

余杭年鉴

YUHANG YEARBOOK

余杭年鉴

YUHANG YEARBOOK

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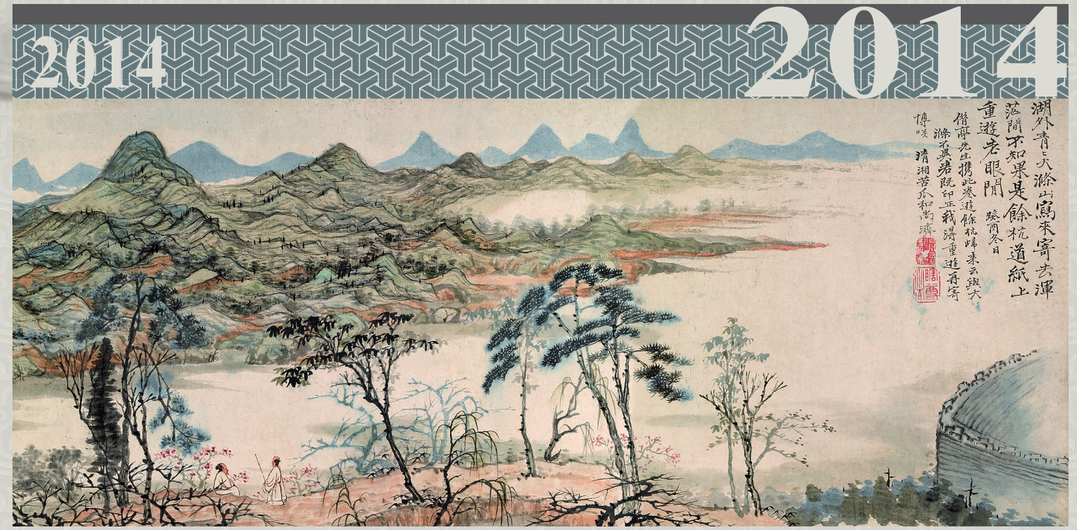

杭州市余杭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ISBN 978-7-5144-1334-2/K · 1087

ISBN 978-7-5144-1334-2

9 787514 413342 >

定价：200.00元

方志出版社

方志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Local Records

余杭年鉴

YUHANG YEARBOOK

杭州市余杭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2014

方志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Local Record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余杭年鉴. 2014／杭州市余杭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北京：方志出版社，2014.8
ISBN 978-7-5144-1334-2

Ⅰ. ①余… Ⅱ. ①杭… Ⅲ. ①区(城市)—杭州市—2014—年鉴 Ⅳ. ①Z525.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87109 号

余杭年鉴（2014）

编　　者：杭州市余杭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刘方圆

出 版 人：冀祥德
出 版 者：方 志 出 版 社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9 号(国家方志馆四层)
邮编　100021
网址　http://www.fzph.org
发　　行：方志出版社发行部
（010）67110500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杭州余杭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9×1194　1/16
印　　张：34.25
插　　页：32
字　　数：1049 千字
版　　次：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0001～2000 册

ISBN　978－7－5144－1334－2/K·1087　定价：20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2014
YUHANG YEARBOOK

杭州市余杭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徐立毅

主　任　朱　华

副主任　沈　昱　楼建忠　陈如根　王　姝

成　员　袁水良　龙　飞　曾　宏　吴忠云
吴莹岗　杨金水　梅建胜　沈洪相
金国平　王洪元　马金德　丁少华
陆春良　冯玉宝　杨忠培　劳晓萍
王跃建　李国平

办公室主任　吴莹岗

《余杭年鉴》

名誉主编　陈耿忠

主　　编　吴莹岗

执行副主编　张　迎

副 主 编　范文良　陶贤德　郭贤松

编　　辑　陈建益　陈素琴　李景苏　刘雪萍　刘　红
范雅君　俞帅帅

编辑说明

一、《余杭年鉴》是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主办的，集资料、信息和知识于一体的大型工具书，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逐年编纂出版。

二、《余杭年鉴（2014）》是连续出版的第24本年鉴。全面、系统地记载2013年余杭区全力攻坚“经济转型升级、城乡统筹发展、社会管理创新”三大重任，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建设的实际情况，为各级领导决策和区内外人士了解余杭提供可靠的参考资料。

三、本年鉴正文采用栏目、分目、条目三级结构层次，设33个栏目、200余个分目，收条目1700余条，为主要信息载体和基本撰稿形式。卷首设《特载》《特辑》《大事纪要》和《余杭总述》，卷末设《文件辑录》《统计资料与分析》《附录》。

四、本年鉴所采用的文字原稿和数据，均由区级机关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和有关单位提供，文后署名，并经供稿单位负责人审核。《余杭年鉴》编辑部负责全书的编辑工作。凡涉及余杭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性数据，以余杭区统计局提供的统计公报为准。

五、本年鉴正文中选用的图片资料，除注明外，均由供稿单位提供。

六、本年鉴对余杭区各单位使用规范简称。在《附录》中刊登《区直属各单位名称及规范化简称》。《特载》后载有重要名词解释。

七、本年鉴采用双重检索系统。书前有总目和详细目录，书后有索引。索引采用分析索引法。

2013年
余杭概览

YU HANG GAI LAN

- 全区总面积**1220**平方公里
- 全区户籍人口**90.33**万人
- 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34.41**亿元，人均为**104188**元
- 全区实现财政总收入**200.10**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126.10**亿元
- 全区实现工业总产值**2046.49**亿元，其中规模企业产值**1463.20**亿元
- 全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31.23**亿元
- 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77.83**亿元
- 全区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687.54**亿元，贷款余额**1218.35**亿元
- 全区实现自营出口**51.19**亿美元
- 全区合同利用外资**12.31**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11.82**亿美元
- 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0559**元
- 全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2647**元



余杭区行政区划图



德清县
武康镇
筏头
对河口
上皇坞
勤劳
李家口
城山
山民
龙凤
长春
宝塔山
陈家
安吉县
北卉
大里
船村
石门
泉坑
湖山
上潘
水涛庄
长青
高虹镇
雅观
卦川
大尖顶
潘山
胜联
集贤
陈家坞
青山
坎头
青山湖街道
临安市
泥山湾
矢村
桥头
斜阳
亭子
上畔
横溪桥
上田
玲珑街道
锦南街道
板桥镇
绵绣
富阳市
临安市
高虹镇
青山湖
青山湖
仙岩
泗溪
百丈镇
镇东社区
百丈
半山
石竹园
仙佰坑
仙山谷激浪漂流
前庄
雅城
秀山社区
鸬鸟镇
黄湖镇
吴四坊社区
王位山
青山
龙头山
王位山
清波
赐璧
白鸽山
奇鹤
彭公
石濑
天平山
塘埠
牛头山
双溪
双溪漂流
径山
小古城
潘板桥
桥头社区
求是
径山镇
漕桥
平山
西山
长乐
径乐社区
绿景
前溪
麻车头
张堤
西安寺
南山
崇化
瓶窑镇
瓶窑社区
新窑社区
外窑
大观山
东明山森林公园
沈括墓
安溪社城
良渚文化遗址
长命
凤都
大陆
连具塘
东莲
吴山前
高桥
下陡门
永安
仙宅
洪桐
大禹谷景区
义桥
溪塔
永乐
灵源
仓前街道
朱庙
永福社区
竹园
上湖
通济社区
南渠社区
中南
南安社区
凤联社区
余杭街道
南湖
南峰
南湖
凤原山
桃花源
石鸽社区
中桥
中泰街道
桃源社区
闲林街道
方家山社区
闲林
联荣
北山社区
新泰
岑岭
白云
紫荆
泰峰
枫岭
双联
孙家坞社区
里项
云栖
桦树
万丈山
沈家坞
东坞山



摘自《余杭区领导工作图册》浙S（2014）71号

2014 年 6 月 22 日，中国大运河在第三十八届世界遗产大会上获准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申报选取的典型河道段落和重要遗产点包括余杭区境内的广济桥遗产点、杭州塘和上塘河（河道）。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运河（塘栖段）　　（朱春树 摄）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广济桥　　（朱春树 摄）



9月25日，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委派印度籍专家莉玛·胡贾（前排左三）考察评估大运河（塘栖段）申遗点段　　（区文广新局 供稿）



大运河（塘栖段）



大运河（塘栖段）上七孔古桥——广济桥　　（郭钊水 摄）



（陈彦 摄）



大运河（塘栖段）上七孔古桥——广济桥　（谢伟洪 摄）



上塘河上的龙兴桥　（陈彦 摄）



大运河武林头段　（陈彦 摄）







11月7日，2013年杭州世界文化遗产国际会议与会国内外专家学者考察良渚博物院

（良渚遗址管委会 供稿）



2013年，余杭区全面开展“五水共治”（治污水、防洪水、排涝水、保供水、抓节水）图为“五水共治 清洁家园”党员志愿服务（孔霞 摄）



五常街道防洪疏浚（王洪坤 摄）



乔司街道良熟港清淤（区林水局 供稿）



整治后良渚街道泮塘港　　（王洪坤 摄）



整治后星桥街道河道　　（唐永春 摄）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安置房　　（余杭经济开发区 供稿）







五常友谊社区回迁安置选房现场　（王洪坤 摄）

（唐永春 摄）



2013 年 8 月，阿里巴巴淘宝城搬迁入驻杭州未来科技城　　（方永强 摄）



浙江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园　　（方永强 摄）



杭州未来科技城全景　　（陈彦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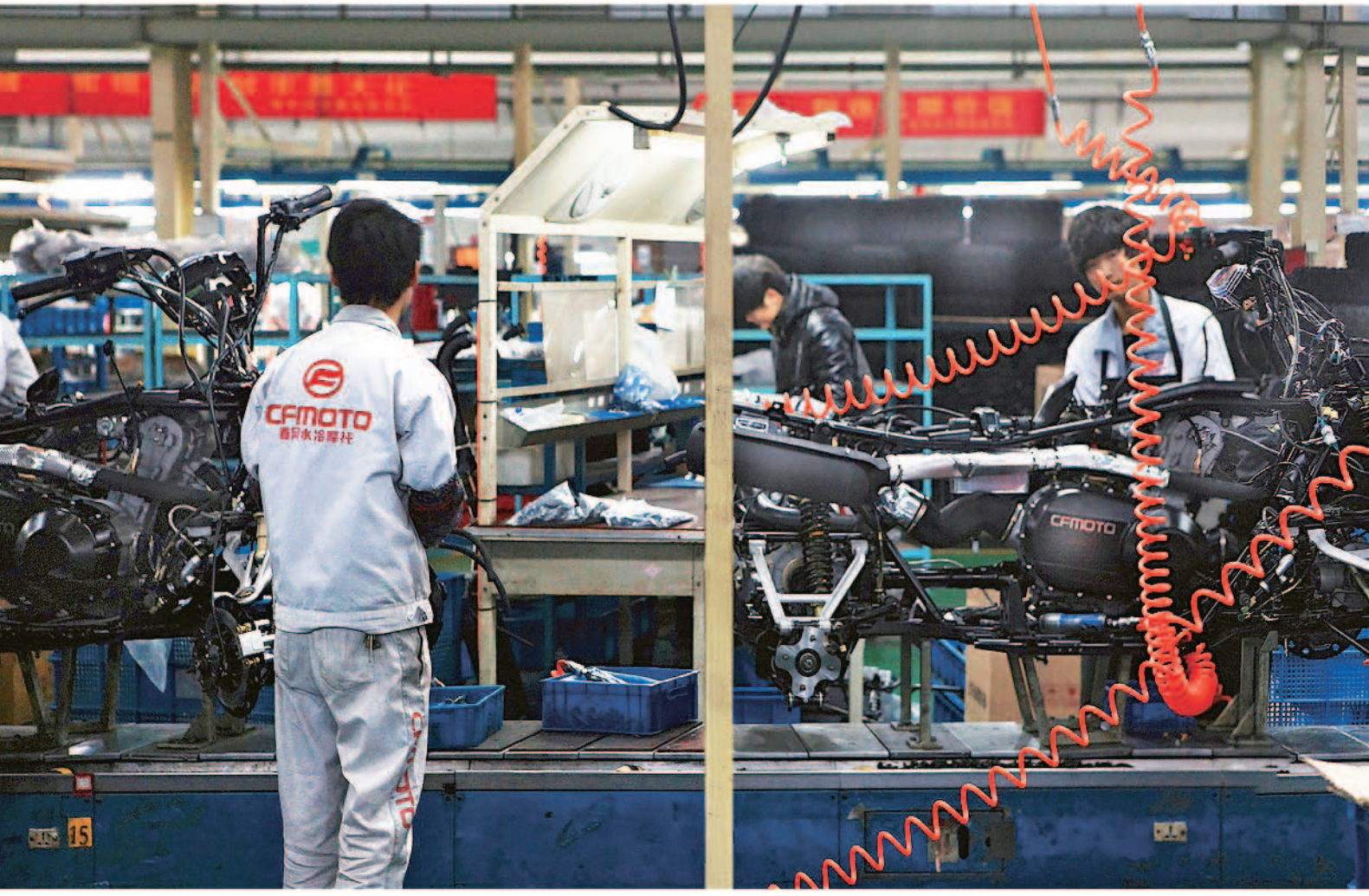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流水线



12 月 11 日，余杭港区崇贤作业区一期工程通过省级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唐永春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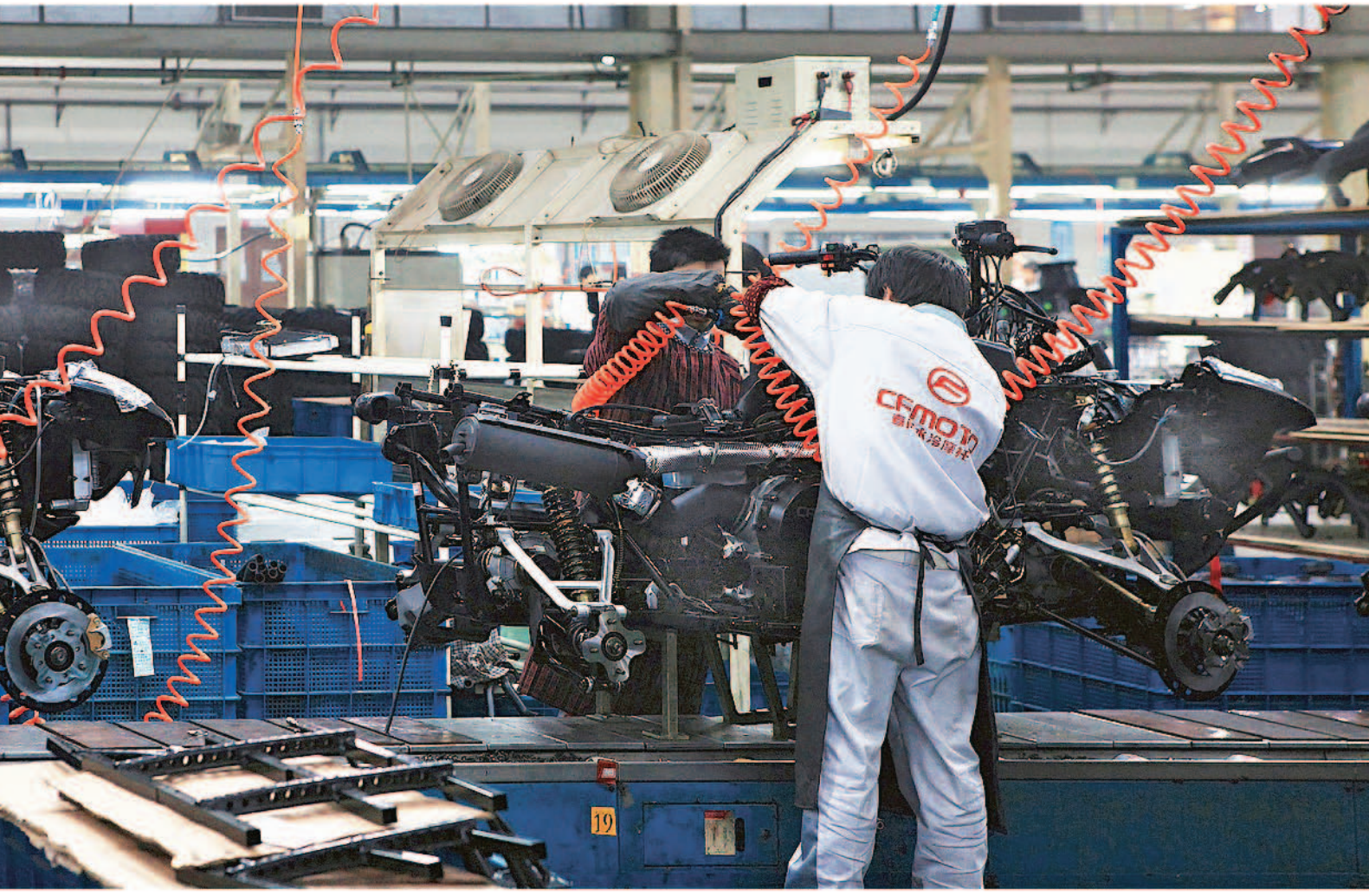

（余杭经济开发区 供稿）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家纺科创园

（余杭经济开发区 供稿）



高山茶园　　（陈彦 摄）



丰收　　（王洪坤 摄）



鸬鸟梨园抗旱　　（唐永春 摄）



梨枝黑木耳生产基地　　（唐永春 摄）



西溪湿地洪園



（陈彦 摄）



超山青莲寺　　（陈彦 摄）



超山“十里香雪海” （唐永春 摄）



塘栖古镇 （唐永春 摄）



仁和湿地　　（陈彦 摄）



瓶窑·西安寺村　　（区林水局 供稿）



鸬鸟·窑头山村　　（区林水局 供稿）



城市变奏曲　　（陈彦 摄）



早安临平　　（陈彦 摄）



9月23日，余杭方志馆开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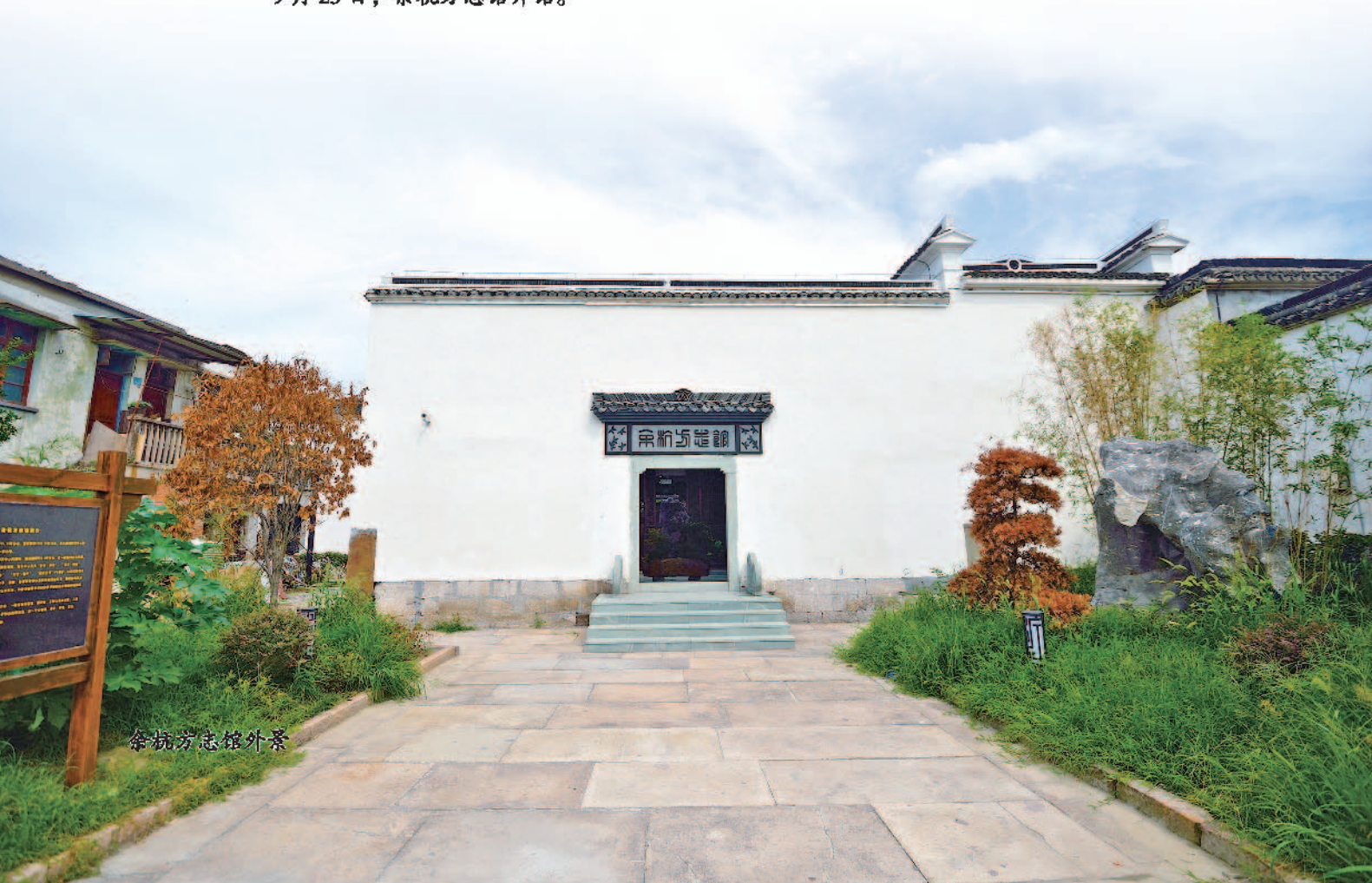

余杭方志馆外景





余杭方志馆地情研究中心





余杭方志馆地情展示中心

（余杭方志馆 供稿）



方志专家魏桥（中）向余杭方志馆赠书。左为杭州市地方志办公室主任贾大清



市民与小记者浏览余杭方志的发展历史



市民参观了解余杭历史文化名人

（余杭方志馆 供稿）

总　目

特　载 …… 1
特　辑 …… 30
大事纪要 …… 35
余杭总述 …… 41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 50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
　常务委员会 …… 77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 81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 91
民主党派和工商联 …… 94
人民团体 …… 99
政　法 …… 114
人民武装 …… 128
城乡建设与管理 …… 131
国土资源管理·环境保护 …… 134
交　通 …… 142
邮政·电信 …… 147
供电·供排水 …… 152
农业·水利 …… 155
工　业 …… 171
建筑业·房地产业 …… 182
商贸流通 …… 185
旅游业 …… 191
财政·税务 …… 195
金　融 …… 204
经济管理与监督 …… 217
教　育 …… 237
科学技术 …… 243
文　化 …… 247
良渚文化 …… 256
体　育 …… 260
卫　生 …… 263
新闻传媒 …… 275
社会生活 …… 281
乡镇·街道 …… 296
经济区 …… 338
全区组织机构及负责人名录 …… 346
人物·先进集体 …… 357
文件辑录 …… 361
统计资料与分析 …… 391
附　录 …… 437
索　引 …… 492

Main Contents

Specials ····· 1
Special Reports ····· 30
Chronicle of Major Events ····· 35
A General Introduction of Yuhang ····· 41
Yuhang District of Hangzhou Municipality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 50
People's Congress and the Standing Committee of Yuhang District ····· 77
Yuhang District People's Government of Hangzhou Municipality ····· 81
Yuhang District Committee of the Chinese People's Political Consultative Conference ····· 91
The Democratic Parties & Federation of Industry and Commerce ····· 94
People's Organization ····· 99
Politics and Law ····· 114
People's Armed Forces ····· 128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and Management ····· 131
Land Resources Management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 134
Traffic ····· 142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 147
Electricity Supply and Water Supply ····· 152
Agriculture and Water Conservancy ····· 155
Industry ····· 171
Construction and Real Estate ····· 182
Commercial Circulation ····· 185
Tourism ····· 191
Finance and Taxation ····· 195
Banking ····· 204
Economic Management ····· 217
Education ····· 237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243
Culture ····· 247
Liangzhu Culture ····· 256
Sports ····· 260
Health ····· 263
News Media ····· 275
Social Life ····· 281
Towns and Community ····· 296
Development Zones ····· 338
Organizations and Principals ····· 346
Figures and Advanced Units ····· 357
Documents Selection ····· 361
Statistics and Analysis ····· 391
Appendix ····· 437
Index ····· 492

目　录
CONTENTS

特　载

提振精气神　奋战下半年　创造精彩业绩
共筑美好梦想
——在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报告 …… 徐立毅　1
2013年上半年区委常委会工作总结 ……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常委会　9
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契机　努力创造余杭发展新优势
——在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报告 …… 徐立毅　12
政府工作报告
——在杭州市余杭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 朱　华　22

特　辑

优化配置资源，促高端人才做民间资本的“导流渠”
——杭州未来科技城实现“三叉戟”发展的启示 …… 30
杭州未来科技城：“筑巢引凤”打造“人才特区”
——“众智成城”助推高新企业新跨越 …… 32

大事纪要

2013年余杭区10件大事 …… 35
2013年余杭区大事记 …… 36

余杭总述

·自然地理·
地理位置 …… 41
地形地貌 …… 41
自然资源 …… 41
气候特征 …… 42

·历史文化·
建置沿革 …… 42
名胜古迹 …… 43
文物保护 …… 43
表1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一览 …… 44
非物质文化遗产 …… 44
表2　余杭区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一览 …… 44
良渚文化 …… 45
历代名人 …… 45

·区划及人口·
行政区划 …… 46
人口 …… 46

·经济社会发展·
综合经济实力 …… 46
基础设施建设 …… 46
各项社会事业 …… 47
人民生活水平 …… 47

·政治文明建设·
中共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 48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 48
廉政建设 …… 48
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行职权 …… 48
协商民主建设 …… 48

·精神文明建设·
“发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主题活动 …… 49
公民思想道德建设 …… 49
基层文明创建 …… 49
公益广告培育文明风尚 …… 49
邻里文化节和谐邻里关系 …… 49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重要会议·
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 …… 50
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 …… 50

·重要决策和活动·
打好倒逼转型升级“组合拳” …… 50
建设美丽余杭 …… 50
全面深化改革 …… 50
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 …… 50
加快建设“五城一基地” …… 51
深化审批体制改革 …… 51
创新城市管理 …… 51
开展美丽乡村建设 …… 51

·纪检监察工作·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 51
监督检查工作 …… 51
作风效能建设 …… 52
惩治腐败 …… 52
反腐倡廉宣传教育 …… 52
纠风治乱工作 …… 52
纪检监察组织建设 …… 52
“转作风、提效能、强服务、促发展”专题督查 …… 52
固定资产（资源）信息化管理 …… 52

·组织工作·
基层组织状况 …… 53
表 3 党员年龄、文化结构 …… 53
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 53
“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和亮身份、亮承诺挂牌上岗制度 …… 53
区管班子配备调整 …… 53
干部培养锻炼 …… 54
建立以考事为基准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 …… 54
干部日常监督管理 …… 54
“一体两翼”人才工作格局逐步形成 …… 54
高层次人才项目集聚 …… 54
人才创新创业环境建设 …… 54
人才队伍建设 …… 55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 55
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建设 …… 55
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 55
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 …… 56
“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职业化建设 …… 56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 56
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 56
组工干部驻点联系制度 …… 56
组工干部基层挂职锻炼制度 …… 56

·宣传思想工作·
理论武装 …… 56
舆论宣传 …… 57
《章太炎全集》编纂出版项目启动 …… 57
推进农村文化礼堂建设 …… 57
文化创意产业 …… 57
宣传文化队伍建设 …… 58
重点工作新闻监督 …… 58
建立“3+X”网络舆情快速应对机制 …… 58
良渚文化刻画符号研究取得阶段性成果 …… 58

·统一战线工作·
党外代表人士工作 …… 58
落实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 58
“海创助力六个百”活动 …… 58
宗教工作 …… 59
民族工作 …… 59
余杭区统一战线社会服务实践基地建立 …… 59
余杭统一战线“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 …… 59
港澳台及海外统战工作 …… 59

·新农村建设·
启动新一轮美丽乡村建设 …… 59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 60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 60
双溪“风情小镇”建设 …… 60
中心村培育 …… 60
市级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 …… 60
“清洁余杭”长效管理 …… 60
村级经济组织换届 …… 60

·机构编制工作·
概况 …… 60

重点领域机制体制改革 …… 61
中心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 61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 61
创新机构编制管理办法 …… 61
事业单位清理规范工作 …… 61
规范编外用工管理 …… 61
机构编制政策执行情况督查 …… 61
创新机构编制评估督查机制 …… 61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 62
规范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 62

·区级机关党的建设·
思想政治建设 …… 62
基层组织建设 …… 62
党员队伍建设 …… 63
机关“党建月”和“双争双评”活动 …… 63
党内关心关爱 …… 63
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 63
机关党风廉政建设 …… 63
机关文化建设 …… 64
机关群团工作 …… 64

·效能监督综合考评工作·
余杭区获杭州市 2013 年度综合考评优良等次 …… 64
综合考评体系 …… 64
调整完善社会评价办法 …… 64
绩效管理 …… 65
区直单位、镇（街道）分类考评 …… 65
“五城一基地”考评 …… 65
附：余杭区 2013 年度综合考评结果 …… 65
表 4　2013 年度土地开发利用工作考核结果 …… 66
表 5　2013 年度安置房建设与回迁安置工作考核结果 …… 67

·信访工作·
概况 …… 67
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 …… 68
筹备全国“枫桥经验”会议考察点 …… 68
开展定期定向接待群众活动 …… 68
规范办理群众信访件 …… 68

·党史和地方志工作·
拍摄播出五集电视纪录片《方志余杭》 …… 68
《余杭通志》出版发行 …… 68
推进改革开放以来余杭党史专题征编工作 …… 68
《余杭年鉴（2012）》获全国年鉴编校质量检查评比一等奖 …… 68
余杭方志馆开馆 …… 69
余杭地方志古籍管理系统上线运行 …… 69
整理影印出版 11 部余杭古籍（旧志） …… 69

·党校教育·
概况 …… 69
美丽洲大讲堂 …… 69
区纪检监察干部读书会 …… 69
区管正职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 …… 69
区管副职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 …… 70
党员轮训示范班 …… 70
区基层党组织书记导师培训班 …… 70
首届领导干部人文（艺术）素养实验班 …… 70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创新发展培训班 …… 70
区 2013 年度招商引资专题研修班 …… 70
中青年干部区情教育实训班 …… 70
新任区管领导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培训班 …… 71
区美丽乡村建设培训班 …… 71
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工作者资质认证及年检培训班 …… 71
领导干部金融知识培训班 …… 71
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人才培训班 …… 71
党外人士培训班 …… 71
考察工作人员资质认证培训班 …… 71
社会培训 …… 71
远程课堂培训 …… 71
教学改革 …… 72
科研咨政工作 …… 72

·老干部工作·
概况 …… 72
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 …… 72
老干部党支部工作 …… 72
发挥老干部作用 …… 72
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 …… 73
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 …… 73
老年大学建设 …… 73

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 …… 73
开展“三贴近”“四就近”服务 …… 73
专家咨询门诊周 …… 73
推进文化养老工作 …… 74

·保密工作·
开展保密宣传教育 …… 74
开展保密工作“调查研究年”活动 …… 74
召开保密工作座谈会 …… 74
强化网上信息安全 …… 74
加强保密行政管理 …… 74
秘密事项管理 …… 74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重要会议·
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 77
历次常委会会议 …… 77

·重大活动·
决议决定 …… 79
计划监督和预算监督 …… 79
专项工作监督 …… 79
法律监督 …… 79
代表建议处理 …… 80
代表工作 …… 80
人事任免工作 …… 80
指导镇（街道）人大工作 …… 80
工作制度机制创新 …… 80
人大宣传工作 …… 80
自身建设 …… 80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区政府常务会议 …… 81
区政府全体扩大会议 …… 82

·建议提案办理·
建议提案办理 …… 82

·政府法制工作·
行政许可事项及前置条件清理 …… 82
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 …… 82
行政复议 …… 82
行政应诉 …… 82
发挥法制参谋助手作用 …… 83
行政执法和行政监督 …… 83
行政司法互动和行政执法事项协调 …… 83
行政执法证件办理 …… 83

·人民防空工作·
概况 …… 83
2 个人防自建项目开工建设 …… 83
人防工程管理 …… 83
组建人防专管员队伍 …… 83
3 个街道地面指挥平台建成 …… 84
人防重点镇（街道）规范化建设 …… 84
防空防灾宣传教育 …… 84

·机关事务管理·
房产管理 …… 84
项目建设 …… 84
节能降耗 …… 84
食堂服务 …… 84
会务服务 …… 84

·外事工作·
因公出国（境）管理工作 …… 85
外宾接待工作 …… 85
国外政府官员到访 …… 85
“千校结好”工作 …… 85
国外文体代表团到访 …… 85
朱华赴美国、墨西哥、古巴招才引智 …… 85

·应急管理·
概况 …… 85
液化气槽罐车侧翻事故救援 …… 85
应对强台风“菲特” …… 86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
流动人口基本数据 …… 86
流动人口基本情况 …… 86

开展业务培训 …… 86
流动人口信息采集 …… 86
建立区域协作机制 …… 86
拓展信息采集渠道 …… 87
专项排查 …… 87
流动人口数据分析 …… 87

·防违控违工作·
概况 …… 87
“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 …… 87
依法查处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 …… 87
违法建设卫星遥感监测工作 …… 87
“一户多宅”整治行动 …… 87

·侨务工作·
对外侨务宣传 …… 87
“海外华文媒体余杭行”活动 …… 88
余杭海外人才资源服务对接网开通 …… 88
区侨办获美国文化艺术节“最佳文化展示奖” …… 88
海外华商投资洽谈会余杭合作交流专场 …… 88
俞海平获第二届杭州市“侨界十大杰出人物”称号 …… 88
邀请中医专家为海创人士上健康养生课 …… 88

·台湾事务·
梅产业发展及梅花改良提升交流座谈会 …… 88
海峡两岸茶业发展论坛 …… 89
青少年国标舞教师首次赴台交流 …… 89
服务台胞台属 …… 89
两地院际交流 …… 89
两地校际合作交流 …… 89
径山茶农到台湾回访 …… 89
医疗健康产业对接交流 …… 89
对台农业招商恳谈会 …… 89
台湾宜兰县县长林聪贤到访余杭 …… 89
完善赴台就读学生管理 …… 89

·电子政务·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 89
提升门户网站建设水平 …… 90
优化全区网上办公平台 …… 90
强化信息化项目管理 …… 90
完善市民卡服务 …… 90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重要会议·
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 …… 91

·主要工作·
“助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题调研 …… 91
“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建设专题视察 …… 92
良渚遗址和运河申遗主题宣传 …… 92
“美丽余杭”建设调研视察 …… 92
“提升城市社区服务”民主议政 …… 92
提案办理工作 …… 92
统一选派民主监督员 …… 92
反映社情民意 …… 92
关注民生热点 …… 93
设立政协镇（街道）联络工作委员会 …… 93
建立“网上议事厅” …… 93
政协机关建设 …… 93
政协文史工作 …… 93

民主党派和工商联

·民主党派·
参政议政 …… 94
民主监督 …… 94
服务企业 …… 94
服务民生 …… 94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余杭支部 …… 94
中国民主同盟余杭区基层委员会 …… 95
中国民主建国会余杭区基层委员会 …… 95
中国民主促进会余杭总支部 …… 96
中国农工民主党余杭总支部 …… 96
中国致公党余杭支部 …… 96
九三学社余杭基层委员会 …… 97
余杭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 …… 97

·区工商联（总商会）·
概况 …… 97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 …… 98
服务“二个健康” …… 98
牵头筹建商会大厦 …… 98
配合开展“十万浙商进百区”活动 …… 98
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 …… 98
弘扬“光彩精神” 助推民生改善 …… 98
组织网络拓展工程 …… 98

人民团体

·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

工会组织建设 …… 99
职工创业创新活动 …… 99
蓝领成才工程 …… 99
职工文化素质教育 …… 99
劳模工作 …… 99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 100
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工作 …… 100
企（事）业民主管理工作 …… 100
工会劳动保护工作 …… 100
困难职工帮扶 …… 100
工会普惠服务 …… 100
女职工服务工作 …… 100
“五进企业”活动 …… 101
职工大舞台活动 …… 101
工会“五化”建设 …… 101
工会干部能力建设 …… 101
工会对外宣传工作 …… 101

·共青团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基层团组织建设 …… 102
团干部队伍建设 …… 102
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 …… 102
服务青年就业创业 …… 102
志愿服务工作 …… 102
少先队工作 …… 102
特殊青少年关爱行动 …… 103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 103

·杭州市余杭区妇女联合会·

“双学双比”活动 …… 103
“巾帼建功”活动 …… 103
家庭建设 …… 103
家庭教育 …… 104
维权服务 …… 104
“美丽庭院”创建 …… 104
妇女组织建设 …… 104
宣传教育 …… 105
巾帼志愿服务 …… 105
区各界妇女联谊会第六次会员大会召开 …… 105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协会·

实施《全民科学素质纲要》 …… 106
科普宣传 …… 106
科普场馆设施建设 …… 106
基层科普示范单位培育和创建 …… 107
农函大培训和科普惠农服务 …… 107
学（协）会建设 …… 107
学会学术活动 …… 107
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 …… 107
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 107
群众性反邪教工作 …… 107
余杭科技馆选手趣味科学实验赛获奖 …… 108
余杭科技馆第二课堂活动 …… 108

·杭州市余杭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文艺作品出版 …… 108
获奖和参展（入选）作品 …… 108
开展系列文艺下乡活动 …… 109
文艺赛事和文艺展览 …… 109
文艺题材扶持作品 …… 109
江南文艺网改版 …… 109
区文联及所属部分协（学）会换届 …… 109

·杭州市余杭区残疾人联合会·

社会救助 …… 110
残疾人共享小康工程 …… 110
残疾人就业创业 …… 110
残疾人扶贫帮困 …… 110
残疾人技能培训 …… 110
残疾人康复工作 …… 110
仁爱家园工疗站建设 …… 110
残疾人文体工作 …… 111
第二十三次全国助残日活动 …… 111

·杭州市余杭区红十字会·

组织建设 …… 111
赈灾救灾 …… 111
博爱帮困 …… 112
救护培训 …… 112

救护宣传与演练 …… 112
“5·12”防灾减灾日活动 …… 112
造血干细胞捐献 …… 112
器官遗体捐献 …… 113
志愿服务 …… 113
红十字博爱周活动 …… 113
博爱美丽洲宣传月活动 …… 113
红十字宣传 …… 113

政　法

·综　述·

概况 …… 114
维护社会稳定 …… 114
基层基础建设 …… 114
“平安余杭”建设 …… 115
社会矛盾大调解体系建设 …… 115
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等被列为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考察点 …… 116
政法综治队伍建设 …… 116

·公　安·

概况 …… 116
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与会人员到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考察 …… 116
维稳工作 …… 117
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初显成效 …… 117
打击刑事犯罪 …… 117
公共安全保障 …… 117
执法规范化整体推进 …… 118
交通安全管理 …… 118
消防安全管理 …… 118
打击黄赌毒犯罪 …… 118
打击违反食品安全行为 …… 118
公安队伍素质提升 …… 119
“3·15”杀人抛尸案 …… 119
全警动员战“菲特” …… 119
破获省督特大网络诈骗案 …… 119
成功处置海宁交警被挟持事件 …… 119

·检　察·

概况 …… 119
刑事检察 …… 119
职务犯罪查办 …… 120
诉讼监督 …… 120
职务犯罪预防 …… 120
服务余杭经济社会发展 …… 120
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 …… 120
接受外部监督 …… 121
检察开放日活动 …… 121
参与承办余杭区首届控辩大赛 …… 121

·审　判·

概况 …… 121
刑事审判 …… 121
民商事审判 …… 122
行政审判 …… 122
执行工作 …… 122
服务全区中心工作 …… 122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 …… 123
矛盾纠纷综合化解 …… 123
阳光司法建设 …… 123
注重审判质效管理 …… 124
诉讼便民 …… 124
廉洁司法建设 …… 124
强化基层基础 …… 124

·司法行政·

“法治余杭”建设 …… 124
“六五”普法 …… 124
人民调解 …… 125
社区矫正 …… 125
安置帮教 …… 125
法律援助 …… 125
法律服务 …… 125
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 126
司法所建设 …… 126
服务“三改一拆”、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 126

人民武装

·综　述·

概况 …… 128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 128

推进基层规范化建设 …… 128
扎实推进样板单位建设 …… 128

·兵役工作·
征兵宣传 …… 129
兵员征集 …… 129

·民兵预备役·
优化民兵组织结构 …… 129
开展首长机关训练 …… 129
组织民兵应急分队、基干民兵营（连）长集训 …… 129
组织余杭区国防动员战时行动演练 …… 130

·国防教育·
开展全民国防教育 …… 130
举办国防教育形势报告 …… 130

·参建共建·
拓展参建参治成果 …… 130
全力抗击台风“菲特” …… 130

城乡建设与管理

·城乡规划·
规划编制 …… 131
规划管理 …… 131
规划监督 …… 131
阳光数字规划 …… 131

·城乡建设·
项目研究 …… 131
“三改一拆”行动 …… 132
“清水治污”截污纳管 …… 132
星河路隧道工程 …… 132
沿山路安置房建设项目 …… 132
人民大道两个交叉口改造 …… 132
铁路建设 …… 132

·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
城市管理体制调整 …… 132
城市管理考核 …… 133
数字城管 …… 133
垃圾分类 …… 133
解决城市管理难点热点问题 …… 133
绿化管养 …… 133
垃圾中转站改建 …… 133
城市管理队伍建设 …… 133
城市管理信访办理 …… 133

国土资源管理·环境保护

·国土资源管理·
严格耕地保护 …… 134
土地利用规划中期评估 …… 134
完善农民建房管理 …… 134
土地价值提升 …… 135
建设用地供地 …… 135
“三改二拆”行动 …… 135
“一户多宅”整治 …… 135
服务新农村建设 …… 135
清理批而未供土地 …… 136
地质灾害防治 …… 136
矿政管理 …… 136
地籍管理 …… 136
科技管地 …… 136
国土资源管理风险防范 …… 136

·生态建设·
国家级生态区创建 …… 137
生态目标责任制 …… 137
美丽余杭建设 …… 137
清水治污 …… 137
“四边三化”行动 …… 137
农业面源整治 …… 138
生态创建 …… 138

·环境保护·
饮用水源保护 …… 138
交接断面考核 …… 138
节能减排 …… 138
环保网格化 …… 139
环境综合整治 …… 139
环境监管 …… 139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 …… 139
环保宣教 …… 139
环境科研 …… 140
环评审批 …… 140
总量控制 …… 140
机动车排气检测 …… 140
危废管理 …… 140
辐射安全管理 …… 140
应急物资储备与应急演练 …… 140

交　通

·综　述·

概况 …… 142
交通行业文明建设 …… 142

·交通运输·

星级出租车司机评选 …… 142
开展“出租车形象提升年”活动 …… 142
制定道路运政违法行为汇编 …… 143
出租车行业为钱金华爱心捐款 …… 143
出租车行业开展“爱心助考”活动 …… 143
出租车运力投放 …… 143
非法营运百日整治行动 …… 143
联合交警开展“两非”专项整治 …… 143
出租车爱心车队自发接送老人看病 …… 143
区道路货运行业工会联合会成立 …… 143

·交通建设·

15 省道余杭段建成通车 …… 143
01 省道余杭段整治工程通过交工验收 …… 143
高桦线闲林水库段改建工程完成 …… 143
荷禹公路五杭运河特大桥合龙 …… 144
县道危桥改造工程完工 …… 144
道路交通事故隐患点整治工程完工 …… 144

·公路养护与管理·

日常养护 …… 144
公路抗雪防冻保畅 …… 144
制定出台《道路保洁，绿化、市政养护内部考核办法及评分细则》 …… 144
出台村级道路“以奖代补”实施办法 …… 144
防汛抗台 …… 144
全力以赴抗旱保绿 …… 144

·港航管理·

京杭运河余杭段申遗护岸应急修复工程完工 …… 145
运河二通道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完成 …… 145
支线航道护岸养护工程及王獐线航道护岸应急养护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 145
余杭港区崇贤作业区一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 145
余杭港区仁和作业区散杂区一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 145
规范泥浆运输管理 …… 145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概况 …… 145
横十一路完工 …… 145
余杭闲林汽车站完工 …… 145
崇超路及西向支路工程完工 …… 146
南苑路公交首末站完工 …… 146
100 个公共自行车服务点位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 …… 146
320 国道（半山至屯里）道路及两侧整治工程完工 …… 146
余杭公共自行车与杭州主城区全面实现“通租通还” …… 146

邮政·电信

·邮　政·

概况 …… 147
利用村邮站服务“三农” …… 147
提升服务能力 …… 147
文化养人构建和谐企业 …… 148
履行社会责任 …… 148

·数字电视（广播电视网络传输）·

概况 …… 148
停模工作稳定有序开展 …… 148
免费 Wi-Fi 向市民开放 …… 148
三务公开及便民服务平台完成建设 …… 148

安全生产 …… 149
2615 户低保户享受有线数字电视减免政策 …… 149

·通信业·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区分公司 …… 14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 15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区分公司 …… 151

供电·供排水

·供　电·
概况 …… 152
电网建设 …… 153
小型基建项目 …… 153
安全管理 …… 153
供电优质服务 …… 153
经营管理 …… 153
企业文化 …… 153

·供排水·
概况 …… 154
安全优质供排水 …… 154
工程建设 …… 154
排水户信息普查 …… 154
经营服务 …… 154

农业·水利

·综　述·
概况 …… 155
畜禽禁养 …… 155
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 …… 155
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创建 …… 156
农民素质教育 …… 156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 156
农村土地流转 …… 156
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 156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 156
农业标准化建设 …… 157
农村实用人才 …… 157
创建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 …… 157
农资监管与服务信息化建设 …… 157
农村土地股份制改革 …… 157
政策性农业保险 …… 157
农业抗灾减灾 …… 158

·种植业·
径山茶当选杭州十大名茶 …… 158
余杭红茶首获佳绩 …… 158
余杭鲜桃在全市首届优质鲜桃评比中获金奖 …… 158
蔬菜可持续高效生态生产技术推广应用 …… 158
研讨塘栖枇杷产业发展 …… 158
径山茶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 158
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 …… 158
粮油生产政策补贴 …… 159
粮食高产示范方创建 …… 159
塘栖枇杷设施栽培首获成功 …… 159
蔬菜土壤培肥项目获杭州市农业丰收项目二等奖 …… 159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 …… 159

·畜牧业·
防控 H7N9 禽流感 …… 160
兽医实验室建设 …… 160
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电子出证试点 …… 160
应急演练 …… 160
区畜牧兽医局获评全国农业先进集体 …… 160
动物免疫 …… 160
重大动物疫病监测 …… 160
流行病学调查 …… 160
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 …… 160
动物检疫 …… 161
动物卫生监督执法 …… 161
动物及产品备案报验 …… 161
畜产品安全监测 …… 161
生猪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建设 …… 161
省市标准化示范场创建 …… 161
畜禽拟保留场建设 …… 161
市“菜篮子”肉禽蛋奶基地建设 …… 161
奶业政策性补助 …… 162

·水产业·
概况 …… 162
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 …… 162
甲鱼温室废气污染治理 …… 162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 162
品牌建设 …… 162
实施养鱼稳粮工程 …… 163
启动临平城东温室甲鱼养殖关停整治行动 …… 163
外荡水域定置网具清理 …… 163

·林　业·
“四边三化”行动 …… 163
义务植树 …… 163
绿化养护督查 …… 163
森林生态建设 …… 163
林业产业化建设 …… 163
林业科技进村入户 …… 163
山区林道建设 …… 164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 164
森林火灾防控 …… 164
森林资源保护 …… 164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 164
森林案件查处 …… 164

·农业机械·
概况 …… 164
益民农业生产服务专业合作社入选全国创新示范合作社 30 佳 …… 165
水稻机械化育秧技能竞赛 …… 165
农机购置补贴 …… 165
农机作业环节补贴 …… 165
新型农机设备引进 …… 165
农机检验审验 …… 165
农业机械报废解体 …… 165
农机事故防范体系建设 …… 165

·农业产业化经营·
名特优农产品迎新春展销会 …… 165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 166
农业园区招商引资 …… 166
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 …… 166
径山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建设 …… 166
农业设施项目建设 …… 167
农业龙头企业 …… 167
农民专业合作社 …… 167
农业品牌建设 …… 167
休闲观光农业（农家乐） …… 167

·农村经营管理·
规范村级工程和经营项目管理 …… 168
农村集体经济审计 …… 168
“钱账双代理”全覆盖 …… 168
“三资”管理样板村建设 …… 168

·农林资产经营·
概况 …… 168
产业发展 …… 168
住房解困 …… 169
资产经营 …… 169
建设工程 …… 169
安全生产 …… 169
信访维稳 …… 169
扶贫帮困 …… 169

·水　利·
重点水利工程 …… 169
水利改革试点工作 …… 169
中小河流综合整治 …… 170
“三改一拆”行动 …… 170
防洪抢险 …… 170
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 170
水文水资源监测管理 …… 170
水政执法和水资源保护 …… 170
水利工程建设监管 …… 170
水利设施日常管理维护 …… 170

工　业

·综　述·
概况 …… 171
3 个项目被列入省海洋经济重大项目计划 …… 172
杭州市余杭区新生代企业家协会成立 …… 172
16 种产品入选 2013 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 …… 172
“绿色生活 From 余杭”参加中国国际绿色创新展 …… 172

全区市级以上技术中心突破 90 家 …… 172

·先进装备制造业·
概况 …… 172
“华立仪表”入选第一批浙江省工业企业信息化试点企业名单 …… 173
“宝鼎重工”通过安全质量标准化审核 …… 173
“兴源”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 173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命名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拓展区 …… 173
“宝鼎重工”企业技术中心入列省级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计划 …… 173
“宝鼎重工”企业资源计划项目上线 …… 173
“老板电器”获评 2013 年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 …… 173
“华立”“诺贝尔”入选 2013 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 173
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产业基地落户余杭 …… 173
“兴源过滤”入列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 174
“余杭智造”在浙江省工业设计大赛中获奖 …… 174
“东华链条”获 2013 年装备中国创新先锋榜技术创新奖 …… 174

·生物医药产业·
概况 …… 174
“星月生物”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 863 计划 …… 174
“杏辉天力”1 个项目入列省中药现代化项目计划 …… 174
“贝达药业”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 …… 174

·家纺服装产业·
概况 …… 174
全国首条特殊成形无纺布水刺线在余杭投产 …… 175
中国品牌布艺展览会在余杭举行 …… 175
余杭家纺产业协会新增会员单位 11 家 …… 175

·绿色能源产业·
概况 …… 175
西湖摩擦材料公司获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 176
3 家节能服务公司获国家级备案 …… 176
“兴龙电缆”建成分布式光伏电站 …… 176
两产品获省优秀工业新产品奖 …… 176
“福斯达”承接的宣城深燃项目投产 …… 176

·电子信息产业·
概况 …… 176
多媒体呼叫中心落户“老板电器” …… 176
余杭区免费 Wi-Fi 网络开通 …… 176
表 6 2013 年认定的浙江省著名商标及其企业(工业部分) …… 177
表 7 2013 年认定的杭州市著名商标及其企业(工业部分) …… 177
表 8 2013 年获评浙江省名牌工业产品及其企业 …… 178
表 9 2013 年获评杭州市名牌工业产品及其企业 …… 179

建筑业·房地产业

·建筑业·
概况 …… 182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 …… 182
建筑业企业扶持政策 …… 182
建筑业劳务市场管理 …… 182
建筑业市场信用建设 …… 182
建筑业作业人员培训教育 …… 183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 …… 183
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 …… 183
物联网管理平台建设 …… 183
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 …… 183

·房地产业·
概况 …… 183
房产交易与权属登记管理 …… 183
房产管理信息化建设 …… 183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 183
房地产中介市场管理 …… 184
物业行业监管 …… 184
直管公房管理 …… 184
房屋征收管理 …… 184
白蚁防治 …… 184

商贸流通

·商贸管理·
概况 …… 185
重点项目建设 …… 185
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 …… 185
肉品专项整治 …… 185
再生资源回收领域专项整治 …… 185
“万村千乡”工程 …… 185
商贸老字号 …… 185
余杭区第五届休闲购物节 …… 185
典当行业 …… 185

·浙商创业创新·
概况 …… 186
“十万浙商进百区”活动 …… 186
浙商创业创新信息库建立 …… 186
任建华当选“2012 年度风云浙商” …… 186
余杭区被评为上海市浙江商会最佳合作机构 …… 186

·国内经济合作·
概况 …… 186
对口扶贫 …… 186
山海协作 …… 187
国内考察招商主要活动 …… 187

·对外经济贸易·
概况 …… 187
公共服务 …… 187
引进外资 …… 187
服务外包工作 …… 187

·粮食流通·
粮食订单与收购 …… 187
储备粮油管理 …… 187
粮食流通监管 …… 188
军粮供应 …… 188
粮食安全应急体系建设 …… 188
粮食收储设施建设 …… 188
粮食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 188
四无粮仓陈列馆 …… 188

·盐业专营·
概况 …… 188
碘盐供应 …… 188
盐业市场监管 …… 188
科学用盐宣传 …… 188

·烟草专卖·
概况 …… 188
烟草专卖网络建设 …… 189
卷烟打假 …… 189

·供销合作商业·
概况 …… 189
农业项目建设 …… 189
参与政府民生工程建设 …… 189
加油站建设 …… 189
农资供应 …… 189
日用消费品供应 …… 190
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 …… 190
涉农担保服务 …… 190
径山“径顶红”红茶研发成功 …… 190
农产品经纪人培养 …… 190
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划入区供销联社管理 …… 190
区供销联社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 …… 190

·市场建设·
市场概况 …… 190
农贸市场改造 …… 190

旅游业

·综 述·
概况 …… 191

·旅游规划建设·
两个余杭旅游交通规划获区政府批复 …… 191
余杭旅游咨询临平分中心、琵琶湾分中心成为市级旅游咨询点 …… 191

杭州西溪国家湿地公园入选“中国十大魅力湿地” …… 191
良渚玉文化产业园创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 …… 192
运河谷仓博物馆入选杭州市社会资源国际旅游访问点 …… 192

·旅游市场开发·
携“四季余杭”主题产品赴多地宣传促销 …… 192
第五届中国杭州超山梅花节开幕 …… 192
首届“良渚杯”微小说大赛落幕 …… 192
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开幕 …… 192
作品《印象》获市优秀旅游纪念品大赛银奖 …… 192
全国旅行商及媒体走进余杭 …… 192
旅游免费券带余杭人游余杭 …… 193
西溪湿地·洪园景区获网络评选两项大奖 …… 193
浙西旅游峰会余杭 5 家旅游企业获殊荣 …… 193

·旅游行业管理·
导游年审培训及考试 …… 193
余杭街道柏庄饭店成为三星级旅游饭店 …… 193
旅游行业导游技能大赛举行 …… 193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培训 …… 193
森林防火知识培训与森林消防演练 …… 194
旅游行业饭店服务技能大赛 …… 194
中式烹调师高级工培训 …… 194
3 家旅行社获“2012 年度浙江省百强旅行社”称号 …… 194
杭州假日国旅获“2012 年度杭州市十佳旅行社”称号 …… 194
临平大酒店获“2012 年度杭州市十佳饭店”称号 …… 194
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成为全省首批特色文化主题饭店 …… 194
富邦国际大酒店、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成为绿色饭店 …… 194

财政·税务

·财　政·
概况 …… 195
助推全区重点工作 …… 195
支持经济转型升级 …… 195
保障社会民生事业 …… 195
清理整合财政专项资金 …… 195
镇（街道）实施国有资产条形码管理 …… 196
镇（街道）开展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 …… 196
提升财政资金绩效 …… 196
加大财政监管力度 …… 196

·地方税务·
概况 …… 196
落实税费减免 …… 196
强化税收征管 …… 196
严格费基金征收 …… 197
依法治税 …… 197
办税服务优化 …… 197
提升稽查质量 …… 197
表 10　2013 年余杭区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 198
表 11　2013 年余杭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 199
表 12　2013 年余杭区本级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 200
表 13　2013 年余杭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 201

·国家税务·
概况 …… 202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 202
优化纳税服务 …… 202
实施柔性执法 …… 203
强化税收管理 …… 203
深化管理创新创亮点 …… 203
队伍建设 …… 203

金　融

·中国人民银行余杭支行·
金融运行平稳 …… 204
金融支持经济转型升级 …… 204
金融支持实体经济 …… 204
推进跨境结算业务 …… 204

支持农村合作银行改革 …… 205
深化金融监管 …… 205
维护区域金融稳定 …… 205
改善金融生态环境 …… 205
加强外汇管理 …… 205
维护外汇金融秩序 …… 206
优化金融服务 …… 206
改善支付结算环境 …… 206
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 …… 206
提升基层央行形象 …… 207

·政策性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 207

·国有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0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 …… 2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09

·股份制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3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4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215

·保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 21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 216
太平洋财产保险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 216

经济管理与监督

·经济体制改革·
金融创新工作 …… 217
中心镇发展改革 …… 217
体制改革再深化 …… 217

·计　划·
政府投资项目 …… 217
产业投资项目 …… 218
重点项目建设 …… 218
表 14　杭州市余杭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 218

·价格管理·
物价运行 …… 219
调整“居民生活类”价格 …… 219
加强价格预警建设 …… 219
价格监测 …… 219
调整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 …… 219
公立医院医药价格改革 …… 219
价格监督检查 …… 219

·区行政服务·
概况 …… 219
审批事项清理 …… 219
落实权力下放和委托授权 …… 220
建立审改工作推动机制 …… 220
推行政府投资和工业供地项目模拟审批 …… 220
规范小额公共资源交易操作模式 …… 220
建立议题督查制度 …… 220
强化中介机构监督管理 …… 220
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220
采购大户实行集中“打包”采购 …… 221

·审　计·
概况 …… 221
专项审计调查 …… 221
财政资金审计 …… 221
经济责任审计 …… 221
政府投资审计 …… 221

内部审计 …… 221

·统计管理·
经济普查 …… 221
统计服务 …… 222
统计基础 …… 222
统计法制 …… 222
部门统计 …… 222
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改革 …… 222
投资统计 …… 222
服务业统计 …… 223
民生统计 …… 223
粮食生产统计监测 …… 223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概况 …… 223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 223
隐患治理 …… 223
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 …… 223
烟花爆竹安全整治 …… 223
有限空间安全整治 …… 223
矿山安全整治 …… 224
燃气安全整治 …… 224
涉氨企业安全整治 …… 224
机械企业安全整治 …… 224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 224
事故防范创新体系建设年活动 …… 224
安全生产执法 …… 224
基层公共安全监管中心建设 …… 225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 225

·工商行政管理·
发展市场主体 …… 225
服务经济政策 …… 226
商标品牌战略 …… 226
食品安全整治 …… 226
审批制度改革 …… 227
整合融资渠道 …… 227
维护企业权益 …… 227
助农信用贷款 …… 227
提升消费维权 …… 227
改革监管方式 …… 227
诚信体系建设 …… 227
工商行政队伍建设 …… 227
商品交易市场党建工作 …… 228

·质量技术监督·
质量强区 …… 228
2012 年区政府质量奖评选 …… 228
名牌战略 …… 228
标准化战略 …… 228
农业标准化 …… 229
节能降耗 …… 229
民生计量 …… 229
食品生产加工安全监管 …… 229
乔司肉制品专项整治 …… 230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 230
产品质量状况 …… 230
重点产品质量提升 …… 230
打假治劣 …… 230
质量计量监测中心 …… 230
农产品监测中心 …… 231
行政服务中心质监窗口 …… 231
质监所建设 …… 231

·食品药品监督·
机构改革 …… 231
食品综合协调管理 …… 232
开展重点食品抽样检查和评价 …… 232
许可行为更加规范 …… 232
严打严管各类药品违法违规行为 …… 232
餐饮行业日常监管 …… 232
药械日常监管 …… 232
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和培训 …… 233
社会协同监管 …… 233
服务实体经济 …… 233

·海关监管·
概况 …… 234
监管通关 …… 234
服务企业 …… 234
统计与信息报送 …… 234

教　育

·综　述·
概况 …… 237

2 件作品入选浙江省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读本 …… 238
3 件作品在全国第四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中获奖 …… 238
首届“十大德育精品项目”评选 …… 238
余杭区通过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评估 …… 238
“橙色护校”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启动 …… 238
校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演练 …… 238
学生上下学公交专线车启用 …… 238

·学前教育·
概况 …… 238
余杭区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强区复查 …… 239
鸬鸟镇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先进乡镇复查 …… 239

·义务教育·
概况 …… 239
瓶窑镇第一小学被评为浙江省诗教先进单位 …… 239
舟枕小学被评为全国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 …… 239
云会中心小学学生伊可妍获浙江省少幼儿故事朗诵演讲比赛金奖 …… 239
临平第一小学获浙江省少儿围棋精英赛小学组团体冠军 …… 239
余杭街道通过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镇（街道）验收 …… 239
瓶窑镇第一中学与上海嘉定迎园中学签署合作协议 …… 240

·高中教育·
概况 …… 240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数控专业被评为首批省级骨干专业 …… 240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一级中等职业学校 …… 240
塘栖中学与加拿大皮克灵市松树岭中学签约成为友好学校 …… 240
余杭中学与杭州学军中学签署结对帮扶协议 …… 240
余杭第二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红十字达标校 …… 241
文昌高级中学朱孙华获全国青少年电子制作锦标赛金牌 …… 241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被评为杭州市中等职业学校示范性实训基地 …… 241
余杭高级中学 6 名学生在全国高中数学竞赛中获奖 …… 241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学生马晓鹏获全国中职学校“文明风采”大赛一等奖 …… 241
余杭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中学共青团工作示范学校 …… 241

·成人教育·
概况 …… 241
塘栖镇成校被评为浙江省新型农民培训示范基地 …… 241
举行“双证制”文化课考试 …… 241
五杭社区外来民工艺术团获“杭州市示范社区学习共同体”称号 …… 241

·教师队伍建设·
概况 …… 241
选派 20 名中小学副校长到镇街挂职锻炼 …… 242
调整校级领导干部 …… 242
评选余杭区十大师德楷模 …… 242
培训 2013 年新任校（园）长 …… 242
中小学师德师风建设三年巩固行动计划启动 …… 242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教师王蕾获全国“创新杯”中职德育课程说课大赛金牌 …… 242
良渚职业高级中学叶晶晶获全国“人教杯”中职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一等奖 …… 242
先进教育工作者名单 …… 242

科学技术

·综 述·
概况 …… 243
科技局被评为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

集体 …… 243
余杭区被评为2012年度全省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 …… 243
余杭区被列为首批“浙江省创新型试点城市（县、区）” …… 244
第三届“兴源过滤”院士论坛举办 …… 244
余杭企业在“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中夺冠 …… 244
新增3家省级企业研究院 …… 244
余杭区被评为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 …… 244
余杭区被评为市县党政领导科技进步考核省级优秀单位 …… 244
科技创新项目实施 …… 244

·科技管理·
颁布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政策 …… 244
举办知识产权竞赛 …… 244
“5·12”防灾减灾日广场宣传咨询活动 …… 244
2013年余杭区科技活动周 …… 244
省科技厅厅长周国辉到余杭调研科技创新 …… 245
开展“专利提升工程”保障服务 …… 245
“顿力杯”金属家居用品设计大赛 …… 245
启动首批5个区级重大科技项目 …… 245
余杭—上海科技创新产业合作恳谈会在沪召开 …… 245

·科技成果·
43家企业被认定为2012年度杭州市专利试点示范企业 …… 245
2个项目被列入2013年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 245
26个科技项目入选国家火炬计划 …… 245
新增2个国家重点新产品 …… 245
新增6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 245
新增2家省级农业科技企业 …… 246
新增4家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 246
新增省级专利示范企业4家 …… 246
贝达药业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一等奖 …… 246
2家企业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 246
3家企业名列浙江省技术创新能力百强企业榜单 …… 246
9个国家星火计划项目通过验收 …… 246
新增46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 246
2013年余杭区专利申请授权总量突破万件 …… 246

文　化

·综　述·
概况 …… 247
《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研究》获国家级研究课题立项 …… 247
余杭区滚灯艺术团获“浙江省十佳群众文艺示范团队”称号 …… 247
余杭区获2项全国群星奖 …… 247
余杭区成为省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 247
“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效能提升工程”项目列入文化部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名单 …… 247
全区群众文体团队等级评定 …… 248
文化示范项目创建 …… 248

·专业文化·
《陆羽问茶》获浙江省戏剧节优秀新剧目奖 …… 248
余杭“小百花”演员入围“越女争锋”全国二十强和四十五强 …… 248
余杭小百花越剧艺术中心纪念建团60周年 …… 248

·群众文化·
元宵灯会系列文化活动 …… 248
与您相约·周末剧场文化惠民活动 …… 248
相约你我他·文化进万家送文化下基层

活动 …… 248
“美丽洲”系列文化活动 …… 248
“文化走亲”系列活动 …… 248
中国戏剧家协会戏曲“名人名家”走基层余杭巡演 …… 249
杭州市第二十二届“三江”歌手大赛余杭选拔赛 …… 249
“种文化”暨“相约周末”文化夜市系列活动 …… 249
浙江省外来建设者才艺展演在余杭举行 …… 249
“舞出精彩”排舞大赛在余杭举行 …… 249
浙江省书画名家“写余杭、画余杭”邀请展 …… 249
新年音乐会 …… 249

·文艺创作·
歌曲创作 …… 250
舞蹈创作 …… 250
故事小品创作 …… 250
器乐创作 …… 250
书法摄影创作 …… 250
杭摊《最美的眼睛》获省级大奖 …… 250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推动社会力量参与非遗保护 …… 250
非遗传承教学基地建设 …… 250
第二届中国非遗保护（余杭）论坛暨2013年良渚论坛 …… 250
余杭区第八个“非遗保护月”系列活动 …… 250
非遗生产性保护基地建设 …… 250
非遗名录项目保护 …… 251
非遗传承人队伍建设 …… 251
对外交流展示活动 …… 251

·图　书·
概况 …… 251
为“两会”提供现场咨询服务 …… 251
余杭图书馆获国家“一级馆”称号 …… 251
章太炎文化数据库通过省共享工程项目验收评审 …… 251
启用“心声·音频馆”为视障人群服务 …… 251
余杭图书馆被评为第一批浙江省古籍保护达标单位 …… 252
余杭图书馆获“第七届西湖读书节先进单位”称号 …… 252
基层管理员业务培训在余杭图书馆举行 …… 252
厉柏海铁艺画展览在余杭图书馆开展 …… 252

·文化市场管理·
概况 …… 252
“扫黄打非”专项工作 …… 252
打击游艺行业涉赌行为 …… 252
美术品市场监管 …… 252
校园周边文化环境专项整治 …… 252
文化场所安全生产检查 …… 252
行政约谈 …… 252

·电　影·
概况 …… 253
2108户低保户免除有线电视入网费和收视维护费 …… 253
农村数字电影下乡活动 …… 253

·文物保护·
余杭区新增3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253
启动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 …… 253
东明寺遗址考古发掘 …… 253
杭州市文化遗产日活动在余杭举行 …… 253
章太炎故居获“华夏书香地标”称号 …… 253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大镇馆之宝”评选活动 …… 253
“旷世风华”——余杭三大文化主题展巡展 …… 254
大运河申遗迎检 …… 254
甲热·洛桑丹增一行考察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建设 …… 254
《润物无声——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年记忆》画册出版 …… 254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缮 …… 254
文化遗产知识宣传普及 …… 254
茅山独木舟科技保护 …… 254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临时展览 …… 254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良渚文化外展 …… 254

·档案工作·
档案基础业务建设 …… 254

方言语音建档 …… 254
档案服务下基层 …… 255
档案展览 …… 255
档案行政管理 …… 255
档案接收 …… 255
档案利用 …… 255
档案征集 …… 255
档案编研 …… 255
档案数字化与登记备份 …… 255
“三重”档案管理 …… 255
档案宣传 …… 255

良渚文化

·综　述·

概况 …… 256
励小捷视察良渚古城遗址 …… 256
胡历瀚参观良渚博物院 …… 256
徐立毅、朱华会见班德林 …… 256
世界文化大会代表参观良渚博物院 …… 257
荷兰博物馆学专家参观良渚博物院 …… 257
习近平就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作出重要批示 …… 257
世界各国考古和遗产专家考察良渚遗址 …… 257
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专家参观良渚博物院 …… 257
贾庆林视察良渚博物院 …… 257
葛慧君调研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 257
张鸿铭考察良渚古城遗址 …… 257

·考古研究与对外宣传·

良渚文化展示 …… 257
良渚玉文化园作品获奖 …… 257
良渚遗址申遗万人签名活动 …… 258
上海大学考古学教学科研基地在良渚遗址挂牌 …… 258
全国文物行政执法动态监测与预警系统接受专家组验收 …… 258
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入选 10 项世界重大田野考古发现 …… 258
2013 年杭州世界文化遗产国际会议 …… 258
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 …… 258
玉魂国魄——玉器、玉文化、夏代中国文明展 …… 258

·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

良渚遗址申遗提案成功提交全国“两会” …… 259
良渚遗址申遗区搬迁工作 …… 259
浙江省政府实质性启动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 259
浙江省人大领导调研良渚遗址保护工作 …… 259
郭旃受聘担任良渚申遗工作顾问 …… 259
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新修订的《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 …… 259
浙江省政府批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 …… 259
杭州市政府批准《良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 …… 259
省政府领导赴国家文物局会商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 259
遗址日常管理 …… 259

体　育

·综　述·

概况 …… 260
余杭区获评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 260
体育系统获多个“突出贡献奖” …… 260
体彩发行再创新高 …… 260

·群众体育·

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大赛 …… 261
全民健身日千人健步走 …… 261
2013 年中美男子职业篮球对抗赛登陆余杭 …… 261
华辰植绒射击队获 5 枚全国比赛金牌 …… 261
省市体育先进创建 …… 261
基层运动会全面铺开 …… 261

·竞技体育·

余杭区获杭州市第十八届市运会金牌奖牌

第一 …… 261
王水佳获全运会冠军 …… 261
余杭绿城足球队获全运会亚军 …… 261
余杭拳手裘晓君卫冕 WBC 洲际拳王 …… 261
余杭车队勇夺汽车拉力锦标赛国家组
冠军 …… 262
省级以上各类赛事获佳绩 …… 262
表 15　2013 年余杭区体育创建一览 …… 262

卫　生

·综　述·

概况 …… 263
区级公立医院改革全面启动 …… 263
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 …… 263
卫生规划与建设 …… 263

·健康余杭·

健康城区工作 …… 263
健康单位创建 …… 264
实施健康促进项目 …… 264
健康镇试点建设 …… 264
队伍建设和健康调查 …… 264
家庭健康管理员培育 …… 264
健康宣传 …… 264
开展公共场所控烟活动 …… 264

·卫生监督执法·

概况 …… 264
医疗机构和医疗市场监管 …… 265
开展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整治 …… 265
公共场所卫生监管 …… 265
饮用水卫生监管 …… 265
学校卫生监管 …… 265
职业卫生监管 …… 265
消毒产品监管 …… 266
行政许可阳光运行 …… 266

·疾病预防控制·

传染病管理 …… 266
传染病报告与预警 …… 266
霍乱监测 …… 266
流感监测 …… 267
伤寒、副伤寒监测 …… 267
手足口病监测 …… 267
大肠杆菌 O157：H7 监测 …… 267
结核病管理 …… 267
结核病防治 …… 267
艾滋病检测 …… 267
艾滋病防治 …… 267
性病防治 …… 268
麻风病防治 …… 268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 268
免疫规划宣传 …… 268
查漏补种及强化免疫 …… 268
预防接种门诊管理 …… 268
入学入托接种证查验 …… 268
免疫相关传染病监测及处置 …… 268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 268
血吸虫病防治 …… 269
碘缺乏病监测 …… 269
疟疾防治 …… 269
布鲁氏菌病防治 …… 269
慢丝病人关怀照料和丝虫病监测 …… 269
慢性病防治 …… 269
职业卫生监测 …… 269
职业健康监护 …… 269
职业病网络报告及审核 …… 270
放射卫生监测 …… 270
学校卫生监测 …… 270
环境及水质卫生监测 …… 270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 270
人群合理膳食指导 …… 270
应急事件处置 …… 271

·妇幼保健·

概况 …… 271
孕产妇管理 …… 271
妇幼保健免费及补助项目 …… 271
优生免费检测 …… 271
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 …… 271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管理 …… 271
出生医学证明管理 …… 272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 272
免费新生儿疾病及听力筛查 …… 272

儿童意外伤害监测 …… 272

·农村卫生·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 …… 27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 …… 272
社区卫生服务内涵建设 …… 272
城乡居民健康体检 …… 272
推广中医适宜技术 …… 272
推动分级诊疗 …… 273
加强慢病管理 …… 273

·医疗服务·
概况 …… 273
各项医疗服务收入平稳增长 …… 273
等级医院创建和推广优质护理服务 …… 273
推行预约诊疗服务 …… 273
无偿献血 …… 273
干部保健 …… 273

·人才队伍与医学科研·
人才招录引进 …… 273
学科建设 …… 273

·爱国卫生运动·
城乡环境卫生整治 …… 274
开展第二十五个爱国卫生月活动 …… 274
卫生区、镇（街道）创建 …… 274
农村改水改厕 …… 274
除“四害”工作 …… 274
爱国卫生督查 …… 274

新闻传媒

·广播和电视·
抗雪防冻报道 …… 275
《余杭党建》开辟《勤廉余杭》板块 …… 275
首次独立承办“余杭春晚” …… 275
“两会”宣传报道 …… 275
开展《新春走基层——送福》特别行动 …… 275
寻找正能量　鲜花送“雷锋” …… 275
开通官方微博“@天天看余杭” …… 276
电视旅游节目《走遍余杭》开播 …… 276
现场直播为地震灾区募捐活动 …… 276
参与全媒体联合采访“五城一基地” …… 276
承办西湖之声广播联盟经验交流会 …… 276
“丽人广播”直播区防空防灾大型疏散演练 …… 276
首场交通安全宣传晚会走进仁和街道 …… 276
承办“树婚育新风，促家庭幸福”主题演讲比赛 …… 276
第十六次获全国性电视外宣奖 …… 276
“三改一拆”主题报道 …… 276
承办“学习中共十八大、建设新余杭”主题知识竞赛决赛 …… 276
推出《空中精品课堂》 …… 277
“小候鸟”报道引央视关注 …… 277
《共筑美丽余杭梦》大型主题系列报道 …… 277
承办“快乐有你　相约七夕”活动 …… 277
“平安频道”正式开播 …… 277
“丽人广播”文明交通大眼睛两周年特别活动 …… 277
“丽人广播”承办区人防知识竞赛 …… 277
抗台防汛报道 …… 277
《地铁来了》等20件作品记者节受到表彰 …… 278

·余杭新闻传媒中心（城乡导报社）·
概况 …… 278
“温暖班车”爱心公益活动 …… 278
“2012，我的收获报告”主题采访活动 …… 278
区“两会”报道 …… 278
城乡导报嗨go派体验馆对外开放 …… 278
推出《巾帼风采》栏目 …… 279
开设《追梦的人》专栏 …… 279
推出《闪光的党徽　平凡的感动》栏目 …… 279
禽流感疫情报道 …… 279
“五城一基地”建设报道 …… 279
“三改一拆”系列报道 …… 279
举办余杭区首届荷花节 …… 279
“的哥凡人善举”报道 …… 279
多版面联动做好高温抗暑报道 …… 279
推出“中国梦”余杭篇章 …… 280
开展“建设美丽余杭　查找美中不足”新闻监督行动 …… 280
成立小记者团 …… 280
《创业周刊》暨徐赣鹰新闻作品研讨会 …… 280

《乔司巷报》创刊 …… 280
“掌上余杭”上线 …… 280

社会生活

·人口和计划生育·
概况 …… 281
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体现
“四注重” …… 281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面
实施 …… 281
推进精准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 …… 282
“阳光计生”活动扎实开展 …… 282
幸福家庭创建 …… 282
幸福家庭公益讲座活动在余杭启动 …… 282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落实到位 …… 282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举措 …… 282
优生、优育、优教“三优”促进工作 …… 283
人口计划生育“基层服务年”活动 …… 283
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 …… 283
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 283

·民　政·
帮扶救助 …… 283
自然灾害救助 …… 283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 283
慈善救助 …… 283
养老服务 …… 284
孤儿养育 …… 284
福利企业发展 …… 284
福利彩票发行 …… 284
双拥工作 …… 284
优抚工作 …… 285
安置工作 …… 285
城乡社区建设 …… 285
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 285
社会组织培育管理 …… 285
移民安置 …… 285
殡葬管理 …… 285
地名管理 …… 286
婚姻和收养登记 …… 286
民政基础设施建设 …… 286
规范养老设施的布局与建设 …… 286
余杭区低保标准首次实现城乡统一 …… 286
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工作启动 …… 286

·就业创业·
积极就业政策有效落实 …… 286
“双创”工作 …… 287
人力资源供需交流平台建设 …… 287
大学生就业创业 …… 287

·人才培育·
招才引智 …… 287
高层次人才培养服务 …… 287
职业技能培训鉴定 …… 287

·人事管理·
招考招聘 …… 287
初任公务员到基层锻炼机制全面启动 …… 287
人事制度改革… …… 287

·社会保障·
概况 …… 287
养老生活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 288
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 288
社会保障综合服务 …… 288

·劳动保障·
劳动监察执法 …… 288
劳动争议调处 …… 288
劳动保障权力阳光运行 …… 288

·老龄工作·
宣传贯彻老年法 …… 289
为老服务工作 …… 289
老年文化生活 …… 289
“敬老文明号”建设 …… 289

·住房保障·
住房分配货币化工作平稳进行 …… 289
公房出售工作有序开展 …… 289
“实事工程”政府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圆满
完成 …… 289
住房资金管理态势良好 …… 290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 290

推出网上办公网银盾业务 …… 290
“学习十八大 建设新余杭”知识竞赛夺冠 …… 290
寄送公积金个人对账单 …… 290
推出公积金转商业贴息贷款业务 …… 290
档案工作目标管理晋升省二级 …… 291
公积金提取实时转账业务试运行 …… 291
网上贷款预登记系统升级 …… 291
“12329”便民服务热线开通 …… 291

·民族与宗教事务·
少数民族概况 …… 291
韩国汝矣岛纯福音教会一行访问余杭基督教堂 …… 291
区基督教“两会”召开代表会议 …… 291
临平天主堂征迁安置历史遗留问题妥善解决 …… 291
仓前寡栅寺拆迁 …… 292
省政协副主席陈艳华到余杭区调研宗教工作 …… 292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 292
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评选活动 …… 292
径山寺复建工程有序推进 …… 292
径山寺举办纪念大慧禅师圆寂 850 周年主题活动 …… 292

·关心下一代工作·
“学习雷锋好榜样、争做最美身边人、放飞百年中国梦”主题教育 …… 292
“蓝天护航”关爱试点工作 …… 292
科普宣传 …… 292
帮困助学 …… 292
关心下一代“一镇树一品”工作 …… 292
“五好”关工委创建 …… 293
假日学校受到“共同关注” …… 293
调查研究 …… 293
企业关工委建设 …… 293
关工委网站开通 …… 293

·居民生活·
城乡居民收支概况 …… 293
城乡居民收入 …… 293
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支出 …… 294
表 16 2013 年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支出构成情况 …… 294
居民消费价格 …… 295
图 1 2013 年各月居民消费价格走势 …… 295

乡镇·街道

·运河街道·
概况 …… 296
“平安运河”建设 …… 297
褚家坝商业区块出让 …… 297
“三改一拆”工作 …… 297
“骏马闹元宵”民间艺术踩街 …… 297
褚家坝农民高层公寓开工建设 …… 297
举行运河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 …… 297
通过档案管理工作省一级认定 …… 297
区福利中心项目开工建设 …… 297

·乔司街道·
概况 …… 298
完成胜稼区块征迁 …… 298
安置公寓建设 …… 299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 299
美丽乡村建设 …… 299
干部队伍建设 …… 299
假日学校 …… 299
创新实施“上党课、谈体会”活动 …… 299
《乔司巷报》创刊 …… 299
三角吴家区块征迁启动 …… 299
赵东花到乔司调研 …… 299

·塘栖镇·
概况 …… 299
小城市培育试点工作 …… 300
水岸锦城 1～3 期完成回迁安置工作 …… 300
征地拆迁工作 …… 300
完成国家级生态镇验收 …… 300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启动 …… 300
拆违工作 …… 300
与浙商湖南商会达成战略合作 …… 300
中央电视台在塘栖录制节目 …… 300
塘栖大厦开业 …… 301
运河谷仓博物馆等“五馆”建成亮相 …… 301
抗击台风“菲特” …… 301

基层组织换届 …… 301
推出“一年四节”节庆品牌 …… 301

·崇贤街道·
概况 …… 301
崇贤新城建设 …… 302
重大项目建设 …… 302
“三改一拆”基本完成 …… 302
美丽乡村建设 …… 303
干部队伍建设 …… 303
非公党建工作 …… 303
连续 4 年获得市信访局“三无镇（街道）”荣誉 …… 303
开展公共安全监管中心试点工作 …… 303
回迁安置工作 …… 303
文化体育事业 …… 303
开展“温暖崇贤”美丽人物评选 …… 304

·临平·东湖街道·
概况 …… 304
项目建设 …… 304
“三改一拆”工作 …… 304
征地拆迁及回迁安置 …… 304
社区股份经济发展 …… 304
成立区首家劳模工作室 …… 305
社会服务管理综合大队微信公众账号启用 …… 305
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完成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 周年大会参观点接待任务 …… 305
物美超市临平店开业 …… 305
完成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 305
档案工作通过省二级认定 …… 305

·南苑街道·
概况 …… 305
创建成为省级城市体育先进街道 …… 306
社会管理 …… 306
试行新型社区智能门禁管理系统 …… 306
街道关工委获全国“五好基层关工委先进集体”称号 …… 306
社区换届选举 …… 306
推行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 307
启动温室甲鱼禁养工作 …… 307
东安景苑回迁安置完成 …… 307

·星桥街道·
概况 …… 307
“三改一拆”专项行动 …… 307
“四边三化”和“清水治污” …… 307
拆迁和回迁安置 …… 308
城市管理 …… 308
国有资产管理 …… 308
后备干部上派下挂 …… 308
住夜值班制度 …… 308
党员发展工作 …… 308
文体荣誉 …… 308
中层竞岗和一般干部双向交流工作 …… 308
举办星桥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艺术节 …… 308
星桥街道政协联络工作委员会成立 …… 308
星桥街道第一次民主协商会议召开 …… 308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入使用 …… 308
香榭社区被命名为浙江省第二批“廉政文化进社区”示范点 …… 308
五云、隆昌社区成立 …… 309
南星夜市投入使用 …… 309
香榭社区开展“发现香榭美·传递正能量”活动 …… 309
安乐社区获“第四批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局）”称号 …… 309

·余杭街道·
概况 …… 309
“老余杭文化丛书”正式出版 …… 310
举办第五届文化艺术节 …… 310
溪塔村文化礼堂作为区级样板推广 …… 310
大禹小学正式启用 …… 311
创建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街道 …… 311
完成畜禽禁养任务 …… 311
下陡门村获“全国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称号 …… 311
余杭街道获得“浙江省文化强镇”称号 …… 311
村级组织换届选举 …… 311

·闲林街道·
概况 …… 311
“三改一拆”工作 …… 312
“天网工程”建设 …… 312
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 …… 312
创建工作 …… 312
《闲林志》编撰工作启动 …… 312

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协和分厂一车间获“浙江省工人先锋号”称号 …… 312
闲林中心小学综合楼改建完成并启用 …… 312
村（社区）完成组织换届选举 …… 312

·仓前街道·
概况 …… 313
实施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 313
信宇塑业取得10件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 314
星月生物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863计划 …… 314
杭州仁爱家园余杭仓前工疗站启用 …… 314
仓前街道第四届人民运动会暨第五届文化艺术节举办 …… 314
端午龙舟胜会活动 …… 314
抗台救灾工作 …… 314
宋家山村创建为浙江省文化示范村 …… 314
仓前街道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 314

·中泰街道·
概况 …… 315
“三改一拆”工作 …… 315
南湖大厦科创园建成招商 …… 315
美丽乡村建设 …… 315
“清水治污”工作 …… 315
关停石矿生态环境治理的前期工作完成 …… 315
开展石料加工行业综合整治 …… 315
征地拆迁工作 …… 316
城市建设与管理 …… 316
民生工程 …… 316
党建工作 …… 316
基础教育 …… 316
开发中泰基础信息应用平台 …… 316
山区片农村饮用水提升及备用水源工程 …… 316
区首个水库移民创业致富项目协议书在中泰街道签订 …… 316
第十一届中国笛子艺术夏令营在中泰开营 …… 317
开展基层站所与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对接工作 …… 317
竹笛制作专项技能鉴定考试 …… 317
西博会市民休闲节首站“美丽乡村行”走进中泰 …… 317
中泰制笛高手亮相浙江省农民素质教育现场会 …… 317
中泰竹笛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 317

·五常街道·
概况 …… 318
征迁任务超额完成 …… 318
多（高）层公寓建设 …… 318
回迁安置工作 …… 318
“三改一拆”工作 …… 318
社区换届选举 …… 318
项目建设 …… 319
教育卫生工作 …… 319
文体事业 …… 319

·良渚街道·
概况 …… 319
棕榈湾社区创建成为浙江省城市体育先进社区 …… 319
科技园区 …… 319
招商引资 …… 320
美丽乡村建设 …… 320
旅游事业 …… 320
劳动保障 …… 320
“两拆”工作 …… 320
“中国电商谷”落户良渚 …… 320
良渚文化村社区获“远洋社区环保公益奖”一等奖 …… 320
良渚街道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一级认定 …… 321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完成 …… 321
兴源过滤公司入列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 321
试点建设公共安全监管中心 …… 321
质量强街工作 …… 321
产自良渚的《清明上河图》成国礼 …… 321
大陆花灯亮相上海民俗文化节 …… 321
浙江大学良渚创业育成中心启动 …… 321
第四届人民运动会·艺术节暨第二届文化旅游节 …… 321
西田城购物中心开业 …… 321
成立区首支党员应急救援先锋队 …… 322
玉渚园艺有限公司被评为省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先进单位 …… 322
石桥村白马塘畈功能区创建成为省级粮食功能区 …… 322
良渚街道与浙江大学合作共建国际化示范社区 …… 322

良渚街道与中国计量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 322

·仁和街道·
概况 …… 322
“三改一拆”工作 …… 323
“四边三化”以点带面 …… 323
“清水治污”启动 …… 323
工业投资额居全区之首 …… 323
举办第九届普宁牡丹花会 …… 323
南方泵业完成日产万吨海水淡化泵生产 …… 324
益民专业合作社跻身全国农机合作社示范社 …… 324
“芦苇稻”种植试点成功 …… 324
仁河大道拆迁安置房云和雅园建成分房 …… 324
创建成为浙江省文化强镇 …… 324
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 324

·瓶窑镇·
概况 …… 325
重点项目建设 …… 325
民生保障工作 …… 326
教科文卫事业 …… 326
防违控违工作 …… 326
瓶窑苕溪艺术团获得全省首届排舞大赛一等奖 …… 326
瓶窑镇在余杭区率先试行镇党代表大会年会制 …… 326
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在瓶窑镇举行 …… 326
杨梅坞社区李春霞成为市劳动模范 …… 326
余杭区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在瓶窑镇举行 …… 327
瓶窑镇创建为杭州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乡镇 …… 327
瓶窑镇入选“美丽浙江·强镇榜样”综合实力十大强镇 …… 327
通过杭州市级药品安全示范镇区级验收 …… 327
公共自行车投入试运营 …… 327
通过杭州市扶残爱心乡镇验收 …… 327
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浙江省一级达标验收 …… 327

·径山镇·
概况 …… 327
径山镇第三届党代会二次会议召开 …… 328
建立镇级视觉形象识别系统 …… 328
径山镇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 328
现代农业园区携手省农科院合作共建省内最大杨梅种质资源基地 …… 328
《印象小古城》公开出版 …… 328
第十二届茶圣节暨两岸茶业发展论坛举行 …… 328
径山镇杭帮竹笋研究所所长余方被评为全国优秀共青团员 …… 329
全国知名网络媒体余杭行活动媒体见面会在径山镇小古城村举行 …… 329
径山镇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92 周年暨“七一”表彰大会 …… 329
径山镇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 329
径山镇获评全国一村一品示范镇 …… 329
径山镇开通径山旅游官方微博及微信公共平台 …… 329
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通过验收 …… 329

·黄湖镇·
概况 …… 329
集镇区域社会治安监控全覆盖工程建成 …… 330
镇文体中心创建成为杭州市级综合文化站 …… 330
创建成为杭州市创新农作制度示范乡镇 …… 330
黄湖白壳哺鸡笋区域产业 …… 330
农村五保养老服务中心 3 号楼投入使用 …… 331
举办“相约黄湖·点燃梦想”青少年暑期夏令营 …… 331
举办黄湖镇首届群众文化艺术节 …… 331
“三优”亲子活动中心正式启用 …… 331
“黄湖笋干”注册为集体商标 …… 331
完成王位山村高村大礼堂保护修缮工作 …… 331
大溪集镇段两侧防洪通道综合整治项目 …… 331
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二级认定验收 …… 331

·鸬鸟镇·
概况 …… 331
美丽乡村建设 …… 332
文化礼堂建设 …… 332
第十届蜜梨节 …… 332
美丽洲大舞台鸬鸟专场 …… 332
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首届文化艺术节 …… 332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 333

·百丈镇·
概况 …… 333
完成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 333
各类文化创建和阵地建设 …… 334
百丈推出镇级视觉形象识别系统 …… 334
完成04省道百丈段“三化”提升任务 …… 334
百丈镇农村养护站创建为全区首个省级农村公路养护站 …… 334
百丈镇溪口村社区卫生服务站启用 …… 334
百丈海拔最高自然村通上公交 …… 334
镇中心小学校舍改建项目开工建设 …… 334
镇文化站获得杭州市示范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称号 …… 335
百丈镇被命名为杭州市美丽庭院建设工作先进乡镇 …… 335

经济区

·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
概况 …… 338
国家及省“千人计划”人才突破100名 …… 338
中国移动项目签约科技城 …… 338
奥克斯CBD项目合作协议正式签署 …… 338
浙江海外高层次人才联谊会生物医药分会余杭峰会召开 …… 338
2013年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大会 …… 339
杭州未来科技城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拓展区 …… 339

·良渚组团（杭州农副物流中心）·
概况 …… 339
第四届“中国年·年货节”在农副物流中心开幕 …… 339
浙江物产项目征收完成签约 …… 339
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获“杭州市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园区”称号 …… 339
提前完成“个转企”“三年任务一年完成”目标 …… 339
省广电勾庄发射台完成迁建框架性协议签约 …… 339

·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概况 …… 340
园区提升改造 …… 340
项目建设 …… 340
“三改一拆”工作 …… 340
基础设施建设 …… 340
贝达药业董事长丁列明当选全国人大代表 …… 340
开发区跻身国家级开发区全省五强 …… 340
科创园建设 …… 340
打造浙江省生物医药高新区 …… 341
开发区新添两家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 341
孵化器企业获得浙江省工业设计大赛银奖 …… 341
开发区新增两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 341
余杭区史上最大工业投资项目正式落户开发区 …… 341
大邦科技列入国家科技惠民计划项目 …… 341

·西溪国家湿地公园（余杭）·
概况 …… 341
项目建设 …… 341
景区运营管理 …… 342
招商引资 …… 342
党建工作 …… 342

·临平新城·
概述 …… 342
土地开发 …… 342
重点招商 …… 342
项目建设 …… 343
核心区路网建设 …… 343
银泰城综合体开工 …… 343
上海崇邦集团项目入驻 …… 343
城建集团13亿元企业债券获发改委核准发行 …… 343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概况 …… 343
基础设施项目配套建设 …… 343
制定工业项目准入评价办法 …… 344
洛山矿区土地测量 …… 344
杭州华光新型钎料入选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 …… 344

精工机械获2012年度重大装备国内首台套项目称号 …… 344
完成《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产业规划》编制 …… 344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认定为“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基地” …… 344
引进仁和·联东U谷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 …… 344

·乔司国际商贸城·
概况 …… 344
区委区政府批转乔司国际商贸城（胜稼区块）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 344
杭州国际商贸城网站开通 …… 344
体制机制改革 …… 344
胜稼村老年人临时过渡房启用 …… 345
胜稼村居民安置房开工建设 …… 345
国际商贸城项目二期征迁启动 …… 345
乔司国际商贸城首宗出让地块交地 …… 345

·超山风景名胜区·
概况 …… 345
超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成立 …… 345

全区组织机构及负责人名录

·中国共产党余杭区第十三届委员会· …… 346

·余杭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 347

·余杭区人民政府· …… 34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 350

·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 …… 350

·浙江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管理委员会· …… 351

·法院、检察院· …… 351

·群众团体· …… 351

·其他区直属单位· …… 352

·镇、街道· …… 354

人物·先进集体

·新任领导·
李志龙 …… 357

·先进人物·
王美英 …… 357
汪爱娟 …… 358
翁建昌 …… 358
余方 …… 358
沈昱、祝振伟、马伟忠、马叙才 …… 359
丁列明 …… 359
徐年松 …… 359

·先进集体·
余杭区获得的省级及以上荣誉 …… 360
2013年杭州市文明村 …… 360

文件辑录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开展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 …… 361
印发《关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 …… 365
印发《关于鼓励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 367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余杭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 …… 370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障办法余杭区实施细则》的通知 …… 373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余杭区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的通知 …… 383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余杭区鼓励养老机构发展扶持办法(暂行)》的通知 …… 387

统计资料与分析

·杭州市余杭区 201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391

·2013 年统计资料· …… 396

·统计分析·
2013 年全区农业生产形势分析 …… 410
2013 年全区规模工业经济运行分析 …… 411
2013 年余杭区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8.8% …… 414
2013 年余杭区建筑业浅析 …… 416
投资总量突破 600 亿元　增速居“十七强”首位 …… 418
2013 年余杭区文创产业实现高速发展 …… 420
房地产投资较快增长　楼市销售稳步增长 …… 422
2013 年余杭区消费品市场运行分析 …… 423
2013 年余杭与省、市及“十七强”主要经济指标比较分析 …… 426

附　录

·2013 年度全区党政系统优秀调研论文·
基于发展红利分析的余杭产业战略研究——以余杭萧山鄞州三地为分析样本 …… 437
企业“用工难”的现状、成因以及对策分析 …… 447
关于完善临平城区公共交通的建议 …… 454

·良渚遗址保护条例与规划·
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 …… 455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节选） …… 459

·区直属各单位名称及规范化简称· …… 488

延伸阅读

职业红领　活跃民企 …… 75
杭州余杭区探索交通事故“一条龙”调处新模式 …… 127
造纸行业出去　新兴产业进来 …… 141
集聚整合、集群挺进、集约发展　余杭工业强区规划关键字：集 …… 179
浙江余杭推出行政“微审批”　“并联”服务刷新审批时限 …… 235
千亩连片近百个　余杭打造现代农业园 …… 335
凸显文化印记，守住山青水净，余杭切入美丽乡村模式　发展生态休闲　连荒地都变值钱了 …… 336
余杭的全国劳动模范和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54—2005） …… 360

索　引

…… 492

特　　载

Specials

提振精气神　奋战下半年
创造精彩业绩　共筑美好梦想

——在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报告

徐立毅

2013 年 7 月 31 日

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区委常委会，向大家作题为《提振精气神　奋战下半年　创造精彩业绩　共筑美好梦想》的报告，请予审议。本次全会报告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回顾总结上半年工作、研究安排下半年重点工作；第二部分是贯彻落实市委全会精神，加快建设美丽余杭；第三部分是集中解决“四风”问题，以更好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谱写“中国梦”的余杭篇章。

第一部分：上半年工作回顾和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今年以来，区委坚持以中共十八大精神为引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大力实施“五城一基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科技创新“523”计划，扎实推进“三改一拆”“四边三化”、美丽乡村建设，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强化招商引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化解社会矛盾，经济社会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上半年，全区完成生产总值 385.10 亿元，增长 10.0%；财政总收入 109.37 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70.57 亿元，分别增长 18.9%和 22.2%；固定资产投资 266.44 亿元，增长 34.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622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3359 元，分别增长 10.0%和 11.4%。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外资引进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增幅列省内同类区（县、市）前列，为全面完成全年既定工作目标奠定了扎实基础（具体内容详见书面工作总结）。工作中，区委着重体现了三方面要求：一是在工作方法上，突出区委重点工作与上级决策部署紧密结合。我们始终坚持与中央和省市委保持一致，把上级的决策部署与区委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自觉加以贯彻执行。今年以来，根据中央和省市委在转型升级、生态建设等方面提出的一系列工作要求，我们坚定决心、加大力度、创新举措，扎实开展“三改一拆”、“四边三化”、有效投入、“浙商回归”、“个转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工作，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接下来，我区将按照省市委的要求，加快实施“清水治污”等行动。二是在工作重心上，突出强势推进、狠抓落实。在 2012 年调查研究、科学谋

划余杭发展思路和实现路径的基础上，区委今年着重抓好各项决策部署的落实落地。上半年，区委对“五城一基地”建设、科技创新“523”计划、“两园”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和回迁安置等重点工作进行了专门部署，并以现场会等各种形式加大推进力度，力求以点带面、有效突破。三是在工作作风上，强调较真碰硬、弘扬正气。今年以来，区委围绕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委有关作风建设的要求，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狠抓作风。强调领导干部要身先士卒、以身作则，深入一线、主动服务，强调开展工作要注重方法、讲求实效，落实责任、执行到位，切实转变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正能量不断提升，精气神有效提振，广大党员干部吃苦耐劳、廉洁务实、克难攻坚、干事创业的作风正在进一步形成。作风建设的成效在乔司胜稼村拆迁等工作中得到了很好的体现。

半年来的工作充分表明，区委作出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符合发展趋势、切合余杭实际；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精神状态良好，是一支想干事、会干事、干得成事的队伍；广大人民群众对余杭的发展充满期待，给予了充分的理解和支持。在此，我代表区委向全区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当前，随着我区全面融入杭州主城区的步伐不断加快，我区的区位优势正在加速凸显。未来科技城的加快建设，带动了我区创新活动蓬勃开展，使得我区的创新优势也日趋显现，再加上自身较好的工作基础、特有的文化内涵和体制机制等有利因素，余杭已经成为省内发展条件最好的区域之一，正迎来前所未有的黄金发展期。形势趋好，尤需谨慎。我们既要坚定信心，充分认识到当前我区发展的有利条件和积极变化，更要保持冷静，清醒地看到我们所面临的压力。一是宏观形势不确定性的压力。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尽管美国经济有一些明显的好转迹象，但世界上其他国家，特别是欧洲经济持续低迷，世界经济复苏总体上比较缓慢。今年上半年，虽然我国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主要指标仍处于年度预期的合理区间，但劳动力、土地、市场等资源禀赋条件都发生了一些新变化，使经济环境变得更加错综复杂，有利条件与不利因素并存，既有增长动力，也有下行压力，走势不清晰，趋势不明朗，特别是房地产、金融市场会存在很多变数。要在复杂环境下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需要我们审时度势、应对变化、把握节奏。二是发展难题亟待破解的压力。目前，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问题，主要表现为：经济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实体经济发展的后劲仍然不足；城市主体功能不强，配套有待进一步完善，脏乱差现象仍较为严重，水源、空气、土壤及交通环境现状不容乐观；教育质量、医疗服务水平、养老事业发展等还不能很好地满足群众需求；社会矛盾纠纷依然多发易发，等等。这些问题，有长期累积的、也有发展过程中新出现的，有主观认识造成的、也有客观因素影响的，有管理不到位导致的、也有体制机制不科学引起的，需要我们拿出过人的勇气、智慧和胆量，摈弃陈旧观念和惯性思维，以更开阔的视野、更主动的担当、更务实的举措加以破除。三是走在前列不断超越的压力。我区的发展水平在全省全市虽属第一梯队，但与先进县（市、区）相比，在很多方面还有差距。综合评价发展条件和资源禀赋，余杭有“进位前移”的潜力和空间，应该有更大的作为、更好的成绩，为全省全市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但是，周边地区发展劲头很足、特色亮点很多，要想在全省全市保持领先，唯有不断加压、积极进取、主动作为，才能占得先机、有所收获。

做好下半年工作，关键是要紧盯目标不放松。年初既定的目标要保质保量完成。上半年，大部分指标完成情况较好，但我们不能有丝毫松懈，要继续保持这种良好的势头，争取完成得更好。对工业产值、工业投资等完成不理想的，要认真研究，拿出更有力的措施，尽快把缺口补上，争取如期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要不折不扣完成。省、市下达我区的“三改一拆”“四边三化”等工作任务，是上级交给我们的政治任务，必须以赶考的姿态，实干苦干，能快则快，超额完成这些工作任务，绝不能拖全省全市的后腿。自加压力的目标要全力以赴完成。要增强争先意识，自我鼓劲加压，在原有目标基础上，力争达成更高目标。如上半年完成较好的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以及“个转企”等工作，要有更高的目标追求。

围绕上述目标任务，下半年要突出重点抓推进，一以贯之抓落实。对常规工作，这里不再布置，各责任主体要按要求强化执行；对重点工作，我再强调一下。

（一）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主题，打造余杭经济升级版

大力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结合工业园区提升改造，以资源环境倒逼机制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和“低小散”企业，实施“腾笼换鸟”，建设创新园区，把传统的制造空间转变成充满活力的创新空间。各镇街要加大返租力度，科学定位创新园区产业和布局，完善配套设施，加大招商力度，加强专业化管理，到年底建成科技创新园区21个，培育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800家。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继续重点发展电子商务和信息产业，积极发展总部经济、金融等现代服务业，大力培育生物医药、新能源、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与海洋工程、轨道交通相关联的制造业。扩大有效投资。狠抓在建项目进度。加快已供地产业项目的开工建设，对总投资1亿元以上、尚未开工的34个项目，要逐一检查、督促、协调，明确开工时间，促使其尽早建成。积极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大“机器换人”力度，促进工业化、信息化深度融合。加大海外高层次人才、央企和海外研发机构的招引力度，到年底力争使海归人才总数达到700名，“国千”“省千”人才总数突破100名。强化招商引资。大力实施“浙商回归”工程，推动“以民引外”，着力招引有效促进产业生态系统形成的大项目，以及有市场竞争力的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对重大在谈项目，要强化跟踪服务，促使项目早签约、早落地。强化金融创新，加快推进金融创新示范区建设，重点鼓励发展各种股权投资机构和各类中介服务机构，完善以服务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为重点的金融创新体系；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研究制定企业直接融资扶持政策。加快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工作，新增上市培育企业5家。

（二）以拓空间、拉框架为主攻方向，构筑城市发展新格局

“五城一基地”作为我区集聚发展的龙头、产业发展的重大平台，要深化产业规划，把产业规划的理念体现在城市规划中，努力形成区域间错位发展的良好格局。要拓展区域发展空间，9月底前完成4000户的拆迁任务，按计划做好土地出让工作，并确保明年春节前做成3000亩（200公顷）净地。要尽快拉出框架、做出形象，使投资者能直观感受到良好的发展预期，吸引好的项目落户余杭。未来科技城要深化25平方公里范围内的主体功能布局，全面完成核心区域内全域征迁工作；加快海创园首期项目入驻，提升研发孵化平台管理服务水平，推进项目产业化进程；加快在建产业项目和路网等基础设施建设进度；更加注重招商实效，引进重大项目，推进海外高层次人才、项目与资本、产业的结合；加快学校、医院等公共配套项目建设。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要按照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要求，加快省生物医药产业示范基地区块的拆迁进度，积极推进传统工业区块改造提升，着力招引重大工业项目，并完善服务体系。临平新城要按照“核心区块抓配套、建标志、抢速度，南区块抓路网、把节奏、出效益，西区块抓贯通、抓整治、抓产业”的思路，抓紧落实各项工作举措，真正实现从“做企业”“做地块”“做资产”向“做区域”“做城市”“做功能”转变。杭州北部新城要根据绕城以内区域发展定位，结合地铁规划，深化道路、管网等基础设施和文化、教育、卫生等公共设施配套规划，全力抓好征地拆迁、土地出让、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乔司国际商贸城要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农民房屋拆除和企业拆迁工作，按期开工建设基础设施和安置房项目，综合分析投入、产出、开发周期等因素，尽早确定明年的征迁计划。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要以创建省级经济开发区为目标，把做环境放在首位，坚持矿山关停、基础设施建设先行，通过快出形象改善环境、吸引投资。

（三）以专项整治行动为主抓手，推进城乡面貌大变样

强力推进“三改一拆”工作。利用千载难逢的舆论场，理直气壮、大胆推进旧小区、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和违法建筑拆除。突出拆违、拆迁两个重点，按照省委“四重点”“六先拆”的要求，把任务落实在地块上，把进度落实在日期上，确保年底前拆除100万平方米。加快农民多高层公寓项目建设和回迁安置进度，加强安置房建设质量监管，确保年底前回迁安置农户3300户。组织实施好“四边三化”行动。通过拆违、保洁、复绿，认真做好公路边、铁路边、河边、山边的整治工作，突出做好瓶窑104国道、绕城高速、崇贤320国道等部分重点路段的整治，把入城口、互通区、交界处做成精品。结合运河申遗做好运河河道和沿线堤岸整治。制定并启动实施“清水治污”三年行动计划。开展对全区截污纳管情况的调查摸底，抓紧制定临平等老城区雨污分流、截污纳管的技术方案。加快污水管网建设，今年要新增污水主干管网105.6公里。切实做好引配水工作，重点研究解决“五城一

基地”建成区引配水问题。实施畜禽禁养和污染企业关停计划，到年底禁养鸭150万羽、猪6.5万头，关停企业34家。扎实推进新农村建设。在做好59个美丽乡村创建村的道路改造提升、路灯亮化、公益设施建设等“加法”工程的同时，更要实施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违建整治、“一户多宅”清理等“减法”工程，到年底完成6000户农户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任务。要抓好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工作，充分挖掘老百姓身边的文化，增强群众的归属感，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集聚正能量。

（四）以优化要素和服务为主旨，深化制度改革添活力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消区级层面增设的审批项目和前置条件。积极探索“形式审查制”，扩大联合审批服务范围，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加强对中介机构的量化考核、动态管理、责任追究，提高中介服务质量。积极推进财政预算管理改革，调整完善财政管理的思路。按照量入为出、有保有压的原则，科学安排财政支出结构。经常性财政支出必须由财政预算安排，专项性支出要做好拼盘工作，今后所有新增专项原则上在已经落实的项目中拼盘，不开新口子。要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从制度上明确专项资金编制要求、程序和重点保障方向，各部门专项资金的安排必须经区委区政府集体研究同意。专项资金有阶段性特点，应当适时进行调整，有的应该取消，以体现集中资金办大事。要控制政府负债规模和结构，建立区财政与国有公司（平台）、区财政与镇街财政之间的防火墙，确保负债风险可控。启动镇街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试点，加强镇街财政管理和资金监管。完善土地资源配置机制，增强区一级政府对土地资源配置的调控能力。要规范做地计划，各地做地计划必须报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后实施。要研究跨区域做地平衡建设资金的方案。完善考核机制，科学设置考核指标和权重，破除唯GDP论，提高民生改善、社会进步、生态效益工作的比重。把领导干部任期内的负债控制作为考核的重要内容，切实发挥考核指挥棒的作用。

在做好上述四方面工作的基础上，我们要继续做好塘栖镇小城市培育试点和省级中心镇改革发展工作。统筹优化区内教育、文体设施、医疗卫生资源布局，积极引进区外优质资源，进一步提升教育质量，提高医疗服务水平。贯彻中央、省市委领导重要指示精神，更加扎实地做好良渚遗址申遗工作。继续抓好优生优育工作。注重养老事业发展。继续深化“两网合一”，构建完善的基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体系。继续着力防范化解社会矛盾，进一步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矛盾纠纷大调解、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110社会应急救助联动、综治信息化等重点工作，落实区领导包案化解、领导干部接访约访下访等制度。继续加大对交通、消防、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的监管、排查、整治力度。高度重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期评估和调整工作。认真开展省委巡视组巡视回访意见深化整改工作。继续支持钱江经济开发区建设。

与此同时，还要继续发挥区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支持人大、政府、政协、司法机关等履行好职责。进一步加强民主党派、工商联工作。重视人民武装和“双拥”工作。充分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党史、档案、老干部、老龄、关心下一代工作。

第二部分：贯彻落实市委全会精神，加快建设美丽余杭

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刚刚胜利闭幕，市委黄坤明书记在会上作了题为《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努力建成美丽中国先行区》的报告，出台了《美丽杭州建设实施纲要》和三年行动计划。这次区委全会很重要的一项任务就是要认真学习贯彻市委全会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握新形势、明确新要求、落实新举措，动员和组织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加快建设美丽余杭，全力打造美丽杭州的余杭篇章。

杭州自然环境优美，素有“人间天堂”的美誉，具有建设美丽城市的先行优势。今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杭州工作汇报时指出，杭州要更加扎实地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努力成为美丽中国建设的样本。余杭作为杭州的都市新区，三面依托主城，生态环境优美，从东到西依次是肥沃的平原、蜿蜒的河流与成片的湖泊湿地，以及植被茂盛的丘陵山区，有着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自然条件，是美丽杭州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余杭历届党委政府始终把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作为一项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在生态文明建设上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实践，特别是近年来，按照中央和省市委的要求，加大环保投入和生态建设力度，取得了初步成效。节能减排方面，全面完成“十一五”节能减排任务，单位

GDP 碳排放和能耗水平处于全省全市前列。结构调整方面，关停整治一批重点领域的高污染、高能耗企业，淘汰一批落后产能，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工业产值比重达到 36.1%。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建成污水管网 840 公里、泵站 80 座，全区污水处理（输送）能力达到 30.5 万吨 / 日，污水处理量为 17.5 万吨 / 日，形成了较为系统的环保基础设施工程。生态治理方面，高度重视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加大整治与查处力度，平稳保持出境水质好于入境水质的状态。但是，我区不少干部群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认识还没有从“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转变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更高境界；资源环境对经济发展的约束度越来越高，传统发展方式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度越来越低；人民群众对环境问题的敏感度越来越高，容忍度越来越低；社会舆论对生态环境的关注度越来越高，环境问题的“燃点”越来越低。对此，我们必须增强建设美丽余杭的紧迫感、使命感，形成几点共识。建设美丽余杭是顺应时代大势的需要。中共十八大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第一次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第一次把美丽中国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指向予以提出。浙江省在 2003 年启动了生态省建设战略，十年时间一以贯之、成效显著。这次市委全会更是提出要把杭州努力建设成为美丽中国先行区的战略目标。可见，生态文明建设已经成为我国现代化建设的一项基本战略，体现了执政理念、发展理念的根本转变，是对科学发展深层次的思考和实践。建设美丽余杭是倒逼转型升级的需要。当前我们所面临的发展阶段、发展条件和发展环境都发生了重大变化，以 GDP 挂帅、一味追求过快增长的发展模式，违背经济规律，带来诸多风险，造成极大的资源浪费、环境污染和一系列破坏性结果，严重制约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加快建设美丽余杭已成为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出路。建设美丽余杭是回应群众呼声的需要。良好的生态环境是生存之本、发展之基、健康之源，是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从“求温饱”到“盼环保”、从“谋生计”到“保生态”，人民群众对友好生态环境的要求越来越高，需求越来越迫切。比起 GDP，老百姓更关心的是每天 PM2.5 数值是否超标、喝的水是否安全、土壤是否被污染、食品是否安全。建设美丽余杭已成为我们解决群众关注的民生问题的行动导向。为此，我们必须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委的决策部署，顺势而为、乘势而上、借势而起，多还旧账、不欠新账、算好总账、重视群众心里的账，加快建设美丽余杭。

建设美丽余杭的指导思想是：**以中共十八大精神为指导，以人与自然和谐为主线，以永续发展为主题，以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为根本出发点，着力提高环境承载力、资源利用率、经济综合竞争力，努力实现经济发展更加优质、山水自然更加优美、人居环境更加优良、生活方式更加优雅。**

总体目标是：到 2015 年，基本建成自然宜居的生态安全体系、循环高效的经济增长体系、集约利用的资源保障体系、持续承载的环境支撑体系和环境友好的社会发展体系；到 2020 年，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人文环境健康向上。

具体目标是：

——*经济发展更加优质*。科学合理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格局加快形成，区域发展的龙头抬起，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资源环境高效利用。到 2015 年，“五城一基地”占全区 GDP 的比重达到 42%；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工业产值的比重达到 46%以上；全面完成“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山水自然更加优美*。水、空气、土壤等环境污染问题得到有效治理，生态修复能力不断提升，天蓝、地绿、水净、山青的生态环境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到 2015 年，主要出境断面水质全部消除劣 V 类，饮用水源保护区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标准，实现“小河清大河净”目标；城乡环境空气质量达到杭州市要求；森林覆盖率达到 37.7%，三年内新增绿化面积 400 万平方米。

——*人居环境更加优良*。“五城一基地”与中心镇、美丽乡村之间以城带乡、统筹发展的格局加快形成，环境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城乡文化、教育、卫生、交通等公共服务体系较为健全，生活配套齐全，出行便利顺畅，环境整洁有序，居民生活品质持续改善。到 2015 年，城镇污水、农村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分别达到 88%、60%；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 100%；公共交通分担率达到 25%。

——*生活方式更加优雅*。弘扬传统美德，倡导文明风尚，传播最美现象，全民文明素质不断提升，正能量加快凝聚。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深入人心，合理消费、绿色出行、爱护环境的

良好行为和低碳生活方式普遍形成，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坚持“生态优先、人本发展，标本兼治、长效管理，突出重点、综合施策，政府主导、全民参与”原则，注重四个方面的结合，在实干中求突破、创业绩。

（一）注重规划设施与加强监管相结合，大力改善环境质量。完善环境基础设施是预防和治理环境污染的根本途径，建好了可以有效提升环境承载力，滞后了则会成为制约发展的瓶颈。开展环境基础设施规划研究。系统梳理、统筹协调污水、供水、防洪、雨水等规划编制，形成“全面、系统、适度超前”的水环境基础设施规划。协同市里做好千岛湖供水规划研究，编制分质供水规划，从根本上解决余杭饮用水安全问题。科学分析区域环境容量、预测人口集聚规模，按照污水分片集中处理的原则，深化临平、余杭、良渚等区域的污水专项规划。加大环境基础设施投入。全面拉开“五城一基地”市政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镇街污水主次管网建设，完善污水收集系统，推进雨污分流改造，提高截污纳管率。加快推进临平污水处理厂等扩建工程。实施引配水工程，保持河道景观水位，改善河道生态环境。加大污染源整治力度。进一步加大苕溪流域环境整治。加大农村生活污水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积极推进畜禽、水产禁养。深入推进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污染整治，坚决关停影响饮用水安全的高风险企业。加快推进全国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试点工作，开展河道疏浚治理和生态修复，打通断头河，努力实现“水通、水流、水清”。处理好建筑工地扬尘、企业烟尘排放和汽车尾气排放等问题，做好燃煤锅炉脱硫工作。提升天然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在用能结构中的比例，推进公共交通“油改气”。严格规范固废管理，推进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和减量化处理。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坚持对环境污染“零容忍”“重打击”，始终保持环境执法的高压态势，铁面执法、铁心减排、铁腕治污，对超标排放、违规排污的企业，坚决予以处理，甚至责令关停。

（二）注重专项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大力提升城市文明水平。通过专项整治改善城乡面貌，通过长效管理巩固整治成果。加大整治。突出抓好临平新城、未来科技城、杭州北部新城等重点建设区域入城口、互通区、交界处等重要节点的环境整治，以及易堵节点的专项整治。扎实推进“三改一拆”“四边三化”、矿山复绿等专项整治，改善生态环境，提升对外形象，改出发展空间，拆出美丽家园。完善规划。加强交通管理、交通设施建设的系统研究。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根据杭州轨道交通建设时序，对公交网络和线路组织进行优化，逐步在临平副城、未来科技城、杭州北部新城三大区域规划建设由地铁、有轨电车、快速公交、普通公交和公共自行车组成的层次清晰、相互衔接的区域公共交通系统。健全设施。加快重大道路项目建设，打通断头路、卡口路，完善交通路网，推进客货分流。合理规划建设大型停车场和驻车换乘中心，加大对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加快智能交通建设，优化路口信号灯设置，提升交通信息化管理水平。严管重罚。深化城市管理重心下移，落实网格化管理，加大“五城一基地”、镇街城市化范围及重要节点、主要道路等区块的数字城管建设力度，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对占道经营、乱设摊点、闯红灯、乱变道等违法行为要严格执法，特别要全面加强道路违法停车查处力度，对违法占道停车的，从严从重处罚。完善制度设计，严查严罚乱倒渣土、泥浆等行为。

（三）注重优化结构与倒逼转型相结合，大力提高环境资源利用效率。环境问题说到底是在发展中产生的，解决环境问题的根本出路是转变发展方式，倒逼经济转型升级。优化空间开发格局。及时修编完善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调整禁止准入区、限制准入区、重点准入区、优化准入区空间范围。加快明确重点建设区域主体功能，推动重大产业项目向“五城一基地”集聚，打造新的经济增长极。加大对西部五镇的生态环境保护力度，着力构建生态屏障。有计划实施良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超山风景名胜区、西溪湿地、大径山旅游度假区、塘栖运河综保等项目，打造精品亮点，最大限度地发挥生态环境的经济效益。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以壮士断腕的决心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依法依规关停一批不能转、不能改的高污染行业和“低小散”企业，推进“腾笼换鸟”“空间换地”，提高单位土地产出率。严把项目准入关，大力发展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循环经济、绿色工业，坚决杜绝引进环保风险高的项目。大力推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特别是要推动畜牧业、水产业分散养殖和传统规模养殖向生态化规模养殖转变，严格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四）注重文化培育与制度改革相结合，大力

激发建设美丽余杭的内在动力和活力。生态文化是生态文明建设的灵魂，制度建设是生态文明建设的保障。坚持把宣传教育贯穿于美丽余杭建设的始终，从根本上改变人们的生活习惯、消费习惯、出行习惯，不断提高公民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加大环境信息公开力度，让人民群众心里有一本明白的“生态账”，预防不实信息对公众的误导。完善对西部五镇的生态补偿机制，加大奖惩力度，形成让保护者得到补偿、受益者分担成本的政策导向。创新投融资方式，引导鼓励民间资本投资环保产业，参与环保基础设施建设。

第三部分：集中解决“四风”问题，以更好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谱写“中国梦”的余杭篇章

要实现既定目标，关键在党、关键在人。今年以来，我区狠抓作风建设，全区干部队伍的精神状态明显好转。但不可否认，目前干部队伍中还存在不少问题，集中表现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风”问题严重地损害党和政府形象，影响经济社会发展。我们要以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引领，居安思危，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集中解决“四风”问题，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为谱写“中国梦”的余杭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一）坚持求真务实，反对形式主义

形式主义是“四风”之首，表现为知行不一、不求实效、文山会海、花拳绣腿、贪图虚名、弄虚作假。反对形式主义，重在务实，要从实处着眼、用实干考量、用实绩说话。要有境界。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有“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不贪一时之功，不图一时之名，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事，多干承上传下的事。只要对群众有好处，哪怕是为他人做“嫁衣”的工作，哪怕是给后来人乘凉的事情，也要义无反顾、毫无怨言地做下去。要讲真话。敢于直面矛盾，敢讲问题，敢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不怕得罪人，不弄虚作假，不欺上瞒下。要讲实话，讲短话，讲管用的话，讲群众听得懂的话。要干实事。切实把思考和研究得出的认识成果付诸实践，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做给一级看。对看准的事，要解放思想大胆干、出力流汗拼命干、步步为营扎实干，在实干中破解难题，在实干中寻求发展。要求实效。出实招、重实绩，精简会议、改进文风、减少台账，不做虚功、不要花架子、不搞形象工程，不以会议落实会议、文件落实文件，以务实的作风解决问题、推动工作、促进发展、改善民生。

（二）坚持密切联系群众，破除官僚主义

官僚主义主要表现为脱离实际、脱离群众，高高在上、漠视现实，唯我独尊、自我膨胀，官职不大架子大，能力不大脾气大。破除官僚主义，重在为民，要认真回答好“为了谁、依靠谁、我是谁”这三个关键问题。要端正态度、强化为民意识。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宗旨，与人民群众保持血肉联系是我们党制胜的法宝。广大党员干部一定要树立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端正对群众的态度，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用脚步丈量民情，与群众打成一片，以端正的态度赢得人心，以优良的作风树立形象。要率先垂范、发挥表率作用。党员干部要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塑造干事创业、廉洁奉公的模范带头人形象。要冲在全力攻坚“三大重任”的第一线，以勇往直前的气概、昂扬向上的斗志、攻坚克难的豪情感染下属、感染群众。在“三改一拆”中，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公务员、事业单位公职人员要切实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贯彻落实区委关于党员干部在征地拆迁中的“八不准”规定，对违反规定的，所在单位要加强教育引导，仍不配合、不改正的，在年度综合考评中一票否决，情节严重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要真情主动、改善干群关系。经常与群众面对面、心贴心，察民之所需、急民之所急，及时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增进党员干部与人民群众的感情，安排党员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到基层锻炼，增强党员干部的公仆意识、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在“三改一拆”“四边三化”、回迁安置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工作中，党员干部要将心比心、换位思考，用真情换真心，取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要深入基层、提升服务水平。区四套班子领导要认真执行下访约访接访制度和重点工作、重点项目联系推进制度，要带头进车间、访农户、看现场，亲临一线、开展调研、靠前指挥；区级机关干部要深入一线、主动服务、指导协调；镇街干部要严格执行“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制度，广泛开展“夜学、夜读、夜访”活动，切实解决群众实际问题，树立干部自身威信，提升政府公信力。

（三）坚持艰苦奋斗，摈弃享乐主义

享乐主义主要表现为精神懈怠、不思进取，追名逐利、贪图享受，讲究排场、玩风盛行。摈弃享

乐主义，重在奋斗，要敢闯敢担。要有激情。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面对困难不退缩，不达目的誓不休，做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要争当“狮子型”干部，爱拼敢赢、骁勇善战，对事业、对工作始终保持旺盛的斗志和激情。要有闯劲。面对躲不开、绕不过的障碍时，要大胆探索，勇于开拓，敢碰硬钉子，敢啃硬骨头，敢于摸着石头过河，冲破一切阻碍发展的枷锁，用新观念、新思维研究新情况，用新举措、新办法解决新问题，而不是对照条条框框，路径依赖、机械执行。要有责任心。以积极、认真、严谨的态度对待工作，遇事不躲、不推、不拖，碰到矛盾不回避，坚决摈弃“与我无关、高高挂起”的错误观念，不做“局外人”、不当“旁观者”、不当“评论员”。要有担当。一级对一级负责，对上级布置的工作要不折不扣完成，对答应老百姓的事要全力以赴办到，下面矛盾不上交、上面责任不下推。要担当，就必须具备判断趋势、把握走势的能力，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系统谋划、统筹协调的能力。要担当，还必须胆大心细，既要放开手脚、大胆工作，又要仔细思量、谨慎处事，不能自说自话、盲目乱干，只铺摊子不管还，情况不明决心大，遇事不分析、不研究，动不动就拍脑袋决定、拍胸脯表态，最后拍屁股走人。

（四）坚持清正廉洁，狠刹奢靡之风

奢靡之风与享乐主义互为表里，表现为铺张浪费、挥霍无度、节庆泛滥、生活奢华、骄奢淫逸，甚至以权谋私、腐化堕落。狠刹奢靡之风，重在清廉，要严字当头，常抓不懈。要严明纪律，自觉用党章规范自身言行，任何情况下都要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强化执行力，维护政令畅通，自觉做到局部服从整体、个人服从集体、原则大于人情。要严控支出，大力弘扬中华民族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委相关要求，把要求落实到每一项工作、每一个环节之中；大力压缩开支，坚决反对讲排场比阔气，坚决制止奢侈浪费，严肃整治公款大吃大喝、公款旅游行为。要严管源头，坚持“预防为先”，按照“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的要求，努力形成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坚决防止“家长制”“一言堂”；全面试行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有效保障党员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要岗位、重点人群的监督管理，注重运用审计结果，不断推进政务公开，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要严惩腐败，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既要集中精力查办一些有影响的大案要案，彰显党委和政府坚决惩治腐败的决心，又要查处一批发生在群众身边、侵害群众利益、民怨较大的案件，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惩、有贪必反，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

解决“四风”问题的根本出路在于走群众路线，这也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根据中央和省市委的统一部署，区（县、市）一级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将在明年开展，但对于工作中存在的“四风”问题，我们要以如鲠在喉、如芒在背的态度，敢于暴露、及时拔除、即整即改，真正达到“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效果。

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因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组工会议上鲜明提出并系统回答了“怎样是好干部，怎样成长为好干部，怎样把好干部用起来”这三个干部工作的根本问题，提出“政治上靠得住、工作上有本领、作风上过得硬、人民群众信得过”是好干部标准的时代内涵。省委夏宝龙书记在全省干部队伍建设会议上强调，建设过得硬、打胜仗的干部队伍要在能上能下上动真格。我们要根据中央和省市委的要求，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努力做到选贤任能、知人善任，切实选好干部、配好班子、建好队伍。

同志们，下半年工作艰巨而繁重，美丽余杭建设任重而道远，上级对我们寄予厚望，群众对我们充满期待。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克难攻坚、开拓前进，创造精彩业绩，为建设美丽余杭、实现美好梦想而努力奋斗。

2013年上半年区委常委会工作总结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常委会

今年上半年，在中央和省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区委常委会团结带领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大力推进创新强区建设，加快推进“五城一基地”建设，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化解社会矛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为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打好基础。

一、坚持科技创新，经济实力稳步提升

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上半年，全区完成地区生产总值385.10亿元，增长10.0%，三次产业比重为4.2∶51.2∶44.6；财政总收入109.37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70.57亿元，分别增长18.9%和22.2%；固定资产投资266.44亿元，其中工业投资56.5亿元，分别增长34.3%、11.8%；规模工业产值681.16亿元、规模工业增加值122.90亿元，分别增长6.2%、7.8%；农业总产值25.74亿元，增长1.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622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13359元，分别增长10.0%和11.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4.87亿元，增长16.9%；合同利用外资6.0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6.25亿美元，分别增长39.6%、48.2%；自营出口24.21亿美元，增长5.3%。其中，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外资引进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增幅列省内同类区（县、市）前列。

产业结构不断优化。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11.4%，占规模工业产值的比重达到36.1%，生物医药、新能源等新兴产业产值分别增长11.8%、11.7%，高于规模工业平均增幅超过5个点。“五城一基地”完成规模工业产值242.66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07.20亿元，分别占全区总量的35.6%、40.2%，对全区产业拉动的作用逐步显现。百强企业支撑地位不断增强，完成产值387.39亿元，增长15.5%，高于规模工业平均增幅9.3个百分点。出台“个转企”政策，已办理“个转企”520家。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171.84亿元，增长14.7%，信息服务、现代物流、休闲旅游、租赁和商贸等产业健康发展，区首家公用型保税仓库正式成立。修订完善支持现代农业发展的政策，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和土地流转，完成首批132个500亩（33.33公顷）以上现代农业园区规划布点，新增土地流转面积2.12万亩（1413.33公顷），累计流转耕地约30.21万亩（20140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73.9%。

科技创新加快推进。启动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大力招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已申请认定创新园区14个、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128家。完成37万平方米海创园首期研发孵化平台建设并正式投入使用。启动创新药物早期成药性评价公共平台和信息化创新药物集成转化中心建设。强化与浙江大学等高校战略合作，浙江大学与我区共建的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良渚创业育成中心等项目顺利签约。鼓励企业建立各类研发中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新增专利申请2822件、专利授权2770件，同比增长30.4%和33.3%。大力推进金融创新工作，吸引股权、创业投资企业落户60余家，引进首家村镇银行和首家期货机构，已列入上市培育对象37家，基本筹建完成小额贷款公司2家，发行总额达24亿元的企业债券2个。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的国资全额出资的科技担保公司。75家企业通过风险池基金贷款审核。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新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142名，其中“国千”“省千”人才20名；成立未来科技城创新研究院，一揽子解决人才事业编制需求；健全人才联系、人才服务制度，高层次人才在住房、医疗、教育、交通等各方面需求得到妥善解决。

有效投入不断加大。引进南方水泥、中国移动、永旺梦乐城等重大项目，以及生物医药、新材料、微电子等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产业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129.11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49.75%。完成民间投资169.11亿元，增长41.1%，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到63.5%。对已供未动工业

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分门别类加快推进。政府投资项目有序推进。

二、注重集聚发展，城镇化进程加快推进

规划体系不断完善。全面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评估和中期修改工作。对“十二五”城镇建设与管理规划进行评估。深化全区交通组织优化规划，开展有轨电车线网规划，以及地铁2#线、5#线、城际铁路等余杭段线位及站点设计研究。加强对良仁路、临丁路东延、星河路隧道等大型基础设施的前期方案研究。完善“五城一基地”等重点建设区域核心区城市设计、控规、供电、给排水、景观设计等专项规划。开展羊山湾水利工程规划研究。

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快速打开城市空间，完成征地9965亩（664.33公顷）、拆迁3050户农户。15省道、疏港公路等道路综合整治工程加快建设，秋石路延伸、拱康路二期跨绕城段工程有序推进，“五城一基地”区域内部路网框架全面拉开。完成禾丰港综保工程等城市更新工程。

城市管理水平有效提升。全面启动城市管理重心下移，有力推动执法力量的整合。明确城市管理的范围、内容、标准、考核奖惩办法，形成一套自上而下的严格管理体系。“数字城管”有效运用，城市“四化”水平得到明显提升。开展交通拥堵整治，建设公共停车泊位900个；落实公交优先，优化公交线路15条，新增公共自行车500辆、服务点17个，交通秩序得到改善。推进小城市试点和中心镇培育，塘栖小城市考核获全省第一。

三、重视生态建设，城乡环境明显改善

扎实开展“三改一拆”“四边三化”行动。以“上改下”、“白改黑”、立面整治、绿化为重点，稳步实施旧住宅区改造，完成改造面积8.43万平方米，惠及住户1208户。启动旧厂区改造项目48个，涉及用地面积549.2亩（36.61公顷）。加快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开工农民多高层公寓项目24个，面积280.65万平方米；单体竣工项目6个，面积61.06万平方米。加大对违法建设的综合防控和查处力度，累计拆除各类违法建筑3032宗，面积75.54万平方米。实施320国道、104国道、01省道等道路重要节点专项整治工程，清理路边污染源417处。结合大运河申遗工作与中小河流整治，推进重点区域内的河道整治、疏浚和长效保洁管理。结合地质灾害点治理，开展矿山整治和复绿工作，完成绿化建设任务147万平方米，完成全年扩绿任务的73.5%。

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制定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意见，确定59个村为第一批美丽乡村创建村。各实施主体制定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文化礼堂建设等作为建设美丽乡村的重要内容。健全农村环境长效管理机制，开展“一户多宅”摸底调查，加大拆除整治力度。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顺利通过国家级生态区创建工作技术评估。推进崇贤、乔司、运河等重点地区和印染、化工等重点行业环境整治，关停污染企业9家。加强水污染治理，开展全区河道污染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对交接断面水质加强考核。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力度，对生猪存栏500头以下、鸭存栏1万羽以下的经营性畜禽养殖场（户）全面实施禁养，开展以南苑、东湖街道为重点的温室甲鱼废气污染治理。强化节能降耗，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8.8%。

四、着力改善民生，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实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9159名，转移农村劳动力1290名，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16周岁及以上城乡居民各类养老保障参保率达92.89%。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发放各类慰问金、救助金5459万元。农村“五保”对象和城镇“三无”人员集中供养率分别达99.62%和100%。累计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免费安装“一键通”呼叫器1278户，为70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免费公交乘车卡近7万张。归集住房公积金5.28亿元，发放公积金贷款6.83亿元。

文化教育卫生事业取得进步。良渚遗址申遗顺利推进，协助杭州市成功承办世界文化大会，良渚文化知名度和影响力显著增强。运河申遗段环境整治工作稳步推进。小古城遗址、南山造像、仓前粮仓列入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加强文明余杭建设，积极推进“发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活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日益完善。群众文化品牌建设富有成效，精品力作不断涌现。竞技体育取得历史性突破。开展文化艺术中心、余高、良渚医院、区三院规划选址工作。学校建设有序推进，临平一中新校区投入使用，乔司中学等建设项目进展顺利。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扎实推进，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推进卫生体制改革，6家区属医院正式实施公立医院改革。顺利完成区一院搬迁，启动浙医一院余杭院区建设。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乔司、闲林卫生服务中心通过省级示范创建验收。人口计生事业健康发展，计划生育率为

98.68%。

行政服务水平不断优化。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开展区直部门内部审批事项清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办结率达99.5%。优化投资项目审批代办，加强四级行政（便民）服务中心上下联动，为基层群众提供便捷服务。规范小额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创新“明标抽签法”，投标文件制作时间从一周缩短至半小时。

五、加强社会管理，民主法治建设积极推进

社会管理创新持续加强。完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在全市范围率先启动三色预警机制。推进“两网合一”，17个部门的网格化管理工作初步整合。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入推进，防控能力明显提升。深化镇街社会服务管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全区两级平台共受理各类咨询15.05万件，办理业务31.34万件。

平安法治建设态势良好。平安余杭专题片在中央电视台播放。完善区领导定向约访接访、矛盾纠纷包案化解等工作机制，区领导包案化解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体系，调解成功率达98%以上。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强化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公共安全形势平稳，成功应对H7N9禽流感疫情，及时处置非法加工销售病死甲鱼和山东问题生姜事件，没有发生重大道路交通、消防、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各类事故发生数、死亡人数及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15%、3.85%、8.29%。

民主政治建设不断完善。加强区委常委会自身建设，区委统揽全局作用进一步发挥。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和行使权力，发挥好依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和人事任免作用。支持政协履行职能，更好地发挥建言献策、服务大局作用。创新试行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正确处理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爱国统一战线不断巩固壮大。认真落实党管武装和“双拥”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残联、工商联、文联、红十字会等人民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重视党史、地方志、档案、老干部、老龄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

六、改进工作作风，党的建设不断加强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切实加强理论武装，深化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抓好区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等专题学习会。开展中共十八大精神学习培训和新任区管领导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培训。落实全区党员轮训计划，增强基层党员的归属感。

切实转变工作作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禁令”、市委“30条办法”和区委“27条实施意见”。深入推进镇街干部“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制度。改进会风文风，精减各类会议、活动，规范公务经费支出，“三公”经费下降11.6%。在区领导联系“七个一”制度的基础上，结合今年区委中心工作，建立区领导联系镇街、平台指导推进重点工作制度。

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坚持人岗适应，调整优化各级领导班子。选拔、选派年轻干部到镇街、平台任职、挂职锻炼。加强和规范对区管后备干部、中层干部、党外干部的管理。探索开展新录用公务员基层成长计划，新录用的公务员一律到基层锻炼一年。出台并严格执行党员干部在征地拆迁中“八不准”的纪律要求。

狠抓基层组织建设。抓好村级集体经济，出台盘活村级存量资产实施办法。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推动以“红领职业通”为品牌的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职业化建设，深化基层党组织书记导师制。推行园区、市场、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工作。强化新形势下党员发展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全面实行党代会年会制，推动党代表深入基层听民情、解民意、促民生。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开展“保持先进纯洁、打造勤廉余杭”主题教育活动，推进勤廉余杭建设，认真抓好省委巡视组整改意见落实。深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严格控制国内组团外出考察，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因公因私出国(境)管理，狠刹吃喝风。保持反腐高压态势，坚决查办违纪违法案件。

尽管上半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较好成绩，但也存在不少问题，主要表现为：经济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实体经济发展的后劲仍然不足；城市主体功能不强，配套有待进一步完善，脏乱差现象仍较为严重，水源、空气、土壤及交通环境现状不容乐观；教育质量、医疗服务水平、养老事业发展等还不能很好地满足群众需求；社会矛盾纠纷依然多发易发，等等。这些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工作中努力加以解决。下半年，我们要紧盯目标不放松、突出重点抓推进、一以贯之抓落实、破除“四风”转作风，加快建设美丽余杭，致力于打造余杭经济升级版、构筑城市发展新格局，为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提前实现“四翻番、四高于”而努力奋斗。

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契机　努力创造余杭发展新优势

——在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报告

徐立毅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同志们：

下面，我代表区委常委会向全会作报告。报告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关于 2013 年的主要工作，第二部分是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决定稿的说明，第三部分是关于 2014 年工作。请予审议。

一、2013 年主要工作

今年以来，区委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委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委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积极应对复杂形势，努力破解改革发展稳定的难题，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经济发展登上新台阶，克难攻坚取得新突破，作风建设有了新气象。今年，全区生产总值预计增长 10%；完成财政总收入 200.1 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126.1 亿元，分别增长 19.8% 和 20.5%；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增长 2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增长 16%；实际利用外资预计完成 10 亿美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预计分别增长 11% 和 12%。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利用外资等主要经济指标增幅列省内同类县(区、市)前列或明显高于全省、全市平均水平。

（一）执行上级部署坚决有力

今年以来，省市委全面部署了一整套以环境整治倒逼经济转型升级的“组合拳”。区委常委会认为，这些措施不仅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也是我区破解难题、倒逼转型、改善民生的现实举措，我们必须不折不扣、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好。全力打好“三改一拆”攻坚战。“三改一拆”是今年全区工作的重中之重。我们重点围绕拆除违法建筑强势推进，取得明显成效。各项任务完成绝对量位居全市前列，累计拆除违法建筑 297.6 万方（平方米，下同），完成旧住宅区改造 155.6 万方，城中村改造 738.2 万方，旧厂区改造 197.3 万方。“一户多宅”整治基本完成，首批 31 个村（社区）的“无违建”创建工作推进较快。高质量推进“四边三化”。以公路边整治为重点，完成瓶窑 104 国道、绕城高速、崇贤 320 国道等部分重点路段整治。完成 14 个交叉口、互通区、入城口 75% 的整治进度和 472 个污染源整治。大力推进“清水治污”。累计关停搬迁污染企业 35 家。实施畜禽禁养，启动温室甲鱼养殖场关停。制定“清水治污”三年行动计划，建立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全覆盖的“河长制”管理网络。持续推进浙商回归工程。把浙商回归作为推进我区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引进浙商回归项目 30 个，到位资金 63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98.7%。积极推进“四换三名”。预计完成技改投入 114 亿元，约占工业投资的 80%；以提高空间利用效率为重点提升改造传统工业园区，新增产业发展物理空间 140.4 万方；电子商务营业收入增长约 70%；完善大企业大集团和行业龙头（标杆）企业培育、品牌培育体系，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完成“个转企”1675 家，其中公司制企业占 82%。

（二）攻坚“三大重任”积极有为

在执行好省市委重大部署过程中，区委常委会根据党代会提出的“三大重任”要求，融为一体，全力攻坚，推动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经济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大力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全区新增科技创新园区 23 个，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830 家。新增国家火炬计划和重

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50 家、国家级企业研发（技术）中心 2 家。累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 717 名、“国千”人才 42 名、“省千”人才 59 名。预计全年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 8.7%，占规模工业产值的比重达到 38%。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增幅居全省前列，阿里巴巴西溪园区一期全面启用。省金融创新示范区建设加快推进。土地流转新增面积 2.6 万亩（1733.33 公顷），累计面积达 30.1 万亩（20066.67 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 73.6%。招商引资形势良好，长江汽车、中青影视、宜家、永旺、银泰及红树林酒店等一批重大项目顺利落地。

城乡统筹发展力度加强。“五城一基地”开发建设全面展开，共完成拆迁 3758 户；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不含房地产）220 亿元，其中产业投资 140 亿元，分别占全区比重的 60%、64%。未来科技城基本完成 25 平方公里核心区域全域征迁，全面拉开文一西路以北区块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孵化平台、公共技术平台、配套服务项目建设。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扎实推进生物医药区块建设，区域内道路逐步联网成片。杭州北部新城完成中央商务区城市设计，省广电勾庄发射台迁建取得实质性进展。临平新城深化文化艺术中心概念性方案，拉开核心区域道路框架。乔司国际商贸城 21 天圆满完成胜稼村 818 户农户 100%签约的目标，全面启动安置房项目建设。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基本完成矿山整治任务，加快建设核心区块路网体系。深入推进小城市试点、中心镇建设，塘栖获全省小城市考核第一名，瓶窑、径山两镇获市级中心镇考核三等奖。第一批 59 个美丽乡村创建工作顺利推进。实施星河隧道、临丁路东延、荷禹路延伸、海曙路、疏港大道等主要交通工程。进一步抓好运河综保、超山综保、双溪集镇改造、径山寺复建及外围环境整治等工程。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城市管理重心向镇街下移。

社会事业和社会管理取得成效。社会保障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在未来科技城开展社会保障与主城区接轨试点。加快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和回迁安置工作进度，累计开工 420 万方，竣工 226 万方，回迁安置 2692 户。《良渚遗址保护条例》《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颁布实施，遗址区征迁工作正式启动，良渚古城申遗实质性推进。优化文化、教育、体育、卫生设施布局。大力推进学校人事制度改革，积极实施名师名校长引培工程，拓展优质教育资源。完成 30 个农村文化大礼堂建设。区一院完成搬迁。加大行政审批改革力度，取消、合并、调整审批事项 111 个，取消区级前置审批条件 116 个。推行政府投资项目和工业供地项目模拟审批，推进未来科技城等“四大平台”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审批。深入推进“两网合一”，加快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完善区领导定向约访接访、矛盾纠纷包案化解等工作机制，深入开展“诚信做食品、重拳治安全”等食品药品安全专项行动，有效应对处置“菲特”台风等自然灾害和突发性事件，高度重视网络舆情，积极化解舆情危机，社会总体保持稳定。参加全国纪念“枫桥经验”50 周年现场会的中央领导和与会代表在我区进行了现场观摩考察，并给予高度肯定。

（三）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全面提高

区委常委会认为，落实中共十八大提出的关于党的建设的目标任务，必须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落到实处。

大力改进工作作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委作风建设有关规定。改进调查研究、会风文风、考察接待，严肃整治公款吃喝、公车私用、公款旅游、节日送礼等违纪行为，对“四风”问题即整即改，“三公”经费下降 20%以上，其中公务接待费下降 36%。建立区领导联系镇街、平台指导推进重点工作制度，实施镇街干部“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制度，扎实推进“九大行动”。

加强干部组织工作。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明确“有信念、有境界，有担当、有实绩，有激情、有闯劲，有正气、有底线”的具有时代内涵、奋发进取的好干部标准。全面实行党代会年会制，试行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选好配强基层发展带头人。健全完善干部培养锻炼体系，选派中青年干部到区级重点工程和窗口单位挂职锻炼，实施新录用公务员基层成长计划。推动以“红领职业通”为品牌的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职业化建设，深化基层党组织书记导师制。推行园区、市场、社会组织党建标准化工作。强化新形势下党员发展和党员教育管理，加强对党外代表人士的教育引导。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推进“勤廉余杭”建设，深化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认真抓好省委巡视组巡视回访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全面完成镇街固定资产(资源)信息化管理。加强“三改一拆”工作的纪律保障，对顶风违纪、作风不正、形象不良的党员干部给予严肃查

处。保持反腐高压态势，坚决查办违纪违法案件。

加强区委常委会自身建设。区委常委会在抓自身建设、抓工作推动上，体现了几个特点：一是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自觉抓好理论学习。区委常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央政治局经济形势分析会、中央对加强意识形态领域管理要求、中纪委全委会、中央组织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文件和讲话精神，增强政治定力。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中央、省市委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上级党委的各项决策部署。二是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实践为基础、结果为目标，改进工作方法。针对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最关切的问题，及时研究制定解决办法，找准推进工作的着力点、政策的切入点、改革的关键点，依靠群众、发动群众推动工作，在实践中不断修正办法、检验成效。三是坚持抓重点、抓具体、抓细节。将中央特别是省市区委的重大决策部署进行任务细化，有谋划、有部署、有检查，一以贯之、深处着力、精准发力。每个常委和人大、政府、政协领导结合自身工作，带动其他干部，扑下身子，抓重点项目、抓具体问题、抓推进进度，一级做给一级看。四是坚持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发扬民主。加强对人大、政协、政法机关、武装部门、人民团体的领导，支持各方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常委之间明确分工、团结协作；区四套班子之间讲政治、讲大局、讲民主、讲协调，注重凝聚各方智慧和力量，形成齐心协力抓发展、干事业的良好局面。

一年来，我们的发展理念更加正确，发展思路更加清晰，发展举措更加有力，发展氛围更加浓厚，发展成效有目共睹。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中央、省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广大党员干部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全区人民共同奋斗的结果，是社会各界理解、支持和信任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委向全区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但是，我区在发展中还存在不少问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与转型升级的要求还有差距，自主创新能力不足，大企业、大项目支撑不够；环境治理任务繁重，治水、治堵、治乱、治气和防违控违的压力较大；教育质量、医疗服务水平与杭州主城区有较为明显的差距，市区之间、城乡之间公共服务一体化进程亟待加快；社会不稳定因素还较多，公共安全防范体系建设任重道远；我们对经济转型的把握能力、对发展趋势的研判能力、对经济社会的服务能力、对社会问题的治理能力亟须提升。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关于决定稿的说明

下面，我就《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审议稿）》有关情况，向全会作说明。

（一）起草决定稿的总体考虑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区委及时组织学习传达贯彻，认真分析研究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特点、阶段、趋势及存在问题和解决路径，在征求各方面意见建议后，形成决定稿提交今天全会审议。起草这个决定稿我们基于以下考虑：

1.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省市委全会精神，把上级明确部署的改革事项充分体现到全会决定稿中。

2. 体现余杭深化改革的亮点和特色。在选取改革任务时，我们结合余杭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强调在倒逼转型、新兴产业特别是电子商务产业发展、主体功能区建设、市区公共服务一体化、支持民间资本进入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领域、综合执法重心下移、行政审批等方面改革要有新招、要有新突破。

3. 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围绕群众反映突出、阻碍经济发展、影响社会稳定、影响投资环境的问题，解决好“哪些必须改”“为什么改”“改什么”“怎么改”等基本问题，以自我革命的精神提出明确的改革措施。

4. 突出近期重点要实施的改革项目。按照中央和省市委已明确的部署，结合余杭实际，对今后特别是明年要实施的改革项目作了具体表述；对超出区级权限范围或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原则上不写，并将根据上级部署稳步推进。

（二）决定稿的主要内容

决定稿分三部分共计16条。第一部分阐述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要求；第二部分阐述了主要任务；第三部分阐述了组织领导和保障措施。

第一部分有5条，对深入学习领会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提出了要求，要求各级各部门切实增强全面深化改革的自觉性、坚定性，并提出了全面深化

改革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以及改革中必须坚持的六项基本原则。

第二部分是全面深化改革的主要任务，有6项：

第一，完善经济转型升级“组合拳”的体制机制。中央《决定》明确指出，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我们根据省市委对打好转型升级“组合拳”的统一部署，重点在“五水共治”“三改一拆”“四换三名”等方面提出了改革措施和工作机制。同时，结合实际，对盘活低效存量土地、调控土地资源、综合运用“亩产论英雄”评价结果、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完善电子商务产业生态等方面作出了具体部署。

第二，建立县域经济向都市经济转型的城乡统筹发展机制。这是省委提出的重要战略思想，我们主要从五方面入手研究：一是怎样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强化主体功能区建设。对余杭来说，“五城一基地”是城市化推进和产业发展的主体功能区，西部山区是生态建设的主体功能区。我们要从制度上设置好、要素上保障好。二是如何促进教育、卫生、医保等公共服务与主城接轨问题，消除阻碍融合发展的制度壁垒。三是怎么解决“三农”问题，特别是传统农业的转型问题。四是怎样加强城市管理、改变城市脏乱差现象。五是如何解决交通拥堵的问题。

第三，深化市场取向改革。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根据“非禁即入”原则，主要研究如何放宽门槛，引导社会力量进入，进入到哪些领域等问题。对创新金融体系建设提出了措施，对培育市场主体提出了要求。

第四，健全发展社会事业和保障改善民生体制机制。着重对群众关注的提高教育质量、提升医疗水平、完善养老服务体系、调整完善就业政策、健全住房保障制度等方面提出了改革措施。

第五，完善社会治理创新体制机制。重点围绕三个方面进行研究：一是完善以化解矛盾为重点的相关制度，特别是加强流动人员管理方面的举措。二是加强基层公共安全执法体系建设，特别是推进综合执法、力量下沉的改革措施。三是根据社会治理的方向，构建现代社会组织体制方面的政策举措。同时，对继续积极推进民主法治建设提出了要求。

第六，加快转变政府职能。首先是对政府职能的正确认识，哪些政府必须做，哪些原来“缺位”的现在必须加强，哪些可以放给社会的必须放给社会。其次是对机构改革提出要求，对财政供养人员总量提出“不得增加”的刚性要求。第三是审批改革，从“减、放、并、接、转”入手，简化审批、提高效率。第四是国有企业改革，着重对中央提出的增强国有经济的活力进行研究，提出国有企业在资本管理、提高业绩、提升服务水平上的改革措施。第五是公共财政体制改革，对加强预算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监管作了部署，提出了今后政策调整的思路和方向。

第三部分对切实加强领导提出了五方面要求：一是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全面深化改革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单靠某一个或几个部门往往力不从心，需要建立更高层面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着重对推进改革工作的考核导向、责任追究、“块抓条保”机制方面作了研究和部署。二是强化组织保证。为确保改革任务的全面完成，必须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对干部配备、培养选拔、任用考核等提出要求，对干部“能上能下”作了部署。三是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强调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对健全完善防腐反腐的制度和机制作了具体部署。四是强化作风保障。要求健全并落实以破“四风”为重点的作风建设常态化制度，并对明年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作了部署。五是营造鼓励改革宽容失败的氛围。强调发挥人民主体作用、正确把握舆论导向、营造宽松的改革环境，对建立允许试错的责任豁免机制作了部署。

三、关于2014年工作

当前世界经济呈现缓慢复苏态势，前不久，美国退出QE（量化宽松货币政策），世界贸易、金融和投资环境将发生新的甚至较大变化。中国经济延续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趋势，但存在大量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刚刚结束的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对杭州目前的形势作了深入分析，市委认为：杭州正处于新的阶段，既处于重要转折期，也处在重要机遇期。从转折看，主要是“两个转变”，即经济增速已从两位数高速增长向个位数中高速增长转变，增长方式从规模扩张型为主向质量效益型为主、从投资驱动型为主向创新驱动型为主转变；从机遇看，主要是面临改革开放、城镇化、科技创新、市场化等“四大红利”。同时，也面临新的挑战，即三大需求持续增长动力不足、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能力

不足、环境容量和节能减排空间不足等“三大压力”，以及产能过剩、贸易和金融、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难和财政收支平衡难等“三大风险”。新阶段、新挑战，对发展提出新的要求，主要体现在准确把握“稳中求进、改中求活、转中求好”的要求、准确把握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的要求、准确把握体制机制创新的要求、准确把握综合施策促进经济均衡持续发展的要求等“四个准确把握”上，并要重点解决经济可持续发展速度趋缓、发展后劲不强、体制机制障碍、重点难点项目难以推进、干部精神状态离全面完成改革发展任务的要求还有距离等“五大重点问题”，以及破解城市治理中的治水、治堵、治气和垃圾处置等“四个难点问题”。面临新阶段、应对新挑战、体现新要求，关键要有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根本就在深化改革创新，进一步解放思想、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进一步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努力塑造、凸现自身发展强大优势。

明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明年工作，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抓住一条主线：即全面深化改革这条主线。抓好两张报表：即“经济报表”和“平安报表”。把握三个原则：即贯彻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不主次颠倒、不自搞一套，重在落实；以经济体制改革为切入口全面深化改革，不回避矛盾、不花拳绣腿，重在实效；持续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不犹豫摇摆、不一般号召，重在项目。坚守四条底线：即民生、环境、平安、廉政的底线。

明年区委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城镇化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市全会决策部署，把握大势、顺势而为，坚持问题导向，把改革创新贯穿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着力激活力添动力、调结构提质效、优环境惠民生、转作风强党建，以改革红利释放发展潜力，再创余杭发展新优势，为攻坚“三大重任”、提前实现“四翻番”“四高于”目标奠定扎实基础。**

明年我区经济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5%；财政总收入及地方财政收入增长1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4%；外贸出口额力争增长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综合能耗、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根据杭州市下达要求确定。

明年重点要抓好以下九个方面工作：

（一）更加深入地打好倒逼转型升级“组合拳”

今年，省委对照中共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提出深入实施“八八战略”，以治水为突破口，对准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顽疾要害，打出了一套转型升级“组合拳”，努力走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新路。这套“组合拳”也是我们攻坚“三大重任”的有力抓手，必须咬定目标、切实贯彻、狠抓落实。

深入推进“五水共治”。余杭是江南水乡，水环境综合治理与转型升级紧密相连、互为表里，只有把治水作为转型升级最关键的突破口，才能真正实现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发展。要坚持“科学治水、依法治水、铁腕治水、全民治水”，推进“五水共治”，治出转型升级，治好老祖宗留给我们的绿水青山，治服洪水之虎，治去内涝之患，让广大群众安居乐业，与自然和谐相处。在治污水方面，以黑臭河、垃圾河为重点，排出一批问题最严重的河道，全面排查各类污染源，深入推进“河长制”，开展“一河一方案”治理。重点推进临平老城区、14个老集镇的截污纳管。全面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平原地区以纳管后集中治理为主，山区、半山区以就地分散治理、生态化处理为主，一半左右的村（社区）年内完成任务，一半左右到后年完成。继续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对规模小、治理不到位的畜禽养殖场（户），以及南苑、临平东湖街道的温室甲鱼养殖场，要以壮士断腕的决心，深入实施关停禁养。扎实推进工业污染整治，全面推行“刷卡排污”工作。在防洪水、排涝水方面，要争取完成以除险加固为重点的东苕溪防洪体系建设，加快实施以塘栖围圩工程和城区积水点整治为重点的排涝工程，推进以黑臭河为重点的清淤工程。在保供水、抓节水方面，要完善供水规划，做好千岛湖配水工程前期工作，及早完成闲林水库拆迁扫尾，落实最严格的水源区保护措施，运用经济杠杆推进节水工作。

深入推进“三改一拆”“四边三化”。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一以贯之、一贯到底打好“三改一拆”“四边三化”攻坚战。拆违工作要坚持只有底线，没有上限，必须以更严谨的标准，更严厉的措施，接受更严格的检查。要以“无违建”为目标，加大公示举报、即查即拆、暗访检查、挂牌督办力度，在完成31个村（社区）试点的基础上，

70%的村（社区）要完成“无违建”创建任务。对2010年1月1日前的违法建筑，要按照省市规定，落实分类处置办法，尽快处置到位，把拆违工作推向纵深。要调整完善防违拆违工作职责体制，继续深化区领导联系督查机制，各镇街继续作为防违拆违的责任主体，要理直气壮、底气十足地拆除各类违法建筑。要深化村庄布点规划，合理安排宅基地指标，加强农民建房管理，确保“建新必拆旧，建新必合规”。要继续推进以完善功能和整治环境为重点的旧小区改造、以“五城一基地”为重点区域的城中村改造，结合创新园区建设加快旧厂区改造。要推进重点公路边、河道边、铁路边违建拆除，养殖场关闭，废旧物品收购站、石料堆场高标准整治、常效化管理，做到常态化美丽。

（二）更加坚定地狠抓产业升级

加快经济转型升级，是我区“三大重任”的首要任务。目前我区的产业结构仍然以低端产业、低成本劳动力、低小散企业为主，必须痛下决心、加大力度，以“四换三名”、招商引资为抓手，加快推进产业升级。

全面推进腾笼换鸟。要加快淘汰落后产能，积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以及能够支撑未来发展的大产业。要引进培育国家火炬计划和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40家，淘汰关停高污染、高能耗、低产出企业200家。推进“无燃煤区”创建，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

全面推进机器换人。要利用先进装备替代低端劳动力，提高劳动生产率。要完成以机器换人为重点的技改投入105亿元，组织100个以上机器换人项目。要大力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传统企业信息化建设步伐。

全面推进空间换地。要建立“亩产论英雄”的企业评价体系，对企业实行分类管理、分类指导，综合运用差别化政策手段，推进集约使用土地。要改造提升传统工业园区，盘活闲置低效土地1000亩（66.67公顷），增加物理空间100万平方米。明年起，对各镇街原则上不再安排工业用地指标。

全面推进电商换市。完善电子商务产业生态，制定完善电商扶持政策，大力引进、培育重点电子商务企业和平台。深化与阿里巴巴集团的战略合作，鼓励区内企业大力开展网络营销，在未来科技城等区域推进电商服务区建设。大力推进电子商务集聚区建设，加快地铁翁梅站上盖物业等电子商务园建设，结合工业园区改造提升、创新园区建设、楼宇经济发展，积极招引电子商务企业；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加强电子口岸技术平台建设，完善通关体系，抢占跨境电子贸易发展先机；依托当地农产品资源，因地制宜，积极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育淘宝村、电商村。

全面推进“三名”工程。要加快实施“双50”计划，即培育50家大企业龙头（标杆）和50家成长型企业，着力培育一批营业收入超100亿元、超50亿元的企业。在品牌建设上取得大的突破，培育一批在国际国内市场叫得响的余杭品牌。继续抓好“个转企”，落实和健全后续扶持政策体系，引导小微企业健全组织结构和改进管理。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要实现经济转型升级，既靠存量，又靠增量，但从根本上来说要靠增量，而增量主要来自于招商引资。一方面，要依托区级重点产业平台、围绕主体功能和产业定位开展招商；另一方面，要充分利用存量土地、低效土地，特别是“三改一拆”整治出来的土地开展招商。要加大对产业项目的招引力度，以浙商为重点，浙商、外商、央企三管齐下，大力引进信息、新能源、生物医药、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招引一批10亿元、20亿元甚至50亿元以上投资的重大项目，同时要积极招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要鼓励和推动民营企业与国外知名企业的嫁接合作，注重引进国外先进理念、技术、管理来实现产业升级。要加强对招商工作的领导，各平台及镇街要加强招商力量，强化招商服务中心功能，对招商引资要落实“责任制”，实行“排行榜”。

（三）更好更快建设“五城一基地”

从当前以及今后发展来看，一方面，我国城镇化趋势还将延续，另一方面，城市发展的空间格局及分工特点正在加快形成。我区与杭州主城无缝连接，“五城一基地”既是我区城市化的龙头，又是转型升级的载体，必须以国家推动新一轮城镇化为契机，更好更快地实施“五城一基地”三年行动计划。

“更好”，应体现在目标上、落实到“三生”空间中。各平台要结合区位特点、功能定位，寻找全国一流的同类型标杆，向先进学习，向一流迈进。要坚持产城融合，更多地引进重大产业项目，有力支撑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坚决避免走城市发展“空心化”的弯路。要加快完善公共配套服务，科学布局、高水平建设公共设施。要融入自然、保护文脉，让水乡、湿地、山丘等自然生态和历史文化元素充分延续、保留并融入“五城一基地”。

“更快”，应体现在建设进度和增长速度上。要加快拆迁安置，基本完成“五城一基地”近期重点建设区域内的征迁工作，进一步提速安置房建设和回迁安置工作。要完善农民多高层公寓安置政策，探索多样化的安置方式，改进并加强农民多高层公寓物业管理。要尽快拉通与主城区快速连接的主通道和关节点，打通区域内部路网框架。要进一步提升“五城一基地”对全区的贡献度，对“四大平台”的审批权限下放要落实到位、规范运作。六大平台产业投资增幅力争达到30%以上，占全区比重达到60%以上。

未来科技城要加快研发项目产业化，力促本地企业嫁接转型；努力完善公共配套，提高国际化服务水平；全力推进CBD区块、淘宝城二期、中国移动研发中心、浙医一院余杭分院和生物医药平台、大数据平台等的重点项目建设。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要加快建设省生物医药高新区，力争规模工业产值、增加值均增长20%以上，工业投入达到50亿元。杭州北部新城要加快区域内路网等基础设施和农民安置房建设，积极推进文化、教育、卫生等公共配套设施建设。临平新城要开工建设水汀东湖、文化艺术中心、体育公园。核心区要加快项目布局，迎宾路沿线商业布局成型。乔司国际商贸城要完成以三角村为重点的拆迁工作，道路框架要基本成型，并继续实施好胜稼村的开发和安置房建设工作。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要加速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招引重大产业项目。

（四）更高质量建设创新强区

建设创新强区是推动我区经济转型升级、实现科学发展的强大动力，我们要坚持创新强区目标不动摇，不断强化创新驱动力。

要深入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结合工业园区提升改造继续增加创新园区物理空间。建设电商服务、服务外包、信息软件、生物医药、文化创意等特色专业园区和各类孵化器，积极引进专业团队参与科创园建设和运营。更加注重以人才、知识、技术、资金为核心的环境打造，完善宽带、会务、餐饮等新的内部配套服务。新增科技创新园区19个、物理空间50万平方米，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1000家以上。

要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企业实施各类科技创新项目，创建以企业为主体的各级研发（技术）中心、工程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使企业成为研发投入的主体，新增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技术）中心7家以上。建立以企业为主导、以高校和科研院所为支撑的各方优势互补、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协同创新机制，使企业成为创新活动的主体。积极探索企业出题、政府立题、协同解题的产学研合作之路，开展关键技术、共性技术攻关，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使企业成为成果应用的主体。

要着力引进和培育创新人才。依托未来科技城，大力招引国内外高层次人才来我区创新创业。完善创新创业人才引进、成长机制，健全以激励创新和产业化业绩为导向的人才和科技评价办法，鼓励高校导师、学生等各层次人才带项目、带资金、带技术到我区创办科技型企业。新增海外高层次人才500名、“国千”和“省千”人才50名，总数分别突破1200名、150名。

要健全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完善科技与金融的对接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引进专业化科技金融机构，发挥好科技银行、科技担保公司、科技引导基金等作用，积极创建省科技金融结合示范区。要完善技术和商务服务，在产业集聚度高的创新园区中建设公共技术平台、数据处理平台、信息服务平台，鼓励企业运用高校、科研院所公共技术平台和实验室；积极引进知识产权、法律、财务等中介机构。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大对专利侵权违法案件的执法查处力度，激发企业创新热情。

（五）更高水平推进社会民生事业发展

以主城区为标杆，推进社会民生事业与主城接轨，既是余杭广大人民群众的期待，也是余杭新一轮发展优化软环境、吸引投资者的现实需要，我们要让生活在余杭、投资在余杭的人感觉到与主城区没有区别。

内容上要拓展。要从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公共交通等最直接的问题入手，大力推进市、区公共服务一体化。加强与主城区的教育合作战略联盟建设。推进市、区两级社会保障制度、医保定点的衔接。加强区级医院与省市医院的紧密合作，尽快缩小与主城区的公共服务标准和质量差距。加快养老及健康等服务业发展。尽快完善路网规划，加快推进104国道和莫干山路改建、东湖快速路、海曙路、文二西路等主干道路建设工程，提高与主城的沟通与通畅能力；发展公共交通，完善停车等设施，并通过科学管理、严格执法，缓解交通拥堵问题。全面实施《良渚遗址申遗工作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做好环境整治、遗产展示和材料申报工作，全

力推进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

布局上要优化。要根据“五城一基地”区域规划，结合区域内人口数量、人口结构变化、产业特点，调整完善公共配套设施布局，在考虑满足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基础上，布局优质、特色的公共配套项目。特别要加快完善未来科技城和北部新城的生活设施配套，努力实现新城配套的一流标准。

体制上要创新。要鼓励支持民间资本办学、办医、办文化、办养老。推进办学体制改革，开展优质民办学校托管公办学校试点，形成公立、民办学校相互促进格局。改进教师管理制度，赋予学校更多的办学自主权。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引进优质民营医疗机构。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建立分级诊疗制度。按照“社会政策要托底，普惠政策要严控”的原则，完善就业扶持、失业救济、救助、养老等政策。

（六）更大力度推动县域经济向都市经济转型

推动县域经济向都市经济转型，核心是促进产业集聚、要素集约、产城融合、功能集成，加快形成与新型城市化相适应的经济布局和发展方式。要着眼于城乡发展一体化，联动推进新型城市化和新农村建设，大力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

要加速推进“人的城市化”。首先是开辟农民增收渠道，使广大农民特别是被征地农民增强市场就业意识、提升就业技能、适应就业需求，鼓励自主创业，提高农民的工资性收入；鼓励通过土地流转、房屋出租等方式，提高农民的财产性收入；鼓励农民通过规模经营增加收入。其次是加快社会保障体系提质扩面，逐步实现人员全覆盖。第三是推进公共服务一体化，使教育、医疗卫生、文化资源等公共服务向回迁安置新社区和农村社区覆盖，特别要关注撤村建居社区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推进文化大礼堂建设，通过文化服务引导居民生活方式转变。

要加快小城市培育和中心镇建设。要实施新一轮塘栖小城市培育三年行动计划，努力打造特色鲜明的“名山、名湖、名镇”。抓好径山等西部山区的旅游规划和开发。对条件成熟的中心镇要下放审批权限。要创新小城市、中心镇提升改造的投融资模式，吸引民间资本参与新型城镇化。要切实加强城市管理，学习桐庐经验，按照“无违法建筑、无黑臭河、无跨门经营、无乱停车、无牛皮癣、无黄土露天”的“六无”标准，加大管理力度，在推进城市管理重心下移的基础上，取得全区城市管理的新成效。

要加快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坚持拆违先行、农村污水治理先行，在全面完成“一户多宅”清理的基础上，8月底前要完成第一批59个创建村治理任务，第二批创建村完成50%的形象进度。对全区14个“撤扩并”以前的老集镇年内要实施改造。

大力发展都市农业。在加大二次流转力度、鼓励工商资本投资农业的同时，还要鼓励发展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合作社，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要加快推进现代农业园区“三化”建设，实施农业领域的“四换三名”工程，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加强对传统农业的改造提升。要高度重视粮食生产，坚守耕地红线，抓好粮食功能区建设。

（七）更加有效地实施社会治理

一手抓“经济报表”、一手抓“平安报表”，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深化“平安余杭”“法治余杭”创建工作，为区域发展提供良好稳定的社会环境。

改进社会治理方式。以化解社会矛盾为重点，进一步落实领导包案化解、定期定向公开约访等制度，强化初信初访责任追究制。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机制。深化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建设，深入推进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的综合管理模式。

增强公共安全监管能力。完善基层公共安全执法体系建设，整合执法主体，相对集中执法权，推进综合执法和执法力量下沉到一线，加强公共安全领域综合执法。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建立最严格的覆盖全过程监管制度。深化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改革，建立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完善110社会应急救助联动机制，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

增强社会治安掌控能力。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深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强化网络与信息安全监管，建立网络舆情监测应急中心，健全网上网下突发事件处置机制。创新流动人口管理服务机制，健全实有人口动态管理体系，研究制定加强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的综合措施，在转型升级中减少外来人口数量，优化外来人口结构。

加快构建现代社会组织体制。加大对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等社会组织的培育扶持、分类指导和管理。坚持实事

求是、按需设置的原则，推进不同类型社区体制改革。加强社工队伍建设和管理，完善岗位设置、配备比例、考核评价等制度体系，不断激发社工队伍活力，逐步引导社区去行政化，切实发挥社区的自治作用。

积极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坚持以“法治余杭”建设为抓手，促进党委依法执政、人大依法监督、政府依法行政、政协依法履职。推动民主政治建设，扩大协商民主渠道，深化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有效落实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优化司法职权配置，推进司法公开，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司法救助制度和法律援助制度，理顺社区矫正管理体制。认真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涉台、侨务政策，进一步加强民主党派、工商联工作，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巩固壮大新时期爱国统一战线。重视人民武装和双拥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残联、文联、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党史、地方志、档案、老干部、老龄、关心下一代工作，最大限度凝聚各方力量，共同推动我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八）更深层次地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改革的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处理好两者的关系，不是简单的政府职能削弱、市场功能强化，而是两者职能的重新界定。市场要在资源配置方面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政府要在基本公共服务、市场监管和社会监管方面到位而不越位。凡是市场主体有能力做好的事情都交给市场主体去做，政府的主要职责是为市场主体创造公平竞争的环境。

要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履行好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职责，积极推动“责任政府”“有限政府”建设。进一步厘清政府权责边界，尤其是对防违控违、环境治理、交通两难等问题，要明确职责，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强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等制定和实施，加快形成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新机制，建立健全向社会购买服务的体制机制。强化“块抓条保”机制，区级层面加强对资源配置、拆迁安置、重大项目招商、土地出让以及政府性项目规范管理的调控和指导力度。各区域的年度征迁计划，必须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后方可实施。

要推进以“精简机构、精简人员”为重点的机构改革，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和组织机构体系，积极稳妥实施大部制改革。严格控制机构编制，财政供养人员总量不得增加。规范和加强编外用工管理，变“养人”为“养事”，推进公共事务社会化运作。

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减、放、并、接、转”为重点，继续取消、下放区级行政审批事项，凡负面清单以外、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企业投资项目，一律不再审批。推进行政审批职能归并，实行批管分离。积极探索“形式审查制”，扩大联合审批服务范围，优化审批流程。加强对中介机构的量化考核、动态管理、责任追究，建立公开公平的中介市场竞争机制，完善监管机制，规范中介机构市场行为和市场秩序。做好上级审批权限下放的衔接、接收工作。强化批后监管，坚决打击各种违法行为。

要稳步推进经营性国有企业改革，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立以资本管理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组建国有金融控股公司。推进水务、公交等经营性国有企业管理改革，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的投资和运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水平。

要深化公共财政体制改革，改进预算管理，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制度，推进预算信息和“三公”经费公开。稳步实施镇街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不断规范镇街财政收支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对财政专项资金要进行使用评价，不合理的、效果不好的要取消，并加大整合力度，推进专项资金向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集中。完善政策思路，从运用财政政策向运用体制调整、资源配置手段转变，从运用鼓励扶持政策向运用约束性机制转变。调整转移支付和生态补偿政策，加大一般性转移支付力度。完善政府风险防控机制。健全财政资金监督管理体系，各类财政补助资金要在新闻媒体上公开。

（九）更加扎实地推进党的建设

按照中央和省市委总体部署，明年上半年要在全体党员干部中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要围绕“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把教育实践活动与党的建设紧密结合起来，着力破“四风”、树“四气”。

要增强政治定力。所谓政治定力，就是在思想上政治上排除各种干扰，消除各种困惑，坚持正确立场，保持正确方向。政治定力是对领导干部最基本的政治要求。要始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与中央和省市委保

持高度一致。各级各部门党组织要切实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特别是理想信念教育，组织党员干部开展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理论学习活动，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重视意识形态管理，把握舆论导向，掌握主动权，增强正能量。要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完善宣传报道方式，进一步发挥营造氛围、统一思想、推动工作的作用。

*要打造一支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干部队伍。*要牢牢把握好干部标准，构建有效管用、简便易行的选人用人机制，把“狮子型”干部放到领导岗位上来。要突出基层一线导向，完善干部培养锻炼机制。要建立干部“能上能下”机制，重点在“能下”方面破冰攻坚，明确“下”的标准、畅通“下”的渠道、规范“下”的程序。要切实改进考核，考核不要成为部门的工具，要更多地体现对干部的导向，考核不要有过多的“形式”和“水货”，要多些“实货”“干货”。在考核中，既不能唯GDP，又要追求有质量、有效益、没有后遗症的发展速度，能有多快就多快。各级领导干部要大力弘扬守土有责的志气、“舍我其谁”的豪气、“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勇气、“功成不必在我”的大气，实干苦干、大干特干。

*要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要贯彻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委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办公楼、用车、出国（境）、外出考察、公务接待等清理整顿工作，重点整治有损党和政府形象的突出问题，增强破“四风”措施的针对性、实效性。要扎实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始终保持党与人民的血肉联系。要把省委“六项集中行动”、市委“九大行动”具体到项目、落实到人。深化“勤廉余杭”建设，建立权力清单制度，全面推进党政部门权力公开规范运行。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民主集中制，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和防止利益冲突制度，完善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始终保持对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

*要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基层组织是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战斗堡垒，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是联系党和群众的桥梁、纽带。明年是我区新一届村（社区）领导班子上任的第一年，各镇街要切实抓好村（社区）组织换届后续工作，特别要加强培训教育，引导鼓励村（社区）干部担负起责任，树立大局观念、政治意识，积极主动、大胆工作，维护好人民群众利益，在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中展示能力、服务群众、兑现承诺，在不断打“硬仗”的过程中提升村（社区）班子的战斗力。

同志们，改革创新是大势所趋，时代使然。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切实肩负起新的历史使命，敢于担当，燃烧激情，克难攻坚，奋发有为，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契机，努力创造余杭发展新优势，不断开创余杭科学发展新局面！

政府工作报告

——在杭州市余杭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区长　朱　华

2014年2月18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3年工作回顾

2013年，区政府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和区委的决策部署，按照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真抓实干，奋力拼搏，积极主动做好各项工作，经济社会实现平稳较快发展。全区实现生产总值934.4亿元，增长10.2%；实现财政总收入200.1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126.1亿元，分别增长19.8%、20.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40559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22647元，分别增长11.2%、11.5%；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85%；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42‰；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减排预计完成年度目标。

（一）转型升级有力推进。把打好转型升级“组合拳”放在重中之重位置，综合施策，全力攻坚，努力实现速度、质量、效益、规模、结构的统一。整治环境促转型。大力推进“三改一拆”，各项任务完成绝对量居全市前列，累计改造旧住宅区175万平方米、旧厂区212万平方米、城中村743万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318万平方米，基本完成农村“一户多宅”整治，启动“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深入开展“四边三化”行动，整治污染源472个，重要道路沿线和14个入城口、互通区、交界处环境面貌有效改善。扎实推进“清水治污”行动，制定三年行动方案，建立“河长制”管理网络。加快截污纳管，敷设污水管线105.6公里，完成雨污分流改造395家。创新驱动促转型。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建设创新园区23个，引进培育科技型中小微企业830家。深化产学研合作，成立北大工学院杭州未来科技城研究院，与浙大合作建设创新药物早期成药性公共服务平台。组织实施各类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158项，新增国家火炬计划和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50家、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技术）中心12家，发明专利授权258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7.1%，新产品产值率达30.3%。被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市）。“四换三名”促转型。积极推进腾笼换鸟、机器换人、空间换地、电商换市，关停搬迁高污染高能耗企业35家，完成工业技改投入110亿元，推进21个工业园区提升改造，电子商务服务收入增长72.4%。大力培育名企名品名家，新增省级以上名牌产品和驰、著名商标14个，华立仪表荣获市政府质量奖。完成“个转企”1676家，其中公司制企业占82%。优化结构促转型。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为5.0：46.6：48.4。完成规上工业产值1463.2亿元，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装备制造、绿色能源、生物医药产业继续保持较好发展态势。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452.2亿元，增幅居全省前列。旅游、文创产业稳步发展。启动建设千亩以上现代农业园区27个，土地流转率达73.6%。径山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通过验收。扩大投资促转型。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31.2亿元，增长23.3%。吸引民间投资413.6亿元，增长28.4%。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实际利用外资11.8亿美元，规模居全省首位。

引进市外内资 94.8 亿元，浙商回归项目到账资金 63 亿元。统筹做好促消费、稳出口等各项工作，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6.3%，实现自营出口 51.2 亿美元。

（二）城乡统筹步伐加快。处理好集聚与统筹的关系，构建更加科学的城乡发展格局。重点区域加快建设。“五城一基地”启动三年行动计划，对全区贡献度持续提高。未来科技城核心区全域征迁基本完成，阿里巴巴西溪园区一期、杭师大仓前校区建成启用，高层次人才和重大项目进一步集聚。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积极争创省级生物医药高新区，重大工业项目招引取得突破。杭州北部新城完成中央商务区城市设计，省广电勾庄发射台迁建取得实质性进展。临平新城深化文化艺术中心概念性方案，拉开核心区域道路框架。乔司国际商贸城圆满完成胜稼区块征迁，全面启动安置房项目建设。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基本完成矿山整治任务，加快建设核心区块路网体系。加大小城市、中心镇建设力度，塘栖小城市试点获全省考核第一名。运河综保、超山综保、西溪湿地、双溪集镇改造等项目有序推进。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深化重点建设区域发展规划，开展有轨电车线网规划研究。荷禹路延伸、疏港大道、海曙路、星河隧道、临丁路东延等工程扎实推进。建成公共停车泊位 520 个。新增公共自行车 3000 辆，实现与主城区通借通还。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第一批 59 个村创建工作有序开展，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3044 户，建成农村文化礼堂 30 个。调整农村住房改造建设控制区域划分，完善农村建房政策。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村均年经营性收入达 150 万元。生态环境持续改善。通过国家级生态区技术核查和验收，新增国家级生态乡镇 3 个、省级森林村庄 2 个。深化重点地区、重点行业环境整治，严格执行排污总量核定、替代、交易制度。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禁养鸭 317.5 万羽、猪 9.3 万头，启动温室甲鱼养殖关停。

（三）社会建设全面加强。坚持新增财力的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民生支出，八方面民生实事基本完成。认真解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就业创业工作深入推进，新增城镇就业 1.74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589 名。社会保障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在未来科技城开展社会保障与主城区接轨试点。积极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开工建设社会福利中心项目。统一并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1.1 亿元。创新公租房政策。开工建设农民多高层公寓 420 万平方米，竣工 226 万平方米，回迁安置城乡居民 4021 户。深入推进社会事业发展。良渚遗址保护条例和总体规划获批实施，遗址区征迁工作正式启动，良渚古城申遗实质性推进。完成运河申遗段环境综合整治。加快文化体育事业发展，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省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蝉联市运会金牌榜第一。教育质量稳步提升，成功创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余杭实验中学改扩建、临平一中、大禹小学等项目投入使用。平稳实施区属公立医院改革，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完成区一院搬迁和区三院规划选址，在良渚设立区级医院。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整治。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深化“平安余杭”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立体防控，有效应对处置“菲特”台风等自然灾害和突发性事件，社会保持总体稳定，安全生产三项指标连续 9 年“零增长”。深化“两网合一”，完善区领导定向约访接访、矛盾纠纷包案化解等工作机制，加大人民调解工作力度，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全国纪念“枫桥经验”50 周年现场会参会代表在我区观摩考察，并给予高度肯定。深化体制机制创新，推动城市管理重心下移，试点开展镇街公共安全监管中心建设，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制。全面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四）发展环境不断改善。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注重提升服务水平，着力破解要素制约，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严格依法行政。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完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机制，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备案管理。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深化府院联席会议制度，全力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推进阳光政务建设，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着力提升效能。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消、合并、调整审批事项 111 个，区级前置审批条件由 130 项减至 14 项，推行政府投资项目和工业供地项目模拟审批，推进未来科技城等四大平台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审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决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建立区领导联系镇街、平台指导推进重点工作机制，严格执行镇街干部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制度，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强化要素保障。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1.2 万亩（800 公顷），清理批而未

供土地1万亩（666.67公顷）。加快省金融创新示范区建设，成立科技担保公司，扩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科技企业贷款风险池基金规模。组建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成立首家村镇银行，完成农村合作银行股份制改革。加强人才引进培养，累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717名，“国千”人才达42名，“省千”人才达59名。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们咬定目标抓落实，全力以赴、扎实工作，年初确定的各项任务基本完成，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利用外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主要经济指标增幅列省内同类区（县、市）前列或明显高于省、市平均水平。

过去的一年，我们克难攻坚抓落实，坚决有力执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三改一拆”“个转企”三年计划一年完成，征地拆迁、回迁安置、项目推进过程中的一批难点问题有效破解，各级干部工作作风展现新气象。

过去的一年，我们统筹兼顾抓落实，全面推进各项事业协调发展。国防教育、双拥优抚和人民防空工作扎实推进，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科协、文联、残联、老龄委、关工委、红十字会作用有效发挥，统计、外事、侨务、民族宗教、台湾事务、档案、慈善、气象、地方志、公积金等事业健康发展，区市协作、山海协作、对口支援等工作得到加强。

各位代表，一年来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上级党委、政府和区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与区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区人民积极进取、团结拼搏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体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解放军、武警驻余杭部队和驻余杭各直属单位，向全区人民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政府工作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自主创新能力不强，大企业大项目支撑不够，经济转型升级任重道远；环境治理任务繁重，治水、治气、治堵和防违控违压力较大；教育质量、医疗服务水平与杭州主城区仍有差距，市区之间、城乡之间公共服务一体化进程亟待加快；社会治理难度不断增大，公共安全防范体系建设有待加强；政府机关行政效能和服务水平还需持续提升，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并在今后工作中切实加以解决。

二、2014年工作总体要求

2014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完成“十二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政府各项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

2014年政府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城镇化工作会议、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改革统领全局，坚持稳中求进、改中求活、转中求好，着力激活力添动力、调结构提质效、优环境惠民生、转作风强保障，以改革红利释放发展潜力，再创余杭发展新优势，为攻坚“三大重任”、提前实现“四翻番、四高于”目标奠定扎实基础。

建议2014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5%；财政总收入及地方财政收入增长1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4%；外贸出口力争增长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1%；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

在具体工作中，要紧紧把握“一条主线”、正确处理“两大关系”、加快推进“三大转型”。

紧紧把握“一条主线”，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环节。

要按照区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确定的时间表、路线图，坚持改革项目化、责任制，重点抓好一批可以“马上改”“立刻改”的改革项目，力争在资源要素差异化配置、放宽民间资本市场准入、社会民生事业改革、基层社会治理、政府职能转变等方面取得率先突破。

正确处理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两大关系”。

要围绕使市场在资源要素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为切入点，通过清权、减权、制权，改革政府管理经济的方法，减少政府对微观经济行为的过度干预，

充分激发市场和民间活力，推动经济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

要重视培育发展各类社会组织，加大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力度，切实改变政府对公共事务“大包大揽”的做法，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中介机构、基层社区等在行业管理、专业化服务、救助帮扶、社会治理等领域的积极作用。

加快推进经济、城市、政府“三大转型”。

经济转型，要以“五水共治”为突破口，坚定不移打好倒逼转型升级“组合拳”，加快淘汰落后产能，走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之路。要以科技创新引领转型，加快建设以未来科技城、省级生物医药高新区和各类科技创新园区为重点的创新平台，积极培育以企业为核心的创新主体，构建完善以科技金融结合为重点的创新服务体系，进一步增强发展内生动力。要以大项目支撑转型，每年都要有重大产业项目引进落户，着力培育产值过50亿元、超百亿的大企业大集团，以龙头项目带动特色产业链形成，促进产业生态优化。

城市转型，要积极推进融入主城发展，主动在规划、配套、产业、公共服务上加快融入步伐，加速从县域经济向都市经济转型。要积极推进重点集聚发展，进一步抬起“五城一基地”发展龙头，加速由郊区城镇向大都市重要功能区迈进。要积极推进城乡统筹发展，更高水平建设小城市、中心镇和美丽乡村，加速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政府转型，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对不符合全面深化改革要求的行政权力依法予以严管、暂停或取消，集中精力履行好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职责，着力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要加快转变工作方式，坚持问题导向，善于找准工作突破口和切入点，以改革的思路和办法破解发展中的难题，不断提高驾驭全局、克难攻坚、推动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三、2014年重点工作

根据省市区委关于今年工作的总体部署，重点做好以下六方面工作：

（一）强化创新驱动，着力加快经济转型升级

优化产业结构。以打造产业链、优化产业生态为着力点，推动工业提升发展，规模工业增加值力争增长8%。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鼓励传统产业加强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组织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加快形成产业特色、产出规模和技术优势。建立以企业亩均效益为核心的综合评价体系，对企业实行分类管理和指导，综合运用差别化政策手段，倒逼企业转型升级。大力推进“四换三名”，整治关停高污染、高能耗、落后产能企业200家；加强企业技术改造，完成技改投入110亿元；工业园区提升改造增加物理空间100万平方米，盘活闲置低效土地1000亩（66.67公顷）；积极培育电子商务产业园，在未来科技城建设电商服务区，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向各行业拓展。深入实施大企业龙头标杆、成长性优势企业“双50”培育计划，继续抓好“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以生产性服务业为重点，推动服务业集聚发展，三产增加值增长13%。加快发展信息软件、现代物流、现代金融、研发设计、电子商务、旅游休闲、文化创意等新兴服务业，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互动发展。以高效生态的都市农业为方向，推动农业转型发展，农业总产值增长2%。支持土地二次流转，吸引工商资本投资现代农业，推进30个千亩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积极创建瓶窑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实施农业“四换三名”工程，强化农业科技创新，促进农业清洁生产，积极拓展农产品网络销售渠道，加快培育淘宝村、电商村，推动传统农业向规模化、企业化、现代化转变。推进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加强科技创新。加快完善区域创新体系，力争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1%，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达到40%，新产品产值率达到30%以上。大力推进科技创新“523”计划，更加注重质量效益，高水平建设科技创新园区19个，新增科技型中小微企业1000家以上。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引进培育国家火炬计划和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40家，新增省级以上企业研发（技术）中心7家、省级农业科技企业4家，申报实施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90项。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快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公共技术平台及各类科技孵化器、加速器建设，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深入开展“质量强区”工作，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标准化和品牌战略，实现专利授权4400件，新增省级以上名牌产品和驰、著名商标9个。

加快平台建设。拉高标杆，学习先进，深入实施“五城一基地”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抬起发展龙头。未来科技城要加快CBD区块建设，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全力推进淘宝城二期等重大项目，实际利用外资2.7亿美元。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要加快建设省级生物医药高新区，力争规模工业产值、增加值均增长20%以上，工业投入达到50亿元，力争培育产值超百亿元企业1家。杭州北部新城要加快区域内路网等基础设施和农民安置房建设，推进文化、教育、卫生等公共设施配套。临平新城要加快核心区项目布局，完善交通路网，开工建设水汀东湖，推进迎宾路沿线商业布局尽快成型，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不含房地产）55亿元。乔司国际商贸城要加快胜稼村开发和安置房建设，形成道路基本框架，完成以东湖快速路涉及区域为重点的征迁工作。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要加速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招引重大产业项目。

（二）扩大有效需求，着力推动经济提质增效

促进投资持续增长。进一步扩大投资规模，优化投资结构，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40亿元。发挥重点平台作用，“五城一基地”产业投资增幅力争达到30%以上，占全区比重达到60%以上。加快长江汽车、中国移动研发中心、中青影视、红树林酒店等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力争产业投资占比达到37%。创新扩大民间投资机制，鼓励民间资本投资医疗、教育、养老、文化等社会事业，参与供水、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民间投资占比达到65%。

挖掘市场消费潜力。加快理想银泰城、永旺梦乐城、宜家家居等重点商贸项目建设，尽快形成领军型现代商业企业和标志性商业项目支撑。推进农贸市场建设和提升改造，完善社区农村消费流通网络。加快径山省级旅游度假区建设，扎实推进西溪湿地、超山综保、运河综保等工程，打造特色旅游线路，力争接待国内外旅游者110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110亿元。鼓励纺织服装、汽配、照明等传统出口产品升级，推进自主品牌、营销网络建设，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促进外贸出口持续稳定增长。引导企业进口先进设备、技术和资源型商品，加快保税仓库建设，优化进口结构。

提升招商引资水平。进一步转变招商理念、思路和方式，依托重点平台，围绕产业链打造和产业生态培育，紧盯浙商、外商和央企，开展定点定向精准招商。重点招引一批投资10亿元、20亿元甚至50亿元以上的重大产业项目，积极招引一批极具发展潜力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加强平台及镇街招商力量，强化招商信息共享、项目全程跟踪落地服务，实际利用外资10亿美元，引进市外内资80亿元，浙商回归项目到账资金50亿元。

优化资源要素保障。坚持以产业发展为导向、以企业需求为重点，完善引才育才用才机制，加快形成与我区经济转型升级相适应的梯次衔接的人才队伍，新增海外高层次人才500名，“国千”“省千”人才50名以上。完成土地利用中期规划调整工作，合理安排建设用地，重点保障“五城一基地”和民生项目、产业项目用地需求。建立低效利用土地市场化退出机制，加大已批未供、供而未动土地清理力度，推进闲置土地二次开发、再次发展。深入推进省金融创新示范区建设，促进科技金融结合。大力吸引创新型金融机构集聚，探索发展互联网金融，加快提升传统金融业。鼓励企业直接融资，力争新增上市企业2家、“新三板”和在省股交中心挂牌交易企业5家。稳步推进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探索组建民间小额资金管理公司。创新小城市、中心镇建设和老集镇提升改造投融资模式，吸引民间资本参与新型城镇化。

（三）立足城乡统筹，着力建设美丽余杭

全面推进“五水共治”。突出治污水，深入推进“河长制”，实行“一河一方案”治理，基本消灭垃圾河，有效改善黑臭河水质。全面启动区级以上河道整治，重点治理水质相对较差、群众反响强烈的21条区级以上河道，完成2条示范河道治理任务。同步开展区级以下河道整治，重点治理151条与区级以上河道相连的支流河道。全面推进截污纳管，力争用两年时间，实现城乡居民、企事业单位截污率、纳管率及处理率均达80%以上。加快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年底前，138个美丽乡村创建村（社区）完成工程任务的50%，其余村（社区）完成40%。强化工业企业污染整治，实行企业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完成191家废水排放企业“刷卡排污”系统建设。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全面完成畜禽禁养任务。联动防洪水、排涝水，力争完成东苕溪防洪体系建设和全国中小河流综合试点整治工程，扎实推进苕溪清水入湖、北塘加固、塘栖圩区防洪工程等项目，加大城市内涝整治力度。着力保饮水、抓节水，完善供水规划，启动千岛湖配水工程技术前期，落实最严格的水源区保护措施，运用经济杠杆推进节水工作。

加大生态保护力度。扎实推进“美丽余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深化生态文明建设评价体系试点工作。大力推进大气治理，加强工地和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扩大高污染机动车限行范围，深化企业脱硫脱硝治理，加快“无燃煤区”建设。加大西部生态保护力度，调整转移支付和生态补偿政策，取消西部四镇工业考核，同时对各镇街原则上不再安排工业用地指标。完善环境监测体系，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一贯到底抓好“三改一拆”，继续实施以完善功能和整治环境为重点的旧小区改造、以“五城一基地”为重点区域的城中村改造，结合创新园区建设加快旧厂区改造，全力推进“无违建”创建工作。深化“四边三化”行动，强化长效管理。广泛实施绿色创建行动，积极倡导绿色消费方式，提升全民节能环保意识。

加强城市建设和管理。强化规划引领，积极对接杭州市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完善瓶窑、径山、超山等区域规划。强化基础配套，扎实推进地铁二号线、地铁五号线、东湖快速路、莫干山路拓宽整治、杭行路、海曙路、秋石路延伸等沟通主城的交通项目，加快疏港公路、104 国道余杭马头关至勾庄段改建、星河隧道等区域路网建设。积极治理交通拥堵，编制五年规划，优化路网结构，大力整治瓶颈路段和拥堵节点，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完善停车设施，运用智能化手段加强交通综合管理，有效缓解出行难、停车难。按照“六无”标准，强化城市管理，加快以防违控违和序化、洁化、美化、亮化为重点的城市管理执法体系建设，推行“门前新三包”,进一步改善市容市貌。实施新一轮塘栖小城市培育三年行动计划，加强瓶窑、径山中心镇建设。

提升农村发展水平。坚持拆违先行、污水治理先行，扎实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全面完成第一批 59 个创建村治理任务，第二批创建村完成 50% 的形象进度。合理安排宅基地指标，加强农民建房管理。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改建农村文化礼堂 25 个。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扶持发展家庭农场。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落实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各项政策措施，增强村级集体经济造血功能。

（四）坚持共建共享，着力推进民生事业可持续发展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就业扶持政策，健全以高校毕业生和被征地农民为重点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扶持力度。进一步扩大养老、医疗、失业等各类社会保险覆盖面，深入实施全民参保登记，推进市区两级社保制度衔接，健全社会保险基金“阳光监管”制度。加快建立多元化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建设，提升改造镇街敬老院。关注低收入和困难群体的基本保障，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加快拆迁安置房建设，完善农民多高层公寓安置政策，探索实施多样化安置方式。加强以公租房为主的城镇住房保障。

加快发展社会事业。推进公民道德素质提升工程，不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全面实施良渚遗址申遗工作三年行动计划，重点做好环境整治、遗产展示和材料申报工作，全力推进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加快启动区文化艺术中心项目，推进城乡公共文体设施建设，丰富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加强与主城区的教育合作，开展民办学校托管公办学校试点。改进教师管理制度，赋予学校更多的办学自主权。加快推进学军中学分校、余杭高级中学迁建、五常中学、塘栖二小等项目建设。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双下沉”，推进浙一医院余杭分院、区三院、区妇保院病房大楼等项目建设。落实“单独二孩”生育政策，加大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力度。进一步做好统计、档案、地方志、外事、人防、民族宗教、台湾事务、侨务、气象、红十字、关心下一代等工作。

全力办好民生实事。围绕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重点办好以下实事。一是治水治气方面，敷设污水主干管网 80 公里，新增截污量 1 万吨 / 日；开工建设临平污水处理厂一期和余杭、良渚污水处理厂三期等项目；完成临平城区“七横七纵”道路积水点整治 15 处及管道清淤 87 公里；6 月底前完成南苑和东湖街道温室甲鱼养殖关停，并严禁其他区域扩大养殖规模。二是交通出行方面，新增、优化公交线路 8 条，新增、更新公交车 50 辆，公交出行分担率提升 2 个百分点；新建、扩容公共自行车服务点 150 个，新投放公共自行车 6000 辆。三是回迁安置方面，开工建设农民多高层公寓 300 万平方米，竣工 200 万平方米；回迁安置城乡居民 4000 户。四是城市有机更新方面，改造老旧小区 125 万平方米；对 14 个“撤扩并”前的老集镇实施提升改造；更新改造垃圾中转站 2 个。五是社会保障方面，新增机构养老床位数 1000 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从每月 110 元提高到

150元；为600户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项目；为6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六是食品安全方面，全区三分之二以上学校食堂量化分级达B级以上，大宗食品统一配送或定点采购率达92%以上；实施学生饮用“放心水”工程；开展食品流通领域“你点我检”活动；全区230家食品流通企业、所有蜜饯和肉制品生产企业纳入食品质量安全电子监管系统。七是公共安全方面，新增社会公共安全网络视频监控点2000个；建成出租房智能门禁系统7500套；实施百场万人应急救护培训工程。八是便民服务方面，实施庙东、邱山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程，改善“菜篮子”购物环境；在区属医院建立网上自助挂号、就诊指示引导系统，推行诊疗即时通服务；建成数字图书馆统一服务平台和手机图书馆平台。

（五）创新社会治理，着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加快构建现代社会组织体制。加强对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等社会组织的培育扶持、分类指导和管理，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创新社会组织管理机制，推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开展等级评估，增强社会组织公信力。扩大政府购买服务领域，推进公共事务社会化运作。鼓励发展区域性、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加快推进物业纠纷、淘宝网网购纠纷等调委会建设。加强村、社区队伍建设和管理，注重发挥基层组织自治作用和服务功能。支持和发展志愿服务组织。

完善矛盾预防化解体系。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深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健全“三色预警”机制。强化初信初访责任追究制，深化区领导定期定向公开约访接访和重大矛盾纠纷领导包案制度。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加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力度。深化网格化管理、社会化服务模式，扎实推进镇街、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创新流动人口管理服务机制，促进流动人口结构与经济转型升级相适应。完善欠薪防范处置机制，提高劳动争议调处能力。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全面加强基层公共安全执法体系建设，推进综合执法和执法力量下沉到一线。健全立体化动态治安防控体系，依法严密防范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加强校园、医院安全保卫。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化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完善110社会救助应急联动机制，深化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改革完善市场监管体制，探索适应宽进严出的市场主体监管模式，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建立最严格的覆盖全过程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机制，努力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健全互联网舆情快速反应机制，加大依法管理网络力度。

（六）加快政府自身改革，着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清理规范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建立镇街新增人员统一审批制度，确保财政供养人员总量只减不增。推进行政审批职能归并，实行批管分离。深化联合审批和模拟审批，试点推行“形式审查制”，探索一般企业投资项目零审批改革，实现工业供地项目供地后1个月内开工、政府投资项目供地后3个月内开工。完善中介机构量化考核、动态管理机制，建立进退有序的中介市场秩序。推进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制度，稳步实施镇街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不断规范镇街财政资金管理。加强专项资金整合，财力向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集中。建立以资本管理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组建国有金融控股集团，深化水务、公交等经营性国有企业改革。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

依法履行政府职责。加快建立政府权力清单制度，进一步厘清政府权责边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坚持重大事项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和向区政协通报制度，努力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虚心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的意见建议。健全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和程序，提高决策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完善权力阳光运行机制，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推进预算信息公开。健全财政资金监管体系，各类财政补助资金在新闻媒体上公示。

切实改进工作作风。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区委作风建设有关规定，努力破除“四风”问题。坚持深入群众、深入一线，切实为基层和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大力弘扬求真务实之风，切实精简会议、压缩文件。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办公用房、公务接待、因公出国(境)等方面制度，“三公”经费比2012年年初预算下降30%。围绕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一以贯之、一贯到底抓好落实。建立压力传导机制，进一步强化任务清晰、权责明确、奖优罚劣

的绩效导向。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大工程建设、公共资源交易等重点领域和招投标等关键环节监管力度，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纪案件。

各位代表，百舸争流，奋勇者当先；千帆竞发，破浪者领航。让我们在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的正确领导下，解放思想、锐意改革、扎实工作，再创发展新优势，为全力攻坚“三大重任”、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而努力奋斗！

责任编辑：陈耿忠

名词解释

1. **“三改一拆”：**即旧住宅区改造、旧厂区改造、城中村改造和拆除违法建筑。

2. **“四边三化”：**即在公路边、铁路边、河边、山边开展洁化、绿化、美化行动。

3. **“五水共治”：**即治污水、防洪水、排涝水、保供水、抓节水，是省委、省政府提出的以治水为突破口，打好经济转型升级“组合拳”的关键一招。

4. **“四换三名”：**“四换”即腾笼换鸟、机器换人、空间换地、电商换市，“三名”即培育名企、名品、名家。

5. **浙商回归：**是2012年浙江省政府的“头号工程”,希望通过支持浙商回归发展，度过艰难的产业转型升级期，并为浙江经济转型注入新的活力。

6. **“个转企”：**即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有限公司、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等各类企业。

7. **“清水治污”：**全面推进水环境综合整治，着力解决影响饮水安全和群众反映强烈的水污染问题，切实改善水环境质量。

8. **科技创新“523”计划：**余杭区计划从2013年开始，力争3年内在环杭州主城区建设50个创新园区，物理空间达到200万平方米以上，培育引进3000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9. **“三生”空间：**即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

10. **“国千”：**即国家“千人计划”，是指国家层面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主要围绕国家发展战略目标，引进并有重点地支持一批能够突破关键技术、发展高新产业、带动新兴学科的战略科学家和领军人才回国（来华）创新创业。

11. **“省千”：**即浙江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千人计划”，主要围绕浙江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面向海外引进学科带头人、科技领军人才和高层次创业人才。

12. **“刷卡排污”：**全称为“刷卡排污总量控制系统”，是指通过安装在企业排水或排气管道中的智能流量计，获取实时流量数据，计算污染物排放量，排放量超过核定指标，刷卡排污系统将发送警告通知，并强制企业停止排污。

13. **省委“六项集中行动”：**是省委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载体，包括文风会风治理、“严纪律、正作风、作表率”、提能增效、规范领导干部落实工作和生活待遇规定专项检查、“三公”经费使用检查、提振党员干部精气神等六项行动。

14. **市委“九大行动”：**是杭州市委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抓手，包括“基层走亲”“服务提效”“贴心城管”“三改一拆”“交通治堵”“清水治污”“大气整治”“食品安全”“就业促进”等九大行动。

15. **安全生产三项指标：**是指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数三项指标。

16. **两网合一：**是指将基层综治网与基层党建网实行融合，最大限度地整合基层管理服务资源，推动社会管理向末端延伸。

17. **城市管理“六无”标准：**是指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提出的“无违法建筑、无黑臭河、无跨门经营、无乱停车、无牛皮癣、无黄土露天”。

18. **七横七纵：**七横是指星光街、邱山大街、藕花洲大街、人民大道、世纪大道、南苑街、临丁路等七条东西向主干道，七纵是指红丰路、东湖路、北大街、南大街、迎宾路、星河南路、星桥南路等七条南北向主干道。

特　　辑
Special Reports

优化配置资源，促高端人才做民间资本的“导流渠”

——杭州未来科技城实现“三叉戟”发展的启示

作为全国四大海归人才创业高地之一，杭州未来科技城在挂牌三年多来，扎实立足本土民资充沛的优势资源，采取“人才＋资本＋民企”的“三叉戟”发展模式，探索出一条既引导民间资本从“无序投机”走向“有效投资”，又引导人才从“无米下锅”走向“资源优化”的创业创新之路，对破解我国当前产业转型难、企业融资难带来不少启示。

“能人效应”，为民资疏通新的“导流渠”

曾经拿着不低于美国总统的收入、坐在全球最大资产管理公司贝莱德（BlackRock）的办公室、直接运作着20多亿美金对冲基金的朱笑慷，如今在杭州市一幢普通写字楼里，管着20多名年轻程序员的吃喝拉撒，从头开始筑起自己的创业梦。

“工资比在美国少太多”，朱笑慷抬起两只手，一高一抵地比划着说，“但国内创业的机会比美国好。”

作为杭州市引进海归人才中的一员，长期在华尔街从事量化投资的朱笑慷及其创业团队核心成员中，没有一个是浙江人，但他们最终选择来到杭州，并成立起一家从事资产管理、量化投资的公司。

无论是高端的金融服务，还是新材料、新能源研发项目，近几年，越来越多的海外人才被吸引到杭州，借助此地独特的“人才＋资本”平台，迅速开始了他们的创业之路。

“在杭州做事效率太高了。”朱笑慷回忆说，一年半以前他创立龙旗科技有限公司时，几个合伙人都还在美国，但杭州这边已经帮忙办好了公司注册手续；刚到杭州不久，不仅有家风投公司注资1000万元，而且绍兴一位从事纺织业的企业主也出资1000万参股。公司迅速运转起来，预计今年就可以实现自负盈亏。

杭州未来科技城管委会副主任赵喜凯认为，从政府层面看，坚持为高端人才提供“一站式保姆型服务”是成功的秘决之一，更重要的是，政府引进尖端人才后，浙江充沛的民间资本和灵活的融资方式，为后继项目的孵化、成熟提供了丰沃的土壤。

从历史上看，浙江的民间资本曾因“大而无序”，变成政府管理的一道难题。在温州，2011年据当地政府估算就有超过6000亿元的民间资本，且每年以14%的速度在增加。而与之相伴的是，温州各种“炒房团”“炒煤团”“炒蒜团”出没于各类市场，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市场价格秩序，引起社会各界高度关注。

为引导民间资本“有序化”，并更好服务实体经济，浙江打了一套“组合拳”：一是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公共资源性项目。在2012年8月，浙江省已筛选推出441个总投资额达11830亿元的重大公共资源性项目，面向民间投资招商推介。二是鼓励金融服务业发展，促进民间资本优化配置。为此，浙江省委省政府提出在“十二五”时期要将浙江建

设成为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和民间财富管理中心。三是通过吸引高端人才、项目并发挥“能人效应”,为民间资本疏通新的“导流渠”。投资龙旗科技的绍兴企业家之前并不认识朱笑慷，但当知道这个团队的履历后,很爽快就把一千万投进了这家公司。

“引进一个人才，启动一个项目，带动一条产业链，开拓一片蓝海。”赵喜凯认为，在这样的发展逻辑中，人才不仅成为创业的第一要素，也有望成为进一步引导民间资本优化配置的主力军。

“人才 + 资本 + 民企”，创新经济“三叉戟”

为在 2020 年建设成创新型国家，我国自 2008 年开始实施“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简称“千人计划”），并自 2009 年开始，北京、天津、杭州和武汉相继启动“未来科技城”建设，作为人才创新创业基地和研发机构集群。

记者调研发现，尽管核心在引进高端人才和项目，但杭州未来科技城走出了一条与北京、天津等科技城不同的发展道路。北京、天津以央企投资大项目为主，杭州则显示出“人才 + 资本 + 民企”的“三叉戟”发展路径。

从人才引进层面看，自 2011 年正式挂牌以来，杭州未来科技城累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 500 多名，带动集聚高端研发人员 6000 余名，其中国家、省“千人计划”人才 65 名，人才引进工作正逐步从“零敲碎打”到“滚雪球、成建制”式发展。

从资本汇聚情况看，除了浙江全省畅通的民间融资渠道，杭州未来科技城还通过引进 38 家股权投资机构，实现了另一个层面的“吸聚”。据了解，这批股权投资机构管理共计超过 60 亿元的资本，专业化的遴选机制又为科技城带来更优质的人才和项目。

再次，民营企业成为引进海外人才的主要载体，已经占到引进人才总数的 70%。杭州未来科技城通过建立“人才库、资本库、项目库”并实现三库互通，促进了海归本土化和民企高端化的“双转型”。截至今年 5 月，海归项目融资达到 17 亿元，产业化进程也在不断加快，170 个项目中已有 61 家开始产生销售。

在未来科技城的一幢人才公寓里，记者看到来自美国国家工程院院士、风电专家鲍亦和带动的 5 位台湾籍博士在此从事“反向旋转立轴式风电机”项目研发。据专家估算，如在我国北部安装 200 万台他们发明的低空风电机，风电成本可减到 0.18 元 / 千瓦时，年发电量可达 1.4 万亿千瓦时，取代 2012 年全国煤电量（3.85 万亿千瓦时）的 36%。

园区从事小飞机航空发动机生产的钧擎科技公司董事长张淯钧说，作为制造业大省，浙江历史上从来没有航空工业，公司就是想借助未来科技城这个平台的人才、资金优势，培养一个航空产业链，创造一个航空产业园，“填补浙江工业的空白”。

发挥海归“搭桥”热情，更好服务“人才战略”

记者在调研中深刻感受到，要让在海外功成名就的人才回国创业并非易事。近年来，比较常见的方法是各级党政部门领导带头到海外招商引智，虽然取得明显成效，但引才效率和引才质量仍有不少提升空间。

从杭州未来科技城的实践来看，政府主要发挥海归“搭桥”功能，为“老海归带新海归”创造条件，则是“领导带头引智”方式的重要补充。

海归创业者姚纳新是杭州一家上市公司的 CEO，同时他设立了一个“海邦人才基金”，目前已经为未来科技城引进了 40 多个项目和 50 余名海归人才。

“海归的圈子并不大，大家相互的信任往往比地方官的许诺管用。”姚纳新说，海邦基金不仅出钱投资新海归的创业，还同时为他们出点子、介绍经验，就算有些没投资的项目也会站在朋友角度尽心尽力帮忙，营造了很好的“传帮带”创业氛围。

姚纳新建议，政府应该研究在“引智”工作中怎么创新管理思维，不仅仅通过行政化手段，也应该通过市场化、社会化方式，尽可能减少人才回国的顾虑，“海外也有一些人担心国内官员在任时答应的事，调走了就无法兑现，因此不敢轻易回来。”

一些海归人才还反映，政府在创业方面往往能做到“一站式”服务，但在生活方面的配套政策在落实中还有困难。一名海归创业者告诉记者，“我的孩子今年 5 岁，本来政府有政策让他上学前班，但实际上官方沟通很多次都解决不了，最后还是我自己请客托关系送他读进去。”

记者了解到，杭州未来科技城不仅建设项目孵化平台，也同步建设了人才公寓、浙医一院余杭园区、杭州师范大学新校区等提升城市功能的项目。目前累计完成政府投资 102 亿元。赵喜凯认为，应当按照“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的方式建设科技城，才能更好为“人才战略”提供支持。

（新华社记者　黄深钢、沈锡权）

杭州未来科技城:“筑巢引凤”打造“人才特区”

——“众智成城”助推高新企业新跨越

“二十一世纪最缺的是什么?人才。”这是《天下无贼》里面葛优说的一句台词,虽然是一句“戏言”却成为现如今的至理名言。人才是第一资源,也是可以流动的资源,要集聚人才资源,既要懂得招才引才,更要学会爱才惜才。如何让人才安居乐业,发挥最大潜能,杭州未来科技城精益求精,努力为各类人才提供优质高效服务,营造人才集聚一流环境,成效显著。

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是浙江省为贯彻国家人才战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服务经济转型升级而专门打造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平台。2010年启动建设以来,未来科技城认真按照浙江省市区部署要求,坚持“人才引领、创新驱动”,以高端人才集聚区、科技创新先行区、资智结合示范区、宜业宜居新城区的“四区”建设为抓手,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建设、高效率推进,发展态势良好。

2011年4月,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与北京、天津、武汉未来科技城一起,被列为中国央企集中建设的四大人才基地之一。

一个园区 一座科技新城

过去,杭州人认为:一条绕城,把杭州隔成两个世界。杭州绕城高速内是传统意义的城区,绕城以外就是交通不便经济落后的郊区。这一观念如今被彻底颠覆。杭州绕城高速以西,一座以科技创新为主的新城——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正拔地而起。

杭州未来科技城,位于杭州市中心西侧,距西湖9公里,规划面积113平方公里。它东至杭州绕城,南至浙江02省道,北至杭长高速,西至余杭和临安交界处。未来科技城实际已包含了绕城以西的整个余杭,说是一个城,一点不为过。说它是科技新城则更不为过。首先表现在产业上,未来科技城以高新产业为主,集合了多个产业功能区。已进驻的有杭州信息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西溪(余杭)拓展区、中国服务外包基地示范城市拓展区、国家电子商务试点城市拓展区、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等十多个产业功能区。入驻企业目前以阿里巴巴淘宝城为龙头,恒生科技园、尚越光电、华芯科技等115个项目已在科技城落户。

两年多来,未来科技城快速集聚了一批能够“突破关键技术、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带动新兴学科”的海外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截至目前,园区累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600余名,带动集聚高端研发人员6000余名,其中国家“千人计划”人才37名,省“千人计划”人才36名,另外还有7名院士级人才领衔的项目也在这里顺利落户,2个海归项目得到诺贝尔奖得主——斯科尔斯先生的投资加盟。在高端人才的有力带动下,创新型经济发展和创新型城市建设呈现不断提速的良好势头。

是什么魅力能够吸引高端人才及国际尖端科技公司落户杭州未来科技城?这要归功于过去两年来,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三级政府联手,积极推动海外智力与民间资本结合,成功闯出了一条具有浙江地域特色和鲜明时代特征的“人才+资本+民企”的海外引才模式,在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中独树一帜。

“政策+服务”,加快打造高端人才集聚区

未来科技城为才而建、因才而兴,一直把吸引、集聚海外高层次人才作为优先目标,注重发挥人才特区政策、服务、机制优势,不断增强对人才的吸引力。

2010年4月,当任宇珂和大哥任宇航带着这个世界顶尖的项目落户时,300万元资金补助、5500平方米办公场地、30名研发人才的住宿,未来科技城解决了兄弟俩在研发初期的后顾之忧。2012年年底,柔性太阳能电池研发成功。眼看10

亿美元的订单就在眼前，资金、场地、设备再次难住了任氏兄弟。

除了提供银行贷款担保、开辟海关绿色通道之外，作为娘家人的未来科技城还多次与区政府和兄弟园区沟通，终于在余杭经济开发区的西北角落实了尚越光电的生产用地。

未来科技城管委会副主任赵喜凯说：“未来科技城从建立之初，我们就承载了这样一个职能。引进人才，引进大的项目。说到底，未来科技城是整个余杭区的未来科技城。我们有义务有责任把我们所引进的产业释放到余杭区其他的地方，推动余杭的整个产业不断地升级发展，不断地壮大。”

浙江捷尚视觉科技有限公司是入驻的企业之一，董事长尚凌辉拥有一支从海外回来的科研团队。尚凌辉说：“中国的视频智能化在 2007 年起步，特别是从 2012 年下半年开始，有了翻倍式的成长壮大，机会比海外还多，很多在海外从事这一领域的人渴望回国发展。”随着行业的兴起，尚凌辉将公司迁到了杭州市未来科技城（海创园），他看中的是这里给予的优惠政策和配套服务。例如在住房方面，杭州市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建立人才住房奖励政策，对不同层次人才给予专用房出售、购房补助、租房补贴等优惠。另外，在创业奖励与资助、企业注册登记、科技项目布局和科研投入、创业投融资、税收优惠等方面，也有相配套的支持政策。据了解，近两年未来科技城累计已拨付各类人才、科技奖励补助资金 1.3 亿元。

“急人才之所急、想人才之所想。”细化服务、优化环境，才能使人才进得来、留得住、发展得好。为此，未来科技城在人才配套服务上下大功夫，人才服务中心、市民之家、创新研究院等相继成立，紧贴人才多样化需求，打造保姆式、一站创新服务体系。与此同时，37 万平方米首期研发孵化平台投入使用，10 万平方米科创中心二期年内建成；启动建设创新药物早期成药性公共平台、信息化创新药物集成转化中心平台；5 万平方米人才房完成精装修，10 万平方米人才公寓正加紧建设，并出台货币化安置的安居政策。随着政策、服务体系的不断完善，人才引进逐步从“零敲碎打”到“滚雪球式、成建制式”转变。

“产业 + 人才”，加快打造科技创新先行区

“只有形成人才与民企、资本呈现多元化合作的发展趋势，杭州未来科技城才能实现优势互助，实现多方共赢。”未来科技城负责人介绍说。“以产引才、以才促产、产才融合”才能形成良性格局，是集聚高端人才、发展创新型经济的重要途径。

近日，位于杭州未来科技城的星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产品研发取得重大突破，利用天然蚕丝研发而成的护创膜（俗称“人工皮肤”）正式进入临床试验阶段，预计将于明年推广上市。企业负责人介绍，他们研发的产品可以自动降解，又因为是国内自主创新产品，有定价权，因此价格上肯定会比进口同类产品便宜许多。

星月生物研发的成果远不止一种护创膜。作为海外高层次人才创业团队，自 2010 年入驻未来科技城以来，星月生物致力于干细胞和再生医学产业的发生发展，不但承担国家“863”重大专项，还提交了十多项专利申请，其中五项已经授权。

在当下新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节点，越来越多像星月生物这样的汇聚国际顶尖人才的创业团队来到余杭，实现创业梦想。创泰科技研发的项目得到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迈伦·斯科尔斯先生的青睐；美国国家工程院院士、“水刀之父”鲍亦和年近耄耋归国再创业；易文赛生物正成长为科技成果产业化与民营资本合作创新发展的典范。

未来科技城成立之初就坚持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有机结合，以项目招人才、为产业聚人才，实现两者协调契合、同频共振。累计引进项目 420 个，北京大学工学院未来科技城研究院等 6 家高水平的院所研发基地、中国移动研发培训中心等 7 家央企相继落户，其中北大工学院未来科技城研究院还将引进 10 家以上世界级大学研发中心，打造光纤传感、生物医药等领域的超大规模科研平台，集聚人才超过 5000 人。此外，在电商龙头企业阿里巴巴、全球最大生物制药企业之一美国安进公司等大项目进驻效应的带动下，中小企业不断加快科技成果孵化、产业化。208 个海归研发项目中已有 75 家进入产业化阶段，另有 17 家企业年底前有望步入产业化行列。今年 1—8 月，完成技工贸总收入 304 亿元，服务业营业收入 282 亿元，实现税收 32.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88%、92%、59%。

“人才 + 资本”，加快打造资智结合示范区

项春生是中央“千人计划”入选者。2010 年，他在杭州未来科技城创办了易文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正当公司处于上升期，最缺钱的时候，当地民

营企业贝利集团伸出援手，投入资金3000余万元。目前，易文赛已组建院士工作站，边研发边推行产业化，当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00万元。像易文赛这样的高科技企业，贝利集团目前已经投资了35家。

与其他未来科技城所在地不同的是，浙江的民营企业十分发达，民间资本充沛却苦于缺乏投资渠道，而人才创业最大的瓶颈就是融资问题。高端人才、研发项目与中小企业、民间资本合作，无疑可以实现互利共赢。

杭州未来科技城因势利导确立了“人才+资本+民企”的特色发展模式。通过多方收集人才信息，建立“人才库”；积极引进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私募基金等各类资本，吸引多元投资主体，建立“资本库”；加强与人才及企业的沟通联系，多方掌握融资需求，建立“项目库”。成立金融发展中心、创业投资服务中心，定期举办投融资洽谈会、项目路演、实时推介等活动，积极搭建对接平台，推动“三库”互通，实现海归本土化和民企高端化“双转型”。为有效引导民间资本成为科技资本、产业资本，科技城还专门建立1亿元引导基金，设立4亿元贷款风险池。截至目前，累计引进股权机构41家，管理资本超过68亿元，吸引省市区引导基金阶段参股2亿元，99家海归企业获得融资，融资规模达18.6亿元。

“科技+城市”，加快打造宜业宜居新城区

城市是科技、人才集聚地。杭州未来科技城，是一个全新规划，以海外归国人士为创业主体的人才集聚大平台。最前沿的科技与最充裕的资金在这里碰撞，企业与人才在这里融合。为最大限度发挥城市对人才项目的集聚功能，杭州未来科技城借助城市化动力，高起点规划建设，从“建园”向“造城”跨越，努力形成一座现代科技支撑、产城高度融合、生态环境优美的科技型新城。

阿里巴巴的马云，将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称之为“梦想中创业的地方”。从8月24日起，中国最大的电子商务集团阿里巴巴将把包括集团总部，以及下属一淘网、聚划算、阿里云等公司的1.2万名员工陆续搬到位于未来科技城的西溪园区。整个搬家共历时2个多月，分6个批次。这个被业界称为“淘宝城”电商航母，不仅本身俨然一座功能齐全的小城，并将迅速带动整个未来科技城区块的城市配套和品位。淘宝城的启动带来淘宝产业相关的集聚效应，目前已经有超过150家企业被淘宝吸引，主动申请进驻杭州未来科技城。

对未来科技城在整个大杭州区域的占位优势，阿里巴巴集团秘书长邵晓锋说：“这个位置刚刚好，既不在主城区里面，但又跟主城区无缝对接，在杭州整个西溪湿地的大范围里面，周围的各种环境，包括环境和景观都非常好。”

离“淘宝城”不远的西溪海港城已开始动工。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管委会规划管理处的马佳说，整个海港城占地100亩（666.7平方米），建成后将拥有主题SHOPPING MALL、商务型高星级酒店、生态写字楼、酒店式公寓、商铺等。这里将打造一个中央商务区，并有欧尚、乐购、洲际酒店、国际医院等较高规格的配套。此外，未来科技城也正在加快营造与国际接轨的医疗、教育等配套环境，扎实推进浙医一院余杭院区项目，积极推进学军中学分校、英国阿平汉公学等项目的对接。

余杭区区委书记徐立毅说，未来科技城要用城市设计的高度去规划，要让城市的味道出来。徐立毅觉得住宅和商业楼宇要平衡，生产与生活要融合。如果只有生产，那么晚上必定空荡荡的，那也就不是城了。如果只有生活，那么这个地方也发展不起来。如今在这里，一座座高楼大厦正拔地而起，商业、住宅、学校、商场、产业、金融……正在快速完善。杭州正从“西湖时代”走向“西溪时代”，未来科技城必将影响整个大杭州。

（《文汇报》2013-11-8　记者　刘海波）

责任编辑：陈耿忠

大事纪要

Chronicle of Major Events

2013 年余杭区 10 件大事

1. 3 处不可移动文物成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月 5 日，国务院核定并公布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余杭区有 3 处不可移动文物名列其中。按类别分别为古遗址——小古城遗址（新石器时代），石窟寺及石刻——南山造像（元代），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仓前粮仓（清至中华人民共和国）。至此，余杭区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达到 7 处。

2. “三改一拆”首战年顺利收官，总量位居杭州市前列

5 月 7 日，余杭区举行“三改一拆”行动动员会议，全面部署旧住宅区、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和拆除违法建筑“三改一拆”工作。截至 12 月底，全区完成旧住宅区改造 174.57 万平方米，完成城中村改造 743.41 万平方米，完成旧厂区改造 212.19 万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 317.71 万平方米，其中城中村改造、旧厂区改造、旧住宅区改造总量位列杭州市第一位，拆除违法建筑总量位列杭州市第二位。启动“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全区排查“一户多宅”3255 户，全部整改到位。

3. 《余杭通志》出版发行

5 月 27 日，区委、区政府举行《余杭通志》首发座谈会，历时 9 年，由区委、区政府主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的《余杭通志》出版发行。区领导徐立毅、朱华、楼建忠、陈如根、屠冬冬、陈云水，老领导张炳火，省市方志系统领导、专家等参加会议。

《余杭通志》是余杭有史以来参与人数最多、涉及范围最广、规模及影响力最大的一部志书，记述范围以现辖区为主，上限起于事物发端，下限止于 2005 年。

4. 余杭区低保标准首次实现城乡统一

7 月 1 日起，余杭区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525 元调整至 588 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 450 元调整至 588 元。低保标准首次实现城乡统一，农村低保标准每人每月增加额达 138 元，为历年最高。低保标准调整后，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城乡困难家庭的收入标准也同步调整。

5. 余杭区出台公共租赁住房政策，先行保障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

7 月 30 日，余杭区政府出台《余杭区关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余杭区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公共租赁住房配租管理办法》《余杭区公共租赁住房收储管理暂行办法》3 个政策文件，于 2013 年 9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为优化和调整住房供应结构，满足不同人群的住房需求，余杭区将工作重心转移到以解决“居住权”为目标的公共租赁住房体系上来，探索出一条符合余杭实际的新途径，即通过租赁社会房源，满足公共租赁住房所需要的实物配租房源要求。

6. 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入选世界10项重大田野考古发现

8月23日，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入选由首届世界考古·上海论坛评选并发布的2011—2012年世界10项重大田野考古发现。这是中国首次评选并发布世界重大田野考古发现。

11月，《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公布，于2014年1月1日起施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也同时公布实施，标志着良渚遗址保护工作进一步走向规范化、法制化轨道。

7. 参加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的中央领导和与会代表到余杭区现场考察综治工作

10月11日，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杨晶，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王晨，国务委员、中央政法委副书记、公安部部长郭声琨，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中央政法委副秘书长、中央综治办主任陈训秋，司法部部长吴爱英等领导，中纪委、中组部、中宣部、国家信访局等中央综治委成员单位的成员及全国各省、市负责政法综治工作的党委领导，在杭州参加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期间到余杭区，实地考察临平·东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区委区政府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和区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对余杭区深入推进“两网合一”（综治网、党群网），加快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社会总体保持稳定给予高度肯定。

8. 全面清理行政审批事项，落实权力下放和委托授权工作

2013年，余杭区对现有行政许可、非行政许可等事项，进行全面和彻底的排查。全区各部门上报的879项审批事项中，取消、合并、调整111项，保留768项，并对保留的审批事项及其名称进行统一规范与编码。对130项区级前置审批条件及31个相关文件进行逐一清理和甄别，取消区级前置审批条件116项，保留14项，取消率达89.2%，并明确规定部门今后不得再擅自以任何形式增设区级前置审批条件。同时，权力下放和委托授权工作得到落实。7个部门14项产业投资项目审批事项、5个部门10项政府投资项目审批事项已下放到杭州未来科技城等四大产业平台。

9. 区委作出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

12月31日，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全会审议通过《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从全面贯彻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和省市委全会精神，体现余杭深化改革的亮点和特色，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突出近期重点要实施的改革项目出发，提出全面深化改革的6项主要任务和切实加强领导的5项要求。

10. 财政总收入首破200亿元

2013年，余杭区完成财政总收入200.10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9.8%；地方财政收入126.10亿元，增长20.5%。从主要税种看，企业所得税增长23.7%，增值税增长18.8%，个人所得税增长7.5%，而营业税下降15.6%。从主要行业看，除房地产业外的第三产业完成税收69.52亿元，增长28.2%；工业企业完成税收60.8亿元，增长10.2%；房地产业完成税收47.8亿元，增长29.3%；建筑业完成税收15.76亿元，增长5.1%。

2013年余杭区大事记

1月

9日 区委常委会专题审议通过《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的意见》。

10日 区政府召开全体（扩大）会议，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省市委全会和区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2013年政府各项工作。

16日 全区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上强调，2013年全区经济工作以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为目标。

23日 杭州市市长邵占维到余杭区调研组团和中心镇建设工作，要求余杭加快融入主城区发展的步伐，促进融合式发展。

2月

4日　浙江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黄坤明在余杭区接待上访群众并调研信访工作。

23日　余杭区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举行，回顾2012年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2013年工作任务。

24—26日　政协第十届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临平城区召开。

25—27日　杭州市余杭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临平城区召开。

3月

1日　第五届中国杭州超山梅花节开幕。梅花节紧扣文化拓展与产业纵深两个主题推出系列活动。

5日　国务院核定并公布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余杭区的小古城遗址（新石器时代）、南山造像（元代）和仓前粮仓（清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名列其中。

18日　荷兰韦尔特市政府代表团由市长友斯·海曼斯带队到余杭区访问，与余杭区签订《友好城市协议》。

27日　浙江省政协副主席蔡秀军一行调研杭州未来科技城。

28日　余杭区举行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工作会议。从4月1日起，城市管理重心全面向镇（街道）、产业平台下移，明确其为辖区城市管理的第一责任人。

29日　全省建设平安浙江电视电话会议在杭州举行。余杭区在会上受到表彰，连续8年荣获“浙江省平安区”称号。

4月

2日　浙江省副省长黄旭明等到余杭区检查指导东苕溪流域防汛工作。

6日　余杭区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新院区占地面积7.71公顷，总建筑面积约14万平方米，设床位1000张，总投资8亿元。

10日　在杭州市国家级试点和基地建设现场会上，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命名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拓展区”。

18日　浙江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蔡奇调研杭州未来科技城。

23日　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暨两岸茶业发展论坛在余杭区径山开幕。茶圣节活动持续一个月。在两岸茶业发展论坛上，台湾南投县与浙江省内的专家一起交流研讨，分析两岸茶产业、茶文化的发展现状和趋势，共同为弘扬茶文化、发展茶产业出谋划策。

24日　文化部副部长、国家文物局局长励小捷一行到余杭区实地调研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



小古城遗址

25日　余杭区总工会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联合授予“全国工会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是浙江省唯一获该项荣誉的单位。

28日　中泰邮政所建成开业，余杭区邮政局所实现全覆盖。

5月

6日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永昌率省人大法制委、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一行，到余杭区调研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

7日　余杭区举行“三改一拆”行动动员会议，全面部署旧

住宅区、旧厂区、城中村改造和拆除违法建筑“三改一拆”工作。

10日　余杭区首届家庭文化节在临平城区启动。文化节由区委宣传部、区妇联联合举办，以“我爱我家，幸福余杭”为主题，开展文化娱乐、体育健身等家庭文化活动。

15日　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章太炎全集》编纂出版学术委员会主任许嘉璐和章太炎嫡孙、上海东亚研究所所长章念驰参观章太炎故居。

16日　由余杭区政府、杭州市农办主办的2013年中国杭州塘栖枇杷节在塘栖开幕，主题是“江南佳丽地，塘栖品质城；塘栖，这里好亲切”。

17日　出席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起的“文化：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国际会议的各国代表实地考察良渚博物院。

26日　“众安理想湾之夜”余杭区首届青少年音乐节举办。

27日　区委、区政府举行《余杭通志》首发座谈会。由区委、区政府主持，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的《余杭通志》出版发行。

29日　浙江省副省长朱从玖一行到余杭区调研。

29日　浙江余杭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这是余杭区首家一级企业法人资格的新型银行业金融机构。

6月

1日　杭州地铁1号线实行开通后首次运行方式调整，坐地铁从临平站到杭州主城区可以直达，不用在客运中心站换乘。

2日　北京大学工学院杭州未来科技城研究院成立。

2日　民革中央副主席田惠光率妇女青年委员会一行10人，到余杭区调研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流动儿童青少年）成长发展问题。

12日　由浙江省文明办、杭州市政府主办，杭州市旅委、杭州市文明办、余杭区政府承办的2013年杭州西溪龙舟文化节·五常龙舟胜会在西溪湿地洪园举行。

13日　浙江省军区司令员傅怡少将、政治委员王新海少将到余杭区勘察防汛工作。

14日　海南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罗保铭和省政协主席于迅率海南省党政代表团一行60人考察杭州未来科技城。

23日　国务委员王勇到余杭区调研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对余杭区“多证联办一窗式”审批服务模式给予充分肯定。

26日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茅临生一行到余杭区上门走访省人大代表汪宏儿、袁红、施雪龙、王强、陈立强，了解他们的工作情况、所提提案的落实情况、对省委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学习情况，并征询代表们对人大工作的建议。

27—28日　“美丽中国与美丽非遗”第二届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余杭）论坛暨2013年良渚论坛开幕。论坛由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中国文化报社、浙江省文化厅、杭州市委和市政府共同主办，余杭区委、区政府承办。其间，举办第二届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余杭）论坛、美丽非遗与多彩美丽洲论坛、中国传统殿堂壁画当代传承与发展论坛；发表《余杭倡议——非遗让美丽中国更加美丽》。

28日　余杭区首个公用型保税仓库在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正式启用。

7月

1日起　余杭区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525元调整至588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450元调整至588元。低保标准首次实现城乡统一。

1日　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联合出台《余杭区高技能人才培养补贴和奖励办法（试行）》。这是余杭区首个针对高技能人才培养的专项补贴和奖励政策。

6日　第五届中国（国际）资产管理大会暨首届中国大宗商品高峰年会在余杭区召开，新华浙江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正式成立。大会由新华社中经社控股有限公司、中国资产管理研究院和期货日报社共同主办，新华浙江大宗商品交易中心与中国金融信息网承办，浙江省委副书记、省长李强，新华社党组成员、副总编辑慎海雄等有关负责人及美国芝加哥商品交易所集团终身荣誉主席利奥·梅拉梅德等600多人参加会议。

30日　余杭区政府出台《余杭区关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余杭区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公共租赁住房配租管理办法》《余

杭区公共租赁住房收储管理暂行办法》3个政策文件，于2013年9月1日起正式实施。探索出符合余杭实际的以解决“居住权”为目标的公共租赁住房体系，即通过租赁社会房源，满足公共租赁住房所需要的实物配租房源要求。

31日　区委召开十三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委相关会议精神，总结回顾上半年工作，研究安排下半年重点工作。全会审议通过《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关于加快建设美丽余杭的决定》。

8月

5日　家住崇贤街道崇贤村北坝桥的戴建芳和17岁的儿子章赫立合力救起一对溺水的母女。

12日　浙江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黄坤明到余杭区西部山区检查防旱抗旱工作。

23日　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入选首届世界考古·上海论坛评选并发布的2011—2012年世界10项重大田野考古发现。这是中国首次评选并发布该类考古成果。

30日　余杭区举行“法治余杭”建设新闻发布会暨专家研讨会，公布2012年度余杭法治指数为73.66，比2011年增长1.1个百分点。

9月

15—16日　余杭区通过创建国家级生态区考核验收。

23日　余杭方志馆开馆。

24日　区委、区政府在良渚举行杭州良渚遗址保护与申遗工作顾问聘任仪式，聘任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副主席郭旃为良渚遗址保护与申遗工作顾问。

25日　浙江省副省长黄旭明一行对余杭区以稻鱼（虾）共生创新模式为特色的稳粮增收工作进行专题调研。

26日　2012年福布斯全球500强企业美国安进公司首次完成在亚太区域的投资，与余杭企业浙江贝达药业公司联合创办的贝达安进制药有限公司落户杭州未来科技城。

26日　浙江省常务副省长龚正一行到余杭区，重点抽查农副物流中心及周边的食品安全“强网清源”工作情况。

10月

7日　受强台风“菲特”影响，余杭区降大到暴雨，从16时起，启动防汛Ⅱ级应急响应。22时50分，北湖开始泄洪。

8日　0时30分许，北苕溪丈母塘吴山闸旁出现溃堤险情，长度逐步扩展至30米左右。余杭区第一时间组织力量抢险，18时完成封堵工作，没有造成人员伤亡。

10日　浙江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龚正到径山镇调研防汛救灾工作，实地查看北苕溪丈母塘决堤封堵情况。

11日　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杨晶，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王晨，国务委员、中央政法委副书记、公安部部长郭声琨，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中央政法委副秘书长、中央综治办主任陈训秋，司法部部长吴爱英等领导，中纪委、中组部、中宣部、国家信访局等中央综治委成员单位的成员及全国各省、市负责政法综治工作的党委领导到余杭区，实地考察临平·东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区委区政府群众来访接待中心和区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



径山镇抗洪抢险现场

12日　浙江省副省长毛光烈到余杭区调研现代医药高新园区创建工作。

23日　区总工会出台《关于招聘村（社区）工会协管员的实施意见》，在全国率先全面实施村（社区）工会协管员制度。

25日　第十届中国艺术节“群星奖”颁奖仪式在山东省威海市举行。余杭区的三人舞《芙蓉镇印象》获舞蹈类“群星奖”，“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获项目类“群星奖”。

11月

1日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茅临生赴杭州未来科技城调研阿里巴巴“淘宝城”二期项目。

4日　余杭区出台《余杭区鼓励养老机构发展扶持办法（暂行）》，明确社会办养老机构的性质和审批登记流程，对场地设置、收费、监督检查、从业人员工资待遇水平等都提出新的要求。

5日　浙江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龚正专题调研余杭区工作。

15日　余杭区超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挂牌成立，为区委、区政府的派出机构，管理范围约26平方公里。

15日　余杭区被科技部评为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

21日　区委召开全区领导干部会议，传达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部署全区学习贯彻工作。

26日　国家发改委公布第二十批享受优惠政策的国家级企业（集团）技术中心，余杭区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东华链条集团有限公司榜上有名。全区已有3家“国字号”企业技术中心。

是月　《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由浙江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批准、杭州市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公布，将于2014年1月1日起施行。经国家文物局批复同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也于11月正式公布实施。

是月　经国家发改委核准，全省首只、全国第三只“债贷组合”试点企业债券——2013年杭州余杭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债券正式发行。

12月

1日起　余杭区在区第一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开展市民卡“智慧医疗结算”试点工作，实现“边诊疗边付费”。

2日　余杭区政府首次设立野生动物禁猎区，位置在南、北湖滞洪区范围内，其中南湖野生动物禁猎区面积为379.33公顷，北湖野生动物禁猎区面积为490.2公顷。

3日　浙江省委常委、省军区政委王新海少将到余杭区调研人武工作和后备力量建设情况。

6日　浙江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葛慧君率省、市调研组到余杭区，就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余杭区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及西溪湿地古建筑与文创发展工作开展调研。

6日　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吴国华率省人大代表杭州组第五小组一行13人，视察余杭区农业农村工作。

11日　余杭港区崇贤作业区一期工程通过由项目法人杭州崇贤港投资有限公司组织的省级竣工验收，正式交付使用。

13日　余杭新闻传媒中心（城乡导报社）最新传播平台“掌上余杭”正式上线，是余杭区首个集新闻、生活服务类应用为一体的手机APP平台。

18日　全国妇联副主席、书记处书记赵东花等一行到余杭区考察。

19日　浙江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胡和平一行调研杭州未来科技城。

24日　由中华玉文化中心、中国考古学会主办的良渚遗址遗产价值对比研究之玉器·玉文化·夏代中国文明学术研讨会暨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在良渚召开。

31日　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全会审议通过《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

31日　余杭国家气象观测站运行。观测站按照新一代无人值守多要素全自动国家级气象观测站标准建设，开展气温、气压、相对湿度、风向风速、降水量等自动观测和传输任务。

责任编辑：张迎

余杭总述

A General Introduction of Yuhang

·自然地理·

【地理位置】 杭州市余杭区位于杭嘉湖平原南端，西依天目山，南濒钱塘江。地理坐标为北纬30°09′～30°34′、东经119°40′～120°23′，东西长约63公里，南北宽约30公里，总面积约1220平方公里。余杭区从东、北、西三面成弧形拱卫杭州中心城区，东面与海宁市接壤，东北与桐乡市交界，北面与德清县毗连，西北与安吉县相交，西面与临安市为邻，西南与富阳市相接。

【地形地貌】 余杭区跨越钱塘江和浙北杭嘉湖平原两个地层分区，宏观构造特征大体可分为西部山地丘陵区和东部平原区。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大致以东苕溪为界，西部山地丘陵河谷形成于1.3亿年前，长期基本稳定；东部水网平原、滩涂平原几经沧桑，从公元前5世纪起，随文明进步而逐步开拓，形成如今地貌。

全区的地貌分为山地、丘陵、平原和滩涂4种类型。山地分布于区境西北与西南部，属天目山东麓和千里岗山脉之余脉，层峦叠嶂、茂林修竹。海拔1000米以上山峰有窑头山（1095米）、红桃山（1026米），海拔500～1000米的有鸬鸟山（870米）、峰高岭（708米）、王位山（726米）、红山顶（640米）、径山（769米）等13座。丘陵与山地紧密相连，集中分布在区境西南、西北两翼。因苕溪而成的河谷平原分布在南、中、北3条苕溪谷口至东苕溪一带。东北部为水网平原，主要分布在京杭大运河流域，平畴一片，塘漾棋布，是闻名的杭嘉湖水乡平原。东南部为滩涂，分布于星桥街道周杨村至运河街道亭趾村一线以南，是在海积作用为主，冲积、湖积作用为辅条件下形成的，地势略高亢平坦、土层深厚，是境内重要经济作物区。平原面积8.62万公顷，占全区面积的61.48%。

【自然资源】 全区有土地12.26万公顷。

境内已探明的矿产有22种，其中白云岩大型矿床2处，膨润土、石灰岩等中型矿床9处。

境内多种地貌类型分布，加之亚热带季风性气候调节，为各种植物生长和动物繁衍，提供了良好的自然环境。全区森林覆盖率为37.3%。自然植被有长绿阔叶林、长绿落叶阔叶混交林、针阔叶混交林、针叶林、竹林、灌草6个类型。境内有野生动植物2462种，其中植物1146种。野生植物中属国家一级保护的有水杉、南方红豆杉，二级保护的有银杏、华东黄杉、鹅掌楸、杜仲、夏腊梅、金钱松等12种。野生中草药80余种，人工栽培的20余种。2012年，浙江省政府公布第一批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其中分布于余杭区的华重楼、延胡索、杜仲、薏苡等13种植物被列入保护范围。野生动物中属国家一级保护的有黑鹿、云豹、金钱豹，二级保护的有灵猫、大鲵、穿山甲和鹗等15种，属省级保护的有豪猪、大杜鹃等12种。昆虫1000余种。

境内河流纵横、湖荡密布，受山脉走向制约和亚热带季风气候影响，河流具有流量丰富、水位季节变化大的特点。因地形差异，形成两个不同水系：西部为天然河流，以东苕溪为主干，支流众多，呈羽状形；东部多属人工开凿的河流，以京杭大运河和上塘河为骨干，河港交错，湖泊棋布，呈

网状形。在东苕溪下游和运河两岸，分布众多被称为荡、漾、潭的水域，其中较大的有三白潭等。常年地表水总量为 8.49 亿立方米，地下水为 1.94 亿立方米。水资源的丰富对航行、灌溉、淡水鱼养殖、发电、生产生活用水乃至旅游都十分有利。

余杭区自然资源丰富，但人均占有量较少，环境污染问题也日益明显。

【气候特征】 余杭区地处北亚热带南缘季风气候区。冬夏长春秋短，温暖湿润，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 15.8℃～16.2℃，年平均降水量 1391.8 毫米。因境内地形不同，小气候差异明显。春季，冷暖气流活动频繁，春雨连绵，风向多变，间有倒春寒天气出现。夏季可分为梅雨期和干热期。常年 6 月中旬入梅，7 月上旬出梅，雨量相对集中，时有洪涝发生。梅雨期结束即进入干热期，受副热带高压控制，盛行下沉气流，天气晴热，温度高、日照强、蒸发大，易有伏夏。秋季，秋高气爽，天气比较稳定。冬季，盛吹西北风，寒冷、干燥，如遇北方冷空气强，就出现寒潮。气候特征为气温适中，适宜双、三熟制；雨热同季，有利于叶茎类作物和瓜果生产；地处中亚热带向北亚热带过渡区，适宜南北多种作物栽培种植，具有发展粮食生产和多种经济作物的气候优势。

2013 年年平均气温 18.0℃。年极端最高气温 42.7℃（8 月 9 日），最高气温≥35℃的高温天数为 61 天，极端最低气温 -4.3℃（12 月 28 日），最低气温≤0℃的低温天气 26 天。年降水量 1568.8 毫米，较常年平均明显偏多，降水日数 135 天，其中出现降雪的天数为 8 天。6 月 7 日入梅，7 月 1 日出梅，梅雨期 24 天，雨量 273.1 毫米，接近常年，雨量分布总体较均匀，最多为鸬鸟镇山沟沟村 400.6 毫米，最少仁和街道 185.9 毫米。

2013 年属于气象灾害较重的一年。年初出现大范围的强降雪，并伴有冰冻天气，其中 1 月 3—6 日、2 月 7 日和 2 月 18—19 日出现三轮降雪天气过程。6 月 7 日入梅后出现三轮强降雨，分别出现在 6 月 7 日、6 月 24 日和 6 月 27 日。梅雨期天气的特点是：一是区域性暴雨过程集中。区域性暴雨、大暴雨集中在 6 月 7 日和 6 月 27 日，两天雨量占梅雨总量的 57%。二是梅雨期强对流影响严重。6 月 24 日下午到夜里临平、星桥等东部地区出现局部短时大暴雨，星桥、临平 16—18 时两个小时雨量超过 100 毫米，分别达 146.1 毫米和 119.1 毫米。出梅后，立即进入夏季高温伏旱天气，高温天数明显偏多，7—8 月共有 54 天日极端高温超过 35℃，40 天日极端高温超过 40℃，呈现持续时间长、极端高温高的特点。其中，7 月 23—31 日、8 月 5—13 日分别连续 9 天日极端最高气温超过 40℃。据杭州市卫星遥感干旱等级分县市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7 月末，全区中度及以上受旱面积约 960 平方公里，其中出现重旱区域占全区面积的 19.9%。受台风“菲特”外围环流和冷空气共同影响，8 月 7—8 日全区各地出现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据中尺度自动气象站监测，6 日 20 时—8 日 20 时过程雨量 275.6 毫米，其中 6 日 20 时—7 日 20 时全区面雨量达 241.3 毫米，共有 12 个站点雨量超过 250 毫米，达到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标准。

（施锋）

·历史文化·

【建置沿革】 余杭区历史源远流长。从境内吴家埠、荀山、小古城等遗迹的发掘表明，早在距今 7000～6000 年间的马家浜文化时期，已有先民在该地生息繁衍。距今四五千年前，成了良渚文化的发祥地，孕育了“中华文明的曙光”。

秦王政二十五年（公元前 222），在今境内置钱唐（含杭州城区）、余杭两县，属会稽郡。

西汉时，余杭、钱唐两县仍属会稽郡，钱唐为会稽郡西部都尉治。平帝元始四年（4），改钱唐县为泉亭县。新莽始建国元年（9），改余杭县为进睦县。东汉建武元年（25），复名余杭、钱唐。

三国时，余杭、钱唐均入吴国版图，属吴郡，隶扬州，钱唐县为吴郡都尉治。

隋开皇九年（589），废钱唐郡，改置杭州，州治初设余杭，次年移钱唐。大业三年（607），又改杭州为余杭郡，钱唐、余杭仍为所属。

唐武德四年（621）复余杭郡为杭州，为避国号讳，改钱唐为钱塘。五代后梁龙德二年（922），划钱塘、盐官两县地各半及富春县之两乡地置钱江县，与钱塘县同城设治。

北宋太平兴国四年（979），改钱江县为仁和县。南宋建炎三年（1129），升杭州为临安府，属两浙西路。绍兴八年（1138），正式定都临安。钱塘、仁和升赤，余杭升畿。

元至元十五年（1278），改临安府为杭州路，钱塘、仁和、余杭属之。至正二十六年（1366），朱元璋攻下杭州，改杭州路为杭州府。明清延之。

民国元年（1912）2月，废杭州府，以原钱塘、仁和县地并置杭县，与余杭县同属钱塘道。民国16年（1927），废道制，实行省、县两级制，划杭县之城区、西湖、会堡、湖墅、皋塘、江干6个区建立杭州市。

1949年5月两县解放，余杭、杭县建制未变。1958年4月，杭县被撤销，属杭州市郊区，1960年1月建立钱塘联社（县级）。余杭县亦于1958年10月撤销，并入临安县。1961年3月，从临安县析出原余杭县境与钱塘联社合并，4月，钱塘联社撤销，恢复县建制，定名余杭县，县治设在临平镇。1994年4月，撤销余杭县，设立余杭市。2001年3月，撤销余杭市，设立杭州市余杭区。

【名胜古迹】 余杭山水如画，钟灵毓秀，自然人文景观极为丰富。

与西湖、西泠并称杭州“三西”的西溪，2011年建成国家湿地公园，为国家AAAAA级景区。西溪国家湿地公园西区也即洪园景区位于余杭区五常街道境内。景区主打洪氏文化，建有洪氏宗祠、戏曲长廊、昆曲视听室、洪昇纪念馆、藏书楼、清平山堂、观音庵等文化景点，与蒹葭泛月、火柿映波和寿堤等景点一起，展示余杭的田园水乡风情和独特的民俗文化。

历史文化名镇塘栖，京杭大运河穿镇而过。至今保留着建于明代、大运河上唯一七孔石拱桥广济桥，刻有乾隆表彰浙江如数缴纳皇粮“圣谕”的御碑。2009年，运河（余杭段）综合保护项目“塘栖五街”历史文化街区修缮完工，3万平方米明清古建筑得到保护，廊檐头、美人靠等历史风貌得以恢复。2010年、2012年，水北、水南历史街区相继对外开放。2013年建成的谷仓博物馆和方志馆，为塘栖画上新的文化符号。

位于塘栖古镇南的超山，与苏州邓尉、无锡梅园同为江南三大探梅胜地。超山梅花以“古、奇、广”三绝闻名，五代时游人已盛。2008年，超山风景区综合整治与保护利用工程启动建设，东园、北园景区相继亮相，戏剧星火苑、大明堂景观提升工程、梅瓷画坊、海云洞等建成开放。新植各类梅树数万棵，“十里梅花香雪海”的胜景重新显现。从2009年开始，每年在这里举办超山梅花节。2011年，超山风景区成为AAAA级旅游景区。

位于径山镇的佛教圣地径山，因径通天目而名。唐天宝元年（742）法钦在该地开山结庵。唐大历四年（769）唐代宗下诏建径山禅寺，宋代位列江南“五山十刹”之首。南宋时，日本僧人即到径山朝拜，径山寺人也曾数度赴东瀛传经。日僧圆尔辨圆等将径山茶种、制茶方法及“茶宴”仪式带回日本，逐步形成盛行至今的“茶道”。1997年对尚存的径山寺殿宇进行修复。2009年10月，径山寺大规模复建工程奠基。2002年始，以径山禅茶文化为核心，每年举办茶圣节。

余杭区中泰街道与临安市交界处的洞霄宫，为道教三十六洞天之一。宫址四面环山，有狮象守门、灵凤还巢、天柱壁立、大涤尘心等景观，现仅存遗迹。

余杭城区临平山，平旷逶迤、丘壑妍美，沿山之古迹名胜颇多。临平山西麓有安隐寺，唐宣宗时建，寺旁有安平泉。苏东坡曾到此一游，并留下“当年陆羽空收拾，遗却安平一片泉”的诗句。今寺已毁，而泉尚存。1982年建临平公园。2005年，在临平山第二峰峰顶建成东来阁，主塔高53.8米，是余杭区的标志性建筑之一。

临平山西的黄鹤山，相传仙人王子安乘鹤过该地而名。山下有佛日净慧寺，苏东坡曾就读于附近向上庵。元代王蒙晚年徙居黄鹤山，并自号“黄鹤山人”，殁后葬于山中。南宋时，在山前的赤岸设有班荆馆，为朝廷所设馆驿。现建有天都城。

位于余杭城区的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以中国文化地理区为单位设馆和组织展览，是一座既反映余杭历史，又以闻名于世的良渚文化为切入点展示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和民情风俗的博物馆。2007年成为全省博物馆中首家国家AAA级旅游景区。

【文物保护】 2007—2011年间，余杭区开展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登录不可移动文物1043处（其中复查87处、新发现956处）。截至2013年12月，全区有浙江省历史文化名镇1处；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点）85处，其中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7处、浙江省文物保护单位6处、杭州市文物保护单位49处、杭州市文物保护点23处。大运河、良渚遗址被列入中国申报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为切实保护好数量庞大的不可移动文物，2010年，余杭区启动文物保护修缮五年行动计划，已有近150个项目完工，一批价值较高的古村落、老街及不可移动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一览

表 1

名称	时代	地址	类别	公布时间	公布文号
良渚遗址	新石器时代	良渚街道、瓶窑镇	古遗址	1996 年	国发〔1996〕47 号
章太炎故居	民国	仓前街道太炎社区仓前塘路 59 号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2006 年	国发〔2006〕19 号
独松关和古驿道	宋至清	百丈镇半山村至独松关（延续到湖州安吉）	古建筑	2006 年	国发〔2006〕19 号
大运河（含广济桥、桂芳桥、京杭大运河河道）	春秋至中华人民共和国	余杭段地址：运河街道、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塘栖镇、仁和街道、崇贤街道、良渚街道；南苑街道、临平·东湖街道、星桥街道；余杭街道、仓前街道	古建筑	2013 年	国发〔2013〕13 号（与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京杭大运河合并）
小古城遗址	新石器时代	径山镇小古城村内	古遗址	2013 年	国发〔2013〕13 号
南山造像	元	瓶窑镇南山东南石壁上	石窟寺及石刻	2013 年	国发〔2013〕13 号
仓前粮仓	清至中华人民共和国	仓前街道灵源村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	2013 年	国发〔2013〕13 号

【非物质文化遗产】 据全区民族民间艺术资源普查结果显示，余杭区有民间艺术项目 407 项，重点项目 139 项，一批具有突出历史、文化、科学价值的重点项目列入国家、省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截至 2013 年，余杭区拥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5 项、省级 20 项、市级 42 项、区级 94 项。

在传承发展中，余杭区形成非物质文化遗产特色保护区块。余杭区是“中国民间文化艺术（滚灯）之乡”，端午节·余杭五常龙舟胜会为浙江省民族传统节日保护基地，区文化馆为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杭州摊簧）传承基地，中泰乡是省民间艺术（竹笛）之乡。清水丝绵制作技艺作为“中国传统蚕桑丝织技艺”组成部分，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余杭区成为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区。余杭滚灯传承人汪妙林成为余杭区首位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

从 2006 年开始，以国家“文化遗产日”为中心，余杭区将每年的农历五月确定为余杭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月，搭建人人参与保护的平台。

余杭区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一览

表 2

门类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或保护责任地	批次	公布时间	公布文号
民间舞蹈	余杭滚灯	余杭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2006 年 5 月	国发〔2006〕18 号
民俗	端午节（五常龙舟胜会）	五常街道　闲林街道　仓前街道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	2008 年 6 月	国发〔2008〕9 号
传统手工技艺	蚕丝织造技艺（余杭清水丝绵制作技艺）	塘栖镇　余杭街道　运河街道	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2008 年 6 月	国发〔2008〕9 号
民俗	径山茶宴	径山镇	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2011 年 5 月	国发〔2011〕14 号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十八般武艺	五常街道	第三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2011 年 5 月	国发〔2011〕14 号

【良渚文化】 良渚文化是长江下游环太湖流域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发生于距今 5300～4000 年。余杭区境内的良渚遗址群是良渚文化遗存分布最集中、规模最大、等级最高的中心遗址，在东西约 11.5 公里、南北 7 公里，面积约 42 平方公里的范围内，分布着 135 个遗址点，包括宫殿、墓地、祭坛、村落、大型礼制性建筑基址等各类遗存。

良渚文化时期稻作农业已相当进步。稻谷有籼、粳稻之分，并普遍使用石犁、石镰。良渚文化手工业也有很高的成就，玉石制作、制陶、木作、竹器编织、丝麻纺织都达到较高水平。尤其是琢制的玉器，其数量之多、品种之丰富、雕琢之精美，均达到史前玉器的高峰。玉器上的纹饰主题神人兽面纹，是良渚先民“天人合一”观念的体现。玉器和陶器上还出现了不少刻画符号，这些符号在形体上已接近商周时期的文字，是良渚文化进入文明时代的重要标志。

1936 年，良渚文化被发现；1959 年，被命名为“良渚文化”；1961 年，良渚遗址被列为浙江省文物保护单位。1996 年，良渚遗址群被国务院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从 1986 年起，良渚文化不断有新的重大发现。反山遗址、瑶山遗址均为“七五”期间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之一；汇观山遗址、莫角山遗址均为“八五”期间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之一。2007 年 11 月，在良渚遗址核心区域发现总面积达 290 万平方米的古城，这是长江下游地区首次发现的良渚文化时期的城址，被列入 2007 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之一，2013 年入选由首届世界考古·上海论坛评选并发布的 2011—2012 年世界 10 项重要田野考古发现。2012 年，玉架山史前聚落遗址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

2012 年，良渚遗址继 1994 年、2006 年后，再次入选《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申报世界遗产的工作正式启动。2013 年，《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公布，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也同时公布实施，标志着良渚遗址保护工作进一步走向规范化、法制化轨道。

1994 年，在良渚遗址核心区良渚镇建成良渚文化博物馆，集中展示灿烂的良渚文化。2008 年，新建占地面积 4 万余平方米的良渚博物院，是浙江省唯一的专题性博物院，2011 年成为 AAAA 级景区。2010 年，良渚遗址公园成为首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历代名人】 余杭文化积淀深厚，是“文明曙光”良渚文化的发祥地，近代民主革命家、思想家和国学大师章太炎的故乡。自古以来，名士辈出。有英勇善战、屡建战功，被孙权封为偏将军的三国名将凌统；有才智出众、笔端超绝、气概非凡、以七言诗见长的唐代文学家罗邺；有在天文、数学、历法、地理、物理、生物、医学乃至文学、音乐、美术等方面有很深造诣，写成科学巨著《梦溪笔谈》的宋代杰出政治家和科学家沈括；有精通数学，与秦九韶、李治、朱世杰同为“宋元四大数学家”的南宋数学家杨辉；有被奉为柔道鼻祖、被日本学术界誉为“介绍中国文化之功劳者”明末清初的陈元赟；有担任《四库全书》总纂，曾任两广总督、兵部尚书、四川总督、吏部尚书等要职的清代大学士孙士毅；有近代民主革命家、思想家和国学大师章太炎；有教育家马叙伦；有经济学家、著名爱国人士、中国民主建国会负责人孙晓村；当代还有法学家何思敬，数学家孙光远、孙钟秀父子，生物学家蔡堡，社会学家陈达，建筑学家董石麟，画家柳村，方志学家魏桥等。

余杭还产生一些著名家族，如洪氏家族，自南宋洪皓始由江西鄱阳迁居杭州开始，历经宋、元、明、清，几百年来人才辈出，



良渚博物院

有“宋朝父子公侯三宰相，明纪祖孙太保五尚书”之说。著名的《长生殿》就是洪氏家族洪昇所著。晚年归隐于西溪湿地（五常街道）的明尚书洪钟，在当地修建洪园，作为休憩吟咏之所，以诗书礼家、传承优秀家族文化、为官清廉而传世。

·区划及人口·

【行政区划】 余杭区现辖临平、东湖、南苑、星桥、五常、运河、乔司、崇贤、余杭、闲林、仓前、良渚、仁和、中泰14个街道和塘栖、径山、瓶窑、黄湖、鸬鸟、百丈6个镇。区政府驻临平街道。根据杭州市总体规划，全区划分为一个副城三个组团，简称“一副三组团”。“一副三组团”空间布局是：临平副城由临平街道、东湖街道、南苑街道、星桥街道、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钱江经济开发区、运河街道、乔司街道、塘栖镇、崇贤街道组成，副城面积283.66平方公里；余杭组团由余杭、闲林、仓前、中泰、五常等街道组成，组团面积286.94平方公里；良渚组团由良渚街道和仁和街道组成，组团面积176.69平方公里；瓶窑组团由瓶窑镇与西部径山、鸬鸟、黄湖、百丈4个镇组成，组团面积476.44平方公里。余杭和良渚组团分别在2008年、2009年成立组团管委会。

2013年年末，余杭区共有建制村188个、社区146个。

【人口】 余杭先民，早在新石器时期就在良渚、瓶窑一带形成聚落。秦统一中国后，有大量居民迁徙余杭，以后各朝，尤其在南宋，北方人口大量移入，几经民族融合，已无直接后裔。民国17年(1928)，杭县总人口为39万人，余杭县为12.6万人。1949年，两县共10.71万户，43.99万人。2013年年末，全区户籍人口90.33万人，比2012年增加1.29万人，增长率为1.45%，其中农业人口38.59万人，比2012年减少1.13万人。全区人口出生率为10.34‰；人口死亡率5.92‰，人口自然增长率4.42‰。

·经济社会发展·

【综合经济实力】 2013年，全区实现生产总值（GDP）934.41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同比，下同）10.2%，增幅高于全国（7.7%）、全省（8.2%）、全市（8.0%）平均水平。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46.86亿元，增长2.8%；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435.40亿元，增长6.4%；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452.15亿元，增长16.2%。三次产业结构比例由2012年的5.7∶49.7∶44.6调整为5.0∶46.6∶48.4，第三产业占GDP比重提高3.8个百分点。按户籍人口计算，人均GDP为104188元，增长8.6%。按当年平均汇率计算，达到16824美元。2013年全区财政总收入达200.10亿元，增长19.8%，首次突破200亿元。地方财政收入126.10亿元，增长20.5%。

2013年，全区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31.23亿元，增长23.3%。从产业结构看，第一产业完成投资0.20亿元，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21.06亿元，增长8.3%，第三产业完成投资499.91亿元，增长28.1%，第三产业比重较2012年提高3.0个百分点。按投资来源看，民间投资413.55亿元，增长28.4%，高于国有投资增幅18.9个百分点，占总投资的比重为65.5%。

【基础设施建设】 2013年，深化重点建设区域发展规划，开展有轨电车线网规划研究。荷禹路延伸、疏港公路、海曙路、星河隧道、临丁路东延等工程较快推进。年末建成区面积达到59.03平方公里，比2012年增长8.2%。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2245公顷，增长5.3%；绿地面积2138公顷，其中公园绿地面积612公顷，分别增长5.1%和0.8%。

年末，建成区供水综合生产能力达到78.5万吨/日，全年城区供水总量为1.31亿吨。全区供电容量达到467.75万千伏安。全社会用电量74.78亿千瓦时，增长9.5%，其中工业用电48.55亿千瓦时，增长4.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12.48亿千瓦时，增长17.2%。全区完成雨污分流改造395家，共敷设污水管105.6公里。全年邮电业务总量为17.94亿元，增长10.1%。年末固定电话用户数29.40万户，下降7.1%。移动电话用户数177.60万

户，国际互联网宽带用户 31.88 万户，分别增长 7.3%和 19.4%。

【各项社会事业】 **科技：**2013 年，余杭区被列为浙江省首批创新型试点城市（县、区）。出台《关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全年共创建科创园 23 个，申请专利 6100 件，授权 4559 件。组织申报市级以上各类科技计划项目 661 个，其中国家级 158 个、省级 161 个。全区经认定的孵化器共有 7 家，孵化器总面积 36.8 万平方米，可用于孵化面积 15.5 万平方米，杭州余杭高新园区孵化器有限公司被评定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年末，全区共有市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492 家，其中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231 家、市级高新技术企业 248 家；有省级创新型示范企业 4 家，市级创新型企业 27 家。全区累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 717 名，其中“国千”人才 42 人，“省千”人才 59 人，市“521”计划人才 21 人。“国千”“省千”人才总数、年增幅均列全省第一。**教育：**以“优化教育布局、提升教育质量”为重点，拓展优质教育资源，全区有教育集团 36 个，中小学、幼儿园名校（园）集团化覆盖率分别达 41.6%和 46%；有城乡学校互助共同体 77 个，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参与城乡互助共同体的比例为 100%。新增民办学校 14 所，全区共有民办学校数（含培训机构）114 所。6 月，余杭区通过“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评估。2013 年，全区教育经费总收入 307866.8 万元，总支出 307401.7 万元。至年末，全区幼儿园 84 所，在园幼儿 42098 人，3～5 周岁幼儿入园率 99.6%；专任教师 2947 人。全区小学 45 所，在校生 78738 人，适龄儿童小学入学率 100%；专任教师 4418 人。全区初中学校 35 所，在校生 29372 人，毕业生 9266 人，初中阶段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均为 100%，升入各类高中人数占比 99.9%；专任教师 2521 人。全区普通高中 11 所，在校学生 13181 人，毕业生 4212 人，高考文理科一批上线人数 596 人，较 2012 年净增 104 人；专任教师 1018 人。全区职业高中 4 所，在校学生 10822 人，毕业生 3433 人；专任教师 703 人。**文化：**2013 年余杭区被命名为浙江省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余杭区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效能提升工程”被文化部列入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名单。成功举办第二届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余杭）论坛暨 2013 年良渚论坛，发表《余杭倡议——非遗让美丽中国更加美丽》。“余杭区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与管理创新”项目、三人舞《芙蓉镇印象》分别荣获全国十六届“群星奖”，越剧《陆羽问茶》荣获浙江省第十二届戏剧优秀剧目奖，木兰拳协会舞蹈《扇韵》赴奥地利参加“文化中国”中奥星光盛典。**卫生：**年末，全区共有各类医院、卫生医疗机构 345 家，其中区属等级医院 7 家。新改扩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 家，投入使用 10 家。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各类医疗病床 3259 张，其中区属等级医院 1885 张。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5800 人，其中执业医师 1800 人，注册护士 2161 人。**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全年出版《城乡导报》365 期，日发行量达 3.05 万份；余杭电视台每天播出 16 小时，其中自备节目 8 小时；广播电台播出时间为 24 小时，其中自备节目 23 小时。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总计 32.15 万户，全区有线广播通响率 100%。**体育：**2013 年余杭区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全年面向基层新增 60 个健身苑点、20 个篮球场、20 个乒乓球场、1 个网球场、2 个门球场、5 个室内健身场、3 个体育健身公园。

【人民生活水平】 2013 年，全区新增城镇就业人员 14800 人，14499 名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2589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2.85%。年末，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65.21 万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59.05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49.24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36.48 万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35.05 万人，分别比 2012 年年末净增 7.15 万人、6.26 万人、4.26 万人、3.26 万人、2.47 万人；各类养老保障参保人数达 82.80 万人，各类医疗保障参保人数为 100.77 万人。

2013 年，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40559 元，增长 11.2%，人均生活消费性支出为 25538 元，增长 5.3%；年末，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 33.34 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 22647 元，增长 11.5%，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为 18668 元，增长 11.7%；农村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68 平方米。年末，民用汽车拥有量 25.63 万辆，比 2012 年年末增长 19.9%。年末城乡居民储蓄余额 724.24 亿元，增长 15.6%，人均储蓄余额达 8.02 万元。年末，全区拥有各类福利院、敬老院 34 家，床位 5079 张，收养人员 1630 人。全区城镇享受最低生

活保障人员 612 人，农村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员 3551 人。农村五保户和城镇“三无”人员集中供养率均为 100%。

·政治文明建设·

【中共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2013 年，全区共发展党员 1050 名。截至年底，全区有基层党组织 3842 个、正式党员 62039 名。全面实行农村党员先锋指数考评工作，在塘栖镇试点探索不合格党员退出机制。全区共评议不合格党员 121 名，出党 35 名。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省委 28 条实施办法和 6 项禁令、市委 30 条贯彻意见，区委制定《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的意见》，集中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四风”问题；对照市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九大行动”，开展基层走亲、服务提效、贴心城管、交通治堵、“三改一拆”、“清水治污”、大气整治、食品安全、就业促进等“九大行动”，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廉政建设】 区纪委以领导干部为重点，深化“保持先进纯洁，打造勤廉余杭”主题教育活动，举办新任区管领导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培训班，开展“学党章、守纪律”知识测试和竞赛、“我身边的勤廉故事”征集和宣传等活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有关规定，着力解决“四风”问题。全区“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 20%以上，其中公务接待费用同比下降 36%。2013 年，共对 95 名拟提拔区管干部进行廉政鉴定，对 16 名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全年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共立案 109 件 109 人，结案 104 件 104 人，其中涉及区管干部 6 件 6 人、科级干部 17 件 17 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1577 万元。

【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行职权】 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作出《关于推进产城融合、促进统筹发展的决议》，把区委决策主张转化为地方国家机关的意志和人民群众的共同意愿。以“五城一基地”规划实施为重点，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贯彻执行《关于加强余杭区城乡规划管理的决议》情况的报告，并就城乡规划中的突出问题进行专题询问。

区人大常委会集中开展对“三改一拆”“四边三化”“清水治污”等重点工作的监督检查，督促区政府借势借力加快推进。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美丽乡村建设情况的报告，支持和督促政府加大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力度，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围绕“十二五”规划纲要及 14 项重点专项规划实施情况开展调研，听取和审议“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的说明，督促规划的深入实施和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听取和审议上半年计划执行情况及部分变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报告，开展对工业园区提升改造、科技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的专项视察。

听取和审议预算执行、决算和审计等报告，依法批准决算报告和预算调整方案。主任会议以农林集团为重点对象，听取区政府关于国有公司运行管理情况的报告，督促政府进一步理顺国有公司监管体制，加强国有公司监管力度，为人民群众管好“钱袋子”。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报告。对 3 件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举办 4 次法制讲座，参与《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等 6 部法规的立法调研工作。

区人大常委会依法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126 件次，督促有关部门认真办理、依法办结。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83 人次。

【协商民主建设】 规范专题协商。区政协全体会议专题协商《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财政等报告，梳理汇总 7 个方面 40 余条意见建议，协助政府总结经验、改进工作。政协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先后协商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建设等。

促进对口协商。协同区委、区政府制定《余杭区党政部门与区政协专门委员会开展对口联系协商实施办法》。一年来，政协各专委会先后就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安全生产、职业教育等，与相关单位开展对口协商活动。

深化界别协商。先后研究制定《进一步发挥界

别活动组作用的若干意见》《界别活动组工作制度》等。一年来，14个界别活动组共开展调研、视察、协商活动50余次。围绕“服务发展，关注民生”主题，举办“界别活动周”，开展各类活动20余次，收集社情民意90余条。

加强提案办理协商。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共收到以提案形式提出的意见建议487件，立案471件，其中重点提案10件。承办单位当年提案办理落实率提高13%。委员们对办理过程、办理结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到100%。

拓展基层民主协商。搭建镇（街道）工作协商平台。发挥政协联络工委作用，主动对接镇（街道）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求，参与民主议事，让社会各界人士广泛、积极、有序地参与其中。搭建基层社会事务协商平台。在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区域、社会管理任务较重的11个村（社区），建立政协社情民意联系点。搭建网络协商平台。加强政协网站建设，打造网上议事厅，以政协委员为主体，发布履职信息，定期抛出话题，进行网民互动。首批4名政协委员，陆续推出交通治堵、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公共自行车管理等话题15期，形成政协信息《网络议事》3期。

（陈耿忠）

·精神文明建设·

【“发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主题活动】 2013年，继续开展“发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主题教育活动。《城乡导报》开设《发现真善美》专栏，高频大幅报道60多起发生在余杭大地上的凡人善举。广泛动员群众参与第九届杭州市十大道德模范（平民英雄）推荐和评选。江建军被评为杭州市十大道德模范（平民英雄），李国平被评为杭州市十大道德模范（平民英雄）提名奖人物。在余杭城区人民广场设立“发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最美人物墙”，倡导人人学习看得见、摸得着、信得过、学得到的先进典型、弘扬“最美精神”。

【公民思想道德建设】 以“弘扬凡人善举，建设美丽余杭”为主题，精心组织开展公民道德宣传月系列活动。“创建文明城市，建设美丽余杭”答题活动通过入户发放、余杭门户网站刊登、《城乡导报》专版等，共有52979户家庭参加，答题者中，年纪最小的8岁，年纪最大的76岁。组织“学雷锋”、“公民爱心日”、“送温暖”、“手拉手”帮扶结对、“文明从脚下起步”、国庆升旗仪式等教育实践活动，弘扬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在全社会形成“人人向善”的文明风尚。宣传月期间，各地各单位结合各自特点，累计开展公民道德宣传实践活动300余场，市民参与达16万人次。

【基层文明创建】 2013年，崇贤街道北庄村、瓶窑镇南山村、仓前街道宋家山村、闲林街道万景村成功创建为杭州市级文明村，乔司街道永西村等3个村创建为区级文明村，南苑街道高地社区等3个社区为区级文明社区，区科协等18家单位为区级文明单位。

【公益广告培育文明风尚】 联合构筑“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发布平台，选择人流较多地段的围墙，绘制中国古代24孝故事、四项文明行动、我们的节日、临平历史、余杭名胜古迹、余杭历史文化名人等“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宣传墙景。其中，《中国古代24孝故事》与《四项文明行动》分别获杭州市墙景美化大赛特等奖与一等奖。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阅报栏、宣传海报、宣传册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让市民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得到教育。

【邻里文化节和谐邻里关系】 坚持以人为本，开展以“健康日、敲门日、互助日、欢聚日”等为主题，以“一次家庭聚会、一次邻里互助、一次公益活动、一次趣味运动、一次才艺比赛”为内容的“五个一”邻里文化节活动。各镇（街道）因地制宜，创新载体，广泛动员，新老余杭人融入其中，组织活动300余场。梅堰社区被评为第十届杭州市邻居节“最佳社区”，前村社区获得“最优创意社区”奖，临平·东湖街道邱山社区的廖春财家庭被评为杭州市级“好邻居”，进一步打响余杭区邻居节品牌，促进社会和谐。

（赵志博）

责任编辑：陈耿忠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Yuhang District of Hangzhou Municipality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重要会议·

【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 7月31日召开。会议深入贯彻中共十八大、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总结回顾上半年工作，明确下半年工作任务，研究部署建设美丽余杭的目标举措，审议通过《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关于加快建设美丽余杭的决定》。

【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 12月31日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及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总结2013年工作，明确2014年工作，研究部署余杭区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任务，审议通过《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

·重要决策和活动·

【打好倒逼转型升级“组合拳”】 结合余杭区实际，区委将“三改一拆”、“四边三化”、“清水治污”、“四换三名”、浙商回归、“个转企”等纳入常态化工作范畴，破解发展难题，打好省市委部署的一整套以环境整治倒逼经济转型升级的“组合拳”。

【建设美丽余杭】 全区坚持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人与自然和谐为主线，以永续发展为主题，以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为根本出发点，完善环境规划设施，强化环境监管，开展专项整治，加大监管力度，优化空间结构，培育生态文化，着力提高环境承载力、资源利用率、经济综合竞争力，努力实现经济发展更加优质、山水自然更加优美、人居环境更加优良、生活方式更加优雅的目标，全面推进美丽余杭建设。

【全面深化改革】 余杭区以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结合实际，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制约余杭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为改革突破口，突出重点要实施的改革项目，着力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组合拳”体制机制、县域经济向都市经济转型升级、城乡统筹发展机制、市场取向、社会事业和保障改善民生体制机制、社会治理创新体制机制、转变政府职能等6个方面的改革，完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强化组织和作风保障，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营造鼓励改革宽容失败的氛围，全面深化各项改革。

【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 区委制定实施《关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计划用3年时间，在环杭州主城区周边区域建成科技创新园50个，新增物理空间200万平方米以上，新增科技型中小微企业3000家以上。通过政府投资、镇（街道）返租、企业创办等模式加快载体建设，运用财税杠杆、政策杠杆、直接奖励等形式鼓励企业入驻，健全服务体系，促进科技型中小微企

业发展壮大。

【加快建设“五城一基地”】 余杭区坚持集聚发展、错位发展、创新发展和产城融合发展理念，启动实施“五城一基地”（即杭州未来科技城、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临平新城、乔司国际商贸城、杭州北部新城、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明确总体目标、具体要求和具体目标，大力度推进征迁，大手笔开发建设，推进产业大发展和环境大改善。要求通过3年努力，各平台城市形象初步成型、主体功能基本形成、高端要素不断聚集、竞争优势明显增强。

【深化审批体制改革】 余杭区以“减、放、并、接、转”为重点，加大行政审批改革力度。取消、合并、调整审批事项111项，取消区级前置审批条件116项；推行政府投资项目和工业供地项目模拟审批，推进杭州未来科技城、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北部新城、临平新城“四大平台”政府投资项目委托审批；优化审批流程，扩大联合审批服务范围，创新开展“微审批”；完善中介机构服务机构监管机制，实行量化考核、动态管理、责任追究。

【创新城市管理】 区委坚持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分级管理原则，强化镇（街道）、产业平台的城市管理主体地位，实行属地管理、分类考核，推进“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联合式执法”管理模式，不断整合执法管理资源，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提升城市管理综合水平。

【开展美丽乡村建设】 余杭区以建设“四美、三宜、两园”①美丽乡村为导向，协同推进新农村建设、“无违建”创建和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坚持重点打造和普遍惠及相结合，以美丽乡村精品村、重点村、一般村创建和精品特色区块、精品线建设为载体，点线面相结合，突出连线连片整治，全面提升新农村建设水平，促进城乡统筹发展。

①“四美”即科学规划布局美、村容整洁环境美、创业增收生活美、乡风文明身心美，“三宜”即宜居、宜业、宜游，“两园”即农民幸福生活的家园、市民休闲旅游的乐园。

（胡建华）

·纪检监察工作·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区纪委制定出台《余杭区2013年推进反腐倡廉建设、打造“勤廉余杭”、完善惩防体系工作的组织领导及责任分工》，分解落实各项工作，与各单位签订责任书。严格执行“三书两报告”制度。由区领导带队对全区20个镇（街道）、6个产业平台和17个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进行专项检查考核和巡查，对15家单位给予责任制考核扣分、2家单位实行“一票否决”。制定实施《余杭区村级集体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制定下发《村级集体房屋和土地租赁合同示范文本》，加大监督管理力度。全面推行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履职清单制度，落实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基本报酬，发挥村（居）务监督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做好村（社区）组织换届纪律保障工作。指导全区178个村务监督委员会、132个居务监督委员会完成换届。加大基层党务、村务、财务及服务公开力度，实现村（社区）便民服务和“三务”公开信息平台全覆盖。深化基层站所（服务窗口）规范化建设，推动全区198家基层站所和316个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开展服务对接工作。2013年，共对95名拟提拔区管干部进行廉政鉴定，对16名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

【监督检查工作】 区纪委围绕攻坚经济转型升级、城乡统筹发展、社会管理创新“三大重任”，加强对区委、区纪委全会和区“两会”任务及“五城一基地”建设、“两园”提升、“四边三化”等重点工作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落实区纪委监察局领导班子成员联系重点项目制度，推进“五城一基地”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以“三改一拆”工作为重点开展专项督查，督促整改问题87个，警示约谈违法用地镇（街道）主要负责人10人次，严肃查处党员干部的违纪违法行为。健全完善《违法建设行为责任追究暂行办法》等制度规定。督促协调有关部门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消、合并和调整审批事项111项，取消区级自行设置行政审批前置条件116项，推进16个中介机构预选库建设和管理。强化公共资源交易监管，严格纠正招投标方面的违规行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168万

元。深化政府投资项目监管，对农居多（高）层公寓建设安置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作风效能建设】　区纪委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有关规定，部署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推进“九大行动”，着力解决“四风”问题。坚持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全区“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20%以上，其中公务接待费用下降36%。深化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实施清理整合，取消和减少项目90个，涉及资金2.67亿元。举办“公述民评”面对面问政活动。组织力量不定期对作风效能建设、住夜值班制度落实、上班时间接送小孩上下学等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对204件效能作风问题投诉进行调处，累计督查整改问题283个，实施问责46人。

【惩治腐败】　2013年，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共立案109件109人，结案104件104人，其中涉及区管干部6件6人、科级干部17件17人，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577万元。加强和改进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区纪委监察局共受理各类信访举报269件次。坚持抓早抓小，区本级对37名党员干部的信访问题进行核查，谈话提醒教育3人次，为13名党员干部澄清问题。严格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办案，履行“两规”审批备案程序，加强谈话点规范化建设和标准化管理。健全查办案件组织协调机制，制定《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反腐败协调小组工作职责和议事规程》。加强案件审理，建立党政纪处分决定执行电子审核监察系统，实施基层案件“乡案县审”的片审机制。

【反腐倡廉宣传教育】　区纪委以领导干部为重点，深化“保持先进纯洁，打造勤廉余杭”主题教育活动，举办新任区管领导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培训班，开展“学党章、守纪律”知识测试和竞赛、“我身边的勤廉故事”征集和宣传等活动。强化第三届中国（浙江）廉政故事大奖赛成果的运用，组织开展中小学生廉政故事演讲大赛、廉政故事专场演讲、廉政小品征集和展演等活动。构筑“六位一体”的宣传阵地，在报纸、广播、电视和网站等媒体上开辟专版、专栏和专题，创办廉政读物《镜鉴》。全年全区党员干部主动上缴礼金、礼卡、礼券及支付凭证，折合人民币125.39万元，8623名党员干部和职工按时提交零持有会员卡报告。

【纠风治乱工作】　区纪委牵头区物价局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个体劳动者协会等8家社会团体的经费收支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共查出3个方面的问题并要求其整改。以治理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存在的违规行为为重点，在自查自纠的基础上，重点对4家中医门诊部、4家零售药店进行抽查，取消医保定点资格2家、暂停医保结算单位2家、要求限期整改1家。开展涉农乱收费专项治理活动，共发放增加农民负担线索、案（事）件移送单12份。深化“阳光工程”建设，推行中小学校食堂食品统一配送和定点采购，推进医疗服务阳光用药工程。

【纪检监察组织建设】　区纪委根据“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要求，清理牵头或参与的议事协调机构，调整机关内设机构。举办2013年纪检监察干部读书会和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会，组织开展“赠书、读书、荐书”活动。加大干部上挂下派交流和教育培训工作力度，选送14名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纪委组织的各类培训活动，选派4名委局机关与派驻纪检监察干部到重点项目或重点部门挂职锻炼。组织开展单位内部中层竞岗工作，4人提任中层，9人进行轮岗。深化和完善派驻（出）机构统一管理，明确“融入全局、服务发展”的工作思路，强化“监督、办案、协助”3项职能。加强基层纪检组织规范化建设，制定出台《镇（街道）纪（工）委书记考核办法（试行）》，推进23个“两新”纪检组织示范点建设，强化纪检监察干部的履职意识。

【“转作风、提效能、强服务、促发展”专题督查】　3月中旬至4月上旬，区纪委监察局由班子成员带队，分成9个小组，重点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执行，重点项目建设和重点任务进展情况，中央、省市区作风效能建设制度落实情况，区纪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的有关情况，对全区54家单位开展专项督查，对督查反馈的意见建议进行梳理，制定下发整改落实方案，明确责任，做好8个方面意见建议的整改落实工作。

【固定资产（资源）信息化管理】　区纪委联合区财政局等部门按照“上户口、建档案、保安全、增效益”的工作思路，通过清产核资、信息化建档、动态监管等措施，完成镇（街道）固定资产、区直

管公房、供销系统集体资产信息化管理。各镇（街道）共盘盈房产 150 处 10.44 万平方米、盘盈土地 106 宗 539.16 公顷、确权土地 65 宗 341.97 公顷、确权房产 269 处 9.78 万平方米，挽回大量因镇（街道）撤、扩、并及企业转制、带征土地等原因流离在账外的土地房产资源；摸清区直管公房共有 2518 套、建筑面积 13.98 万平方米，为开展专项清理打好基础；完成区供销系统土地、房产使用管理状况信息的录入工作。

（徐胜良）

·组织工作·

【基层组织状况】 截至年底，全区共有基层党组织 3842 个，其中党委 259 个、党总支 199 个、党支部 3384 个。在基层党委中，含镇党委 6 个、村党委 127 个、社区党委 56 个、独立核算的企业党委 31 个、机关党委 25 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党委 10 个、其他协会党委和园区党委 4 个。区委派出的党工委 20 个，其中机关党工委 1 个、街道党工委 14 个及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党工委、杭州临平新城开发建设党工委、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良渚组团（杭州农副物流中心）党工委和超山风景名胜区党工委。

全区共有党员 63239 名。其中：正式党员 62039 名，预备党员 1200 名；女党员 18007 名，占党员总数的 28.47%；少数民族党员 110 名，占党员总数的 0.17%。

党员年龄、文化结构

表 3

年龄	人数	占总数的%	学历	人数	占总数的%
35 岁及以下	19428	30.72	研究生	930	1.47
36 岁至 45 岁	11082	17.52	大学本科	13024	20.59
46 岁至 54 岁	10746	16.99	大学专科	12300	19.45
55 岁至 59 岁	5792	9.17	中专	3532	5.59
60 岁及以上	16191	25.60	高中、中技	8874	14.03
—	—	—	初中及以下	24579	38.87

2013 年全区共发展新党员 1050 名。其中：女党员 400 名，占 38.10%；35 岁以下的 620 名，占 59.05%；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党员 906 名，占总数的 86.29%；工作在一线的 893 名，占 85.05%；企事业、民办非企业单位聘任专业技术人员 11 名，占 1.05%；入党前为共青团员的 98 名，占 9.33%。

【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区委组织部突出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报告和新党章等学习重点，分期分批办好区管领导干部轮训班，开展“一把手”上党课活动，累计轮训区管干部 672 人次。抓好全区离退休干部的学习培训，组织开展学习宣讲、征文比赛等“六个一”活动。落实全区党员轮训计划，全年轮训基层党员 5 万余人，向基层党员发送“微党课”39 期。深入开展“奋发有为、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主题活动，建立健全区领导联系镇（街道）、产业平台、百大项目和信访包案制度，推进区领导在联系镇（街道）、产业平台中靠前指挥，帮助基层推进重点工作、协调解决实际问题。发挥党员干部在推进“五城一基地”建设和“三改一拆”行动中的示范引领作用，规范党员干部的征地及房屋征收（拆迁）行为，明确“六带头”“八不准”①的组织纪律要求，加大对部分党员干部责任意识淡薄、执行不力等行为的处置力度。

①“六带头”即带头学习宣传征地拆迁政策、带头顾全大局、带头执行纪律、带头履行拆迁协议、带头自拆违章建筑、带头抵制漫天要价。“八不准”即不准打招呼、不准弄虚作假、不准设置障碍、不准偏亲向友、不准反面宣传、不准聚众闹事、不准私搭乱建、不准滥用职权。

【“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和亮身份、亮承诺挂牌上岗制度】 余杭区在镇（街道）、经济技术开发区机关干部中全面推行“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和亮身份、亮承诺的挂牌上岗制度，班子成员每人包 1 个村、联系 10 户住户，普通干部每人联系 1 个村、5～10 户农户，镇（街道）每天住夜值班人数不少于 10 人，开展“夜学、夜读、夜访”活动。全年全区镇（街道）干部共驻夜值班 73000 余人次、走访农户 64859 次，处理应急事件 862 次，实现为民服务“全天候”。

【区管班子配备调整】 2013 年，余杭区做好省委

巡视组意见整改工作，着重解决党政分设、国有企业兼职、减少超职数配备问题。完成6个政府工作部门的党政正职分流，理顺3家国有企业管理体制，消化6名国有企业兼职干部。全年共调配干部5次，涉及干部239人，其中提拔85人（11人为参加市第九次联合公选选拔的1980后出生的镇或街道副职），副调研员转任重要岗位4人，交流干部70人，因年龄等因素改任非领导职务21人，因违纪处理免职、降职4人。

【干部培养锻炼】 余杭区以组织培训和挂职锻炼为抓手，把基层一线作为干部成长锻炼的重要平台。组织开展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中青年干部区情教育实训班、招商专题研修班、金融专题研修班等6个主体班次，共培训894人次。修订完善《杭州市余杭区挂职干部管理办法》，全年共选派76名优秀中青年干部到区内重点工程和窗口单位挂职锻炼，通过走访座谈掌握干部履职的动态情况。实施新录用公务员基层成长计划，安排85名没有基层工作经历的新录用公务员到村（社区）锻炼一年，提升新录用公务员做群众工作的本领。

【建立以考事为基准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 2013年，余杭区初步建立以考事为基准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区委组织部结合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选择在“三改一拆”工作中专项考核干部，通过参与督查、列席会议，深入现场、跟踪进度，与区管领导干部、中层干部、村（社区）干部谈心谈话等方式，对20个镇（街道）的63名区管领导干部、76名区管后备干部在“三改一拆”工作中的现实表现、口碑评价进行全面了解。实行区管领导班子建设季度分析制度，对部长访谈、驻点联系、组织考察等途径收集的班子整体和干部个体信息进行常态化分析，掌握区管领导班子的运行状况、作用发挥和班子结构趋势。实行考察工作人员资质认证，确定全区首批考察工作资质A类人员63人、B类人员156人，强化考察人员责任意识，提升干部考察工作质量。

【干部日常监督管理】 区委组织部规范区委管理干部的职务名称表、干部选任程序和中层干部任用报批制度，明确工青妇负责人配备选任事项，完善公检法副处级和科级非领导职务配备具体意见，清理领导干部社团兼职47名。对重点领域、重点对象和重点环节的干部加强监督管理，制定出台党政“一把手”经济责任审计“四个办法”，开展党政“一把手”经济责任审计项目11个，涉及区管领导干部15名。制定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办法，实行备案登记制度、审查审批制度、证件管理制度、内管监督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境）全过程监督管理。

【“一体两翼”人才工作格局逐步形成】 余杭区实行区、镇（街道）两级党政领导联系重点人才和人才定期服务专项例会制度，全年人才工作经费达1.29亿元。创新杭州未来科技城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建立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才办公室，在全区逐步形成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抓、杭州未来科技城和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抓的“一体两翼”工作格局。改善组织部门牵头抓总的方式，实施人才工作三级项目化管理，梳理形成区级重点项目13个、部门职能项目21个和镇(街道)特色项目19个。建立定期通报、日常督查和年度考核机制，每两个月发布一次项目总体进度及排名，不定期督查项目落实情况，以项目化推进人才工作开展。

【高层次人才项目集聚】 截至年底，全区累计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717名，“国千”“省千”人才总数达到101名，市“521”计划人才21名，“国千”“省千”人才总数、年增幅两项指标位列全省第一；全年新增国家火炬高新技术企业2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5家、市级以上研发（技术）中心13家、海外研发机构1家、股权投资机构12家。推动北大工学院未来科技城研究院、乐道新材料研究院、中国移动研发培训中心等7家高水平院所研发基地落户。承办2013年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大会未来科技城（海创园）专场推介会，未来科技城园区内累计引进高层次人才项目537个、海归项目237个，88个海归项目进入产业化阶段，实现销售收入5亿元。

【人才创新创业环境建设】 2013年，区委区政府评选表彰余杭区第二届人才奖，宣传报道人才创新创业先进典型。制定出台人才创新创业政策，建立完善人才房申购申租体系。加快推进杭州未来科技城公共服务平台和国际化医院、学校建设，完成7000平方米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规划设计和首期

37万平方米孵化中心建设，启动浙医一院余杭院区、浙大医学研究中心、学军中学等配套项目。建立全区“贷款风险池基金”、未来科技城（海创园）“金融风险池基金”，管理资金规模突破60亿元，先后为99个海归项目、30余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累计提供19.9亿元的融资贷款，帮助解决人才创业资金难问题。

【人才队伍建设】 余杭区出台教育、卫生等社会基础人才队伍引进培养激励政策，全年新增高端经营管理人才615名、专业技术人才2446名、高技能人才2388名、农村实用人才2165名、社会工作人才280名。评审出第三批区“千人计划”人才（人才项目）211名（个），新入选省“151”人才1名、市“131”人才36名。加大本土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建立全区人才基础信息库，举办各类培训班300余期，选派各类人才到国内外先进地区深造学习。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村官工作的实施办法》，加强大学生村官队伍管理。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按照“选出好班子、绘就好蓝图、形成好风气”的目标要求，全区179个村、137个社区进行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选举产生新一届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1969人，平均年龄38.9周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占81%。较好地实现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三个80%”的目标。换届选举中，明确换届各项政策，摸排出重点关注村（社区）59个，科学制定“一村（社区）一策”方案；严格人选资格把关，明确“五种不能”和“九种不宜”[①]条件，成立由13家区级部门组成的联审小组，对审查发现的7名“不能”、41名“不宜”人员全部劝退；强化部门联动，深入开展“清风行动”，共查处破坏选举案件12件、依法处理14人；优化村（居）民委员会选举细节，规范操作流程，村（居）民委员会选民参选率达到96.1%，党组织和村（居）民委员会选举一次成功率分别为98.4%和87.4%，选举结果较好地实现组织意图和群众意愿的统一。

①“五种不能”情况指被判处刑罚或刑满释放未满5年的；违反计划生育未处理或者受处理后未满5年的；涉黑涉恶受处理未满3年的；受到党纪处分尚未超过所受纪律处分有关任职限制期限的；丧失行为能力的。“九种不宜”指，建议有下列情况的不宜作为村（社区）组织的自荐人（候选人）：因构成犯罪被人民法院判决免予刑事处罚或被检察机关作出不起诉决定未满3年的；被处以行政拘留、劳动教养等处罚未满3年的；因各种原因受党内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未满3年的；3年内参加邪教组织和非法活动，造成恶劣影响的；因违法违纪，正在被行政监察机关、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等立案或审查审理的；原村（社区）班子成员任职期间有连续3个月或累计6个月不履行职责又不主动辞职的；拖欠集体资金未归还的；利用非正常手段组织群众越级上访、煽动群众聚众闹事的；在“三改一拆”行动中带头搞违章建筑，受到查处的。

【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建设】 余杭区深化基层党组织书记导师制，举办主题为加强新形势下党员队伍建设、发挥党组织和党员在美丽乡村建设中作用、非公企业党员服务驿站建设的书记论坛。围绕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开展“组团会诊”专场会。首次开展定向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选聘事业编制人员工作，通过组织推荐、资格审查、组织考察、综合答辩等程序，择优选拔6名优秀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为街道事业编制人员。健全完善退职村干部的补助政策，分别将1046名和1228名退职村干部纳入相关补助范围和城乡保障体系，解决村干部后顾之忧。

【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按照省、市委要求，区委组织部组织各镇（街道）创建“五好”服务型镇（街道），健全和完善服务群众质量评价机制。深入开展第二十一个“党建月”系列活动，全区党员干部共计开展民情联系走访1.4万人次，收集各类意见建议1万余条，帮助基层解决难题3800余个。制定出台《余杭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党员参与“双报到”服务考核办法（试行）》；探索开发“双报到”信息管理系统，实时掌握、全程监督在职党员的服务情况，全区1.1万名“双报到”党员累计开展各类志愿服务4.5万人次，认领微心愿2800余个。深化非公企业党员服务驿站建设，探索出台指导意见，初步建设15家党员服务驿站，辐射和覆盖周边49个村（社区）、202家非公有制企业、7200余名党员、90000余名群众。开展“五型驿站”（和谐驿站、幸福驿站、文化驿站、成长驿站、信息驿站）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四进四送”（文体活动进驿站、服务项目进驿站、社会管理进驿

站、工作力量进驿站）活动，共收集10家单位的20余项服务资源菜单，由驿站提供“点单式”服务。鼓励基层服务平台创先争优，全年共评选表彰冠名党员服务站49家，共产党员先锋岗21个，将服务延伸到群众身边。尊重基层首创精神，乔司街道“三角村帮帮”、良渚街道党员先锋应急救援队、临平·东湖街道时间储蓄银行等特色服务品牌，在中央电视台、《浙江日报》等媒体上宣传报道。

【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 余杭区制定《关于加强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推动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工作规范化、系统化。严格控制党员数量，科学制定发展党员年度工作计划，全年共发展党员1050名，较2012年下降36%，完成市里下达控制党员数量的目标任务。规范党员发展流程，制定党员发展10项制度，细化党员发展的27项工作程序，编印《余杭区党员发展工作手册》，举办党员发展专题业务培训班。加大党建工作宣传力度，刊发播出“闪光的党徽，平凡的感动”系列报道32期，宣传50余名普通党员的不平凡事迹，树立杭州市道德模范江建军等先进典型。全面实行农村党员先锋指数考评工作，在塘栖镇试点探索不合格党员退出机制，全区共评议不合格党员121名，出党35名。

【“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职业化建设】 区委组织部健全完善党务工作者职业化制度体系，与浙江工商大学、浙江科技学院等高校合作开展“入企实践党务”工作，重点吸收40名在校学生党员加入区党务人才库。完成首批43名持证非公有制企业党务工作者资质年检和第二批非公有制企业党务工作者资质认证工作，共有84人取得资质等级证书。举办非公有制企业党务工作者职业化探索与实践暨余杭区“红领职业通”体系研讨会。完成中组部组织二局关于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专题调研，相关创新实践被中组部《全国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情况通报》刊载，并获得全国“朵日纳”杯非公有制企业党建主题征文一等奖。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区委组织部深入开展园区、商品交易市场、新社会组织等领域基层党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会同工商余杭分局等部门出台商品交易市场党建考核意见，考核结果列为星级市场评定条件。建立海创园园区企业党委等区域性党组织，加强孵化型企业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在32家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开展规范化工作。以“时代港湾·青春联盟”为抓手，开展党建带团建、青春党建工作。承办杭州市党建带团建暨“青春党建”工作现场推进会。严格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和党务工作者表现的量化考核，强化考核结果的运用。区本级合计发放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经费136.5万元、党员教育管理经费46.05万元、党务工作补贴10.8万元。

【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余杭区制定出台《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关于全面试行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的实施意见》，在14个街道全面试行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通过建立协商议事会议召开、议事代表产生、制度运行规则，明确协商议事代表日常履职的8项制度。全年累计办理意见建议446件，议事代表对街道社会评价满意率达89.99%。《新华每日电讯》《浙江日报》等媒体就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进行专题报道。

【组工干部驻点联系制度】 区委组织部建立组工干部驻点联系制度，选派25名机关干部每人联系1个镇（街道）、1个产业平台（或区直系统）、1个村（社区）、1家非公有制企业和1名困难党员，经常性开展驻点联系工作，督促组工干部下基层。

【组工干部基层挂职锻炼制度】 区委组织部完善组工干部基层挂职锻炼制度，选派19名部机关干部担任驻点联系村（社区）兼职副书记，选派10名部机关干部担任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兼职副书记，选派2名部机关干部到区信访局、五常街道征地拆迁项目挂职，强化组工干部的实践锻炼，提升组工干部基层工作经验。

（周黎明）

·宣传思想工作·

【理论武装】 2013年，区委宣传部继续加强区委中心组理论学习，邀请北京大学副校长刘伟、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秘书长辛向阳等专家学者到余杭区作专题报告。围绕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的群

众路线等主题，全年组织集中学习 24 次。举办区管干部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开展区管干部中共十八大精神优秀学习体会文章评选活动，收到文章 600 余篇。开展以“中国梦”为主题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活动，区委“中国梦”宣讲团深入村（社区）、企业宣讲 40 余场（次），深入各单位宣讲 300 余场（次）。2013 年，乔司街道组建青年干部宣讲团开展理论宣讲，受到省委宣传部副部长黄明辉等领导的批示肯定。区图书馆、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笕学网、区老年活动中心、瓶窑第一小学乡村少年宫、余杭街道竹影书屋、径山镇双溪文化遗产展示馆、鸬鸟镇新四军被服厂旧址等被评为杭州市第二批悦学体验点。区委宣传部被授予杭州市社会科学普及活动优秀组织奖。

【舆论宣传】 区委宣传部做好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宣传报道，开展中央重要会议和省市区党代会、区“两会”精神宣传报道。围绕“和谐幸福新余杭”“产业余杭”“创新强区”“中国梦”“发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三改一拆”“清水治污”“四边三化”等主题，整合区内报纸、网络、电台及微博、微信、APP 应用等载体资源，开展全媒体宣传。指导区内媒体做好突发事件的新闻报道和重点工作的评论刊发，开展社会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工作。围绕“五城一基地”、产业余杭等主题，组织媒体推介会、刊播专题专版、征集主题口号，吸引国内主流媒体报道，全年发稿近千条。组织 2013 年“上海媒体看余杭”、全国知名网络媒体余杭行等活动，启动“你好，余杭”外宣品牌开发工程，制作投放新版余杭形象宣传片及画册。建设“余杭发布”区新闻办官方微博，整合全区官方网络载体资源。成立区网络文化协会。充实调整全区党政新闻发言人、联络员，组建网宣员、网评员队伍，定期举办业务培训，强化网上舆论引导管理。

【《章太炎全集》编纂出版项目启动】 1 月 11 日，余杭区政府与上海人民出版社签订《〈章太炎全集〉编纂出版合作协议》，标志着《章太炎全集》编纂工作全面启动。《章太炎全集》内容分为专著、诗文、书信、演讲、眉批、年谱等，计划出书 19 卷 20 册，约 750 万字（具体卷册数根据整理情况或略有增补），争取在章太炎诞辰 145 周年之际出版第一批书籍。

【推进农村文化礼堂建设】 余杭区围绕“建设文化礼堂、打造精神家园”主题，整合资源，出台政策，全年建成农村文化礼堂 30 个，其中省级重点村 1 个、市级重点村 20 个。余杭区将文化礼堂与美丽乡村建设统筹推进的做法得到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翁卫军的批示肯定。

【文化创意产业】 2013 年，全区文化创意产业实现增加值 182.92 亿元，同比增长 54.4%。区委宣传部加强与各产业平台、招商主体的合作，通过上门招商、以商引商等形式，组织招商引智活动，洽谈项目 13 个，其中 7 个项目已落户，包括著名建筑学家、工程院院士程泰宁领衔的中联筑境建筑设计公司项目。引进符合区“千人计划”要求的文化创意高层次人才 10 余名，全区文化创意人才达 113 人。实施“五联”（联系平台、联系镇街、联系企业、联系项目、联系人才）专项行动，推进文化创意人才服务工作常态化、制度化。以西溪影视产业基地和五常文化创意产业园为核心，集聚永乐影视、绿城影视、新湖影视等 10 余家大型影视企业，形成影视动漫产业群。推进临平新天地等园区建设和招商引资，引进文化消费、时尚休闲类企业及机



百丈镇孙家舍文化礼堂

构，构建临平新的文化地标。组织第二届中国非遗保护（余杭）论坛暨2013年良渚论坛，参加米兰设计周“From余杭”展和国际动漫节，在推动产业发展、招商和推介余杭等方面取得较好成效。

【宣传文化队伍建设】 2013年，区委宣传部制定《关于明确宣传系统中层干部管理工作若干问题的通知》，明确宣传系统各单位提拔任免中层干部的审核、报批程序。建立余杭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基层直报点制度，及时准确掌握基层动态。出台《镇（街道）专（兼）职宣传文化干事管理办法（试行)》，明确其区、镇（街道）“双重管理”身份及教育培训、工作职责以及考核奖惩等制度。制定机关《关于落实改进工作作风有关规定的实施意见》，严格审批公务外出，控制公务接待的规模和规格，转变工作作风。制定《实行部机关工作绩效考核制度（试行)》，以激励与鞭策相结合的原则，调动机关干部工作积极性。制定全区宣传文化队伍轮训计划，开展全员培训。定期组织片区技能比武、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等活动，锻炼队伍。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单项业务培训，举办各类专题培训班10余期。余杭区基层宣传文化队伍建设工作得到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葛慧君和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龚正等省、市领导的批示肯定，并转发全省各地参考借鉴。

【重点工作新闻监督】 区委宣传部牵头启动“建设美丽余杭，查找美中不足”新闻监督行动，以“笔头+镜头”“挑刺+找茬”的高频曝光，加大对“三改一拆”“四边三化”“清水治污”“美丽余杭”等中心工作的新闻监督力度，发挥新闻媒体“关键时候发声、督促工作落地”的作用。

【建立“3+X”网络舆情快速应对机制】 区委宣传部建立“3+X”网络舆情快速应对机制，贯通舆情监控、研判、协商、处置四大流程，实行网络舆情日报制。加强区舆情中心人员配置和舆情监控手段，与区公安分局等舆情管控部门探索建立联合辟谣机制，完善信息收集、谣言鉴定、联合辟谣、责任追究四步处置流程，有效处置多起舆情事件。组建区网评协调小组，定期分析研讨全区舆情发展动向。

【良渚文化刻画符号研究取得阶段性成果】 由杭州城市学研究理事会余杭分会秘书处、良渚博物院、良渚研究院合作开展的“良渚文化刻画符号”课题，2011年正式启动后，课题组对良渚文化时期器物上的刻画符号进行全面收录。截至2013年年底，在发掘的555件器物中（以考古发掘器物为主）收集刻符640余个（组），制作拓片490余张，摹写逾500个符号。经专家研讨、意见建议征集、资料整理，形成《良渚文化刻画符号》二校稿。

（赵志博）

·统一战线工作·

【党外代表人士工作】 2013年，余杭区制定《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党外代表人士发现、培养、使用、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工作。推选市级党外代表人士后备人选和市级党外后备干部预备人选。建立余杭区党外代表人士信息库，初步认定党外代表人士320名。在全区党外人士中开展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宣传学习，开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主题教育活动。11月，举办2013年全区党外人士培训班，区内各民主党派以及侨联、台联会、知联会、少数民族人士等200余人参加培训。

【落实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全年召开民主党派情况通报会、征求意见会、座谈会等5次；在省市区人大、政协会议上提交议案和提案120件，建言献策类信息270余条。各民主党派围绕余杭区公共交通、“三改一拆”等开展调研，提交调研报告16篇，报送社情民意近200篇。3月，区委统战部会同区政协办公室统一选派新一届民主监督员并颁发证书，共向12个部门选派60名民主监督员。开展同心服务社会活动，与民进余杭总支在乔司街道三角村开展主题为“我们都是余杭人”的活动，为城市新居民提供服务；与民建基层委员会在乔司街道和睦桥村开展健康义诊服务。全年各民主党派、统战团体共开展服务活动22次。

【“海创助力六个百”活动】 活动的主要内容是向区内介绍100个海外项目、100名海外人才，为“海创”企业联系100名政策信息员、100名法律健康顾问、100名财务管理顾问、100名健康顾问。全年共计向区内各产业平台、各镇（街道）介绍项

目160余个、海外人才100余名。“一员三顾问”总人数近400人，组建“同心服务团”，与83家“海创”企业、120名“海创”人士结对，开展“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海创人士健康讲座”等服务活动30余次，受服务人数700余人次。



“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活动现场

【宗教工作】 2013年，余杭区率先在杭州地区推行基层宗教领域行政约谈工作，工作做法在《浙江民族宗教简报》上刊载，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区依法行政工作会议进行书面交流。2月，区民宗局被评为2012年全区依法行政工作先进单位。3月，区民宗局获得省社会主义学院的“宗教与社会和谐”理论研究课题《浅析基层宗教领域法治化进程中的问题和对策——以杭州市余杭区为例》。

【民族工作】 2013年，区委统战部（民宗局）完成针对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北一畲族村为期5年的“少数民族低收入群众增收帮扶行动”，被省委统战部授予工作先进单位。6月，余杭区少数民族同心艺术团正式注册成立，有团员65名，涉及壮族、蒙古族、土家族、畲族、瑶族等10余个少数民族，艺术团演出类型涵盖歌唱、舞蹈、乐器、小品、魔术等形式。全年共办理民族成份更改报批手续45人，办理少数民族考生加分审核39人，提供民族政策、法规咨询约70余人次。

【余杭区统一战线社会服务实践基地建立】 8月，区委统战部联合区各民主党派、区工商联及统战团体，在星桥街道建立全区首个统一战线社会服务实践基地。该基地依托统一战线人才资源，通过建言献策、引资引智、医疗服务、中介服务、教育服务、法律服务、科技咨询等服务载体，开展服务发展、服务群众、服务社会的活动。

【余杭统一战线“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 9月25日，区委统战部联合区教育局、区科技局、区卫生局等部门，组织各民主党派和统战团体中的律师、会计师、医疗卫生专家、书画家等40余人，开展余杭统一战线“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活动。服务内容包括医疗义诊、常规体检、赠送常用药品、法律咨询援助、财务会计咨询、地方政策咨询等。13名书画家为入驻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的企业现场题字作画，共送出字画80余幅。其间，共有60余家企业的500余名员工参与。

【港澳台及海外统战工作】 2013年，区委统战部举办“海外华文媒体余杭行”“千名侨商进园区余杭专场对接”“海外华商投资洽谈会余杭合作交流专场”等招才引智、招商引资活动，邀请海外媒体、海外华商聚焦余杭产业发展，考察余杭投资创业环境和历史文化。全年共接待海外人士200余人次。建立“余杭海外人才资源服务对接网”，开展网上招才服务。以余杭、台湾两地农业合作和余杭文化为媒介，形成余杭基层对台湾交流工作特色。

（丁庆伟）

·新农村建设·

【启动新一轮美丽乡村建设】 4月17日，根据省、市关于建设美丽乡村、美丽杭州等工作要求，余杭区制定《关于深入开展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启动新一轮美丽乡村建设。以美丽乡村精品村、重点村、一般村创建和精品特色区块、精品线建设为载体，计划到2016年，全区基本建成30个特色精

品村、50个重点村、56个一般村，培育10个左右美丽乡村精品区块（镇）和4条美丽乡村精品线路。在管理模式上，注重发挥镇（街道）、村的主体作用，实行镇（街道）、村自主申报、自主创建。在资金扶持上，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区财政对特色精品村、重点村、一般村等按每村700万元、500万元、350万元最高金额奖励。在创建内容上，注重方便农民生产生活，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注重培育良好村风民风，深化农村文明文化建设；注重培育农村特色产业，促进村强民富。突出重点，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加大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资金的70%用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2013年，在镇（街道）、村自主申报的基础上，首批确定59个村开展美丽乡村创建工作。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4月17日，余杭区出台《关于印发〈余杭区盘活村级存量资产实施办法〉的通知》，加速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进程。制定《余杭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留用地管理实施细则》，落实新增建设用地指标20.8公顷。兑现转移支付、税收奖励等政策，下拨转移支付资金6100万元，其中区级财政补助资金3825万元；税收奖励资金511.85万元。2013年，全区村级经营性收入突破4亿元，村均超150万元。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是余杭区2013年“政府实事工程”之一。区农业局根据要求，重新调整并印发《余杭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实施办法》。治理工程主要采取截污纳管、无动力厌氧、无动力厌氧+人工湿地、微动力好氧、户用商品化玻璃钢和户用人工湿地等多种工艺治理农户日常生活中向外界环境排放的污水。全年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41个，治理农户3044户。

【双溪“风情小镇”建设】 2013年，余杭区继续推进双溪禅茶“风情小镇”各项创建工作，重点推进中国禅茶第一街建设、陆羽泉景区改造、同安路沿线整治、双溪农居点配套改造、禅茶文化挖掘、旅游产品打造等项目，建设成集生态农业、特色人居、休闲旅游于一体的产业集聚性的“风情小镇”。为解决当地群众就业，增加当地农民收入起到促进作用。

【中心村培育】 2013年，余杭区根据省、市政府关于加快培育建设中心村的相关会议精神及任务要求，加强城乡区域统筹发展，加快农村住房建设改造、土地综合整治、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完成15个中心村的44个建设项目，投资1.2亿元。

【市级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 2013年，余杭区围绕“村貌悦目协调美、村容整洁环境美、村民富裕生活美、村风文明身心美、村强民安和谐美”的“五美”建设要求，新建仁和街道九龙村、余杭街道洪桐村、中泰街道紫荆村、良渚街道新港村、鸬鸟镇山沟沟村等5个市级美丽乡村精品村，完成建设项目23个，投资1410万元。

【“清洁余杭”长效管理】 2013年，区农业局创新“清洁余杭”长效管理工作思路，将区级督查形式由季度督查调整为半年度督查，加大日常巡查频度和力度。每两个月对农村地区209个村（社区）巡查一次，对环境卫生较差、长效保洁不到位的点位进行拍照记录，并以督查抄告单的形式反馈给相关镇(街道)和村,要求限期整改到位并反馈。6月起，共开展3次巡查活动，拍摄照片2500余张，发送抄告单100份，抄告村次326次，发送问题点位照片806张，收到各地反馈照片850余张，平均一次整改到位率达98%。发挥媒体宣传优势,推动“清洁余杭”长效管理工作。良渚玉文化园被评为杭州市第六批打造国内最清洁城市示范点，良渚街道港南村、塘栖镇超山村被评为杭州市乡村清洁先进单位。

【村级经济组织换届】 截至年底，全区264家股份经济合作社（经联社）开展换届工作。除9家暂缓选举外，其余255家完成换届。选举产生董事会（社管会）成员767人，平均年龄41.6岁；董事长（社长）255人，平均年龄44.8岁；选出监事会（社监会）成员826人，平均年龄48.3岁；主任255人，平均年龄41.1岁。

（张凤娣、金琎、胡康赢、顾双燕）

·机构编制工作·

【概况】 截至年底，全区设党委机构10个、部门管理机构1个、人大机构1个、政府工作部门27

个、政协机构 1 个、群众团体机构 7 个、街道办事处 14 个、镇政府 6 个。上级下达党政行政编制 1459 名，实有人数 1494 名；乡镇行政编制 268 名，实有人数 243 名；公、检、法、司专项政法编制 1140 名，实有人数 1169 名；质监余杭分局编制 20 名，实有人数 18 名；工商余杭分局编制 22 名，实有人数 23 名；余杭区地税所专项编制 209 名，实有人数 197 名；余杭区工商所专项编制 193 名，实有人数 186 名；区物价局物价监督检查分局核定编制 17 名，实有人数 14 名。全区共有事业单位 539 家，核定事业编制 20394 名，实有人数 18667 名。

【重点领域机制体制改革】 2013 年，余杭区设立杭州市余杭区超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制定“三定”（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人员编制）规定；调整优化区与余杭、良渚、瓶窑行政服务中心管理体制；调整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设置，理顺与区卫生局监督管理职能的划分；制定区公路管理处（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区道路运输管理处、区信息中心等“三定”规定，明晰部门职责，优化资源配置。明确成品油管理职责，设立区良渚医院、区企业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区环境信息中心和环境信访受理中心，提升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

【中心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余杭区推进瓶窑镇、径山镇两个省级中心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根据两镇经济发展水平、社会管理状况和区位特点，出台中心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方案。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区编委办按照上级部门及区委、区政府有关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求，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职能归并工作。按照“撤一建一”或挂牌的要求，以不增加机构、编制和领导职数为前提，推进全区各部门行政审批职能归并、机构设立，为行政审批“两集中、两到位”①夯实基础。

①“两集中、两到位”即一个审批部门的审批事项向一个科室集中、行政审批科室向行政审批服务中心集中，保证进驻行政服务中心的审批事项到位、审批权限到位。

【创新机构编制管理办法】 区编委办加强机关事业单位用编计划和科级领导职数管理，与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联合制定《余杭区机关事业单位新补充工作人员和配备科级领导干部操作办法》，规范工作流程，建立部门间相互合作、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创新高层次人才进编机制，设立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创新研究院，为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核定的人员编制用于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引进高层次人才，出台用编管理办法，规范管理创新研究院编制。探索开展科研机构事业法人登记工作，利用事业法人登记服务人才引进，登记设立浙江大学医学中心（余杭）。

【事业单位清理规范工作】 区编委办组织对全区除镇（街道）所属事业单位、教育系统学校、卫生系统医疗机构以外的事业单位进行清理规范。按照“总量控制、只减不增”原则，全区共调剂解决编制余缺、划转事业编制 30 名，核减工作职责减少或弱化的事业单位编制 376 名。

【规范编外用工管理】 区编委办组织开展编外用工情况调查，了解和掌握全区编外人员数量、学历、年龄、岗位分布、存在依据等信息，综合分析主客观原因，为研究拟订全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规范管理办法夯实基础。建立编制财政联动管理机制，区财政局依据核准后的《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名单表》编制 2014 年度经费预算，核减已离职的编外人员，避免“吃空饷”现象。

【机构编制政策执行情况督查】 区编委办联合区纪委（监察局）、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等部门对全区 27 个政府工作部门开展“三定”规定执行情况专项检查，检查内容覆盖机构改革方案的落实、部门职责的配置、“三定”规定的执行等方面。开展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政策执行情况自查工作，自查内容包括机构设置、编制使用、人员配备、领导配备、条条干预等 5 个方面，督促相关部门整改完善，建立长效机制。

【创新机构编制评估督查机制】 区编委办建立区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与区纪委（监察局）、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等部门协调配合和工作联动。出台《余杭区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评估实施办法（试行）》，全面评估各单位机构管理、职能管理、编制管理、实名制管理和综合管理等工作重点，评估结果纳入镇

(街道)年度综合考评。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区编委办完善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库，指导500余家机关事业单位完成机构编制实名制信息录入工作，采取全面核查和重点抽查的方式，动态管理实名制数据库。教育、卫生系统全部纳入实名制管理。

【规范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2013年，全区办理事业单位法人设立、注销、变更登记233家;383家事业单位完成年检工作，年检率和合格率均达100%。推行事业单位年度报告公开制度，选择3家公益类事业单位进行试点。探索开展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试点工作。加强中文域名续费注册管理，完成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其他非营利单位的中文域名续费工作；推动"政务""公益"中文域名和"网络红页"的普及和应用。

(寿炳丽)

·区级机关党的建设·

【思想政治建设】 区直机关党工委制定下发《2013年度机关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学习意见》，为开展年度学习教育提供指导性文件。组织开展"学习中共十八大、建设新余杭"主题系列知识竞赛，5600余名党员干部参与竞赛活动。深化学习型机关建设，对21家第二轮学习型机关建设优胜单位进行复评和表彰。发放党员教育资料，赠阅优秀图书4100余册、教育光碟700余张。举办4期"机关干部大讲堂"，听课党员达1300余人。开展主旋律影片观赏活动，发放主题观影券3600张。成立余杭区机关党建理论研究会，确定21家机关党组织为首批成员单位。开展机关党建征文活动，征集文章63篇，表彰奖励优秀作品32篇，其中获市级二等奖2篇、三等奖2篇、优秀奖1篇，获全国党的建设研究会2013年度机关党建优秀成果一等奖1篇，并在省、市机关党建理论研讨会上作交流发言。加强机关党建信息员队伍建设，全年共收到信息700余条。办好"一报一网"，编发《余杭机关党建》简报26期，上传余杭机关党建网站信息670余条、党课课件47个、学习教育视频12个、照片28幅。做好机关党建宣传工作，84篇信息、文章被区级以上媒体采用。

【基层组织建设】 区直机关党工委根据2012年度机关党建工作考核结果，表彰16个机关党建工作先进集体和20名机关党建工作先进个人。调整优化组织设置，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新建机关党组织3家，撤并1家，更名2家，升格2家。落实"三年一换届"工作要求，指导51家届满的机关党组织按照"公推直选"程序完成换届选举、22家机关党组织做好届中增补。开展"走进基层党支部总结党建工作法"活动，收到各单位"党建工作法"85个、"书记笔记"83篇；开展优秀党课教案课件评比活动，征集多媒体课件47个、党课教案32个，其中2个党课教案分获市机关党建教育讲坛优秀案例二、三等奖；开展机关价值核心词评比活动，2家单位的机关价值核心词获杭州市二等奖；组织开展机关党建工作创新成果评选活动，宣传推广2013年度余杭区机关党建工作十佳创新成果和十佳优秀案例。制定出台《年度区直机关党建工作阳光考核实施方案》和《2013年度余杭区镇(街道)机关党建工作规范标准》，对区直机关和镇(街



9月，2013年余杭区机关党组织书记素质提升培训暨书记党建工作论坛举办

道）机关党建工作进行量化考核。

【党员队伍建设】 区直机关党工委落实党员发展“双推双票”等10项制度，严把党员发展入口关，推行使用“余杭区党员发展工作全程记实表”和“杭州市余杭区发展党员志愿服务积分卡”。探索党员发展承诺联审制度。全年共发展预备党员70名，按期转正105名；对3名不合格党员进行除名，取消1人的预备党员资格。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组织150名入党积极分子、79名新党员、158名机关党务干部、96名机关党组织书记进行专题培训。

【机关“党建月”和“双争双评”活动】 根据余杭区第二十一个“党建月”活动要求，区直机关党工委制定2013年度“党建月”和“双争双评”活动实施意见，召开动员大会，统一部署“十个一”活动。对区直机关21家先进基层党组织、73名优秀共产党员、35名优秀党务工作者、180名党员积极分子、“双报到”服务活动十佳党员志愿者进行表彰。开展2013年机关党课优秀教案和多媒体课件评选活动，通报表彰优秀作品。

【党内关心关爱】 区直机关党工委深入开展党内谈心谈话和走访慰问活动，对186名机关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开展“政治生日”谈心谈话活动；组织慰问生活困难党员、50年（含）以上党龄的老党员320名，发放慰问金198940元；慰问患病住院的机关党组织书记；开展“三必访五必谈”活动，健全关心关爱激励机制。关爱机关党员干部心理健康，开设心理健康专题讲座3场，免费为机关党员干部赠送健康图书600余册；与相关单位合作，免费为机关干部提供心理咨询、压力测试等服务。

【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区直机关党工委深化机关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双报到”活动，建立工作联系点和服务考核制度。80家机关党组织到所在地社区报到，开展社区服务活动574次；3072名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为社区提供各类服务17268人次。组织开展“破难攻坚、助推项目”主题活动94次，梳理问题661个。参加党代表“集中履职月”活动64人次，党代表参与视察调研158人次，提交意见建议82件。开展“健康知识进机关”下基层活动，为2家单位作心理健康知识专题讲座，听课党员达300余人。组织开展“我为党旗添光彩”广场服务活动，提供服务项目82个，接待群众2172人次，服务1504件（次），发放资料6412份（册）。组织253名机关党员参加“我为七一献热血”活动，179人成功献血。创新开展“汇聚微力量·点亮微心愿”广场服务活动，认领社区“微心愿”88个，认购爱心图书捐款8万余元，为群众书写迎新年对联、“福”字220余幅，提供便民服务1100余件（次）。举办机关好声音进镇（街道）文艺演出2场，近千名群众到场观看。组织开展“一村一社区一机关”活动，全年共开展党课教育142次，听课党员群众4294人次，赠送慰问金40.13万元，捐赠实物价值11.96万元，解决问题及困难232个，组织156人次参加各类培训。规范“结对帮扶”活动“进退”机制，清退、调整488户结对困难家庭，为2840户困难家庭赠送慰问金209.54万元，捐赠实物价值44.65万元，解决各类问题1149个次。抓好“连心桥”函件承办工作，共接收“连心函”43件，解决各类需求52项，办结率100%。

【机关党风廉政建设】 区直机关党工委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明确组织领导及责任分工。



12月31日，“汇聚微力量·点亮微心愿”活动启动仪式在人民广场举行

单位主要负责人与各科室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履行“一岗双责”。深入开展“廉政360工程”保勤廉专题活动。全年各机关纪检组织开展廉政教育活动630次，健全完善廉政制度118项，开展作风效能检查657次。推进岗位廉政教育，梳理党工委机关岗位11个，工作职责95项，查找风险点28个，制定行为规范（防控措施）30项。举办机关纪检监察干部培训会，邀请专家为90余名机关党组织纪检负责人、区直机关纪工委归口单位纪检分管领导作加强作风建设专题讲座。扩大机关廉政文化示范点覆盖面，8家单位成功创建第六批区级机关廉政文化示范点；强化已创示范点的动态管理，对部分已创示范点单位开展复评。组织开展“我身边的勤廉故事”征集活动，共征集作品49篇，选送16篇优秀作品参加杭州市评选，5篇在杭州市评选中获奖。开展“学党章、守法纪”知识竞赛活动，5600余名党员干部参与竞赛。加强职务犯罪预防工作，组织200余名机关党员干部参加庭审旁听。

【机关文化建设】 在“机关文化建设年”活动中，区直机关党工委先后组织开展书法摄影作品比赛、三人制篮球赛等8项文体活动。各项活动参与机关党组织数均超过机关党组织总数的50%，参与人数共计7176人次。加强机关文体俱乐部建设，组织开展机关干部网球、围棋、足球比赛和摄影知识讲座等活动。

【机关群团工作】 区直机关党工委指导机关基层群团组织做好换届和届中增补工作。组织机关群团开展各类比赛和创建活动，成功创建省级“青年文明号”1家，区级“青年文明号”1家、“先进团支部”1家、“巾帼文明岗”15家、“三八红旗集体”1家，区级优秀“巾帼林”工程1家。10余人在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组织的各类比赛和创建活动中获奖。

（戴晓英）

·效能监督综合考评工作·

【余杭区获杭州市2013年度综合考评优良等次】 在杭州市2013年度县（市、区）综合考评中，余杭区获得91.94分，被确定为优良等次，列各县（市、区）第七名，列七县（市、区）第三名。考评内容包括目标考核、领导考评、社会评价及特色创新目标考核4个部分。目标考核包括发展指标和工作目标，六县（市、区）发展指标30项，当年度新增高新技术企业占工业企业的比重、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工业产值的比重等考核指标，降低人均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率考核权重；工作目标分为重要工作目标和共性工作目标，重要工作目标主要是责任状考核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重要工作任务等，共性目标主要是领导班子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意见整改等，余杭区当年度工作目标包括重要工作目标23项、共性目标4项。特色创新目标考核中增加受益对象（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维度，余杭区当年度特色创新目标是推进美丽中心城镇建设的“余杭实践”。

【综合考评体系】 2013年度余杭区综合考评体系包括区直单位综合考评办法、镇（街道）综合考评办法、“五城一基地”考评办法、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办法、土地开发利用工作考核办法、安置房建设与回迁安置工作考核办法以及瓶窑组团生态保护机制考核办法。区直单位和镇（街道）综合考评分别实施分类考评，增设区委书记、区长附加分，区委书记、区长分别对当年度工作任务艰巨、完成出色的区直单位、镇（街道）加分，对区直单位每人最多使用10分，单个单位累计不超过2分；对镇（街道）每人最多使用60分，单个镇（街道）累计不超过20分。根据“五城一基地”发展特色，设置个性化考核指标，与区直单位同步开展社会评价，与相关街道“捆绑”考核。土地开发利用工作考核主要针对各镇（街道）、产业平台以及其他相关责任单位开展的包括征地拆迁、储备做地、土地出让、土地开发整理等4个方面工作。安置房建设与回迁安置工作考核对象为涉及农居安置房建设及回迁安置工作的责任单位。

【调整完善社会评价办法】 2013年，余杭区调整区直单位社会评价的主体及权重系数。其中：“两代表一委员”的权重由5%调整为20%，企业代表、村（社区）代表、机关干部、老同志代表、系统代表、“三大员”（农村党风党纪监督员、企业监察联络员、政风行风评议员）等6个评价主体的权重由65%调整为50%。在2012年度社会评价中，收

集各界代表意见、建议 541 件（市级 221 件、区级 320 件），选择其中 8 件市级意见、44 件区级意见进行重点整改，对整改目标和完成情况进行公示，并对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修改完善意见整改情况的考核评价细则，把整改工作纳入区直单位综合考评。

【绩效管理】 区效能考评办分解落实市级综合考评指标，明确责任单位 37 家。牵头召集市级目标推进会 2 次，了解目标完成进度，督促各单位抓好落实。加强区级综合考评目标管理，分片召开区直单位和镇（街道）综合考评工作座谈会，走访 19 个镇（街道）和近 50 个区直单位，对接镇（街道）工作推进情况。运用效能监督信息平台，定期对区委、区政府 145 项年度重点工作和年中新增 43 项重点工作进行督查、通报，完成情况纳入区直单位职能目标考核。开展项目建设、回迁安置、储备做地、污染物减排等专项工作督查，重视目标过程管理和绩效改进。结合工作实践，开展绩效考评、绩效管理方面课题研究，撰写调研文章 7 篇。

【区直单位、镇（街道）分类考评】 区直单位综合考评根据单位性质、职能以及考评方式的不同，将考评对象分为 A、B、C、D、E 共 5 类，A 类为社会服务相对较多的部门，B 类为社会服务相对较少的部门，C 类为“两院”（区法院、区检察院）、“四办”①和党群部门，D 类为“五城一基地”，E 类为不参加目标考核、仅参加领导评价和社会评价的垂直管理单位、国有企业等。考评结果按类评定，评优比例：A 类，优胜单位占考核单位的 25%，先进单位占 35%；B 类、C 类，优胜单位占 20%，先进单位占 30%；D 类按工作目标考核进行综合排名；E 类，优胜单位占 20%。镇(街道)综合考评依据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围绕“五城一基地”建设和镇（街道)建设，将 19 个镇（街道）分为 A 类、B 类，A 类为与平台建设相关的街道，B 类为其他镇(街道)。A 类街道的日常管理 360 分按 90%折算，剩余 36 分用于平台根据相关街道的征地拆迁、产业助推等进行综合评分，B 类镇（街道）的日常管理不实行折算。

①“四办”是指区委办公室（区委政研室、区保密局）、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及各工委、区政府办公室（区外事办、区人防办、区法制办、区政府研究室）、区政协办公室及各委。

【“五城一基地”考评】 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快“五城一基地”建设、全面启动三年行动计划的要求，参照镇（街道）综合考评的模式，余杭区对“五城一基地”实施差异化考核。考评内容分为共性目标、个性目标、经济发展指标排名考核和区领导附加分 4 个部分。共性目标和个性目标根据各平台年度重点工作设置，共性目标包括有效投资、开放型经济、融资管理、土地开发利用、规划建设、队伍建设等内容，个性目标包括财政收入、工业经济、其他产业、经营管理、人才引进、城市管理、社会事务管理等内容。经济发展指标排名考核为每季度对经常性财政收入、规模工业产值等 8 项经济指标进行排名，无该指标的平台与镇（街道）进行“捆绑”考核。区领导附加分为区委书记、区长分别对当年度工作任务艰巨、完成出色的平台进行加分，每人最多可使用 20 分，单个平台累计加分不超过 10 分。考评实行基本分与附加分相结合的方式，设立基本分 200 分，每项指标附加分最高不超过该项基本分的 30%，再结合各单位发展实际，设定各项指标的考核分值。

（汪燕萍）

附：余杭区 2013 年度综合考评结果

一、区直单位综合考评结果

（一）优胜单位（满意单位）

1. A 类（社会服务相对较多的部门）8 个

区公安分局、国土余杭分局、区人力社保局（区社险办）、区财政局（区地税局）、区民政局（区老龄办）、区信访局、区发改局（区粮食局、区物价局）、区农业局（区农办）。

2. B 类（社会服务相对较少的部门）2 个

余杭新闻传媒中心（城乡导报社）、公积金余杭分中心。

3. C 类（“两院”“四办”和党群部门）12 个

区委政法委（区综治办）、区委组织部（区委两新工委、区委人才办）、区委宣传部、区直机关党工委、区总工会。

区政府办公室（区外事办、区人防办、区法制办、区政府研究室）、区委办公室（区委政研室、区保密局）、区政协办公室及各委、区检察院、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及各工委、区纪委（监察局）、

区法院。

4. E类单位（其他单位）3个

区国税局、人民银行余杭支行、区邮政局。

（二）先进单位

1. A类（社会服务相对较多的部门）9个

区行政服务中心（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区卫生局、区林水局、区司法局、区文广新闻出版局（区体育局）、区人口计生局、区商务局（区招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风景旅游局。

2. B类（社会服务相对较少的部门）3个

区统计局（区社会经济调查队）、区审计局、区广电台。

3. C类（“两院”“四办”和党群部门）7个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区妇联、区委统战部（区民族宗教局、区侨办、区委台办）、区编委办、区委老干部局（区关工委）、团区委、区残联。

（三）达标单位

1. A类（社会服务相对较多的部门）11个

区住建局（区规划分局）、区教育局、区环保局、区科技局（区地震局、区知识产权办）、区经信局、西溪湿地办、工商余杭分局、质监余杭分局、余杭海关、区食品药品监管局、区城管局（区综合执法局）。

2. B类（社会服务相对较少的部门）4个

区安全监管局、区档案局（馆）、区机关事务局、区气象局。

3. C类（“两院”“四办”和党群部门）4个

区科协、区史志办、区文联、区工商联。

4. E类单位（其他单位）7个

国网杭州市余杭区供电公司、浙江移动通信余杭分公司、浙江电信余杭分公司、杭州华数传媒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区烟草局、区盐务局、浙江联通余杭分公司。

二、镇、街道综合考评结果

1. A类（与平台建设相关的街道）8个

仓前街道723.380分，良渚街道668.501分，仁和街道666.075分，南苑街道661.188分，五常街道654.004分，星桥街道652.938分，临平·东湖街道640.134分，乔司街道614.252分。

2. B类（其他镇、街道）11个

中泰街道686.081分，余杭街道668.171分，闲林街道663.806分，崇贤街道658.674分，瓶窑镇655.095分，黄湖镇648.188分，百丈镇645.893分，运河街道634.200分，鸬鸟镇627.291分，径山镇610.978分，塘栖镇609.932分。

三、“五城一基地”考评结果

杭州未来科技城256.52分，杭州北部新城244.05分，临平新城243.76分，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235.12分，乔司国际商贸城223.78分，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213.94分。

四、招商引资考核结果

仓前街道393.31分，杭州未来科技城359.17分，余杭街道346.57分，五常街道346.29分，中泰街道343.65分，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342.73分，南苑街道334.68分，闲林街道334.50分，仁和街道332.26分，星桥街道329.35分，良渚街道326.55分，临平新城321.21分，杭州北部新城317.27分，崇贤街道315.20分，瓶窑镇312.16分，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311.99分，运河街道311.69分，百丈镇309.87分，黄湖镇309.62分，鸬鸟镇298.82分，乔司街道280.56分，临平·东湖街道264.72分，塘栖镇263.68分，乔司国际商贸城251.79分，径山镇242.50分。

五、瓶窑组团生态保护机制考核结果

黄湖镇109.5分，百丈镇108.4分，瓶窑镇105.8分，鸬鸟镇105.3分，径山镇105.2分。

六、土地开发利用考核结果和安置房建设与回迁安置考核结果

2013年度土地开发利用工作考核结果

表4　　单位：分

序号	单位	征地拆迁得分	储备做地得分	土地出让得分	土地开发整理得分
1	杭州未来科技城	130.0	128.0	104.0	—
2	临平新城	115.0	120.5	112.0	—
3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130.0	122.0	130.0	—
4	杭州北部新城	127.0	127.5	130.0	—
5	乔司国际商贸城	130.0	130.0	—	—
6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130.0	—	10.0	—
7	运河街道	118.0	122.0	130.0	—
8	乔司街道	130.0	—	130.0	—
9	塘栖镇	130.0	122.5	91.0	115.0
10	崇贤街道	128.0	120.5	19.0	100.0
11	临平·东湖街道	130.0	122.5	110.0	—

续表 4

序号	单位	征地拆迁得分	储备做地得分	土地出让得分	土地开发整理得分
12	南苑街道	100.0	—	—	—
13	星桥街道	121.0	—	106.0	—
14	余杭街道	130.0	129.5	98.0	110.0
15	闲林街道	80.0	108.0	130.0	101.0
16	仓前街道	100.0	—	130.0	—
17	中泰街道	130.0	55.5	123.0	99.0
18	五常街道	130.0	122.5	130.0	—
19	良渚街道	113.0	105.0	128.0	115.0
20	仁和街道	130.0	86.5	97.0	101.0
21	瓶窑镇	114.0	—	130.0	115.0
22	径山镇	80.0	91.5	103.0	104.0
23	黄湖镇	—	—	91.0	96.0
24	鸬鸟镇	—	122.5	128.0	80.0
25	百丈镇	—	—	—	80.0
26	西溪湿地办	—	—	130.0	—
27	美丽洲公司	—	—	130.0	—
28	新农村公司	—	104.0	130.0	—
29	交通集团	—	98.0	130.0	—
30	旅游集团	—	122.5	130.0	—
31	农林集团	—	—	—	101.0

2013 年度安置房建设与回迁安置工作考核结果

表 5

单位：分

序号	单位	回迁安置得分	农居安置房建设得分
1	临平新城	—	81.500
2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98.000	90.960
3	杭州北部新城	—	94.570
4	乔司国际商贸城	—	87.330
5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	102.000
6	运河街道	—	96.000
7	乔司街道	30.000	91.625

续表 4

序号	单位	回迁安置得分	农居安置房建设得分
8	塘栖镇	99.000	88.500
9	崇贤街道	96.500	—
10	临平·东湖街道	95.500	93.000
11	南苑街道	114.610	95.930
12	星桥街道	130.000	91.250
13	余杭街道	100.000	90.170
14	闲林街道	30.000	95.000
15	仓前街道	108.000	92.220
16	中泰街道	—	100.000
17	五常街道	96.840	85.890
18	良渚街道	34.500	—
19	仁和街道	93.000	90.250
20	瓶窑镇	—	99.000
21	新农村公司	—	98.330
22	农林集团	126.000	—

·信访工作·

【概况】 2013 年，余杭区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全年共受理各类信访 54224 件 58830 人次，与 2012 年相比，批次、人次分别增长 11.6%、5.2%。办结率 99.8%。其中：来信 1266 件次，同比基本持平；到区上访 946 批 5552 人次，同比分别下降 17.5%、4.6%；来电 28638 件次，同比增长 23.0%；网上信访 23374 件次，同比增长 2.9%。牵头协调重点信访问题 1243 件。余杭区信访工作在省市考核中均为优秀，在杭州市 13 个县（市、区）党委政府信访和“12345”工作目标考核中排名第一。区信访局被评为杭州市维护稳定工作先进单位、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 周年大会余杭考察点筹备工作先进集体、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目标管理优秀达标单位、区国土资源管理工作优秀协作单位。

【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 2013年，区委、区政府继续与57家责任单位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区领导通过阅批群众来信、调研信访工作、参与来访接待、协调处理重大疑难信访问题，带头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

【筹备全国“枫桥经验”会议考察点】 区信访局通过完善来访接待中心、网上信访受理中心软硬件设施，制作电视专题片，做好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现场考察点工作。10月11日，参加大会的中央及省市领导约280人分4批次到区信访接待中心听取余杭区信访工作介绍，观看视频短片，参观网上信访视频接待室、领导约访室及群众来访接待大厅，肯定余杭在“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矛盾”方面所做的工作。

【开展定期定向接待群众活动】 全年共有508件次群众来电、来访预约区领导接待；增加预约交办环节，办理预约交办件265件，及时化解216件，化解率达81.5%。开展区领导定期定向公开约访接待群众活动52次，接待群众74批472人次。对5件群众反映的代表性问题，以信访建议书的形式对相关部门、镇（街道）进行督办。

【规范办理群众信访件】 区信访局完善信访事项处理标准，规范信访事项办理工作程序，统一格式文本。按照“办信十步法”“来访四步法”等规范办理群众信访件，注重初信初访办理，加大督办跟踪力度，向相关镇（街道）、部门负责人发“工作联系函”37件。加大信访积案化解力度，2013年，共有省级挂牌信访积案9件、市级挂牌信访积案9件、区级挂牌信访积案13件，化解率分别为100%、77.8%和69.2%。

（翟毅琳）

·党史和地方志工作·

【拍摄播出五集电视纪录片《方志余杭》】 3月21日，区史志办主持的电视纪录片《方志余杭》在古镇塘栖开机，于8月完成拍摄及后期制作。《方志余杭》分为《起源》《山水》《市镇》《人文》《风物》5集，总时长约1小时。8月12—16日在余杭电视台播出。该片作为余杭方志馆的展示内容之一长期循环播放。

【《余杭通志》出版发行】 5月，区史志办主编的《余杭通志》由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5月27日，区委、区政府举行《余杭通志》首发式，区委书记徐立毅、区长朱华等区四套班子领导及省市区方志系统领导、专家等出席。《余杭通志》为重修地方志书，2003年正式启动，历时近10年完成编纂出版工作。全书共36编、478万字，有志（卷）首彩图195幅、随文图照907幅、表502张。该志是余杭有史以来参与人数最多、涉及范围最广、规模及影响力最大的一部地方志书，是一部较完备的区情资料性文献。



小记者在余杭方志馆采访

【推进改革开放以来余杭党史专题征编工作】 5—6月，区史志办组织70家承编单位分6批召开党史专题征编工作座谈会，交流工作进展情况，介绍推广工作经验。11月，组织召开全区党史专题征编工作推进会，邀请市委党史研究室副主任曹正法为与会人员授课，各承编单位党史专题撰写人员共100余人参加会议。截至年底，基本完成初稿收集工作。

【《余杭年鉴（2012）》获全国年鉴编校质量检查评比一等奖】 8

月，由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纂的《余杭年鉴(2012)》，在中国版协年鉴工作委员会主办、年鉴工作委员会学术委员会承办的第七届全国年鉴编校质量检查评比活动中，获得一等奖。《余杭年鉴(2012)》是余杭区连续出版的第22本年鉴。

【余杭方志馆开馆】 9月23日，区史志办举行余杭方志馆开馆仪式。区领导及省市区（县、市）地方志系统领导、专家出席开馆仪式。10月，与《城乡导报》合作举办小记者团参观方志馆活动，在青少年中普及余杭地方人文知识。据统计，方志馆开馆后的第一个国庆长假，日接待游客达500人次以上。截至年底，方志馆共接待区人大常委会、区委老干部局等区内单位和绍兴县、常州市等区外县（市、区）同行共30余批次。

【余杭地方志古籍管理系统上线运行】 经过半年时间的设计开发、数据扫描，9月，余杭地方志古籍管理系统正式上线运行。截至年底，扫描上传《万历钱塘县志》《康熙余杭县志》《嘉庆余杭县志》等志书约1.5万个筒页，加工录入《良渚文化》《运河文化》《径山禅茶文化》《西溪文化》等地方文献约6万页的数据。

【整理影印出版11部余杭古籍（旧志）】 9月底，区史志办整理的11部古籍（旧志）影印出版，分别为：《嘉庆余杭县志》《光绪余杭县志稿》《绘像全图长生殿》《雪庄西湖渔唱》《西溪梵隐志》《西溪秋雪庵志》《西溪怀古诗》《西溪百咏》《南樟子》《西溪杂咏》《西溪梅竹山庄图咏》。截至年底，余杭古籍再造丛书已整理影印出版古籍（旧志）22部。

（刘雪萍）

·党校教育·

【概况】 2013年，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办各类培训班288期，培训42951人次。其中：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暨“美丽洲大讲堂”专题学习活动14场，培训3435人次；主体班培训29期，培训各级党员干部3628人次；“远程课堂”27场，培训1290人次；“流动课堂”送课服务161场，培训20771人次；个性化课堂1期，培训80人；开展联合办班11期，培训人数1340人；接待异地班1期，培训32人；党员轮训示范班3期，培训233人；完成黄湖镇、运河街道、仓前街道等5个镇（街道）党员轮训41期，轮训党员12142人。

2013年，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以打造“四型”（即学习型、智囊型、熔炉型、现代型）党校建设为抓手，以争创省内一流先进县（市、区）级党校为目标，深入开展“创新发展、争创一流”主题实践活动，进一步推进“四个一”工程建设，不断提高党校建设科学化水平。完成后勤服务设施改扩建项目西区块工程（9259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6929平方米），完成5号、6号住宿楼拆除任务和投资163万元的综合楼局部整修工程。完成校史各专题编写和改革开放以来余杭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专题的撰稿任务。优化完善党校专网和“笃学网”等信息平台，启动“十二五”期间信息化建设规划实施工作。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被评为浙江省党校系统先进单位。

【美丽洲大讲堂】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邀请财经评论员马宇、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秘书长辛向阳、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教授徐明棋、省委党校教授郭亚丁等专家作《十八大后国际国内经济形势》《2013年利用外资形势分析及招商工作新变化》《中国共产党党史与“中国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构想》《中国梦的内涵及实现路径》《上海自贸区建设战略定位及下一轮改革开放》等专题报告。区委理论中心组成员、区直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镇（街道）和组团主要负责人约3500人次听取报告。

【区纪检监察干部读书会】 2月18—19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区纪委委员，各镇（街道）纪（工）委书记，专（兼）职纪（工）委委员，区直各单位纪委书记或纪检组长、监察室主任或专职纪检干部，区纪委（监察局）全体干部共200余人参加。读书会集中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纪检监察工作实务，开展主题研讨，提高全区纪检监察干部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操作技能。

【区管正职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 3月11—12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全区各部门区管正职领导干部共170余人参加。其间，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作题为《认真贯彻

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一把手”作用》专题报告。

【区管副职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 分两期完成。第一期于3月13—15日举行，全区各部门250余名区管副职干部参加。集中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进行政管理改革、社会管理创新等内容。其间，区长、区行政学校第一校长朱华作《新型城镇化背景下的余杭发展战略》专题讲座。第二期于3月18—20日举行，250余名区管副职干部集中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等内容。其间，区委副书记沈昱作《新形势下加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专题报告。

【党员轮训示范班】 共举办3期。第一期暨劳动关系保障培训班，3月26日举行，余杭区直接管理的重点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的一线员工共53人参加。主要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安全生产、社会保障等知识。第二期暨党员民情联系员培训班，6月28日举行，全区19个镇（街道）及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的90名党员民情联系员代表参加，主要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解读、如何推动防违控违工作、如何当好“两网合一”民情联络员等内容。第三期暨冠名党员服务站推进会，9月30日举行，各冠名党员服务站负责人及各镇（街道）组织委员、党务群团科（办）科长（主任）共79人参加。内容包括中共十八大精神解读、观看“闪亮的党徽　平凡的感动”电教短片、冠名党员服务站先进典型发言、表彰区级优秀冠名党员服务站等。

【区基层党组织书记导师培训班】 3月28—29日、4月2—3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基层党组织书记导师团成员，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各镇（街道）党务群团科（办）负责人，共35人参加。主要学习中共十八大与地方经济发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重视基层组织工作的宣传、余杭区经济发展形势等课程。

【首届领导干部人文（艺术）素养实验班】 4—9月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全区各部门、镇（街道）30余名区管领导干部参加。这是余杭区首个面向领导干部的书法艺术专题培训班，旨在帮助领导干部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创新发展培训班】 5月6—8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全区从事农业管理工作人员、农业园区负责人等共115人参加，主要学习余杭区“三农”形式分析与展望、现代都市园区与美丽乡村建设、农业发展用地审批业务指导等内容。

【区2013年度招商引资专题研修班】 5月21—24日、7月19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五城一基地”、各镇（街道）分管招商工作的领导及相关科室负责人，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区文创办、区风景旅游局分管领导及业务科室负责人，共65人参加。培训分集中培训、实地考察、总结交流3个阶段，旨在指导学员学习基础知识，研究相关政策，提高参与招商实践的能力和水平。



招商引资专题研修班培训现场

【中青年干部区情教育实训班】 第一期培训班于6月4—8日、8月1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办，区直机关、各镇（街道）的40名中青年干部参加。第二期培训班于9月2—6日、10月28日举行，区直机关、各镇（街道）的33名中青年干部参加。两期培

训均分为 3 个阶段。区情学习阶段：区级机关 13 名领导从发展形势、经济工作、招商引资、社会管理、城市规划、劳动保障制度等方面对区情区务作全面、系统的讲解；专题调研阶段：学员分成不同的调研小组，开展专题调研，撰写调研报告；总结交流阶段：学员、指导老师、相关部门领导就相关区情调研成果作主题交流。

【新任区管领导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培训班】 6 月 19—21 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2012 年 3 月—2013 年 5 月期间新提拔和转任新的重要岗位任职的区管领导干部共 122 人参加。组织观看“警钟长鸣”——浙江省法纪教育图片展览、南郊监狱服刑人员教育改造实时监控场景和反腐倡廉电教片《囚犯一日》，听取两名职务犯罪服刑人员的现身说法，参加廉政法规考试，签订廉政承诺书等活动。其间，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作《保持党的先进纯洁》主题报告。区领导陈如根、方东晓、王姝分别作组织工作、反腐倡廉建设和文化建设专题报告。

【区美丽乡村建设培训班】 7 月 9—10 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有关镇（街道）科室负责人、全区第一批美丽乡村创建村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区级美丽乡村创建“结对共建”单位联系人，共计 133 人参加。主要学习美丽乡村建设要求、美丽乡村规划与农房可持续设计、美丽乡村生态文明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等内容。其间，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方东晓作《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专题讲座。

【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工作者资质认证及年检培训班】 8 月 22—25 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区委“两新”工委成员单位分管负责人、各镇（街道）党务群团科（办）负责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人事处负责人、参加区资质认证及年检的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工作者共 91 人参加。培训内容包括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工作基础知识、党建操作实务培训、经济管理、交际礼仪等。

【领导干部金融知识培训班】 9 月 24—26 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区直机关有关部门的分管领导及相关科室负责人，各镇（街道）镇长（主任）、分管工业副镇长（副主任）及财统办（科）、经发办（科）负责人，“五城一基地”、区属国有公司分管财务金融、企业服务管理的领导及相关科室负责人，共 105 人参加。重点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当前金融形势与地方政府投融资管理、金融服务业创新与地方经济发展等内容。

【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人才培训班】 10 月 24—25 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杭州未来科技城、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及各镇（街道）分管领导，区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人才库入库人员，区委“两新”工委各成员单位相关工作人员共 110 人参加。主要学习余杭产业发展情况、吉利控股集团党建工作、提升企业竞争力等内容。

【党外人士培训班】 11 月 8 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各民主党派部分成员、工商联常委会组成人员中的党外人士、各宗教团体主要负责人、少数民族人士等共 120 人参加。重点学习传达区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实施意见》，提高余杭区党外人士的政治理论水平和参政议政能力。

【考察工作人员资质认证培训班】 11 月 28—29 日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举行，考察工作人员资质 A 类、B 类推荐人选共 230 人参加。主要学习考察工作程序、考察技巧、考察材料撰写等内容。

【社会培训】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做好浙江大学行政管理硕士生班的日常教学管理、服务工作，做好上海大学经济学硕士研究生班的学位考试及论文撰写后续服务工作。以“流动课堂”为平台，全年送课近 161 场，内容涵盖中共十八大精神解读、党史党建、法律经济、形势政策、余杭发展、社会教育等 6 个专题，培训 20771 人次；举办个性化课堂 1 次，培训余杭区新录用事业编制工作人员，80 人参加；开展联合办班 11 期，培训人数 1340 人；开展异地培训 1 期，即青岛市李沧区“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骨干培训班，培训 32 人。

【远程课堂培训】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选取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问题研究专家张国庆、军事科学院世界军事研究部副部长罗援、中共中央党校教授辛

鸣等全国各领域顶级专家的视频报告，就中共十八大精神、党史党建、政治形势、经济形势、军事形势、普法教育、科普宣传等专题，开播《解放军少将详解钓鱼岛问题》《党建工作不能“为人民币服务”》《为民、务实、清廉，健全党的群众路线》《“中国梦”的基本内涵和精神实质》等系列讲座27场，培训1290人次。

【教学改革】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立足“一主体四课堂”基本格局，以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为模式，构建区管领导干部年度轮训长效机制。加强“笃学网”网络学习服务平台和“报上党校”理论宣传平台建设，完善全区性干部学习服务体系建设。以星桥街道、百丈镇两所镇（街道）党校为试点，探索镇（街道）一级基层党校规范化建设模式，在党校整体性建设上先走一步。

【科研咨政工作】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坚持以区域发展战略研究为主攻方向，创新科研管理机制，开展的省、市级课题立项数量在杭州市范围内名列前茅。全年共完成省委党校第十四批规划课题结题5项；取得省委党校第十五批规划课题立项5项、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基地项目课题和常规性课题各1项、市社科联课题立项3项（其中1项为资助课题）、市委党校立项课题5项。获得第六届全国管理科学大会优秀论文一等奖1篇，省委党校系统理论研讨会优秀论文一等奖1篇、三等奖2篇，市委党校系统理论研讨会优秀论文二等奖1篇、三等奖2篇，并在会上作创新科研管理工作典型发言；获得多项区内理论调研征文奖项。出版校刊《战略观察》4期、《城乡导报》专栏6期，组织教师完成8项校级重点课题、7项工作创新实践课题及深化余杭区“三改一拆”工作建议的调研工作。

（单凯）

·老干部工作·

【概况】 截至年底，全区有离休干部182人，其中余杭区级143人、杭州市托管17人、垂直管理13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3人、易地安置6人；退休干部（含行政、事业职工）7756人。离退休干部共有7938人，其中属市委管理并享受地专级两项待遇的4人（含代管1人）、区（县）级正职领导职务的9人（含代管1人）、区（县）级副职领导职务的34人，余杭区委管理的正副局级职务的494人。

【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 区委老干部局通过举办专题报告会、座谈会、征文活动、心得体会交流、知识竞赛和喜看余杭新变化等“六个一”活动，组织老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5月，举办为期3天的全区离休干部理论读书班。按季度组织副局级以上老干部进行政治学习。发出《“争做最美老干部”倡议书》，组织老干部观看《寻找最美老干部，同心共筑中国梦》录像，通过座谈、讨论、撰写观后感等形式学习宣传“最美老干部”先进事迹。开展“深化葆扬献、同筑中国梦”活动，全年共组织老干部政治学习、参观考察72场次共4950人次，各类座谈会参与人员520人次。

【老干部党支部工作】 1月，全区分临平、余杭、塘栖3个片，向老干部党支部传达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关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重要批示精神。4月，举办为期5天的全区老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开展理论学习和参观考察。12月，召开全区老干部党支部工作经验交流会，开展老干部学习习近平重要讲话精神现场知识竞赛。截至年底，全区共有老干部党支部61个，其中省级“五好”支部3个、市级“五好”支部34个、区级“五好”支部22个。2013年，黄湖镇老干部党支部被评为浙江省第三批“五好”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区政协办公室等15个老干部党支部被评为第四批杭州市“五好”离退休干部党支部。

【发挥老干部作用】 区委老干部局编辑《霞映曙光》一书，宣传余杭区老干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典型。组织老干部参加“学习雷锋好榜样、争做最美身边人、放飞百年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从“五老”队伍中选聘20名“蓝天护航”志愿者，参与未成年人关爱帮教工作。组织以老干部为主体的讲师团、关爱团、科技团走进校园授课318场，受教育青少年达11万人次。2013年，退休干部徐阿富被评为浙江省优秀离退休干部党员。姚妙槐在全省“最美老干部”评选活动中，获省“最美老干部”评选提名。

【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 区委老干部局按照有关政策规定，落实老干部各项经费的发放、调整。组织离休干部参加体检休养，组织区级老领导参加体检。组织企业离休干部外出参观。开展离休干部高温慰问暨七一文艺汇演活动，向离休干部发放清凉食品、戏曲播放机和电子放大镜等慰问品。走访慰问异地安置在天津、河北、山东、江苏的离休干部。全年共上门走访慰问老干部、到医院看望老干部 660 余人次。向离休干部发放华数卡 180 张。加大对困难老干部的帮扶力度，帮助老干部解决生活、医疗等方面的困难。

【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 区委老干部局继续深化“满意家园”建设，加大对老干部协会的支持力度。组织老干部开展元宵游园、五谷丰登、红色电影周、射击、飞镖等活动。组织老干部参观超山风景区、杭州未来科技城、良渚博物院。各类活动共有 1000 余名老干部参加。承办杭州市老干部门球赛，组队参加杭州市老干部五项竞技交流活动，获得门球赛冠军、桥牌赛团体亚军和斯诺克台球赛个人季军。继续实施塘栖老干部活动室改建工程，完成项目地块置换和方案设计等前期工作。

【老年大学建设】 2013 年，区老年大学共开设班级 28 个、课程 19 门，就读学员 1547 人次，新增健美操和葫芦丝两门课程。组织开展以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为主题的幸福人生征文、幸福瞬间摄影展、幸福绽放花卉展、幸福山水书画展等活动，收到各类作品 700 余件。组织学委会到湖州市长兴县老年大学开展学习交流。举办全校性公开课 4 次，编印校刊 2 期。举办“共筑中国梦，歌舞颂党恩”联谊会和迎新成果汇报暨优秀表彰联欢会，演出节目 36 个。强化质量兴校意识，不断推进教学精细化管理。

【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 区委老干部局通过“周五学习日”等活动，加强对局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建设。组织开展中共十八大、新党章和老干部工作业务政策知识竞赛，提升局机关工作人员综合素质。组队参加全区“学习中共十八大、建设新余杭”主题知识竞赛活动，排名第二。加强信息宣传和课题调研工作，全年报送各类信息 206 篇，被省市老干部工作简报、网站录用 34 篇，在《浙江老年报》《杭州老干部报》《城乡导报》上刊登信息 11 篇，另有 2 篇调研文章被省委老干部局录用。

【开展“三贴近”“四就近”服务】 区委老干部局深入开展“三贴近”亲情服务。启动“心连心”活动，推动老干部工作者走进老干部。从 8 月 1 日起，开展“心连心”跟班学习、参与活动、亲情服务活动，每天安排 1 名中层副职以上干部到活动中心、老年大学与老干部一起活动、学习。推进“四就近”服务。依托社区，搭建老干部联系沟通、学习活动、生活服务、作用发挥等 4 大平台。加强对社区助老员的指导管理，利用社区资源服务离休干部居家养老工作。推荐并指导西大街社区创建成离退休干部“四就近”服务市级示范社区。



12 月，全区老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知识竞赛在区委老干部局举行

【专家咨询门诊周】 11 月 12—16 日，区委老干部局在老干部局医务室举办专家咨询门诊周活动，邀请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副院长黄抒伟，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院长马胜林、副院长张楚、呼吸内科副主任王利民、副主任医师裘元松等省市专家，为 200 余名老干部提供肿瘤、内分泌、心脑血管、呼吸、泌尿等专家咨

询门诊服务。

【推进文化养老工作】 2013年，余杭区投入30万元，新建并启用老干部开心农场2个，种植面积600平方米，为老干部体验田园生活搭建平台。争取社会力量，向外延伸老干部活动基地4个，分别是南苑街道盛庄花卉老干部活动基地、瓶窑郎氏中草药老干部活动基地、李菊乒乓球老干部活动俱乐部、超山风景区老干部书画创作基地。

（娄迅前、盛哲明）

·保密工作·

【开展保密宣传教育】 区保密局通过举办培训班、专题讲座及以会代训形式，加强保密法纪教育和知识技能传授。全年在2次初任公务员培训班、1次全区办公室主任培训班中设置保密工作相关课程；举办1期题为《信息化条件下加强保密工作》的讲座。结合保密宣传月活动，组织镇（街道）、区直各单位保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及保密管理员共180余人参加全省保密干部培训班，提高领导干部的保密法制观念、保密意识和防范技能。

【开展保密工作“调查研究年”活动】 余杭区成立由区委副书记、区委保密委主任沈昱任主持人，区保密局局长及相关人员任课题组成员的调研小组，完成杭州市“调查研究年”活动论文撰写。组织全区保密战线工作人员，结合工作实际，从解决保密工作现实问题出发，撰写论文21篇。

【召开保密工作座谈会】 区保密局组织区信访局、区委政法委、区住建局、国土余杭分局等8家单位及13个镇（街道）的保密工作分管领导和保密管理员，分3次召开保密工作调研座谈会。通过设置信息化条件下保密工作、涉密测绘成果使用管理、内部敏感信息使用管理等调研内容，以座谈会形式与各单位探讨保密工作中存在的难点、薄弱点和风险点，共同研究对策。

【强化网上信息安全】 区保密局加强网络保密管理，对互联网接入口实行防护监管，强化安全防护措施。组织全区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专项检查，通过做好保密审查，从源头上防范失泄密事件发生。组织开展全区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检查，在各镇（街道）和区直各单位自查的基础上，对区经信局、区信访局、仁和街道等31家单位上门抽查，消除泄密隐患，并将检查结果作为年底保密工作目标考核的依据。完成互联网检查平台建设，对全区各门户网站信息进行保密检查，防止发生网上泄密事件。

【加强保密行政管理】 区保密局完成全区保密普查，通过普查建立针对涉密部门、涉密领域、涉密载体、涉密人员不同情况的保密管理档案和保密工作综合数据库。加大对要害部门、部位的保密检查力度，重点检查信息化设备使用制度的落实、管理责任的落实、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落实保密承诺长效管理机制，检查各单位领导干部和涉密人员保密承诺书签订情况，严格落实涉密人员资格审查、脱密期管理、出国（境）保密管理等工作。按照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管理办法和标准，配合市保密局做好杭州灵通电子有限公司、杭州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军工资格的初审工作。加强保密工作目标考核，制定《2013年度全区保密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办法》。

【秘密事项管理】 区保密局按照会场保密相关要求，做好党代会、人代会及国际会议——“文化：可持续发展的关键”等重要会议期间的屏蔽工作。会同区教育局、区公安分局，对临平、塘栖、余杭、瓶窑等地6处存放高考试卷的保密设备进行检查，配合做好相关涉考人员保密教育工作。会同区住建局对余杭区境内多家测绘单位进行保密检查，进一步规范全区测绘成果的管理、使用、保存及销毁等环节。根据市保密局会议要求，组织工商余杭分局、区公安分局、区文广新闻出版局等单位，对区政府周边10家打字、文印店进行保密检查，防止发生泄密事件。做好涉密载体回收销毁工作，全年进行2次全区性涉密载体清理、回收，共计回收涉密载体8吨，由省涉密载体销毁中心集中销毁。

（董斌）

责任编辑：刘雪萍

延伸阅读▶▶

职业红领　活跃民企

核心提示：

红领，是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的一个特殊称谓。杭州市余杭区共有非公企业4800多家，非公有制经济占全区生产总值比重达89.1%。针对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中，存在职业发展难“不愿干”、业务提高难“不会干”、队伍固定难“不常干”、作用发挥难“不想干”等实际问题，余杭区积极探索“红领职业通”，加强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职业化建设。

浙江双林塑料机械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李滨最近有了一个新身份——红领。这缘于他拥有的一张含金量颇高的证书——非公有制企业党务工作者资质等级证书。“别看它不起眼，在余杭的4800多家非公企业中，只有43家企业的党务工作者有这样的证书。”日前，在双林公司，李滨自豪地向记者展示“红领证书”。

80后红领新职业

2011年5月，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面向全国招聘“红色CEO”，生于1982年的李滨在众多竞争对手中脱颖而出，成为浙江双林塑料机械有限公司党支部负责人。去年8月，李滨得到来自余杭区委组织部的好消息，他入选余杭区非公企业党建人才库，有资格申报“红领职业通”。

红领？这对从事非公党务时间不长的李滨很有吸引力。经过一番努力，李滨顺利通过申请、审查、培训、考试、问卷调查、现场答辩等环节。两个半月后，他经过严格考核，终于拿到“红本本”。

虽然目前只是初级资质，但这对李滨来说，已经很不容易了。“红领其实并不好当。”他谦虚地对记者说，自己现在还是“菜鸟”。

前不久，他就遇到了“下马威”。一个周六，他组织10余名党员去湖州参观学习。

出发前，子公司的一位负责人提意见：“周六很多工人要加班，这么多党员去参观学习，影响工作怎么办?”要是以前，他可能会想不通：有这么好的学习机会，还怨这怨那?

但在申报“红领职业通”过程中，他认真学习了如何处理好党建和生产的关系等知识，已经懂得如何去协调两者的关系。

如今，谈起非公企业党建，李滨头头是道。他认为，搞好非公企业党建，关键是企业主要重视，而让企业主重视，党务工作者要有所作为。“今年我们要发展新党员、成立双林帮困基金、参加非公企业党员服务驿站联谊会……要做的事很多。”李滨成竹在胸。

【背景】

余杭区通过一整套工作方法，将普通的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锻造”成精通党务工作业务的职业红领。目前，已有43人通过多项量化指标评测，成为首批初、中、高级资质的红领。

排忧解难助发展

作为余杭区唯一一名拥有高级资质的红领，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唐根泉在红领中享有较高声望。

老板集团现有党员155名，下设7个党支部。唐根泉说，非公企业党组织要发挥作用，就要将党建工作渗入企业的每个领域，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是关键。

“我当这个高级红领，很大程度上是当伯乐。”唐根泉说，发现人才、培养人才是他和公司党委的一项重要工作。

技术能手陈六明，是唐根泉发现的又一匹“千里马”。陈六明原先只是一名普通技术员。唐根泉与他接触几次后，发现他业务能力强，头脑也灵光，是块搞技术的好料子。于是，他向公司推荐陈六明担任灶具结构设计部负责人。新岗位让陈六明感受到压力，也激发了干事的动力。在他的带领下，设计部开发出多项专利，填补了国内空白，多款灶具的全国市场占有率超过30%。

每个季度，老板集团党委都要对党员进行考核，其中有个考核项目很有意思：是否自愿坚持每天上班不迟到，下班延迟20分钟以上，每周至少

4天以上，如不能，每次扣5分。“党员就是要通过在工作中起表率作用，赢得广大群众的口碑。”唐根泉说。

目前，企业经营管理层党员的比例已提高至40%。党建强带动企业强。自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市场形势严峻，厨房电器行业甚至出现负增长，但老板集团逆势而上，年增长率始终保持在30%以上，15年销售保持全国同行领先，为整个厨电市场注入了信心和活力。

【背景】

据统计，2012年，余杭区经认证的职业红领所在非公企业工业总产值平均增长率为8.4%，销售产值增幅为12.6%，利润总额平均增长率为8.4%，均大幅高于全区平均水平，同时职业红领队伍还通过传帮带培训各类人才498人次。

我的企业我的家

“当红领让我们找到了娘家，心里更有底气。”这是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朱方志的体会。朱方志是具有中级资质的红领。但在刚担任公司党总支书记时，他一度很困惑，非公企业党建工作该怎么开展？在实践中，他认识到，非公企业党建在促进企业和谐劳动关系，凝聚人心上大有可为。

在春风动力，随便找位员工打听“春风老骥”“祥子哥哥”“知心姐姐”，对方基本上能说出他们的QQ或手机号码。“春风老骥”是朱方志的QQ名，他和同事创立“春风心灵港湾”党员志愿者互助交流平台。职工们有烦心事，都愿意通过QQ等渠道与他们交谈。

前不久，一个网名叫“小丁”的职工QQ呼叫朱方志。“小丁”是来自河北的90后小伙，在外打工的单调生活让他对未来感到迷茫。朱方志告诉“小丁”，辛苦是暂时的，改变命运要靠自己，应该趁年轻多充电。经过几轮耐心开导，“小丁”逐渐树立信心，通过业余时间参加技能学习，从普工晋升为质量检验技术人员。

“春风心灵港湾”是春风党员志愿者开展活动的载体之一。朱方志还带领党员们陆续组织乒乓球俱乐部、羽毛球协会、舞蹈队、篮球队、青年足球队等业余文体队伍，丰富员工的工余生活，挖掘文体“明星”。当下，别的企业纷纷高喊“用工荒”，而春风公司95%的员工稳定度，成为党建工作成效的最好注解。

【背景】

服务聚人，党建强企，在余杭，职业红领们通过自身的辛勤付出，非公企业党组织在企业发展中的政治引领作用和在职工群众中的政治核心作用都得到了更好发挥，使党组织成为非公企业与广大职工群众之间的“润滑剂”。

期待红领遍地红

在余杭的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眼中，每张非公有制企业党务工作者资质等级证书的含金量可不小。每年根据考核结果，每位初级资质的党务工作者有2000元工作津贴，中级资质有4000元，高级资质有10000元。更吸引青年才俊的是，该区公开选拔领导干部考试时，在符合招考相关规定的情况下，所在非公企业年产值（或销售额）在5亿元以上，通过资质认证的非公企业党委或党总支书记可报考。

“当红领，既是荣誉，也是鞭策。”杭州东华链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鲁小林说。

不过，更多的人关心如何让红领更“红”，让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职业化道路越走越宽。

“我们说职业通，就是希望在余杭的非公企业乃至更大范围，实现红领可持证流通，我们正准备出台有关政策进一步推进这项工作。”余杭区委组织部副部长、“两新”工委书记蒋叶华说，通过党委主导、企业搭台、红领唱戏，不断拓宽非公企业党务工作者职业化道路，努力实现“持证走天下”的市场化、全流通目标。“如果非公企业党务人才能实现省内企业共享，那就更好了。”

（《浙江日报》2013-4-18　记者　金毅）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People's Congress and the Standing Committee of Yuhang District

·重要会议·

【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2月25—27日在临平召开。出席会议应到代表298名，会议开幕式实到代表295名，邀请和列席人员249名。2月24日下午举行大会预备会议，选举产生由38人组成的大会主席团，选举孙炳松兼任大会秘书长。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共举行3次全体会议、4次主席团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查区长朱华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区发改局受区政府委托所提出的《关于杭州市余杭区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区政府提出的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区财政局受区政府委托所提出的《关于杭州市余杭区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区政府提出的2013年区级预算；听取和审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汪宏儿受区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查区法院院长傅樟绚所作的《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和审查区检察院检察长孙勇所作的《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会议期间，组织两个专题审议小组对政府3个部门预算、专项资金和政府投资项目进行专题审议，深化财政预算审议和计划审议，提高大会审议质量。

至大会议案截止时间，代表议案审查委员会收到代表建议287件，未收到代表议案，经审查并经大会主席团讨论，决定全部予以受理。该次会议提交的287件代表建议中，涉及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管理、交通、国土资源、环境保护方面的有127件，占总数的44.3%；涉及文化、教育、卫生、民政、社会保障方面的有64件，占总数的22.3%；涉及新农村建设方面的有32件，占总数的11.1%；涉及发展改革、经济、财政、金融方面的有31件，占总数的10.8%；涉及民主法制、社会稳定、公共安全方面的有26件，占总数的9.1%；其他方面有7件，占总数的2.4%。代表建议反映比较集中的主要有以下5个方面：一是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大道路、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配套力度，进一步完善城镇功能。二是加大新农村建设力度，落实村级留用地政策，加强河道整治和农村道路管理，进一步加快农村发展，切实改善农村环境面貌。三是加大医院建设投入力度，加强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切实满足百姓医疗服务需求。四是加大教育事业投入，完善学校布局规划，促进教育均衡优质发展。五是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加大环境保护力度，加快推进美丽余杭建设。

【历次常委会会议】 2013年，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共举行7次会议（第七次至第十三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和计划预算报告12项，提出审议意见、评议意见和视察意见20件；召开主任会议17次，听取专题报告5项。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于1月21

日在临平举行。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审议表决接受代表辞职事项；2. 审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杭州市余杭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定（草案）》；3. 讨论决定区人大常委会向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关于提请作出《关于推进产城融合促进统筹发展的决议》的议案；4. 审议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会议材料（草案）；5. 审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稿；6. 审议杭州市余杭区人大常委会2013年工作要点（草案）；7.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自行终止的报告（书面）；8. 听取和审议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9. 听取和初审区政府关于杭州市余杭区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10. 听取和初审区政府关于杭州市余杭区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1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11. 审议《关于在区人大代表中开展“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的决定（草案）》的议案；12. 书面审议关于先进代表小组、代表工作积极分子和优秀代表建议推荐评选情况的报告；13. 书面审议关于2012年度杭州市余杭区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14. 其他。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于3月28日在临平举行。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全国人大代表丁列明传达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精神；2.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整合教育资源、推进教育均衡化的报告；3. 其他。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于5月30—31日在临平举行。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报告，审议区政府关于余杭区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2. 审议并表决《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区级预算监督办法（草案）》；3. 审议并表决《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镇预算监督工作的意见（草案）》；4. 审议并表决《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街道预算监督办法（草案）》；5. 审议并表决《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区人大代表联系选区群众的办法(草案)》；6. 听取和审议关于提请审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更名的议案；7. 人事任免事项；8. 其他。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于7月30日在临平举行。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余杭区2012年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1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2012年区本级财政决算；2.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2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3.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余杭区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部分变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报告；4. 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余杭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的执法检查报告和区政府关于就业促进法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5.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美丽乡村建设情况的报告；6. 审议“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水平）总结（书面）；7. 人事任命事项；8. 其他。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于9月25—26日在临平举行。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贯彻执行《关于加强余杭区城乡规划管理的决议》情况的报告；2. 听取区政府关于《杭州市余杭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的说明，审议《杭州市余杭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3.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办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情况的报告；4. 人事任免事项；5. 其他。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于11月4日在临平举行。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人事任免事项；2. 其他。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于11月29日在临平举行。会议的主要议程是：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要求部分变更余杭区2013年财政收支预算的议案；2.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余杭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3. 听取部分市十二届人大代表向区人大常委会的述职报告；4. 补选市十二届人大代表；5. 审议表决部分区人大代表辞职事项；6.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交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自行终止的报告（书面）；7. 其他。

·重大活动·

【决议决定】 2月27日，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作出《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杭州市余杭区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关于杭州市余杭区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关于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推进产城融合促进统筹发展的决议》。

区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先后作出《关于在区人大代表中开展“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人大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的决定》《关于批准杭州市余杭区2012年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关于部分变更2013年财政收支预算的决定》。

【计划监督和预算监督】 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余杭区2012年本级财政决算；听取和审议区政府提请的《关于要求部分变更2013年财政收支预算的议案》，并作出决定。重点审查区环保局、质监余杭分局和区档案局3个政府部门决算，强化部门预算执行的监督。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的说明，督促规划深入实施和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余杭区2013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部分变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报告，监督政府投资项目按计划规范实施。重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加强审计成果应用，确保审计所指问题整改落到实处。

【专项工作监督】 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整合教育资源推进教育均衡化的报告、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情况的报告、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情况的报告、关于美丽乡村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推动区政府相关工作；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贯彻执行《关于加强余杭区城乡规划管理的决议》情况的报告，并就城乡规划中的突出问题进行专题询问。主任会议专题听取区政府关于物业管理工作及物业维修基金使用的报告、关于主任会议及成员重点督办建议件办理情况的报告、关于宗教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国有公司运行管理情况的报告和农林集团运行管理情况的报告、区检察院关于刑事检察工作的报告。组织区人大代表对区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专项工作进行评议，共收到代表评议意见建议97件。组织代表就临平新城建设情况、工业园区提升改造工作、科技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截污纳管工作、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四边三化”工作、“三改一拆”工作、农居多高层公寓建设管理及拆迁安置情况、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和经营管理工作开展专项视察。

【法律监督】 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监督，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实施情况检查。开展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对区政府报送的3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并向杭州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目录10件。做好人大信访工作，全年依法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26件次，通报信访分析4期。



6月6日，区人大常委会开展科技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专项视察

【代表建议处理】 3月26日，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联合召开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交办会议，287件代表建议交区政府所属工作部门及相关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或有关单位办理，共涉及办理单位51个。区人大常委会督促区政府落实领导领办重点建议和承办单位考核责任制，采取办理进度通报、不满意件重新办理、召开督查沟通会等形式，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实效。通过主任会议及成员重点督办，代表提出的医疗卫生服务、农民多高层公寓物业管理、农业企业扶持、西部微小基础设施专项资金、城西板块教育发展、农转非人员就业培训、大径山旅游开发等7个方面的22件代表建议，均得到较好落实。开展代表建议办理绩效评估工作，对区住建局（区住房保障办）主办的35件代表建议办理绩效进行评估。通过评估，已经解决或正在解决的有32件，占91.4%，代表评估结果为好或较好的占90.7%。坚持开展每季度分片集体接待代表活动，接待代表50余名，交办代表建议函4件，反映闭会期间代表建议40余件，交办“一事一议”代表建议件7件。

【代表工作】 继续开展“改善民生·人大代表在行动”系列活动，组织全区代表以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水平为主题开展议政督政活动，全区各级人大代表共479人次参加活动，走访选民2421人，收集到意见建议211件。出台《关于区人大代表联系选区群众的办法》，建立健全代表信息公开、人大代表民情站、选区群众接待日和接受选区群众监督等4项工作机制。深化代表小组定向视察活动，人大常委会领导和各委办联系代表小组定向视察，联系指导区人大代表小组分别就20个专题开展定向视察活动。继续开好政府半年度工作通报会和重要工作征求代表意见座谈会，组织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和参加代表接待日活动、专题调研、视察等活动，推进代表参与常委会活动的规范化、制度化。组织开展先进代表小组、代表工作积极分子和优秀代表建议评比活动，激励代表认真履职。

【人事任免工作】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83人次。继续实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法律资格审查等制度，对20名拟提任人员进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对18名拟提任法律职务人员进行任职资格审查。

【指导镇（街道）人大工作】 坚持主任会议成员分片联系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工作制度，指导镇（街道）人大开展工作。坚持联动工作机制，在专项工作评议、执法检查、代表活动等工作中，相互协调，相互配合，取得较好效果。坚持每季度镇（街道）人大工作例会制度，围绕主题开展工作交流和研讨。加强对镇（街道）人大干部的培训，提高基层人大干部的依法履职能力。

【工作制度机制创新】 创新制度建设，及时修订出台区级预算监督办法、街道预算监督办法、加强镇人民代表大会监督预算工作的意见，预算监督体系进一步完善，推动全口径预决算监督的规范化、制度化。创新镇（街道）人大工作，开展镇（街道）人大工作规范化建设试点，并召开现场会，全面推行“六加一”（人大代表视察制度、人大代表小组活动制度、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制度、街道人大工委工作制度、区人大代表接待制度、街道预算监督制度和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制度为主要内容的规范化建设工作。会同区委组织部积极探索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并通过调研指导、开展实践研讨等活动，促进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在街道民主政治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取得较好成效。

【人大宣传工作】 强化新闻宣传策划，开设《代表之声》专栏，坚持公民旁听常委会会议、网络直播等形式，继续办好常委会公报、动态通讯和余杭人大网站，推进人大工作的公开化。

【自身建设】 坚持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专题学习大气污染防治法、预算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浙江省违法建筑处置规定等法律法规知识，以学习促进工作，进一步提升区人大常委会及其机关服务科学发展的能力和水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有关规定，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改进文风会风，提振机关效能，不断提高服务发展、服务基层、服务代表的能力水平。坚持主任会议成员和机关委办调研课题制度，建立镇（街道）人大课题调研制度，形成调研报告40篇。

（刘英）

责任编辑：郭贤松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Yuhang District People's Government of Hangzhou Municipality

·重要会议·

【区政府常务会议】 2013年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14次，讨论和决定的事项34项。

1月4日，第八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余杭区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问题、余杭区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13年财政预算安排、余杭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实施方案、西溪湿地酒店项目建设主体调整有关问题。

1月28日，第九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要求调整社区居委会和村民委员会选举时间问题。

3月4日，第十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进一步深化余杭区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加快余杭区建筑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问题。

3月22日，第十一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温室甲鱼废气污染治理，现代农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盘活村级存量资产有关政策问题。

4月25日，第十二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余杭区农村住房改造建设控制区域划分的实施意见、《余杭区农村村民建房管理办法》有关问题。

7月5日，第十三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余杭区违法建设行为责任追究暂行办法》《余杭区违反土地管理规定行为警示约谈暂行办法》问题。

7月29日，第十四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2012年度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和201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2012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情况、2013年度上半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部分变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有关问题。

8月2日，第十五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余杭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余杭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范围内未登记建筑认定实施意见有关政策问题。

8月12日，第十六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产业规划》、防旱抗旱工作问题。

9月24日，第十七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余杭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未来科技城等“四大平台”政府投资项目委托管理及审批的实施意见、《余杭区农村村民建房管理办法》《余杭区“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2012年度余杭区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兑现方案、2012年度余杭区担保业财政扶持政策兑现方案问题。

10月28日，第十八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2013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问题。

11月4日，第十九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调整余杭区用人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缴费比例及缴费基数、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障办法余杭区实施细则问题。

12月2日，第二十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镇（街道）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南苑街道、临平·东湖街道温室甲鱼（乌龟）养殖污染整治，2012年度技术创新财政扶持项目资金兑现方案问题。

12月23日，第二十一次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的事项有：关于部分优抚对象优抚政策调整、2012年度余杭区小额贷款公司财政扶持政策兑现方案、《加快推进企业直接融资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有关问题。

【区政府全体扩大会议】 1月10日，召开区政府全体（扩大）会议。会议主题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省市委全会和区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研究部署2013年政府各项工作。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在新的一年早谋划、早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好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做到统一思想抓落实、强化责任抓落实、突出重点抓落实、创新方法抓落实、转变作风抓落实，切实抓出实效。

8月5日，召开区政府全体（扩大）会议。会议主题是落实中央、省市有关会议和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总结回顾上半年工作，研究部署下半年重点工作，确保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完成、超额完成。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自加压力、再鼓干劲，围绕工作重点，一以贯之抓落实；奋发有为，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提振精气神，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林丹琴）

·建议提案办理·

【建议提案办理】 3月26日，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联合召开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交办会议。各承办单位围绕提高见面率、满意率、落实率，开展办理工作。至6月25日，287件人大代表建议和471件政协提案办理完毕。人大代表对办理情况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达到98.6%，政协委员对办理情况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达到100%。继续实行区政府领导领办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制度。

（周敏娟）

·政府法制工作·

【行政许可事项及前置条件清理】 余杭区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梳理确定行政许可事项356项，取消、合并、调整行政许可事项21项，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名称56项；取消行政许可前置审批条件75个，包括转嫁工作职责、增加审批环节、重复索取资料、加重证明责任、设置附加条件、提高审批门槛等前置内容。

【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 余杭区以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为抓手，修订出台《杭州市余杭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分别按照区政府本级、区政府部门和镇（街道）3类主体，制作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流程图，在综合办公平台加载行政规范性文件电子化路径管理程序，实现行政规范性文件从制定到备案全过程网上管理，确保程序到位、内容合法、监督有效。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实施后评估标准》，由省法制办组织专家顾问召开专家论证会，对评估标准可行性、可操作性和规范性等问题进行现场认证与研讨。组织开展政策性规范性文件清理，共清理出2007—2013年期间以区政府和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发的1292件政策性规范性文件，经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继续有效859件、废止88件、宣布失效191件、修改67件、已废止87件。

【行政复议】 2013年，全区受理行政复议案件74件，审结71件，其中维持31件、确认违法2件、驳回复议申请5件、申请人自愿撤回申请1件、决定撤销3件、责令被申请人履行职责8件、中止4件、不予受理6件、逾期未补正4件、转送2件。案结事了率继续保持100%。办结的案件中，调解和解方式结案5件，调解结案率7%。发出“行政复议建议书”3份、“行政复议意见书”1份，纠错率为17.6%。

【行政应诉】 2013年，区人民法院受理行政诉讼案件14件。按照《余杭区行政诉讼案件应诉办法》规定，行政首长出庭率达100%，行政败诉率为零。

【发挥法制参谋助手作用】 区法制办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增强做好法律服务工作的主动性、预见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发挥参谋、助手和顾问作用。参加区政府常务会议、区长办公会议，提出法律意见；参与政府重大决策、审查规范性文件300余件，提出意见建议100余条；运用《余杭政府法制内参》载体，以送阅、参阅、专案专报、类案专报、定期通报等形式向区委、区政府报送各类研判报告10件。2013年，区法制办根据“三改一拆”工作制定的《余杭区房屋征迁、违法用地案件司法强制执行工作规程及流程图》，根据上海市《关于促进改革创新的决定》编撰的《“法无禁止即自由”促进改革创新》新闻评论综述，得到区领导和上级法制办领导的肯定。

【行政执法和行政监督】 区法制办继续加强行政执法和政府法制监督工作力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组织开展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2013年，共有区级示范单位15家，省级示范单位2家。对1958件行政许可案卷、2267件行政处罚案卷进行重点评查，提出意见建议80余条。推进行政指导工作从单一性向综合性发展、从单点式向行业式发展、从局部性向全面性发展。继续推行行政败诉双重考核制度和行政执法责任制评议考核。2013年，全区行政执法部门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107174件，发放各类行政许可证104405件；承办行政处罚案件300198件，办结案件276437件，罚没款总额11986.27万元，行政拘留4927人。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适用法律正确、程序到位、处罚适当。

【行政司法互动和行政执法事项协调】 区法制办继续推进行政司法良性互动，召开府院联席会议，专题商讨房屋征迁、“三改一拆”中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工作机制。全年牵头协调、参与协调行政执法过程中各类争议、涉法事项、执法难点及疑难信访案件100余次，有效解决一批敏感、重大矛盾。

【行政执法证件办理】 2013年，区法制办组织全区行政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法培训，邀请省法制办专家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及行政复议诉讼等专题讲座。组织全区近300名执法人员开展执法证持证考试，通过率达86.2%。截至年底，全区共有2500余人申领“浙江省行政执法证”，行政执法人员均做到持证上岗、亮证执法。

（陈佳颖）

·人民防空工作·

【概况】 2013年，区人防办围绕增强城市防护体系、完善通信指挥体系、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开展工作。配建人防面积64.29万平方米，竣工验收人防面积35.6万平方米；新建电声式防空防灾音响警报1台，建成室内多媒体防空防灾音响警报、人防（民防）疏散（避难）场所各2处；在3个人防重点镇（街道）建成地面应急指挥平台；开展“5·12”防空防灾警报试鸣，组织星桥街道香榭、周杨、万乐社区居民开展应急疏散演练；组织开展人防应急通信保障训练，参与“杭州金盾—13”跨省域通信支援演练，参加全国人防系统业务技能竞赛，1人获“六通、六能、六会”型人防机关干部国家级表彰。2013年，区人防办被浙江省人防办（民防局）评为先进单位。

【2个人防自建项目开工建设】 2013年，区人防办以人防专项资金投入为主，规划新建区1226工程和区人防（民防）疏散基地2项人防自建工程，均于12月开工建设。

【人防工程管理】 区人防办组织开展人防工程平常使用专项检查，对272个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人民防空工程开展巡查管理，依法查处人防工程使用管理违法行为5起，整改归位9个人防工程内的160个车位。6月21日，全省人防工程平常使用专项检查整改工作现场会在余杭召开。全年开放水景公园地下人防工程作为避暑纳凉点，接待市民4500余人次。

【组建人防专管员队伍】 全区15个人防重点镇（街道、经济技术开发区）调整成立人民防空工作领导小组和人防办公室，各指定1名人防专管员负责人防工作，正式组建人防专管员队伍。通过开展封闭式培训、建立例会等工作机制，加强工作交流，提高专管员业务素质。

【3个街道地面指挥平台建成】 2013年，区人防办指导运河街道、崇贤街道、五常街道建成应急指挥平台，实现市、区、镇（街道）三级指挥通信互通互联。

【人防重点镇（街道）规范化建设】 区人防办组织全区17个人防重点镇（街道、经济技术开发区）的22个村（社区）开展基层人防（民防）规范化建设，共配备44个应急箱、98个应急包。



5月，临平第一小学学生到区防空防灾教育基地参观学习

【防空防灾宣传教育】 2013年，区人防办在余杭《城乡导报》开辟《人防宣传月》专栏，连续刊登7期防空防灾知识专版；5月，在余杭电视台播出时长16秒的人防宣传月公益广告。组织临平第一小学部分学生到区防空防灾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联合丽人广播开展防空防灾知识竞赛，全区16个人防重点镇（街道、经济技术开发区）的48名人防工作者（志愿者）参加。指导临平·东湖街道荷花塘社区拍摄全省“人防在社区”创意大赛视频作品，该作品获全省“人防在社区”创意大赛“十佳创意奖”。

（林丽娇）

·机关事务管理·

【房产管理】 区机关事务局按照“统筹兼顾、管理规范、调配合理”的原则，健全集中统一的机关事业单位房地产管理新体制。全年完成区农业局等8家单位的房产划拨工作，累计划拨28家区级单位及8家二级单位国有资产，总确权面积17.3万平方米；严格房产租赁审批流程，规范营业房租赁行为。会同区财政局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房产租赁审批管理，全年共审批61批次，合计15200平方米，上缴财政专户租金1108万元。

【项目建设】 全年主体项目建设总面积5150平方米，零星项目建设总面积4060平方米，主要完成原区人才开发中心、原临平地税所等办公楼修缮和原区人力社保局附楼改造等5个零星工程。

【节能降耗】 区机关事务局加强对公共机构的节能管理及示范引领作用，举办全区性公共机构节能培训，做好“践行节能低碳，建设美丽家园”主题巡展活动，做好节能培训、宣传引导工作。开展市民之家办公楼合同能源管理试点项目，市民之家综合楼被评为浙江省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制定《全区公共机构节能考核实施办法》，明确机关节能目标任务和措施。

【食堂服务】 区机关事务局在机关大院食堂、市民之家食堂全面实施机关食堂“五常法”（常组织、常整顿、常清洁、常规范、常自律）管理，建立标准化工作机制，拓展食堂服务项目，打造绿色健康满意餐饮。6月，增加邱山、景山综合楼配餐服务点。全年累计为43个部门2200余名人员提供用餐保障，共计服务56.1万人次。

【会务服务】 区机关事务局按照优化会风、简化会场布置、细化会务服务的目标要求，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全年累计接待各种会议460余次，服务6万人次。

（颜漫）

·外事工作·

【因公出国（境）管理工作】 与2012年相比，2013年全区因公出国（境）总人次和经费均有下降。全年共审批因公出国（境）团组92人次。其中：组团任务12批61人次，参加上级组团31人次；教育系统培训、友好交流9批15人次，医院学术交流1批1人次。做好因公护照管理工作。

【外宾接待工作】 2013年，全区接待英国、德国、荷兰、法国、新西兰等境外来宾20批180人次，其中世界500强企业和国外著名公司高层3批15人次、友好城市和友好交流关系城市代表团4批27人次、教育代表团3批16人次、文体代表团3批62人次。新增友好城市1个，新结姐妹学校2对。

【国外政府官员到访】 3月17日，由荷兰韦尔特市市长友斯·海曼斯（Jos Heijmans）率领的韦尔特市政府代表团到访余杭区。其间，双方签署《建立友好交流城市关系协议书》，正式建立友好城市关系。10月29日，德国勃兰登堡州政府代表团回访余杭区，交流洽谈两地未来可能开展的经贸交流与合作。

【“千校结好”工作】 3月26日，英国巴斯比陈可利夫中学代表团一行到余杭区进行教育考察。其间，余杭高级中学与英国巴斯比陈可利夫中学签署《教育交流培训合作协议书》，达成长期开展学生交流、学术交流意向。4月22日，加拿大安大略省皮克灵市松树岭中学代表团一行考察塘栖中学，两校结为姐妹学校。

【国外文体代表团到访】 4月1日，新西兰国家博物馆毛利长者兼新西兰惠灵顿维多利亚大学副校长皮里·沙沙（Piri Sciascia）一行到访余杭区，参加良渚博物院举办的“毛利碧玉：新西兰文化艺术珍品展”开幕式。10月25日，美国堪萨斯基石男子职业篮球队到访余杭区，与浙江稠州银行篮球队在区体育馆上演中美篮球对抗赛。

【朱华赴美国、墨西哥、古巴招才引智】 7月12—23日，以区长朱华为团长的余杭区政府考察团一行6人，赴美国、墨西哥、古巴考察访问。出访的主要任务是主动敲门招商，开展招才引智推介活动，学习借鉴美洲国家保护世界遗产的先进经验。其间，考察团在美国旧金山举办杭州余杭创新发展（硅谷）交流会。

（房一）

·应急管理·

【概况】 2013年，全区共启动应急预案（应急响应）处置各类突发公共事件8起，其中自然灾害类3起、事故灾难类4起、公共卫生类1起。组织开展“110”社会应急救助联动演练2次，开展校园安全应急演练、食品安全事件应急演练等区级预案演练4次。指导各镇（街道）开展游乐设备事故救援、密闭空间中毒救援、星级饭店消防逃生、医疗急救、燃气泄漏事故、烟花爆竹事故等应急演练，通过演练强化“110”社会应急救助联动机制。开展气象灾害应急认证工作，14家单位通过验收。通过报纸、电视、互联网、宣传标语、讲座、知识竞赛、手机短信等形式，宣传普及应急知识。组织各类应急管理人员培训709人。全年发布应对台风、防汛等灾害预警信息65次，地质灾害预警短信20余次、1万余条。完善紧急信息报送处理制度，接收处理紧急信息603条。

【液化气槽罐车侧翻事故救援】 3月13日10时30分，一辆装有24吨民用液化气的槽罐车途经杭宁高速公路仁和段，因天气和驾驶员操作不当等原因，侧翻至仁和街道东山村砖瓦厂东面约200米处。事故发生后，区应急办、区公安分局、区消防大队、区安全监管局、质监余杭分局、区环保局等部门及仁和街道负责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组织救援。经区环境监测站、余杭港华燃气公司人员现场监测，槽罐内民用液化气未发生泄漏。14时20分，在听取专家意见建议的基础上，有关部门组织力量对事故发生地周边100米范围内10余户住户进行疏散，整体起吊事故槽罐车。17时，槽罐车安全吊至路面。18时50分，槽罐车被拖运至塘栖镇，槽罐内液化气被安全倒驳到高德化纤厂液化气

储备库内，事故救援结束。杭宁高速公路封道 6 个小时后恢复通车，未造成二次环境污染和人员伤害。


封堵径山镇北苕溪堤坝缺口

【应对强台风“菲特”】 受强台风“菲特”影响，10 月 6 日 5 时起，全区普降大暴雨。截至 10 月 8 日 20 时，过程平均雨量达到 314 毫米，造成五常街道西溪湿地堤坎缺口、径山镇北苕溪吴山闸旁堤坝溃堤等多处险情。径山镇受灾群众 8048 人，转移群众 4294 人，倒塌房屋 20 间，企业停工 82 家，公路中断 22 条，共造成经济损失 1.27 亿元。随着汛情不断加重，应急响应由Ⅲ级（10 月 6 日 12 时）提升至Ⅱ级（10 月 7 日 16 时），后提升至Ⅰ级（10 月 8 日 8 时）。其间，市政府领导和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到径山镇北苕溪溃堤现场组织群众转移，指挥封堵缺口。至 10 月 8 日 15 时，决口成功封堵。

（吴伟东）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

【流动人口基本数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20 日，全区全年登记流动人口 102.68 万人，同比上升 17.25%；在册底数 81.78 万人，同比上升 10.09%。登记在册出租房屋 7.62 万户 37.79 万间，同比上升 12.24%，其中新登记 1.45 万户 4.20 万间，同比上升 42.41%。

【流动人口基本情况】 全区登记在册的 81.78 万流动人口中：男性 47.54 万人，占 58.13%；女性 34.24 万人，占 41.87%。来自省内的 9.29 万人，占 11.36%；来自省外的 72.49 万人，占 88.64%。暂住在租赁房屋内的 59.78 万人，占 73.10%；暂住在单位内部的 12.34 万人，占 15.09%；暂住在工地的 6.27 万人，占 7.67%；暂住在旅馆、居民家中等其他地方的 3.39 万人，占 4.14%。务工的 66.46 万人，占 81.26%；务农的 0.85 万人，占 1.04%；经商的 3.01 万人，占 3.69%；服务的 1.26 万人，占 1.54%；因探亲访友、借读培训等其他事由暂住的 10.20 万人，占 12.47%。

【开展业务培训】 按照区级集中培训与各地自主培训相结合、综合素质培训与业务专题培训相结合的模式，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举办培训班 4 期，邀请省、市业务部门专家及区级职能部门业务骨干作专题讲座，参训人员达 656 人次。区公安分局、区人口计生局等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自主组织流动人口专管员、治安员举办各类培训活动 49 批次，受训人员达 2810 人次。

【流动人口信息采集】 3 月 5 日，余杭区召开流动人口管理服务工作会议，重点布置流动人口信息采集工作。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区人口计生局、区公安分局、区财政局联合下发《余杭区流动人口计生信息采集工作考核奖励办法（试行）》，规定每年从计划生育专项资金中划拨以奖代补经费 50 万元，奖励采集计划生育信息的单位和流动人口专管员。2013 年，流动人口专管员采集到各类计划生育信息 42.08 万条。

【建立区域协作机制】 截至年底，全区共有流动人口“同籍”聚集点 793 个，“同业”聚集点 885 个，“同籍又同业”聚集点 487 个。4 月，余杭区根据上级统一布置，与江西省南昌市进贤县签订流出地、流入地政府间区域协作协议；与四川省达州

市宣汉县等流动人口主要流出地政府进行沟通协商，初步达成建立区域协作协议的一致意见。

【拓展信息采集渠道】 余杭区先后推出“租房中介企业远程报送系统”和“用人单位流动人口远程申报系统”，督促中介企业和用工单位履行流动人口信息报送义务。截至12月20日，142家中介企业共上报信息6180条，登记流动人口5383人、人户分离人员2554人、境外人员51人，登记出租房屋数2394户；1314家用工单位共上报信息12.44万条，自动比对出未登记和过期人员2.86万人。

【专项排查】 2013年，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参与区公安分局牵头组织的以“春季行动”“秋季攻势”“冬季安全防范”为载体，以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为重点的专项排查整治活动24次。

【流动人口数据分析】 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梳理分析2012年余杭区流动人口工作数据，编写《2012年度余杭区流动人口工作数据蓝皮书》。结合流动人口落户意愿、春节前流动人口返乡情况、流动人口流动状况、流动人口居住状况进行调查，编印《余杭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调查分析》，为掌握流动人口现实动向提供参考依据。汇总分析2013年度上半年余杭区流动人口数据，编写《2013年度上半年流动人口工作数据分析》，为推进下半年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朱富华）

·防违控违工作·

【概况】 区防违控违办围绕“新违建零发生，存量违建尽快清”的工作目标，履行防违控违工作中的协调、指导、督查、考核职责，完善全区防违控违机制，强化违法建设处置力度。全年各镇（街道）、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累计拆除各类违法建筑10288宗，建筑面积317.7万平方米，拆违总量排名杭州市第二位，进度排名第四位。

【“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 8月，余杭区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开展“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区委、区政府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区委书记任组长、区长任第一副组长，推动创建工作。第一批申报“无违建”创建的村（社区）共有31个，经考核验收，25个村（社区）达到“无违建”创建标准，其中示范村（社区）4个、先进村（社区）6个、达标村（社区）15个。

【依法查处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 9月起，区防违控违办结合全区“三改一拆”行动，开展部门依法查处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梳理出2010年1月1日以来依法查处需拆除的违法建设283宗，涉及建筑面积36.45万平方米。其中：国土余杭分局等部门查处违法用地155宗，涉及需拆除建筑面积15.85万平方米；区城管局等部门查处128宗，涉及需拆除建筑面积20.6万平方米。

【违法建设卫星遥感监测工作】 全年全区共开展3期违法建设卫星遥感监测工作，下发监测图斑点13684个。经核查认定，发现违法建设7463宗，涉及建筑面积141.6万平方米。其中：企业法人违法建设871宗，建筑面积34.2万平方米；个人违法建设5818宗，建筑面积82.05万平方米；村级集体违法建设363宗，建筑面积15.2万平方米。经整改，剩余违法建设909宗，建筑面积30.8万平方米。

【“一户多宅”整治行动】 区防违控违办与国土余杭分局等部门牵头，推动各镇（街道）、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辖区农村村民“一户多宅”整治行动。全年共整治“一户多宅”农户3270户，涉及建筑面积60.25万平方米。其中：实际拆除2082户，建筑面积35.96万平方米；调剂832户，建筑面积17.15万平方米；其他方式处置356户，建筑面积7.09万平方米。

（沈利丰）

·侨务工作·

【对外侨务宣传】 区侨办、区侨联联合多家海外华文媒体，在海外开展主题为“创业余杭，服务祖国”（海归梦·中国梦）的系列侨务宣传。全年在海外华文媒体刊登宣传余杭的文章45篇，专访在余杭成功创业的海归人士20名，并由海外华文媒体

记者撰写成报告文学集。在美国爱达荷州国际舞蹈音乐文化艺术节上开展有关余杭的宣传。与海外各同乡会、同学会联系商定，在海外建立10个侨务招才引智联系点，对外宣传余杭的人文环境和投资创业环境。侨务外宣工作得到杭州市委副书记王金财的批示肯定。



“最佳文化展示奖”奖牌

【“海外华文媒体余杭行”活动】 7月，区侨办邀请《中日新报》、日本乐乐中国电视台、芝加哥华语论坛等21家海外华文媒体聚焦余杭产业发展，考察杭州未来科技城和塘栖镇，开展海外宣传。其间，海外华文媒体重点了解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情况，品味塘栖江南水乡风韵和运河风情。

【余杭海外人才资源服务对接网开通】 8月，由区侨办牵头开发建设的“余杭海外人才资源服务对接网”正式开通。区侨办利用网络开展海外人才与余杭区招商资源对接服务，为侨务招商引才搭建快捷平台。

【区侨办获美国文化艺术节“最佳文化展示奖”】 7月，区侨办被美国爱达荷州国际舞蹈音乐文化艺术节组委会授予“最佳文化展示奖”。艺术节期间，区侨办在驻美国华文媒体记者的协助下，设置展示摊位，表演径山茶茶艺，在会场播放时长7分钟的《余杭》宣传片（英文版），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

【海外华商投资洽谈会余杭合作交流专场】 10月，2013年海外华商杭州投资洽谈会余杭合作交流专场在星桥街道天都城酒店举行。8个国家和地区的40余名海外华商、专业人士和高新技术人才携带24个项目参会。会上，副区长阮英重点介绍余杭的投资环境，就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星桥街道的生态环境、区位优势、规划布局、民生配套、产业空间以及人才政策等方面进行推介，与华商交流洽谈。其间，海外华商实地考察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临平新城。

【俞海平获第二届杭州市“侨界十大杰出人物”称号】 10月，区石油有限公司董事长、区侨联副主席俞海平在第二届杭州市“侨界十大杰出人物”评选活动中，获得第二届杭州市“侨界十大杰出人物”称号。俞海平热心社会公益活动和慈善事业，出资100万元在浙江工商大学设立“海平百万奖学基金”，帮助贫困大学生完成学业，已有50余名贫困大学生获得帮助；参与新农村建设，在南苑街道天万社区出资40万元建成天万老年活动中心；参政议政，对余杭经济、社会发展提出许多建设性意见、建议。

【邀请中医专家为海创人士上健康养生课】 11月11日，区侨办、区海创会组织区内海归创业人士，在西溪湿地举办健康养生讲座。邀请中医专家、余杭妇幼保健院院长吴晋兰，结合中医养生原理，从饮食、运动、心态等方面，系统讲解传统中医顺应自然、天人合一的养生理念。

（丁庆伟）

·台湾事务·

【梅产业发展及梅花改良提升交流座谈会】 3月15日，余杭、南投两地梅产业发展及梅花改良提升交流座谈会在超山风景区文创园内举办。台湾南

投县信义乡农会梅子梦工厂厂长张胜正等梅产业研究资深人士，与余杭旅游投资集团负责人、塘栖镇蜜饯食品企业主，就两地梅产品的制作工艺、市场营销策略及梅产业发展等进行交流探讨。

【海峡两岸茶业发展论坛】 4月，余杭区在径山镇举办以“复兴中华茶文化，振兴两岸茶产业”为主题的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开幕式暨海峡两岸茶业发展论坛。全国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茶文化研究会会长周国富，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台湾南投县代理县长陈志清等两岸领导、专家参加开幕式。其间，两地茶农和茶业专家通过深入交流，共同探讨加强两地茶产业、茶文化发展的方法与途径。

【青少年国标舞教师首次赴台交流】 4月，余杭区青少年国际标准舞协会秘书长、杭州水漾拉丁舞蹈馆负责人龚文英受邀到台湾参加两岸职业舞蹈教师联谊交流会，这是余杭区青少年国标舞教师首次赴台交流。

【服务台胞台属】 5月至6月，区台办组织人员到台资企业开展“助转型、促发展、破难题”走访活动，共走访企业46家，帮助协调和解决涉及环保、子女就学等困难和问题5个。召开全区重点台商座谈会4次，举办台商中秋茶话会，密切与台商间的情感和信息沟通。全年共处理台胞台属来信来访求助件8件，反馈率、按时报结率、满意率均为100%。

【两地院际交流】 6月19日，台湾高雄市高美医护管理专科学校董事长钟绍和一行，到余杭参观了解区第一人民医院和区第五人民医院的运作模式、门诊就诊流程、医疗设备、医疗业务等情况，并与区卫生局领导就骨科诊疗、骨科术后康复技术合作等方面开展交流座谈。9月，台湾中正骨科医院院长吴明峰一行到区第一人民医院进行学术交流。双方就赴台研修、手术示范等内容进行深入交流，并就合作组建“关节重建中心”达成初步意向。

【两地校际合作交流】 7月14—21日，副区长许玲娣率领区教育考察团到台湾南投县信义乡，参观访问台湾海拔最高的小学和原住民小学，考察台湾均衡公平教育问题。

【径山茶农到台湾回访】 7月16—23日，径山镇径山村村委会主任俞荣华率村民20余人到台湾嘉义县梅山乡太兴村回访，走进台湾茶农家庭，喝酒谈心叙友情，深入茶园取真经，进一步增进两地民众的友情。

【医疗健康产业对接交流】 8月29日，台湾原住民族企业人协会暨台湾医疗健康产业发展协会秘书长涂裕盛在民政部中国社会基金长青基金理事长黄赢的陪同下，到余杭区考察民资养老项目。其间，实地参观位于径山风景旅游区的中医养生园项目选址，与杭州九华休闲山庄有限公司负责人座谈交流，了解园区的产业规划、项目建设、设备引入。

【对台农业招商恳谈会】 9月，余杭区举办台胞台商中秋茶话会暨对台农业招商恳谈会，全区台商台胞台属共50人参加。区农业局商务科负责人向与会人员介绍余杭现代都市农业产业体系、产业园区整体规划布局和现代农业园的招商项目。最新引进的台湾玉米新品种——皇后水果玉米在余杭引种成功。

【台湾宜兰县县长林聪贤到访余杭】 10月31日，台湾宜兰县县长林聪贤一行16人，到位于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杏辉天力（杭州）药业有限公司参观，看望宜兰县籍台商，了解企业在余杭的生产经营情况。

【完善赴台就读学生管理】 寒暑假期间，区台办组织召开赴台学生座谈会，进行家庭走访，向赴台学生赠阅台湾问题基本知识读本，与赴台学生及其家长交流，了解学生在台湾的学习生活情况，对其进行安全防范教育。

（陈娟芬）

·电子政务·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截至年底，“杭州·余杭”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各类重点信息11017条，依申请公开平台共受理公开申请266件，群众来信及现场依申请公开共受理613件。开展网上信息公开季度通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

开，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考评和监督检查。指导各部门规范信件受理、答复等工作机制，降低因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诉讼。加快推行信息公开工作“把关前移”机制。将公开范围审核工作纳入到信息生成过程中，草拟完成相关工作机制。举办2013年全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议，邀请专家讲解信息公开相关实务工作，印发《余杭区政府信息公开实用手册》，规范工作流程，提升信息公开受理业务水平。

【提升门户网站建设水平】 10月8日，新版门户网站正式上线。新版门户网站根据国家、省市相关建设指标要求，细化栏目，优化服务，提升网站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全面性。2013年，“杭州·余杭”门户网站在中国政府网站绩效评估排名中列浙江省第二，获2013年度中国政务网站领先奖全国第七名、2013年政府网站信息公开精品栏目奖。截至年底，门户网站共更新信息10万余条；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推出专题、专栏13个，民意调查9个；政民互动统一服务平台共受理群众来信2.2万件。在省政府网站群监测平台发布的县（市、区）网站日常监测中保持前列。

【优化全区网上办公平台】 2013年，区信息中心通过技术提升，增强办公平台稳定性和响应速度。实施上网提速项目，完成电信100M、移动1G带宽接入，拓宽互联网出口；完成网上办公“行为管理”设备部署，规范全区网上办公行为；完成旧网改造。在公文系统中增加信息公开“把关前移”、规范性文件管理功能，在办公平台中增加督查督办系统模块，提升全区网上办公水平。通过加固更新网络设备、对各单位应用系统进行安全等级测评、制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加强对网络安全的管理和控制。

【强化信息化项目管理】 区信息中心牵头建设全区政务信息资源交换共享平台，推进重点领域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搭建完成平台主数据库，与区人力社保局、区民政局、区人口计生局、工商余杭分局、区残联等部门实现数据对接。配合区行政服务中心做好网上审批办事推进，完成行政审批系统与公文系统对接，实现行政审批文件交换和电子公章打印。优化区视频会议系统，对多个分会场进行线路改造，组织开展10余场视频会议。完善信息化项目审核把关机制，制定《余杭区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和《余杭区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将项目管理拓宽到前期方案指导、方案可行性论证、项目验收及应用效果跟踪等各个环节，确保项目实施成效。

【完善市民卡服务】 余杭区继续完善“一个中心、116个服务网点”的市民卡服务体系，设立窗口及网点巡检工作制度，提升工作人员服务质量。创新服务模式，开辟网上申领新渠道。提升服务效率，率先将新申领市民卡办理时间由45天缩短至30天。开展市民卡“智慧医疗结算”模式，实现边诊疗边付费。12月起，在区第一人民医院、区妇幼保健院试点。

（王珊）

责任编辑：刘雪萍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Yuhang District Committee of the Chinese People's Political Consultative Conference

·重要会议·

【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 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于2月24—26日在临平举行，完成各项议程。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协主席阮文静代表区十届政协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副主席杜永林代表区十届政协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会议认为，十届一次会议以来，区政协常委会围绕攻坚“三大重任”，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职能，为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作出积极贡献。会议同意2013年政协工作思路。会议补选政协第十届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秘书长和3名常务委员。与会人员列席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听取并讨论区长朱华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和大会其他报告。会议认为，政府工作报告对2012年的工作回顾客观中肯、实事求是，提出的目标任务积极清晰、稳健有力，反映全区人民的共同利益和愿望。与会人员围绕2013年政府主要工作任务，就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各个方面，提出意见建议，积极议政建言。会议期间共提交书面发言材料23篇，其中有11名委员上台作专题和即兴发言。会议共收到委员以提案形式递交的意见建议487件。会议审议通过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决议，听取提案初审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二次会议主席台

·主要工作·

【“助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题调研】 围绕区委、区政府“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的战略部署，开展“助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题调研。走访10余个科创园和30余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听取部门、镇（街道）和企业负责人意见。召开区政协十届七次常委会议进行专题协商，就科创园区建设、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调动民营担保机构积极性等方面进行大会发言，形成协商意见书，报送区委、区政府，为全面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大力发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提出意见建议。

【“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建设专题视察】 区政协持续关注“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建设。先后组织委员专题视察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北部新城、临平新城、乔司商贸城等，协助并参与省、市政协到杭州未来科技城的视察活动。委员们就产业平台建设的规划布局、功能定位、产业发展、项目管理等方面提出意见建议，并分别形成视察报告，报送区委、区政府，许多建议得到采纳。



政协委员视察临平新城

【良渚遗址和运河申遗主题宣传】 发挥政协文化资源丰富的优势，联合良渚遗址管委会举办“走近美丽之洲、感知文明曙光、助推良渚申遗”主题宣传活动。协助市政协开展全国、省、市三级政协委员视察良渚遗址活动，与市政协联合制作《我们圆桌会——政协视点》良渚遗址专题节目。组织开展“夯实良渚遗址申遗大众基础”专题调研，力促申遗工作取得新进展。开展运河综保工程及申遗工作专题视察，就推进运河综合保护和开发建设工作建言献策。

【“美丽余杭”建设调研视察】 围绕城乡统筹发展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着眼于改善人居环境、提高生活品质，组织开展“三改一拆”、清水治污、美丽乡村、临平城区截污纳管、塘栖小城市建设、大径山旅游、垃圾分类等调研视察，为共建“美丽余杭”提出建设性意见。其中：关于“三改一拆”、清水治污、美丽乡村的视察报告，提出污水治理与景观改造相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与历史文化相结合、重点关注“一户多宅”等方面建议；临平城区截污纳管的调研报告，提出结合“三改”推进截污纳管项目建设等方面建议，为改善城区环境建言献计。

【“提升城市社区服务”民主议政】 着眼于最基层的社区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社区服务专题调研。区政协走访10余个镇（街道）及社区，召开多个座谈会，开展网上调查，举行“提升城市社区服务”民主议政会，听取区政府关于社区服务管理工作情况，组织委员、社区工作者、市民代表与相关部门面对面沟通，在推进社区工作机制改革、加强社区文化建设、完善社区卫生服务、减轻社区政务负担等方面提出建议。

【提案办理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实施提案撰写一年一培训和重点提案预申报、三督办等新举措，加强办前、办中、办后全过程协商。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共收到以提案形式提出的意见建议487件，立案471件，其中重点提案10件。承办单位当年提案办理落实率提高13%。委员们对办理过程、办理结果表示满意和基本满意的达到100%。其中，关于经济转型升级、美丽乡村建设、保护地域特色文化、培育社会养老机构等方面的一批提案，积极助推经济社会发展及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

【统一选派民主监督员】 坚持监督与支持相结合，进一步健全民主监督工作机制，选派新一轮60名区政协委员、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担任12个职能部门的民主监督员，建立监督小组，规范监督形式，形成关于直管公房清理、出租车行业稳定发展、加快黄标车淘汰等方面的民主监督建议书12份。

【反映社情民意】 区政协在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区域、社会管理任务较重的11个村（社区），建立政协社情民意联系点，拓展政协委员参与基层民主协商和了解社情民意的广度和深度。一年来，共收集

编发政协《社情民意》51期、《专报》29期，上报杭州市政协信息80余篇。其中，有关城区道路翻新、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村级非生产性开支等一批社情民意引起区委、区政府领导和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关注民生热点】 针对群众关注的区第五人民医院搬迁后用途、区第一人民医院公交通达等问题，组织调研视察，形成《关于在原区第五人民医院场所建立医养结合老年医院的建议案》《关于区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公交线路的视察意见》，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市民呼声和建议。持续关注社会养老、农村建房、温室甲鱼养殖治理等民生热点问题，通过大会发言、提案督办、调研视察等多种形式，力推有关政策措施出台。

【设立政协镇（街道）联络工作委员会】 6月14日，区政协十届七次常委会议审议决定撤销政协地区联络组，在各镇（街道）设立政协镇（街道）联络工作委员会。区政协制定镇（街道）联络工委工作规则，明确主要职责，健全工作制度，配齐工委主任和工作联络员，并聘任特聘委员充实力量。各镇（街道）联络工委组织基层委员，分别开展劳动力就业、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老龄工作、幼儿园建设情况等调研视察，协助开展“三改一拆”、小庙香火点整治等工作，积极参与捐资帮困活动，在加强基层协商、助推镇（街道）重点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

【建立“网上议事厅”】 加强政协网站建设，打造“网上议事厅”，以政协委员为主体，发布履职信息，定期抛出话题，进行网民互动，加强网络舆情收集，引导网民关注热点难点问题，提出积极的意见建议。首批4名政协委员，陆续推出交通治堵、农村文化礼堂建设、公共自行车管理等话题15期，形成政协信息《网络议事》3期，受到网民的广泛关注，为推进相关工作集聚民意和智慧。

【政协机关建设】 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委加强作风建设的要求，健全统筹协调机制，改进调查研究方法，制定视察工作办法，控制会议活动，厉行勤俭节约，转变政协机关学风、会风、文风、作风，增强人民政协为人民的自觉性，推动政协工作创新发展。组织开展关于推进人民政协协商民主、提案办理、政协界别工作等理论研究。举办机关学习沙龙，开展“协商民主之基层探索”“中国梦”“我的政协生活”等主题研讨，举办机关“学习月”活动，切实提高政协机关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技能。

【政协文史工作】 出版《下沙围垦实录》。该书约27万字，通过参与者“亲历、亲见、亲闻”的第一手资料和一些历史照片，对1971—1980年间那场围垦造地运动进行回顾，展示余杭人民不怕苦难的创业精神、崇尚科学的务实精神、合力拼搏的团结精神和相信群众、依靠群众的群众路线精神。同时，结合文史资料工作抢救性的特点，提出文史工作的五年规划和每年出版一本文史资料集的工作思路。此外，还为市政协“三江两岸文化集萃”系列丛书征编提供相关史料。

（章海锋）

责任编辑：郭贤松

民主党派和工商联

The Democratic Parties & Federation of Industry and Commerce

·民主党派·

【参政议政】 中共余杭区委重视听取民主党派意见，召开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情况通报会、征求意见会、座谈会等 5 次。全年，各民主党派提交调研报告 16 篇；报送社情民意近 200 篇，有 10 篇被中央有关部门采用，1 篇得到中央主要领导批示；在省、市和区级人大、政协会议上提交议案和提案 120 件。共选送 28 名党外代表人士到省、市社会主义学院参加学习培训，200 名党外人士参加区社会主义学院培训。

【民主监督】 完善“统一选派民主监督员”工作制度，区政协与区委统战部联合选派 60 名民主监督员与 12 个区级有关部门对接，民主监督组提交《派驻部门民主监督员建言书》12 份，促进政府部门民主决策和依法行政。

【服务企业】 以各民主党派和新社会阶层中的专业人才为主体组成“同心服务团”，面向“五城一基地”，为 100 余家企业提供科技咨询、技术援助、政策辅导、法律服务、财务指导等服务。统战系统实施的“海创助力六个百”活动（向区内介绍 100 个海外项目、100 名海外人才，为海创企业联系 100 名政策信息员、100 名法律健康顾问、100 名财务管理顾问、100 名健康顾问），与 83 家海创企业、120 名海创人士结对的近 400 名“一员三顾问”，有 3 / 4 以上为省市区各级民主党派成员。开展“统一战线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海创人士健康讲座”等服务活动 30 余次。

【服务民生】 余杭区各民主党派响应“同心”实践活动要求，开展服务社会活动。民革余杭支部建立“同心博爱”为农服务点；民盟余杭基层委员会、民进余杭总支部以“我们都是余杭人”为主题开展为外来创业人员的专项服务活动；民建余杭基层委员会开展“同心思源”工程，联合民建江干支部、余杭移动公司为鸬鸟镇中心小学捐赠爱心助学金 100 余万元；民进余杭总支部参与“同心·彩虹行动”活动，获得民进中央的好评；农工党余杭总支部开展医卫服务走进村、社区 9 次，服务群众近千人；致公党余杭支部发挥“侨海”优势，做好为侨服务；九三学社余杭基层委员会开展“国际科学与和平周”走进校园、走进企业活动。全年，各民主党派开展社会服务活动达 22 次，捐款捐物达 150 余万元。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余杭支部】 现有党员 24 人。有市人大代表 1 人，区政协委员 10 人。

在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期间，支部党员共提交提案 36 件。党员徐天生关于“网络问政”的提案，被评选为本届提案“金点子”。党员季烨撰写的《关于成立国有金融投资公司对金融国资进行专业化管理的建议》被民革中央、民革省委会、省政协录用，同时被全国政协转发。民革余杭支部集体提案《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建议》和党员曹媛《关于提高城区土地利用率的建议》被评为优秀提案。完成《关于提升和完善区科技风险基金的建议》《金融支持未来科技城科技创

新发展》《转型升级背景下余杭家纺产业集群发展研究》3篇专题调研文章。全年共撰写社情民意及新闻信息稿88篇。

年初，《团结报》副总编汪亚芬一行专题考察余杭支部基层组织建设，实地参观考察党员郭青岭工作的良渚博物院、党员郎闯经营的余杭郎氏中医门诊部和由民革余杭支部专业业务指导的余杭良渚春溢蔬菜专业合作社。6月，民革中央副主席田慧光率中央妇女和青年工作委员会一行，调研余杭区外来务工子女（流动儿童青少年）成长发展问题。12月，支部在杭州春溢联合蔬菜专业合作社设立“同心·博爱”为农服务联系点。

支部获“2011—2013年度杭州市民革先进基层组织”称号和市委会2012年度参政议政先进集体三等奖。由民革余杭支部承担的，党员汪爱娟主持的“余杭区水稻杂草群落演替及其治理技术研究”项目获2013年杭州市科技进步三等奖。在区政协2012年政协信息录用分数统计中支部排名第一，荣获“2012年度区政协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党员汪爱娟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并入选杭州统一战线咨政建言专家库。党员包小萍、季晔、郜见良被评为市委会参政议政先进个人，党员朱飞燕、韩卫芳、季晔被区政协评为2012年度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中国民主同盟余杭区基层委员会】 现有盟员44人。有市人大代表2人，区人大代表1人，区政协委员10人。

11月29日，民盟余杭区总支部升格为民盟余杭区基层委员会，选举产生第一届民盟余杭区基层委员会委员，孙树荣当选为主委。基层委员会下设离退休、教育文化、综合3个支部。

在市、区人代会和区政协会议上，提交建议和提案37件。卢红梅《关于解决我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有关法律问题的建议》和李小军《关于加强对我区农村住宅出租房消防安全管理的建议》被区政协确定为重点提案。卢红梅撰写的《建议政府加快出台社会团体创新激励政策》和张丽莉撰写的《关于保障我区饮用水源安全的再呼吁》被区政协评为优秀提案。全年共有76篇（次）社情民意被录用，其中被民盟中央采用2篇，省委统战部、民盟省委会采用4篇，《杭州盟讯》和杭州民盟网录用19篇。

民盟余杭总支部被评为2012年度民盟杭州市委会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调研工作先进集体三等奖和区政协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沈国华分别被民盟中央、民盟省委会评为民盟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个人。俞建锋的《关于加快义工、社工队伍建设，逐步推行义工服务制度的建议》被评为2012年度杭州市人民建议纪念奖；章桂娣撰写的课题《关于加快推进良渚遗址申报世界遗产工作的建议》、沈慧丽领衔的课题《关于阅读推广促进农村家庭文化建设的调研报告》分别获得民盟市委会2012年度优秀调研成果二、三等奖。

参与区委统战部开展的“同心”实践活动。在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召开海归创业座谈会，与结对海归人士面对面交流、对接，提供相应的服务和帮助。方黎明、卢红梅、周明雍、陈朝阳等盟员参与“统一战线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活动，为企业和员工提供医疗义诊、法律咨询、教育政策咨询等服务。综合支部与运河五保供养中心结成帮扶对子，为中心提供空调、洗衣机等家用电器以及常用药品等，支部成员还为供养中心捐款。综合支部组织部分盟员参加以“少开车，多种树，余杭自然好空气”为主题的义务植树活动。

建立在职盟员与离退休盟员结对联系制度。推进“学习型支部”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综合支部被评为民盟市委会“学习型支部”创建活动先进支部。徐煌、卢红梅、章桂娣、俞建锋被民盟市委会确定为基层优秀盟员，优秀事迹被编入大走访专集《寻找身边的榜样》。沈国华、李小军、冯妙林、蒋秋萍被民盟市委会评为优秀盟务工作者。

【中国民主建国会余杭区基层委员会】 现有会员72名。有人大代表1人，政协委员15人。

8月30日，民建余杭区总支部升格为民建余杭区基层委员会，选举产生第一届民建余杭区基层委员会委员，许玲娣当选为主委。基层委员会下设3个支部。

在2013年的人大政协会议上，共提交建议和提案29件。《工业园区提升改造后所面临的相关问题及建议》提案由政协副主席孔祥华带队到区经信局现场督办，经信局对该提案进行反馈。郎振忠获得区政协“双好委员”称号。全年上报社情民意51篇，内容涉及社会团体管理、外来务工人员、学前教育、护工市场等各个方面。陆铜华撰写的《关于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管护运行机制的建议》被中共杭州市委录用。完成《发展职业教育，助推

实体经济》《关于提升我区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的调研》《关于我区饮用水备用水源地生态安全现状的调研》《关于在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省金属材料质量检测中心的建议》4篇调研课题。

参与民建“思源工程”和区委统战部的“同心”实践活动。建立乔司街道和睦村及鸬鸟镇两个社会服务基地，结合当地实际开展社会服务活动。3月，联合江干民建支部、余杭移动公司到鸬鸟镇中心小学开展爱心助学金捐赠。5月，在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指挥部与质监、经信、科技等部门一起就创建省级金属检测中心开展调研，服务地方经济建设。8月，向星桥街道商会和部分企业发放民建余杭区基层委员会服务联络卡，走访部分企业，建立起联系机制。为雅安地震捐款16.34万元，其他公益捐款22万元。

【中国民主促进会余杭总支部】 现有会员39名。有市、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共16人。

2013年民进余杭总支部会员共撰写社情民意89篇，其中被中央统战部、全国政协、民进中央等国家级采用的共有7篇，被省级各部门采用的有19篇，被市级各部门采用的有18篇。文卫支部的陈影秋《关于加强院前医疗急救系统（即120急救系统）医疗人才队伍建设的提案》获民进中央2013年度参政议政成果二等奖。钱杭根、江小洪、倪水友等共同撰写的《我市福利企业生存困境与发展对策建议》被民进市委会调研处立项并录用。民进余杭总支部被市委会评为2012年杭州市反映社情民意工作先进集体。江小洪、倪水友等6人被市委会评为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个人。民进余杭总支部被区政协评为2012年度区政协反映社情民意工作先进集体。倪水友等3人被评为2012年度区政协信息与社情民意工作先进个人。

按照市委会“关于开展基层组织活动场所建设的意见”精神，制作“余杭民进简介”“会员风采”“奋进中的余杭民进”等篇章上墙，并增设宣传栏。

全年总支部组织大型活动3次，各支部组织各种活动近10次。4月12日，总支部以“我们都是余杭人”为主题，组织全体会员到外来人口较多的乔司街道三角村开展服务活动。综合支部组织会员赴浙江省乔司监狱学习参观，还组织会员到乔司街道和睦桥村“假日学校”，为40多名农民工子弟上“小学生如何进行作文习作”课，并现场捐赠50多本《余杭文学少年读本》。教育支部组织全体会员游览西溪国家湿地公园（余杭），就如何挖掘和利用好本地区的旅游资源建言献策。

2013年，民进余杭总支部被民进省委会评为先进集体，李君被民进中央评为“彩虹行动”全国先进个人。

【中国农工民主党余杭总支部】 现有党员46名。有市、区人大代表2人，政协委员14人。

2013年共撰写建议和提案44件，反映社情民意3篇。张建群的提案《控制扬尘污染的建议》被评为区政协优秀提案，撰写的《关于完善临平城区公共交通的建议》得到区委统战部的肯定。沈妙法担任卫生局的民主监督员，由他撰写的《关于进一步加快区属医院人才队伍建设的建议》得到区卫生局的肯定。

开展“同心”实践活动。4月，举办广场义诊活动，有200余名群众得到服务。9月，参与“统一战线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活动。11月，总支部联合浙江省中医药学会脾胃病分会进区妇幼保健院和南苑、星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义诊。有16名党员参与区委统战部开展的“海创助力六个百”活动。

综合支部被评为2012—2013年度全省先进基层支部。综合支部被评为五星级支部，医卫一支部和医卫二支部被评为四星级支部。总支部下属3个支部都被农工民主党杭州市委会评为先进支部。党员张炜、沈小英、赵华被农工民主党杭州市委会评为先进党员。

【中国致公党余杭支部】 现有党员22名。有市、区政协委员、人大代表7名。

2013年，在区人大政协会议上提交提案16件，议案1件。报送各类信息和社情民意68篇，其中《致公党余杭支部发挥侨海优势，助力海归人才创新创业》被致公党省委会以专报形式刊登，并获得省委会主委、副省长郑继伟的批示：“这件事很有意义，省委会要积极参与并争取中央支持。”5篇信息被致公党中央网站录用。

支部根据党派特点，服务杭州未来科技城创新创业。联合杭州市委会参与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在上海的招商引资活动，重点就高质学校项目引进相关工作进行联系对接。组织支部成员及杭州未来科技城有关工作人员，考察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张江人才公寓等，开展交流互动，学习先进经

验。联合杭师大开展对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海归创业人士的问卷调查工作，对海创园中海归人员的创业现状、创业预期、配套需求、政策需求和亟须解决的问题进行了解，切实增强服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牵头完成党派联合调研课题《创一流环境，筑人才特区——关于助推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归人员创新创业的几点思考》提交区委、区政府决策参考。有 9 名党员参与区委统战部开展的“海创助力六个百”活动。支部主委韩峻被致公党省委会评选为“同心服务”先进个人。

4 月，四川雅安地区发生地震后，支部组织成员参加捐款活动，张国强、倪艳芬等个人捐款近万元；重阳节期间，支部组织全体党员看望临平敬老院的 40 名老人，送上节日礼物和祝福，并安排老人体检；6 月 24 日和 10 月 7 日，台风暴雨期间，支部两次组织成员开展雨中助人行动，党员们各自用自己的私家车，义务帮助路上行人。两次活动共免费接送 45 人，赠送雨伞 50 余把。组织党员参加区红十字会举办的各类义诊服务活动，为群众提供政策法规咨询、量血压等服务 200 多人次。

【九三学社余杭基层委员会】 现有社员 31 名。有市人大代表 1 人，区人大代表 1 人，区政协委员 7 人。

全年共有 11 篇提案议案和社情民意被省、市领导批示或省、市有关部门采用，12 篇被九三学社市委会采用。雷国荣撰写的《关于取消企业交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建议》被九三学社省委会、市政协、市委统战部采用。应健撰写的《关于解决小学生放学无人接送问题的建议》被市政府采用，副市长陈红英作批示。陆文灿在科学界别组作的《发挥税收正能量，促进余杭再发展》大会发言，得到区长朱华高度肯定。庞法松的《关于分类分地区审批农村建房的建议》被评为区政协优秀提案。许秋玲《关于建立“失独家庭”关怀机制的建议》作为金点子，在余杭电视台播出。完成《困境与出路：城市化视野下征地拆迁引发群体性事件的调查与思考》《临平副城交通的“两难”成因分析及对策建议》《加快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的建议》《严格规范办学，优化课程结构——确实做好我区教育减负提质工作》等调研报告 4 篇。

基层委员会开展慰问咪表收费点、临平环卫所等基层一线活动。一支社参与结对帮扶活动，捐助资金 4500 元。开展“同心、汇智”走进企业送服务活动，为杭州日盛电热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科技政策解读等服务。二支社先后赴鸬鸟镇、钱江经济开发区开展义诊服务活动。三支社先后赴亭址敬老院、汀洲学校开展扶贫帮困活动。

九三学社余杭基层委员会被市委会评为 2013 年度先进集体。二支社成为五星级支社，一支社、三支社成为三星级支社。二支社被市委会评为组织工作先进集体，三支社被评为信息工作先进集体。副主委雷国荣被九三学社中央评为全国先进组工干部。

【余杭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 现有会员 92 名。2013 年新发展会员 5 名，从萧山知联会转入 1 名。

副会长徐孝雅代表无党派人士参加余杭区《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会，提出的意见建议得到区领导的好评。担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会员提交议案、提案近 20 余件，其他会员共撰写建言献策信息 10 余篇。

9 月 25 日，参加“同心服务团”的张自杰、汤国柱、施筠等带领助手，在杭州未来科技城开展社会服务活动，为海归企业及员工送去法律咨询、财务会计咨询等服务。有 30 余名会员在“海创助力六个百”活动中担任“一员三顾问”（政策信息员、法律健康顾问、财务管理顾问、健康顾问），开展相应服务活动。会长蓝德光赴经济薄弱村百丈镇泗溪村调研，为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出谋划策。

选送汤国柱、高墨 2 名会员参加为期一个月的杭州市无党派人士理论培训班。有 40 余名会员参加余杭区党外人士培训班。

区知联会、知联会余杭街道分会被省委统战部评为 2013 年度先进单位，汤国柱、高墨被评为“知联之星”。副秘书长吴敏华被提拔为区管领导干部。理事陈效绘被评为余杭区第五届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副会长张自杰和会员冯应英、金涛被评为“余杭区第四届十佳律师”。

（胡建斌）

·区工商联（总商会）·

【概况】 截至年底，全区有基层商会 35 家，其中乡镇（街道）、开发区商会 20 家，行业商会 6 家，异地商会 4 家，其他商会 5 家，会员企业总数 2500 多家。12 月 20 日成立杭州市余杭青年商会。



8月，民营企业传承与创新高峰论坛举办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 组织30多家会员企业参与“杭商大讲堂”，组织10家会员单位参加清华大学培训班，安排先进代表到省委党校参加为期10天的培训，联合团区委在天都城召开企业家和青年创业者参加的民企股权激励研讨会，开展余杭区第五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评选表彰活动，评选出40名优秀建设者。

【服务“二个健康”①】 开展2012年度全国工商联上规模民营企业调研工作；联合区经信局、团区委、工商余杭分局等单位举办民营企业传承与创新高峰论坛，邀请楼忠福、汪力成、屠红燕畅谈对民营企业新老交接班的看法与工作经验；关心关爱民营企业家，分两批组织156名区工商联执委以上企业家进行免费健康体检。

①“二个健康”指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牵头筹建商会大厦】 区工商联多次与国土余杭分局、临平新城管委会等部门搞好对接，及时向区委、区政府领导报告进展情况。11月28日，土地已经摘牌，商会大厦投资人管理委员会成立，商会大厦开始筹建。

【配合开展“十万浙商进百区”活动】 区工商联在乌鲁木齐市、昆明市各举办一场余杭籍工商界人士联谊会，了解余杭籍在外商人的基本情况，牵线搭桥，引导浙商回归，同时组织15名余杭籍在外创业工商界人士到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乔司国际商贸城及杭州未来科技城考察。发挥工商联对外联系广泛和与民营企业联系紧密的优势，组织3批共40名会员企业到外地考察。

【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 全年编辑《商会信息》简报12期。整合资源，与有关单位合作，将《商会》杂志改版成《赢在余杭》，增加内容，扩大发行量，为企业提供政策咨询、法律法规、经济资讯、文化精神等服务。

【弘扬“光彩精神” 助推民生改善】 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与光彩事业和其他社会公益慈善事业。配合区委统战部做好“三老二户”（老革命、老党员、老模范，贫困户、特困户）慰问工作。组织工商联机关干部开展“一村一社区一机关”结对帮扶活动。做好余杭区第9次“金秋助学”活动，鼓励、引导更多的民营企业家投身光彩事业和社会各项公益事业。

【组织网络拓展工程】 区工商联主要领导调整后，落实领导联系基层商会工作制度，及时到各基层商会、会员企业进行走访调研，指导各基层商会开展各项活动。推进工商联基层组织建设，本着成熟一个、组建一个、规范一个、发展一个的原则，于10月11日成立余杭区建筑设备租赁业商会。

（伍春晖）

责任编辑：刘红

人民团体

People's Organization

·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

【工会组织建设】　全区新建工会组织136家，其中行业工会1家，新发展工会会员2.4万名。完成村（社区）联合工会换届工作。全区有35个局系统工会、20个镇（街道、开发区）工会，2669个基层工会。涵盖单位14205个，会员445022名。区总工会被评为全国工会系统先进集体（全国共32家）。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德萨离合器面片车间工会小组获“全国模范职工小家”称号。

【职工创业创新活动】　全年开展区级技能大赛30场，开展企业层面技能比武510场，组队参加市级技能大赛10场，承办市级化学分析工和省级工具钳工技能大赛。全年培育22个高技能人才（劳模）创新工作室，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能表工作室获“浙江省高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称号；开展十大职工创新成果的评选，3项创新成果获杭州市优秀职工创新成果奖，8个攻关项目分获杭州市职工优秀技术攻关一、二、三等奖，7名职工分获“市技术能手”和“市经济技术创新能手”称号，2项技术攻关成果获浙江省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协和分厂一车间被评为浙江省“工人先锋号”。区总工会被评为市职工技术攻关活动先进集体。

【蓝领成才工程】　充分利用职工培训工作运作机制，广泛开展“订单式”“菜单式”“买单式”培训。全年组织职工（农民工）开展技能培训共7.2万人（次），职业技能培训发证6700余人（次），完成市总工会免费培训425人（次）。在闲林职高建立杭州市职工技能（维修电工）服务基地，为全区有需求的职工提供免费技能培训搭建平台。

【职工文化素质教育】　深化“创争”活动（创建学习型组织，争做知识型职工）。年内，16家单位被杭州市总工会授予“职工文化建设先进单位”称号。开展职工读书活动，举办好书推荐——微书评比赛、“五爱”杭州职工价值观征文、企业职工书画比赛（展览），开展流动职工书屋、图书漂流活动和职工书屋示范点达标创建等活动。区总工会在各级工会开展各类讲座80余场，共收到“五爱”征文500余篇、微书评180余篇、职工书画作品120余件，创建区级职工书屋18家。继续实施职工学历提升工程，全年全区有400余名职工报名参加大专班学习。

【劳模工作】　开展劳模评选，共评选表彰区劳动模范集体15个、劳动模范50名；区总工会推荐的劳动模范中，1名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1名获评省劳动模范、21名获评市劳动模范，获评市模范集体11个；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宣传一线劳模典型事迹近100例；慰问走访劳模（先进）146名，共送慰问款332670元；组织511名劳模参加两年一次的观光活动。“五一”期间，区总工会、区劳模协会利用多种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工作在一线劳模（先进）的事迹，激励职工创业创新。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区总工会印发《关于开展2013年“小三级”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的意见》和《关于开展2013年企业社会责任建设活动的意见》，组织企业参与创建活动。全区建会企业普遍参与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其中达标企业占86%，12家单位分别获杭州市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企业、示范街道、示范村和先进园区称号。全区规模以上企业有89.5%参与企业社会责任建设，其中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杭州市企业社会责任最佳企业。区总工会向全区企业发出《履行社会责任 共渡经济难关 共创和谐企业》的倡议，统一印制“共同约定书”范本，全区3145家市级和谐劳动关系达标企业签订“共同约定书”。

【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工作】 全年单建工会企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1583家，协商率93%，协议签订率100%；区域（行业）工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310个，协商率91%，协议签订率100%，涵盖单位6086家，涵盖率98%。区总工会被评为杭州市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先进单位。

【企（事）业民主管理工作】 区总工会制定《2013年余杭区企业民主管理工作要点》，修订《余杭区厂（事）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对6家非公企业民主管理工作开展巡视。推广企事业民主管理5种拓展形式，推动企事业单位落实民主管理制度。2013年，全区职代会推行率99.3%，厂（事）务公开推行率99.2%，工资集体协商推行率分别为93%（单建）、91%（行业）和91%（区域），职工董（监）事制度推行率为53%。开展“合理化建议”等职工经济技术创新活动，全区职工提合理化建议14717条，至年末，产生经济效益近9000万元。树立“双爱”（企业关爱职工，职工热爱企业）活动先进典型20名，引导广大企业和职工参与“双爱”活动。

【工会劳动保护工作】 深入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单建工会企业参赛率达88%，杭州麦迪冷暖设备有限公司制冷剂分装班组获2012年度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优胜班组。全区单建工会企业实施劳动保护分级管理率为86%，其中规模以上企业为98%。组织开展“我为安全生产献一计”合理化建议活动，全区共征集合理化建议32条。开展职工道路安全百题知识竞赛、摄影比赛、征文评选等系列活动，其中一名职工获得全省职工道路安全知识竞赛特等奖。区总工会全年共参与职工死亡事故调查处理13起。

【困难职工帮扶】 做好春送岗位、夏送清凉、秋送助学、冬送温暖工作。年初，与区人力社保局联合举办2013年余杭区“春风行动”暨首届人力资源招聘会，有185家单位进场招聘，提供用工岗位4700余个，达成就业意向1530人。区、镇两级工会全年举办劳动力招聘会18场，达成就业意向5680人。5月，联合区卫生局开展第十七次“五一”送医送药活动，并在良渚街道勾庄工业园、乔司街道三角村举办庆“五一”义诊活动。高温期间，开展两次慰问，共慰问40家基层单位，涉及职工近千名，为111户在册困难职工家庭共送33.3万元高温电费补贴和58300元慰问款。秋送助学活动中，为107名困难职工家庭子女赠送助学款97600元。元旦、春节期间，开展“平安返乡行动”，动员企业为农民工返乡提供购票、包车等服务，并慰问坚守工作岗位的务工流动人员20名，发放慰问款1.6万元。做好日常帮扶工作。全年共走访困难职工家庭181户，发放慰问款349850元；为城镇困难职工家庭发放物价补贴121149元；为60名临时性困难职工发放救助款6万元；为41名外来务工人员发放慰问款9.5万元；为在余杭区工作的25名四川雅安籍职工发放慰问款22600元。

【工会普惠服务】 做好工会会员意外伤害、家庭财产损失保障卡发放及建档工作。全年共申报67人，发放补助款237500元；开展台风“菲特”灾后救助工作，为39名遭受财产损失的职工家庭发放救助款83500元；组织实施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有1198家企业的9.8万名职工参保，其中26名职工享受医疗费补助共2万余元。切实完善服务举措，深入推动“强保障、促和谐”活动的开展，全区有80%的规模以上企业建立工会志愿者队伍，140名职工报名参加。全年受理职工信访电72件，工会参与群体性事件调处7起；办理基层工会法人资格证登记217件、变更405件。区总工会被评为全国工会职工法律援助维权服务示范单位。

【女职工服务工作】 强化女职工维权机制建设，新（续）签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888份；加大《女

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宣传力度，发动全区基层女职工、女干部参加知识竞赛；深化女职工素质提升工程，举办各类讲座 45 场，参加人员 1.5 万人（次）；推进女职工安康互助保险工作，已参保 41136 人，其中新保 3250 人，19 人得到共 38.5 万元的理赔款；做好女职工困难帮扶和体检工作，为 16 名单亲困难女职工及单亲子女、务工流动人员子女送慰问款共 3.2 万元，为 22 名困难（单亲）女职工进行免费体检。



7 月 20 日，区总工会在区工人文化宫举办职工周末文化活动戏曲专场演出

【“五进企业”活动】 继续开展“五进企业”服务职工活动。全年，开展中共十八大精神宣讲进企业、核心价值观教育进企业、法律常识进企业和安全卫生常识进企业活动共 92 场；深化技能服务进企业活动，新增 10 支技术服务队，进村（社区）、企业开展服务活动 40 余次，为有需求的企业举办技术（安全知识）讲座 35 场（次）；实施职工文体用品进企业活动，为职工赠送文体用品。

【职工大舞台活动】 开展职工大舞台系列活动，全年举办文艺演出 20 场，职工周末文化活动 18 场，职工羽毛球联赛、外来创业者才艺比赛各 1 场，全年职工大舞台活动共计受惠职工近 3 万人（次）。全区各镇（局）级工会开展各类文体活动 100 余场（次）。充分发挥区、镇（街道）、村（社区）、企业四级职工文化阵地作用，瓶窑工人文化宫新宫全面对外开放。全年区属工人文化宫共接待职工 20 万余人（次），杭州东华链条集团有限公司等 16 家单位被杭州市总工会授予“职工文化建设先进单位”称号。

【工会“五化”建设】 按照工会建设“五化”（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示范化、品牌化）要求，区总工会印发《关于在全区工会中开展标准化建设年活动的通知》，召开标准化建设座谈会，制定验收标准及方法步骤，健全完善政策，推动标准化建设的深入开展，全区共有 47 个镇（局）工会达标。积极参加市级规范化建设验收考核，有 15 个镇（街道）工会申报并通过验收。开展“亮牌子、晒职责，亮身份、晒实事”的“双亮双晒”活动，组织对口检查，确保活动有序推进。

【工会干部能力建设】 加强工会干部培训，举办工会干部“三力提升”大讲堂 4 次，7000 余人参加；举办为期两天的新任基层工会主席培训班，150 余人参加；组织 15 名工会主席参加市总工会举办的乡镇（街道）工会主席和企业工会主席培训班培训；组织 100 余名工会干部参加市总工会组织的工会干部大讲堂学习，各镇（局）工会按要求组织各类培训，提升工会干部的素质。全面实施村（社区）工会协管员制度，夯实工会工作的组织基础。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总工会主席杜坚强当选为中国工会十六大代表；崇贤街道总工会主席徐年松获“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称号。

【工会对外宣传工作】 发挥工会通讯（信息）员作用，运用余杭工会网、《工会信息》、新闻媒体等渠道加强对外宣传，扩大工会影响力。全年，工会对外宣传报道 3264 条，发布各类工会简报 30 期，在《城乡导报》设《余杭工运》专刊 19 期，开播《工友直通车》24 期，与区委宣传部联合评选表彰第七届“五一”新闻奖。区总工会获 2012 年度杭州市“五一”新闻奖优秀组织单位。

（高祺方）

·共青团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基层团组织建设】 2013年，开展“双网互动”（网络和网格，网上加网下）团建工作，全区共划分网格357个，统筹谋划网格内农村、社区、机关、企业、学校和“两新”组织（新社会组织、新经济组织）等各领域工作，优化团的基层组织设置；落实“青春党建”工作要求，优化团的活动阵地建设。加强时代港湾青春联盟、老板集团党群活动中心、金恒德集团党群活动中心等示范团组织活动阵地建设；培育团建示范单位，崇贤街道团工委、老板集团团委、顿力集团团委、乔司街道三角村团总支创建成为浙江省活力团组织，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团工委被评为杭州市非公企业活力团建示范区试点工作先进单位。全面推进村（社区）团组织换届工作，全区共有316个村（社区）团组织完成换届。至年末，全区有基层团（工）委182个、团（总）支部1597个，有团员45813名。

【团干部队伍建设】 团区委举办团干部培训班，全年培训团干部160余名。余杭区2名团干部通过公选分别任职杭州市下城区、滨江区团区委副书记。召开区团员代表会议，选举产生出席杭州市团代会代表36名。开展共青团工作大调研。至年末，全区有镇（街道）、开发区团（工）委书记18名、副书记29名，编外副书记25名、委员128名。

2013年，共青团杭州市余杭区委被评为“浙江省先进团委”；团区委书记姚爱华当选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十七次代表大会代表，7月在北京参加第十七次全国团代会。

【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 2013年，团区委组织开展“青春中国梦”为主题的系列活动：开展“美丽余杭　青春梦”全区团员青年宣讲比赛，评出一、二、三等奖和优胜奖共39名，将其中的16名选手组成“美丽余杭　青春梦”宣讲团，在全区开展宣讲。开展“我的中国梦”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安排大中小学生分类开展社会实践；开展“保护母亲河”“植树护绿”系列活动，在鸬鸟镇种植青年林，在径山镇开展“小鱼治水”鱼苗放流，开展保护母亲河摄影绘画活动。启动余杭红领巾博物馆与余杭共青团历史纪念馆两馆合一馆工作。

【服务青年就业创业】 2013年，余杭青年商会成立，120名青年企业家加入商会，成为会员；联合区文化创意产业（下称“文创”）办公室，举办杭州文创青年企业家走进余杭暨重点产业平台推荐会，30名青年企业家参加推荐会并实地考察临平、良渚、五常等地的文创园区；开展导师帮带活动，联合浙江大学“蒲公英”青年创业学院，新聘请3名企业家担任青年创业导师；发挥就业创业见习基地作用，开展高校学生党员进企业实践活动，选拔40名学生党员到企业见习；继续实施青年就业创业小额贷款工作，全年新增5833.9万元，带动就业2131人，惠及241名创业青年；联合临平新天地文创园开展青年微创业大赛，60个项目参加比赛，部分项目在临平新天地进行为期两个月的成果展示；联合新天地文创园，成立临平创意学院，定期为市民开设免费创意培训课程。联合区工商联，举办有120名民营企业家参加的电子商务趋势发布暨民营企业家股权激励研讨会；联合区经信局等单位，开展民营企业传承与创新高峰论坛；联合区大学生创业办公室开展两期创业大学生培训；加强与浙江大学、浙江科技学院等在杭高校和各类职业院校的合作，邀请6名青年教师以科技特派员身份进驻区内企业，实现高校科研成果与企业生产实践的有效对接。

【志愿服务工作】 3月，余杭区志愿服务工作委员会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会议表彰全区志愿服务先进集体10个、优秀志愿者10名，为区级12支专业志愿服务队及2个志愿者基地授旗、授牌。定期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全年在广场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日”活动12次，为市民提供百余项服务。推动志愿服务信息化，启用杭州志愿者服务管理平台，全区通过平台注册志愿者113432人。

【少先队工作】 开展“学习雷锋好榜样，争做最美身边人”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全区5万名少先队员通过主题队会进行“雷锋精神”大讨论；开展“鼓乐铿锵展风采、红领巾相约中国梦”余杭区庆祝“六一”儿童节暨第五届少先队鼓乐队评比展示活动；开展“红领巾相约中国梦”余杭区庆祝第六十四个少先队建队（节）活动。全年开展8场“流

动少年宫”活动，1万余名少年儿童使用“流动少年宫”资源。构建“雏鹰争章”新体系，推进少先队活动课程化建设。

【特殊青少年关爱行动】 开展“手拉手”助学活动，全年共结对帮助困难学生100余名、发放助学款近10万元；与临安昌化镇、岛石镇开展城乡百团结对活动，组织区青联常委与当地20名困难学生结对；积极创建青年交友平台，开展“相约青春”青年交友系列活动12场，800余名未婚青年参与；开展“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及时向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反映青少年权益保护现状，为青少年权益维护争取更多力量。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3月，团区委召开区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部署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试点工作，深化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与区禁毒办联合开展禁毒志愿服务省级试点工作，与区民政局“96345”便民服务中心开展“快乐志愿服务基地”建设活动，关爱特殊青少年。“12355”青少年热线全年接听来电咨询3108个，受理面询309个，QQ、私信释疑解答82人。开展青少年励志成长、子女教育、青春期性健康、网络、婚恋、择业、身心健康、禁毒教育、法制宣传等宣讲活动共计131场，视听受益人数2.8万人。编印《心灵花园》——“12355”青少年热线案例选编一书（册），向青少年免费发放800余册。至年末，余杭“12355”青少年热线已建立青少年事务联络站、在拘人员心理帮扶站、新心家园咨询室、脱毒心理帮扶站等23个基层工作场所，并在全省创建首个“12355”网络心理咨询平台。2013年，“12355”余杭青少年热线被授予“全国青少年维权岗”称号。

（周燕）



12月20日，余杭青年商会成立

·杭州市余杭区妇女联合会·

【“双学双比”活动】 开展“新型女农民”技能培训活动，全年培训农村妇女11566人，推广家政服务、编织刺绣、苗木种植、种养殖等实用技能。开展巾帼示范基地“拓、带、帮”活动，助推产业层级拓展、妇女创业就业、困难家庭增收致富。全年，命名“梅花创业行动”巾帼示范点15个；举办“梅花展风采 巾帼创新业”巾帼示范基地成果比赛展示活动2次，比赛展示内容分别为竹制品制作和竹笛制作。深化女大学生实训基地“6+X”服务，参训女大学生108名，留用9名。推进来料加工进低收入农户工作，全年动员和组织396名低收入农村妇女通过从事来料加工，实现加工费收入243.08万元。联合有关部门，举办“创业促就业、就业促和谐”就业与再就业现场招聘会，达成就业意向的女性600余人。余杭区妇联被评为2012—2013年杭州市“双学双比”活动先进单位。

【“巾帼建功”活动】 修订完善区级巾帼文明岗管理办法，开展区级“巾帼文明岗”创建和“巾帼建功”标兵评选活动，新创文明岗33个，评选出标兵35名。申报省级“巾帼文明岗”6个，新创市级8个。举办“巾帼展风采·同心共追梦”巾帼文明岗竞赛活动，10个单位参赛，竞赛内容涉及岗位日常服务的业务技能、文明礼仪和道德风尚等。开展“岗户结对·共献爱心”活动，组织126个“巾帼文明岗”结对176户困难家庭，走访272次，捐款（物）28.5万元。举办“现代女性大讲堂”3期。组织广大妇女积极参与义务植树造林，开展“巾帼林”工程创建活动，创建优秀工程6个、良好9个、合格3个。

【家庭建设】 5—10月，与区委宣传部联合举办“我爱我家 幸福余杭”首届家庭文化节，组织开展文化娱乐、体育健身、家庭教育、美化庭院等各具特色的家庭文化活动。其间，与区平安办、综治办联合举办“家家创平安、人人秀庭院、共建幸福家”活动

启动仪式暨余杭区家庭建设推进会；组织各类家庭文化活动493次，参与家庭6.4万户，受益群众14.7万人次；评选出区“和谐家庭”100户、“平安家庭模范户”200户、“五好文明家庭”100户、“绿色家庭(低碳家庭)”100户、“尊老倡孝家庭”10户、“十佳好婆媳”10对。在全区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平安家庭”复评工作，313个村（社区）开展复评，20万户家庭通过“五好文明家庭”复评，22万户家庭通过“平安家庭”复评。至此，全区共有“五好文明家庭”22万余户，占90%，“平安家庭”24万余户，占98.21%。



9月27日，区妇联主办主题为“巾帼展风采　同心共追梦”余杭区巾帼文明岗竞赛活动

【家庭教育】　开展家庭教育“十二五”规划中期监测工作，撰写中期监测评估报告。举办家庭教育工作座谈会和研讨会，调整区家庭教育讲师团成员，调整后，有成员30名。举办“携手关爱之知传万家”系列家教讲座317场，受益群众3.6万人。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学校建设工作的通知》，促进家长学校规范管理，评选出区级示范家长学校19所。扩大家庭教育知识普及面，在余杭妇女网开设网上家教讲座专栏，组织开展家教论文、“教子有方”故事、“我心中的好爸爸好妈妈”微征文等活动，征集文章200余篇，评选出优秀文章35篇。举办首届“候鸟”夏令营，270名外来流动儿童参加。组织代理家长与留守儿童结对90对。12月，全国妇联副主席、书记处书记赵东花到余杭区考察家庭教育工作。

【维权服务】　实施余杭区“十二五”妇女儿童规划，开展以“经济发展与流动留守妇女儿童发展”为主题的关爱行动，组织两个规划的中期监测工作，并撰写监测评估报告。余杭区被确定为第一批浙江省实施妇女儿童发展“十二五”规划示范区。“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期间，举办“维权周”活动，开展咨询服务活动274次，发放宣传资料25156份，服务妇女儿童16523人（次）。举行“携手传递温暖　共建幸福余杭”妇女维权信访工作座谈会，组织32名区级巾帼志愿者（主要为法律工作者、心理咨询师）结对镇（街道）妇联组织。增设妇女信访基层代理点232个，覆盖面100%，选聘妇女信访代理员156名，举办培训班1期。2013年，基层代理点代理信访案件103件，其中办结99件。推进妇女维权维稳工作，深入开展“我劝姐妹一句话，我帮姐妹一件事”活动，全年开展劝导服务活动330次，帮扶2500余人（次）。开展“妇女发展与幸福余杭”主题论文征集活动，收到论文60余篇，评选出优秀论文16篇。在250个村（社区）开展“零家庭暴力”社区（村）创建活动，创建率80%。

【“美丽庭院”创建】　完善“长效化宣教、拉网式监督、申报式考核”等长效管理制度，召开“美丽庭院”创建工作现场会。全年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13.5万份，举办“一村一课”培训246期，培训妇女3.7万人（次）、老年人6900余人（次）、外来务工人员3600余人（次）；开展“清洁周”活动，参与学生2.3万人（次）、妇女21.6万人（次），开展庭院整治检查2453次。确认180个村（社区）为2013年度区级庭院整治示范村（社区），评选出“美丽庭院”1000户、清洁老人20名、清洁新居民20名、清洁出租户20户，5.1万户家庭达到“美丽庭院”标准，占37.66%。

【妇女组织建设】　2013年，新建系统妇联组织5个、“两新”妇联组织3个。举办镇（街道、开发区）妇联、系统妇委会（区直单位妇工委）委员岗位培训班1期，培训200余人，举办“两新”妇联组织负责人培训班28期，培训977人，岗位培训



11月8日，以“梅花展风采·巾帼创新业”为主题的余杭区巾帼示范基地（竹制品）成果比赛展示活动在浙江彭公竹制品市场举行

率100%。在余杭妇女网设《网上妇女之家》栏目，建成“两新”组织“妇女之家”373个，覆盖率64%。依托村（社区）新居民妇代会，建立“流动妇女儿童之家”7个。开展星级“妇女之家”创建活动，命名五星级“妇女之家”25个、四星级105个、三星级120个。11—12月，177个村、141个社区完成妇联组织换届选举工作，100%的村（社区）妇联主席为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所有的村民委员会均有妇女成员，村民代表中的妇女代表占1/3以上、村委会中的妇女委员占1/3。深化“进村企　访妇情　办实事　助发展”活动，开展“妇情调研月”活动，落实镇（街道、开发区）妇女代表任期制，全年走访村（社区）267个、农户7441户、企业21家，收集妇女群众在政治权利享有、财产权益分配、人身权益保障等方面意见建议94条。余杭区妇联被评为“2008—2012年浙江省先进妇女组织”。

【宣传教育】　举办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3周年暨表彰大会、“点亮美丽女性　绽放美丽余杭”余杭区综艺节目表演赛、“三八”优秀女性宣传周等活动，重点宣传基层一线优秀女性的感人事迹，全年宣传优秀女性163人、先进集体36个。开展2011—2012年度余杭区“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活动，评选出“三八”红旗手10名、“三八”红旗集体10个。创新余杭妇女网版面设计，在《城乡导报》开设《实现中国梦　巾帼在行动》专栏，深入宣传各级妇联组织和广大妇女为实现“中国梦”贡献力量的生动实践和成功经验。

【巾帼志愿服务】　修订《余杭区梅花巾帼志愿服务团管理制度》，调整充实5支巾帼志愿服务队。调整后，有区级志愿者289人，镇（街道、开发区）、系统（区直单位）级志愿者2039人。实施“1235x”巾帼志愿服务工程，即：爱心姐姐开展“牵手关爱，共享幸福”主题活动，关爱帮扶1000户特殊家庭，现身说法传授技能，并拓宽服务范围，帮助指导妇女创业就业；智慧姐姐开展“智慧课堂，与孩子共成长”主题家教知识普及活动，举办200场家教讲座，提供“智慧假日课堂”、个案指导、免费咨询等服务；开心姐姐开展“传递健康理念，分享快乐幸福”主题活动，为3万余名妇女群众提供大众健身文娱指导，传播健康理念；清洁姐姐以“美丽庭院　你我共创”为主题，走进5万户农村家庭，指导帮助农户实现庭院洁化、序化、美化、绿化；知心姐姐开展“1+1+x”主题活动，通过1名心理咨询师、1名律师与1个镇（街道、开发区）结对，帮扶多名妇女，提供宣传咨询、关怀抚慰、调适调解、疏导劝导等服务。2013年，爱心姐姐走访困难家庭241次，服务1.4万人次；智慧姐姐编制家庭教育课题30余个，举办家教讲座216场（次），服务1.7万人（次）；知心姐姐提供法律维权、心理调适等服务290余次，服务2万余人（次）；清洁姐姐参与义务督查劝导活动400余次，走访6.6万户家庭；开心姐姐开展健身排舞普及推广活动779次，服务3.8万人（次）。全区巾帼志愿服务活动覆盖面100%，实现巾帼志愿服务项目“一队一品”“一镇一品”。

【区各界妇女联谊会第六次会员大会召开】　9月30日，区各界妇女联谊会第六次会员大会在临平召开。大会选举产生联谊会新一届理事会，审议修改联谊会章程。由5个分会组成的区各界妇女联谊会队伍不断壮大，至年末共有会员228名。

（康宁怡）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协会·

【实施《全民科学素质纲要》】 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纲要》（下称“纲要”）和《余杭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1—2015年）》，加大经费投入，2013年，全区科普经费人均2.1元、全民科学素质工作专项经费15万元。8月，组织“纲要”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络员培训，邀请省科协科普部部长戴力作《加强科学普及工作 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报告，为开展“纲要”工作提供方法和经验。年内，分别指导瓶窑镇和中泰街道创建市级和区级“纲要”工作先进镇（街道）。开展2013年余杭区公民科学素质抽样调查，选取44个村（社区）1200个样本，进行数据整理分析，撰写调查报告。经综合测算，余杭区具备基本科学素质的公民比例为9.37%，高于杭州市8.63%的平均水平。11月，余杭区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十二五”中期执行情况，通过杭州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实施情况督查组的检查。区科协被评为2013年度杭州市科协工作先进单位。

【科普宣传】 5月，科技活动周期间，开展“纸桥承重”比赛、“让鸡蛋飞”创意设计大赛、科技趣味实验等。9月，以“保护生态环境，建设美丽余杭”为主题，举办2013年全国科普日暨余杭区第二十七届科普宣传周活动。在余杭街道塔山公园举行启动仪式，分别开设科普咨询、科技玩场、科普灯谜、科普文艺表演等专场。活动周期间，分别邀请3名中国科学院老科学家到5个镇（街道）进行科普宣讲，开展科普知识进监区、“关爱良山学校，共建美丽余杭”外来民工子女学校科普宣传、“节约粮食 从我做起”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等活动，各镇（街道）、村（社区）积极开展主题科普活动。余杭区科协被评为浙江省2013年全国科普日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和杭州市2013年全国科普日暨杭州市第二十七届科普宣传周优秀组织单位，“科普周广场宣传系列活动”被评为市级优秀活动项目。

年内，与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联合组织全区公务员参加杭州市2013年科学素质提升与科普知识网络竞赛，通过率为95%，成为全市获得奖项最多的县（市、区）单位。联合区环保局、区卫生局等单位，在临平城区新大地步行街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计生协会、医学会等团体的科普志愿者现场接待咨询200余人（次），展出健康知识类展板40块，发放科普宣传资料3000余册，赠送环保袋800只。加强热点科普知识宣传，在H7N9禽流感突发期间，及时进行防控知识宣传，开展专题讲座，编印禽流感防控知识宣传挂图在各村（社区）科普宣传栏张贴。

【科普场馆设施建设】 利用现代电子技术，在舟枕小学、中泰小学、塘栖职高3所学校新建LED滚动式科普宣传栏，向在校师生及家长宣传科普知识。由市科协、区科协、瓶窑镇共同投资40余万元建成的余杭区第二家社区科普馆——瓶窑镇（社区）科普馆，总面积100平方米，以“声光奇观”为主题共设展品20件。年末，通过杭州市验收。加强基层科普宣传栏管理，对损坏的科普宣传栏及时维修和更新；结合“文化礼堂”建设，添置科普图书、画册、影像资料等。



9月16日，区科协联合有关单位在乔司良山学校举办“关爱良山学校 共建美丽余杭”系列科普活动

【基层科普示范单位培育和创建】 2013年，临平街道钱江社区等3家单位创建为市级科普文明示范单位。继续培育2家市级农村科普示范基地、12家区级农村科普示范基地。玉渚农业科普示范基地被评为2013年浙江省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先进单位。区科协命名径山镇潘板桥村等12家单位为区级科普示范单位。

【农函大培训和科普惠农服务】 各镇（街道）农函大辅导站根据当地特点，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2013年，开办一年制班42个，招生1620人；举办各类短期培训班97期，招生5600人。依托农村科普示范基地的辐射带动功能，指导基地开展经常性的科普惠农服务，通过专业讲座、现场指导、技术交流等形式，提高农业技术水平，为农民增收致富提供帮助。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利用《城乡导报》、余杭新闻网、《科学素质在行动》等媒体和刊物，宣传报道全国科普惠农带头人沈要刚、陈效绘和浙江省农村科技示范户郑洪广等科技人物的先进事迹。

【学（协）会建设】 指导所属学（协）会加强组织建设、制度建设，规范运作、服务社会。所属学（协）会按要求对党政领导兼任社团领导职务进行清理。所有学（协）会按要求参加区民政局的年度年检，合格率100%。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学会、档案学会、心理卫生协会、基层卫生协会、会计学会等召开会员代表大会，按时进行换届，白蚁防治协会、土木建筑学会、建筑业协会、农学会等因人事变动及时调整理事会，学（协）会领导班子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动员和组织所属学（协）会参与社会组织评估，心理卫生协会被评为AAAAA级社会组织，药学会、白蚁防治协会、抗癌协会等被评为AAA级社会组织。

【学会学术活动】 区健康促进协会承办第四届长城国际健康余杭论坛，邀请众多国内外健康领域的专家参加；土木建筑学会举办“建筑未来，技术创新”系列论坛，邀请浙江科技学院教授杨晓龙、余杭区建筑企业中的高级工程师在论坛上作报告；心理卫生协会举办“心理健康与和谐社会”论坛，邀请全军医学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博士生导师武国城教授作主报告。白蚁防治协会、档案学会、预防医学会、史志学会等学（协）会开展形式多样的学术交流活动。区科协组织部分学（协）会参加省、市科协举办的学术年会及京沪杭高科技产业交流活动等。

【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 年初，区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与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工作目标、组织领导、资金扶持、服务管理等方面的规定。12月，举办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业务培训班，邀请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副主任郭寄良和市院士专家服务中心主任吴挺授课，30余名企业、镇（街道）和产业平台的相关人员参加培训。2013年，浙江达峰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杭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另有5家区内企业与国内两院院士签订合作协议，开展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

【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年内，联合区教育局等单位，举办余杭区第二十八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共评出一等奖7个、二等奖12个、三等奖21个。推荐优秀作品参加杭州市评选，共获得二等奖2个，三等奖8个。在区科技馆开设电子积木、电子制作、探雷机器人、模型制作等多项免费体验活动和培训活动，其中：探雷机器人小组在2013年省、市电子制作比赛中获奖项17个，在全国电子制作锦标赛中获奖项15个。

【群众性反邪教工作】 2013年，区科协、区反邪教协会积极开展群众性反邪教宣传教育工作。深化“崇尚科学、反对邪教”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命名星桥街道安乐社区等5家社区为区级“崇尚科学、反对邪教”示范社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星光社区被评为市级“崇尚科学、反对邪教”示范社区。年内，投资20余万元，对设于区科技馆内的反邪教警示教育基地进行全面改造。改造后，有建筑面积200余平方米，内设反邪教知识图文展、多媒体视听系统、案例展示墙、签名墙和参与互动等板块。基地被命名为“杭州市首批反邪教警示教育阵地”。组织参加全国反邪教法制知识竞赛，协同市反邪教协会、HY960华语之声电台，举办《科学与人》栏目走进余杭等活动。各镇（街道）围绕主题，深入群众，广泛宣传，增强群众识邪防邪反邪的意识和能力。12月，召开区反邪教协会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协会第二届理事会组成人员，

理事会选举出理事长、常务副理事长、副理事长和秘书长。

(杨帆)



9月17日，余杭区反邪教警示教育基地对外开放

【余杭科技馆选手趣味科学实验赛获奖】 3月29日，第三届全国科技馆辅导员大赛华东赛区预赛在上海科技馆举行，华东地区六省一市22家科技馆的100余名科技馆辅导员进行展品讲解和趣味科学实验方面的才艺大比拼。在趣味科学实验赛上，余杭科技馆的两名选手表演“撞撞球”，获实验赛优秀奖。

【余杭科技馆第二课堂活动】 年内，科技馆建成第二课堂体验区，内设《节约粮食、从我做起》《食品与健康》《你不得不知的PM2.5》《核能科普知识》等图片展览区，举办“我是小小建筑师”亲子大赛、亲子陶艺、亲子科普拓展、科技小工厂、科普电影免费大放送、“小候鸟”公益夏令营、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等活动，激发未成年人的科学兴趣。暑假期间，举办电子百拼、儿童创意画、虚拟机器人、探雷机器人等多种科技特色培训班。组织学生参加国家、省、市各级青少年电子制作竞赛，为学生提供自我发展的成长空间。余杭科技馆被评为2013年全国青少年电子制作锦标赛优秀基层单位。组织流动科技馆进校园，先后进余杭高级中学、临平第一小学、鸬鸟中心小学等28所学校，流动第二课堂电子刷卡突破10万人（次），范围覆盖全区各镇（街道）。

(陆瑛)

·杭州市余杭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文艺作品出版】 2013年，由区文联所属协(学)会会员创作并出版的文艺作品有：张健的长篇小说《轩辕剑（下册）》(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蒋秀英的长篇小说《晚清宰相王文韶》(团结出版社出版)，李晨初整理编辑的文集《古诗赏析举隅》(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胡畏的文学作品(选编)《笑如阳光》(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朱思定的文学作品（选编)《坐久落花》(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杨之强的文集《翠芷楼文集》(中国国际文化出版社出版)，丰国需的文集《神秘的古钱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姜桂芳的诗集《承传文明之歌》(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厉柏海的画集《厉柏海铁艺画集》(中国美术出版社出版)。

【获奖和参展（入选）作品】 区文联所属协（学）会及会员创作的作品获奖或参展（入选）的有：白植槟的摄影作品《哺》获第八十届美国惠明顿国际影展金奖、《姐妹》获塞尔维亚第二届BELGADE秋季国际影展铜奖、《雪域驯马》入选英国第三十八届smethwick国际影展、《情怀》入选第七届法国数码巡回国际影展；应召平的《精美绝伦》、谢伟洪的《断桥夏日》，获“雪花杯”全国古建筑摄影大赛三等奖；林天立的《过春节》《年年有余》《冬天印象》《城市印象》4幅摄影作品入选第二十二届奥地利特伦伯超级摄影巡回展；谢伟洪、王洪坤各1幅摄影作品入展中国大运河摄影展。李文的书法作品《五柳先生传》参加全国第二届篆书展；余中新的书法作品《临云麾将军碑》获全国首届临书展优秀作品奖、“西峡颂杯”全国书法展优秀奖；金永强、李文参加第八届全浙书法展。吴寿松作曲的合唱曲《守护民众的健康》获“唱响心中的歌——感动中国第七届全国新创词曲征集选拔大赛优秀奖；黄简章作品《国旗》获“儿歌爷爷杯”全国首届少儿歌曲创作大赛优秀奖。张静野的画作《最怜秋满疏篱外》获省女花鸟画家画展金奖，杨

东音、康晓燕、沈国英、孙文文、贾文玉等10余人的画作获该画展入选奖。裘洁英、苏杨玲表演的折子戏《陆文龙——归案》获“相约越乡”全国越剧折子戏擂台赛总决赛十大优秀折子戏表演奖；翁坚民辅导的小品《敲背》在浙江省第七届残疾人艺术汇演中获三等奖。刘德骏编排的新编滚灯舞在世界华人舞蹈联合会举办的“春城杯”舞蹈大赛中获最佳编导奖和表演金奖。张伟的作品《庄子·秋水》获第三届浙江省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特等奖。

【开展系列文艺下乡活动】 区文联开展“拜年去”“到人民中去”“寻访美丽乡村”等系列主题文艺下乡活动。1月8日、29日、30日，组织文艺家开展“拜文化年”活动，书法家协会、美术家协会、摄影家协会部分骨干会员，分别到乔司街道三角村、百丈镇半山村、余杭街道孙家店社区，为当地人民群众书写春联，赠送中国画，拍全家福照等；开展“到人民中去”——余杭文艺界“文艺家志愿者行动”系列活动，为基层送优秀文艺作品；配合“美丽乡村”建设，组织“寻访美丽乡村——余杭区文艺家联合采风团”，开展创作采风活动。11月，由戏剧曲艺家协会承办的“美丽洲大舞台戏曲专场”、由舞蹈家协会承办的“美丽洲大舞台舞蹈专场”等分别在人民广场水上舞台演出。年内，区文联组织有关协会，指导百丈镇半山村、石竹园村等8个村的文化礼堂建设，组织书法家协会、美术家协会、摄影家协会到乔司街道三角村、百丈镇半山村、仓前街道宋家山村、瓶窑镇奇鹤村开展送书法、美术、摄影作品活动，为当地文化礼堂营造文化氛围。

【文艺赛事和文艺展览】 2013年，区文联主办、承办及协办的文艺赛事和文艺展览有：举办余杭籍著名书画家、原福州军区政治部正师职创作员盛杰远“故乡情，游子梦”画展；举办余杭本土画家黄椿年、王平、吕幼纲、谢水火“滴水润春”中国画四人展；与区书法家协会、区美术家协会共同主办第二届余杭区优秀书法美术优秀作品展；在义乌举办“美丽洲”美术作品展；会同书法家协会举办“余杭—嵊泗书法作品联展；与杭州市委宣传部、杭州市美术家协会主办“水墨运河”中国画展。

【文艺题材扶持作品】 区文艺题材创作扶持、招标领导小组明确38件作品为2013年文艺题材创作扶持作品，分别为：长篇小说《轩辕剑（下册）》（作者张健）、长篇小说《晚清宰相王文韶》（作者蒋秀英）、长篇小说《人在局中》（作者朱沛东）、报告文学《我们的未来不是梦》（作者葛树法）、文学《古诗赏析举隅》（作者李玄深）、文学（选编）《笑如阳光》（作者胡畏）、文学（选编）《坐久落花》（作者朱思定）、诗文集《翠芷楼文集》（作者杨之强）、文集《戏外戏》（作者丰国需）、诗集《苕南吟草》（作者吴玉昌）、诗集《东明唱和集》（作者陶学锋、沈刚）、诗集《传承文明之歌》（作者姜桂芳）、散文集《难忘上环桥》（作者汤水根）、散文集《田野的风（续集）》（作者张长工）、画集《厉柏海铁艺画集》（作者厉柏海）、民间工艺（剪纸）《舞动余杭（滚灯系列）》（作者沈忠花）、篆刻《梅之韵》（作者李文）、篆刻《径山揽胜组印》（作者朱海松）、小品《就是不送礼》（作者杨钰鑫）、小品《光头与光盘》（作者范自强）、小品《笑》（作者黎艳珠）、小戏《八颗牙齿》（作者吴彦青）、杭摊《老妈成亲》（作者周春美）、现代戏曲《蝶双飞》（作者谭均华）、相声《春运STYLE》（作者刘巍）、歌曲《请到超山来赏梅》（作者吴寿松）、歌曲《怀念母亲》（作者邵锋）、歌曲《径山寺》（作者陈乃铨等）、歌曲《祈福》（作者陈乃铨等）、民乐合奏《秀水江南》（作者许林壁）、舞蹈《海洋秧歌》（作者熊佳）、舞蹈《梅花情愫》（作者黄晓虹、罗倩萍）、舞蹈《梅飞墨舞香雪海》（作者刘德骏）、中国画《水墨运河》（作者李忠耀、沈建荣、陈焕文等）、现代水墨中国画《现代水墨画系列作品展》（作者：现代水墨创作组成员）、曲艺《放牛娃新传》（作者甘如云）、刺绣《观世音菩萨盘金绣》（作者陆筱雅）、社会科学《文化与文化语境》（作者甘士明）。

【江南文艺网改版】 为适应文艺创作发展需要，2013年，区文联将江南文艺网进行全新改版。改版后的江南文艺网，设有《要闻快讯》《百家争鸣》《百花齐放》《文艺赛事》《协会动态》5个一级栏目，版式新颖，内容丰富。网站日点击人数500人以上。

【区文联及所属部分协（学）会换届】 2013年，区文联及所属作家、美术家、戏曲家、书法家、摄影家、音乐家、舞蹈家、民间文艺家、影视家、良

渚文化、诗词楹联和创意设计师12个协（学）会按各自章程换届。12月26日，区文联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在临平召开，各艺术门类的代表105人参加。会议审议通过区文联第六届委员会工作报告，修改并通过区文联章程，选举产生33人组成的第七届委员会，其中常委20人。七届委员会一次会议选举甘士明为主席。

（沈一斌）

·杭州市余杭区残疾人联合会·

【社会救助】 4月1日起，余杭区开展“一户多残”困难家庭生活补助和18～60周岁无固定收入残疾人生活补贴工作，并列入2013年区政府实事工程。至年末，共有符合条件的498户“一户多残”困难家庭和1046名无固定收入残疾人享受补助和补贴，共计198.045万元。

【残疾人共享小康工程】 实施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工程，全区有4698名残疾人享受基本生活保障，共发放基本生活保障金3283万元；实施残疾人托（安）养工程，完成815名重度残疾人托（安）养工作，发放补助资金253.62万元；实施残疾人康复工程，免费为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405例，安装假肢46条，安装助听器156人，验配助视器30人，赠送轮椅363辆。

【残疾人就业创业】 全年开展残疾人职业介绍36人（次），办理残疾人就业援助认定54人，新增残疾人就业197名。为993家在2012年度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的单位办理确认登记，核准就业人数1891人。举办残疾人人力资源交流会，20名残疾人与招聘企业达成用工意向。划拨扶持资金80万元，扶持135户农村残疾人发展种养业。以小额贷款贴息补助方式，扶持残疾人发展种养业和个体创业，发放贴息补助款101万元，补助84人。划拨补助资金23.4万元，补助78名残疾人自主创业。

【残疾人扶贫帮困】 2013年，为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职工医疗保险提供补助，共计发放补助资金253.80万元，补助9245人；对219名常年卧床不起的困难残疾人实行生活护理补助，发放补助资金39.72万元；开展突发性困难残疾人家庭应急救助，救助残疾人家庭42户，发放补助资金8.87万元；实施教育援助，划拨助学补助款39.9万元，补助残疾学生、残疾人困难家庭子女408人；对37户残疾人家庭实施危房改造，补助资金23.5万元。开展春节、助残日等重大节日走访慰问和夏季“送清凉”活动，各级各部门、社会各界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6100余户，共计发放慰问款453.85万元。

【残疾人技能培训】 全年举办2期初、中级盲人保健按摩和3期盲人计算机培训班，培训盲人学员87名。指导和协助镇（街道）举办残疾人种养业等技能和职业培训，全年培训各类残疾人424人（次）。5月17—22日，承办浙江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全省123名盲人参加培训。9月1—8日，承办全国盲人医疗按摩考试浙江考区的考前培训和考试，浙江、上海、福建3个省（直辖市）的80名学员在余杭参加培训和考试。10月22日，举办单项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各镇（街道）22名残疾人参加比赛。

【残疾人康复工作】 实施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监测到新发疑似残疾儿童52名，其中确诊残疾儿童17名。全年申报实施省级听障儿童人工耳蜗项目1例，补助区级人工耳蜗项目5例，康复训练脑瘫儿童8例、智障及孤独症儿童14例、听障儿童17例，为13名残疾儿童配发辅助器具，实施肢体残疾儿童矫治手术2例。联合区教育部门，对48名因重度残疾或生活不能自理等原因未入学的残疾儿童开展“送教上门”活动，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率100%。开展康复服务进家庭活动，全年实施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及配送康复器材742户，其中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221户，配送康复训练及无障碍器材（设施）1110件（套）。余杭区残疾人康复训练中心全年开展康复训练（服务）近1200人（次），康复疗效明显。

【仁爱家园工疗站建设】 2013年，仓前街道工疗站、瓶窑镇工疗站建成投入使用，良渚街道工疗站、余杭街道工疗站竣工进入试运行阶段，仁和街道工疗站动工改建，崇贤街道工疗站进入后期建设阶段。12月30日，规划用地面积1公顷，建筑面积9800平方米，床位200张，与区社会福

利中心一并建设的区精神智力残疾人托管中心动工建设。

【残疾人文体工作】 5月，余杭区组队参加杭州市第七届残疾人艺术汇演，选送的节目《世界名曲联奏》获得二等奖，双人舞《希望》获得三等奖和创作奖，小品《敲背》获得三等奖。《世界名曲联奏》和《敲背》还入选浙江省第七届残疾人艺术汇演，分获器乐类二等奖和戏剧小品类三等奖。5月17—21日，入选浙江省盲人门球男、女队的余杭籍运动员陈亮亮、蔡长贵、王沙沙、陈凤青、王锡润5人参加2013年全国盲人门球锦标赛，均获冠军。9月5日，在区游泳馆举行余杭区残疾人游泳比赛，全区各镇（街道）、开发区共21支代表队的9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10月16—24日，开展全区残疾人柔力球培训，组织11名肢体残疾人参加10月24日在杭州举行的残疾人柔力球比赛，获得第五名；10月25日晚，在城区人民广场举行余杭区残疾人艺术团进社区活动专场演出。

【第二十三次全国助残日活动】 2014年5月19日是第二十三次全国助残日。是月，余杭区开展以“帮扶贫困残疾人”为主题的系列活动：17日，区残联联合区图书馆组织励志讲座，中国盲人激励大师叶金荣应邀演讲，他以“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主题，用激情的演讲和动情的演唱等方式讲述个人的奋斗经历；19日，在临平第五中学体艺馆举行第二十三次“全国助残日”活动启动仪式，现场表彰余杭区首届残疾人“爱心家庭”，向残疾人代表赠送轮椅、假肢、助听器等康复器材，举办2013年余杭区残疾人人力资源交流会、残疾人趣味游园会和助残日专场文艺演出。

（陈仁燕）

·杭州市余杭区红十字会·

【组织建设】 至年末，全区有基层红十字会123家，会员30933名，其中青少年会员30854名。年内，新建红十字社区（村）服务站20家，累计建站80家；新创红十字社区服务示范站8家，累计创建16家。中国红十字总会核心项目——庙东社区“博爱家园”项目有序推进。区红十字会联合区教育局制定《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区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实施意见》，全年新增建会学校40所。区红十字会获全国红十字青少年自救互救知识竞赛最佳组织一等奖，浙江省红十字应急救护知识竞赛优秀组织奖，被评为红十字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民生实事项目先进集体、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先进集体、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先进集体，被杭州市评为红十字工作考核优秀单位。全区另有19家单位、31名个人受到上级红十字会表彰。区红十字会评比表彰各类先进集体21家，先进个人210名。



5月19日，余杭区第二十三次全国助残日活动启动仪式在临平第五中学举行

【赈灾救灾】 芦山地震后，区红十字会及时向灾区汇出5万元捐款，同时启动预案，联合区新闻传媒中心、区广播电视台，通过各基层红十字会、网站、QQ工作群、短信等途径，向全社会发出赈灾倡议。全区共接收社会各界爱心捐款409笔，合计297.90万元，及时上缴上级红十字会，用于雅安市中医院康复中心重建，捐款额居杭州地区各县（市、区）首位。“菲特”台风灾害发生后，市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第一时间带队到重灾区径山镇求是村看望受灾户，市、区两级红十字会共慰问受灾家庭62户，送慰问款共

5.08 万元。



3 月，志愿者在人民广场开展救护知识普及，区委副书记、区红十字会名誉副会长沈昱（右二）到场观看

【博爱帮困】 在“新春博爱送温暖”和“红十字送医送药”活动中，走访、慰问各镇（街道、开发区）困难家庭 512 户，送去慰问金、慰问品价值 50.7 万元。利用春节、儿童节、中秋节等节日，到区麻风病疗养院、工疗站、汀洲学校、社会福利中心和区内艾滋病困难家庭慰问特殊弱势群体。及时救助重症白血病患者、遭受火灾等困难家庭。中泰街道红十字会、区红十字“大手拉小手”等志愿队开展各类募捐活动，为中泰白血病患儿筹集捐款 15.49 万元；帮助白血病患者罗郭芳渡过难关。实施省红十字会“母婴平安”项目，落实救助金 18.19 万元，救助省外务工人员中的贫困高危孕（产）妇 137 名。全年各类慰问支出 87.72 万元，救助各类困难对象 1968 人（次）。

【救护培训】 组织区卫生学校救护培训讲师团到各镇（街道、开发区）培训救护员共 1206 名；联合区公安分局开展警员救护员培训，首批 126 名干警获救护员证；与区教育局联合开展救护员培训进校园活动，启动校园安保人员救护员普训，全年举办 6 期培训班，受训获证人员 338 名。以临平职高和社区学院为试点，启动青少年救护员培训，1442 名青少年成为首批学员。全年培养救护员 3424 名。通过“进学校、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农村”五进活动，举办普及性培训 171 场，受训 15203 人（次）。在镇（街道、开发区）新建 20 个救护培训站并配备师资和培训器材。新培养师资 48 名，并分批选送师资骨干参加各类提高班学习培训。

【救护宣传与演练】 在余杭电视台播放《关爱生命“救”在身边》现场应急救护知识电视讲座；每月在城区人民广场开展广场救护知识宣传、演练。组队参加杭州市首届红十字应急救护师资授课技能比赛，余杭区获综合二等奖，区卫生学校教师程瑛获授课技能第二名、范丽娜获课件制作第二名。

【“5·12”防灾减灾日活动】 5 月，组织 11081 名青少年参加 2013 年全国青少年自救互救知识竞赛，余杭第二高级中学、临平职业高级中学（技工学校）等 10 所学校获中国红十字会表彰；组织 4693 人参加省红十字应急救护知识竞赛，获优秀组织奖。

【造血干细胞捐献】 2013 年，区红十字会以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工作启动 5 周年为契机，开展系列宣传表彰活动。授予区公安分局等 10 家单位“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工作贡献奖”，授予柴立见等 7 名捐献者“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奉献奖”、授予沈伟程等 6 名高配志愿者“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爱心奖”；在《城乡导报》专版刊登近 5 年造血干细胞千名志愿捐献者荣誉榜，并宣传柴立见等每一名捐献者的先进事迹；在区体育馆举办“生命爱相‘髓’”主题宣传活动，市红十字会领导和区领导为捐献者献花；推荐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参加各类精神文明奖评比，靳毅荣获第六届余杭区“优秀青年”称号。至年末，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正式入库 332 人，参与初筛 6 例，参与高配 3 例。至此，全区正式入库志愿者 1235 名。区红十字会被评为浙江省红十字会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先进集体。

【器官遗体捐献】 加强器官遗体捐献的宣传发动，全年登记 7 例，器官捐献 3 例，角膜捐献 1 例。区红十字会获浙江省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先进集体；区

卫生局和区第一人民医院获杭州市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先进集体。欧伟根获浙江省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先进个人；夏燕敏、吴云龙获杭州市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先进个人。



5月，区红十字会开展“生命爱相‘髓’”宣传活动

【志愿服务】 春节前，组织志愿者到麻风病疗养院为麻风病老人送慰问品、开展健康体检；儿童节前，组织志愿者开展为区社会福利院47名小朋友送健康、送温暖活动，为孩子们进行健康体检并送慰问品；助残日前，联合区教育局、区残联为汀洲学校孩子和老师们送慰问金和慰问品。在每月的志愿服务日中，与团区委联合组织区卫校红十字志愿队在城区人民广场开展救护知识宣传和救护技能演练。在“3·5”学雷锋日、世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等各类纪念日中，各级红十字会组织志愿者为群众提供家电维修、理发、健康咨询、救护演示等多种服务，开展各类助老、助残、助困活动，传递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全年开展各类志愿服务69次。

【红十字博爱周活动】 在5月的红十字博爱周期间，开展以“关注健康　关爱生命”为主题的系列活动。5月8日（第66个世界红十字日），区红十字会联合临平·东湖街道庙东社区、梅堰社区，开展纪念“5·8”世界红十字日“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启动全区红十字志愿服务进社区大联动；联合区献血办开展“我为‘5·8’献热血暨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活动，256名志愿者共献血6.3万毫升，45名志愿者注册加入造血干细胞志愿捐献者队伍。学校红十字会开展红十字校园博爱行动，包括青少年自救互救知识竞赛、青少年志愿服务、“博爱在我心”新会员入会仪式、“我与红十字”主题班会等活动；开展“生命爱相‘髓’”系列宣传表彰活动。各镇（街道、开发区）围绕主题开展义诊、健康咨询等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全区各级红十字会共有2334名会员、志愿者参与博爱周义诊、咨询、慰问等活动，服务群众1041人次，免费发放药品价值2.3万元，发放宣传资料30432份，展出宣传画板236块，悬挂横幅119条，慰问困难群众112户，发展新会员1199名。在报刊刊登信息25篇，电视台播报活动新闻10条。

【博爱美丽洲宣传月活动】 9月，开展“博爱美丽洲　红十字在行动”为主题的系列宣传活动。组织红十字会员、志愿者走访慰问遗体或角膜捐献者（捐献者家属）、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和无偿献血积极分子代表等；开展红十字中秋博爱行动，走访慰问敬老院老人、麻风病疗养院老人等，为特殊弱势群体送温暖；开展余杭区“博爱杯”网络红十字知识竞赛，全区6057名社会各界人士参赛。举办形式多样的红十字知识、救护知识、造血干细胞捐献和器官遗体捐献知识宣传活动。

【红十字宣传】 全年编印简报《余杭红会简报》11期。红十字工作信息被省级及以上红十字报刊、网站录用27篇，被市红十字报刊、网站录用41篇，被《城乡导报》录用31篇；余杭广播电视台播出新闻23条，区政府政务信息平台刊登简讯112篇。

（田芳）

责任编辑：李景苏

政　　法

Politics and Law

·综　　述·

【概况】 2013年，余杭区坚持经济报表与平安报表“两手抓”，全面深化“平安余杭”“法治余杭”建设，着力解决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新成效。全区刑事案件、侵财性案件、“两抢”（抢劫、抢夺）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安全生产事故数、死亡人数和经济损失数持续下降，信访维稳工作形势总体平稳；大力推进以法治理念提升和法治方式完善为重点的“五大工程”，余杭区“法治余杭”建设作为地方法治建设经验，五度载入《中国法治蓝皮书》；完成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考察点相关工作，基层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建设、交通事故一体化调解处理等工作走在前列，受到中央和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建立镇（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等做法在全国推广，“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综治信息系统、综治队伍自身建设等工作得到中央综治办和省、市充分肯定。综治责任制考核连续4年跨入全市优秀达标行列。

【维护社会稳定】 以“排查整治、强基促稳”专项活动为载体，扎实推进维稳长效机制建设，由运动维稳向依法维稳、常态维稳转变。坚持关口前移，科学预防，率先建立社会稳定三色预警工作机制，并与领导包案化解、应急处置等机制对接。全年发布红色预警16件，橙色预警20件，黄色预警64件。至2013年12月底，已解除预警48件，降低级别11件，有效缓解33件。基本实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常态化运作，20个镇（街道）、13个区级部门全年报备并完成风险评估项目156个，有2个项目评估后暂缓实施。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完善信、访、电、网“四位一体”信访受理模式，深化区领导定期定向公开约访，全年接待群众74批472人次。建立每月“3+X”分析研判模式和维稳信息每日“零报告”制度，完善领导包案化解机制、区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带头包案等措施。建立重大涉稳问题项目化监管机制，涉稳问题化解工作取得有效进展。全力做好维稳安保和应急处置工作，在“两会”、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村级组织换届等敏感时段，落实分级稳控，加强社会面和重点敏感部位的防范控制。修订专项应急预案36个，开展“110”社会应急救助联动等演练，及时处置突发事件，妥善应对H7N9禽流感疫情、“菲特”台风等自然灾害，完成各类会议、大型活动安保任务145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深化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余杭区成功创建为市级反邪教警示教育基地。

【基层基础建设】 推进网格化管理，有效整合资源，明确网格专管员工作职责和信息采集要求。全年收集矛盾纠纷10763件，化解10266件；收集隐患类信息5624件，解决4816件；收集民生服务类信息16134件，解决15899件。以平安网格创建为重点，开展基层平安系列创建活动，创建“零发案小区”25个、“控案先进小区”35个，乔司街道永西村、鸬鸟镇雅城村荣获全省首届“群众最满意的平安村”称号。推进镇（街道）和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强资源、力量、信

息、功能整合，构建“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服务有代办”的新格局。基层两级平台全年受理咨询 31 万余件，办理业务 56 万余件，调处事件 1.6 万件。探索组建镇（街道）社会服务管理综合大队，引导基层力量从“条”向“块”转变，提高队伍使用效益。推动基础工作信息化，打造社会管理服务信息网，录入基础信息 19.9 万条，依托信息系统处理事件 8697 件，基本实现“基础信息网上录入、办事服务网上管理、工作过程网上监督、责任目标网上考核”。中央综治办两次到余杭区调研信息化建设，余杭区信息化系统在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 周年大会考察期间作了专门演示。



9 月 9 日，余杭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沈昱（前排左一）和杭州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徐小林（前排右一）出席余杭电视台“平安频道”开播仪式

【“平安余杭”建设】 2013 年，余杭区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和《一期方案》，构筑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开展“夏季攻势”“秋季攻势”“冬季防范”等专项行动 80 余次，重点整治新型社区 16 个，提高社会治安掌控能力。2013 年，全区刑事案件、侵财性案件、“两抢”案件受理数同比分别下降 13.56%、16.7%、52.08%。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在良渚、崇贤街道开展基层公共安全监管中心试点，探索构建基层公共安全管理新平台。加强常态化隐患排查治理，排查治理隐患 35943 条。加大安全生产培训力度，有效防范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全区工矿商贸、道路交通、水上交通三大领域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数连续 9 年实现“零增长”。加大平安宣传力度，把平安宣传工作纳入《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目标责任书》，组建全国县（市、区）级首家“平安频道”，打造平安法治宣传主阵地。在区内主要交通出入口设立平安建设大型广告牌 13 块，在华数电视滚动播放平安建设公益片，制作平安宣传画册，区级社会管理部门宣传资料统一冠名“平安余杭”，形成高密度、大力度、常态化的平安宣传态势，平安建设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三率”有较大提升。加强流动人口和重点人群管理，围绕规范化、精准化、多样化、均等化、组织化、特色化的要求，采取流动人口全信息采集、强化出租房管理和同籍同业“双聚”人群管控等措施，流动人口信息登记率、准确率和出租房屋备案率有较大提升。至 2013 年年底，全区流动人口在册底数 81.78 万人，同比上升 10.09%，与近 5 年来全区流动人口数量年均 20%以上的增幅相比有较大下降。在全省率先建立合适成年人参与刑事诉讼制度，开展预防外来未成年人犯罪工作，设立就业就学关爱基地，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占总犯罪人数的比例下降 1.6 个百分点。运用信息化手段，完善联防联控体系，有效控制特殊人群重新犯罪，全年接受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率为 0.36%，归正人员本地重新犯罪率为 0.30%。

【社会矛盾大调解体系建设】 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以余杭区被确定为全市“联调联处促平安”试点为契机，推进社会矛盾大调解工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完善人民调解激励机制，大幅提高“以奖代补”奖励额度，推行“金牌人民调解员”制度。确立“全员调解、全方位调解、全过程调解”的理念，巩固人民调解组织，拓展新型调解组织，发展“草根”调解组织，建立起覆盖全区各级、各部门、各行业的大调解组织网络。全区共有人民调解委员会 490 个，调解员 1908 名，调解信息员 3987 名，所有村（社区）建立“和事佬”协会、“老娘舅”和平安议事会，流

动人口聚集区建立乡亲调委会，建立“李华调解工作室”等一批以个人名字命名的调解工作室。加强重点领域专业调解工作，围绕医疗事故、交通事故、劳动保障等重点领域，创建交通事故调解、医疗事故调解等七大专业调解机制，建立专业调委会23个。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社会矛盾调解工作，法院、司法局等建立“诉调衔接”机制，全年司法确认738件，使“软性”调解具有“刚性”法律效力。余杭区涉诉矛盾综合化解工作载入2013年《中国法治蓝皮书》，并得到最高人民法院的高度肯定。2013年，各调解组织共受理矛盾纠纷21090件，调处成功20792件，成功率达98.6%。



8月23日，余杭区举办全区政法系统领导干部读书班

【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等被列为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考察点】 10月，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在杭州召开。临平·东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区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区委区政府群众来访接待中心被确定为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考察点。余杭区检察院沈亚平在大会上作典型发言。10月11日，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杨晶等与会代表到3处考察点考察，给予考察点高度评价。余杭区按照中央综治办和省、市的要求，坚持“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细工作”的“三最”标准，全力以赴做好经验总结、考察点培育、会务保障、安全保卫、舆论引导等工作。

【政法综治队伍建设】 举办全区政法系统领导干部读书班、平安建设和社会管理业务培训班，提高政法干警和基层综治干部推进社会治理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余杭区百名民警破案数，检察院、法院人年均办案量均远超全省平均水平。开展政法队伍警示教育和“正风肃纪”活动，加强平安巡防队伍作风纪律建设，开展查宗旨意识、查大局观念、查工作作风、查工作能力、查廉政纪律、查精神状态为重点的“六查”活动，提升队伍管理规范化水平。专题研究部署执法办案和执法监督工作，建立政法部门政治处、执法监督、纪检三室主任例会制度，完善刑事量刑规范化、庭审规范化、执法办案信息化等措施，增强执法监督工作的实效性；推进司法公开，区法院立案庭审公开工作位居全市第一、全省第四；开展预防冤假错案机制建立情况专项执法检查活动，市委政法委交办的案件化解率达100%。坚持文化育警、文化育人，举办首届公诉人、律师控辩大赛，开展“十佳律师”“十佳案例”评选活动，着力提高业务素质，促进公正执法。“@余杭公安”等5个官方微博进入全国公安微博百强，开展“警察家园”、法官沙龙、检察办公走廊文化项目、荣誉室等建设，不断提升政法综治队伍人文素养。

（何艳）

·公　　安·

【概况】 至2013年年底，区公安分局共有5个内设机构、17个直属行政机构、19个派出所，其中副处级机构3个、正科级机构76个，另有4个事业单位。2013年，区公安分局荣获全区唯一“浙江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荣誉称号，并连续第6年被评为全省执法质量优秀单位，连续第7年被评为全区人民满意单位，先后有188个集体、417人次受到各级各类表彰奖励。

【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与会人员到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考察】 10月11

日下午，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杨晶，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王晨，国务委员、中央政法委副书记、公安部部长郭声琨，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中央政法委副秘书长、中央综治办主任陈训秋，司法部部长吴爱英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法战线 280 余名领导干部，分 4 批到区委区政府群众来访接待中心、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临平·东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 3 个考察点参观考察。与会领导对余杭区“一站式”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给予高度评价。

【维稳工作】 区公安分局全力配合有关部门有效应对和处置重大非正常上访等事件，并采取同步配套的主动警务模式，主动对接、关口前移，做好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及时稳妥处置多起群众聚集事件，有效预防群体性事件发生。调整区政府警务室设置，实现快速反应、先期处置的工作新模式，使区行政中心秩序明显改观。积极应对当前警（保）卫工作新形势，有效提升警（保）卫工作规范化运作效能，全年共完成各类警（保）卫任务 145 次。全年全区社会政治稳定，没有因处置不当引发大规模群体性事件。

【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初显成效】 区公安分局制定下发《全区公安机关网格化治安防控暨派出所勤务机制优化方案》，确立网格化防控及派出所勤务机制优化“四项原则、五个目标、六项措施”，将辖区划分为 50 个防区、185 个网格。下发案件防控、抓现行、流动人口管理、黄赌毒恶打处等业务指导数，在全局范围内逐步形成“以控案为总导向、以评估为主抓手、以防区为主阵地、以网格为责任田”的勤务模式。坚持“大防区、小网格”理念和“以防为主、以打促防”原则，狠抓措施落实，严密防控网络。大胆探索以监控网络建设为核心的 110 接处警勤务机制改革，健全完善“110”指挥中心可视化、实时化、扁平化合成指挥体系建设和派出所接警、监控、信息“三室合一”综合勤务指挥机制建设。为优化快速反应能力，突出机动巡逻防控，组建治安防控机动队（简称 PTU）直属中队。全年全区刑事、治安类有效接警同比下降 14.11%，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 12.13%，其中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侵财性案件同比下降 16.7%，严重威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两抢”案件同比下降 52.08%，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初显生命力和实效性。

【打击刑事犯罪】 区公安分局健全大情报工作机制，于 2013 年年初挂牌成立打击刑事犯罪合成作战中心（简称 COC），全力打击黄赌毒及食品安全、环境污染、经济犯罪等领域的违法和犯罪活动。2013 年，区公安分局共破获刑事案件 4372 件，其中命案及五类案件 37 件、“两抢”案件 87 件、盗窃案件 3350 件。查结黄、赌、毒治安案件 1272 件，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 2625 人、取保候审 925 人、提请逮捕 1431 人、移送起诉 2414 人。



志愿者上街发放安全防范宣传资料

【公共安全保障】 全年共受理公共安全案件 4847 件，调解完毕 4728 件，调解率达 97.54%，涉及赔偿金额 3760 万元，实现调解案件零投诉。健全完善 110 社会应急救助联动机制，组织开展应急救助演练 5 次。联动办共接报警 4710 件，涉及联动单位 52 家，出警 6912 件（次），平均签收率 89.06%、反馈率 87.99%、办结率 96.89%，全区应急联动效能和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高。6 月 1 日，成立区第一人民医院看守所门诊部，承担在押人员全部医疗卫生和防疫任务，实现监管和医疗职责分离，使在押人员外出体检、

就医人数大幅减少。全年全区公共安全形势总体稳定，未发生大面积、长时间交通堵塞，未发生群死群伤的重大交通、消防安全事故和灾害事故，各项应急求助均能得到及时处置，未发生因救助不及时或处置不当造成的死亡事故。

【执法规范化整体推进】 区公安分局组织开展“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批示精神，坚守防止冤假错案底线”学习讨论活动。开设“法制大讲堂”，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等法制培训9期，参训民警730余人次。连续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执法办案若干问题的意见（四）》等具体执法意见4个，对调查取证、刑事强制措施、行政强制措施、法律文书制作等相关事项进一步统一规范。组织开展13次执法办案质量和执法规范化专项检查，下发执法通报23期，并与督察记分和绩效考核挂钩。全年共有74人次因执法问题被督察记分。充分运用语音监督、视频监控、三路合一自动刻录取证系统，采取普查和抽查相结合形式，坚持执法制度落实情况常态督察。根据《浙江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目标要求》，对目标要求所涉及的7个大项98个小项逐一进行梳理，对33项行政执法制度进行健全和修订，共整理出各类执法台账32卷，现已顺利通过杭州市政府考评。区公安分局连续第六年被评为全省执法质量优秀单位。

【交通安全管理】 2013年，全区共受理案件4847件，调解完毕4728件，调解率达97.54%，涉及赔偿金额3760万元，实现调解案件零投诉。区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被列为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参观考察点之一，受到与会领导高度评价。全年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4.9万件，上报事故480件，死亡116人，伤人539人，经济损失52.87万元，分别同比下降1.64%、2.52%、2%、0.8%，死亡绝对数减少17人。

【消防安全管理】 以“大排查、大整治”等专项行动为抓手，加强消防安全宣传，对全区605家重点单位全面实行“户籍化”管理。全年共检查单位5237家，发现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2535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1200份，行政处罚355家、临时查封156家、责令三停87家，提请区政府挂牌督办15家。同时，积极配合区政府“三改一拆”行动，充分借势借力，拆除门窗障碍物1300平方米，拆除违章临时建筑、简易棚73000平方米。

【打击黄赌毒犯罪】 全年组织开展扫黄、打赌、治乱等各类清查整治行动80余次，有效提升对复杂社会治安形势的驾驭能力，全区黄赌毒警情同比下降30.03%。全年打掉黄赌恶犯罪团伙37个，移诉犯罪嫌疑人212人；查获各类涉毒案件606件，抓获毒品违法犯罪嫌疑人871名，其中刑事拘留117名、行政拘留754名；缴获毒品7.6公斤、易制毒化学品1.1吨。

【打击违反食品安全行为】 以“打击食品犯罪保卫餐桌安全”“打假专项行动”为主抓手，成功破获生产销售伪劣产品、侵犯知识产权等案件47件，抓获犯罪嫌疑人83人，捣毁制售劣质食品、假冒名牌商品窝点55个，查获各类假冒名牌商品50余万件、死甲鱼及裙边1060公斤、毒豆芽10万余公斤。同时，破获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3件、涉案金额达4亿元，破获公安部督办特大环境污染案件1件，得到公安部和省公安厅领导高度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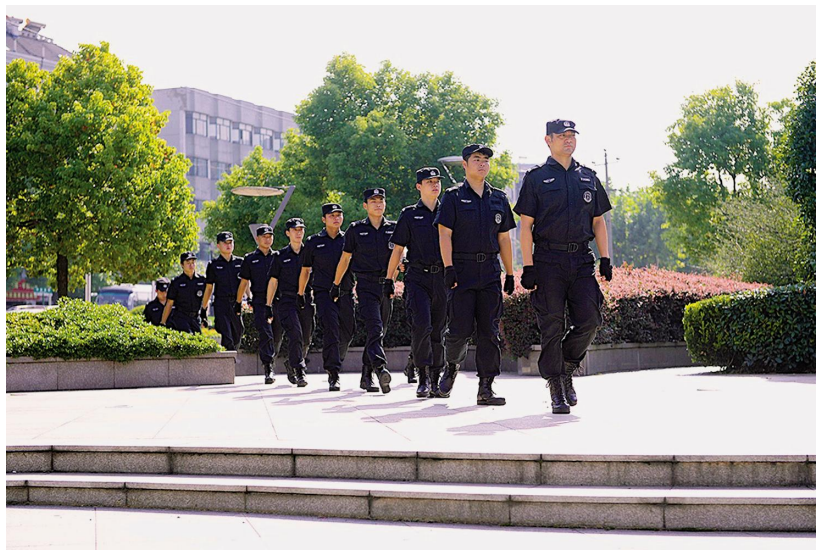

重点项目治安警务保障

【公安队伍素质提升】　区公安分局组织开展“安全警示教育月”“学党章、明纪律、正作风、保廉洁”专题教育等系列活动，制定出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公安部“三项纪律”具体措施和新一轮惩防体系建设五年工作要点，扎实开展纪律作风大检查，实行常态化网上巡查、政务督察和“提醒告知单”制度。坚持竞争上岗与民主推荐相结合，新提拔 18 名正科级干部、16 名副科级干部，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对 37 名正科级干部和 42 名副科级干部进行岗位交流，交流面达 44.7%。制定年度教育训练项目化管理推进表、量化考评细则及协辅警教育训练实施方案，加强网格民警、协辅警业务培训，分批组织开展“微课程”教学实践活动。全年共举办民警、协辅警培训班 57 期，受训民警 3194 人次、协辅警 1422 人次。坚持宣传引领和为民服务相结合，以“@ 余杭公安”官方微博为龙头，不断加强警察公共关系建设，强化涉警舆情引导处置，增强公安机关公信力。开展安全防范、侦查破案、工作成效等专项宣传，全年被各级各类媒体录用稿件 1853 篇，其中市级以上 647 篇。定期开展队伍建设常态评估，坚持从严治警与从优待警相结合，弘扬正能量，全年为民警维权正名 18 人次，发放维权慰问金 3.4 万元。

【“3·15”杀人抛尸案】　3 月 15 日 8 时许，世纪大道乔司良熟村路段路基下发现一具女性尸体，经勘查系他杀。为明确死者身份，专案组通过侦查、技术、视频、信息、基础排查等各项手段逐一展开工作，并通过“@ 余杭公安”发布以“三张扑克牌”为主题的线索征集活动，在社会各界引发强烈反响，被《人民公安报》评价为“网络时代走群众路线的样本”。4 月 23 日，经比对认定现场遗留物品上的指纹与前科人员何某（男，安徽籍）指纹相一致后，专案组迅速出击，于当晚在江干区九堡镇一厂房内将犯罪嫌疑人何某抓获归案。经审查，何某交代了因与女友程某（安徽籍）产生感情纠纷后将其杀害并抛尸的犯罪事实。

【全警动员战“菲特”】　受强台风“菲特”影响，10 月 6 日开始，余杭区持续出现暴雨天气，临平、瓶窑、余杭等地均超警戒水位，瓶窑、径山、五常等地甚至出现决堤险情。全区公安机关高度重视、快速反应，立即收缩警力，全力投入抗台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全局共投入警力 5900 余人次、车辆 532 辆次、冲锋舟 5 艘，配合相关部门转移安置受灾群众 13260 人，疏通积水道路、涵洞 134 处，排查、消除各类隐患险情 181 处，近 700 起求助警情均得到有效处置。

【破获省督特大网络诈骗案】　9 月，淘宝网络有限公司进行数据巡检时发现服务器内 32 万余条客户信息被盗走，区公安分局派出专案民警赴上海、广西等地开展侦破工作，并于 12 月 3 日在广西玉林市成功将犯罪嫌疑人申某（男，广西籍）抓获归案。经审查，其对非法侵入淘宝网信息系统获取公民个人信息，并转卖给诈骗团伙获利 50 余万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11 月 22 日，阿里巴巴集团“天猫商城”平台被某网店以骗赔付金的方式诈骗 150 余万元。12 月 24 日 10 时许，专案组在深圳市警方的大力支持下，出动警力 40 余人，一举捣毁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广业大厦的 2 个作案窝点，抓获刘某、张某等 16 名犯罪嫌疑人，其中刑拘 6 人，查获作案电脑 12 台及手机、POS 机、银行卡、现金等一批涉案财物。

【成功处置海宁交警被挟持事件】　11 月 11 日晚，海宁市发生一起交警被当地村民挟持事件，4 名涉案人员将交警高某某强行带上车后，从海宁许村开往杭州，途经余杭区时，当事人报警求助。接警后，经指挥中心视频研判追踪、PTU 快速反应及南苑派出所、乔司派出所协同作战，仅用时 31 分钟，便成功截停并控制涉案车辆及车内人员，有效遏制事态恶化。该事件的成功处置，验证了指挥中心合成指挥作战体系的优势和生命力，为区公安分局 PTU 应急处突提供宝贵的实战经验。

（潘振宇）

·检　察·

【概况】　2013 年，区检察院围绕余杭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检察工作主题，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创新工作机制，提升队伍素质，获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全市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单位、区级机关综合考评优胜单位等称号。全年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12 个集

体和68人次受到区级以上表彰。

【刑事检察】 区检察院全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案件1070件1598人，经审查批准逮捕862件1269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1607件2319人，审查后提起公诉1446件2039人。始终保持对严重刑事犯罪高压态势，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活动，批准逮捕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侵犯财产和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1178人，起诉1543人。坚决惩治危害民生民利犯罪，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破坏生态和环境资源等犯罪，提前介入侦查，引导取证固证，共批捕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假药劣药、污染环境等犯罪34人，起诉36人。依法起诉破坏金融管理秩序、金融诈骗、扰乱市场秩序等犯罪80人；起诉侵犯知识产权、侵害企业财产和妨害企业管理秩序犯罪29人。

【职务犯罪查办】 区检察院全年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犯罪30人。深入开展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治理商业贿赂等专项工作，依法查办发生在工程招投标、项目监管和工程建设等环节商业贿赂犯罪9人。查办发生在医疗卫生、涉农惠民等领域贿赂犯罪11人。依法查办渎职侵权犯罪，全年共立案侦查渎职犯罪11人。注重查办因滥用职权给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严重损害的渎职行为，立案侦查发生在矿产资源开采、工程规划建设、拆迁补偿安置过程中的渎职犯罪10人。

【诉讼监督】 全年对应当立案而未立案的，依法督促侦查机关立案，已有8人被追究刑事责任；对应当提请批准逮捕而未提请、应当移送审查起诉而未移送的，依法追捕、追诉12人；对不符合逮捕、起诉条件或没有逮捕、起诉必要的，决定不批准逮捕334人、不起诉60人；对发现取证不规范、不到位等问题提出书面纠正意见13次。强化审判活动监督，加强对刑事裁判的审查，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判决，依法提出抗诉5件；对刑事申诉进行复查后，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5件。构建民事行政检察多元化监督模式，提请上级检察院抗诉或提出再审检察建议后改变原判决5件，其中2件被确定为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民行抗诉案件。加大民行调处力度，促成5件申诉案件当事人达成和解，其中2件被评定为全省检察机关优秀调处案例。推进民事督促起诉工作，发出督促起诉书6份，努力维护公共利益。深化联动打击虚假诉讼工作机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涉嫌虚假诉讼犯罪6人，已有5人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着力维护诉讼诚信。强化监管安全监督，充分利用监控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加强对监管场所实时检查，开展与在押人员谈话、权益保障调查等工作，维护监管场所秩序稳定和在押人员合法权利。深化镇（街道）社区矫正法律监督与协作机制建设，防止脱管漏管。

【职务犯罪预防】 区检察院履行检察环节预防职务犯罪工作职责，健全与成员单位的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指导督促，形成预防合力。结合办案开展调查研究，向党委人大政府报送《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年度综合报告》。完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提供查询3400余次，促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通过开展预防“五进”活动、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等形式，进行警示教育80余次。丰富预防宣传方式，制作预防公益短片在余杭电视台循环播放，与区纪委合作拍摄的专题警示教育片在市电视台播出。

【服务余杭经济社会发展】 区检察院紧密围绕区委“美丽余杭”建设精神，及时跟进“三改一拆”“四边三化”“五水共治”“美丽乡村”“清水治污”等专项行动，坚持积极能动司法，先后出台《服务美丽平安余杭建设的意见》等制度，综合运用打击、预防、监督、教育、保护等多种手段，推进美丽平安余杭建设，努力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结合刑法修正后企业涉嫌普通发票犯罪的问题，研究提出加强防控的对策建议，得到市领导批示肯定。密切与镇（街道）和公安、法院的联系配合，依法严厉打击妨害重点工程、项目推进的犯罪，保障重点区域发展稳定。

【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 区检察院推进检察环节社会治理创新，深化刑事诉讼案件年度综合分析报告制度，为开展“打防控”刑事犯罪工作提供决策依据和对策建议，获得省检察院充分肯定并发文推广。区公检法司等机关根据区委领导批示要求，合力惩治和防范严重危害全区平安稳定的犯罪活动。2013年，刑事诉讼案件受理数下降32.6%。加强对基层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和对镇（街道）的法律服务，促进基层平安法治建设，得到省市检察

院肯定推广。参与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落实执法办案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做好司法救助、法律文书说理工作，对245件不批捕、不起诉案件全部进行释法说理，努力防范和减少矛盾纠纷。开展涉检信访大排查，参加联合接访，主动下访巡访，坚持以合法手段妥善处理各类信访案件，促进息诉罢访和矛盾化解。



11月，余杭区首届控辩大赛举行

【接受外部监督】 区检察院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定期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检察工作，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审议意见。主动邀请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定向视察检察工作、参加“检察开放日”；广泛征求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加强和改进检察工作。完善经常性联系和沟通机制，定期向全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监督员送阅检察工作动态信息，增加检察工作透明度。深入推进检务公开，加强检察宣传，举办“举报宣传周”“法制夏令营”等活动，支持“平安频道”建设，在各类报刊、电视、网络发表宣传稿件590余篇，丰富检察网站内容。区检察院连续多年被评为“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

【检察开放日活动】 根据省检察院统一部署，5月23日下午，区检察院举行主题为“深入反腐败、大家来预防”的“检察开放日”活动。区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民主监督员等30余人参加活动。活动期间，与会人员观看浙江检察工作宣传片，参观区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阳光检务大厅等地，实地走访检察办案工作场所，了解一线检察干警工作、学习、生活情况。

【参与承办余杭区首届控辩大赛】 11月15日，由区依普办主办、区检察院与区司法局承办的余杭区首届控辩大赛举行，决赛在余杭电视台进行并录像播出。控辩大赛分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采取三对三案例论辩的形式。初赛由区检察院和区司法局共推荐24名选手分别担任控方和辩方；参加决赛的6名公诉人与6名律师分成两组展开激烈辩论，双方以法为矛，用理作盾，用证据而驳，慷慨陈词，针锋相对，展现了公诉人和律师队伍良好的精神风貌，赢得现场领导、评委和观众的一致好评。最终，区检察院张爽、翁鑫杰、王丰组成的公诉人一队获得“最佳公诉人代表队”，吴晨璐、张爽荣获“最佳辩手奖”。

（褚美芳）

·审　判·

【概况】 2013年，区法院共新收各类案件18513件，净增加575件；办结18741件，净增加1767件；一线法官人均结案232件，继续位居全省前列。区法院荣获全省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在全国诉讼与非诉讼相衔接的矛盾纠纷解决机制改革中期评估中位列全国试点法院第三名。审判管理办公室获“全省审判管理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司法警察大队获“全省法院司法警察信息宣传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刑事审判】 全年区法院新收刑事案件1479件，同比下降25.9%；审结1482件，同比下降21%；判处罪犯2057人。严厉打击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审结故意杀人、抢劫、强奸、故意伤害等犯罪案件157件234人。继续加大职务犯罪案件打击力度，审结贪污、贿赂、渎职等犯罪案件22件24人，其中判处10年以上的15件16人，副处

级以上2人。结合余杭区治安形势，依法严惩纠集“拆迁致富”人群参与赌博犯罪，审结赌博犯罪案件47件125人，摧毁赌博团伙19个。妥善审理刑法修正案（八）和新刑诉法实施以来的新类型案件，审结首例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和依法不负刑事责任的精神病人强制医疗案件。扩大指定辩护范围，为343名被告人指定辩护人。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健全判前社会调查制度，注重调查结果运用，扩大缓刑适用比例，做好社区矫正衔接，全年判处缓刑410人，该项工作得到省市法院充分肯定。严把刑事案件质量关，全年准予公诉机关撤回起诉5件，改变公诉机关定性13件，变更强制措施103人。制定《开展建立健全预防冤假错案工作机制活动的实施方案》，建立健全预防冤假错案工作机制。

【民商事审判】 全年区法院新收各类民商事案件10871件，审结11145件，同比分别上升6.1%和16.5%。坚持和发扬“枫桥经验”，推进诉前委派调解和诉中委托调解，共调解结案5110件，民商事案件调撤率达63.4%。稳妥审理涉民生、群体性纠纷案件，审结离婚、人身损害赔偿、劳动争议等民事案件5123件，对涉及房屋租赁、买卖的群体性纠纷，坚持耐心疏导，协调沟通，妥善化解。与区总工会、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联合建立劳动争议预防和综合调处衔接机制，加强调解、仲裁与审判衔接，劳动争议案件调解结案率达86.9%。审慎审理涉企、涉金融机构纠纷案件，审结买卖合同、民间借贷等商事案件4899件。妥善处理涉企案件，集中管辖涉杭州联合金属实业控股有限公司、骏龙包装集团有限公司两家区骨干企业重大债务案件后，促使各商业银行对涉企业贷款达成《债权银行间框架及合作协议》，采取银行账户、机器设备不查封、未到期贷款不提前催讨等措施，帮扶企业渡难关。高度关注金融借款、实现担保物权等类型案件的审理，审结金融借款、实现担保物权案件264件，标的额达10.5亿元。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审结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案件181件。最高法院批准余杭区法院具有涉外商事案件管辖权。

【行政审判】 全年区法院新收各类行政案件55件，审结54件，审查行政非诉案件89件，裁定准予执行74件。深化行政争议综合协调工作机制，召开征迁工作年度府院联席会议，加强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注重审判与服务相结合，应邀为区信息中心等区级机关讲授征地拆迁、信息公开等法制课5次，组织邀请行政执法人员旁听庭审6次，参加行政争议协调会50余次，向行政机关提供法律咨询100余次。落实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工作，按照《余杭区行政诉讼案件应诉办法》规定，全年共有15名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出庭应诉率达100%。

【执行工作】 全年区法院共受理执行案件5975件，执结5966件，同比分别上升8.2%和10.4%；执行标的额13亿元，同比增加3.1亿元，实际执行率66.3%，标的清偿率63.2%。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与公安、国土、工商、银行等单位网上点对点查询机制，综合运用24小时执行举报、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悬赏执行公告、强制搜查、罚款、司法拘留等措施，不定期开展夜间执行、午间执行、蹲点执行和“收网2013”执行专项行动，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惩戒力度。全年曝光“老赖”328人，司法拘留85人，追究拒不履行判决裁定刑事责任2人。开展“收网2013”专项活动，对企业欠薪、人身损害赔偿、赡养费、抚养费、抚育费等涉民生案件，优先办理，加大执行力度，共执结涉民生案件1114件，其中全额执行到位的936件，占84%，执结标的2564万元。对企业资金链断裂、企业主逃逸、涉金融案件，充分运用统一财产查控、集中评估拍卖等手段，加快财产处置进程，尽快实现债权人利益，无引发不稳定事件。强化阳光执行工作，建立集体会诊、执行回告、执行分配方案提交审委会讨论等多项制度，加强内部监管和执行公开。

【服务全区中心工作】 区法院开展服务“三改一拆”专项行动，大力推进“裁执分离”工作机制，制定《为“三改一拆”工作提供司法保障的实施意见》，对符合受理条件的涉“三改一拆”案件依法受理，运用诉前登记、全程协调、严格审查、风险评估等方式，依法妥善裁判、和谐执行，审结全区首例司法强拆先予执行案件，使福鼎家园农民高层公寓民生项目顺利推进。开展服务企业、服务基层专项行动，对中小微企业涉诉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制定《开展深化“服务企业、服务基层”专项行动实施意见》24条，成立3个服务联系组，编发《企业常见法律问题80问》宣传册，设立杭州未来

科技城巡回法庭和知识产权司法服务点，从纠纷化解、法制宣传等多个方面为企业管理、“五城一基地”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 区法院继续做好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工作，贯彻落实合适成年人参与诉讼、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等工作，坚持出狱回庭、判后回访、法官寄语等制度，联合区关工委、团区委等部门开展关爱结对活动。全年审结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 81 件 113 人，同比减少 50 件 85 人。为 102 名未成年被告人指定辩护人，为 13 名未成年被告人指定合适成年人作为“临时家长”参与诉讼，非监禁刑适用率达 38%。区法院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做法被省高院司法创新成果收录。加强司法建议工作，通过个案建议、情况专报、调研报告等提出书面司法建议 12 份，为相关部门完善决策提供参考，其中涉金融机构借款纠纷多发等建议得到市区领导批示肯定，3 篇司法建议被评为全市“十大司法建议”。稳妥做好涉诉信访工作，继续坚持院领导包案、中层干部值班等举措，出台《关于加强立案审查和相关信访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立案审查和信访接待工作。

【矛盾纠纷综合化解】 区法院开展涉诉矛盾纠纷综合化解工作深化年活动。在外部，注重加强平台建设，做好各成员单位的信息传递、指导人民调解、万人“成讼率”通报、考核等工作，编发涉诉纠纷动态 8 期，指导培训人民调解员 2000 余人次，司法确认 738 件，基层组织协助法院送达 459 件次、执行 603 人次；在内部，建立社区法官制度，确定 50 名法官与 25 个涉诉纠纷较多的村（社区）结对，开展法制宣传，指导参与村（社区）各类纠纷预防调处。建立特邀调解队伍，选任中国互联网协会、区总商会等 9 家组织为特邀调解组织，选任镇（街道）调解员、心理咨询师等 9 人为特邀调解员，在诉前、诉中参与纠纷调解。建立涉网纠纷诉调机制，与中国互联网协会签署涉网纠纷诉调衔接工作合作意向书，互联网协会调解中心在杭州未来科技城巡回法庭设立工作站，派驻工作人员，合力开展涉网纠纷调解。建立建设工程纠纷联动化解机制，确定区土木建筑学会 10 名会员为特邀调解员，开展委托调解、专业咨询，邀请参与纠纷调解化解，破解建设工程类纠纷案件审理难题。建立道路交通事故纠纷一体化调处机制，与公安等部门建立交通事故纠纷一体化调处中心，在中心设置审判法庭，推行人民调解前置、司法确认跟进和判决保障的纠纷处理模式。全年交通事故审判庭快速处理案件（含引调）2959 件，其中调解结案 2449 件，调解率 82.8%。区法院涉诉矛盾纠纷综合化解的做法被 2013 年中国法治蓝皮书收录，《人民法院报》《浙江政法要情》等予以报道。

【阳光司法建设】 2013 年，区法院举办 17 次公众开放日，接待中小学生等 1000 余人次。继续推进裁判文书公开、庭审上网工作，在法院外网公开生效裁判文书 2910 篇、可点播庭审录像 19 件。主动加强与媒体沟通，以“关爱少年、共创和谐”为主题举办首次新闻发布会，邀请区关爱团成员、媒体记者 60 余人走进法院，参观少年审判法庭等场所，主动通报少年审判工作，回应社会对法院少年审判有关工作的关注。继续与《城乡导报》、余杭电视台合作办好《我的执行笔记》《走进法庭》《学法看法》等栏目。在中国社科院发布的全国首部阳光司法指数测评报告中，区法院立案庭审公开居全省第四位、全市基层法院第一位。



10 月 18 日，余杭区法院与中国互联网协会签署《关于建立涉网纠纷诉调衔接机制的合作意向书》

【注重审判质效管理】 区法院在内网建立《审判质效管理》栏目，每月通报各部门案件归档报结、9个月以上未结案等情况，并上墙公布审判执行一线人员办案质效，每月编发《审判执行月报》、每季度编发《审判执行工作分析报告》、不定期编发《审判执行管理通报》，加强对重点质效数据的分析研判。不定期召开专题审判质效分析会，对长期未结案实行催办督办、院庭领导包案等举措，努力预防和减少长期未结案。制定《法律文书签发权限的规定》，规范法律文书签发权限；修订《审判委员会工作制度》，健全审判委员会工作运作。组织开展庭审和裁判文书会诊专项评查活动，召开全院案件质量分析会，对庭审、裁判文书等方面存在问题进行评析。全年共评查各类案件16411件，其中优秀16330件，占99.51%。

【诉讼便民】 区法院推行律师登记免安检、窗口午间值班、建立由28名青年干警组成的导诉志愿服务队等，为群众诉讼提供方便。推行“零佣金”网络拍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告车辆、住宅、厂房等拍品45件，成交25件，成交率达55.6%，总成交金额达1.14亿元，平均溢价率33.4%（最高溢价率100%），共为当事人节省佣金221.8万元。建立诉讼保全担保机制，与区司法局联合确定1家信誉好的担保公司，为经济困难的财产保全申请人免费提供信用担保，减轻当事人诉讼成本。开展司法救助，对2972名确有困难的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165.1万元，为63名刑事被害人、执行申请人发放救助金79.3万元。

【廉洁司法建设】 区法院在春节后首个工作日开展“廉洁司法教育日活动”，组织全院干警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观看警示教育片，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发放《柔性处理　艺术拒绝》等教育读本，强化廉洁意识。制定干警正风肃纪行为规范“十不准”，修订警车管理、公务接待等多项制度，开展作风效能巡查、遵章守纪月查通报等活动，对各部门及全院干警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督查，强化制度落实。开展司法服务“五度五问”评查活动，就案件质量、审判执行程序和廉政建设等内容，对随机抽取的195件已结案件诉讼参与人进行回访，强化制约监督。强化陪审员参与司法、监督司法作用，全年普通程序案件陪审员参审5550件、参与送达保全408件、调解48件，接待来访当事人316人次。

【强化基层基础】 区法院组织开展中层干部竞争上岗、一般干部双向选择工作，确定新任中层干部51人，其中80后13人、研究生以上学历15人。开展健康法院建设，组织开展健康消防知识讲座、趣味运动会等文体活动，开展控烟、健康干预，关爱干警身心健康。区法院被世界卫生组织（WHO）健康城市合作中心命名为“健康单位”。继续抓好信息宣传调研工作，9篇信息得到省市区领导批示肯定，在各类新闻媒体发表宣传稿件500篇次，稳妥研判应对多起涉区法院的网络舆情，被《人民司法》等刊物刊发调研文章30余篇次，5篇获得国家级奖项、5篇次在省市法院系统学术研讨会上获奖，区法院获全市法院系统学术研讨会和案件报送工作组织奖。

（李新玲）

·司法行政·

【“法治余杭”建设】 出台余杭区2012年度法治指数为73.66，比2011年增长1.1个百分点，继续“法治量化评估”工程；开展“法务前置”工作，实施“法治实践”工程；开展“服务民生法治行”活动，深化“法治服务”工程；开展浙江省创建法治市、县（市、区）工作先进单位和示范单位、民主法治村（社区）、诚信守法企业等创建活动，实施“法治创建”工程。2013年，创建省级民主法治村（社区）3家、市级11家。发挥“法治国情调研余杭基地”作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和“法务前置”课题调研，破解法治建设难点。2013年，“法治余杭”建设实践作为地方法治建设经验第五次入载中国法治蓝皮书，余杭区代表在中国法治蓝皮书新闻发布会上作主题发言，并在人民网作地方法治政府建设解读。

【“六五”普法】 实施“法治理念提升”工程，组织“六五”普法中期督查，继续深化“法律六进两延伸”活动，开展法制夏令营、法制漫画大赛、文艺汇演、知识竞赛、“开心学法”电视大型活动，开展重点人群、重点项目、重点领域专项法制宣传和法律服务；创设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述法”和

领导班子述职述法制度，将区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法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举办“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活动，依托区依普办新浪官方微博，组织开展“以你的视角、传递法的能量”余杭区法治漫画大赛、“法治余杭”有奖问答系列活动，提升人民群众对“法治余杭”的知晓度；利用重要节日进行法制宣传，下发自行编制的普法宣传资料，至12月底，共编印下发宣传挂图1100余张、各类宣传资料6000余份。

【人民调解】　区司法局深化以人民调解为基础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仲裁调解“四位一体”的衔接机制，加强诉调、检调、警调、交调、裁调、医调、援调“七调对接”，形成“1+X”立体化的人民调解格局。2013年，余杭区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成为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参观点，受到中央领导及司法部部长吴爱英的充分肯定。以余杭区司法行政法律服务中心为平台，建立余杭区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中心，依托镇（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建立镇（街道）和村（社区）社会服务管理分中心，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大调解三级服务平台。至2013年年底，全区共有调委会506家，其中行业性专业调委会46家，调解员2066名、调解信息员4376名。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余杭区人民调解“以奖代补”实施办法》《余杭区“金牌人民调解员”制度》，实现“以奖代补”改标扩面，开展首届“金牌人民调解员”评选活动。全年共受理矛盾纠纷21090件，调解成功20792件，调解成功率达98.6%；围绕中心工作和社会热点、难点排查矛盾纠纷7616件，调解化解7553件，防止群体性上访31件。

【社区矫正】　区司法局以开展“社区矫正质量提升年”“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年”活动为载体，加强社区矫正规范化建设和组织队伍建设。全面延伸社区矫正工作基层触角，在全区328个村（社区）和1个工业区块建立社区矫正帮教工作站。加强心理咨询师队伍建设，全系统共有国家三级以上心理咨询师23人，其中司法所有心理咨询师资质人员15人，占在册社区服刑人员的2.49%。加强与医院、监所等相关单位的合作，建立社区矫正心理咨询师志愿者队伍，全年累计组织心理健康教育18场次，受教育1100余人次。至12月底，共接收社区矫正人员481人，在册636人，再犯罪4人，再犯罪率为0.36%；全区无社区矫正人员涉嫌重大恶性案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发生。2013年，余杭区社区矫正工作成为全国司法厅（局）长社区矫正培训班的考察点，得到考察团的充分肯定。

【安置帮教】　区司法局加强刑释解教人员衔接管理，落实帮教措施，全年在册归正人员2308人，比2012年增长7.14%，实现帮教率100%，安置率100%。实现“规范管理、分类帮教、一人一档”，开展“帮教进高墙、携手促新生”延伸帮教活动。通过“百企献千岗”活动，有6名归正人员安置在爱心帮教基地就业，有213名归正人员实现自主创业。对3年来省乔司监狱刑满释放和假释人员中的余杭籍人员回归社会情况进行调查。组织开展归正人员定期大排查与专项排查。2013年，全区归正人员重新犯罪率为0.34%。

【法律援助】　全面落实“法律援助惠民工程”，依托司法行政法律服务中心，提供“窗口式”服务，服务中心全年共接待来电来访10517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025件。依托镇（街道）和部门法律援助工作站，提供“外派式”服务。至2013年年底，全区共建法律援助工作站34个，有联络员312人。依托余杭法治网、余杭政民互动服务平台、余杭区综合办公平台、余杭丽人广播《小米看法》栏目、余杭电视台乡村频道等媒体平台拓展法律援助的受援窗口。2013年，通过媒体平台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52件。依托法律援助流动窗口，提供“流动式”服务，2013年共开展法律援助流动服务6次，接待咨询300余人次，同时受理信访接待15次。开展法律援助“点援制”工作，共提供“点援制”服务3次。

【法律服务】　律师事务所深入实施“规划强所、品牌强所、专业强所、合作强所、素质强所、党建强所”六大战略。全区共有律师事务所19家，执业律师134人，全年共办理诉讼和非诉讼案件2872件，同比增长27%；办理公证10282件，同比增长23.7%；司法鉴定1100件，同比增长19%。深入开展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至12月底，全区的317个村（社区）配齐法律顾问，律师参与村（社区）值班1500余次，解答法律咨询2450人次，提供法律援助48次。主动参与区委区政府的

信访接待活动26人次。深化“百名律师进百企”“法律体检”等专项活动，为322家企业开展一般性法律服务，为100余家企业开展深度“法律体检”服务，开展法制讲座80场，出具法律意见书、风险提示函165份，发放法律服务联系卡、咨询函、宣传资料1566份。开展第四届“十佳律师”的评选活动，成功举办首届公诉人与律师的控辩大赛。



12月，余杭区第四届“十佳律师”评选揭晓

【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2013年区司法局新招录工作人员5人，其中研究生1人、本科4人。至12月底，全局政法专项编制达74名，在岗64名干部，拥有执法证37人，通过司法考试9人。开展中层干部竞岗交流，优化中层干部结构，至12月底，中层干部平均年龄35岁，本科及以上学历达100%，研究生学历3人。举办“学习大讲堂”，开展“学习践行十八大精神·畅想我的司法行政梦”征文活动，推进司法行政基层党建和律师行业党建；组织机关会员卡专项清退活动，精减会议、厉行节约，落实司法局“十个不准”等反“四风”措施，提高拒腐防变能力；2013年，余杭区被省委评为2012年度创建浙江省法治县（市、区）工作先进单位。区司法局被评为全省依法行政先进集体，被市委、市政府授予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荣记杭州市司法行政系统集体三等功。全年获得全国和省、市、区各级集体和个人荣誉60余项，收到老百姓感谢锦旗9面。

【司法所建设】 全区20个司法所共有司法所工作人员105人，“四室一库”功能用房85%以上外观整体设计符合省级要求，司法所平均办公用房面积达到259.1平方米，2013年成功创建“省星级规范化司法所”7家，创建率达73.68%。负责编制的全国首个规范司法所运作的标准化管理体系《基层司法所公共服务规范》市级地方标准正式公布实施，司法所基础建设和业务建设规范化程度不断提升，并采用“调解主任＋律师顾问＋和事佬协会成员”工作模式，不断深化村（社区）司法服务工作室建设，为司法行政事业的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服务“三改一拆”、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开展“三改一拆”行动专项法律服务，组成3支专业法律服务团队，全程为“三改一拆”工作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至12月底，共开展“三改一拆”专题法律讲座168场次，送法下乡活动182次，编写、发放宣传资料12159册，律师解答群众法律咨询350人次，参与政府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制作6次，为拆迁双方提供法律意见、建议108条，代理行政诉讼47件，办理公证1114件，大排查208次，成功调解案件245件。服务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以乔司街道为试点首次推出法律顾问担任换届选举观察员的制度，得到省司法厅和区委区政府的充分肯定，该项创新被《普法依法治理通讯》采用宣传。

（孙陶、安晓静）

责任编辑：俞帅帅

延伸阅读▶▶

杭州余杭区探索交通事故“一条龙”调处新模式

“您现在看到的交通事故审判庭，是目前全国唯一一个入驻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的民事法庭，在这里每天都有4名法官、4名书记员进驻办案。”这是记者近日在杭州市余杭区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采访时获悉的。

据了解，杭州余杭区有效整合公安、司法、法院、保险等部门和社会资源，由综治牵头，建立了以人民调解为基础、多部门协作配合、多机制相衔接的道路交通事故联调联处新模式，产生了高效快捷、案结事了、群众满意的社会效果。

记者在采访时，旁听了一起正在调解的交通事故。

今年9月20日7时40分左右，在余杭区红丰路，王某66岁的母亲买菜回家路上，被车撞身亡。肇事司机以及王某亲属等正在进行调解。在调解间隙，记者采访了王某。

“您是怎么知道来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处理事故的?”

“交警告诉的。”

“来了以后感觉这种处理交通事故的模式怎么样?”

“很方便！以前我跟朋友处理过有关交通事故，要跑好几个部门好几个地方，现在这个处理中心把我们需要找的部门全都集中到一起，非常方便。”王某说。

主持调解此次事故的是从事人民调解工作五年之久的调解员钮建锋。

钮建锋向记者介绍，余杭区交调会人员由交通事故处理中心和区司法局相关人员组成，选拔9名优秀协警队员，通过专业培训、调解实践、业务考核后，由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联合发文确认其人民调解员身份，进驻各责任中队；区司法局选派2名调解员，常驻交调会。同时，交警部门通过推荐、培训、考试、资格认定，建立了一支由93名交通协管员组成的轻微物损交通事故引导员队伍，作为专职人民调解员的补充力量，对轻微事故进行现场调解、快速处理，形成了全区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工作格局。为确保人民调解工作的法律效力，区司法局专门设计制作了规范性调解文书、刻制了印章；区人民法院在事故处理中心成立了巡回法庭和诉前调解中心，畅通调解与诉讼的衔接；区法律援助中心专门设立了交通事故法律援助工作站，为当事人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维护当事人权益；三家保险公司进驻事故处理中心，进行行业政策引导和保险理赔。交调会与交通事故巡回法庭、交通事故一体化服务窗口有机融合，形成引导互补网络，一旦调解失败，及时将当事人引导到巡回法庭，实现有效衔接。

杭州余杭区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副大队长张金康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余杭区结合自身实际，本着“调解优先、化解矛盾，节省警力、提高效率，便民惠民、和谐社会”的原则，成立了余杭区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人民调解委员会，并结合余杭区域广阔的特点，在塘栖、良渚、余杭、瓶窑等4个中队设立了调解工作室，选调优秀人民调解员承担调解任务，形成了以区公安交警大队为中心、辐射周边4个交警中队的交通事故处理人民调解委员会，方便群众及时调解各类交通事故。

在此基础上，由综治牵头，在交通事故调处中心设立“一体化”服务窗口，建立了公安、法院、司法行政和交调会、保险公司集中办公，卫生、民政、检察等部门联动，集事故先期处理、人民调解、物损评估、伤残鉴定、法律援助、法院诉讼、保险理赔于一体，诉调、检调、警调相互衔接的道路交通事故联调联处模式，使群众反映强烈的道路交通事故处理难、理赔难、执行难问题在余杭区得到了较好解决。

“余杭区交通事故联调联处模式有效化解了大量因交通事故引发的矛盾纠纷，为矛盾纠纷的联调联处积累了经验。”张金康说，在道路交通事故增加一倍多的情况下，全区交通事故信访量从2006年的36件下降到2012年的4件，2013年至今无信访投诉，大大减少了社会不安定因素，全区没有发生因道路交通事故纠纷引发的闹事、闹访事件。

（新华网2013-10-8　记者　张庆水）

人民武装

People's Armed Forces

·综　　述·

【概况】　2013年，区人武部始终把举旗铸魂作为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按照省军区“理论学习向纵深进军”的要求，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理论联系实际，确保干部职工思想纯洁、稳定，激发工作积极性；加强干部队伍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重视、落实对干部的考评制度，增强干部队伍的履职能力。

扎实推进军事斗争准备，调整改革民兵工作，采用现地点验、集结点验的方式，稳定民兵预备役队伍。开展民兵应急分队、基干民兵营（连）长集训、首长机关训练和应急专业分队集训，使其初步具备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能力；保质保量完成夏秋季征兵工作，严格把好征兵各环节，完成兵员征集任务。

开展全民国防教育和国防动员演练，组织人员投入参建参治，支援地方各项建设事业，维护社会稳定。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区人武部落实专武队伍考评制度，采用基层干部到区人武部工作月训制度，提拔和使用专武干部，增强干部队伍履职能力。根据上级关于转变作风的指示要求，研究制定《部党委机关加强作风建设若干规定》，结合第一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同步查摆问题，及时化解矛盾。全年共调整专武部长4人，2名地方党政干部转岗担任专武部长，1名副部长提升使用，1名省人民武装学院毕业学员经考试合格加入专武干部行列。

【推进基层规范化建设】　全面落实基层规范化建设工作，在2012年闲林街道华丰社区普通民兵连规范化建设试点推广基础上，2013年7月，在运河街道组织召开镇（街道）基层规范化建设现场观摩会。依据《浙江省后备力量基层建设规范》，对基层武装部的“两室一库”（办公室、资料室、器材库）和村、社区普通民兵营（连）“一部一室”（营或连部、民兵活动室）进行全面规范，做到“三个统一”即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硬件设施、统一登记统计。12月，结合镇（街道）年度武装工作综合考评标准，对全区基层人武部进行检查、考评，19个镇（街道）人武部全部达到基层建设目标要求。运河街道人武部被省军区表彰为全省基层建设先进单位。

【扎实推进样板单位建设】　2013年年初，余杭区委、区政府将人武部样板单位建设列入年度重点建设项目，拨出专项建设资金2600万元。人武部党委组织干部职工研究梳理8类42项建设内容的标准，制订样板建设方案。组织人员分3批到嘉兴市嘉善县、舟山市定海区、金华市金东区和台州市温岭市、黄岩区人武部参观考察，借鉴建设经验；先后9次协调区城建集团、规划分局和相关设计院及建筑公司负责人，就建设方案进行讨论协商和充分论证；争取警备区党委常委到人武部召开样板单位建设现场办公会，对建设方案作出修改指示。9月，人武部机关整体搬迁完成，样板单位建设工程动工。

·兵役工作·



7月9日，区人武部在人民广场设立征兵咨询站，开展征兵咨询

【征兵宣传】 7月，区人武部利用征兵时间调整到夏秋季的有利时机，以征集高学历高质量兵员为重点，广泛开展征兵宣传进高校、进社区活动。利用新闻媒体进行征兵动员，宣讲征兵优惠政策，营造参军光荣的社会氛围。7月9日，区人武部在人民广场设立征兵咨询站，开展征兵宣传，现场解答有关2013年征兵工作的方针、政策及具体步骤、规程等问题。

【兵员征集】 8月中旬，区人武部按照征兵工作条例，严格把好体检、政审、定兵等关键环节，推行兵员素质排名制，完成兵员征集任务。大学生入伍比例达到40%，比2012年提高18%，高中以上文化程度，且入伍意愿强烈的达到93.5%。新兵确定后，组织全区入伍新兵赴武警总队南山训练基地，现场观摩军事训练、内务秩序，接受入伍教育，熟悉军营一日生活，为适应军营生活打好基础。

·民兵预备役·

【优化民兵组织结构】 2013年是全国民兵工作调整改革的第一年，打好基础是关键。4月，区人武部党委把该项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来统筹安排，军地联合召开任务部署会，联合下发整组文件，联合进行检查验收，按时间节点顺利完成各项整组工作。坚持按照“四个阶段”“十三项工作程序”①，严密组织实施，重点把好业务培训、调查摸底、集结点验、检查验收等关键环节。按照省军区“两个过一遍”的要求，采取现地点验方式，在训练基地集中拉动抽点全区应急连等8支队伍，人员到点率达到95%，官兵相知相识较好。5—6月，军区、省军区、警备区工作组分别对余杭区民兵组织整顿工作进行检查验收，总体评价较好。调整改革后，全区基干民兵规模压缩，人员结构素质得到提升。

①“四个阶段”即筹划准备阶段、部署任务阶段、全面展开阶段、检查总结阶段。“十三项工作程序”即制定工作计划，作出安排部署，搞好宣传教育，调整民兵组织，进行政治审查，确定出入转队人员，调配民兵干部，清点装备器材，集结点验民兵，组织入队宣誓，确定参训对象，健全有关制度，总结上报工作等程序。

【开展首长机关训练】 3月18日，区人武部军事科组织人武部首长机关，利用一周时间进行队列基础训练、业务知识学习和实弹射击等，提高军事业务素质。4月，参加警备区首长机关训练考核，获得单位总分第一名；11月下旬，参加省军区3个师级单位按纲施训考核竞赛，区人武部部长卢松岳获得警备区个人总分第九名；在警备区年度军事训练未参考人员考核中，区人武部政委陈国彪获得个人总分第一名，其他现役干部均取得较好成绩。

【组织民兵应急分队、基干民兵营（连）长集训】 3月25日，在民兵训练基地组织全区部分民兵营（连）长进行为期10天的系统学习训练。通过学习中共十八大精神，围绕“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新要求，联系本职工作谈体会，找差距，提高思想认识。进行军事技能和组织指挥训练，使民兵干部具备履职基本能力和业务素质。4—6月，组织调整改革后新组建的基干民兵专业



3月，预备役民兵进行射击训练

分队成建制训练，重点抓好乔司铁路编组站重要目标警戒分队、铁路护路分队、医疗救护分队和森林防火分队等训练，使其初步具备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能力。6月上旬，在苕溪水域进行为期7天的民兵水上抢险分队训练，围绕编队行进、障碍排除、转移群众等科目开展抢险演练，提高民兵应急队伍遂行抢险救灾行动组织指挥和应急实战能力，得到现地视察的省军区主要领导和市、区地方领导的一致好评。

【组织余杭区国防动员战时行动演练】 8月，区国防动员委员会按照国防动员战时行动要求，组织军地领导及部分民兵分队，在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统一导调下，同步异地展开战时行动演习。演练围绕平战转换、首批动员、持续动员3个阶段，完成室内指挥作业和室外实兵演练。通过演练，使参演人员熟悉战时国防动员行动的指挥程序，区国防动员委员会指挥机构战时行动能力也得到锤炼。

·国防教育·

【开展全民国防教育】 2013年，在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美丽洲大讲堂”开设国防形势讲座，利用国防教育宣传日（周）和征兵动员等时机，开展国防教育主题征文、知识竞赛、绘制国防教育宣传廊等活动，全民国防教育取得良好效果。

【举办国防教育形势报告】 7月10日，召开余杭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全体会议暨国防动员演习任务部署会，区人武部部长卢松岳作动员讲话。9月11日，区人武部政委陈国彪到区老年大学作国防形势报告，160余名老干部聆听报告，受到一次生动的国防教育。在夏秋季征兵工作前，《城乡导报》发表卢松岳的专题动员讲话，对全民开展国防教育，进行征兵动员。

·参建共建·

【拓展参建参治成果】 2013年，余杭区人武部充分发挥民兵预备役人员组织优势，组织民兵参加地方经济建设、抢险救灾、平安维稳、“三改一拆”、创建和谐社会和生态社会等重大活动。参加重大节日安保维稳行动，出动民兵赴超山及塘栖、五常、仓前、博陆等地参与大型民俗、商业活动维稳，协助地方公安机关开展治安巡逻。

【全力抗击台风“菲特”】 10月8日，台风“菲特”正面袭击杭州湾，苕溪流域暴雨成灾，汛情告急。区人武部组织民兵应急分队参加抢险救灾行动，出动民兵预备役人员及冲锋舟、各种车辆，转移被困群众2.5万人；组织民兵骨干昼夜巡查西险大塘，及时排除险情。区人武部主官连续奋战两昼夜，在第一线组织指挥，坚守岗位。区人武部被省军区评为防台抗洪救灾先进单位。

（李友法、方杭伟）

责任编辑：张迎

城乡建设与管理

Urban and Rural Construction and Management

·城乡规划·

【规划编制】 余杭规划分局深入开展各项规划研究，结合“五城一基地”（即乔司国际商贸城、临平新城、高新企业城、杭州北部新城、未来科技城、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发展要求，研究提出“十二五”规划目标举措。组织编制临平副城、未来科技城、杭州北部新城、瓶窑老镇区等控制性详细规划以及《大径山战略发展规划》《临平副城核心区城市设计》《南湖以西区块概念发展研究》等概念性规划。深化与交通、给水、污水、电力、环卫等管理部门的对接，做好区域性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实现“多规合一”。组织编制现代有轨电车线网规划及老集镇提升改造方案，开展临平副城、未来科技城、良渚组团现代有轨电车线网规划研究。加强与杭州市地铁集团、杭州市规划局以及临安市、海宁市的对接，做好二期地铁线网规划、沿线站点及周边用地规划及杭临、杭海城际铁路规划。

【规划管理】 余杭规划分局通过执行规划例会、专家咨询、区重要建设项目审查小组审定等制度，确保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合理性、合法性、稳定性。同时，重点加强对“五城一基地”规划管理工作的监督指导，明确开发范围和管理职责，提升依法行政和规划管理水平。全年共组织召开规划管理工作例会 32 次，集体研究讨论各类建设项目方案和审批事项 330 件次；组织专家评审会 37 次，报区重要项目审查小组会议审查 11 次，下达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批复 70 件次。全年共办结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88 项，用地面积 403.25 万平方米；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148 项，用地面积 424 万平方米；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40 项，建筑面积 588.31 万平方米。

【规划监督】 余杭规划分局优化项目竣工规划核实，提升规划批后管理工作效能。全年完成竣工规划核实项目 321 个，建筑面积 1200 万平方米。其中：房产项目 101 个，建筑面积 846.36 万平方米；工业项目 177 个，建筑面积 301.34 万平方米；公建及其他项目 43 个，建筑面积 53.06 万平方米。

【阳光数字规划】 余杭规划分局完善城乡规划编制和决策的阳光机制，拓展规划公示范围及宣传载体，深入推进“阳光规划”建设。建立规划信息管理综合平台，实现档案数字化、基础地理信息资源共享和“五城一基地”审批信息共享。测绘地理信息市场信用等级被浙江省行业协会评定为 AA 级。全年对外提供 1：500 地形图项目 1083 个。

·城乡建设·

【项目研究】 2013 年，区住建局深入开展项目前期技术研究，组织完成星河路隧道、临丁路下穿铁路、铁路“灯泡线”出入口、乔中路、天都大道、天鹤路、区政府宿舍改造项目及人民路与南大街、红丰路两个交叉口整治项目的方案设计，组织开展

瓶窑镇跨东苕溪大桥（精工大桥）前期工作，编制完成临平城区低洼排水工程改造方案及雨水专项规划，组织编制《余杭区五年治堵规划》。做好与杭州市建委、“五城一基地”相关部门的衔接，加快推进市域网络化大都市项目建设。规范民用建筑节能审查工作，建立政府投资项目设计预选库并出台使用办法。

【“三改一拆”行动】 2013年是实施“三改一拆”的第一年，余杭区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年累计改造旧住宅区174.57万平方米，城中村743.41万平方米，旧厂区212.19万平方米，“三改”完成总量列杭州市第一位。拆除违法建筑317.71万平方米，完成总量列杭州市第二位。率先启动“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全区排查发现“一户多宅”3255户，全部整改到位。

【“清水治污”截污纳管】 扎实推进“清水治污”截污纳管工作，制定“清水治污”（截污纳管）三年专项行动方案，修编完善全区污水工程专项规划。全年建设完成截污纳管项目69个，敷设污水管道105.6公里，建成泵站8座，新增污水处理量1.74万吨/日，完成企事业单位雨污分流改造和验收395家。

【星河路隧道工程】 星河路隧道工程位于临平副城，属区重点民生工程，线路全长约2094米，每孔限宽15.5米，双向6车道，设计时速60公里/小时，总投资概算约7.9亿元。区住建局作为建设主体，加强组织领导，全力攻坚推进，按时完成技术前期、征地拆迁和工程招标，于12月28日开工建设。

【沿山路安置房建设项目】 临平沿山路区块旧城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位于沿山路北侧。设计为4幢15层高层房屋，共建造安置用房149套，总建筑面积23000平方米，用地8086平方米，总投资约1.5亿元。截至年底，该项目2号至4号楼完成主体验收，1号楼在建。

【人民大道两个交叉口改造】 区住建局组织实施人民大道与南大街、人民大道与红丰路两个交叉口整治改造工程，7月开工，8月底通车，10月完成竣工验收。其中：人民大道与南大街交叉口改造路线全长约945米，投资概算3420万元；人民大道与红丰路交叉口改造路线全长约1030米，投资概算3500万元。

【铁路建设】 区住建局与杭州市及相关部门对接轨道交通线网规划、地铁1号线运营方案及地铁2号线二期、5号线一期建设规划。配合做好宁杭高铁征迁、建设遗留问题及沪杭高铁、铁路枢纽工程征迁扫尾的协调工作。

（马勇刚）

·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

【城市管理体制调整】 3月，余杭区委、区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试行）》，全面推行城市管理重心下移，下移中队22个，涉及执法队员176人，撤销党支部19个，下移党员124名。将临平城区市场化保洁移交至相关街道，将城区河道保洁移交区林水局，逐步建立起责权利对等、上下联动、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机制。在常住户数2000户以上的城市社区设立城管联系站43个。



余杭城区

【城市管理考核】 3月，区政府办公室出台《余杭区2013年城市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等一系列文件。区城管局按照“一个体制、标准各异”的原则，每月对22个镇（街道）、产业平台及区级相关单位进行城市管理综合考核，将考核结果在区级媒体上予以通报。

【数字城管】 余杭区拓宽数字城管覆盖面，瓶窑镇数字城管在原覆盖面积2.32平方公里的基础上实施二期拓展，面积增至6.19平方公里。为加大“数字城管”问题处置力度，提高“数字城管”运行实效，制定完善《2013年余杭区“数字城管”考核评价办法》。全年共解决数字城管问题超过6万个，月平均解决问题5200余个，问题解决率100%，及时解决率99.23%，远高于杭州市的考核要求，在全市数字城管考核中名列前茅。

【垃圾分类】 2013年年底，余杭区完成临平城区85%物业小区，其他各镇（街道、开发区）48%物业小区垃圾分类直运目标。临平城区有68个小区、262家机关单位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其他各镇（街道、开发区）有58个小区、230余个机关单位开展垃圾分类直运工作。垃圾分类工作走在杭州周边县（市、区）前列。

【解决城市管理难点热点问题】 2013年，区城管执法部门办理各类违法案件17217件（包括：简易程序14029件，一般程序3128件），收缴罚款1928万元。申请区政府、区法院强制执行152件。1件行政诉讼得到区法院和杭州市中级法院维持。查处国有土地违法建设案件102件，收缴罚款539.07万元，责令补办手续16.7万平方米，责令拆除5.7万平方米。配合各镇（街道）、产业平台开展违法建筑拆除工作，参与拆除违法建筑3833处，涉及建筑面积97.8万平方米。余杭区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垃圾规范收集处置专项工作组，制定《清水治污垃圾规范收集处置三年行动计划》。加大对工程渣土运输、处置过程中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实行严管重罚。全年共办理工程渣土案件1059件，收缴罚款969万元。

【绿化管养】 余杭区完成“美化家园”项目及“五一”“十一”立体花境制作等工作。其中：“五一”“十一”立体花境制作在杭州市的评比中分获二、三等奖；“美化家园”工程获杭州市评比二等奖。同时，组织开展杭州市“双最”（最佳、最差）绿地迎检考核工作。其中：B类公园综合成绩第四季度排名第一；荷禹路在第二、四季度全市道路绿地考评中排名第一。

【垃圾中转站改建】 9月，梅堰、荷花塘、工农垃圾中转站改建项目开工建设。梅堰垃圾中转站于年内完成提升改造工作。

【城市管理队伍建设】 2013年，区城管局制定《关于加强城市管理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坚持在全体党员干部中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深化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开展“转作风、树形象、创一流”城市管理队伍建设大讨论活动。组织29名新进单位工作人员参加执法资格培训，9月组织全体中层正职干部到杭州市委党校参加短期理论培训。开展依法行政、信访受理、队容风纪、队伍管理等执行情况的检查，全面考核队伍建设和依法履职情况。结合重心下移开展“双百分”考核，按月对基层中队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全区城市管理考核。倡导文明执法，注重人文关怀，对遭遇暴力抗法坚持文明执法的城管人员颁发“城管文明风尚奖”。

【城市管理信访办理】 2013年，区城管局受理各类投诉举报4811件，其中“96310”热线3570件、区长公开电话654件、群众来信来访70人（件）次、110联动交办517件。各类投诉的及时办理率100%，及时反馈率99.9%，综合处置满意率99%，在杭州市城管系统信访考核排名中列第二位。

（肖学良）

责任编辑：范文良

国土资源管理·环境保护

Land Resources Management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国土资源管理·

【严格耕地保护】 2013年，余杭区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年初与各镇（街道）、开发区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全区58.75万亩（39166.67公顷）耕地和48.7万亩（32466.67公顷）基本农田全部纳入保护范围，落实到田间地块。推进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结合粮食功能区建设，将18.1万亩（12066.67公顷）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计划任务分年度下达到各镇（街道）。严格执行和落实建设占用耕地“先补后占、占一补一”制度，确保占补平衡。年内全区立项土地开发整理项目36个，开发总面积4328亩（288.53公顷），规划新增耕地面积3441亩（229.4公顷）。良渚古城遗址农村土地整理项目（可新增耕地930亩即62公顷）、塘栖镇唐家埭等5个村农村土地整理项目（可挂钩面积30亩即2公顷）、径山镇前溪村土地整理项目（可挂钩面积12.6亩即0.84公顷）等4个农村综合整治项目上报浙江省国土厅。

【土地利用规划中期评估】 国土余杭分局将土地规划中期评估及修改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多次赴各产业平台、镇（街道）对接，介绍、部署相关工作，并多次向上级有关领导汇报沟通，要求就余杭区规划中期修改的进展和遇到的问题予以指导帮助。10月，余杭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期评估报告获得批准。



余杭区南山村垦造耕地项目获“百万”造地保障工程奖

【完善农民建房管理】 2013年，余杭区政府出台《余杭区农村村民建房管理办法》。下放审批权限，规定由镇（街道）、开发区对农户建房进行审批。按照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的原则，将全区农村住房改造建设控制区域划分为农居多高层公寓建设严控区、农居多高层公寓建设远期控制区、允许农民自建住房区域和特殊控制区域。建房用地面积标准，由原单一的建房用地面积标准调整为按用地地类进行审批，规定：占用耕地的大户不超过125平方米，中户不超过115平方米，小

户不超过 100 平方米；使用其他土地的，大户不超过 140 平方米，中户不超过 130 平方米，小户不超过 120 平方米；两户以上联建的，每户统一控制在 125 平方米之内。相对于原来的规定（中户不超过 110 平方米，小户不超过 75 平方米），新政策在建房用地面积标准上有所提高。

【土地价值提升】 2013 年，围绕区委、区政府提出的“集聚发展、产城融合”的思路，按照集中、科学的原则，区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完善储供结合的土地经营机制，科学把握做地、储备、出让的节奏。在细化 2013 年做地出让计划基础上，着手开展全区三年做地出让计划调研，确保城市建设良性循环。与好地研究院合作，制作浙江省内第一份可视化读地手册，策划组织杭州·余杭好地品鉴会，吸引 60 余家开发商参与。年内全区完成计划内做地 74 宗，面积 5076 亩（338.4 公顷）；计划外做地 26 宗，1393 亩（92.87 公顷）。全区共成交经营性用地 86 宗，面积 4931 亩（328.73 公顷），成交总价 266 亿元，成交总价创历史新高，居全省各县（市、区）首位。土地价值进一步提升，平均地价 540 万元 / 亩，平均楼面地价 3054 元 / 平方米，较 2012 年每亩单价提高近 140 万元，其中杭州未来科技城、北部新城、崇贤新城、翁梅板块出让楼面价纪录再次刷新。一大批国内知名房企引入余杭，2013 年首次进驻余杭的房企拿地面积 1602 亩（106.8 公顷），占总量的 37%；深耕杭州的外来房企和杭州房企拿地 2186 亩（145.73 公顷），占总量的 50%。外来品牌企业成为余杭房地产开发的主流，开发的品质和效益进一步提升。

【建设用地供地】 2013 年，上级下达给余杭区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共 8855 亩（590.33 公顷）。其中：浙江省下达增减挂钩指标 1165 亩（77.67 公顷），杭州市追加报部指标 776 亩（51.73 公顷），浙江省下达重大产业项目奖励指标 105 亩（7 公顷），杭州市下达年度切块指标 5809 亩（387.27 公顷），浙江省国土厅追加指标 1000 亩（66.67 公顷）。共涉及农用地 8065 亩，耕地 6264 亩。此外，通过积极向上争取，全区共上报农转用 13000 亩（1866.67 公顷），完成供地 10000 亩（666.67 公顷）以上，报批总量、供地量位居全省各县（市、区）第一。

【“三改二拆”行动】 根据省市“三改一拆”工作部署，余杭区结合自身实际，将征地拆迁加入行动内容，制定专项行动方案，主动服务镇（街道）、产业平台，深入推进“三改二拆”行动。成立国土余杭分局“三改二拆”领导小组，全力服务镇（街道）、产业平台做好拆迁和拆违工作。2013 年，全区完成征地近 18000 亩（1200 公顷），拆迁 6000 余户。国土余杭分局加大卫片执法检查力度。余杭区政府成立由分管副区长为组长的卫片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加大镇（街道）整改力度。全年共计整改到位 32 宗，面积 71.1 亩（4.74 公顷），复耕耕地 53.7 亩（3.58 公顷）。年度卫片执法检查违法占用耕地比例 5.97%，区级层面实现“零约谈、零问责”。



集中拆除违章建筑

【“一户多宅”整治】 国土余杭分局由局领导分片包干，全力推进“一户多宅”整治工作。年内整治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累计整治 3255 户，其中拆除 1877 户、调剂 820 户、其他方式处置 558 户。

【服务新农村建设】 2013 年，余杭区出台《余杭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留用地管理实施细则》，细化留用地操作流程，确保村级留用地政策落到实处。国土余杭分局组织开展服务村级留用地活动，对村（社区）在留用地开发模式、土地规划调整、指标分配、征地

拆迁、挂牌出让、土地办证、抵押等方面提供具体指导。全年核拨留用地 229 亩（15.27 公顷），涉及 12 个村、10 个项目。专门安排省切块农转用指标的 10%共 422 亩（28.13 公顷），用于村级留用地项目。服务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会同区农业部门，完善设施农用地审批制度，累计审批项目 18 个，批准设施农用地面积 93 亩（6.2 公顷）。

【清理批而未供土地】 余杭区通过上图入库、清理重复报批等手段，理清历年批而未供土地 53000 亩（3533.33 公顷）。2013 年，全区清理农转用批而未供土地总面积 10023 亩（668.2 公顷），近 3 年供地率分别为 83%、74%、42%，全面完成年度考核任务。

【地质灾害防治】 余杭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地质灾害治理工作，提出“能治则治”的工作要求，并加大资金投入，2013 年区财政预算资金 1500 万元，并明确当年发生的地质灾害点治理资金，不受本年度区财政预算资金限制。截至年底，余杭区发生和发现且宜采取治理的已知地质灾害（隐患）点都实施了治理计划。通过工程治理和采取各种有效的预防措施，10 月台风“菲特”影响期间，全区已知的 102 处隐患点由于防治到位，无一处发生地质灾害灾情；台风“菲特”过后排查发现的 15 处新增地质灾害点被列入下一步治理计划。2013 年，余杭区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创建申报材料通过市国土局审核并上报省国土厅。



地质灾害检查

【矿政管理】 国土余杭分局开展“四边三化”矿山整治工作，自加压力，确定整治项目 31 个。贯彻“环境立区”战略，关停到期矿山，至 2013 年年底，全区仅剩经营性矿山 1 家。

【地籍管理】 开展土地登记标准化建设，有序推进宗地统一代码转换和土地登记信息动态监管查询系统建设工作。2013 年，共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发证 1012 宗，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发证 10 宗，宅基地发证 14751 宗。农村集体土地确权登记发证工作通过市国土局验收。全年承办个人土地使用权登记发证 27083 件，其中商品房 27004 件、房改房 79 件。承办土地使用权抵押 229 件，抵押金额 359.6 亿元，土地二级市场转让 560 件，土地使用权查封 324 件，出具住所（经营场所）证明 122 件。

【科技管地】 国土资源“一张图”数据库工程在余杭区初步构建。建设用地审批和土地利用批后监管系统投入试用，实现新形势下科技管地新思路。国土档案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建成并正式上线使用，逐步实现国土档案数字化。土地储备管理系统项目基本建成，进入数据导入阶段。

【国土资源管理风险防范】 开展风险防范专项活动，国土余杭分局出台《关于在全区国土资源系统开展风险防范专项活动的实施方案》，各科室、个人查找和剖析廉政风险点、渎职风险点，建立起以强化岗位为点、以规范程序为线、以完善制度为面的廉政风险防范机制，筑牢拒腐防变红线。建立“双向约谈”机制，采取“一对一”双向互动谈话的形式，分局党委书记（或纪委书记）和分局干部（或下属单位工作人员）之间可以双向约谈。针对国土资源管理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漏洞和风险，加强规范化管理，进一步规范对土地的净地确认标准和延期开竣工手续的办理，修改临时用地审批办法，制定年收益金管理办法，完善国土分局财务管理办法，加强对土地储备中心的账户管理。开展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和一般干部轮岗交流。2013 年国土余杭分局领导班子测

评、社会评价在全市国土系统中位列第一。在全区满意单位评选中，国土余杭分局首次被评为全区满意单位。

（徐凌）

·生态建设·

【国家级生态区创建】 2013年是余杭区国家级生态区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力冲刺的一年。区政府将“确保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区”作为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目标要求，强化责任落实。1月13日，余杭区通过国家级生态区技术评估。在此基础上，余杭区加大生态建设攻坚力度，全面完成各项整改任务，继续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大力推进节能减排，不断提高综合治污能力，重点区域、行业污染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人民群众生态文明意识日益增强。9月16日，余杭区顺利通过国家级生态区考核验收。

【生态目标责任制】 根据省、市生态环保建设要求，余杭区制定《杭州市余杭区2013年度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责任书及考核评分细则》，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加强检查指导，定期分片召开生态环保工作例会，对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措施，下发《关于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的通知》，确保目标责任制各项任务全面完成。余杭区在2013年度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责任制考核中获得市级生态文明建设优秀奖。创新实施生态办抄告督办制度，下发《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行生态办抄告督办制度的通知》，对上级通报、媒体曝光、投诉举报、省市转办以及日常督查中发现的突出环境问题进行抄告督办，并将抄告督办单办理结果作为重要依据纳入年度生态环保目标责任制考核。截至2013年年底，全区共抄告督办环境问题37个，全部得到及时答复和有效解决。

【美丽余杭建设】 7月，余杭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做出《关于加快建设美丽余杭的决定》，9月，区委、区政府制定《“美丽余杭”建设实施纲要（2013—2020年）》，明确工作目标和任务并付诸实施。同时，制定下发《“美丽余杭”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13—2015年）》，确定洁净饮用水源、清水治污、清洁空气、清洁土壤、重点地区重点行业整治、美丽乡村、“四边三化”、垃圾三化、低碳城区、人文最美等十大行动，力争用3年左右的时间改善全区综合环境，提升美丽余杭新形象。

【清水治污】 2013年，余杭区制定实施《关于进一步加强水污染防治的实施意见》《余杭区“清水治污”行动方案》《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按照截污纳管、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河道整治、工业企业治理、垃圾处置及航运污染治理“六位一体”推进“清水治污”行动。对全区范围内长200米以上、宽5米以上的所有983条河道全部实施“河长制”管理，并启动25条河道先行先治。垃圾、黑臭问题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果，得到杭州市代市长张鸿铭批示肯定，并要求推广。先后3次组织有关部门、镇（街道）和“两代表一委员”、环保义工等1000余人次，对全区重点河道沿线的所有排污口（沟）及周边污染源情况进行地毯式、全覆盖排查，基本摸清全区重点河道污染情况。

【“四边三化”行动】 根据浙江省和杭州市关于“四边三化”工作的要求，余杭区制定《余杭区



星桥河景

“四边三化”行动方案》，搭建“一办十一组”工作架构，建立每月工作例会、信息报送、督查通报、长效管理等工作制度，有效落实镇（街道）、开发区属地主体责任，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并对照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标准，以“每月整治出成果，三个月整治出形象”的总体要求，扎实推进全区“四边三化”行动。全年共投入用于“四边”区域环境整治的资金5.53亿元，整治污染源472个，增加“四边三化”绿化面积1121800平方米，拆除违章建筑141400平方米，有效改善重要道路沿线和14个入城口、互通区、交界处的环境面貌。



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中）、区长朱华（右二）等领导调研“四边三化”工作

【农业面源整治】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余杭区推进以水环境治理为重点的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程。2013年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42个，建设污水处理设施4250立方米，受益农户超过2800户，促进农村环境整体改善。加强畜禽养殖、水产养殖污染治理，禁养鸭317.5万羽、猪9.3万头，启动临平城区关停温室甲鱼养殖工作。减轻农业面源污染，实施废弃农药包装物回收处置工作。

【生态创建】 2013年，余杭区塘栖镇、良渚街道、崇贤街道被授予国家级生态乡镇称号，百丈镇石竹园村等34个村市级生态村创建工作通过初验并上报市生态办验收，7个区级生态村顺利完成创建。深化“多绿”创建，2013年共完成创建市级绿色学校7个，区级绿色学校6个；省级绿色社区3个，区级绿色社区6个；市级绿色医院4家，区级绿色医院2家；区级绿色工地22个；区级环境教育基地2个。

·环境保护·

【饮用水源保护】 2013年，余杭区出台《关于下达苕溪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任务的通知》，分解整治工作任务，要求通过整治，基本消除苕溪饮用水源环境安全隐患。开展苕溪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和饮用水源专项执法检查，完成沿线15家涉水企业（生产线）关停搬迁，基本实现沿线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内截污纳管全覆盖，实施畜禽禁养。力促东苕溪奉口德清段调整为饮用水源保护区。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进一步提升饮用水源地预警监测体系建设，省、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到余杭区检查贯彻实施饮用水水源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情况，对余杭区饮用水源保护工作予以高度肯定。

【交接断面考核】 区环保局继续严格执行主要河流和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保护管理考核，对全区61条河道106个点位进行每两个月一次的监测与通报，年终考核中4家单位获得优秀。全区局部区域水环境质量得以改善，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5个市控以上断面水质趋于好转。出境考核断面水质好于入境断面的比例比2012年增加23.53%，达到功能区要求的交接断面比例比2012年增加3.8%。全区乡镇主要河流水质为劣Ⅴ类的比例比2012年下降14.7%。

【节能减排】 2013年，全区燃煤总量下降5万余吨。敷设污水管线105.6公里，完成雨污分流改造395家，新增污水处理量1.71万吨/日。9家畜禽养殖场完成污染整治。4家热电企业中2台锅炉停产，6台锅炉完成脱硝改造。35家污染企业关停。加大重污染行业整治力度，关停印染企业10家、

化工企业 10 家；整治提升的印染企业“一厂一策”已通过专家评审，基本完成整治 24 家，整治提升的化工企业已编制“一厂一策”，按省市要求全面实施整治 10 家。

【环保网格化】 区环保局在总结分析 2012 年省市网格化试点成效的基础上，在 2013 年初又对网格划分进行调整优化，明确各责任区管辖村（社区）、重点监管企业的主要职责和监察要求，将全区 22 个镇（街道）、开发区和“五城一基地”等重点区块划分为 23 个网格，并对全区工商注册登记的生产企业、工商户进行梳理，确定 2000 多家企业作为环保监管服务的重点对象，细化到各个网格管理责任区。《中国环境报》头版头条报道区环保局环保网格化管理工作做法，省政府和市政府也在专报中刊出，分管副省长卢子跃、副市长徐文光分别批示要求在全省、全市大力推广。环保“网格化管理”模式逐步推动环保工作向精细化转型，环保网格责任区更细化、职责任务更量化、人员力量配置更趋合理化。2013 年，区环保局共监察、监管重点源和重点单位 14294 家次，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 963 份；“12369”省市转信访办结件抽查回访满意率 100%，比全市平均满意率高 1.8%。2013 年，镇（街道）、部门联动监管执法 961 次，参与专项督查指导 986 人次，开展生态环保宣传 249 次，开展专项行动 825 次，服务基层企业 1041 家，重点污染源“一源一档”资料积累 813 份。

【环境综合整治】 2013 年余杭区继续加强重点区域流域的污染整治，巩固深化崇贤和北大桥地区环境污染综合整治，推进乔司地区和运河地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巩固废旧加工点搬迁（取缔）成果，实施河道整治清淤、截污纳管雨污分流工程，全面完成 126.67 公顷养殖塘改造整治。推进重污染行业整治工作，完成电镀行业整治并通过杭州市整体验收，有序推进印染、化工行业整治提升工作。开展“无燃煤区”建设，完成 5 家印染企业 8 台燃煤导热油锅炉煤改气（油）改造，完成公路边、铁路边 78 家烟尘控制单位达标治理，取缔、搬迁、停用 13 家。加强尾气污染防治，全面启用二维条形码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开展公交车“冒黑烟”专项整治，加大黄标车淘汰力度和限行措施，2013 年共淘汰黄标车 1848 辆。

【环境监管】 2013 年，区环保局在制定《杭州市余杭区环境保护局 2013 年度环保飞行监察活动实施方案》的基础上，创新“飞行监察”方式，开展运河周边沿线大排查、河道大排查、安全隐患专项检查、市级交叉执法检查、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等，对电镀、印染企业及省环境安全重点监管企业、风险源企业、涉重企业、污水处理厂等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对全区一至三级危废监管企业开展危废专项执法抽查，对核技术利用和金属熔炼单位开展辐射安全集中大检查，对 20 家生产化学品企业开展摸底调查。全年共督查企业 14294 家次，限期整改后督察 968 次，行政处罚 221 家次，处罚金额 1423.4 万元；征收排污费 2697.8 万元；处理环境信访 4754 件。2013 年，全区共发生环境突发事件 18 起，均得到及时有效处置。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 2013 年，余杭区启用新环境监测大楼，完成环境监测站计量认证复评审，完善水气环境自动化监测体系和环保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强化环境执法与应急保障设施装备，加强水源地水质预警监测，完成汪家埠水质自动站改造，完成清源泵站、三白潭备用水源地 2 个水质自动站建设和设备安装，以及余杭一中、良渚中学、瓶窑中学 3 个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改造升级，初步建立起环境质量智能监控管理系统。截至年底，全区已建成水质自动站 7 个，环境空气自动站 5 个、移动子站 1 个，监测能力涵盖水、气、噪声、振动、土壤、固体废弃物等 11 个大类 148 项指标。临平职高、余杭一中环境空气自动站按新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先后在省、市环保门户网站上实时发布空气质量指数等数据。

【环保宣教】 2013 年，国家和省市区媒体对余杭区环保重点、创新工作的宣传报道 160 余篇，其中《中国环境报》先后对余杭区积极探索夯实基层工作、全面推进生态区建设、环保备案制、减排督查机制、强化危废监管、“飞行监察”新模式、环境质量监控系统等工作内容进行报道。围绕“6·5”世界环境日和“6·30”浙江生态日主题宣传活动，余杭区组织开展“酷中国”低碳生活进社区、环保“达人秀”“美丽余杭”金点子征集等 10 余项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继续加强环境信息公开，强化环保公众参与，引导环保志愿者参与环评、执法和各种公益活动。在《城乡导报》、余杭电视台、区政

府门户网站、余杭新闻网开通新闻监督热线，曝光“四边三化”“清水治污”等工作的反面典型，推动镇（街道）落实整改。2013年，区环保局被评为杭州市环保宣教工作先进单位。

【环境科研】 2013年，为了实现科技服务常态化、科技资源共享化，余杭区成立全省首个县（市、区）级环境保护科技服务点——余杭工作站。重点围绕环境质量改善、总量减排、污染防治、环境监测监管等工作开展研究，完成《关于“美丽余杭”生态环境建设若干问题思考》《关于环保优化经济发展的若干思考》等21个调研课题。完成余杭区2011年度环保产业调查，撰写环保产业调查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完成余杭区2012年度环保服务业财务统计调查，建立全区环保服务业发展情况基础数据库。

【环评审批】 2013年，余杭区累计办理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许可2554项，其中报告书、报告表1265项。全区列入省重点的18个建设项目、市重点的47个建设项目、区重点的338个建设项目中，环保有审批权限并具备审批条件的309个建设项目，环保审批率均达到100%。

【总量控制】 2013年，余杭区启动初始排污权指标分配工作。继续开展重点企业排污总量核定、替代、交易制度，实行企业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全年完成交易排污权项目14个，交易金额202.97万元。出台《余杭区主要污染物刷卡排污总量控制实施意见》，开展刷卡排污企业详情调查，完成21家市控以上重点源刷卡排污系统建设。

【机动车排气检测】 2013年，余杭区有临平副城、余杭组团、瓶窑组团的4个机动车排气检测机构，检测线总线17条，其中简易瞬态工况法13条、双怠速和自由加速烟度法混合线4条。检测方法采用简易瞬态工况法、双怠速法和自由加速烟度法。

【危废管理】 2013年，余杭区危废管理逐步向精细化管理转变，率先实行危废产生经营单位法人承诺制度、危废情况月报制度、危废管理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完成40家单位危废“双达标”创建工作。严格危废监管，及时更新危废分级管理名单，2013年列入危废分级管理名单的企业由558家增至625家。对全区一至四级危废产生单位和重点工业污泥开展专项整治。环保、卫生执法部门联合对全区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医疗废物和有害废物专项集中检查。

【辐射安全管理】 2013年，余杭区开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状况年度评估工作，涉及辐射工作单位79家，报告收集率100%。严格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放射性同位素转让初审，及辐射建设项目审批、环保“三同时”验收管理。全年共受理各类辐射项目行政许可81件，其中环评17件、验收26件、辐射安全许可证相关32件、放射性同位素相关5件。新建、扩建、改建辐射建设项目环评率100%。

【应急物资储备与应急演练】 2013年，余杭区储备落实专业应急监测物资101台（套），常用环境应急救护物资14类，应急消除污染物资12类。出台《杭州市余杭区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31家单位完成应急预案备案工作。完善应急演练联动机制，将环境应急演练作为加分项纳入区年度生态环保责任制考核，要求各镇（街道）主动实施镇（街道）级环境应急事故演练，在杭州市生态办开展的2013年度“金盾1号”突发环境事件检验中，余杭区的企业和政府部门环境应急处置工作得到市生态办的肯定。

（俞晓丽）

责任编辑：范文良

延伸阅读▶▶

造纸行业出去　新兴产业进来

“2009 年造纸厂关停后，利用原厂区引进了 6 家科技环保型企业，污染大幅降低，但产值是原来的 3 倍多。”3 月 1 日，曾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原杭州永盛纸业有限公司做财务工作的朱建华告诉记者。

余杭区关停的不是一家造纸厂。据余杭区环保局工作人员介绍，日前随着杭州长岗纸业有限公司最后一条造纸生产线关停，余杭区境内再没有一家造纸厂。

行业地位发生变化

造纸行业曾是余杭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曾经辉煌一时。20 世纪 80 年代，余杭共有大大小小的造纸厂近 30 家。但是，造纸行业产生的大量污水虽然经过处理，还是给当地及下游环境造成了一定影响，群众投诉不断。

20 世纪 90 年代初，余杭开始逐步淘汰草浆、桑皮造纸。1998 年“太湖流域零点行动”和 2000 年开展的“一控双达标”活动，又对部分较小、污染较重的造纸厂逐步实施关停。到 2005 年，余杭区只剩下 14 家规模以上造纸企业。

14 家造纸企业虽然不多，排污量却占了全区总排污量的 20%，而且有关企业污水的投诉空前高涨。对于这个传统产业，下一步该怎么办？

按照传统的做法是走“整治——提升——再整治”的路子。这样做的话，企业需要不断投入资金进行整治、提升。而且随着群众对环境质量要求的提高，污水排放标准还会提高，到时可能企业有怨言，群众也不满意。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对环保产业的引导，造纸行业在余杭“支柱产业之一”的地位已有所变化。余杭区开始思索新的路子。

全面关停造纸企业

为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促进主要污染物减排和节能降耗，余杭区委、区政府坚持“环境立区”战略，痛下决心再次对这 14 家规模以上造纸企业实施全面关停。

于是，余杭区按年度分步实施关停计划，并筹措资金对关停企业进行一定补偿。位于余杭区境内的杭州西子纸业有限公司、杭州余杭骏马纸业有限公司、杭州长荣纸业有限公司、杭州永盛纸业有限公司等一批曾经辉煌的造纸企业先后被关停。

“十一五”末，余杭区仅剩杭州长岗纸业有限公司一家企业的 1 条造纸生产线。2012 年，余杭区政府对杭州长岗纸业有限公司的最后一条生产线下达了关停命令。目前，这家企业已顺利关停，余杭区由此告别了造纸行业。

污染减轻产值翻番

关停高污染、低产出的造纸企业，为科技环保型企业的发展腾出了空间和环境容量，余杭区的产业结构得以优化，单位产值的污染物排放量大大下降。

杭州长荣纸业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被关停，同年，余杭引进波盛管业公司。这家公司通过收购已成型的塑料粒子，生产市政用的排水管道。现在，公司产值已达到 1.5 亿元，是原来长荣纸业的 6 倍。据悉，目前这家企业已成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列入培育上市企业名单。

杭州永盛纸业有限公司曾是余杭造纸行业龙头之一。朱建华告诉记者，当年余杭将永盛造纸作为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引进，并批了 70 亩土地的厂区。随着百姓环境意识的提高，对企业的污染意见大了，企业也多次被环保处罚，最后于 2009 年 6 月全面关停。之后，余杭区利用原厂区先后引进了隆达真空设备公司等 6 家高新环保型企业。去年，这 6 家企业的产值近两亿元，是永盛纸业年产值的 3 倍多。

有关数据显示，14 家造纸企业关停后，每年可减少化学需氧量排放 2000 吨左右，加上之前关停 10 余家造纸厂减排的化学需氧量和锅炉烟尘，污染减排量十分可观。

（《中国环境报》2013-3-6　记者　钟兆盈）

交　通
Traffic

·综　　述·

【概况】　余杭区全年实施政府投资交通建设项目19个，总投资10.33亿元。公路边“三化”（洁化、绿化、美化）工作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全年累计完成投资额4.16亿元。其中：绿化面积859090平方米，拆除建筑92818平方米，道路有机更新4.9公里，清理公路边污染源472处。

全年新增公交线路8条，优化调整13条，延长服务时间11条，更新公交车辆100辆；建设启用闲林公交中心站、南苑路公交首末站、杭师大临时公交首末站、常二路临时公交首末站；新建公交候车亭104个。全区拥有客运公交企业5家，公交车1228辆，公交线路165条，客运车辆150辆，从业人员3550人。拥有出租汽车企业9家，出租汽车703辆（含区域性出租车250辆），从业人员1800余人。拥有货运企业508家，站场类经营户547家，个体经营者442户，货车6404辆，从业人员8756人。货运企业中有危化品企业14家，车辆220辆，全年完成货物运输量1500万吨，周转量42900万吨公里。拥有维修企业812家，其中一、二类维修企业148家，三类维修业户664家（从业人员5100余人），完成年度生产总值5.3亿元。拥有驾培机构14家，教练车648辆，教练员714人，全年培训驾驶员27578人。水运方面，全年完成总货运量2466.25万吨，周转量388433.89万吨公里。全区登记内河营运船舶883艘，运力23.55万吨；码头88家，完成吞吐量2866.10万吨。

【交通行业文明建设】　2013年，交通行业开展基层基础达标升级建设活动，争创更高一级“人民满意基层站所”“巾帼文明示范岗”“青年文明号”。K311等3条公交线路创建为文明示范公交线路，K763等3条公交线路创建为文明公交线路，浙AQT670等30辆出租车被评为“余杭区文明出租车”，并评选出“十佳文明公交司机”“十佳出租车司机”，新增184名“出租车星级驾驶员”。

·交通运输·

【星级出租车司机评选】　1月22日，区交通运输局组织开展的余杭区第五届“文明出租车”及新一轮星级司机评选结果揭晓，27辆“文明出租车”和128名新的星级司机正式上路。

【开展“出租车形象提升年”活动】　2月22日，“出租车形象提升年”活动全面开展。全体运管执法人员上路执勤，在汽车北站、大红鹰超市、人民广场等18个人流、车流较为集中的路段设点检查。针对出租车日常经营当中的不规范行为，特别是拒载、强行拼车、无资格证营运、不按规定使用计价器等违章行为，依法加强现场检查管理力度。同时，深化对出租车车容车貌、经营行为和行车秩序的日常检查和长效管理，有效纠正闯红灯、斑马线不礼让、乱停乱放、占道运行、急转调头、任意变道、车容车貌不佳、经营行为不规范的现象。

【制定道路运政违法行为汇编】 3月，余杭区运管处组织编写《道路运政违法行为汇编》。根据道路运输法律法规，按案由、违反法条、处罚依据、处罚范围等内容对每一类违法行为进行梳理，并将常用的153种行政处罚制作汇编手册，便于查处道路运输违法行为。

【出租车行业为钱金华爱心捐款】 3月12日，区出租汽车行业党支部、区出租汽车行业工会、出租汽车GPS调度中心联合区内9家出租车企业共同发起爱心倡议，希望“的哥”“的姐”们“捐出一脚生意，传递一份爱心”，为患病老人钱金华捐款。派人专程前往钱金华家中探望，并送上3天时间内筹集的10145元善款。

【出租车行业开展“爱心助考”活动】 5月29日，由区文明办、区交通运输局、区教育局、区交警大队主办，区道路运输协会、上海大众杭州元泽汽车承办的“2013年爱心助考我们在行动”公益活动启动，6月9日截止。“爱心助考”期间，全区有50辆贴有“爱心助考”标志的出租车免费为有需要的考生提供接送服务，共接送考生200余人次。

【出租车运力投放】 8月22日，在余杭和塘栖片区投放的35辆区域性出租车投入营运，解决当地群众的出行困难。8月24日，结合实际情况，在杭师大和淘宝城定点投放10辆出租车。11月23日，为方便群众出行，打击非法营运车辆，做到疏堵结合，新投放的30辆全区性出租车正式上路，车型为3000型桑塔纳，起步价6元，纳入15990009000叫车热线。

【非法营运百日整治行动】 8月1日—11月8日，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为期100天的打击非法营运车辆百日专项整治行动，共查获“黑车”77辆、“四小车”365辆，罚没款80余万元。通过百日专项整治行动，非法营运行为得到有力打击，道路客运秩序得到明显改善。

【联合交警开展“两非”专项整治】 余杭区非法营运、非法上路“两非”车辆涉及面广，不仅影响城区的交通秩序，而且影响城市形象。区运管处会同南苑街道交警中队、南苑街道地方治安力量开展“两非”专项整治活动。2013年，共查获“两非”车辆481辆，出动执法人员1825人次。

【出租车爱心车队自发接送老人看病】 2013年春天开始，一群“的哥”组成的爱心车队，不管刮风下雨，都按时轮流护送患有尿毒症的83岁杭奶奶去医院看病。从的哥许国华的第一棒，的哥丁妙庆的第二棒、的哥姚德兴和姚巍杰的第三棒，到更多素不相识的爱心人士的第四棒、第五棒……这场车轮上的爱心接力如涟漪般在余杭当地流传开来，传递着无穷正能量。该事迹于11月12日和11月13日分别登上《浙江日报》和《交通旅游导报》的头版头条。爱心车队集体也获得区交通运输局的表彰。

【区道路货运行业工会联合会成立】 10月24日，余杭区道路货运行业工会成立，共有联合会会员2343人。至2013年年底，余杭区有货运经营企业642家，货车7514辆，从业人员9100余人。联合会遵循自愿申请入会的原则，实行联合制，组织、引导、服务职工，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交通建设·

【15省道余杭段建成通车】 1月28日，15省道长乐至余杭段改建工程建成通车。15省道长乐至余杭段改建工程位于余杭区西部，路线总长24.6公里，道路路基宽36米，双向6车道，项目总投资额11.04亿元。15省道连接104国道、04省道和02省道，使余杭西部公路网络更加完善。

【01省道余杭段整治工程通过交工验收】 7月26日，01省道余杭段（地铁高架段）整治工程通过交工验收。该工程为余杭区地铁一号线配套项目，南起杭州绕城高速公路南侧，北至玩天路，路线全长3186米，路幅宽度41米，项目总投资额为1.22亿元。

【高桦线闲林水库段改建工程完成】 高桦线闲林水库段改建工程全长1322米，路基宽8.5米，路面宽7.0米。工程于2012年8月15日开工建设，2013年5月20日完工。2013年5月31日通过区交通运输局组织的（竣）交工验收。

【荷禹公路五杭运河特大桥合龙】 11月18日，荷禹公路五杭运河特大桥合龙。五杭运河特大桥全长1248.26米，总投资额1.8亿元，于2012年6月开始施工，双向6车道，单幅宽度17.25米，主跨径160米，跨径为省内同类桥梁之最。

【县道危桥改造工程完工】 2013年，余杭区投资396万元对临杭线振兴桥、外翁线幸福桥、乔筧线车里桥和崇超线金家湾桥进行改造。改造工程于2012年12月2日开工建设，2013年12月28日完工。

【道路交通事故隐患点整治工程完工】 2013年，余杭区道路交通事故隐患点整治工程主要对区内75个事故隐患点设置交通标志、标线、护栏、照明和智能化交通系统，调整或封闭部分道路中分带、机非隔离带开口。工程于2013年10月10日开工建设，2013年11月30日完工。该工程完工后，将大大提高道路通行安全系数，有效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公路养护与管理·

【日常养护】 区公路管理处全年累计清理边沟738.5公里，修补路面坑洞18.62万平方米，清扫路面21.32万公里。2013年，以干线公路养护质量年、桥梁隐患治理年等活动为抓手，加大公路养护投入，全力做好日常路面修复、小修保养、春运和汛期的公路安全、畅通及道路保洁，及时修复公路水毁，保持路面平整适顺、整洁，病害处置及时。

【公路抗雪防冻保畅】 2013年年初，受较强冷空气影响，余杭区普降大雪。交通道路积雪、冰冻现象十分严重，行人、行车的安全通行受到很大影响。公路部门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出动大量应急人员和设备，投入大量应急物资，以国省道和主要县道为重点，全面开展防雪抗冻保畅工作。其间共出动应急人员2300余人次，出动应急设备40辆，其中铲车5辆、除雪撒盐车2辆、养护车15辆、养护路政巡查车18辆。共投入融雪剂（盐）549吨、草包6000余只、石料200余吨，确保百姓出行畅通和春运安全。

【制定出台《道路保洁，绿化、市政养护内部考核办法及评分细则》】 8月，制定出台《道路保洁，绿化、市政养护内部考核办法及评分细则》，加强对养护班组的管理，提高养护质量。通过加大考核力度，健全考评体系，城市化管理的道路和公路两边绿化的养护质量得到明显提升。

【出台村级道路“以奖代补”实施办法】 12月，区公路管理处编制出台《余杭区村级道路建设项目“以奖代补”实施办法（试行）》。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简化、优化村级道路建设项目手续与管理模式，切合实际，避免浪费。

【防汛抗台】 2013年，余杭区洪涝台旱灾害较重，特别是梅汛期强降雨、强台风“菲特”都对区内交通道路造成严重影响。公路部门迅速出击，启动应急预案，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养护人员及时到岗到位，第一时间赶赴灾情现场，全力排水，缓解灾情，获得社会各界好评。

【全力以赴抗旱保绿】 2013年夏季，余杭区出现日最高气温在35℃以上的高温天数有39天，极端高温红色预警天数更是达到18天。交通绿化养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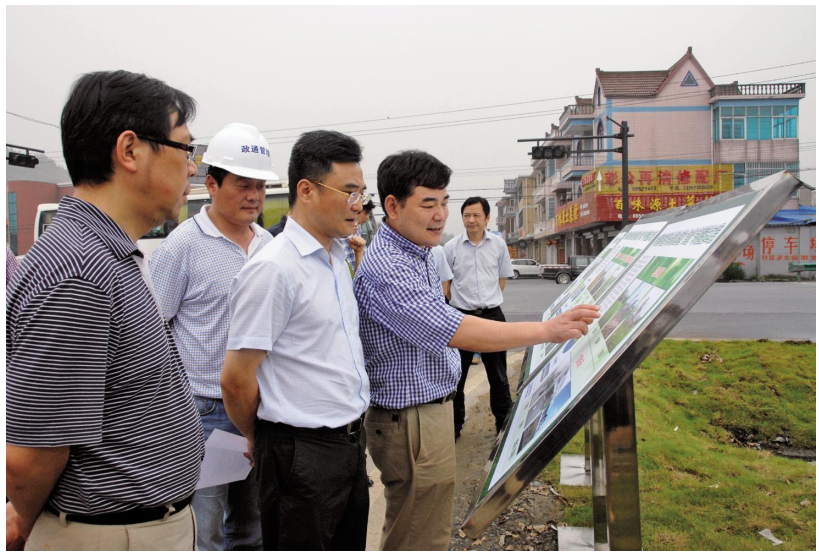

6月20日，区长朱华（左三）视察路边“三化”工作

部门通过合理安排浇水周期，加大人员、设备和材料的投入等措施，确保道路绿化的存活率。

·港航管理·

【京杭运河余杭段申遗护岸应急修复工程完工】 6月30日，京杭运河余杭段申遗护岸应急修复工程完工。工程南起上塘高架，途经崇贤街道、良渚街道、仁和街道、武林头岔口、塘栖镇，北至运河街道，总长约29.9公里。航道等级为规划Ⅲ级。经过公开招标，分2个施工合同段，工程计划投资697万元，工期1个月。工程于6月1日开工，6月30日完工。

【运河二通道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完成】 6月，京杭运河（浙江段）三级航道整治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在余杭区公示完成。境内运河二通道起自塘栖，往东沿杭申线经五杭至博陆，沿余杭与桐乡的边界往南新辟航道，终于八堡进入钱塘江，全长39.67公里。

【支线航道护岸养护工程及王獐线航道护岸应急养护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余杭区（2011年度）支线航道护岸养护工程及王獐线护岸应急养护工程是2011年余杭区交通重要民生工程。根据航道护岸受损情况、位置和沿线乡镇的要求，按轻重缓急、分步实施的原则，由区财政总投入2473万元，累计加固修建余杭区内武獐线、王獐线及良獐线航道护岸2423米。

【余杭港区崇贤作业区一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12月11日，余杭港区崇贤作业区一期工程通过省级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崇贤作业区一期工程是目前长三角地区规模最大的内河港口作业区，属浙江省重点建设工程、杭州市政府确定的百个城市综合体之一。工程于2003年立项并纳入省重点建设项目，2006年6月开工建设，2009年12月完工，2010年1月开始试运行。该项目设计吞吐能力为581万吨，已按设计建成挖入式港池2个，500吨级泊位（水工结构按1000吨级预留）24个及相应的堆场、道路等附属设施。

【余杭港区仁和作业区散杂区一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12月27日，余杭港区仁和作业区散杂区一期工程通过省级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该工程于2003年立项，2006年3月开工建设，2011年11月完工，2011年3月开始试运行。该项目设计年通过能力为550万吨，已按设计建成挖入式港池2个，500吨级泊位（水工结构按1000吨级预留）24个及相应的堆场、道路等附属设施。项目用地403316平方米，决算投资39772万元。

【规范泥浆运输管理】 2013年，余杭地方海事处制定泥浆船运输整治方案，并联合区公安、城管等多部门执法力量，开展水上泥浆装卸、运输整治，取缔无证装卸点，规范有证点，结合整治成果出台《余杭辖区泥浆运输船舶长效管理方案》。

（高艳列）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概况】 2013年，区交通集团总资产达到155亿元，净资产81亿元。全年实施交通基础设施投资项目35个，完成投资额13.83亿元。320国道（半山至屯里段）道路及两侧整治工程、闲林汽车站、横十一路、崇超路及西向支路、2013年公共自行车（2个项目）、南苑路公交首末站、人民路公交首末站二期等项目均竣工并投入使用。

【横十一路完工】 横十一路项目位于西港河支线河道以南，西至经五路，东至崇超路，全长1.43公里，为双向6车道，设计等级为Ⅰ级城市主干道。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桥梁1座，附属工程还包括给排水管道、道路强弱电综合管线、绿化、交通设施与交通智能化工程等。该项目于2011年9月15日开工，2013年6月30日完工。

【余杭闲林汽车站完工】 余杭闲林汽车站位于余杭组团南部，地块靠近02省道，交通优势明显。该工程建设用地面积1060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104平方米，可供15标台客运车辆、30标台公交车辆和31辆小汽车同时停放，并设计12条公交发车线路和4条长途客运线路。项目于2012年5月开工，2012年12月底完工，2013年年初完成竣工

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新建公共自行车服务点位

【崇超路及西向支路工程完工】 崇超路及西向支路工程是崇贤新城城市整体规划的配套道路。项目总投资 7290 万元，2012 年 8 月 27 日开工，2013 年 8 月底完工。崇超路自南向北依次同横十一路、西向支路、崇杭街相交，规划道路红线宽为 28 米，道路全长约 0.68 公里。西向支路西起八号路，东至崇超路，规划道路红线宽为 16 米，道路全长约 0.3 公里。

【南苑路公交首末站完工】 临平城区南苑路公交首末站项目位于规划道路七号路与二号路交叉口东南地块。项目总投资 816 万元，2012 年 9 月 1 日开工，2013 年 1 月底完工。该项目占地 397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063.1 平方米。设计停泊车位 11 台小型汽车及 5 台公交汽车。

【100 个公共自行车服务点位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 2013 年公共自行车建设工程项目于 5 月 31 日开工，11 月底全部投入使用。主要涉及临平主城区、星桥街道、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钱江经济开发区、塘栖镇、瓶窑镇、五常街道、闲林街道和余杭街道等，新建公共自行车点位 91 个，扩容点 4 个，重建点 5 个，完成投放自行车 3000 辆，完成投资额约 3000 万元。

【320 国道（半山至屯里）道路及两侧整治工程完工】 320 国道（半山至屯里）道路整治工程全长 4.1 公里，按一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标准实施。主要工程内容为：调整原行车道宽度、增加机非隔离带、路面病害处理、增设公交港湾式车站等。项目总投资为 1.1 亿元，6 月开工，12 月底完工，实现全面通车。其两侧整治工程也是余杭区“四边三化”行动重要内容之一，全长 4.1 公里，主要工程内容为：两侧建筑立面整治及部分房屋拆除、宜林地段绿化、两侧强弱电上改下、清除垃圾、清洁河道等。项目总投资 8836 万元，2013 年 6 月开工，12 月底完工。

【余杭公共自行车与杭州主城区全面实现“通租通还”】 2013 年 7 月始，区交通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杭州余杭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多次与杭州市公共自行车交通服务发展有限公司进行沟通、协商，经过近半年努力，最终在 12 月 14 日凌晨完成全区 284 个服务点、7387 个锁止器的技术升级工作。经过后期的跟踪调试，定于 2014 年 1 月 1 日正式启动余杭与杭州主城区公共自行车的“系统互通”试运营。

（余丽君）

责任编辑：俞帅帅

邮政·电信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邮　　政·

【概况】　2013年，区邮政局累计完成业务总收入16119万元，业务规模列全省第四位，计划完成率106.3%，列全省第九位，同比增长16.44%，列全省第十二位。区邮政局参与的浙江省邮政公司“以村邮站为基础，推进农村综合服务平台建设”获第九届（2013年）全国邮政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一等成果；服务“三农”的村级邮政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与运营荣获浙江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1月，区邮政局荣获第二届“余杭慈善奖”组织奖。

【利用村邮站服务“三农”】　区邮政局和鸬鸟镇政府以“浙乡邮礼”村邮季卡为载体，将余杭区鸬鸟蜜梨，依托村邮站平台，利用邮政遍布城乡的营销、服务、投递网络，第一时间配送到全省11个地市级城区和51个县（市）城区千家万户手中，共配送蜜梨16386箱。鸬鸟蜜梨也是杭州市2013年唯一入选“浙乡邮礼”的时鲜农产品。截至年底，全区信息化村邮站总数达到170个，占比达69%，累计提供便民服务52.5万笔，金额3043.45万元。已在5个村邮站累计提供小额助农取款服务110笔，累计完成小额助农保险481份，实现邮乐代购金额8.5万元，在5个局叠加惠农彩票服务，服务金额8.9万元。

【提升服务能力】　全年投入556万元对中泰邮政所及管家塘、高地、朝阳网点等15个网点进行装修改造。中泰邮政所4月28日开业，消灭余杭区最后一个邮政基础设施空白点。提高窗口基础管理和规范服务能力，推进群众满意基层站所创建。推进金融网点转型，继邱山网点作为全省一期转型试点实现成功转型后，农副中心网点在全省二期转型试点工作中以100.90分的成绩通过转型验收小组的检验，成为全省一、二期转型验收中分数最高的网点。加快发展国际小包和国内小包业务，为余杭电子商务企业服务。



7月，“浙乡邮礼”鸬鸟蜜梨项目正式启动

【文化养人构建和谐企业】 利用多种载体和形式开展“以信为本、韧者常青”企业文化核心理念宣传，开设“道德讲堂”，引导全体员工“积小善为大善”“积小德为大德”。区邮政局连续14年坚持无偿献血的发投分局投递员胡军作为道德模范被评为第二届“杭邮骄傲”人物；小林所主任沈东明被评为2011—2012年省公司先进个人；徐长根被评为杭州市劳动模范。关爱员工，有条件的分、支局全部开办职工食堂。2013年投入12万元对临平邱山和梅堰、良渚、闲林等职工宿舍进行装修改造，投入5万元新开办长乐、崇贤职工食堂。推进《余杭区邮政局帮扶关爱员工生活保障活动受理办法》的落实，走访慰问困难员工，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开展员工技术比武，提升职工综合素质，获杭州市邮政局职工技能运动会分拣封发技能比赛团体第一名、邮政营业技能团体第二名、理财知识竞赛团体第三名、投递技能团体第三名、营销知识技能比赛团体第六名的好成绩。落实职工健身健康三年规划，举办2013年度“健身健康”运动会，区邮政局获杭州邮政“健身健康”运动会团体第二名。

【履行社会责任】 履行省级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义务，做好扶贫帮困、文明共建工作。组织2013年“送温暖、献爱心”慈善捐款活动，全局共有522名员工捐款67751元；组织开展“心系雅安，邮政有爱——爱心包裹、母亲包裹捐赠”活动，全局共捐赠爱心包裹及母亲包裹432个，合计金额43600元。组织无偿献血、慰问余杭区儿童福利院的孤残儿童等社会公益活动，局领导、部室主任和志愿者参加地方困难群众帮扶结对活动，每年两次对帮扶对象进行现金和实物慰问。

（徐茂红）



邮政技能比赛现场

·数字电视（广播电视网络传输）·

【概况】 3月，根据华数集团和上市母公司华数传媒股份公司的统一规划，杭州余杭华数数字电视有限公司更名为杭州华数传媒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9亿元。12月，收购杭州华数网通信息港有限公司，拥有杭州宽带网络业务及相应资产包，并持有余杭网通信息港有限公司100%股权。截至年底，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约32.5万户，集团用户终端数约5.1万个，宽带用户约4.6万户，年营业收入突破2亿元，总资产达到5.7亿元，各项经营指标列全省县（市、区）前列。

【停模工作稳定有序开展】 按照市、区有关停播有线电视模拟信号的文件精神，继续稳定有序实施停模工作。截至年底，临平、闲林、五常、星桥、余杭、仓前、中泰、百丈、鸬鸟等9个镇（街道）已完成辖区内的停模实施工作，全年停模总量约11.9万户，累计停模约20.4万户，实施比例达88%（剔除整村拆迁部分）。

【免费Wi-Fi向市民开放】 根据市、区两级政府部门关于加快推进余杭区免费Wi-Fi覆盖项目建设的文件精神，完成余杭区免费Wi-Fi项目建设。余杭区免费Wi-Fi项目共实施350个点位，主要覆盖临平、塘栖、瓶窑、余杭、良渚、杭州未来科技城等周边城区范围和区内主要景区。该项目从年初开始筹备建设，5月初基本完成建设施工，6月20日正式向余杭区市民开放。

【三务公开及便民服务平台完成建设】 按照市、区纪委工作要求，上半年集中精力完成全区262个

村（含撤村建居社区）、68 个城市社区的平台搭建。通过调整栏目设置、升级网络设备，加强技术运维保障，确保三务公开信息平台的正常运营，6 月底顺利通过市、区纪委组织的考核验收。

【安全生产】 通过落实机房每月巡检，严格机房规范化管理，确保机房设备运行稳定。做好对全区骨干网络的管理、巡查、抢修工作，保证全区光纤线路的运行稳定、畅通。2013 年，数字电视播出及传输网络方面整体稳定，全年无安全播出事故。配合市文广新闻出版局和市监测中心在余杭区开展二区五县安播演练工作，完成节假日、“两会”期间等重要保障期的安全播出任务。

【2615 户低保户享受有线数字电视减免政策】 公司通过在媒体公告广电低保政策，组织人员上门宣传动员，对行动不便者上门办理优惠手续等办法，为 2615 户低保家庭减免有线（数字）电视收视维护费。其中：入户安装数字机顶盒的低保用户 2068 户（其中新增数字用户 240 户），集中供养入住敬老院的 217 户（敬老院已安装数字电视），因建设拆迁、家中无电视机及证件过期未年审和暂时不需要办理等原因暂缓实施的有 330 户。已具备有线电视安装条件并自愿安装的低保用户能 100% 免费收看有线电视，整体转换地区的低保户均 100% 收看到数字电视。

（许玲）

·通信业·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区分公司】 2013 年，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区分公司走创新转型之路追求企业规模和效益双提升，先后获得“集团公司模范职工之家”“杭州市厂（事）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公司加快网络建设和改造，做好对接入层低速率、弱机型的退网工作，对路由进行割接优化；完成城域网临平、乔司汇聚点云交换试点上线工作，优化 BRAS 设备部署，完成临平、瓶窑新增 ME60 割接上线；实施城域网的全光网改造项目，以实现接入方式的标准化；完成杭师大、海创园、杭长隧道、淘宝城等重点区域的无线网络建设，确保信号全覆盖，另有 24 个无线基站的建设工程也在建设之中；完成 205 个 LTE 网络站点的建设，后续网络站点建设工作正在实施；做好 22 个热点区域 Wi-Fi 网络的优化工作，使其质量指标在中国电信杭州本地网中排在前列。有针对性地开展光宽带建设和光进铜退改造工作，截至年底，完成 FTTH 光小区数 1145 个，光小区占比 69.77%，FTTH 接入能力 35 万纤芯，FTTH 纤芯占用数为 12.6 万芯，光纤接入 ITV 量为 4.2 万户。

公司以客户感知为中心，改善营业环境，完成星桥、百丈、径山和仓前 4 个营业厅的改造工作。完成 60 家客户机房标准化整治以及 12 家标杆客户机房创建，有效降低客户端原因的故障率。做好政企客户资料的整理和核查工作，提高准确率。公司明确对社区经理的 5 项工作职责，制定从 3 月起社区经理每人每月整治一个交接箱的计划，并进行每月的检查考核。通过各项措施的落实，各项装维指标得到提升，至年底，8 小时安装完成率比 1 月提升 1.9%，宽带安装平均时长比 1 月下降 4 小时。

公司以市场化理念为引领，优化绩效考核办法，拟订经营单元负责人绩效年薪考核办法。完成区域经理、营业店长等内部招聘工作。做好外聘员工 C 转 B 和初、中级骨干的选拔工作，年内有 5 名优秀派遣制员工招聘为合同制员工，初、中级骨干人数达到 63 名。加强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优化员工车辆使用办法，落实专人对各分局线路维护人员日常安全生产防护用品的佩戴使用及安全操作规范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开展三线交越专项整治工作，全年共新增三线保护板 2500 余条。全年完成 30 个 OLT、2.5G 节点重要机房标准化机房创建工作，对 MDF 集中监控网管落实厂家进行巡检。每月针对 H 光资源、局用光纤光路、带宽型业务开通、障碍调纤等产生的资源变更进行检查，不断提升资源准确率。开展“爱资源”“FTTH 核查系统”“光智源”等多款手机资源系统的培训工作，推动各类资源信息系统在实际工作的应用。做好新办公大楼专项建设工作，年内完成购房合同的签订、装修和布局设计、装修工程项目的招投标、工程验收等一系列工作。

公司全年组织劳动竞赛和各类营销 PK 赛活动 12 项，参加市公司组织的该类活动 25 项。在开展“跨越行动”竞赛、员工手机流量经营竞赛等劳动竞赛及组织智慧家庭上门营销 PK 赛中，将“实”字贯穿竞赛活动的始终，为公司取得优秀业绩作出

积极贡献。公司选送优秀员工参加省公司开展的“劳动最光荣，微博展示美”“走基层·寻找最美电信人”等评选活动。此外，公司开展创新工作室、“工人先锋号”的选树活动，通过深入挖掘、基层推荐，树立起一批标杆团队和个人创新平台，余杭分局“学子工作室”被推荐列入杭州市分公司2013年创新项目，网运部一名员工被评为余杭区第四批百名职业带头人。

公司先后组织冬季健身登山活动、元宵联欢会、钓鱼比赛及第三届员工厨艺比赛。组织员工参加余杭区2013年“放歌美丽洲”歌唱大赛、“劳动我最美”职工微博比赛。组队参加中国电信杭州本地网钓鱼比赛、乒乓球比赛、游泳比赛等。各分工会也组织举办春节联欢、登山健身、生日送祝福等活动，开展扑克、羽毛球、跳绳、钓鱼、运气球、拔河等比赛。女职委在“三八”妇女节前夕举办首届“天翼巧手”女员工手工艺品比赛，并组织参加区妇联举办的“点亮美丽女性、绽放美丽余杭”余杭区综艺节目表演赛活动。为提高员工的才艺水平，组织员工参加区工会举办的排舞、摄影等培训班。

公司做好员工关爱工作，组织员工参加慈善捐款和送温暖活动。在高温季节，公司多次对一线员工进行高温慰问，向员工发放饮料、六月霜、菊花及金银花、胖大海、苦丁茶等抗暑用品，为各支局送去躺椅、水壶、电风扇等用品，各分、支局每天为员工准备各种凉茶和冰镇绿豆汤。在全年不同时间段，对节日坚守岗位的员工、加班加点的装维一线员工、夜巡人员、校园营销、家在外地的员工和生病住院员工进行慰问，开展各类上门慰问共200余人次。组织全体员工参加春季踏青和夏季短途旅游，全年安排各类先进个人参加激励型疗休养共61人次，安排当年要退休的员工到贵州参加荣誉疗休养。组织全员体检，为女员工办理杭州市女职工重大疾病安康险，在儿童节为员工子女送上节日礼物。公司员工在“春风行动”中捐款93241.5元，在四川雅安地震捐款活动中捐款91008元。在为本公司一名患重病员工发起的爱心99捐款活动中，共收到捐款133168元。

（卢勇强）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2013年，中国移动余杭分公司秉承“与余杭共同成长，与余杭共享成功”的融入地方发展理念，围绕余杭实际，把4G建设、小区光宽带和骨干传输、企业信息化、客户服务提升、无线终端应用作为工作重点，助力余杭经济与社会发展。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突破8亿元，位列全省县市分公司第一位。通话用户达108.8万户，上网流量累计达8.3亿兆，位列全市分公司第一位。网络建设累计达到移动基站总数2000余个，率先实现余杭主要城区、高铁站、地铁站、中央商务区、海创园等4G网络覆盖工作，打造全国首个4G覆盖村山沟沟村；网元投资列市公司第二位；参与区政府在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地铁一号线、临平新城、九乔商贸城等新区的城建规划、传输建设工作。

公司员工共计259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14人，本科以上94人，大专以上127人。全年开展“品质·和”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加强外联，打造“青少年科普第二课堂”，邀请省委宣传部师资，面向全地区校园负责人开展授课培训；落实和开展省公司会员关爱互助金捐助收缴工作，共捐款19300元，开展困难员工慰问工作；参与省政府爱心助学基金捐助活动；与团区委联合开展献爱心惠民活动；联合基层单位开展“基站辐射”公益宣传、“防电信诈骗”志愿者活动，有效传播“品质·和”系列文化。



12月30日，电信余杭分公司举行迎新年登临平山比赛

2013年台风“菲特”影响期间，中国移动余杭分公司全力投入到抗台保站、保障通信畅通的工作中去，成立抗台排涝应急抢修队，累计投入抗台抢险235人次、车辆35辆次、16台发电机、皮划艇5组，并在最短时间内抢修恢复42个基站通信，重点承担受灾地政府及官兵抢险救灾通信支撑，确保受灾当地23万人民群众的通信保障工作。



11月，参加“健康生活，‘沃’在行”登山活动的联通余杭区分公司职工合影

2013年，中国移动余杭分公司获世界卫生组织健康城市合作中心（WHO）健康单位、省级“示范企业”单位、浙江省治安安全示范单位、杭州市青年文明号、巾帼文明岗、余杭区第六届“消费者信得过单位”、区级巾帼文明岗等一系列荣誉称号。

（潘晓欢）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区分公司】

2013年，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荣获中国联通杭州分公司最佳收入贡献奖、最佳2G业务发展奖，史家埭路营业厅获年度“明星营业厅”称号，客户服务部获年度“服务明星团队”称号，综合支撑室获年度“明星资源支撑团队”称号。公司被授予“余杭区经济文化保卫工作先进集体”、“市级平安示范企业”称号。

公司以全业务经营为主线，以3G业务发展为重点，加强宽带移动互联网业务。新建2G/3G移动基站15个，并做好4G基站选址等准备工作，移动网络在主城区、乡镇覆盖率达99.8%，临平城区小区宽带接入用户覆盖率达到82%。同时为配合城市化建设，做好超山梅花节、塘栖枇杷节、仓前羊锅节、元宵灯会、中秋节、国庆节等通信保障工作。截至年底，全区联通用户达32万户，其中3G用户数8万余户。

3月8日，公司携手宝典手机连锁店开展女人节促销活动，开设女人节手机专柜，并为每一名进店的女性朋友送上鲜花；夏季的夜晚，在结合摆摊路演的同时，为市民呈现上一台台精彩的演出；11月29日，杭州联通2013年“创新中国行，与沃共赢”中小企业信息化应用巡展——余杭站活动成功举办；与余杭区教育局签订共建“智慧校园”战略合作协议，未来3年双方将开展以“三通两平台”（校校通，班班通，人人通；教学管理平台，资源共享平台）为核心的教育信息化建设，完善校园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教育资源“云计算”平台等；12月8日，独家赞助的杭州师范大学人文学院第七届十佳歌手大赛圆满举行。

公司组织100余名员工参加疗休养，还组织员工参加健康心理知识、疾病预防等讲座，组织77名女职工参加安康保险、重大疾病保险，45名男职工参加防癌保险。全年慰问困难员工、因病住院员工15人次，慰问一线员工70余人，为71名员工子女赠送“六一”儿童节礼物。组织全公司122名职工参加“健康生活，‘沃’在行”登山活动，组织公司羽毛球兴趣小组人员参加杭州联通第三届职工羽毛球比赛，取得优异成绩。

（李立）

责任编辑：刘红

供电·供排水

Electricity Supply and Water Supply

·供　　电·

【概况】　至2013年年底，余杭区境内拥有35千伏及以上变电所46座，其中：500千伏变电所2座（由浙江省电力公司直接管辖），主变5台，容量425万千伏安；220千伏变电所6座（其中2座由杭州市公司直接管辖），主变13台，容量228万千伏安；110千伏变电所31座（含临时变2座），主变60台，容量275.75万千伏安，110千伏输电线路44条，架空线345.86公里，电缆47段75.94公里；35千伏变电所7座（含临时变1座），主变13台，容量24万千伏安，35千伏输电线路21条，架空线124.91公里，电缆37段34.69公里；10千伏配变总台数15650台（其中公变7355台），容量578.54万千伏安；10千伏线路632条，架空线3532.08公里，电缆6925段2464.3公里。

2013年，余杭电网最高负荷148.1万千瓦，比2012年增长12.03%。全社会用电量74.78亿千瓦时，比2012年增长9.5%；供电量72.88亿千瓦时，增长8.14%（同比，下同）；完成售电量70.08亿千瓦时，增长6.97%。线损率3.85%，上升1.05个百分点。综合电压合格率为99.91%；供电可靠率城镇99.99%，农村99.96%。至2013年年底，余杭区供电公司实现安全生产日2314天。

2013年，余杭区供电公司获省公司“2013年度县供电企业安全生产劳动竞赛先进集体”称号。检修（建设）工区输电运检班成为省公司五星级班组，创建四星级班组10个、三星级班组15个。检修（建设）工区状态检测班获“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称号，杭州凯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综合试验部获中国质协“海洋王”杯QC成果二等奖，获杭州市质量协会优秀QC成果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公司“余电心灵港湾”荣膺浙江省委宣传部首批“心灵港湾工作坊示范点”。公司获杭州市公司“第六届职业技能年先进单位”称号，同时被推荐为国网公司信息系统深化应用县级示范单位。全年获发明专利1件，实用新型专利7件，获省公司县级供电企业科技成果三等奖2项、市公司科技成果奖6项。技能竞赛获省公司团体一等奖2项，三等



区供电公司职工雪中更换变压器

奖 2 项；获市公司团体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3 项。

【电网建设】 2013 年，完成 4 项 35 千伏用户及电源接入申报和 5 个 35 千伏间隔的可研编制；变电所新出线路工程 6 项，总长 60.68 公里；开工建设变电所 3 座，变电容量 30 万千伏安。累计完成配网投资 3.19 亿元，新建投运 10 千伏正线 33 条，累计线路长度 135.468 公里；完成农村台区新增、改造 590 个，0.4 千伏低压线路改造 337 公里；仁和、黄湖、径山地区完成首批农用线路改造，共计改造台区 136 个、线路 257 公里，资金投入 2311 万元；完成配网“三双”（双电源、双线路、双接入）试点 4 座双投站建设改造任务。

【小型基建项目】 2013 年，区供电公司推进塘栖所、凯达电建等 6 个项目建设，完成投资 0.83 亿元。余杭智能电网基地、仓前服务站等项目按计划推进。

【安全管理】 区供电公司严查严管现场安全，加大反违章稽查力度，部署 3G 视频监控设备 122 套，实现施工和抢修现场视频监控全覆盖。全年开展三级安全稽查 7943 次，稽查工作点 15111 处，发现违章 417 次，查获率 2.76%。开展“一月一主题”稽查活动，完善集体企业三级安全管理网络，推行外协队伍安全“等同化”管理，开展工作负责人和外协人员角色互换活动。制作发放施工安全 IC 卡 1006 张，实现现场工作的远程监督与实时跟踪。组织特别安全日活动和“坚决遏制重复性违章”专题安全活动，开展 11 个专业 1037 人安全技术等级培训鉴定。成立安全工器具检测中心，全年累计完成安全工器具检测 8148 件，发现不合格安全工器具 512 件，均已完成调换并开展深入分析。

【供电优质服务】 区供电公司强化用电营业规范化管理，建立两级业扩时限管控机制，开展“一月一主题”稽查，完成 9000 余户定比定量专项普查工作。提前完成临平城区、塘栖小城镇 7534 台采集终端、84363 户居民用电信息采集的全覆盖建设目标。全年累计完成电表轮换 101357 只。完成“大所制”建设，同步建成瓶窑所、良渚所、西溪所、乔司站 4 个智能仓库和 1 个三级智能表库。扎实推进供电所管理提升工程，瓶窑所获评省公司五星级供电所。开展供电服务“无投诉”劳动竞赛和供电服务技能竞赛活动，拍摄标准化抢修示范片，成立供电抢修服务中心。实现全区 285 个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走访对接全覆盖，建立供电服务微信公众号，实现电力“零距离”服务。建立“五城一基地”走访机制，与杭州未来科技城、钱江经济开发区等 5 个产业平台签订电力设计服务框架协议书，完成签约工程 202 项。全面做好保供电，累计完成 2013 年世界文化大会、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 周年大会等 37 次重要保供电工作。

【经营管理】 作为省内县级公司首家试点，区供电公司成功运行非集成业务电子报账平台，凭证集成率从使用前的 89%提升到 100%。开展盘活利库工作，全年公司总库存金额下降 79.6%，超额完成下降 30%的目标。开展行风巡查暗访 24 次，下发行风巡查单 10 份，实现基层站所的全覆盖。强化预算管控，控制成本费用，敏感性支出同比下降 19.96%。全年完成专项审计 9 项，提出审计建议 76 条；完成工程审计 337 项，促进增收节支 1500 万元。将集体企业纳入公司绩效考核体系，依法合规推进营销一体化管理，完成“主多分开”回头看工作。根据省公司集体企业重组和人员整合安置工作要求，稳妥开展物业通用工种服务外包工作，完成电力物资、凯能装饰、安达汽修、凯航教育、凯信物业和凯立电气 6 家集体企业的清算关闭。

【企业文化】 2013 年，区供电公司获市公司“文明单位标兵”荣誉称号。扎实推进“三型党组织”建设，成功打造劳模创新团队、党员服务团队、爱心公益团队等特色支部党建品牌。公司农电党建“双重管理”模式被省公司推荐为县供电企业农电党组织建设推广模式。新增市级青年文明号 1 家、区级 2 家。“企业文化大篷车”项目入选省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十佳成果；“精神家园”企业文化阵地通过市公司企业文化示范点验收。同时，开展以“制度管事、文化管心”为主题的笔谈、演讲、微故事、微电影等活动，并获得省公司微电影创作大赛金奖和最佳微故事奖。

（陈菊芬）

·供排水·

【概况】 2013年，余杭区完成销售水量13160万吨，同比增加1039万吨，增长8.57%，超计划5.28%。最高日供水量56.6万吨，创历史新高。完成污水处理量6996万吨，同比增加621万吨，增长7.8%，超计划1.54%。新增日截污纳管量1.7万吨，城镇集中污水处理率84.7%。完成自来水产值2.16亿元，同比增加0.16亿元，增长7.8%。完成安装维修产值0.73亿元，收取污水费1.12亿元，收取供水管道建设费2.13亿元，水费回收率99.79%。出厂水四大指标综合合格率100%，管网水四大指标综合合格率99.5%，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安全优质供排水】 区水务公司优化夏季高温期供水调度方案，建设完成瓶窑水厂等取水口原水在线监测系统，改造完善污水自控系统运行平台，实施獐山水厂原水泵、良渚污水厂脱泥系统的提升改造，研究探索生物和化学污水处理新方法，投入使用先进精密设施设备，确保全年供排水服务和管理安全优质。

【工程建设】 区水务公司全年实施供排水基础设施项目71个，完成投资概算2.97亿元（其中供水投资1.31亿元，污水投资1.66亿元）。主要在建项目情况：运河水厂提标改造工程，完成投资3535万元，完成工程量的30%；临平总泵站工程，完成投资3470万元，泵站及配套工程已竣工，主干管工程完成工程量的79.4%；临平污水处理厂工程，完成投资1290.5万元，完成工程量的10%；临平二污系统主干管工程，完成投资3220万元，完成工程量的80%；疏港大道污水管线工程，完成投资2590万元，完成总工程量的80%；南苑街道联胜、高地区块污水工程，完成投资130万元，完成工程量的10%；仓前高桥区块污水工程，完成投资366.4万元，完成工程量的40%；临平老城区河里河区域污水截流工程，完成投资390万元，完成工程量的30%，完成区政府雨污分流工程。

【排水户信息普查】 区住建局开展全区污水纳管范围内（除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排水户信息普查工作。普查工作从2013年7月开始，9月底结束，历时两个月，形成四大类调查记录共4836条，并完成后续上图标示和更新工作，为后续“雨污分流”和截污纳管建设计划提供基础数据。

【经营服务】 2013年，区水务公司共受理热线29411件，办结率100%，客户满意率99.92%。落实“群众满意基层站所（服务窗口）”创建活动，亮化服务形象，创新服务举措，强化服务素质。闲林分公司获评余杭区“群众满意基层站所（服务窗口）”。完善供排水管网GIS信息系统建设，完成运河以东区块DN200以上管线的探测工作，查漏定位管理系统于2013年10月中旬启用。推广不停水开孔、破（裂）管非开挖修复等工艺应用于供排水管网抢修，利用GIS系统增强管网抢修及时性。全年共开展DN25口径以上抢修9358次，其中DN300口径以上管网的抢修1152次。

（马勇刚）

责任编辑：俞帅帅

农业·水利

Agriculture and Water Conservancy

·综　　述·

【概况】　2013年，余杭区农业生产遭受罕见高温干旱、“菲特”强台风暴雨和H7N9禽流感、畜禽禁养扩面、市场行情低迷等多重影响，种养业等主要行业面积下滑、产量下降、价格下跌，影响了农业总产值增长。全区实现农业总产值71.96亿元，比2012年（下同）下降1.4%。其中：种植业产值37.69亿元，增长3.7%；林业产值6.64亿元，增长2.3%；牧业产值9.55亿元，下降2.1%；渔业产值14.43亿元，下降13.6%。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按统计口径22647元，同比增长11.5%；农民人均收入按农经口径23339元，同比增长12.8%。

【畜禽禁养】　5月27日，余杭区政府出台《关于印发〈余杭区畜禽养殖污染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力争通过两年时间，对生猪存栏500头以下、鸭存栏1万羽以下的经营性畜禽养殖场（户）全面实施禁养，以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改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饮用水资源。禁养种类主要是猪、鸭等污染严重的畜禽，全区计划禁养生猪13万头、鸭340万羽，共有禁养户2038户，涉及13个镇（街道、部门）。至年底，全区已禁养猪9.3万头、鸭317.5万羽，禁养率分别达72.3%、92.4%，共拆除畜禽养殖棚舍32.55万平方米。

【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　7月，余杭区启动农业“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现代农业园区）信息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主要开发农业产业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继续推进现代农业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及应用，累计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5226公顷、标准农田2800公顷和现代农业园区7184公顷的上图入库；建成农民信箱畜牧二级业务平台，通过信箱发布公共信息563条、买卖信息1494条，并设立网上摊位292个，展销农副产品516种，发布“每日一助”手机短信181条，促成农产品交易约900万



2013年8月，杭州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张鸿铭（前排右二）和副市长戚哮虎（前排右一）检查茶叶受灾情况

元；农村网站建设已成规模，“万村联网”平台年发布信息1万条以上，仓前街道连具塘村等4个村级网站被评为2013年省级新农村示范网站，“余杭农网”功能升级改版，新增《网上农展会》《阳光工程》等专栏，累计发布或转载涉农信息3.58万条；开展农产品电子商务的农业企业和业主超过30家，年累计交易额超1亿元，其中浙江新迪稼园农业有限公司、杭州绿尚家居有限公司和中泰街道紫荆村分获“杭州市农业电子商务企业”和“电子商务示范村”称号。

【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创建】 11月27日，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通过省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检查验收组验收。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创建面积593公顷，核心区块包括蓝天生态农业、前溪和麻车头粮食生产功能区及森禾种业种植基地。经近两年的创建，示范核心区内基本实现“产业布局合理化、区域生产循环化、园区废弃物资源化、园区产品绿色有机化、园区投入集约节约化、园区管理标准化”。建立起具备一定规模的产业生态布局及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态循环农业产业体系和生产经营体系。形成资源保护、投入节约、生产过程清洁、产品安全供给、废弃物资源利用的生态循环农业示范体系。

【农民素质教育】 12月16日，浙江省农民素质教育现场会在余杭召开，农民素质教育培训工作得到省、市充分肯定。一年来，余杭通过成立区农民学校，以17家镇（街道）农民分校（成人学校）为骨干，健全农民培训体系；以培训项目为平台，实现市级项目促亮点、区级项目促就业、SYB①培训促创业、竞赛活动促农民技能提升、“双证”教育促农民文化水平提高的目标。全年开展农民培训29526人。其中：转移就业技能培训5592人，农业专业技能培训6994人，农村实用人才培训4176人，文明素质培训5205人，务工岗位技能培训2558人，外地民工培训738人，农村“双证制”教育培训4103人，农广校大中专生102人。转移农村劳动力3715人（含正规转移2589人）。

①SYB的全称是“START YOUR BUSINESS”，意为“创办你的企业”，由联合国国际劳工组织开发，是为有愿望开办自己中小企业的创业者量身定制的培训项目。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按照“五有一追溯”（有管理制度、有专门人员、有生产记录、有质量检测、有产品标识）要求，建设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产地准出追溯管理示范单位30家。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点（室）组网工作，通过安装追溯管理软件，建立追溯平台，将已建的91家基地检测点和镇（街道）检测室纳入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数据信息管理系统实施监管。各镇（街道）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主要农产品生产村（社区）建立由村委会（居委会）分管农业副主任担任的229人的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队伍。全面开展种养殖业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和“强网清源”集中行动等整治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3141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2572户次，整治风险隐患44个次，查处案件24件，开展定量监测1967批次，合格率98.95%，定性监测9196批次，合格率达99%以上，处理农产品质量安全投诉举报117起，投诉举报案件处置率100%。

【农村土地流转】 2013年，土地流转工作与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相结合，以规划引导流转，以流转促进布局。全区新增土地流转面积1760公顷（耕地1433公顷），园区内新增土地流转面积1473公顷（耕地1113公顷）；累计完成耕地流转总面积2万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73.55%。同时，依法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仲裁，受理仲裁案件1件，调解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9件，公正、及时解决各类纠纷，切实维护农嫁女、大中专学生和小城镇户籍人员等群体合法权益。

【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按照“多功能、一体化”的职能配置和“3+X”服务模式要求，健全完善基层农业公共服务网络体系和运行机制，新创建瓶窑镇、塘栖镇、径山镇、黄湖镇、崇贤街道等5个省级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中心，瓶窑镇被命名为省级示范性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完成崇贤街道市级“三位一体”农业公共服务体系示范乡镇创建，规范提升塘栖镇西河村等15个村级农业公共服务站，为满足现代农业发展需求提供有效的基层服务平台。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围绕水稻、蔬菜、水果、茶叶和畜牧五大主导产业，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遴选确定818户农

业科技示范户，培育 80 名农技指导员，建设 5 个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组织农技员参加省级培训班 8 期，培训人员 100 多名；试验、示范和推广农业主推技术 10 项、主推品种 10 个；项目投资 80 万元，各项实施内容全面完成，促进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与应用。

【农业标准化建设】 2013 年，余杭区探索农业标准化整区推进模式，被列入省级农业标准化综合示范区创建计划。建设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 17 个，其中省级 4 个、市级 3 个、区级 10 个；制定农业地方标准 10 个，其中市级 1 个、区级 9 个。

【农村实用人才】 2013 年，新增各类农村实用人才 2165 人，其中市级人才 198 人，人才总量累计已达 22082 人。推进农村实用人才“213”培养工程，培育农民技师 28 名、农民助理技师 45 名、农民技术员 55 名，被省农民技术职称高评委评定为农民高级技师 15 名。深化农村实用人才“三培养”① 工程，新创建百丈镇半山村等 10 个“三培养”工程示范村（社区）；推荐 181 名优秀农村实用人才参加各级各类培训班，并与省农科院合作举办农村实用人才高端培训班 2 期，培训人数 105 人。

①“三培养”即把农村实用人才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农村实用人才，把优秀实用人才培养成基层组织带头人。

【创建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 余杭区通过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农业投入品执法监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事故调处和投诉举报、农业行政执法宣传等举措，进一步规范提升农业综合执法工作水平。8 月 27 日，农业部下发《关于命名 2013 年度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的通知》，区农（渔）业行政执法大队被命名为 2013 年度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

【农资监管与服务信息化建设】 全区确定 35 家农资经营单位为农资监管与服务信息化建设项目推进单位，并以此作为农业投入品监管工作转型升级的重点来抓。通过制订实施方案、开展试点示范、制定验收标准、实地对口指导、严格考核验收等工作，各建设单位的店容店貌有了根本改善，经营场所环境干净整洁，仓储场所农资产品分类堆放，经营管理信息化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年内共有 32 家单位通过验收。

【农村土地股份制改革】 以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为目标，2013 年新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股份制改革 6 个村。组建良渚街道纤石村、余杭街道下陡门村、中泰街道双联村、仁和街道永胜村、塘栖镇莫家桥村 5 家土地股份合作社，组建崇贤街道北庄村（杭州余杭水韵果蔬专业合作社）土地入股形式农民专业合作社。6 个村 2190 户的 544 公顷土地以承包经营权折价形式入股，6 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以现金形式入股 44.5 万元。通过改革，6 个村结合农业园区建设和农业主导产业，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入股土地中向农业园区或种养大户流转 330 公顷，2013 年入股农户共获得土地分红款 450.27 万元。全区累计已完成土地股份制改革工作 37 个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折价入股 3501 公顷，入股农户 18833 户。

【政策性农业保险】 2013 年，全区开展水稻、油菜、能繁母猪、生猪、奶牛、公益林（保护林）、小麦、大麦、蔬菜大棚、毛竹、鸡等 11 类政策性农业保险，共计保费 771.24 万元（区镇两级补贴



2013 年，余杭区创建“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通过农业部验收

216.93 万元），赔款 436.42 万元，其中因“菲特”台风受灾的 580 公顷水稻共获赔款 386.18 万元。

【农业抗灾减灾】 2013 年，余杭区遭受罕见高温干旱、“菲特”强台风暴雨等不利气候的影响，对农业生产造成较大损失。据统计，全区粮食、蔬菜、茶叶、水果、渔业受旱面积 10493 公顷，其中绝收 860 公顷，经济损失 1.24 亿元；“菲特”强台风暴雨导致渔业、蔬菜、粮油、水果、花卉苗木、畜禽等产业遭受不同程度重创，径山、瓶窑、良渚、仁和等镇（街道）成为重灾区，造成农业直接经济损失超 5 亿元。面对抗旱防涝严峻形势，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加强预警预报和信息发布，第一时间制订抗灾减灾技术措施，迅速组织精干力量深入农业园区、村级组织、农业经营主体等，掌握灾情，发送减灾技术资料，指导开展生产自救，合力落实好农家乐游客转移、农业救灾物资供应、政策性保险理赔、救灾专项资金安排和争取上级有关部门支持等措施，恢复农业生产经营，减少灾害损失。

（朱燕、许基华、张战峰、汪晓萍、寿胜红、冯敏芳、金玮、施振方、钟玉良、顾双燕、黄燕、蒋凤至、戴扬）

·种 植 业·

【径山茶当选杭州十大名茶】 5 月 12 日，新一届“杭州十大名茶”揭晓。在整个中国名茶评比活动中，经过申报审查和质量检测、市民投票、专家评定等多个环节，径山茶凭借其独特的品质特征、悠久的文化积淀、严格的行业管理和优秀的品牌建设，在众多参选茶叶中脱颖而出，当选为“杭州十大名茶”。

【余杭红茶首获佳绩】 6 月 27 日，王位山茶叶园区有限公司选送的“径顶红”在首届“浙茶杯”红茶评比中获得金奖，杭州银泉茶业有限公司选送的“银泉红茶”获银奖。“银泉红茶”还在杭州优质红茶品评中获得优质红茶银奖。

【余杭鲜桃在全市首届优质鲜桃评比中获金奖】 7 月 29—30 日，在杭州市首届优质鲜桃评比活动评出的 10 个金奖中，余杭区参评的杭州玉渚农业有限公司、瓶窑毛元岭桃果专业合作社、百丈钱山水果种植场等 3 家企业选送的鲜桃样品，以果形端正、色泽纯正、酸甜适口、风味浓郁等优点均摘得金奖。

【蔬菜可持续高效生态生产技术推广应用】 11 月 11 日，余杭区实施的市农业丰收项目“蔬菜可持续高效生态生产技术推广应用”通过验收。通过项目实施，总结编写番茄、黄瓜、茭白、小白菜、莲藕 5 种余杭区主要蔬菜作物的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拍摄《早春保护地番茄栽培技术》视频教材一套；重点推广应用集中化穴盘育苗技术和土壤培肥改良技术，两年推广面积 29550 公顷。

【研讨塘栖枇杷产业发展】 11 月 21 日，塘栖枇杷产业发展研讨会召开。省种植业管理局、省农技推广中心、省农科院、浙江大学、市农业局相关专家及区级相关部门、镇（街道）、枇杷合作社、企业代表等 30 余人，围绕进一步促进塘栖枇杷产业转型升级及今后发展方向，进行交流、讨论，明确塘栖枇杷产业“稳定面积，优化品种，提质增效”的发展战略。

【径山茶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11 月 27 日，国家质检总局在合肥组织召开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会。审查组听取径山茶历史渊源、发展现状、知名度、感官特点和理化特征等方面的陈述，通过质询，一致认为：径山茶地域关联性强，与当地地理和人文具有的关联性较明显，产品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历史渊源考据较充分，符合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法规，同意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 2013 年，省政府下达余杭区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任务 1480 公顷。全区共立项实施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项目 46 个，总实施面积 1484 公顷。已累计建成省级粮食生产功能区 3 个，市级粮食生产功能区 16 个，区级粮食生产功能区 158 个（含省、市级），总面积 5193 公顷。通过项目建设，粮食生产功能区内田面平整，沟渠分系，布局合理，配套设施齐全，基础设施配套率提高到 98.5%，农田地力得到有效提升，真正成为旱涝保收的稳产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大幅提升。



径山镇麻车头村上方畈“甬优12”高产攻关田

【粮油生产政策补贴】 全年共下拨补贴资金4083.57万元。其中：中央补贴资金2805.58万元，占68.7%；省级补贴资金442.18万元，占10.8%；市、区级配套补贴资金835.80万元，占20.5%。补贴资金中，农资综合补贴资金2067万元（中央），国家农作物良种补贴资金和中央油菜良种补贴资金473.55万元（中央），种粮大户等稻麦直补资金518.39万元（省、市、区），粮油生产机械化作业环节补贴655.36万元（省、区），农机购置补贴330.19万元（中央、省、市、区），2012—2013年冬种油菜种植大户补贴39.08万元（省、区）。

【粮食高产示范方创建】 2013年，在良渚街道建设农业部粮棉油高产创建单季晚稻万亩示范片1个，面积683公顷。在余杭街道、径山镇等5个重点产粮镇(街道)建设省级粮食高产创建单季晚稻千亩示范片5个，面积377公顷；市级水稻高产示范方7个，面积163公顷；区级水稻高产示范方10个，面积163公顷。建设重点为径山镇麻车头村上方畈杭州市水稻超高产攻关百亩示范方，示范品种“甬优12”；仓前街道苕溪村严家畈水稻精量穴直播技术推广高产示范方，示范品种“春优84”；良渚街道纤石村粮经园区高产示范方、攻关田，示范品种“浙优18”。经专家测产，麻车头村攻关田最高亩产866.8公斤，示范方平均亩产838.6公斤；苕溪村攻关田最高亩产850.8公斤，示范方平均亩产822.4公斤；纤石村攻关田亩产812公斤。另有石桥村陈胡圩攻关田亩产856.6公斤，三白潭村攻关田亩产862.7公斤。麻车头村上方畈百亩示范方获得杭州市区政府领导示范方一等奖，苕溪村严家畈高产示范方获得杭州市高产示范方一等奖，石桥村陈胡圩攻关田获得乡镇长试验田第一名。

【塘栖枇杷设施栽培首获成功】 2013年，通过两年多的生产实践和科技攻关，塘栖枇杷设施栽培技术首获成功。通过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与传统栽培技术的融合与农艺创新，使软条白砂枇杷平均单果重达50克，最大单果重达71.86克，较传统栽培模式分别提高76%、71%，且表皮光洁、锈斑少，市场反应较好。

【蔬菜土壤培肥项目获杭州市农业丰收项目二等奖】 针对制约余杭区蔬菜产业可持续发展的多年栽培蔬菜土壤改良、“稻改菜”基地土壤改善问题及水生蔬菜合理用肥等重点、难点问题，经过两年的研究与试验示范，2013年，市农业丰收重点项目“蔬菜土壤培肥提质增效综合技术推广应用”实现重大突破，有关成果处于省内领先水平，获得杭州市农业丰收奖二等奖。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 2013年，以“三诱一阻”（杀虫灯光诱、黄板色诱、性诱装置性诱、防虫网阻断）技术，菜—菱轮作消除土传病虫害，种植黄秋葵、芝麻、大豆为寄生天敌提供蜜源和生物源农药技术为重点，开展绿色防控示范区建设。建立水稻、蔬菜、茶叶绿色防控示范区9个，实施面积400余公顷，其中以杭州春溢联合蔬菜专业合作社为核心的省级蔬菜绿色防控示范区，实施面积83公顷。据测算，水稻示范区内平均每亩比非示范区减少用药次数1次以上，每亩农药用量减少（折纯）23.5克，节本增产增收154.8元；蔬菜示范区内平均每亩比非示范区减少用药次数4.79次以上，减少农药成本16.39元，挽回或增加经济效益230元。

（方文英、王玉坤、王朝丽、李阿根、余秋珠、庞英华）

·畜 牧 业·

【防控 H7N9 禽流感】 4 月以来，在人感染 H7N9 禽流感事件的影响下，全区家禽养殖和销售一度陷入危机。区畜牧兽医局围绕 H7N9 禽流感防控和扶持家禽业稳定健康发展，开展 H7N9 禽流感疫情紧急监测，对辖区内所有养殖场户、家禽交易市场、屠宰加工场所全面开展动物流感疫情排查，并逐户发放《余杭区防控 H7N9 亚型流感告知书》。对全区活禽市场进行关闭或暂停交易，并暂停从人感染省份调入活禽，禁止本地活禽输出到省内其他市、县（市、区）。5 月 6 日，区政府出台《关于积极应对 H7N9 禽流感扶持家禽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及配套实施意见，并开展补助核查，妥善做好补助资金发放工作。按照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拨付给符合条件的种禽场、规模养禽场、收购加工企业及贷款贴息等补助资金 663.61 万元，其中省补 191.93 万元、市补 100.21 万元、区补 371.47 万元。

【兽医实验室建设】 5 月，余杭区畜牧兽医局兽医实验室被浙江省动物卫生监督局认定为第二批承担动物检疫规定疫病检测实验室。11 月，获区编委《关于同意杭州市余杭区畜牧兽医局调整内设机构的批复》批准，兽医实验室改名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科，主要职能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

【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电子出证试点】 10 月 1 日起，余杭区作为浙江省 5 个电子出证试点县（市、区）之一，在全区范围内推行电子出证试点工作。至年底，电子出证系统已开出动物检疫证明 1494 批次、动物产品检疫证明 5965 批次，初步实现动物检疫票证信息的电子化管理，动物检疫工作信息化监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应急演练】 11 月 7 日，鉴于重大动物疫情防控的新情况、新要求，以及机构改革变动的实际，采用经修订完善后新制定的《余杭区防控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举办一场涉及生猪口蹄疫和 H7N9 禽流感疫情应急处置等内容的防控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演练，明确部门、镇（街道）责任，提升从业人员的重大动物疫情处置能力和规范化处置能力，促进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畜产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开展。

【区畜牧兽医局获评全国农业先进集体】 12 月 20 日，余杭区畜牧兽医局被农业部授予“全国农业先进集体”称号。余杭区畜牧兽医局从体系建设、设施建设、制度建设 3 个方面入手，通过深化改革、创新实践，健全完善区、镇、村三级防（检）疫工作体系，构建免疫、备案报验、预警预报、应急、责任、追溯六大体系，形成以公共服务为主导、社会化服务为依托的基层动物防疫管理服务网络，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动物卫生监督执法水平不断提升，切实保障了全区畜牧业的健康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

【动物免疫】 2013 年，按照“镇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畜（禽）、畜（禽）不漏针”的要求，组织开展春、秋两季集中免疫行动和夏、冬两季动物防疫加固战。全区禽流感疫苗、生猪口蹄疫疫苗、牛羊口蹄疫疫苗、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苗使用量均超额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规模养殖场的免疫密度、免疫证发放率、牲畜二维码佩戴率卡挂率、免疫档案建档率均达到 100%。

【重大动物疫病监测】 全年共采集猪牛羊血清 1239 头 / 份，家禽血清 928 羽 / 份；共检测禽流感 Re-4 株血样 539 份、禽流感 Re-5 株血样 928 份、鸡新城疫血样 539 份、猪口蹄疫血样 709 份、猪瘟血样 709 份。对不合格场（点），均以反馈单的形式提出书面整改要求，并落实专门人员进行跟踪采样监测。

【流行病学调查】 全年共采集猪淋巴结 25 份，禽拭子 1843 对，犬血 33 份，病料 2 份，羊脑 50 个。协助农业部流行病学调查采集家禽血样 260 份，泄殖腔—咽拭子 350 对，环境样品 20 份。在“两病”监测中，共采集血样 2100 份，监测结果均为阴性，未发现“两病”（布鲁氏菌病、结核病）阳性病例；完成 120 份耕牛血样的采集和检测，未发现血吸虫病阳性病例。

【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 2013 年，余杭区共申报杭州市病害动物尸体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

项目14个，共涉及10个镇（街道），化尸窖容积约2060余立方米，总投资达230余万元，其中有13个项目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同时，根据省农业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生猪规模化养殖场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相关工作的通知》，开展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的宣传、指导、监督。全年共收集和无害化处理死猪2.92万头，下达补助经费233.91万元，实现全区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的全覆盖。

【动物检疫】 开展定点屠宰场检疫规范整顿，严把屠宰场、交易市场的进场关、检疫关和检疫不合格产品的处理关，保障出场动物产品质量安全。全年全区共定点屠宰检疫生猪75.4万头、羊2.7万头、牛0.25万头，检出病害内脏5.7万公斤，宰前检出不合格生猪1579头，对检出的病害动物及产品，在检疫员监督下，按规定100%作无害化处理。

【动物卫生监督执法】 2013年，开展节日期间畜产品安全专项检查、检疫信息追溯凭证实施情况专项检查、加强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监管、“瘦肉精”专项整治、生鲜乳违禁物质专项整治、兽药使用环节整治、肉及肉制品专项治理行动、动物诊疗机构专项执法检查、农产品质量安全“强网清源”集中行动、“蓝盾”护牧秋季专项行动等工作。全年共出动检查1918天次，出动人员3515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3398家次，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16份，查获违法单位（个人）40家，行政处罚立案38件，移送公安2件，罚没款总计8.98万元，没收违法物品1549公斤。受理、处理区长电话、举报电话、信访交办单110件，用法律手段打击违法行为，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

【动物及产品备案报验】 2013年，严格执行备案报验制度，共受理外来动物备案20400批次，报验20398批次，其中从区境外调入生猪68.68万头、羊1.63万只、牛2593头、家禽1036.47万羽；备案动物产品4001批次，报验3954批次，畜禽产品273934吨，确保从区境外调入的动物及产品都能得到有效追溯。

【畜产品安全监测】 以违禁药物监测为重点，共实施屠宰场生猪“瘦肉精”尿检盐酸克仑特罗52840份，阳性率为0；莱克巴多胺监督抽检9208份，阳性率为0；沙丁胺醇监督抽检9208份，阳性率为0。完成监控点生猪禁用药物监测盐酸克仑特罗1416份、莱克多巴胺1416份、沙丁胺醇1416份。完成定量监测采样猪尿样288个样品、猪肉或猪肝38个样品、禽肉禽肝蛋87个样品、生鲜乳10个样品，送市畜牧兽医局畜产品安全监管处或农业部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进行检测，全部合格。

【生猪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建设】 制定生猪及其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管理工作建设方案，明确各区域性追溯负责人工作职责，实施凭追溯信息开具产地检疫和允许屠宰上市的监管制度。全区共上传追溯信息136.82万条，基本形成从养殖环节到屠宰检疫的全程畜产品安全追溯管理工作体系和工作框架，确保生猪追溯体系建设全覆盖。

【省市标准化示范场创建】 杭州华杰禽业有限公司和杭州科联兔业专业合作社开展省级标准化示范场创建；杭州万羽养殖有限公司开展市级标准化示范场创建。3家养殖场根据省、市标准化示范场创建的要求，对畜禽舍及配套设施等进行改造建设，推广应用新技术、新设备，降低畜禽疫病的发生，减少用药量和环境污染，提升畜禽产品的质量，对全区加快推进标准化养殖场建设起到很好的示范带动作用。

【畜禽拟保留场建设】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三改一拆”、畜禽禁养等工作，对生猪存栏500头以上、鸭存栏1万羽以上的规模养殖场，营业执照、环评、动物防疫合格证等证照齐全且生产设施、治污设施配套齐全的给予保留。经现场查看，下发“一场一方案”，要求33家畜禽拟保留场严格按照方案要求完成整改，待整改完成后经区级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作为保留场进行保留。同时，结合拟保留场建设，实施11家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项目、9家畜禽养殖减排项目，全面提升畜禽养殖场治理设施建设和排泄物综合利用率。

【市“菜篮子”肉禽蛋奶基地建设】 2013年，开展杭州市“菜篮子”肉禽蛋奶基地建设11家，并与市“菜篮子”领导小组签订协议。其中：生猪6500头，肉禽14万只，蛋禽存栏11.9万羽及禽蛋900吨。按照合同签订数，以蛋禽1.5元/只、肉

禽1元/只、生猪7元/头获得补助，共获杭州市“菜篮子”基地补助资金36.4万元。

【奶业政策性补助】 完成奶业各类补助的核查上报工作。经杭州市核查小组核查，径山镇平山阿南奶牛场符合成年奶牛补助要求，其平均年单产达6300公斤以上、乳脂肪达到3.5%以上、乳蛋白达到3.1%以上的成年母牛120头，共计补助3.6万元；杭州新希望双峰乳业有限公司收购合格生鲜牛奶计7250吨，每吨鲜奶收购补助40元，市、区两级共计补助29万元。

（张勇敏、沈富明、闻人秋群、徐敏华、梁英香）

·水 产 业·

【概况】 2013年，全区水产品总产量6.11万吨，比2012年减6.6%，渔业总产值（现行价）14.4亿元，比2012年减16.3%。水产品总量供给充裕，全区名特优水产品产量（除鲢、鳙、草、鳊外）4.01万吨，占水产品总产量的65.7%；名特优水产品产值12.24亿元，占渔业总产值的85%，渔业产业化程度进一步提升。全区涉渔工业等产出5.07亿元；涉渔流通和服务业的产出0.96亿元，全区渔业经济总产出20.4亿元。

【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 3月29日，为规范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工作，防止疫病发生和扩散，保障生态环境和公共卫生安全，区政府出台《关于切实做好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工作的通知》，明确要按照“统一收集，集中处置”的工作要求抓好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工作。11月5日，出台《余杭区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工作考核办法》，明确6个大类14个方面的考核指标。全区17个涉及甲鱼养殖的镇（街道、开发区）落实人员队伍，建立长效管理制度，实现无害化处置工作的常态化运行。全年统一收集、无害化处置的病死甲鱼数量达630.5吨。

【甲鱼温室废气污染治理】 4月3日，区政府出台《余杭区甲鱼温室废气污染治理财政政策实施细则》，8月16日又印发《余杭区甲鱼温室废气污染治理验收补助操作办法》，甲鱼温室废气污染治理工作全面展开。成立由常务副区长任组长的余杭区温室甲鱼污染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区财政分两年各安排1000万元资金用于温室甲鱼供热方式改造。按照“自行改造、验收确认、核定补助”的要求，推进以生物质颗粒燃料加热炉替换燃煤锅炉和燃烧木渣土制炉具的改造工作。截至12月底，南苑、临东·东湖、仓前、余杭等街道的109家养殖场（户）完成改造并通过初验，安装生物质热风炉727台套。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6月17日，区农业局和团区委、径山镇政府在径山镇双溪漂流景区联合举办“小鱼治水”保护母亲河增殖放流活动，有党员、团员和市民代表120余人参加。一年来，全区共投入省、区两级增殖放流资金52万元，在苕溪、京杭运河及上塘河水系分春冬两季放流鲢鱼、鳙鱼等5个品种的夏花鱼种2040万尾、冬片鱼种2.7万公斤。

【品牌建设】 8月，在中国渔业协会龟鳖产业分会组织的“中国名鳖”评选中，余杭区的“西湖之春”“彪”两个甲鱼品牌双双入选。“西湖之春”更是获得十大入选品牌中唯一的“金牌”称号。12月，“彪”牌甲鱼被国家工商总局授予“中国驰名商标”称号。



甲鱼温室废气污染治理现场咨询会

【实施养鱼稳粮工程】 9月25日，浙江省副省长黄旭明一行专题调研余杭区以鱼塘种植芦苇稻为特色的养鱼稳粮增收工作。作为全省“养鱼稳粮增收工程示范县”，余杭在仁和、良渚、径山和崇贤等镇（街道），推广“稻虾轮作”“稻虾共生”“稻鱼共生”“藕鱼共生”等种养结合模式234公顷，建立示范基地1家。

【启动临平城东温室甲鱼养殖关停整治行动】 按照省市“三改一拆”“清水治污”等专项行动部署，为彻底解决南苑、临平·东湖街道温室甲鱼养殖在废水、废气两个方面的污染问题，全面改善临平城区人居环境，提高城乡居民健康水平，结合周边县市情况变化和余杭区实际，决定暂停两街道甲鱼温室废气治理工作。经区委、区政府数次研究，12月16日，区防违控违办公室、区城管局、区环保局、国土余杭分局、区农业局、南苑街道办事处、临平·东湖街道办事处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南苑、临平·东湖街道温室甲鱼养殖区域关停整治行动的公告》，正式启动南苑、临平·东湖街道温室甲鱼养殖区域关停整治行动。

【外荡水域定置网具清理】 12月20日，区政府出台《关于开展外荡水域定置网具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规范国有外荡水域养殖捕捞行为，加强水生生物资源养护，改善水域生态环境。“通知”要求在2014年4月底前完成全区外荡水域中非法捕捞渔具、养殖网箱的清理工作，清退非法占用养殖水域，拆除非养殖水域内的各类拦鱼设施。

（王俊、沈志刚、高远明、盛建国）

·林　　业·

【“四边三化”行动】 2013年，全区完成绿化建设任务346万平方米，为全年扩绿任务的173%。完成“四边”绿化103万平方米，超额完成杭州市下达的“四边”绿化任务。河边“三化”行动全面展开，主要是对320国道、104国道、杭长高速公路、杭徽高速公路、杭宁高铁、沪杭高铁沿线区域内的河道进行整治、疏浚和长效保洁管理。全年共完成河道绿化5.5公里，河道整治疏浚20公里，砌筑护岸3.5公里。

【义务植树】 2013年，以“幸福林”“巾帼林”“市民林”等八大活动为载体，吸引社会各界近3000人参与义务植树活动。建立健全义务植树登记卡制度，对镇（街道）、开发区、区直单位进行业务培训，发放全民义务植树登记卡4000余本。

【绿化养护督查】 继续做好绿化养护督查工作。对全区重点道路、河道和城镇、村庄绿化养护情况进行督查巡查，共检查地块210余处，发出抄告联系单21张，整改问题60余个，通过整改进一步巩固绿化成效。

【森林生态建设】 继续深化瓶窑组团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加强8000公顷省级生态公益林、13300公顷区级保护林的保护建设。完成中泰、闲林两个街道区级保护林扩面工作，新增区级保护林2333公顷。落实233公顷低效公益林抚育计划任务，实施林相改造240公顷。对2013年度公益林、保护林到户补偿资金发放清册在网上进行公示，并通过“一卡通”系统及时把补偿资金直补到户。实施公益林护林员巡查考勤系统建设，加强森林资源管护。按照浙江省森林村庄创建要求，加强指导，加大创建力度，完成径山镇求是村、仓前街道吴山前村2个省级森林村庄创建目标。完成京杭运河申遗河道沿岸造林补植工程。

【林业产业化建设】 2013年，申报并立项林产业项目16个，其中省级项目4个、市级项目6个，总投资2000余万元。对在建的1个中央林技推广项目、2个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林业园区项目进行督查，做好项目推进工作。先后组织参加超山梅花节花艺造型展、萧山花木节、浙江省笋竹产品齐鲁行等5期行业会展活动，共组织参展企业、合作社37家，展出花卉苗木和笋竹产品共9个大类2000余种，获得各类奖项20余个，签订购销合同500余万元。

【林业科技进村入户】 结合竹林培育项目建设，组织林技推广体系竹专业全体成员及主要竹笋合作社负责人召开座谈会，明确年度工作重点，落实项目任务。在径山、瓶窑、黄湖等重点镇(街道)开展竹笋培育、销售情况调查，确保林农致富增收；加强技术培训工作，举办竹业技术培训活动14期,培训林农1000余户，发放技术宣传资料2000余份。



01 省道九堡至翁梅段沿线绿化

【山区林道建设】 完成2013年度省、市、区林道建设项目的立项、设计、招投标有关工作。全年完成林道建设59公里，完成省林业厅下达考核建设任务的197%。完成2012年度“海葵”台风及“9·7”洪水水毁林道修复验收工作。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全年办理林权变更登记5件，办理林权抵押贷款5729万元；新增林地流转面积400余公顷；完成新一轮林业保险的投保工作（2012—2013年），累计投保面积20566公顷，启动并完成第四轮毛竹林投保工作，投保毛竹林面积12500公顷，基本达到全覆盖目标，超过省市下达的考核指标。

【森林火灾防控】 全年未发生一起森林火灾。完成元旦、春节、清明节等重要节日的森林消防任务。开展“除火患、保平安”森林消防专项行动，整改隐患点85处。新开辟森林防火通道37.9公里，新建生物防火隔离带13.6公里、森林消防水池14座，对区镇两级16个消防物资储备库的森林消防装备进行补充和维护。抓好森林消防宣传教育工作，通过电视台、报纸、手机短信平台及时发布火险预报，开展“关注森林消防，建设美丽余杭”主题宣传活动。

【森林资源保护】 建立余杭区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出台考核办法，与镇（街道）签订责任状。完成余杭区林地利用规划修编审核工作，获省林业厅审查通过。严格林木采伐限额管理工作，确保林业“双增”目标的落实。全年共办理林木采伐审批102件，发证蓄积9391立方米，仅占全年采伐指标28%，确保全区森林覆盖率稳定增长。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工作，全力以赴做好H7N9禽流感预防工作，制定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月暨“爱鸟周”科普活动方案。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013年，完成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面积32800公顷，开展松线虫病疫情监测面积11500公顷，实施松树间伐改造面积240公顷，开展竹子病虫害综合治理面积6500公顷，清理葛藤等林业有害植物100公顷。开展“绿盾护林”检疫执法专项行动，重点整治违法加工、经营、使用松科植物及其制品的涉松企业和木材交易市场。完成苗木产地检疫单位（个人）321家，产地检疫面积3815公顷，产地检疫率100%。

【森林案件查处】 2013年共查处破坏森林资源的刑事案件1件，林业行政案件15件，调处各级山林纠纷36起，有力地保障林区社会和谐稳定。

·农业机械·

【概况】 2013年，全区拥有各类农业机械103634台（套），农机总动力52.18万千瓦，农业机械总值4.87亿元。其中：耕作机械3710台（套），43050千瓦；收获机械162台（套），6721千瓦；植保机械1756台（套），3048千瓦；排灌机械22570台（套），88467千瓦；农副产品加工机械1370台（套），16174千瓦；运输机械5352台（套），122115千瓦。全年完成机耕作业面积28980公顷，粮食机械收获面积17806公顷，机械秸秆还田面积8186公顷，水稻机械化插秧面积1773公顷，机械化收获油菜面积693公顷。

【益民农业生产服务专业合作社入选全国创新示范合作社30佳】 10月，农业部办公厅公布全国创新示范合作社30佳，余杭益民农业生产服务专业合作社名列其中。作为余杭区最早完成规范化建设的农机合作社，现有注册社员100名，拥有各种农机装备61台（套），长期流转土地78公顷，季节性流转土地175公顷，每年提供各种农机服务2万余亩次，服务农户超千户。自2008年成立以来，通过经营模式、管理模式、农机服务、农机技术的不断创新，成为杭州地区率先开展油菜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应用研究与试验的合作社，在油菜品种种植试验、油菜生产机械化技术应用等方面成效显著。先后于2011年、2012年获得“国家油菜产业技术体系全程机械化示范合作社”、“全国农机合作社示范社”称号。

【水稻机械化育秧技能竞赛】 2013年，余杭区首次开展水稻机械化育秧技能竞赛，共有11家农机与粮油专业合作社参加。比赛邀请省、市、区各级农机与粮油技术专家组成考核组，对参赛单位选送的秧苗进行现场评审。按照机插壮秧标准，通过取样测量、根数清点、色泽观测等考评方式，对秧苗的根、茎、叶、均匀度等进行全面考核并分项评分。最终，民旺农机专业合作社以173.5分获得水稻机械化育秧技能竞赛一等奖。

【农机购置补贴】 2013年共受理农机购置补贴申请876份，申请补贴资金330.1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65.04万元，省补资金12.88万元，市补资金30.5万元，区财政配套21.77万元。新增各类农业机械961台（套），受益农户及组织685户。受理设施农业设备补贴申请5家，立项并完成验收1家，申请补贴资金28.92万元。

【农机作业环节补贴】 2013年，全区早稻机械化插秧补贴提高至100元/亩，全年完成水稻机械化插秧面积1773公顷，油菜机械化收获面积695公顷，申请补贴资金234.97万元（其中省财政59.24万元、区财政配套175.73万元）。受理并核定2012年度订单粮机械烘干量7708吨，发放财政补贴92.49万元。

【新型农机设备引进】 2013年，首次引进新型肥水一体化设备。以电脑控制施肥通道、灌溉水泵，可控制10个田间阀门和1个主阀门或者水泵，还可通过实时监测所施肥液的参数来适时调整施肥速度，实现肥水灌溉一体化、自动化。

【农机检验审验】 2013年，根据《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要求，全区开展4类农业机械（收割机、拖拉机、插秧机、烘干机）免费实地检验工作，并在农业机械试点镇（鸬鸟）开展机动植保机、机动脱粒机、饲料粉碎机、铡草机免费实地检验工作，检验率均达95%以上。4月1日—9月30日，开展上路拖拉机年度检验审验工作，共检验审验手扶拖拉机和大中小型拖拉机2723台，检验率98%以上；复训机手2668名，复训率达85%以上。

【农业机械报废解体】 2013年，根据《浙江省高耗能农业机械报废补偿实施办法》要求，开展拖拉机报废解体工作。以镇（街道）为单位，监督解体拖拉机785台，共计发放拖拉机报废更新财政补贴194.81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贴3.4万元、省财政补贴69.38万元、市财政补贴17.96万元、区财政配套104.07万元）。

【农机事故防范体系建设】 2013年，根据区“关于在安全生产领域开展‘议热点、破难点’专题调研事故防范创新体系建设”要求，制订实施方案，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活动，参加教育人数2668名，签订平安农机承诺书2778份，排查农机隐患436个，检查农业机械1981台次，创建平安农机示范村4个，示范户103个。以农机警务室为服务平台，开展农机安全生产的专项整治，农机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得到提升，安全生产责任得到完善落实，农机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吴佩玲）

·农业产业化经营·

【名特优农产品迎新春展销会】 1月25—28日，余杭名特优农产品迎新春展销会在余杭体育馆举行。展销会以“土货、年货、放心货”为主题，汇聚本土各类各级农业企业、农业园区、农民专业合作社及种养专业大户共48家，展出场地1000余平方米，搭建特装展位1个、标准展位58个，展示

展销粮油、果蔬、名优茶、竹制品、鲜竹笋及笋制品、蜜饯炒货、鲜活水产品、畜禽及其制品、传统糕点、蚕丝产品、花卉盆景等几十大类1000多种余杭名特优农副产品。据统计，展销会吸引2万多名市民参与，现场销售额230余万元。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4月9日，《余杭区现代农业园区布局规划》编制完成并通过区专资委评审；6月15日由区政府发布实施。首批规划布点500亩（33.33公顷）以上园区132个（其中千亩以上园区91个），有产业类园区74个、综合类园区40个、粮食生产功能区18个，涉及企业经营的园区约90个，合作社经营34个。规划范围覆盖“五城一基地”之外适宜农业发展区域，总建设面积12400公顷，计划总投资41.77亿元，遴选确定精品园区30个。规划明确“一核、两翼、九大板块”的空间布局，即以径山镇全域及与周边余杭、瓶窑相邻部分为核心区域，以西北部天目山余脉向东、南两翼呈“人”字形延伸的浅山地带为两翼，以“8+1”特色主导产业为构架的九大板块；并建立园区动态调整机制，设置园区的准入和淘汰制度来实行长效管理。同时，制定《余杭区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项目管理与考评办法（试行）》。8月初，立项下达首批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项目22个，计划总投资1.21亿元；建设千亩以上现代农业园区27个。年内农业园区累计完成基础设施建设、生产设施、相关配套等总投入10亿元。



4月18日，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举办

【农业园区招商引资】 4月17日，举行海亮集团华东有机农业产业园项目签约仪式。作为余杭2013年度引进的一个大型农业重点项目，坐落于径山平山农场区块，规划面积80公顷，计划总投资2亿元，3年内完成投资，至2015年年底前建成投产。该项目主要以“有机食品、健康养生”为主题，突出有机农业生产、有机农产品加工配送展销、农业科技研发、教育培训体验、农业休闲养生观光会所五大功能亮点。一年来，在农业园区招商引资上，通过《浙江日报》、浙江影视等省级新闻媒体多次专题报道，进一步扩大影响；更新农业招商信息平台项目库，调查、收集和整理17个园区招商项目，发布招商手册；各地知名客商和实力雄厚的财团企业纷至沓来，先后接待印尼穆利雅集团海外投资机构（中国）公司业务部总监和台湾农训协会秘书长、美国CIS公司总裁和纽约商务传媒集团董事长、中国平安集团不动产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监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客商20余批100多人次，浙江大学污染环境修复与生态健康—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实验基地、智坤农业、浙江明日投资、杭州兴利投资等一批农业项目落户余杭。

【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 4月18日，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开幕式在杭州国际竹木工艺品城（浙江彭公竹制品市场）举行。本届竹笋节在紧扣“宣传竹产业、弘扬竹文化、发展竹经济”主题的同时，首次提出“发展竹木产业、打造杭州创意园区”这一新机制下的新使命。其间，先后举行开幕式、杭州国际竹木工艺品城开业仪式、竹博会、工艺美术研讨会等一系列活动。为期5天的竹笋节共吸引各地客商近4200名、普通市民4.8万人次，实现零售额突破2500万元，达成各类中长期产供销协议273项，协议金额达7.8亿元。

【径山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建设】 12月16日，径山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通过省级考核组的考核验收。该农业综合区于2010年7月获批成为第二批省级创建点，涉及径山镇10个村，规划布局为径


葡萄园采摘游

山茶叶示范区、高产竹笋示范区、花卉苗木示范区、水产养殖示范区、花木精品园、畜禽精品园、粮食功能区等“四区两园一功能区”，并辐射带动面积 6600 余公顷。经 3 年建设，累计投入资金 18438 万元，其中省级投入 1435 万元，市、区投入 5689 万元，自筹 11314 万元。综合区建成面积 3500 公顷，具有科技应用能力较强、政策服务环境创新、园区综合效益显著等特点，走在全省现代农业综合区建设的前列。2013 年，还有良渚蔬菜、仁姚黑鱼、仁溪青虾等 3 个精品园通过考核验收。自 2010 年以来，全区列入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创建点的综合区 3 个、示范区 7 个、精品园 14 个，建设面积 8520 公顷。至 2013 年年底，已通过考核验收的综合区 1 个、示范区 2 个，精品园 6 个，面积 4150 公顷，累计投入资金逾 3 亿元。

【农业设施项目建设】 2013 年，余杭区实施的省、市、区各级 2012 年农业设施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利川绿景堂百果园建设、优质径山茶标准茶园建设等 4 个省级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通过审计及区级验收和绩效评价，完成总投资 809.88 万元，其中省补资金 255 万元；闲林龚老汉水产、金稼蔬菜等 4 个杭州市设施农业示范园项目先后通过项目审价、审计和市级验收，完成总投资 3627.02 万元，其中市补资金 570 万元、区补资金 533 万元；瓶窑大观山种猪育种现代设施建设、瓶窑华杰蛋种鸡现代设施建设等 6 个余杭区畜牧业基础（现代）设施建设项目通过验收，完成总投资 593.34 万元，其中区补资金 150.5 万元；秀山美地特种蔬菜现代设施建设、合龙葡萄园基础设施建设等 11 个余杭区农业基础（现代）设施建设项目通过验收，完成总投资 1313.34 万元，其中区补资金 428.8 万元。

【农业龙头企业】 2013 年，新迁入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3 家，新增市级农业龙头企业 5 家、区级农业龙头企业 8 家。全区累计有省、市、区各级农业龙头企业 140 家，其中国家级 1 家、省级 8 家、市级 72 家、区级 57 家，带动农户 15.3 万户，带动农民 19.1 万人，联结各类产业化基地 3.4 万公顷。

【农民专业合作社】 2013 年，通过深入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 18 家，其中创建省级示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 3 家、市级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 4 家、区级示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 8 家、区级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 3 家。

【农业品牌建设】 2013 年，余杭区新增“黄湖笋干”集体商标 1 件，省名牌产品 2 件、名牌农产品 1 件，市著名商标 1 件、名牌产品 1 件，区知名商标 12 件、名牌产品 1 件。全区农产品注册商标总数累计 3012 件，其中，国家驰名商标 6 件，省著名商标 14 件，市著名商标 25 件，区知名商标 71 件；省名牌产品 11 件，市名牌产品 15 件，区名牌产品 31 件。

【休闲观光农业（农家乐）】 2013 年，全区休闲观光农业园区（点）和农家乐总数已达 80 多家。其中，国家级农业旅游示范点 3 家，省级农家乐特色村 3 个、特色点 10 个，市级农家乐特色村 5 个、休闲观光农业旅游示范单位 26 家，三星级以上农家乐经营点 21 个、经营户 30 户。2013 年，休闲观光农业经营总收入超 5.8 亿元，累计游客达 500 万人次。12 月，区政府出台《关于印发〈余杭区农家乐突发公共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提

高农家乐应对突发公共安全事件的处理能力，保障农家乐经营单位及游客生命财产安全。

（朱亮、许基华、陈小忠、吴彬智、施振方、贾芬花）

·农村经营管理·

【规范村级工程和经营项目管理】 10月9日，为加强村级集体工程项目管理，落实村级集体工程监管责任，保障村级集体工程项目建设廉洁、高效、优质、安全，区政府办公室印发《余杭区村级集体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该办法共21条，对村级工程项目管理作了进一步的规范，内含村级集体工程项目操作流程图、报批备案表、形象进度认定表、变更审批表、验收报告单、工程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等内容，使村级工程项目实施有章可循，规范有效。同时，由区农业局、区监察局、工商余杭分局联合下发《关于推行使用村级集体房屋和土地租赁合同示范文本的通知》，要求各地统一使用余杭区村级集体房屋和土地租赁合同示范文本，不断规范村级集体房屋和土地租赁合同管理，维护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合法权益,促进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

【农村集体经济审计】 通过“交叉审计、中介审计、总站直审”三管齐下的审计方式，加强对村级集体经济的审计。全年完成村级财务审计76个村，落实整改措施243条，清理收回处置款项1012.15万元。同时，制定《2013年度专职审计人员考核办法》，组织审计人员参加省市内审协会举办的培训班，加快审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的进程。

【“钱账双代理”全覆盖】 2013年，全区“钱账双代理”工作实现全覆盖。2005年以来，为加强村级集体“三资”管理，有效解决监督滞后问题，促使监督关口前移，在村账代理的基础上，探索村级集体资金由镇（街道）统一代理工作，即“钱账双代理”，分资金统管和印鉴监管两种方式。各村在支取现金或拨付银行存款时，必须在申请后面附上合规凭证，经镇（街道）“三资”代理服务中心审核后方可到银行取现或转账。2013年，全区“三资”代理服务中心共拒绝入账票据118张，涉及金额373.8万元。

【“三资”管理样板村建设】 2013年，以“抓典型、创特色、树亮点、带整体”的思路，通过“严格选点、精心育点、科学管点”，首批有万景村、沾桥村、杭南村、和睦桥村、南峰村、中桥村、小古城村和胡桥社区等9个村开展“三资”管理样板村建设。样板村所在镇（街道）在建设中坚持基础为先、特色为重、规划引领、以民为本的原则，注重与新型实用技术应用、新型管理机制创建、新型发展模式探索结合，形成一村一品。年内，宝塔社区通过检查验收，以其一村一品的特色，成为全区创新管理的“试验田”。

（陈尧夫）

·农林资产经营·

【概况】 区农林集团拥有土地资源5600余公顷，其中建设用地230余公顷，农用地2100余公顷，林地2300余公顷，外荡水面1000公顷，下属南湖、长岗、平山、漕桥、塘栖、长乐、南山、北湖8个分公司，以及杭州余杭南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农林园林绿化建设公司、杭州市种猪试验场、杭州茶叶试验场、杭州余杭农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杭州依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6个全资子公司。截至年底，区农林集团总资产达69.61亿元（含土地评估入账41.5亿元），净资产45.38亿元，实现总收入8916.7万元，其中经营性收入5863.37万元；完成政府性投资3.53亿元，其中安置房建设投入1.78亿元，政府性项目支出1.75亿元。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支出430万元，困难职工帮扶支出53.02万元。

【产业发展】 2013年，区农林集团根据2012年编制的“产业农林”发展规划实施产业项目。启动实施1个自主投资项目：依蓝创意生态农场项目。签约落地2个新合作开发项目：华东有机农业产业园项目和浙江茶叶博览园项目。加快推进2个老合作项目：西子农林生态园项目和浙江省农作物新品种、新技术示范基地项目。优化提升3项集团产业：种猪产业，2013年销售种猪、肉猪17210头，销售额达2832万元；金融担保产业，2013年为122家企业等提供贷款担保3.02亿元，实现经营收入1029万元；林木良种和精品苗木产业，投入

260 万元，完成杉木、湿地松、火炬松、薄壳山核桃等良种基地建设和维护，并新建绿化苗圃 10 公顷，提升改造 13.33 公顷。配合业主推动 4 个项目，分别是杭州云曼星度假酒店项目、獐湾鱼种场特种养殖及加工园区项目、杭州茶叶试验场的中药材基地项目和果树种植基地项目。

【住房解困】 2013 年，区农林集团投入 1.49 亿元（累计投入 8 亿余元），全力推进安置房建设。径山区块、长岗区块、南湖区块 1467 套、13.1 万平方米安置房竣工交付。完成长乐林场 85 户小产权户和 68 户无房户、湖羊场 3 户自建房和 126 户无房户摇号分房和搬迁入住，以及长岗区块 4 个户型 8 个批次 362 套房屋的配售。

【资产经营】 区农林集团建设资产动态管理机制，强化土地巡查，在连片土地公开招投标基础上，推广合同评审机制和市场化定价评估方法，2013 年，共签订租赁合同 364 份，租赁收入 1231 万元，比 2012 年增长 6.8%。

【建设工程】 2013 年，区农林集团陆续开工南干渠、清水入湖和径山水库 3 个区级重点水利项目；顺利推进南湖周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13 年水利打包项目、苕溪北塘加固小五山塘（湖羊场段）加固工程、农林集团综合楼项目 4 个基建项目。

【安全生产】 2013 年，区农林集团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4 次，各下属单位每月开展一次自查工作，通过系统性的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检查及各单位自查，共发现事故隐患 57 处，完成整改 56 处，其余隐患正在整改中，投入整改资金 21.95 万元。

【信访维稳】 2013 年，区农林集团共受理信访 168 件 352 人，通过上门约访、上门走访以及领导包案等办法，有效化解 14 件矛盾隐患。相比 2012 年同期实现“两降”，即上访人数下降和越级访下降。

【扶贫帮困】 2013 年，区农林集团在农林场职工自愿申报的基础上，通过申报、核实、公示、审批等程序，对困难职工家庭和患特殊病种人员进行救助，救助户数达 315 户，救助金额达 53.02 万元。通过农林场服务站对农林场系统的困难家庭情况进行逐个排查，对 53 户家庭人均月收入在 820 元以下的职工子女给予救助，共发放助学款 11.44 万元。

（吴远）

·水　　利·

【重点水利工程】 2013 年，启动重点水利项目 3 个。苕溪清水入湖项目，编制完成初设文本，并经省水利厅组织内部审查，待正式审查后进入报批程序。径山水库项目，上山道路改建初步设计方案修改到位，正在形成项目建议书等前期报批文本。青山南干渠项目，临安段已完成前期工作进场施工；余杭段已完成工程量 50%。

【水利改革试点工作】 推行水利工程集中管理模式，成立区内水利项目集中法人。完善镇（街道）水利服务体系，在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增挂水利站牌子，完善机构职责，并在村（社区）一级组建一支 270 人的水务员队伍，基本实现“区、镇、村”三级水利服务体系全覆盖。



西塘河整治

【中小河流综合整治】 2012—2013年4个项目区中，乔司港、西塘河两个项目区主体工程基本完成；三白潭、长命港两个项目区正在抓紧推进，主体工程即将完成。2014—2015年6个大项目区中，除良渚沿山港项目区正编制实施方案外，其余5个项目已通过省水利厅组织的审查。继续做好临平城区河道配水工作，加强日常水质巡查，及时解决污染河道水质事件。按照《临平城区河道配水预案》进行科学调度，城区河道保持景观水位，全年共配水2亿立方米。

【“三改一拆”行动】 根据省、市和区“三改一拆”专项行动部署要求，通过开展涉林、涉水违建调查摸底，加大林业水利执法力度，全面开展涉林、涉水违法建筑的拆除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截至年底，共拆除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等10处，拆除违建面积4235平方米，其中清理阻水土方1425立方米。

【防洪抢险】 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旱，抢大灾”的要求，年初，分层次、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汛前大检查，对全区1200多处水利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下发整改通知，跟踪督办，确保险工隐患整改到位。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各项防汛防旱责任制。按照省定要求落实草包、麻袋、水泵、救生衣等防汛物资，物资储备金额超过1000万元。基层防汛责任制、防汛物资、应急响应、预案修订等进一步明确和规范。在应对“6·24”临平城区暴雨、历史罕见高温干旱和“菲特”台风洪水过程中，防洪抗旱调度工作响应及时，措施全面，保障有力。

【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2013年，全区实施小山塘除险加固10座，新建改造圩区灌排泵、闸站11座。完成2012年度余杭区农田水利建设自查工作，并顺利通过省水利厅和杭州市的审查。完成杭州市对余杭区“一高五小”农田水利项目的考核验收工作，组织编报2013—2015年余杭区“一高五小”农田水利项目计划。

【水文水资源监测管理】 2013年，完成636测次全区主要河流106个交接断面水量及流向监测工作，为全区防汛抗旱工作提供信息和数据支持。完成运河流域12个断面流量巡测288测次，分析成果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

【水政执法和水资源保护】 2013年受理涉河涉堤（占用水域）建设项目审批32件，水土保持方案涉及开发建设面积3607公顷。组织召开《余杭区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方案》征询会及《余杭区水域纳污能力核定及限制排污总量意见》审查会，明确水资源保护“三条红线”。开展浙江省第一批节水型社会创建工作。全年共组织开展水政执法巡查305次，受理水事举报87件，群众来信来访73件，涉及非法采砂、侵占河道及偷排泥浆等，均按时办结。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水法规宣传，围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活动，大力开展水资源保护与管理宣传，并利用各种媒体在全区营造宣传氛围，切实增强群众惜水、节水意识。

【水利工程建设监管】 全年新受理监管工程标段58个，累计概算投资2.09亿元。开展现场质量安全巡查监督活动110余次，发出整改通知53份，提出工程质量、安全整改事项320余项，对部分不符合要求施工单位和现场监理员作扣分处理。继续加强监理、施工企业及其从业人员的管理，全面推行工程质量第三方检测制度，有序推进水利工程施工现场标准化建设，确保水利工程质量安全。

【水利设施日常管理维护】 做好苕溪流域南湖分洪闸、北湖分洪闸、庄村分洪闸、四岭水库等重要水利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加强山塘水库的巡查，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落实责任。加强河道管理工作，落实经费和人员，完善河道长效管理机制。做好城防工程、配水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按规范要求对泵闸站的机电设备、辅助设备、泵站建筑物等进行维修养护，确保正常运转，发挥防灾减灾效益。

（陈杰）

责任编辑：陈建益

工　业

Industry

·综　　述·

【概况】　2013年，全区工业总产值突破2000亿元，达到2046.49亿元，增长（同比，下同）4.0%。其中：全区1118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产值1463.20亿元，增长4.7%；销售产值1433.92亿元，增长5.7%；增加值268.98亿元，增长8.0%。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28.91亿元，增长5.4%；利润总额63.90亿元，增长1.1%。规模工业新产品产值率30.3%，较2012年同期提高3.5个百分点。完成工业投资130.8亿元，增长8.5%，其中技术改造投资110.03亿元，增长4.0%。

园区改造。改造项目建设进度加速、形式多样，建筑形态和产业业态同步优化。有19个工业园区升级改造综合规划经审批实施，规划总面积34.1平方公里，共梳理升级改造项目198个，条件相对成熟的A类项目163个，涉及用地面积180公顷，其中已竣工项目84个、在建项目54个。全年旧厂区改造完成面积212万平方米，排名全市第一；完成年度任务的1061%，排名全市第二。

工业投资。强化项目化管理，对全区319个工业项目开展调查，重点为3000万元以上项目。每月跟踪进度，每月召开工业投资监测数据分析例会，及时掌握投资项目的新情况、新问题，增强趋势研判、对策研究。全年79个年计划投资3000万元以上工业项目，实际投资42.52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108.7%，其中，浙江南都电源动力有限公司、浙江尚然太阳能电池有限公司、杭州凯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杭州永创机械建设有限公司、杭州大东南高科包装有限公司等企业均完成当年投资计划的100%以上。

机器换人。机器换人是指企业通过普及机器化、智能化，减少人工数量，提高生产效率。年内，制定《余杭区工业企业“机器换人”工程实施方案》《余杭区关于推进“机器换人”加快企业现代化技术改造的实施意见》，引导企业实施智能化、自动化、集成化的技改项目。通过举办企业转型升级报告会、专题讲座、现场交流会，参观装备制造展会，编印项目交流手册等形式，宣传“机器换人”的方式方法，开拓工作思路。至年末，征集企业“机器换人”项目86个，预计减少用工3500人，提高劳动生产率30%。

“三名”培育。建名企：制定《余杭区工业企业综合评价办法》《关于优化要素资源市场化配置，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启动实施“双50”培育计划[①]，确定79家大企业大集团、行业龙头和成长型优势企业为培育对象。79家企业全年实现产值619.45亿元，增速6.2%，高于全区平均1.5个百分点，占规模工业的比重42.3%。出名品：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新产品产值442.94亿元，同比增长18.4%。11种新产品获省、市优秀新产品、新技术奖，10个项目被新认定为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套），新获评省、市工业设计中心7家，新认定省级、市级技术中心17家，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老板电器”）和杭州东华链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东华链条”）晋升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育名家：开展各类专题培训活动20场、受训人员2966人（次），举办首届余杭区职业经理人协会和新生代企业家协会

“两会”论坛。

节能降耗。制订并实施《余杭区2013年有序用电方案》，启动《余杭区节能降耗预警调控方案》，重点对高能耗、低小散企业实施限产限电，确保节能降耗目标完成。坚持关停升级并举，以淘汰落后产能为手段，加大印染、电镀、砖瓦窑等行业的整治力度，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全年关停淘汰落后产能企业35家。

企业服务。余杭区成立7个服务小组，深入产业平台、镇（街道），服务基层、服务企业。创新简化项目审批流程，采用“并联审批”和“模拟审批”等办法，项目审批平均提速30%，实现工业项目供地1个月即可开工的目标。引导信用担保机构破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难题。全区融资担保行业累计为中、小、微企业担保贷款90.47亿元，在保客户2395户；优化应急周转资金流程，为85家企业提供209笔共计28.588亿元的应急周转资金。

①培育大企业行业龙头（标杆）企业：在销售收入5亿元以上（含）的工业企业中确定50家重点培育对象，5年内奖励实缴税收地方留存超基数部分的80%。培育成长型优势企业：在销售收入1亿元（含）至5亿元的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中，综合评定50家重点培育对象，3年内奖励实缴税收地方留存超基数部分的70%。

【3个项目被列入省海洋经济重大项目计划】 5月，余杭区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宝鼎重工”）、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方泵业”）、浙江日风电气有限公司3个企业项目被列入《2013年度浙江海洋经济发展重大建设项目实施计划》，直接拉动产业投资逾2.5亿元。

【杭州市余杭区新生代企业家协会成立】 9月16日，杭州市余杭区新生代企业家协会在临平成立，老板实业集团副总经理任富佳为会长。该协会是余杭区新生代企业家群体自发自愿组成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地方性、联合性、公益性、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旨在引导新生代企业家在实践中成为一批有理想、有激情、有社会责任感，努力拼搏、积极向上的年轻企业家，促进余杭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2013年，协会有会员130余名，主要是通过开展培训研讨、信息交流、考察协作等活动，为新生代企业家提供政策、法律、信息、技术等服务。

【16种产品入选2013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 9月，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公布《2013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表》。余杭区浙江威尔达化工有限公司的“阿维菌素·乙螨唑SC”、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节能型单相永磁变频冷柜风机”、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的“QD系列铝线电机制冷压缩机”、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一种含铟的新型活性铜基钎料-BCu91PAgInSbRE”等16种产品入选，成为省内入选该计划表项目数量最多的县（市、区）。

入选的16种产品涉及装备制造、生物医药、信息技术、新材料等领域，投资额度大，技术含量高，社会效益好，展现余杭区工业企业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

【“绿色生活From余杭”参加中国国际绿色创新展】 11月20日，2013年中国国际绿色创新技术产品展在广州广交会展馆开幕，由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余杭区风景旅游局联合组织的“绿色生活From余杭”在广交会上展现余杭的绿色创新产品。“绿色生活From余杭”展区由“老板电器”、杭州品物流形产品设计有限公司、浙江楠宋瓷业有限公司、杭州同福永酿酒有限公司、余杭家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鸿雁电器有限公司、浙江乐恒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美术地毯制造有限公司、杭州富瑞司纺织有限公司、杭州凡邦装饰品有限公司等13家企业组成。浙江大邦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设独立展厅参展。

【全区市级以上技术中心突破90家】 11月，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市财政局联合公布杭州市第十四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名单，余杭区的杭州杭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等15家企业技术中心获认定。至年末，全区累计有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93家，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5家。

·先进装备制造业·

【概况】 先进装备制造业为余杭区第一大产业。2013年，全区规模以上先进装备制造业企业335家，较2012年增加10家，完成规模工业产值

485.58 亿元，同比增长 7.5%；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67.18 亿元，同比增长 7.2%；实现工业利税 47.97 亿元，同比增长 8.7%；规模工业产值占全区规模工业总量的 33.2%，较 2012 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主要产业仍以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仪器仪表、汽车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金属制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等行业为主，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是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的主平台，其中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晋升为省高端装备制造业特色基地。杭州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立仪表”）、“老板集团”“南方泵业”、杭州杭锅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杭州国能汽轮工程有限公司、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源过滤”）、“宝鼎重工”、“东华链条”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春风动力”）等行业龙头企业发展态势良好，企业自主创新水平日益提升，其中，“老板集团”和“东华链条”晋升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南方泵业”CDL42 型轻型立式多级离心泵产业化、CHL 轻型卧式多级离心泵先后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兴源过滤”在国内率先实现由压滤机制造商向压滤机系统集成服务商的转型升级。

【“华立仪表”入选第一批浙江省工业企业信息化试点企业名单】 3 月，浙江省公布第一批浙江省工业企业信息化示范（试点）企业名单，余杭区的“华立仪表”被认定为第一批浙江省工业企业信息化试点企业。

【“宝鼎重工”通过安全质量标准化审核】 2 月，公司通过浙江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组织的《安全质量标准化》国家二级化评审。

【“兴源”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 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公布中国驰名商标名单。“兴源过滤”注册在第七类压滤机上的“兴源”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在商标异议案件中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这是余杭区首件通过异议程序认定的驰名商标。至此，余杭区行政认定的中国驰名商标总数达到 9 件。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命名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拓展区】 4 月，杭州市举行国家级试点和基地建设现场会，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命名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拓展区”。自此，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成为余杭区“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第六个产业类拓展区“国家队”成员。

【“宝鼎重工”企业技术中心入列省级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计划】 “宝鼎重工”企业技术中心占地面积 1800 平方米，有人员 56 名，设有办公室、技术开发部、财务部、测试中心、实验中心等部门。5 月，该中心被浙江省列入 2013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计划。

【“宝鼎重工”企业资源计划项目上线】 6 月，“宝鼎重工”企业资源计划管理（ERP）项目上线运行，开展财务资金管理、物资管理、项目管理、设备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等相关业务应用的一体化建设，实现公司资金流、物资流、信息流和工作流的规范化、网络化运作，全面提升公司运作能力和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公司带来更好的管理效益和经济效益。

【“老板电器”获评 2013 年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 6 月，第二届中国财经峰会暨“致敬·中国梦”2013 年品牌盛典在北京举行，颁发 2013 年最佳企业品牌形象、最具行业影响力企业等奖项。“老板电器”作为厨电行业的唯一代表企业出席大会，被评为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获得 2013 年最佳企业品牌形象奖。

【“华立”“诺贝尔”入选 2013 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8 月 29 日，2013 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发布会在北京举行，发布最新的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余杭区的华立集团和诺贝尔集团两家企业榜上有名，分别排名第 240 位和 494 位。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建筑卫生陶瓷行业中唯一入选的企业，已经连续 11 年入围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

【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产业基地落户余杭】 11 月，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公布 2013 年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特色基地名单，余杭区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申报的“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产业基地”名列其中。

【“兴源过滤”入列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11月，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确定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的通知》，确定全国127家企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771家企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余杭区的“兴源过滤”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余杭智造”在浙江省工业设计大赛中获奖】 11月19日，由浙江省政府主办的首届中国义乌国际装备制造业博览会在浙江义乌国际博览中心开幕，浙江省装备项目签约仪式暨工业设计大奖赛颁奖仪式同期举行。余杭区企业浙江乐恒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生产的数码变频静音发电机、杭州中艺实业有限公司设计生产的“彩虹”太阳能台灯分获银奖、铜奖。余杭区的浙江双林塑料机械有限公司、“春风动力”、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东华链条”、杭州贝克机械有限公司、杭州大元人工环境设备有限公司、杭州杭机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杭州沃夫链条有限公司8家企业参加博览会。

【“东华链条”获2013年装备中国创新先锋榜技术创新奖】 11月28日，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会刊——中国机电工业杂志社主办的2013年装备中国创新企业年会暨装备中国创新先锋榜颁奖仪式在北京举行，余杭区的“东华链条”获装备中国创新先锋榜技术创新奖。

·生物医药产业·

【概况】 至2013年，余杭区是全省唯一的省级生物医药产业示范基地、浙江省投资新兴产业示范基地（生物医药）。全区规模以上生物医药企业19家，较2012年增加2家；完成规模工业产值95.51亿元，同比增长6.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2.2亿元，同比增长8.5%；工业利税5.42亿元，同比增长47.3%；规模工业产值占全区规模工业总量的6.5%，较2012年提高0.5个百分点。以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杭州未来科技城为主要产业平台，主要行业涉及创新药物、生物疫苗、现代中药、新型医疗设备、生物化学和保健品等领域，在创新药物、生物疫苗等领域具有重要影响，集聚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简称“贝达药业”）、浙江诺华天元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民生药业”）、杏辉天力（杭州）药业有限公司（简称“杏辉天力”）等一批优秀企业，其中，“贝达药业”自主研发的中国第一款靶向抗肿瘤药“凯美纳”，被誉为民生领域的“两弹一星”。杭州未来科技城孵化企业浙江星月生物科技股份公司（简称“星月生物”）、杭州易文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易文赛”）成立院士工作站，“星月生物”获批浙江省组织工程与再生医学重点实验室，“易文赛”与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传染病诊治国家重点实验室、浙江省血液中心等共同筹建“浙江省间充质干细胞库”和“浙江海创干细胞技术发展中心”。

【“星月生物”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863计划】 4月，“星月生物”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863计划，实现多例PRP技术临床转化服务，为多名运动员的难治性运动损伤提供解决方案。2013年，公司可量化的企业价值突破1.8亿元。

【“杏辉天力”1个项目入列省中药现代化项目计划】 8月，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文公布，“杏辉天力”计划总投资1000万元的“中药提取车间数字化控制及技术改造提升项目”被列入2013年浙江省中药现代化项目计划（第二批）。

【“贝达药业”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 12月，由科技部、教育部、财政部、全国工商联共同指导的2013年第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在北京举行。余杭区企业“贝达药业”以96.8分（全场最高分）的成绩获总决赛企业成长组一等奖。

·家纺服装产业·

【概况】 家纺服装产业是余杭区传统优势产业之一。2013年，全区家纺服装规模以上企业264家，较2012年增加5家，完成规模工业产值200.57亿元，同比增长0.3%；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6.76亿元，同比增长1.6%；实现工业利税10.12亿元，同比下降4.1%；规模工业产值占全区规模工业总量的13.7%，较2012年下降0.9个百分点。家纺企业

主要分布在崇贤、仁和、运河、临平、东湖等地，龙头企业有杭州奥坦斯布艺有限公司（简称“奥坦斯”）、杭州众望布艺有限公司（简称“众望”）、杭州中亚布艺有限公司（简称“中亚”）等，在巩固传统面料制造优势的基础上，形成纱线制作、面料织造、印染、成品设计、成品生产以及家纺机械、家纺软件等门类较全的产业体系。服装生产主要集中在乔司、南苑、星桥一带，以浙江华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博卡制衣有限公司、杭州杰丰服装有限公司（简称“杰丰服装”）等一批优秀企业为代表。“奥坦斯”代表余杭家纺企业成为制定装饰织物国家标准的第一起草单位，确立余杭家纺的行业龙头地位；“奥坦斯”“众望”“中亚”等企业加强多功能性、高品质装饰布的研发设计，形成具有自身特色产品；杭州凡邦装饰品有限公司、杭州大浪淘纱布艺有限公司、“杰丰服装”、杭州秋意浓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独立的电子商务平台。中国品牌布艺总部基地一期建成 6 万平方米展示中心，入驻窗帘品牌 130 家。该基地 8 月 24 日开幕，以“市场 + 展会”为业态，以“好布出余杭”为焦点，是国内首个为品牌布艺企业量身打造的展、贸、博览第一平台。

【全国首条特殊成形无纺布水刺线在余杭投产】 4 月 7 日，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利用特殊成形水刺缠结新工艺，投产第七条无纺布水刺生产线（G 线），中国唯一真正入厕水冲散的“散立冲”水刺无纺产品问世。该产品及生产线在经过两年多的调查研究、技术攻关、设备选购研制、安装调试后获得成功。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日常清洁卫生领域，是如厕湿巾、婴儿湿巾、孕妇专用湿巾、家用清洁湿巾、女生护理湿巾的最先进替代材料；使用后可直接弃入厕所和排水系统，卫生便捷，避免因滞留在垃圾桶中而产生异味。同时，从环保的角度，真正做到完全降解。

【中国品牌布艺展览会在余杭举行】 8 月，中国品牌布艺（2013 年秋季）展览会在余杭区举行。展览会由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余杭区政府联合主办，余杭家纺产业协会、余杭家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承办，130 余家品牌布艺企业参展，海内外 2 万余名专业客商到会，贸易成交额超 10 亿元。开幕式上，浙江省布艺检测中心，浙江省布艺设计基地，浙江省布艺产业集群暨省、市中小企业服务平台余杭分平台，中国品牌布艺创新中心，中国美术学院大学生创业基地，浙江理工大学余杭布艺工程教学实践基地等揭牌。展会期间，2013 年中国建筑学会室内设计分会第二届中国陈设艺术论坛暨陈设艺术作品邀请展在中国品牌布艺总部基地举办，200 余名顶尖设计师与布艺企业深入对接。

【余杭家纺产业协会新增会员单位 11 家】 2013 年，余杭家纺产业协会 2013 年理事会表决通过 11 家余杭家纺企业成为协会新成员，分别是：杭州海发纺织有限公司、杭州佳泰纺织品有限公司、杭州尼高纺织品有限公司、杭州红罗家纺有限公司、杭州帛曼纺织有限公司、杭州花织俏纺织有限公司、杭州苏展纺织品有限公司、杭州耀秀纺织品有限公司、杭州麦伦尚西纺织有限公司、杭州谱络欣纺织品有限公司、杭州风尚美克纺织品有限公司。至此，余杭家纺产业协会有会员单位 199 家。

·绿色能源产业·

【概况】 2013 年，全区规模以上绿色能源企业 65 家，较 2012 年增加 1 家，完成规模工业产值 135.81 亿元，同比增长 13.8%，高于全区规模工业增幅 9.1 个百分点；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9.87 亿元，同比增长 15.9%；工业利税 10.91 亿元，同比下降 1.5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占全区规模工业总量的 9.3%，较 2012 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钱江经济开发区的中国·杭州能源与环境产业园是余杭区绿色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基地，杭州未来科技城是绿色能源产业重要的创新集聚平台。主要行业涉及风力发电、新型电池、太阳能光伏等新能源产业，以及高效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及产品生产、资源循环利用技术和产业化等节能环保产业。代表企业有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南都电池有限公司、浙江中宙光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泰格电子电器有限公司、杭州天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杭州飞华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尚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其中，尚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和太阳能薄膜电池生产性项目开工建设。

【西湖摩擦材料公司获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4月，根据省财政厅、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2年工业循环经济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精神，余杭区的杭州西湖摩擦材料有限公司获得20万元省级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3家节能服务公司获国家级备案】 5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公布第五批节能服务公司备案名单，余杭区的聚能合同能源管理公司、杭州柏年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杰棒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等3家节能服务公司名列其中。至此，余杭区有国家、市备案节能服务公司各6家，省备案节能服务公司4家。

【“兴龙电缆”建成分布式光伏电站】 11月，杭州兴龙电缆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电站建成，这是该公司自主研发、自行生产的光伏发电逆变电源，标志着分布式光伏新型能源发电的建设与应用在余杭启动。

【两产品获省优秀工业新产品奖】 8月，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确定2013年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共87项，余杭区2项新产品获三等奖，分别是杭州联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HFF高氟合晶太阳能电池背板”和浙江华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轻量化全胶膜聚氨酯复合板”。

【“福斯达”承接的宣城深燃项目投产】 2月，由杭州福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福斯达”）承接的宣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30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项目一次性联动调试出液。这是“福斯达”集团在液化天然气项目领域取得又一重大进展。

宣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30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项目位于安徽省宣城市经济开发区。“福斯达”承接方式为总包形式，包括工程设计、设备制造与采购、安装与施工、联机调试、投产保运、技术服务等节点。

·电子信息产业·

【概况】 2013年，全区规模以上电子信息企业有29家，较2012年减少1家；完成规模工业产值38.18亿元，同比下降10.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4.55亿元，同比下降10.7%；工业利税2.34亿元，同比下降19.2%；规模以上工业产值占全区规模工业总量的2.6%，较2012年下降0.6个百分点。电子信息制造业增速下降的同时，电子商务、信息软件等项工作成效明显。2013年，余杭区被列入省级电子信息重点项目6个、市级工业信息化应用项目20个。开展智慧企业（数字企业）创建工作，31家企业被列入省级、市级试点（示范）。全年电子商务产业实现服务收入385.05亿元，同比增长72.4%；信息软件业限额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37.81亿元，同比增长74.2%。年内，完成353个AP站点的网络建设和开通，成为杭州主城区外率先向公众免费开放Wi-Fi无线网络户外应用的县（市、区）。

【多媒体呼叫中心落户“老板电器”】 5月，“老板电器”全新多媒体呼叫中心在中国厨房电器创新产业园落成，预期物理坐席规模为300个，远程物理坐席400个。

【余杭区免费Wi-Fi网络开通】 6月20日，余杭区免费Wi-Fi网络开通，成为杭州七县（市、区）率先开通免费Wi-Fi网络的地区。该次开放的室内外免费Wi-Fi网络共设353个站点，范围以临平副城及余杭、塘栖、瓶窑、良渚组团和杭州未来科技城等建城区的重要商业街区、行政服务大厅、长途车站、重点公交车站、高铁站、广场、公园等休闲场所，区级各部门的对外办事窗口，区内各医疗机构，各文化、体育、教育等公共场所，以及塘栖古镇、双溪漂流、山沟沟、良渚博物院、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西溪湿地三期、超山、径山等重点景区的休息区。所有智能手机移动终端用户初期接入连接“i-hangzhou”就可以免费使用Wi-Fi网络上网。

（吴苗苗、李景苏）

2013 年认定的浙江省著名商标及其企业（工业部分）

表 6

序号	商标	类别	企业
1		9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久运 LUCKFOREVER	17	浙江久运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3	中银	23	杭州金利丝业有限公司
4	Monarchy 玛润奇	20	杭州玛润奇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5	新大康	29	杭州大康腌腊食品有限公司
6	杭策 HANG CE	9	杭州通策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13 年认定的杭州市著名商标及其企业（工业部分）

表 7

序号	商标	类别	企业
1	埃柯赛 EXCE	7	杭州埃柯赛压滤机有限公司
2	Conmana 凯美纳	5	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
3		7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4	CFMOTO	12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	SITONG	23	浙江四通化纤有限公司
6	华丝	24	杭州华联纺织品有限公司
7		27	浙江美术地毯制造有限公司
8	HIMPTON 海普顿	1	浙江海普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	白十字 WHITE CROSS	5	杭州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10	运达风电 WINDEY	7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11	运河	6	浙江万胜运河钢缆有限公司
12	华江	17	浙江华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	SUNRISE 炬华科技	9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	SFR	12	杭州顺峰链业有限公司

（任雪根）

2013 年获评浙江省名牌工业产品及其企业

表 8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备注
1	波达牌塑料管材管件	杭州波达塑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评
2	江潮®牌工业电动机	杭州江潮电机有限公司	新评
3	中杭牌铸铁轧辊	今胜集团有限公司	新评
4	知味观牌糕点	杭州知味观食品有限公司	新评
5	牡丹牌小麦粉	杭州牡丹面粉有限公司	复评
6	中宙牌 LED 发光二极管	浙江中宙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7	诺邦牌水刺无纺布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8	诺贝尔牌建筑陶瓷砖	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	复评
9	铁流牌汽车离合器	浙江铁流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10	兴源牌压滤机	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11	牌不锈钢多级离心泵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12	柯力达牌装饰布	杭州柯力达纺织装饰织造有限公司	复评
13	澳坦斯牌装饰布	真北集团有限公司	复评
14	新生电子牌覆铜箔板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15	众望牌装饰布	众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复评
16	杭通牌低温液体贮槽	杭州川空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复评
17	老板牌吸油烟机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18	老板牌食具消毒柜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复评
19	元世通牌电线电缆	浙江元通线缆制造有限公司	复评
20	天王、威尔达牌杀虫剂系列农药	浙江威尔达化工有限公司	复评

2013 年获评杭州市名牌工业产品及其企业

表 9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备注
1	SUNRISE 炬华科技 牌智能电能表	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评
2	CFMOTO 牌摩托车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新评
3	HUNING 牌电梯安全部件	杭州沪宁电梯配件有限公司	新评
4	鹏远 Pengyuan 牌节能建筑保温隔热材料	浙江鹏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评
5	panasign 牌灯箱	杭州柏年光电标饰有限公司	新评
6	牌电（扶）梯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新评
7	牌全电脑横机控制系统	浙江恒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评
8	牌地毯	浙江美术地毯制造有限公司	新评
9	泰利德 牌环保型户外休闲面料	杭州泰利德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复评
10	久运 LUCKFOREVER 牌汽车橡胶制品	浙江久运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复评

（吴茗茜）

责任编辑：李景苏

延伸阅读▶▶

集聚整合、集群挺进、集约发展
余杭工业强区规划关键字：集

【集】：群鸟在木上也。有聚在一起、集市、集子、集姓等意思。另外，集也是控制论中的一个概念。对于任何一个系统来说，欲提高其功效，都存在“集”的合理性问题。合理的“集”使系统的功效高倍放大。

余杭，位于杭嘉湖平原和京杭大运河的南端，是“中华文明曙光”——良渚文化的发祥地，素称“鱼米之乡，丝绸之府，花果之地，文化之邦”。上世纪 80 年代，余杭和萧山、余姚、慈溪、鄞州等地，属于全省工业经济发展最好的几个县（市、区），时称“五虎争雄”。现在，余杭紧紧抓住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这一主线，使经济增长从过度依赖房地产转到工业经济发展上来，并使工业经济在转型升级中快速发展，重振雄风。特别是通过加快推进工业经济重点工作，在工业有效投资、企业培育、节能降耗、两化融合、企业服务等五个方面寻求新

突破。

根据《余杭区工业强区建设规划（2012—2016年)》（以下简称《规划》)，余杭区未来将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型升级为主线，以园区提升改造为抓手，围绕工业做强、做优、做高端，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生物医药产业，提升发展家纺服装产业，着力培育电子信息及生产性服务业，以产业平台建设、创新能力培育等七大工程为重点，坚持不懈走创新驱动发展之路。

余杭区建设工业强区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完善重点产业链、产业基地、龙头骨干企业及优势生产性服务业的培育发展机制，大力推进主导产业的高端化和集群化发展，加快形成新兴产业的发展力和竞争力，提升工业化和城市化融合发展水平，确保余杭工业发展继续走在杭州和全省前列。

集聚整合：产城融合提升发展高度

“鸾翔凤集，羽仪上亲”——晋·傅咸《申怀赋》

集聚优势指由于某一区域内同一行业的产业链相对密集与完整，多企业、多环节相互融汇，紧密合作，以小搏大，优势互补，从而形成区域产业链的整体升级，产生更高的集团效应。

余杭西溪旁，正在搬来一座城，这座城就是大名鼎鼎的淘宝城！自8月底持续至10月下旬，淘宝系浩浩荡荡共计1.2万人将陆续搬进地处杭州未来科技城的淘宝城。未来科技城由于淘宝城的启用，其智慧含量、创新动力得到了巨大的提升。

对于余杭来说，淘宝城的建设和启用，不但显示着区域发展变革的每一个进程，更意味着以未来科技城为代表的“五城一基地”六大产业平台的孕育成熟，因此而产生的人才、项目、配套等方面的引领效应和产城融合发展的集聚效应，正在促使余杭加快建设产业强区的脚步。

2011年末，余杭酝酿启动未来科技城、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乔司国际商贸城、临平新城、杭州北部新城、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五城一基地”建设。如今，“五城一基地”建设在余杭已经进入“共识＋共建”的合力阶段。

正如余杭区委书记徐立毅所言：“一个地方要实现快速发展，必须打造增长极，加大产业集聚度，实现资源效率的最大化。为此，必须集中精力、集中资源打造平台，把发展的高度拉高。没有高度就没有竞争力，这对调整经济结构意义非常重大。余杭推进产城融合，实现经济转型升级，最重要的还是要体现在‘五城一基地’当中。”

在《规划》中，余杭提出要围绕“五城一基地”和各镇街工业园区，着力打造层级不同、功能各异、互动发展的产业平台体系。建设“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的工作中，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晋级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为生物医药、电子信息产业国家级拓展区，是余杭工业发展的主战场。未来科技城列入国家级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集聚了尚越光电、星月生物、易文赛生物等国家“千人计划”人才引领创办的一批高科技企业。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的矿区整治、征地拆迁、基础配套、招商引资工作有序推进，是未来余杭装备制造业发展的重要板块。

今年前三季度，“五城一基地”完成规模工业产值367.42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66.79亿元，分别占到全区总量的34.8%和37.88%，集聚之下，区域发展的龙头正在抬起，余杭发展的新格局正在打开。

集群挺进：培养经济增长持续动力

“来风韵晚迳，集凤动春枝。”——南朝·陈·贺循《赋得夹池修竹诗》

产业集群是指，集中于一定区域内特定产业的众多具有分工合作关系的企业与其发展有关的各种机构、组织等行为主体，通过纵横交错的网络关系紧密联系在一起的空间积聚体，代表着介于市场和等级制之间的一种新的空间经济组织形式。

按照《规划》，余杭将以高端化、特色化、规模化、集聚化为发展方向，以各个产业集聚区为主平台，充分发挥战略性新兴产业对转型升级的引领示范作用，大力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业、生物医药等高成长的优势产业发展，大力推进家纺服装传统优势产业提升，建设一批余杭特色产业基地，培养推动经济长期增长的持续动力。

做专高端装备制造业。装备制造业是余杭区第一大产业，其中先进装备制造业，以通用设备、专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汽车零部件为主，拥有华立仪表、南方泵业、杭锅装备、国能汽轮、兴源过滤、宝鼎重工、西奥电梯、运达风电、东华链条、春风动力等一批优秀企业。余杭将以高端装备制造业为方向，充分发挥承接主城区优势产业延伸和装备制造企业自身的良好基础，提升核心竞争力，大

力推进现代信息技术运用融合，打造余杭高端装备板块，发展千亿级产业集群。

做优生物医药产业。余杭目前是省级生物医药产业示范基地，代表企业有贝达药业、诺华天元、民生药业等，在创新药物、生物疫苗等领域具有重要影响。其发展目标是：以创建省级生物医药高新区为契机，立足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基础，完善规划、招引项目，推进公共技术平台建设，力争到 2016 年，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年营业销售规模突破 150 亿元，打造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生物医药产业发展高地。

提升家纺服装产业。家纺服装产业是余杭区传统优势产业，涉及生产窗帘、沙发布艺、床上用品、静电植绒、花式纱线、印染等，其中装饰布占全国装饰布销售的 35%以上。奥坦斯代表余杭家纺企业成为制定装饰织物国家标准的第一起草单位，确立了余杭家纺的行业龙头地位。余杭将以建设中国品牌布艺总部基地、中国（杭州）纺织服装工业设计创意中心为契机，力争到 2016 年，全区家纺服装产业年营业销售规模突破 400 亿元，成为市场占有率高、创新能力强、品牌知名度大的全国乃至国际家纺产业基地，中国纺织服装企业集聚总部，纺织服装产业创新与技术孵化核心基地，国际品牌本土化研发基地。

集约发展：“路线图”引领经济升级

“巨舰迅樯，冲波噎水，旗鼓八万，焱集石头。”——《梁书·武帝纪上》

在重点平台集聚发展的同时，余杭还在“集约”两个字上做文章。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陈炳鑫表示：“为了落实《规划》，我们围绕‘园区提升改造’和‘企业技术改造’两项重点工作，积极谋划工业强区（暨‘两改’工作）路线图，分‘三步走’，全力创建工业强区。”具体来说，就是通过明确“工业强区”路线图，紧紧抓住园区提升改造、企业技术改造不动摇，用倒逼机制扎实推动“腾笼换鸟”“机器换人”不松懈，强力推进工业强区建设。

“晒家底”——开展地毯式调查摸底，理清全区工业企业现状，做到“建账见图见物”。目前全区已建立 3898 家工业企业名录库。

“评高低”——建立企业综合评价体系，对企业土地利用状况、技术设备工艺先进程度、综合效益进行全面客观评价，建立企业发展档案，实行分档分级动态管理，并对应要素配置与政策扶持的培育机制。

“抓两改促提升”——以“项目化管理”为手段，加快园区提升改造。优化项目服务审批，积极深入企业，做好项目设计、报批的各项服务工作，推动提升改造工作落实到具体的提升改造项目建设上；提升改造项目会审制度，优化审批效率，确保审批速度；加快项目推进，加强项目梳理跟踪，明确计划、重点，确保进度、质量，推动提升改造项目有序实施。企业技术改造工作突出“机器换人”。挖掘“机器换人”项目，通过摸底调查，制定出台先进设备引导目录，通过加强引导和强化倒逼，增强企业“机器换人”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完善政策体系，明确工作举措，成立专家指导小组，为企业“机器换人”项目提供咨询服务，适时组织召开企业装备自动化改造现场会、专题先进设备推广会，加强先进设备的推广应用，坚定企业信心。加大存量挖潜力度，鼓励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加快“机器换人”，强化平台、镇街主体责任，推动目标落实。同时，引导龙头企业与配套企业进行“协同改造”，支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营销服务等环节的全产业链技术改造，促进工业布局向专业化协作、产业配套的方向发展。

集聚整合，集群挺进，集约发展，未来余杭将以高端为引领，切实提升现代工业能级和产业竞争力，余杭工业强区将会有美丽的蜕变。

（《浙江日报》2013-10-23　记者　周静）

建筑业·房地产业
Construction and Real Estate

·建 筑 业·

【概况】 2013年，全区建筑业企业累计完成产值222.52亿元，上缴税收5.07亿元。全年核发房屋建筑施工许可证377项，建筑面积1772万平方米；市政施工许可证90项。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338项，建筑面积1015万平方米。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30项。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 全年有47家次建筑业企业主项、增项资质晋升，其中一级6家次、二级18家次、三级23家次。至年底，全区有房建、市政等各类资质企业666家。其中：区内企业270家，包括一级资质25家、二级资质91家、其他资质154家；外进企业396家，包括一级及以上资质191家、二级资质205家。

【建筑业企业扶持政策】 4月，余杭区政府重新修订印发《关于加快余杭区建筑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从支持区内企业上等级、拓业务，鼓励区外企业同竞争、共发展，营造适合建筑业发展的市场环境，优化服务、加强保障4个方面提出17条政策意见，以优化建筑企业发展环境，助推建筑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建筑业劳务市场管理】 余杭区制定劳务市场管理规范性文件，落实民工工资专管员制度，召开建筑业企业民工工资清欠会议，规范劳务市场管理。加强对农民工工资和工程款发放情况的日常巡查监管，对25个项目进行专项检查，对7家企业进行扣分并网上公示。全年共受理民工工资投诉230余件，涉案金额3751.3万元。

【建筑业市场信用建设】 余杭区进一步完善建筑市场信用网数据动态管理，对在网的区内270家企业和区外396家企业进行数据完善，确保企业、人员信息真实有效。同时，依托建筑市场信用网，规范市场准入管理，严格把好外地建筑企业进入余杭



建筑工地

区备案及动态监管关。

【建筑业作业人员培训教育】 全年累计完成各类人员培训 3648 人次。受理三类人员考核申报 772 人，变更 544 人，延期 1689 人；受理一级建造师注册 79 人，二级建造师注册 418 人，变更 468 人；推荐杭州市示范民工学校 22 家。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 全年共开展安全生产、工程质量等各类专项检查和整治 56 次。受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480 项，建筑面积 1463 万平方米；办理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注册手续 486 项，建筑面积 1701 万平方米。

【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 12 月，开展建筑工地扬尘污染专项整治月活动。12 月 27 日，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施工现场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专项督查，共检查工程 34 个，出具责令整改通知单 24 份，停工整改通知单 5 份，行政处罚决定书 10 份。加强区内标准化工地、“绿色工地”培育，有 21 个项目被评选为杭州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化样板工地，50 个项目被评选为余杭区标准化样板工地，22 个项目被评选为区“绿色工地”。

【物联网管理平台建设】 区住建局物联网管理平台于 12 月 4 日建设完成，并通过市建委专项考核。2013 年，余杭区本地 11 家土建、市政一级资质企业全部完成平台建设，二级企业基本完成物联网安装合同的签订。

【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 余杭区完善预算公开之经评审合理低价法，试点并推行资格后审制度，完善绿化工程、政府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的招投标评标办法，实行区内企业年度投标保证金一次性预缴制度。固化农民多高层公寓电梯项目招标文件，6 月份完成首个农民多高层公寓电梯项目的招标。建立政府投资项目招标代理预选库，出台预选库使用办法及招标代理专职人员考核管理办法。全年完成招投标项目 879 个，中标价 313.8 亿元。其中：公开招标项目 659 个，同比增长 42.7%；邀请招标项目 220 个，同比增长 42.9%。

·房地产业·

【概况】 2013 年，全区商品房销售额 379.13 亿元，同比增长 26.74%。共批准预售商品房 41281 套，面积 474.41 万平方米，增长（同比，下同）37.7%。新建商品房成交 30833 套，面积 337.33 万平方米，增长 14.9%；成交均价 11239 元 / 平方米，增长 10.3%。二手房成交 6999 套，面积 78.15 万平方米，增长 48.67%；成交均价 9439 元 / 平方米，增长 3.15%。2013 年，全区共有房地产开发企业 291 家，其中一级资质 3 家、二级资质 16 家、三级资质 70 家、暂定资质 202 家。共有经备案在册的房地产评估服务机构 337 家。

【房产交易与权属登记管理】 区住建局加强房产交易与权属登记服务与管理，抓好窗口标准化建设、业务标准化流转、档案标准化管理，深化节假日预约服务制度，切实提升工作服务效能，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办事。区住建局房管处于 2 月获得住建部授予的“全国房地产交易与权属登记规范化管理先进单位”称号。全年共完成房产产权产籍信息登记 3248 万平方米，核发房屋所有权证 58377 本。其中：初始登记 461.87 万平方米，核发所有权证 15366 本；他项权利登记 2461.8 万平方米，发证 24218 本；转移登记 259.42 万平方米，发证 18023 本；其他登记 64.91 万平方米，发证 770 本。

【房产管理信息化建设】 余杭区围绕“统一业务模式、统一数据库、统一平台”的目标，完成房产管理信息系统升级工作，新一代 SOAR 房产信息系统于 5 月正常投入运行。推进余杭区房产 GIS 图形建库工程，完成房产测绘数据整理工作，涉及基础地形数据库 1224 平方公里，房产测绘资料数字化 3099 幢，采集房屋幢面 9314 幢，梳理房屋产籍数据 25.5 万条。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区住建局加大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力度，对预售项目按月、按套核查，确保商品房预售资金优先用于工程建设，有效预防预售楼盘烂尾、延期交付等情况的发生，切实保障购房者合法权益。2013 年，共对 102 家房地产开发

企业进行预售资金清查，涉及商品房预售项目442个，累计核查银行对账单5304份，受理首付款入账证明43240份，寄送监管银行联系函345份，对22家开发企业进行约谈并下发整改通知书。

【房地产中介市场管理】 区住建局加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日常监管，开展房地产中介市场专项检查，共检查中介企业137家、经纪从业人员500余人。检查内容包括中介企业证照、服务内容公示、二手房买卖合同签订情况等。对98家存在问题的企业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限期整改。对15家无照经营的“黑中介”移交工商部门查处。

【物业行业监管】 区住建局优化和完善物业服务收费体系，出台《杭州市余杭区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2006年以来首次对余杭区物业服务收费标准进行调整提高，并明确农民多高层公寓物业管理收费上限。修改完善《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的若干意见》，扎实推进老旧住宅区物业管理实施方案研究。加强物业维修资金和保修金管理，建立体系健全、政策完善、模式创新、监管到位的资金管理格局。全年新批准物业企业资质24家，完成小区业主委员会备案37家。预留物业用房项目107个，面积103.15万平方米；物业用房竣工项目82个，面积503.03万平方米。竣工项目缴交物业维修资金3.48亿元，物业保修金1.51亿元。物业维修资金申请使用11笔，金额44.45万元。

【直管公房管理】 区住建局加强直管公房管理，成立直管公房清理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区房管处及临平、余杭、塘栖、瓶窑4个房管所开展直管公房清理工作。全面厘清公房底数，形成固定资产账册。对在租公房进行逐户上门核查，掌握公房租赁使用实际情况。推进直管公房计算机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开发完善各项业务模块，规范租赁审批、租金收缴、资产登记等。2013年，全区直管公房共计2196处，面积12.24万平方米。其中：住宅1879处，面积9.76万平方米；非住宅317处，面积2.48万平方米。

【房屋征收管理】 区住建局完善房屋征收各项配套政策，出台《余杭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关于贯彻实施〈杭州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范围内未登记建筑认定办法〉的若干意见》，制定2013年度余杭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临时安置补助费和搬家费标准。创新模拟征收，服务重点项目，全程参与乔司国际商贸城、良渚遗址申遗、文昌高级中学改扩建项目、邱山小区停车场等区政府重点项目的房屋征收服务、指导与监督。全年共核发房屋拆除批准书13份，拆除建筑面积90046.3万平方米。

【白蚁防治】 区白蚁防治所加大科学治蚁力度，严格防治施工流程，保障白蚁预防工程质量。全年签订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合同374份，总建筑面积1645万平方米。完成白蚁预防施工项目363个，房屋1772幢，建筑面积1263万平方米。发放预防证明306份。回访复查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1053个，建筑面积1569万平方米。

（马勇刚）

责任编辑：范文良

商贸流通
Commercial Circulation

·商贸管理·

【概况】 2013年，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77.83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6.3%，在杭州市各县（市、区）中增幅列第二位，其中汽车类零售额66.1亿元，增长49.2%，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增长贡献率为56.1%。

【重点项目建设】 2013年，重大商贸项目完成投资38.3亿元，西溪印象城、西田城购物中心等项目建成开业，江南时代广场、联大二手车商城、宝利德项目、银泰城综合体、西溪商贸城、亿丰商务港项目开工建设。

【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 做好肉菜追溯体系二期、三期工程的准备工作；完成5家屠宰场（点）、5家肉类批发市场、1家蔬菜批发市场、35家农贸市场和9家大型超市的肉类追溯体系建设。

【肉品专项整治】 全年开展商务执法检查148次，出动人员1629人（次），检查经营户（含屠宰场）691户，依法取缔私屠滥宰点11户（处），立案5件，收缴未检生猪及生猪产品6527.6公斤，罚没款49530.6元。

【再生资源回收领域专项整治】 全年累计完成582家废品收购站（点）清理整治工作，占全区计划整治数的125%，其中取缔无证废品收购站（点）484家、整治规范有证废品收购站点98家，累计清理堆放面积11.7万平方米，处理各类废旧物资9031.8吨。

【“万村千乡”工程】 继续推进农村连锁网点建设。“万村千乡”工程龙头企业余杭禹倡商厦有限公司实施改造计划，改造提升农家小型标准超市46家，新增直营店12家。

【商贸老字号】 做好区内老字号商贸企业的培育、扶持工作，王元兴酒楼、复昌食品、棲味馆饭店、老刀食品、万隆果干、兴良米业、九如堂生物科技7家企业被认定为第四批“浙江老字号”。

【余杭区第五届休闲购物节】 12月，举办2013年第五届余杭区休闲购物节。购物节分时尚消费、品质生活、激情驾购3个部分，开展形式多样的优惠促销活动，拉动内需。活动期间，银泰百货临平店、中都百货临平店两大百货店实现销售3971万元，参与人数13万人（次）；沃尔玛、大红鹰、物美、家乐福等各主要大超市共销售3287.9万元，参与人数15万人（次）；伟鹏、兴达、长城等家电商场累计销售2300余万元，同比增长10.8%；余杭申申汽车展、理想车城汽车展两场车展成交额1.14亿元，成交767辆，其中新车成交额0.96亿元、成交430辆，二手车成交额0.18亿元、成交335辆。

【典当行业】 典当行业发展迅速。至2013年年末，全区共有中都、中财、杭州、众信、裕富昌、钱塘6家典当行，全区典当企业累计发放贷款21.9

亿元，同比增长252.4%，上缴税金1123万元，利润总额2523万元。

（郑晖）

·浙商创业创新·

【概况】 全区全年引进浙商回归项目30个，到位资金63亿元，分别引进“南方水泥”“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理想银泰购物中心”3个投资10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到位资金49.1亿元；引进“千麦医学检验所”、“宜家家居（瑞典）”、“永旺梦乐城（日本）”等省外、境外重大浙商回归项目。

【“十万浙商进百区”活动】 5月，在浙江省开展的“十万浙商进百区”活动中，余杭区参与举办2013年杭州·余杭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专题招商推介会、2013年第十届浙商（投融资）大会、浙商会长参与杭州新型城镇化建设对接洽谈活动、湖南浙江商会回乡投资余杭塘栖恳谈会、2013年杭州·余杭（大连）服务外包产业招商推介会、华侨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活动、余杭区塘栖小城镇发展经验交流专家见面会、余杭区塘栖小城镇建设情况实地考察等活动，接待浙商2220名，签约大项目3个，投资总额83亿元。

【浙商创业创新信息库建立】 按省、市的统一部署，余杭区开展余杭浙商创业创新信息库建设。制订《余杭区浙商创业创新信息库建设实施方案》并认真实施。至年末，采集上报在外浙商和在外名人信息300条，掌握余杭在外浙商的情况。

【任建华当选“2012年度风云浙商”】 1月16日，2012年度风云浙商暨致敬十年颁奖盛典在杭州举行，余杭区的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建华凭借其34年来始终专注实业、专注厨房电器的精神，以及对于中国高端品牌模式的开创，当选为“2012年度风云浙商”。

【余杭区被评为上海市浙江商会最佳合作机构】 8月，2013年上海市浙江商会年会暨全球经济复苏与企业创新转型高峰论坛在上海举行，余杭区政府被评为2012年度上海市浙江商会最佳合作机构。至2013年，在沪浙商是省外浙商回归投资余杭的主要力量，已在余杭投资的上海浙商有郭广昌、张国标、张风叶、邱宗桥等浙商，投资崇贤港、浙江复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亿丰建材城、浙江中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大型投资项目。

（郑晖）

·国内经济合作·

【概况】 全区全年引进市外内资94.8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212.4%，比2012年增长51.7%。引进市外内资总投资1亿元以上的项目46个，到账资金82.5亿元，占到账资金比例的86.3%，大项目支撑作用明显。

【对口扶贫】 2013年，余杭区对口帮扶四川甘孜州德格县，支援帮扶资金300万元。扶贫项目包括帮助67户完成房屋改造，修建村（社）道3.7公里、连户路7公里；劳务培训及输出20人（次），实用技术培训120人次，培育蔬菜大棚种植20户，培育中（藏）药材种植40户。



2013年杭州·余杭（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座谈会现场

【山海协作】 2013年，余杭区支持衢州“山海协作”资金40万元，并鼓励区内企业到衢州投资。年内，余杭区与柯城区共建的“山海协作”产业园开工建设，占地面积7平方公里，余杭区投资1.4亿元，占投资总额的70%。

【国内考察招商主要活动】 4月16日，到上海开展生物医药产业专题招商活动，拜访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天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6月8—11日，组团到宁波参加洽谈会，开展招商活动，部分项目在洽谈会上签约；6月25日，在杭州举办科技中小微企业专场推介会；9月8—11日，组织杭州未来科技城、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到厦门参加第十七届投资洽谈会，开展招商活动；9月12日，在大连举办余杭区投资环境推介暨服务外包产业座谈会，并参观考察大连服务软件园；10月12日，余杭区参加西博会开幕式暨经贸科技合作洽谈会，部分项目签约；11月13日，在深圳举办2013年杭州·余杭土地推介会；11月14日，在上海举办2013年杭州·余杭—上海科技创新产业合作恳谈会。全年在北京、上海、广州及湖南等地开展敲门招商10余次，拜访当地的浙江商会、行业协会等，上门拜访重点招商企业。

区招商中心人员全年自行获取项目信息163条，跟踪服务项目65条。

（郑晖）

·对外经济贸易·

【概况】 全区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55.56亿美元，同比增长8.4%。其中：进口4.37亿美元，同比增长4.6%；出口51.19亿美元，同比增长8.7%，在全省出口十强县（市、区）中列第八位。完成中方境外投资总额9470余万美元。全区完成服务外包合同执行金额2.33亿美元，离岸执行金额1.32亿美元。

加大对外贸企业的政策扶持，组织企业申报各级扶持资金，共争取上级扶持资金240余万元，兑现区级支持资金4200余万元，涉及企业470余家、项目870余个。

【公共服务】 做好外经贸运行调查监测系统扩容升级工作，提高重点监测企业覆盖面和预测数据准确性，全区重点监测企业扩至120家。6月，余杭区首个公共型保税仓库投入运营。开展原产地出证快递业务，单月出证500份以上，有效降低企业商务成本。引导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加强对出口基地的培育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余杭区家纺基地成为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专业型示范基地。中国贸易促进会余杭支会被评为全国贸易促进先进单位、全省先进单位。

【引进外资】 全年合同利用外资12.31亿美元，同比增长15.3%，实际利用外资11.82亿美元，同比增长56.3%。引进外资列全省、全市第一位。

【服务外包工作】 全年新认定服务外包企业11家；完成服务外包执行金额2.33亿美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82.1%；离岸执行金额1.32亿美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78.5%。

（郑晖）

·粮食流通·

【粮食订单与收购】 2013年，继续提高小麦和稻谷收购价格，实施订单粮食价外补贴和奖励政策。小麦每50公斤收购价格为112元，对粮食生产功能区的农户和种粮大户，每交售50公斤订单小麦，奖励22元；早稻每50公斤收购价格为132元，对种粮大户、粮食专业合作社社员，每交售50公斤早稻谷，奖励30元；晚籼谷每50公斤收购价格为135元，晚粳稻每50公斤收购价格为150元，对晚稻订单合同内的，每交售50公斤稻谷给予20元的价外补贴和5元的奖励。合理落实订单粮食，全区共落实订单粮食30058吨，落实各类粮食补贴奖励金额1511万元。做好种粮大户粮食预购定金的发放工作，发放给81户种粮大户的政府贴息粮食预购定金291.5万元。开展为农烘干粮食服务，全年为农烘干粮食10770吨。

【储备粮油管理】 2013年，新增区级储备粮5000吨，区级储备粮达到50500吨。加强储备粮监管工作，严格执行《浙江省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关

于加强区级储备粮管理实施意见》和储备粮管理各项工作制度，按照“账表、账实、账账相符”的工作要求，明确责任，落实措施，强化管理，保证储备常轮常新，质量良好。

【粮食流通监管】 年内，分别在临平城区人民广场、文化广场举办放心粮油进社区活动。发放粮食法规宣传册1000余册、宣传粮食安全为内容的环保袋1000余只。加强粮食流通监管，开展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加强粮食收购秩序检查，开展收购资格核查，规范粮食收购秩序。

【军粮供应】 执行军粮供应政策，保质保量做好军粮供应工作，实施统一配送服务。全年配送军粮752吨，政策性供应粮食质量合格率达到100%，送粮上门服务率100%。

【粮食安全应急体系建设】 完善和落实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负责制，保持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确保粮食安全。及时完善《余杭区粮食安全应急预案》和应急预案操作手册，充实内容，增强操作性。全区共设立30个粮食应急供应网点和5家应急加工企业，实行挂牌管理。2013年，余杭区粮食应急大米日加工能力达到410吨，非常时期的粮食应急加工、供应能力进一步提高。

【粮食收储设施建设】 调整全区粮食收储格局，推进储粮设施建设。5月，投资2.57亿元、仓容5万吨的区中心粮库开工建设，至年末，基础工程完工，完成投资额8500万元。

【粮食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制订安全生产工作计划，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和安全生产百日专项行动，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对粮食仓库的安全设施、配电设备、管道线路、机械设备等重点部位和药剂库、出租用房等重点场所先后开展检查14次，排查隐患33条(处)。加强对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管理，规范有限空间作业行为，制定《余杭区粮食局安全生产事故防范创新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明确工作机制、测试标准及可量化的检查考核机制。

【四无粮仓陈列馆】 2013年，余杭四无粮仓陈列馆内的仓前粮仓入选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余杭四无粮仓陈列馆被国家粮食局、教育部命名为“全国中小学生爱粮节粮教育社会实践基地”。

(徐国强)

·盐业专营·

【概况】 全年营业收入5268.77万元，其中商品销售收入5120.84万元；各类盐产品销量26475.01吨，利润总额450.03万元，增长36.97%。区盐务局被评为2012年度全省盐业先进单位、全省非盐经营先进单位。

【碘盐供应】 全年供应各类食盐14633.89吨，供应小包装碘盐5184.15吨，其中销售多品种盐1368.38吨，多品种盐占比达26.39%。全年承担配送费用332769.07元，向全区食盐经营户免费配送碘盐4777.65吨，其中配送城镇1020.77吨、配送农村3756.88吨。

【盐业市场监管】 全年开展盐政检查386次，出动检查人员800人次，检查用盐单位6098家，其中包括节日期间食盐市场专项检查。开展蔬菜加工用盐专项检查和全省工业副产盐专项检查30余次，未发现工业盐流入食用盐市场，确保食盐市场稳定。

【科学用盐宣传】 加强与区司法局、区疾控中心和各街道以及社区的联系，通过“学雷锋活动日”、“防治碘缺乏病日”、“健康讲座日”、“科学用盐、健康生活”宣传活动、“盐业法规宣传月”、“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一系列活动，向广大居民宣传盐业法规知识，讲解盐的多功能用途，倡导“少吃盐、吃好盐、多用盐”的健康用盐理念，营造依法治盐的良好氛围。

(李勤)

·烟草专卖·

【概况】 余杭区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全年累计销售卷烟7.9万箱，同比下降1.33%；销售总值(含税)29.35亿元，同比增长3.08%；实现税利

7.63亿元，同比增长3.5%；单箱销售额3.72万元，同比增长4.47%。省内烟销售3.69万箱，占总销量比重的46.68%；省外烟销售4.19万箱，占总销量比重的53.09%。查获各类违法案件272件，同比增长60.95%，查获各类违法卷烟29279.7条，案值402.83万元。查获大要案15件，同比增长27.27%。

【烟草专卖网络建设】 按照现代终端日常运行维护管理要求，对所有规范化终端实行细化管理，建立片区数据采集客户数据库，提高数据采集的准确率。至年末，余杭辖区共发展现代终端客户466家，占全部零售户的7.68%。网上订货客户5267户，比例为86.86%，网上订货成功率97.88%。发展数据采集终端客户701家，全年月平均数据上报及时性97.93%，数据准确率97.12%。

【卷烟打假】 全年查获各类违法案件272件，同比增长60.95%，其中真烟案件254件、同比增长93.89%，假烟案件18件、同比减少52.63%。查获各类违法卷烟29279.7条，涉烟案值402.83万元。74件案件移交工商行政管理机关，6件案件移交公安机关。破获2012年“7·17”国标网络案和2013年“5·16”销假网络大案，两起国标网络案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3人，逮捕8人，查获违法车辆4辆，假烟13501条，案值359万元。

（肖霏霏）

·供销合作商业·

【概况】 全区供销系统全年经营总收入34.32亿元，其中商品销售总额20.32亿元，比2012年增长53.83%；增加社有所有者权益48614万元；实现利润2536万元，比2012年增长8.84%。社会贡献总额6549万元。区供销联社2013年综合实力在全省供销系统考评中名列前茅，获全省供销社综合业绩考核特等奖，为连续12年获该奖项。

【农业项目建设】 2013年，区供销集团共投入资金1750万元，推进“三个千亩”农业项目建设。

“千亩蔬菜”基地建设。全年投资300万元，用于春溢联合蔬菜专业合作社基地的改造提升，完成新基地配套设施和部分道路建设。7月，浙江大学和区气象局进驻基地开展科研活动。12月，该基地被民革余杭支部确定为“同心·博爱”为农服务联系点。年内，基地开展全国50强农民专业合作社申报工作。

“千亩花卉”基地建设。全年投入1000万元，用于西区农业设施示范园及附属设施建设、东区农业休闲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22.5公顷土地复垦项目建设，均通过验收。西区招商工作同步进行，签订1.2万平方米大棚租赁意向书。复垦项目获杭州市优质工程。

“千亩茶园”基地建设。通过整合开发，扩大王位山茶叶种植面积，至2013年年底，茶园面积达到千亩（66.7公顷）以上规模。全年投资450万元，用于茶厂改造、综合楼建设和环境美化。基地全年生产绿茶2850公斤，实现销售203万元，利润90万元。

【参与政府民生工程建设】 2013年，区供销联社重点参与两项政府民生工程建设。区供销集团参与政府投资“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双溪集镇改造提升工程，一期于2012年建成开放，二期工程分为双溪集镇同安路立面改造和沿山路拓建，至年末，完成前期工作，开展项目招标。配合杭州市政府，对320国道屯里至半山段开展“四边三化”专项整治。对江南食品市场进行立面改造，对红丰综合市场进行综合治理，做好庙东农贸市场原址改建项目的申报。年内，中山路农贸市场被认定为四星级文明规范市场。

【加油站建设】 区供销集团参股企业杭州东润能源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如期推进加油站建设。9月，余杭加油站进场施工，至年末，完成主体工程。做好中泰加油站、仓前加油站挂牌出让的准备工作。

【农资供应】 区供销集团下属杭州余杭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完成区政府防汛物资储备工作，储备草包15万条、桩木50立方米；淡季储备化肥6080吨、农药180吨；全年销售5800万元，销售化肥2.8万吨、农药480吨、农膜210吨；销售有机肥7650吨，超额完成杭州市下达3000吨任务，通过杭州市资金补助验收。完成废弃农药包装物回收517万只，代发资金131万元，余杭废弃农药包

装物回收工作成为全国示范。高温期间，区农资公司配送救灾化肥800吨、农药200吨，为农户提供科学施肥用药、种植技术咨询服务。

【日用消费品供应】 区供销集团以下属企业禹倡公司为龙头，对全区350家供销连锁超市进行改造提升，完成全区75家杭州市政府“杭州农家小型标准超市”考核验收，严格食品准入机制，提高商品配送率，促进农村消费安全。2013年，禹倡公司获余杭区“超市进校园”资格，负责配送余杭和瓶窑两地。公司全年日用消费品连锁销售3.9亿元，较2012年同期增长29%。

【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 至2013年，区供销联社领办参办农民合作社总数达到55家，其中国家级示范合作社2家、省级示范合作社10家、市级示范合作社11家、区级示范合作社16家。根据浙江省“三名战略”（名品、名企、名家）的要求，至年末，余杭区专业合作社共有注册商标30个，其中中国驰名商标1个、省著名商标1个、市著名商标4个、区知名商标7个。春溢蔬菜合作社被认定为杭州市青年农民示范合作社、2013年全国示范合作社，余杭“娘娘山”牌茶叶被认定为省著名商标。

【涉农担保服务】 区供销集团依托下属参股企业杭州农信担保公司，开展涉农企业的融资服务。全年为区内135户农业企业、专业合作社及社员担保资金33838万元。至年末，在保客户企业138户，在保余额30089万元，其中涉农担保20319万元，占公司担保总额的67%，有效解决涉农企业的融资难题。

【径山“径顶红”红茶研发成功】 4月，由区供销联社组织研发的高档径山红茶试制成功，注册名“径顶红”。6月，该茶参加省“浙茶杯”红茶评比，获金奖。

【农产品经纪人培养】 区供销联社全年组织农资技术及专业合作社蔬菜、水产等经纪人培训12期。组织人员参加杭州市两期农产品经纪人培训，7人获高级职称，5人完成中级职称培训。由区农产品经纪人协会推荐的余杭区3名农产品经纪人被授予杭州市首届“十佳十强”农产品经纪人荣誉称号。

【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划入区供销联社管理】 年内，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成建制划入区供销联社管理。市场开发服务中心有国有农贸市场7家，专业市场（江南食品市场）1家。

【区供销联社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 根据省供销社恢复供销社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制度要求，11月22日，余杭区供销联社召开第六次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章程修改决议案，选举产生区供销联社第六届理事会理事21名，常务理事6名，曹如法当选为理事会主任；监事会监事3名，莫伟忠当选为监事会主席。

（李阳、范董燕、张晓露）

·市场建设·

【市场概况】 2013年，全区有各类市场129家，其中商品交易市场118家、生产要素市场4家、网上交易市场7家；新培育星级市场8家，累计培育星级市场48家。各类市场总成交额19893.51亿元，其中商品交易市场成交额750.86亿元、生产要素市场成交额135.86亿元、网上交易市场成交额19006.79亿元。在商品交易市场中，消费品市场成交额为554.83亿元，同期增长24.9%；生产资料市场成交额182.61亿元，同期增长33.2%；年成交额亿元以上的商品交易市场增加到40家，总成交额19600.07亿元，占商品交易市场总成交额的98%。

（许跃旗）

【农贸市场改造】 全年改造农贸市场8家，其中新建5家、改造3家，新建面积和改造面积共27111平方米。改造摊位950个，改造营业用房257间，新建配套停车场4个。建设改造资金总投入5280万元。推进市场“创星”“创绿”“创文明”工作。新创建星级商品市场6家（其中农贸市场2家），星级市场延续认定7家（其中农贸市场3家）。

（郑晖）

责任编辑：李景苏

旅游业
Tourism

·综　　述·

【概况】　2013年，全区旅游工作围绕“建设旅游经济强区，打造重要支柱产业”的总目标，按照区委建设“美丽余杭”的战略部署，促进余杭旅游产业跨越升级，游客量和旅游收入实现“双突破”（游客量首破千万人次、旅游收入首破百亿元）。至年末，全区接待国内外旅游者1034.47万人次，实现国内外旅游收入107.2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4.31%和20.16%。其中：接待国内旅游者1014.39万人次，实现国内旅游收入104.1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4.86%和21%。全年无旅游安全责任事故。

全区有A级景区9家，其中AAAA级以上景区5家；星级旅游饭店25家，其中4星级以上旅游饭店5家；星级旅行社5家；浙江省旅游经济强镇4个，浙江省旅游特色村9个，纳入杭州旅游咨询体系的咨询中心9家。

·旅游规划建设·

【两个余杭旅游交通规划获区政府批复】　1月23日，《杭州余杭旅游交通体系规划》获区政府批复。该规划旨在构建与余杭区旅游发展战略相适应，与四大旅游板块相协调的旅游立体交通网络。规划以旅游集散中心规划、旅游专线规划、静态交通规划、水上旅游、慢行系统规划和景区最后一公里交通规划为主要内容，通过规划，最终实现“便捷余杭、慢享余杭、低碳余杭、绿色余杭”的目标。11月11日，《余杭良渚、径山、塘栖区域道路旅游标识系统规划设计》获区政府批复。该规划对良渚、径山、塘栖等镇（街道）36个景区（点）涉及道路包括104国道、304省道、207省道、201省道及东西大道等县道的旅游标志标牌进行加密设置。设置标志牌95块，其中修改3块、新增92块。

【余杭旅游咨询临平分中心、琵琶湾分中心成为市级旅游咨询点】　6月24日，余杭旅游咨询临平分中心、琵琶湾分中心通过市旅游委员会验收，分别被评为市级中心店和品牌形象店。至年末，全区有市级中心店3家、形象店4家、标准店2家，咨询点规模和等级位列杭州市旅游咨询点前茅，全区重点旅游镇（街道）和重点旅游区块均设咨询点，全区旅游咨询体系基本形成。

【杭州西溪国家湿地公园入选“中国十大魅力湿地”】　10月31日，在中央电视台联合国家林业局举办的“美丽中国、魅力湿地——中国十大魅力湿地颁奖典礼”上，杭州西溪国家湿地公园荣登“中国十大魅力湿地”榜单。

“中国十大魅力湿地”的评选是中央电视台自5月起推出的公益活动“美丽中国·湿地行”的一部分。在“中国十大魅力湿地”评选中，组委会以“价值是否突出、形态是否典型、物种是否独特、保护是否有力”为标准，结合网上投票数据综合进行评选。杭州西溪国家湿地公园在生态系统完整性、生物多样性、环境保护、景观特色、湿地文化底蕴、科学研究价值、生态经济与社会功能等方面

表现突出。

【良渚玉文化产业园创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 良渚玉文化产业园被列入浙江省首批工业旅游示范基地之后，于 2013 年进一步完善旅游设施，引进餐饮服务，丰富文化内涵。12 月，成功创建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成为杭州市首个提升为国家 AAA 级景区的工业旅游示范基地。

【运河谷仓博物馆入选杭州市社会资源国际旅游访问点】 12 月 9 日，运河谷仓博物馆通过杭州市旅游委员会的检查验收，被列入杭州市社会资源国际旅游访问点名录，成为余杭区继“同家乡村”乐园之后的第二家入选单位。

运河谷仓博物馆位于塘栖水北街御碑公园西南角，为下沉式建筑，占地面积约 4500 平方米，是国内唯一以谷仓为主题的全代史博物馆，总投资 7800 余万元。博物馆通过文字、画面、多媒体影像、场景模拟以及文物展示等形式，从不同角度向游客介绍谷仓在人类文明进程中的重要地位。

·旅游市场开发·

【携“四季余杭”主题产品赴多地宣传促销】 以“四季余杭”为主题，推出“春赏花”“夏戏水”“秋采摘”“冬过年”四大主题线路产品，组织区内主力旅游企业赴江苏、福建、广东及省内宁波、台州、温州等地旅游促销；参加杭州市旅游委员会组织的新春促销活动、杭州美食推介之旅、茶文化（上海、杭州）展示等主题活动；利用省、市旅游促销平台，组团参加云南国际旅游交易会、浙江（湖南）旅游交易会、长三角旅游休闲产业博览会等，精彩的产品线路和优惠的奖励政策受到当地旅游界的青睐。

【第五届中国杭州超山梅花节开幕】 3 月 1 日，第五届中国杭州超山梅花节在超山风景区开幕。新闻发布会上，区旅游集团董事长何建民用“更亲民、更注重产业、更深挖文化”总结该届梅花节的特点。在为期一个月的梅花节期间，还举办梅花书画艺术作品展览和拍卖，恋恋梅花霓裳大典和梅花创意妆容、概念时装展，梅花美学设计艺术展销会暨梅花旅游纪念品设计大赛作品展销会，梅花造景艺术展销会，梅花节欢乐文化季，寻味超山美食季以及嗨 go 派儿童职业体验城开馆等 10 余项活动。梅花节期间接待游客 30 万余人次，同比增长 37%。

【首届“良渚杯”微小说大赛落幕】 4 月 17 日，首届“良渚杯”微小说大赛颁奖典礼在良渚街道举行。该大赛由区风景旅游局主办，新浪浙江承办，在 1548 篇以“良渚文化”为参赛主题的原创微博中，“@ 郑六公子”的《玉壶问》获一等奖。通过新媒体营销，“@ 余杭旅游”新浪官方微博的粉丝量从 3800 人上升到 16 万人，在杭州旅游业内排名第三。“@ 余杭旅游”已成为游客了解余杭、获得余杭旅游资讯的重要平台。

【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开幕】 4 月 23 日，以“复兴中国茶文化，振兴两岸茶产业”为主题的海峡两岸茶业发展论坛暨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开幕式在径山镇举行，台湾南投县的茶行业专家与省内的茶业专家、学者一起交流研讨，切磋茶艺，分析两岸茶文化的发展现状和趋势，谋求产业发展合作。在为期一个月的茶圣节期间，还举办小古城休闲之窗农业公园（慢谷）开园、径山庙会、海峡两岸茶技茶艺表演、茶圣陆羽诞辰 1280 周年纪念仪式、海峡两岸茶农座谈会、“From 径山”民俗风尚展、“径山·五峰杯”2013 年第三届公路自行车爬坡公开赛、“走进径山”旅游散文大赛等活动。各界茶人以茶会友，品茗问禅。茶圣节期间接待游客 16 万余人次。

【作品《印象》获市优秀旅游纪念品大赛银奖】 5 月 8 日，由杭州市旅游委员会主办的 2013 年旅游商品大赛在良渚玉文化园七号厅拉开帷幕，有 88 家单位参加比赛，201 件入围旅游商品精彩亮相。余杭区有 8 家单位参加，参赛旅游商品 14 件，其中良渚玉文化园选送的作品《印象》（4 件青瓷作品）获 2013 年度杭州市优秀旅游纪念品大赛银奖。

【全国旅行商及媒体走进余杭】 9 月 22 日至 24 日，区风景旅游局联合浙江省旅游局举办“看晚报·游浙江”之“全国旅行商及媒体走进余杭”活动，国内 90 余家旅行社、26 家江浙沪主要报刊媒体及 15 家其他旅游媒体记者、专业旅游网站负责

人参加。通过旅游推介、业务交流、实地踩线等形式，促进与重点市场的互动。杭州魅力天海旅行社和上海万缘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杭州假日旅行社和天津市中国旅行社当场签订600人团合作协议。国庆黄金周期间，余杭接待游客88.48万人次，同比增长13%，实现旅游收入9.54亿元，同比增长21.37%。



洪园秋韵 （桂国良 摄）

【旅游免费券带余杭人游余杭】 国庆节前夕，为吸引更多本地游客了解余杭旅游景区、体验旅游生活，区风景旅游局推出为期一个月的2013年余杭旅游免费券活动。通过各镇（街道）向全区市民发放旅游免费券2万张，游客凭券可享受到区内7个景区免首道门票的优惠，旅游企业配套优惠超过100万元，受到市民与企业的普遍好评。

【西溪湿地·洪园景区获网络评选两项大奖】 11月29日，在驴妈妈网2013年合作伙伴年会和同程网2013年景区网络营销创新合作研讨会上，西溪湿地·洪园景区获2013年度“最佳山水景区”奖和“最具网络人气旅游景区”奖。

【浙西旅游峰会余杭5家旅游企业获殊荣】 12月10日，在建德市新安江举行的第九届浙西旅游合作峰会上，西溪湿地·洪园、超山风景区、山沟沟景区获“2013年浙西美丽生态景区（景点）”荣誉，杭州魅力天海旅行社获“2013年浙西旅游组织优质旅行商”称号；农夫乐园总经理阳家军获“2013年浙西旅游年度新锐人物”称号。

·旅游行业管理·

【导游年审培训及考试】 1月23日和3月6日，区风景旅游局分两期举办全区导游年审培训及考试，全区各旅行社、景点的140余名导游参加培训，并通过年审考试。

【余杭街道柏庄饭店成为三星级旅游饭店】 4月26日，余杭街道柏庄饭店（原凤都假日酒店）通过市星级评审委员会的三星级评定，成为余杭区第12家三星级旅游饭店。

柏庄饭店是一家集餐饮、住宿、娱乐为一体的商务型酒店，总建筑面积1.3万平方米，交通便捷，区位优势明显。

【旅游行业导游技能大赛举行】 5月18日，由区风景旅游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和区旅游协会共同举办的2013年余杭区旅游行业导游技能大赛落下帷幕，余杭区旅行社和景区、景点的30余名导游同台竞技，并开展业务交流。

比赛分旅行社全国导游类与景区导游（讲解员）类两组同时进行。经过评审，杭州假日旅行社的徐菲菲、杭州君悦旅行社的凌红、杭州嘉洲商务旅行社的陈佳丽分获全国导游类前三名；良渚博物院的钱琴英、山沟沟景区的叶卫英、西溪湿地·洪园的沈凤分获景区导游（讲解员）类前三名，以上6名选手还获“余杭区技术能手”称号，钱琴英、叶卫英、徐菲菲获“余杭区青年岗位能手”称号。杭州君悦旅行社、西溪湿地·洪园获“优胜奖”，杭州嘉州商务旅行社、杭州世际旅行社、良渚博物院、山沟沟景区获“组织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培训】 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正式实施，标志着旅游业全面进入依法兴旅、依法治旅的新阶段。为宣

传、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区风景旅游局对各有关部门、镇（街道）、旅游企业的旅游管理人员及旅游一线员工进行培训，培训3期约800人次。

【森林防火知识培训与森林消防演练】 9月24日，区风景旅游局在天都城酒店（公园）举办森林防火知识培训与森林消防演练。各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饭店（包括待评）安全负责人40余人参加培训，并观摩演练。

【旅游行业饭店服务技能大赛】 11月30日，由区风景旅游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总工会和区旅游协会共同主办的余杭区旅游行业饭店技能大赛落幕，全区10余家旅游饭店的67名从业人员在餐厅、客房、前厅三大项目上进行竞技比拼。根据综合理论和实践操作成绩，临平大酒店刘桥凤、赵海燕和富邦国际大酒店王巧芳分别获餐厅类、客房类和前厅类第一名，以上3名选手还被评为“余杭区技术能手”。

【中式烹调师高级工培训】 年内，由区风景旅游局、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与人力社保局共同主办，临平成校与良渚职高协办中式烹调师高级工培训。全区各星级旅游饭店、社会餐饮等30余名厨师，分5期参加培训考核。通过4天的集中学习，于11月10日在良渚职高进行理论笔试与操作技能评定考核。考核双合格的25人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

【3家旅行社获“2012年度浙江省百强旅行社”称号】 9月2日，在浙江省旅游局举办的2012年度全省百强旅行社评选中，杭州假日国旅、浙江万通国际旅行社、杭州西湖假期国际旅行社荣获“2012年度浙江省百强旅行社”称号。

【杭州假日国旅获“2012年度杭州市十佳旅行社”称号】 9月23日，在杭州市旅游委员会举办的2012年度十佳、优秀旅行社和优秀经营者评选中，杭州假日国旅获“2012年度杭州市十佳旅行社”称号，西湖假期旅行社与余杭中青旅行社获“杭州市优秀旅行社”称号。

【临平大酒店获“2012年度杭州市十佳饭店”称号】 10月28日，在杭州市旅游委员会举办的2012年度最佳、十佳和优秀星级饭店评选中，临平大酒店获“2012年度杭州市十佳饭店”称号，良渚君澜度假酒店和富邦国际大酒店获“优秀饭店”称号。

【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成为全省首批特色文化主题饭店】 12月31日，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获“银鼎级特色文化主题饭店”称号，成为全省首批特色文化主题饭店。

特色文化主题饭店主要围绕地域特色、历史特色、民族特色、传统特色和现代文明等元素的构建，通过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等环节，为顾客提供文化享受和消费体验，是高星级旅游饭店转型升级的方向之一。

【富邦国际大酒店、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成为绿色饭店】 12月31日，富邦国际大酒店、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获“银叶级绿色饭店”称号。至此，全区有绿色饭店11家。

（朱芸）

责任编辑：陈素琴

财政·税务

Finance and Taxation

·财　　政·

【概况】 2013年，余杭区财政工作秉承“实、稳、优”的财税精神理念，遵循“十六字”（促进发展、保障民生、科学理财、加强监管）理财观，落实“五财”（生财、聚财、理财、用财、管财）工作机制，支持攻坚“三大重任”（经济转型升级、城乡统筹发展、社会管理创新），财政地税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年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200.10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2.62%，比2012年实绩增长19.8%。其中：上划中央“四税”（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74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1.79%，比2012年实绩增长18.62%；地方财政收入完成126.10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3.11%，比2012年实绩增长20.5%。剔除政策变化等不可比因素和专项收入，经常性地方财政收入同口径比2012年增长9.69%。全年全区财政支出累计完成111.5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6.55%，比2012年增长18.9%，其中区本级财政支出完成60.62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5.78%，比2012年增长23.24%。

【助推全区重点工作】 区财政安排资金47.14亿元，助推全区“三改一拆”工作。支持推进“四边三化”工作，安排资金5.73亿元用于交叉口、互通区、入城口的整治。推动“清水治污”计划，安排资金13.33亿元支持大气污染防治、中小河流整治、清水入湖等工程，以及启动实施温室甲鱼整治工作，解决温室甲鱼养殖污染问题。助推美丽乡村及新农村建设，落实专项资金2.91亿元，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支持科技创新“523”计划，安排专项资金2亿元用于支持中小微科技企业发展，对12个政府返租创建的科创园下达补助资金6000万元。

【支持经济转型升级】 完善“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财政体制和土地出让金分配体制，增强各平台主体的可用财力，调动发展实体经济的主动性。全年兑现用于支持企业发展的各类扶持资金20.83亿元，其中产业发展资金15.43亿元、科技专项资金5.4亿元，同比增长69.62%。出台建筑业财政扶持政策，支持区内建筑企业做强做大做优，招引区外优质企业进驻余杭。全年累计为85家工业企业提供“还贷周转应急资金”28.59亿元。

【保障社会民生事业】 2013年，区财政用于改善民生支出累计80.78亿元，占全区支出比重的72.45%。全区预算内农业、教育、科技3项法定支出分别增长16.13%、13.67%和28.71%。加快推进公共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安排资金4.67亿元用于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建设及运行补助、大型设备购置。投入资金4.65亿元用于校舍改造，安排资金2.39亿元用于推进公共文化体系建设。

【清理整合财政专项资金】 按照“突出大专项，压缩小专项”的原则，累计清理整合全区财政专项资金601项，减少和并归91项2.97亿元。实施预

算编制管理改革，科学安排全年可用资金、区级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公共预算资金和其他财政性资金。部门预算编制按照“保运转、重整合”的原则，仅保留部门正常运行经费，其他资金按轻重缓急列入专项资金预算统筹安排。

【镇（街道）实施国有资产条形码管理】 全面实施镇（街道）国有资产条形码管理，全区19个镇（街道）及其248个所属单位完成条形码标签打印及张贴22.77万张，固定资产（资源）账面资产总额35.59亿元（不含未评估的土地和房产）。同时，区财政局下发《余杭区镇街国有资产管理指导意见》，规范镇（街道）对固定资产购置审批、报废和核销审批、经营性资产、固定资产使用、定期盘点、信息化和条形码管理。

【镇（街道）开展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 在运河街道试点镇（街道）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的基础上，区财政局拟定《余杭区镇（街）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的制度改革方案》，报区政府同意后下发。同时，制定《镇（街道）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实施管理办法》。根据镇（街道）点多、面广、分散的特点，在具有国库代理资格的银行中选择银行作为镇（街道）国库代理银行。11月1日，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上线运行，16个预算单位集中支付744笔，金额1585万元。

【提升财政资金绩效】 推行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跟踪评审操作办法，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推进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试点工作，选择10家区级预算单位15个预算支出项目作为重点监管考核试点。完成全省联动项目“2008—2012年‘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项目”的绩效评价，完成“香港科技大学物联中心”和林水专项中的“河道整治”两个专项资金绩效管理项目。修订完善《余杭区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和物业管理支出控制标准》，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和物业管理支出。

【加大财政监管力度】 定期梳理分析公共财政预算、土地出让金、区级国有平台公司、区级财政收支情况，增强资金监管的主动性。出台《余杭区财政预算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将全区31个部门的部门预算和2013年全区“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进行公开。压缩一般性支出，完善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出国费开支管理办法，做好“三公”经费、会议费控制数下达和动态监管工作，全年全区“三公”经费、会议费支出分别同比下降20%和37%。健全筹融资管理体系，制定全年政府性负债控制性目标，加强政府性融资审批管理，及时做好资金调度。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和公务卡制度改革，实时掌握财政资金监管信息。全年完成公务卡结算公务消费5870笔，报销金额1693万元。

·地方税务·

【概况】 2013年，全区地税部门组织各项收入147.43亿元，同口径增长17.33%，增收21.78亿元。其中：入库税收收入100.3亿元（剔除“营改增”），同口径增长14.03%，增收12.34亿元，完成省局计划的104.57%，增幅列杭州地区第三名；入库其他收入47.13亿元，同比增长25.03%，增收9.44亿元。

【落实税费减免】 加大对区内大企业集团、行业龙头（标杆）培育对象、成长型优势企业培育对象及亩产税收15万元以上企业的扶持力度。全年对338家企业减免房产税5725.68万元，对402家企业减免城镇土地使用税4552.8万元；发放税收补贴1963万元，申请减免契税7368万元；减免水利建设基金6674万元。同时，对全区中小微工业企业临时性下浮社会保险费缴费比例，为9798家中小微企业减免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8792.32万元。

【强化税收征管】 加强收入分析预测，加大财政、国税、地税三方协作力度，实时掌握收入信息动态。密切关注经济走势、税源变化趋势及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房产税改革试点等重大税制改革动向。强化重点税源管理，全年全区863家重点税源企业入库税款66.3亿元，占地税税收收入的66.1%。加强“信息管税”能力，深化应用税友龙版税源管理功能，对房地产业、信息服务业等重点

行业实行重点监管。加大薄弱环节征管力度，实施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税源动态征管机制，加强自然人股权转让计税依据评估工作，实施建筑企业所得税税负预警管理。加强税收属地化管理，全年累计清理“区内经营、区外纳税”企业185家，入库税费820余万元。完善村级集体经济税收征管服务举措，将村级经济税收及财务核算纳入正常管理。

【严格费基金征收】 深化社会保险费税友龙版征管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强与社保部门的联网和数据交换与共享，重点做好基层一线工作的交流沟通。全年征收社会保险费37.56亿元，同比增长27.26%，其中征收养老保险费22.77亿元，同比增长33.72%；全年清理社会保险费欠费4149万元。征收水利建设专项资金2.98亿元，同比增长10.76%。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6784万元，同比增长20.91%。健全工会经费地税代征工作机制，全年征收工会经费3249万元，同比增长12.28%。

【依法治税】 印发2013年税收法制工作要点，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分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整理收集执法人员基本信息和持证人员录用相关文件，做好干部行政执法证的管理、申领证工作。执行税收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落实“三统一”（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工作制度。严格执行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以及龙版运行后案件审理程序，全年审理重大税务案件18件。开展税收执法行为内控机制建设，确定非正常户管理、定额核定、纳税评估、欠税清缴、减免税（费）审批等5个项目15个环节作为税收执法重点风险点，规范工作流程，完善集体审议制度，压缩行政裁量空间，加强内部制约监督。落实“六五”法制宣传教育规划，多渠道宣传财税法律法规，并通过区级“六五”普法中期督导检查。

【办税服务优化】 深化应用办税服务厅综合管理系统，优化窗口设置，对办税服务厅实施全天候视频监控，窗口纳税服务满意度从95.3%提高到98.7%。做好“12366”语音服务及纳税人之家的咨询服务工作，全年受理“12366”语音服务来电1687件，省“12366”中心转办105件，纳税人之家网站服务平台143件，区长公开电话转办22件，全部按时办结。落实“提速增效”，全年办理业务58.77万单。其中：当场办结事项43项，办理业务52.72万单；当场办理事项24项，办理业务6102单；限时办结事项29项，办理业务5.44万单。便民免填单业务服务14.3万户次。完善财税干部联系服务重点企业及村、社区制度，与63家重点骨干企业及14个村、社区进行“一对一”联系结对服务，帮助企业用足用好财税优惠政策，支持村、社区集体经济发展。编印《余杭财税》刊物4期，发放1.6万余册。加强“余杭财税”网站的应用维护管理工作，全年网站访问量20.54万人次。

【提升稽查质量】 开展税收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多年未查的工业及商贸企业、劳务企业、建筑企业和房地产企业，全年检查企业313家，查补总额1.08亿元。开展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全年查处发票案件55件，涉及非法使用发票538份、金额4578.46万元，查补总额460.69万元。做好税收违法举报案件查处，全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来电举报案件38件，查补总额278万元，入库金额256万元。制定出台税收违法行为检举管理操作手册，理顺和规范税收违法案件处理操作流程，提高涉税违法举报检查案件的管理水平。落实管查互动工作机制，全年传递建议联系单139家、建议175条。全年地税稽查部门查处企业313家（重点检查130家），查补总额10773万元，其中税费基金9676万元、滞纳金466万元、罚款631万元；检查案件处罚率92.3%；查处大要案16件，曝光2件；复查案件18件，复查率15.25%。

2013年余杭区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表10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12年实绩数	2013年初预算数	2013年调整预算数	2013年实绩数	为调整预算%	比2012年实绩增长%
财政总收入	1670359	1837500	1950000	2001035	102.62	19.80
一、上缴中央税收小计	623822	686280	727000	739997	101.79	18.62
（一）上缴中央二税	310083	349800	364300	368922	101.27	18.98
1. 消费税	4576	4500	6100	5835	95.66	27.51
2. 增值税（75%）	305507	345300	358200	363087	101.36	18.85
（二）上划所得税	313739	336480	362700	371075	102.31	18.28
1. 企业所得税（60%）	209063	223080	251700	258552	102.72	23.67
2. 个人所得税（60%）	104676	113400	111000	112523	101.37	7.50
二、地方财政收入小计	1046537	1151220	1223000	1261038	103.11	20.50
（一）分税制财政体制收入	1022075	1125720	1194300	1230893	103.06	20.43
1. 增值税（25%）	101836	115100	119400	121029	101.36	18.85
2. 改征增值税	166	160000	160000	173942	108.71	104684.34
3. 营业税	427513	306800	367500	360655	98.14	-15.64
4. 企业所得税（40%）	139375	148720	167800	172368	102.72	23.67
5. 个人所得税（40%）	69784	75600	74000	75015	101.37	7.50
6. 城建税	60090	70000	75500	80730	106.93	34.35
7. 其他税收	125053	150000	125500	154851	123.39	23.83
8. 国有企业亏补	-7000	-7000	-7000	-7000	100.00	—
9. 财政二税	87521	91000	93000	80416	86.47	-8.12
其中：契税	69153	74000	87000	74409	85.53	7.60
10. 非税收入	17737	15500	18600	18887	101.54	6.48
（二）专项收入	24462	25500	28700	30145	105.03	23.23
1. 教育费附加	22708	24000	27000	28463	105.42	25.34
2. 排污费	1754	1500	1700	1682	98.94	-4.10

说明：2013年经常性地方财政收入同口径比2012年增长9.69%

2013 年余杭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表 11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2 年实绩数	2013 年调整预算数	2013 年实绩数	为调整预算%	比 2012 年实绩增长%
一般预算支出合计	937755	1154894	1115000	96.55	18.90
一、一般公共服务	130293	138884	132748	95.58	1.88
二、公共安全	51509	56729	55097	97.12	6.97
三、教育	206653	234945	234910	99.99	13.67
其中：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60	29227	29227	100.00	31.30
四、科学技术	41991	57457	54045	94.06	28.71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18357	23074	21636	93.77	17.8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97351	114090	113977	99.90	17.08
七、医疗卫生	75488	83078	82972	99.87	9.91
八、节能环保	17383	28957	27773	95.91	59.77
九、城乡社区事务	114875	138296	137859	99.68	20.01
十、农林水事务	65129	80848	75636	93.55	16.13
十一、交通运输	15795	20205	19929	98.63	26.17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774	66612	54569	81.92	77.32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8849	81788	77837	95.17	59.34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75	150	150	100.00	100.00
十五、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37	6354	5984	94.18	26.32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6180	3517	3477	98.86	-43.74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73	163	163	100.00	123.29
十八、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1283	1457	1457	100.00	13.56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254	4717	4717	100.00	44.96
二十、其他支出	7706	13573	10064	74.15	30.60

说明：2013 年全区经常性财政支出同口径比 2012 年增长 9.46%

2013年余杭区本级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表12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2年实绩数	2013年调整预算数	2013年实绩数	为调整预算%	比2012年实绩增长%
一般预算支出合计	735358	946137	906244	95.78	2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	81874	90853	84718	93.25	3.47
二、公共安全	51509	56729	55097	97.12	6.97
三、教育	124814	147781	147747	99.98	18.37
其中：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260	29227	29227	100.00	31.30
四、科学技术	37322	52425	49013	93.49	31.32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15364	20091	18653	92.84	21.41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85811	101447	101333	99.89	18.09
七、医疗卫生	58208	68231	68126	99.85	17.04
八、节能环保	14732	26258	25073	95.49	70.19
九、城乡社区事务	97183	119886	119449	99.64	22.91
十、农林水事务	53181	67835	62623	92.32	17.75
十一、交通运输	15795	20205	19929	98.63	26.17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774	66372	54329	81.86	76.54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8849	81788	77837	95.17	59.34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75	150	150	100.00	100.00
十五、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37	6354	5984	94.18	26.32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4915	1780	1740	97.75	-64.6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73	163	163	100.00	123.29
十八、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1283	1457	1457	100.00	13.56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254	4717	4717	100.00	44.96
二十、其他支出	5605	11615	8106	69.79	44.62

说明：2013年区本级经常性财政支出同口径比2012年增长11.2%

2013 年余杭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表 13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2 年实绩数	2013 年调整预算数	2013 年实绩数	为调整预算%	比 2012 年实绩增长%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189882	2280327	2348061	102.97	97.34
1.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15191	17000	18998	111.75	25.06
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5049	5800	6105	105.26	20.92
3. 廉租住房租金收入	18	18	15	83.33	-16.67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50286	2092000	2137578	102.18	103.52
5.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7539	105000	114073	108.64	98.25
6.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202	3000	2891	96.37	31.29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46	103	858	833.01	147.98
8.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2685	2700	3564	132.00	32.74
9. 森林植被恢复费	276	56	60	107.14	-78.26
1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收入	22859	23000	25747	111.94	12.63
11.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48	50	74	148.00	54.17
12.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1035	350	354	101.14	-65.80
13.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9973	30000	36004	120.01	20.12
14、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768	700	611	87.29	-20.44
15.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1607	550	1129	205.27	-29.74
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153384	2442822	2374798	97.22	105.90
1. 教育	15632	30331	13451	44.35	-13.95
地方教育附加支出	15632	30331	13451	44.35	-13.95
2. 文化体育与传媒	—	2239	2239	100.00	—
文化事业建设费支出	—	2239	2239	100.00	—
3.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261	6826	6106	89.45	16.0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5049	6353	5633	88.67	11.57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53	66	66	100.00	24.5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59	407	407	100.00	155.97
4. 城乡社区事务	1078750	2320821	2305340	99.33	113.70
政府住房基金支出	—	55	10	18.18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7859	2150947	2141106	99.54	106.3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30000	148755	148101	99.56	393.67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1000	4813	2000	41.55	100.00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	7211	11138	11138	100.00	54.4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1263	—	—	—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2680	3850	2985	77.53	11.38
5. 农林水事务	22418	31512	21136	67.07	-5.72

续表

预算科目	2012年实绩数	2013年调整预算数	2013年实绩数	为调整预算%	比2012年实绩增长%
其他育林基金支出	—	—	—	—	—
森林植被恢复费支出	—	405	254	62.72	—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22408	31092	20867	67.11	-6.88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10	15	15	100.00	50.00
6.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185	1908	1805	94.60	875.68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92	87	48	55.17	-47.83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93	1822	1757	96.43	1789.25
7. 其他支出	31138	49185	24721	50.26	-20.61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29802	43128	21168	49.08	-28.97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26	2985	2774	92.93	282.09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14	2873	682	23.74	32.68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6	199	97	48.74	1.04

（吴建）

·国家税务·

【概况】 2013年，全区国税系统组织国税收入100.02亿元，同比增收33.96亿元，增长51.4%（组织财政口径国税收入93.83亿元，同比增收33.16亿元，增长54.7%）。其中：增值税入库66.02亿元，同比增长61.1%；消费税入库0.58亿元，同比增长27.5%；企业所得税入库27.22亿元，同比增长41.7%；车辆购置税入库6.2亿元，同比增长14.9%。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全年办理福利企业、资源综合利用和软件产品退税5.08亿元，办理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6.82亿元，小微企业减免900万元。全年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减免所得税31.57亿元，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额9.84亿元。落实出口退税政策，支持外贸出口持续健康发展。实施出口退税分类管理，做好日常预警监控和专项核查，全年累计办理出口货物退（免）税39亿元，其中退税33亿元、调库6亿元。做好“营改增”扩围工作，广播影视业实施“营改增”，铁路运输和邮政服务业做好“营改增”相关准备工作。至年末，全区试点纳税人达到5350家，其中一般纳税人1456家、小规模纳税人3894家。“营改增”征收税款17.39亿元，全区企业因“营改增”减税15.06亿元，其中“营改增”纳税人减税7.3亿元、一般纳税人增加抵扣7.76亿元，总体税负下降32%。

【优化纳税服务】 围绕省、市、区发展战略和经济工作中心，做好税收分析文章。由区国税局撰写、省国税局呈报的《“海创园”税源发展特点分析报告》得到省委书记夏宝龙的批示；《关于杭州西溪印象城、西田商城税源现状的分析及征管建议》得到市委常委、余杭区委书记徐立毅的批示；有关“营改增”试点效应分析的报告得到区长朱华的批示。开展办税服务厅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区国税局办税服务厅被命名为全省国税系统标准化办税服务厅。推进纳税服务绩效评价体系建设，开展办税服务单项竞赛考核。推出“YHGS12366”移动税务信息（微信）服务平台，纳税人触手可及即可享受国税微服务，订阅用户2000余人。开展“六五”普法和第二十二个税收宣传月活动，举办“促进民营企业加强自主创新和转型升级”为主题的所得税政策在线访谈。



4月，区国税局推出微信服务。图为国税干部为纳税人介绍余杭国税微信公众号

【实施柔性执法】 在坚持依法行政的前提下，探索运用服务、疏导、教育等柔性执法手段，预防和化解涉税矛盾纠纷。全年税务稽查查结案件162件，查补税款及罚款、滞纳金3521万元，移送公安机关案件及线索13件。全年对430家纳税人实施纳税评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7150万元，其中完成省国税局下达重点税源企业纳税评估工作任务28家，补缴税款及滞纳金3434万元。

【强化税收管理】 推进税源专业化管理，建立重点税源风险管理机制，调整部分内设部门和岗位的工作职能，突出重点税源管理、税源风险管理等岗位职能配置。强化通用机打发票管理，推进企业所得税纳税人进项普通发票查验，加强免税农产品发票信息和电力等第三方信息应用。全年有8068家纳税人纳入网络发票系统在线开票，开具网络发票191万份，总金额502亿元。加大对福利企业资格认定检查力度，对不规范企业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做好2012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及后续审核工作，全年后续审核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447万元，调减亏损额1.75亿元。加强反避税、非居民企业税收管理，全区首笔境外投资者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成功入库。全年入库非居民企业所得税4.83亿元，同比增长47.7%。开展涉外企业无形资产投资入股事项调查，调减亏损额6560万元。

【深化管理创新创亮点】 修订管理创新考核办法，强化过程控制和督查，把创新项目和特色工作纳入绩效管理平台，鼓励各部门提高创新积极性。全年区国税局立项8个，被省国税局立项3个。其中：“岗位绩效管理”项目得到省国税局局长周广仁的批示，区国税局被列为全省国税系统基层岗位绩效管理主要试点单位；“税务柔性执法管理”项目相关经验材料被省政府法制办网站刊用；“国税微服务——余杭国税移动税务信息服务平台”项目，将微信运用于纳税信息服务，得到纳税人的广泛好评。

【队伍建设】 开展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为龙头的各项学习制度，开设“道德讲堂”，全年组织各类政治、业务培训31期，参加人员1346人次。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强化廉情动态分析，开展分类分层分岗位廉政教育，狠抓监督检查。开展网上公述民评，接受社会监督。制定区国税局贯彻中央“八项规定”8个方面30条实施意见，全年“三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经费同比下降16.85%，各类会议同比减少6个，节约资金21.66万元。组织开展“走基层、送服务、促落实”主题宣传活动，改进工作作风，改善征纳关系。实施岗位绩效管理，提高机关行政效能。

全年全局获得系统内外集体荣誉44项，个人荣誉75项239人次。区国税局被评为全市国税系统工作目标考核优秀单位；区国税局办税服务厅获浙江省“青年文明号”称号，塘栖办税服务厅获杭州市“巾帼文明岗”称号，余杭分局获杭州市“人民满意基层站所（服务窗口）”称号，瓶窑分局办税服务厅获余杭区第四批“共产党员先锋岗”称号，以上4个办税服务厅还获得杭州市“青年文明号”称号。区国税局重点课题《促进需求结构调整的税制优化研究》获杭州市税务学会税收优秀学术成果一等奖。

（屠晓勇）

责任编辑：陈素琴

金　融

Banking

·中国人民银行余杭支行·

【金融运行平稳】　2013年，全区金融机构在稳健货币政策的指引下，落实“有扶有控”的信贷政策，存款增势良好，信贷理性投放，结构调整明显，积极支持全区经济转型升级。至年末，全区本外币存款余额1687.5亿元，比年初增加222.1亿元，增长15.2%，同比多增71.5亿元；本外币贷款余额1218.4亿元，比年初增加86.0亿元，增长7.6%，同比少增15.5亿元。全区不良贷款余额11.2亿元，比年初增加2.4亿元，不良率0.92%，比年初提高0.14个百分点。

【金融支持经济转型升级】　结合余杭实际，支行相继出台《关于开展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活动方案》《关于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推动银团贷款的指导意见》《关于金融支持余杭城镇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指导性文件，引导金融机构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着力推进辖区经济转型升级。

强化窗口指导，贯彻落实稳健货币政策。通过召开全区货币政策通报会、信贷科长例会、印发货币信贷指导意见等方式，传达2013年人民银行稳健货币政策导向；强化对法人机构的信贷监管，督促农村商业银行严格执行杭州中心支行下达的全年新增29亿元合意贷款指标不突破，并做到将90%的贷款投向实体经济；加强对余杭德商村镇银行业务监测，及时提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较高资本充足率、有效防范信贷风险等指导性意见，扶持引导其审慎稳健发展。开展涉农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完善评估指标与框架，提高信贷政策执行力。2013年，对全区20家存款类金融机构2012年度涉农信贷政策导向效果情况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向全区金融机构进行通报。全年全区金融业总体保持健康、稳定、较快增长。

【金融支持实体经济】　支行联合区级有关部门做好对74家企业共173笔、24.98亿元政府应急贷款周转资金的调查审核；会同区财政局、区经信局做好小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考核，鼓励金融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完成对2012年度辖区银行机构的考核，规范金融贡献考核，发挥财政政策的杠杆作用；通过“银政保”工作机制实施，解决中小企业贷款1.75亿元；开展农房抵押贷款调研，拟定实施方案和操作流程，为解决“三农”贷款抵押担保难创造条件；推动直接融资加快发展，帮助指导华立集团成功发行短期融资券6亿元，实现余杭区企业直接融资零的突破；协助完成余杭城投、交投、未来科技城3家政府平台企业38亿元债券融资。

【推进跨境结算业务】　2013年，全区跨境人民币业务呈现出结算金额大幅增长、跨境业务品种增多、开展跨境业务的银行和涉及跨境业务企业的面进一步扩大的良好态势。至年末，全区跨境贸易人民币业务结算量42.26亿元。已发生跨境人民币业务的银行17家，比年初增加7家。开展跨境人民币业务的企业98家，比年初增加29家。同时，为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协助企业开展人民

币外债业务。杭州碧雅诗化妆品有限公司成为余杭区首家取得1000万元外债的企业，借款期限5年，借款利率仅为1.575%。1—11月，全区跨境人民币外债额达1360万元；实现人民币投资业务3笔，合计金额19.84亿元。

【支持农村合作银行改革】 履行日常监测职责，严格按季监测、按年考核，全面了解和掌握改制情况，高度关注其流动性状况变化，研究制定流动性支持预案，推动余杭农村合作银行改制为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强化对专项票据兑付后农村合作银行改革工作的监测指导，及时完成2012年度余杭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专项中央银行票据兑付后的监测考核。改制后的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存款准备金率上调3.5个百分点。为确保余杭农村商业银行流动性，支行争取分步到位的存款准备金政策，得到杭州中心支行的认可批复，从而确保扩大涉农信贷、小微企业信贷投放的资金来源。引导和支持农村商业银行做大做强外汇业务，通过调研指导其完善制度框架，邀请省外管局业务骨干专门作汇率避险知识讲座，提升业务人员能力水平。至11月末，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外汇贷款余额1744万美元，同比增长89.4%；办理结售汇3.45亿美元，同比增长19.55%；办理国际结算3.65亿美元，同比增长18.12%。

【深化金融监管】 全面梳理和修订完善《余杭支行金融服务与管理办法》等综合管理制度体系。2013年，对辖内38家银行金融机构开展各类执法检查，其中对2家金融机构开展综合执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要求落实整改，并处罚金10万元。对余杭德商村镇银行、台州银行勾庄支行、泰隆银行勾庄支行和温州银行余杭支行关于要求加入人民银行金融服务与管理系统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开展开业指导和现场核验。组织对辖区2012年度所有在营金融机构进行综合评价，及时完成对农村商业银行的综合评价量化考核，并对综合评价结果进行通报。

【维护区域金融稳定】 年初，面对严峻的经济金融形势，支行及时下发做好金融稳定的通知，要求各银行机构对重点风险隐患企业、涉及非法集资和民间借贷企业以及发展不景气行业引发的资金链、担保链风险情况进行风险排查与监测，及时加强风险提示和预警，确保做到风险管控关口前移；加强毗邻地区银行间的信息交流，发挥支行牵头建立的“杭州北五县（市、区）金融风险管理协调工作机制”作用，构建“事前多交流、事中深分析、事后快处置”风险防控机制，有效管控异地贷款风险。至11月末，全区商业银行投放德清、海宁、桐乡、安吉4个地区的贷款总量达30.57亿元，其中不良贷款余额0.79亿元，不良率为2.58%，分别比年初和2012年同期下降0.53个百分点和0.46个百分点。全年为出险企业和资金链紧张的相关企业组织召开协调会议23次，有效解决杭州联合金属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杭州骏龙包装有限公司、浙江中宙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荣业家具有限公司、杭州崇钢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的融资和风险管控问题。同时，为加快推进银行不良贷款处置工作，主动与区法院协调，建立信息交流沟通机制，推动区法院采取“快立、快审、快结”措施，取得良好成效。

【改善金融生态环境】 2013年是《征信业管理条例》颁布实施的第一年，支行重点做好条例的宣传教育和知识普及。先后组织金融机构开展广场宣传日、送征信知识进农村、开展“学条例，讲诚信”专题征文等活动。利用金融机构营业网点电子宣传屏、《城乡导报》、余杭政务网等宣传平台，持续开展新条例的宣传。做好中小企业信用档案征集、更新和应用工作。至11月末，收集中小企业42家，完成任务数的105%；信息更新420家，完成任务数的120%。做好辖区小额贷款公司接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相关推动工作，及时完成理想、钱塘、华赢小额贷款公司接入系统相关申请材料的收集、补充和上报工作。2013年，支行获“浙江省征信工作先进集体”荣誉。

【加强外汇管理】 根据货物流与资金流严重不匹配等异常情况，锁定核查企业，开展现场核查。1月至11月，支行下发核查通知书33份，完成28家企业的核查工作。通过核查，12家企业被列为B类企业，同时注销1家企业名录。加强对进出口企业货物贸易外汇收支的监测分析和分类管理，确定首批5家流入重点企业。根据监测情况，对辖区内资金流与货物流严重不匹配或流入量较大的5家企业进行负责人约谈，发送风险提示函，要求其采取措施控制流入规模，确保货物流和资金流的整体平衡。会同区商务局、海关、国税局等部门两次召开

部分重点外贸企业经营者座谈会，讲解便利措施，进行政策培训指导；通过开展外汇管理政策专场培训、利用QQ群等方式，宣讲货物、服务贸易政策，解释融资、汇率等热点问题；深入重点联系企业，开展银行贸易融资业务发展情况专题调查，由行领导带队，先后深入杭州鼎盛实业集团公司等重点联系企业进行专题调研，深入了解企业贸易融资业务发展状况、存在问题，研究解决方法，及时与政府部门沟通反馈。经支行协调，2013年，杭州鼎盛实业集团公司获得浦发银行5亿元的授信额度，解决企业因业务发展格局调整所导致的融资瓶颈。至11月末，辖区外汇指定银行境内本外币贸易融资余额4.17亿美元，同比增长31.55%，比同期本外币各项贷款平均增速高出24.48个百分点，比年初新增0.71亿美元。

【维护外汇金融秩序】 根据省分局移送的可疑信息，对辖区内4家企业涉及的资本金结汇、跨境资金流动情况开展跟踪检查，并及时上报检查报告。全年立案查处案件3件，查处违规金额480万美元，收缴罚款105万元，结案率100%。组织开展打击虚假转口贸易专项检查，对付汇金额在100万美元以上的转口贸易业务实施逐笔排查，共涉及12家银行、28家企业、759笔业务，金额21.58亿美元。经过境内外提单等信息的真实性核验，初步筛选出涉嫌违规企业6家，涉嫌违规金额1.44亿美元。做好外商投资外汇企业年检，全年完成企业年检534家，占应检企业的98.75%，年检代申报率达99.82%；完成2012年度辖区内26家外汇指定银行执行外汇管理规定情况的考核，共评定A类银行6家、B类银行20家。对交通银行余杭支行、工商银行余杭支行、宁波银行余杭支行等3家外汇指定银行进行外汇业务合规性现场检查，完成中国银行余杭支行、农业银行临平商贸城支行、招商银行余杭支行相关外汇业务市场准入的审核工作。

【优化金融服务】 结合浙江省国库会计标准化管理示范点建设要求，对现行国库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并及时修订和完善国库岗位职责、国库业务操作流程、会计监督检查与责任追究制度等12项内控制度，及时消除制度“盲点”；制定《余杭支库鱼骨分析法风险评估实施方案》，探索鱼骨分析法在国库风险防控中的应用，切实解决国库业务管理中的风险查找与防范；出台《余杭区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业务考评办法》，通过明确考评内容，丰富考评方式，强化考核结果运用，规范商业银行操作行为；加强对镇（街道）预算单位的指导、培训，开展镇（街道）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试点工作。至年末，运河街道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顺利运行；扎实开展商业银行代理国库业务检查，完成对辖区内3家集中支付业务代理银行、4家非税收入代理银行和10家国库经收处的专项现场检查工作，确保商业银行代理国库业务合规、有序开展。

【改善支付结算环境】 深化便农支付工程，实施“731”银行卡“刷卡无障碍示范”创建工作。至11月底，已创建凤凰山路、东兴路、逸盛路、水北街4条省级“刷卡无障碍示范街”。余杭街道、瓶窑镇、塘栖镇3个“刷卡无障碍示范镇”和余杭区“刷卡无障碍示范区”的创建工作通过验收；推进“网银园区”创建，年初，确定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为创建目标园区，支行要求商业银行采取措施，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对园区企业开展政策宣传、业务演示。至年末，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网银用户开通率分别为84.78%和83.13%，使用率分别为85.35%和93.75%，达到省级“网上支付应用示范区”的创建标准；推动银行卡在公共服务领域的应用。与区金融办、财政局联合出台《余杭区银行卡特约商户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鼓励商户使用银行卡结算。与财政、民政、社保、残联、计生等部门进行协调，将涉及社会保障、民政救济、计生政策、残疾人保障和农业综合服务等与农村生活密切相关的财政救助，使用“一卡通”发放补贴的新模式，使农村居民足不出户就能实时查询补贴发放情况，并在助农取款点支取现金。对部分助农取款服务点进行现场抽查，取消5家一直未办理助农取款业务的服务网点，并对业务操作不规范的服务点，及时提出整改意见，积极督促落实整改。面向全辖区银行机构，组织开展支付结算专项、常规检查，现场检查机构数占全区一级银行机构数的32.26%，共处罚款6万元。

【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 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辖区实际，率先出台《余杭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暂行办法》，从制度层面首先明确人民银行、金融机构和金融消费者三者之间的权利、义务和职能职责。成立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导机构，出台

《余杭支行金融消费者权益投诉咨询受理操作流程》，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更为规范和高效。至11月底，支行受理金融消费者投诉6件，各类咨询44件，所有投诉、咨询事项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满意率达100%。

利用学雷锋活动日、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月、征信宣传周，组织开展“扬雷锋精神、送金融知识”下乡宣传活动，反洗钱知识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的“三进”活动，“学习金融知识、了解风险责任、共建和谐金融”金融知识普及月活动以及明信片进万家等宣传活动；利用“3·15”消费者维权日、“12·4”法制宣传日、羊锅节、梅花节等载体，通过商业银行营业网点设立宣传咨询专柜、张贴宣传画、播放宣传录像、接受群众咨询等形式进行专题宣传。至年末，累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80000份，赠送宣传有奖明信片20000余张，举办现场咨询活动150次，接待咨询对象5600余人次。

【提升基层央行形象】 支行组织参加各类文明创建活动，组建央行志愿者队伍，先后开展“送温暖献爱心”“为西部山区捐赠衣物”“清洁临平大行动”“学雷锋送金融知识下乡”“为央行青年志愿林募捐”等公益活动。开展“创新金融服务，支持经济转型升级”业务竞赛活动。在杭州中心支行“利率管理”“国库制度执行力建设”“国际收支统计”等12项业务竞赛中获得先进集体、个人及项目优胜13项。组织成立登山俱乐部等3个职工兴趣小组，先后开展环西湖慢跑、乌镇采风摄影、交流读书心得共10余次活动，丰富职工业余生活。关心爱护老干部，全面落实退休干部的政治和经济两项待遇。夯实文明单位创建基础，做好上海总部文明单位复查准备，不断丰富文明单位创建台账。

（沈云松）

·政策性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至2013年年末，各项存款（不含同业）余额47448万元，比年初增加2522万元，增长5.6%。日均存款（不含同业）余额50899万元，比年初增加2914万元。各项贷款余额289527万元，比年初增加20339万元，增长7.6%；日均贷款298053万元，同比增加90314万元，增幅43.5%。累计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41.07万元，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全年无不良贷款余额。实现账面利润7448.6万元，人均创利438万元，比2012年分别增加1026万元和56万元。

全年累计发放地方储备粮贷款3941万元，地方储备油贷款121.5万元，支持粮食企业轮入地方储备粮食1826万公斤，其中新增储备粮规模200万公斤。发放储备粮轮换贷款4062.56万元，支持粮食企业调入轮换粮食1354万公斤，油脂22.5万公斤；轮出粮食2680万公斤，油脂22.5万公斤。落实粮食收购贷款“双结零”政策。支持粮油仓储设施等项目建设，维护粮食安全体系正常运营。

支行抓住余杭区政府提出“打造产业余杭”这一有利时机，开展产业平台项目营销，调整优化信贷结构。政府融资平台占信贷总规模的90.8%，涉及土地整理、农民集居房建设、农村公路和客运中心等项目。做好已批未放项目贷款的发放和管理，加大对余杭惠农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信贷支持。至年末，支行对该企业累计发放贷款12.85亿元。

2013年，总行调整系统内资金往来利率，低成本存款组织的重要性更加突出。地方政府为降低融资成本，采取以2012年年底为基数，控制压缩存贷规模。支行采取“以贷引存、管理稳存、服务增存、人脉吸存、合作揽存、激励促存”等措施，抓好财政支农资金的到位。至年末，财政性存款余额10454.92万元，比年初增加4697.4万元。抓好中长期项目贷款资本金到位以及上下游关联客户存款。支行根据形势变化，及时调整思路，重点从项目资本金、平台公司汇划临时闲置资金、上下游关联客户等环节入手，搞好服务，促进合作。拓展县域存款，在奖励上给予一定的倾斜，调动全员营销存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至年末，职工个人营销的县域存款日均余额3224.49万元。

支行利用开户、结算、贷款企业资源，主动上门服务，全面组合营销中间业务。针对以往国际业务的短板，对有外贸业务的客户进行组合营销，逐步使企业习惯采用支行汇路结算。至年末，国际业务结算量245.93美元，实现手续费收入2.11万元，两项指标分别完成年度任务的164%和140.6%。累计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41.07万元，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严把客户准入关。严格审核贷前条件的落实，加强对合同选用填制规范性、保证和抵（质）押手

续合法性的审查。严把贷后管理关。严格落实信贷主管、客户经理贷后管理责任，认真执行贷款定期检查、专项检查、风险排查等制度，提高风险敏感度。严把还款来源关。高度重视第一还款来源，加强第二还贷保障，以及其他补充措施，把风险防控落到实处。至年末，支行信贷资产质量继续保持良好状态，未产生新增不良贷款。

以“强行工程”为抓手，深化信贷、财会、信息技术精细化管理。2013年，会计综合业务运行总体平稳，结算业务安全，没有发生重大业务差错。落实安全保卫责任制，制定和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加强对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的安防检查，实现全年无案件、无责任事故、平安运营的目标。2013年，经区公安分局“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评估”小组考核评估，支行以99.1分的成绩，获全区金融系统第三名、农发行杭州地区第一名。

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坚持行务公开制度，将职代会建设与行务公开工作有机结合，通过公开栏、监督电话、意见箱、座谈会等形式，接受员工监督和社会监督。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对内容、程序、形式等方面进行测评，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开展送温暖活动，全年慰问困难职工3名，探望退休职工、生病职工及家属9人，送上鲜花和慰问金2500元。组织员工开展文明礼仪和规范服务比赛。参加省分行营业部组织的千岛湖爱国主义传统教育和野外拓展活动，捐赠学习用品等2000元。

（周行）

·国有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年，支行各项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实现年初提出的“竞争力提升、效益提升和风险控制”三大核心目标。各项存款继续在当地同业中保持领先，至年末，支行本外币存款余额96.47亿元，比年初增加9.25亿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62.84亿元，比年初新增4.39亿元；储蓄存款余额32.86亿元，比年初新增4.35亿元。在实体经济下滑、大量项目贷款到期的双重压力下，全行围绕“积极、创新、调整”方针，确保资产规模的稳定，至年末，支行表内外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72.46亿元。经营效益持续提升。至年末，全行实现中间业务收入9183万元，比2012年增加2286万元，同比增幅33.15%，中间业务收入继续保持区境内四大国有商业银行（简称四行）占比“双领先”；实现拨备前利润2.83亿元，比2012年增加1621万元，同比增幅6.09%。

资产质量继续保持优良。在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不良贷款持续反弹的严峻形势下，前移风险防控关口，综合运用多种途径，处置压降不良资产。至年末，全行不良贷款率0.40%，资产质量整体可控，全年实现安全经营。

加快推进物理网点布局优化和自助渠道建设。上半年，乔司支行、钱江开发区支行相继开业。至年末，支行在临平副城7个街道和1个省级开发区实现物理网点全覆盖。加快自助渠道建设，新设北大街、人民广场、邱山大街、塘栖绿荫街自助银行。在区第一医院、区政府及区教育局办公楼安装自助设备，延伸支行的服务触角。

（赵建慧）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年，支行各项核心指标全面完成。至年末，全行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85.48亿元，各项存款比年初增加0.82亿元。其中，对公存款比年初增加0.95亿元，增幅2.31%，余额42.21亿元，存款系统内贡献度由2012年的4.17%上升到4.18%。全年实现中间业务收入6019万元，完成营业部全年任务的100.10%。

经营效益得到提升。至年末，实现拨备前利润1.8亿元，同比增加2277万元；拨备后利润19084万元，同比增加6552万元。

信贷风险得到控制。全行不良贷款2587万元，比年初下降1958万元，全年清收2511万元，不良率为0.61%，控制在上级行下达的指标之内，继续保持较好水平。

有效资产得到储备。成功营销区第一医院、余杭地铁上盖物业、中石化蓝星集团海水过滤项目、中国水务集团、美莱国际、余杭区土地储备中心、崇贤新农村建设等重点项目，其中中石化蓝星集团海水过滤项目是浙江省对接央企余杭区内唯一项目。

（骆静）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 2013年，支行人民币存款余额59.35亿元，比年初新

增 8.33 亿元，增幅 16.33%；外币存款余额 5115 万美元。人民币贷款余额 55.75 亿元，比年初新增 4.17 亿元，其中人民币零售贷款余额 22.28 亿元，比年初新增 2.35 亿元。支行外汇贷款余额 5317 万美元，比年初新增 866.74 万美元；完成国际结算业务量 15.49 亿美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8276 亿元。

以新兴业务拓展和产品创新为抓手，着力提升支行核心竞争力。2013 年，支行成功叙做 8 亿元的委托债权项目，叙做汇率通业务 2 亿元，叙做人民币 NRA 账户福费廷转卖业务 2.29 亿元，叙做票易通项下出口商贴业务 837.17 万美元；新开办法人按揭业务；办理全行第一笔境外跨境人民币直接投资业务。以新客户拓展为抓手，努力夯实客户基础。在巩固原有客户群的基础上，改变以往国有银行重点叙做大客户、大项目的惯例，坚持抓大不放小，积极调整客户结构。

转型发展步伐加快，对网点进行分类指导，抓两头带中间促全行。开展员工岗位的整合，根据机构规模确定人员配置。加快推进电子渠道，发展企业网银、个人网银、手机银行、信用卡、商户通、代发薪及业务。加快迁移率的推进，确保自助终端、ATM 等设备的充分使用，落实“机器换人”举措。

强化风险管控，继续推进“平安中行”建设。防范授信风险，做好资产质量管理工作。建立公司授信客户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及月度风险例会，随时掌握授信企业动态信息，确保授信资产的安全。开展全辖授信客户排查工作。加强不良贷款的清收。开展安保及消防演练，加大对案防设施的投入，对全辖 ATM 机安装防护仓。加强内控检查、纪检监察力度。在全行实施员工行为失范排查工作，开展防范员工参与社会融资行为活动，每名员工均签订承诺书。

注重文明建设，深入倡导“服务为善”理念，加强对各网点现场检查，不定期进行录像点评。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七一”期间、“三八”期间、“五四”前夕均组织专题活动，10 月举办员工运动会。加强与员工面对面谈话及谈心活动，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工作。

（王丽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至年末，支行口径本外币一般性存款余额 134.7 亿元，比年初新增 17.8 亿元，余额列四行第二位，新增列四行第一位；各项贷款余额 132.03 亿元，比年初新增 6.6 亿元，余额和新增均列四行第一位；不良贷款余额 7022 万元，不良率 0.53%，保持良好水平。

坚持开展“建行服务进社区”活动，紧密依靠物理网点区域辐射功能，有序推进走进社区、企业、工厂专题行动，累计 100 余次；开展反假、防骗、征信、金融知识等内容的宣传活动，提高市民对金融的认识。

年内，完成西溪支行开业、塘栖网点装修、星桥支行网点装修迁址工作。全年新增自助设备 15 台，至年末，拥有自助设备 94 台。同时，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业务快速发展，交易性占比达到 36.9%。

加大对区产业投资项目、基础设施项目、民生保障项目等重点领域营销服务力度，扩大对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建立多元化营销服务渠道。依托“工商验资通”系统，推进“个转企”账户营销。

提升风险管理，落实案件防控各项工作。全年堵截各类诈骗汇款 20 起，堵截金额 21 万元，确保客户的资金安全，得到客户的好评。支行荣获“2012—2013 年度全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评估先进集体”称号和省分行营业部 2013 年度安全评估工作先进集体。

组织员工参加各项教育培训活动、网络学习、从业资格考试，并针对各条线工作要求，对全行员工实施分岗位、分阶段、全方位的学习培训，以部门网点周会、客户经理月度培训、营业经理例会等形式，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针对性强、突出实效的培训总结学习活动。至年末，支行有 2 人取得 AFP（金融理财师）证书，全行持有该证书者累计已有 19 人；有职称人员 229 人。

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组建“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开展社区共建、帮扶等活动。开展元宵晚会、“三八”节工会活动等系列活动，组织参加省分行营业部篮球赛、青年俱乐部，举办支行运动会。同时，利用互助基金，关心关怀员工生活，并组织全行员工进行体检。

（徐涛）

·股份制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年，支行稳步推进“两化一行”（走国际化、综合化道路，建设以财富管理为特色的一流公司、持股银行集团）战略转型，各项业务取得较好的成绩。至年末，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53.3亿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16.46亿元；人民币各项日均存款余额54.43亿元，比年初增加4.59亿元，其中储蓄存款日均余额16.34亿元，比年初增加1.63亿元。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46.69亿元，贷款规模比年初增加1.75亿元，其中个贷余额8.37亿元（个人住房贷款6.62亿元），比年初增加1.9亿元，小企业贷款客户数达到199户，贷款余额10.2亿元。累计完成国际结算7.38亿美元，跨境人民币业务量达1.28亿美元，全年实现本外币考核利润1.43亿元。2013年，支行获余杭区“群众满意基层站所（服务窗口）”、余杭区慈善总会“爱心纪念奖”。

加强日日增、户户增、资金体内循环等业务推进，提升日均存款。对重点客户实行名单式管理。客户经理每月对所管账户进行分析，通过结算量和实际存贷比的分析，加大对客户的存款营销。通过组建服务小分队，实现一对一的服务，确保重点客户办理业务快速通畅。

以“收得快、管得住、放得好、看得全”为指导思想，因势调整控制各类行业信贷规模，有效加强景气度低迷等行业信贷管控，加大风险监测和资金调控力度，从源头上优化资产结构。及时组织对全辖区授信客户进行风险大排查，重点对钢贸行业、家具行业、高能耗等行业进行结构调整，以保障流动性安全。全年累计收回钢贸类贷款企业25家，收回贷款4.6亿元。化解钢贸、家具行业风险贷款8000万元。同时，部署员工风险大排摸和员工行为教育专项行动，全面排查客户资金链和涉及民间借贷情况，落实案防责任制。

深化总行物理网点+客户经理+电子银行三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将网银指标纳入客户经理主体指标考核。至年末，企业网银新开116户，总户数751户，比2012年提升13个百分点，网银覆盖率60.42%。结合“微消费”的特点，以“再造一个网上交通银行”为目标，发展手机银行和网银业务。在手机银行营销中，利用支行手机银行转账“零”手续费等一些优惠政策吸引客户，通过厅堂销售，高低柜联动，同时利用移动POS、E动终端，赴企业营销支行代发工资客户。至年末，新增手机银行4069户。在交银和沃德客户网银覆盖率营销中，支行利用分行短信平台、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体告知达标沃德、交银不动户客户活动信息；网点客服经理利用移动POS、E动终端、手提笔记本，一对一主动上门营销达标沃德网银不动户；大厅高柜与大堂联动，推广交银网银不动户。至年末，达标沃德网银覆盖率70.81%，达标交银网银覆盖率37.38%。

通过远期结汇、境内外联动等产品组合，吸收稳定的保证金存款2.15亿元；优化业务品种，扩大收入来源，通过向客户推荐远期汇率、境内外业务联动等产品，巩固一批优质客户。至年末，累计完成国际结算7.38亿美元，跨境人民币业务量达1.28亿美元。推出多项公司理财新产品，销售额5亿元；托管费收入破零，托管资产和托管养老金规模均创历史新高，实现托管费收入12万元；托管资产1.38亿元，托管养老金规模3.05亿元，比年初增长13%。对私客户的发展上，以代发工资客户为重点，配套优惠政策或限制性条款，促进基本户和授信户代发率有较大比例提高。

依托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筛选出一批优质客户名单，如授信户、一般户、私人银行、双客户等。集中针对客户现金管理中的难题，为客户提供全面增值的资金管理计划。成功开办法人透支账户、银企直联、四方协议、结构性存款、电子票据、收富保通等多种创新产品，解决大型企业集中支付、现金池、收解款、短期投融资、外汇资金集中管理等难题。为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余杭供电局及下属13家三产公司、杭州诺贝尔集团等一大批优质客户提供金融服务计划，为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开通蕴通账户项下的集团联动现金池业务，在前期归集该集团下属10个子公司账户的资金基础上，又新增3家公司，存款达到2亿元。为杭州姚太太食品有限公司、浙江欣凯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开通收富通宝业务，成功进行收款业务。

（包敏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年，支行“在调整中求发展，在发展中做调整”，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至年末，一般性存款余额

125.1 亿元，新增 22.03 亿元。其中：对公一般性存款余额 97.36 亿元，新增 19.21 亿元；储蓄存款余额 24.26 亿元。对公存款总量、增量均位于余杭区股份制商业银行之首。各项贷款余额 106.24 亿元，新增 19.88 亿元。全年实现国际业务收付汇量 8.88 亿美元，结售汇量增幅 113.25%。

支行向上级行争取信贷规模，支持地区实体经济发展。至年末，对公贷款余额 86.48 亿元，新增 16.61 亿元；零售贷款余额 14.37 亿元，新增 3.05 亿元。2013 年，成功落地结构性融资 6 亿元、委托债权投资类理财 3.4 亿元、存量新增土地储备贷款 6 亿元、房地产开发贷款 1.5 亿元、批量银团贷款 1.2 亿元、国内保理业务 2 亿元、进出口银行融资性保函 1.17 亿元、10 年期经营性物业贷款 1.3 亿元、委托贷款 9.92 亿元、商票贴现 9.13 亿元，累计销售担险类理财产品 37.87 亿元。支行营销主办的区第一医院“先诊疗，后结算”项目成功上线，有效缓解患者挂号难、排队难的问题。随着下属第三家二级支行海创园支行开业，余杭中信的业务已覆盖到老余杭、闲林、五常、仓前及西湖经济科技园等区域。开业当天，海创园支行各项存款余额 7.5 亿元。

围绕“控新”这一重大任务，支行以“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化解风险、安全经营”为目标，围绕“贷款发放、贷后管理、贷款回收”这 3 个阶段开展排查和清收工作。至年底，不良贷款率为 0.74%，低于余杭辖区金融机构 0.3 个百分点。

（韦怡）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 年，支行全辖各项存款余额 60 亿元，贷款余额 40 亿元，累计办理贴现 19.6 亿元。累计销售理财产品 163407 万元，累计完成国际结算量 4.25 亿美元。余杭辖区有机构网点 4 个，即宝塔支行、良渚支行、塘栖小微企业专营支行、余杭支行本级，总人数 120 人。

支行与区经信局、文创办、科技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成立科技金融专营团队。行领导带队分批对科技型中小企业进行重点走访，参加余杭区人民政府举办的“523 计划”科技企业融资对接会暨余杭科技担保公司启动仪式。3 月，余杭区科技金融风险池成立，其中余杭区财政出资 1000 万元，杭州高科担保公司出资 1000 万元。10 月，支行与余杭科技担保公司合作，向杭州振摄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发放 100 万元贷款。这是支行与余杭科技担保公司合作以来的首笔科技型企业贷款。支行首次授信 3 亿元贷款额度，专门用于支持余杭境内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结合总行开展“服务实体经济”的部署和余杭实际情况，通过差别化的服务和产品，有效解决实体企业“融资难”问题。坚持小企业业务夯实基础的同时，根据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要求，加大对先进制造业的支持，优先投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并符合支行转型要求的企业。有效推进基础客户群发展，开展“做客户”主题营销活动。对具备条件的客户主动增加授信，满足客户金融需求。根据支行下辖的良渚支行的特色，配备小企业服务团队，设计服务方案，通过特色网点的建设全面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主题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特色网点建设，成立塘栖小微企业专营支行。2013 年，全年为全区实体经济发放贷款 348 户、620 笔，发放金额 31.07 亿元，年末余额 25.71 亿元，占支行总贷款的 60.46%。

支行是余杭区 3 家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之一，有国库集中支付单位 51 家。2013 年，余杭区财政局推出国库集中支付单位公务卡业务，支行积极配合，全年完成单位公务卡账户开户 49 户，新增公务卡 150 张，并协助企业完成代扣代收账户变更工作。

10 月 18 日，余杭塘栖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正式开业。开业之际，与区金属协会和塘栖镇塘栖村村民委员会进行合作项目的签约，签约金额分别为 8000 万元和 3000 万元，向区慈善总会塘栖分会捐款 2 万元。至年末，塘栖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存款余额 6397 万元，贷款余额 3053 万元。

做好人员调动与转岗工作，建立小企业团队，充实客户经理和零售序列队伍，不断增强市场拓展的力度。分类别分层次开展礼仪系列、会计知识、案防管理等系列培训，全员签订“诚信尽职承诺书”。党支部联合工会团支部开展“百日业务竞赛”“零差错、零投诉”优质服务活动。开展“道德讲堂”活动。

开展安全评估活动、安全生产大检查、防范电信诈骗专项活动。在安全评估中最终得分 98.8 分，成为余杭区众多金融机构中安全评估考核较好的单位，1 人获评区级先进个人。2013 年，余杭支行、良渚支行配合公安机关成功抓获网上嫌犯 2 名。

2013 年，支行获“余杭慈善奖”突出爱心奖，

在慈善大会上向区慈善总会捐款30万元。参加余杭区的“联乡结村”行动，与黄湖镇赐璧村结对，在总行的支持下，3年资助困难村15万元。开展“提升信用品质、金融知识进万家”活动，走进社区向广大居民宣传用卡安全知识、反假币知识、理财产品等。2013年，支行与社区、街道、人民银行、团区委等单位联合宣传11次，参加员工4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份。

（高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至年末，支行存款余额19.99亿元，人民币一般性存款余额17.62亿元，比年初上升6.37亿元。其中：人民币公司存款余额14.26亿元，比年初上升5.22亿元；人民币储蓄存款余额3.37亿元，比年初上升1.15亿元；人民币存款日均余额18.37亿元，其中人民币公司存款日均余额15.59亿元，储蓄存款日均余额2.78亿元。支行贷款各项余额20.43亿元，其中本外币贷款余额12.35亿元，比年初下降5.76亿元（7.8亿元转入总行的资金池）。2013年，支行派员参加余杭区银行机构人民币点钞和识假技能比赛，支行获余杭区金融机构B组团体二等奖，并获人民币识假个人单项第四名。

支行成立不良资产清收小组，明确职责，年初的4户不良贷款在年底全部核销完毕，核销金额7300万元。推出一系列业务考评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不断开拓创新发展新业务。完善信贷内控体系，制定贷后管理办法，督促客户经理更深入了解客户，防范风险，深化合作。引进优秀人才，完善考核体系，在营销策略上根据重点进行调整，并在公私联动上进行有效的尝试。

支行狠抓贷款投放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总行下达的《信贷风险控制指导意见》。严密贷前调查、审查及审批手续，确保信贷调查材料真实有效。严格控制信贷风险，全面实行项目上报分行前逐笔报支行贷审会，明确各环节主责任人职责。强化贷后检查工作，定期和不定期地对企业经营状况和抵押物状况进行检查和分析。切实做好贷款五级分类工作，制定五级分类的具体操作实施细则，对客户进行统一分类，提高信贷管理的质量。对流动资金贷款、贴现贷款，承兑汇票在上报审批过程中严格执行总行要求的调查、审查、审批环节的统一格式。

继续按照本地化发展策略，调整负债结构，增加贸融业务品种。做好大户的回访工作，密切关注并掌握贷款单位的资金运行状况和经营情况；大力组织存款，工作重点从浙北地区转为支行周边地区。2013年，支行信贷资金重点投放于优质大中型企业和项目，重点扶持信用好、经营好、效益好的优质中小企业。至年末，维护授信客户47户，授信金额9亿元，授信敞口6亿元，授信敞口比2012年末减少3.03亿元。6月，支行主要负责人调整后，将主要的营销力量投入到余杭区本地经济实体。至年末，支行申报首笔授信12笔，批复同意授信敞口17420万元，用信15920万元。加快保理业务的发展，重点转换优质客户的信贷授信品种。全年保理业务实现中间业务收入424500元，办理出款理财产品质押项下跨境人民币证5000万元，实现开证手续费、承兑手续费合计125000元。在客户结构上，坚持以中小企业为基础，加大小微企业支持力度，坚持以核心客户、新优储备客户为保证，加大支行核心的关系维护。

（张燕彬）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树立总分行“转变观念、加快转型、强力创新、严防风险”的指导思想，坚持走集约经营之路。至年末，支行自营存款余额24.14亿元，比年初增加1.6亿元，贷款余额28.23亿元，比年初增加8.6亿元。以流程监管为主要手段，严格风险管理，建立全行资产客户定期与不定期的风险监管制度。强化客户经理日常工作管理；实行信贷业务的预报初审制度；深化信贷业务双人调查、双人核保、相互制约的工作制度；对出口企业进行专题退税情况调查，及时掌握企业的退税变化情况；每年进行资产客户风险评议，综合分析国家宏观政策、地方经济形势、企业的经营水平，并确立下年发展战略和进退计划；建立各类风险警示与排查制度、内控评审制度、要害岗位强制休假制度等，规范各项业务操作，加大风险调查与挽救力度。

支行始终把优质中小企业作为基本客户群，并成为中小企业业务首批试点行。启动中小企业“点金成长”计划和“千鹰展翼”计划，先后推出浙江生意一卡通、浙江诚商信用卡、浙商全国行等深受中小企业喜爱的产品，荣获“浙商最信赖的金融机构奖”。6月，在浙江银行业首届服务小微企业和服务三农双十佳金融产品颁奖仪式上，杭州分行“生意贷”获“浙江银行业服务小微企业十佳金融产品”。

加大品牌建设的力度，利用报纸、电台、户外等平台大力宣传招行的创新产品和业务。推进优质文明服务，整合服务流程，推进网点创赢。聘请专业服务调查公司进行网点暗访和电话回访，每季进行讲评。强化财富管理，设立私人银行。

致力于公益事业的发展，将“企业社会责任”的理念延伸至扶贫、教育等众多领域。开展关爱员工系列活动，组织健康培训与讲座，走访员工家庭，慰问困难家庭。每年定向为云南省永仁、武定两县捐款捐物。

（沈金华）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 年，支行严格按照上级行授信政策指引，积极执行小微业务发展计划，依托余杭发达的民营经济、小微经济，因地制宜走小微金融特色业务发展之路。至年末，支行小微贷款余额 15.16 亿元，占全部贷款的 61.85%，小微客户数 1600 余户，表外授信 5 亿元。

至年末，支行存款余额 31.21 亿元，其中小微存款 1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 亿元，小微客户数 1600 余户；储蓄存款 8.63 亿元。贷款余额 24.51 亿元，其中个贷余额 16.89 亿元，占全部贷款的 68.91%。全年实现会计利润 11762 万元。

2013 年，支行获批黄金珠宝、现代设备租赁业、都市农业项目并有效支用的项目 8 个。小微客户安装 POS 机 690 台，有效地带动小微结算存款。全年销售理财产品 8 亿元。全面完成各项基金销售工作。通过小微金融一揽子业务合作与服务，有效地带动支行存款、商户卡、POS 结算等各项业务良好发展。

强化培训，提升团队业务能力，有效控制业务前端风险。强化员工日常行为规范管理，有效防范道德风险、操作风险。推行企业授信调查和报告撰写培训、财务知识提升培训等多项专项培训学习。行领导和部门经理定期找员工谈心，了解关心员工思想动态，坚持执行员工重大事项月度报告制度。

开展防电信固话诈骗、反洗钱、反假币等宣传活动，提升广大群众安全意识。不定期开展员工法制教育和安全教育培训，每月开展安全检查，每季开展应急预案练习，提高全行员工安全保卫意识及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实现全年零案件。

（章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 年作为平安银行更名后的第一个完整年度，支行总存款 26.37 亿元，贷款及零售贷款合计 17.38 亿元，账面利润 5774 万元，账面中收 132 万元。

支行对现有公司信贷团队要求专人负责，建立周、月、季通报机制。每周召开业务分析与推进会，交流各区域收集的市场信息、同业动态和审批动态。发挥每个客户经理的地域拓展优势，以点带面，对现有客户逐一进行梳理，提出客户升级计划，开展业务竞赛。

制定不良控制要求及转化计划。定期通报情况，时刻关注企业动态，并加强与分行、当地人行沟通，确保在处置方面的主动性。加大实地检查的频率和范围，重点监控借款人生产经营、关键设备增添、原材料的采购、销售订单的签订、他行融资的变动，努力掌握企业真实经营状况，重点跟踪宏观调控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的负面影响，继续对“非银行融资渠道、非主业资金需求”加大排查力度。

加强内控和运营管理。梳理岗位职责，开展主动观察和各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和业务操作中不合理的地方，及时提醒柜员，提高运营核算质量。在总分行组织的“2013 年运营大比武活动”中，分行推荐余杭支行参加总行服务明星网点的评选，并最终荣获“总行明星网点”称号。

（叶芳）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 年，支行各项业务稳健发展。至年末，支行一般性存款余额 26.6 亿元，日均 27.2 亿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 22.09 亿元，日均 23.1 亿元；储蓄存款余额 4.51 亿元，日均 4.11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30.26 亿元，比年初增加 3.69 亿元。实现利润 11468 万元。

支行成立贷后管理领导小组，落实授信批复管理要求，监督企业经营情况变化、销售收入的回笼和使用，监督各项贷后检查合规操作。加强专项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制定风险处置方案，确保支行信贷资金安全。加强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把控，重点检查贷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政府、借款人、担保人的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了解政府收支、还贷计划安排，确保还贷来源。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对于列入工信部落后产能淘汰名单的客户，严禁新增授信额度，制定相应的退出计划。

实现客户分层管理，培育核心客户。筛选和拓

展一批与支行相匹配的驻地客户，明确客户的准入要求，深化重点客户合作力度，维持客户的长期性和稳定性；稳步推进小企业信贷业务，开展联保联贷业务，充分利用政府对小企业的各项扶持政策和风险补偿机制，加强与政府部门的合作，着力推动小企业信贷业务的健康发展。2013年，继续推广华夏银行的小微企业年审制贷款业务，为小微企业客户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在贷款到期前对其授信进行年审，按照“择优选择、重点支持”的原则，重点支持现代服务业、民生、“三农”、高科技等产业中成长优异、信誉良好的小微企业。至年末，支行年审制贷款客户23户，贷款余额10331万元。

加强会计专业案件防范工作，强化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一岗双责”要求，确保全行平稳安全运行。加强安全保卫工作，做到全年零案件。落实领导负责带班制，开展防电信固话诈骗、反洗钱、反假等宣传活动，提升广大群众自我保护的安全意识。不定期开展员工法制和安全教育培训及每月安全检查、每季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全行员工的安全保卫意识及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杨勤）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年，支行以“做实、做大、做强中小微企业客户群体”为既定目标和主攻方向，在深化转型、产品创新、提升服务和资产质量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总体实现稳健经营和平稳发展。至年末，支行一般性存款余额19.85亿元，比年初新增2.20亿元。其中：对公存款14.78亿元，比年初新增1.17亿元；储蓄存款5.07亿元，比年初新增1.03亿元。年末各项贷款余额14.28亿元，比年初新增2678万元。其中：对公贷款余额10.54亿元，比年初新增6649万元；对私贷款余额3.73亿元，比年初新增2103万元。

2013年，支行退出异地客户5户，集中信贷资源投放本地中小企业，全年新增中小企业授信客户15户，新增授信敞口7.9亿元，当年投放13户，新增敞口5.04亿元。至年末，区内授信客户占比达81%。

加强内控制度建设，避免风险防范的漏洞和盲区。建立规范的岗位管理责任制，将责任分解到部门、分解到人，与每个部门签订责任书。明确各检查部门的岗位职责，实行督查责任制。实行各级同查，消灭督查空白点。结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适时进行员工教育排查和家庭走访，消除隐患。

切实将阳光服务与规范经营相结合、与服务实体经济相结合，将阳光服务工作的成效最大化。通过一系列对照整改以及开展“服务明星评比”等活动，支行整体服务水平和服务技能得到较大提升。2013年，支行获余杭区银行机构人民币点钞和识假技能比赛C组第四名。

（金云霄）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全面巩固农村基础地位，全面实施经营管理机制转型，全面提升客户管理基础建设，全面增强整体发展实力，各项业务实现稳健发展。年末，各项存款余额442.26亿元，比年初增加74.45亿元，增幅20.24%；各项贷款余额279.21亿元，比年初增加29.37亿元，增幅11.75%；不良贷款率0.97%；实现营业收入26.26亿元，账面利润6.81亿元。

创新信贷产品，严把贷款投向，继续加大对“三农”经济和新农村建设的投入力度；推广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业务，组织开展各类有奖消费积分活动，全力拓展理财业务。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联系沟通，开通“智慧医疗结算”等多项便民服务新功能，新增保障性住房租金、财政非税等多项代理业务，实现市民卡业务的有效延伸。

完成股份制改造工作。8月15日，余杭农村商业银行创立，11月11日正式开业。强化总部职能建设，构建“架构规范、运作科学、治理有效、适应社区性特点”的公司治理模式。推进便民快捷社区银行建设，探索实施社区银行发展新路径、新模式。实施“普惠金融”工程，深化落实普惠金融服务措施。持续推进“赢在大堂”服务策略，改善硬件设施环境，开展“品牌合行品质服务”系列大讨论，举办“服务与效率”主题辩论赛、征文比赛和首届服务礼仪展示等；通过成立内训师队伍、开展“神秘人”检查、聘请行风监督员等措施，不断提升规范化服务能力和水平。

以“文化建设振兴年”活动为契机，开展“浙江农信存款率先全省超万亿”、“普惠金融”工程等宣传活动，同时与区相关部门联合举办并冠名“余杭之夜”新年音乐会、余杭春节联欢晚会、魅力余杭行、送文化百场演出下基层、与您相约·周末剧场等区重大文化体育活动。利用公众媒体，通过

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反假货币、征信管理、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等多项活动，加大宣传力度，提升良好企业形象。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类比赛活动，在余杭区机关篮球、足球、羽毛球、围棋、健身操、歌唱等多项比赛和余杭区廉政小品征集、展演活动，以及杭州农信系统知识竞赛、全国银行从业人员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竞赛中均取得较好成绩。

（唐超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支行按照“专业化经营、近距离设点、高效率审批、多方式服务”的小企业银行业务经营方针，创新小企业产品与服务，努力破解小企业融资瓶颈；建立专门的授信业务制度体系，实施专门的风险管理措施，完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助推余杭区实体经济发展。至年末，支行各项存款余额 41.28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55.90 亿元。

加快小微企业和农户贷款投放。至年末，支行单户 500 万元以下小企业贷款余额 35.09 亿元，在全行各项贷款中占比 62.77%。结合“双服务”调研中发现的小企业金融需求的新变化和新特征，在上级行支持下，创新和完善“保险保证贷”“免保应急贷”“全额贷”“积分贷”“微贷”等保证、信用项下贷款，使现有小贷产品体系更加贴近市场和客户需求。有针对性地持续加强对县域经济、中心城镇的走访调研，寻求城镇化过程中契合重点中心城镇建设发展的合作机会与配套金融服务方式；在已有的“村民担保一日贷”等涉农贷款产品基础上，根据农村客户规模化、合作化从事养殖、运输及投资办厂等典型融资需求，试行扩大客户范围和进行批量化开发，拓宽对小微企业和农户经济的金融服务渠道；在年初中国人民银行余杭支行对辖区内各银行机构涉农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中，支行被认定为考核评价“优秀档”，成为余杭地区唯一获该评价的股份制商业银行。

加强对金融知识的宣传力度。组织员工深入社区、车站、市场等人流较为集中的地区，分发宣传折页，围绕小企业特色产品、商卡、个人理财、电子银行、自助设备、代销业务、防范与打击非法集资等内容进行宣传讲解，帮助客户及社会公众提高对金融知识和银行服务的了解。

（王晓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13 年，支行深化“阳光团队”的管理理念，努力提高综合效益和管理软实力，各项业务稳健发展。至年末，支行各项存款余额 28.2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22.6 亿元。

调整信贷投向，执行小微企业融资扶持计划。自分行对支行信贷审批转授权落地以来，支行全面开启“信贷工厂”模式，利用审批优势，结合区域经济结构特点，加强授信期限、产品定价、担保方式的优化组合，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不断改善金融服务，优化信贷结构。

充分发挥支行“风控两会”——操作风险委员会和信用审查委员会的作用。凡涉及操作风险都必须经过集体讨论确定，凡涉及信贷业务都需要实行支行集体审查。坚持民主管理，实行行务公开，重大事项征集员工意见。在全行推广责任管理，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努力建设和谐的内部环境。

（陈丕洲）

·保险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2013 年，公司实现保费收入 31333 万元，同比增长 22.53%；赔付支出 18706 万元，综合赔付率 67.94%，同比增长 5.17 个百分点。

年初组建公司新班子，3 月完成余杭支公司架构改革，从原来的 19 个外勤团队缩减为 8 个大的展业部门。

2013 年，公司重点做好车险的续转保工作，强化考核力度，有效提升车险续保成功率，强化对 4S 店的管控，提升新车参保份额和续保业务成功率。在非车险业务开拓方面，重点稳固传统险种，开拓环污险、出口信用险、特种设备第三责任险、火灾公众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等险种，加大保险的覆盖面。

开展“全员服务 365”活动，巩固具有余杭人保特色的全程理赔服务，做到事前介入、事中调解，提前化解理赔纠纷。参与余杭区由法院、交警、保险公司三方组建的快处中心工作，派出专职工作人员到快处中心窗口服务，为事故处理提供方便。

开展员工教育培训，出台《2013 年网络教育

培训和知识管理平台学习的考核办法》，组织好各类视频和现场培训，落实“读书分享”活动和“全员阅读”活动。开展专业化培训，提升出单、理赔、业务人员的服务能力和业务素质。加强后备干部培养，让后备干部在工作中挑大梁、压重担，考察和锻炼他们的全面能力。年初开展中层干部带任务竞聘，为有能力的员工提供良好的上升平台。

营造企业文化氛围。在总公司保费收入突破2000亿元之际，组织拍摄反映支公司员工精神风貌的专题照片（组照），撰写“2000亿，有你有我”寄语，并被市公司网和总公司网先后采用。支持工会创建“职工之家”，投入资金建成乒乓球室、台球室、荣誉室、图书阅览室、健身房等设施。加强楼道文化建设，通过各楼层电视滚动播放支公司宣传片、各部门每月业务进度视频、每月员工生日祝福视频、文体活动视频和交通安全宣传片，增强公司与员工间的双向互动。

（汪春法）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2013年，公司全年实现总保费2.5亿元，占余杭区寿险业务保费收入的50%，市场份额继续保持主导地位。全年累计为50万人次提供各类人身风险保障，共受理各类人身保险赔付案件5000余件，赔款支出1210.91万元。10月，公司荣获“杭州市第九届消费者信得过单位”称号。同时，在全市系统评比中，公司获2013年度“双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并被评为经营绩效A类公司，综合排名全市第二。

以市公司提出的“加强三个关注，创建卓越公司”的指导方针为引领开展工作，即关注预算，拓市场、抢进度，确保预算达成，公司业务发展呈现良好态势；关注排名，既关注系统内的排名，同时关注寿险市场的排名，做到目标明确，守土有责；关注创费创利，充分利用考核的导向机制，在短期险上实现新的突破。有效推进“四项工程”，即临平城区竞争力工程、青年干部培养工程、公司凝聚力工程和政保合作工程。

公司不断转变观念，强化客户信息分析，提高柜面服务品质，打造增值服务品牌，强化投诉管理，全年未发生一起因处理不当导致投诉升级的案件。同时，主动适应外部监管要求，不断夯实管理基础，立足风险防范，提升管控能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运营队伍整体素质。

（汤铧得）

【太平洋财产保险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2013年，公司顶住市场竞争恶劣、承保政策严控、经营品质松动、费用资源稀缺等各项压力，在太保浙江全辖系统内，连月KPI考核指标全省领先，提前15天完成年度预算指标。公司全年完成保费18825万元，保费增速27.3%。其中：车险16182万元，增速28.7%；非车险2643万元，增速19.32%。车商2763万元，增速70%，电销7624万元，增速46%，银保837万元，增速28.78%，产寿交叉251万元，同比下降0.4%。市场份额18.59%，同比上升1.44%，其中：车险18.07%，同比上升1.42%；非车险22.64%，同比上升1.92%。综合成本率91%（剔除“菲特”台风大灾），应收保费率0.98%，人均产能160万元。

突出重点发展战略，保费增速位居当地第一，市场份额上升明显。把脉市场动向，利用各类手段监控核心数据，全面推进业务发展，有效控制费用开支，守住合规底线。同时，继续强化续保管理、渠道日常走访、直销产出深挖、法人客户拓展力度。强化各类日常管理，形成较强的责任落实机制，并实行一系列督导方案。

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升客户体验，打造区内保险业新形象。开展“认知余杭”区内游、演讲比赛等主题活动。总结出以“礼仪和雅致、原创与独创、勤劳与外拓、优个体与强团队”为特征的太平洋产险余杭支公司服务精神。公司本级门店获得全国质量协会、全国现场管理评价评审会一致认可，成为全区金融业首家“五星级门店”。对门店窗口员工进行礼仪培训、管理部门综合能力培训、销售展业技巧培训、资格证书培训、全辖销售礼仪与技能培训等。

加强理赔条线常态监管机制。提前介入大灾理赔、客户关怀工作，有效控制综合赔付率。围绕理赔效率和效益“双赢”，增强理赔品质意识。强化理赔队伍建设，确保经营品质和业务规模扩张不脱节。强化理赔制度执行力，增强管理效能及处理主导力，健全理赔约束机制，案均赔款得到有效下降，人伤有效跟踪及核损负偏差稳中有升，分项履诺率有所上升。

（张淳）

责任编辑：郭贤松

经济管理与监督

Economic Management

·经济体制改革·

【金融创新工作】 余杭区稳步推进金融创新示范区建设，引进股权投资机构65家，组建首家村镇银行（德商村镇银行），引进首家期货公司分支机构（永安期货）；引进银行分支机构4家，金融中介服务机构4家，股权投资基地和科技金融高地建设得到有力推进。出台扶持政策，鼓励企业直接融资，梯队培育上市军团，杭州炬华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华光焊料有限公司、金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顺利报送IPO（首次公开募投）材料；新增市级上市培育企业10家、区级5家；28家企业在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其中成长板3家，创新板25家；先后完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12亿元、城建集团13亿元、交通集团13亿元的企业债券发行工作，累计争取债券发行规模达38亿元。大力培育金融主体，日通小额贷款公司筹建完成，宝鼎小贷通过省金融办审核；推进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破解民间资金投资难、中小企业融资难“两难”问题。

【中心镇发展改革】 加大塘栖小城市试点和瓶窑、径山中心镇建设投入规模，提升经济发展水平，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加强政策体制保障，促进社会民生发展，小城市和中心镇发展品质效益进一步提升。塘栖小城市获全省考核第一名，争取项目建设和奖励资金共4300万元；塘栖获市级中心镇考核一等奖，瓶窑、径山两镇获三等奖，争取市级奖励资金140万元。3个中心镇镇域面积365平方公里，占全区30%；财政总收入17.8亿元，占全区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86亿元，占全区14%；地区生产总值132.5亿元，占全区15.8%；第三产业增加值41亿元，占全区10%；镇域常住人口21.6万人，占全区21%。

【体制改革再深化】 区发改局编制完成《2012年余杭区社会发展状况报告》《全区体制改革实施情况报告》，全面总结全区社会发展和体制改革成效；拟定2013年全区体制改革工作要点、余杭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2012年计划实施情况和2013年初步安排，加快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服务政策举措、财政金融改革创新、社会事业配套改革、健全社会保障救助体系5个方面、41项重点任务，至年底各项改革措施均得到落实。争取社会事业政策资金，区中医院、区技工学校两家单位获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1500万元，项目实施顺利。助推审批改革，开展行政许可、非许可事项清理，共清理行政审批事项23项，清理后减为15项，其中行政许可5项、非许可10项。

·计　　划·

【政府投资项目】 列入年度计划的331个区本级政府投资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109.91亿元，为年度计划的91.67%，比2012年提高3.8个百分点；已竣工项目64个、在建项目219个、未开工项目48个，项目开工率为85.5%，比2012年提高6.3个百分点。余杭区社会福利中心迁建、城区交叉口改造工程、星灿路西延等项目已开工，2013年是

余杭区政府投资项目完成情况最好的一年。

【产业投资项目】 全区完成产业投资216.82亿元，增长16.2%，其中工业投资130.80亿元，同比增长8.5%。列入“产业项目三年行动计划”的326个产业项目完成投资175.3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8.50%，南都动力、尚然太阳能、胡庆余堂等项目均超额完成当年投资计划。开工项目289个，开工率达到88.65%，其中阿里巴巴“淘宝城”一期、西溪深国投、民生药业等65个项目已竣工。

【重点项目建设】 各级重点项目推进速度再创新高，6个省“411”重大项目除清水入湖整治工程余杭段属国批项目、前期类外，其他5个项目全部开工，完成投资18.17亿元，为年度计划的114.49%。18个省重点责任项目全部开工，完成投资38.59亿元，为年度计划的161.13%；34个市重点实施项目均已开工，完成投资68.31亿元，为年度目标的156.89%；300个区重点项目已开工273个，开工率91.3%，完成投资243.97亿元，为年度目标的109.72%。余杭区扩大有效投资和重点项目推进工作在杭州市考核中获得先进，也获得市长张鸿铭的批示肯定。

杭州市余杭区201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表14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3年实绩		2014年计划
				绝对值	增幅（%）	增幅（%）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934.4	10.2	9.5
2	其中：三产增加值		亿元	452.2	16.2	13
3	农业总产值		亿元	72.0	-1.4	2
4	规模工业增加值		亿元	269.0	8.0	力争8
5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631.2	23.3	18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77.8	16.3	14
7	自营出口		亿美元	51.2	8.7	力争8
8	财政总收入		亿元	200.1	19.8	10
9	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亿元	126.1	20.5	10
1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40559	11.2	10
11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22647	11.5	11
12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	2.6	与全市一致
13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85	—	≤4
14	新增城镇就业人员		人	17384	—	15000人
15	人口自然增长率		‰	4.42	—	≤6.21完成杭州市下达任务
16	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		%	—	—	
17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化学需氧量	%	—	—	
18		氨　氮	%	—	—	
19		二氧化硫	%	—	—	
20		氮氧化物	%	—	—	

说明：GDP和增加值增幅为可比价增幅，其他增幅为现价增幅

医，建立新型补偿机制，顺利助推全区医改完成。

·价格管理·

【物价运行】 2013年余杭区价格总水平运行基本平稳，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同比累计上涨2.6%，低于3.5%的调控目标。

【调整“居民生活类”价格】 根据区政府区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总体部署，和省物价局文件要求，按照“总量控制，结构调整”为原则，以取消药品销售加成，提高部分医疗服务价格为方式，于1月31日实施区级公立医院医药价格改革。区物价局联合区住建局报区政府讨论通过，于2013年6月1日实施《余杭区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完善物业服务收费政策。

【加强价格预警建设】 分别于7月31日和10月18日修订出台《余杭区自然灾害应急价格监测预警工作预案》和《余杭区市场价格异常上涨事件应急预案》，以强化预警处置能力，完善应急管理，保障市场价格总体水平稳定，提高处置市场价格异常上涨的能力。

【价格监测】 区物价局以“米袋子”和“菜篮子”商品为重点，出台《2013年余杭区价格监测点管理制度》，确定价格监测点43个，监测商品100余种，每月按时上报监测报表40余份。依托《城乡导报》、农村“三务”信息公开平台提供价格信息服务，共发布价格信息40余篇。每逢重大节日及异常天气，开展价格监测点预警提醒和市场巡查工作。

【调整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 根据省市调整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的政策，余杭区按照杭州市区“同城同价”的原则，将非居民用天然气最高销售价格由4元/立方米调整到4.84元/立方米，并报请区政府同意后实施。

【公立医院医药价格改革】 根据区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要求和分工部署及省物价局指导意见，组织召开座谈会，听取各方意见，向试点地区学习工作经验与做法，开展药品差价和医疗所服务的基础测算，制定医药服务价格调整方案，逐步破除以药养

【价格监督检查】 区物价局建立由信访、工商、贸易、质监、公安等9个部门组成的基层价格监督服务总站，在全区19个镇（街道）、333个村（社区）建立基层价格监督服务站和价格监督服务岗。价格举报中心全年共收到各类价格政策咨询和投诉737件，办结率、反馈率达100%。对涉农涉企收费、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教育、医疗、旅游、商品房等价格行为开展专项检查，共查处价格违法案件20件，经济总制裁达203.77万元，行政处罚金额36.87万元。

（王超）

·区行政服务·

【概况】 2013年，区行政服务中心共受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1033329件，办结1024592件，日均受理4008件，日均办结3979件，办结率99.2%。区投资项目审批代办中心共受理代办项目147个，办结117个，投资总额196.27亿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办理交易项目1386个。其中：建设工程项目956个，交易金额158.34亿元，建筑面积1628.15万平方米；政府采购项目319个，预算金额2.65亿元，实际采购金额2.25亿元，节约资金0.4亿元，资金节约率15.09%；土地交易共成交86宗，涉及土地面积329.60公顷，招拍挂金额266.18亿元；产权交易项目25个，成交金额1470.75万元。全区小额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累计完成项目1141个，公开招标867个，邀请招标274个，交易金额5.19亿元。

2013年，余杭组团行政服务中心共受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150544件，办结150182件，办结率99.76%；良渚组团行政服务中心共受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45749件，办结45739件，办结率99.98%；瓶窑行政服务中心共受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86383件，办结86056件，办结率99.6%。

【审批事项清理】 2013年，全区对现有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彻底排查，共上报879项审批事项，取消、合并和调整111项（许可21项、非许可90项），保留768项（许可356项、非许可412项），

130项区级前置审批条件中，取消116项，保留14项。12月19日已通过出台《关于取消部分区级前置审批条件的通知》文件，对取消的区级前置审批条件目录进行公布，确保相关职能部门按规定实施。

【落实权力下放和委托授权】 省、市分别于2012年11月22日、2013年1月6日先后两次将206件审批事项下放至余杭区，截至2013年年底，123件事项开始实施，83件事项正由相关部门与上级对接中。“五城一基地”产业投资项目委托审批上，做好杭州未来科技城、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临平新城、杭州北部新城（以下简称“四大平台”）重点建设区域内政府投资项目的委托审批工作，强化服务保障和培训指导，确保授权充分、责任明确。截至2013年12月，7个部门14件产业投资项目审批事项、5个部门10件政府投资项目审批事项下放到“四大平台”。

【建立审改工作推动机制】 区行政服务中心制定提交《关于2014年余杭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简政放权提升投资项目审批效能的工作意见》等政策文件，经区委常委会研究同意下发，明确2014年改革重点和任务分工。起草并提交区委下发《关于建立审批制度改革推动机制的通知》，建立定期例会通报、约谈推动以及牵头部门负责、分级协调推进的审改推动机制。

【推行政府投资和工业供地项目模拟审批】 区行政服务中心利用批地、征地和供地时间，提出工业供地项目在1个月内、政府投资项目在3个月内完成审批实现开工的目标，设立综合窗口负责统一受理和全面推进。截至2013年12月，杭州高新橡塑公司、乔司胜稼安置房等一大批项目进入模拟审批程序。同时，通过组织政府投资项目和工业供地项目有关人员培训，对模拟审批操作办法和业务流程进行全面辅导。通过模拟审批，项目进程得到推进，如杭州意筑实业有限公司项目，从土地出让合同公证完成到发改、环保部门出正式批复仅用时12个工作日。

【规范小额公共资源交易操作模式】 1月21日，区行政服务中心联合区住建局发布“小额建设工程预选承包商名录”，涵盖3个大类9个名录共396家企业，小额交易中心都按规定在“小额名录”内进行招标。4月在塘栖镇开展“明标抽签法”试点，5月在全区小额交易中全面推广“明标抽签法”，投标资料减少90%以上。全年共有203个项目采用“明标抽签法”。

【建立议题督查制度】 3月，区行政服务中心制定并发布《关于建立余杭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监督联席会议议题审核反馈制度的通知》，明确议题申报、执行、督查流程，以此统筹全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并由区纪委（监察局）督查联席会议各项工作议题的落实情况，议题完成度与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年度党风廉政责任制考核挂钩。对2013年度4次《联席会议纪要》明确的17项工作进行督查，确保每个上会议题都能得到落实。

【强化中介机构监督管理】 建立政府投资项目中介预选库，9月9日已完成8个库的公开招标和另8个大类中介服务的协议承诺签订。下发《关于公布2013—2014年度政府投资项目中介预选库的通知》，便于政府投资项目按规定使用中介预选库。同时，做好用库、管库相关工作，截至10月，8个招标项目预选库已出台预选库使用办法，6个库已出台管理考核办法。与恒信中介服务发展中心达成共识，由余杭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区行政服务中心）牵头制订《关于建立余杭区中介技术服务中心的方案》，区行政服务中心制定出台《关于余杭区投资项目审批相关中介机构信用评价工作指导意见》,对建立信用评价体系、制定信用评价办法等一系列中介监管举措进行明确。

【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探索信息化平台建设，通过周边调研、专业咨询、专家论证等举措形成信息平台建设方案，完成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的开评标工作。规范进场交易管理，制定规章制度，固化操作流程，明确工作职责，力促产权进场交易提速增效；完成招标代理公司从业人员培训和发证，提升代理人员业务水平；规范建设工程的现场管理。强化进场交易监督，成立现场监管部门，开展专人现场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异常情况反馈机制，做好开评标现场信息记录，发现异常及时上报并协调解决，提高应急处理水平。

【采购大户实行集中“打包”采购】 在连续两年实施教育系统多媒体、电脑集中打包采购的基础上，针对采购主体和申报时间分散的问题，对教育系统多媒体、电脑和教育、卫生等采购大户实行统一标准集中“打包”采购，化解采购主体和申报时间分散的问题，降低采购成本。

（罗灵洁）

·审　　计·

【概况】 全年区审计局共组织完成上级同步审计项目、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政府投资结算审计项目和各类专项审计调查项目 434 个，其中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11 个、政府投资结算审计项目 327 个，工程预算审核项目 76 个，其他审计项目和专项审计调查项目 20 个。通过审计，共查出管理违规资金 1.19 亿元、管理不规范资金 90.48 亿元，净核减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工程造价 2.14 亿元，净核减工程预算 3241.05 万元。

【专项审计调查】 组织实施预算内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土地储备、排污费征管使用等 5 个专项审计调查项目，重点针对近年来余杭区预算内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与绩效情况，征地拆迁、土地储备管理、地块出让等情况，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工作情况等进行审计调查。编发多篇审计专题报告，其中预算内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报告获区委书记批示。

【财政资金审计】 开展以全部政府性资金为主线的财政预算执行审计，运用“核心 + 专题”的审计模式，在做好对全部政府性资金和预算管理情况、收入征管情况审计的基础上，重点对区级财政的运行情况进行绩效分析，达到“审好核心摸家底、专题分析揭问题”的审计目标。同时，在延伸审计部分区级部门和国有公司过程中，发现违法违纪案件线索就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使得相关责任人受到法律的严惩；根据审计情况，区政府常务会议要求区监察局在全区范围对“小金库”进行清查，查实小金库 2 个。

【经济责任审计】 全年共对 15 名区管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在全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会议上，就年度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总体情况和审计发现问题向广大区管正职干部进行通报并提出 3 点建议，同时邀请市审计局专家就领导干部如何履行经济责任进行专题讲座。构建符合余杭区情的经济责任审计量化评价体系，并在全区 4 个镇（街道）进行模拟实施，提高经济责任审计结果的可比性和可运用性。区审计局起草的《余杭区经济责任审计结果整改落实情况联合督查办法》经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审议通过后正式实行。

【政府投资审计】 全年共组织完成工程结算造价审计项目 327 个，送审造价 24.23 亿元，审定造价 22.09 亿元，净核减 2.14 亿元，净核减率达 8.91%。组织完成工程预算审核项目 76 个，通过审计，净核减工程预算 3241.05 万元。组织开展 8 个重点政府投资项目的跟踪审计工作，跟踪审计投资额 5.36 亿元，出具跟踪审计意见单 509 份，提出整改审计意见 173 条，落实审计意见 158 条。

【内部审计】 2013 年，组织参加各级内审业务培训 236 人次，组织召开余杭区内部审计工作会议，开展优秀内部审计项目评比和内部审计理论研讨，推进余杭区内审协会建设。指导各部门（单位）、街道内审机构完成 50 万元以下小型基建审计项目 650 个，核减工程造价 1530 余万元；完成财务收支审计 83 项，促进各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的规范化；完成下属二、三级单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30 个，查出各类违纪问题 132 个，违纪资金 241 万元。

（朱建华）

·统计管理·

【经济普查】 区统计局履行区经普办职责，以区政府名义印发《关于在全区开展第三次经济普查的通知》文件，组建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经济普查工作机构，层层签订经济普查工作责任状，并将普查工作纳入各级政府年度目标考核内容；在五常街道开展第三次经济普查试点工作，区经普办全体业务骨干、各镇（街道）经普办的业务副主任及业务骨干共 80 余人全程参与，组织开展

全区“两员”（即普查指导员、普查员）单位清查业务培训班，参训人员达到1600余人次，提高“两员”素质；开展经济普查“宣传周”活动，通过《城乡导报》、电视台、经济普查网站等载体和《余杭工业》《赢在余杭》等刊物，开展经济普查概念性宣传；扎实做好规范单位基础信息工作，开展为期一周的规范单位基础信息会审，确保经济普查的数据质量。截至12月底，余杭区入库单位共93725家，其中法人单位23465家、产业活动单位4073家、个体户65557家，分别比第二次经济普查增长79.4%、100.1%和11.3%。

【统计服务】 区统计局全年共编印《余杭概览》《统计年鉴》《统计月报》《统计与数据》等统计产品10种2万余册；全年共撰写分析调研文章90余篇，区领导批示10余篇，在《余杭信息》(要情专报）和《余杭政务》发布统计分析8篇。拓展途径，强化数据解读，通过卡片资料、分析报告、交流探讨等载体按月向区委区政府领导和镇（街道）领导、统计人员发布各镇（街道、产业平台）主要经济指标排序情况；切合热点，扎实开展月度、季度统计分析工作，深度挖掘统计数据背后的现象和原因，强化对经济运行中新情况、新问题、新特点的分析，强化对实体经济、重点行业、转型升级的跟踪监测，并以《余杭统计》《决策参考》《统计专报》等形式报区委区政府领导参阅；围绕民生热点扎实开展“塘栖枇杷节”“社会创新管理”“公民素质”“食品安全”“美丽余杭”等民情民意调查工作，完成调查5000多人次，搜集民意2000多条。

【统计基础】 区统计局制定并下发《关于做好2013年统计基础提升工作的通知》，明确创建目标和要求。通过宣传发动、业务指导、资格初审、实地验收，477家“四上”企业、81个村（社区）被评为统计基础规范化单位，13家企业被评为市统计诚信企业；同时，建立统计规范化单位的动态管理机制，对2010年之前的42家规范化企业进行全面复评，有40家通过复评；有16个杭州市统计调查先进镇（街道）通过市统计局的复评，乔司、径山、鸬鸟、百丈4个镇（街道）成功创建为市统计调查先进镇（街道），余杭区全部镇（街道）被市政府评为统计调查先进镇（街道），成为全市唯一全覆盖的县（市、区）；崇贤街道被省统计局确定为首批乡镇（街道）统计基层基础工作示范点建设单位。余杭区在全省统计基层基础建设推进会上作典型经验介绍。

【统计法制】 开展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专项检查工作，共向全区所有在报企业发放自查表2095张，从自查情况看，各单位都独立完成数据上报工作；到镇（街道）开展统计法制巡回讲座，解剖违法案例，借各类培训宣传法制；做好全国统计法制和第三次经济普查知识竞赛的宣传发动，全区共有3500多人参与知识竞赛答题。会同区监察局、法制办，抽调10余名骨干力量，对径山、鸬鸟、百丈、乔司4个镇（街道）和区教育局、区卫生局2个部门的统计基础和数据质量开展统计巡查，并对下属50家企事业单位进行统计稽查；通过专业联手、上下联动，对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进行统计执法检查，查处统计违法案件66件，其中一般程序处理的8件案件通过杭州市权力阳光电子政务系统规范操作，一个案卷被评为全省执法检查优秀案卷。

【部门统计】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统计工作的意见》的要求，区统计局将部门服务业统计考核拓展为统计工作考核，将考核的部门由原16个扩展到履行部门统计工作职责、承担政府统计任务的所有区直属单位。制定《余杭区区直单位统计工作考核细则》，加强日常考核；以服务业和投资统计为重点，建立健全服务业、工业、能源、投资等部门沟通协作机制，加强对部门统计工作规范化的指导检查和考核，使具有全行业管理职能的部门，统计基础工作达到“五有”①标准。

①“五有”：即有一名分管领导、有一个责任科室、有一张健全的组织网络、有一支统计业务队伍、有一套全行业统计制度。

【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改革】 从1月起，全区2100多家“三上”企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直接通过企业“一套表”联网系统向国家统计局报送原始数据，企业上报率达到100%。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并轨工作的实施，减轻企业统计负担，数据质量得到提高。

【投资统计】 加强部门协作，以区项目管理共享平台为抓手，建立镇（街道）“预开工项目监测

库”，通过动态跟踪，及时反馈全区实施项目和配合项目的落实、进展情况，及时督促责任部门上报开工项目统计数据；建立月度数据分析部门联席会议机制，每月定期召开例会，研究投资统计中发现的一些问题，对项目的前期审批工作以及事后的项目验收工作进行介入性参与；建立健全投资项目申报制度，做好基础证明材料的搜集、整理、归档工作，确保项目统计“不重不漏、应统尽统”。

【服务业统计】 全面实施新的《余杭区分镇街服务业统计数据调查方案》，按季度和年度公布分镇（街道）的第三产业增加值、商贸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文创产业主营收入等四大指标的绝对额、增幅；做好限下样本轮换工作，限下样本从市级的 704 家样本扩展到区级的 4029 家，确保样本代表性；建立健全限上服务业企业月度监测制度，对 925 家企业的单位经营活动情况进行月度监测和数据公布。

【民生统计】 通过加强辅助调查员队伍建设及样本轮换、实地检查、质量评估等举措，做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月度劳动力监测、季度劳动工资、劳动用工、农民工监测调查、农村低收入户调查、保障房安居工程等民生统计工作。做好中心镇统计监测、投入产出、PPI（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价格、景气指数、平安浙江等调查工作。

【粮食生产统计监测】 对全区抽中的 86 个村（社区）110 个小区土地区块的基础信息资料进行全面核实，全面启用电子地图，统一制作纸质台账，全面实行对地调查，提高数据质量；加强调查员队伍管理，建立考核制度，并强化业务培训和指导，督促调查员规范操作，细化粮食生产统计监测调查工作。

（沈国伟）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概况】 2013 年，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连续 9 年实现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数“三个零增长”目标。全区共发生各类事故（不包括消防事故）491 起，同比下降 1.41%；死亡 127 人，同比下降 2.31%；直接经济损失 486.37 万元，同比下降 6.26%。其中：工矿企业事故 10 起，同比上升 11.11%；死亡 10 人，同比下降 9.09%；直接经济损失 410 万元，同比下降 9.09%。道路交通事故 480 起，同比下降 1.64%；死亡 116 人，同比下降 2.52%；直接经济损失 52.87 万元，同比下降 0.81%。水上交通事故 1 起，与 2012 年同期持平；死亡 1 人，同比上升 100%；直接经济损失 23.5 万元，同比上升 61.5%。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年初，区政府继续与 50 个镇（街道）、区级部门签订“个性化”的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和“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通过季度履职报告制度，增强各镇（街道），特别是第一责任人的安全责任意识。各镇（街道）与村（社区）、区级各部门与所属企业的责任书签订率均达 100%。年终经过考核，优秀等次 37 家，良好等次 11 家，合格等次 2 家。加大对安全生产事故责任追究力度，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对 10 起工矿企业生产安全事故依法进行查处。

【隐患治理】 落实《余杭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指导意见》《余杭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督促镇（街道）、部门和企业抓实日常隐患排查治理。1—12 月，全区应开展排查治理企业（包括第三产业单位）9513 家，已开展的有 9513 家，排查面 100%，排查隐患 35943 项，完成整改 35593 项，整改率 99.02%。全区分两批对 2 家市级和 31 家区级重点事故隐患整改单位进行挂牌督办，已完成整改并销号。

【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 重点对违法非法经营危险化学品、违规运输危险化学品等行为进行整治，共组织检查组 48 个，检查企业 126 家，立案查处 9 件，罚款 38.572 万元。

【烟花爆竹安全整治】 着重对乔司、良渚、南苑、崇贤等重点区域进行地毯式排查，打击非法经营、非法储存烟花爆竹等行为，取缔非法烟花爆竹储存仓库 15 个，共查获非法烟花爆竹 7463 件。

【有限空间安全整治】 全年共检查作业单位及现场作业点 164 家，排查隐患 887 项，整改隐患 887

项，整改率为100%。

【矿山安全整治】 以推进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创建和推广先进适用技术、落实现场管理、提高保障能力为重点，全年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49人次，检查矿山企业22家次，排查隐患29项，整改隐患27项。

【燃气安全整治】 在燃气安全领域，检查餐饮场所3885家次，排查隐患2900项，整改隐患2870项，取缔餐饮场所72家，责令停业整改餐饮场所59家，行政处罚29起，罚款22.6万元。

【涉氨企业安全整治】 2013年共组成检查督查组34个，督查检查涉氨企业48家，排查隐患277项，整改隐患203项，查处违法违规行为4起，责令暂时停产停业整顿14家。

【机械企业安全整治】 全年开展机械企业安全培训1012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500余份。排查隐患1837项，整改隐患1830项，其中排查整改重大隐患65项。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全区通过标准化创建、分级动态监管、安全总监在线培育和严格行政许可等，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管理，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按照“抓两头促中间”的思路，引导企业参与标准化创建。全区共有427家企业上报评审，市安监局已审核受理395家，完成杭州市下达任务的130%，其中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申报国家一级标准化企业。制定出台《杭州市余杭区企业安全生产分类分级动态管理实施意见》，落实“巩固A类、提升B类、整治C类”的监管措施，加强企业动态管理。截至12月底，全区纳入分类分级管理的企业有5929家。其中：A级企业2986家，占51.6%；B级企业2696家，占43.9%；C级企业273家，占4.4%。与2012年同期相比，A级企业增加148家，B、C级企业分别减少146家和85家。在加强已有的2209名安全总监动态管理的基础上，区安监局通过搭建在线平台、优选培训课程、开展网上考核等，对838名企业安全总监实施在线教育、培育和考核。

【事故防范创新体系建设年活动】 全区50个安全生产责任制签订单位，立足本行业和辖区的事故风险点和监管薄弱环节，确定事故防范项目，其中一类项目10个，主要围绕租赁企业监管、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程车长效管理等问题，通过落实相关措施，达到防范事故的目的。重点抓好学生交通安全工程项目，制定《余杭区学生交通安全工程实施办法》，将学生交通安全工程纳入全区公交整体规划，优先考虑和解决学生上下学的公共交通配套，合理规划、设置公共交通线路和站点，保证学生乘坐公交接送车一人一座。全区现有154辆公交车和27辆自备接送车为8600余名学生提供服务。区政府牵头协调商务局、供电局等部门，通过召开11次协调推进会议、投入1053万元专项资金和落实消防安全整治标准等方式，在新大地小商品市场开展安全生产管理创新探索。发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综合协调作用，对责任制落实中存在的问题，通过“解剖麻雀”的办法，予以化解。下半年，针对建设领域事故多发的问题，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选择3个工地，组织专家“会诊”，对企业和监管部门提出整改要求。



8月，区安监局执法人员指导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

【安全生产执法】 突出抓好重点时段、领域和企业的隐患排查治

理工作，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区安监局制定出台《杭州市余杭区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领域“打非治违”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打非的重点内容、责任单位和工作步骤，开展专项行动。全区共组织检查组 7606 个，检查企业 8407 家，打击非法违法、治理纠正违规违章行为 136333 起，行政拘留 132 人，累计罚款 2015 万元。区安监部门重点对 3 家矿山、189 家烟花爆竹经营批发点、552 家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和 288 家安全生产 C 级企业以及建筑、铸造等隐患较多领域，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共检查矿山、危化、烟花爆竹和其他生产经营单位 815 家次，下达整改指令书 230 份，对违法严重的 144 起违法行为立案处理，处罚金额 423 万元，同比增长 76.5%。



6 月，区安委办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日活动

【基层公共安全监管中心建设】 全区以夯实基层监管为重点，抓好网格化安全监管和基层公共安全监管中心建设。按照杭州市要求，在乔司街道深化网格化监管工作。该街道以辖区内租赁企业为重点，因地制宜实施企业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服务)机制，通过划格定人、常态巡查、彻底整治、严格准入等一系列措施，加强日常检查、隐患排查、宣传教育等工作，遏制安全生产事故。按照“一队五站”的模式，整合安全生产、消防、交通、质监、环保、食品药品等监管资源和力量，在良渚、崇贤街道，探索构建基层公共安全管理新平台。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以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为着力点，各级各部门创新宣传教育思路，开展安全文化建设。区安监部门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管员及特种作业人员教育培训为重点，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130 期，培训 8686 人，完成年度计划的 128%。区公安交警部门累计培训各类人员 11206 名。制定出台《杭州市余杭区深化全员安全培训工程实施方案》，启动全员安全培训工作。区安监部门拍摄《安全生产　警钟长鸣》专题片，汇编《2012 年余杭区安全生产事故案例汇编》，刊发 3 期《安全路上》，组织编印企业版、公众版的安全宣传画册，扩大宣传教育的广度和深度。安全生产月期间开展安全知识竞赛、安全书画赠市民、安全救护现场学、安全视窗等宣传活动，全区悬挂横幅、标语 6876 条，张贴宣传画 23150 张，举办知识竞赛 23 场，开展安全咨询 28 次，发放宣传资料 35000 份，共 30 余万职工、市民接受教育。

（叶庆平）

·工商行政管理·

【发展市场主体】 全年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11879 家，其中内资企业 4772 家、外资企业 119 家、个体工商户 6988 家。企业网上办照率 90.3%，企业年检率 88.54%，个体验照率 81.56%。截至 12 月底，全区共有市场主体 74083 家，其中内资企业 27960 家（含私营企业 25347 家）、外资企业 741 家、个体工商户 45382 家。截至年底，余杭区各类市场达 129 家，其中商品交易市场 118 家、生产要素市场 4 家、网上交易市场 7 家。各类市场总成交额 19893.51 亿元。其中：商品交易实体市场成交额 750.86 亿元，比 2012 年同期增长 24.6%；生产要素市场成交额 135.86 亿元，比 2012 年同期增长 32%；网上交易市场成交易额 19006.79 亿元。在商品交易市场中，消费品市场成交额为 554.83 亿元，比 2012 年同期增长 24.9%；生产资料市场成交额为 182.61 亿元，比 2012 年同期增长 33.2%。亿元



8月7日，“个转企”财政补助发放仪式现场

以上的市场达40家，总成交额达19600.79亿元，占市场总成交额98%。全区共有星级市场27家、全国百强市场1家。量质并举、全面推进“个转企”工作，截至12月底，全区完成“个转企”1676家，其中转型为公司制企业1374家，占总数81.98%，提前超额完成市下达的3年目标任务。

【服务经济政策】 实施“个转企”企业成长跟踪服务，搭建企业培训、交流互动、法律咨询、品牌培育、金融支持、政策扶持等六大服务平台，探索建立成长导师制、服务联络制、典型示范制、党建引领制、政府关怀制、协会服务制等六大服务机制；动员区内5家会计事务所为“个转企”企业提供免费代理、验资服务；联合余杭农村合作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机构，推出“转企助业通”，帮助企业拓宽融资渠道；联合区司法局，推出企业法律直通车，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对1038家转型企业进行回访，建立成长档案1066份，对145家“个转企”典型示范企业实行“定人定点”跟踪服务。全年走访企业411家、村（社区）245个，收集相关意见建议124条，帮助企业解决问题52个。

【商标品牌战略】 实施余杭区“十二五”品牌发展规划，打造区域品牌建设“余杭模式”，获得副省长朱从玖的高度肯定。全区拥有行政认定驰名商标12件，省著名商标49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集体商标总量达10件，均列全省县（市、区）级前列。全区农产品品牌经济总量突破25亿元，茶叶、甲鱼、竹笋等传统优势农产品都拥有驰名或证明商标，获得杭州市副市长戚哮虎的批示肯定。组织构建四级品牌培育工作网，涵盖全区22个镇（街道）及开发区、行业品牌指导站和24家重点驰（著）名商标争创企业。

【食品安全整治】 联合卫生、环保、住建等部门和镇（街道）推进固定无证无照餐饮场所整治，牵头制定整治工作方案，采取分类处置方式规范63家、整改268家、查处关停162家，总处置比例达91.64%。在沃尔玛、家乐福等10家大型商场超市设立临近保质期专柜，重点指导沃尔玛、大红鹰等4家商场超市创建省级食品电子监管示范单位。开展流通环节食品抽检647个批次，食品质量安全流动检测车、检测箱、检测点检测市场、超市上市蔬菜、熟食等125655批次，销毁处理不合格食品1492.45公斤，退市处理283.25公斤。积极稳妥



5月10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集中销毁“毒生姜”

地处理“禽流感”“毒生姜”“问题菌菇”“死甲鱼”等食品安全隐患。全年查办各类违法违规食品经营行为案件123件，案值超576万元，罚没款共计329万元。狠抓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等重点区域食品安全，有力规范园区内流通领域食品安全，保障杭州市民的“菜篮子”安全。

【审批制度改革】 整合近两年来实行的多证联办“一窗式”审批、基层所审批扩权等一系列服务举措，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构建体系完善、流程精简、办理迅速的基层工商审批环境，得到国务委员王勇的高度肯定。广泛推行网上企业设立、变更登记，试行一址多照、一照多址①。基层所审批权限进一步扩大，向8个工商所下放企业审查权，在此基础上向余杭所、市场所、仁和所等3个工商所下放核准权，3个所辖区实现直接审核、核准、发照，真正做到“办照不出镇（街道）”。

①“一址多照”：为解决部分企业经营用房紧张的困难，对股权投资企业、电子商务、文化创意、软件设计、动漫游戏等现代服务产业放宽住所登记条件，同一地址可作为2个以上企业住所。

“一照多址”：对住所和经营场所在同一县（市、区）行政区划内且无需前置审批的内资企业，允许在营业执照副本“经营范围”一栏加注相应经营场所地址，免办分支机构营业执照。企业可以申请多个营业执照副本，住所以外的经营场所可以凭相应营业执照副本经营。

【整合融资渠道】 全年共办理股权出质89家，出质股权59.98亿元，助企融资107.96亿元，办理动产抵押登记332起，助企融资27.6亿元；联合银行等金融机构召开融资服务工作对接会，为50余家信用优良的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服务，发放贷款近1亿元。

【维护企业权益】 组织开展余杭区驰（著）名商标企业调查，及时了解企业维权诉求；赴安徽、四川及浙江桐乡、萧山等地为余杭企业打假维权，挽回经济损失近1000万元。成立企业维权协会，加强商标专用权等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全面组织开展打击“傍名牌”不正当竞争行为，共立案查处32件，其中大案10件，移送公安3件，累计案值超1000万元。多部门联动，及时查处一批不正当竞争案件。

【助农信用贷款】 联合银行、相关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小微企业融资互助合作社”信用建设，帮助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户获得银行信用贷款，2013年，仅东湖甲鱼产业中小微企业融资互助合作社一家便获得银行授信1.5亿元，惠及200余家会员企业。

【提升消费维权】 2013年，工商余杭分局12315举报申诉中心共接听电话3960个，处理完成率100%，为消费者挽回直接经济损失290.06万元。“12315”与“110”联动，实现全天候消费维权，全年处理完成62件夜间消费投诉举报。设立未来科技城工作站专门受理淘宝天猫网络投诉举报，提升网络投诉的调处能力。针对公用企业、汽车4S店等重点领域新增20家消费维权服务站，总数达到50家；全区建成镇（街道）、村（社区）维权监督站（点）329个，消费维权监督联络员329人，消费维权义工376人，形成一支覆盖全区城乡的精干社会维权监督力量；无理由退货企业扩面到7家，全年实现无理由退货商品1980件，价值164万元。开展长效维权宣传，联合浙江在线视频直播深度解析新消法，在区电视台每月定期播出《月月“3·15”》专题节目，搭建短信维权提示平台，向全区消费者发送消费维权公益短信200余万条，联合团区委、区教育局组织10所学校开展余杭区“青少年消费文化考察”活动。

【改革监管方式】 服务、监管以淘宝网为代表的重点电子商务、高新技术企业，维护重点产业平台的良性竞争秩序，服务余杭网络经济高速健康发展；强化网络经济监管工作基础，全区经营性网站网上标识率超过95%，网络巡查率超过98%。

【诚信体系建设】 确定14个行政指导重点项目，以点带面，示范化推进行政指导工作。在快递等重点行业开展信用监管和信用评价体系建设，对快递企业的市场准入、存续、退出全过程实施综合信用监管，维护快递市场秩序和消费者权益，获得副省长王建满的批示肯定。完成工程建设领域与中介机构信用信息共享系统平台一期建设，二期建设通过专家初步验收，联建单位22个。

【工商行政队伍建设】 工商余杭分局开展“法治宣传月”“百课培训、千人竞赛、万案评查”等活

动，提升干部依法行政意识，提高行政执法水平。通过开设“道德讲堂”、开展“红盾展风采，共筑中国梦”主题演讲，引导广大干部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增强队伍凝聚力。着力年轻干部培养，制定分局后备干部工作制度和年轻干部培训计划，鼓励和引导年轻干部到基层和重点项目积累实践经验；完善帮扶对接机制，建立教导员和导师制度，聘任7名导师结对年轻干部，助推年轻干部快速成长。

【商品交易市场党建工作】　完善非公党建工作机制，出台商品交易市场党建工作考核意见，完善党建规范化指标体系，形成以党组织建设为核心，以规范化工作标准和工作考核为抓手的商品交易市场党建标准化模式，该模式被省委“两新”工委发文在全省推广。

（郑曼沁）

·质量技术监督·

【质量强区】　区委区政府把对部门、镇（街道）质量强区建设的考评分值由原来的1分增加到2.5分。4月23—27日，质监余杭分局联合区经信局举办余杭区工业经济质量发展高级研修班，组织各镇（街道）、产业平台工业经济分管领导赴武汉大学学习宏观质量管理。6月9日，区政府第十二次区长办公会专题讨论质量强区工作，听取质量强区工作情况的汇报。开展省级质量强县示范创建申报工作。推进“三强”示范创建，在家纺、蜜饯行业开展质量强业试点工作，在瓶窑镇、塘栖镇开展质量强镇试点工作，以推行精准化生产管理为重点，在杭州云会印染整理有限公司、今胜集团有限公司开展质量强企试点工作。9月25日，质监、发改、住建、环保、司法等多部门联合在瓶窑镇文化中心举办主题为“建设质量强区，加快转型升级”的“质量月”广场宣传咨询活动。联合余杭摄影家协会共同举办“质量强区”余杭摄影大奖赛。

【2012年区政府质量奖评选】　6月17日，2012年余杭区政府质量奖评选揭晓，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获2012年余杭区政府质量奖。7月19日，区政府召开质量强区建设工作推进会，对获奖的3家企业进行表彰，并分别奖励20万元。2012年余杭区政府质量奖从2012年6月启动，历经企业申报、资格审查、资料评审、现场评审、公示等严格程序最终产生。

【名牌战略】　质监余杭分局编制各级名牌培育计划，开展名牌申报指导和服务，全年24个产品获评浙江名牌，11个产品获评杭州名牌，评选产生26个余杭名牌。截至年底，全区共有省名牌38个，市名牌42个，区名牌99个。通过《城乡导报》《品牌余杭》栏目，对40家企业在品牌建设、自主创新、规划战略上的亮点进行宣传，发挥品牌企业的引领作用。

【标准化战略】　建成余杭区标准化综合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免费标准查询和下载服务；8个单位主导制定1项国家标准、5项行业标准、3项联盟标准；完成企业产品标准备案309个；完成市级块状产业“竹笛制作联盟标准制订与实施”标准化项目；成功申报6个省市级块状产业和服务业标准化项目，其中“行政审批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为全区首个省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



7月19日，余杭区召开全区质量强区建设工作推进会，颁发2012年余杭区政府质量奖

项目；1 家企业获“杭州市标准创新贡献企业”称号，5 家企业申报浙江省标准创新型企业；20 个产品通过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确认和登记工作。截至年底，余杭区共主持制（修）订国家标准 27 项、行业标准 32 项、省级地方标准 1 项，参与国际标准制定 4 项，完成 3 个市级块状产业标准化项目。

【农业标准化】 7 月，区政府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标准化工作提升农业发展质量的实施意见》，明确余杭区应用标准化技术，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的具体举措。径山茶、中泰竹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报通过质检总局形式审查和技术审查，塘栖枇杷被列入《中国地理标志产品大典》编纂范围。余杭区开展浙江省农业标准化综合示范县（区）创建试点工作获省级立项。16 个省、市、区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通过现场考核验收，带动农户 1907 户，实现农民增收达 6694 万元。截至年底，余杭区主导制（修）订农业标准为：2 项国家标准，22 项省级地方标准（7 项有效），25 项市级地方标准（21 项有效），77 项区级地方标准（53 项有效）。完成 3 个国家级、17 个省级、8 个市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开展 60 个区级农业标准化示范项目。

【节能降耗】 区质监、经信和财政部门组成的区锅炉节能小组自 2012 年以来共组织 2t/h（蒸发量每小时 2 吨）以上锅炉热工测试 265 台，通过余热回收、分层燃烧、扩容降量等方法，完成 163 台锅炉的节能技改，9 家企业获得 103 万元的财政补助，每年可节约标煤近 2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近 5.2 万吨、二氧化硫排放近 400 吨、碳氧化合物排放近 115 吨。强化能源计量工作，对 22 家年耗标煤万吨以上重点用能单位进行能源计量培训，并对其中 10 家单位进行审查；在杭州云会印染整理有限公司、今胜集团有限公司两家企业开展精准化管理试点，国内首台锅炉交互式监测管理系统在云会印染整理有限公司安装运行，提高锅炉的节能运行水平，取得良好的节能、降耗、减排、提质效果。

【民生计量】 开展超市（商店）、集贸市场、加油站、餐饮、液化气、医疗卫生、大米生产等行业的计量监督检查。推动 7 家重点农贸市场落实计量管理主体责任制并以三色标签为载体落实计量强检；完成全区出租车的计价器更新安装和检定工作；完成全区医疗卫生器具的检定工作。6 月 5—6 日，浙江省自愿性认证执法检查培训班暨 2013 年长三角认证执法检查活动启动仪式在余杭区举行，余杭成为全省开展自愿性认证试点，先后对全区范围内有机产品认证企业进行全面调查、培训和现场执法检查。

【食品生产加工安全监管】 截至年底，余杭区共有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取证企业 535 家，其中食品企业 449 家，证件数 635 张，食品相关产品企业 86 家，证件数 86 张；取证的小作坊 14 家。3 月，质监余杭分局成立食品生产许可企业准入退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以集体审核的方式严格食品生产企业准入退出。建设食品生产企业追溯电子系统，已经有 29 家食品企业安装电子溯源平台。9 月 1 日—10 月 8 日，开展食品安全“强网清源”专项整治行动，出动检查人员 302 人次，检查企业 125 家次。通过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继续巩固提升蜜饯行业整治成果，全年蜜饯产品抽检合格率始终保持在 95%以上，销售同比上升 20%以上。11 月



11 月 14 日，2013 年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蜜饯食品专业委员会年会在余杭召开

14日，中国焙烤食品糖制品工业协会蜜饯专业委员会年会在余杭召开，介绍推广余杭区蜜饯整治提升的经验。全年食品及相关产品抽查1062批次，抽查合格率94.07%，安全性指标合格率达97.08%。

【乔司肉制品专项整治】 2012年10月，余杭区借助全省食品安全百日大整治活动声势，开始集中整治乔司肉制品无证无照生产经营、生产环境差、设施简陋等突出问题。区委、区政府先后召开区委常委会议、区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整治工作，制订《乔司肉制品加工行业整治提升工作方案》，明确“疏堵结合、标本兼治”的整治方针，并成立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为组长，各相关部门参加的乔司肉制品加工行业整治提升领导小组，质监余杭分局和乔司街道具体组织实施。2013年1月21日起，质监、公安部门联合对拒不停止生产的加工点进行现场执法检查，对两名顶风作案、涉嫌违法犯罪的加工户依法实施刑拘，依法从重予以行政处罚。在细心的宣传引导和严厉的执法打击下，30家无证肉制品加工经营户全部停产，延续多年的区域性肉制品食品安全隐患得到彻底铲除。同时，引导这些经营户通过取证入驻实行统一管理的肉制品工业园（工业园主体工程已完工）。在此基础上，7月26日，质监余杭分局推动成立余杭区肉制品质量安全协会，实现乔司肉制品行业的长效监管。整治工作得到省市领导的批示肯定。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黄坤明作出批示：“此举甚好，应予肯定。望持续抓落实。”副省长郑继伟作出批示：“余杭区的做法值得各地学习。持之以恒，标本兼治，才能巩固整治效果，实现食品安全形势根本好转。”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以氨制冷行业为重点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大整治。全区共有氨制冷企业33家，涉及压力容器494台，压力管道33条。整治期间开具安全监察指令书25份，整改各类隐患85项。开展印染行业的专项整治工作，共排查治理隐患单位18家，检查设备1443台，整改隐患设备347台。10月21日，区政府下发《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建立政府统一领导、镇（街道）属地管理、企业全面负责、社会监督支持的特种设备大监管机制。10月25日，区政府召开特种设备专项整治动员大会，计划用一年的时间对全区特种设备进行专项整治工作；成立特种设备安全协会，有效推进特种设备社会化监管。实行电梯安全责任保险，区政府同意自2014年起两年内由区财政对保费提供总额50%的补助。全年培训特种设备管理、作业人员2600余人。全年全区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无事故。

【产品质量状况】 全区2013年各级监督检查共抽查1602个批次的产品（含省、市级监督检查和区监督检查），合格1501批次，各类监督抽检产品的综合批次合格率为93.6%，同比提高0.9个百分点。

【重点产品质量提升】 开展装饰织物产品的质量关注和提升工作，产品抽查合格率从原来的92%提高到96%。开展竹凉席的质量整治，重点加强絮用纤维制品、再加工纤维和学生床上用品质量监管，开展建筑防水卷材等6种产品联动监督抽查、企业生产条件检查和无证生产清查工作。开展“阳光纤检进校园、进工地”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200份。

【打假治劣】 质监余杭分局稽查大队全年查处违法案件162件，万元以上大案54件，移送司法机关涉刑案件1件，罚没款301.59万元。受理投诉举报案件519件，同比上升200%以上。开展全过程阳光执法4次，阳光案审2次。重点对食品、建材产品和节能环保产品开展执法检查。3月29日，联合区公安分局经侦大队，查获制售假冒“YKK”品牌拉链涉刑案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开展大执法工作机制建设，10月24日，质监余杭分局在全省质监系统推进大稽查执法体系建设现场会上介绍大执法工作机制的主要做法。

【质量计量监测中心】 全年共完成各类监督抽查1052批次，开展企业各类产品委托检验5209批次，为企业检定计量器具17968台件，完成全年医疗计量器具强制检定任务。中心新质检大楼建设全部完成。完成省家纺布艺监督检验中心和省金属制品检测中心筹建的前期调研工作。全年共投入资金430万元，用于采购液相质谱仪、热效率检测装置等检测设备。开展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工作，全年共组织专家完成80个标的的现场验收任务。与中国计量学院建立科技项目合作关系，申报科研项目3个，市级立项1个，中心员工在国家级和省级刊物上发表论文8篇，刘英被评为省科研工作先进个人。



6 月 21 日，国家质检总局局长支树平（右三）视察质监余杭分局

【农产品监测中心】 全年完成各类监督抽查 1763 批次，委托检测 676 批次，蔬菜全检定性检测 396138 批次，定量检测 3089 批次。全年共投入资金 692 万元，用于增添检测设备。完成与区质量计量监测中心食品检测项目的整合，筹建食品（农产品）检测大楼。与浙江大学签订《浙江大学生物系统工程与食品科学学院研究生教育实践基地协议书》和《农业部农产品贮藏保鲜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实验室（杭州）实验站合作建设协议》。申请科研项目 11 个，其中国家质检总局项目 1 个，省质监局项目 3 个，市质监局 5 个，市科技局 1 个，区科技局 1 个。发表文章 5 篇，其中中文核心期刊 4 篇、国家 SCI 期刊 1 篇。

【行政服务中心质监窗口】 全年共办理审批 30523 件，窗口事项办结率和群众满意率为 100%。行政审批事项由原来的 14 项减至 10 项，减少将近三成。余杭组团行政服务中心开展组织机构代码证现场办理，为西部各镇（街道）代码办理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落实“个转企”优惠政策，对“个转企”办理组织机构代码证免收费用，为 450 家办理企业免收费用 4 万余元。行政服务中心质监余杭分局窗口获第三季度“红旗窗口”。6 月 21 日，国家质监总局局长支树平视察窗口，对质监与工商等 6 个部门开展一站式并联审批，提高办事效率的做法给予肯定。

【质监所建设】 3 月，质监余杭分局新设立调整 6 个质监所，形成覆盖全区的质监所网络。新设乔司质监所，管辖区域为乔司街道、临平·东湖街道、南苑街道、星桥街道、运河街道和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新设瓶窑质监所，管辖区域为瓶窑镇、径山镇、黄湖镇、百丈镇和鸬鸟镇；新设塘栖质监所，管辖区域为塘栖镇、崇贤街道；调整良渚质监所，管辖区域为良渚街道、仁和街道、农副产品物流中心和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调整余杭质监所，管辖区域为余杭街道、闲林街道、仓前街道、五常街道、中泰街道和海创园；调整钱江质监所，管辖区域为钱江经济开发区。各质监所在分局和当地组团、镇（街道）的领导下，通过品牌、标准化、计量、认证、检测检定 / 校准等综合手段，推进辖区范围质量强镇、质量强业、质量强企工作扎实开展；同时加强对食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推动质量安全区域监管各项工作的落实。

（沈国金）

·食品药品监督·

【机构改革】 2012 年 12 月 18 日，余杭区政府办公室印发《杭州市余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根据新“三定”规定，设立杭州市余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简称区食品药品监管局）。区食品药品监管局为主管全区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根据上述职责，区食品药品监管局设 4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餐饮服务监管科（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科）、药械监管科。余杭区食品药品监察稽查大队更名为余杭区食品药品稽查大队，并增挂余杭区不良反应监测站牌子，仍为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正科级，隶属于区食品药品监管局管理，经费形式实行财政补助。余杭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调整为余杭区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常设办事机构，挂靠余杭区食品药品监管局，同时划入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牵头组织

食品安全重大事故调查、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的职责。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内设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科。

【食品综合协调管理】 区食品药品监管局草拟《杭州市余杭区2013年食品安全工作要点》，印发《关于表彰全区食品安全大整治百日行动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关于印发〈余杭区2013年度食品抽样检测计划〉的通知》和《关于印发〈2013年杭州市余杭区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要点〉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方案。协调相关部门对投诉举报案件和省市督办案件进行查处和应急处置，全年累计受理80件，处理完成80件。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方面，开展乔司肉制品、农副产品物流中心周边食品整治，组织乳制品专项整治。在重大节日及重点时段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10余次，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规整食品市场秩序。乔司肉制品专项整治提升工作得到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黄坤明，副省长郑继伟，副市长陈小平等省市领导批示肯定。

【开展重点食品抽样检查和评价】 区食品药品监管局印发《关于公布2013年度〈余杭区食品重点品种和保健食品化妆品抽样检测综合评价方案〉的通知》，并按照年度工作方案，完成重点品种抽样700批次，合格率为96.43%。

【许可行为更加规范】 区食品药品监管局全面实行权力事项流程公开，对行政权力事项进行实时、全程监督，全局共有行政许可9项、行政监管9项、行政处罚231项、行政强制8项、行政征收1项、8+X权力事项合计258项。全年受理行政申请825件（本区许可9项），办结785件，按期办结率100%。自2013年10月底餐饮（保健食品化妆品）职能划转至区食品药品监管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相应增加。及时将新增的行政许可、处罚事项录入权力阳光系统。

【严打严管各类药品违法违规行为】 全年，组织药品专项检查9次，出动执法人员1204人次，检查单位357家次，受理举报、投诉和信访共55件，办结率100%；立案17件，结案15件，没收货值金额1.5万元，没收违法所得3.35万元，罚款11.28万元。监测区内主流媒体药品、医疗器械广告551条次，发现涉嫌药械违法广告3件；开展药品监督抽样168批次，不合格12批次，完成率102%，医疗器械抽样5批次，均完成年度任务。

【餐饮行业日常监管】 至年底，全区持有效餐饮服务许可证餐饮服务单位4022家。全年受理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方面投诉举报296件，处理率100%。开展百万学生放心饮食工程，80%以上的学校食堂流程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食堂量化分级A、B级比例达53.9%，大宗食品统一配送率65.3%，中小学生饮食安全知识知晓率达81.2%。10家学校食堂和1家餐饮单位成功创建为市级示范单位。加强农村家庭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共有370名乡村厨师取得2013年余杭区乡村厨师合格证书，受理农村家庭聚餐申报553件，现场指导553件，保障9万余人次。

【药械日常监管】 全年收集上报药品不良反应（ADR）报告1324份，报告数达到每百万人口1111例（全年任务数954例），上报医疗器械不良事件（MDR）98例（每百万人口报告数量为82例），首次全面完成市局下达的百万人口报告数80例的任务，均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完成在全区村（社区）设立过期、失效药品回收箱339只的区



9月30日，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右二）调研乔司街道五星村肉制品加工提升项目（肉制品加工园区）

政府实事工程。新版 GSP 认证（所有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连锁门店、单体药店）换发证工作全面启动。全区共评定出守信、基本守信药品零售企业 596 家，AA 级、A 级药品生产企业 9 家，诚信、守信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 24 家。全区 25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民营医院、门诊部、诊所获得“规范（合格）药房”称号，所有镇（街道）、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均通过市级安全示范镇（街道）创建检查验收。在信息化监管方面，2013 年度主要完成民营医疗机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药械信息化监管工作，网上监管平台项目（一个集药品、医疗器械的生产、流通、使用等各环节的信息化监管平台）已初步建成。

【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和培训】 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短信、简报、广场咨询、知识竞赛等多种媒介，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宣传，提高公众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全年发送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和警示类短信 16 条（4.8 万人次）。在《城乡导报》等媒体开辟食品安全宣传专栏，通过电视开展食品药品应急联动网上推演。通过专题培训、集中辅导、以会代训、知识讲座等多种形式，加强对管理相对人的法律法规、业务知识和岗位工作技能的教育培训，落实广大食品生产经营者的主体责任，提升企业负责人法律意识、诚信意识和质量安全意识，提高企业食品安全监管人员的业务水平。

【社会协同监管】 以完善社会广泛参与的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格局为目标，推广食品药品安全“1+X”社会监督特色工作：“1”是要求各镇（街道）打造一个有社会监督员参与的群众满意的“食全食美”农贸市场，“X”是鼓励各镇（街道）结合区域特色，创新群众参与、社会监管的特色载体。通过规范招募程序，已组建一支由“两代表一委员”、行风效能监督员、媒体人士、从业人员、社区居民、党员干部、退休人员等社会各阶层人员共同组成的食品药品社会监督员队伍，成立区食品药品社会监督员总队，统一命名，还专门设计形象标识，制定《余杭区食品药品社会监督员管理办法》，规范队伍管理。多次举办食品安全社会监督员专题培训班，提高社会监督员队伍的专业素质。组织社会监督员 20 余人次参加食品安全“强网清源”集中执法周和元旦、春节节前检查，发挥监督员队伍的作用。

【服务实体经济】 区食品药品监管局领导多次带领相关人员实地走访杭州龙德医用器械有限公司、浙江朗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杭州炬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博菲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等企业，从企业的用地指标、税收政策、上市培育到产品质量控制、产品销售等情况进行全方位了解，帮助企业出谋划策，为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多次调派业务骨干为企业上课，邀请省医疗器械检验所的专家、浙江天元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在无菌保证和偏差管理方面的专家为企业讲课。全程参与省、市、区三级联动服务生物医药企业活动，参与区委区政府争取省级生物医药产业高新区落户余杭，以及在余杭区建立省医疗器械审评中心等公共服务机构的联络、沟通工作，参加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项目、人才项目的评估工作。与中国药科大学合作，为区生物医药产业把脉，完成《余杭区医药产业发展报告》，阐述全国医药产业环境与发展趋势、全省的医药产业发展概况及余杭区的发展现状等。

（徐黎）



8 月 30 日，余杭区食品药品监督员总队成立大会召开，向监督员代表颁发证书

·海关监管·

【概况】 2013年，余杭区外贸进出口总值55.6亿美元，同比增长8.4%，比同期全省平均增速快0.9个百分点。其中：进口总值为4.4亿美元，增长（同比，下同）4.5%；出口总值为51.2亿美元，增长8.7%。

【监管通关】 全面优化海关监管服务，落实国家各项优惠措施和海关业务办理时限承诺，服务辖区外贸稳定增长。加强实际监管，落实“绿篱”专项行动，加大与有关部门联系配合，推动固废加工企业信息共享。走访辖区重点企业，引导税源回流，鼓励符合条件企业选择“属地申报、口岸验放”报关模式，选择在余杭报关的企业数量比2012年增加15家。推动出台对保税仓储经营企业的激励政策，促成余杭区首家维茨卡公共保税仓库的成立，填补辖区保税仓储的空白。

【服务企业】 主动融入企业、行业及政府部门，做好辖区重大项目的前伸服务，推出海关联系专员，一对一帮扶。做好企业培育和政策宣传工作。通过媒体宣传、上门走访、对比教育等方式，培育高资信A类企业，全年新增A类企业30家。同时，对降级企业实施“回访制”，引导企业守法自律经营，重回高资信管理行列，最大限度享受海关通关便利政策。加强对重点企业的政策宣传力度，召开10次政策宣讲会，辖区300余家企业受惠。2013年共审批减免税货物货值2884万美元，同比增长64.6%，减免两税2436万元，同比增长63.9%。



6月，中国余杭国家级开发区公共保税仓库开业

【统计与信息报送】 向区政府报送《海关信息快报》和《海关信息专报》各12期，完成保税仓储可行性、余杭区国际物流发展情况、跨境电子商务等课题的调研，共编发海关工作信息457条，撰写各类海关统计文章10余篇，为企业提供统计咨询50余次。

（胡蓉）

责任编辑：刘红

延伸阅读▶▶

浙江余杭推出行政“微审批”

“并联”服务刷新审批时限

传统的行政审批，部门多、流程繁、时间长，如企业注册，审批时限加起来要60天左右。近日，杭州余杭区正式推出了“微审批”服务平台，企业注册的审批时间缩短到2日以内。这一创新，让各部门实现了同步办公，最大程度压缩了审批时限。经过近两年的试运行后，“微审批”服务平台近日在浙江余杭正式运行。

适用范围有多大？
可办理企业注册、房产三证、固定资产投资立项

3月26日上午，为了给新办的化工涂料公司“上户口”，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的徐中明来到余杭“市民之家”办事大厅。工商窗口工作人员告诉他，企业注册登记全部的流程，都可以在“微审批”平台办理，只需要填一次表就可享受“一窗式”服务。

“本来已经做好了多跑几趟、等个十天半月的思想准备，没想到十几分钟填完表格，工作人员说最快明天能领到各种证照。”徐中明有些出乎意料。徐中明几年前办企业注册登记时，跑完工商跑质监、跑完质监跑税务，表格一次一次填、材料一遍一遍交，和如今“微审批”的便捷高效反差相当大。

余杭区工商分局局长章永强介绍说，余杭区2011年6月就出台了工商企业注册登记多证联办“一窗式”审批的操作办法，在余杭区设立企业，只需到“市民之家”工商综合窗口统一填写申请表，就能一次性领取工商营业执照、质监组织机构代码证、国税和地税税务登记证、统计登记证、企业公章等原来分属好几个部门审批的“五证一章”。

“微审批”打破了部门壁垒，以一站式综合窗口为载体，以便民服务体系和网上审批系统为支撑。目前，通过这一平台可以办理企业注册、房产三证、固定资产投资立项。

“微审批”有多快？在传统审批体制下，企业注册相关的5个部门各自的法定审批时限加起来约60日。前几年通过优化服务，承诺时限压缩到9个工作日。而现在的“微审批”，刷新了审批时限“纪录”，最快可以做到上午受理、当天下午领齐，最慢也只要2个工作日即可完成。此外，产业投资项目审批时间从74至111个工作日，压缩到47至77个工作日，提速幅度也达30%。

据余杭区行政服务中心统计，最近办结的200个“微审批”案例，已为企业节省了到1000个窗口排队办事的时间，累计减少审批时限10000天。“微审批”开始试行的半年内，该区内外资企业总量增幅就达5.64%；今年前两个月，全区市场主体和企业总量的增幅均超过2个百分点。

时间大幅压缩咋实现？
各窗口同步办理审批手续，还可先预审再批复

在各地近年纷纷启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广便民服务中心、“代办制”等形式提升办事效率的背景下，“微审批”还能够大幅度压缩审批时限，其“核心竞争力”是什么？

记者实地探访后发现，“微审批”能够实现更“微缩”的审批时间、更“微小”的审批成本，关键在于“并联式”审批和提前审批的机制创新。

在余杭“市民之家”的工商综合窗口，工作人员收到徐中明递交的杭州美彩洁化工有限公司“工商登记多证联办申请表”后，马上将信息录入电脑综合办公系统，点击“启动联办”，选定了公安、质监、税务、统计等联办部门和所需业务内容。这几家联办部门的办事窗口即时在局域网上收到办理通知和企业资料信息。像质监窗口，马上收件、受理，短短几分钟内为企业办好了机构代码证。等文字资料分送到位、核对无误后，机构代码证就交到工商综合窗口，待所有证照办齐后，电脑系统发出短信通知企业来领取。

余杭区工商分局企业科的吴秉枫向记者解释

说，原来的审批程序是“串联”式的，一个部门办结后再交下一个部门，现在则变为“并联”，各窗口收到信息后同步办理审批手续，效率自然大大提升。同时，“容缺受理”也使提前审批成为可能。只要具备审批基础条件，就可以先着手进行技术审核，待其他资料齐全后，再正式批复，争取到“审批提前量”。

“微审批”还包括一系列配套服务。增设预审窗口，在办事群众排队期间先由导办员对材料初审，有缺漏及时补齐或修改，争取受理时一次性通过；推行节假日预约服务制，因故无法在法定工作时间办理的，可提出节假日预约申请；区、中心镇、镇和街道、村和社区这四级便民服务网络，也方便群众就近办事。

和其他很多地方一样，余杭区2004年就成立了综合性的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共进驻37个部门，设立200余个办事窗口，集中办理400余个审批和服务类事项。如果仅仅将原来办事群众在“楼与楼”之间来回跑，变为“窗口与窗口”之间来回跑，“便民高效”的目标并不足以体现。新出现的“微审批”平台，更多体现了一种行政思维的根本转变。有工作人员形象地说，原来数十个审批部门一字排开“等”群众来办事，正逐步变成以群众为圆心围成一个圈“迎”着群众办事。

流程都能“微缩”吗？

新一轮改革要求审批部门、事项、环节、时间“四减少”

记者走访中发现，不少群众乐见“微审批”带来更“微缩”审批时间、更“微小”审批成本的同时，也希望通过类似这样的制度创新，推动实现更“微型”的审批部门、更“微量”的审批事项和审批环节。

早在1999年，浙江省上虞市率先探索成立全国首家行政服务中心，浙江先行一步试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近年来历经三轮改革，审批项目削减掉2/3以上。但浙江省省长李强经过基层调研后认为，虽然成效不小，但改革的空间还很大，可挖的潜力还很多。像目前保留的省级行政许可和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中，有80多项基层呼吁取消的呼声很高；省发改委牵头进行省级部门联合审批试点，仅可行性研究报告一个环节，12个项目就平均提速34天。

眼下，浙江省正开始新一轮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目标就是审批部门、审批事项、审批环节、审批时间“四减少”，打造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的省份之一。余杭“微审批”服务平台的创新，将于今年内在浙江全省推开。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也鼓励各地加快“并联审批”、多证联办等改革创新。而一些被认为改革阻力较大、触及固有利益格局的难点，也开始有所动作。像社会反映强烈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环节，将进一步规范、整顿，制定出台打破垄断、鼓励公平竞争发展的办法。

余杭区相关负责人表示，“微审批”服务平台目前主要涵盖与优化投资环境关系密切的企业注册、投资立项等审批，本着“先易后难”的原则，今后有望适时纳入其他审批项目，包括一些前置审批项目等。

（《人民日报》2013-3-29　记者　江南）

教　育
Education

·综　　述·

【概况】　2013年，余杭区以实施振兴余杭教育三年行动计划为契机，以优化教育布局、提升教育质量为重点，拓展优质教育资源，推进集团化办学。全区有教育集团36个，拥有校（园）区150个，中小学、幼儿园名校（园）集团化覆盖率分别达41.6%和46%。深化与区外优质教育机构的合作，引进省市优质教育资源，主动接轨杭州主城区，与上城区、下城区结成区域教育合作战略联盟；深化与杭师大合作，充分发挥优质高校资源辐射引领作用；推进城乡中小学（幼儿园）结对互助工作，加速城镇优质教育向农村辐射，实现优质教育资源最大化。全区有城乡学校互助共同体77个，参与学校164所，参与市级城乡学校互助共同体的学校36所（其中核心学校6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参与城乡互助共同体的比例为100%。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新审批新理想高级中学等民办学校14所，全区民办学校数（含培训机构）达114所。健全开放办学体制，开展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新增塘栖中学等2所学校与国外学校开展结对交流。

加强全区中小学德育工作，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树立立德树人理念，组织开展“做一个有道德的人”等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为主旨的各类教育活动。推进实施安全法制教育、禁毒教育、反邪教教育、国防教育、环境教育等。继续开展“绿色学校”创建工作，7所学校通过评估验收。推进学校体艺“2+1”项目，开展学生阳光体育活动、体育大课间等活动，完善学生体能素质监测和测试结果公布制度。开展群体性体育活动，举办区第四十三届田径运动会及各类体育竞赛。加强艺术教育工作，组织开展艺术素养监测活动，参加全国第四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多个选送作品获国家级奖项。推进“轻负高质”工作，完善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减负”长效机制，严格控制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补课行为。建立完善科学的教育质量评估、考核体系，及时开展教育质量的分析、评价和考核，促进中小学教育质量持续、全面提升。完善教育科研机制，加强小课题、学校规划课题、重大课题研究，全年省市级立项的教研课题19项、课改课题35项、规划课题14项。在市十届课改成果和第二十八届教育科研成果评审中，分别有25项课改成果和10项科研成果获奖。

制定《余杭区中小学（幼儿园）布点规划（2013—2020年）》，重点制定“五城一基地”区域教育布局专项规划。推进学校项目建设，大禹小学新校区、余杭实验中学改扩建等项目竣工并投入使用。优化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建设远程教研平台，全年投入教育技术装备经费1598万元，全区所有中小学和幼儿园实现“校校（园园）通”“班班通”。至2013年年底，全区中小学生计算机比达到5∶1以上。

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学校均设立或增挂安保处，加强校园安保和保安队伍管理。全力实施学生交通安全工程，停止民办幼儿园14辆自备接送车运行，停止民办进城务工人员子弟学校区外接送学生上下学，完善接送线路道路安全设施，规范设置站牌，改善公交接送车设备，保证学生公交接送车一人一座。开展无证办学专项整治工作，无证办学



9月，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专题调研教育工作

点全部关停，分流、安置学生5000余人。加强学校卫生安全管理，配合卫生防疫部门指导督查各中小学、幼儿园传染病预防教育和控制工作。

2013年，全区教育经费总收入307866.8万元，其中教育事业费205683万元，教育费附加收入27019.5万元，地方教育费附加收入13451万元；总支出307401.7万元。全区校舍建设竣工项目8个，面积110850平方米。

【2件作品入选浙江省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读本】 4月，中泰中心小学老师李士云和吕春华编著的《竹乡笛韵》获浙江省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读本一等奖，塘栖镇第三中学老师王征编著的《塘栖米塑》获三等奖。

【3件作品在全国第四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中获奖】 4月，在由教育部组织的全国第四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中，临平第一中学学生翁泽邦的摄影作品《甜客事业》获全国第四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中学甲组一等奖；亭趾小学学生刘新宇的绘画作品《戏剧之家》获小学甲组二等奖；临平第三中学的舞蹈《月狐吟》获中学甲组三等奖。

【首届“十大德育精品项目”评选】 5月，余杭区召开德育精品项目终评会，良渚职业高级中学“‘日行一善’公益社团——以公益促进学生德育发展”、临平第三中学“‘做好自己’校园文化建设”、仓前中学“关爱青少年　法律进学校”、长命中心小学“少年警校”、云会中心小学“在故事中成长”、瓶窑镇一小“瓶窑一小乡村学校少年宫”、超山中心小学“小学生基础道德教育活动——‘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乔司中心小学“因为成长，所以幸福——班主任专业成长与幸福感的实践与研究”10个项目获得余杭区首届“十大德育精品项目”称号。

【余杭区通过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评估】 6月24—25日，国家教育督导检查组到余杭区实地检查评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经核查，余杭区通过该项评估。

【“橙色护校”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启动】 9月，区消防大队在临平城东中学举办余杭区“橙色护校”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启动仪式。区消防大队教导员向学生代表赠送消防安全书籍，点评应急疏散演练情况，并现场演示灭火设备的操作方法。

【校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演练】 12月19日，余杭区开展校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演练。演练主要包括事件发生的先期处置、信息报告和应急响应、应急处置、应急结束和善后工作等内容。

【学生上下学公交专线车启用】 12月24日，余杭区举行学生上下学公交专线车启用仪式。全区学生公交专线车上全部配齐GPS、逃生锤和急救箱，安排优秀驾驶员开车；学生公交专线沿途增设护栏、护墙近千米，规范学生乘车站点583个，全年投入资金540万元；区公交公司新增30辆公交车，区政府和各镇（街道）每年增加投入420万元，以购买服务的方式，保障学生乘坐公交专线车能达到“一人一座”，切实保证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

·学前教育·

【概况】 全区有幼儿园84所，1315个班，在园

幼儿 42098 人，3～5 周岁幼儿入园率 99.60%。幼儿园教职工 4411 人，其中专任教师 2947 人。幼儿园占地面积 55.85 万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 13.3 平方米。落实学前教育新政，巩固杭州市学前教育强区、杭州市学前教育先进乡镇创建成果，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强区复查评估。加强公办幼儿园标准化建设，现有市标准化幼儿园 49 所，占全区幼儿园总数的 61.9%。拓展学前教育资源，全区学前 3 年幼儿入园率达 99.56%。开展省等级幼儿园创建工作，11 所幼儿园（分园）通过省二级幼儿园验收；深化“六统一”学前教育管理模式，推行“一园一品”特色发展。加强对民办幼儿园保教工作的管理、指导与服务，完善等级管理制度和年度考核制度，促进民办幼儿园健康、规范发展。

【余杭区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强区复查】 2 月，杭州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对余杭区进行学前教育强区复查评估，认为余杭区基本达到评估标准要求，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强区复查。全区所有镇（街道）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达标乡镇（街道）验收，其中 65%的镇（街道）为市学前教育先进乡镇（街道）。

【鸬鸟镇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先进乡镇复查】 4 月 10 日，鸬鸟镇接受杭州市学前教育先进乡镇（街道）复查。经认定，鸬鸟镇 15 项指标全部达标。

·义务教育·

【概况】 全区有小学 45 所，小学招生 14277 人，比 2012 年增加 26 人；小学在校生 78738 人，比 2012 年增加 1420 人，校均学生数为 1750 人。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 100%，小学巩固率达到 100%。

全区有初中学校 35 所，招生 1052 人；在校生 29372 人，比 2012 年增加 272 人；毕业生 9266 人，比 2012 年减少 223 人；校均学生数为 839 人，比 2012 年增加 8 人；初中阶段入学率 100%，初中巩固率 100%，初中毕业生升学率 100%。

全区初中学校占地面积 130.24 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 73.20 万平方米；小学学校占地面积 117.45 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 46.86 万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小学为 14.93 平方米，初中 44.34 平方米。生均图书量，小学 18.58 册，初中 42.32 册。计算机拥有量，小学 10698 台，初中 7909 台。

提升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水平，余杭区创建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推进标准化学校建设，现省标准化学校比例达到 62.8%。继续推行“阳光招生”制度，做到“零择校、零收费”，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保持在 100%。以公办学校为主、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学校为辅的原则，做好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入学工作，至 2013 年年底，共有 49424 名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在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各类学校就读，占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的 45.7%。设立专项帮困助学资金，帮助贫困家庭学生完成学业，全年助学经费 541.34 万元（不含职高）。重视特殊教育工作，办好汀洲学校，加强资源教室建设，做好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工作，全区“三残”（智残、体残、肢残）少年儿童入学率达 100%。推进小班化教育工作，全区小班化教育试点学校 47 所，占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数的 56.6%。

【瓶窑镇第一小学被评为浙江省诗教先进单位】 1 月，瓶窑镇第一小学被授予“浙江省诗教先进单位”荣誉称号。4 月，浙江省诗词与楹联学会在该校举行授牌仪式。

【舟枕小学被评为全国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 3 月，舟枕小学经浙江省消防、教育部门联合考评推荐，被公安部、教育部命名为 2012 年度“全国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

【云会中心小学学生伊可妍获浙江省少幼儿故事朗诵演讲比赛金奖】 11 月，在第五届浙江省少幼儿故事朗诵演讲电视表演总决赛中，云会中心小学的伊可妍夺得大赛金奖。

【临平第一小学获浙江省少儿围棋精英赛小学组团体冠军】 12 月 7—8 日，由浙江省棋类协会主办的 2013 年浙江省少儿业余围棋精英赛在桐乡举行。经过 7 轮比赛，临平第一小学围棋队夺得小学组团体冠军。

【余杭街道通过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镇（街道）验收】 12 月 16 日，杭州市政府教育督导室对余杭街道创建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镇（街道）进行评估验收。经综合评估，余杭街道通过杭

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镇（街道）的评估验收。

【瓶窑镇第一中学与上海嘉定迎园中学签署合作协议】 12月30日，瓶窑镇第一中学与上海嘉定迎园中学举行友好学校合作办学签约仪式暨优质学校创建研讨会活动。双方协议商定在学校管理、课程改革、教育科研、质量提升、品牌建设、师资培训等方面开展交流合作，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

·高中教育·

【概况】 全区有普通高中11所，2013年招生4467人，在校生13181人，毕业生4212人。普通高中教职工1191人，其中专任教师1018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99.51%。普通高中占地面积77.25万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58.61平方米；生均图书40.36册；计算机拥有量3627台。

全区有职业高中4所，2013年招生3646人，在校生10822人，毕业生3433人。职业高中教职工813人，其中专任教师703人，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97.16%。职业高中（班）占地面积32.48万平方米，生均占地面积30.01平方米；生均图书25.21册；计算机拥有量4664台。

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发展，积极、稳妥推动普高深化课程改革。深化高中招生制度改革，完善自主招生、保送生推荐、特长生招收等招生制度，2013年全区初中毕业生升入各类高中人数的比例达99.9%，普职高招生比继续保持1∶1左右，优质高中招生数达81%。加强普通高中教育教学管理，教育质量快速提升，2013年高考文理科一批上线人数596人，较2012年净增104人，增幅21.1%。4名学生被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录取。加快推进职业学校现代化建设，根据余杭产业结构布局，调整职业学校专业设置。加强实训基地建设和管理，创建国家、省、市级示范性实训基地。2013年，乔司职业高级中学服装工艺与制作（女装项目）获评浙江省特色专业，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区技工学校）计算机与应用实训基地获评市示范性实训基地。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数控专业被评为首批省级骨干专业】 1月，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区技工学校）数控技术应用专业被评为浙江省首批中职教育省级骨干专业，成为全省33个、杭州市4个省级骨干专业之一。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一级中等职业学校】 3月，浙江省教育厅发文，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区技工学校）被评为浙江省一级中等职业学校。

【塘栖中学与加拿大皮克灵市松树岭中学签约成为友好学校】 4月22日，加拿大安大略省杜兰区教育代表团一行5人到塘栖中学进行友好访问。其间，举行塘栖中学与加拿大皮克灵市松树岭中学结成友好学校签约仪式，松树岭中学校长德布娜约翰逊与塘栖中学校长高丽娟分别代表学校在协议书上签字。

【余杭中学与杭州学军中学签署结对帮扶协议】 9月，杭州市学军中学与余杭中学签署办学帮扶协议。两校从学校管理、教育教学、教师专业发展等多个方面进行互助合作，拓展优质教育资源。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区技工学校）两学子获浙江省电子商务大赛新网商争霸赛一等奖

【余杭第二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红十字达标校】 3月，余杭第二高级中学荣获“浙江省红十字达标校”称号。杭州市获该称号的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仅2所。

【文昌高级中学朱孙华获全国青少年电子制作锦标赛金牌】 7月20—24日，由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中国科协、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五部委主办的全国青少年电子制作锦标赛在杭州举行，文昌高级中学学生朱孙华获男子组第一名。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被评为杭州市中等职业学校示范性实训基地】 9月，2013年杭州市中等职业学校示范性实训基地评选活动在杭州举行，经初评、实地抽查、专家集中评议等程序，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区技工学校）计算机应用实训基地被评为“杭州市中等职业学校示范性实训基地”。

【余杭高级中学6名学生在全国高中数学竞赛中获奖】 12月，在2013年全国高中数学联合竞赛中，余杭高级中学学生陈可君获全国二等奖，周杭、金力获浙江省一等奖，孙懿斌、泮雯霏、范佳杰获浙江省二等奖。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学生马晓鹏获全国中职学校“文明风采”大赛一等奖】 12月20日，第十届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竞赛总结座谈会及颁奖典礼在北京举行。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区技工学校）学生马晓鹏的作品获“我身边的正能量”主题微电影一等奖，王佳桢、曹一明、邓青燕等获得优秀作品奖，该校获优秀组织奖。

【余杭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中学共青团工作示范学校】 12月，余杭高级中学被团省委、省教育厅联合命名为浙江省中学共青团工作示范学校。

·成人教育·

【概况】 全区17所成人文化技术学校（简称成校）全年培训14.74万人次。开展农民素质培训工程，4108名学员“双证制”培训毕业。加强社区教育和农村成人教育，全年农民素质教育培训参训人数达29165人次。开展扫盲培训，脱盲人数3960人，完成脱盲任务的120.73%。

【塘栖镇成校被评为浙江省新型农民培训示范基地】 2月，塘栖镇成校通过申报、预评、省教育厅专家组考评，被评为浙江省新型农民培训示范基地。

【举行“双证制”文化课考试】 11月2日，由区教育局组织实施的“双证制”文化课考试举行，设置17个考点，182个考场，4353名考生参加考试。考试科目包括语文、数学、科学和公民道德与法律基础4门必修课程。

【五杭社区外来民工艺术团获“杭州市示范社区学习共同体”称号】 12月17日，杭州市示范社区学习共同体表彰会议在富阳举行，运河街道五杭社区外来民工艺术团被授予“杭州市示范社区学习共同体”奖牌。

·教师队伍建设·

【概况】 2013学年初，全区教育系统在职教职工18381人，其中普通高中1191人，职业高中813人，初中2838人，小学4934人，幼儿园4411人，其他各类学校4194人。全区离退休教职工2603人。全区普通高中专任教师1018人，学历合格率99.51%。职业高中专任教师703人，学历合格率97.16%。初中专任教师2521人，学历合格率99.64%，学历高标率90.48%。小学专任教师4418人，学历合格率100%，学历高标率94.48%。幼儿园专任教师4418人，学历合格率100%。

在全区教师中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推进学校住夜值班制度，开展有偿家教整治活动。全年获各级各类表彰的优秀教师和教育工作者640名，其中浙江省农村教师突出贡献奖1名，浙江省教坛新秀2名。以专业知识学习和专业能力建设为重点内容，以“90学时全员培训”、教科研活动和行动化研究等为重要载体，分批分类分层落实教师培训，实现“全员覆盖”。全面启动解题能力测评等师能建设“五个一”活动，完善结果运用机制，提升教师专业素养。以特级教师协会等5个社团组织机构为平

台，推进名师名校长培养工程，促进名优教师的成长，评选余杭区第十四批教坛新秀301名，第十一批学科带头人90名，引进高层次教育人才（符合“千人计划”）7名，其中省特级教师4名。实施校长“321”素质提升工程，提高校长领导教育现代化建设的能力。

【选派20名中小学副校长到镇街挂职锻炼】 7月15日—8月15日，区委组织部和区教育局联合选派20名副校长到镇（街道、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等）挂职工作，为期1个月。



9月，在庆祝教师节暨优秀教师表彰大会上，区领导为首批“十大师德楷模”颁奖

【调整校级领导干部】 7月，区教育局党委对全区教育系统校级领导干部进行统一调配，遵循“德才兼备、注重实绩、工作需要、适度交流”的原则，调整校级领导干部167人。

【评选余杭区十大师德楷模】 9月，区教育局举行庆祝教师节暨优秀教师表彰大会，袁忠平、於杏文、姚梅玉、徐一珠、徐秀菁、王峻、谭文炎、施有琴、陆园和胡莲华被评为首批“余杭区十大师德楷模”。

【培训2013年新任校（园）长】 9月23日，余杭区2013年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校（园）长培训班在区教师进修学校开班，全区131名新任校（园）长参加培训，为期5天。

【中小学师德师风建设三年巩固行动计划启动】 11月，余杭区启动区中小学师德师风建设三年巩固行动计划。2013学年至2015学年教育主题分别为“规范行为，依法执教”“爱岗敬业，优质施教”“爱生奉献，幸福从教”。该项计划从强化师德教育、加强师德宣传、严格师德考核、规范师德奖惩4个方面着手，通过落实“八个一”常态工作，开展师德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创建师德师风建设示范学校、师德教育工作站、师德师风宣讲团，优化师德多元评价机制，建立师德师风档案和师德惩处机制等举措，选拔一批师德先进典型，建立健全一系列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长效机制。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教师王蕾获全国“创新杯”中职德育课程说课大赛金牌】 11月6—8日，2013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德育课程“创新杯”说课大赛总决赛在厦门举行。28个省市的中职德育专家、优秀德育老师和比赛选手300余人参与该次德育学科最新教学成果交流。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区技工学校）教师王蕾在大赛中获一等奖，该校政治教研组蝉联金牌。

【良渚职业高级中学叶晶晶获全国“人教杯”中职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一等奖】 11月14—17日，全国2013年“人教杯”中职《职业道德与法律》教师教学技能大赛在江西南昌举行。良渚职业高级中学教师叶晶晶在大赛中获一等奖。

【先进教育工作者名单】

浙江省农村教师突出贡献奖（1名）

乔司中学　陈文龙

浙江省教坛新秀（2名）

余杭高级中学　朱华峰

临平第三中学　金　哲

（姚永安）

责任编辑：陶贤德

科学技术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综　　述·

【概况】　2013年，余杭区高新技术产业实现产值541.49亿元，同比增长7.1%，高于规模工业增长2.4个百分点，占规模工业产值的比重达到37%；实现新产品产值442.94亿元，同比增长18.4%，新产品产值率30.3%。新增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4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46家。全区共有市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446家，其中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13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185家。拥有省级创新型企业4家。新增国家级企业研发（技术）中心2家，省级企业研究院3家，省级企业研发（技术）中心10家。全区共有市级以上企业研发（技术）中心198家，其中国家级3家、省级63家、市级132家。全区申请专利6100件，授权4559件，分别同比增长16.5%和5.68%，其中发明专利授权258件，同比增长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近14个百分点。新增4家省级专利示范企业。全区拥有各级专利试点示范企业135家，其中国家级专利试点企业2家、省级专利示范企业25家。新增省级农业科技企业2家，市级农业科技企业6家。全区省级农业科技企业达到42家。新培育认定杭州科创孵化器有限公司为省级孵化器，全区经认定的孵化器有7家，孵化器总面积36.8万平方米，可用于孵化面积15.5万平方米。

【科技局被评为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　1月15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科技部联合下发《关于表彰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的决定》，评选出100个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其中浙江省4个，余杭区科技局为其中之一。

【余杭区被评为2012年度全省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　1月28日，根据浙江省地震局印发的《关于2012年度市县防震减灾工作综合



5月，浙江大学党委书记金德水（右）与杭州市委常委、余杭区委书记徐立毅共同为浙江大学良渚创业育成中心揭牌

评比结果的通报》，余杭区被评为2012年度全省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

【余杭区被列为首批“浙江省创新型试点城市（县、区）”】 2月18日，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同意绍兴市等为首批“浙江省创新型试点城市（县、区）”的函》，余杭区被确定为首批“浙江省创新型试点城市（县、区）”。

【第三届“兴源过滤”院士论坛举办】 10月15日，由区科技局主办、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承办、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协办的“第三届兴源过滤院士论坛”在临平大酒店举行。论坛的演讲嘉宾是中国工程院院士、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研究院院长郝吉明，论坛主题为“小颗粒，大格局——PM2.5污染控制与经济结构调整”。

【余杭企业在“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中夺冠】 10月11日，《杭州日报》刊登2013年“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获奖名单，余杭区获得1项金奖、2项铜奖、2项优秀奖的历史最佳成绩，其中浙江乐恒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数码变频静音发动机获得金奖，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CF800-2、CF800-3水冷全地形车和CF650-2、CF650两轮水冷摩托车获得铜奖，杭州中艺实业有限公司的“极光”太阳能沙发和天允洁具（杭州）有限公司的水龙头（AC-48A-2C）获得优秀奖，余杭区科技局获得优秀组织奖。

【新增3家省级企业研究院】 10月12日，省科技厅印发《关于下达2013年省级企业研究院建设计划的通知》，区内浙江省华立仪表智能电网技术研究院、浙江省诺贝尔材料工程研究院、浙江省春风动力研究院3家企业研究院名列其中。

【余杭区被评为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 11月15日，科技部发布《关于公布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先进个人和优秀组织单位名单的通知》，余杭区被评为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区委副书记沈昱、副区长祝振伟及区科技局马伟忠、马叙才等4人，获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个人。

【余杭区被评为市县党政领导科技进步考核省级优秀单位】 12月28日，《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12年度市县党政领导科技进步与人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优秀单位的通报》发布，确定余杭区为“省级优秀单位”，这是余杭连续第4年获该项荣誉。

【科技创新项目实施】 2013年，全区共申报实施市级以上各类科技计划项目661个，其中国家级158个、省级161个。获得市级以上立项256个。其中：国家级34个，包括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6个、国家重点新产品项目2个、国家创新基金项目4个、国家科技惠民计划项目1个、中国专利奖1个；省级36个，包括省级企业研究院3家，省科学技术奖6个、浙江省科技型企业20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省专利示范企业4家，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2个。

·科技管理·

【颁布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政策】 3月19日，区委颁布《关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提出2013—2015年，在环杭州主城区周边区域建成科技创新园50个，总建筑面积200万平方米以上，新增科技型中小微企业3000家以上的目标任务，明确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的一系列政策措施。

【举办知识产权竞赛】 4月26日是第十三个世界知识产权日，余杭区科技局、知识产权办公室组织开展科技创新与知识产权保护有奖竞赛活动。竞赛吸引近千名在校师生、社区居民和其他各阶层人员的广泛参与，58人获得奖励。

【“5·12”防灾减灾日广场宣传咨询活动】 5月12日，余杭区科技局（地震局）和区人防办等部门联合在区人民广场举行防灾减灾知识广场宣传咨询活动。宣传咨询活动通过制作大量防灾减灾展板、发放避难逃生宣传图册、现场咨询等形式展开。

【2013年余杭区科技活动周】 5月18日，2013年余杭区科技活动周在瓶窑中学举行启动仪式。科

技活动周以“科技创新·美好生活”为主题，与各镇（街道）、企业、社区、学校相结合，开展“动手实践、科普无限”青少年科普玩具组装活动、“小毛心灵家园”心理健康进社区、4G 科技移动科普活动、创建金属质量检测检验公共服务平台研讨会等 10 项科技活动。

【省科技厅厅长周国辉到余杭调研科技创新】 7 月 23 日，省科技厅厅长周国辉到余杭调研科技创新及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工作，实地走访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浙江恒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两家企业。通过走访座谈，周国辉对余杭坚持依靠科技创新，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鼓励企业自主研发等方面的工作予以肯定。

【开展“专利提升工程”保障服务】 8 月 30 日，余杭区知识产权办公室召集由 6 家专利代理业务量较大的机构负责人和全体代理人员参加的工作推进会，围绕深化规模企业专利申请代理服务、提高发明专利审查服务质量、加快专利审查授权进程开展工作交流和部署，要求专利代理机构为余杭专利申请企业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

【“顿力杯”金属家居用品设计大赛】 9 月 4 日，由杭州顿力集团有限公司承办的 2013 年“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顿力杯”金属家居用品设计大赛分赛场落下帷幕。大赛收到参赛作品和方案 650 余件。经过专家、企业负责人和设计人员评审，评出特等奖 1 件、金奖 1 件、银奖 3 件、铜奖 5 件、优秀奖 20 件。

【启动首批 5 个区级重大科技项目】 11 月 12 日，区科技局组织召开余杭区 2013 年度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工作会议，首批重大科技项目签约，5 个项目可获得区本级科技经费支持最高达 1500 万元。这些项目的实施带动承担单位近 1 亿元的创新投入，可新增年销售收入 8.2 亿元、利润 1.36 亿元，实现税收 9600 万元。

【余杭—上海科技创新产业合作恳谈会在沪召开】 11 月 14 日，2013 年余杭—上海科技创新产业合作恳谈会在上海召开。余杭区委常委、副区长祝振伟，区科技局、区商务局、各相关镇（街道）、产业平台负责人，以及复旦大学、同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 13 所高校、8 个大学科技园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科技成果·

【43 家企业被认定为 2012 年度杭州市专利试点示范企业】 1 月 8 日，杭州市科委（知识产权局）下发《关于认定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为 2012 年度杭州市专利示范（试点）企业的通知》，余杭区有 43 家企业被认定为杭州市专利试点示范企业，其中浙江八方电信有限公司等 7 家企业被认定为 2012 年度杭州市专利示范企业，浙江双金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36 家企业被认定为 2012 年度杭州市专利试点企业。

【2 个项目被列入 2013 年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7 月 30 日，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联合印发《关于下达 2013 年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杭州华海木业有限公司申报的“环保型纳米复合强化地板技术中试与示范”项目和杭州康德权饲料有限公司申报的“抑制畜禽肠道有害菌群的包膜丁酸钠中试及示范推广”项目被浙江省科技厅列入 2013 年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26 个科技项目入选国家火炬计划】 9 月 5 日，科技部下发《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国家有关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余杭区组织申报的“适用易燃易爆介质储装的特大型低温液体贮槽”（杭州杭氧低温容器有限公司）等 26 个项目入选国家火炬计划，占浙江省（除宁波）立项项目的 6.97%。

【新增 2 个国家重点新产品】 9 月 5 日，科技部发布 2013 年度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余杭区 2 个产品被列入，分别是杭州联合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HFF 高氟合晶太阳能电池背板和杭州钱江压缩机有限公司的 WK60YV 高效节能制冷压缩机。

【新增 6 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10 月 30 日，浙江省科技厅印发《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建设计划的通知》，余杭区的杭州高新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华立

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

【新增2家省级农业科技企业】 11月7日，浙江省科技厅公布2013年浙江省农业科技企业认定名单，余杭区浙江新迪嘉禾食品有限公司和杭州余杭益民食品有限公司2家农业企业通过认定。

【新增4家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11月11日，科技部火炬中心公布2013年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评选结果。余杭区的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杭州科汀光学有限公司、浙江图讯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浙大精益机电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榜上有名。



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新增省级专利示范企业4家】 11月19日，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印发《关于认定浙江申达机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为2013年省专利示范企业的通知》，杭州双金机械配件有限公司、浙江恒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顺峰链业有限公司、浙江泰昌实业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被认定为2013年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

【贝达药业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一等奖】 11月20—21日，由科技部、教育部、财政部、全国工商联共同指导的2013年第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在北京举行。余杭区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以96.8分（全场最高分）的成绩获总决赛企业成长组一等奖。

【2家企业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11月2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的通知》，余杭区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3家企业名列浙江省技术创新能力百强企业榜单】 11月25日，浙江省科技发展战略研究院和浙江省科技信息研究院联合发布2012年度“浙江省技术创新能力百强企业评价”结果，余杭区3家高新技术企业榜上有名，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名列第二十位，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名列第二十九位，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名列第八十一位。

【9个国家星火计划项目通过验收】 12月23日，省科技厅下发《关于“环杭州湾50万亩淡水鱼产业提升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推广”等105个星火计划项目通过验收的通知》，由余杭区相关企业承担的“新型饲用酶剂创制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推广”等9个2011年度国家星火计划项目通过验收。

【新增46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12月30日，浙江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公布2013年第一批及第二批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名单，余杭区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等46家企业名列其中。

【2013年余杭区专利申请授权总量突破万件】 12月31日，浙江省知识产权局公布2013年全省专利数据统计结果：2013年余杭区专利授权4559件，申请6100件，同比分别增长5.68%和16.5%，专利申请和授权量分列杭州市第三和第四位（按江干、下沙分列统计），申请授权总量首次突破万件。

（冯攀）

责任编辑：陶贤德

文　化
Culture

·综　　述·

【概况】　2013年，区文广新闻出版局（体育局）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组织实施“文化惠民”“软实力提升”“精神家园守护”“事业发展保障”等4项工程，取得明显成效。余杭区创建成为浙江省首批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示范区。在第十届中国艺术节上，余杭选送的三人舞《芙蓉镇印象》获舞蹈类“群星奖”，“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获项目类“群星奖”。“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效能提升工程”项目被列入文化部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名单。《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研究》课题入选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课题。举办新年音乐会、元宵灯会、相约你我他·文化进万家、与您相约周末剧场、相约周末文化夜市、“美丽洲”大舞台广场文艺演出、“美丽洲”故事会等活动。承办中国戏剧家协会戏曲“名人名家”走基层余杭巡演、浙江省外来建设者才艺大赛。举办浙江省书画名家“写余杭、画余杭”邀请展、2013年美丽杭州群众文化节“舞出精彩”排舞大赛、杭州市第二十二届“三江”歌手大赛余杭选拔赛等活动。先后到三门县、宁波市鄞州区、桐乡市、临安市等地开展“文化走亲”活动。

【《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研究》获国家级研究课题立项】　6月，文化部公布2013—2014年度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课题立项名单，全国共确定40项课题立项，其中余杭区的《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研究》名列其中。《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研究》以余杭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为研究对象，内容为乡镇综合文化站的建设、管理长效机制等。

【余杭区滚灯艺术团获“浙江省十佳群众文艺示范团队”称号】　9月，浙江省文化厅公布“浙江省十佳群众文艺示范团队”名单，余杭区滚灯艺术团在全省4万余支群众文艺队伍中脱颖而出，获得“浙江省十佳群众文艺示范团队”称号。

【余杭区获2项全国群星奖】　10月12—15日，由文化部、山东省政府主办的第十届中国艺术节在山东举办。余杭的三人舞《芙蓉镇印象》获舞蹈类“群星奖”，是余杭舞蹈类作品第一次问鼎全国“群星奖”。“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获项目类“群星奖”，《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专题片作为全国项目类“群星奖”唯一代表在第十届中国艺术节闭幕式上播放。余杭区获奖数量在全省县（市、区）级中名列首位。

【余杭区成为省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10月，浙江省文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公布首批浙江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名单，全省有7个县（市、区）名列其中，余杭区是杭州地区唯一入选单位。

【“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效能提升工程”项目列入文化部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名单】　10月，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

目）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名单，余杭区“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效能提升工程”入选。

【全区群众文体团队等级评定】 12月，区文广新闻出版局开展全区群众文体团队等级评定，评出一级群众文体团队25支，二级群众文体团队25支，三级群众文体团队50支。

【文化示范项目创建】 2013年，余杭街道、仁和街道创建为浙江省文化强镇。百丈镇半山村、仓前街道宋家山村创建为浙江省文化示范村。径山镇、百丈镇、瓶窑镇、黄湖镇、五常街道文化站创建为杭州市文化示范综合文化站。崇贤街道龙旋村、北庄村，中泰街道中桥村，星桥街道香榭社区，临平·东湖街道罗庄社区、桂芳桥社区，仓前街道连具塘村，乔司街道葛家车村、朝阳村，余杭街道凤联社区、沈家店社区，塘栖镇南苑社区，闲林街道华丰社区、万景村，运河街道亭趾社区，良渚街道崇福社区，五常街道沿山河社区，鸬鸟镇山沟沟村，瓶窑镇奇鹤村等创建成为杭州市文化示范村（社区）。

·专业文化·

【《陆羽问茶》获浙江省戏剧节优秀新剧目奖】 2013年，越剧大戏《陆羽问茶》参加浙江省第十二届戏剧节比赛，获优秀新剧目奖及优秀舞台美术奖（服装、化妆设计）、优秀表演奖。该剧专题片多次在中央电视台戏曲频道、余杭电视台等播出。

【余杭“小百花”演员入围“越女争锋”全国二十强和四十五强】 12月，余杭小百花越剧艺术中心演员冯锦霞和费鑫萍成功入围央视举办的2013年“越女争锋”决赛，最终取得全国二十强和全国四十五强的好成绩。

【余杭小百花越剧艺术中心纪念建团60周年】 8月23日，余杭小百花越剧艺术中心举办建团60周年纪念活动，通过一本纪念册、一本回忆录、一套演出光盘、一个研讨会、一台汇报演出等系列活动，全面再现小百花60周年的发展历程。

·群众文化·

【元宵灯会系列文化活动】 2月22—25日，区委、区政府主办2013年元宵灯会系列活动。灯会现场布置有4个主题灯组和2组灯墙，举办“闹元宵·送欢乐”余杭区精品节目展演、“梨园花开闹元宵”戏曲专场文艺演出和“闹元宵”灯谜游艺会等活动，约有18万人次参与区级元宵系列活动。全区各镇（街道）也组织赏灯、文艺踩街、文艺演出、猜灯谜、燃放焰火等活动。

【与您相约·周末剧场文化惠民活动】 3月至11月，区文广新闻出版局在临平剧院举办“与您相约·周末剧场”活动，演出各类节目45场，内容包括越剧大戏、折子戏、戏曲演唱会、杂技、综艺节目、曲艺等，3万余名观众到现场观看。

【相约你我他·文化进万家送文化下基层活动】 3月至6月，余杭区文化馆、余杭小百花越剧艺术中心、余杭区戏剧家协会为66个村送演出120场，约有11.6万名观众观看节目。10月，余杭区图书馆开展万册图书下基层活动，为33个村社区等送书2万册。全年放映电影3600场。

【“美丽洲”系列文化活动】 2013年，区文广新闻出版局新推出“美丽洲”系列文化活动，包括“美丽洲”大舞台和“美丽洲”故事会。“美丽洲”大舞台由区文化馆承办，4—11月，每个周末在临平人民广场露天舞台免费举办各类演出，共45场，邀请全区各镇（街道）文体服务中心、群众文艺团队、民间文艺协会等参与演出，基层文艺骨干、外来建设者成为舞台主角。“美丽洲”故事会由区图书馆承办，每个月举办2期，全年共开讲15期，分为廉政故事、民间故事、非遗故事、少儿故事、美食故事等专题。故事会由余杭本土优秀故事员讲述自己创作的故事，同时向读者招募“故事达人”，举办小小故事员培训班。故事会还走进塘栖镇、余杭街道的文化礼堂。

【“文化走亲”系列活动】 5月17日，余杭区赴台州市三门县举办余杭·三门文化走亲文艺演出及

余杭·三门书画摄影作品联展。7月8日，塘栖镇赴临安市河桥镇举办“城乡统筹山水相亲　塘栖文化走进河桥”文艺演出。10月17日，余杭区赴桐乡市举办余杭·桐乡文化走亲专场文艺晚会及余杭·桐乡书画作品展。12月16日，余杭区赴宁波市鄞州区举办余杭·鄞州文化走亲越剧专场演出及鄞州·余杭文化一家亲两地书画联展。



2014年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大赛历时3个月，参与人群遍及城乡

【中国戏剧家协会戏曲“名人名家”走基层余杭巡演】 6月14至18日，中国戏剧家协会戏曲“名人名家”走基层余杭巡演活动在余杭举行。14名中国戏剧最高奖项梅花奖、红梅奖得主献艺余杭。表演剧种包含有越剧、京剧、黄梅戏、评剧、豫剧、淮海剧6个剧种。演出团先后在临平剧院和五常、仓前、仁和、中泰等街道演出5场，万余名观众观看演出。

【杭州市第二十二届“三江”歌手大赛余杭选拔赛】 6月22日，杭州市第二十二届“三江”歌手大赛余杭选拔赛在临平人民广场举办。蔡敏演唱的《红土香》、张娜演唱的《眺望》、刁旋演唱的《心在跳》分别夺得民族、美声、通俗唱法的金奖。

【“种文化”暨“相约周末”文化夜市系列活动】 6—9月，全区19个镇（街道）共开展各类文化活动480场次，放映电影2470场次，活动地点251个，参与活动群众文体团队306支，受益观众70余万人（次）。

【浙江省外来建设者才艺展演在余杭举行】 8月26—28日，由浙江省文化厅、浙江省总工会、余杭区政府主办，浙江省文化馆、余杭区文广新闻出版局承办的2013年浙江省外来建设者才艺展演现场决赛在余杭举行。全省各地共有34个节目参加现场决赛。余杭区文化馆创编的舞蹈《梅飞墨舞》、小品《中奖》获创作金奖、表演金奖；相声《告别单身》获创作银奖和表演银奖；男声独唱《高原红》获表演银奖；余杭区文化馆获优秀组织奖。

【“舞出精彩”排舞大赛在余杭举行】 9月18日，由杭州市文广新局主办，余杭区文广新闻出版局承办的2013年美丽杭州群众文化节——“舞出精彩”排舞大赛在余杭体育馆举行，为2013年美丽杭州群众文化节的首场活动。余杭、富阳、建德、桐庐、临安等13个县（市、区）的14支排舞队参加比赛。余杭区径山镇小古城村代表队和木兰拳协会排舞队夺得金奖。

【浙江省书画名家“写余杭、画余杭”邀请展】 10月11日，由浙江省文化馆、余杭区文广新闻出版局主办的“写余杭·画余杭”浙江省书画名家小品邀请展开展仪式在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举行。展览汇聚省内45名书画家最新创作的45件书画作品，展现余杭的历史文化、人文景观和风土人情。

【新年音乐会】 12月30日，由区委、区政府主办，区委宣传部、区文广新闻出版局承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特别支持的“余杭之夜”2014年新年音乐会在区体育馆奏响。浙江民族乐团演奏民族管弦乐《霸王别姬》《我的祖国》《丝绸之路》《弄狮》等，男声独唱《乌苏里船歌》《人家的船儿桨成双》等轮番登场。

·文艺创作·

【歌曲创作】 5月，由区文化馆吴寿松谱曲的歌曲《守护民众的健康》，获“唱响心中的歌”——感动中国第七届全国新创词曲征集选拔大赛活动优秀奖；歌曲《唱响求是》，获2013年美丽中国大型音乐展演活动全国总评选作曲银奖。

【舞蹈创作】 5月，民间舞蹈《大陆花灯》获2013年第二届上海民俗文化节长三角民间文艺展演优秀展演奖。《余杭滚灯》获中国（常熟）第五届江南文化节江南民间文艺展演优秀展演奖。6月，舞蹈《余杭滚灯》获世界华文中老年才艺邀请赛“大金奖”，秧歌舞《妹娃》获金奖。9月，秧歌《采茶舞曲》获浙江省第二届体育大会一等奖。12月，民间舞蹈《崇贤花篮》先后获浙江省社区居民舞蹈大赛金奖、2013年浙江省文化走亲优秀节目展演金奖。

【故事小品创作】 7月，在2013年浙江省第七届新故事征文大赛上，黄德灿的故事作品《智抓“野导”》获一等奖，黎艳珠的故事作品《名画传佳话》获得二等奖，周春美的故事作品《丈母娘三考女婿》获得三等奖。11月，小品《碑》获浙江省第二十四届戏剧小品邀请赛表演金奖、创作银奖。

【器乐创作】 3月，吴寿松排笛独奏《运河渔歌》获浙江省2012年中国民乐作品征集评选三等奖，葫芦丝独奏《天使礼赞》获三等奖。5月，在2013年塘栖枇杷节“音韵塘栖”浙江省民乐邀请赛中，区文化馆民乐队的笛子二重奏《跑旱船》获二等奖。

【书法摄影创作】 1月，马登峰书法作品获得浙江省“雁荡山杯”金融普法书法大赛优秀奖，8月入选君匋艺术院建院25周年全国书画名家作品邀请展，11月获浙江省第三届群星视觉艺术大展优秀书法作品展铜奖；黄德灿的摄影作品获浙江省第三届群星视觉艺术大展优秀摄影作品展铜奖。

【杭摊《最美的眼睛》获省级大奖】 11月，区文化馆创作的杭摊《最美的眼睛》获浙江省第七届曲艺新作大赛表演金奖、创作银奖。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推动社会力量参与非遗保护】 3月，区文广新闻出版局邀请18家企业业主代表，座谈如何利用优秀传统文化服务经济社会发展。5月，指导民办的超山农庄江南民俗糕板馆开馆。7月，文化部简报第236期头条刊登《杭州市余杭区四力融合推动社会力量参与非遗保护》，报道余杭区动员社会力量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简称非遗）保护的创新举措和实践经验。

【非遗传承教学基地建设】 5月，区文广新闻出版局会同区教育局在育才实验小学召开余杭区非遗传承教学基地工作交流会，10所非遗传承教学基地学校负责人参加会议，并介绍各自工作经验。2013年，区文广新闻出版局被省文化厅评为浙江省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普及活动先进集体。

【第二届中国非遗保护（余杭）论坛暨2013年良渚论坛】 6月27—28日，由中国非遗保护中心、中国文化报社、浙江省文化厅等主办，余杭区承办的第二届中国非遗保护（余杭）论坛暨2013年良渚论坛在良渚君澜度假酒店举行。论坛以“美丽中国与美丽非遗”为主题，同时举行中国非遗保护余杭论坛、美丽非遗与多彩美丽洲论坛、传统殿堂壁画当代传承论坛。论坛共有专家学者200余人参加，发表《余杭倡议——非遗让美丽中国更加美丽》。《中国文化报》对该次论坛及余杭非遗保护工作成果作专题报道。

【余杭区第八个“非遗保护月”系列活动】 6月，围绕“文化遗产与全面小康、人人都是文化遗产的主人”主题，余杭区举办2013年“非遗保护月”启动仪式暨优秀非遗项目活态展示、余杭区“美丽非遗”摄影作品展、2013年杭州西溪龙舟文化节暨第五届五常龙舟胜会等系列活动。

【非遗生产性保护基地建设】 9月，杭州市召开非遗生产性保护工作现场经验交流会，余杭区有关负责人在会上作交流发言。中泰街道灵声乐器厂和

水印天公共造型艺术有限公司列入第一批杭州市非遗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名单。

【非遗名录项目保护】 11月6日，区文广新闻出版局召开余杭区省级非遗名录项目“八个一”保护工作推进会，全面实施“八个一”保护措施。编制完成全区省级以上非遗项目保护方案；完成国家级非遗项目丛书之一《余杭清水丝绵制作技艺》文稿编撰；会同径山镇政府召开国家级非遗项目径山茶宴保护工作座谈会；组织推荐余杭纸伞制作技艺申报第四批国家级非遗名录。

【非遗传承人队伍建设】 12月，余杭区中泰竹笛制作技艺传承人董仲彬、余杭纸伞制作技艺传承人房金泉、传统婚礼（水乡婚礼）传承人朱兆源被认定为第四批浙江省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阮士荣等10人被评为第二批浙江省优秀民间文艺人才，冯小娟等5人被认定为第四批杭州市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陆寿元等17人被认定为余杭区第三批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全区共对37名符合条件的代表性传承人发放补贴8万元。

【对外交流展示活动】 6月，大陆花灯参加第八届浙江省非遗节开幕式暨2013年浙江省“文化遗产日”系列展演活动。10月，中泰竹笛制作技艺参加首届中国杭州亚太传统手工艺博览会。同月，余杭滚灯参加杭州市非遗传统手工技艺展开幕式表演，古琴、竹笛和米塑3个手工艺项目参加展览。



10月23—25日，塘栖米塑参加杭州市非遗传统手工技艺展

·图　　书·

【概况】 2013年，余杭图书馆新购图书56415册、光盘3386张，订购报刊1205种。全馆总藏量达到652901册。全年接待读者135.78万人次，开展读者活动130余次。

【为“两会”提供现场咨询服务】 2月24日，区“两会”在临平剧院召开，为了方便代表和委员查阅相关资料，完善议案提案，余杭图书馆整理编辑2013年“两会”专题信息，选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政务微博、国外社会管理经验启示、统筹城乡发展、生态建设案例篇等热点议题，并用光盘资料代替纸质资料，为代表们提供高质量的文献信息资源咨询服务。

【余杭图书馆获国家“一级馆”称号】 4月下旬，余杭图书馆接受第五次全国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以高分蝉联国家“一级馆”称号。

【章太炎文化数据库通过省共享工程项目验收评审】 6月，浙江省文化共享工程2012年度资源建设项目验收评审会议在浙江省图书馆举行。余杭图书馆与章太炎故居历时9个月，共同开发的章太炎文化数据库参加验收评审。章太炎文化数据库项目组代表介绍数据库的建设情况，并通过现场访问展示数据库的内容和数据量，回答专家提出的各类问题，受到专家的好评并通过验收评审。

【启用“心声·音频馆”为视障人群服务】 8月，余杭图书馆正式启用“心声·音频馆”音频库资源。该资源从文化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引进，共有12000余小时、61765集，分为评书曲苑、相声小品、名曲赏析、影视同声、传奇故事、心声励志、健康新生、文学素养和欢乐少儿9个方面，收录可供视障人群倾听的大量经

典有声资源。

【余杭图书馆被评为第一批浙江省古籍保护达标单位】 9月，余杭图书馆被评为第一批浙江省古籍保护达标单位，填补杭州地区县（市、区）级领域的空白。

【余杭图书馆获“第七届西湖读书节先进单位”称号】 9月24日，为期5个月的第七届西湖读书节在杭州图书馆落下帷幕。余杭图书馆获“第七届西湖读书节先进单位”称号及优秀组织奖，推荐的叶天法家庭、张自恒分获第七届西湖读书节十大“书香人家”和“十大书迷”称号。

【基层管理员业务培训在余杭图书馆举行】 12月12日，余杭区公共图书馆基层管理人员业务培训在余杭图书馆举行。全区19个镇（街道）图书分馆、中心村（社区）及基层图书室管理人员、余杭图书馆部分馆员等近百人参加培训。

【厉柏海铁艺画展览在余杭图书馆开展】 12月26日，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120周年——厉柏海铁艺画展览在余杭图书馆一楼举办。展览展出厉柏海以毛泽东各时期肖像和书法手迹为主题创作的铁艺作品，具有鲜明的艺术特色。

·文化市场管理·

【概况】 截至2013年12月，全区合法设立的文化市场实体经营单位1277家，比2012年同期增长5%，名列全省前茅。其中：娱乐消费性场所329家（网吧124家、歌舞及游艺娱乐场所158家、演出场所22家、电影发行放映单位25家），印刷发行单位916家（印刷企业499家、打字复印经营单位175家、出版物发行经营单位242家），新兴文化企业32家（演出经纪机构8家、网络文化经营单位7家、艺术品经营单位13家、广播电视机构4家）。

区文广新闻出版局受理行政许可事项112件，备案事项624件，年检换证138家次，核准营业性演出12件。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出动检查人员3169人次，检查各类经营单位3511家次，受理举报110件，查获并纠正违规经营行为247起，依法立案处罚109件，收缴非法物品15664件，罚没款22.88万元。

【“扫黄打非”专项工作】 全年“扫黄打非”工作以“净网”“剑网”“清源”“秋风”4项专项整治为主线，加大对出版物市场、网络文化以及手机等移动设备的监管，重点查处非法出版物、淫秽色情网络信息、侵权盗版行为。通过整治，全区取缔一批无证出版物零售摊点，收缴非法音像制品、低俗出版物15000余件。

【打击游艺行业涉赌行为】 2013年，区公安、文化等部门加大对游艺娱乐场所的监管整治力度，严厉查处赌博游戏机案件。已有1家场所从业人员因涉赌被追究刑事责任，场所被吊销娱乐经营许可证；另有3家场所从业人员移交检察机关提起公诉。全年查处无证游艺场所达100余家。

【美术品市场监管】 区文广新闻出版局联合区委宣传部、物价局等部门，对区内美术品市场开展摸底排查和集中整治，推动美术品经营场所备案和明码标价工作。通过专项整治，全区有13家美术品经营场所办理备案手续。

【校园周边文化环境专项整治】 区文化市场执法大队以寒暑假及开学之际为重点时段，以校园周边为重点区域，以取缔校园周边无证文化经营场所及销售非法教辅教材为重点工作，多次开展校园周边文化环境专项整治。全年取缔校园周边无证游戏房11家，查处违规接纳未成年人网吧3家，移送处理涉嫌擅自从事教辅读物出版业务的学校1所。

【文化场所安全生产检查】 开展“清剿火患”、打非治违等一系列安全生产整治活动，全区文化市场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区体育局会同卫生、安监、建设、质检等10个部门，依法对2013年经营性游泳场所进行监督管理，保证游泳者的健康权益，全区游泳场所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

【行政约谈】 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全年开展行政约谈达30余次，涉及网吧、娱乐场所、演出场所、印刷企业、游泳场所、房产开发商（文物）等行业。在相对人涉嫌违法时，职能部门通过约谈

“跨前一步、提前介入”，实现对可能损害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防患于未然目的。

·电　　影·

【概况】 全区共有在册电影发行放映单位 22 家，其中发行单位 1 家、数字电影放映单位 6 家、35 毫米放映单位 12 家、16 毫米放映单位 3 家。新增数字电影放映单位 3 家。

【2108 户低保户免除有线电视入网费和收视维护费】 2013 年，为全区 2108 户低保户（含集中供养户）免除有线电视收视维护费，其中 2068 户为有线数字电视用户（188 户还享受免入网费的政策）。另有 507 户低保家庭因拆迁过渡等原因暂未办理优惠。

【农村数字电影下乡活动】 2013 年，全区 19 支农村数字电影放映队送电影下乡 3600 场，覆盖全区 22 个镇（街道）及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钱江经济开发区、超山风景管理区共 300 个中心村，观众达 64.97 万人次。采购公益影片 29 部，其中科教片 18 部、优秀国产影片（主旋律影片）2 部。为增强农村电影放映娱乐性，增加投资 5.04 万元采购 7 部商业故事片，在全区放映 800 场。

·文物保护·

【余杭区新增 3 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月 5 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核定公布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余杭区小古城遗址（新石器时代）、南山造像（元代）、仓前粮仓（清至中华人民共和国）被命名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同时，余杭境内的大运河与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京杭大运河合并，名称改为大运河（春秋至中华人民共和国）。余杭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总数达 7 处。

【启动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 4 月，启动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工作，成立以副区长许玲娣为组长，区委宣传部、良渚遗址管委会、区财政局、区文广新闻出版局等 16 个单位为成员的余杭区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领导小组。至 11 月底，余杭区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第一阶段——国有单位文物收藏情况调查摸底工作完成，共调查单位 551 家，反馈有文物收藏或疑似有文物收藏的国有单位 14 家，合计藏品数量达 4 万余件（套）。

【东明寺遗址考古发掘】 4—12 月，余杭区文广新闻出版局委托杭州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对东明寺法堂遗址和塔院遗址进行考古清理，基本理清法堂遗址的结构和布局，发现 21 座祖师塔遗迹。根据发掘结果，东明寺塔林遗址颇具规模，其形制、年代与文献记载吻合，在浙江省同类型遗址中，发现如此规模的塔林遗址尚属首次，具有重要的历史、艺术与宗教价值。

【杭州市文化遗产日活动在余杭举行】 6 月 10 日，杭州市 2013 年中国文化遗产日暨余杭区全国文化遗产宣传普及活动启动仪式在余杭举行。2013 年中国文化遗产日主题为“文化遗产与全面小康”，通过开展“保护良渚遗址，申报世界遗产”万人签名活动、杭州市各文博单位选送的文艺节目展演、杭州市各博物馆和纪念馆展览及现场咨询等活动，吸引更多的公众走近文化遗产。

【章太炎故居获“华夏书香地标”称号】 6 月 14 日，由中国阅读学研究会、余杭区政府共同主办的 2013 年华夏阅读论坛之章太炎先生国学思想研讨会暨“华夏书香地标”授牌仪式在章太炎故居国学研修中心举行。中国阅读学研究会授予章太炎故居“华夏书香地标”荣誉匾额和“太炎故里　书香仓前”纪念牌匾，章太炎故居成为“华夏书香地标”省内首家授予地。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大镇馆之宝”评选活动】 6—11 月，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开展“十大镇馆之宝”公众评选活动。经观众投票，结合专家评审，确定良渚文化大玉琮、良渚文化玉琮、良渚文化双联玉琮、战国原始瓷兽面鼎、战国青铜剑、战国青铜鼎、东汉青瓷扁壶、元代“天佑”铭铜铳、明代金饰品、现代《长春图》等 10 件文物为“十大镇馆之宝”。

【“旷世风华”——余杭三大文化主题展巡展】 6月至12月，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旷世风华”——余杭三大文化主题展先后走进9个镇（街道）及社区，参观人数逾6万人次。该展览通过泽国星曜、大地史诗、禅茶渊源3个部分内容，品味余杭历史，解读余杭良渚文化、运河文化、禅茶文化三大文化。

【大运河申遗迎检】 2013年，《余杭区大运河申遗整治（运河边三化）工作实施方案》编制完成，杭州塘、上塘河全面完成申遗环境大整治，广济桥申遗展馆布展及杭州塘、广济桥档案编制完成，遗产区、缓冲区测绘和界桩设置、标识标牌设置全部到位。9月25日，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ICOMOS）委派的印度籍专家莉玛·胡贾到余杭区大运河（塘栖段）进行现场考察评估，对余杭区大运河保护工作予以肯定。

【甲热·洛桑丹增一行考察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建设】 11月9日，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甲热·洛桑丹增一行10余人考察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建设。

【《润物无声——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年记忆》画册出版】 12月，《润物无声——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年记忆》一书正式出版。全书设社会服务、文化交流、馆藏精品、文物保护、学术研究5个篇章，以图文并茂的方式全面回顾博物馆10年发展历程，总结10年成果与历史经验。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缮】 2013年，依据余杭区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缮五年行动计划，加快修缮项目实施进度，确保修缮质量，一大批具有一定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不可移动文物得到有效修缮保护。全年共有42个文物保护修缮项目通过竣工验收。

【文化遗产知识宣传普及】 2013年，余杭区文化遗产知识宣传普及工作依托良渚博物院和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利用国际博物馆日、中国文化遗产日、全国法制宣传日开展文化遗产知识普及；联合浙江诺力亚律师事务所开展文物保护法律知识进村（社区）、进学校活动40场。结合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全区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缮、文物执法巡查等重点工作，推进文化遗产知识宣传普及。全年向余杭市民发放《余杭区文物法律知识市民读本》（漫画版）等各类宣传册、宣传品万余件，张贴《保护文化遗产　守护精神家园——余杭区文化遗产保护倡议书》海报1000余套。

【茅山独木舟科技保护】 2013年，茅山独木舟科技保护脱水定形工作进展顺利。独木舟高清不间断视频数据采集、舟体三维信息获取及检测工作按照预定方案正常进行，对独木舟脱水前后等重要环节进行重点跟踪检测。热浸槽、冷冻干燥机、预冻库共3套大型设备进场。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临时展览】 2013年，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共举办临时展览14个，包括“梦萦水乡”——潘鸿海水乡风情油画作品展、“紫玉金砂”——浙江长兴紫砂茗壶特展、“考古余杭系列展之先秦余杭”展、“龙行浙江”——浙江出土恐龙化石展、“润物无声”——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周年特展等精品展览。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良渚文化外展】 2013年，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策划的良渚文化展览先后到四川省成都金沙遗址博物馆、浙江省永康博物馆、甘肃省天水博物馆、陕西省宝鸡青铜器博物院、江苏省徐州博物馆等地展出，为历年来外展数量最多、范围最广的一年，50余万人参观展览。

（钱姝洁、孙艳）

·档案工作·

【档案基础业务建设】 2013年，开展馆藏重点档案抢救工作，完成133卷民国档案的修复和数字化加工。继续开展馆藏档案规范化整理、编目等工作，对新进馆档案进行检查，完成五常街道、乔司街道等5个全宗档案的整理、调整。组织实施馆藏特种载体档案的整理，完成照片、印章、录音、录像、光盘、奖牌等68件特种载体档案的整理。

【方言语音建档】 8月，区档案局制作《乡音的呼唤——浙江方言语音典藏》余杭版。该语音典藏（光盘）用当地最具代表性的临平方言配音，展现

余杭区地理位置、人文环境、文化遗存、经济发展以及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等方面的情况。作为“余杭记忆”工程的重点项目之一，新增瓶窑、乔司两地方言建档，完成区方言建档工作，使余杭方言得到系统有效的记录与传承。

【档案服务下基层】 9月，区档案局开展以“接地气、强服务、抓落实”为主题的“档案服务下基层”活动，全局21名机关工作人员分成5个服务小组，分片联系102家区直机关各部门、镇（街道）和312个村、社区。按照调查摸底、服务指导、总结提升3个步骤，开展档案法规宣传、业务培训、管理指导、珍档排查等服务。

【档案展览】 11月，区档案馆举办“余杭商贸老字号历史文化展”。展览在区档案馆一楼专题展厅与塘栖水南街分会场两地举办，内容包括5家“浙江省老字号”和23家知名老店的部分历史图片、实物及相关工艺道具流程展示、创始人介绍等。

【档案行政管理】 年内，区档案局对区直单位、镇（街道）档案工作进行年检，受检单位92家，86家合格，区直单位、镇（街道）档案工作检查合格率93%。创档案工作目标管理单位14家，档案工作目标管理验收通过率100%。

【档案接收】 全年区档案馆正常接收档案23个全宗、33125卷（件），现行文件116件，做好相应的清点、核对、上架工作。

【档案利用】 开展异地查档，跨馆服务。设立“局馆长接待日”。全年接待利用者3295人次，提供档案、现行文件、资料11286卷（件、册）次，复印11763页。撰写季度、年度利用分析报告，对利用效果比较明显的进行追踪，了解利用者通过档案所取得的效果。

【档案征集】 年内，区档案局加大珍贵档案的征集力度，面向全区征集《记忆余杭·2013》素材及图片，充分挖掘家谱族谱、乡土文献等档案记忆，已征集到包括《塘栖卓氏宗谱》《洪氏宗谱》《义门应氏宗谱》《禹航免涵陈氏宗谱》《刘氏联修族谱》等在内的多套宗谱。征集进馆的邮品共7件，包括《良渚玉器》特种邮票系列、《余杭古迹》邮折、《美丽之洲文明圣地》专题邮册等。

【档案编研】 区档案馆通过对馆藏珍贵档案、资料的梳理整合，编纂出版《余杭珍档荟萃》一书，收录余杭区档案馆馆藏的清代以来的60余件珍贵历史档案。6月，编撰《卓氏人物——塘栖卓氏明清档案解读》一书，丰富余杭档案文化丛书系列。

【档案数字化与登记备份】 年内，区档案局推进镇（街道）和区级机关传统档案数字化工作，指导规范化数字档案室建设，全区新增规范化数字档案室18个，示范数字档案室4个，区直部门数字化档案室创建率为20%，镇（街道）达61%。2013年，区委、区政府成立电子文件登记备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档案局。区档案局按照计划对重要的民生档案、政务平台全套电子数据以及部分医院、企业档案进行登记备份工作，已备份28家单位，数字档案数据量为330G。

【“三重”档案管理】 2013年，区档案局加强全区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点建设平台档案的收集、管理和利用，拟定《余杭区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点建设平台档案管理办法》。已有抗击强台风“菲特”、落实枫桥经验、国家级生态区创建等重大活动档案接收进馆并开展整理及数字化加工。全年共接收资料2106件，照片1710张，录像7.95G，经整理后归档案卷556卷(件)，照片212张。

【档案宣传】 2013年，区档案馆通过区电视台、《城乡导报》、门户网站等媒体，及时报道全区重要的档案工作活动，刊发信息80余篇；在《中国档案报》《浙江档案》《杭州档案》上发表业务研究类文章8篇；编发《余杭档案》12期。

（项青丹）

责任编辑：陶贤德

良渚文化
Liangzhu Culture

·综　　述·

【概况】　2013年，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就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作出重要批示。良渚遗址管委会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实施《良渚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切实加强遗址保护，扎实推进申遗工作。《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历时12年磨合，获省政府批准公布；新修订的《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实施；浙江省政府正式致函国家文物局，要求将良渚遗址列为中国2016年申报世界文化遗产项目；良渚遗址申遗区块征地拆迁工作顺利推进；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入选2011—2012年10项世界重大田野考古发现；成功承办2013年世界文化大会、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良渚遗址申遗工作呈现总体推进，重点突破的良好局面。

【励小捷视察良渚古城遗址】　4月24日，文化部副部长、国家文物局局长励小捷视察良渚古城遗址（西城墙、北城墙、莫角山）和良渚博物院，对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对余杭区提出良渚遗址2016年申遗的要求表示支持，作出“你们努力，我们支持”的表态。

【胡历瀚参观良渚博物院】　5月16日，新西兰国家博物馆馆长胡历瀚参观良渚博物院。

【徐立毅、朱华会见班德林】　5月16日，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和区长朱华在杭州柳荫9号，会见并宴请出席2013年世界文化大会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助理总干事班德林，介绍良渚遗址的价值、保护情况。班德林表示支持良渚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



4月24日，文化部副部长、国家文物局局长励小捷（左一）观看良渚博物院藏品

【世界文化大会代表参观良渚博物院】 5月17日，出席2013年世界文化大会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主席卡塔琳·博焦伊和50多个国家（地区）的122名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官员、多国驻教科文组织大使、外国文化官员、世界遗产专家等160余人参观良渚博物院。世界文化大会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首次在全球范围内举办的以“文化”为中心议题的国际会议，良渚博物院为大会唯一考察点。

【荷兰博物馆学专家参观良渚博物院】 5月29日，荷兰阿姆斯特丹艺术学院莱茵瓦尔德学院院长里耶梅·努普教授、约翰尼斯·赛斯博士和荷兰驻华使馆文化参赞白睿柯参观考察良渚博物院。该次访问系受国家文物局和中国博物馆协会的邀请，探讨寻找中荷两国在博物馆学方面的合作契机。

【习近平就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作出重要批示】 7月1日，中共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工作委员会、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管理委员会致信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汇报良渚遗址保护、申遗工作情况。7月9日，总书记在来信上作出重要批示。之后，浙江省省长李强和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黄坤明等省、市、区领导相继批示，支持良渚遗址申遗。

【世界各国考古和遗产专家考察良渚遗址】 8月26日，参加世界考古·上海论坛的70余名世界各国考古界领军人物到余杭区，实地参观良渚古城西城墙、北城墙、莫角山遗址和良渚博物院。英国皇家科学院院士、剑桥大学教授、英国皇家勋爵、考古学家科林·伦福儒表示同意将良渚文化写入其第七版《考古学：理论、方法与实践》一书。

【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专家参观良渚博物院】 10月25日，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专家尼道拉·塞拉伊和法扎尔·戴德·卡卡、桑家·加格到良渚博物院参观考察，对中国悠久的文明史和良渚博物院的精美陈列表示赞叹。

【贾庆林视察良渚博物院】 12月5日，全国政协原主席贾庆林视察良渚博物院，浙江省原省长吕祖善亲自讲解。

【葛慧君调研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12月6日，浙江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葛慧君实地调研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在听取申遗工作汇报后，指出，良渚遗址是浙江文化的一张金名片，良渚遗址申遗意义深远，要找准切入点，明确工作路径；要紧盯时间点不松懈，深入挖掘遗产价值，做好相应宣传；特别是要深刻领会、认真落实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两次视察、四次批示的重要精神，加快建设良渚文化展示普及中心、学术研究中心和爱国主义教育中心，争取国家层面早日将良渚遗址列为申报世界遗产的正式项目。

【张鸿铭考察良渚古城遗址】 12月11日 杭州市委副书记、杭州市代市长张鸿铭实地考察良渚古城遗址，检查指导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指出，良渚古城遗址是世界级的文化遗产，要有世界级的保护、展示水平，良渚遗址申遗不仅仅是余杭区和杭州市的事，也是全省的事，市政府将专题研究良渚遗址申遗工作，将统筹协调，大力支持良渚遗址申遗。

·考古研究与对外宣传·

【良渚文化展示】 1月18日，成都金沙遗址博物馆、良渚博物院和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联合举办的“君住长江尾——良渚文明展”在成都金沙遗址博物馆开幕，持续到4月18日。展览首次使用大面积纱幔作为布展背景，表现良渚文化诞生地江南水乡的温婉灵秀和良渚文明的大气开放。

5月16日—6月18日，“玉鸟流永康——良渚文明展”在永康博物馆展出。

9月29日，“神工问天——良渚文化玉器特展”在河姆渡遗址博物馆开幕，至2014年1月8日结束。

【良渚玉文化园作品获奖】 4月25日，良渚玉文化园组织园区内的单位和玉雕师参加第三届中国·浙江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反弹琵琶》获特等奖，《玉观音》获金奖，《弥勒佛》和《母亲河》获银奖。

9月26日，2013年浙江省“良渚杯”玉石雕刻精品展暨“天工奖”入围展在良渚玉文化园开

幕。良渚玉文化园玉雕大师翁祝红水晶作品《不动明王》、刘忠山的岫岩玉作品《上善若水》及杭州创意良渚艺术品有限公司的四方如意碧玉琮式茶具分获金银奖。

【良渚遗址申遗万人签名活动】 6月10日，杭州市中国文化遗产日活动首次走出主城区，将主会场设在余杭区。其间，在临平城区人民广场举行良渚遗址申遗万人签名活动，得到公众的积极响应，大家纷纷用签名表达对申遗工作的支持。

【上海大学考古学教学科研基地在良渚遗址挂牌】 7月11日，上海大学考古学教学科研基地在良渚遗址考古与保护中心挂牌成立。

【全国文物行政执法动态监测与预警系统接受专家组验收】 7月25日，国家文物局督察司副司长刘铭威率专家组一行14人到良渚遗址管理区，召开全国文物行政执法动态监测与预警系统（试点工作）验收会。专家组一行认真观看前期基于卫星遥感得出的良渚遗址变化图斑，观看现场演示，听取项目背景、建设方案、研究成果、总结展望等介绍，就系统试用期间存在的相关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入选10项世界重大田野考古发现】 8月23日，首届世界考古·上海论坛开幕式发布2011—2012年10项世界重大田野考古发现及9项世界重大考古研究成果。“寻找消失的文明：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从全球99个考古项目中脱颖而出，高票入选“10项世界重大田野考古发现”，以良渚遗址为主要研究对象之一的《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研究》入选“9项世界重大考古研究成果”。

【2013年杭州世界文化遗产国际会议】 11月5—7日，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中心承办，良渚遗址管委会等单位协办的2013年杭州世界文化遗产国际会议在浙江大学紫荆港校区召开。英国、法国、意大利、澳大利亚等国及中国的100多名专家学者、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良渚遗址管委会副主任陈寿田做主旨发言，就《坚持“四好”标准，力求有效保护》主题，介绍良渚遗址的重大价值和保护实践探索。7日下午，与会的36名专家学者、遗址保护管理单位负责人考察良渚博物院，实地了解良渚文化遗址的考古发现和遗址保护情况。

【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 12月23—24日，良渚遗址遗产价值对比研究之玉器·玉文化·夏代中国文明学术研讨会暨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在良渚召开。全国1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香港、台湾地区的80余名知名考古专家、学者出席开幕式。年会共收到正式论文和论文提纲31篇，26名专家作主题报告，开展龙山和夏时期玉器综合性认识、夏时期牙璋专题、良渚遗址最新玉器考古情况等学术研讨。

【玉魂国魄——玉器、玉文化、夏代中国文明展】 12月24日，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期间，“玉魂国魄——玉器、玉文化、夏代中国文明展”在良渚博物院开幕。展览汇聚河南二里头遗址、郑州花地嘴遗址、山西襄汾陶寺遗址、山东临朐西朱封遗址、内蒙古赤峰夏家店遗址、陕西神木石峁遗址和新华遗址、延安芦山峁遗址等多处遗址考古发掘出土与征集的193件（组）玉器精品，成为迄今为止国内外关于夏时期玉器展示中规模最大、数量最多的展览。这些玉器与良渚文化玉器同台展出，对于全面了解夏时期玉文化，推进良渚玉文化与夏时期玉文化比较研究，丰富良渚文化对比价值阐述意义重大。



12月，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召开

·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

【良渚遗址申遗提案成功提交全国“两会”】 3月13日，全国人大代表丁列明、全国政协委员何水法分别领衔，在全国人大和政协“两会”上成功提交提案、议案，建议将良渚遗址列为中国2016年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正式项目，并分别得到王金财、洪航勇、陈振濂等全国人大代表，成龙、黄宏、徐沛东、濮存昕等22名全国政协委员的联合签名，引起国家文物局的高度重视。

【良渚遗址申遗区搬迁工作】 4月10日，良渚遗址申遗区搬迁动员大会在瓶窑镇举行，申遗区搬迁安置工作全面启动。申遗区搬迁范围为良渚古城遗址核心区块，涉及瓶窑镇大观山村、长命村，需搬迁安置农户590户，拆迁企业46家。至年底，完成农户搬迁576户，企业动迁工作全面展开。

【浙江省政府实质性启动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4月11日，浙江省政府正式致函国家文物局，要求将良渚遗址列为中国2016年世界文化遗产申报项目，从而在省级层面实质性启动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浙江省人大领导调研良渚遗址保护工作】 5月6日，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永昌一行调研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

【郭旃受聘担任良渚申遗工作顾问】 9月24日，余杭区委、区政府举行仪式，聘请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副主席郭旃担任良渚遗址申遗工作顾问。当日，郭旃就良渚遗址申遗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新修订的《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 11月22日，浙江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新修订的《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12月9日，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式公布，2014年1月1日起实施。

【浙江省政府批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 11月21日，浙江省政府批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

【杭州市政府批准《良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 11月21日，杭州市政府批准《良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

【省政府领导赴国家文物局会商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12月17日，浙江省副省长郑继伟和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省文化厅副厅长、省文物局局长陈瑶一行赴京，与文化部副部长、国家文物局局长励小捷就良渚遗址申遗工作举行专题会谈。郑继伟通报浙江省委省政府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文化强省建设，力推良渚遗址申遗的决心和举措，希望国家文物局一如既往地给予大力支持。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汇报申遗工作情况。励小捷对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对浙江提出的2016年申遗要求，表示“你们继续努力，我们大力支持”。

【遗址日常管理】 良渚遗址管委会严格落实良渚遗址保护区分片巡查制度，全年开展各类巡查1300余人次，规范执法程序，加大违章查处力度，确保遗址本体安全。

出台《良渚遗址保护区文物保护补偿办法》，综合考虑人口、保护区内面积、重点遗址分布面积等因素，突出考核重点，强化考核细则，做到保护区内村（社区）全覆盖。

规范项目踏勘，加强批后监管。全年共完成建设项目前置审核11项，农户建房报批340户。配合完成9宗地块的考古前置预审，在确保文物安全的基础上，保障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李力行）

责任编辑：张迎

体　育

Sports

·综　　述·

【概况】　2013年，全区体育工作围绕《余杭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1—2015）》内容开展。面向基层新建60个健身苑点、20个篮球场、20个乒乓室（场）、1个网球场、2个门球场及5个室内健身场所。新建3个省、市体育健身公园，将灯光球场、门球场、健身点和1000平方米的健身广场集中整合为体育健身公园。

各类群众体育活动进一步基层化、全民化。举行历时3个多月的全民健身主题活动——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赛；全区48个村、社区先后举办运动会。举办、承办“迎国庆”余杭区舞龙比赛及展演活动、迎元旦越野跑等群众体育活动；联合举办2013年中小学生运动会，余杭区中小学生篮球、排球、足球比赛，余杭区机关干部拔河比赛，余杭区职工羽毛球等级赛；组队（代表杭州）参加省第二届体育大会舞龙、健身秧歌比赛，“种文化”浙东片、浙中片系列比赛，杭州市第二届社区运动会。全年举办、协办各类群众体育活动200余次，参与人数达到10万人次。

竞技体育竞争力不断增强，实现多个突破。在第十八届杭州市运动会上，余杭代表团获得金牌总数第一、奖牌总数第一、总分第三的历史最佳成绩。余杭籍运动员王水佳在第十二届全运会帆板比赛中获得冠军，实现余杭运动员全运会金牌零的突破。余杭籍职业拳击选手裘晓君获得WBC洲际拳王金腰带，成为第一位余杭籍洲际拳王。

基层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得到加强。2013年，继续举办和参加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全区新增各级社会体育指导员441人。全年举办各类文体干部体育业务培训10余次，增强群体活动的组织管理及指导能力。科学指导镇（街道）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全年监测3000人，合格率达88%以上。加强各体育社团组织建设和业务培训，发挥体育社团在开展群体活动中的重要作用。

【余杭区获评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2013年，第十二届全运会期间，国家体育总局发文公布“2009—2012年度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余杭区及余杭区少体校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体育系统获多个“突出贡献奖”】　2013年，杭州市体育局发文表彰在省第二届体育大会中为杭州代表团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余杭区体育局获评“突出贡献奖单位”，健身秧歌队获评“突出贡献奖运动队”，丁培林、时晓珺获评“突出贡献奖个人”。

【体彩发行再创新高】　2013年，全区体育彩票累计销售2.46亿元，较2012年同期增长28.8%，超额完成2.4亿元的全年销售目标任务，总销量位居杭州市县（市、区）第二名，销量增幅居第一名。其中：电脑型体育彩票销售2.18亿元，即开型体育彩票销售0.28亿元。

·群众体育·

【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大赛】 3月至6月，全区全民健身走基层主题活动——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大赛举办。排舞大赛历时3个月。全区19个镇（街道）的260个村（社区）6000人次参加比赛，创造余杭单项比赛最高参赛人数记录。各级培训和比赛成为普及排舞运动、宣扬全民健身理念的载体，不少群众在这个过程中被吸引进入健身队伍。

【全民健身日千人健步走】 8月8日，举行2013年“我运动 我健康 我快乐”浙江省暨杭州市全民健身日健身大联动余杭分会场活动，活动吸引来自各社区、机关单位近千人参加。启动仪式上，市民代表宣读倡议书，呼吁大家树立科学健身意识，学习科学健身知识，制定健身计划，让健身成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

【2013年中美男子职业篮球对抗赛登陆余杭】 10月25日晚，“体彩杯”2013年中美男子职业篮球对抗赛在余杭区体育馆拉开战幕。浙江稠州银行篮球队与美国堪萨斯基石明星队共同为余杭观众奉献一场精彩激烈的篮球盛宴。比赛由浙江省体育竞赛中心主办，余杭区体育局、余杭区体育总会承办，现场2000多名市民一起观看比赛。

【华辰植绒射击队获5枚全国比赛金牌】 11月，由中国射击协会主办、福建省体育局承办的第二十五届全国职工射击比赛和第十五届全国职工射弩比赛上，余杭区选派的杭州华辰植绒射击队参加射击全部4个大项的10个小项以及射弩6个项目的比赛。经过角逐，获得个人及团体金牌5枚。区射击运动协会被评为2013年度全国射击活动先进单位。

【省市体育先进创建】 2013年，全区新创建省城市体育先进街道1个，省体育先进社区12个，省社区体育俱乐部4个，省体育小康村5个，省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4个，省村级体育俱乐部5个，省中心村体育休闲公园1个，省体育特色乡镇2个。通过省城市体育先进街道复评1个，省体育强镇复评3个，省体育先进社区复评9个。结合市城市体育工作星级评选活动，新创10个市星级体育社区。

【基层运动会全面铺开】 2013年，群众体育活动进一步向基层村、社区倾斜。全区有8个镇（街道）举办人民运动会，48个村（社区）举办基层全民运动会。通过运动会“走基层”，把比赛的舞台搭到老百姓的家门口，让更多的老百姓参与全民健身。

·竞技体育·

【余杭区获杭州市第十八届市运会金牌奖牌第一】 7月5日，历时5个月的杭州市第十八届运动会闭幕。余杭区代表团在14个县（市、区）中获得金牌总数、奖牌总数两个第一的佳绩，蝉联市运会金牌榜第一。在青少年部比赛中获得金牌180.646枚（其中省运会、市运会积分赛、运动员输送折算金牌分别为3.316枚、24.33枚、23枚），奖牌321枚，总分3387.56分，再次登上市运会（青少年部）金牌榜首，并获赛事承办“最佳赛区”和“体育道德风尚奖”。

【王水佳获全运会冠军】 9月7日，28岁的余杭姑娘王水佳在第十二届全运会帆板比赛中获得女子米氏特拉级冠军，实现余杭运动员全运会金牌零的突破。

【余杭绿城足球队获全运会亚军】 9月，由区绿城育华桃花源学校U-18队组成的浙江男子足球乙组队，在第十二届全运会男子乙组足球比赛中，获得亚军，为浙江省赢得2块金牌。这是浙江足球半个多世纪以来在全运会上的最好成绩，也是浙江省三大球项目在全运会上的最好成绩。

【余杭拳手裘晓君卫冕WBC洲际拳王】 11月16日晚，WBC世界青年金腰带争霸赛、WBC洲际拳王金腰带争霸赛在余杭区体育馆举行。余杭籍拳手裘晓君首次在家乡比赛，在当晚压轴的WBC世界青年金腰带/洲际拳王金腰带争霸赛中，裘晓君以4分40秒战胜对手卫冕拳王，获得双料拳王金腰带。这也是余杭体育馆首次举办高水平职业拳击比赛。





11 月 16 日，余杭选手裘晓君 KO 对手，获得双料拳王金腰带

【余杭车队勇夺汽车拉力锦标赛国家组冠军】 2013 赛季中国汽车拉力锦标赛（CRC）揭幕战于 6 月在湖南郴州举行。余杭区汽车拉力协会的杭州风行拉力车队经过全年 7 站比赛的角逐，车队获得年度俱乐部国家 2 驱组车队冠军，王翔获得年度国家 2 驱组个人冠军。

【省级以上各类赛事获佳绩】 2013 年参加省级比赛，共获金牌 7 枚、银牌 3 枚、铜牌 1 枚；参加全国及以上比赛共获金牌 5 枚、银牌 3 枚、铜牌 1 枚。

2013 年余杭区体育创建一览

表 15

新创建单位	省城市体育先进街道（1 个）	南苑街道
	省体育先进社区（12 个）	星桥街道星桥社区； 南苑街道水景社区、西安社区、新丰社区、长树社区、东湖社区、新安社区； 余杭街道凤社区、南安社区；塘栖镇酒店埭社区； 良渚街道棕榈湾社区；临平·东湖街道庙东社区
	省社区体育俱乐部（5 个）	临平·东湖街道桂芳桥社区、星桥街道汤家社区、崇贤街道前村社区、 余杭街道南渠社区、五常街道沿山河社区
	省体育小康村（5 个）	运河街道亭践村、仓前街道葛巷村、瓶窑镇塘埠村、崇贤街道龙旋村、百丈镇仙岩村
	省体育特色乡镇（2 个）	瓶窑镇、仓前街道
	省体育健身公园	乔司街道朝阳村
复评单位	省城市体育先进街道（1 个）	临平·东湖街道
	省体育强镇（3 个）	运河街道；径山镇；鸬鸟镇
	省体育先进社区（9 个）	临平·东湖街道西大街社区、荷花塘社区；南苑街道万常社区、星桥街道万乐社区、 闲林街道方家山社区、仓前街道太炎社区、余杭街道南渠社区、塘栖镇南苑社区、 瓶窑镇新窑社区

（钱姝洁、孙艳）

责任编辑：陶贤德

卫　生

Health

·综　　述·

【概况】　2013年，余杭卫生工作依据年初制定的“五大”（大突破、大发展、大提升、大转变、大健康）发展目标，狠抓系统作风建设，全面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提高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各项工作圆满完成。至年末，全区有医疗卫生机构345家。其中：卫生系统所属医疗卫生单位195家，有区属医院7家、卫生单位4家、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家（含区第五医院下属3家）、社区卫生服务站164家；省安康医院1家、民营医院3家及民营门诊部、诊所146家。全区医疗机构拥有床位3259张，每千人拥有床位3.6张。全区卫生工作人员7726人，其中卫生技术（下称卫技）人员6508人，每千人拥有卫技人员7.2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2282人，每千人拥有执业（助理）医师2.52人；注册护（士）师2408人，每千人拥有注册护（士）师2.66人。卫生系统所属医疗卫生单位拥有床位2539张，工作人员6414人，其中卫技人员5347人，占83.36%。

全年辖区内孕产妇零死亡；5岁以下儿童死亡27人，死亡率2.83‰，其中婴儿死亡21人，死亡率2.2‰。年末全区常住人口平均90.33万人，人口出生率10.34‰，死亡率5.92‰，人口自然增长率4.42‰。全区人均期望寿命81.87岁，其中男性79.83岁、女性83.97岁，前五位死因依次为：循环系统、呼吸系病、肿瘤、损伤和中毒外部原因、其他疾病。

【区级公立医院改革全面启动】　1月，全区6家区属医院实施公立医院改革，实行药品（中药饮片除外）零差价销售，严格执行药品总控目录，严格控制药占比。出台《余杭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余杭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疗保险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性文件6个，通过财政、价格、医保等机制的调整，减轻患者实际负担。实施公立医院改革后，全区6家区属医院调价弥补率90%。

【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　4月，余杭区发现首例人感染H7N9禽流感病人后，区卫生系统认真贯彻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迅速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在镇（街道）、部门的配合下，开展立体式疫情防控，使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相关防控工作得到国家卫生计生委现场督导组肯定并发文表彰。

【卫生规划与建设】　4月，区第一医院完成整体搬迁。5月，确定良渚区域新建区级医院、瓶窑区域迁建区第三医院的规划选址方案。区第三医院整体迁建项目年底完成项目建议书和规划选址论证报告报批。

·健康余杭·

【健康城区工作】　4月，区政府印发《健康余杭“十二五”规划主要任务分解表》，确定本年度工作要点和阶段性工作任务；制定《2013年全区爱国

卫生和建设健康余杭工作任务》，明确各部门、镇（街道）工作职责，并将任务细分、量化考核。

完成健康余杭“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印发《关于建立“健康余杭”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加强部门联动，协调解决政策落实中的难点问题。

【健康单位创建】 年内运河中学、中国移动余杭分公司获“WHO健康单位”称号，区人民法院被列为杭州市健康单位示范点。全年全区创建市级健康单位6家、健康促进金牌学校1所、健康促进银牌学校3所、杭州市无烟单位10家；区级健康单位21家、健康促进铜奖学校18所、区级无烟单位18家。

【实施健康促进项目】 年内区健康办遴选区级健康促进项目8个，分别是老年骨质疏松性骨折预防效果评价、医务人员心理压力及疏导方式的研究、孕产妇心理健康的管理模式探讨与实践、心血管危险评价和高风险人群健康促进、慢性病管理示范村建设、食堂油盐控制效果评价、区人民法院深化健康单位建设效果评价、托幼机构儿童营养膳食指导。内容涉及单位食堂油盐控制、儿童营养膳食指导、孕产妇及医务人员心理减压、老年骨质疏松健康干预、心血管高风险人群健康促进、慢性病综合管理、健康单位建设等方面。

【健康镇试点建设】 2013年，市、区健康办在瓶窑镇开展健康镇试点建设，三大项目稳步推进：苕溪边1公里的健康步道工程完工，慢性病管理示范村建设项目启动，南山村健康俱乐部开始活动；机关、学校等5家食堂实施油盐控制项目。

【队伍建设和健康调查】 区健康办举办全区健康科普宣讲技能培训班，全区医疗卫生单位28名选手，围绕《中国公民健康素养66条》的主要内容进行健康宣讲技能大比拼，提升健康教育专业人员健康科普宣讲能力。组织开展居民膳食食盐和烹调油摄入状况调查，出动200余人次，历时8天完成104户家庭的调查。开展居民“三率”（基本卫生知识知晓率、健康行为形成率、健康技能掌握率）调查和健康素养监测，居民基本卫生知识知晓率88.4%，健康行为形成率69.1%，健康技能掌握率84.6%。

【家庭健康管理员培育】 区健康办组织各镇（街道）卫生、文体、妇联、总工会相关工作人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责任医师、社区（村）健康教育工作人员、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工作人员、社会体育指导员130余人参加师资培训。依托家庭健康管理员师资队伍和健康教育网络，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以家庭主妇为主要对象的家庭健康管理员培育工作，全年培育家庭健康管理员1000余名。

【健康宣传】 在《城乡导报》上开设《健康特刊》月刊，为读者提供各类健康方面的最新动态、健康政策、预防知识、就诊信息等。与丽人广播合作，开设《凯莉的下午三点》《健康有时间》等栏目，邀请区内专家，通过专访、互动等方式，开展健康知识宣传。与余杭电视台合作，开设《健康生活》栏目，每周一期，内容涉及医药新政、健康教育、人物故事、公共卫生、医药知识、养生保健等方面。与抗癌协会联合开展肿瘤防治周广场宣传活动；为村村设置的健康教育宣传栏设计画板内容。全年组织各类健康讲座1403场，听课56181人次。在各类健康宣传日组织宣传活动13次，发放横幅56条，宣传资料4种（折页、传单、小册子、画报）48800余份。向679家单位发放《健康博览》、《健康专递》、禽流感防治、拒绝烟草、肝炎防治、呼吸道疾病防治等健康教育资料23种228243份。

【开展公共场所控烟活动】 卫生系统全面实施禁烟，区医疗单位全部创建无烟单位。制定《2013年余杭区卫生监督所公共场所控制吸烟卫生监督方案》，每月确定1个重点，开展公共场所控烟工作的监督检查。全年开展控烟专项培训21期6063人，发放宣传资料1038份、控烟标示817份、控烟监督员铭牌190枚，出动执法监督员2502人次，检查公共场所2578家次，给予警告处罚4家，义务控烟监督员在重点公共场所义务开展控烟宣传、劝导服务100余次。

·卫生监督执法·

【概况】 区卫生监督所全年监督检查各类管理相对人7323家次，依法查处各类违法案件111件，其中罚款98件45.32万元，民营医疗机构吊证2

件，取缔各类无证生产经营户 404 家。

【医疗机构和医疗市场监管】 区卫生监督所完成对全区各医疗机构的集中专项整顿和依法执业回头看检查，年内分别对 1 家区属医院和 4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行政处罚，对 6 家区属医院、20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 3 家民营医院进行 1 次回访，完成三级医疗机构医疗废弃物实时监测。

对全区 130 余家个体诊所和门诊部一年两次以上的全覆盖监督检查外，还对全区 14 家有违规嫌疑的门诊部进行重点监管。杭州余杭同仁门诊部和杭州余杭仁爱门诊部因多次非法开展计划生育手术，经教育、处罚仍不改正，被依法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全年取缔地下黑诊所和假医、游医等无证行医窝点 393 个，对 49 个游医进行行政处罚，罚款 16.05 万元，移送公安部门追究刑事责任 9 起。加大医疗卫生法律法规知识宣传，在《城乡导报》上开展以“打击非法行医，保障就医安全”为主题的有奖知识竞赛活动。在“夏季风暴”打非集中行动中，在街道办事处和公安、工商、城管、计生、药监等部门的支持下，对乔司、良渚及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等重点区域，进行集中打击，成效显著。

【开展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整治】 区卫生监督所全年出动卫生监督员 41 人次，检查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 50 家次，出具卫生监督意见书 17 份，整改合格 16 家；监督抽检集中消毒餐饮具 470 件，合格 413 件；对 7 家抽检不合格的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进行处罚，罚款 17000 元。

【公共场所卫生监管】 区卫生监督所全年监督检查公共场所单位 930 家次，行政处罚 17 家，罚款 28200 元。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 43 期，受训 13000 人，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全年全区公共场所杭州市 A 级单位复核申评通过率 100%。在省内率先开展在 A 级单位消毒液配置间全面安装消毒液配比泵，实现自动按比例配置消毒液。住宿行业 A 级单位在省内首创并实施房务洗消抹布分类标示并一房一套制（5 块以上），杜绝交叉污染。公用杯饮具试点集中式消毒，并以密闭转运箱方式送达，解决功能用房设置难点，保证消毒效果。

通过自愿报名、审核、培训及考试，成立一支以学生为主体的余杭区义务控烟监督员暨艾滋病防治宣传服务志愿者队伍，共有 349 人，在重点公共场所义务宣传、劝导服务 100 余次，受到公共场所业主和消费者的一致好评。

全面开展以快乐生活有你、健康保障有我为主题的公共场所卫生“333”专项整治行动。区卫生监督所主动走访相关公共场所单位，举办两期公共场所卫生“333”专项整治工作有关知识培训班。对辖区内的经济型快捷连锁酒店、足浴场所全面开展“333”专项整治工作，足浴场所发放卫生许可证 150 家。同时，免费在重点公共场所安装显示屏，滚动播出“三公示”（卫生许可证公示、卫生信誉度等级公示、卫生检测结果公示）内容。

【饮用水卫生监管】 区卫生监督所对 8 家集中式饮用水供水单位监督检查 32 家次，监督覆盖率 400%。对城区 10 家二次供水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对已量化分级的 7 家集中式饮用水供水单位进行量化分级，其中省 A 级 6 家。

与区水务集团合作，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对 6 家集中式供水单位的出厂水水质监测数据，通过水务公司监测终端进行连线，在余杭卫生监督信息网上，第一时间对全区出厂水的浑浊度、余氯和 PH 值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监测，实现全区集中式供水水质的全程监控。

【学校卫生监管】 区卫生监督所对全区 146 所大、中、小学校开展校园卫生安全健康系列行动，累计出动卫生监督员 380 人次，监督覆盖学校 369 所次，监督覆盖率 252.73%。开展中小学校课桌椅专项监督检查。餐饮监管职能调整前，落实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监管职能，监督学校食堂 637 家次，监督检查学校周边餐饮单位 86 家次，取缔学校周边无证餐饮 9 家。对 11 所民工子弟学校食堂食用油安全问题开展专项检查。做好高（中）考期间考生的食品、饮用水卫生安全保障工作。“菲特”台风发生后，对全区有积水的 29 所学校开展卫生监督专项检查。

【职业卫生监管】 根据《杭州市 2012 年职业病危害重点行业专项检查工作方案》要求，区卫生监督所确定辖区内电镀、印染、造纸、制革、化工及木制家具行业为专项检查范围。为防止涉及职业病诊断、体检等群体事件的发生，全年协调解决投诉举报 12 起，举办职业卫生培训 3 期，开展《中华人

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与环保部门联合执法，对企业的辐射安全进行检查。结合基层医疗机构整顿、依法执业回头看，对全区46家放射诊疗机构进行全方位检查，开展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年检、贴花工作。举办放射卫生专管员培训班，40人参加，考核合格者发放管理员证书。

【消毒产品监管】 区卫生监督所对全区27家消毒产品生产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对15家生产企业的25个产品进行抽样监测，监测结果均合格。在集贸市场开展打击假冒伪劣消毒剂专项工作，检查12家，未发现假冒伪劣消毒剂。对6家眼镜店销售的眼镜用品进行监督检查，未发现不合格消毒产品。

【行政许可阳光运行】 实行首问负责、限时办结、服务承诺、责任追究制度，提高卫生行政审批效率，对符合条件的申请材料当天即送达各个责任科室。开展许可到期告知制、轻微违法警示制、行政处罚约谈制和罚款缴纳提醒制，较好地处理监督与被监督者之间的关系。至年末，发放各类许可证2465家，对全区774家公共场所单位和12家集中式供水单位进行年检贴花工作，对1477家次的申请单位进行现场卫生审查和复查。对窗口办理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餐饮服务许可、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和放射诊疗许可事项进行全面清理。

召开全区从事卫生中介代办服务的机构培训会议，提高行政许可案卷质量。对西溪印象城、西田城等区政府重点项目和大型项目，区卫生监督所与属地分所联合审批，缩短企业取得许可证件的时间。公共场所、放射诊疗两类行政许可案卷获杭州市卫生行政许可案卷评查“优秀案卷”称号。

·疾病预防控制·

【传染病管理】 全年全区报告法定传染病22种7644例，发病率672.06/10万，比2012年上升6.55%。其中：甲类传染病0例；乙类传染病16种2571例，发病率226.04/10万，比2012年下降0.28%；丙类传染病6种5073例，发病率446.02/10万，比2012年上升10.38%。报告法定传染病死亡12例，死亡率1.06/10万，比2012年上升495.71%；病死率0.16%，比2012年上升459.18%。

乙类传染病发病数居前十位的病种为梅毒889例、肺结核633例、淋病506例、痢疾228例、肝炎151例、猩红热62例、麻疹38例、艾滋病27例、伤寒+副伤寒12例、甲型H1N1流感11例；丙类传染病发病数居前三位的病种为其他感染性腹泻病3682例、手足口病1119例、流行性腮腺炎224例。

【传染病报告与预警】 区疾控中心检查辖区内医疗机构门诊日志50911例，应报传染病172例，报告172例，报告率100%；肝炎诊断符合率100%（10/10），菌痢诊断符合率100%（62/62）。全区报告法定传染病报告卡4748张，无迟报迟审卡，平均报卡时间6小时，平均审卡时间43分，镇（街道）以上医疗单位无零报。

传染病自动预警信息系统发出时间模型预警信息272条，涉及传染病12种，分别为麻疹103条、其他感染性腹泻病57条、手足口病32条、猩红热21条、痢疾18条、流行性腮腺炎16条、戊肝11条、人感染H7N9监测病例8条、流行性感冒3条、不明原因肺炎1条、间日疟1条、伤寒+副伤寒1条。

全年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

【霍乱监测】 肠道门诊监测：全区设肠道门诊7家，其中区第一医院为常年开设单位，其他门诊于5月1日恢复开设。至11月30日，7家肠道门诊接诊腹泻病人5371人次，初次就诊3711人，采便检测3464人，检测率93.34%，未检测出霍乱病人及带菌者。

外环境监测：乔司街道、临平·东湖街道、塘栖镇为霍乱外环境监测点。4—10月，监测水样168份，食品147份，厕所粪便105份，苍蝇105份，均未检测出霍乱弧菌。

8月4日，区疾控中心对居住在良渚街道的毒力基因阴性霍乱菌株引起的其他感染性腹泻病例进行调查，确定疫点2个，密切接触者7人。通过对该名患者进行住院隔离治疗，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预防性服药和采便检测，并采取疫点消毒、宣传教育及加强腹泻病例监测等措施，有效控制疫情，未出现二代病人及死亡病例。全年全区未发生毒力阳性霍乱菌株引起的疫情。

【流感监测】 病原学监测：区第一医院流感监测点采集流感样病例咽拭子标本150份，经区疾控中心实验室进行RT-PCR检测，检出甲型H1N1流感病毒12份、甲Ⅲ型流感病毒20份，总阳性率21.33%，阳性标本监测主要集中在1—4月及11—12月。

【伤寒、副伤寒监测】 区第一医院、区中医院两家监测点对293例发热病人中的187个病例进行血（大便）细菌培养，细菌培养率62.12%，均未培养出伤寒、副伤寒杆菌。食品及外环境监测：4月至10月，采集水及食品等标本144份，均未培养出伤寒、副伤寒杆菌。重点人群监测：对6个病例进行病后带菌情况监测，连续两次采便，进行伤寒、副伤寒杆菌培养，均未培养出伤寒、副伤寒杆菌。

【手足口病监测】 区疾控中心全年采集典型轻症手足口病例的粪便（肛拭子）标本60份，经区疾控中心实验室进行荧光定量PCR检测，检出EV71病毒核酸阳性9份、COXA16病毒核酸阳性2份、其他肠道病毒核酸阳性20份，总阳性率51.67%。

【大肠杆菌O157：H7监测】 区第一医院为监测点医院，5—10月，对178例肠道门诊病人进行O157：H7检测，无阳性样品检出。11月，在杭州余杭畜禽屠宰有限公司采集湖羊、山羊粪便样品50份，经区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结核病管理】 区疾控中心每季对全区3个定点肺结核病诊治单位的结核病规范诊治管理和新结核病信息管理系统启用情况进行两次督导检查。对各区属医院、崇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22家结核病管理单位GIS网上病例的访视、服药记录和医院转诊报告工作进行督促检查，未发现漏报现象，转诊报告率100%。针对督导工作专业人员，区疾控中心编发工作简报，强调对全区现症病人实行网络监测，指导规则用药及督促病人定期复查检验，结核病控制工作更趋规范化。调查处置学校、监狱等特殊场所19起肺结核病疫情，对辖区卫生医疗机构开展结核病培训3期。

【结核病防治】 全年新登记结核病人882例，其中肺结核701例（检出涂阳267例、涂阴434例）、结核性胸膜炎105例、肺外结核76例。收到转诊病人（疑似肺结核病人或可疑肺结核症状者）627例，总到位率100%。全年新发涂阳肺结核病例187例，治愈174例，治愈率93.05%。全年发现耐多药肺结核10例，纳入全球基金项目4例，累计纳入全球基金项目30例。

对267例传染性肺结核病人密切接触者进行线索调查，筛查911人，筛查率100%，对筛查发现的肺结核病患者均进行规范治疗。对发现的涂阳肺结核病人落实医务人员督导，签订杭州市余杭区结核病督导化疗管理协议书267份。痰检阴性患者，由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核病防治医生进行强化期督导管理治疗。对满疗程已治愈的201例传染性或重症菌阴病人进行督导验收，及时发放抗结核药物补助款、DOTS督导费及基层管理人员奖励费。

【艾滋病检测】 全区医疗机构结合日常诊疗对术前病人、受血者、性病门诊病人、婚检者、孕产妇、公共场所从业人员等各类人群检测HIV抗体101185人次，其中术前病人、受血者、公共场所从业人员HIV检测率100%，性病患者检测率98%。对7类重点人群开展HIV监测8664人，其中外嫁女390人、外来务工人员4662人、外出返乡人员370人、娱乐场所从业人员2833人、监管场所羁押人员409人。

4—8月，区疾控中心对暗娼人群进行监测，完成400人的监测量，完成血清学监测和行为学调查，并上报省疾控中心。

【艾滋病防治】 区内医疗机构报告HIV感染者32例，全区累计报告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252例（重报病例不纳入统计），其中艾滋病人80例，死亡56人。区外医疗机构报告余杭区常住人口HIV感染者和病人99例。

全区继续贯彻落实艾滋病“四免一关怀”[①]政策，建立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服务点5家，5家VCT室提供艾滋病咨询检测服务1777人次。全区高危干预工作人员深入娱乐场所对暗娼人群开展干预5165人次、发放宣传资料8595份、安全套7487只。通过网络、志愿者等途径，对男男同性行为者干预985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275份、安全套1965只。结合美沙酮门诊，对社区静脉吸毒成瘾者开展宣传干预、动员检测；与公安部门合作在戒毒所、拘留所，加强对羁押吸毒人群的宣传干预，全年通过宣传干预吸毒人员995人。至年末，

全区艾滋病人接受免费抗病毒治疗累计196人，当年接受治疗106人。对所有治疗病人进行耐药监测、病毒载量监测，并进行定期医疗随访，治疗1年以上并存活比例为100%。

全年接报可疑艾滋病职业暴露事件1起，及时进行调查处置，未发现职业暴露感染者。

①对农村居民和城镇未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等保障制度的经济困难人员中的艾滋病病人，免费提供抗病毒药物；为自愿接受艾滋病咨询检测的人员免费提供咨询和初筛检测；为感染艾滋病病毒的孕妇提供免费母婴阻断药物及婴儿检测试剂；对艾滋病病人的孤儿免收上学费用。将生活困难的艾滋病病人纳入政府救助范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必要的生活救济，积极扶持有生产能力的艾滋病病人。

【性病防治】 全年区内外医疗机构报告现住址为余杭区的性病病例（不含HIV和艾滋病）5种1676例，其中淋病413例、梅毒805例、尖锐湿疣227例、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227例、生殖器疱疹4例。

对报告发现的27例HIV感染者均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和阳性告知，并进行随访管理和配偶告知检测，开展预防再传播知识和性道德教育。全年对180名（包括监管人员）现住址为余杭区HIV感染者和病人进行526人次医学随访，提供咨询关怀服务，进行CD4检测396人次，并进行肺结核筛查。

全年对辖区7家性病规范化门诊开展两次性病漏报检查、性病实验室检查以及性病规范化门诊工作督导，规范医生临床诊断、治疗用药及病例报告程序，使性病报卡质量、实验室检查规范程度维持较高水平。

【麻风病防治】 全区累积麻风病人1041人，其中男性850人、女性191人；多菌型麻风病人219人、少菌型麻风病人822人。现症病人1例，愈后监测2人，均进行访视、查菌、体检。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全区完成免疫规划疫苗接种482495人次，乙肝疫苗、卡介苗、脊髓灰质炎糖丸、百白破疫苗、麻风疫苗、乙脑疫苗、流脑疫苗、甲肝疫苗及白破疫苗单苗接种率均达99%以上，其中本地儿童接种212255人次、外地儿童接种270240人次。辖区医院出生新生儿13141人，乙肝疫苗接种12992人，接种率98.87%。

【免疫规划宣传】 4月25日是全国第二十八个预防接种宣传日，区疾控中心与乔司、仁和、黄湖、瓶窑等接种门诊联合进行宣传教育活动，同时进工厂宣传国家免疫规划管理政策。在7月28日世界肝炎防治日，深入闲林、南苑街道进行流动儿童调查及肝炎防治知识宣传。

【查漏补种及强化免疫】 11月，全区开展第一轮麻疹疫苗集中式查漏补种工作，对辖区接种人员进行培训，采取广播、电视、报纸等方式进行麻疹疫苗集中式查漏补种宣传，各预防接种点督导检查，该次查漏摸底登记69856人，新发现儿童723人，新发现应种466人，第一针、第二针麻疹疫苗补种率均达95%以上。

完成初三学生麻风疫苗加强免疫活动，接种6216人次。大一新生麻风疫苗接种2299人次。

【预防接种门诊管理】 辖区21家预防接种门诊均达到省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标准。仁和、闲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接种门诊通过省级五星级预防接种门诊复评，黄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接种门诊通过省级三星级预防接种门诊复评。至年末，全区有省级五星级预防接种门诊5家、三星级预防接种门诊7家。

【入学入托接种证查验】 区疾控中心对免疫规划管理人员进行入学入托接种证查验补种工作培训。至年末，全区大部分学校、幼托机构完成接种证查验工作。

【免疫相关传染病监测及处置】 区疾控中心调查麻疹疑似病例96例，确诊38例，对接触者进行应急接种工作，总接种5342人。调查百日咳3例、AFP病例2例；调查处置水痘疫情12起；流行性腮腺炎疫情2起。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区疾控中心调查处置37起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其中一般反应29起、异常反应2起、偶合症5起、待定1起。1例由脊髓灰质炎疫苗引起的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病例，经浙江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专家组诊断为脊髓灰质炎相关病例，伤残等级经杭州市预防医学会鉴定为二级丁等。另1例由皮内注射用卡介苗引起的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病例，经杭州市预防接

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专家组诊断为：患儿原发性免疫缺陷病（吞噬细胞功能缺陷）客观存在；患儿反复发热及多处脓肿、肺炎主要与继发性细菌感染（如金黄色葡萄球菌）有关；左腋下淋巴结肿大与卡介苗接种存在相关性，属于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血吸虫病防治】 全区19个镇、街道（单位）按计划开展春季查螺工作，对97个历史流行村进行查螺，查螺面积186.7万平方米，设机械框13.4万框、环境框26.7万框，未查获螺点。4月8日至14日，全区有804人（包括学生查螺员）参加查螺活动，查螺面积2万平方米。4月中旬，在径山镇、余杭街道、中泰街道交界地段进行现场联防查螺，参加查螺60人，查螺面积2万平方米，未查获钉螺。4月19—22日，对鸬鸟镇仙佰坑村、山沟沟村进行螺情质量考核，考核查螺面积2万余平方米，未查获螺点。

全区各医疗单位开展流动人口血清学查病工作，年度监测2199人，查出血清学阳性26例，病原学送检20例，均阴性。对确认的6名晚期血吸虫病病人在区第一医院进行内科相关检查，根据病情给予不同的药物治疗，使用项目救助经费包括检查费和内科医疗治疗费等2万余元。

【碘缺乏病监测】 全区4家碘盐批发站监测碘盐108份，监测合格率100%。4月，按照省疾控中心的工作要求，完成仓前街道、黄湖镇等5个监测点的居民用户碘盐监测，采集监测盐样品300份，合格碘盐食用率100%。下半年，监测学生、孕妇、乳妇等重点人群碘盐600份、尿碘600份；学生病情600余人，未发现甲状腺肿大。

【疟疾防治】 全区各医疗单位开展“三热”（临床诊断疟疾、疑似疟疾、不明发热）病人的监测工作，采血镜检3418人，其中外来人口监测占56%。监测发现输入性疟疾1例，为间日疟，并落实流行病学调查和病例治疗。8—9月，区疾控中心组织检验、疟疾专管员对6家区属医院、2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疟疾监测情况专项检查，完成240张阴性血片复检及血片制作的评分，进行血片盲样考核42张次，平均在80分以上。

【布鲁氏菌病防治】 区疾控中心监测门诊病例120例，检出布鲁氏菌病虎红阳性7例，其中确诊病人6例、感染者1例，按要求开展病例处置及随访，未发生复发病例。在仓前街道开展布鲁氏菌病流行情况调查，强化布鲁氏菌病防控工作，督促落实筛查、宣传培训和诊治等工作。

【慢丝病人关怀照料和丝虫病监测】 区疾控中心专业人员与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慢丝病防治专管员，对全区600例慢丝病人进行关怀照料和随访工作，指导病人保持患肢清洁、适当运动和防治感染。

【慢性病防治】 区疾控中心收到镇（街道）、区级及省、市级医疗单位恶性肿瘤报告卡3213张、糖尿病报告卡1323张、心脑血管病报告卡1674张，均及时按要求进行审核，并督促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将病例下发到辖区卫生服务站进行分级随访管理。全年录入浙江慢性病管理系统死因报告5274例，专业人员对其中编码不正确的进行更正。同时，督促有关镇及时完成死因登记、核对、录入及报告，审核区属医院院内死亡病例，并及时完成相应报表，全年录入出生信息4439例。

督促全区各级医院按要求做好35岁以上首诊病人测血压工作。全区内科35岁以上首诊病人373393例，测量血压366430例，首诊测压率98.1%，血压超标34810例，异常率9.5%。各医疗单位对血压异常者均进行登记，纳入高血压重点人群管理。

6月和9月，区疾控中心举办两期全区慢性病防控技术培训班，各医疗机构从事慢性病防控工作86人次参加培训。12月，按照省慢病示范区要求，区疾控中心开展死因慢病漏报、慢性病患病及相关危险因素专项调查及慢病社区诊断工作，做好迎检台账的收集。

【职业卫生监测】 年内区疾控中心预防医学门诊部通过省卫生厅组织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资质续展评审，在杭州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信誉等级考评中被评为AA级。完成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50家次，完成公共场所检测资质的申报并取得资质。

【职业健康监护】 区疾控中心全年为211家企业5432名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服务。其中：上岗前体检57家企业1247人，在岗体检183家企业3919人，离岗体检23家企业168人，复查31家98人，全年新建职业健康档案5334份。

受检的劳动者中接触粉尘危害的职工1840人，接触化学毒物危害的职工1997人，接触物理因素危害的职工1431人，接触其他危害的职工164人。全年查出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相关的异常者402人，异常检出率7.4%，其中查出职业禁忌证165人、需观察复查233人、疑似尘肺病患者4人。区疾控中心对区第二医院申报职业健康检查资质进行指导，并通过杭州市卫生局组织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规范化建设监督检查。

【职业病网络报告及审核】 区疾控中心全年审核农药中毒卡85张，输入职业健康监护卡185张（本地177张、外地8张），作业场所监测卡47张（本地45张、外地2张）。监测发现，新发尘肺病人73例（壹期56例、贰期13例、叁期4例），晋期病例4例，职业性噪声聋2例，职业性中暑1例，职业性苯中毒1例。

【放射卫生监测】 区疾控中心完成放射防护监测技术服务3家次；完成4个季度的放射从业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工作，元件发放率100%，回收率95%以上。5月，区疾控中心通过省卫生监督所组织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督检查。

【学校卫生监测】 区疾控中心完成全区所有中小学生因病休退学、因病死亡情况的收集。开展学生健康综合监测，在监测学校中对8674名中小学生开展生长发育监测，身高上等率、下等率分别为19.55%和6.55%，体重上等率、下等率分别为29.25%和5.19%，肥胖率10.25%；开展近视、营养不良、龋齿、贫血、沙眼和肠道蠕虫感染等6种学生常见病监测，患病率分别为69.29%、27.14%、20.18%、7.6%、0.1%和0%；对6136名学生开展因病缺课监测，缺课1478天，缺课原因以感冒和其他传染病为主；开展4所学校症状监测与预警，其中3所市级监测学校录入症状监测记录522条，发出预警19条，另外1所区级监测学校录入症状监测记录213条，发出预警2条；采集学校生活饮用水11份，所有指标均合格8份；采集学校食堂餐具消毒效果监测样品90份，合格率为32%。完成5所监测点学校的学生常见疾病督导，因病缺课登记和病因追查督导，学生体检督导，学校生活饮用水水质采样和学校卫生监测。组织开展全区“5·20”学生营养日、“6·6”爱眼日等卫生宣传活动。6月和9月，区疾控中心组织召开两次综合监测学校校医保健老师会议，就学生健康状况综合监测工作进行总结与交流。

【环境及水质卫生监测】 区疾控中心完成浙江省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监测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水质监测项目以及杭州市“十二五”时期农村生活饮用水监测项目，采集丰水期样品122份，合格率为37.5%，枯水期样品122份，合格率为56.2%，完成报表上报和监测结果网络直报。完成余杭区山区饮水工程丰水期末梢水采样，采集样品375份，收集和上报水性疾病监测资料。

完成农村改厕粪便无害化效果监测，调查住户10户，采集样品30份。完成国家疾控中心临时下达的国家卫生城镇创建效果评估工作，调查农户100户，小学生420名。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区疾控中心在承担杭州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的基础上，增加熟肉制品食源性致病菌专项监测，全年采集食品化学污染物监测样品105份，食品中食源性致病菌监测样品85份，熟肉制品专项监测样品120份，并完成监测结果的网络报告。

监测期间，发现1起疑似食源性异常病例/异常健康事件，确定为疑似食源性色汗症健康事件，在国内尚属首次报告。

全年完成食源性疾病监测843例，采样841例，样本1646份，841份样本中检出沙门氏菌40株，检出率4.8%，47份样品PCR法检出致泻性大肠杆菌阳性，未检出志贺氏菌和创伤弧菌。805份样品中检出诺如病毒82株，检出率10.2%。监测病例比2012年同期（434例）增长94%，采集样本比2012年同期（434份）增长279%。

区疾控中心每季度分别在乔司、临平·东湖、良渚和五常街道完成各150名新居民的食源性疾病入户调查工作。

2013年，区疾控中心副主任项橘香被评为浙江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先进个人。

【人群合理膳食指导】 区疾控中心把人群合理膳食指导工作纳入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并全面开展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指导，覆盖率100%。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开展合理膳食健康教育工作，通过

宣传栏、黑板报等形式开展宣传 30 期，举办宣传活动和知识讲座 42 场，受益 1249 人，完成各类人群合理膳食问卷调查 659 份。参与杭州市居民膳食食盐和烹调油摄入状况调查，调查南苑街道和塘栖镇 108 户家庭，完成调查的质控和数据录入工作。成立余杭区疾控中心人群合理膳食指导暨营养标签指导工作小组，举办合理膳食指导与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师资培训。

在黄湖镇开展铁强化酱油预防缺铁性贫血项目试点工作，举办讲座 5 场，受益 104 人，发放宣传资料 104 份，完成 20～60 岁妇女问卷调查 200 份，促进铁强化酱油进学校，黄湖中心幼儿园、黄湖小学、黄湖中学食堂使用海天瓶装铁强化酱油。

【应急事件处置】 区疾控中心全年调查处置 15 起疑似食源性疾病聚集性事件，比 2012 年同期减少 28.6%，9 起确定为食源性事件，其中 2 起肇事地在余杭区外。发生在区内的 7 起食源性疾病中，细菌性引起 4 起、化学性引起 2 起、原因不明 1 起。

举办针对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食物中毒事故桌面演练。1 人参加全区水源污染事件应急演练；参与苕溪蓝藻水污染事件处置；4 人参与 1 起聚集性胃肠炎疫情调查；3 人参加人感染禽流感 H7N9 监测病例及密切接触者的调查处置。参与市生态办组织的应急演练；参加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的区食物中毒应急演练。

·妇幼保健·

【概况】 全区户籍产妇总数 9489 人，活产数 9553 人，孕产妇系统管理 9252 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6.85%，住院分娩率 100%。全区分娩围产儿 13557 人，死亡 71 人，围产儿死亡率 5.24‰；出生缺陷 132 人，出生缺陷发生率 9.74‰。

全区 0～2 岁儿童 29312 人，系统管理 28932 人，系统管理率 98.70%。0～6 岁儿童 57929 人，接受保健儿童 57500 人，保健覆盖率 99.26%。5 岁以下儿童死亡 27 人，死亡率 2.83‰，其中婴儿死亡 21 人，死亡率 2.2‰。

【孕产妇管理】 全区筛查管理高危孕产妇 4642 人，上报重度高危孕产妇 953 例，抢救危重孕产妇 43 例。监测管理妊娠高风险育龄妇女 13 例，其中因疾病危重而医学终止妊娠 11 例。加强危重孕产妇救治和高风险育龄妇女监测工作，避免数例可能发生的孕产妇死亡，全年未发生孕产妇死亡。全区各分娩医院接受外省流动人口住院分娩 4786 人，省内流动人口孕产妇住院分娩 953 人，占全区总分娩的 42.49%。管理流动人口高危孕产妇 951 例，其中重度高危孕产妇 303 例，特别危重流动人口孕产妇 18 例。“母婴平安”项目对省外流动人口困难家庭高危孕产妇住院分娩实施救助，全年救助孕产妇 148 人，救助资金 180457 元。

【妇幼保健免费及补助项目】 全区农村妇女免费增补叶酸 8932 人，叶酸服用率 95.9%。全区农村妇女免费宫颈癌筛查 56778 人、免费乳腺癌筛查 57559 人，确诊宫颈癌 2 例、乳腺癌 5 例。全区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 2808 人，完成目标任务的 187.2%。

【优生免费检测】 全年全区结婚登记 16024 人，免费婚检 15900 人，婚检率 99.23%。全区分娩产妇 9489 人，产前筛查孕妇 9010 人，产前筛查率 94.95%。全区免费孕前优生检测 9153 人，孕前优生检测率 95.78%。

【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 区妇幼保健院做好宣传教育、追踪随访、信息报送、报表填报等工作。全区免费婚检时接受 HIV 检测和咨询 15900 人，孕期产前保健时接受 HIV 检测和咨询 11560 人，住院分娩产妇接受 HIV 检测和咨询 13469 人，HIV 检测和咨询率为 100%。婚检时发现 HIV 感染者 8 例（男 7 例、女 1 例），发现 HIV 感染孕妇 3 例，已自然流产；孕产妇梅毒监测 9447 人，检测率 99.56%，检测梅毒感染孕产妇 14 例；孕产妇乙肝表面抗原检测 9447 人，检测率 99.56%，乙肝表面抗原阳性 368 例，对感染者均提供有效的干预措施。全区对艾滋病、梅毒、乙肝感染孕产妇及其所生的婴儿实施母婴阻断资金补助，全年补助资金 2062 元。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管理】 2013 年，区卫生局对全区新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的人员进行准入，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进行培训考核、资格审查，对有效期已满要求进行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校验

的人员进行培训检验，全区有256名有证人员进行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资格检验。



6月24日，区人大代表视察仁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出生医学证明管理】 区卫生局修订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制度，制定工作流程，严格资料归档管理要求，全区各助产医院当年出生医学证明办证率96.69%，废证率0.63%。协助区公安分局进行出生医学证明真伪鉴定17起，打击伪造出生医学证明等违法行为。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全区各医疗单位完成各项计划生育手术27737例，发生节育手术并发症1例，并发症发生率0.66/万。配合区人口计生局做好无证生育对象的上报、信息反馈和政策处理，全区各分娩医院实行无证生育网络直报。

【免费新生儿疾病及听力筛查】 区妇幼保健院开展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免费新生儿听力筛查工作。全区接产活产数13508人（常住人口），新生儿疾病筛查13446人，筛查率99.54%；新生儿听力筛查13505人次，筛查率99.98%。

【儿童意外伤害监测】 全区开展以儿童意外伤害为主题的健康教育活动，对婴幼儿家长、学龄前儿童及家长、托幼机构工作人员等进行健康教育，降低儿童意外伤害的发生。

·农村卫生·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 年内星桥、五常、临平·东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崇贤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入室内装修环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仓前、南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始前期工作，洪洞、通济、太平、友谊、荆山、新街等6家社区卫生服务站按浙江省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完成改扩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 乔司、闲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为省级示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常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创建为省级规范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至年末，全区有省级示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个，省级规范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4个，规范化卫生服务站160个，规范化率96.9%。

【社区卫生服务内涵建设】 全年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1057313人，规范化建档率90%。落实社区健康管理制服务（全科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全区城乡居民签约254404人，签约率29.02%。根据社区卫生服务需求和管理工作需要，举办5期社区责任医生培训班，对298名乡村医生进行两年一次的全面考核，提升基层医生的服务水平。

【城乡居民健康体检】 2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织开展2013年度参合农民健康体检，60岁以上参合农民健康体检102521人次，体检率85.92%；0岁至6岁儿童完成体检76850人；中小学生完成体检107690人，体检率90%以上；做好企业退休人员的健康体检，体检6万余人。注重体检质量，确保健康管理落到实处。

【推广中医适宜技术】 对全区2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服务站医务人员进行中医适宜技术专门培训，17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推广10种以上的中医适宜技术，配备90余万元的相应中医药设备用于

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

【推动分级诊疗】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大医院建立协作互助关系，有1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杭州市第一医院、省新华医院、省立同德医院、杭州市中医院签署合作协议。同时，以区属医院为龙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成员，划片组建医疗服务联合体，实现联合体内“资源共享、双向转诊、预约诊疗、技术扶持、人才柔性流动、中医康复治疗”等服务功能。

【加强慢病管理】 实施余杭区社区慢性病防治首席管理医生制，全区20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0名“社区慢性病首席管理医生”与5家区属医院22名“社区慢性病防治首席管理医生”导师结对，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进行联合诊疗工作。全区发现高血压患者8.23万人、糖尿病患者2.13万人，规范管理率均达80%以上。

·医疗服务·

【概况】 区属医疗单位全年诊疗病人895.82万人次，其中区属医院472.77万人次，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23.05万人次；全年区属医院出院病人9.23万人次；急诊72.91万人次。区属医院病床使用率105.43%，病床周转48.95次，住院病人治愈率55.28%，好转率40.27%，病死率0.14%。区属医院每例出院者平均住院床日7.84天，比2012年减少0.1天。

【各项医疗服务收入平稳增长】 全年区属医疗单位业务收入17.48亿元，比2012年增长16.68%，其中区第一医院、区第二医院增幅分别达21.7%、18.26%；区属医院诊疗472.78万人次，比2012年增长1.57%，其中区第五医院增幅最大，为9.5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不含区第五医院下属3家）业务收入3.42亿元，比2012年增长19.16%；诊疗423.05万人次，比2012年增长8.22%。

【等级医院创建和推广优质护理服务】 区第二医院通过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评审，区第五医院通过二级乙等综合性医院评审。

在“5·12”护士节期间，继续开展优秀护士长、优秀护士、优质护理服务病区评选活动；在区属医院所有病区全面实施优质护理服务，改变服务理念，提高患者对护理工作满意度。

【推行预约诊疗服务】 推广区第一医院医疗服务联合体的模式，在瓶窑地区实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区级医院的预约诊疗、双向转诊功能。区第二医院、区第五医院加入省、市预约诊疗服务平台。

【无偿献血】 全区年内献血总量247.92万毫升，献血人次11431人次，献血量比2012年增长6.8%。无偿献血占临床用血比例100%。组织“我为七一献热血”活动，1700余名党员、团员和普通市民成功献血；开展“护卫生命,天使血缘”医务人员无偿献血活动，有400余名医务人员成功献血。

【干部保健】 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健康体检项目增加女性乳房B超和男性前列腺B超，全年体检9200余人，其中最高发病率排列为甲状腺结节38.7%、乳房结节和小叶增生等35.4%、高脂血症30.8%、肾功能异常27.2%、脂肪肝23.2%。教育引导干部加强自我保健，变被动治疗为主动预防。全年为保健对象征订《大众医学》《药物与人》等刊物；收集健康生活及医学常识，编制《新保健》，分发到健康促进单位、镇（街道）、学校。

·人才队伍与医学科研·

【人才招录引进】 2013年，区卫生局根据《普通高校医学类毕业生择优签约聘用办法》择优签约63人，其中研究生21人。参加全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考毕业生工作，招录工作人员389人，定向培养农村社区医生招聘23人，引进中高级人才27人。

【学科建设】 全系统有浙江省县级医学龙头学科（重点学科）两个，分别是区疾控中心的检测检验学和区妇幼保健院的儿科；省级中医药重点学科1个，为区第一医院中医康复科（针灸学）。区第一医院创建国家卫生计生委内镜与微创医学培训基地。全区还举办省中医药继续教育项目2个，市级继续教育项目26个，总量约占全市项目的1/4。

·爱国卫生运动·

【城乡环境卫生整治】 以贯彻落实爱国卫生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保障世界文化大会、省级卫生区复评、第二十五个爱国卫生月活动和初夏爱国卫生运动为载体，联合区文明办、城管局、农业局、林水局、妇联等部门，结合清洁余杭、四边三化、双清（清理河道、清洁乡村）、三改一拆等工作，发动群众开展爱国卫生集中整治行动，推进城郊结合部综合治理、河道整治、美丽庭院建设等活动，改善城乡环境卫生面貌，并形成职责明确的长效管理机制。

【开展第二十五个爱国卫生月活动】 4月是第二十五个爱国卫生月，区爱卫办结合H7N9禽流感防控工作，发动群众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4月27日，在临平城区范围内组织开展一次以“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为重点的清洁临平大行动。区四套班子领导与城区145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及城郊村的2200余名党员、干部、居民群众踊跃参加。爱国卫生月期间，全区出动526家单位21602人次，清理河道、溪沟139条、117250米，清洁绿地绿化带168030平方米；清除棚厕、粪缸155只，治理脏乱道路256640平方米，清除垃圾2165.8吨，清除乱张贴13160张，消灭蚊蝇孳生地1412处。

【卫生区、镇（街道）创建】 余杭区通过省级卫生区复评；塘栖镇及良渚、中泰、临平·东湖街道通过省级卫生镇（街道）复评。全年全区创建省级卫生村4个，省级卫生村复评10个，创建市级卫生单位(社区)20家,区级卫生单位(社区)40家。

【农村改水改厕】 全区完成改厕任务3265座，其中预制式1764座，仁和街道完成中央农村改厕任务450座，并通过省、市爱卫办考核验收。至年末，全区卫生户厕普及率达到100%，无害化户厕普及率基本达到100%。同时，完成2012年度农村粪便无害化监测工作，落实2013年度水质卫生监测任务。

【除“四害”工作】 区爱卫办开展春秋季灭鼠和“四害”密度监测活动，制作和下发监测用工具，全区各镇（街道）投放大隆灭鼠药物6.32吨，大隆蜡块300公斤，黏鼠板2163块，增加防鼠设施680处，鼠迹清理1200余处。推广灭鼠屋，在塘栖镇、良渚街道、中泰街道共安装灭鼠屋230只。开展夏秋季灭蚊蝇、蟑螂活动，在临平城区开展3次大规模消杀活动，并通过“全国灭鼠灭蟑先进城区”的复验。下半年在临平城区开展两轮消杀，投鼠药1.5吨，大隆蜡块300公斤，发放灭蟑螂喷剂60公斤，灭蟑杀虫饵剂13000包，灭蟑笔剂13000盒。

【爱国卫生督查】 3月，组建一支35人的爱国卫生义务监督员队伍，每月不少于两次对指定镇（街道）进行督查，并做好督查记录、评分、抄告、督促整改落实等工作。全年督查405人次，发出抄告单34张，均得到妥善处理。

（黄翔坤）

责任编辑：陈素琴

新闻传媒
News Media

·广播和电视·

【抗雪防冻报道】 2013年的第一场雪持续数日。从1月3日下午开始，区电视台派出10多名记者分赴瓶窑、百丈、余杭、良渚等地以及城区相关部门，及时采访报道区领导检查慰问，各部门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广大干部群众除雪、防寒抗冻、开展生产自救等相关新闻近20条，其中巡查劝导露宿街头人员和出租车行业的爱心故事成为雪天中的温暖一幕。区电视台还在《余杭新闻》中及时公布全区易造成积雪冰冻的路段信息、临平城区和杭州几大交通运输枢纽的服务热线、地铁班次调整以及交警、城管、供电、供水等报修抢修求助电话和雪天注意事项；在不同时段节目中及时插播天气情况及道路通行、渡口停运、公交调整信息，为市民雪天居家生活和出行提供方便。

【《余杭党建》开辟《勤廉余杭》板块】 1月13日，区纪委和区广电台在《余杭党建》栏目中合作推出《勤廉余杭》专题板块。《勤廉余杭》专题板块首期节目推出《故事里说廉政》，介绍余杭廉政文化建设品牌——第三届中国（浙江）廉政故事大赛纪实。

【首次独立承办“余杭春晚”】 1月30日，余杭电视台首次独立承办的“一起过年——2013年余杭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在区体育馆上演。区有关领导及余杭劳动模范、感动余杭人物等社会各界人士应邀观看演出。春节联欢晚会由区委宣传部、区广电台和区文广新闻出版局联合主办，余杭电视台承办。

【“两会”宣传报道】 2月23—27日，区广电台整合各部门报道力量，组成近30人的采编播阵容，全方位、多视角展开区人大、政协两会报道。“两会”期间，区广电台注重改进文风、创新形式，来自基层一线代表、委员的面孔和声音更多出现在广播电视中，增强报道的亲和力与可看性。在程序性报道中强化时效性、规范性。广播通过一天10档、每逢整点播出的《丽人播报》，对“两会”进展情况随时更新、滚动播出，黄金时间播出的《新闻聚焦》则分两期对《政府工作报告》进行详细解读。电视《余杭新闻》延长节目时间，特别开设《直通两会》大栏目，除做好大会的程序性报道外，《两会演播室》《楚楚跑两会》和《金点子播报》三大板块天天与观众见面。

【开展《新春走基层——送福》特别行动】 春节前后10多天，余杭电视台开展“新春走基层”特别行动，新添送福活动。新闻记者作为送福特派员，将一幅幅透着喜庆和欢乐的春联送给曾经在《余杭新闻》中出现过的部分新闻人物和感动余杭人物。

【寻找正能量 鲜花送“雷锋”】 3月3日至3月6日，余杭电台“丽人广播”策划《鲜花送雷锋》特别报道，向社会各界与广大听众征集身边的“雷锋”50多名，并特派送花使者向其中的18名活雷锋送去鲜花和祝福。

【开通官方微博“@ 天天看余杭”】 4月7日，区广电台新浪官方微博“@天天看余杭”正式开通。“@天天看余杭”把余杭新近发生的新闻资讯打包整合，利用长微博发布深度报道，上传天天新闻视频。“运河晨风”“苕溪正午”“邱山夜话”“径山晚钟”4大新闻墙分4个时段发布区内外新闻，为广大网友和全区企事业单位提供服务。

【电视旅游节目《走遍余杭》开播】 4月20日，电视综合服务类栏目《走遍余杭》和观众见面。这是一档以挖掘余杭旅游文化内涵、推介余杭旅游资源为主要内容的栏目。栏目立足余杭，辐射周边，设有旅游资讯、跟我游余杭、畅游天下等多个板块，向余杭百姓提供多样化、对象化、个性化的旅游服务综合信息。《走遍余杭》由区风景旅游局和余杭电视台合办。

【现场直播为地震灾区募捐活动】 4月21日，在临平人民广场举办的2013年媒体春季汽车展上，区红十字会、广播电视台、城乡导报社联合举办一场为四川雅安地震灾区募捐活动，区红十字会在现场接受捐赠。现场观众和参展的汽车商纷纷走向捐款台，把一笔笔善款放进捐款箱。半个小时募集到5200多元善款。“丽人广播”和余杭电视台“@天天看余杭”微博对活动进行现场直播。

【参与全媒体联合采访“五城一基地”】 4月上旬，按照区委宣传部统一部署，余杭广播电台、余杭电视台、城乡导报社、余杭新闻网和部分省、市媒体抽调新闻采编骨干组成全媒体联合采访团，深入“五城一基地”各大建设平台一线集中采访。区广电台先后出动广播、电视记者20多人次，采用点面结合的手法接力完成全程采访报道。广播、电视分别开辟专栏，陆续播出《实施三年行动计划 推进“五城一基地”建设》系列报道。

【承办西湖之声广播联盟经验交流会】 4月16日，由杭州“西湖之声”主办，余杭电台“丽人广播”承办的西湖之声广播联盟经验交流会在超山举行。杭州“西湖之声”、德清县“故事广播”、绍兴县“经典汽车广播”、临安市“乐活广播”等电台的负责人和主持人围绕“广播节目碎片化的运用”展开讨论和交流。

【“丽人广播”直播区防空防灾大型疏散演练】 5月12日“防灾减灾日”，区人防办和星桥街道联合在星桥街道周杨社区天水苑小区举办防空防灾大型疏散演练及现场互动活动。余杭电台“丽人广播”发挥3G直播车的移动直播功能，通过主持人和3路记者电话连线的方式现场直播该次活动。

【首场交通安全宣传晚会走进仁和街道】 5月24日，首场主题为“遵章守法 安全出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进镇街、开发区”交通安全宣传晚会在仁和街道中心广场举办。晚会由区交（巡）警大队、仁和街道主办，余杭电台“丽人广播”协办。

【承办“树婚育新风，促家庭幸福”主题演讲比赛】 5月27日，“树婚育新风，促家庭幸福”主题演讲比赛在区广电台演播厅举行。演讲比赛由区人口计生局、区计生协联合主办，区广电台承办。

【第十六次获全国性电视外宣奖】 6月上旬，中国“神州瞭望”电视外宣协作网第十六届年会授予余杭电视台“优胜奖”杯，这是余杭广电台连续第16年获县域台全国性电视外宣奖。2012年度，余杭广电台有25部作品通过美国斯科拉卫星电视网和中国长城平台对外展播，《神奇的滚灯》《塘栖美食三宝》被评为2012年度中国黄河电视台海外播出优秀电视节目，纪录片《姚方庆的丝绸之路》获第十四届全国电视外宣“彩桥”节目创优评析活动短片优秀奖。

【“三改一拆”主题报道】 全区“三改一拆”行动启动后，区广电台及早部署策划并组织骨干采编力量深入一线，采访挖掘各地亮点，提炼推广基层经验，为余杭“三改一拆”攻坚战鸣锣开道。截至6月18日，共播出“三改一拆”主题报道40多篇，通过余杭电台《今日余杭》以及每天19点的《丽人快报》及时播出。“@天天看余杭”余杭广电官方微博除了在新闻墙及时发布动态消息外，还将部分重点专题节目视频上传。

【承办“学习中共十八大、建设新余杭”主题知识竞赛决赛】 6月26日下午，由余杭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区直机关党工委等单位主办，区广电台、西溪湿地办等单位承办的余杭区“学习中共十八大、建设新余杭”主题知识竞赛决赛在区广电台

举行。竞赛活动从2013年2月下旬开始至6月下旬结束，全区78个区直机关党组织、19个镇（街道）机关党组织，约5600余名党员干部参与。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人口计生局等单位的9支机关代表队参加决赛，杭州市公积金余杭分中心机关代表队获得冠军。

【推出《空中精品课堂》】 6月28日，区广电台联合区教育局推出的《空中精品课堂》开始录制。《空中精品课堂》由林荣凑、吴寅静、徐一珠等88名余杭名优教师授课，课程涵盖19门学科，分96个专题，设置160节课，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学习需要自主选择收看。节目于7月10日—8月18日分上午、下午两个时段播出，每天4课时。

【“小候鸟”报道引央视关注】 7月22日，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共同关注》栏目播出由余杭电视台上传，反映乔司街道以“假日学校”为平台构建“小候鸟家园”的专题新闻；7月23日，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新闻直播间》又播出余杭电视台的记者调查《夏日的“小候鸟”》，报道余杭供不应求的“假日学校”。其间，浙江卫视、《浙江日报》和杭州电视台等媒体纷纷采访报道余杭区各镇（街道）和部分企业发挥“五老”人员、退休教师、回乡大学生、大学生村官等志愿者作用，为流动留守儿童、残疾人家庭子女、低保家庭子女等提供免费服务，推进“假日学校”建设的经验做法。

【《共筑美丽余杭梦》大型主题系列报道】 8月13日，区广电台举行《共筑美丽余杭梦》大型新闻行动的启动仪式，拉开余杭广电“中国梦”主题宣传的序幕。该次新闻行动以电视《余杭新闻》、广播《新闻快车道》和微博“@天天看余杭”为报道主阵地，报道团队深入全区“五城一基地”和典型镇（街道）采访。通过聚焦具有特色的重点区域、重点话题和重点人物，展示余杭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精神的创新举措，展现余杭大地上的“中国梦”实践样本。8月20日，《共筑美丽余杭梦》报道开始在《余杭新闻》推出。

【承办“快乐有你　相约七夕”活动】 8月13日，由区教育局、团区委、区妇联联合主办，区广电台承办的“快乐有你　相约七夕”交友活动在临平港丽大酒店举行。活动吸引200多名单身青年男女报名参加，通过“勇敢秀出来”“同心协力”“甜甜蜜蜜”“3分钟相亲会”“爱的美食”“心动就贴”“爱就说出来”等游戏和交流互动环节，让青年男女们认识与交流。广电台官方微博“@天天看余杭”也同时进行网络微直播。

【“平安频道”正式开播】 9月9日晚，余杭电视台“平安频道”开播仪式在乔司街道举行。区广电台经4个月时间的前期筹备，将原“乡村频道”改扩建为“平安频道”。该频道节目内容包括电视新闻、电视栏目、广播电视联合直播交通路况、公益广告宣传等。新开设的《平安余杭》栏目，时长30分钟，以余杭经济社会发展、法治建设、平安建设、美丽乡村等为主要内容，周一至周五每晚播出。平安专题设置《邻里之间》《幸福在余杭》《第一现场》等栏目，全方位、多角度地宣传“法治余杭”和“平安余杭”建设。

【“丽人广播”文明交通大眼睛两周年特别活动】 9月17日晚，由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区交通局、区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和广电台主办，余杭电台“丽人广播”承办的余杭区第十个公民道德宣传月暨“丽人广播”文明交通大眼睛两周年特别活动在临平人民广场美丽洲大舞台举行，近千名观众参与活动，“丽人广播”对活动进行同步直播。活动对两年来文明礼让的出租车司机代表进行表彰，邀请他们为“丽人广播”文明交通大眼睛开播两周年切蛋糕。

【“丽人广播”承办区人防知识竞赛】 9月29日，由区人防办（民防局）主办，余杭电台“丽人广播”承办的余杭区人防知识竞赛在广电台一楼演播厅进行。竞赛的初赛分别在良渚、余杭、临平3个赛区进行，有16支队伍参与角逐，余杭街道、良渚街道、乔司街道、南苑街道、星桥街道6支队伍进入决赛。南苑街道队获得一等奖。

【抗台防汛报道】 10月6日，第23号强台风“菲特”来袭，区广电台召开抗台防汛紧急会议，迅速启动抗台防汛宣传报道应急响应，第一时间将余杭抗台防汛最新信息传递给全区人民。从6日开始，电视主频道、平安频道和广播电台不间断滚动播报台风预警、防汛应急响应、防汛紧急通知，介绍防台知识，发布相关信息，提醒广大市民安全出

行。派出多路记者，赶赴径山、瓶窑、闲林、五常等灾情严重的镇（街道）采访报道。截至8日下午，采制抗台防汛新闻30多条，有多条电视新闻片被中央电视台、浙江卫视录用。广电台新浪官方微博“@天天看余杭”全天候在线与相关部门即时互动，平均每天刷新40多条次，图文并茂、形象直观，方便市民第一时间了解道路交通状况以及其他各类信息。

【《地铁来了》等20件作品记者节受到表彰】 11月7日，余杭区2012年度“余杭新闻奖”颁奖，对40件获2012年度“余杭新闻奖”的作品和两名“余杭新闻奖”（人物）进行表彰。区广电台新闻直播《地铁来了》获“特别奖”，另有19件作品分获一、二、三等奖，沈丽霞获“余杭新闻奖”（人物）。

（孙妙仁）

·余杭新闻传媒中心(城乡导报社)·

【概况】 2013年城乡导报社选送的2012年度新闻作品，有62件（次）获全国、省、市新闻奖，是近年来优秀作品获奖最多的一年，其中平楚良的新闻评论《农村需要“职业农民”》获浙江新闻奖报刊作品类评论三等奖。14件作品获中国县（市、区）域报新闻奖，其中胡彦斐的消息《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北京揭晓　余杭玉架山遗址高票当选》获消息类一等奖，徐赣鹰的《从4个亿到10个亿是“姚太太”和梦想的距离?》获得通讯类一等奖，张移峰的《“公交宝宝”17日回家过年》获新闻摄影一等奖，平楚良的《农村需要“职业农民”》获评论类一等奖；浙江省记协县（市、区）域报工作委员会主办的2012年度好新闻奖评选中，有10件作品获奖，其中《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北京揭晓　余杭玉架山遗址高票当选》《农村需要“职业农民”》获得一等奖，另有8件作品分获二、三等奖。杭州市新闻奖有16件作品获奖，其中《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北京揭晓　余杭玉架山遗址高票当选》获消息类一等奖，《从4个亿到10个亿是“姚太太”和梦想的距离?》获得通讯类一等奖，《农村需要“职业农民”》获评论类一等奖，叶凤的《漫漫寻根路　三十年执著心——俞金生的洞霄宫情结》获副刊作品类一等奖，另有16件作品分获二、三等奖。

余杭新闻传媒中心与杭报集团合作的杭州城乡导报传媒有限公司创新经营平台，坚持开源节流，实施精细化管理，全年实现利润2541万元，人均创利超过20万元，获得杭报集团“突出贡献奖”。

【“温暖班车”爱心公益活动】 2013年春节前夕，城乡导报社再次为在余杭打工的外来务工者组织“温暖班车”爱心之旅，免费送150名外来务工者回家，并增加一条省内线路——余杭经常山至开化。报社派出文字、摄影、摄像5名记者全程护送，在报纸上刊发“温暖回家路”大型系列报道，记录外来务工者回家旅程中美好和幸福的点滴故事。

【“2012，我的收获报告”主题采访活动】 春节期间，城乡导报社推出“2012，我的收获报告”主题采访活动。记者深入采访新生代创业者、新余杭人、新型农民、网商等各群体代表人物，记录他们在2012年方方面面的收获、感想，文章短实清新、富有感染力。2月11日（大年初二），头版头条以标题通栏的形式推出“2012，我的收获报告”之一《这一年，我看到了事业的前景和方向——“创二代”高冠敏和他的2012》，接着连续7天，在头版显著位置陆续刊出《“茶叶西施”和她的第二家茶叶店——失地农民黄爱英的2012年》等报道。

【区“两会”报道】 2月，城乡导报社集报纸、网络视频、手机报于一体，展开多媒体、全方位的“两会”同步宣传报道，展现“两会”盛况以及节俭、务实、高效的工作作风。报道在改进文风、创新报道形式上做文章，从“两会”召开前10天起，报纸重要版面、重要位置陆续刊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专题人物报道《代表风采》和《委员风采》。会议期间把重点版面留给“代表委员”；余杭新闻网也于2月初制作完成“两会”专题，提前为“两会”宣传造势。

【城乡导报嗨go派体验馆对外开放】 3月16日，城乡导报社在超山风景区的嗨go派儿童职业体验城里开设的“城乡导报馆”和“余杭新闻网新闻直播间”对外“营业”，孩子们可以到这里当回小记者，做回小主播。在“城乡导报馆”里，配有电脑、打印机、新闻采访马甲等必备物资，并有专门的辅导员老师教孩子们报纸的出版流程和新闻写作

技巧；在“余杭新闻网新闻直播间”里，按照专业的新闻直播间进行装修，灯光、隔音措施到位，配备专业的摄像、音响器材、导播切换台、音控台等，做到与网络同步，孩子们在体验馆内体验时，在家里的家长也能同时在网上看到孩子们的表现。

【推出《巾帼风采》栏目】 “三八”节前后，《城乡导报》要闻版推出《巾帼风采》栏目，《她是肉食品安全的源头把控者　记余杭区余杭动物防疫站站长高雪群》《自己家里“搞清爽”　邻居家里“劝一劝”——记运河唐公村庭院整治监督员韩美仙》《企业发展壮大　不忘回报社会——记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金李梅》等报道，展现各行各业中女性代表的追求、奉献、付出和成绩。

【开设《追梦的人》专栏】 3月起，《城乡导报》《走进校园》专刊推出《追梦的人》专栏，讲述一个个教育工作者的“梦想”及“追梦旅程”。栏目每周一期，以头版配封面照片的形式进行报道。全年该栏目共刊出近30篇报道，报道对象大多是来自基层的教育工作者。

【推出《闪光的党徽　平凡的感动》栏目】 3月起，《城乡导报》推出《闪光的党徽　平凡的感动》栏目，每周五刊出，通过图文大篇幅报道的形式，为读者讲述一个个身边党员平凡感人的故事。崇贤康乐院社区居家养老义工新崇贤人吴小英、杭州凯伦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货员“群众的义务修理工”夏寿星、鸬鸟镇坚定追寻红色足迹的68岁党员陈克荣、仁和街道深受病人喜爱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生盛其明，以及82岁高龄仍活跃在村里各项公共事务中的良渚街道行宫塘村老党员徐法通等，陆续在栏目中亮相。全年共报道50余篇。

【禽流感疫情报道】 省卫生厅4月1日发布全省人禽流感橙色预警后，《城乡导报》第一时间将信息准确传达给读者。4月10日，余杭区确诊1例人感染禽流感病例后，严格遵照区委宣传部对疫情发布的口径，报网合力准确发布信息；刊发评论员文章《可恨的HxNx》，用两个整版特别报道《区卫生局多举措应对人感染H7N9禽流感疫情　建议公众“勤洗手，吃熟食，莫扎堆”》和《预防人感染致病性禽流感》，坦诚向市民公布疫情，正面引导社会公众做好相关防疫工作。

【“五城一基地”建设报道】 4月，城乡导报社、余杭新闻网抽调8名采编骨干记者组成采访组，深入“五城一基地”重点建设工程工地，采写《这是已然可触碰到的城市豪迈　杭州未来科技城一线撷影》《现代新城的战略愿景正迅速成为现实——走进临平新城》等6篇报道，在《城乡导报》头版要闻版、新闻网首页专题大篇幅刊出。

【“三改一拆”系列报道】 6月，区政府召开“三改一拆”动员会后，城乡导报编委会立即布置报道方案，在头版、要闻版等重要版面推出《三改一拆在行动》专栏及系列报道。通过加强动态报道密度、加强典型报道力度、加强新闻报道深度、加强全媒体滚动报道、加强公益广告覆盖力度等，对“三改一拆”行动作全方位解读式报道，全年共推出专题报道300余篇。

【举办余杭区首届荷花节】 7月1日，由城乡导报社策划的余杭区首次公益性质的荷花展览——余杭区首届荷花节开幕，展览及活动全部免费向市民开放。活动由区委宣传部、市纪委驻市委宣传部纪工委、杭报集团纪委、区风景旅游局、城乡导报社主办，城乡导报社联合杭报金都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风行传媒、《廉媒之窗》杂志等单位承办。荷花节设有“荷红莲碧”精品荷花展、快拍荷花、画荷花、赏插花、余杭赏荷品质之旅等项目。

【“的哥凡人善举”报道】 7月9日，《城乡导报》头版头条刊发《多位的哥自发轮流送血透患者杭奶奶回家》系列报道。记者连续3天跟随“的哥”们接杭奶奶回家，走进杭奶奶的家，听奶奶讲述她和很多陌生而又熟悉的好心人故事，零距离感受“的哥”的工作和生活，倾听他们的故事和心声，报道深深打动了读者。7月25日，市委常委、区委书记徐立毅在《余杭宣传》2013年第31期刊发的《发现真善美，激发正能量，城乡导报“的哥”故事等一系列反映“凡人善举”报道广受读者好评》信息上作了专门批示。

【多版面联动做好高温抗暑报道】 7月，余杭大地遭遇历史罕见高温，《城乡导报》投入大量版面和报道力量进行防暑降温各类宣传。除在头版、要

闻版做好“高温送清凉”“高温抗暑”等活动报道外，服务、美食、健康、旅游、时尚、家居等几大版面齐出动，从全区的用电负荷情况到纳凉安全，从夏季起居的讲究到谨防过敏性病原的复发，再到避免“情绪中暑”，编辑记者和读者一起接受高温“烤”验。还推出特别报道，呈现一线环卫工人、市政养护和城管队员等高温下作业者的“坚守”。

【推出“中国梦”余杭篇章】 7月起，城乡导报社推出“中国梦·余杭梦”大型系列宣传活动：“发现乡村之美”大型系列报道、“我的梦”征文活动、“百姓梦”系列报道、公益广告设计大赛等。系列报道紧扣“中国梦”主题，通过调查、对话等方式，发现乡村自然生态的美丽画卷，捕捉企业转型升级的特色亮点，描绘镇（街道）部门的发展蓝图，采撷新老余杭人的美好期盼，把“中国梦”“余杭梦”的时代内涵传递到城市的每一个角落。

【开展“建设美丽余杭　查找美中不足”新闻监督行动】 9月，城乡导报社、余杭新闻网组建采访团队，赴全区各地开展“建设美丽余杭　查找美中不足”新闻监督行动。通过搭建“建设美丽余杭查找美中不足”网络举报投诉平台，同题推出“建设美丽余杭　查找美中不足”特别报道以及“发现美丽乡村”“三改一拆”“清水治污”等专栏、专题，营造上下合力推进“美丽余杭”建设的舆论氛围。

【成立小记者团】 10月19日，《城乡导报》小记者团在余杭区实验小学举行成立大会，全区各学校的50多名学生“挂牌”成为小记者，余杭区实验小学也成为小记者团首家校园小记者站。小记者团成立后，城乡导报社、区教育局不定期开展辅导讲座、户外活动、参观互访、新闻采风、才艺展示、各类竞赛等活动，帮助小记者们开阔视野、锻炼能力。小记者们的作品，通过《城乡导报》《走进校园》专刊中的《小记者专栏》发布展示，《小记者专栏》也成为小记者们展示学习实践成果的平台。

【《创业周刊》暨徐赣鹰新闻作品研讨会】 10月23日，余杭区委宣传部、余杭区新闻工作者协会和城乡导报社联合举办《创业周刊》暨徐赣鹰新闻作品研讨会。《创业周刊》是《城乡导报》的一个主力周刊，该周刊以“万千创业者共同的精神家园，新城市精神的一个‘解读文本’”为办刊定位。与会的人员在研讨会上指出，《创业周刊》和徐赣鹰作品在读者中间实现很好的美誉度，是真正带着感悟、责任和思考在践行“走基层、转作风、改文风”。《创业周刊》和徐赣鹰作品对起步型、传承型、发展型和草根型等各型企业和创业者广为覆盖，为读者奉献优秀的通讯、特写和评论作品。

【《乔司巷报》创刊】 12月10日《乔司巷报》创刊。《乔司巷报》由乔司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主办，《城乡导报》编辑出版的社区报，每月1期，8个版面全彩。《乔司巷报》是浙江省第一份真正意义上的社区报。

【“掌上余杭”上线】 12月13日，城乡导报社最新传播平台“掌上余杭”正式上线，是余杭首个集新闻、生活服务类应用为一体的手机APP平台，是城乡导报顺应手机阅读，迎接4G时代开发的项目，集报纸、网站、手机、户外于一体的导报传媒系真正形成。

（平楚良）

责任编辑：陶贤德

社会生活
Social Life

·人口和计划生育·

【概况】 2013年，全区出生人口9269人，同比减少1531人；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分别为10.34‰和4.42‰，计划生育率为98.39%，比市政府下达指标高2.39个百分点，不符合法定条件出生149人；全区户籍人口出生性别比为104.00，继续控制在正常范围107以内；综合避孕率为86.49%，长效措施比重为59.25%；统计误差率控制在1.5%以内；其他各项指标均符合省、市要求，顺利通过市半年度目标暗访和市年度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通过对全区各镇（街道）和部门的年终考核评估，评出2013年度余杭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优胜奖7个：区教育局、区卫生局、运河街道办事处、乔司街道办事处、崇贤街道办事处、闲林街道办事处、仓前街道办事处。单项奖7个：中泰街道办事处、百丈镇人民政府、塘栖镇人民政府、余杭街道办事处、星桥街道办事处、五常街道办事处、瓶窑镇人民政府。达标奖18个：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城管局、工商余杭分局、区公安分局、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钱江经济开发区塘南办事处、临平·东湖街道办事处、南苑街道办事处、良渚街道办事处、仁和街道办事处、径山镇人民政府、黄湖镇人民政府、鸬鸟镇人民政府。

【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体现“四注重”】 注重宣传。在《城乡导报》定期刊登以打击“‘两非’（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非医学需要的人工终止妊娠行为）关爱女孩”为主题的计划生育专刊；邀请杭州电视台《1818黄金眼》栏目对乔司街道查处非法胎儿性别鉴定场所进行全程报道；各镇（街道）大量制作以“关爱女孩”为主题的大型广告牌。注重落实。先后召开余杭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专项督查汇报会、全区打击“两非”和非法行医专项整治等会议，就综合治理性别比作专题部署；实行有奖举报，设立举报电话，一经查实，举报人将获得现金奖励。注重联动。下发《余杭区关于开展严打“两非”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召开全区医疗机构整治和打击“两非”动员大会，联合卫生部门，对全区公立和民营诊所开展性别比综合治理宣传教育并要求自查自纠；区人口计生部门会同区卫生监督所、临平派出所等部门查实余杭同仁门诊部实施非法引产的事实，对其进行吊销执业许可证、停业整顿的处罚。注重监管。建立区、镇、村三级“两非”联络员和打击“两非”QQ群，及时互通“两非”案情和信息，落实各级联络员职责，及时掌握婚姻、孕情、避孕、节育、出生等情况，从源头上把握孕妇孕情，做好“两非”案情排摸和孕情消失倒查机制。2013年，区人口计生局联合卫生、公安、药监、妇联等单位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联合督查7次，查处孕情消失案1件、非法行医56例，取缔非法行医点54个，打击“两非”行为5起，罚款9万余元。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面实施】 余杭区将省、市人口计生委的具体工作要求与当地已基本覆盖的优生“两免”（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免费孕前优生检测）工作有机结合，建立与国家免费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衔接的服务模式。6月，区政府办公室出台《关于开展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的实施意见》。召开协调会，对人口计生、卫生、财政、民政等部门及妇保院的工作职责进行协调分工；召开推进会，对实施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作出具体部署，并对镇（街道）40余名工作人员进行工作培训。通过报纸、广播、电台和其他宣传媒介宣传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的意义，提高群众优生优育意识和参与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的积极性。年内，全区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已经全面实施。

【推进精准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 区人口计生局落实流动人口专管员人口计划生育工作职责。依据2012年12月制定下发的《余杭区流动人口计生信息采集工作考核奖励办法》，对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实行季度考核制。加强与省内外多个人口流入地、流出地的双边合作，深化流动人口证件办理、政策外怀孕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打击“两非”等个案处理的协查配合。推进群众自治管理，充分发挥计划生育协会在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中的作用，推广“以外管外”等工作模式。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示范窗口的创建，2013年创建省级示范窗口3个、市级3个。全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登记率、服务率均在90%以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推进。

【“阳光计生”活动扎实开展】 区人口计生局规范社会抚养费征收程序，强化征收裁量指导标准公开、征收案卷评查等制度的执行力度，着力提高社会抚养费制度的社会公信力。做好信访维稳工作，信访件及时反馈率达到100%。规范人口计划生育政务公开、办事公开和村务公开，完善“12356”阳光计生热线，促进人口计划生育公共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全年无因违法行政引发的恶性事件发生。

【幸福家庭创建】 开展幸福家庭评选活动。围绕“弘扬生育文明，共建幸福家庭”这一主题，组织评选出50户余杭区幸福家庭，区四套班子以及市、区人口计生部门领导共同参与表彰活动。组织幸福家庭演讲赛。结合“5·29”计划生育协会会员活动日，举办“树婚育新风，促家庭幸福”主题演讲比赛，几十名选手各自阐述对家庭幸福的理解。闲林街道于2012年7月启动“幸福源点”调查工作，2013年4月形成《闲林街道“幸福源点”调查报告》。《中国人口报》对闲林街道及崇贤街道幸福家庭创建工作作了报道。

【幸福家庭公益讲座活动在余杭启动】 “幸福家庭中国行”——幸福家庭公益讲座活动由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人口和家庭发展研究院主办，余杭区人口计生局和有关镇（街道）承办。首站设在瓶窑镇，逐步在全区各镇（街道）铺开。7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原院长倪桂臣、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妇产医院原院长陈宝英到瓶窑镇和闲林镇，讲授儿童正常生长发育及妇女健康知识，吸引240多名年轻父母到场听课。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落实到位】 2013年，余杭区完成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的统计及补助金的发放工作，共有5946人享受补助，补助金额570.82万元；对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进行补助，有420人得到补助，补助金额100.8万元；并发症补助对象72人，共发补助金46.46万元；对独生子女家庭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进行补助，共有124725人享受补助，每人补助100元，补助金额1247.25万元。区级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每人补助15元，补助金额120.23万元，镇（街道）每人再补助35元。发放非农失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2.75万元。发放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计划生育补贴19925人，金额为1992.5万元。完成新一年度的计划生育保险参保工作，全区共投入保险金额97.57万元。做实“少生快富”扶持项目。完成2012年立项的6个市级和3个区级项目的结题。所有项目均依照立项时的计划和目标顺利运作，对帮扶对象的扶持也落实到位。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举措】 区人口计生部门规范镇（街道）和社区社会服务管理中心计划生育服务窗口办事流程。明确领取一孩生育服务证和办理二孩生育服务证、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流动人口婚育证明等办事流程和须提供材料，以及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确认、申报程序。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政务公开公示制、责任追究制等制度。全面推进“一站式”服务，在规定时间内为居民群众无偿提供全程代理服务。

【优生、优育、优教“三优”促进工作】 区人口计生部门做好“三优”工作的阵地、队伍和宣传网络体系建设。各镇（街道）“三优”指导中心因地制宜，基本实现集优孕优生指导、生殖健康咨询、亲子活动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特色，使“三优”中心真正成为0～3岁婴幼儿快乐成长的乐园。全区开展各类“三优”培训18635人次，亲子活动3265人次。

【人口计划生育“基层服务年”活动】 全年区人口计生部门以培训指导、宣传服务、走访慰问等形式，服务基层625次，走访村（社区）331个，服务育龄群众7735人次，切实为基层解决一些实际问题。走访部分育龄群众，为他们送去一份装有计划生育知识宣传资料和日常生活用品的大礼包。分片对全区各镇（街道）的计划生育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组织各镇（街道）分管领导和计生办主任参加杭州市人口计生委开设的业务知识培训班；组织村级计划生育服务员参加全省技术服务业务知识培训。各镇（街道）探索人口计划生育服务模式，开展封闭式小区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研究，余杭街道实行“一卡式”服务，效果明显，《中国人口报》对之进行报道。镇（街道）普遍为群众提供免费生殖健康检查。区计划生育中心服务站送服务到基层一线，服务受益面扩大到周边地区。全年共服务基层115次，服务育龄妇女6969人次，面对面科普宣传20余次。开展“惠民助企——计生同行”活动，为企业女职工提供健康体检。结合“5·29”会员活动日，进工地进企业向流动人口进行生殖健康宣传，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及生殖健康检查。

【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 区人口计生部门继续实施与卫生、公安等相关部门的信息定期交换核对制度。对五大区级医院护士长进行信息输入培训，提高无证生育实时上报系统信息输入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为基层信息核对提供有利条件。完成“数字化”指导站建设并投入使用。开展全员人口信息管理工作，全员人口信息个案数据库正确率、完整率达到95%以上。

【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余杭区与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在乔司街道举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区域协作会，成立杭州沐莲服饰有限公司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协会。面向镇、村计划生育协会干部，举办计划生育保险培训会、计划生育干部压力管理讲座、失独家庭心理疏导技巧讲座、人口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会。深化“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工作，完善“网格之间界限清晰、源头治理对象明确、动态管理各方联动、计生宣传服务优化”的基层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新模式。深化人口文化进校园活动，各地开展各项主题宣传活动。

（施志敏）

·民　政·

【帮扶救助】 全区共有低保家庭2114户4163人、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对象4599户4698人，全年发放低保金、残保金共5308.32万元。向困难家庭、独居空巢老人“送温暖”“送清凉”，走访慰问23974户，发放慰问金和补助共2234.08万元。发放临时救助、困难群众物价补贴、水电气补贴、外来务工人员救助、特殊补助对象生活困难补助等资金1522.09万元。医疗救助实现“一站式”结算，支出医疗救助金1478.41万元，惠及26467人次。建立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实现多部门信息、数据的共享共建。

【自然灾害救助】 余杭区修订完善《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形成全面系统的救灾应急管理体系。全区现有避灾中心（点）139个，总建筑面积达30.67万平方米，可同时容纳55865人。全年下拨90万元补助资金，用于完善避灾点物资储备，提高救灾能力；发放106.75万元救灾资金，用于台风“菲特”受灾群众的转移安置和倒房户灾后重建。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区救助管理站开展“流浪孩子回校园”专项行动，巩固“接送流浪孩子回家”专项行动成果。实施“冬季送温暖、夏季送清凉”街头劝导关爱性救助，加强特殊灾害性天气巡查工作，劝导流浪人员进救助站受助，对不愿进站接受救助的发放御寒、避暑物资。全年共救助各类困难人员1043人。

【慈善救助】 区慈善组织全年募集善款3076.93万元。组织开展“慈善流动超市”、助学助困、节日慰问、救灾扶贫等活动20余次，发放救助资金

2688.63万元，救助弱势群体41221人次。创新慈善捐助载体，做好慈善留本冠名基金和留本基金工作，有10家公司和1家银行设立留本冠名基金1.4亿元，2家公司设立留本基金1200万元。慈善信息公开透明，慈善宣传广泛开展，编印《余杭慈善》刊物27万份。

【养老服务】 全年为23796名无保障老人发放基础养老金3330.99万元，为436名退职村干部发放生活补助金95.57万元。全区247名农村“五保”对象和117名城镇“三无”人员集中供养率均实现100%，年供养标准在12183元/人以上。全区政府购买服务对象6626人。乔司街道农村五保供养服务中心和径山镇农村五保供养服务中心获“杭州市AAAA级五保供养服务中心”称号；中泰街道农村五保供养服务中心获“杭州市AAA级五保供养服务中心”称号。为老办实事项目全面推进，完成6.7万张7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公交乘车卡和11720张老年证的制作和发放。余杭区被评为全省首批老龄工作示范县（市、区）；区民政局、塘栖镇政府被评为全省老龄工作先进集体。全区11家单位成功创建区级“敬老文明号”，4家单位成功创建市级“敬老文明号”；杭州西溪湿地洪园景区和区“96345”便民服务中心成功创建省级“敬老文明号”。

【孤儿养育】 2013年，余杭区建立完善孤儿养育、医疗、就业、住房等保障制度。区福利机构和社会散居孤儿月基本生活费分别增至1416元和850元，全年为50名福利中心托养孤儿和23名社会散居孤儿发放生活费108.42万元。区社会福利中心荣获“2013年度全国涉外送养先进福利机构”“浙江省巾帼文明岗”等称号。

【福利企业发展】 全区58家福利企业2013年实现产值30.8亿元，销售31.3亿元，利润8087万元；安置就业5772人，其中残疾职工2016人。残疾职工月人均工资达到2255元，月人均投保额为711元，意外伤害险额度从500元调至1200元。落实企业退税和奖励政策，发放福利企业补助和奖励资金605万元。区民政局于10月出台《杭州市余杭区福利企业资格认定（新批）、变更、注销流程》，建立规范的福利企业准入、管理及退出机制，会同相关部门对福利企业残疾职工的劳动用工、工资待遇、社会保障等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督查，确保福利企业健康发展。区福利企业管理办公室被评为“2012年度全省福利企业管理工作优秀单位”。

【福利彩票发行】 全年全区中福在线累计销量7661万元，单店销售列全国第一；刮刮乐累计销量2154万元，销售列全市第二。开展福彩宣传、公益救助和项目资助，全年新增福彩公益金2565万元，支出扶贫、帮困、助学等公益金1021万元。区福利彩票发行中心被评为浙江省“2012年度刮刮乐网点即开票先进中心站”。



12月11日，浙江省民政厅厅长尚清（右二）到余杭区调研养老服务工作

【双拥工作】 6月，区委、区政府、区人武部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的若干意见》，指导镇（街道）、部门开展双拥活动，落实各项政策，切实维护军人和优抚安置对象的合法权益。12月，区民政局出台《关于加强对散葬烈士墓管理保护工作的通知》，对散葬烈士墓管理保护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并完成全区散葬烈士墓的调查工作。春节、“八一”等重大节日，开展对重点优抚对象代表、驻地

部队、军队离退休干部的慰问活动，扎实做好清明节祭扫革命先烈、重点优抚对象疗休养、军地两用人才培训、区级32个部门与困难优抚对象帮扶结对等工作。

【优抚工作】 区民政局调整重点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发放各类优抚资金和优抚对象临时困难救助金4225万元。提高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费“一站式”结算服务水平，发放医疗补助金130万元。加强动态管理，开展优抚信息管理系统数据更新工作，将1600余名重点优抚对象和2500余名享受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人员资料录入系统，完成1600余名重点优抚对象户籍地址的调查核实工作。年内，新增重点优抚对象47人，为复员退伍军人核定军龄并出具军龄证明900余份。

【安置工作】 2013年余杭区接收安置退伍义务兵、转业（复员）士官共432人，发放自主就业补助金近1320万元。帮扶17名历年自谋职业转业士官和退役士兵实现就业，组织对327名退役士兵开展职业技能教育培训。修订完善《杭州市余杭区部分退役士兵安置实施细则》。组织军休干部开展“双争双评”活动、理论读书会、节假日慰问等，有效落实军休干部政治、生活两个待遇。

【城乡社区建设】 年内，全区184个村和141个社区同步进行组织换届选举，村民委员会、社区居民委员会基本采用自荐直选方式。区城乡和谐社区建设领导小组下发《关于明确2013年余杭区城乡社区建设工作任务的通知》，逐步落实各项城乡社区建设目标任务，“满意社区”测评达标29家。指导帮助社区累计解决社区用房63134.66平方米，开发商提供社区用房折价资金1141.473万元。加强村务公开与民主管理规范化建设，开展全区村（居）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联合检查，重点检查双述双评、承诺评议、议事协商共建委员会运行情况。指导城乡社区公共服务工作站规范化建设，提升农村社区整体管理服务水平，开展农村“田园社区”创建工作。区96345便民服务中心现有便民服务网点835个、加盟企业119家，全年提供热线服务45294人次，开展“每月5日·快乐志愿服务”和进社区便民服务5208人次，获得浙江省“敬老文明号”等先进称号。

【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社区社会工作者综合素质提升工程，建立激励社区社会工作者成长进步机制。全区社会工作者持证比例达35.7%，建立社区社会工作室131个。建立“证书+义工”的社会工作者录用机制，录用23名持证社会工作人才。开展城乡社区优秀社会工作者评定及个案研究评审工作，首次将社会工作人才纳入区人才奖评选范围。2013年招聘社区专职工作者73名。

【社会组织培育管理】 全区注册登记社会组织共534家，其中社会团体244家、民办非企业单位290家，备案社区社会组织共1663家。区民政局、财政局联合出台《余杭区社会组织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对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实行直接登记。指导社会组织抓好党建、财务等内部管理规范化建设。扎实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工作，年检率100%，合格率98.6%。全面开展社会组织评估工作，369家社会组织参与评估，评估率达92.02%。设立300万元社会组织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对行业类、公益慈善类、社区服务类和科研类社会组织扶持力度。

【移民安置】 区民政部门核定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3527人，发放直补资金264.715万元。完成2012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统计年报工作，编制上报年度结余资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计划。出台《余杭区水库移民创业致富实施方案》，提升移民创业致富能力。制定《余杭区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群体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做好移民群体维稳工作。

【殡葬管理】 余杭区全面落实惠民殡葬政策，全年减免基本殡葬费339.8万元。出台《余杭区关于实施生态葬法特殊群众予以费用减免的通知》，实现殡葬惠民政策由殡到葬的拓展。继续提供免费公交分流祭祀群众，圆满完成清明、冬至期间平安祭扫任务，安全有序接待扫墓群众135万人。全面完成杭州生态市“1250”示范工程建设余杭项目（良渚街道东莲村和径山镇西山村两家生态墓地）的建设。稳步推进林区坟墓整治工作，累计整治林区坟墓4163座。区民政局下发《关于认真做好全区部分村（社区）骨灰存放室改造工作的通知》，11个村（社区）的骨灰存放室改扩建任务基本完成。区



大型室内骨灰存放室“安贤百年居”

新扩建的敬老院正式启用。省福彩发行中心、省民政康复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规范养老设施的布局与建设】 5月，《余杭区养老福利设施发展布局规划（2010—2020）》颁布实施，为养老事业的发展建设和布局提供科学指导。在全市率先出台《余杭区养老机构优惠扶持办法（暂行）》配套政策，对养老机构场地设置、收费、监督检查、从业人员工资待遇水平等都提出新的要求，于2014年1月1日起实施。

民政局被民政部评为第三批殡葬改革示范单位，区第一殡仪馆获“杭州市模范集体”“杭州市工人先锋号”称号。

【地名管理】 区区划地名管理办公室依法命名（更名）地名116处，发放门牌证15467本，制作安装门牌1436块。完成“数字城管”立案交办案件110件，及时解决率100%。全面完成第二次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普查成果归档案卷33卷，地名普查1∶10000成果图75幅上报到省地名档案馆。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地名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确保地名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积极做好“平安边界”创建活动，按计划完成边界沿线毗邻镇（街道）“平安边界共建协议书”的签订，共涉及余杭区与西湖、拱墅、临安、德清、安吉、海宁、桐乡毗邻的40个镇（街道），维护边界地区的社会稳定。

【婚姻和收养登记】 2013年，全区依法办理结婚登记8299对、离婚登记2119对、无婚姻记录证明7056人次，补发婚姻登记证3110本，收养登记103人次，登记合格率100%。婚姻家庭咨询工作有效开展，对500多对离婚夫妻进行调解，得到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民政基础设施建设】 总投资3.8亿元的区社会福利中心迁建项目于12月30日正式开工，实现当年立项、当年征迁、当年开工的建设目标。黄湖镇

【余杭区低保标准首次实现城乡统一】 7月1日起，余杭区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525元调整至588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450元调整至588元。低保标准首次实现城乡统一，农村低保标准每人每月增加额达138元，为历年最高。低保标准调整后，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城乡困难家庭的收入标准也同步调整。

【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工作启动】 通过调查摸底、入户评估、引进第三方组织，12月，临平·东湖街道荷花塘社区、南苑街道新城社区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工作正式开展，服务内容主要有家政服务、陪聊、代购物品等。“余杭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评估系统”也于12月开始试运行。

（俞犁鲲）

·就业创业·

【积极就业政策有效落实】 4月，区政府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落实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积极就业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配套文件，确保积极就业政策有效落实，促进劳动者实现更高质量就业。全年帮助14499名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转移农村劳动力2589名，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85%以内。共有49205人享受社保补贴和用工补助，支出

资金 31838 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 151 人，补贴资金 277 万元。

【“双创”工作】 余杭区继续推进充分就业城区和创业型城区创建。创业服务指导中心和小额担保贷款服务中心发挥促进创业作用，全年共核发贷款 62 笔，金额 995.50 万元。举办余杭区创业项目展示会，2600 人参与创业项目现场洽谈。加大失业人员、征地农转非人员及外来务工人员技能培训，鼓励自主创业。

【人力资源供需交流平台建设】 区人力社保局搭建供需交流平台，采取现场招聘和网络招聘相结合的方式，满足人力资源供需所求。全年举办日常交流会和专场招聘会 103 场次；发挥区人力市场和职业介绍管理系统与杭州市职业介绍平台无缝衔接优势，利用虚拟市场发布用工信息 3.55 万条，求职人员 1992 人。

【大学生就业创业】 区人力社保局以“政策、创业、培训、服务”四轮驱动推动大学生就业创业。全年资助大学生创业企业 32 家，发放大学生创业补助款 197.3 万元；接收高校毕业生就业 5791 人，就业签约率为 70.7%。

·人才培育·

【招才引智】 余杭区通过组织知名企业赴西安举行合作洽谈会、举办大型人才交流大会等举措，全年引进各类人才 8508 人。其中：引进和培育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 1211 名；申报各级“千人计划”、各类留学人员人才项目培养计划 271 名。申报国外智力项目 34 个。组织全区 23 个科技产业园区、75 家企业参加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大会，前期共对接项目 175 个。

【高层次人才培养服务】 区人力社保局全年共推荐 53 名人才参加省“151”、市“131”人才培养计划的选拔。开展 2013 年重点产业紧缺高层次人才选拔评审。组织高层次人才疗休养和健康体检。为 83 人办理人才居住证，为 10742 名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及职称评审、职（执）业资格考试提供报名服务。

【职业技能培训鉴定】 3 月，区人力社保局出台《关于推进 2013 年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实施意见》，提出全区职业技能培训目标和具体的工作要求。全年培训企业职工 5644 人，培养高技能人才达 3760 人。完成技能鉴定 51390 人，发证 46165 人次。首次实施高技能人才直接认定工作。组织职工参加杭州技能大师工作室和首席技师评选，建立技能大赛三级模式，促进竞赛与培训紧密结合。

·人事管理·

【招考招聘】 区人力社保局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严格规范公务员、事业人员、村官等考录聘任工作。全年共组织招录公务员 113 名、事业人员 991 名、大学生村官 12 名，安置营职以下军队转业干部 20 名。

【初任公务员到基层锻炼机制全面启动】 4 月，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制定出台《新录用公务员基层锻炼实施办法（试行）》《2013 年新录用公务员基层锻炼实施意见》，全面启动无基层工作经验的初任公务员到基层单位锻炼机制。至年底，全区 2013 年度符合文件要求的 85 名新录用公务员均分配到村（社区）接受基层锻炼和考验。

【人事制度改革】 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有效实施。2013 年，对全区事业单位 14300 余名在职人员执行绩效工资制，对 4230 余名离退休人员执行生活补贴制。完成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七级、八级普通职员管理岗位的认定工作，完善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加强后期管理。

·社会保障·

【概况】 2013 年，全区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净增 71496 人、17300 人、42561 人、24736 人、32627 人。办理征地农转非安置人数为 1.80 万

人。全区各类养老保障参保人员达 82.80 万人，各类医疗保障参保人员达 100.77 万人。余杭区户籍适龄人员各类养老保险参保率已达 94.83%，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99.72%。

【养老生活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区人力社保局严格各项手续办理，确保养老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做好全区 13.43 万名企业退休（退职）人员养老金增资工作。截至 12 月底，全区享受各类养老生活保障的人员已达 19.77 万人，每月发放养老金达 2.95 亿元，企业退休人员月平均基本养老金水平为 1982 元。

【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区人力社保局全面推行医疗费用总额预算管理，持续开展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监管工作；首推社会保险补缴公示制度，对企业欠缴的社会保险费进行核对；对 2057 名退休人员进行养老金待遇领取资格认证。截至 12 月底，各项保险基金结余 1138564 万元，其中职工养老保险基金滚动结余 704049 万元，支付能力为 29.78 个月，总体运行情况良好。

【社会保障综合服务】 区人力社保局整合完善社区综合管理平台，与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实现无缝对接、实时联动，人力社保村级便民服务工作达 26 项；推进 12672 家参保企业开通网上业务办理功能，在参保企业中全面推行网上业务申报；为 690 家“个转企”单位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开户和 2389 名职工的过户手续，寄送权益单 29.19 万份；做好全区 14.8 万名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工作，组织各项文娱健身活动；为 4.53 万名灵活就业参保人员及 23.71 万名城居参保人员免费提供健康体检，建立健康电子档案。区社险办被人力社保部评为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 2011—2013 年度优质服务窗口。

·劳动保障·

【劳动监察执法】 区人力社保局制定群体性欠薪事件处置规程，完善监察网格化管理，持续推进“无欠薪余杭”品牌建设。1—12 月，共查处拖欠、克扣工资举报及投诉案件 738 件，为劳动者追回工资 2473.08 万元，其中处理因欠薪引发的群体事件 65 件。主动监察企业 7224 家次，涉及劳动者 18.98 万人次，实施行政处罚 47 件。

【劳动争议调处】 推进劳动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与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合并，成立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对村（社区）劳动关系协调小组进行调整。建立“调解、仲裁、审判”衔接制度，完善劳动争议联动处理机制。全年共处理劳动争议案件 374 件，涉及劳动者人数 571 人，涉案金额 5084.77 万元；规范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3902 件。区劳动人事仲裁院连续 14 年获评省级先进单位。

【劳动保障权力阳光运行】 2013 年，区人力社保局清理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 387 项。9 月，首推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办理，可上网办理事项 30 项，至 12 月底共办结各类审批事项 454 项。劳动保障咨询服务热线“12333”共受理电话 40.30 万个，处理各类信访件 5041 件，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54 件，按时答复率和满意率均为 100%。

（张臣嫔）



3 月，区人力社保局举办以“政策咨询、服务公众”为主题的人力社保政策现场面对面咨询活动

·老龄工作·

【宣传贯彻老年法】 2013年，余杭区全面宣传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营造浓厚的敬老养老助老氛围。区老龄办组织全区21个镇（街道、开发区）老龄工作干部和三星级以上老年活动中心工作人员共115人参加老年法学习培训班；联合区老年基金会、区新闻传媒中心举办有奖知识竞赛；统一制作广告板，在全区333家老年活动室上墙；发放2万册宣传小册子、1万把宣传小扇子、800本单行本到村、社区；在重阳节期间，通过户外大屏幕播放老年法公益广告。

【为老服务工作】 区老龄办全年两次慰问45名百岁老人，慰问金9万元；走访慰问困难老人252人，慰问金25.2万元；走访慰问失能、半失能老人85人，慰问金8.5万元。各镇（街道）、村（社区）共走访慰问辖区内的高龄老人4916人，发放慰问金169.8万元。全年制作老年证11720张，办理老年免费乘车卡7万余张。联合团区委、工商余杭分局、卫生局、民政局等11个部门开展大型广场为老服务活动。完善老年志愿者队伍建设，建立“银龄互助”组织340个，参与活动的老年志愿者8416人，帮助对象3579人，开展帮扶活动总人次34842人次，投入经费将近200万元。

【老年文化生活】 全年全区改扩建二星级老年活动室5家，新建老年电大示范分校3家、示范点38家。为全区23家老年电大示范分校安装多媒体投影设备。承办杭州市“文化养老　寻梦杭州”戏曲专场演出。组织老年人参加杭州市快乐舞步培训、市老年人门球比赛、市可乐球操比赛、经络操表演赛等。举办区第十一届老年文化艺术周、老年经络操表演赛、老年射击比赛、机关干部老年门球比赛。各老年电大全年共招收老年学员31426人。老年电大余杭分校创建为省级老年电大示范教学点，闲林街道方家山社区和塘栖镇老年电大成功创建市级示范教学点。

【“敬老文明号”建设】 区老龄办组织开展“敬老文明号”创建工作，年内共有11家单位创建为区级“敬老文明号”，其中：杭州西溪湿地洪园景区、闲林街道方家山社区、绿城蓝庭老年大学、区“96345”便民服务中心等4家单位创建为市级“敬老文明号”；杭州西溪湿地洪园景区和区“96345”便民服务中心创建为省级“敬老文明号”。

（章斌）

·住房保障·

【住房分配货币化工作平稳进行】 2013年，区住房保障办推进一次性住房补贴发放工作，将原来按月计发调整为一次性发放，并完成8328人的住房补贴审批工作（包含调整审批人数）。

【公房出售工作有序开展】 2013年，在贯彻落实省、市房改文件精神基础上，结合余杭区实际，继续进行公房出售扫尾工作。全年共完成公房出售审批49套，受理补购1994年房改房公用面积33套。

【“实事工程”政府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圆满完成】 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和回迁安置任务：2013年



区人大代表调研经济适用房建设

计划开工建设400万平方米，全年实际开工建设420万平方米，占全年目标任务的105%。计划竣工200万平方米，实际竣工226万平方米，占全年目标任务的113%。计划实现在建已建1000万平方米，截至2013年年底在建已建共计1220万平方米，达到全年目标任务的122%。计划回迁安置农户3300户，全年完成回迁安置3310户，完成年度目标的101%。

城镇保障性住房目标任务：2013年没有开工任务。计划竣工项目4个，计32万平方米，实际竣工项目4个，总建筑面积32.6万平方米，占全年目标任务的102%。计划收储800套公租房，完成收储828套，占全年目标任务的104%。计划新增廉租房保障20户，实际新增廉租房保障84户，占全年目标任务的420%，完成2013年度廉租房“应保尽保”工作。计划配售经济适用房1万平方米，全年完成星桥惠都家园经济适用房配售317户，建筑面积约2.6万平方米，占全年目标任务的260%。

【住房资金管理态势良好】 2013年，全区全年共缴存单位住房资金177万元，住房维修基金40万元；支取单位住房资金159万元；收取廉租房租金19万元。在管理中及时掌握资金动态，做好财务收支计划和核算工作，对各项资金的活动进行综合管理和分析，确保住房资金正常、安全运行。

（陆文亚）



公积金余杭分中心“学习十八大 建设新余杭”主题知识竞赛夺冠现场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2013年，全区新增住房公积金建制单位719家，扩面新增人数2.73万人，净增缴存职工10125名；归集公积金资金11.68亿元，同比增长21%；2.41万名职工共提取公积金6.30亿元，提取额同比增长18%；为2857户家庭发放公积金贷款10.98亿元，创年度放贷量的新高，贷款人数和额度同比分别增长18%与19%，其中有2439名职工利用9.34亿元公积金贷款购买首套住房，占当期放贷总量的85%。

【推出网上办公网银盾业务】 4月，利用网银企业外联平台电子通道，通过网银盾和口令的双重结合和验证，公积金余杭分中心推出网上办公网银盾业务，提高网上业务数据传输的安全真实性，确保公积金归集业务操作更加科学规范与安全高效。截至2013年年底，全区有1000余家单位申请免费安装使用该业务。

【“学习十八大 建设新余杭”知识竞赛夺冠】 公积金余杭分中心参加由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和区直机关党工委联合举办的“学习十八大 建设新余杭”主题知识竞赛，通过试卷答题初选、网络竞赛答题、初赛队伍选拔等环节晋级决赛，并在6月27日的现场决赛中以310分获得一等奖。

【寄送公积金个人对账单】 7—8月，公积金余杭分中心向全区正常缴存职工寄送公积金个人对账单10万余份，全面提高缴存工作透明度。

【推出公积金转商业贴息贷款业务】 公积金余杭分中心会同建设银行余杭支行、交通银行余杭支行、工商银行余杭支行，于10月正式推出个人住房公积金转商业贴息贷款业务。

【档案工作目标管理晋升省二级】 通过近一年收集整理，公积金余杭分中心将党政类、业务管理类、科技类、会计类、特载类档案共计20475卷整理完毕，并完成五大类档案的入库工作。11月7日，分中心顺利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二级达标验收。

【公积金提取实时转账业务试运行】 12月6日起，公积金提取实时转账业务试运行。职工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调离中心除外）的支付方式，由原来公积金中心开具转账支票转入职工所在单位，再由职工从单位领取，调整为由中心直接实时转账至职工银行借记卡上进行支付。该业务实现支付方式的根本性转变，大大缩短提取公积金到账时间。

【网上贷款预登记系统升级】 12月16日起，升级后的住房公积金贷款网上预登记系统试运行。该系统参照现行公积金贷款收件、审批流程设置，每笔贷款分别通过房产公司、房产中介逐级报送银行及分中心。各方用户可实时查询本单位经手的每笔公积金贷款收件及审批进度，贷款申请人也可以通过余杭公积金网“公积金贷款进度查询”栏了解个人贷款最新审批状态。

【“12329”便民服务热线开通】 12月20日起，正式开通“12329”住房公积金服务热线。“12329”服务热线以自助语音和人工语音两种方式实行统一查询服务、统一咨询服务、统一投诉处理等。在杭州地区内可直接拨打“12329”，在杭州地区外拨打则需在号码前加拨“0571”，根据语音提示进入自助查询或人工服务。

（沈美娣）

·民族与宗教事务·

【少数民族概况】 2013年年底，全区有常住少数民族39个，总人数7300人左右，人数在100人以上的少数民族有布依族、侗族、回族、满族、蒙古族、苗族、畲族、土家族、彝族、壮族等11个少数民族。常住少数民族人口最多的镇（街道）为良渚街道，人数为1080人。全区有流动少数民族人口约29000人。

【韩国汝矣岛纯福音教会一行访问余杭基督教堂】 1月20日，韩国汝矣岛纯福音教会第二任主任牧师、韩国神召会总会会长李永勋牧师率访问团一行20人参观余杭基督教堂。浙江省基督教协会会长、杭州市基督教协会会长、崇一堂主任牧师顾约瑟陪同访问。

【区基督教“两会”召开代表会议】 5月24—25日，余杭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第八届代表会议、余杭区基督教协会第六届代表会议在临平召开。“两会”分别听取并审议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分别修改《杭州市余杭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章程》和《杭州市余杭区基督教协会章程》；选举产生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第八届委员会和区基督教协会第六届委员会委员和领导班子。丁胜国牧师当选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第八届主席，包仲天长老当选区基督教协会第六届会长。



杭州市余杭区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第八届、基督教协会第六届代表会议现场

【临平天主堂征迁安置历史遗留问题妥善解决】 7月，副区长阮英召集会议，专题研究临平天主堂

征迁安置历史遗留有关问题。会议明确临平·东湖街道景山路1～21号（单号）为临平天主堂最终安置房源，并就有关土地、房屋过户等问题进行研究和明确。至此，历时多年的临平天主堂营业房问题得到妥善解决。全区广大天主教信众盛赞党和政府切实维护宗教界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全区天主教界的团结稳定营造良好氛围。

（徐春）

【仓前寡栅寺拆迁】 为配合杭州未来科技城建设，仓前街道寡栅寺于4月25日拆迁，场所不再保留，佛像安置于仓前街道寡山庙。

【省政协副主席陈艳华到余杭区调研宗教工作】 4月28日，省政协副主席陈艳华带领省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调研组，到余杭区调研宗教服务社会工作，实地走访广福寺。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7月，全区宗教活动场所开展以“教风”为主题的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青莲寺、兴国寺、乔司基督教堂、五常基督教堂等4处宗教活动场所被评为省级和谐寺观教堂。

【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评选活动】 7月，全区开展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评选活动，推荐径山寺、青莲寺、梧桐寺、大雄讲寺、龙兴寺、青林庙，余杭基督教堂、星桥基督教堂、鸭兰村基督教堂、长命基督教堂、舟枕基督教堂、双溪基督教堂，临平天主堂等13处宗教活动场所参评杭州市级星级宗教活动场所。

【径山寺复建工程有序推进】 10月23日，观音殿落成并举行开光法会。年内，禅堂和僧寮主体结构完工并开始内装修，凌霄阁完成工程基础。

【径山寺举办纪念大慧禅师圆寂850周年主题活动】 10月23日，在径山寺禅堂举行大慧禅师圆寂850周年纪念大会，径山大慧禅国际学术研讨会同期开幕，中国及日本、韩国等国家的知名禅学专家学者参加研讨会。

（沈利明）

·关心下一代工作·

【“学习雷锋好榜样、争做最美身边人、放飞百年中国梦”主题教育】 3月4日，“学习雷锋好榜样、争做最美身边人、放飞百年中国梦”主题教育在余杭中学启动。全年全区各级关工委组织授课318场，受教育者11万余人次。

【“蓝天护航”关爱试点工作】 区关工委主动参与社会治理创新，探索建立“蓝天护航”志愿者（五老）队伍参与未成年人关爱帮教。制订志愿者参与“蓝天护航”关爱工作实施方案，确定城郊结合、外来人员集聚的良渚、乔司、崇贤等作为首批试点街道，选聘20名“蓝天护航”（五老）志愿者，参与关爱帮教工作。全年各级关爱团开展法制讲座106次，受教育青少年5万人次。余杭籍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呈明显下降趋势。余杭籍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占本区未成年犯罪人数从2012年的7.53%下降到2013年的4.21%。

【科普宣传】 2013年，区关工委新建塘栖镇蚕桑文化科教基地。继续发挥区级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作用，对青少年开展科普宣传。开展“关爱良山学校，共建美丽余杭”系列科普活动，首次将流动科技馆和流动少年宫送进民工子弟学校，对学生开展科普系列讲座，并购买2万元图书赠送良山学校。全年全区各级关工委组织开展各类科技活动89次，受益人数3.2万人。

【帮困助学】 2013年，区关工委下发镇（街道）关工委帮困资金13万元，慰问结对贫困学生3.1万元。全区各级关工委、区教育局共筹集助学金937万元，资助学生7726多人。

【关心下一代“一镇树一品”工作】 中泰街道举办第十一届笛子夏令营。径山镇举办第二届“茶乡小博士”评选活动，评出20名三星级“茶乡小博士”、10名五星级“茶乡小博士”，举办第三届“高兴夏令营”。黄湖镇开展以青少年帮教为主要内容的事务管理工作，未成年人零犯罪。瓶窑镇以长命小学“少年警校”20周年活动为契机，抓好基

层关工委活动。闲林街道方家山社区建立“阳光少年乐园”。五常街道组建青少年五常十八般武艺武术队，使十八般武艺后继有人。百丈镇建立青少年心灵乐园。南苑街道河南埭社区“新心家园”心理咨询室开展志愿服务达1320人次，实现青少年心理问题辅导从事后干预到事前预防的转变。临平·东湖街道发挥“五老”作用，深化冠名关心下一代工作室工作。余杭街道孙石林自筹资金创办“竹影书屋”，现有各类图书万余册，全部免费阅读、免费外借。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红丰社区筹措资金30多万元，修建占地300多平方米的“亲子园”，解决辖区内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候鸟”状态。仁和街道在西镇区委旧址设立党史教育基地和德育教育基地，并举行挂牌仪式。

【“五好”关工委创建】 区关工委完善“五好”关工委创建实施细则。各镇（街道）关工委制定村、社区“五好”关工委创建考核及奖励办法，用3年时间使村、社区都达到“五好”关工委创建要求。南苑街道出台《关于开展规范创建“五好”关工委先进集体活动的实施细则》，落实69万元资金，用于“五好”关工委创建工作以奖代补，被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评为全国“五好”基层关工委先进集体。

【假日学校受到“共同关注”】 2013年，全区各类假日学校发展到130多所，有近5000名学生参加暑期举办的各类假日学校活动。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共同关注》栏目对余杭区假日学校的开展情况进行特别报道。杭州市委副书记王金财对区关工委创办假日学校作出批示：“余杭的做法值得推广。当前正值学生假日，各地关工委要通过各种形式发挥‘五老’作用，提供公益服务活动，使学生度过一个健康向上安全有趣的假期。”

【调查研究】 区关工委通过调查研究，摸清现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合理化建议，协助学校应对新形势下出现的新问题。联合区教育局、区老科技工作者协会开展余杭区小学德育现状调研，完成《余杭区小学德育现状调查报告》，建议切实发挥班主任在德育工作中的作用，提高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和主动性。区关工委还撰写《如何开展调研》《实施“四大关口”全程帮教》《以“一镇一品”工作为抓手，全面推进基层关工委规范化建设》等调研文章。

【企业关工委建设】 区关工委召开余杭区非公企业关工委工作经验交流会，联合区委组织部下发《关于在我区非公有制企业中建立和发展关工委组织的意见》和《余杭区非公有制企业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两个文件，推动全区建有党委和党总支的非公企业建立关工委。至2013年年底，全区共有70家企业建立关工委。

【关工委网站开通】 按照省关工委关于各县（市、区）关工委建立网站的要求，余杭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网站经有关部门批准，于10月底开通运行，网址为：http://www.yhggw.org.cn/。

（朱国良）

·居民生活·

【城乡居民收支概况】 2013年，余杭区城乡居民收入继续稳步增长。农村居民消费需求不减，城镇居民消费增速有所减缓。据城乡住户抽样调查资料显示，2013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0559元，增长（同比，下同）11.2%，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5538元，增长5.3%，扣除物价因素收支实际分别增长8.4%、2.6%；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2647元，增长11.5%，人均生活消费支出18668元，增长11.7%，扣除物价因素收支实际分别增长8.7%、8.8%。农村居民收入增幅连续7年高于城镇居民。

【城乡居民收入】 工资性收入是余杭区城乡居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全年城乡居民在各类经济单位劳动得到的人均工资性收入分别为27121元、12898元，分别增长9.4%、13.5%，增幅比2012年回落1.5个和1.3个百分点，绝对额占全部城镇居民家庭总收入和农村居民全部纯收入的62.5%、57.0%。城镇居民工资性收入增速相对趋缓，增收空间有所变窄，而农村居民由于就业较为灵活，随着城市化步伐加快、新农村建设全面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成果显著，使得工资性收入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

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家庭经营收入4704元，增长47.9%，增速明显加快。而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增长相对城镇居民明显放缓，全年农村居民人均

2013 年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支出构成情况

表 16

指标名称	城镇居民			农村居民		
	金额（元）	增长（%）	占比（%）	金额（元）	增长（%）	占比（%）
生活消费支出	25538	5.3	—	18668	11.7	—
1. 食品	8502	-1.8	33.3	6020	8.3	32.2
2. 衣着	2593	-4.1	10.2	1259	8.0	6.7
3. 居住	2009	32.0	7.8	2827	-9.8	15.1
4. 家庭设备、用品	1378	14.7	5.4	1095	31.7	5.9
5. 交通和通信	5150	6.8	20.2	4440	38.0	23.8
6. 文教娱乐	3512	5.2	13.8	1495	3.6	8.0
7. 医疗保健	1072	2.1	4.2	917	2.8	4.9
8. 其他商品和服务	1322	37.0	5.2	616	28.6	3.3

家庭经营收入 5747 元，增长 3.1%，仅有小幅增长，比 2012 年同期回落 4.6 个百分点。

全年城乡居民人均财产性收入分别为 2919 元、1302 元，农村居民仅为城镇居民的 44.6%。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虽然有明显的差异，但财产性收入的主要来源均来自于出租房屋收入所得，全年人均租金收入分别为 1710 元、1120 元，绝对额分别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的 58.6%、86.0%。

全年城镇居民转移性收入出现下降，人均收入为 8618 元，下降 17.2%。相比而言，随着社会保障不断向农村延伸和完善，农村居民因离退休养老金收入的快速增长而拉动转移性收入的较快增长。全年农村居民人均转移性收入 2701 元，增长 67.0%，其中人均离退休养老金收入 1954 元，增长 69.7%。

【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支出】 全年余杭区城镇居民生活消费支出小幅增长，人均支出 25538 元，增长 5.3%；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8668 元，增长 11.7%。在衣食住行、文教娱乐、医疗等八大类消费中，城镇居民总体呈“六升二降”格局，其中居住、家庭设备及用品、其他商品和服务 3 项增幅达到两位数以上；农村居民总体呈“七升一降”态势，其中家庭设备及用品、交通通信、其他商品和服务达到两位数以上的增幅。

吃住消费城乡差异明显，恩格尔系数均有所下降。全年城镇居民中外来户日常饮食消费以食堂或简单化为主，食品消费支出有所下降，人均支出 8502 元，下降 1.8%；居住消费由于外来户房租支出大幅上升而快速增长，人均支出 2009 元，增长 32.0%。农村居民食品消费支出稳步增长，人均支出 6020 元，增长 8.3%；受政策影响农民建房情况减少，居住支出明显下降，人均支出 2827 元，下降 9.8%。2013 年城乡居民恩格尔系数分别为 33.3 和 32.2，比 2012 年下降 2.4 和 1.1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生活质量进一步提升。

全年城镇居民衣着和交通通信消费需求不足。其中：人均衣着消费支出 2593 元，下降 4.1%；人均交通通信消费支出 5150 元，增长 6.8%。相对于城镇居民低迷的消费欲望，农村居民该两项消费依然保持稳定和较快的增长幅度。其中：人均衣着支出 1259 元，增长 8.0%；人均交通通信消费支出 4440 元，增长 38.0%。

全年城乡居民人均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消费分别支出 1378 元、1095 元，增长 14.7%、31.7%；人均购买首饰、化妆品、美容美发等其他商品及服务消费分别支出 1322 元、616 元，增长 37.0%、28.6%。该两项支出的快速增长是促使城镇居民消费小幅增长和农村居民消费稳步增长的主要因素。

全年城乡居民文教娱乐、医疗保健两项消费欲望不强，均仅有小幅增长。城镇居民人均文教娱乐消费支出 3512 元，增长 5.2%，其中文化娱乐用

品、文化娱乐服务消费分别增长21.1%、52.0%，教育服务消费下降24.4%；农村居民人均文教娱乐支出1495元，增长3.6%，其中文化娱乐用品、文化娱乐服务消费分别增长0.4%、44.7%，教育服务消费下降20.7%。城镇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1072元，增长2.1%；农村居民人均支出917元，增长2.8%。

（刘利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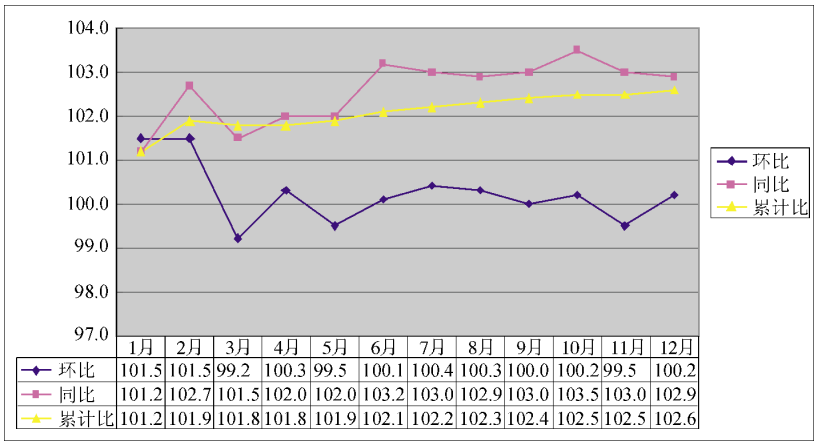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环比	101.5	101.5	99.2	100.3	99.5	100.1	100.4	100.3	100.0	100.2	99.5	100.2
同比	101.2	102.7	101.5	102.0	102.0	103.2	103.0	102.9	103.0	103.5	103.0	102.9
累计比	101.2	101.9	101.8	101.8	101.9	102.1	102.2	102.3	102.4	102.5	102.5	102.6

图1　2013年各月居民消费价格走势

【居民消费价格】　2013年，余杭区居民消费价格全年走势总体呈稳中略涨的态势，CPI累计上涨2.6%。八大类商品呈“五涨三跌”的态势，其中：食品类上涨4.6%，居住类上涨4.8%，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上涨3.7%，烟酒类上涨0.6%，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上涨0.4%；交通和通信类下降1.3%，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类下降0.8%，衣着类下降0.6%。

全年食品价格累计上涨4.6%，拉动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1.37个百分点，是推动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走高的主要原因。1.牛、羊肉价格高位运行。由于牛、羊出栏量少，导致价格上涨，全年牛、羊肉平均价格分别为70元/公斤和65.6元/公斤，其中牛肉价格较2012年同期累计上涨39.6%。2.蔬菜价格稳中有升。从全年走势看，上半年，因节日及禽流感的影响，鲜菜价格涨幅较大。而下半年除高温、台风天气外，蔬菜价格总体平稳，尤其是四季度以来天气晴好、本地蔬菜大量上市，鲜菜价格总体趋于下降的走势。全年蔬菜价格累计上涨5.6%。3.水产品价格涨幅较大。2013年市场鱼类、虾蟹类价格总体高位运行，全年水产品价格累计上涨6.7%。上半年由于H7N9禽流感疫情的影响，消费者转而消费水产品，导致水产品价格的上涨。4.猪肉价格总体回落。全年猪肉价格下降1.4%，虽然上半年受元旦、春节效应拉动等因素影响，一季度呈上涨走势，但节后由于需求减少，猪肉供大于求，价格出现持续下跌，上半年猪肉价格累计下降3.3%。从7月开始生猪价格慢慢回升，全年涨幅总体回落1.2个百分点。

随着居民收入的稳步增加以及劳动力成本的持续上升，城乡居民服务消费需求也不断增长，服务项目价格累计上涨5.7%，其中劳动力成本上升推动家庭服务上涨13.8%。与此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的实施，使得旅行社调整收费标准。全年旅行社收费上涨14%。

住房租金上涨是影响居住类上涨的主要原因。一是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出台后，二手房买卖出现降温，加上楼市的不稳定，部分原本出手买房的人转向观望，并转购为租，导致租房需求旺盛。二是物价的上涨，房屋所有者已不满足以往的房租价格。三是交通的便利，大量外来务工人员在区内就业，也促进房屋租赁价格的上涨。全区住房估算租金全年累计上涨4.9%。1—12月，居住类价格累计上涨4.8%。

（赵红飞）

责任编辑：张迎

乡镇·街道

Towns and Community

·运河街道·

【概况】 下辖 14 个建制村、2 个农村社区、3 个居民社区。年末户籍人口 39920 人，其中农业人口 28100 人、非农业人口 11820 人。区域面积 32.15 平方公里。

2013 年，街道全年完成农村经济总收入 96.59 亿元，增长（同比，下同）8.5%；完成财政总收入 1.4 亿元，增长 6.15%；经常性财政收入 6204.08 万元，增长 6.84%；农民人均收入 23570 元，增长 13%。

全年完成规模工业产值 24.54 亿元，完成目标的 104.4%，增加 1.41%。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4.4 亿元，增长 8.9%；外贸出口 1.26 亿美元，增长 25.2%；工业投入 9022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12.75%，增长 8.9%。街道出台政策，支持企业盘活存量资源，拓展发展空间。企业危旧厂房改造完成 19 家，拆除旧厂房面积 18103 平方米，新增有效面积 21798 平方米。全年固定资产投入 3.99 亿元，增长 166%。铺设污水管网 675 米，企事业单位雨污分流改造、污水纳管排放 19 家。淘汰落后产能，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6%。

全年完成农业总产值 3.7 亿元，完成农村经济总收入 96.59 亿元，增长 8.5%。投资 420 余万元对双桥生态鳖示范园区进行道路、水渠、围墙、标准化池塘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350 余万元对杭州佳田农业园区进行池塘改造，实施道路、水渠、围墙、砌石护坡等基础设施建设，新增部分生产设备；投资 130 余万元为黑鱼研究所修建园区道路和育苗用钢管棚，并投入 200 多万元用于良种繁育。抓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规范管理，创建市级示范性合作社 1 家、区级示范性合作社 2 家、区级规范性合作社 1 家。完成博陆重点整治提升村工程的续建，采取集中模式对生活污水排放进行无害化处理，使全村受益农户达到 70%以上，建造污水处理池 998 立方米。针对运河水产养殖实际，建立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形成统一收集、集中处置的长效机制，共收集病死甲鱼 170 余吨。

全年实现第三产业增加值 6.05 亿元，增长 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47 亿元，增长 10%。褚家坝 14.67 公顷商住土地及 0.53 公顷商业土地挂拍出让；嘉丰房产项目设计方案已报区规划局审批；金世纪房产运河丽园二期正在进行建设。总投资 2000 余万元的永旺农贸市场改造工程竣工，并基本完成招商；费庄村级留用地项目正在办理项目供地手续；褚家坝农贸市场通过省文明示范市场验收。

全年共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704.05 万元（其中街道支出 347.6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为 99.99%，养老保险参保率为 96.85%；开展充分就业社区、充分就业村的创建工作，完成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503 人。改善办学条件，新的运河中学教学楼投入使用。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加强，计划生育率达 99.73%。举办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共有 34 支代表队、2035 名运动员参加比赛；街道排舞队获得 2013 年余杭区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大赛总决赛二等奖。街道通过省体育强镇复评，唐公村文化大礼堂建设通过验收。创建人武部基层规范化建设省级示范单位，超额完成夏秋季征



运河中学

兵任务。完成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科协等群团组织换届工作。

【“平安运河”建设】 全年共排摸各类矛盾纠纷205起，化解205起，调处成功率100%；刑事发案365起，治安案件626起。全年没有发生重特大刑事及重大治安案件。推进监控建设，投入75万元在4个村、社区安装e监控系统（针对广大中小企业、商铺及家庭开发的视频监控管理系统）。截至2013年年底，已安装探头80个。结合包村联户工作，实行网格化管理。

【褚家坝商业区块出让】 运河街道褚家坝商业地块位于褚家坝社区，地块总面积5429平方米，东至东湖北路，南至褚家坝农民多高层安置公寓，西至杭机路，北至宏达路。地块性质为商业、商务，相关建设规划技术指标为：建筑密度≤50%，绿化率≥15%，容积率1.8～2.4；地块内建筑自下而上设置至少3层为商业，且商业面积不小于总建筑面积的60%。该地块起拍价格为每公顷3750万元，开发周期为2年。2013年12月经国土余杭分局公开招拍挂程序，多次报价后，该商业地块最终由浙江润达丝绸有限公司摘得，成交价3400万元，折合约每公顷6270万元。

【“三改一拆”工作】 全年拆除违法建筑任务数81776平方米，实际拆除99029平方米，完成任务的121.1%，新违建零发生。全年完成旧厂房改造面积3.3万平方米，完成目标任务的110.7%。加快城中村改造，褚家坝农民高层公寓于2013年6月底开工建设，按计划完成年度建设任务；荷禹路拆迁安置房项目，面积13.85万平方米，基本完成前期准备。实施“一户多宅”整治。双桥村“无违建”创建工作通过考核验收。

【“骏马闹元宵”民间艺术踩街】 2月14日，运河街道举办元宵民间艺术踩街活动。本次踩街活动在运河街道五杭老街举办，起点是唐公村文化礼堂，终点在五杭社区大院，全长800米，共有7支民间艺术队伍120名表演者共同参与，分别是亭趾社区马灯队，五杭社区军鼓队、旱船队、舞狮队，唐公村舞龙队，博陆村火狮队，兴旺村高跷队，吸引数千群众前往观看。

【褚家坝农民高层公寓开工建设】 运河街道农民高层公寓安置项目位于运河街道褚家坝社区，东湖北路以西，杭机路以东，旺盛路以北，褚家坝商业地块以南。项目总用地面积3.064公顷，总建筑面积127034平方米，主要包括11幢25层的高层住宅楼、配套公建、小区道路、绿化景观及相应市政配套设施，总投资估算4.3亿元。该项目由金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代建，浙江文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浙江华临建筑有限公司施工建设。6月28日该项目正式开工建设，截至2013年年底累计完成投资1.2亿元，完成桩基、围护桩工程和第一区块土方开挖工程。

【举行运河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 10月20日，运河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在博陆中学开幕。运动会共有34个代表队、2035名运动员参加，得到9家单位赞助支持。运动会设登山、射击、乒乓球、象棋、拔河、篮球、排舞、广播操等10余个比赛项目。

【通过档案管理工作省一级认定】 运河街道2013年提出创建档案管理工作省一级认定的目标。街道综合档案室对照《档案管理工作省一级认定标准和条件》，规范档案收集与管理，最终通过验收。

【区福利中心项目开工建设】 区社会福利中心项目位于运河街道中部兴旺村地块，总用地面积65820平方米。2013年，街道完成兴旺村20余公顷征地任务，完成92户农户、8家企业、16家小作坊的拆迁任务，保证项目的进度。该项目于12

月30日开工建设，实现当年立项、当年征迁、当年开工建设的目标。

（高晓玲）

·乔司街道·

【概况】 下辖11个建制村、3个社区。户籍人口4.5万人、登记外来人口近20万人。区域面积30.12平方公里。

街道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产值23.7亿元；财政总收入3.77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2.16亿元，经常性地方财政收入1.67亿元。农村经济总收入153.3亿元，村级集体可支配收入1.09亿元，农民人均收入24967元。

打造特色产业园区。完成乔司科技创新园（2.6万平方米）主体工程和外立面装修工程，招引申报中小微科技型企业15家；五星亚多肉制品加工园（3万平方米）完成主体工程；朝阳草花农业园完成提升工程。引导企业转型升级。设立经济贡献奖、自主创新奖、名牌产品奖等，鼓励企业扩大产能。加强品牌建设、科技创新，累计新增专利67件。实施工业投入项目11个，完成投资1.81亿元。完成“个转企”124家，公司制率98%。发挥企业网格化管理作用，累计开展安全培训477人次，排查企业345家，整治各类隐患668处。全程跟进做好宜家商城、中国尾货网总部等项目落地服务工作。全年，全街道累计引进到账外资3139万美元，引进市外内资2.91万元。

“三改一拆”方面，累计完成城中村改造35万平方米，完成任务数的102%；完成旧厂区改造26.54万平方米，完成任务数的237%；拆除违法建筑1572宗、61.91万平方米，完成任务数的112%，创建无违建村1个。“四边三化”方面，完成公路边整治点整治78个。“五水共治”方面，累计新建截污纳管管网15.4公里；完成乔司港流域整治项目80%以上工程量，整治河道7条、12.7公里，投入2895万元；市场化保洁河道12条、30公里；落实区级、街道级、村级河道“河长制”。

乔司中学中考成绩名列全区前茅。街道卫生服务中心被命名为省级示范中心。全年街道累计排查食品药品场所1332家，整治非法行医窝点186个。三角村与和睦桥村文化礼堂分别被定为省级与市级重点；创建省体育俱乐部1个，市文化示范村2个，市四星级体育社区1个，市文化明珠村1个。实施关爱服务工程，全年街道累计发放低保户、困难户、残疾人补助金和助医、助困、助学金192万元，老年基础养老金、优抚双拥金235万元，其他各类慰问金142万元。发放无计划外生育村（社区）、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和生育关怀金等193万元。登计流动育龄妇女7.69万人。

健全社会管理防控体系。2013年，街道投入资金500余万元在村（社区）建成使用电信e监控656个，辖区累计安装社会监控单位539家，探头5224个，对外探头794个。全年通过“三眼”（“天眼”“人眼”“电子眼”）侦破五大系列性案件，破获案件20起。全年端掉非法行医窝点40余个，处理游医36人，查扣“两非”（非法营运、非法上路）车辆90余辆，查扣乱倒渣土车辆43辆，排查整治废品收购点40余处，拆除违建废品收购点5000余平方米，排查安全隐患企业562家，查处黄赌毒案件172起，协助抓获犯罪嫌疑人1617人，落实归正人员管理174人，创建市级民主法治村1个。2013年，街道对“两网合一”（党群网、综治网）运行机制作进一步规范，对“两网合一”专管员在流动人口登记办证、消防安全检查、劳资纠纷排查、治安防控等方面实行量化考核。结合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制度和网格专管员上门走访的时机，及时掌握和解决问题。强化“两网合一”工作的“消化”机制，全年共办结治安隐患、公共安全、民生服务类问题1332个。进一步完善信息采集、流转、分流、督办4个环节运行机制，深化以房管人、以业管人、以证管人的三管模式，全年流动人口登记办证17.78万人，同比上升10.8%，新登记出租房屋8584间，同比上升6.2%。注重矛盾纠纷源头预防，2013年，街道、村（社区）两级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692起，成功调处688起，其中重大矛盾纠纷35起。全年4000余家租赁企业缴存工资保证金1.038亿元，处理劳资纠纷770余起，涉及金额2385万元。健全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完成胜稼区块征迁、良熟新苑（一期）回迁安置等维稳任务。

【完成胜稼区块征迁】 街道集区、街道、村（社区）三级170多人，推进国际商贸城胜稼区块征迁，累计征地185.33公顷，拆迁农户818户，征收非住宅房屋35万平方米，刷新乔司单次动迁量

记录，实现“和谐拆迁、一户不剩”的目标。

【安置公寓建设】 良熟新苑（一期）高层公寓（23万平方米、1387套）已全部分房到户，实现“不到三个月完成拆迁，不到三年完成回迁”要求，100%按时签到，100%自行摇号，100%现场确认。良熟二期高层公寓（37万平方米）、永和一期多层公寓（20万平方米）完成桩基工程；胜稼区块安置公寓（一区、二区、三区共56万平方米）开工建设。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修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村庄布点规划，争取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空间。实施永和综合楼、和睦桥标准厂房、葛家车村标准厂房等村级集体项目7个，年度计划投资1.17亿元，完成投资1.86亿元。全街道每个村的集体收入都超过300万元，其中三角、五星两个村超过2000万元。

【美丽乡村建设】 实施以截污纳管为重点内容的美丽乡村建设。截至2013年年底，葛家车村已完成工程招投标，截污纳管投入3736万元。全年街道累计创建市级生态村2个，查处环境污染案件159起，市场化道路保洁32.78万平方米，绿化养护14.56万平方米，修整破损路面9800平方米，高铁绿化二期、大井片通村联网公路等扫尾工程也已全面完成。

【干部队伍建设】 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全杭州试点工作，选举产生新一届村（社区）三副班子成员104名，村（居）民组长218名，村（居）民代表982名，实现直选率、一次性选举成功率、意向人选当选率“3个100%”。完成街道机关中层干部竞争上岗、一般干部双向选择工作，择优提拔任用中层正职9名、中层副职5名。根据实际需要，新聘村主任助理6名，选派13名村干部挂职征迁，分6个批次组织村（社区）干部、组长、代表到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培训。

【假日学校】 2013年，开办假日学校11个、企业挂靠分校2个，累计开班35个，招生1126名，其中外来务工人员子女608名，占54%；招募“五老”（离退休老干部、老战士、老教授、老专家、老模范）志愿者40余名，回乡大学生为主的志愿教师190余名，其中志愿外教1名。假日学校项目受到中央电视台新闻频道、《浙江日报》、浙江电视台等媒体的关注。

【创新实施“上党课、谈体会”活动】 7月，街道党工委开展青年干部“上党课、谈体会”活动，截至2013年年底，累计宣讲128场，参与党员8051人次，平均到会率80.1%，平均得分95.01分。

【《乔司巷报》创刊】 12月10日，《乔司巷报》创刊。《乔司巷报》由乔司街道党工委、办事处主办，使用《城乡导报》国内统一刊号，每月一期，8个版面，全彩印刷。

【三角吴家区块征迁启动】 12月13日，区委、区政府召开国际商贸城二期（东湖路延伸）项目三角、吴家区块征迁工作动员大会，启动征迁工作。截至2013年年底，吴家村已经完成征地工作。

【赵东花到乔司调研】 12月18日，全国妇联副主席、书记处书记赵东花一行至乔司调研，实地查看三角村“流动妇女儿童之家”建设情况，鼓励基层妇联进一步开展有益实践，为妇联工作提供更多可复制的经验。

（姚熠波）

·塘栖镇·

【概况】 下辖27个建制村、8个社区。年末户籍人口96321人，其中非农业人口56164人。区域面积79平方公里（包括塘南办事处、超山风景区管委会）。

全年完成农村经济总收入278.4亿元，增长（同比，下同）5%；财政总收入5.6亿元，同比持平；农民人均纯收入24901元，增长11.1%。完成规模工业产值110亿元。实施工业项目28个，完成工业投入5.5亿元。新增区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8家、省级科技型企业10家，获得专利139件。完成合同外资3000万美元，到账外资1800万美元。储备招商项目12个，完成签约3个。新纳规企业9家。完成农业总产值7.7亿元，增长7%；实现农产品加工值16.8亿元，增长11%。“法根”

(糕点)、“老刀”(食品)、“羽浓”(禽蛋制品)成为区级知名商标。推进琵琶湾、颐果庄园、天银港等区级现代农业园区项目5个。完成土地流转面积69.27公顷。推进省级塘栖枇杷主导产业示范区建设,加强“塘栖枇杷”商标管理。全年接待游客314万人,策划“名山—名湖—名镇”水上游线路。余杭方志馆、运河申遗馆、谷仓博物馆、塘栖城市规划展示馆、塘栖老字号展示馆等建成亮相。举办2013年中国杭州塘栖枇杷节,带动农家乐、采摘游发展,直接经济收入1亿元。塘栖大厦开业,宝鼎大厦、中广国贸大厦开工建设。

推进区级考核项目60个,完成投资20亿元。完成旧厂区改造8.3万平方米;完成老小区改造13.26万平方米;拆除各类违章建筑25万平方米,按时拆除典型曝光和立案查处的违法建筑38宗;完成“一户多宅”整治956户,其中拆除513户。完成“个转企”102家。全年完成征地1135.53公顷,拆迁378户;完成水岸锦城安置分房561户。运河综保完成投资5.3亿元,完成市河贯通工程。开展美丽乡村建设,通过国家级生态镇验收。

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共受理业务53349件,办结率100%。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小额公共资源交易项目82个,涉及金额4552万元。实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900人;111户享受最低生活保障,318人享受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共发放生活保障金327.6万元;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募集捐款350.8万元。全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9.8%,完成参保农民体检34801人。通过省级卫生镇复评;举办第三届人民运动会、非遗文化过大年、元宵文艺汇演等群众性文体活动。完成中央电视台《每日农经》和《乡约》节目录制。处理各类信访1123件;受理各类劳动投诉及劳资纠纷案件130起,涉及金额2000万元,调解率达100%。

【小城市培育试点工作】 完成2012年度小城市培育试点考核迎检工作,综合成绩跃居全省第一。在总结前3年试点经验的基础上,编制新3年行动计划。明确“京杭运河旅游首位镇”“杭州休闲农业之都”“杭州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三大功能定位。

【水岸锦城1~3期完成回迁安置工作】 水岸锦城回迁安置是2013年塘栖镇农民多(高)层公寓回迁安置的重要内容。塘栖镇先后开展核实信息、明确政策、培训动员、现场看房、模拟分房等前期工作。全程采用网格化管理模式,按照村和社区情况设置13个网格化小组,对安置户实行一对一的服务。至年底,完成丁山河村、西苑村、酒店埭社区、唐家埭村以及广济路社区561户安置户回迁安置工作。

【征地拆迁工作】 2013年,塘栖镇推进秋石路延伸、保障房、多(高)层公寓、养老服务中心、钱江经济开发区等区块的征地拆迁,全年共完成征地113.53公顷,拆迁378户。镇政府成立签约工作小组,采用集中签约,定时通报的工作方式,签约任务均在3天之内完成。

【完成国家级生态镇验收】 推进“清水治污”“四边三化”、畜禽禁养、节能减排等工作,完成国家级生态镇验收。制定“清水治污”(河长制)实施方案,开展52条镇级河道的调查摸底,抓好唐家埭港、沿山港等重点河道整治。做好320国道、申嘉湖杭高速公路、京杭运河沿线等“四边三化”整治。2013年完成畜禽禁养186户,禁养率78.4%;完成86家企业雨污分流的改造。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启动】 塘栖镇计划分3年改造老旧小区253幢、面积50万平方米。2013年已启动改造13.26万平方米,提前同步完成翠芷河以北区块改造设计方案,完成绿荫街、人民路电力“上改下”工程。

【拆违工作】 全年拆除各类违章建筑25万平方米。按时拆除典型曝光和立案查处的违法建筑38宗。与超山风景区管委会分工合作,完成“一户多宅”整治929户,其中拆除483户,做好西界河村“无违建村”创建工作。

【与浙商湖南商会达成战略合作】 7月4日,在杭州新型城镇化建设对接洽谈会上,塘栖镇与浙商湖南商会签订中心镇建设改造项目合作协议,并在世界浙商大会上签署框架协议。

【中央电视台在塘栖录制节目】 中央电视台摄制组在塘栖录制的《乡约杭州塘栖》和《塘栖老街的生财之道》节目在中央电视台《乡约》《每日农

经》栏目播出。推出3张塘栖名片：“七孔古石桥”“十里香雪海”“百年老字号”。

【塘栖大厦开业】 8月，塘栖大厦正式开业。大厦高115米，有客房361间，会议室11个，为塘栖最高建筑。该项目投资3亿元，建筑面积45000平方米，位于塘栖绿荫街与石目路交叉口。

【运河谷仓博物馆等“五馆”建成亮相】 10月，运河谷仓博物馆正式对外开馆。博物馆坐落于塘栖古镇水北街御碑公园，紧靠京杭大运河，占地面积约4500平方米，投资7800万元，是国内唯一以谷仓为主题的全代史博物馆。博物馆为下沉式建筑，分为序厅、第一展厅和第二展厅，通过文字、画面、多媒体影像、场景模拟以及文物展示等多种形式，向参观者介绍谷仓在人类文明进程中的重要地位。此外，余杭方志馆、运河申遗馆、塘栖城市规划展示馆、塘栖老字号展示馆也同期建成亮相。

【抗击台风“菲特”】 10月，受台风“菲特”强降雨影响，全镇经济损失11486万元，受灾群众近2万人。塘栖镇防汛指挥部启动应急预案，多次召开抗洪抢险专题会议，组织镇机关、村、社区干部以及交警、城管人员进行巡查，封堵小区排水管，加高加固河堤和缺口，对积水点进行排涝，并设置警示牌，控制镇区内涝，减少台风“菲特”对塘栖镇造成的影响。

【基层组织换届】 11月，塘栖镇开始村、社区换届选举工作，成立领导小组、指导组等相关组织机构，制定完成工作实施方案，印制各类换届选举相关资料，召开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动员大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及操作流程，确保各村、社区组织换届工作进行顺利。全镇26个村、社区的党组织和村（居）委会换届选举完成。

【推出“一年四节”节庆品牌】 2013年年末，塘栖镇筹办首届“塘栖古镇年味节”活动，作为继梅花节、枇杷节、运河开街节后的又一常规性重要节日，活动围绕“看年戏、办年货、吃年饭、住年宿”展开，打响运河古镇新年“采糕”（节节高）、“走运”（有好运）城市旅游品牌。

（朱建效）

·崇贤街道·

【概况】 下辖11个建制村、2个社区（崇杭社区于2012年12月28日始筹建，于2013年12月16日选举成立）。年末户籍人口46835人，其中非农业人口20753人、农业人口26082人；流动人口32649人。区域面积38.62平方公里。

2013年崇贤街道实施“新城建设攻坚年、园区提升关键年、美丽乡村起步年、社会管理规范年和村级能力提升年”的“五个年”建设。2013年，实现工农业总产值125.27亿元，减少（同比，下同）0.65%。其中：工业总产值120.87亿元，规模工业总产值87.88亿元，增长0.2%；农业总产值4.4亿元，减少7.6%；第三产业增加值8.55亿元，增长16.3%；实现自营出口33484万美元，增长3.16%。实现经常性财政收入16790万元，增长7.7%。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2.1亿元，增长43%，完成全年计划109.5%。其中：产业投资8.1亿元，增长5.9%，完成全年计划124.6%；工业资产投资5.1亿元，增长2.6%，完成全年计划111.6%。实现协议外资1.3亿美元，增长174.3%，完成年度任务数的325%；实到外资6783万美元，增长270.7%，完成年度任务数的339.2%；市外内资2.04亿元，完成年度任务数的102%。

全街道规模以上工业企业73家。家纺布艺、压胶印染、金属加工等传统行业持续发展，产业集群步伐加快。加快益海嘉里、杭锅三期、通钢国际及北港物流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截污纳管等工作步伐，完善工业基础设施；实施独山工业园区、沿山科创产业园提升改造；加快科创园区建设，完成69家“个转企”工作。

实施强村固基工程和民心实事工程。完成“四边三化”工程，开展“清水治污”工作，推进崇杭街提升改造，加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完成大安幼儿园续建、崇贤第一小学和中心幼儿园扩建工程，实现中心幼儿园回收。推进人大工作规范化试点，“两网合一”工程继续深化，社会管理有序规范，平安综治建设加强。提升少数民族艺术团工作，强化文体交流和队伍建设工作，举行第四届人民运动会，举办“温暖崇贤”人物评选活动。



崇贤新城

【崇贤新城建设】 2013年是崇贤新城建设“1358”计划（1年启动项目，3年初具形态、5年基本建成、8年完成新城建设）的初具形态之年。新城整体框架逐步完善，知名房地产商入驻开发，形成政府投资、社会投资“双轮驱动”的态势，新城建设基本实现“3年初具形态”目标。

2013年征迁任务为拆迁272户，征地54.8公顷，全年完成拆迁297户，征地58.6公顷。全年完成土地出让5宗共29.6公顷，总成交额26.53亿元。全年完成投资额8.3亿元，开工总建筑面积106万平方米，4个项目实现开工建设，水韵四维苑南区回迁安置工作正在进行。实施基础设施项目10个，其中新建项目3个、续建项目7个，基础设施项目已完成投资额3.38亿元，占全年计划的77%。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体完工，4个教育设施项目（杨家浜幼儿园、杨家浜小学、陆家桥幼儿园、向阳幼儿园）先行启动。

【重大项目建设】 围绕“产城融合”目标，推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2013年街道工业性投资项目25个，其中续建项目4个、新建项目21个，累计完成工业投入5.02亿元，完成年度计划任务的111.6%，主要推进杭锅动力设备、益海嘉里、通钢国际等重大区级产业项目建设。杭州杭锅通用设备有限公司盾构机项目总投资2.86亿元，累计完成投资2.0732亿元，其中年内完成投资1.423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237.3%。截至2013年年底，厂房全部完成，设备进场并安装，开始试运行，同时建造的办公楼和宿舍基本结顶，准备装修。益海嘉里粮食、食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总投资2.5亿元，累计完成投资1.1858亿元，其中2013年完成6408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6.8%。该项目完成A1厂房并着手装修，另一厂房开始桩基建造。通钢杭州汽车板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总投资1.87亿元，已完成投资9480万元，其中2013年完成4650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6.3%。截至2013年年底，厂房和办公楼均基本结顶，进行内部建造。

【“三改一拆”基本完成】 旧住宅改造方面，目标任务为投资1197万元，对水产居民区31户共4007平方米危旧住房进行改造，翻建成为2幢各6层、总建筑面积5025平方米的公寓，总占地0.67公顷。8月20日前已完成危旧房改造协议书签订、危旧房拆除、地质勘探、施工图设计及图审等系列工作。但因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导致资金、报批、招标等工作推延，后经区政府协调，于12月3日形成《关于协调崇贤街道水产居民区危旧房改造项目的专题会议纪要》，明确资金补助及报批流程。根据文件要求上报土地划拨材料及进行规划调整。旧厂房改造方面，目标任务调整后旧厂房改造任务为51300平方米。通过启动杭州伟宏机械铸锻有限公司、杭州华林纺织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旧厂房拆除、改建，完成改造面积32382平方米；通过对杭州向阳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等9家杭州绕城高速公路以南企业“退二进三”，共计拆除厂房面积54628平方米；杭州手表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完成旧厂房改造500平方米。2013年累计完成旧厂房改造面积87510平方米，完成目标任务的170.6%，并按要求做好相关台账。城中村改造方面，目标任务为宁杭高铁拆迁安置项目建设和向阳农民多（高）层公寓安置项目（8号地块）建设。上述2个项目占地6.90公顷，总建筑面积216493.13平方米，安置房源1458套。年内，宁杭高铁拆迁安置项目整体完工并完成专项工程验收及手续办理，分房摇号工作结束；向阳农民多(高)层公寓安置项目（8号地块）2013年7月主体结构完工，并通过区质监部门的中间结构验收。拆除违

法建筑方面，目标任务调整后为 295741 平方米。全年拆除违法建筑 1005 宗，建筑面积 338056.69 平方米，完成目标任务的 114.31%。

【美丽乡村建设】 启动第一批美丽乡村创建工作，其中鸭兰村在重点提升村基础上创建特色精品村，龙旋村和崇贤村创建重点村。截至 2013 年年底，3 个创建村都进入实质性实施阶段，开工项目 11 个，其中农村生活污水完工项目 2 个，新增纳管 50 户。

【干部队伍建设】 按照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规范设置竞选环节，完成 26 个中层职位的竞争上岗和 41 个一般干部岗位的双向选择工作。在机关实行年轻干部到村、社区挂职锻炼机制；深化驻村带办、非公企业党建工作联络员、“两网合一”指导员制度。完成村级组织换届选举，选优配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确保各村、社区“一把手”能力到位、责任到位。13 个村、社区完成组织换届工作，一次性选举成功率达 100%。

【非公党建工作】 加强“两新”（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党组织全覆盖。坚持按照“3080 工程”（80 名职工以上企业建立党组织，30 名职工以上企业有党员，其他企业都有党的工作覆盖）标准，实现非公企业党组织全覆盖。截至 2013 年年底，全街道共有非公企业党组织 35 家，非公企业党员 568 名，（区级）持证党务工作者 4 名。推行非公党建“星级评定”机制：在落实非公企业党员“五定工作法”的基础上，创新推出《非公企业“星级评定管理”考核》方法，将企业党建工作用 10 颗星来规范和评定。做好“两新”组织负责人思想教育、党务工作者配备、党组织领头人挑选、党组织“联建共创”和经费保障等工作。2013 年党建月期间，以奖代补下拨非公企业“星级评定管理”考核奖金 19 万元，下拨非公企业党员教育经费 5.3 万元。

【连续 4 年获得市信访局“三无镇（街道）”荣誉】 街道已连续 9 年未发生赴京上访案件，连续 5 年无省、市、区三级信访积案，继 2010—2012 年连续被评为市级、区级先进集体和“三无镇（街道）”后，2013 年又被上级评为“三无街道”（无赴京访、无去省集体访、无去市集体访）。

【开展公共安全监管中心试点工作】 崇贤街道自 2013 年 8 月开始进行基层公共安全监管中心的筹建和试点工作。街道公共安全监管中心以“整合资源、精减效能”为原则，整合道路交通、消防、食品卫生、环境保护、企业安全生产及特种设备质量监督 6 个方面资源，构建“一队五站”的新模式。以“统一领导、条块负责、资源共享、集中处理”为工作要求，建立联动、联防、联处、联调、联席会议的“五联”工作机制，形成由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领导，安全生产监察中队牵头协调，各有关部门协作联动，集生产安全、消防安全、交通安全、质监（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为一体的公共安全监管体系。

【回迁安置工作】 2013 年，街道首次实施回迁安置项目，即水韵四维苑南区高层公寓回迁安置。该小区总建筑面积 9 万平方米，于 2010 年 12 月开工建设，共有房源 676 套，其中“160+80”平方米主力户型 118 套、120 平方米 114 套、80 平方米 128 套、50 平方米 198 套，安置宁杭高铁、崇贤新城（四维 2 组）118 户拆迁户。至 2013 年年底，分房摇号工作已完成。

【文化体育事业】 9 月 27—29 日，第十届中国艺术节组委会摄制组，拍摄余杭区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专题片。摄制组拍摄了崇贤街道四维村文化艺术节、“迎国庆送欢乐文艺汇演”文化活动、“美丽洲大舞台”专项演出等群众文化活动场景，并采访崇贤街道文体服务中心主任、业余文艺骨干等。余杭区“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与管理创新”项目获得第十届艺术节“群星奖”，专题片作为项目类“群星奖”唯一代表，在艺术节闭幕式上播放。《崇贤花篮》获得 2013 年浙江省文化走亲优秀节目展演金奖、浙江省社区居民舞蹈比赛金奖、2013 年美丽杭州群众文化节“群星璀璨”——杭州市群众文艺汇演银奖。崇贤街道龙旋村农家书屋获全省“示范农家书屋”称号，前村社区创建为省级体育俱乐部，龙旋村创建体育俱乐部，前村社区获得《钱江晚报》邻居节“最有创意社区”奖，龙旋村、北庄村创建为杭州市文化示范村。少数民族艺术团成员李军（侗族）获浙江省“千名群众文艺骨干”荣誉称号，还获 2013 年余杭区外来建设者才艺比赛银奖。

【开展“温暖崇贤”美丽人物评选】 3月，在辖区范围内启动“温暖崇贤”美丽人物的评选活动。通过制订方案、召开动员会、张贴海报等形式，营造“温暖崇贤”美丽人物评选氛围。在推选过程中，领导小组通过组织推荐、媒体推选、网络发现、走访推荐的形式征集典型人物，最后通过初审、联审、领导小组专审，评选产生23名美丽人物和优秀人物。

（马云峰）

·临平·东湖街道·

【概况】 下辖20个社区。年末户籍总人口57024人。区域面积15.33平方公里。

2013年，规模工业总产值5.15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2.1%；规模企业增加值1.02亿元，增长11.9%。第三产业增加值35.2亿元，增长14.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0.59亿元，增长12.2%。固定资产投资5.29亿元。其中：产业投资2.62亿元，增长32.8%；工业投资8100万元，增长0.8%。外贸出口28500万美元，增长20.71%；合同外资1000万美元；到账外资600万美元；市外内资7390万元。财政收入2.16亿元。引进科技型企业10家，完成计划的100%；完成“个转企”96家，完成任务的131.5%。

发放各类抚恤和生活补助金150多万元；开展各类慈善救助，累计救助81人次，发放救助资金22.16万元。发放老年生活补助金75万余元，受惠老年人905人次。失业人员再就业1161人，其中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982人，整体就业率98.01%。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9.8%。通过“省级卫生街道”复评检查，创建杭州市药品安全示范街道。

建立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协调指挥室，全年分流处置各类信息509件。2013年受理民间纠纷686起，调处成功率100%。工农新村社区通过市级社会治安重点整治地区考核，社区报警案件同比下降29.9%，刑事案件、治安案件下降36.29%。完善社会服务管理综合大队“一岗多职”功能，2013年大队配合公安机关抓获犯罪嫌疑人100余名，协破刑事案件48起，协助处理治安案件63起。

修缮道路6800平方米，更换人行道板3170平方米，清理雨水井1.6万个，更换路灯电缆1673米，修剪行道树3400棵，补种绿化1810平方米。新增垃圾分类试点小区8个，发放分类垃圾桶2321个，分类垃圾袋2529970个。在梅堰小区试点小区道路综合整治工程，提升小区环境，缓解停车难题。以区“城市管理示范街”创建考核验收综合考评第一的成绩完成西大街“城市管理示范街”创建。数字城管收到案件6683件，办结率100%，城市管理工作考核位列全区第一。

2013年新招社工12人，19人获得职业资格证书。新增社会团体17家，累计达186家。协助格之林等7个住宅小区完成业委会换届选举，缓解月光苑等小区物业纠纷。打造社区服务品牌，如庙东、西大街社区的楼道亮灯工程，桂芳桥社区的“公益课堂”进社区活动，星火社区的“放心蔬菜”进社区活动。完善为老服务功能和冠名社工工作室建设，“俏夕阳”老年文化驿站等7个康乐工程，“小毛心灵家园”等11个社工冠名工作室品牌影响力扩大。

【项目建设】 提前半年完成临平·东湖街道高层公寓红旗一期工程建设；华都大厦完成竣工验收，进入招商引资阶段；杭州丰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项目、胡桥农贸市场综合项目、宝马4S店项目、塘湾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闲置厂房改造项目以及杭州东晨五交化仓储项目超额完成全年目标投资额；新颜路、超峰东路东段、新天路建设按计划推进；临平·东湖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竣工验收。

【“三改一拆”工作】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42.53万平方米，完成任务的183.6%。完成旧厂区改造3.94万平方米，完成任务的108.5%。提前半年完成临平·东湖街道高层公寓红旗一期回迁安置项目工程建设。拆除违法建筑506处，拆除面积68227.1平方米，完成任务的206%。

【征地拆迁及回迁安置】 完成工农社区开发区生物医药板块、丁山社区新城板块及星河隧道区块土地征用71.73公顷，拆迁农户584户、企业商户18家。完成工农、胡桥、红旗、双林4个社区198户拆迁农户的摇号分房到户工作。

【社区股份经济发展】 2013年，街道新建社区可分配收入2139万元，同比增长19.43%；经营性收

入951万元，平均每个社区118.875万元，同比增长7.34%。经营性收入在200万元以上的社区2个，100万元至200万元社区1个，50万元至100万元的社区2个。

【成立区首家劳模工作室】 4月28日，“明媚劳模工作室”在临平·东湖街道梅堰社区成立，该工作室是区首家以劳模名字命名的工作室。工作室以退休劳模为主，建立3支服务小团队，开展为民服务活动。

【社会服务管理综合大队微信公众账号启用】 8月30日，临平·东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综合大队微信公众账号“临东综合大队”正式启用，累计334人加入大队微信公众号，接收有效信息978条。

【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完成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参观点接待任务】 省委副书记王辉忠和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龚正等先后到中心参观并指导工作。10月11日，临平·东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完成纪念“枫桥经验”50周年全国现场会参观点接待任务。年内中心先后接待中央、各省市参观团28个，接待省部级干部280余人。

【物美超市临平店开业】 11月20日，位于邱山大街1082号君湖国际大酒店裙楼的临平城区第一家物美超市大卖场正式开门营业。该卖场营业面积15000平方米，集合商品超3000余种，开业当天吸引客流超过3万人次。

【完成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12月16日，临平·东湖街道新一届社区党组织和居委会选举工作结束。新一届社区两委班子成员中，女性71人，占55%，男性58人，占45%；平均年龄35.3岁，大专及以上学历达到93%。

【档案工作通过省二级认定】 12月26日，临平·东湖街道档案工作经过由杭州市、余杭区两级档案局相关人员组成的档案工作目标管理联合认定组的考评，通过省二级认定。

（杨刚）

·南苑街道·

【概况】 下辖21个社区。年末户籍人口59334人。区域面积28.03平方公里。

2013年，街道实现规模工业产值20.88亿元，增长（同比，下同）6.77%；工业投入1.8亿元；完成自营出口3.15亿美元，增长22.85%；工业增加值4.9亿元，增长23.29%；协议外资6100万美元，到账外资4784万美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16.7%；到位内资4.65亿元。实现财政收入5.80亿元，完成预算的104.45%，增长28.31%。

建立科技创新园2个，引进中小微企业20家。制定都市工业园区提升改造方案，启动电商园规划设计和立项工作。制定《南苑街道三产、楼宇经济工作奖励实施办法》，至12月底，12幢重点商务楼宇入驻企业383家，新入驻52家，全年实现楼宇经济税收4.5亿元。全年完成5宗村级留用地供地。推进农业公共服务，实施钱塘现代农业园区创建。推进“无公害蔬菜行动计划”，五益蔬菜专业合作社争创市级叶菜功能区，认定无公害农产品1个。全年村级集体经济收入1613万元。

16岁以上人员（除在校生）养老保险参保率达96%，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99.9%。困难群众援助行动继续推进，慰问救助488人次，发放救助金119万余元；各社区建立慈善帮扶资金，募集资金81.8万元。社区依托慈善帮扶资金平台，救助困难群众73人，救助金额10.65万元。开展为12289名企业退休人员的服务工作。协调处理劳动纠纷投诉242起，帮助追回拖欠工资和加班工资以及各类补偿金837.98万元。组织开展乔司港、洋头坝港疏浚工程和天开河、梅子精河整治工程。开展城区小区雨污分流建设，完成雨污分流改造17家，截污纳管新增纳管水量约1062吨。

抓好“三改一拆”“四边三化”“个转企”等中心工作。完成旧住宅区改造目标任务2.586万平方米；完成城中村改造21.9万平方米，为目标任务的114.1%；旧厂区改造11.75万平方米，为目标任务的110.2%；拆除违法建筑10.54万平方米，为目标任务的129.16%。24户“一户多宅”居民，12月20日前全部完成拆除和整治。完成东西大道废旧建材一条街、杭浦高速公路、沪杭高速公路沿线和羊头坝河沿岸的整治工作，取缔废品收购点

80家，完成“四边三化”整治点46个。完成“个转企”100家，为目标任务的125%。

完成翁梅社区剩余5个组259户农户，苏家社区6个组278户农户拆迁腾空工作，完成24家小企业签约腾空工作。新丰、联盟南区块，新安多层公寓1号楼、2号楼项目已通过综合验收。第一批特殊户安置房完成摇号选房。联胜高层公寓项目一期、翁梅高层公寓C区块主体结构结顶，红联、西安安置房建设开工。

【创建成为省级城市体育先进街道】 做好健全体育机构，建好场地设施，普及群众体育活动，健全竞赛制度，注重培训宣传等工作，通过浙江省城市体育先进街道创建考核验收。全街道共有健身苑（点）35个，灯光篮球场9个，羽毛球场10个，网球场3个，门球场1个，乒乓球台22张，室内活动室20个，文体公园10个，室内健身房12个，各社区都建有老年活动室。

【社会管理】 以城市管理体制重心下移为契机，整合城管执法、巡防队和城管序化员队伍及防违控违办公室力量，建立社会综合管理办公室及南、北片工作站和城区工作站，形成全方位网格化管理格局，实现综合管理“六个到位”目标，即：城市秩序管理到位，违法建筑拆除到位，消防安全监管到位，劳资关系协调到位，治安秩序维护到位，渣土偷倒防控到位。

【试行新型社区智能门禁管理系统】 为推进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打造“平安南苑”，在区公安分局、区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等部门的指导下，街道在新丰社区东区166户居民中开展新型社区出租房楼道智能门禁管理系统试点工作。

【街道关工委获全国“五好基层关工委先进集体”称号】 10月，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发布《关于表彰创建五好基层关工委优秀组织奖和五好基层关工委先进集体的决定》，对2011—2013年，在全国五好基层关工委创建活动中涌现出的优秀集体进行表彰。南苑街道关工委获得“五好基层关工委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社区换届选举】 11月8日—12月31日，完成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社区党组织换届选举涉及18个社区（除时代、文仪、水景3个社区），社区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涉及16个社区（除时代、文仪、水景、东安、红联5个社区）。共选举产生社区三副班子成员119人。新当选的社区三副班子成员平均年龄36周岁；女性49人，占41.1%；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106人，占89.1%；11名大学生村官均选进社区“两委”班子。

【推行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南苑街道被列为全区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试点单位之一。于1月25日、7月12日，分别召开南苑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2013年度第一次、第二次代表会议。两次代表会议期间，代表围绕社会管理、城市管理、经济发展、民生保障、党建等问题，提出意见建议180条，归纳、梳理为91条。



南苑街道街景

全部按要求办理完毕，代表满意率100%，实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

【启动温室甲鱼禁养工作】 12月13日，南苑街道召开温室甲鱼关停整治工作动员会议，对全街道温室甲鱼关停整治工作作出部署，要求街道现有温室甲鱼养殖户必须在2014年1月20日前，完成温室甲鱼养殖场（户）（含温室龟，下同）关停协议签订工作；2014年4月底前，全面完成关停工作；2014年6月30日前，完成养殖设施的拆除、建筑垃圾处置及土地复垦工作。

【东安景苑回迁安置完成】 12月24日，东安景苑回迁安置分房在余杭区体育馆进行。根据户型不同，现场设置摇号机和散号箱共19只，当天完成东安社区297户安置户分房工作，共1356套。东安景苑地处南兴路以西，于2009年开工建设，占地面积4.50公顷，建筑面积200697.35万平方米，建有14～29层的高层住宅共14幢，1408套。

（楼莉）

·星桥街道·

【概况】 下辖15个社区，其中撤村建居社区10个。年末总户数6404户，户籍总人口22681人，均为非农户口。区域面积18平方公里。

2013年，街道实现财政总收入25892万元，完成计划的106.75%，增长（同比，下同）11.7%；经常性财政收入14223万元，完成计划的120.74%，增长21.5%；规模以上工业产值42.42亿元，增长8.1%；工业投入2.96亿元，增长28.6%；规模增加值9.332亿元，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5%；农村经济总收入61.82亿元，增长13%；居民人均总收入24750万元，增长12%；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59亿元；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17.4亿元，增长154.8%；第三产业增加值5.60亿元，增长11.1%。

2013年涉及责任项目15个，包括政府投资类项目9个，产业类项目6个，其中新建5个、续建10个。

围绕园区提升改造和科创园建设目标，以提高空间利用率为重点，盘活闲置土地11.34万平方米，银都餐饮设备公司二期等产业项目推进。新增省、市级高新企业3家，市级名牌企业1家，区级以上知名商标企业4家。共授权专利103件，其中发明专利5件、实用新型专利46件、外观专利52件。

招引深圳百泰珠宝首饰、西子电子研究所等大型项目；星北科技园创建完成，招引23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占年计划的115%；完成“个转企”78家；贾家商业服务区块招引6家建筑、园林类税源企业。拟定村级留用地布点方案，总面积约21.67公顷。社区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1714万元，同比增长10.6%。

提升街道“两网两中心”建设。全年共发生刑事案件354件，同比下降8%；治安案件332件，同比下降25%；流动人口办证30498人，同比上升63%；受理各类矛盾和信访案件865件，成功化解861件。无越级上访，消防、交通、安全生产等均未出现较大事故，社会治安总体平稳。

养老保险覆盖率达97.65%，医疗保险覆盖率达99.9%以上，城镇就业率达98.43%。发放失业证571人，发放就业援助证259人，无零就业家庭产生。街道创建成为杭州市充分就业街道，12个社区创建成为杭州市充分就业社区。受理劳资投诉案件120起，涉案金额699.88万元，结案率99.16%。慰问困难家庭199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入使用，贾家小学完成前期工作，无“两非”（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非医学需要的人工终止妊娠）案件、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计划生育率99.09%。

【“三改一拆”专项行动】 启动厂区改翻建、立面环境整治等改造项目19个，项目建筑面积31万平方米，已完成改造面积23.58万平方米，排名全区第一；实施防违控违网格化管理，拆除各类违法建筑面积4.26万平方米，完成全年任务量的160.07%；农民多（高）层公寓单体竣工面积39.6万平方米；一户多宅零发生。

【“四边三化”和“清水治污”】 实施太平惠都家园、万乐社区、星源北路企业等路边2500平方米的绿化补种；配合区林水局做好上塘河边绿化前期清理工作，拆除上塘河两岸建筑物1600平方米，完成约6000平方米的绿化造林工作；完成街道境内废品收购站（点）的整治工作；全年共拆除铁路

边违建5000平方米；落实地质灾害点和矿山整治工作，启动南星凝灰矿生态治理工程及三星通风设备厂后侧山体地质灾害整治项目；落实“河长制”，完成对祥符港、中心沟、大水河周边污染的清理和整治。

【拆迁和回迁安置】 完成太平铁路环线综合整治、枉山做地、汤家综合整治二期、贾家小学项目等447户拆迁工作。11月底前完成星乐、汤家、民乐多层公寓337户的摇号分房工作，12月15日前完成部分房源的交付工作。为解决拆迁户过渡困难的问题，在全区范围内创新安置方式，全年为338户提前安置一套房源。

【城市管理】 完成城管执法中队下放整合工作，处理完结数字城管交办案件1961起，解决率达100%。开展重点路段人行道占道停车集中整治。强化建筑渣土泥浆处置管理工作，共立案查处违法案件55起，行政处罚金额51.5万元。

【国有资产管理】 完成固定资产信息化和条形码核查工作，重点核对街道土地、房屋资产，将部分脱管、产权不清的资产重新纳入管理。创新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明确配置、登记、使用、处置、清查等5个环节，探索经营性资产的管理办法。

【后备干部上派下挂】 选派25名社区工作者到街道职能部门挂职，2名机关干部到社区担任党组织副书记，提升年轻干部的综合素质，为后备干部的成长成才搭建平台。

【住夜值班制度】 住夜值班具体执行过程中，做到每月一主题，先后开展夜访老干部、居民小组、回迁安置户等活动；健全问题调处机制、意见反馈制、责任追究制等制度。全年共走访群众1013户，接待群众来电来访61人次，解决问题98个，形成长效机制17项。

【党员发展工作】 实施“三制联动法”，即通过发展党员考察积分制、发展党员全程记实制和发展党员联审制这3项制度的联动实施，使发展党员工作在教育、培养、标准等方面得到强化。全年共新发展党员19名，在年龄结构、文化程度等方面都达到或超过党员发展要求。

【文体荣誉】 香榭社区创建为杭州市文化示范社区，星桥社区创建为省级体育先进社区，汤家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创建为省级体育俱乐部，南星社区创建为杭州市五星级体育先进社区。7月，周杨社区排舞队在浙江电视台影视娱乐频道“我爱跳排舞”比赛中，获得优秀表现奖。

【中层竞岗和一般干部双向交流工作】 1月，完成中层干部竞争上岗和一般干部双向交流工作，其中，涉及岗位调整的中层干部9名，新提拔任用中层干部5名。

【举办星桥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艺术节】 6月至11月，举办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艺术节，23支由街道机关、社区、企业组成的代表队共1500余人参加。运动会经费中的61.3万元由13家企业赞助。运动会取消开幕式和闭幕式，设跳绳、象棋、飞镖、羽毛球、乒乓球、田径、滚球击瓶、三人制篮球赛、家庭组踢毽子等9个体育比赛项目。艺术节设排舞、征文、器乐、声乐、摄影等5个项目，共设置各类奖项300多个。

【星桥街道政协联络工作委员会成立】 7月4日，经政协第十届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星桥街道政协联络工作委员会成立。徐晓斌于7月17日任政协星桥街道联络工作委员会主任。

【星桥街道第一次民主协商会议召开】 7月30日，街道第一次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召开，参加会议代表61人，收到并答复意见51条。经群众满意度测评，满意率为98%。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入使用】 7月，星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整体搬迁并正式投入使用。中心位于学成路16号，占地面积16667平方米，总投资约3787.4794万元。

【香榭社区被命名为浙江省第二批“廉政文化进社区”示范点】 香榭社区依靠市民学校、党员电教室、宣传栏、楼道警示语、廉政读书角、廉政信箱、廉政漫画墙、古代清官展示墙、社区网站等宣传教育阵地，通过开展廉政漫画展、廉政专场文艺晚会、廉政书画创作观摩会、廉政书画展等一系列

廉政文化活动，促进廉政文化在社区的传播和发展，被命名为浙江省第二批“廉政文化进社区”示范点。

【五云、隆昌社区成立】 10月，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星桥街道五云社区和隆昌社区的批复》，成立两个城市型社区。隆昌社区区域范围为：东至和睦港，南至临丁路，西至民乐社区，北至天都路东段及天星街，规划管辖4594户。五云社区区域范围为：东至太平路，南至学成街，西至星桥大道，北至上塘河，规划管辖4722户。

【南星夜市投入使用】 为变堵为疏通，彻底整治马路夜市，经过5个月施工，10月12日，星桥街道临时商贸市场（南星夜市）投入使用。夜市共267个摊位，分百货区、水果烧烤区两个区域。

【香榭社区开展“发现香榭美·传递正能量”活动】 11月，香榭社区开展“发现香榭美·传递正能量”主题活动。11月12日，“发现香榭美·传递正能量”暨第二届香榭之星活动在星桥天都城举行，公布最终由社区居民投票评选产生的10名“香榭之星”。

【安乐社区获“第四批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局）”称号】 12月，安乐社区被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授予“第四批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局）”称号。该社区现有8个居民小组，居民户288户，常住人口1168人，其中育龄妇女316人，流动人口2300余人。社区通过组建计划生育协会队伍，完善服务设施，开展多样化宣传，实行居民自治，融合“两网合一”等方法，自2007年以来无一例计划外出生，先后获得省级基层群众自治示范社区、杭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模范社区、杭州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先进社区等荣誉称号。

（杜颂兰）

·余杭街道·

【概况】 下辖14个建制村、7个社区（含2个农村社区）。年末户籍人口63807人，其中非农业人口37350人，人口自然增长率2.98‰。区域面积100.38平方公里。

2013年，全街道完成财政总收入8.12亿元，增长（同比，下同）27.1%。经常性财政收入4.12亿元，增长21%；固定资产投资15.39亿元，增长18.4%；产业投资10.65亿元，增长43.6%；工业投资4.13亿元；农业总产值4.36亿元，增长6.8%。农民人均收入23645元，增长12%。规模工业产值76.18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27.37亿元，增长16.7%。市外内资18180万元，合同外资3000万美元，到账外资2061万美元。

重点围绕拆除违法建筑推进“三改一拆”，累计拆除违法建筑11.2万平方米，完成旧住宅区改造20.6万平方米，城中村改造12.4万平方米，旧厂区改造12.3万平方米，旧住宅区改造、城中村改造、旧厂区改造完成进度均列全区第一。2010年1月1日以后国土、城管等部门立案查处8起案件全部整改到位，一期、二期、三期卫片斑点整改基本到位，宝塔村“无违建”创建工作等待验收。开展以公路边整治为重点的“四边三化”行动，完成东西大道和彭余公路两侧17处重点区块整治，完成15省道和东西大道两侧54处、5.73公顷交地任务，整治率100%，完成绿化2.5万平方米。制定“清水治污”三年行动计划，推行“河长制”管理网络，拟定“一河一策”，并逐步付诸实施。开展园区提升改造，凤凰、金星工业园区方案获区级批复。创建科创园1个，面积2.8万平方米，引进申报科技型中小微企业35家。完成11个村411户的畜禽禁养，拆除棚舍37682平方米，兑现禁养资金1108万元，并转入长效管理。开展废品收购站（点）专项整治，做到有证7家规范经营，无证21家坚决取缔。完成“个转企”99家，其中公司制企业占51.52%。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街道共有实施类项目80个，已开工77个（35个已完工），开工率为96.25%。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年度计划的106.29%，产业投资完成年度计划的118.35%，工业投入完成年度计划的103.25%。区级重点项目13个，全部超额完成年度形象进度和投资额。禹丰嘉苑、中南小区、塔山公园景观整治一期工程、大禹小学续建、苕溪幼儿园新建、文昌中学改扩建、区二院门诊医技楼新建、城区交通序化等民生类项目，城东路、城西路南延、清水港闸站、七里机埠改建工程、北塘三期加固等基础设施类项目，钱江压缩机、万佳居生活装饰广场、3家汽车4S店、

江南时代广场、新时代西溪商贸城、杭州云曼星酒店等重点产业项目，基本完成年度形象进度和投资额。全年实施征迁及做地项目 40 个，共涉及总面积 194.33 公顷，拆迁农（居）户 918 户，企业 40 余家，为近 5 年来之最。完成土地出让 9 宗、17.07 公顷（其中经营性土地 8.27 公顷）。

组织编制街道村庄布点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调整）和历史街区保护性开发规划设计。推行“重心下移”，理顺大城管体制。完成凤山路城市管理示范街创建，正式启用 5 个城市社区的“城管联系站”。全年数字城管共采集案件并交办 14896 起，立案率 97%，问题解决率 100%，平均及时解决率 99.04%。抓好洪桐和溪塔两个美丽乡村建设和第二批 7 个村美丽乡村申报。完成下陡门市级生态村的创建。抓好 6 个千亩（1 公顷 =15 亩）园区和 2 个 500 亩以上园区建设。完成 2264.53 公顷政策性农业保险和因“菲特”台风受损理赔工作。发放农机购置补贴 83 万元。完成土地流转面积 157.8 公顷，其中园区内的土地流转面积为 98.33 公顷，完成计划的 141%。开展就业再就业帮扶活动，实现 1302 名失业人员再就业，其中就业困难人员 373 人，分别完成全年计划的 325.5% 和 149.2%。调解劳动纠纷 171 起 1282 人，涉及金额 1474.43 万元。全年人口出生 607 人，计划生育率达 97.86%。创建为杭州市标志性教育强街道。巩固“国家卫生镇”成果，接受省级督导。创建为浙江省文化强镇。组织开展“寻找身边的榜样，凝聚向善的力量”主题活动及美丽女性、溪塔好人、宝塔文明人、南渠好人家、发现通济美等评选活动。举办“美丽中国与美丽非遗”高峰论坛分论坛和区第八个非遗保护月启动仪式暨街道第五届文化艺术节活动。创建溪塔村文化礼堂，并作为区级样板进行推广。出版发行 8 册 150 余万字的《老余杭文化丛书》。推进“两网两中心”、基层综合信息系统、110 应急联动处置和新型社区规范化建设工作。开展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社会稳定“三色预警”工作。全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来电 1657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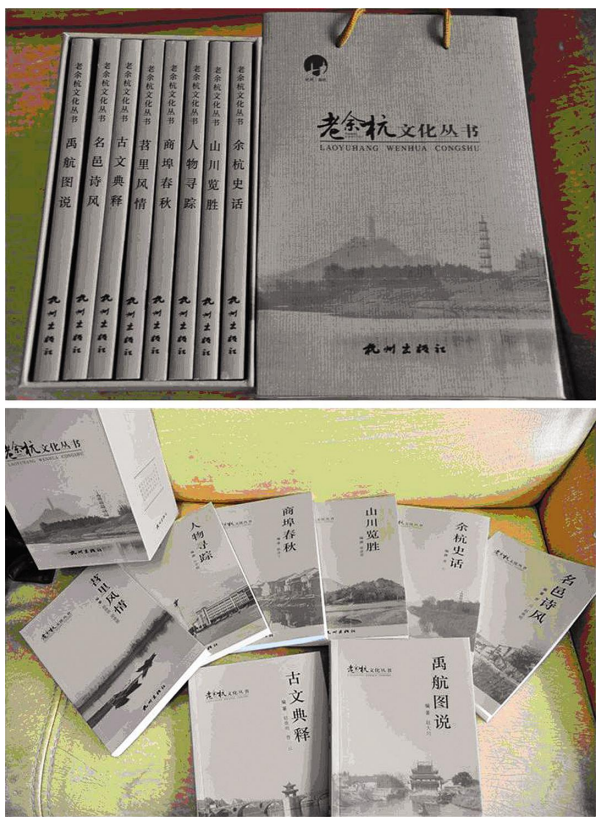

1 月，“老余杭文化丛书”正式出版

【“老余杭文化丛书”正式出版】 1 月，由余杭街道组织编纂的“老余杭文化丛书”正式出版发行。该丛书一套 8 册共计 150 余万字，分《余杭史话》《山川揽胜》《人物寻踪》《商埠春秋》《苕里风情》《古文典释》《名邑诗风》《禹航图说》等 8 册。

【举办第五届文化艺术节】 余杭街道以“传承非遗、弘扬文化、助推经济”为目标，以“创新、和谐、美丽、发展”为主题，于 6 月 27 日—7 月 1 日举办街道第五届文化艺术节。艺术节期间先后举办余杭区第八个非遗保护月启动仪式暨余杭街道五艺节开幕式、“美丽中国与美丽非遗”——杭州殿堂壁画研究院揭牌仪式、余杭区精品活态展演展示、传承与弘扬——《老余杭文化丛书》座谈会、杭州殿堂壁画高峰论坛、“魅力余杭　美丽家庭”校园家庭才艺大比拼、余杭区非遗传承摄影比赛、“古之韵”老余杭书画比赛、“最美余杭”群众文艺调演及五艺节闭幕式暨翁仁康曲艺专场等 10 个大项活动，累计观众达到 3 万人以上。

【溪塔村文化礼堂作为区级样板推广】 6 月底，区第一个农村文化礼堂在余杭街道溪塔村建成，并作为区级先行样板村进行推广。溪塔村文化礼堂总投资 30 多万元，建筑面积为 300 多平方米，由礼堂、文体活动中心、休闲健身广场、文化宣传长廊、体育活动场地等多项设施组成。在功能定位上，围绕“文化殿堂、精神家园”的要求，致力于将文化礼堂打造成普及科学知识的大课堂，农民文



“最美余杭”群众文艺调演

体活动的主阵地。2013 年，该文化礼堂举办各类活动 20 余场，参与群众 5000 余人次，活动覆盖率 80%以上。

【大禹小学正式启用】 历经近两年建设，余杭区大禹小学全面竣工，9 月正式启用。该校占地面积 4.1 公顷，总投资 1.0083 亿元，总建筑面积为 21781 平方米，由 1 号教学楼、2 号教学楼、实验楼、行政楼、体艺馆、食堂等 6 个单体组成。学校规模设定为 42 个班，可容纳学生 1800 名左右。校内拥有 15000 平方米的运动场地，1896 平方米的地下车库，12290 平方米的绿化。

【创建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街道】 12 月，余杭街道创建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镇（街道）通过评估验收。

【完成畜禽禁养任务】 12 月，余杭街道历经 6 个月的畜禽禁养工作收官，在全区率先完成畜禽禁养任务。街道作为全区畜禽禁养重点镇（街道）之一，禁养范围涉及 11 个村 411 户养殖户。自 6 月 19 日开展禁养以来，党员干部根据“二年任务一年完成”的要求完成预期的目标任务。全街道共禁养生猪 14832 头、鸭 343326 羽，拆除畜禽养殖棚舍 4 万余平方米。

【下陡门村获“全国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称号】 12 月，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发布《关于授予第四批全国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居）的决定》，余杭街道下陡门村榜上有名。该村依托计划生育协会组织，制定一系列的规章制度，设立规范的人口学校和会员之家活动室，实现网格化管理。同时利用“两节两日”（元旦、春节，世界艾滋病日、法制宣传日），将计划生育法律法规、优生优育、避孕节育、婚育新风及奖励扶助政策宣传到每家每户，并主动公开信息接受群众监督。该村已婚妇女综合节育措施落实率达 95%以上，无大月份引产和选择性别引产，符合政策生育率达 100%，无政策外多孩生育。

【余杭街道获得“浙江省文化强镇”称号】 12 月，浙江省文化厅下发《浙江省文化厅关于开展浙江省文化强镇、浙江省文化示范村（社区）评选活动的通知》，余杭街道被授予“浙江省文化强镇”称号。近 3 年来，街道以创建省文化强镇为契机，先后投入 1000 余万元用于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每年文体活动经费超过 300 万元。截至 12 月，全街道共有文体活动场地 280 多处，年文化活动超过 60 场，惠及群众数万人次。

【村级组织换届选举】 12 月 25 日，余杭街道完成党组织、纪检组织、村委会、经联社、村务监督委员会、群团组织等 11 个组织的换届选举工作。党组织实行“两推一选”，村（居）民委员会实行“自荐直选”，选举产生新一届村（社区）班子成员 142 名，其中女性 46 名；新进班子 20 名；平均年龄 39.3 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占 77.5%；10 名到村（社区）工作高校毕业生进入村（社区）班子。

（李华）

·闲林街道·

【概况】 下辖 8 个建制村、5 个社区。年末总户数 10105 户，户籍总人口 34143 人。区域面积 53.61 平方公里。

2013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3.27亿元，增长（同比，下同）7.2%。财政总收入7.25亿元，增长23.1%；经常性财政收入3.12亿元，增长37.1%。财政总支出11.87亿元，包括医疗、教育、文化体育、社会保障、农林水利等。其中：教育事业支出0.46亿元，占总支出3.9%；医疗卫生支出0.38亿元，占总支出3.2%。

农业总产值2.34亿元，农村经济总收入50亿元，增长6.4%。农民人均收入26410元，增长15.3%。耕地流转总面积534.8公顷，新增119.07公顷，完成全年任务126%。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任务713.33公顷，完成816公顷，超额完成区下达的任务。

工业总产值70亿元（含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52.23亿元，完成全年任务104.5%。合同外资3000万美元，到账外资2124万美元，增长8.9%。4家企业申报为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2家企业通过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9家规模企业专利零突破。

2013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15亿元，完成计划109.4%，其中政府投资41876万元，完成计划103.68%。

全年出生人口383人，计划生育率97.91%。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9.94%，其中12个村（社区）参保率达100%。受理劳动争议案件167起，涉及人数986人，涉及金额926.7088万元，为职工追回拖欠工资款815.5万元。承办“翡翠城杯”2013年浙江省社区文化论坛，组织开展“民星来了”民间才艺梦想秀、“相约周末”露天电影、“迎国庆”文艺巡演、排舞大赛、村级运动会、摄影展等活动。

全年排查不安定因素135起，调处纠纷282起，受理各类信访件1067件次，接待群众法律咨询120余件，受理法律援助申请8起。组织巡逻设卡17502人次，参与各类重大保卫活动1500余人次。

【“三改一拆”工作】 开展大规模行动160余次，共拆除违法建筑约78200平方米；完成旧住宅区浙消宿舍小区改造150户，面积9500平方米；完成城中村改造688套，面积133000平方米；完成旧厂区改造6个，面积89300平方米。“无违建村创建”“一户多宅”整治等工作有序推进。

【“天网工程”建设】 新增22个全球眼治安监控点，推广安装社会监控218家，安装朝外探头326个、朝内探头600个。同时，加强监控辅助破案工作，共查破刑事案件4起，协助治安案件查证20余起，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10余起。

【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 在建5个农民多（高）层公寓项目，总建筑面积681058平方米，总投资19.4亿元。其中民丰村乐山农民多（高）层公寓建筑面积74698.67平方米，建成后可提供公寓366套，其中8幢公寓、1幢会所，总投资1.7627亿元，已竣工备案。

【创建工作】 3月20日，经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审议通过，闲林街道被命名为“第二批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依法行政示范乡镇（街道）”。7月24日，闲林工业功能区被杭州市评为“全市工业功能区综合考评优秀奖”。9月24日，闲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被评为“五星级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成为杭州市9家中的一家。

【《闲林志》编撰工作启动】 4月19日，闲林街道成立《闲林志》编撰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编纂工作于5月正式启动，截至2013年年底，基础资料收集已基本完成。

【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协和分厂一车间获“浙江省工人先锋号”称号】 4月24日，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协和分厂一车间被浙江省总工会授予“浙江省工人先锋号”称号。该车间共有工人217人，其中高级技师3人、高级工2人、中级工3人。

【闲林中心小学综合楼改建完成并启用】 综合楼改建工程于2012年1月开工建设，2013年8月底完工，2013年9月投入使用。该工程总投资936万元，占地面积1354平方米，建筑面积4878平方米，兼具音乐、舞蹈、信息化等功能，并可容纳1300余名学生同时就餐。

【村（社区）完成组织换届选举】 12月下旬，8个村和5个社区完成基层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共产生新一届“两委”班子85人，平均年龄为36.6岁，大专以上文化程度占83.5%。

（许淑倩）

·仓前街道·

【概况】 下辖 9 个建制村、1 个社区。年末户籍总人口 33775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4011 人。区域面积 42 平方公里。

2013 年，实现工农业总产值 74.28 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5.5%；实现财政总收入 6.47 亿元，地方财政收入 3.74 亿元，分别增长 33.23% 和 28.78%；第三产业增加值 6.2 亿元，增长 18.1%；农民人均纯收入 24270 元，增长 12.1%。

全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43.13 亿元，完成工业投入 2.34 亿元，自营出口 7484 万美元。全年新增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5 家；新增省级研发中心 1 家，省级技术中心 1 家；成功培育大企业大集团 1 家，成长型优势企业 3 家。全年申报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13 个，获省科学技术奖项目 2 个、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 2 个。指导、组织企业申报国家级、省级商标 16 个，申报省级名牌产品企业 4 家。盘活存量厂房 6 万平方米。建成科创一期、财通、竞达、火红等 7 个科创园区。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298 家。完善恒生、杭师大科技园两大孵化平台，引进重点实验室 1 家、研发机构 1 家和中介服务机构 5 家。

全年完成农业总产值 3.28 亿元，增长 5.8%；实现村级经营性收入 2500 万元，增长 143.4%。抓好连具塘、苕溪粮食功能区申报建设工作，新增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 3 个，面积 50.33 公顷。新增金稼农业园区土地流转面积 23.82 公顷。截至 2013 年年底，全街道累计土地流转面积 1261.8 公顷，流转率为 70.62%。创新思路，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全年下拨村级集体经济奖补资金 600 万元，以葛巷、朱庙等 6 个村 11.67 公顷村级留用地置换杭州未来科技城 11.13 万平方米办公商务楼宇空间，新增村级集体资产约 7 亿元。举办第四届人民运动会、第五届文化艺术节、第八届羊锅节，全年接待游客 42 万人次，实现休闲观光农业直接经营收入 4500 万元。

全年共有省市区级重点项目 25 个，其中 18 个主体责任项目全年累计完成投资 13.35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14.1%。开展“三改一拆”、一户多宅整治工作。完成文一西路以南、规划文二西路以北 156.67 公顷土地、337 户农户征迁，提前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全年征迁任务。全年新开工建设五号农居点、灵源一期、永乐一期 3 个农居点项目，总建筑面积 62.16 万平方米，完成莲塘上苑一期 I 区块回迁工作，安置农户 36 户。

推进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10 个村、社区党组织、村委会、经联社均一次性足额选举成功，共选举产生三副班子成员 67 人。开展亮岗亮证，实行挂牌上岗，一线窗口代办员全年完成便民服务事项 11789 件次。

推进就业培训和帮扶，城乡总体就业率达 98.57%。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救助体系，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7%，各类困难慰问、慈善助学和医疗救助等资金投入逾 200 余万元。做好养老服务工作，葛巷、朱庙、吴山前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工作成效显现。继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网络建设，加强卫生服务中心硬件设施建设。新建成连具塘幼儿园和中心幼儿园，启动中心小学迁建工程。强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建设，全年办理业务 10896 件。全年共排查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522 起，调结 520 起。优化“两网合一”平台建设，建立仓兴街、高桥区块两大视频监控平台，落实监控点位 103 处。继续加强打、防、控机制建设及交通安全整治，确保辖区治安状况平稳良好。

【实施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1 月 30 日，仓前街道协商议事会议第一次代表会议召开。区领导陈如根、沈文南、王少青等出席会议，60 名来自街道各层面的街道协商议事会议代表，32 名邀请代表参加会议。仓前街道率先在全区试行协商议事会议制度，搭建党员、群众参与街道议事新平台。街道协商议事会议是街道的群众性、非决策性的协商民主议事机构，是在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党员、群众代表按照有关议事规则、程序、要求，讨论商议街道发展事项、参与民主管理、落实工作监督的制度。为确保协商议事会议制度的成效，街道成立协商议事会议领导小组，严格代表推选工作。此外，为确保协商议事会议的规范化，仓前街道制定代表培训制度、代表活动制度、联系接访制度、意见建议制度、列席会议制度、工作监督制度、信息通报制度等制度。

【信宇塑业取得 10 件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2 月，杭州信宇塑业有限公司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布的 10 件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公司通过对 PVC 网格筋管、蜂窝状屏蔽通信线管、波纹管接口、PVC 加强筋管、矩形多孔全屏蔽通信线管、高压电缆屏蔽线管、多孔梅花通信线管、通信线管屏蔽接头、PVC 消声落水管、双壁波纹管等管材配件进行重新设计、分析、试验，克服试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最终生产出符合国家要求的合格产品，管材的刚性和韧性得到改善，使用寿命更长。

【星月生物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 863 计划】 4 月，浙江星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 863 计划，实现多例 PRP（自体生长因子）技术临床转化服务，为多名省级运动员的难治性运动损伤提供解决方案。公司可量化的企业价值已突破 1.8 亿元。公司参与制定卫生部在该领域的临床化和产业化政策——《细胞移植和组织工程技术临床医疗新技术管理规范》，并操作实现国内第一个细胞移植技术的临床化和产业化实例，被列为国家“十二五”期间干细胞和组织工程优势单位。

【杭州仁爱家园余杭仓前工疗站启用】 4 月 24 日，杭州仁爱家园余杭仓前工疗站启用。工疗站建筑面积约为 600 平方米，投资 100 余万元，配备站长 1 名、精防医生 1 名、管理人员 2 名。通过区第二医院精神专科医生进站评估后，符合进站要求的精神（智力）残疾人共计 18 名，工疗站对其进行医疗康复、体育健身、文化娱乐、工疗作业等日间生活照料。

【仓前街道第四届人民运动会暨第五届文化艺术节举办】 5 月 18 日，仓前街道第四届人民运动会暨第五届文化艺术节开幕。运动会设置农村组、企事业组、老年人组、残疾人组，共有 53 支代表队，2145 名运动员参加各项比赛。其中农村组 9 个大项 26 个小项，企事业组 8 个大项 22 个小项，老年人组 5 个大项 5 个小项，残疾人组 5 个大项 7 个小项。艺术节共有文艺爱好者 900 余人次参加，人数为历届之最。

【端午龙舟胜会活动】 6 月 12 日，仓前街道及周边街道近 100 条龙舟齐聚仓前红卫港，万余观众共赏龙舟胜会。端午龙舟胜会是仓前传统的端午节目，于 2009 年成功申报为省市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是仓前一项特色文化体育品牌。

【抗台救灾工作】 10 月 6 日，受强台风影响，仓前辖区内水位高涨，多处发生严重积水，部分河段出现险情。街道组织力量抗洪抢险，堵塞堤坝缺口，数次化解险情；同时加大巡塘力度，转移受灾群众。

【宋家山村创建为浙江省文化示范村】 12 月 12 日，浙江省文化厅授予仓前街道宋家山村“浙江省文化示范村”称号。宋家山村以创建浙江省文化示范村为平台，规范管理制度，完善文体活动中心配套设施。文体大楼设有图书室、电子阅览室、培训室、文学创作室、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厅、乒乓室、台球室、健身室、老年活动室等。已建有 1 个健身苑、2 个健身点，并完善龙灯队、排舞队、演唱队、龙舟队，组织开展群众性的文化体育活动。

【仓前街道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12 月 25 日，仓前街道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10 个村（社区）共选举产生三副班子成员总



4 月 24 日，杭州仁爱家园余杭仓前工疗站正式启用

人数 67 人。党组织和村委会平均参选率分别达 96.4% 和 99.7%。10 个村、社区党组织、村委会、经联社均一次性足额选举成功。

（王天玉）

·中泰街道·

【概况】 下辖 10 个建制村、2 个社区。总人口 25784 人。区域面积 71.05 平方公里。

2013 年，全街道实现农村经济总收入 56.1 亿元，完成 103.6%，增长（同比，下同）8.9%；农业总产值 2.52 亿元，完成 101.3%，增长 2.1%。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1.05 亿元，完成 113.72%，增长 8.4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4.14 亿元，完成 125.4%，增长 7.8%。工业投资 1.13 亿元，减少 46%。自营出口 3284 万美元，增长 19.3%。第三产业增加值 7.66 亿元，完成 109.7%，增长 9.7%。财政总收入 2.8452 亿元，增长 35.9%；固定资产实际投资 2.945 亿元，完成 117.8%。农民人均收入 23166 元，增长 12%。

完成政府投资项目 1 个，产业项目 6 个。全年完成“个转企”“企纳规”工作，完成纳规企业 7 家，完成任务的 116%，“个转企”33 家，完成任务的 110%。鼓励企业、农户加快“机器换人”“电商换市”步伐。其中：街道农户购置茶树修剪机、秧盘播种成套设备、油菜籽收获机、茶叶炒（烘）干机等农机器 459 件（台、套）；发展电子商务企业 30 多家，拓展竹笛、茶叶、蔬菜等产品销售市场，提升工业、农业、第三产业服务业经济效益。

推进社保扩面，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 97.65%，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99%，完善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开展就业帮扶、技能培训，完成充分就业街道创建。受理劳资纠纷 26 起，涉及农民工 1042 人，金额 2618 万元。全年出生 232 人，计划生育率 97.84%。

启用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创新预防化解机制，排摸各类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99.3%。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来电、网上信访共 421 件次，办结率 100%。做好重点时期的社会稳定工作，继续维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成效。发生刑事案件 53 起，同比下降 25%。开展安全生产事故防范新体系建设，强化安全生产培训和隐患排查，隐患整改率 98%。

【“三改一拆”工作】 共完成旧厂房改造 5.38 万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 148 处，面积 5.85 万平方米，其中国土部门立案查处违法用地建筑 5 处，全部拆除。街道一户多宅整治基本完成；桃源社区、枫岭村完成全部 705 户村民的“无违建”创建工作。完成面积 2.58 万平方米的城中村改造工作，完成率 100%。

【南湖大厦科创园建成招商】 完成南湖大厦科创园主体工程建设任务。大厦总建筑面积 32652.8 平方米，高 86.6 米，由主楼、铺楼及南湖文化广场（占地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组成，是中泰街道标志性建筑，并对外招商，已招引培育中小微企业 5 家。街道通过返租并出台配套政策，鼓励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入驻园区。与区相关部门对接，协办余杭楼宇经济论坛，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全年共上报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8 家，产业涉及新材料、建筑设计、电子商务等。

【美丽乡村建设】 确定第一批创建村 4 个，其中特色精品村 2 个（枫岭村、中桥村），重点村 2 个（紫荆村、南湖村），完成各创建村摸底调查、设计、图审等工作。两个精品村已编制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预算。排查养殖户 41 户，全部完成畜禽禁养协议签订，拆除养殖棚舍面积 5149.23 平方米。

【“清水治污”工作】 制定“清水治污”三年行动方案。完成南苕溪 1000 米区域内重点河溪污染源的大排查工作。对 12 条辖区河道落实“河长制”，并完成直路溪下游杭变桥至幸福河段清淤工作。

【关停石矿生态环境治理的前期工作完成】 做好郭家岑岭等关停石矿生态治理工作的前期准备。明确矿山治理方案，完成治理一期、二期红线放样，启动土地征用工作，完成各村土地面积及类型确认。完成原矿山企业资产评估，并签订资产确认及保管协议。配合国土部门加快推进采矿权设置工作。

【开展石料加工行业综合整治】 完成境内石料加工行业基本情况调查，并于 10 月底开始进行交通

综合整治，取缔违法违规运输车辆，对97家石料加工场点全面开展关停整治工作，并与石料加工场点业主全部签订限期关停协议。

【征地拆迁工作】 推进石鸽社区石横线以西16户征迁、鲍家畈剩余3户扫尾工作，完成老街区域3户危房户拆迁签约及老信用社收购工作。完成中桥村0.4公顷、新泰村0.4104公顷和余杭粮食储备中泰粮站项目净地工作。完成南峰综合市场地块和清水湾地块共9.33公顷土地的出让工作。

【城市建设与管理】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进中泰路西段城市道路、市政建设。街道协助做好02省道供水工程建设。通过浙江省卫生乡镇复评。以城管重心下移为契机，强化城市管理，出台相关政策，配强城管队伍，严格考核，促进建筑渣土倾倒管理。

【民生工程】 完成农民多（高）层公寓二期主体结构平均地上二层建设，投资5607万元，完成目标任务111%。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进入室内外装修阶段，完成投资2006万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00.3%。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列入区政府投资项目，完成前期审批工作。

【党建工作】 实行农村党员分层教育管理，开展全体党员干部大轮训。通过以会代训、集中学习等形式，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13次。做好在职党员“双报到”活动，共有226名党员参加，开展服务活动920人次。举办廉政讲座，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赴乔司监狱接受廉政警示教育。

组织开展机关中层干部竞岗，新提拔4名中层干部。开展一般干部“双向选择”工作，加强机关干部跨科室岗位交流，优化干部队伍配置。实施机关干部绩效考核制度，实行机关干部挂牌上岗，激发机关干部责任和服务意识。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规范党员发展工作，落实入党积极分子量化考核制度。以南峰村为试点推行农村党员先锋指数考评管理工作。落实作风建设相关规定，严刹“四风”，“三公”经费下降17.8%。继续完善机关干部联村（社区、企业）和结对制度，落实机关干部住夜制度；坚持落实班子领导和中层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基础教育】 中泰中学中考省一级重高和省三级重高上线率均超余杭区平均水平。中心幼儿园创建成为余杭区特色品牌幼儿园，被评为市、区优秀教育集团。民办学校成绩显著，新明半岛英才学校一年来获得区级以上集体荣誉6项，师生个人荣誉32项；绿城足球学校2013年高校录取率76%，凭借足球和文化双重优势，获得2013年余杭区高考贡献奖。

【开发中泰基础信息应用平台】 以中泰派出所为主体，历时10个月开发出“中泰基础信息应用平台”，通过该平台将中泰辖区常住人口及流动人口、房屋及其出租情况、车辆等治安基础信息和中泰辖区地理空间信息融为一体，应用公共资源，进行综合管理，打击和预防犯罪。同时也为街道城建、计划生育等部门提供更为直观和方便的信息查询、统计平台，为各类工作开展及政策分析、决策调度提供数据支撑。

【山区片农村饮用水提升及备用水源工程】 中泰街道属于山区、半山区，街道于2007—2009年实施山区农民饮用水工程，但由于山区饮用水工程都是独立、分散的供水系统，供水能力薄弱，无应急备用水源，干旱季节存在缺水断水情况。为彻底解决中泰街道农民饮用水问题，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决定2013年实施山区农村饮用水安全提升及备用水源工程。截至6月底，街道9个村山区农村饮用水主要水源蓄水池建设工程已封顶完工，共打深井1口、沉井2口，准备4个水库水源，选择11个泉点，共建备用水源点18处，并完成7个村的并网运行，可惠及9个村，受益农户5542户，人口19155人。

【区首个水库移民创业致富项目协议书在中泰街道签订】 7月，区水库移民办公室与中泰街道办事处、中泰街道南湖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三方签订中泰街道南湖村水库移民创业致富项目协议书。

根据省市移民管理机构的指导意见及《余杭区水库移民创业致富项目实施方案（试行）》，余杭区水库移民办公室从2012年度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中提供扶持资金30万元，投入中泰街道南湖村标准厂房建设。协议书明确区水库移民办公室、中泰街道办事处、中泰街道南湖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三方各自的权利、责任和义务。这是余杭

区首次签订水库移民生产开发项目。

【第十一届中国笛子艺术夏令营在中泰开营】 7月24日，第十一届中国笛子艺术夏令营在中泰街道紫荆村开营，上海、山东、云南、北京、四川、江苏、黑龙江、湖南、湖北等全国17个省市的近200名营员参加开营仪式。夏令营由笛友之家、中泰街道联合策划主办，为期一个星期，主要活动包括夏令营开幕式、竹笛名家演奏与教学研修班、全国青少年葫芦丝演奏精英班、“丝情竹韵”——竹笛葫芦丝名家及新生代演奏会、杭州风情游等活动。其间，全国各大院校和音乐剧团的竹笛和葫芦丝演奏艺术家们与营员们交流探讨，并教授竹笛知识。开营当天，营员们参观中泰苦竹基地以及竹笛工厂，了解竹笛的加工制作过程。

【开展基层站所与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对接工作】 8月26日，全省暨杭州市基层站所服务对接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工作推进会在中泰街道中桥村召开。与会人员实地观摩并体验中泰街道基层站所与中桥村便民服务中心服务对接情况。中桥村便民服务中心，通过与社保、工商、税务、公安、司法、农村合作银行等基层站所对接，将民政、计划生育、综治信访、经济发展、村镇建设、农业服务、合作医疗等10余个对外服务窗口集中起来，实现代办项目30余个。

【竹笛制作专项技能鉴定考试】 9月14日，竹笛制作专项技能鉴定考试在中泰街道紫荆村举行。中泰成校全程组织培训与考试，当地竹笛实用人才共133人参加考核。

中泰成校于2012年联合上海竹笛制作、演奏专家，结合当地制笛土专家意见，历时一年，制定出《竹笛制作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并经区劳动保障技术鉴定部门审核，通过杭州市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验审后，用于实际操作考核。

技能鉴定考试包括选料、音孔画线2道必考工序操作及调音、挖孔、扎线、上漆等5道选考工序的操作，根据单项和综合项目得分评定是否合格。

【西博会市民休闲节首站“美丽乡村行”走进中泰】 10月12日，第十五届西湖博览会市民休闲节暨首站活动“美丽乡村行”走进中泰街道中桥村，并在中桥同家乡村举行启动仪式。当地市民欣赏竹笛演奏、竹鼓表演、乡村娶亲、武术表演等，同时参与逛农产品集市、土特产品拍卖活动。鸡蛋、花生、番薯、南瓜、兰花等产品一一亮相，接受挑选；有兴趣的市民还参加垂钓比赛、慢骑比赛、观看稻田秋割3个体验活动。

中桥村是“浙江特色旅游村”，同家乡村、山谷演义农庄等4家旅游单位（景点）先后获得全国企业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省旅游特色经营户（点）等荣誉。

【中泰制笛高手亮相浙江省农民素质教育现场会】 12月16日，浙江省农民素质教育现场会在余杭区农民学校举行。中泰成校作为唯一的成校代表应邀参加现场会，并与铜音竹笛专业合作社一起承担余杭区笛子制作比赛的组织工作。参赛的20名选手都是来自“中国竹笛之乡”中泰街道紫荆村的民间制笛人。比赛结果董丽英获得一等奖，鲍雪明、鲍江海获得二等奖，鲍雪海等3人获得三等奖。

【中泰竹笛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11月27日，国家质检总局在安徽合肥举行中泰竹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报专家审查会，中泰竹笛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胡炳华）



西博会市民休闲节首站“美丽乡村行”走进中泰

·五常街道·

【概况】 下辖9个社区。年末总户数6076户，户籍人口28555人，出生人口370人，人口出生率13.2‰，自然增长率8.95‰。区域面积24.88平方公里。

全年财政总收入6.58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14.32%，增长（同比，下同）27.65%；经常性财政收入实现3.16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16.47%，增长31.02%。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实现84.3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93.7%，增长1.7%；固定资产投入实现47.49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16.8%，增长38.1%。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81家，创建科技创业园1个。完成合同外资29095.5万美元，到账外资17465万美元，超额完成计划任务。

完成再就业484人，连续4年完成9个社区和街道的充分就业社区和充分就业街道的创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9889人，参保率99.93%，连续两年获得区级先进单位称号。全年慰问走访465户家庭，共发放慰问资金54.18万元。补助低保、残保、基础养老金、优抚对象359人，共发放资金195.92万元。

【征迁任务超额完成】 街道从7月正式启动征迁任务以来，实施“一口价”和“先签约、先腾房、先选房”政策，完成涉及未来科技城、海创园（二期）征迁的永福、文一区块共381户的签约工作，签约率100%，实际征地233.33公顷。同时，从12月起集中开展未来科技城20户拆迁扫尾工作，截至2013年年底已完成19户农户拆迁工作，并完成文一西路南永福社区混水斗区块和蔡婆墩区块约51.93公顷交地工作。

【多（高）层公寓建设】 辖区7个农居多（高）层公寓项目，累计开工面积225.77万平方米、15277套；已竣工面积192.64万平方米、13771套；完成投资6.71亿元。

【回迁安置工作】 2013年区政府下达安置任务614户，其中荆山社区64户，友谊社区550户。街道专门成立回迁安置网格化小组，实行“包干到户”。荆山社区完成西溪庭院96户安置户的安置，选房率达100%；完成365套房源的交付，交房率达94.56%。友谊社区完成西溪雅苑、西溪景苑553户的选房工作，签约率达99.1%；2477套房源，实际选房2463套，选房率达99.43%。

【“三改一拆”工作】 截至12月底，拆违工作共拆除违法建筑242宗、面积133035.6平方米，完成新任务的206.33%；旧厂区改造共启动土地面积5.47公顷，已实现改造面积10.37万平方米，完成调整后任务的177.9%；城中村改造涉及的西溪北苑、西溪雅苑、西溪景苑等7个农居点项目，均已进入市政景观工程阶段，竣工面积23.6285万平方米，占全年任务的90.99%。

【社区换届选举】 社区组织换届涉及9个社区，有党委5个、党总支4个，共有党员1205名；有居民小组119个、居民25867人。街道在选举前进行调查摸底、资格审查、资产清查工作，并定期总结工作进程、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定期提醒工作任务，做好跟踪督查。年内完成9个社区的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西溪雅苑回迁安置房

【项目建设】 产业项目方面：31个产业项目投入32.74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106.9%。其中：淘宝二期、赛银科技、省福彩中心等10个新建项目已开工5个；21个续建项目中，5月，西溪印象城开业，8月，阿里巴巴淘宝城一期入驻，其余项目均在建设中。基础项目方面：2013年街道涉及基础设施在建项目10个，总投资8500万元。截至12月底，老02省道和丰岭路二期工程道路水稳正在施工；西坝路、常睦路、郭家斗路等道路建设和危旧房、庭院改善等8个项目的正在建设中。



6月，五常街道举办首届“我健身，我快乐”排舞大赛

【教育卫生工作】 完成西溪庭院、西溪雅苑和西溪花城幼儿园的方案设计以及五常中学前期11项审批工作；荆山社区西溪庭院和友谊社区西溪雅苑社区卫生服务站点建成并启用。街道创建成为杭州市药品安全示范街道。

【文体事业】 开展“五常—留下”2013年元宵文化走亲踩街、五常龙舟胜会、首届排舞大赛等活动。街道群众俞金连申报成为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街道文化站创建成为杭州市示范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

（万建丹）

·良渚街道·

【概况】 下辖23个建制村、12个社区。年末户籍人口9.96万人，实有人口21.36万人，人口自然增长率6.3‰。区域面积110.2平方公里。

2013年，街道工农业总产值161.19亿元，增长（同比，下同）7.33%。农业总产值4.54亿元，农产品加工值13.53亿元，总体与2012年度持平。工业总产值154.64亿元，其中规模以上企业完成103.87亿元，分别增长6.19%和0.86%。第三产业增加值31.52亿元，增长17.7%。农村经济总收入242.6527亿元，增长4.68%。财政收入13.21亿元，其中地方性收入9.00亿元，分别增长2.64%和4.29%。2013年街道村级集体可分配收入8805.92万元，增长21.67%；农民人均纯收入22122元，增长13.38%。

街道共拥有工业企业1032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124家，产值超亿元的企业26家。2013年街道规模工业经济实现利润44712.2万元，增长3.26%；出口创汇22720万元，增长5.91%；限额以上技改投入64457万元，完成计划投入的107.43%。全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6家，其中国家级4家、市级2家；培育企业研发中心16家，其中省级1家、市级4家、区级5家、企业自行成立6家；实现“个转企”企业227家。

【棕榈湾社区创建成为浙江省城市体育先进社区】 根据浙江省体育局发布的《浙江省体育局关于命名2013年浙江省体育强镇城市体育先进街道等的决定》，良渚街道棕榈湾社区创建为浙江省城市体育先进社区。

2013年，棕榈湾社区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专人负责体育工作。举办社区第二届运动会，承办第二届“良渚杯”门球比赛等。社区拥有室外门球1个、晨（晚）练点4处、配备器材的室外健身处2个及乒乓球室、羽毛球室等多处室内外体育场地。社区还制定健身活动管理制度及健身设施管理制度，落实相应社会体育指导管理。

【科技园区】 良渚街道围绕打造“环浙大创新科技园”的总目标，以“3+7”的模式确定10个科技

创新园区，其中良渚高新技术产业园、良渚硅谷、良渚大学科技园等3个园区为街道返租，良渚大学生汽车产业创业园、千年舟科技文化创意园等7个园区为企业自主创办。2013年，街道共引进申报科技型中小微企业101家，其中入驻街道返租园区企业27家，入驻企业创办园区50家，园区外企业24家，完成全年计划任务的101%。



良渚硅谷——转型中的科创园区全景

【招商引资】 2013年，街道完成协议外资42082.1万美元，完成年度任务的350.7%；到账外资17948.9万美元，完成年度任务的224.4%。市外到位内资80023万元，完成全年任务114.3%。

【美丽乡村建设】 推进良渚港以北45.7平方公里美丽乡村建设。按照“一村一规，一村一特色”的要求，对荀山、石桥、良渚、纡石、新港、港南、杜城、安溪等8个创建村实施提升改造，港南村的试点工作已启动。重点引进发展美泉林农业公园等10家千亩（1公顷＝15亩）以上和2家500亩以上的现代农业园区。完成土地流转331.67公顷，占全年任务的133%。

【旅游事业】 全年共接待游客198.47万人次，比2012年增长12.16%，旅游业营业收入23378.2万元，同比增长1.73%。街道新版旅游手册2013年年初投入使用。良渚玉文化产业园创建为国家AAA级景区。

【劳动保障】 全年发放优抚、残疾人补助、低保家庭和城镇困难家庭慰问补助等1100余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际参保率99.9%，全年报销30.25万人次，报销金额4157.53万元。完成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580名，完成目标任务的165.7%；转移农村劳动力278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11%；培训失业人员477人，完成率170%；外来务工培训535人，完成率107%。调解欠薪及其他劳资纠纷670余起，涉及金额3000余万元。完成企业书面审查1139家，结合任务完成率达114%；主动监察507家，完成率达113%。

【“两拆”工作】 完成旧厂区改造面积14万平方米；城中村改造完成，重点提升村整治1个，综合整治面积25.55万平方米；建设农民多层公寓项目1个，拆迁改造面积2.91万平方米；完成农民自建房改造123户，综合整治面积3.83万平方米；完成违建拆除1027宗，面积40.2万平方米；整治国土部卫片执法涉及违法用地37宗，面积14.91公顷；整治一户多宅267户。全年完成征地305.27公顷，拆迁住宅户1037户，拆迁企业17家；完成杜甫农居点一期交房工作，累计完成安置539人。

【“中国电商谷”落户良渚】 2013年度中国电子商务协会授予良渚街道“中国电商谷”称号，良渚街道成为中国电子商务产业的重要集聚区块之一。

【良渚文化村社区获“远洋社区环保公益奖”一等奖】 2013年，良渚文化村社区从北京、上海、浙江等12个省份推荐的86个社区中脱颖而出，获评2013年第二届“远洋社区环保公益奖”一等奖。该奖项由环保部宣传教育中心、远洋之帆公益基金会、美国环保协会联合设立，每两年评选一次，旨在通过对优秀社区的环境保护项目（活动）进行奖励、推广，促使全世界关注环境问题，参与环保活动。

良渚文化村社区以生活垃圾分类为特色亮点。为推广示范垃圾分类工作，良渚文化村社区在所有住户全面开展垃圾分类基础上，于2011年专门建立一处占地3066平方米的垃圾分类推广中心。中心内设有观看垃圾分类先进经验和其他公益环保短

片的影音室、展示大厅、互动活动室、堆肥试验区以及两条餐厨垃圾分类演示流水线。社区还组织社区居民开展其他形式的环保活动。5月，“酷中国——全民低碳行动计划”低碳生活进社区杭州站活动在良渚文化村社区举办。

【良渚街道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一级认定】
经杭州市档案局、余杭区档案局专家评审，2013年良渚街道档案室创建成为省级档案室，档案工作目标管理通过省一级认定。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完成】 2013年，街道完成新一届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换届后全街道村（社区）三副班子成员共220人。其中：妇女干部57人，占25.9%；班子成员平均年龄40.0周岁，比上一届降低3.1周岁；年龄在35周岁以下72人，占32.7%；文化程度大专及以上169人，占76.8%，高中及中专文化程度39人，占17.7%。34名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平均年龄44.6周岁，比上届降低0.9周岁，其中48周岁以下24人，高中及以上学历34人。

【兴源过滤公司入列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13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关于确定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的通知》，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5年来，该公司实施国家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863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重点新产品项目等10多个国家、省级科技创新计划项目，获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7项。

【试点建设公共安全监管中心】 2013年，良渚街道试点建设公共安全监管中心。该中心整合原街道安全生产监察中队、交通安全工作站、消防工作站、质监（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站，实行集中办公。同时，依托“两网合一”形成的网格化管理模式，各村、社区在各网格内配备公共安全管理员、协管员，建立良渚应急救援队伍，整合原有各部门的网上信息系统。

【质量强街工作】 2013年，街道有3家企业参与行业、国家标准制（修）订，杭州千年舟有限公司申报国家驰名商标，有5家企业产品申报省级名牌产品，有2家企业产品申报杭州市名牌产品，有6家企业产品申报区级名牌产品，有1家企业申报区出口名牌产品，实现良渚零突破。截至2013年年底，良渚各级名牌产品总量超过40个，是余杭区总量最多的乡镇（街道）。

【产自良渚的《清明上河图》成国礼】 4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海南省博鳌会见新西兰总理约翰·基，并向其赠送彩色织锦长卷《清明上河图》。这幅“国礼”《清明上河图》产自余杭良渚的织锦故事文化创意有限公司，长约7米，按原作同比例大小制作，与原作的相似度达95%以上。

【大陆花灯亮相上海民俗文化节】 “五一节”期间，良渚职高花灯社前往上海浦东新区参加第二届上海民俗文化节长三角地区优秀文艺展演，展示大陆花灯。大陆花灯作为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一种具有广泛群众基础的民间舞蹈。

【浙江大学良渚创业育成中心启动】 5月9日，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举行的余杭区与浙江大学区校战略合作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浙江大学与余杭区共建浙江大学良渚创业育成中心项目签约，浙江大学党委书记金德水和杭州市委常委、余杭区委书记徐立毅共同为中心揭牌。该项目注册入驻良渚大学科技园5.3万平方米整体园区，先期启动5000平方米。

【第四届人民运动会·艺术节暨第二届文化旅游节】
6月，良渚街道第四届人民运动会·艺术节暨第二届文化旅游节举办。本届运动会·艺术节设飞镖、沙包套环、定点投篮、登山、拔河、趣味体育排舞、声乐、摄影、书法、美术等10余个比赛项目，共有58支代表队的2500余人参赛，规模和人数都创良渚新高。

【西田城购物中心开业】 6月22日，位于良渚金家渡的西田城购物中心开业。西田城一期总面积为6.8万平方米，中心内有多家首次入驻杭城的全新品牌。作为一家大型一站式购物中心，西田城定位为杭州城北区域型shopping mall（超大规模购物中心），倡导家庭型消费。

【成立区首支党员应急救援先锋队】 7月，良渚街道成立全区首支党员应急救援先锋队，先锋队有队员近100名，全部实行部队化管理，配备救援车、冲锋艇、消防器材、医疗器具等多种先进救援设备，主要从事消防事故应急抢险、交通事故应急处理、建筑坍塌应急救援、溺水淹亡处理、防汛抗台救援抢险及其他民间救助工作。

【玉渚园艺有限公司被评为省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先进单位】 8月，省科协和省财政厅联合发文，公告余杭区农村科普示范基地——杭州市玉渚园艺有限公司被评为2013年浙江省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先进单位，这也是余杭区培育农村科普示范基地以来首次获得省级荣誉。良渚玉渚园艺科普示范基地有两个园区13.33公顷的规模，从单一的果树种植发展到现在的多种类果树栽培，桃、梨新品种种苗繁育，并提供技术咨询、科普培训等服务。基地注册的“玉渚”商标已被评为余杭区知名商标和优势农产品商标，“玉渚蜜梨”先后多次被评为浙江省早熟蜜梨金奖、浙江省早熟蜜梨优质奖。基地负责人郑洪广先后被评为“浙江省农村科技示范户”“杭州市科普工作先进个人”。

【石桥村白马塘畈功能区创建成为省级粮食功能区】 11月，经浙江省农业厅、杭州市农业局相关专家评审，良渚街道石桥村白马塘畈功能区创建成为省级粮食功能区。石桥村白马塘畈功能区位于良渚街道北片水稻种植区。2013年起经土地流转，由杭州兴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对该片土地实施统一的粮食生产规模经营，形成面积达78.878公顷的现代化粮食功能区。

【良渚街道与浙江大学合作共建国际化示范社区】 12月，良渚街道与浙江大学外事处就共建国际化示范社区签订合作协议。双方将在高新技术转移和转化、高新技术人才和优质教育资源引进、海归创业资讯共享、招商信息发布、旅游文化品牌打造等多方面进行合作。

【良渚街道与中国计量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12月，良渚街道与中国计量学院实现战略合作，双方签订政产学研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和共建科技园协议，中国计量学院的科技成果将在良渚街道实现转化。

（汪晓慧）

·仁和街道·

【概况】 下辖18个建制村、1个社区。年末户籍总人口67670人，其中非农业人口23779人，人口自然增长率4.83‰。区域面积75平方公里。

2013年，完成财政总收入4.36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7%，其中经常性财政收入1.96亿元，增长26%。完成农业总产值6.4亿元，实现农民人均收入22714元。街道（含基地）完成规模以上工业产值103.1亿元，增长5.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18.36亿元，增长5.5%。

编制完成大运河工业园、仁和工业园提升改造综合规划。两大工业园内企业共完成旧厂区改造面积5.3万平方米，占旧厂区改造总量的71.82%。引育结合，启动仁和科技创新园区建设，并与仁龙投资公司签订30766平方米厂房返租协议，打造仁和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的“孵化器”。全年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26家。完成协议外资2821万美元，实现到账外资2576万美元。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3.96亿元，增长78%。其中：产业投资17.05亿元，增长44.7%；工业投资16.43亿元，增长60.4%。引导企业在全区率先完成“个转企”“三年任务一年完成”目标，全年实现“个转企”130家。同时申报杭州溢达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杭州汇丰车桥有限公司2家企业为国家重点支持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实现杭州安全玻璃有限公司、杭州力神机械有限公司等5家规模以上企业专利零突破。

推进规模农业，扩展粮食功能区面积，永泰马仁圩粮食功能区升级为省级粮食功能区；仁和恒泽水产现代农业园区、绿港综合性现代农业园区、绿苑建设花卉苗木现代农业园区被列入第一批区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项目；推进季节性土地流转180.47公顷；杭州（国际）园艺中心项目西区已出租4000平方米，东区启动花卉市场大楼建设，生态阳光花房开始招投标。探索“稻虾共生”种养模式，2013年试点面积24公顷（360亩），亩利润比传统养殖高1600元。新增市级农业龙头企业2家；立项杭州设施农业配套项目1个；立项区级农业产业化项目、区级农业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各1个。推广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新增各类新农机66台。农副产品网店销售达751.3万元。

全年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 6.41 亿元，增长 10%，其中商贸服务业 1.74 亿元，增长 5%；实现社会零售额 5.09 亿元，增长 16.8%。重点落实 2 个现代服务业项目前期工作，仁和街道市民服务中心项目已进入监理、施工招投标阶段，普宁寺复建项目已正式启动。

重点推进 2 个安置房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13810 万元，完成计划的 100.59%。完成栅庄桥服务站建设并投入使用。完成 12 户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云会商住地块内部配套道路、九龙工业区道路基本竣工，东塘大桥人行天桥竣工，葛仙桥进场施工。街道水利打包项目完工，推进东苕溪和三白潭两大污水处理工程。完成滨河公园绿化整治工程、和平路非机动车停放点建设，同时推进绿化项目建设，完成 1.9 万平方米绿化任务。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85.67%，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9.82%。完成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379 人，完成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130 人。街道 155 户最低生活保障农户（居民），每月社会化发放低保金 13 万余元，全年发放临时救助款和慰问金 133 余万元。仁和中心小学、中心幼儿园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已结顶，暑期校舍维修和加固工程基本完工。建立辖区内 6 万余名居民健康档案，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网格化管理，开展食品安全“强网清源”专项整治行动，创建成为杭州市药品安全示范街道。主动融入“两网合一”体系，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巩固低生育水平，计划生育率达 98.57%，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4.83‰。组织开展第九届普宁牡丹花会、名人名家走基层等群众性文体活动 10 余次，创建成为浙江省文化强镇。运河申遗环境整治工作完成，推进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缮 5 年行动计划。汪馥泉故居、华墅桥、兴福桥、平宅大会堂等 4 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缮工程完成施工。

在“两网合一”4 支力量基础上，新建一支网格专管员队伍。继续实行街道、村（社区）两级矛盾纠纷滚动排查机制，全年街道、村（社区）两级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248 起，化解率和成功率均达 100%。加大信访协调和化解力度，全年共受理并回复信访件 855 件，信访回复按时反馈率及办结率均达 100%。全年街道破获刑事案件 93 起，打击处理各类违法犯罪人员 291 人。同时开展“排查整治、强基促稳”、“夏季攻势”、非法营运整治等专项行动 10 余项。

【“三改一拆”工作】 开展园区提升改造和旧厂区改造相结合的“两改合一”工作。全年完成旧厂区改造面积 7.58 万平方米，完成年度目标的 126.54%。完成东风村、花园村、洛阳村等城中村 231 户拆迁任务，完成年度目标的 102.67%，征地完成 109.27 公顷；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面积 6.3392 万平方米，完成全年任务。全年拆除各类违法建筑 588 宗，拆除面积 15.6207 万平方米，完成率 118.65%；完成“一户多宅”整治 229 户，整治面积 52262 平方米；清理存量违建 41 万平方米；拆除国土、城管部门立案的违法建筑 17 宗，完成整治面积 15422.8 平方米。开展花园村“无违建村”创建工作。

【“四边三化”以点带面】 完成铁路边（宣杭铁路）3 个整治点和公路边 15 个责任整治点的整治任务。山边（顺水桥、东塘石矿）整治工程和河边（和尚坝港、国母坝港、外顺坝港）绿化整治进场施工。推进第二轮“清洁绿化余杭”行动，开展农村长效保洁工作，全年处理生活垃圾 18411 吨，垃圾分类直运量 1000 余吨，并分片、分组，定时、定点对辖区内村进行巡回督查，确保“洁化、绿化、美化”行动落到实处。

【“清水治污”启动】 街道成立“清水治污”领导小组并制定实施方案，重点治理农业面源污染。落实河长制，辖区内 52 条河道全部安排街道中层干部及村、社区干部担任河长，其中长度最长、水质最差的河道由街道主要领导担任河长。同步推进畜禽禁养，重点落实云会区块 22 家养殖场禁养，涉及 258 户，已完成禁养签约 256 户，全年拆除棚舍 3.6 万平方米，禁养生猪 1.8 万头、鸭 28 万羽。

【工业投资额居全区之首】 2013 年街道工业投资 16.43 亿元，投资绝对额在全区各镇（街道）排名第一，同比增长 60.4%。街道把扩大有效投资作为稳增长、增后劲的重要策略之一，振兴实体经济。

【举办第九届普宁牡丹花会】 3 月 29 日，第九届普宁牡丹花会拉开帷幕，花会围绕“赏牡丹、观画展、识英雄（于谦纪念馆）、祈平安”主题，开展牡丹文化展、牡丹书画展、牡丹诗会、送文化下乡文艺演出以及新设亮点水乡民俗婚庆用品展览等多项活动，让游客不仅可以一睹牡丹之风采，领略英



第九届普宁牡丹花会送文化下乡文艺演出

雄之气概，更能品味民俗风情文化。

【南方泵业完成日产万吨海水淡化泵生产】 4月13日，杭州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完成2台日产万吨及以上大型海水淡化高压泵的生产。该海水淡化泵专为膜法海水淡化系统配套研发，其中一台日产淡水1.25万吨，另一台日产淡水1万吨，效率超过80%，可以替代进口海水高压泵。

【益民专业合作社跻身全国农机合作社示范社】 杭州余杭益民农业生产服务专业合作社依托仁和街道农机服务站组建而成。该社建立油菜新品种“浙油50”繁育基地2.33公顷，其中育种单栋大棚1800平方米；以新型季节性土地流转形式推动油菜全程机械化生产，流转冬闲田204.47公顷；建立油菜全程机械化生产高产技术示范方6.67公顷，跻身全国农机合作社示范社。

【“芦苇稻”种植试点成功】 自2012年起，杭州永胜水产专业合作社试行浙江大学首创的“芦苇稻”为核心的“稻虾共生—草鱼立体循环种养”新模式，在净化水质促进养殖的同时，既不影响虾的产量，又可生产不喷药不施肥的原生态米，还可以利用草鱼的食性将残留的稻秆吃掉，取得生态、社会和经济收入的三赢。2013年，永胜水产专业合作社继续试点种植芦苇稻24公顷，建光专业合作社试点种植芦苇稻19.87公顷，在全街道传统早稻面积继续下滑之时，实现早稻种植面积112.87公顷，比2012年同期增加4.87公顷。

【仁河大道拆迁安置房云和雅园建成分房】 仁河大道拆迁安置项目位于勾仁大道北线西侧、塘前港南侧，杭州仁和大型居住区内，总用地面积约3.33公顷，总建筑面积7.37万平方米，新建安置房424套，项目总投资概算1.6759亿元。2013年启动回迁安置，完成回迁户房源抽取、包型到村和回迁选房，72户拆迁户实现回迁安置。

【创建成为浙江省文化强镇】 12月，据浙江省文化厅《关于命名表彰浙江省文化强镇、浙江省文化示范村（社区）的决定》，仁和街道创建成为“浙江省文化强镇”。街道对照省文化厅《浙江省文化厅关于开展浙江省文化强镇、浙江省文化示范村（社区）评选活动的通知》的要求和评选标准，逐条逐项强化提升，对街道层面和村级文化设施进行整合提升，对文化活动、队伍建设等台账进行完整补充，通过省级专家评审。

【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12月25日，全街道18个村、1个社区完成换届选举工作，产生村（社区）新一届班子成员128名，其中村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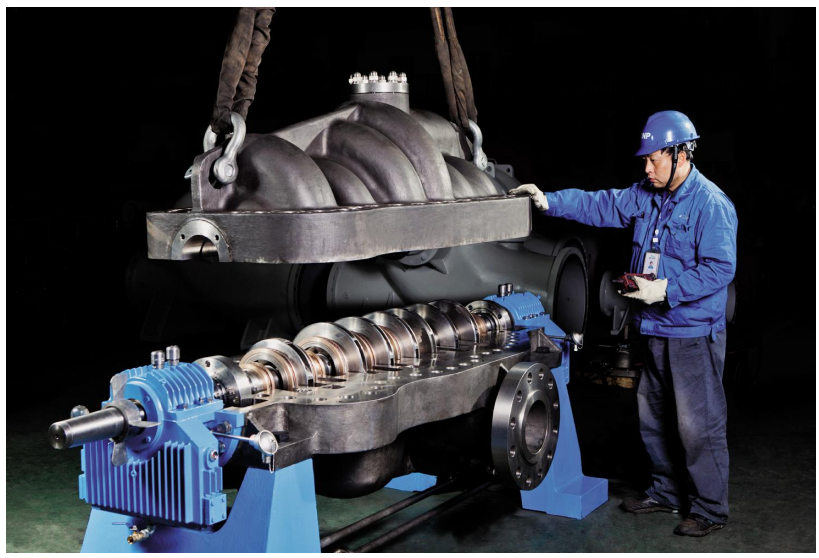

日产万吨及以上大型海水淡化高压泵

组织班子76名、村委会54名、董事会54名，社区党组织班子5名、居委会5名。街道执行“五个严禁、十七个不准、五个一律”换届纪律，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换届后的村（社区）干部班子大专以上学历占81.3%，党组织书记及村（居）委会主任大专及以上学历占书记主任总数的84.2%，比上届提高15.8%。

（胡燕）

·瓶窑镇·

【概况】 下辖13个建制村、5个社区。年末户籍总人口56307人，其中非农人口25510人，人口自然增长率6.9‰。区域总面积129平方公里。

2013年，全镇实现生产总值52.8亿元，财政收入6.93亿元，地方性财政收入2.36亿元，农民人均收入21995元，分别增长（同比，下同）7.46%、12%、22%和12%。

2013年全镇实现农业总产值6.53亿元，增长8%。在全面完成省级现代化农业水稻产业提升项目建设的同时，提前做好430.67公顷土地流转，推进西安寺86.6公顷粮食生产功能区基础设施和彭公白燕畈50.4公顷低产田改造，全年共完成18个市、区级农业园区建设。张堰港、三仙角、石塘坞等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成，长命港、下山渠、塘家畈等整治及加固工程继续推进。抓好“绿化余杭”建设，完成祥彭线、乌山等地11.9万平方米绿化任务，做好9.75公里村级林道及57.6公顷森林抚育项目建设。完成省级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创建，并获“杭州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乡镇”称号，杭州碧鲜、满园农业等10个农产品通过“三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完成塘埠加油站选址和凤都村标准厂房招投标。

实现工业总产值159亿元，增长6%，其中规模产值104亿元，增长8%；规模工业销售产值101亿元；市外内资3亿元。规模工业增幅平稳，74家规模企业工业产值104亿元，其中26家亿元骨干企业完成85.3亿元，占82.02%。“两园”（农民幸福生活家园、市民休闲旅游乐园）建设初显成效，凤都工业园区提升改造方案获得批准，拆除和整治旧厂区面积13万多平方米；华炫科创园完成前期建设，已有杭州精诚光电子有限公司、杭州博瑞电气有限公司等多家中小微企业入驻。崇化高新区块完成项目征迁，鼎盛轻合金等32个工业项目累计投入6.36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127%；强立机械、格邦科技等项目整体竣工。39家企业实现专利零突破，6家申报国家级或省级高新企业。

2013年，全镇第三产业服务业实现销售收入15.05亿元，增长17%。围绕重点服务领域，推进铭品购物中心、瓶窑农贸市场等项目建设。竹木工艺城开业并承办杭州市第六届竹笋节。瓶窑股份经济合作社综合楼和兴宇大楼，被确认为全区首批重点商务楼宇；长命印刷厂的绿色印刷、杭州俊士铁路设备有限公司的创意火车纳入区文创产业扶持项目；花源山庄、梅林山庄获评浙江省旅游特色经营户（点）。开展文创产业存量空间排查，建立镇级重点文创产业项目库，1万多平方米闲置厂房纳入区创意产业招商名录，引进金融网络公司入驻，与新东方烹饪学校达成租赁意向。永昌商道、环境导视等纳入市级扶持项目。编制镇（街道）服务业发展思路研究。

【重点项目建设】 2013年，结合全区“三改一拆”专项行动，加快推进104国道彭公段整治，共拆除各类违法建筑近17万平方米，整治卫片执法点380多个。加快推进桃园小区、桥南新村等旧城改造，共完成改造面积12.4万平方米，为全年目标任务的196.2%。推进多层公寓建设，羊山多层一期交付使用，二期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崇化多层公寓正在办理前期手续。集镇范围内所有雨水井全部加装防坠网，羊城马路市场“退路入市”。数字城管扩大监管区域，凤都工业区纳入采集范围，二期工程项目投入使用。新增土地垦造面积21.33公顷。彭公、南山、长命三大区块的截污纳管完成，31家雨污分流单位日新增水量600吨，杭州志诚油墨有限公司、杭州诚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等8家污染企业如期关停。开展工业危险废物和工业污泥专项治理，启动“清水治污”和苕溪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完成4个村810户农户的生活污水治理，断面水质有所好转。全面实行畜禽禁养，奇鹤、西安寺开展“精品村”创建，352户养殖户禁养畜禽94万余头（羽）。垃圾分类收集范围扩大，增加直运小区与单位。

完成南山、长命两大安置区块46.97公顷的土地征迁，精工大桥及瓶窑水厂取水口南移等配套工

程开工建设。制定完善相关拆迁、安置、补偿政策，征迁区块内有575户搬迁户完成签约，并如期腾空交房；安置区块42户搬迁户完成价格评估；32家企业完成评估报告及实物量核对。

【民生保障工作】 仁爱家园瓶窑工疗站投入使用，截至2013年年底站内共有工疗员28名。围绕“就业优先”，举办春风行动人力资源招聘会，430多人达成就业协议；实现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转移450多人。农村及城镇职工医保参保率分别达88.08%和99.6%，退休职工体检率达87%。重新核定低保家庭情况，并做好困难救助与补助；建立60周岁以上农村退伍兵信息库，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及待遇。探索为老服务新模式，推进“96345”便民服务中心进社区，近400名老人享受到政府免费服务。完成12户困难家庭房屋改造，做好三峡移民补偿款发放；完成困难学生情况调查，发放各类助学资金35万元。深化残疾人就业补助计划，开展残疾人实名制调查，建立残疾人志愿服务队，吴大德一家获区级“爱心家庭”称号。瓶窑公共自行车系统投入使用，羊山农民多层公寓二期完成主体建设，北湖小学改扩建和长命港片中小河道整治正在施工。

【教科文卫事业】 2013年，南山摩崖石刻造像升格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瓶窑镇创建为省级体育特色乡镇。举办“相约周末”“送戏下乡”等群众文体活动，《窑山风情》获浙江电视台排舞邀请赛一等奖，《母亲的生日》获区廉政小品一等奖、2013年杭州群众文化节金奖。举办各类竞技体育活动，并承办全区排舞选拔赛和围棋擂台赛。翁素萍获得“省百名群众文艺带头人”称号，房金泉成为余杭纸伞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按照全省“4+X模式”，推进奇鹤、石濑文化礼堂建设，并通过区级验收。开展中共十八大、“传递正能量”等主题宣讲活动。结合文明素质工程，各创建单位开设“道德讲堂”，以身边人、典型事进行公民思想道德教育。更新塘埠、北湖、彭公等校舍及教学设备，并通过市级学前教育先进乡镇创建。启动与文澜中学二期办学合作，全镇中考录取率再创新高。通过国家卫生镇复评。全年共举办健康巡回知识讲座30场，学校卫生知识课普及率100%。承担国家“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流动人口生育调查试点，建立慢病首席医生制。建成1000米健康慢步道，南山、奇鹤慢病管理示范村创建成效显现。开展集居儿童及农民健康体检活动，试行全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启动造血干细胞库建设。做好病媒生物防治，开展灭“四害”活动，通过区级“灭鼠先进镇”复评。开展各类清洁大行动，做好农村改水改厕工作，推进“美丽瓶窑”建设。

【防违控违工作】 全年拆违目标任务为140168平方米，实际拆除479处，面积173896.53平方米。“无违建”村创建方面，2013年任务是完成奇鹤村一个村共384户“无违建”工作，截至2013年年底共整治拆除“一户多宅”13户，按标准要求完成380户的创建工作。2013年重点整改部级卫片遥感发现的问题28处（面积4.01公顷），拆除违建9260平方米。“四边三化”方面，整治拆除广告牌23处，重点拆除104国道彭公段马路市场60334.9平方米，祥彭线废品收购整治拆违1000平方米，瓶仓大道整治拆违500平方米。

【瓶窑苕溪艺术团获得全省首届排舞大赛一等奖】 1月5日，瓶窑苕溪艺术团代表杭州市参赛，在浙江省首届排舞大赛中演绎印度舞《蓝色婚礼》和《我爱祖国的蓝天》2只排舞，夺得一等奖。

【瓶窑镇在余杭区率先试行镇党代表大会年会制】 1月6日，瓶窑镇召开第十三届党代会二次会议，拉开全区镇党代表大会年会制的序幕。年会的基本内容，包括听取和审议镇党委、纪委工作报告；听取镇党委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述职述廉，进行民主评议；听取代表提案、提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在瓶窑镇举行】 4月18日，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暨第四届中国浙江彭公竹木工艺品博览会在瓶窑镇举行。浙江彭公竹制品市场是浙江省新农村建设招商引资项目，也是余杭区重点商贸项目、杭州市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候选单位。本届竹笋节暨竹博会的主题是“发展竹木工艺产业，打造杭州创意园区”，活动内容有杭州国际竹木工艺品城开业庆典、竹木工艺品博览会、工艺美术研讨会、杭州市民体验日、第五届中国杭州竹笋节摄影赛颁奖等。

【杨梅坞社区李春霞成为市劳动模范】 4月28日，瓶窑镇杨梅坞社区党委书记李春霞作为余杭区

社区系统唯一市级劳动模范，在2013年市劳动模范和模范集体表彰大会上受到表彰。

2004年，李春霞进入杨梅坞社区工作，2007年担任杨梅坞社区党委书记。9年多来，李春霞先后创造出“125”社区管理工作方法、“老旧社区党建文化”社区党建工作新机制。她所在社区先后获得浙江省体育先进社区、老龄规范化社区、杭州市和谐社区、充分就业社区、文化示范社区10余个省市荣誉及余杭区五星级服务社区、民主法治社区等20余个区级荣誉。杨梅坞社区党委是区级先进党组织和余杭区创先争优基层党建示范点。她本人先后获得“杭州市魅力社工”“余杭区优秀共产党员”“余杭区先进社区工作者”等荣誉称号，是连续两届的区级行风监督员，并作为瓶窑镇唯一来自社区的基层党代表参加余杭区第十三次党代会。

【余杭区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在瓶窑镇举行】 6月17日，瓶窑开演一场以“遵章守法、安全出行”为主题的晚会，作为余杭区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进镇（街道）、开发区的一项内容。活动由瓶窑镇政府、区公安分局交通警察大队主办，FM102.1余杭电台丽人广播承办，新窑社区、华兴社区等单位协办。

【瓶窑镇创建为杭州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乡镇】 7月22日，瓶窑镇启动创建杭州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乡镇工作。11月11日，由杭州市科协组织牵头的督查调研小组对瓶窑镇创建杭州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乡镇进行验收。瓶窑镇先后有新窑、杨梅坞、里窑3个社区创建为市级科普文明示范单位，彭公村、华兴社区创建为区级科普示范单位，杭州市余杭区竹笋研究所、杭州余杭科联兔业专业合作社被评为区农村科普示范基地。

【瓶窑镇入选“美丽浙江·强镇榜样”综合实力十大强镇】 8月28日，美丽中国·浙江新型城市化之路高峰论坛在杭州举行。会前，通过自荐、网上展示、实地走访、网友投票、评审团审议等方式，评出10个综合指标靠前的浙江“强镇榜样”。瓶窑镇成为余杭区唯一入选“强镇榜样”的镇（街道），也是该镇自2012年被评为杭州市十大新型中心镇后取得的又一项荣誉。

【通过杭州市级药品安全示范镇区级验收】 10月10日，由区药品安全示范区（镇、街道）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联合组成的考核验收组，对瓶窑镇的杭州市级药品安全示范镇创建工作进行考核验收，瓶窑镇通过区级考核验收。考核过程中，验收组听取创建工作汇报、查阅创建相关资料，现场检查药店、药房并进行问卷调查。

【公共自行车投入试运营】 11月，瓶窑镇公共自行车投入试运营，22个服务点共投入500辆自行车。22个服务点分布在瓶仓大道、凤凰大道、羊城大道、华兴路、凤溪路、闻溪路、沿山路、东兴路、大桥南路、大桥北路等区域。试运营期间租车时间为早上6时至晚上9时，还车时间顺延半小时至晚上9时30分。公共自行车租借60分钟内免费，60至120分钟内累计收费1元，120至180分钟内累计收费3元，180分钟以上按每小时3元收费。

【通过杭州市扶残爱心乡镇验收】 12月19日，余杭区残疾人联合会的扶残爱心验收小组对瓶窑镇杭州市扶残爱心创建情况进行验收，经过一天的检查，瓶窑镇通过杭州市扶残爱心乡镇的验收。

【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浙江省一级达标验收】 12月27日，由杭州市档案局、余杭区档案局组成的考核小组，对瓶窑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一级认定进行考核验收。考核组现场反馈瓶窑镇档案目标管理省一级工作认定情况，同意瓶窑镇通过验收。

（沈彩虹）

·径山镇·

【概况】 下辖13个建制村、2个社区。年末户籍人口38564人，其中非农业人口8173人。区域面积157.08平方公里。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达到23.21亿元，增长（同比，下同）8.1%。农村经济总收入73.69亿元，增长5.7%。工农业总产值58.18亿元，增长1.5%。第三产业增加值6.5亿元，增长16.9%。农民人均纯收入20778元，增长12.3%。财政总收入1.34亿元，增长5.6%。

全年农业产值8.43亿元。加快现代都市农业园区建设，推进28个500亩（33.33公顷）以上现代都市农业园区规划布点工作。开展“农业园区建

设推进年”主题系列活动，与小古城休闲之窗项目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举办以农业、旅游为主题的地方特色节庆活动。完成新增农村土地流转面积230.8公顷，累计流转面积2357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67.5%。吸引工商资本投资农业，推广基地加农户的产业经营模式，推进农业重点项目建设，实现年度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利川绿景塘项目完成投资额2100万元，森禾组培中心项目完成投资额1085万元，小古城农业公园完成投资额500万元。抓好粮食生产,麻车头村上方畈百亩(1公顷=15亩）粮食示范方粮食亩产达到838.6公斤，位列杭州市第一名。径山镇创建成为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农业循环经济示范区、全国“一村一品”（茶叶）专业示范镇，蓝天农业“彪”牌甲鱼被命名为中国驰名商标。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产值达到30.91亿元，增长2.6%，规模工业增加值5.72亿元，到账外资完成1000万美元。完成“个转企”70家。开展工业储备项目筛选、考察及论证工作，6个续建项目及7个新建项目正在推进。开展工业园区提升改造，完成《龙皇塘工业园区提升改造综合规划》，加大长乐、龙皇塘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投入，实施园区“三桥六路”建设。企业技改投入资金7921万元，4个旧厂房改造项目改造面积20920平方米。全年申报品牌总数24件，其中申报驰名商标2件、省著名商标2件，新增2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4家省级科技型企业、1家省级研发中心。

围绕“全域景区化”建设，配合推进径山寺复建及外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完成征地拆迁、农居点建设、立面整治等工作。推进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完成“一主五副”旅游精品线路旅游驿站点位设置，优化旅游标识标牌系统设计。开展第三产业招商引资，红树林酒店项目用地摘牌。通过微博、微信、网站等各类媒体宣传推广旅游资源，评选“径山十大农庄”。加强对双溪禅茶文化有限公司的管理，加快产业布局和业态招商，加强物业管理和政策引导。举办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等系列活动。全年景区游客数达到205万人次，增长12%。

全年完成道路建设26条，总长26.379公里，其中大中修10条，通村联网14条，提升改造2条。完成危桥改造6座。推进长乐东山、林西农居点基础配套建设。完成园春堰复建、大湾及姚家池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完成长东及香下桥排涝机埠拆建工程建设，完成丈母塘加固工程量的80%，完成绿景水源工程量的40%，径山排涝机埠打包项目、陶村桥港整治等水利工程均已进场施工。

【径山镇第三届党代会二次会议召开】 1月14日，中共径山镇第三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全镇80名正式代表和69名列席代表参加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镇党委、纪委工作报告，听取代表提案办理情况及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镇党委、纪委班子成员向大会作述职述廉报告，并接受党代表的民主评议。

【建立镇级视觉形象识别系统】 1月15日，径山镇推出镇级形象识别系统，该系统包含一个主题logo（标志）、办公室标志标识牌、会议座签、文件袋、名片、信封、宣传广告牌、请柬、贺卡、停车场指示规范等共70余项事务类应用。

【径山镇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1月16日，径山镇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全镇67名正式代表和88名列席代表参加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2012年《政府工作报告》《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和《关于2012年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镇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现代农业园区携手省农科院合作共建省内最大杨梅种质资源基地】 3月17日，径山镇绿景堂生态园与浙江省农科院达成共建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协议，明确双方合作共建省内最大的杨梅种质资源基地。园区内杨梅园面积达33.33公顷，由中国“杨梅之父”沈青山牵头从仙居引入“东魁”“荸荠”两个优良品种。

【《印象小古城》公开出版】 4月16日，由小古城村党委、村委会编著的《印象小古城》由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该书32开，约10余万字，共231页，其中彩页30页，分《特稿》《名地名产话名茶》《工业经济腾健翼》《旅游休闲生态庄》《山村荟萃群英谱》《岁月悠悠今古情》等6个栏目。

【第十二届茶圣节暨两岸茶业发展论坛举行】 4月23日，第十二届茶圣节暨两岸茶业发展论坛开幕。本届茶圣节活动从4月17日至5月15日。茶圣节期间举办两岸茶业发展论坛，台湾南投县和浙



4月23日，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暨2013两岸茶业发展论坛举行

江省内的茶业专家一起交流研讨，分析两岸茶产业、茶文化的发展现状与趋势，共同为弘扬茶文化、发展茶产业出谋划策。

【全国知名网络媒体余杭行活动媒体见面会在径山镇小古城村举行】 5月28日，2013年全国知名网络媒体余杭行活动在径山镇小古城村举行媒体见面会。新华网、中国网、国际在线、央视网、中国新闻网、中青在线等40余家知名网络媒体发布文章和照片，向全国和世界展示余杭及径山的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各方面的亮点和成绩。

【径山镇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2周年暨"七一"表彰大会】 7月1日，径山镇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2周年暨"七一"表彰大会。会议表彰2012年度先进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党员积极分子，全体党员在党旗下重温入党誓词，镇党委书记李文泉通过远程教育直播系统为全镇党员上党课。

【径山镇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7月31日，径山镇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全镇65名正式代表和96名列席代表参加大会。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2013年1—6月《政府工作报告》、2013年1—6月《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径山镇获评全国一村一品示范镇】 8月30日，农业部公布第三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名单，径山镇（径山茶）是杭州市唯一入围的乡镇。全镇现有茶园1133.33公顷，其中通过无公害认证的茶园906.67公顷，有机、绿色认证的茶园有233.33公顷。全镇现有径山茶生产企业43家，生产户100余户，蒸青茶企业23家、28条生产线，年生产能力6000余吨。全镇43家企业已取得QS（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全镇现有茶叶从业人员4500余人。

【径山镇开通径山旅游官方微博及微信公共平台】 9月5日，径山镇开通径山旅游官方微博及微信公共平台。该平台整合景区、农家乐、农业园区、土特产等各类旅游资源，并配合相关走进径山系列体验活动，推广径山文化旅游资源。

【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通过验收】 11月27日，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通过验收。该示范区覆盖3个片区，面积达351.73公顷，包含有机肥—生态鳖/青饲料—养殖水生态处理—生态鳖/猪场—有机肥；有机肥—草/稻—猪场/羊场—有机肥；猪（羊）蚯蚓—鳖、梨、蔬菜、茶、竹—猪、羊、鳖、鱼等良性生态循环模式。

（金鑫）

·黄湖镇·

【概况】 下辖5个建制村、1个社区。年末户籍总人口13550人。区域面积58.55平方公里。

全年工农业总产值27.18亿元，增长（同比，下同）2.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产值10.6亿元，增长0.95%；农业总产值2.8亿元，增长4.8%。财政总收入5711.85万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2829.2万元，分别增长14.67%和22.6%。农民人均收入22022元，增长12.31%。村级集体经营性收入为256.78万元，增长2.6%。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48亿元。

培育杭州嘉源蔬菜园区、王位山茶叶园区和三

园茶叶园区3个千亩（1公顷=15亩）农业种植园区，推进万羽养殖、龙头山养殖、奇龙牧场等畜牧精品园区培育建设，实施黄湖镇青山、赐璧村73.33公顷粮食功能区建设。嘉源蔬菜园区实施杭州市设施农业示范园项目，王位山茶叶园区建成径山茶“径顶红”牌红茶制作基地。“径顶红”牌红茶获2013年“浙茶杯”红茶评比金奖，云顶农庄“双溪云顶”牌径山茶获第十届中国国际茶业博览会金奖。完成大马湾园区1.33公顷农业设施用地手续报批和外围配套设施建设。完成黄湖堰修建、红枫坞水库重建工程和青山、虎山、清波、赐璧4个村5.5公里林道建设项目。完成王位山村太平山、下仓、浪河口，青山村大马湾，虎山村老虎山等地的16公顷土地垦造工作。

全年共实施旧厂区改造项目3个，改造建筑面积5300平方米，完成计划任务的117%。强化园区设施建设，竹溪路完成图纸设计，三桥路至衡康电子公司路段完成沥青路面浇筑，清溪路整修工程按计划推进。全年完成工业投入1.32亿元，完成区下达任务数的132%。新引进工业项目5个，实现到账外资500万美元，完成市外内资4500万元。鼓励企业通过“机器换人”等方式实施技改创新。按照有关要求关停企业2家，完成“个转企”19家，完成下达任务的136%。

全年拆除各类违法建筑36136平方米，完成任务的128.37%。投资500万元的双黄公路集镇段改扩建项目和投资340万元、长3.3公里的赐倪线修建项目通过竣工验收。04省道黄湖段照明工程和集镇背街小巷道路亮化、硬化、美化工程完成招投标。清波、虎山村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完成规划和图纸设计，赐璧村文化礼堂建成启用。实施瓶窑组团生态保护机制，落实虎山村羊岩坞片环境整治工程、黄湖大溪水环境改善保护工程和规模化畜禽养殖零排放技术应用工程等3个自主申报项目。完成全民健身设施提升改造工程，投入50万元完成小学和幼儿园的塑胶跑道更新工作。完善和出台《黄湖镇加快教育事业发展奖励办法》《黄湖镇优秀生源奖励实施办法》。城镇劳动者和农村劳动力总体就业率分别达到97.22%和99.40%。王位山村、清波村、吴四坊社区被评为就业三星级社区（村）。城乡居民各类养老保障参保率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96.34%和98.82%。

【集镇区域社会治安监控全覆盖工程建成】 2013年，黄湖镇投入专项资金60余万元，在辖区内安装高清监控探头54个，在04省道沿线补装“全球眼”监控3个，使辖区内联网监控点位增加到97个。探索“110”接处警勤务机制改革，发案率同比下降13.4%。

【镇文体中心创建成为杭州市级综合文化站】 黄湖镇文体中心2013年创建成为杭州市综合文化站。中心建筑面积300平方米，内设有健身室、图书室、电子阅览室等文化场地，为群众学习、健身、休闲提供去处。

【创建成为杭州市创新农作制度示范乡镇】 黄湖镇于2011年4月开展该项目的申报并获批准。作为全市首批创建的3个示范镇之一，黄湖镇连续3年将该项目列入政府的重点工作。截至2013年年底，全镇实现农作制度创新推广面积337.14公顷，完成计划面积的101.14%。

【黄湖白壳哺鸡笋区域产业】 黄湖白壳哺鸡笋是黄湖镇特色林产品，是继早竹笋之后的又一无公害餐用食品，体白，味鲜嫩，笋农称其为“玉美人”。

黄湖镇是白壳哺鸡笋的主产乡镇。2013年，全镇白壳哺鸡笋竹园面积200多公顷，全年总产笋1400多吨。2001年，黄湖镇已注册“黄湖”商标予以保护。

黄湖白壳哺鸡笋生产地域范围为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位于北纬30°42′21″～30°51′30″，东经119°77′24″～119°87′48″之间。该地域气候温暖湿润，雨量充足，严冬酷暑时间较短，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15.5℃，年降水量1500毫米左右。低丘山区，海拔高度在20米至725米，地形高低起伏，山峦连绵，谷垄穿插，山清水秀。地域土壤以红壤沙质土为主，土层深厚、疏松、排水良好、有机质含量高，光照充足，土壤呈微酸性或中性。水资源丰富，水质优，无空气污染，自然环境十分有利于黄湖白壳哺鸡笋的生长。黄湖白壳哺鸡笋特定的品质：形状饱满，个大、肉厚，壳为黄白色，笋叶、笋耳略呈淡黄色，笋体显长，肉质细嫩，味美可口，蛋白质丰富，且脂肪食量低，食用纤维含量高，每百克鲜笋含蛋白质3.39克，糖2.74克，果胶0.32克，有17种氨基酸和多种维生素。

【农村五保养老服务中心 3 号楼投入使用】 农村五保养老服务中心 3 号楼按照杭州市 AAA 级五保供养服务中心标准建设，总投资 300 余万元，建筑规模 1353 平方米。项目于 6 月底竣工并投入使用，新增房间 22 个、床位 35 张，每个房间均配备卫生间、电视机、空调、吊扇、橱柜等设施设备，建筑外围配套室外绿化、消防、排污等辅助工程。

【举办“相约黄湖·点燃梦想”青少年暑期夏令营】 2013 年暑假，黄湖镇团委联合浙江大学团委青年素质发展中心举办黄湖镇 2013 年青少年暑期夏令营活动。活动以“相约黄湖·点燃梦想”为主题，参与人员包括黄湖中心小学、黄湖中学、余杭高级中学、浙江大学等学校的学生共 48 名，活动时间 11 天。活动内容包括由浙大、余高学生对黄湖中小学生开展“学习方法辅导、素质拓展”活动；参观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良渚博物院、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及杭州先锐数码有限公司等黄湖当地规模企业；辅导敬老院孤寡老人和当地残疾人学习电脑、陪同其出游散步；调研黄湖青少年犯罪情况等。

【举办黄湖镇首届群众文化艺术节】 围绕“繁荣山区文化 建设和谐黄湖”主题，艺术节设置开幕式文艺演出、“种文化”暨相约周末文化夜市活动、“黄湖杯”计算机操作比赛、“魅力黄湖”摄影比赛、民间手工艺品比赛、“我心中的中国梦”征文比赛等一系列活动。艺术节从 7 月中旬持续到 11 月上旬，历时 4 个月。

【“三优”亲子活动中心正式启用】 “三优”亲子活动中心位于黄湖镇计划生育指导站一楼，面积约 100 平方米，内有幼儿活动区、成长阶梯测试区、亲子阅读区等，于 10 月 26 日正式启用。截至 2013 年年底，活动中心已开展 8 期亲子早教活动，让 0 岁至 3 岁小宝宝在家门口受到“幼儿园式服务”。

【“黄湖笋干”注册为集体商标】 黄湖镇竹林面积达 2503.67 公顷，竹笋年产值 3000 多万元。2013 年 9 月，黄湖镇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黄湖笋干”集体商标并注册成功，专用期限从 2013 年 10 月 14 日起生效。

【完成王位山村高村大礼堂保护修缮工作】 高村大礼堂建于 1965 年，坐落于王位山村高村自然村。保护修缮项目于 2012 年由余杭区发改局立项，是 2011 年区不可移动文物 5 年修缮计划项目之一，2013 年 12 月完成修缮工作。

【大溪集镇段两侧防洪通道综合整治项目】 该项目位于黄湖集镇区域，具体实施地点为黄后公路桥至永峥桥，长度 1210 米，工程总投资概算 1398 万元。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3 条防洪通道修建，通达路段箱涵改建，渠道改建和景观工程。项目主体工程于 2013 年 12 月竣工。

【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二级认定验收】 黄湖镇把档案规范化建设列入政府工作计划，通过完善档案工作组织、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开展业务标准系统建设等手段，来实现档案规范化管理的目标。12 月 27 日，黄湖镇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二级达标认定验收。

（易际路）

·鸬鸟镇·

【概况】 下辖 6 个建制村、1 个社区。年末户籍总人口 12274 人。区域面积 72 平方公里。

2013 年全镇经济总收入 28.6 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0%；完成工农业总产值 17.6 亿元，增长 11%；实现财政收入 1680 万元，增长 10%；农民人均收入 21600 元，增长 12%。

创新蜜梨营销渠道，与省邮政合作推出“浙乡邮礼”活动，成为杭州地区首个通过邮政物流进行市场运作的优质农产品。2013 年产销蜜梨约 6000 吨，实现产值 4500 余万元。投资 2000 余万元的杭州华峰轻化项目动工建设，投资 600 万元完成杭州梦腾针织时装公司、杭州富盛工贸有限公司、杭州雅盛制衣有限公司等厂房建设和设备更新，并已投产。完成改造旧厂房 7700 平方米，办理“个转企”22 家。因地制宜发展现代服务业。主动做好白沙坞一期项目业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希尔顿全球酒店管理集团的签约，引进国际知名品牌希尔顿花园酒店；完成雅城商住地块项目土地出让；启动地热（温泉）勘探项目。余杭共青团团史纪念馆等基本完工；黎鹰乡村牧场一期、二期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全镇全年共接待游客 75 万人次，实

现旅游收入9375万元。

总投入500余万元完成3个村文化礼堂建设，其中山沟沟文化礼堂探索出村企共建新模式。完成国家重点项目浙北特高压工程和区人防“1226”工程征地拆迁工作并交地。推进鸬鸟中心小学食堂改建工程、校园安保和学生上下学乘车站点安全设施工程。巩固浙江省卫生镇成果，做好H7N9禽流感等流行病防控，执行计划生育政策。落实低保制度，发放慰问金、慈善款等共计103.9万元。举办建党92周年群众文艺汇演、美丽洲大舞台鸬鸟专场、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首届文化艺术节等大型文体活动。完成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纪念“枫桥经验”50周年活动、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等重大活动期间的维稳任务。全年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69起，调解成功167起，成功率99%。镇司法所成功创建为浙江省四星级司法所。

9月完成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换届选举，12月全面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深化机关干部联村联企联户“三个一”工作制度，严控“三公”开支，下降20%以上。

【美丽乡村建设】 全镇6个村均纳入全区首批美丽乡村建设，其中3个重点村、3个提升村，共分批筹集资金3153.8万元用于整治村容村貌，推进“三改一拆”、“清水治污”、畜禽禁养等相关工作。其中：完成拆违26015平方米，占总任务数的103.7%；签订禁养协议18户，签约率100%；完成一户多宅整治46户，完成率100%。



美丽洲大舞台鸬鸟专场演出

【文化礼堂建设】 文化礼堂是建设美丽乡村的一部分。2013年共有太公堂村、仙佰坑村、山沟沟村3个村完成原有的大礼堂改建，新建成的3个村文化礼堂各有特色。山沟沟村文化礼堂采用村企合作模式，由黎鹰牧场出资，村委出人出力，牧场游客与村民可以共享文化礼堂内的资源。太公堂村将村民撰写的村志作为文化长廊的展示内容之一。仙佰坑村将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鳌鱼灯作为特色展示内容，既为文化礼堂增添亮点，又较好地传承传统文化。

【第十届蜜梨节】 7月16日，余杭区第十届蜜梨节暨“浙乡邮礼”开幕，持续1个多月。与以往的蜜梨节相比，“浙乡邮礼”成为本届蜜梨节的亮点，依托邮政配送网络，采取专人监管采摘、挑选、包装鸬鸟蜜梨，强化保鲜流程，用冷藏专车将果形美观、肉质细腻、汁水丰盈的鸬鸟蜜梨寄送到千家万户。

【美丽洲大舞台鸬鸟专场】 7月12日，美丽洲大舞台鸬鸟专场文艺汇演在临平人民广场上演。汇演以独具特色的文艺形式宣传鸬鸟生态、旅游、产业发展等，观看人数达1200人次。参与演出的80名演员均来自鸬鸟民间。威风锣鼓江南style、健身舞、戏曲、歌曲串烧等竞相上演；传统文艺节目三句半再现舞台。鸬鸟的年轻人自编台本，亲自上阵，宣传鸬鸟特色；黎鹰乡村牧场的蒙古舞、蒙古歌曲演唱让现场观众眼前一亮。除此之外，现场还融入鸬鸟蜜梨互动问答环节，答题观众获得从全镇精心挑选的“梨王”。

【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首届文化艺术节】 鸬鸟镇于5—10月举办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首届文化艺术节，整个活动共吸引全镇1000多名干部群众参与。运动会共设成年、老年、残疾等3个组别，设乒乓球、拔河、登山、趣味体育、篮球、中国象棋、射击、田径、飞镖等14个体育项目，共有16支代表团参赛。艺术节围绕“幸福鸬鸟”“印象鸬鸟”“健康鸬鸟”“书香鸬鸟”“美丽鸬

鸟”“味道鸬鸟”“红色鸬鸟”“法治鸬鸟”等8个主题，开展绘画、摄影、书法、美术、文艺表演等形式的赛事活动。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10—12月，鸬鸟镇举行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10月下旬为组织准备阶段，主要是制定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等；11月上旬为宣传发动阶段，主要是召开动员大会，组织业务培训等；11月中旬—12月中旬为选举实施阶段，主要是依法按章实施换届选举工作。12月底，全镇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完成。

（朱建）

·百丈镇·

【概况】 下辖6个建制村、93个村民小组、1个社区。年末户籍人口10953人。区域总面积60.4平方公里。

2013年，全镇实现工农业总产值39.6亿元，增长（同比，下同）5.63%。其中：工业总产值38.3亿元，增长6.69%（规模工业产值9.38亿元，增长3.6%）；农业总产值1.3亿元。实现财政收入0.481亿元，增长9.07%。农民人均纯收入23259元，增长13%。

实施“园区提升改造三年行动计划”“美丽乡村三年行动计划”“旅游发展三年行动计划”三大行动。“提升改造三年行动计划”完成工作包括：投资1000余万元完成溪口工业园区道路、管网、绿化、景观形象等基础设施的提升改造；盘活闲置厂房4.3万平方米，新引进企业3家，实施“机器换人”项目3个，实现园区工业产值10.5亿元，税收1300余万元；新培育亿元企业2家，规模企业2家，“个转企”21家，新增省高新技术企业3家，杭州市著名商标1家，杭州市企业技术中心1家，专利零突破企业2家。“美丽乡村三年行动计划”完成工作包括：总投资1000余万元的仙岩村重点提升村建设通过验收，石竹园村创杭州市生态村通过区级初验，百丈村美丽乡村精品村和泗溪村重点村建设全面铺开；深化农村污水长效管理机制，开展畜禽禁养和动物防疫工作，与养殖户签订限时禁养合同，签约率100%；百丈镇被评为杭州市庭院整治示范镇，泗溪村被评为杭州市庭院整治示范村；推进“绿化余杭”活动，全年新增绿化面积16800平方米，森林抚育44.53公顷，林相改造53.33公顷，实现土地规模流转53.33公顷；与高等院校合作培训各类农村实用人才800余人，全年共举办农民素质培训15期，培训人员929人。“旅游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完成的工作包括：完成对全镇旅游资源的基础调查，优化调整全镇旅游规划，出炉百丈IMC（整体品牌营销）项目调研报告，发布并启用百丈品牌logo（标志标识）；重点与美国惠好等国际大公司进行接洽，就平天堂罗窑坞开发达成初步意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有实质推进，罗窑坞游步道建设完成前期手续报批，进入招投标阶段。

以“三改一拆”“四边三化”“清水治污”三项行动为契机，推进镇村环境大整治。完成旧厂区改造任务2.03万平方米，为年度目标任务的188%。拆除违章建筑77宗，面积38738平方米，为年度目标任务的128.11%。重点推进总投资4800余万元的04省道（百丈段）“三化”（绿化、硬化、亮化）提升工程，拆除整治沿线（总长9.8公里）企业40家，面积2万多平方米，租地绿化24.5万平方米，打造成一条以樱花为主特色的“百花大街”。完成泗溪村、仙岩村两个“无违建村”创建工作。分步实施“清水治污”行动，先行清淤疏浚河道2800米，对7条主干河道实行“河长制”。

投入约150万元完成集镇自来水改水工程，于6月底完工通水。推进镇中心小学校舍改建项目，主体三层结顶。新登记社会保险企业13家，完成率13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96.42%。全年共注销低保家庭17户，新增4户，发放各类补助资金130.6万元，受补助人员475人，完成困难家庭危旧房改造9户。优化公交站点26个，新增公交线路1条。全年刑事案件立案26起，破案4起，发案同比下降49%。全年共办理上级交办信访件243件，按时回复率100%，全年共调解各类纠纷168起，调解成功率100%。

【完成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全镇6个村、1个社区党组织坚持“党内民主推荐、群众推荐测评、党内民主选举”的选举制度，采用直选方式进行换届选举。村（居）委会换届实行“自荐直选”。推行竞职承诺、创业承诺和辞职承诺“三项承诺”制度，实施区、镇、村三级联审制度及妇女干部

百丈镇镇级视觉形象识别系统主题 LOGO

“专职专选”，完成组织部门“三个 80%”（年龄在 45 周岁左右的占 80%、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 80%、具有带头致富带领群众致富本领的占 80%）的要求。

【各类文化创建和阵地建设】 镇文化站创建为市级示范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半山村创建为浙江省文化示范村，创浙江省体育俱乐部 1 个（仙岩村），新建灯光篮球场 1 个、健身广场 2 个、健身点 2 个，更新健身点 4 个，完成半山村、石竹园村文化礼堂建设。

【百丈推出镇级视觉形象识别系统】 该系统包括一个主题 logo（标志标识），一套公务类、实物类、宣传类项目及一套视觉宣传应用标准规范的形象识别系统。子项目应用具体包括办公室标志标识牌、文件袋、手提袋、名片、信封、宣传广告牌等 20 余项事务类应用。

【完成 04 省道百丈段“三化”提升任务】 2013 年，百丈镇完成 04 省道百丈段“三化”提升的工作任务，打造一条以樱花为主特色“百花大街”。04 省道百丈段整治和“三化”提升工程全线长度 9.8 公里，前期工作涉及 4 个村，拆除整治各类企业 40 家，面积 2 万多平方米，租地绿化 24.5 万多平方米，种植樱花 10000 余株，总投资 5000 余万元。

【百丈镇农村养护站创建为全区首个省级农村公路养护站】 该养护站成立于 2008 年 8 月，一直负责管养百丈镇区域内 6 个村、1 个社区，60.4 平方公里范围内总里程 43.928 公里的 17 条乡道、12 条村道。2013 年，镇乡村公路管理站（即养护站）11 人，对每条公路“天天有巡查，条条有养护”，在此基础上，更有针对性地加强重要道路、重要时段的巡查、养护力度，创建成为区首个省级农村公路养护站。

【百丈镇溪口村社区卫生服务站启用】 1 月 30 日，百丈镇溪口村社区卫生服务站新楼启用。社区卫生服务站占地近 0.13 公顷，建筑面积 390 平方米，业务用房达到浙江省规范化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配备全自动尿液分析仪、三分类血球分析仪和十二导联心电图仪，生化检测采取中心配送和服务外包的模式。

【百丈海拔最高自然村通上公交】 百丈镇政府和仙岩村村委联合区交通、运管、公交公司等单位，投资 500 余万元对仙岩村姚子坪和九东山两个自然村的破损路面重新修筑，安装公路护栏、交通凸面镜、警示牌等交通防护设施，使两村路段具备通公交车的条件。11 月，区公交五车队 K456 路公交车正式延伸至百丈镇九东山自然村。

【镇中心小学校舍改建项目开工建设】 新的镇中心小学在原小学校址范围内建设，总建筑面积



百丈镇海拔最高自然村通上公交

6714.27 平方米，按浙江省标准化学校二级标准设计，建设规模 12 班，有教学楼 2 幢、综合楼 1 幢、食堂及教工宿舍楼 1 幢、报告厅 1 幢等。于 5 月 15 日施工。截至 12 月底，食堂及教工宿舍楼基本完成车库层、一层至三层结构及教学楼二、阶梯教室（与教学楼同标高结构）二层柱、三层梁板钢筋、模板安装。

【镇文化站获得杭州市示范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称号】 10 月，百丈镇文化站被杭州市命名为市级示范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百丈镇从 2013 年年初制定创建目标后，通过工作经费落实、综合功能完善、设施设备齐全以及活动丰富经常等多个方面做好杭州市示范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创建工作。

【百丈镇被命名为杭州市美丽庭院建设工作先进乡镇】 12 月，百丈镇被命名为杭州市美丽庭院建设工作先进乡镇。自庭院整治活动开展以来，镇妇联动员全镇妇女，净化、美化、绿化庭院，参与庭院整治各项活动。全镇 6 个村连续 4 年全部创建为区级庭院整治示范村，半山、百丈、溪口、泗溪村 4 个村为杭州市庭院整治示范村。

（朱雯）

责任编辑：范雅君

延伸阅读▶▶

千亩连片近百个 余杭打造现代农业园

温室大棚内，翠绿蔬菜长势正好；种业基地里，五彩花卉香气袭人……3 月，穿行于余杭的径山、良渚、瓶窑等镇街，一片春意盎然。

眼下，余杭在土地连片流转的基础上，正着力打造 100 个左右千亩规模的农业园，为农业增产增收拓展新平台和新空间。截至目前，全区规划新建和改造提升 500 亩以上现代农业园区 138 个，其中千亩以上园区近百个，总面积将逾 19 万亩。

“打造产业化、集约化、科技化、生态化的现代农业园区，改变了‘低小散’的粗放经营格局，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余杭区政府有关负责人说。

设施农业开始发力。走进良渚镇荀山村的春溢联合蔬菜专业合作社，7000 平方米的连栋温室大棚里种植着水果黄瓜、樱桃番茄等 10 余种蔬菜。该合作社目前拥有核心基地 1030 亩、会员 120 余名，每天配送杭州数百家超市门店。

现代农业园区加大科技投入，高端农产品效益得到明显提升。在森禾种业余杭分公司，经选育、品种改良，公司自主研发的森禾之花高端盆花目前每盆售价在千元以上，占据国内同类花系近三分之一的市场份额，带动周边 100 多户农民就业。

建设现代农业园区还提高了农民的组织化程度，让他们腰包鼓得更实。1470 亩的径山镇前溪村前溪粮食园有 7 家专业合作社，当地村民将土地以每亩 1000 元左右的价格流转给合作社，由合作社进行统一管理，不少农民在合作社工作，每月增收 1000 元至 2000 元。

余杭现代农业园区得到了民间资金的青睐。在径山镇小古城村，工人们正在玫瑰花园里栽种玫瑰花苗，一路之隔的阳光农场也将在本月底建成。杭州金巴登实业公司流转了该村 1.3 万亩土地，投资 5 亿元兴建集现代农业、旅游休闲、运动养生于一体的农业园。据介绍，今年全区正着手扩建和即将启动新建园区逾 20 个，近 10 亿元建设资金几乎全部来自民间。

（《浙江日报》2013-3-26

记者　白丽媛、蒋蕴、陈道亮、周锋）

凸显文化印记，守住山青水净，余杭切入美丽乡村模式

发展生态休闲　连荒地都变值钱了

窄窄的村道两旁，是两排笔直的林荫树，溪水潺潺流过，溪旁蜿蜒的游步道最适合晨练或者饭后散步……这里可不是什么景点，却鸟语花香满目葱茏，这里只是位于余杭区的一个小小的乡村。

2003年以来，根据省市统一部署，余杭积极推进“清洁绿化余杭”行动和“十村示范、百村整治”、重点提升村创建等新农村建设工作，不断改善农村生态人居环境，促进基础设施延伸，农村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培育了瓶窑镇奇鹤村、中泰街道中桥村等一批各具特色的个性村庄。

今年，余杭制定了新一轮美丽乡村建设政策举措，围绕打造“和谐幸福新余杭”总目标，努力形成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洁净的余杭美丽都市乡村格局。

山清了：人居环境提升，山村即画卷

走进径山村，可谓是一路山水一路景，不得不羡慕这里的村民，打开窗户就能坐观佳景。

径山村有径山寺、九龙瀑等景观，遍布着高山茶园，是径山禅茶文化的核心区块。宋高宗、孝宗，清康熙、乾隆，以及陆羽、苏轼、陆游、范成大等文人墨客都到过径山，留下诸多华章。村里把著名的径山茶宴和《茶经》《径山茶》《径山志》《径山寺》四书做成景观，既美化了环境又宣扬了悠久的禅茶文化。

这里还有700多岁的大堰桥、千口桥，人文遗迹一直可追溯至唐。现存的一处处遗迹和实物，映照出径山曾经辉煌的历史。

叩访古迹之余，记者一路走来，还发现一个小细节，村路旁放置了很多红绿黄三色垃圾分类箱，环保理念已深深融入村民的日常生活。这两年，村里还在海拔700多米的山顶建了一个污水处理池，专门处理农家乐产生的生活污水。

“好山好水，才能有好茶好景。”村主任俞荣华说，正是因为保护了源头的水质，才保证了径山茶这块金字招牌不褪色。

近日，余杭区防违控违办完成了今年第二期对变化建筑物的卫星遥感监测，共发现50平方米以上的有变化建筑物7487处。其中被确认为新增违法建筑的，一律“零容忍”，将按相关程序在40日内拆除整改。

俞荣华骄傲地告诉记者，他们村里的违章建筑是零，而且十几年来一直是零。“我们一直采取比较人性化的方式进行管理，对农户的选址进行调查，协调农户的关系，经批准后再允许建房。”

他说，在建房时，村民之间也会互相监督。“美丽乡村，应该是一个足以让每个村民打心底里认可，从而能够倍加珍惜的地方。”

像径山村一样，在余杭“建在森林里”的村子还有不少。比如奇鹤村，全村300多只露天粪坑换成了村民家中的坐便器，村中心还建了一座公共厕所；原来的“赤膊墙”变成了一幅幅风景画……村民们笑了，“没想到能搞得这么漂亮。”

水秀了：禁养畜禽，居民说“保护水源比赚钱更重要”

说起余杭，就不得不说说它密集的河道。余杭区有大小河道983条，是杭州八城区中水系最发达的，辖区内还有城北饮用水源东苕溪。但同时，也有一个尴尬的事实摆在眼前：东苕溪水质只有Ⅲ类，正在申遗的京杭大运河水质也不过Ⅴ类，甚至大部分河道水质都是劣Ⅴ类。

余杭苕溪流域的居民有养鸭传统，而鸭子产生的排泄物会直接污染到苕溪饮用水源。为了保护水资源，改善生活环境，保障饮用水取水安全，余杭开展重点污染型畜禽禁养工作。前阵子，记者走访余杭街道下陡门村，刚好遇上现场拆除鸭棚。

现场拆除的养殖场有210亩的池塘和1200平方米的鸭棚，池塘里放养的鸭子多达17000多只。养殖场主高国富虽然不舍，但还是很配合地把鸭棚全部拆除了。“鸭子全部卖掉了，保护水源比赚钱更重要，以后会考虑种植花卉。”

据下陡门村主任肖春芳介绍，村里一共有90户畜禽户将面临禁养，其中42户是水禽养殖户。“目前全区全面禁养，像鸭子，如果养殖量大，排泄的粪便会堵塞河道，污染水源。如果换作养猪，泔水和猪粪可能会被直接倾倒入附近河道，造成严重污染。”

记者从余杭农业局了解到，为了保护苕溪水资源和运河水环境，2005年以来，已经先后在苕溪流域、运河流域、临平副城、良渚街道、运河街道、闲林街道等区域实施畜禽禁养。

环保部门透露，禁养令苕溪、运河水质得到很大改善，氨氮消减了70.5%，粪大肠杆菌消减80%。运河流域2个取样监测，氨氮分别消减75.8%和83.7%，总磷分别消减87.8%和89.5%。

为了最大限度地保护水资源、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余杭今年全面实行畜禽禁养。计划2015年底前，以东苕溪为代表的余杭西部河道，水质要从Ⅲ类提升到Ⅱ类；以上塘河为代表的余杭中部，70%河道水质要从Ⅴ类提升到Ⅳ类；以京杭大运河为代表的余杭东部，40%河道水质要从Ⅴ类提升到Ⅳ类。

游客来了：休闲旅游发达，连荒地都变得值钱了

青山绿水好空气，余杭的不少村子开始了乡村休闲旅游的发展模式。比如小古城村，就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浙江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小古城遗址便坐落在这里。

余杭以小古城遗址为依托，将斥资60亿元打造一个“休闲之窗”，这是把现代农业与旅游、休闲、体育、养生等产业有机结合起来的一个区域性新农村综合建设项目，主要由生态农业公园、生态休闲体育公园、生态养生社区三大部分组成。

其中，生态农业公园面积约8000亩，将以高效农业基地、婚庆基地、民俗旅游、青少年认知教育和小古城农耕文化等为主题；

生态体育公园面积约5000亩，将开展山地自行车、滑草、滑翔伞、攀岩、登山等休闲体育项目，配备乒乓球、羽毛球、游泳等场馆和场地，建成后计划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地举办各种国际赛事；

生态养生社区面积约1000亩，将参照美国太阳城的标准，引入瑞士等国先进的绿色、低碳技术，打造适宜养生居住的高品质生活大型主题社区，并配有大型的养生体检中心等。

其中，慢谷是“休闲之窗”的一部分，规划面积1.8万亩，部分项目今年已经投入使用。

除了“休闲之窗”，村里还将发展民宿经济，几百户农户把家里的房间进行统一装修、统一管理，对员工统一培训。“我们的目标是，足不出村，解决劳动力安置。”俞华松说。

除了休闲旅游，部分村民还有额外收入，比如出租自家的荒地。村民王仁忠家就有不少地用来种毛竹、杂竹，还有杂柴的林地，现在部分出租给了旅游项目。

“杂柴林地根本就没有经济效益，毛竹林倒是最赚钱的，差不多100斤卖30元左右，每两年砍一次。但是每年要清理、施肥，找工人砍柴也要花钱，基本没什么赚的。”王仁忠给记者算了一笔账，一天如果可以砍800斤，可以卖240元，但是一天小工费就要200元。

“所以，好多村民都把地出租了，原始森林每年出租的费用是550元/亩，像松树林、杉树林每年出租的费用是200元/亩。出租给搞生态旅游的项目，他们也是用来营造生态环境用，还会补种一些树。”俞华松说。

（《今日早报》2013-10-5　记者　章高航）

经济区
Development Zones

·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

【概况】 2013年，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实现技工贸总收入599.79亿元，增长（同比，下同）74.7%。财政总收入46.89亿元，增长50.87%。全年引进合同外资47328万美元，实际利用外资34607.5万美元，市外内资370922万元。新引进项目374个，其中包括阿里巴巴淘宝城、贝达安进等一批重大项目，总数累计752个。新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350名，其中“国家千人计划”人才41名、“浙江省千人计划”人才59名，累计达717名。基础设施建设方面，37万平方米首期研发孵化平台投入使用，10万平方米人才公寓主体工程全部结顶。科技城设立1亿元创业引导基金，安排4亿元专项信贷规模，累计引进股权机构42家，海归企业融资规模超过19.6亿元，支持杭州炬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科技城企业挂牌成功。

【国家及省“千人计划”人才突破100名】 2013年，杭州未来科技城新招引海外高层次人才350名，累计达到717名，增长142.3%。其中“国家千人计划”41名、“浙江省千人计划”59名，“千人计划”总数达到100名，自主申报成功的比例超过62%。

【中国移动项目签约科技城】 1月28日，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与杭州市政府在杭州未来科技城签订合作协议，协议明确在科技城建设中国移动研发、培训中心项目。

【奥克斯CBD项目合作协议正式签署】 2月27日，杭州未来科技城与奥克斯集团签订奥克斯CBD项目落户合作协议。奥克斯集团未来科技城CBD项目占地面积约4.77公顷，总投资约30亿元。

【浙江海外高层次人才联谊会生物医药分会余杭峰会召开】 11月9日，浙江海外高层次人才联谊会生物医药分会余杭峰会在杭州未来科技城召开。余杭峰会以生物医药为主题，120余名海外人才和专家学者参加会议。会议期间，通过与未来科技城的项目对接、课题研讨以及参观考察，部分医药学专家和项目代表与科技城达成初步的入驻合作意向。



2月27日，奥克斯CBD项目合作协议正式签署



2013 年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大会现场

【2013 年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大会】 11 月 7 日，2013 年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大会——浙江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推介会在海创园举行，150 余名海外高层次人才参加推介会。与会人才还实地参观入驻企业展示馆、科技城规划展示馆，与相关负责人现场交流。

【杭州未来科技城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拓展区】 12 月 17 日，经杭州市国家级试点和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确认，杭州未来科技城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拓展区。这是继杭州国家信息产业基地拓展区、国家电子商务试点城市拓展区、中国服务外包基地示范城市拓展区之后，科技城再次获得的国家级称号。

（蔺飞）

·良渚组团（杭州农副物流中心）·

【概况】 2013 年，良渚组团（杭州农副物流中心）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3.16 亿元，为年度任务的 109%，其中政府投资 8.06 亿元，产业投资 15.1 亿元，分别为年度任务的 142%和 126%。完成合同外资 4.2 亿美元，到账外资 1.79 亿美元，市外内资 8 亿元，分别为年度任务的 350%、224%、114%。全年引进华和建设、杭二建等总部经济典型，总投资超 14 亿元；引进越秀、万通、融科等大型房地产开发商，总投资 50 亿元。全年累计完成征地 199.87 公顷，农居拆迁 648 户，企业单位搬迁 26 家；累计完成经营性用地出让 12 宗 37.07 公顷，其中商业 7 宗 8.4 公顷，商住 5 宗 28.67 公顷，实现出让收入 61.2 亿元。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成交额达 301 亿元，为年度任务的 116%，实现销售量 316.3 万吨。

【第四届“中国年·年货节”在农副物流中心开幕】 本届年货节由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主办，现代联合集团和浙江食品市场等承办，共吸引 200 余家年货参展商参展，展销 3 万余种来自全国各地的特色特价年货。从 1 月 18 日起至 1 月 27 日止，为期 10 天，活动总客流量达 30 万人次以上。

【浙江物产项目征收完成签约】 4 月 19 日，良渚组团管委会与浙江物产物流集团下属浙江物产物流投资有限公司完成项目征收签约。该项目位于良渚街道勾庄物流基地，主要包括浙江物产物流投资有限公司勾庄物流基地用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面积约 16.09 公顷）、铁路专线用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面积约 3.22 公顷）、带征土地（面积约 0.44 公顷，下清上不清），合计用地面积约 19.75 公顷。

【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获“杭州市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园区”称号】 7 月，杭州市委授予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杭州市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工业园区”称号。

【提前完成“个转企”“三年任务一年完成”目标】 截至 11 月，良渚组团（杭州农副物流中心）管委会与良渚街道捆绑完成“个转企”193 家，其中农副物流中心完成 65 家（公司制企业 65 家，占转型企业数的 100%），提前实现“三年任务一年完成”的工作目标。

【省广电勾庄发射台完成迁建框架性协议签约】 12 月 9 日，余杭区政府和浙江广播电视集团就《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第一广播发射台迁建工程框架

协议》达成共识，并完成签约。

（马瑛）

·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概况】 截至2013年年底，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规模企业达187家，累计实现规模工业产值393亿元，增幅（同比，下同）13%；限额以上工业投入43.2亿元，增幅19%，占全区总量1/3；实现合同利用外资3.6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2.556亿美元，实际利用市外内资18亿元，税收收入18.7亿元；新招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102家。

55家企业实现产值超亿元，其中产值超30亿元企业3家，产值10亿～30亿元企业4家，产值5亿～10亿元企业7家。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华润雪花啤酒（杭州）有限公司、浙江华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实现税收超亿元。

【园区提升改造】 根据《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改造提升综合规划》，全年重点推动巴士利（杭州）实业有限公司、杭州兄弟实业有限公司、杭州恒诺印染有限公司等10个改造提升项目开工，累计总建筑面积39.5万平方米，总投资约5亿元。

【项目建设】 全年共推进服务工业项目40个，其中13个项目实现新开工，16个项目竣工，累计实现工业投入43.2亿元，增幅19%，占全区总量1/3。

【“三改一拆”工作】 全年对17个项目进行改造，8个项目竣工，完成改造面积25.36万平方米，完成率163.4%；完成拆迁757户，完成率151%；推进83.8万平方米高层安置公寓建设；完成拆违4.2万平方米，完成率124%，其中一户多宅的整治全面完成。

【基础设施建设】 全年共实施23个道路和河道建设项目。其中：12个续建项目，道路总里程5043米，河道开挖长度2085米，均已全部完工；11个新建项目，道路总里程5911米，河道长度1690米，均已开工。兴国路、新洲路、绿洲路、黄家桥港、小林港等道路、河道及景观工程完工。

【贝达药业董事长丁列明当选全国人大代表】 2月，在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丁列明博士当选为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成为浙江出席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96名代表之一。丁列明也是余杭区历史上第3位全国人大代表，也是近20年来首位全国人大代表。

【开发区跻身国家级开发区全省五强】 5月下旬，2012年度全省开发区综合考评结果出炉。通过经济规模、发展质量、综合效益、增量增速四大类指标的综合评比，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在全省19个国家级开发区评比中位列第五，在2012年新晋级的5个国家级开发区中位居第二。

【科创园建设】 8月，2.2万平方米国家级孵化器三期红丰科创园开工建设，并于11月建成投入使用。至此，开发区孵化器面积增加至4.6万平方米，累计在孵企业81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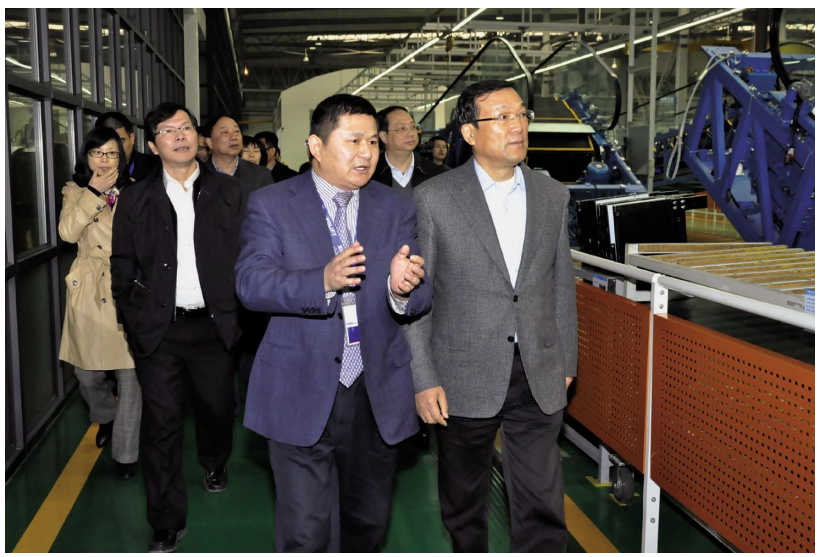

12月11日，杭州市市长张鸿铭（右一）调研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一隅

【打造浙江省生物医药高新区】 11月，开发区启动《浙江省余杭生物医药高新区概念性规划》编制工作，并于12月底形成送审稿。根据规划，浙江省余杭生物医药高新区总面积20.76平方公里，东至运河二通道，南至北沙路，西至东湖北路、北至京杭大运河。一期10.33平方公里启动区块内征地拆迁、基础设施建设已全面展开。

【开发区新添两家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11月中旬，科技部火炬中心公布2013年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评选结果，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科汀光学技术有限公司榜上有名。至此，开发区已有6家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孵化器企业获得浙江省工业设计大赛银奖】 11月19日，开发区孵化器企业浙江乐恒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生产的数码变频静音发电机，在浙江省工业设计大赛上获得银奖，这是该公司继获得2013年“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产品组唯一金奖后，获得的又一荣誉。

【开发区新增两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12月6日，国家发改委公布第二十批享受优惠政策的国家级企业（集团）技术中心，开发区的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东华链条集团有限公司榜上有名。继2010年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获认定以来，开发区已有3家“国字号”企业技术中心。

【余杭区史上最大工业投资项目正式落户开发区】 12月10日，总投资51亿元的杭州长江汽车有限公司纯电动新能源汽车项目签约落户开发区，这是余杭建区史上最大的工业投资项目。项目选址星河路以东、宁桥大道以南，宏达路以北，规划中的胜意路以西。

【大邦科技列入国家科技惠民计划项目】 12月27日，由浙江大邦科技有限公司牵头实施的高效智能道路照明系统科技惠民示范项目，被科技部认定为2013年度科技惠民计划项目，并获得中央和省级财政共2160万元的资金支持，为全市唯一。

（章高渊）

·西溪国家湿地公园（余杭）·

【概况】 2013年，西溪湿地·洪园景区获得“中国十大魅力湿地”称号，加入中国湿地博物馆专业委员会，并获驴妈妈和同程网评选的“最佳山水景区”和“2013年度最具网络人气旅游景区”两个奖项。景区还被授予省、市、区“敬老文明号”。

景区主要开展6个续建和5个新建项目推进及出让地块净地标准建设、大众休憩村电力扩容等工程。续建新建项目截至12月底完成投入6620万元，为年度计划的110%。

全年旅游综合收入3745万元，增长（同比，下同）31%，入园人数48万人次，增长17%。散客收入近495万元，增长20%，吸收总部税源1400万元，比2012年同期翻一番。

【项目建设】 2013年新建项目主要有核心景区景观提升（访溪路南入口提升、龙舌嘴入口提升），弱电系统维护安装，龙舌嘴游客服务中心及新吉祥文化馆和新五常人家展厅布置，绕城高速公路隔音屏安装，五常大道过街地下通道装修等5个建设项

目。完成大众休憩村外墙改造、绕城高速公路西侧民居改造、艺术村土建二期、建筑屋面翻修、小龙舌嘴民居改造6个续建项目。

【景区运营管理】 2013年，景区开展“三个提升年”活动（“环境品质提升年”“工作效率提升年”“经济效益提升年”），提升AAAAA景区旅游配套软硬件设施建设水平，成立两家下属二级子公司（访溪工程有限公司、余田阁餐饮有限公司），完善景区“吃、住、行、游、购、娱”等旅游基本条件，拓展公司经营领域，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开展春季游园会、龙舟文化节、金秋火柿节、干塘节等节庆活动。

【招商引资】 2013年，围绕“打造文创产业集聚区，形成旅游配套综合体”开展招商工作，共接待意向商户300多批次，引进商户9家，完成招商面积6180平方米，实现招商收入500多万元，同比增长150%。阿里巴巴太极禅苑、洪园酒家、杭州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西泠印社（杭州）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杭州幸星动漫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中联筑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已正式入驻。

【党建工作】 2013年，西溪湿地办党组总结提炼党群四联法，即以党组织为核心，全体党员为主体，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团组织共同参与的“机制联动”“阵地联建”“活动联办”“项目联创”党建工作综合体。升格妇女小组为杭州西溪湿地西区妇委会，组建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工会创建“职工小家”，团委设置“微笑亭”。通过“党群四联法”的开展，群团组织各类创建活动也初现成效，车船部工会小组获得市级“工人先锋号”和市级“职工小家”的表彰，接待部被评为区级“青年文明号”和区级“巾帼文明岗”，洪园景区也获得区级“优秀巾帼林”的授牌。

（王影恬）



临平新城

·临平新城·

【概况】 2013年，临平新城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8.9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41%。57个政府投资项目完成33.2亿元，20个产业项目完成32.9亿元，13个房地产项目完成32.8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66%、109%和164%。做地205.53公顷，拆迁农户938户，完成年度计划的110%和101%。出让土地16宗，62.13公顷，实现出让金49.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24.5%。完成合同外资1.65亿美元、到账外资1.15亿美元，引进市外内资11.9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0%、110%和108%。

【土地开发】 完成星桥街道太平环线内50.07公顷土地整理，征收南苑街道苏家区块47.73公顷、翁梅区块46.67公顷和临平·东湖街道丁山区块61.06公顷集体土地。拆迁太平环线内237户、苏家区块280户、丁山区块83户、枉山区块79户和翁梅区块259户的农户。抓好拆迁扫尾和国有土地收储，完成10家企事业单位的国有土地收储，拆除8家企业厂房。

【重点招商】 敲门招商30余家，接待150余批500余人次客商。完成崇邦项目落地，推进中纺项目入驻，加强苏家区块商业综合体招引。推进地铁上盖物业综合体、西大门产业基地招商，与潮汕商会、京东商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太平百货等客商深入对接。完成临平新城形象设计和整合传播方案。



永安·金鑫大厦

【项目建设】 开工建设永和一期、西安建成区外、红联一区块等6个、124万平方米农居安置点，主体建成30万平方米翁梅C区块、联胜一期，交付大东安农居安置房。推进“一湖一中心一公园”建设，明确文化艺术中心概念性设计和水汀东湖绿化景观方案；完成体育公园概念性方案。加快街区商业布局成型，开工建设银泰城、华元·欢乐城和西子商业中心，美莱国际中心、永安·金鑫大厦、开元名都酒店等8个商务楼宇、星级酒店竣工。完成华元西区块、地铁翁梅站上盖物业综合体、中纺创意城等4个项目的省重点建设项目申报。

【核心区路网建设】 完成核心区汀城路、新望梅路、站西路、文正街、星河南路等5条框架道路及西区块临丁路二期(星桥段)道路基础，开工建设临丁路二期、星旺西路、良熟一号路、博卡路等道路。

【银泰城综合体开工】 10月，银泰城综合体项目正式开工建设。该项目为临平新城核心区世纪大道与迎宾路交汇处地铁1号线临平站上盖物业，占地8.627万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65.8万平方米，由摩天塔楼、商业裙房、步行商业街、地下商城等构成。

【上海崇邦集团项目入驻】 11月4日，经过47轮竞价，上海崇邦集团竞得临平新城核心区块城标东南角地块，溢价34.7%。该地块面积80490平方米，为商业、办公、居住混合用地。这也是崇邦集团首次进入杭州。

【城建集团13亿元企业债券获发改委核准发行】 城建集团在2009年3月与2012年3月发行第一、第二期企业债券基础上，第三期13亿元期限7年的企业债券（名称：13余城建债）于2013年11月获国家发改委发文核准。该债券所筹资金将为临平新城重点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

（吴晋）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概况】 2013年，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指挥部启动实施“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入15.688亿元，其中产业投入10.69亿元，政府投资项目投入4.998亿元。完成协议外资2821万美元，到账外资2575.7万美元，市外内资2.62亿元。完成规模工业产值5.68亿元。开工项目17个，竣工企业9家，已投产企业3家。征用土地111.13公顷，拆迁农户123户，拆迁企业11家。

【基础设施项目配套建设】 2013年，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共承担政府投资项目15个，其中续建11个、新建4个，涉及总投资16.83亿元，实际完成投资4.998亿元。高新大桥和高新大道已建成通车；规划支路和四支路、规划一路已完成管道铺设及路基回填；獐山路一期（高新大道至奉口港）工程正在施工，完成管道和路基回填；和平路西延及和平路跨獐山港桥梁工程、五支路工程已完成招投标，临时设施已搭建完成。核心区块污水泵站A泵站工程正在进行沉井施工。根据实际需要，完成仁良路便道、启航路路边围墙、矿区内便道平整等工程建设。安置房一期工程已施工至平均7层，二期已完成招投标。

【制定工业项目准入评价办法】 制定《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工业项目准入评价办法（试行）》，对工业项目入驻条件进行把关。2013年基地指挥部共接洽有投资意向客商100余批次，有实质性投资内容的项目101个，其中符合基地准入条件的19个。

【洛山矿区土地测量】 洛山矿区因其开采长达100年，地形、地貌已完全发生变化，土地边界亦无法进行分辨。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指挥部在对核心区洛山矿区200余公顷山体进行拼接、复原地形地貌的基础上，下村实地走访，基本完成矿区土地测量工作，共完成分界4个村25个组，理清矿区纠纷边界，测绘土地141.92公顷。同时，推进矿山企业提前关停，制定提前关停奖励政策，6家矿企已全部关停，其中4家提前关停并拆除开采设备。

【杭州华光新型钎料入选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 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达的《关于2013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的通知》，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新型活性铜基钎料产品被列入2013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

【精工机械获2012年度重大装备国内首台套项目称号】 3月30日，在第九届中国工业论坛上，杭州精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双室对流水平玻璃钢化炉项目获2012年度重大装备国内首台套项目称号。该公司创建于2002年，位于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核心区块，主要研发、生产、销售玻璃深加工设备，以各类玻璃钢化炉、全自动封胶机等系列产品为主，2009年通过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完成《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产业规划》编制】 委托上海发改院编制基地产业规划，于6月26日通过专家论证评审。12月11日，经2013年第十六次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产业规划》正式通过审批。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认定为“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基地”】 11月7日，浙江省经信委发布《关于公布2013年浙江省高端装备制造业特色基地名单的通知》，认定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为“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产业基地”，是杭州地区唯一被认定的特色基地。

【引进仁和·联东U谷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 12月26日，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指挥部与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仁和·联东U谷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签约。仁和·联东U谷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位于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核心区，总占地约39.47公顷，总投资约30亿元，其中一期占地面积约15.73公顷。

（俞晶冰）

·乔司国际商贸城·

【概况】 杭州国际商贸城项目规划范围：东至东湖路，西至和睦港，南至德胜路，北至杭州绕城和沪杭高速公路，总规划面积7.60平方公里，规划总建筑规模800万平方米。杭州国际商贸城涉及余杭、江干两区，由杭州市统一规划，分区实施。余杭区块称为乔司国际商贸城，系杭州商贸城的组成部分，是余杭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确立的主力攻坚“三大重任”平台之一，规划面积4.75平方公里，规划总建筑规模515.03平方米，涉及胜稼、三角、朝阳3个村。

【区委区政府批转乔司国际商贸城（胜稼区块）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月，余杭区乔司国际商贸城建设指挥部拟订的《乔司国际商贸城（胜稼区块）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3年—2015年）》经区委、区政府同意批转实施。

【杭州国际商贸城网站开通】 5月，杭州国际商贸城网站（网址：http://www.hitcc.cn/）正式开通。网站设《商贸城概况》《新闻中心》《项目建设》《投资指南》《商贸城图库》等专栏。

【体制机制改革】 7月，市委、市政府决定对杭州国际商贸城规划设计、开发模式、开发时序等方面进行调整，明确市规划局牵头，市工投集团参与；以市工投集团为主参与杭州国际商贸城整体开发建设，余杭、江干两区和市土地开发公司参股，分别设立两个项目公司加以推进，原则同意组建杭州国际商贸城管委会；建设时序分3期开发；由市

建委负责，市财政局配合，完善配套设施；要求创新审批机制，建立行政审批联席会议。

【胜稼村老年人临时过渡房启用】 10月，由乔司国际商贸城建设指挥部委托乔司街道建设的胜稼村老年人临时过渡房启用。过渡房位于东湖路以东、德胜路以北，占地面积约2公顷，建筑面积30000平方米，共12幢560间。

【胜稼村居民安置房开工建设】 11月，乔司国际商贸城胜稼村居民安置房（一区）开工建设。国际商贸城一期实现当年完成征迁，当年开工建设安置房目标。

【国际商贸城项目二期征迁启动】 12月13日，区委、区政府在乔司街道召开杭州国际商贸城及东湖快速路延伸项目三角、吴家区块征迁工作动员大会，国际商贸城项目二期启动。为确保完成征迁任务，区委、区政府从宣传部、政法委、法制办、防违控违办、公安、信访、司法、国土、工商、财税、社保等职能部门选派18名挂职干部，全程驻乔司办公，协助征迁。

【乔司国际商贸城首宗出让地块交地】 12月16日，乔司国际商贸城完成首宗出让地块净地交付。该宗地块由佳兆业房地产（杭州）有限公司竞得，楼面价为6367元/平方米。该宗地块位于乔司西石塘路北侧，东至东湖路，南至石塘东路，西至规划支路，北至稼东路，总面积36595平方米，容积率1.5～2.0，可建面积73190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丁妨强）

·超山风景名胜区·

【概况】 超山风景名胜区管规划范围26平方公里，东至304省道（原09省道），南至320国道，西至规划秋石快速路余杭段，北至规划康泰路；托管总面积18.685平方公里，包括塘栖镇所辖超山村、泰山村、超丁村、丁河村、丁山河村5个建制村，临平·东湖街道所辖陈家木桥、屯里2个社区。

超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作为区委、区政府派出机构，内设综合管理处、规划建设处、保护利用处3个职能处室和1个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超山风景名胜区党工委、管委会主要担负着景区建设、保护管理和资源整合三大职能。景区建设：研究制定风景名胜区保护、管理的政策规定，负责区域内旅游业务、景区建设、产业发展等工作。保护管理：负责区域内规划审查、村庄整治、征地拆迁、建房管理、防违控违、城市管理工作，负责管辖社区党的建设和班子建设。资源整合：负责区域内现有资源整合，带动区域旅游产业的联动发展。

【超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成立】 6月27日，杭州市余杭区超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成立，为区政府派出机构，机构级别与区政府工作部门相同。11月15日，中共杭州市余杭区超山风景名胜区工作委员会、中共杭州市余杭区超山风景名胜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杭州市余杭区超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举行揭牌成立仪式。

（倪夜明）

责任编辑：范雅君

全区组织机构及负责人名录

Organizations and Principals

·中国共产党余杭区第十三届委员会·

书　记　徐立毅

副书记　朱　华　戚建国　沈　昱

常　委　沈旭微　楼建忠　陈如根　张俊杰
方东晓　祝振伟　方国伟
李志龙(10月始)　朱吉明(至5月)
陈金生　王　姝(女)　沈文南(女)
张　斌　卢松岳(5月始)

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书　记　方东晓

副书记　丰曦红(女,至12月)　王　东

常　委　范国权　丁银华　李树平(女)　全显忠
陈富强(兼)　范海坚(兼)

区委办公室

主　任　袁水良(至4月)　陈夏林(4月始)

副主任　金丽敏(女)　陈迪芳(女)　陈　坚
翁建昌(兼)　钱祖华(兼)
厉息安(兼,1月始)

政策研究室

主　任　金丽敏(女)

副主任　张立广

保密局

局　长　陈迪芳(女)

副局长　冯建英

组织部

部　长　陈如根(至10月)　李志龙(10月始)

副部长　林炳达(至10月)　蒋叶华(女)
姚祥勇(兼)　林加忠(兼)　周虎勇(兼)
马金德(兼)

区委人才办

主　任　林炳达(至10月)

副主任　徐伟龙

区委新经济与新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书　记　蒋叶华(女)

副书记　施甜甜(女)　仲瑞妙(兼,至4月)
钱慈祥(兼)　蒋红燕(女,兼)
张如星(兼,4月始)

老干部局

局　长　姚祥勇

副局长　张　瑗(女)　张子浩　叶李华

宣传部

部　长　王　姝(女)

副部长　戚金海　杭建卫　陈　弘(至4月)
俞建新(4月始)

文化创意产业办公室

主　任　杭建卫

副主任　罗伟娟(女)

新闻办公室

主　任　周　锋

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陈　弘(至4月)　俞建新(4月始)

统战部

部　长　沈旭微

副部长　厉承越　汪雪平　邓振华
吴　健(至4月)　仲瑞妙
马　峰(4月始)

台办

主　任　邓振华

侨办
主　任　汪雪平
归国华侨联合会
主　席　曾　玲(女)
副主席　丁庆伟
政法委员会
书　记　沈　昱
副书记　方国伟　施建华　翁建昌　蔡海涛
张金泉
综治办
主　任　张金泉
副主任　沈文洪(至4月)　陈利明(4月始)
维稳办
主　任　蔡海涛(4月始)
副主任　费跃建(4月始)
610办、防处邪教办
主　任　陈　勇
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书　记　林加忠
副书记　何建福　吴焕君
信访局
局长、党组书记　吴明强
副局长　姚国华(至4月)　周金火
方春明(4月始)　邱永年(4月始)

·余杭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　　任　汪宏儿
副 主 任　孙炳松　王少青　白美玉(女)
屠冬冬　杜坚强　王云联(女)
党组书记　汪宏儿
党组副书记　孙炳松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　任　龙　飞
副主任　黄孝亲(至8月)　徐东升(4月始)
洪雪峰(8月始)
法制工作委员会(5月更名为法制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
主　任　陆为众
副主任　方忠伟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张建庭(至4月)　葛云莲(女,4月始)
副主任　陈忠烈
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孙树荣
民族宗教侨务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孙树荣
代表工作委员会
主　任　陈文琴(女)
副主任　余海根
城建环保工作委员会
主　任　余洪兴(至8月)　王建强(8月始)
副主任　孙爱琴(女)
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
主　任　张志良
副主任　吴佩翔

·余杭区人民政府·

区长、党组书记　朱　华
党组副书记　楼建忠(至12月)
陈如根(12月始)
副 区 长　楼建忠　陈如根(10月始)　祝振伟
张　斌　施建华　李红良
阮　英(女)　许玲娣(女)　许宏球
区长助理　黄海峻(女,至7月)
顾国煜(4月始)
易建勤(4月始,至12月)
郑河江(7月始)
区政府办公室
主任、党组书记　曾　宏
副 主 任　郑其祥　俞丽月(女)
钱祖华　黄国连(4月始)　马旭亮
郑妙元(至4月)　朱丁伟　斯建刚
沈国峰　谈震鸿　赵琪峰
李　宾(女)　谢德庆(至4月)
郭云伟(4月始)
卢红星(兼,至4月)
赵杏文(女,兼,4月始)
陆建友(兼,4月始)
法制办公室
主　任　俞丽月(女)
人民防空办公室(民防局)
主任(局长)　郑其祥

副主任　金本申
外事办公室
主　任　曾　宏
副主任　徐来莹(女)
研究室
主　任　厉息安(至1月)
副主任　赵琪峰
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办公室
主　任　马旭亮
防违控违办公室
主　任　黄国连(4月始)
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
主　任　殷国忠(兼)

发展和改革局

局长、党委书记　杨金水
党委副书记　郑朝阳
副 局 长　郑朝阳　帅　炯　俞评忠
江　筠(女)　徐　坚(至4月)
郑　波(女)　孙国琴(女,4月始)
粮食局
局　长　郑朝阳
副局长　帅　炯(至5月)
物价局
局　长　杨金水
副局长　俞评忠

经济和信息化局

局长、党委书记　陈炳鑫
党委副书记　张　锋
副 局 长　张　锋　张坚强　徐林娟(女)
龚玉根

教育局

局长、党委书记　沈洪相
党委副书记　柴燕萍(女)
副 局 长　柴燕萍(女)　胡锡良　王　铮(女)
鲍志法　周建忠(4月始)

科技局

局长、党组书记　马伟忠
党组副书记　朱慧臣
副　局　长　朱慧臣　胡立有　梁福根
郑　红(女)

地震局

局　长　马伟忠

知识产权办

主　任　马伟忠

民族宗教事务局

局　长　吴　健(至4月)　仲瑞妙(4月始)
副局长　姚国民　吴敏华(女,4月始)

监察局

局　长　丰曦红(女,至12月)
副局长　范国权　丁银华　李树平(女)
章雪梅(女)

公安分局

局长、党委书记　方国伟
政治委员　胡先龙
党委副书记　胡先龙　胡国伟
副 局 长　胡国伟　朱惟悟　冯德伟　赖炳权
交通警察大队
大队长　朱松根
教导员　费建国
刑侦大队
大队长　高宜生
教导员　龚金弟
经侦大队
大队长　王文巧
教导员　于国伟
治安大队
大队长　赵林康
教导员　沈建华
巡(特)警大队
大队长　俞天寅(4月始)
教导员　胡国祥
国保大队
大队长　陈国华
教导员　沈大庆
看守所
所　长　汪新建(4月始)
教导员　王智忠
禁毒大队
大队长　沈汉平
教导员　许正良(4月始)

民政局

局　　长　陆春良
党委书记　陈寿亮(至8月)　陆春良(8月始)
党委副书记　陆春良(至8月)　黄云祥
副 局 长　黄云祥　岳　维　魏金阗　施加浩
钱慈祥
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曹炳和

司法局

局长、党委书记　毛新利(至1月)
　　郑建芬(女,4月始)
党委副书记　马永年
副 局 长　马永年　徐　靖　梅彩菊(女)

财政局

局长、党委书记　梅建胜
党委副书记　施成华　尤士英(女)
副 局 长　施成华　叶立新　袁俊军
　　楼志燕(女)　姜根军

地方税务局

局　长　梅建胜
副局长　吕　伟　周林强(3月始)

地税稽查局

局　长　周林强(至3月)　徐元庆(3月始)

人力社保局

局长、党委书记　马金德
党委副书记　吴文星
副 局 长　吴文星　李聚忠　陆娜萍(女)
　　董　静(女)　曾　慧(4月始)

社险办

主　任　马金德

国土余杭分局

局长、党委书记　沈世杰(至6月)
　　高伟兴(6月始)
党委副书记　陈月兴
副 局 长　张士兴(至5月)　徐礼强　陈　勇

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主　任　陶　奇(5月始)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局　　长　金国平
党委书记　郑建芬(女,至4月)
　　金国平(4月始)
党委副书记　金国平(至4月)　洪建强(4月始)
副 局 长　李柏林　宋建勇　胡家胜　徐　钦
　　李冰石(4月始)

规划分局

局　长　金国平
副局长　朱曙峰(至2月)　华建林

交通运输局

局长、党委书记　王洪元
党委副书记　张毛根
副 局 长　周文杰　叶　茂　田梅咏　赵　兵

公路管理处

处　长　何洪明(4月始)

道路运管处

处　长　冯坚敏(4月始)

港航管理处(至5月,整建制划转)

处　长　杨宇新(4月始)

农业局

局长、党委书记　丁少华
党委副书记　王利群(女)　俞来宝
副 局 长　王利群(女)　洪　平(至12月)
　　胡惠生　施金昌
　　吴春仙(女,4月始)

农业和农村工作办公室

主　任　丁少华
副主任　王利群(女)　洪　平(至12月)
　　胡惠生　施金昌　孙金星(4月始)

农村经济管理总站(农村合作经济审计站)

站　长　吴春仙(女)

畜牧兽医局

局　长　沈生泉

余杭高新农业示范中心

主　任　王利群(女)
副主任　沈春松(兼,至4月)

林业水利局

局　　长　申屠成松
党委书记　娄建明(至8月)　申屠成松(8月始)
党委副书记　申屠成松(至8月)　王建强
副 局 长　王建强　张红江(女)　胡健敏
　　胡志刚

商务局

局　　长　陈夏林(至4月)　何玉水(4月始)
党委书记　李晓亮(至4月)　何玉水(4月始)
党委副书记　陈夏林(至4月)　詹争春(女)
副 局 长　俞再国　吴宏伟　张一巍
　　王　强(4月始)

招商局

局　长　陈夏林(至4月)　何玉水(4月始)
副局长　张一巍

国内经济合作办公室

主　任　陈夏林(至4月)　何玉水(4月始)
副主任　俞再国

风景旅游局

局长、党组书记　杨金有(至4月)
　　何军芳(女,4月始)

副 局 长　朱　礼(女)　徐晓恩
　　张建强(4月始)

文广新闻出版局

局长、党委书记　冯玉宝
党委副书记　楼建琴(女)
副 局 长　楼建琴(女)　胡德高　朱延风
　　王金莲(女)　戴园丽(女,4月始)

体育局

局　长　冯玉宝
副局长　丁培林

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

大队长　朱延风

卫生局

局　　长　劳晓萍(女)
党委书记　王伟明(至8月)
　　劳晓萍(女,8月始)
党委副书记　劳晓萍(女,至8月)
副 局 长　俞彩萍(女)　李晓琦(至4月)
　　沈勇敏　王　辉(4月始)

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局长、党组书记　李万民
党组副书记　胡　燕(女)
副 局 长　胡　燕(女)　陶卫东　庞蔚燕(女)
　　姜锦秀(女,4月始)

审计局

局长、党组书记　章荣华
党组副书记　陈立良
副 局 长　陈国建　卢君飞(女)

经责审计联席办公室

主　任　陶峥嵘(女)

统计局

局长、党组书记　夏雪芬(女)
党组副书记　俞明喜
副 局 长　蔡志祥　严建武　张建强(至4月)
　　张　瑾(女,4月始)

国家统计局余杭调查队

队　长　夏雪芬(女)
副队长　蔡志祥

社会经济调查队

队　长　夏雪芬(女)

环境保护局

局长、党委书记　姚云良
党委副书记　俞国华
副 局 长　倪自荣　钱　军　马依群(女)

食品药品监管局

局长、党委书记　赵杏文(女)
党委副书记　郑光华　张剑峰(8月始)
副 局 长　郑光华　张剑峰(8月始)　陈亦良
　　蒋瑞雪

食安委办公室

主　任　赵杏文(女,兼)
副主任　张　玮(4月始)

城管局

局　　长　朱根祥
党委书记　方晨尔(至8月)　朱根祥(8月始)
党委副书记　朱根祥(至8月)　陈永斌
副 局 长　陈永斌　周燕萍(女)
　　金云平(至4月)　李　旺(至1月)
　　钱卫忠

综合执法局

局　长　朱根祥
副局长　陈永斌　周燕萍(女)　金云平(至4月)
　　李　旺(至1月)　钱卫忠
　　杨海云(4月始)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局长、党组书记　茹惠明(至8月)
　　方晨尔(8月始)
党组副书记　洪建强(至8月)
副 局 长　洪建强(至8月)　李国敏　童笑田
　　章国文(4月始)　方忠明(4月始)

区级机关事务管理局(9月更名为机关事务管理局)

局长、党组书记　钱祖华
副 局 长　陈晓强　徐　静(女,4月始)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主　　席　阮文静(女)
副 主 席　黄　莉(女)　杜永林　孔祥华
　　陈云水(女)　潘法高　戴桂香(女)
副区级巡视员　傅樟绚(10月始)
秘 书 长　吴忠云(2月始)
党组书记　阮文静(女)
党组副书记　黄　莉(女)

区政协办公室

主　任　吴忠云
副主任　胡晓秋(女)　葛连福(4月始)

区政协文史和教文卫体委员会
主　任　金国强
副主任　钱夏莲(女)
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主　任　黄国林
副主任　杨仁洪
区政协社会法制和港澳台侨委员会
主　任　高　峰
区政协经济科技委员会
主　任　郑跃中(至4月)　李晓亮(4月始)
副主任　吴根年
区政协城建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主　任　胡永林
区政协委员学习和工作联络委员会
主　任　周前武

·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

党工委书记　徐立毅
党工委副书记　朱　华　张俊杰
党工委委员　吴立炜　陈寿田　李敏华　姚文华　姚建华　何建娣(女,至12月)　严国琪(女)　杨忠培　蒋卫东　张齐达　钟湘君(女,兼)　黄德伟(兼)
管委会主任　朱　华
管委会副主任　张俊杰　吴立炜　陈寿田　李敏华　姚文华　吴志强(兼)　刘　颖(兼,至1月)　张鸿斌(兼,1月始)

办公室
主　任　杨忠培
副主任　谢国旗
国土与规划建设处
处　长　张齐达
副处长　王　辉(至4月)
文物管理局
局　长　严国琪(女)
副局长　马东峰　施德平(4月始)
文化产业处
处　长　何建娣(女,至12月)
副处长　郭青岭(女,4月始)
申遗处
处　长　蒋卫东(兼)
副处长　章桂娣(女)
浙江省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局
局　长　朱　华
副局长　张俊杰　吴立炜　陈寿田　李敏华　姚文华　吴志强(兼)　刘　颖(兼,至1月)　张鸿斌(兼,1月始)
良渚博物院
院　长　蒋卫东
副院长　郭青岭(女,至4月)　郎情樱(女)　唐　琳(女,4月始)
杭州美丽洲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包尚利
董事、副总经理　陈伟锋(至8月)　蒋　敏

·浙江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管理委员会·

党工委书记　朱　华
党工委副书记　沈文南(女)
党工委委员　许宏球　刘玉明(至4月)　潘立军　杨金有(4月始)　周　坚　李尧平
管委会主任　朱　华
管委会副主任　沈文南(女)　许宏球　赵喜凯　潘立军　於卫国

办公室
主　任　汪仁娣(女,4月始)
财政局
局　长　支小红(女,4月始)
招商局
局　长　赵喜凯(兼,4月始)
经发局
局　长　李尧平(兼,4月始)
规划建设局
局　长　张长永(4月始)
人才服务中心
主　任　周　坚
副主任　王序华(女,4月始)
余杭组团(余杭创新基地)
管委会主任　沈文南(女)
管委会副主任　李尧平

·法院、检察院·

区人民法院

院　　长　傅樟绚(至11月)
代 院 长　罗　鑫(11月始)
党组书记　傅樟绚(至12月)　罗　鑫(12月始)
党组副书记　夏渭云(女)
副 院 长　夏渭云(女)　孔　政　庄根财
　　王学东(5月始)

执行局
局　长　王学东
教导员　祝新明

塘栖法庭
庭　长　赵美芳(女,至4月)　钟其炳(4月始)

余杭法庭
庭　长　叶文娟(女)

良渚法庭
庭　长　许　健(4月始)

瓶窑法庭
庭　长　陈自勇

区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党组书记　孙　勇
党组副书记　沈亚平(女)
副检察长　沈亚平(女)　陈玉莲(女)　陈富强
　　肖　清

反贪污贿赂局
局　长　陈富强(至4月)　胡　军(4月始)
教导员　胡　军(至4月)　李　斌(4月始)

反渎职侵权局
局　长　贾国平(至4月)　张　雷(4月始)

临平地区检察院

检 察 长　孙　勇
副检察长　曾国建

临平地区检察院职务犯罪侦查局
局　长　何剑虹

·群众团体·

总工会

主　　席　杜坚强
党组书记　胡建春
党组副书记　梁松英(女)
副 主 席　胡建春　梁松英(女)　张振华
　　卢培良

共青团余杭区委

书记、党组书记　姚爱华(至6月)
　　黄孝亲(8月始)
副 书 记　李亮亮(至4月)　徐　锋(4月始)
　　李江武(至8月)

妇女联合会

主席、党组书记　项茶英(女)
副 主 席　姚克萍(女)
　　王　燕(女,4月始,至12月)

科学技术协会

主　　席　沈　钢(至4月)　吴　健(4月始)
党组书记　刘　辉(至4月)　吴　健(4月始)
党组副书记　沈　钢(至4月)　王建荣
副 主 席　王建荣　姜锦绣(女,至4月)
　　徐伟林(4月始)　肖健飞(4月始)

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

主席、会长、党组书记　仲瑞妙(至4月)
　　马　峰(4月始)
副主席、副会长　杨加春(至4月)　毛火良
　　张如星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主席、党组书记　甘士明
副 主 席　戴园丽(女,至4月)
　　张时骏(4月始)　张　嫣(女,4月始)

残疾人联合会

理事长、党组书记　王建强(至8月)
　　王伟明(8月始)
副理事长　凌明高　黄雪梅(女)

红十字会

会　长　许玲娣(女,兼)
常务副会长　吴芳华(女)
副会长　劳晓萍(女,兼)　徐来莹(女,兼)
　　林炳达(兼,至10月)　胡锡良(兼)
　　黄云祥(兼)　袁俊军(兼)

·其他区直属单位·

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党组书记　周虎勇

副 主 任　林中鹏(女)　姜仙玉(女)

效能监督综合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党组书记　陈　健

副 主 任　朱　勤(女)　姚国华(4月始)

党史研究室、地方志编委办公室

主任、党组书记　吴莹岗

党组副书记　范文良(4月始)

副 主 任　范文良(4月始)　陶贤德

张　迎(女)　郭贤松(至4月)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第一校长　陈如根(兼,至12月)

李志龙(兼,12月始)

校　　长　占张明

副 校 长　桂祖武　赵丽萍(女)　罗生标

行政学校

第一校长　朱　华(兼)

校　　长　占张明

副 校 长　吴文星(兼,4月始)

社会主义学校

第一校长　陈如根(兼,至12月)

李志龙(兼,12月始)

校　　长　占张明

副 校 长　厉承越(兼)

余杭新闻传媒中心

主任、党组书记　李国平

党组副书记　潘寿堂

副 主 任　竺淑贞(女)　何永强　钱　宇(女)

贾国勇(4月始)

杭州临平新城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党工委书记　楼建忠(兼,至4月)

李敏华(4月始)

党工委副书记　何玉水(至4月)

华　东(4月始)　沈伟功

党工委委员　李冰石(至4月)　陈联宏　江伟峰

寿铮雄

管委会主任　何玉水(至4月)　华　东(4月始)

管委会副主任　李冰石(至4月)　陈联宏

江伟峰

杭州余杭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何玉水(至4月)　华　东(4月始)

董事、副总经理　李冰石(至4月)

舒贤龙(至4月)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余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党工委书记　陈金生

党工委副书记　何军芳(女,至4月)

沈世杰(4月始)　陈墨飞

沈建立(至4月)　金根火

管委会主任　何军芳(女,至4月)

沈世杰(4月始)

管委会副主任　沈建立(至4月)　王　栋

王　强(至4月)　喻爱彬(女)

徐　坚(4月始)

俞列明(4月始)

沈华强(4月始)

良渚组团(杭州农副物流中心)

党工委书记　张俊杰(兼)

党工委副书记　姚文华(兼)　马劲询(女)

王耀平

党工委委员　陈　弋　张国平　俞列明(至4月)

黄德伟(兼)

管委会主任　姚文华(兼)

管委会副主任　王耀平　张国平

俞列明(至4月)

赵建锋(4月始)

黄　欣(4月始)

乔司国际商贸城建设指挥部

总指挥、党组书记　钱建伟

副 指 挥　沈建富　郑春良(4月始)

杨士宏(兼,至6月)

姚爱华(兼,6月始)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指挥部

总指挥、党组书记　钟秀龙

党组副书记　孟志刚

副 指 挥　孟志刚　张春根　徐建华(4月始)

韩　峻(兼)

杭州西溪湿地公园(余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楼秀华

党组书记　郭迎辉(女)

副 主 任　唐　桥(女)　陶　晨(4月始)

周顺根(兼)

超山风景名胜区(7月组建)

党工委书记　袁水良(兼,8月始)

党工委副书记　何建民(8月始)

俞红杰(8月始)

管委会主任　何建民(8月始)

管委会副主任　陈伟锋(8月始)

舒贤龙(8月始)

广播电视台

台　　长　王跃建(至4月)
　　戚金海(兼,4月始)
党组书记　王跃建
党组副书记　李广华(4月始)
副 台 长　张时骏(至4月)　李广华(4月始)
　　宋　菁　周康明

行政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主任、党组书记　卢红星(至4月)
　　陆建友(4月始)
副 主 任　费　勤　俞青松　张红雨(女)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主任、党委书记　曹如法
党委副书记　梁红俊
副 主 任　梁红俊　杨建芳(女)
　　金云平(4月始)

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曹如法
董事、总经理　梁红俊
董事、副总经理　杨建芳(女)　金云平(4月始)
　　郭人菡(至8月)

档案局

局长、党组书记　范文良(至4月)
　　郑妙元(4月始)
副 局 长　王序华(女,至4月)
　　曹海英(女)　詹应顺(4月始)

住房保障办公室(4月单独设立)

主　任　金国平(兼,至4月)
党组副书记　斯建刚(主持全面工作,4月始)
副 主 任　斯建刚(4月始)　李云忠
　　尤初阳(4月始)

住房公积金管理分中心

主　任　李　瑛(女)

信息化管理中心

主　任　蔡军兵

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陈　明
党委书记　陈　明
董事、副总经理　程　功　沈国兴(4月始)

杭州余杭农林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桂根
董事、总经理　解宏伟
董事、副总经理　诸春法　冯鸿法

杭州余杭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黄洪奎
董事、总经理　朱红耀
董事、副总经理　胡水元　肖健飞(至4月)

杭州余杭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至8月)

董事长、党委书记　何建民(至8月)
董事、总经理　王江泳(至1月)
董事、副总经理　方强富(至8月)
　　舒贤龙(4月始,至8月)

运河综合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俞建新(兼,至1月)
　　王江泳(1月始)

·镇、街道·

运河街道

党工委书记　张志法
党工委副书记　陆永林　汪越春(女)　朱宏强
办事处主任　陆永林
办事处副主任　王洪顺　李龙宝　戴群超(女)
　　周文泉
人大工委主任　戚明强
人大工委副主任　戴水林　吴兴华

乔司街道

党工委书记　高伟兴(至6月)　杨士宏(6月始)
党工委副书记　杨士宏(至6月)
　　姚爱华(6月始)　郎　毅
　　沈良根　范海荣
办事处主任　杨士宏(至6月)　姚爱华(6月始)
办事处副主任　张忠德(至4月)　余成通
　　韩云燕(女)　张洪法
　　李哲兵(1月始)
　　沈如勇(4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梅云水
人大工委副主任　戴金芳　张忠德(4月始)

塘栖镇

党委书记　李敏华(至4月)　袁水良(4月始)
党委副书记　俞建新(至4月)　计子法　唐红华
　　沈文洪(4月始)
人大主席　王子庆
人大副主席　高水娣(女)
镇　　长　俞建新(至4月)　计子法(4月始)
副 镇 长　丁裕良　钱顺初(至4月)

李晓琦(4月始)　周黎翔
盛　洁(女)

崇贤街道

党工委书记　郎一舟
党工委副书记　华　东(至4月)　沈有松
沈永虎　丁迎九(4月始)
办事处主任　华　东(至4月)　沈有松(4月始)
办事处副主任　胡金根(至4月)　莫小英(女)
钱顺初(4月始)　高国昭
冯　毅(1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董复新
人大工委副主任　施南山　童建明(至4月)
胡金根(4月始)

临平·东湖街道

党工委书记　蒋伟琦
党工委副书记　黄振玉　吴建华(至4月)
沈超乔(女)　钟水泉(4月始)
办事处主任　黄振玉
办事处副主任　盛富根　汪永富　陈　鹏
陈菊美(女)
人大工委主任　姚子兴
人大工委副主任　章建明

南苑街道

党工委书记　尤金福
党工委副书记　钟月华　汤宝荣　汪全平
办事处主任　钟月华
办事处副主任　朱国民　徐浩明
张　瑾(女,至4月)　林星荣
於　娜(女,1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王水农(至8月)
茹惠明(8月始)
人大工委副主任　李林法　杨银标

星桥街道

党工委书记　卞吉坤
党工委副书记　葛云莲(女,至4月)
王艳勤(女,4月始)
李广华(至4月)　胡小正
张　静(女,4月始)
办事处主任　葛云莲(女,至4月)
王艳勤(女,4月始)
办事处副主任　朱成利　张　静(女,至4月)
陈群燕(女,4月始)　曹永佳
周卫列　孙　路(1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梁　杰
人大工委副主任　胡建勇

余杭街道

党工委书记　沈友忠
党工委副书记　鲍顺国　廖洪星　吴建中
办事处主任　鲍顺国
办事处副主任　阮晓东　裘凤英(女)　倪水敏
李　华　朱晓燕(女,1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沈永华
人大工委副主任　杨根荣

闲林街道

党工委书记　马　峰(至4月)　郑　颖(4月始)
党工委副书记　郑　颖(至4月)
刘玉明(4月始)　陈建农
陶　豫
办事处主任　郑　颖(至4月)　刘玉明(4月始)
办事处副主任　顾剑方　黄福顺　董国琴(女)
叶　诚
人大工委主任　张桂林
人大工委副主任　孙春华　赵炳荣

仓前街道

党工委书记　葛建伟
党工委副书记　吕复春　姜　伟　洪建良
办事处主任　吕复春
办事处副主任　滕建女(女)　方溢科　倪金土
王　兵　李　洁(女,1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朱振强
人大工委副主任　唐圣培　徐建国(至4月)

中泰街道

党工委书记　柴顺良
党工委副书记　戴建江　江新渊　叶　敏(女)
办事处主任　戴建江
办事处副主任　李元宵　金美玲(女)　阮建能
人大工委主任　夏田华
人大工委副主任　阮洪明

五常街道

党工委书记　陆建友(至4月)　徐荣德(4月始)
党工委副书记　徐荣德(至4月)
谢德庆(4月始)　周顺根
方忠明(至4月)
穆建忠(4月始)
办事处主任　徐荣德(至4月)　谢德庆(4月始)
办事处副主任　姚志华　田　峰　王洪坤
郭连娣(女)

傅　蓉(女,1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俞卫强(至8月)
余洪兴(8月始)
人大工委副主任　孙建华　姚军红(4月始)

良渚街道

党工委书记　黄德伟
党工委副书记　叶维军　应世明
仲　昕(女,至4月)
陈　弘(4月始)
办事处主任　叶维军
办事处副主任　褚建忠(至4月)　郭铁芳
沈丽月(女)　姚建华
郭欣玮(1月始)
杨国平(4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孙春南(女)
人大工委副主任　宋祖建　吴宝珠(女)

仁和街道

党工委书记　施宪法
党工委副书记　郭云伟(至4月)　於　忠
段南京(4月始)
办事处主任　韩　峻
办事处副主任　沈春松(至4月)　吴永平
宋国平(女)　蒋小为
赵云江(4月始)
人大工委主任　计顺法
人大工委副主任　陈荣斌　徐奎龙
沈春松(4月始)

瓶窑镇

党委书记　钟湘君(女)
党委副书记　黄国连(至4月)　沈建立(4月始)
陈　宏　孙立英(女)
人大主席　罗生祥(至8月)　俞卫强(8月始)
人大副主席　洪乐勇　汪增荣
镇　　长　黄国连(至4月)　沈建立(4月始)
副 镇 长　姚杭平　张余成　许国华
邵素萍(女)

径山镇

党委书记　李文泉
党委副书记　常秀兰(女)　陈锦秋(女)
人大主席　钱松其
镇　　长　常秀兰(女)
副 镇 长　何金伟(至7月)　董志高　李国强
吴文虎

黄湖镇

党委书记　沈标华
党委副书记　姜有松(至4月)
仲　昕(女,4月始)　沈红华
人大主席　付月仁
人大副主席　郭有梅(女)
镇　　长　姜有松(至4月)
仲　昕(女,4月始)
副镇长　陈群燕(女,至4月)　蒋　民(至8月)
姚华海　陈晓芳(女,4月始)

鸬鸟镇

党委书记　谷小华
党委副书记　陈建荣　钟　山
人大主席　张正明
镇　　长　陈建荣
副 镇 长　鲍永华　施立强　冯月娟(女)

百丈镇

党委书记　杨文闯
党委副书记　高卫中　毛传坤
人大主席　张来根(至4月)　姜有松(4月始)
人大副主席　王天翔
镇　　长　高卫中
副 镇 长　汪兴东　沈　萍(女)　王海琛

(陆侃)

责任编辑：刘雪萍

人物·先进集体

Figures and Advanced Units

·新任领导·



【李志龙】　男，1969年11月出生，浙江杭州人。1990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1990年8月—1992年5月，在萧山市西兴镇政府办公室工作；1992年5月—1997年4月，任萧山市西兴镇团委书记；1997年4月—2002年6月，在中共杭州市委组织部组织处工作，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2年6月—2004年8月，任中共杭州市委组织部组织处副处长；2004年8月—2011年4月，任中共杭州市委组织部组织处处长；2011年4月—2013年10月，任中共杭州市下城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13年10月起，任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先进人物·

【王美英】　3月，区妇幼保健院原院长、主任医师王美英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巾帼标兵”称号。

王美英，女，1957年出生，区妇幼保健院原院长，现任余杭区优生优育协会会长、女知识分子分会会长、余杭区妇幼保健院协理员。她从事妇幼卫生工作30余年，从基层一线做起，一心扑在妇幼卫生事业上。特别是担任区妇幼保健院院长后，在工作中敢于开拓、勇于创新、善于管理、勤勉敬业，医院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在杭州地区率先成立余杭区产前筛查中心，率先开展儿童行为发育监测等工作，余杭区妇幼卫生管理工作始终走在省市前列，在全省县区级妇幼保健同行中具有较大影响力。区妇幼保健院在她的带领下，从无等级创建为浙江省二甲妇保院，2011年成功创建浙江省三乙妇保院。该院还先后荣获国家级“爱婴医院”和浙江省“文明单位”“平安医院”“绿色医院”“健康促进医院”、省“卫生系统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连续7年获余杭区卫生系统区属医疗单位综合目标管理考核第一名。

在抓好管理工作的同时，她坚持带头开展科研工作，主持完成10余项课题，其中两项省市级科研课题填补了该院省市级课题空白。荣获省科学技术三等奖1项、省医药卫生科技奖三等奖1项、区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项、区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6项。她在国家一、二级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近20篇，2012年有一项课题被列为2012年浙江省医药卫生科技计划A类项目。

作为余杭区各界妇女联谊会副会长、女知识分子分会会长、优生优育协会会长，王美英还热心公益事业，组织女知识分子、优生优育会员为社会各界送医、送科技、送教育、送文化，开展健康知识讲座、家庭教育讲座、上街咨询服务、扶贫帮困献爱心等活动，深受群众欢迎，为促进余杭区优生优

育、妇幼保健事业的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汪爱娟】 4月28日，在浙江省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先进表彰大会上，汪爱娟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并获得“浙江省劳动模范”荣誉，受到表彰奖励。

汪爱娟，女，浙江余杭人，1968年5月出生，1986年8月参加工作，高级农艺师，一直从事农作物植物保护工作，现任杭州市余杭区农业生态与植物保护总站（农村能源办）副站长。她在工作中敢于创新、乐于奉献，成绩突出。她积极钻研业务。作为余杭区植物保护工作的首席专家，她结合工作实践，先后在全国、省、市刊物发表论文近30篇；参与编撰书籍6本；获得省、市、区科研成果奖13项，其中主持项目4项，一等奖6项次；获得实用新型专利1项，受理发明与实用新型专利各1项。她善于开拓创新。针对生产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她勤于思考，率先在全省提出设立良药推广补助、建设农资连锁经营网络等建议，均被区政府采纳，其经验得到国家、省、市农业部门肯定和借鉴。她注重做好服务。为做好农技推广工作，她常年工作在田间地头，努力在技术培训、技术指导、农药试验等方面下功夫。每年开展技术培训近10期、技术指导100次以上，新药械、新技术试验示范推广近10个。工作成效显著。有效控制病虫危害，年均挽回农作物损失8万吨，为农业增产增收做出贡献。发挥技术帮带作用，年均培训人数近千人次，共指导帮助11名农技人员获得中、高级职称，259名农民获得病虫草鼠害防治工证书，3家合作社成为全国和省级规范性植物保护合作社。她先后获得全国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工作先进工作者、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奖、市第七届青年科技奖（十佳）、杭州市先进科技工作者近20个荣誉称号，是浙江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杭州市统一战线咨政建言专家库专家。

【翁建昌】 5月，区委政法委副书记、区委办副主任（兼）翁建昌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央综治委评为2009—2012年度全国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先进工作者。

翁建昌，男，1962年出生，现任余杭区委政法委副书记、区委办副主任（兼）。自2004年担任区委政法委副书记以来，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大局，忠诚履职，真抓实干，在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平安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推动余杭政法综治工作走在前列。他主动作为，坚持“大平安”“大综治”的理念，注重把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摆到“五位一体”的总体布局中去谋划，推动“平安余杭”建设成为全区的一项中心工作，形成平安共建共享的浓厚氛围。统筹协调，对社会管理创新工作进行整体性、系统性谋划，以项目化管理为抓手，着力破解社会管理服务领域重点难点问题。以创新社会管理为主线，构建基层服务管理“一网络、一系统、三级平台”，推进社会管理由单项突破走向整体推进、由分散建设走向融合发展。以身作则，按照提升“五个能力”的要求，加强政法综治队伍建设，带头改进作风，大力倡导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工作氛围，不断增强队伍凝聚力执行力战斗力。

2009年，余杭区被中央综治委授予2005—2008年度首批“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区”称号。2013年，余杭区实现2005—2012年度省级平安区“八连冠”。他个人受到中央综治委、中央组织部通令嘉奖，先后被评为浙江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个人、“平安浙江”建设先进工作者。

【余方】 5月，杭州杭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余方被共青团中央授予2012年度“全国优秀共青团员”称号。

余方，男，1987年1月出生，共青团员，径山镇麻车头村人。现为杭州市杭帮竹笋研究所所长、杭州笠翁笋业专业合作社副理事长、杭州杭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也是余杭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会员，余杭区生态学会发起人、理事，余杭区青年商会监事，杭州市第十一届青联委员，杭州市第十八次团代会代表，杭州市农村青年兴业带头人协会会员，绿色浙江环保组织和杭州市生态文化协会会员兼义工，浙江省竹产业协会合作社分会秘书长。

2010年6月，余方从浙江财经学院毕业后，主动放弃城市优越的生活工作环境，组建大学生创业团队，回到家乡创业。他坚持依靠科技支撑现代农业，运用现代理念发展传统产业，推动竹笋种植技术培训和推广，主持和参与多项竹笋科技发展项目。他主持的“衰退早竹笋用林生态改造综合技术示范与推广”被列入国家级星火计划项目；承担的“森林蔬菜基地”建设项目被评为杭州市菜篮子工程先进基地；负责的“早竹林更新改造综合技术示

范与推广”项目，获得杭州市农业丰收奖一等奖。他率领大学生团队，服务农民增收致富，效益突出。他个人先后被评为余杭区优秀青年、杭州市优秀农村青年兴业带头人、杭州市十佳大学生创业之星、浙江省优秀共青团员。

【沈昱、祝振伟、马伟忠、马叙才】 11月15日，科技部发布《关于公布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先进个人和优秀组织单位名单的通知》，余杭区荣列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沈昱、祝振伟、马伟忠、马叙才获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个人。

沈昱，196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区委副书记、区委政法委书记。

祝振伟，1965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区委常委、副区长。

马伟忠，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区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

马叙才，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区科技局高新技术产业科科长。

余杭区委、区政府一直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工作，提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把科技创新作为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2013年启动“523计划”，集全区之力引进培育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促进科技型企业集聚。区科技局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为各类科技创新活动提供全方位服务，在科技创新投入、企业创新能力、科技金融人才、政产学研合作等多方面取得突破，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提升服务效能，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优化科技型企业投资发展环境，为余杭经济发展提供科技支撑力。2013年，余杭区科技局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科学技术部联合表彰为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这是全国科技系统的最高荣誉，也是余杭科技史上首次获该项殊荣。在县（市、区）党政领导科技进步目标责任制考核中，余杭区连续第四年被评为省级优秀单位，连续第七年被评为市级优秀单位。

【丁列明】 12月，在第九次全国归侨侨眷代表大会上，丁列明被中国侨联和国务院侨务办公室授予“全国归侨侨眷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丁列明，男，1963年12月出生，博士学位，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人大代表。原是浙江医科大学传染病研究所讲师，1992年留学美国，先后任美国西弗吉尼亚大学医学院传染病学访问学者、美国阿肯色大学医学院肿瘤研究所高级研究员和阿肯色大学肿瘤病理执业医师。

2002年，丁列明回国创建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后落户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从事抗癌、心血管疾病和糖尿病新药的研究和产业化。10多年的时间里，在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的支持下，丁列明带领公司创业团队，经过艰难的反复实验，经历了倾家荡产的极度窘迫，经受了国外资本高价收购的速成诱惑，造就了创新药市场上的明星——贝达药业。该公司成功研制中国首个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靶向抗癌新药“凯美纳”，并进入临床应用。凯美纳的成功研制，被誉为民生领域的“两弹一星”，自上市销售以来，取得非凡的业绩，深受专家、医生及病人的欢迎，极大地减轻了病人的负担。丁列明因突出的科研成果，于2009年入选第一批国家“千人计划”人选，2010年荣获中国侨界“创新人才”奖，2011年获得国家科技部“十一五”国家科技计划执行突出贡献奖。2013年8月，世界最权威的医学杂志《柳叶刀》向世界播报了该新药的临床研究结果，成为第一个在该杂志发表临床研究的中国创制新药。11月，浙江贝达药业有限公司荣获第二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第一名。

【徐年松】 12月，崇贤街道总工会主席徐年松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荣誉称号。

徐年松，男，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现任崇贤街道总工会主席。自2005年担任崇贤街道总工会主席以来，他坚持深入基层，脚踏实地，把工会的各项工作做实、做细，在提升职工素质、服务职工群众、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加强工会自身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在开展工会工作中，他带领工会一班人，坚持开拓创新，多项工作被上级工会授予“创新工作奖”，如建立工会会员代表视察监督制度、基层工会经费使用绩效审计制度、基层工会干部兼职补贴制度，推动全街道工会工作的创新发展和工会规范化建设。在职工权益维护上，他敢于为职工说话，特别是在企业民主管理方面，始终坚持要确保职工的知情权、表达权、监督权，始终坚持职工的工资福利等待遇要通过平等协商的程序来确认，为发展和谐劳动关系奠定基础。在服务职工群众方面，他始终坚持做职工第一知情

人，特别是在困难职工帮扶上，能及时帮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在工会自身建设上，他始终坚持组织覆盖与提升组织建设相结合，基层工会组织覆盖面从2005年的45家发展到110家，会员从5000人发展到14000余人。他先后被评为杭州市优秀工会工作者、浙江省优秀工会工作者。

·先进集体·

【余杭区获得的省级及以上荣誉】

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
2009—2012年度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
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
2012年度全省民政工作先进区
浙江省老龄工作示范区
2012年度全省财政综合工作先进集体
2012年度企业所得税税源调查工作先进集体
2013年度《今日浙江》发行工作先进单位
2012年度平安县（市、区）
浙江省扩大有效投资优秀单位
浙江省法治县（市、区）工作先进单位
2012年度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优秀单位
浙江省首批公共文　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2012年度省级阳光统计示范县
第一批浙江省实施妇女儿童发展“十二五”规划示范区
电子政务建设优秀单位

【2013年杭州市文明村】

仓前街道宋家山村
崇贤街道北庄村
瓶窑镇南山村
闲林街道万景村

责任编辑：刘雪萍

延伸阅读►►

余杭的全国劳动模范和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54—2005）

姓　名	性别	工　作　单　位	荣誉称号	授予年份	授予单位
蔡茂福	男	杭州水泥厂	全国劳动模范	1954	国务院
沈妙法	男	余杭县乔司供销社	全国劳动模范	1956	国务院
葛建勋	男	杭州闲林埠钢铁厂	全国劳动模范	1959	国务院
张全土	男	临安县运输公司余杭搬运大队	全国劳动模范	1959	国务院
沈杏仙	女	亭趾大坝小学	全国劳动模范	1960	国务院
郑连根	男	余杭镇下木桥村	全国劳动模范	1989	国务院
汪力城	男	华立集团有限公司	全国劳动模范	2000	国务院
谢惠良	男	杭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全国劳动模范	2000	国务院
兰兆祥	男	余杭镇上湖村	全国劳动模范	2000	国务院
吴永兴	男	余杭区第一殡仪馆	全国先进工作者	2005	国务院
卫有根	男	余杭县丝织厂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1990	中华全国总工会
来汉潮	男	余杭区第一人民医院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1996	中华全国总工会
莫炳法	男	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2004	中华全国总工会

文件辑录
Documents Selection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开展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

区委〔2013〕27号

（2013年4月17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精神和省、市有关部署要求，加快推进我区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提升新农村建设水平，促进城乡统筹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目标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围绕打造“和谐幸福新余杭”总目标，把建设“四美、三宜、两园”（科学规划布局美、村容整洁环境美、创业增收生活美、乡风文明身心美，宜居、宜业、宜游，打造农民幸福生活家园、市民休闲旅游乐园）美丽乡村作为基本导向，协同推进新农村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坚持重点打造与普遍惠及相结合，以美丽乡村精品村、重点村、一般村创建和精品特色区块、精品线建设为载体，点线面结合，突出连线连片整治，加大建设力度，彰显人文特色，健全长效机制，努力形成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洁净的余杭美丽都市乡村格局，不断提升农民生活品质和生态环境质量，推进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

二、建设任务

（一）实施范围。美丽乡村建设的重点对象为“五城一基地”核心区块及城镇建设规划范围外的村，根据各村区域特点和发展方向，分类开展特色精品村、重点村、一般村创建。有条件的镇街创建美丽乡村精品区块（镇），逐步培育美丽乡村精品线路；“五城一基地”核心区块及城镇建设规划范围内的村（社区），主要做好长效管理工作。

（二）实施步骤。2013—2015年，在各镇、街道自主申报基础上，全区每年安排启动实施10个特色精品村、15个重点村创建，其他村开展一般整治村创建，每个美丽乡村创建村建设周期不超过两年，一般村当年基本完成。

（三）建设目标。到2016年，全区基本建成30个美丽乡村特色精品村、50个美丽乡村重点村、其余村创建为美丽乡村一般村，15%以上的农户成为美丽庭院示范户，建成10个左右美丽乡村精品区块（镇）和4条美丽乡村精品线路，把我区创建成为省级美丽乡村创建先进区（县、市）。

三、基本原则

（一）统筹结合、综合治理。坚持重点打造与全面惠及相结合，推进连线连片创建，全面改善农村环境面貌。立足环境整治与产业发展、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社会管理相协同，依托美丽乡村创建，联动推进“四边三化”行动、农业园区建设、乡村旅游发展、文明文化建设、基层组织建设等工

作，创新完善农村社会管理，提高人文素质，全面提升新农村建设水平。

（二）镇街主体、以人为本。落实重心下移、块抓条保的要求，美丽乡村建设要以镇街为单位通盘考虑、整体推进。切实发挥农民群众的主体作用，实行民主决策、民主管理，着力解决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引导他们自觉参与建设自己的美好家园，真正做到美丽乡村建设依靠农民、建设成果由全体农民共享。

（三）建管并举、谋求实效。坚持合力共建、群策群力，整合调动各级各部门和全社会力量，多渠道筹集资金，形成“政府主导、镇村负责、部门支持、社会参与”的美丽乡村建设格局。实行梯次培育，突出建设重点，强化绩效考核，确保取得实效。完善落实农村环境长效管理机制，切实巩固建设成果。增强村级经济“造血”功能，实现美丽乡村可持续发展。

（四）因地制宜、注重特色。立足农村经济基础、地形地貌、区位条件、人文积淀等实际，美丽乡村建设不仅要方便农民生产生活，改善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更要遵循自然发展规律，切实保护农村生态环境，展示农村自然风貌，彰显乡土特色，注重发掘村庄个性和亮点，做到共性与特色兼顾、保护与发展并重。

四、建设标准及主要任务

（一）建设标准

1. 美丽乡村创建村。按照美丽乡村建设考核评价标准（考核验收办法及标准另行制定），对村容整洁、民主管理、乡风文明和资金筹措等方面工作实绩进行量化考核评分（满分100分）。经综合考评，总分达到95分（含）以上的，评定为特色精品村；90（含）～95分的，评定为重点村；85（含）～90分的，评定为一般村。其中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防违控违、长效管理等必须达到相应指标，其他考核指标中有两项以上指标不得分或四项以上指标不达标的，不得参与评选。

特色精品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全村集中式处理率达到80%以上；路网健全，入户道路硬化率在95%以上，路灯设置合理；村容村貌整洁有序，无视觉污染；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集中收集率100%；乔灌草合理搭配，有特色，成景观，实现绿化、彩化、庭院美化；文体、休闲等村民公共活动场所齐全；充分挖掘历史遗迹、风土人情、风俗习惯等人文元素，村庄文化特色鲜明，形成“一村一品”“一村一景”“一村一韵”。

重点村：主要整治区域内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全村集中式处理率达到65%以上；通组道路基本硬化，入户道路硬化率在90%以上，主要道路设置路灯；村容整洁，垃圾收集设施完善，集中收集率100%；村庄绿化布局均衡，富有层次；合理建设村民公共活动场所。

一般村：中心区域生活污水治理全覆盖，全村集中式处理率达到50%以上；主要道路基本硬化，入户道路硬化率在85%以上；提高垃圾收集、保洁工作水平；村主要道路、河道、公共场所合理绿化。

2. 美丽乡村精品区块（镇）。以全域景区化为要求，按照“统一规划、全域整治”的思路，各村联动连片整治，实施整体谋划打造，推动新农村建设与农业园区建设、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乡村旅游拓展、生态产业培育等工作结合，统一交通旅游标示标牌，连贯衔接区块节点，提升旅游接待设施和能力，形成景区标准、产业发展、特色明显的精品区块（镇）。

3. 美丽乡村精品线路。在美丽乡村创建基础上，以“四边三化”为基本面，以风景名胜区、美丽乡村创建点、现代农业园区为支点，以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迹等为区域重点，串点成线、连线成片，培育运河风情线、良渚都市农业线、径山禅茶线、西溪湿地线等4条精品线路。

（二）主要任务

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环境建设，积极开展农村道路改造提升、路灯亮化、水电改造、卫生改厕、公益设施建设等工程，重点加强水环境治理，大力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开展河道清淤疏浚、生态护岸等综合治理和沟渠池塘整治，积极做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推进村容秩序管理，切实做好拆违控违、一户多宅清理等工作，完成区政府下达的防违控违整治目标，无新增违章建筑。开展不雅观建筑物（构筑物）整治、村内坟治理及环境综合整治，消除视觉污染。大力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开展美丽庭院创建，打造环境整洁、生态优美、设施便利、服务完善的美丽乡村。

2. 推动农村产业发展。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大力发展生态高效、特色品牌、休闲观光农业，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制。积极培育乡村旅游、民宿旅游等农村新型产业，不断彰显美丽乡村宜

居、宜业、宜游成效，推动农民创业就业，促进农民持续较快增收。运用经营村庄的理念，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盘活存量资产，拓展增收渠道。充分发挥农村田园风光、山水资源、农耕文化、特色产业、森林景观等优势，构建绿色、高效的农村生态产业体系。

3. 提升农村文明水平。加强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班子建设，深化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规范村级组织运行机制和民主管理制度，不断提升农村社会管理水平。完善农村社区公共服务，提高农民社会保障水平。加强农村平安法制建设，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弘扬传统美德，传播现代文明，开展群众性生态文明创建活动，引导农民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营造良好村风民风。保持乡村功能和特色，加强历史文化和自然风貌的保护与利用，实现历史文化、地域文化和现代文化相融合，在共性中追求个性，打造多元化魅力乡村。

4. 健全农村长效管理。巩固清洁绿化行动，建立健全农村环卫保洁、公共设施维护和村容村貌管理长效运行机制，加强专业化保洁和养护队伍建设，全面落实“村庄、道路、河道、庭院”等综合保洁工作，做好村庄绿化养护和道路、路灯、污水治理设施、环卫设施等方面的管护工作。健全“户集、村收、镇运、区处理”的农村垃圾收集处理体系，促进农村垃圾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完善区、镇街、村三级督查考评制度，加大社会参与、社会监督力度，提高农村环境长效管理水平。

五、创建程序

（一）申报审核。按照“整体谋划、分步实施”的原则，镇街根据全区美丽乡村总体目标要求，制定本镇街创建实施方案和分年度计划，向区政府申报（具体由区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受理）。镇街申报的分年度计划及建设项目，应包括具体项目内容、建设地点、项目筹资渠道等，经区政府审定后发文明确。鼓励镇街积极申报实施美丽乡村精品区块（镇）、精品线路建设，连线成片创建范围内的村，在下达计划时予以优先安排。

（二）立项实施。区政府批复下达的年度建设计划作为项目管理的依据。镇街负责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项目建设的具体组织实施方式由镇街自行确定，可由镇街直接组织实施或由创建村组织实施。区级有关职能部门分头做好指导服务工作。

（三）严格考核。按照“合格一个、验收一个、补助一个”的原则，在项目完成后，由镇街组织初验后提出项目总体验收申请，并由镇街出具项目总投资审查报告。区新农村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按照考核评价标准进行考核验收，考核结果报领导小组审定。对通过验收的按评定等级给予奖励。

六、资金政策及管理

（一）奖励补助标准

1. 美丽乡村创建村。对通过考核验收达到美丽乡村“特色精品村、重点村、一般村”创建标准的村，根据考评结果，按本村常住户籍人口分别给予每人 2300 元、1800 元、1200 元的一次性奖励，区财政对每村最高奖励金额分别不超过 700 万元、500 万元、350 万元。镇街（包括村、社区，下同）应按不少于区级奖励资金的 50%落实配套资金（其中瓶窑组团生态补偿机制涉及镇应按不少于 20%配套），创建村负责筹集其余所需建设资金（投资投劳不少于总投入的 10%）。鼓励从一般村向重点村、特色精品村逐级提升创建，通过验收的，按标准补足奖励资金。对“第一批重点提升村”申报创建特色精品村并达到标准的，每村给予 3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2. 美丽乡村精品区块（镇）。对按规划完成培育建设并通过考核验收的精品区块（镇），区财政按照建设绩效和区块大小给予每个区块 100～200 万元的奖励。

3. 农村环境长效管理。完善督查考核机制，实行考核结果与补助额度相挂钩的经费保障制度。对被评为“清洁绿化余杭”长效管理达标村的，按每人每年 25 元（含绿化养护）的标准补助（按本地户籍人口和常驻外来登记人口计，下同）；被评为先进村的，在补助的基础上按其当年总人数再给予奖励，2000 人以下、2000～4000 人、4000 人以上的村，分别奖励 3 万元、4 万元、5 万元；对被认定为基本达标村的，按每人每年 23 元（含绿化养护）的标准补助。镇街应按 1∶1 的比例落实配套补助资金。

（二）资金拨付。按照美丽乡村创建工作计划和实施进度，项目立项启动后区财政按预计奖励总额的 30%预拨资金，项目基本完工后再拨付 30%，验收合格后按评定等次拨付其余奖励资金。镇街要同步落实配套预拨资金和结算资金，着力解决创建

村前期建设资金投入问题。

（三）监督管理。美丽乡村建设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不得移用、挪用。各镇街要加强项目管理和资金监管，规范工程招投标、工程合同、资金拨付使用等各个环节程序，确保规范、依法、阳光操作。项目完成后，由镇街负责做好资金审计和项目初验，区级对扶持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抽查。镇街未按规定落实美丽乡村项目建设配套资金的，取消项目验收资格。

七、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美丽乡村建设是统筹城乡发展、协同推进新农村建设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改进作风，坚定不移把这项惠民工程不断推向深入。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由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区新农村办具体承担综合协调、政策制定、检查督查、综合考评等工作。各成员单位是指导和服务主体，要从自身职能出发，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加大对美丽乡村建设的支持力度。各镇街是责任主体，负责计划方案制定、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监管、审计初验等工作，要统筹谋划，精心组织，建立健全党政一把手亲自抓、各分管负责人具体抓的工作机制，着力加大工作力度，发挥村级组织的作用，调动广大农民群众建设美丽乡村的积极性。美丽乡村建设工作纳入区政府对各镇街的年度综合考评内容。对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创建计划任务的镇街，在全区范围内进行通报，并取消当年评选新农村建设等先进奖资格。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行为实施作风问责，力促工作落实。

（二）完善投入机制。建立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农民自筹”的资金筹措机制，调动各方力量合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区政府每年安排美丽乡村建设专项资金，用于相关创建活动和长效管理工作的考评奖励。各镇街要统筹落实美丽乡村建设资金，切实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及时安排各村项目的建设资金。创建村要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多方筹措美丽乡村建设资金，积极开展农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等活动，引导农民群众出资出力共建美好家园。鼓励结合村庄整治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复垦工作，对通过土地整理获得的建设用地指标给予奖励。要按照不同建设项目的特点，通过投资、捐助、认购、冠名、认建等方式，积极鼓励吸引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个人等社会力量参与支持这项工作，建立多元筹资、共建共享的投入机制。

（三）加强条块协作。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理顺机制，整合力量，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协调机制和督查机制，对创建活动进行跟踪督促指导，实行进度通报制。建立美丽乡村建设考核评价、奖惩激励机制和创建退出机制，严格把关，确保创建质量。区级相关部门要加强指导服务，加大资源整合力度，以美丽乡村建设为载体，统筹实施新农村建设相关工作，并与城乡规划管理、基层党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民主法治建设、农村经济发展以及文明、健康、生态、绿色等各类创建活动结合起来，做到计划衔接、项目配套，努力发挥集成效应，切实提高美丽乡村建设水平。

（四）营造浓厚氛围。各级各部门要加大美丽乡村宣传力度，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渠道，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宣传教育活动，持续营造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浓厚氛围。积极倡导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精神，鼓励和引导农民群众自觉投工投劳投资，研究有效激励鼓励机制和活动载体，充分调动农民群众创建积极性。要广泛宣传美丽乡村建设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先进经验，宣传部门要适时组织集中宣传报道，扩大美丽乡村建设社会影响力，激发创建激情，推动工作开展，形成上下一心、社会参与、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印发《关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的通知

区委办〔2013〕55号

各镇党委、政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关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办公室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九日

关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的重大决策部署，加快发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根据《关于加快打造产业余杭的若干政策意见》（区委〔2012〕39号）和《关于加快建设创新强区的决定》（区委〔2012〕64号）等文件精神，特制定本政策意见。

一、重要意义

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是科技创新的主体，是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载体，是发展创新型经济的重要力量。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对于培育税源、扩大就业、改善民生，激发区域经济活力、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加快建设和谐幸福新余杭具有重要意义。

二、总体目标

2013—2015年，在环杭州主城区周边区域建成科技创新园50个，总建筑面积200万平方米以上，新增科技型中小微企业3000家以上，培育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300家以上，建成一批省级以上企业研发中心、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涌现一批具有开拓创新精神的科技型企业家。

三、政策内容

（一）加快载体建设

1. 科技创新园采取政府投资、镇街返租、企业创办等模式建设。其认定标准为：建筑面积在2万平方米以上，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25家以上、且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入驻面积达到50%以上；园内配套齐全，设施完善，能满足企业“拎包”入驻需求。

2. 鼓励镇街和平台返租科技创新园统一招商，原则上返租期限不少于5年，区财政对返租园区进行房租补贴，补助年限为3年，补助标准为每平方米每天0.5元。补助资金分阶段拨付，第一年租金补助款在各镇街、平台与物业所有者签订返租协议且实际交房后拨付，第二年租金补助款在返租房屋符合企业入驻条件后拨付，第三年租金补助款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入驻面积达到标准后拨付。

3. 对企业创办的科技创新园，按其入驻企业的税收贡献大小对园区创办者给予奖励。年实缴税金每满1000万元奖励10万元；年实缴税金3000万元以上的，超过部分每1000万元追加奖金5万元；年实缴税金5000万元以上的，超过部分每1000万元追加奖金10万元。

4. 对返租统一招商的科技创新园因房屋租赁产生的营业税地方留存部分，予以全额返还。

（二）鼓励企业入驻

1. 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认定标准（在余杭区注册登记，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从事高新技术领域产品开发、生产、经营和技术（工程）服务的企业，具体包括电子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技术、新材料技术、高技术服务业、

文创产业、航空航天技术、新能源及节能技术、资源与环境技术、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领域的企业,以及电子商务、研发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企业。

(2) 有稳定的研发团队，制造类企业研发人数不低于职工总数的15%，软件或科技服务类企业不低于40%。

(3) 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1亿元以下，且科研投入经费不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6%（新设立企业满一年后核定)。

(4)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包括获得授权的专利、软件版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或专有技术以及注册商标。

(5) 企业财务制度健全，依法诚信纳税。

2. 入驻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享受以下政策：

(1) 鼓励科技人员以自主科技成果入股创办企业。以专利、非专利技术出资，最高可占注册资本的70%。

(2) 对入驻在企业创办的科技创新园内的企业，由区、镇街（平台）两级给予房租补助，单个企业补助面积最多不超过1000平方米，其中区财政补助标准为每平方米每天0.3元，补助期限为3年，每年兑现一次；镇街（平台）根据所在区域的房租市场价格，在区财政补助的基础上，对差价部分再予以30%～40%的补助，具体补助办法由镇街（平台）制订，并报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对入驻镇街（平台）返租（包括投资建设）的科技创新园内的企业，房租补助政策由镇街、平台自行制订、兑现，并报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3) 三年内按其实缴税收地方留存部分的60%给予奖励；对当年税收在100万元以上且增幅30%以上的企业，按其实缴税收地方留存部分的80%给予奖励。

(4) 三年内对从事管理、技术工作的企业高管人员个人所得税,按地方留存部分的60%给予奖励。

(5) 在区级科技、技改等项目立项上给予倾斜支持，降低门槛，政策支持按区委〔2012〕39号等相关文件执行。

科技创新园外的企业不享受上述政策。

(三) 健全服务体系

建立并不断完善由入驻科技创新园内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组成的企业名录库。

1. 提供融资服务。设立由国资全额出资的科技担保公司，专门为名录库内企业提供融资担保。切实发挥区科技企业贷款风险池基金作用，重点支持名录库内企业。

2. 鼓励风险投资。对重点支持名录库内企业的风险投资、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等企业，三年内逐年按其实缴税收地方留存部分给予80%、70%、60%的奖励；高级管理人员工资薪金所得及企业分红个人股东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按其实缴税收地方留成部分的70%给予奖励。股权投资企业的界定按《余杭区支持股权投资业发展财政政策实施细则》（余金融办〔2012〕16号）文件规定执行。享受本条款政策的股权投资企业对名录库内企业的投资比例需达到以下标准：注册资本（出资金额）2亿元以下的不低于50%，注册资本（出资金额）2亿元（含）以上5亿元以下的不低于40%，注册资本（出资金额）5亿元以上的不低于30%。

3. 发展中介服务。鼓励中介组织为名录库内企业提供创业指导、市场开拓、技术交易等服务。鼓励科技创新园建立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新联盟、联谊组织，促进产业集群发展。每年对服务企业100家以上、且企业普遍评价较好的机构或单位，给予20万元/家的奖励，奖励数量不超过从事中介服务的机构或单位总数的10%。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区科技局、经信局、发改局（金融办)、文创办、财政局、商务局、统计局、环保局、工商余杭分局、质监余杭分局、行政服务中心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引进培育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科技局。

(二) 简化认定程序。科技创新园由创办主体提出申请，经区有关平台、镇街初审，报领导小组审核认定。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申报常年受理、分批认定，由企业提出申请，经区有关平台、镇街初审，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认定，纳入全区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名录库。

(三) 加快资金兑现。原则上入驻企业经认定符合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标准的，租金补助即报即兑；税收奖励等政策在次年6月底前兑现到位。

(四) 发挥主体作用。各平台、镇街作为培育引进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建科技创新园的主体，要切实加大投入，制订并出台相关扶持政策。要加强招商队伍建设，强化招商工作，瞄准国内外科技含量高、成长性好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积极吸引落户。

（五）加大资金投入。区财政每年安排2亿元专项资金，专门用于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

（六）建立退出机制。对当年发生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环境污染等重大责任事故和发生较大群体性事件的企业，不享受本政策。享受本政策的企业迁出区外须退还各类财政扶持资金。

本意见自2013年1月1日起施行，由区科技局会同区财政局负责解释。

印发《关于鼓励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区委办〔2013〕82号

各镇党委、政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关于鼓励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实施意见》已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办公室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九日

关于鼓励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实施意见

为进一步鼓励支持个体工商户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强发展后劲，推动我区民营经济健康、有序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现就我区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以下简称“个转企”）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服务民营经济转型升级为宗旨，以提高企业质量和效益为立足点，健全完善政策扶持体系，全力支持具有一定规模和条件的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进一步优化全区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和市场主体结构，大力推进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

以“政策引导、主体自愿、部门联动、镇街合力、分步推进”为原则，按照“规划一批、培育一批、壮大一批”的工作思路，积极支持引导具备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实现“个转企”。

三、工作目标

2013年实现450家“个转企”，力争到2015年，通过“个转企”的形式培育一大批上规模、效益好、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公司制企业，形成余杭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2013年具体工作任务分解详见附件。

四、“个转企”的重点发展对象

（一）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应登记为企业的行业。具体包括：印刷，旅行社，互联网上网服务，境外就业中介、人才中介、因私出入境中介等部分中介机构，典当，拍卖，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二手车经销及经纪，劳务派遣，汽车销售，报废汽车回收，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兽药生产、经营，成品油批发、仓储、零售，农药生产等行业。目前仍以个体工商户组织形式经营的，限期转型升级为企业，逾期未转的，应变更经营范围。

（二）上规模的具有块状经济特色的加工、养殖等行业。如纺织服装、玉器、竹制品、乐器、小五金、茶叶等加工行业和水产养殖等行业。

（三）发展空间大、有升级需求的服务行业。如大型商场贸易、规模型食品批发，以及中型以上娱乐、住宿餐饮、桑拿足浴等行业。

（四）符合产业发展导向，具有行业发展潜力

或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个体工商户。

（五）实际用工人数达到8人以上的个体工商户。

（六）已取得一般纳税人资格或已使用电脑开票系统的个体工商户。

五、政策扶持

在本意见印发之前登记为个体工商户，2012年12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办理转型升级登记的单位，享受本意见规定的优惠政策。

（一）工商部门设立专窗，负责有关“个转企”工作的咨询、指导及业务办理；简化办理程序，对申请“个转企”的个体工商户，采用直接办理变更登记的方式，其字号名称、商标及其他知识产权等可以通过变更予以沿用，经营地址予以保留，经营范围可以扩大。此外，对“个转企”实质审批事项不变的，可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再办理许可证变更手续，最后在工商年检中予以把关。

（二）申请“个转企”的个体工商户，其环保、卫生、质监、公安等行政许可仍在有效期内的，在符合法律法规、且实质审批事项不变的前提下，由相关审批部门为其办理许可证变更手续，直接更换新证，或签署旧证继续使用意见。

（三）“个转企”的个体工商户自转为企业之日起，三年之内为政策过渡期，享受税收等优惠政策：

1. 以“个转企”上一年度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生产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实缴税金为基数，自转企之日起上缴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生产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新增地方财政留存部分全额返还；

2. “个转企”后属小型微利企业的，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6万元（含6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在2015年底前，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个转企”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凡符合税收法律法规减免条件的，可按规定办理减免税手续；

4. 对按规定确有困难的“个转企”企业，报经地税部门批准后，可给予减免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5. 转型前的个体工商户与转型后的个人独资企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土地、房屋权属的转移，如果投资主体不变的，免征契税；

6. 转为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型微利企业的，在转型当年起3年内免征、第4～5年减半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7. 按期纳税有困难并符合税法规定的，由纳税人提出申请，经审核批准后，可延期缴纳税款；

8. “个转企”后，对企业增加的会计核算、统计、税控机等经营成本每年补助1万元。

过渡期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四）个体工商户转为企业后，在按企业性质缴纳社会保险费之日起，三年时间之内享受社会保险费过渡期优惠政策：

1. “个转企”后，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费基数，可按参保职工人数与不低于2012年度全省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60%之积确定；

2. “个转企”后，企业按照实际招用持余杭区就业援助证人数享受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补贴。

同时，加强对“个转企”企业在劳动用工、社会保险参保、职业技能培训等方面的服务和指导。过渡期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取消上述社会保险费优惠政策。区内实际招用持余杭区就业援助证人数超过8人的个体工商户，未转型为企业的，超过部分人员不再享受用工补助和社会保险补贴。

（五）“个转企”后，原个体工商户名下的不动产均可通过办理变更手续（无需办理权证过户手续）予以沿用，免缴所有相关手续费用；为鼓励做大做强，属自然人(包括非个体工商户业主)名下的不动产，在“个转企”后投资入股的，免收过户费。

（六）“个转企”后，除上述已明确的营业执照、许可证、财产权证等之外的其他各类证件，均可通过办理变更手续予以沿用。“个转企”过程中需要办理的证照、资产登记等变更手续，免收变更登记费、证照工本费等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职责分工

区有关部门要结合部门职责，认真研究“个转企”过程中涉及到的登记、变更、审批、核查、税费、统计等工作，为“个转企”企业提供简便易行的操作办法，确保不增加企业任何负担，实现顺利过渡。

（一）工商部门要研究制定“个转企”登记办法，进一步明确“个转企”工作目标任务、方法步骤及服务举措。同时，将“个转企”登记信息定期抄告国税、财政（地税）、人力社保、经信、统计等部门。

（二）国税、财政（地税）和人力社保部门要研究制定税费优惠、用工补助等方面的操作办法。

（三）住建、国土资源等部门要研究制定“个转企”过程中不动产产权证变更过户以及自然人（包括非个体工商户业主）名下的不动产“个转企”后投资入股的操作办法。

（四）环保、卫生、质监、公安、安监、商务、文广新等相关部门要研究制定前置审批许可变更的具体办法，明确在实质审批事项不变的前提下，直接更换新证或旧证延期的操作办法。同时，对涉及上级审批的事项，各有关部门要根据对口分工的原则，积极反映汇报，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五）经信、商务、科技、金融等部门要加大对“个转企”企业在融资服务、技术创新、企业管理等方面的扶持力度。

（六）统计部门要根据工商部门抄告的“个转企”企业登记名单，做好企业的调查核实工作，并及时纳入基本企业名录库。要加强对“个转企”企业的统计业务指导和培训工作，督促企业加强信息记录、统计台账制作等基础工作建设，确保统计企业信息的完整性和数据的准确性。

（七）其他相关部门要充分发挥各自职能，研究制定有关扶持措施，共同推动“个转企”工作顺利开展。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成立区“个转企”工作领导小组，由区长朱华任组长，副区长祝振伟、张斌任副组长，工商余杭分局、区经信局、区财政局、区国税局、区统计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建局、国土余杭分局、区环保局、区行政服务中心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工商余杭分局），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从2013年至2015年，区财政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个转企”专项经费，用于宣传、培训、协调等工作。建立和完善领导小组例会制度、部门协商联动机制、业务信息定期抄告机制、工作进度定期通报机制等具体工作机制，强力推进“个转企”工作。各镇、街道和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个转企”工作对我区经济可持续发展的现实意义和战略意义，主动作为，全力推进。

（二）齐抓共管，强化服务。将“个转企”工作纳入到对镇、街道的综合目标任务考评。各镇、街道、开发区要落实“个转企”工作的主体职责，在辖区内做好调查摸底、政策宣传、培训引导和服务对接等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各镇、街道、开发区和有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的工作领导小组，密切配合、协同推进，形成政府领导、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由工商牵头会同国税、财政（地税）、人力社保、统计、经信等部门建立“个转企”培育库，对有“个转企”意愿的个体工商户，及时开展相应的帮扶、引导、培育等工作；各有关部门要抓好政策落实，优化服务举措，通过开通绿色通道、组织培训指导、设立咨询专线等措施，为“个转企”的个体工商户提供便捷、高效的服务，减轻其负担。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镇、街道、开发区和有关部门要采取多种宣传形式，广泛宣传“个转企”工作的相关政策，重点宣传企业与个体工商户、规上企业与规下企业的对比优势以及政府扶持企业的相关政策，增强符合条件的个体工商户“个转企”的意愿和主动性，营造“个转企”工作的良好氛围。

八、其他事项

为进一步鼓励转型升级，优化结构，区内个人（私营）独资企业、个人（私营）合伙企业转型升级为公司制企业且投资主体不变的，参照“政策扶持”部分中第（一）、（二）、（五）、（六）项，以及第（三）项中第5条政策执行。

本意见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工商余杭分局、区经信局负责解释并牵头组织实施。

附件：（略）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余杭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

余政发〔2013〕10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1年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1〕10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指导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2011〕101号）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卫生厅等5部门关于我省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的评估及进一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2012〕125号）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现就我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中共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有关要求，加快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创新体制机制，完善政策措施，破除“以药养医”机制，建立科学有效的公立医院经济运行新机制；破除逐利性行为，维护公立医院公益性；激发运行活力，切实提高公立医院服务能力，有效解决我区城乡居民看病就医的突出问题。

（二）基本原则

——政府主导，惠民利民。强化政府在规划、政策、监管和投入等方面的责任，维护公立医院公益性质。把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放在首位，努力减轻人民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实现人人享有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创新机制，综合推进。破除以药养医机制，建立公立医院运行新机制。通过采取“一减两调一补”（即：减少药品费用，调整医疗服务收费，调整相关医保政策，增加财政对公立医院改革的投入）等综合措施，确保改革有力有序推进。

——积极探索，稳步发展。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因地制宜制订具体方案，探索改革的有效形式和办法。坚持不断提升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建立医务人员收入合理增长机制，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确保我区公立医院健康稳步发展。

（三）工作目标

通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强化公立医院的公益性，逐步建立公立医院经济运行、内部管理、联动协作、人事管理激励等四大新机制，使我区医疗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医疗服务能力有较大提高，以药养医机制根本改变，广大医务人员积极性有效调动，医疗费用得到合理控制，医疗质量、安全更有保障,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更加便捷,实现人人享有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医疗卫生服务。

二、主要任务

（一）探索建立公立医院经济运行新机制

1. 破除“以药养医”机制，所有药品（中药饮片除外）实行零差率销售。进一步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制定公立医院药品总控目录遴选办法，从专家库中随机确定专家，合理制定全区总控药品目录。总控药品目录应包括国家基本药物（含省增补药品）和医保甲类药品，合理确定各类药品目录比例。公立医院要严格使用总控药品，全部药品（中药饮片除外）按实际进价实行零差率销售，合理设定基本药物（包括省增补药品）、医保甲类药品以及非医保药品的配备和使用金额比例。严格控制公立医院药品销售金额占业务总收入的比例。在实行以省为单位药品集中招标采购的基础上，逐步探索完善药品、医疗器械(耗材)采购机制，进一步降低药品、医疗器械(耗材)支出，减轻群众就医负担。

2. 调整价格政策，完善医疗服务收费结构。实行药品零差率后，按照医药费用“总量控制、结构调整”的原则，调整手术费、治疗费、护理费、诊查费（或增设药事服务费）、床位费等，按照《浙江省物价局关于全面推进县级公立医院医药价

格改革的指导意见》（浙价医〔2012〕320号）的指导价格执行。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必须与医保、卫生、财政政策同步调整，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总量不得超过药品差价总量，不得增加患者实际医药费用负担。

3. 发挥医疗保险政策调节作用，引导病人合理就医。实行药品零差率后，因实行药品零差率所调整的服务价格，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按调整后的价格执行，其中诊查费纳入医疗保险门诊开支范围最高限10元/人次。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诊查费、一般诊疗费的报销比例，公立医院报销比例提高到50%，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报销比例提高到60%。实施基本医疗保险总额预付制改革，逐步推行按病种付费、按服务单元付费、按人头付费等方式。切实发挥医疗保险对医药费用尤其是过度用药的制约作用，严格控制医药费用的不合理增长。

4. 加大财政保障力度，体现政府职责和公立医院公益性。在现有财政保障政策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政府对公立医院的保障力度，合理安排政府对公立医院的投入，主要用于基本建设和基本建设的贷款贴息、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重点学科发展、政策性亏损补贴和承担的公共卫生补助等方面。

（二）大力提升公立医院服务能力

1. 加强临床技术能力建设。加强公立医院基本科室和重点医学学科建设，做到人员、设备、技术、管理和资金五配套，使常见病、多发病、危急重症能够在我区公立医院得到及时有效救治。建立和完善区域院前急救体系，配备必要的救护车和急救人员，提升院前急救保障和高危重症救治能力。根据本地的疾病谱和转诊情况，选择区外转诊率靠前的临床科室进行重点帮扶，逐步降低向上级医院的转诊率。

2. 加强卫生技术人才队伍建设。严格实施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强化卫生技术人员“三基三严”训练。加大高精尖人才、紧缺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并为其长期在区级医院工作创造条件。建立健全区级医院医务人员继续教育制度，每3～5年轮训一次。各区级医院每年遴选一批骨干医师和其他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到对口的三级医院进修学习。积极培养区域内学科带头人。

3. 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出台进一步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意见，加强区中医院及综合性医院中医科的能力建设，充分发挥中医简便价廉的特点，为群众提供价廉质优的防病治病途径。拓展中医药服务领域，强化特色医疗服务，加快中西医结合、中医保健、中医康复、中医治未病等领域发展。加强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的支持和指导，促进中医药进基层、进社区。

（三）充分发挥公立医院的龙头和辐射作用

1. 科学配置区域医疗资源。有效配置公立医院资源，明确相应的床位规模、人员编制和功能任务。促进区域卫生资源统筹配置，探索建立资源共享的区域医学临床检验中心、卫生检测检验中心、影像会诊中心、心电诊断中心、消毒供应中心等，提高卫生资源利用效率。

2. 不断深化技术合作。依托我区区位优势，进一步加强与上海、杭州等地大医院、高等医学院校的合作，积极鼓励区级医院与上级医院建立长期稳定的技术协作关系，提高区级医院的医疗和管理水平。

3. 加强区级医院对口支援社区卫生服务。统筹城乡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建立健全区级医院与社区卫生机构对口支援和多种形式的分工协作机制，探索建立区级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紧密型合作关系，促进人员、技术、管理等医疗资源向基层流动，提升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技术水平，逐步建立起基层首诊、分级诊疗、双向转诊的医疗卫生服务模式，保障城乡居民公平享有安全、有效、便捷、经济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四）切实加强公立医院的综合管理

1. 严格医疗费用管理。以医保支付制度改革为契机，加强医疗费用的控制管理，通过实施临床路径管理、规范检查和治疗行为、实行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有效减少重复检查等综合措施，严格控制区级医院医药费用总量、业务总收入增长幅度，以及患者门诊和住院均次费用等项指标，完善相关费用控制指标考核体系和公示制度，严格控制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

2. 加强医疗技术管理。大力实施科技兴医战略，积极开展医学科研活动，倡导院院之间和学科之间的合作，开展多单位、多学科的重大项目联合攻关，积极推广科研成果，促进科技成果的转化。分科目管理区级医院常见病、疑难重症的诊断、治疗和急诊急救技术。根据本地疾病谱变化、医学技术进步和经济发展，合理引进和开展新技术项目。根据我区公立医院的规划布局和功能定位，规范配置各类大型医疗设备。积极筛选包括中医药技术在

内的适宜医疗技术在区级医院推广应用。

3. 加强医疗行为管理。通过实施单病种质量控制、临床路径和处方点评等管理措施，引导医务人员坚持合理检查、合理治疗、合理用药。加大医疗行为规范整治力度，坚决查处开大处方、滥用药物及过度检查等行为。加强医疗质量和安全管理，重点抓好患者安全、病历书写、手术安全、医院感染、急诊急救、知情告知及医患沟通等工作。

（五）深化公立医院运行机制改革

1. 完善院长负责制。突出院长职业化管理能力的培养，建立医院院长目标责任制管理制度，完善院长收入分配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建立院长问责制度。认真落实“三重一大”等相关事宜的院务公开，充分发挥职工代表大会的作用，促进医院民主管理。

2. 改革人事和分配收入制度。适应药品零差率和医保支付制度改革需要，健全院、科二级绩效考核制度，严格按照绩效工资管理办法，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将医务人员的工资收入与医疗服务的数量、质量、技术难度、成本控制、群众满意度等挂钩，做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优先提高临床一线护士和医师工资待遇水平，向关键岗位、业务骨干和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重点倾斜，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全面建立岗位管理和全员聘用制度。

3. 提高医院运行效率。推广医院精细化管理和全成本核算，切实加强医院运行成本控制，提高运行效率。严格执行医院财务会计管理制度，落实和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和外部审计制度，严格预算管理和收支管理，加强医院成本管理，提高资产的共享程度和利用效率。

（六）全面改善公立医院医疗服务

1. 实施惠民便民措施。以“素质提升工程”为抓手，深入开展“三好一满意”活动，围绕降低就医费用、优化诊疗流程、改善就医环境等，积极推行自助挂号、自助取单、自助查询、自动叫号、预约诊疗、双向转诊等便民服务举措，方便群众看病就医。加强临床护理规范管理，全面开展优质护理服务。完善医疗志愿服务体系，拓展服务领域，创新服务模式。进一步完善基本医疗保障费用即时结算、收费项目公示和费用查询等制度。

2. 强化医德医风建设。加强医疗卫生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医德医风规范的学习教育，倡导“人文医学”，促使广大医务人员严格遵守行为规范，尊重患者、理解患者，主动为患者着想。加强医患沟通，充分尊重患方的知情权、同意权、选择权。完善医疗卫生服务社会评价机制，促进医疗卫生服务规范化建设。坚持廉洁行医，严厉打击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行为，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违规的单位和个人。

3. 推进卫生信息化建设。健全满足门急诊挂号、住院管理、药房管理、成本核算、医保结算等工作的医院管理信息系统。加快建立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管理信息系统，完善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为基础的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信息网络，逐步实现区域居民健康档案信息资料的共建共享和有效利用。在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基础上开展区域医疗协同的应用工作，即双向转诊、检验检查结果互认、电子病历（临床路径）数据共享与交换、区域 PACS（影像会诊）等五方面应用的信息化建设。

4. 优化医疗执业环境。深入开展“平安医院”创建活动，进一步完善医患纠纷第三方调解机制，严厉打击“医闹”行为。完善患者投诉处理机制，及时受理、认真解决患者投诉，提高群众满意度。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医学科学、尊重医务人员的良好氛围。

三、工作安排

积极按照省市要求，我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将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起在所有区级医院同步实施，具体实施对象为：余杭区第一人民医院、余杭区第二人民医院、余杭区第三人民医院、余杭区中医院、余杭区妇幼保健院、余杭区第五人民医院。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任务重、难度大，要充分认识其重要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坚持总体设计、突出重点、鼓励创新、稳步推进的原则，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区政府成立以区长为组长，常务副区长为常务副组长，分管副区长为副组长，区级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区公立医院改革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制订实施方案，统筹协调和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各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区卫生局。

（二）强化部门协调。卫生、发改、财政、人力社保等部门要明确职责，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及时制订出台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配套政策，加强业务指导和督促检查，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形成推进改革的工作合力。区卫生局要积极当好政府参谋，负责指导制订区域公立医院总控药品目录，合理确定各类药品使用比例；要主动联系

相关部门，推进改革工作。区发改（物价）局牵头负责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工作。区财政局牵头负责公立医院财政补偿政策制定，确保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投入足额到位。区人力社保局牵头负责医保相关政策调整及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

（三）加大宣传力度。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做好舆论宣传和引导工作，加强对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重要意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任务的宣传，要突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政策的宣传。要充分调动广大医务人员参与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争取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合理引导社会预期，妥善处理好改革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与矛盾，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障办法余杭区实施细则》的通知

余政发〔2013〕146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障办法余杭区实施细则》已经第十九次区政府常务会议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障办法余杭区实施细则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障办法》（杭政〔2013〕68号，以下简称《办法》），结合我区医疗保障运行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第一条 下列人员应当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职工医保）：

1.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各类企业、民办非企业和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等（以下统称用人单位）的在职职工；

2. 参加职工医保并已按规定办理职工医保退休待遇手续的人员（以下简称退休人员）；

3. 按规定协议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基本医疗保险费的人员（以下简称协缴人员）；

4. 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其他人员。

第二条 下列人员可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职工医保：

1. 我区户籍，未在用人单位就业，且按规定参加我区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尚未办理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或退休费（以下统称基本养老金）手续的人员；

2. 非我区户籍，与用人单位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并在我区参加职工医保或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年限累计满10年的人员；

3. 在我区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失业人员。

第三条 灵活就业人员未参加我区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不能单独参加职工医保。但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年限符合在我区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规定的，可单独参加职工医保。

第四条 用人单位和个人应按照《杭州市社会

保险费征缴办法》和《杭州市社会保险费征缴实施细则》的规定，及时到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以下简称区社保经办机构）办理参保登记、变更、注销和基数申报等手续。

第五条 职工医保费按以下规定缴纳：

1．单位缴费标准。

（1）各类企业和参照企业参保的单位，按当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以下简称单位缴费基数）的8.5%缴纳职工医保费。

（2）国家机关、财政补助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按本单位上月末编制内职工总数与2012年度全省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以下简称省平工资）乘积的15%缴纳职工医保费；编制外劳动合同制职工，由单位按个人缴费基数之和的8.5%缴纳职工医保费。

（3）其他事业单位，按本单位上月末编制内职工总数与2012年度省平工资乘积的8.5%缴纳职工医保费；编制外劳动合同制职工，按当月个人缴费基数之和的8.5%缴纳职工医保费。

（4）被鉴定为一级至四级伤残的工伤职工，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以伤残津贴为缴费基数。

（5）六级及以上残疾军人应由单位缴纳的职工医保费由区财政给予全额补贴。

上述单位在计算单位缴费基数时，职工当年月平均工资高于2012年度省平工资（2012年度省平工资未公布的，按上2012年度省平工资预收，下同）的300%以上部分，不计入单位缴费基数，低于60%的，按60%计入。

单位缴纳的职工医保费用于建立个人账户、统筹基金和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

2．在职职工缴费标准。

在职职工按个人缴费基数的2%按月缴纳职工医保费，由用人单位按月代扣代缴。在职职工个人缴费基数按本人2012年度月平均工资确定，其中，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在编职工个人缴费基数按2012年度省平工资确定；一级至四级伤残的工伤职工，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以本人伤残津贴为缴费基数。

职工本人2012年度月平均工资高于2012年度省平工资300%的，按300%核定缴费基数，低于60%的，按60%核定。

六级及以上残疾军人个人不缴费。

职工个人缴纳的职工医保费用于建立个人账户。

3．灵活就业人员缴费标准。

灵活就业人员以2012年度省平工资的80%为缴费基数，由个人按月缴纳7.5%的职工医保费，用于建立个人账户、统筹基金和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其中，持有效期内“杭州市余杭区城镇（农村）低保家庭救助证”“杭州市余杭区城镇困难家庭救助证”(以下简称救助证）的人员，“杭州市余杭区城镇（农村）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证”（以下简称残保证）或二级及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以下简称残疾证）或“杭州市余杭区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以下简称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残疾人，自到区社保经办机构办理登记手续的当月起，个人应缴纳的职工医保费由区财政全额补贴。

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按灵活就业人员缴费标准缴纳职工医保费，所需费用由失业保险基金支付。

4．协缴人员缴费标准。

协缴人员再就业期间，按在职职工的标准缴纳职工医保费。

5．其他人员缴费标准。

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其他人员，按相关规定缴纳职工医保费。

第六条 建立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按职工医保缴费基数0.2%的标准，从职工医保缴费总额中划转计入；另一部分由参保人员每人每月缴纳3元。

第七条 参保人员应缴纳的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费按以下规定办理：

1．在职职工由用人单位按月代扣，并随职工医保费一并缴纳；

2．退休人员从其医保个人当年账户中扣缴；

3．灵活就业人员在缴纳职工医保费时一并缴纳；其中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由失业保险基金支付；

4．协缴人员按月从其医保个人账户中扣缴；

5．六级及以上残疾军人由区财政全额补贴；

6．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残保证或二级及以上残疾证或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残疾人，由区财政全额补贴。

第八条 区政府按本年度我区参保人员缴费基数总额的一定比例补充统筹基金和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具体根据医保基金运行情况，每年由区政府确定。

第九条 参保人员的个人账户由区社保经办机构统一建立和管理。每年底，由区社保经办机构对参保人员的个人账户进行年度结转。结转时，根据人员类别、缴费或划账基数及年龄等预设次年的个人账户当年资金。年度内新参保或跨年度续保人员，其个人账户当年资金在办理参（续）保手续的当月预设。个人账户当年实际计入资金从缴费当月起按月划入。个人账户当年结余部分，年度结转后转为历年资金。

1. 在职职工个人账户当年资金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为个人缴费基数的2%，由个人按月缴纳；另一部分根据不同年龄段，以个人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按月划入。具体划入比例为：35周岁（含）以下0.4%；35周岁以上至45周岁（含）0.7%；45周岁以上1%。

2. 灵活就业人员个人账户当年资金，根据不同年龄段，以个人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按月划入。具体划入比例为：35周岁（含）以下0.4%；35周岁以上至45周岁（含）0.7%；45周岁以上1%。

3. 退休人员的个人账户当年资金，以2012年度省平工资为基数，根据不同年龄段按一定比例按月划入。具体划入比例为：70周岁（含）以下5.8%；70周岁以上6.8%。

4. 协缴人员未就业期间个人账户当年资金按2012年度省平工资的1%按月划入。

5. 参保人员因跨年龄段、人员类别变动、缴费或划账基数调整、异地转入、补退职工医保费等原因造成个人账户当年预设资金额度与实际计入资金额度不符的，其差额部分在下一年度的个人账户中调整，其中差额部分为正数的，划入历年账户，差额部分为负数的，划入当年账户。

第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划入个人账户资金：

1. 未按规定缴纳或停止缴纳职工医保费的；

2. 退休人员被停发基本养老金的；

3. 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一条 个人账户当年资金用于支付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普通门诊（含急诊，下同）医疗费。

第十二条 个人账户历年资金用于支付以下费用：

1. 浙江省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公布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医疗服务项目范围内，按规定应由个人承担的普通门诊、规定病种门诊和住院医疗费；

2. 浙江省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公布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医疗服务项目范围内，超过限定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项目或药品费用；

3. 普通挂号费、专家门诊挂号诊查费、省级名老中医挂号诊查费、国家级名老中医挂号诊查费、急诊挂号费、急诊挂号诊查费、法定假日挂号诊查费、双休日挂号诊查费、复制片费、洁齿费、计算机图文报告费、彩色打印照片费、彩色一次成像（波拉）照片费、煎药费；

4. 健康体检费（限浙江省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公布的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服务项目内范围）；

5. 除国家扩大免疫规划以外的预防性免疫疫苗费用：狂犬病疫苗、23价肺炎球菌多糖疫苗、7价肺炎球菌结合疫苗、流感疫苗；

6. 国家和省规定的其他项目。

第十三条 个人账户结余资金在年度结转时，按当年12月31日执行的银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息一次，产生的利息划入其个人账户的历年资金。个人账户的本金和利息归个人所有，可按规定转移、清算和依法继承。

第十四条 参保人员跨统筹区流动就业的，应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办理转移接续手续。

1. 参保人员与用人单位终止或解除劳动关系后，在其他统筹区参保的，可按规定办理职工医保缴费年限和个人账户实际结余资金的转移；非我区户籍且未在其他统筹区参保的，可按规定办理个人账户清算。

2. 参保人员在我区参保后，可按规定将原参保地的职工医保缴费年限和个人账户实际结余资金转移至我区。转入的个人账户已区分当年资金和历年资金的，分别划入新建立个人账户中的当年资金和历年资金；转入个人账户资金未区分当年资金和历年资金的，全部划入当年资金。

3. 原参保地职工医保缴费年限可累计计算至办理转移手续的当月，但与我区职工医保实际缴费年限不重复计算。

4. 按原参保地政策已支付的门诊、住院起付标准及医疗费不予累计计算。

5. 已享受职工医保退休待遇的参保人员，医保关系不予转移。

第十五条 参保人员因医保关系转出、出国（出境）定居注销户籍、死亡等原因，转移或清算个人账户的，须先结清相关医疗费用后，再按规定划转或发还个人账户实际结余资金。其中当年账户出现透支的，先由历年账户结余资金冲抵，历年账

户结余资金不足冲抵的，由本人补足。死亡人员当年账户出现的透支部分资金统一从职工医保统筹基金中核销。

个人账户结余资金未办理转移或清算手续的，再次参加我区职工医保后，可按规定继续使用。

第十六条 参保人员死亡后，其个人账户实际结余资金，由其合法继承人或受遗赠人凭死亡证明（由医疗机构或民政、公安、司法等部门出具）、继承人或受遗赠人本人身份证、继承人与死亡人员的关系证明或遗赠公证书，至区社保经办机构办理继承手续。

第十七条 用人单位或参保人员应在符合参保条件的3个月内办理参保缴费手续，并连续缴费至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按规定参保的人员，其医保待遇自缴纳职工医保费的次月起享受。

个体工商户及其雇工首次参加我区职工医保的，在连续缴纳医保费满6个月后，方可享受医保待遇。

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残保证或二级及以上残疾证或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残疾人，办理登记手续后享受医保待遇。

第十八条 按规定延期缴纳职工医保费的参保人员，在缴费期间享受职工医保在职人员待遇。

参加职工医保的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暂停发放的，职工医保待遇应同时暂停；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恢复后，其医保待遇同时恢复。待遇暂停期间发生的医疗费，不列入医保开支范围。

第十九条 符合参保条件的人员，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参保缴费手续或连续中断缴费3个月的，视为中断参保。在中断后办理参保手续并连续缴费满6个月（以下简称等待期）后，方可享受医保待遇。参保人员当月未缴费的，次月不享受职工医保待遇。

出国（出境）期间未缴纳医保费的，不视作中断参保。

第二十条 用人单位未按规定缴纳职工医保费导致参保人员中断参保的，由用人单位按规定补缴；用人单位足额补缴所欠的职工医保费的次月起，恢复其单位职工的医保待遇。参保人员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医疗费，除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外，其余医疗费由用人单位承担。

因参保人员个人原因中断参保的，可按规定补缴中断期间职工医保费。在中断期间和等待期内发生的医疗费，不列入医保开支范围。

第二十一条 参保人员在办理补缴时，按应保未保期间的不同身份补缴医保费，具体按以下规定确定：

1. 以单位职工身份补缴的，当年补缴时段的缴费基数按本人当前缴费基数确定，以前年度的缴费基数按办理补缴时2012年度省平工资的100%确定；缴费比例统一为当前单位缴费比例与职工缴费比例之和。

2. 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补缴的，按补缴当年灵活就业人员缴费标准确定。

3. 补缴起始时间不得早于此类人员按规定纳入职工医保的起始时间。

4. 参保人员补缴职工医保费的同时，应一并补缴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费。

5. 区社保经办机构应按规定补划补缴期间的个人账户资金。

第二十二条 参保人员退休时，应按规定办理医保缴费年限审核和退休待遇核定手续。其中，缴费年限满20年及以上的，自办理医保退休待遇审核手续的次月起享受退休人员医保待遇；缴费年限不足20年的，由参保人员一次性补缴满20年，并从办理补缴手续后的次月起享受退休人员医保待遇。对不一次性补缴满20年的，停止享受职工医保待遇。

职工医保缴费年限包括职工医保实际缴费年限、1998年1月1日后大病医疗保险的实际缴费年限、经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认定的视同缴费年限。以上年限不重复计算。

第二十三条 参保人员办理退休手续时，职工医保一次性补缴标准，按办理补缴手续时灵活就业人员的缴费标准确定。一次性补缴的医保费用不予划入医疗保险个人账户。

在办理一次性补缴手续时，应同时补缴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费。其中补缴时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残保证》或二级及以上《残疾证》或《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残疾人，个人应补缴的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费由区财政补贴。

第二十四条 在一个结算年度内，参保人员发生的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住院医疗费按以下规定结算：

1. 统筹基金支付设立最高限额。最高限额（以出院日期为准累计计算）为24万元；

2. 承担一次住院起付标准，具体为：三级及相应医疗机构（以下简称三级医疗机构）800元，

二级及相应医疗机构（以下简称二级医疗机构）600元，其他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300元；

3. 起付标准以上最高限额以下部分医疗费，统筹基金承担的比例为：

住院起付标准以上至4万元（含），在三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2%，退休后86%；在二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4%，退休后88%；在其他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6%，退休后90%；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8%，退休后93%。

4万元以上至24万元（含），在三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8%，退休后94%；在二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90%，退休后95%；在其他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92%，退休后96%。

4. 统筹基金最高限额以上部分医疗费，由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和个人共同承担，其中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承担的比例为：三级医疗机构88%；二级医疗机构90%；其他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92%。

第二十五条 在一个结算年度内，参保人员发生的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普通门诊医疗费按以下规定结算：

1. 先由个人账户当年资金支付，个人账户当年资金不足支付的，由个人承担一个门诊起付标准。具体为：

（1）退休前的参保人员为1000元；

（2）退休人员为300元；

参保人员退休当年的门诊起付标准按医保退休待遇审核前后的实际月份分别换算确定。当年度个人实际支付的门诊起付标准已超过应支付部分的，超过部分按80%的比例划入其个人账户的历年资金。

2. 门诊起付标准以上部分医疗费，统筹基金的承担比例为：在三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76%，退休后82%；在二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0%，退休后85%；在其他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4%，退休后88%；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退休前88%，退休后92%。

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第二十六条 下列人员可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医保）：

1. 我区户籍未参加职工医保或异地基本医疗保险的城乡居民（以户为单位参加）。

2. 非我区户籍，在我区中小学校就读，且其父母一方已参加我区职工医保的中小学生，以及在我区居住、其父母一方已参加我区职工医保并累计缴费满3年的学龄前儿童（以下统称非我区少儿）。

第二十七条 城乡居民医保的参（续）保期和经办地点分别为：

1. 参保周期为一个自然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

2. 符合参保条件的人员到户口（或暂住证）所在地的村（社区）办理参保缴费手续。

第二十八条 符合参保条件的人员，应持下列有效证件办理参（续）保手续。

1. 首次办理参保手续的人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或暂住证）的原件和复印件，一寸近照一张。

2. 办理续保手续的人员，应提供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以下简称社保卡）或身份证、“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险证历本”（以下简称证历本）。

3. 符合免缴条件的人员，在办理参（续）保手续时，还应按规定提供相关免缴证件或证明（含原件和复印件）。

4、非我区户籍和18周岁以上我区户籍的中小学生，在办理参（续）保手续时，需提供学校的学籍证明。我区各中、小学校应配合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并为有需要的中小学生开具学籍证明。

第二十九条 参保人员应在每年的10月1日至12月31日前，到指定的经办地点办理下一结算年度的参（续）保手续。其中，新符合参保条件的人员，应在纳入参保范围的3个月内办理参保手续，并自缴费的次月起享受该结算年度剩余月份的城乡居民医保待遇；符合参保条件并在出生之日起3个月内办理参保缴费手续的新生儿，自出生之日起享受该结算年度剩余月份的城乡居民医保待遇。

第三十条 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参（续）保缴费手续的，视为中断参保。中断参保后，经本人申请，可补办当年度参（续）保缴费手续，并在缴费后满6个月方可享受当年度剩余月份的城乡居民医保待遇。其中，符合参保条件并在出生之日起一年内办理参保缴费手续的新生儿，自缴费的次月起享受该结算年度剩余月份的城乡居民医保待遇。

第三十一条 城乡居民医保费由参保人员按年度缴纳，财政按应参保人数予以补贴，用于建立城乡居民医保统筹基金。城乡居民医保费同一结算年度内缴费标准不变，具体按以下标准筹资：

每人每年1000元，其中个人缴纳300元，区、镇（街道）两级政府补助400元和300元（鸬鸟镇、百丈镇、黄湖镇、径山镇，区与镇两级财政分别补助500元和200元）。

第三十二条 我区户籍的下列人员，其个人应缴纳的城乡居民医保费由财政按以下规定给予补贴：

1. 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或低收入农户证的人员、持有效期内残保证或二级及以上残疾证或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残疾人、非农残疾少年儿童（0～16周岁）、60周岁以上残疾人、非从业残疾人、重点优抚对象，给予全额补贴；

2. 已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及其独生子女（至独生子女23周岁止），给予50%补贴。

第三十三条 参保人员原个人账户历年资金用于支付符合基本医疗保险开支范围按规定应由个人承担的普通门（急）诊、规定病种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

第三十四条 在一个结算年度内，参保人员在我区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住院（含规定病门诊）医疗费按以下规定结算：

1. 最高支付限额（以出院日期为准累计计算）为18万元；

2. 承担一个住院起付标准，具体为：三级医疗机构800元，二级医疗机构600元，其他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300元。

3. 起付标准以上最高支付限额以下部分医疗费，按以下规定比例支付：在三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基金承担70%（其中区外三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基金承担60%）；在二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基金承担75%（其中区外二级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基金承担65%）；在其他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发生的医疗费，基金承担80%。

4. 城乡居民医保最高限额以上部分医疗费，由基金按照70%比例给予补助。

第三十五条 在一个结算年度内，参保人员发生的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普通门（急）诊医疗费按以下规定结算：

1. 先由个人承担一个门诊起付标准（以下简称门诊起付标准）100元；

2. 门诊起付标准以上部分医疗费，统筹基金的承担比例为：镇、街道级定点社区卫生服务医疗机构报销55%，区级定点医疗机构报销25%，省、市级定点医疗机构报销10%。其中，18周岁以下少儿及18周岁以上仍在我区中小学校就读的中小学生，其发生的普通门（急）诊医疗费用按上述报销比例各增加5%。

三、医疗困难救助

第三十六条 建立医疗困难救助资金。医疗困难救助资金每年由区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第三十七条 医疗困难救助对象

1. 参加我区职工医保或城乡居民医保，并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残保证、二级及以上残疾证或低收入农户证、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人员。

2. 参加我区职工医保或城乡居民医保的其他参保人员。

3. 农村“三老”（老党员、老交通员、老游击队员）及区政府确定的其他救助对象。

第三十八条 救助对象在一个结算年度内发生的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医疗费中个人负担部分，可按以下标准享受医疗困难救助：

1. 住院和规定病种门诊

（1）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残保证、二级及以上残疾证、低收入农户证、农村“三老”等人员，及我区户籍且患慢性肾功能衰竭、白血病、再生障碍性贫血、恶性肿瘤、先天性房间隔缺损、先天性室间隔缺损、先天性动脉导管未闭、先天性肺动脉瓣狭窄等病种未满18周岁的少年儿童或者已满18周岁仍在校就读的困难家庭学生，按不同比例分段累计的方法计算救助额度（下同）。各段救助比例分别为：2万元（含）以下段救助60%；2万元至5万元（含）段救助70%；5万元以上段救助80%。

（2）患规定病种且持有《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人员，其超过1000元以上的部分，各段救助比例分别为：1000元以上至2万元（含）段救助50%；2万元至5万元（含）段救助60%；5万元以上段救助70%。

（3）参加职工医保的退休人员，其超过5000元以上的部分，各段救助比例分别为：5000元以上至2万元（含）段救助50%；2万元至5万元（含）段救助60%；5万元以上段救助70%。

（4）参加职工医保的其他人员，其超过15000元以上的部分，各段救助比例分别为：15000元以上至5万元（含）段救助50%；5万元以上段救助60%。

（5）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其超过25000元以上的部分，各段救助比例分别为：25000元以上至5万元（含）段救助50%；5万元以上段救助60%。

2．普通门诊

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残保证、二级及以上残疾证或低收入农户证的人员，按50%的比例救助，每人救助额不超过3000元。

第三十九条 医疗困难救助的程序：

1．即时救助：救助对象在我区定点医疗机构（含“一卡通”定点医疗机构）或定点零售药店就医、购药时发生的医疗费，符合上述救助规定的，可在医疗费结算时直接享受医疗救助。

2．事后救助：救助对象发生的符合救助标准的医疗费，未能享受即时救助的，需按以下程序申请医疗困难救助。

救助对象应在下一结算年度的三月底前，持本人医疗费结算单据原件、清单、出院小结及相关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等，至区社保经办机构填写杭州市余杭区医疗困难救助申请表，经审核符合救助规定的给予救助。

长住外地的参保人员，在报销医疗费时经审核符合救助规定的，可持相关材料一并提出申请，由区社保经办机构给予医疗困难救助。

第四十条 持有效期内救助证、残保证、二级及以上残疾证或低收入农户证、农村困难家庭救助证的人员，自办理相关证件登记手续后，在证件有效期内享受相应医疗困难救助待遇。

第四十一条 医疗费原始发票已作为有关部门或单位报销凭证的，可由相关部门或单位出具原始凭证分割单，并加盖财务专用章，再按医疗困难救助规定申请救助。

第四十二条 特殊医疗救助

1．特殊医疗费的范围

参加我区职工医保的人员，一个结算年度内，在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因病情特殊必须使用没有列入《浙江省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或进行特殊治疗、救治而发生的《浙江省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服务项目目录》以外的医疗费用超过5000元部分。

2．特殊医疗救助的标准

特殊医疗救助实行分段计算：5000元以上至3万元（含）段救助40%；3万元至5万元（含）段救助50%；5万元以上段救助70%。最高救助限额为8万元。

3．特殊医疗救助的程序

符合特殊医疗救助条件的参保人员，由本人申请，经单位或村（社区）调查，填报《杭州市余杭区特殊医疗救助申请表》，并附全部医疗费原始发票、费用清单等相关资料，由主管部门或镇街，核实盖章，每半年向区社保经办机构申报一次，经区社保经办机构汇总后提交由区人社、财政、卫生、民政等有关部门组成的特殊医疗费审核小组审核，区社保经办机构根据特殊医疗费审核小组的审核决定按规定予以救助。

第四十三条 建立由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牵头，区民政、卫生、财政、总工会等部门参加的医疗困难救助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解决医疗困难救助工作中的特殊情况和重大事宜，医疗困难救助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

对已按第三十八条、第四十二条标准给予救助后，仍存在严重就医困难，或因患严重慢性疾病、重大疾病导致家庭特别困难，以及遭遇其他突发性就医困难等特殊情况的人员，由个人提出申请，经区社保经办机构审核上报，区医疗困难救助联席会议讨论同意后再给予救助。

四、医疗保险险种转换

第四十四条 符合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条件的人员应按规定参保，但在同一时期内只能参加一种基本医疗保险，并且可以在连续参保的情况下按规定转换不同的医疗保险险种。因在单位就业，以及停保后超过3个月变更险种的，不视作险种转换。险种转换后，原已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和已享受的医保待遇不予清算。

第四十五条 险种转换类型包括高待遇险种转低待遇险种（以下简称高转低）和低待遇险种转高待遇险种（以下简称低转高）两种。

高转低是指职工医保转城乡居民医保，低转高是指城乡居民医保转职工医保。由高转低的，从缴费的次月起享受低待遇险种的医保待遇；由低转高的，须在连续缴费满6个月后享受高待遇险种的医保待遇，等待期内仍按低待遇险种的基金支付标准

享受待遇。参加职工医保的人员转为参加城乡居民医保后，3个月内要求再次转为参加职工医保的，可补缴此期间的职工医保费，并从次月起享受职工医保待遇。

第四十六条 转换险种的参保人员，在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结算费用时，统筹基金列支渠道按享受待遇所对应险种的规定执行。

第四十七条 转换险种的参保人员，一个结算年度内应承担的门诊起付标准额度，从变更之日起按变更后险种的标准确定，已承担的起付标准额度超过变更后标准的，不予清算。在一个结算年度内，多次变更医保险种的，其门诊起付标准按首次变更险种时核定的起付标准额度确定。

五、规定病种管理

第四十八条 规定病种是指各类恶性肿瘤、系统性红斑狼疮、血友病、再生障碍性贫血、儿童孤独症、精神分裂症、情感性精神病，以及慢性肾功能衰竭的透析治疗和器官移植后的抗排异治疗。

第四十九条 患规定病种疾病的参保人员，可持我区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出具的《杭州市余杭区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病种门诊治疗建议书》（长住外地人员可凭当地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病历和有关检查、化验报告等资料，其中患有精神分裂症、情感性精神病、儿童孤独症的，须持有精神病专科医院或三级医疗机构的精神病专科出具的有关医疗证明，至区社保经办机构办理登记备案手续。

第五十条 患慢性肾功能衰竭需进行门诊透析治疗的参保人员，在按规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的同时，可选择一家门诊透析特约定点医疗机构，并可根据本人需要每3个月调整一次，透析费用按照相关规定结算。具体管理办法由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另行制定。

第五十一条 在一个结算年度内，规定病种门诊医疗费按住院医疗费结算，但不设住院起付标准。

六、费用征缴与基金管理

第五十二条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医保基金）包括统筹基金、个人账户基金、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和医疗困难救助资金。其中，统筹基金包括职工医保、城乡居民医保统筹基金。

医保基金的来源包括单位和个人缴纳，财政补贴，基金的存款利息，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捐赠和其他收入。

第五十三条 职工医保费由地税部门负责征收；城乡居民医保费由参保人员户口（暂住证）所在地村（社区）收缴，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区教育行政部门应积极协助做好收缴工作。

第五十四条 医保基金纳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管理，单独核算，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挪用。区社保经办机构应建立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对各类医保基金进行分账核算，专款专用。

第五十五条 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市级风险调剂金，具体按照《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市级风险调剂金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执行。

第五十六条 医保基金当年产生赤字时，按下列规定办理：

1. 职工医保统筹基金历年结余不足支付当年赤字时，不足部分按《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市级风险调剂金管理实施办法》执行；

2. 城乡居民医保统筹基金、重大疾病医疗补助资金、医疗困难救助资金产生赤字时，不足部分由政府承担。

七、就医管理

第五十七条 参保人员的就医凭证包括社会保障卡和证历本。其中社会保障卡委托杭州市余杭区市民卡服务机构负责制发；证历本由区社保经办机构按照全市统一的标准和格式制发。

第五十八条 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根据参保人员的需求并结合我区医保运行情况，确定定点医疗机构（含“一卡通”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并向社会公布。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应与区医保经办机构签订医保服务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方可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

第五十九条 参保人员在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范围内选择就医、购药时，应主动出示就医凭证。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应当予以校验，并在证历本上如实记载诊疗和购药情况。

第六十条 参保人员发生的符合浙江省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公布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医疗服务项目的医疗费列入医保开支范围。

经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物价部门核价

后的定点医疗机构治疗性自制制剂，须报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方可列入医保开支范围。

第六十一条 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应为参保人员选择安全有效、价格合理的药品，并根据病情按以下原则掌握药量：急性病不超过3天量；一般慢性病不超过15天量；纳入规定病种的疾病及高血压、冠心病、糖尿病、肺结核、慢性肝炎及其他长期慢性病和住院患者出院需带治疗药品的不超过1个月量。

第六十二条 参保人员因病需要使用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中的乙类药品和医疗服务项目目录中的乙类项目的，先由个人承担一定比例费用后，再纳入医保开支范围。

第六十三条 参保人员因病确需使用有疗程和品种数量规定的药品和医疗服务项目时，应在就医的定点医疗机构或至区医保经办机构事先办理备案手续。

第六十四条 参保人员不得强行要求住院或拒绝出院。不符合住院条件而强行要求住院的，其发生的医疗费不列入医保开支范围；符合出院条件而拒绝出院的，在定点医疗机构开具出院通知单后停止记账，发生的医疗费不列入医保开支范围。

第六十五条 参保人员在我区内非定点医疗机构急诊治疗的，治疗结束后，凭急诊证明及相关报销资料至区社保经办机构按规定结算医疗费。

参保人员在我区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非急诊原因，未持就医凭证导致未刷卡结算的，区社保经办机构原则上不予结算医疗费。

第六十六条 长住外地3个月以上的参保人员，应填写杭州市余杭区基本医疗保险长住外地人员登记表（单位在职职工须加盖单位公章，其他参保人员由居住地社区盖章确认）至区社保经办机构办理备案手续，并于办理手续后的次月起生效。在长住地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由个人全额支付后，至区社保经办机构按规定结算。其中，非我区户籍的以下人员不予办理长住外地手续：灵活就业人员、个体工商户及其雇工、少年儿童。

参保人员办理长住外地登记手续生效后，暂停其在我区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结算普通门诊医疗费或购药费。参保人员临时回我区，因病需普通门诊就医或购药的，可至区社保经办机构办理临时回我区就医购药备案手续。

第六十七条 已办理长住外地备案手续的参保人员，须在办理备案手续的3个月后，方可撤销备案手续。

第六十八条 参保人员临时外出期间在当地医疗机构就医的，发生的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医疗费由个人全额支付后，至区社保经办机构按以下规定结算：

急诊发生的医疗费，在报销时提供急诊证明的，可按规定结算。其中，在直辖市、省会城市、省外计划单列市的医疗机构发生的，先由个人自理10%。

非急诊在当地定点医疗机构诊治发生的医疗费，先由个人自理10%，再按规定结算。其中，在直辖市、省会城市、省外计划单列市发生的医疗费，先由个人自理20%。在当地非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不予支付。

第六十九条 参保人员因患疑难疾病，经我区定点的三级及相应医疗机构检查后无法确诊，或确诊后无治疗条件的，可由该定点医疗机构提出转外诊治建议，填写《杭州市余杭区基本医疗保险转外登记表》并经该定点医疗机构或区社保经办机构登记备案后，可转上海、北京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就医。其中，长住外地人员应由当地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提出转诊意见，方可转当地上级定点医疗机构或上海、北京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就医。

转外治疗发生的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医疗费由个人全额支付后，至区社保经办机构按规定结算。其中转上海、北京发生的医疗费，须先由个人自理10%后，再按规定结算。

第七十条 患慢性疾病的参保人员，在出境期间，需携带药品持续治疗的，可持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证历本、签证原件、定点医疗机构出具的《杭州市余杭区基本医疗保险出国、出境带药备案单》至区社保经办机构登记备案后，可配取最多不超过3个月的用于治疗慢性疾病的药量。

出国（出境）期间，暂停该参保人员在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医疗费结算。回我区后，其应持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签证原件和复印件，及时至区社保经办机构办理撤销手续。

八、费用结算管理

第七十一条 基本医疗保险的结算年度为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第七十二条 参保人员的住院医疗费结算采用

出院结算制，其医保待遇按医疗费结算时可享受险种的规定执行，待遇中断期间发生的医疗费不列入医保开支范围。参保人员连续住院满一年（365天）的，应结算一次。住院期间，因病情需其他定点医疗机构门诊治疗的，须经住院的定点医疗机构同意后，方可至其他定点医疗机构就诊，发生的医疗费至住院医疗机构按规定结算。

第七十三条 在直接联网的定点医疗机构（含“一卡通”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发生的，应由参保人员个人支付的医疗费和购药费，由参保人员直接与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按规定结算；应由医保基金支付的医疗费和购药费，由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与区社保经办机构按规定结算。

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应在每月10日前报送上月医疗费的申请核拨表，区社保经办机构应在当月20日前预拨。经审核后，不符合规定的医疗费在下月拨款中扣除。

第七十四条 在非直接联网的医疗机构发生的应由医保基金支付的医疗费或因急诊、医保网络故障等原因未能在直接联网的定点医疗机构按规定结算的医疗费，由参保人员全额支付后再至区社保经办机构按规定结算。

第七十五条 参保人员在报销医疗费时，应持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就医凭证、本人银行卡、相关登记表、医疗费原始发票、医疗费汇总明细清单、出院小结和病历等医疗文书（复印件）、就诊医疗机构等级证明等办理，其中委托他人代办的，应同时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在异地就诊不能提供医疗机构等级证明的，按三级医疗机构的结算标准执行。

参保人员应在下一结算年度三月底前，办理上一结算年度医疗费申请报销手续。

第七十六条 区社保经办机构与我区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之间的费用结算，按照杭州市余杭区基本医疗保险医疗费用结算管理有关规定执行。

基本医疗保险“一卡通”的费用结算，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十七条 参保人员在救护车上发生的医疗费和在定点零售药店发生的购药费，符合医保开支范围的，按照二级医疗机构普通门诊的标准结算。

第七十八条 因大规模暴发性传染病或受大规模自然灾害影响造成的医疗费，由区政府研究解决。

第七十九条 参保人员因下列情形发生的医疗费，不列入医保开支范围：

1. 在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和浙江省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医疗服务项目范围以外的；
2. 在境外就医的；
3. 应当由第三人负担的；
4. 应当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的；
5. 应当由公共卫生负担的；
6. 其他违反基本医疗保险规定的。

第八十条 医疗费依法应当由第三人负担，第三人不支付或者无法确定第三人的，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具体办法由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另行制定。

第八十一条 参保人员同时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和商业保险的，应按基本医疗保险的规定先行结算。如按商业保险先行赔付的，已赔付的医疗费部分，在医保结算时应予以扣除。

九、其　　他

第八十二条 区社保经办机构负责我区医保经办日常管理工作。

第八十三条 区社保经办机构应当及时、完整、准确地记录参加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和用人单位为其缴费，以及享受医保待遇等个人权益。

区社保经办机构应当及时为用人单位建立档案，完整、准确地记录参加医疗保险的人员、缴费等医疗保险数据，妥善保管登记、申报的原始凭证和支付结算的会计凭证。

用人单位和个人可以按规定免费向区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核对其缴费和享受医疗保险待遇记录，要求区社保经办机构提供医疗保险咨询等相关服务。

第八十四条 用人单位、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区社保经办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参保人员和其他人员的违规行为，按照《杭州市基本医疗保障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第八十五条 参保人员的医保待遇启动后，已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含一次性补缴费用）不予退回。

第八十六条 医疗保险费征缴基数、个人账户划账基数等有关数据，由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在每

年年底前公布执行。

第八十七条 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的老工人、六级及以上残疾军人、市级及以上劳动模范，以及参照享受劳动模范医疗待遇的人员在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的基础上，享受医疗照顾待遇，具体办法另行制定。

国家公务员和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编制内的人员在参加职工医保的基础上，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政策，办法另行制定。

鼓励用人单位建立职工补充医疗保险，所需经费按国家有关规定列支。

第八十八条 本实施细则由区人力社保局负责解释，自2014年1月1日起施行。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余杭区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的通知

余政办〔2013〕270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余杭区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已经区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日

余杭区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民间融资管理的若干意见（试行）》（浙政办发〔2011〕133号），余杭区作为浙江省首批金融创新示范区，被省政府列入民间融资管理创新试点范围。为落实省政府关于开展“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和“民间财富管理中心”建设的意见，加强对我区民间融资行为的引导与规范，围绕“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的目标，发挥民间闲散资金在支持产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改善中小微企业融资环境，现就我区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制定如下意见。

一、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的必要性

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是进一步推动金融创新示范区建设的重要抓手，对推动余杭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积极的作用：有利于加快民间资金向产业资本转化，拓宽实体经济融资渠道；有利于民间融资阳光化，遏制非法融资、高利贷等违法违规行为，营造良好的金融秩序；有利于保护民间资本所有者正当权利，增加人民群众的财产性收入。

二、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的指导思想和主要原则

（一）指导思想

按照省政府文件精神，充分发挥我区作为省级金融创新示范区具有的“先行先试”优势，积极主动地进行自下而上的金融创新，探索阳光化操作和市场化运作的民间融资发展新模式，着力构建集聚效应显著、运行规范有序的民间融资管理和服务平台，实现民间金融资源的优化配置，着力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和“民间资金投资难”两难问题，为区域经济繁荣、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强大的金融创新支撑。

（二）主要原则

民间融资以其灵活快捷的方式，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但民间融资活动具

有隐蔽性强、参与主体复杂、涉及面广等特点，加上相关法律制度仍需进一步完善，存在很大的风险。因此，在开展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中，既要注重发挥民间融资所起的积极作用，也要注意化解民间融资无序发展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在当前中小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融资相对困难、经营压力加大的情况下，更需要加强和改进对民间融资的管理，引导民间融资阳光化、规范化发展。

一是坚持市场运行与政府引导相结合的原则。以市场机制激发民间融资市场的活力，引导资金供需双方按照市场原则进行有效对接；加强政府监管和引导，把握民间融资市场的发展方向，推动民间融资走向阳光化和规范化，遏制高利贷、非法集资等违法违规活动。

二是坚持积极创新与风险防范相结合的原则。在试点过程中既要大胆探索民间融资的新渠道、新模式，积极创新产品设计和服务方式，提升服务功能，又要把防范风险始终贯穿在民间融资市场试点工作的全过程，把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作为试点工作的重中之重，对资金来源、流向、利率实行监控，严禁暴力催贷。

三是坚持社会责任与适当赢利相结合的原则。民间融资管理试点既要坚持履行社会责任，简化融资手续，提高融资效率，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又要坚持商业可持续发展模式，积极开展金融创新和多品种的金融服务，在市场化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适当保持一定的赢利能力，使其能够长期经营。

三、设立统一监管的民间融资市场

余杭区民间融资市场是根据省政府文件要求、结合余杭实际设立的地方性、区域型民间投融资平台，是对传统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的有益和必要的补充。余杭区民间融资市场在区政府的统一监管之下，通过建立登记备案制度，规范交易流程，完善征信系统，提供鉴证服务，形成全区统一、有序、规范的民间融资平台，为中小微企业、个体经营户和其他合法经营主体提供新的融资渠道，为民间资金增加新的投资选择。

为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确保市场可持续发展，防止重复登记、多头融资、循环融资、融资诈骗、套贷转贷、洗钱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试点期间，拟由区政府对民间融资服务机构的设立进行审批，在实行市场化运作，自主经营，风险自担的同时，由政府成立监管领导小组，并出台监管办法，对运作情况进行统一监管。

四、余杭民间融资市场的准入条件

为加强民间融资市场的培育和规范管理，在试点期间，我区设立一家民间融资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间融资服务中心”），作为民间融资市场的服务主体，是自负盈亏的企业法人。

（一）发起机构。按照“市场运作、自主经营、风险自担、政府监管”的原则，由民间资本为主发起，选择区内管理规范、运作良好、市场信誉度高的优秀民营骨干企业设立民间融资服务中心，主发起人持股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注册资本总额的40%，其他企业法人持股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注册资本总额的20%。为提高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管理层的积极性，管理层人员可适当入股；同时，为鼓励托管金融机构协助监管，托管金融机构可以适当方式入股。

（二）股东条件。民间融资服务中心主发起人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 净资产不低于1亿元；
2. 资产负债率不高于65%；
3. 上一年度实际缴纳税收总额600万元以上。

除上述条件外，主发起人和其他法人股东应符合以下条件：

1. 在工商余杭分局登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
2. 企业法定代表人无犯罪记录；
3. 企业无不良信用记录，未涉及较大民间融资纠纷和金融违法案件；
4. 财务状况良好，主发起人近3年持续盈利并上一年净利润总额1500万元以上，且3年净利润总额3000万元以上，其他法人股东入股前两年度连续盈利；
5. 有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和资金实力。

管理层股东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2. 无犯罪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
3. 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资金实力；
4. 具备一定的经济金融知识。

托管金融机构应选择区内实力强、信誉好的银行机构。

（三）运营团队。各出资方按照《公司法》组建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以主发起人（大股东）为主组建业务团队，负责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的日常经营业务。其中总经理人选由从事金融工作5年以上，且熟悉信贷管理和风险防控管理业务，各方面均表现优秀的金融专业人士担任。

（四）注册资金。首期注册资本不低于1亿元，

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一次到位。注册资本要根据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融资规模的变化情况进行适度调整，必要时进行增资扩股。

（五）申报材料。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申报材料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设立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的申请书。

2. 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组建方案。方案内容包括民间融资需求分析，主发起人企业经营发展情况介绍，拟组建的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性质、注册资本、股东构成、出资比例、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团队组成（董事长、经理简历）、风险控制及内部监管制度、筹建计划等。

3. 出资人承诺书。出资人应承诺自觉遵守国家、省有关民间融资管理的相关规定，遵守公司章程，参与管理并承担风险，不从事非法金融活动，保证入股资金来源合法，不得以借贷资金入股，不得以他人委托资金入股。

4. 出资人协议书。股东之间关于拟出资设立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的协议。

5. 股东基本情况。法人股东名册，出资额、股份比例及相关证明材料等。

6. 主发起人经审计的近 3 年财务会计报告，其他法人股东经审计的近 2 年财务会计报告。

7. 公司章程草案。

8. 法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

9. 律师中介机构出具民间融资中心出资人关联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10. 住所使用证明，营业场所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证明材料。

11. 其他相关材料。

（六）申报程序。由拟组建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的主发起人向区发改局（金融办）提出申请，并按要求提供申报材料。区发改局（金融办）负责初审后，由区民间融资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审核，报区政府同意后，择优选定一家进行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试点。选定进行试点的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凭区发改局（金融办）同意设立的文件，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凡未经审批从事民间融资服务的机构，有关部门将依法取缔。

（七）申报时间。在 2013 年 10 月 15 日前，由主发起人向区发改局（金融办）提出书面申请，并按要求申报材料。

五、余杭民间融资市场的运行模式

（一）经营范围

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的经营范围是：民间资金需求信息登记与发布，组织民间资金供需双方的对接、借贷活动，为借贷合同记录备案、对交易款项进行监管结算，提供资产评估、借贷风险担保、法律咨询等中介服务，代理办理相关手续，并收取相应服务费用；开展自有资金的匹配借贷业务。

（二）运作模式

1. 资金出借方登记。资金出借方（仅限自然人）应到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登记，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根据登记信息建立民间资金供给信息库。资金出借方要求为自有资金，每户登记金额按市场变化进行确定，但最低额度不得少于 20 万元。登记内容包含出借金额、出借利率、出借时限等。

2. 签订授权委托书。资金出借方与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签订授权委托书，委托民间融资服务中心代理借贷合同、鉴证、抵押和担保等与之相关手续，并代理贷款和利息的回收，代理债务追偿等法律手续。

3. 出具风险告知函。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应书面告知出借方所提供的产品种类及存在的风险，由出借方对产品进行选择并签名确认。

4. 资金需求方登记。有融资需求的中小微企业、个体经营户和其他经营主体均可在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进行登记。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对企业经营情况、个人的资产状况、借款用途和诚信度等进行必要的评估分类，建立资金需求信息库。

5. 代理签订借贷合同。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受出借方委托，代理签订借贷合同，合同应规定借贷金额、期限、利率、违约责任、所收取的服务费等内容。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做好资产抵押、收支凭证出具等工作。

6. 借贷合同实施。资金出借方将出借资金存入托管金融机构，托管金融机构根据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出具的文书将资金转给资金借入方。合同到期后资金借入方归还资金出借方本金至资金出借方在托管银行所开的专用账户，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利息。

（三）信用责任担保

1. 承担全额信用连带责任。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对已登记的资金需求方和资金出借方视情况进行匹配，代理资金出借方签订双方借贷合同，负责收贷收息，并承担信用连带责任。在风险发生时，民间融资服务中心须先行偿还出借方本金和应得利息，并依法向资金需求方追偿债务。也可由在我区注册的融资性担保公司进行全额责任担保。

2．承担部分信用连带责任。民间融资服务中心选择信誉较好的资金需求方，代理资金出借方签订借贷合同。当资金需求方无法按时归还借贷资金时，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应按合同约定比例偿还出借方部分本金及利息，并依法向资金需求方追偿此部分资金的债务，其余部分由资金出借方自行承担风险。

六、加强对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试点的监管

（一）监管机构

在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建立区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监督管理领导小组，由区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区发改局（金融办）、区财政（地税）局、人行余杭支行主要负责人担任副组长，成员单位由区府办、发改局（金融办）、监察局、财政（地税）局、人行余杭支行、法院、公安分局、林水局、国税局、住建局、工商分局、国土分局等单位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发改局（金融办），由金融办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区发改局（金融办）负责实行日常监管，并牵头做好监督检查工作。成员单位各尽其职，并加强信息沟通。区发改局（金融办）及时将民间融资信息通报人行余杭支行，人行余杭支行对民间融资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让银行系统及时掌握民间融资情况，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共同维护金融稳定。

（二）主要监管内容

1．严格执行国家的利率政策。对借贷利率进行监测，借入方的借贷综合成本严禁超过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4倍。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应合理控制出借方的利率收益，防止银行借贷资金流入民间融资平台。

2．严格依法合规经营。督促民间借贷双方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条令，防止重复登记、多头融资、循环融资，制止融资诈骗、暴力催贷、洗钱、高利转贷等违法行为。

3．严格防范经营风险。民间融资服务中心自行承担信用连带责任，进行担保的借贷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8倍；贷款余额的70%原则上应为单户单笔贷款余额200万元以下的贷款，其余部分单户单笔贷款余额不高于资本净额的8%，单户单笔贷款匹配的出借方人数不超过30人，贷款未清偿之前，不得对同一贷款方再次放贷；进行自有资金匹配借贷的，只可进行短期借贷匹配，单笔匹配金额不超过借贷总额的10%，最高不超过50万元，自有资金匹配贷款余额的总量不得超过注册资本金的10%，如因自有资金匹配贷款造成资本金不足，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应根据《公司法》等规定承担信用担保连带责任；实施风险拨备和叫停机制，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按每笔贷款余额的1%计提风险拨备金，凡逾期贷款额达到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注册资本一定比例（原则上10%），启动叫停机制。

4．严格维护金融秩序。民间融资服务中心不得吸收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非法集资。严禁登记的资金供应方资金直接进入民间融资服务中心的自有账户。

5．严格禁止账外经营。民间融资服务中心可以收取相应的服务费、小企业信用征信费、连带信用责任担保费和相关法律费用等。不得设立账外账，不得坐支现金。

七、扶持措施

（一）民间融资服务中心享受“一事一议”金融扶持政策，3年内按税收（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区财政留存部分的80%予以补助，提升其抗风险能力。

（二）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服务，民间融资服务中心中介撮合成功的借贷双方在办理房地产、知识产权、商标、机器设备、林权等资产的抵押和担保业务时，国土、房管、工商、版权、林业等相关部门应依法办理登记手续，人行余杭支行根据《征信业管理条例》为企业提供查询服务。涉及部门收取的有关规费也应予以适当优惠。

（三）为了鼓励和引导地下借贷阳光化，对依法合规的民间借贷业务，区财税、工商、人民银行等部门要积极予以政策扶持，引导其规范操作，将民间融资纳入正规渠道。其他各部门应将其视同地方金融机构给予支持。

八、本办法自2013年10月10日起施行。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余杭区鼓励养老机构发展扶持办法（暂行）》的通知

余政办〔2013〕304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

《余杭区鼓励养老机构发展扶持办法（暂行）》已经2013年第20次区长办公会议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四日

余杭区鼓励养老机构发展扶持办法（暂行）

为加快推进和完善我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范和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服务机构，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5号）、《养老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49号）、《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48号），省政府《关于深化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浙政发〔2011〕101号）、《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事业发展的意见》（区委〔2011〕46号）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如下办法。

一、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服务机构

社会力量兴办的养老服务机构（以下简称社会办养老机构），是指由政府机构以外的法人、公民个人以及其他社会组织利用非国有资产，以独资、合资、合作、联营、参股、租赁等方式举办的为老年人提供住养、护理、托管、医疗等服务的机构，包括养老院、托老所、老年公寓、老人护理院等。按照“非禁即入”的原则，引导各种所有制投资主体进入养老服务领域。社会办养老机构分为非营利性和营利性两类，分别享受有关扶持优惠政策。社会办养老机构可自愿选择营利性或非营利性。

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养老服务机构的新建或运营，如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老年食堂等，符合条件的，可进行社区服务业登记或到社区备案，享受家庭服务业相关扶持优惠政策。

二、规范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及运营管理

（一）审批登记

申请设立社会办养老机构，由举办人向开办地的民政部门提出申请，由民政部门实施许可。养老机构涉及基本建设的，按基本建设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再到民政部门申请设立许可。租赁用房的养老机构应到规划、国土、住建、消防、环保等部门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再到民政部门申请设立许可。许可机关应当自受理设立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对申请人提交的文件、材料进行书面审查并实地查验。符合条件的，颁发养老机构设立许可证（以下简称设立许可证）；不符合条件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养老机构应当取得许可并依法登记。非营利性社会办养老机构具备申请执业条件的，依法向民政部门申请登记手续，发给《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证书》。营利性社会办养老机构，具备企业登记条件的，依法向工商部门申请办理企业登记手续。未获得许可和依法登记前，养老机构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费用、收住老年人。

（二）场所设置

举办人应按照《老年人建筑设计规范》《建筑无障碍设计规范》《老年人居住建筑设计标准》《老年人养护院建设标准》《老年人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等要求，通过新建、扩建、改建、购置

等方式，因地制宜地建设社会办养老机构。鼓励通过整合、置换或转变用途等方式，将闲置的学校、办公楼、厂房、农场等，改造用于社会办养老机构。改造成为社会办养老机构的房屋应符合安全使用要求，公安消防部门负责消防审核、验收和开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对具备消防安全条件的予以准入审查验收。

（三）收费管理

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的床位费、护理费标准，由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根据实际服务成本及合理利润自主确定，并按照物价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应按规定的收费项目收费，不得擅自设立收费项目；养老服务机构应建立健全收费管理制度，自觉执行收费政策。

（四）监督检查

民政部门应当按照实施许可权限，通过书面检查或者实地查验等方式对养老机构进行监督检查，并向社会公布检查结果。养老机构应当于每年3月31日前向实施许可的民政部门提交上一年度的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内容包括服务范围、服务质量、运营管理等情况。民政部门应当建立养老机构评估制度，定期对养老机构的人员、设施、服务、管理、信誉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养老机构评估工作可以委托第三方实施，评估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布。

民政部门要建立和实施养老服务机构认证、评级制度，监督养老服务机构落实设置标准、服务规范、技术规范等行业标准，强化对养老服务机构，尤其是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服务范围、服务质量及服务费用收支情况的日常监督和年度检查，实现行业公平竞争，有序发展。行业协会要积极协助民政部门加强养老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制定行业标准，进行资质评估，对全区域养老服务机构实施行业自律管理。各有关部门要定期检查社会办养老机构的建设和管理，对未达标的要责令限期整改；对违反有关规定的，要依法予以处罚。公建民营的养老机构要确保其公益性质，严禁从事核准范围以外的经营业务，严禁改变机构的养老服务性质。对违反有关规定的，要收回一次性床位建设补贴资金，并向社会公布。

三、加大社会办养老机构政策扶持力度

（一）建设用地

国土余杭分局要根据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布局规划，按照各地实际需求和具体实施计划统筹安排建设用地指标，并列入年度供地计划。对非营利性养老机构项目建设用地，采取政府划拨方式供地。对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项目建设用地，根据土地用途、机构类型，参照成本逼近法等方法进行地价评估后，采取出让方式供地。土地价格按护理型、助养型、居养型三类机构（具体标准见附件）分类评估确定。

（二）收费优惠

除法律法规明确的收费项目外，不得对养老机构另行收费。凡收费标准设置上、下限的，尽量按下限收取并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1. 养老服务机构用电、用水、用气（燃料、燃气、热气）等与居民用户实行同价，并免收相应的配套费。

2. 免收养老服务机构电话、有线（数字）电视、宽带互联网一次性接入费。减半收取养老服务机构通信费（国内固定电话）、基本收视维护费、数字电视机顶盒购置费。

3. 减半收取养老服务机构工程定额测定费、白蚁防治费、绿化费、供水管道建设费、人防易地建设费、城镇垃圾处理费。

4. 对具有非营利性组织资格的福利性、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取得的符合条件的免税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对养老院类的养老服务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免征营业税，对各类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免征自用房产、土地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5. 养老服务机构缴纳水利建设专项资金确有困难的，报经税务部门批准，可予以减免。

6. 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公益事业的捐赠支出，在年度利润总额12%以内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个人向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的捐赠，通过慈善总会等机构的，可在缴纳个人所得税前予以全额扣除。

7. 金融部门要积极支持养老服务设施的发展，增加对养老服务机构及其建设项目的信贷投入，适当放宽信贷条件，并提供优惠利率。对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项目建设用地出让，以有偿出让取得土地、产权明晰的房产等固定资产抵押，按省市有关政策予以支持。鼓励商业银行开发适合社会办养老机构发展需求的金融产品和担保方式。全面推行政策性保险补贴制度，加强长期护理保险研究，鼓励和引导保险机构开设商业护理保险，探索建立失能老人长期照护保障机制。对符合贷款条件的养老服务建设项目，应简化贷款手续；对规模较大、前景

较好、市场急需的社会办养老服务项目，在贷款利率浮动范围内，给予适当支持。

8. 积极鼓励发展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鼓励企事业单位、个人对城镇现有闲置的厂房、学校、社区用房等进行改造和利用，兴办养老服务机构。经规划批准临时改变建筑使用功能从事非营利性养老服务的，暂不征收年租金或土地收益差价。

（三）经费补助

1. 床位建设补贴。对用房自建（含通过购买、新建、改建并拥有房屋合法自有产权），提供社会老年人养老的床位数达 20 张以上的非营利性社会办养老机构，按核定的床位给予一次性开办床位建设补贴，每张床位补贴 6000 元；非营利性社会办养老机构用房属租用（含公建民营承包的用房）且租用期 3 年以上，每张床位给予一次性开办床位建设补贴 3000 元，分 3 年拨付（每个床位每年补贴 1000 元）。非营利性社会办养老机构 5 年内改变用途的，收回一次性床位建设开办补贴。营利性养老机构按政府对非营利养老机构补助标准的 60%进行补助。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重点发展养医结合，以收养失能、半失能老年人为主，提供长期照护服务的护理型养老机构。加大对护理型养老床位的补助力度，补助标准根据市财政补助标准予以配套补助，最低配套额度不得低于省定标准。对养医结合型养老机构中已纳入卫生部门登记的床位数，可以计算养老床位数，但不计算补助。对老年社区中的护理型床位、助养型床位，纳入养老床位登记，按类型提供相应的补助；居家型床位可纳入养老床位登记，但不计算补助。

2. 床位运营补贴。非营利性、营利性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接收本区户籍的特殊困难老人（持有效期内“杭州市余杭区低保家庭救助证”“杭州市余杭区困难家庭救助证”）入住的，区政府按每人每月 200 元的标准给予养老服务机构寄养补助；接收一般老人入住的，按每人每月 100 元的标准给予养老服务机构寄养补助。对“余残联〔2009〕35 号”中的重度残疾老人入住养老机构的，不再享受上述寄养补助政策。

（四）医疗配套保障

养老服务机构应积极收治病情稳定且仍需康复治疗的老年患者，在养老服务机构发生的医疗费用，按照基本医疗保险的有关规定支付。养老服务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符合条件的，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审查合格后，可纳入医保定点范围。鼓励执业医师到养老服务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开展多点执业。

（五）加大对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的培训

区民政局、区卫生局、区人社局要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布的《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标准（试行）》，开展对各类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培训和考核，实行持证上岗制度。福利性、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对取得高、中、初级职业资格证书的护理员（助老员），每月工资分别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的 1.8 倍、1.6 倍、1.5 倍（不包括各类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落实《浙江省老年服务与管理类专业毕业学生入职奖补办法》，为入职本区养老服务机构，从事养老服务、康复护理与管理等工作的高等院校、高职、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提供入职奖补。省财政提供高等院校毕业生奖补费：本科 40000 元，专科（高职）26000 元；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奖励费 21000 元。区财政分别按 20000 元、10000 元、8000 元进行配套补助。鼓励有条件的职业教育学校、培训机构设立养老服务相关专业，培养老年学、管理学、心理学等方面的专业人员，提高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和业务工作水平。加快培育从事养老服务的志愿者队伍，实行志愿者注册制度，形成专业人员引领志愿者的联动工作机制。

（六）财政奖补政策。

为推动社会办养老机构等级管理、星级评定等工作，促进社会办养老机构发展上规模，管理上等级，区政府对入住率高、设施设备先进、服务质量好、管理规范的社会办养老机构进行奖励。

本办法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此前发布的有关意见、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按照本办法执行。

附件：养老服务设施分类及标准

附件　养老服务设施分类及标准

1. 护理型养老机构：是指机构建设床位为集体居住、以介护为主（护理床位达到60%以上），配备有公共食堂、专门（职）医疗卫生（康复）机构和医护人员、专职管理团队、护理服务人员，主要收住需长期照护的失能、失智和日常需大量照料服务的半失能老年人。建设和管理符合《老年人建筑设计规范》（建标〔1999〕131号）、《老年养护院建设标准》（建标〔2010〕194号）、《老年人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MZ008-2001）。如福利院、护理院、照护院、康复院、关怀院等。床位及护理人员配置标准：护理床位室内使用面积每床平均8平方米以上，机构综合建筑面积每床平均50～70平方米，房间设置为大开间，单间摆放床位4～8张，室内须设有独立护理室（台）和卫生洗浴间。护理人员与休养人员按1∶3至1∶4配备。

2. 助养型养老机构：是指机构建设床位为集体居住、以介助为主，配置部分护理床位（达到20%以上），配备有公共食堂、专职管理团队和护理服务人员，提供医疗卫生和康复服务，提供老年人休养、用餐、娱乐、健身和文化教育等活动场所和服务项目，主要收住自理和日常需要介助服务的老年人。建设和管理符合《老年人建筑设计规范》（建标〔1999〕131号）、《老年养护院建设标准》（建标〔2010〕194号）、《老年人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MZ008-2001）。如养老院、敬老院、益寿院、颐乐园等。床位及护理人员配置标准：介助床位室内使用面积单人、双人、三人间分别为10、14、18平方米以上，机构综合建筑面积每床平均40～60平方米，房间内须设有独立卫生洗浴间，卫生洗浴间面积5～7平方米。护理人员与休养人员按1∶8至1∶10配备。

3. 居养型养老机构：是指机构建设床位为集中居住、以为老年人提供独立或半独立家居式为主，允许配置部分家庭厨房，床位按套计算（每套两床），须设置专门护理区域（护理床位达到10%以上），配备有公共食堂、专职管理团队和护理服务人员，提供医疗卫生和康复服务，提供老年人休养、用餐、娱乐、健身和文化教育等活动场所和服务项目，主要收住自理和日常需要介助护理服务的老年人。建设和管理符合《老年人建筑设计规范》（建标〔1999〕131号）、《老年人居住建筑设计标准》（第149号）、《老年人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MZ008-2001）。如老年公寓等。床位及护理人员配置标准：居家型套内使用面积不得超过60平方米，床位租费按月或按年收取，一次性租费收取最多不能超过3年。护理人员与休养人员按1∶12至1∶15配备。

4.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是指社区内建设的既有为社区居家老人提供上门生活照料服务、信息登记、状况评估、补贴发放，同时又具有供20人以上老年人午餐、午休、托养、康健、活动等功能的专用场所或服务机构。建设和管理符合《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建标〔2010〕193号）。配置标准：日托功能，使用面积300平方米以上，有2名以上的专（兼）职管理（服务）人员和专项运营保障经费；全托功能，使用面积500平方米以上，有5名以上的专（兼）职管理（服务）人员和专项运营保障经费。

责任编辑：陈耿忠

统计资料与分析
Statistics and Analysis

·杭州市余杭区 201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杭州市余杭区统计局

2013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全区上下紧紧围绕攻坚“经济转型升级、城乡统筹发展、社会管理创新”三大重任，坚持融入发展、集聚发展、统筹发展、创新发展，全区经济运行呈现出“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发展态势。

一、综　　合

经济总量。据初步测算，全区实现生产总值（GDP）934.41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下同），同比增长 10.2%，增幅高于全国（7.7%）、全省（8.2%）、全市（8.0%）平均水平。按户籍人口计算，全区人均 GDP 为 104188 元，增长 8.6%。按当年平均汇率计算，达到 16824 美元。

产业结构。从 GDP 构成看，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46.86 亿元，下降 2.8%；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435.40 亿元，增长 6.4%；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452.15 亿元，增长 16.2%。三次产业结构比例由 2012 年的 5.7：49.7：44.6 调整为 5.0：46.6：48.4，第三产业比重较 2012 年提高 3.8 个百分点。

十大产业。2013 年，余杭区十大产业实现增加值 409.92 亿元（剔除重复），同比增长 19.3%，高于 GDP 增幅 9.1 个百分点，占 GDP 的比重为 43.9%。其中，电子商务、信息软件、文化创意、生物医药、旅游休闲、节能环保、物联网、金融服务、先进装备制造等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62.6%、56.6%、54.4%、8.6%、16.2%、12.5%、18.5%、6.2%、8.3%。

财政收支。全年完成财政总收入 200.10 亿元，增长 19.8%；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6.10 亿元，增长 20.5%。从主要税种看，企业所得税增长 23.7%，增值税增长 18.8%，个人所得税增长 7.5%，营业税下降 15.6%。从主要行业看，除房地产业外的第三产业完成税收 69.52 亿元，增长 28.2%；工业企业完成税收 60.8 亿元，增长 10.2%；房地产业完成税收 47.8 亿元，增长 29.3%；建筑业完成税收 15.76 亿元，增长 5.1%。惠民支出力度加大。全年地方财政预算支出 111.50 亿元，增长 18.9%，全年预算内用于民生支出 81.1 亿元，占全区财政预算支出的 72.7%，增长 16.7%，确保了新增财力 2/3 以上用于民生支出。在支出结构中，教育科技、社区事务、保障就业、医疗卫生、农林水利、节能环保、文化传媒、交通运输分别占总支出的 25.9%、12.4%、10.2%、7.4%、6.8%、2.5%、1.9%、1.8%。

市场价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全年累计上涨 2.6%。从构成看，八大类商品累计涨幅呈现“五涨三跌”的运行态势，其中，居住类、食品类、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烟酒及用品类、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分别累计上涨 4.8%、4.6%、3.7%、0.6%、0.4%；衣着类、医疗保健及

个人用品类、交通和通信类分别下降0.6%、0.8%、1.3%。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

表17

项目	2013年	2012年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2.6	102.1
1. 食品类	104.6	106.4
2. 烟酒及用品类	100.6	102.1
3. 衣着类	99.4	99.4
4. 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	100.4	101.9
5. 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类	99.2	100.8
6. 交通和通信类	98.7	98.3
7.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	103.7	100.9
8. 居住类	104.8	100.9

劳动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为2.85%。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员17384人，帮助14499名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转移农村劳动力2589名。全年累计举办日常交流会和专场招聘会103场次，共有6923家（次）企业进场招聘，提供用工岗位6.54万个，成功就业1.48万人。

二、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人口。截至年末，全区户籍人口90.33万人，比2012年年末增加1.29万人，其中女性人口46.14万人；非农人口51.74万人，比2012年年末增加2.42万人，非农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为57.3%，较2012年年末提升1.9个百分点。年末总户数24.79万户，比2012年年末增加0.25万户。全年出生人口10038人，死亡人口5305人，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分别为10.34‰和4.42‰，户籍出生婴儿性别比为104.34。

人民生活。2013年，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40559元，增长11.2%；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为25538元，增长5.3%。年末，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33.34平方米。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22647元，增长11.5%；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为18668元，增长11.7%。农村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68平方米。年末，城乡居民储蓄余额724.24亿元，比年初增长15.6%；人均储蓄余额达8.02万元。

社会保障。截至年末，全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65.21万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59.05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49.24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36.48万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35.05万人，分别比2012年年末净增7.15万人、6.26万人、4.26万人、3.26万人、2.47万人；全区参加各类养老保障人员达82.80万人，参加各类医疗保险人员达100.77万人。全年办理各类人员的养老金待遇申领共1.87万名，截至年末，全区享受各类养老生活保障的人员达19.77万人，每月发放养老金达2.95亿元。

社会福利。截至年末，全区有各类福利院、敬老院34家，床位5079张，收养人员1630人。有低保对象4163人，其中城镇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员612人，农村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人员3551人，全区247名农村“五保”对象和117名城镇“三无”人员集中供养率均实现100%。

三、城市建设、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

城市建设。截至年末，建成区面积达到59.03平方公里，增长8.2%。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2245公顷，增长5.3%；绿地面积2138公顷，其中公园绿地面积612公顷，分别增长5.1%和0.8%。

公用事业。截至年末，建成区供水综合生产能力达到78.5万吨/日，全年城区供水总量为1.31亿吨。全区供电容量达到467.75万千伏安。全区用电量74.78亿千瓦时，增长9.5%，其中工业用电量48.55亿千瓦时，增长4.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12.48亿千瓦时，增长17.2%。

环境保护。全区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5个市控以上断面达标率为60%，与2012年持平。2013年，临平、瓶窑、径山、余杭自来水厂取水口水质达标率均为100%。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计，全年临平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为42.2%。与2012年相比，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下降2.9%，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上升27.5%，PM10年平均浓度上升22.1%。临平城区降水pH年

均值为 4.14，酸雨发生率为 76.6%，较 2012 年下降 7.6 个百分点。全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 56.5 分贝，比 2012 年下降 1.3 分贝，达到 2 类区标准 60 分贝要求；道路交通噪声 69.3 分贝，比 2012 年下降 0.2 分贝，达到 70 分贝控制要求。

安全生产。全年共发生各类事故（不包括消防事故）491 起，下降 1.4%；死亡 127 人，下降 2.3%；直接经济损失 486.37 万元，下降 6.3%，连续第九年实现安全生产三项指标“零增长”。

四、农业

农业生产。全年实现农业总产值 71.96 亿元，下降 1.4%。农林牧渔“两增两降”：种植业 37.69 亿元，增长 3.7%；林业 6.64 亿元，增长 2.3%；牧业 9.55 亿元，下降 2.1%；渔业 14.43 亿元，下降 13.6%。全年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6.15 万公顷，下降 2.9%。其中：粮食作物为 2.63 万公顷，粮食总产量 18.45 万吨；蔬菜面积 2.25 万公顷，总产量 51.74 万吨；水果总产量 9.01 万吨（包括果用瓜），比 2012 年减少 1.0 万吨。实现水产品产量 6.17 万吨，下降 5.7%。生猪存栏 8.76 万头，出栏 27.39 万头，分别下降 31.2%、2.0%；羊存栏 4.47 万只，出栏 5.01 万只，分别下降 0.7%、2.0%；家禽存栏 160.59 万只，下降 48.8%，出栏 1173.57 万只，增长 1.4%。

五、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生产。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2046.49 亿元，增长 4.0%；全部工业增加值 389.12 亿元，增长 6.6%。截至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 1118 家，实现产值 1463.20 亿元，增长 4.7%；销售产值 1433.92 亿元，增长 5.7%；增加值 268.98 亿元，增长 8.0%。

工业效益。全区规模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28.91 亿元，增长 5.4%；利税总额 111.42 亿元，增长 3.8%，其中利润总额 63.90 亿元，增长 1.1%。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销率达 98.0%。

建筑业。全区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46.28 亿元，占 GDP 总量的 5.0%。实现产值 222.52 亿元，增长 17.9%。截至年底，全区共有建筑业企业 666 家，区内企业 270 家（一级资质 25 家，二级资质 91 家），外进施工企业 396 家（一级及以上资质 191 家，二级资质 205 家）。全年共计核发建筑施工许可证 467 个，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368 个，共有在建项目 480 个，其中房建项目 386 个，建筑面积 1463 万平方米。

六、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开发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31.23 亿元，增长 23.3%。从产业结构看，第一产业完成投资 0.20 亿元；第二产业完成投资 131.11 亿元，增长 8.3%；第三产业完成投资 499.91 亿元，增长 28.1%，第三产业比重较 2012 年提高 3.0 个百分点。

全区固定资产投资

表 18

指标	2013 年实绩数（亿元）	增长（%）
固定资产投资	631.23	23.3
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	264.79	39.1
其中：第一产业	0.20	-72.8
第二产业	131.11	8.3
其中：工业	130.80	8.5
第三产业	499.91	28.1

房地产业。全年房地产业完成开发投资 264.79 亿元，增长 39.1%。其中，普通住宅完成投资 204.23 亿元，增长 35.0%。商品房施工面积 1980 万平方米，增长 13.8%，其中住宅 1467 万平方米，增长 11.9%。新开工面积 442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 325 万平方米，分别增长 65.7%和 66.7%。

七、国内贸易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277.83 亿元，增

长 16.3%。其中：批发零售业 250.89 亿元，增长 18.0%；住宿餐饮业 26.94 亿元，增长 2.5%。全区商品交易实体市场共实现成交额 750.86 亿元，增长 24.6%。其中，消费品市场 103 个，实现成交额 554.83 亿元，增长 24.9%。

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表 19

	2013 年实绩（亿元）	增长（%）
全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277.83	16.3
其中：批发和零售业	250.89	18.0
住宿和餐饮业	26.94	2.5

八、对外经济

外贸出口。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55.56 亿美元，增长 8.4%，其中进口 4.37 亿美元，增长 4.6%；出口 51.19 亿美元，增长 8.7%。从出口地区看，主要地区持续回升。欧盟、美国分别增长 7.0%、9.5%，东盟、独联体、中东、金砖国家分别增长 30.2%、8.2%、4.1%、0.2%；从出口产品看，主要产品“四增一降”。日用品及休闲用品、高新产品、纺织品、机电产品分别增长 20.0%、13.4%、10.9%、7.2%，农产品出口下降 5.6%。

全区自营出口

表 20

指标	2013 年实绩数（亿美元）	增长（%）	占比（%）
自营出口	51.19	8.7	100.0
主要出口产品：			
高新产品（五部委口径）	2.46	13.4	4.8
纺织品（含服装、箱包）	25.00	10.9	48.8
机电产品	17.59	7.2	34.4
日用品及休闲用品	4.29	20.0	8.4
农产品	0.87	-5.6	1.7

续表 20

指标	2013 年实绩数（亿美元）	增长（%）	占比（%）
主要经济体：			
美国	10.86	9.5	21.2
欧盟 27 国	12.55	7.0	24.5
中东地区 16 国	6.37	4.1	12.4
独联体 12 国	1.70	8.2	3.3
东盟 10 国	3.79	30.2	7.4
金砖国家	4.56	0.2	8.9

外经外包。全年完成中方境外投资总额约 9475 万美元。完成服务外包合同执行金额 2.33 亿美元，离岸执行金额 1.32 亿美元。

利用外资。全年新批外商投资企业 41 家，合同利用外资 12.31 亿美元，增长 15.3%；实际利用外资 11.82 亿美元，增长 56.3%。“以民引外”成效明显，新批民外合作项目 21 个，合同利用外资 4.07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2.51 亿美元。

引进内资。全年引进市外内资项目 235 个，到账内资 94.77 亿元，增长 50.4%。

九、交通运输、邮电和旅游

交通运输。截至年末，全区民用汽车拥有 25.63 万辆，增长 19.9%，其中载客汽车 21.40 万辆，增长 22.7%。全年公路客运量 15444.9 万人次，增长 9.4%；内河港口货物吞吐量 2866.10 万吨，增长 13.9%；水运货运量 2466.25 万吨，增长 6.5%。

邮电通信。全年邮电业务总量为 17.94 亿元，增长 10.1%。截至年末，全区固定电话用户数 29.40 万户，下降 7.1%。移动电话用户数 177.60 万部，国际互联网宽带用户数 31.88 万户，分别增长 7.3%和 19.4%。

旅游业。全年共接待国内外旅游者 1034.47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107.29 亿元，分别增长 14.3%和 20.2%。其中，接待国内旅游者 1014.39 万人次，实现国内旅游收入 104.19 亿元，分别增长 14.9%和 21.0%。截至年末，全区 AAAAA、AAAA、AAA 级旅游景区分别有 1 家、5 家、4 家；宾馆饭

店 44 家，旅行社 27 家。

十、金融和保险

金融。截至年末，全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1687.54 亿元，比年初增长 15.1%。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218.35 亿元，比年初增长 7.6%，其中短期贷款、长期贷款分别增长 8.9%、7.2%。

保险。全区现有各类保险机构 39 家，全年实现保费收入 15.3 亿元，增长 0.2%，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 10.12 亿元，增长 17.4%；人身险保费收入 5.18 亿元，下降 22.1%。保险赔付款金额 6.71 亿元，增长 30.0%，其中财产险赔付款 6.23 亿元，增长 34.6%；人身险赔付款 0.48 亿元，下降 9.4%。

十一、教育和科技

教育。截至年末，全区有幼儿园 84 所，1315 个班，在园幼儿 42098 人，3～5 周岁幼儿入园率 99.6%。小学 45 所，在校生 78738 人，比 2012 年增加 1420 人。初中 35 所，在校生 29372 人。普通高中 11 所，在校生 13181 人，毕业生 4212 人。全区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 100%，初中、高中毕业生升学率分别达到 100%、87.5%。

科技。全区申请专利 6100 件、授权 4559 件，同比分别增长 16.5% 和 5.7%；发明专利授权 258 件，增长 2.4%。全年共申报实施市级以上各类科技计划项目 661 个，其中国家级 158 个、省级 161 个，已获得市级以上立项 256 个。全年新增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 4 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46 家。截至年末，全区共有市级以上高新技术企业 492 家，其中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231 家，杭州市高新技术企业 248 家；有省级创新型企业 4 家，市级创新型企业 27 家。

十二、文化、卫生和体育

文化。截至年末，全区共有文化经营单位 1275 家，其中文化娱乐业场所 158 家、网吧 124 家、营业性演出场所 22 家、电影发行放映单位 25 家、出版物经营单位 242 家、体育经营场所 33 家。全区公共图书馆藏书总量达到 101 万册，净增 13 万册；全年出版《城乡导报》365 期，日发行量达 3.05 万份；余杭电视台每天播出时间 16 小时，其中自备节目 8 小时；广播电台播出时间为 24 小时，其中自备节目 23 小时；有线电视入户率 98%，数字电视用户 32.15 万户。

卫生。截至年末，全区共有各类医院、卫生医疗机构 345 家，其中区属医院 7 家，新改扩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 家，投入使用 10 家。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各类医疗病床 3259 张，其中区属医院 1885 张。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5800 人，其中执业医师 1800 人，注册护士 2161 人，分别增长 15.5%、9.6% 和 11.3%。孕产妇零死亡，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83‰，比 2012 年下降 1.08 个千分点，婴儿死亡率 2.20‰，比 2012 年下降 0.81 个千分点。

体育。全年全区面向基层新建 60 个健身苑点、20 个篮球场、20 个乒乓球室（场）、1 个网球场、2 个门球场、5 个室内健身场、3 个体育健身公园，余杭区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举办、协办大型体育赛事及活动，指导、协助举办各级各类运动会，举办“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大赛，全区 6000 余人次参加比赛。全年共有 8 个镇（街道）举办人民运动会，40 余个村（社区）举办基层全民运动会。

公报注释：

1. 本公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最终以杭州市统计局核定数为准；

2. 人口数为公安部门统计的户籍人口数；

3. 本文使用的增长速度，除“生产总值”和一、二、三产业“增加值”按可比价计算外，其余均按现价计算。

责任编辑：刘雪萍

·2013 年统计资料·

规模工业产值及全社会用电量

表 21

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本月	累计	增长%
一、规模工业			
1. 产值	144.52	1463.20	4.7
其中：先进装备制造产业	52.06	485.58	7.5
信息电子产业	4.04	38.18	-10.7
绿色能源产业	16.68	135.80	13.8
生物医药产业	9.51	95.51	6.7
家纺服装产业	19.61	200.57	0.3
其中：高新技术产业	54.40	541.49	7.1
其中：新产品产值	48.07	442.94	18.4
2. 销售产值	140.62	1433.92	5.7
3. 产销率（%）	97.30	98.00	—
二、全社会用电量（亿千瓦时）	6.79	74.78	9.5
1. 工业用电量	4.76	48.55	4.6
2. 城乡居民生活用电	0.78	12.48	17.2

说明：规模工业数据系初步汇总数，最终以市统计局核定数为准

固定资产投资

表 22

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累计	增长%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631.23	233.0
按投资主体分		
1. 国有投资	172.65	9.5
2. 非国有投资	458.58	29.4
其中：民间投资	413.55	28.4
按统计口径分		
1. 房地产开发投资	264.79	39.1
其中：住宅投资	204.23	35.0
2. 项目（单位）投资	366.43	13.9
其中：产业投资	216.82	16.2
产业投资按三次产业分		
1. 第一产业	0.20	-72.8
2. 第二产业	131.11	8.3
其中：工业投资	130.80	8.5
其中：技改投资	110.03	4.0
3. 第三产业	85.51	32.1

说明：房地产开发投资包括房地产开发法人单位统一开发的住宅、厂房、仓库、饭店、宾馆、度假村、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物，配套的服务设施，土地开发工程和土地购置投资。对非纯住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年度按本年房屋施工面积等相关指标，划分项目住宅与非住宅比例，计算产业投资数据，计入镇街、平台考核总量

消　费、物　价

表 23

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本月	累计	增长%
一、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7.62	277.83	16.3
其中：批发零售业	25.49	250.89	18.0
住宿餐饮业	2.13	26.94	2.5
其中：限额以上	16.48	159.59	21.6
二、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CPI）	102.90	102.60	—
1. 食品类	103.90	104.60	—
2. 烟酒及用品类	100.90	100.60	—
3. 衣着类	99.00	99.40	—
4. 家庭设备用品及维修服务类	100.10	100.40	—
5. 医疗保健和个人用品类	99.80	99.20	—
6. 交通和通信类	100.30	98.70	—
7. 娱乐教育文化用品及服务类	106.10	103.70	—
8. 居住类	104.70	104.80	—

财　政　收　支

表 24

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本月	累计	增长%
一、财政总收入	12.04	200.10	19.8
其中：企业所得税	0.26	43.09	23.7
个人所得税	1.52	18.75	7.5
国内增值税	2.84	48.41	18.8
营业税	1.81	36.07	-15.6
契税	0.05	7.44	7.6
二、地方财政收入	8.81	126.10	20.5
三、地方财政支出	17.88	111.50	18.9
其中：教育	3.95	23.49	13.7
科学技术	1.06	5.40	28.7
文化体育与传媒	0.47	2.16	17.9
社会保障与就业	2.45	11.40	17.1
医疗卫生	1.63	8.30	9.9
节能环保	1.03	2.78	59.8
城乡社区事务	3.51	13.79	20.0
农林水事务	0.59	7.56	16.1

金　融、外　资

表 25

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本月	累计	增长%
一、金融			
1. 本外币存款余额	—	1687.54	15.1
其中：单位存款	—	883.11	11.7
储蓄存款	—	724.24	15.6
2. 本外币贷款余额	—	1218.35	7.6
其中：短期贷款	—	672.92	8.9
中长期贷款	—	493.66	7.2
二、外资			
1. 合同外资（万美元）	3006.00	123106.00	15.3
2. 到账外资（万美元）	30660.00	118195.00	56.3
3. 市外到账内资（亿元）	20.70	94.77	50.4

房地产、旅游

表 26

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累计	增长%
一、商品房供应情况		
商品房预售面积（万平方米）	474.41	37.7
商品房预售套数（套）	41281.00	34.2
二、商品房成交情况		
商品房成交量（套）	30833.00	12.3
成交面积（万平方米）	337.33	14.9
成交金额（亿元）	379.13	26.7
商品房成交均价（元 / 平方米）	11239.00	10.3
三、国内外旅游总收入（亿元）	107.29	20.2
其中：国内旅游收入（亿元）	104.19	21.0
旅游（外汇）收入（万美元）	5002.06	-1.2
国内外旅游人数（万人次）	1034.47	14.3
其中：国内旅游人数（万人次）	1014.39	14.9
入境旅游人数（万人次）	20.08	-8.0

说明：商品房销售、旅游数据分别由区房管处和区旅游局提供

商品房成交面积、均价

表 27

主要指标	成交面积（万平方米）		成交均价（元 / 平方米）	
	本月	环比增长%	本月	环比增长%
一、按区域分				
1. 临平副城	11.95	12.4	9491	-2.5
2. 良渚组团	4.55	-27.9	13958	-4.3
3. 余杭组团	9.37	-37.4	13300	23.6
4. 瓶窑组团	1.97	233.9	7493	-5.5
二、按户型分（住宅）				
1. 90 平方米以下	10.25	-34.0	9968	3.9
2. 90～140 平方米	9.52	-18.8	9935	-2.9
3. 140～180 平方米	1.45	9.0	9718	-0.9
4. 180 平方米以上	4.22	28.3	18496	9.5

劳动保障与就业

表 28

单位：万人

主要指标	累计	同比增加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数	0.93	0.30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74	0.09
帮助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45	0.40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65.21	7.15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59.05	6.26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36.48	3.26
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49.24	4.26
参加生育保险人数	35.05	2.47

各镇街（产业平台）经常性财政收入

表 29

单位：亿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2.16	8	4.9	17	94.8	18
南苑街道	3.40	3	22.5	6	108.1	10
星桥街道	1.42	13	21.5	8	120.7	2
五常街道	3.16	4	31.0	3	116.5	4
乔司街道	1.73	11	3.9	19	100.6	17
运河街道	0.62	16	6.8	14	106.5	11
崇贤街道	1.68	12	7.7	13	108.3	9
仁和街道	1.96	10	26.0	5	116.7	3
良渚街道	4.60	1	5.4	16	104.5	13
闲林街道	3.12	5	37.1	1	138.7	1
仓前街道	3.01	6	31.9	2	103.7	15
余杭街道	4.12	2	21.0	9	111.2	7
中泰街道	1.01	14	27.3	4	105.6	12
塘栖镇	2.29	7	4.3	18	88.6	19
径山镇	0.63	15	5.5	15	103.8	14
瓶窑镇	2.02	9	13.5	12	101.4	16
鸬鸟镇	0.09	19	20.1	11	113.2	5
百丈镇	0.22	18	21.8	7	108.6	8
黄湖镇	0.28	17	20.6	10	111.8	6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8.44	2	17.3	2	104.4	2
* 临平新城	—	—	—	—	—	—
* 乔司国际商贸城	—	—	—	—	—	—
* 杭州北部新城	—	—	—	—	—	—
* 杭州未来科技城	28.03	1	48.9	1	135.4	1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	—	—	—	—	—

说明：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各镇街（产业平台）规模工业产值

表 30

单位：亿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5.15	18	12.1	1	114.4	1
南苑街道	20.81	15	6.4	5	101.5	7
星桥街道	42.42	10	8.1	4	106.0	3
五常街道	84.32	6	2.9	9	93.7	14
乔司街道	23.74	13	-11.4	19	95.0	13
运河街道	24.59	12	1.6	11	104.6	4
崇贤街道	87.88	5	0.2	13	92.5	16
仁和街道	103.10	4	5.5	6	97.3	11
良渚街道	103.87	3	-4.8	17	89.5	18
闲林街道	52.23	8	-4.2	16	104.5	5
仓前街道	43.13	9	-0.6	14	100.3	10
余杭街道	76.18	7	-5.8	18	86.6	19
中泰街道	21.05	14	8.5	3	113.8	2
塘栖镇	110.34	1	-3.4	15	92.0	17
径山镇	30.91	11	2.6	10	93.7	14
瓶窑镇	104.47	2	9.3	2	96.7	12
鸬鸟镇	2.52	19	4.2	7	100.9	8
百丈镇	9.38	17	3.6	8	104.2	6
黄湖镇	10.57	16	0.4	12	100.7	9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393.68	1	12.9	2	100.9	1
* 临平新城	—	—	—	—	—	—
* 乔司国际商贸城	—	—	—	—	—	—
* 杭州北部新城	56.24	2	-4.4	4	—	—
* 杭州未来科技城	33.52	3	0.3	3	—	—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5.69	4	30.0	1	—	—

说明：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各镇街（产业平台）规模工业增加值

表 31

单位：亿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1.02	18	11.9	2	113.3	5
南苑街道	5.14	13	4.2	7	114.2	4
星桥街道	9.32	10	8.8	4	109.7	6
五常街道	12.06	7	0.7	12	92.8	16
乔司街道	5.56	12	-5.4	19	92.6	17
运河街道	4.53	15	0.4	13	105.5	8
崇贤街道	16.02	4	1.3	11	100.1	10
仁和街道	18.36	3	5.5	6	108.0	7
良渚街道	19.94	1	-1.0	16	94.9	13
闲林街道	11.09	8	4.1	8	96.4	11
仓前街道	9.94	9	3.3	9	117.0	2
余杭街道	13.20	6	-4.9	17	94.3	15
中泰街道	4.55	14	12.0	1	138.0	1
塘栖镇	15.58	5	-0.4	15	94.4	14
径山镇	5.72	11	6.0	5	88.0	19
瓶窑镇	18.62	2	11.1	3	90.8	18
鸬鸟镇	0.58	19	1.6	10	115.6	3
百丈镇	1.72	17	0.3	14	95.5	12
黄湖镇	2.60	16	-4.9	17	104.0	9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77.44	1	12.9	2	91.1	1
* 临平新城	—	—	—	—	—	—
* 乔司国际商贸城	—	—	—	—	—	—
* 杭州北部新城	10.46	2	-1.0	4	—	—
* 杭州未来科技城	8.50	3	3.3	3	—	—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1.15	4	28.1	1	—	—

说明：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各镇街（产业平台）固定资产投资

表 32

单位：亿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5.29	13	-1.8	13	100.8	14
南苑街道	42.92	2	115.1	2	100.1	16
星桥街道	7.59	12	29.6	9	101.1	13
五常街道	47.49	1	38.1	7	116.8	4
乔司街道	20.17	7	89.1	3	105.3	10
运河街道	4.52	15	201.3	1	100.1	16
崇贤街道	22.14	6	43.0	6	109.7	7
仁和街道	23.96	5	78.0	5	118.8	2
良渚街道	24.94	3	19.1	11	101.7	12
闲林街道	9.15	10	33.6	8	109.1	8
仓前街道	24.12	4	81.7	4	111.1	6
余杭街道	15.39	8	18.4	12	106.3	9
中泰街道	2.95	16	-16.5	17	117.8	3
塘栖镇	13.15	9	-21.2	18	59.6	19
径山镇	5.15	14	24.2	10	72.1	18
瓶窑镇	8.82	11	-6.5	14	111.4	5
鸬鸟镇	1.61	17	-12.3	16	100.8	14
百丈镇	1.01	19	-50.5	19	102.4	11
黄湖镇	1.48	18	-7.2	15	125.2	1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52.86	3	12.0	5	101.1	5
* 临平新城	66.21	2	51.7	3	132.4	1
* 乔司国际商贸城	3.41	6	0.0	6	130.2	2
* 杭州北部新城	23.16	4	37.0	4	109.0	4
* 杭州未来科技城	77.95	1	51.8	2	110.1	3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15.84	5	223.8	1	95.4	6

说明：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镇街、产业平台投资不包括跨区域线性工程的投资和房地产投资

各镇街（产业平台）产业投资

表 33

单位：亿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2.62	14	32.8	7	154.0	2
南苑街道	31.64	2	175.2	1	100.1	17
星桥街道	3.57	13	6.7	12	127.3	6
五常街道	32.74	1	65.3	3	106.9	13
乔司街道	6.77	9	18.1	11	215.0	1
运河街道	1.08	18	30.7	8	120.3	11
崇贤街道	8.03	7	5.9	14	123.6	9
仁和街道	17.05	3	44.7	4	137.5	5
良渚街道	16.61	4	-4.1	16	100.1	17
闲林街道	4.07	12	6.6	13	101.2	16
仓前街道	13.45	5	26.5	9	125.7	8
余杭街道	10.65	6	43.6	6	122.0	10
中泰街道	2.06	15	-28.3	17	126.1	7
塘栖镇	5.42	10	-30.2	18	49.7	19
径山镇	4.29	11	44.6	5	102.5	15
瓶窑镇	7.66	8	0.9	15	153.2	3
鸬鸟镇	1.46	16	79.4	2	104.5	14
百丈镇	0.81	19	-46.5	19	115.0	12
黄湖镇	1.40	17	19.4	10	139.8	4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43.48	1	24.3	4	100.6	5
* 临平新城	32.93	3	49.9	3	109.8	3
* 乔司国际商贸城	—	—	—	—	—	—
* 杭州北部新城	15.11	4	7.2	5	125.9	1
* 杭州未来科技城	42.44	2	70.6	2	121.3	2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10.69	5	127.0	1	106.9	4

说明：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各镇街（产业平台）工业投资

表 34

单位：亿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0.81	17	0.8	10	115.4	5
南苑街道	1.81	12	50.4	3	100.3	16
星桥街道	2.96	8	28.6	5	105.8	12
五常街道	1.40	13	273.8	1	46.7	19
乔司街道	2.05	11	-11.7	13	102.6	14
运河街道	0.90	16	8.9	9	112.8	9
崇贤街道	4.90	5	0.1	11	108.9	10
仁和街道	16.43	1	60.4	2	136.9	1
良渚街道	6.45	2	-15.9	14	107.4	11
闲林街道	2.51	9	25.3	7	100.3	16
仓前街道	2.34	10	-33.1	16	130.2	3
余杭街道	4.14	6	-22.6	15	103.4	13
中泰街道	1.13	15	-46.0	19	113.4	7
塘栖镇	5.66	4	-7.6	12	113.3	8
径山镇	3.08	7	32.2	4	102.5	15
瓶窑镇	6.36	3	27.1	6	127.2	4
鸬鸟镇	0.20	19	-33.3	17	100.3	16
百丈镇	0.81	17	-34.2	18	115.0	6
黄湖镇	1.35	14	21.4	8	134.6	2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43.21	1	19.3	2	100.0	1
* 临平新城	—	—	—	—	—	—
* 乔司国际商贸城	—	—	—	—	—	—
* 杭州北部新城	4.78	3	-14.6	3	—	—
* 杭州未来科技城	2.31	4	-17.1	4	—	—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10.69	2	127.2	1	—	—

说明：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各镇街（产业平台）合同外资

表 35

单位：万美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1000	12	-1.8	11	100.0	8
南苑街道	5468	5	117.0	5	110.0	5
星桥街道	10	14	-99.4	14	110.0	5
五常街道	29096	2	1056.9	1	211.2	3
乔司街道	—	—	—	—	110.0	5
运河街道	—	—	—	—	—	—
崇贤街道	13000	4	174.3	4	325.0	2
仁和街道	2821	10	88.1	6	100.0	8
良渚街道	42082	1	947.3	3	350.7	1
闲林街道	3000	6	-0.1	10	100.0	8
仓前街道	21603	3	1020.5	2	211.2	3
余杭街道	3000	6	-43.0	13	100.0	8
中泰街道	—	—	—	—	—	—
塘栖镇	3000	6	29.3	8	100.0	8
径山镇	2500	11	57.1	7	100.0	8
瓶窑镇	3000	6	7.1	9	100.0	8
鸬鸟镇	—	—	—	—	—	—
百丈镇	—	—	—	—	—	—
黄湖镇	1000	12	-5.7	12	100.0	8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36000	3	-2.2	5	100.0	4
* 临平新城	16500	4	77.0	4	110.0	3
* 乔司国际商贸城	—	—	—	—	—	—
* 杭州北部新城	42082	2	555.7	1	350.7	1
* 杭州未来科技城	50699	1	77.7	3	211.2	2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6000	5	300.0	2	100.0	4

说明：1. 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2. 数据由区商务局提供

各镇街（产业平台）到账外资

表 36

单位：万美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累计位次	增长%	增速位次	进度%	进度位次
临平·东湖街道	600	14	100.0	8	100.0	11
南苑街道	4791	5	217.3	5	110.2	6
星桥街道	779	13	-73.4	15	110.2	6
五常街道	17465	2	862.3	2	176.7	3
乔司街道	3100	6	117.5	7	110.2	6
运河街道	—	—	—	—	—	—
崇贤街道	6783	4	270.7	4	339.2	1
仁和街道	2646	7	202.7	6	100.0	11
良渚街道	16349	3	513.7	3	224.4	2
闲林街道	2124	8	8.9	11	106.2	9
仓前街道	17882	1	1342.1	1	176.7	3
余杭街道	2061	9	21.2	9	103.1	10
中泰街道	—	—	—	—	—	—
塘栖镇	1819	10	20.7	10	121.2	5
径山镇	1000	12	-19.5	13	66.7	15
瓶窑镇	1500	11	0.0	12	100.0	11
鸬鸟镇	—	—	—	—	—	—
百丈镇	—	—	—	—	—	—
黄湖镇	500	15	-29.7	14	100.0	11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25500	2	45.6	5	100.0	5
* 临平新城	12670	4	115.9	3	110.2	3
* 乔司国际商贸城	3100	5	—	—	110.2	3
* 杭州北部新城	17949	3	381.5	1	224.4	1
* 杭州未来科技城	35347	1	93.4	4	176.7	2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2646	6	164.6	2	52.9	6

说明：1. 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2. 数据由区商务局提供

各镇街（产业平台）新产品产值

表 37

单位：亿元

镇街（产业平台）	累计	增长%	产值率%
临平·东湖街道	1.47	33.8	28.5
南苑街道	6.29	32.3	30.2
星桥街道	11.92	28.7	28.1
五常街道	28.71	5.5	34.1
乔司街道	6.83	-6.3	28.8
运河街道	7.53	6.7	30.6
崇贤街道	17.95	20.6	20.4
仁和街道	30.50	17.0	29.6
良渚街道	38.88	2.9	37.4
闲林街道	18.90	22.9	36.2
仓前街道	13.94	-5.2	32.3
余杭街道	24.05	8.2	31.6
中泰街道	5.75	14.4	27.3
塘栖镇	22.05	1.1	20.0
径山镇	9.28	10.6	30.0
瓶窑镇	29.36	40.0	28.1
鸬鸟镇	0.81	-1.0	32.2
百丈镇	3.36	7.1	35.8
黄湖镇	3.81	52.5	36.0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138.20	29.4	35.1
* 临平新城	—	—	—
* 乔司国际商贸城	—	—	—
* 杭州北部新城	18.59	16.5	33.0
* 杭州未来科技城	14.00	-5.4	41.8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1.71	40.6	30.1

说明：带“*”数据与相关街道数据有交叉

·统计分析·

2013年全区农业生产形势分析

2013年，余杭区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惠农扶农政策，紧紧围绕农业“三化”发展方向，强化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现代高效生态农业，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但由于遭受春季H7N9禽流感、夏季极端持续高温天气、秋季强台风洪涝等影响，农业生产小幅下降。

一、农林渔牧“两增两降”

2013年，全区实现农业总产值71.95亿元，比2012年下降1.4%，为几十年来首次出现下降。从结构上看，农林牧渔“两增两降”。其中：种植业37.69亿元，增长（同比，下同）3.7%；林业6.64亿元，增长2.3%；牧业9.55亿元，下降2.1%；渔业14.43亿元，下降13.6%。

二、种植结构有所调整

1. 粮食生产保持稳定。全区粮食作物的播种面积和产量较2012年略有减少。据统计，2013年余杭区粮食播种面积为2.63万公顷，总产量18.45万吨，勉强完成年初省、市下达的粮食生产计划任务。但是与2012年相比，粮食播种面积减少106.67公顷，粮食总产量减少0.01万吨。粮食生产下降主要是由于单季晚稻比2012年有较大幅度减少，单季晚稻播种面积和产量分别为1.56万公顷和13.21万吨，分别比2012年下降3.4%和3.3%。

2. 经济作物种植面积下降。2013年受不利气候和耕地面积减少影响，全年农作物总播种面积6.15万公顷，比2012年减少0.18万公顷，下降2.9%。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2.63万公顷，下降0.4%；经济作物播种面积为3.52万公顷，下降4.6%，粮食作物与经济作物的比重为42.8∶57.2。经济作物种植结构不断优化，经济效益高、劳动量少的品种种植面积增加，全区花卉苗木种植面积和产值分别为0.60万公顷和8.43亿元，分别增长2.6%和9.8%；水果产量和产值分别为3.33万吨和1.93亿元，分别增长1.1%和1.8%。

三、畜牧业生产持续下滑

随着余杭区城市化、工业化的快速推进，畜牧禁养区域面积扩大以及受H7N9禽流感的严重影响，使得全区畜牧业生产持续下滑。在养殖量上，全区主要畜禽品种生猪、家禽、羊同比均有减少。全区生猪存栏8.76万头，出栏27.39万头，分别下降31.2%、2.0%；羊存栏4.47万只，出栏5.01万只，分别下降0.7%、2.0%；家禽存栏160.59万只，下降48.8%，出栏1173.57万只，增长1.4%。

四、渔业生产减产减值

2013年，全区实现水产品产量6.11万吨，同比下降6.6%；产值14.43亿元，下降13.6%。水产养殖面积较2012年略有减少，全年全区水产养殖面积4758公顷，下降1.2%。由于余杭区主导二鱼（黑鱼、甲鱼）价格大大低于2012年同期水平，甲鱼、黑鱼产量产值双降，导致渔业产值大幅下降。以甲鱼、黑鱼为代表的名特优水产品行情在2013年受到很大冲击，行情一跌再跌。温室甲鱼价格持续下挫，全年均价为24元/公斤，较2012年同期下跌38%；生态甲鱼价格全年均价50元/公斤，较2012年同期下跌25元/公斤，同比下降33.3%。同时遇上七八月份的持续高温天气，黑鱼养殖病害严重。在市场低迷和病害频发的双重压力下，全区黑鱼总产量10.2万吨，下降7.3%；产值1.53亿元，下降22.7%。青虾价格则持续保持高位运行，较2012年均价增长5%，全区青虾总产量1394.7吨，下降17.0%；产值1.17亿元，下降12.7%。

五、2014年农业生产形势预测

由于供求关系失衡以及“八项规定”“六条禁令”的影响，2014年，部分主导农产品价格（茶叶、水果、花卉、黑鱼、甲鱼）上涨可能性不大，加上余杭区畜牧养殖全区性禁养和临平·东湖街道、南苑街道温室甲鱼的禁养，预计2014年农业产值下降5%。

（区统计局农村科）

2013 年全区规模工业经济运行分析

201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全区上下以“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为目标，全力建载体、促创新、重投入、强招商、拓市场、优服务，全年工业经济稳中向好，结构优化取得成效，创新驱动作用增强，但企业效益有待提升。

一、主要指标完成概况

2013 年，全区实现工业增加值 389.12 亿元，可比价增长 6.6%，其中规模工业增加值 268.98 亿元，可比价增长 8.0%。工业总产值突破 2000 亿元大关，达到 2046.49 亿元，增长（同比，下同）4.0%。其中：全区 1118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1463.20 亿元，增长 4.7%，完成全年计划的 97.5%；销售产值 1433.92 亿元，增长 5.7%，产销率为 98.0%。主营业务收入 1428.91 亿元，增长 5.4%；利税总额 111.42 亿元，其中利润总额 63.90 亿元，分别增长 3.8%、1.1%。亏损企业亏损额为 9.20 亿元，增长 7.7%。

2013 年规模工业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表 38

指标名称	全年实绩（亿元）	增幅%
一、全社会工业总产值	2046.49	4.0
二、规模工业产值	1463.20	4.7
其中：新产品产值	442.94	18.4
其中：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541.49	7.1
三、规模工业销售产值	1433.92	5.7
其中：出口交货值	251.38	1.3
四、工业用电量（亿千瓦时）	48.55	4.6
五、主营业务收入	1428.91	5.4
工业利税总额	111.42	3.8
其中：利润总额	63.90	1.1
六、规模工业增加值	268.98	8.0

二、经济运行主要特点

1. 工业生产稳中向好。2013 年一、二、三、四季度，规模工业产值分别增长 2.7%、6.2%、5.3%、4.7%，第四季度，因为节能限电等影响，工业生产稍有回落，但全年总体平稳向好。从行业来看，主导行业增势良好，在 33 个行业大类中，有 21 个行业实现正增长，其中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等 7 个行业增幅在 10%以上。低能耗的轻工业增速高于重工业，全年实现轻工业产值 502.13 亿元，增长 5.1%，高于规模工业平均 0.4 个百分点，重工业产值 961.07 亿元，增长 4.4%，轻重工业结构比为 34.3∶65.7。

2. 产业结构有所优化。一是产业聚集程度增加。规模工业前 5 个行业实现产值 749.09 亿元，增长 7.2%，高于规模工业平均年水平 2.5 个百分点，占规模工业比重过半，达到 51.2%，比 2012 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二是新兴产业发展较快。先进装备制造、绿色能源、生物医药产业完成产值 485.58 亿元、135.80 亿元、95.51 亿元，分别增长

7.5%、13.8%、6.7%，增幅高于规模工业平均2.8个、9.1个、2.0个百分点。

3. 创新驱动作用增强。一是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加快。规模工业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541.49亿元，增长7.1%，增幅高于规模工业平均2.4个百分点，占规模工业比重为37.0%，比2012年同期提升0.9个百分点；高新技术销售产值占规模工业比重达到36.5%，占比高出全市平均7.6个百分点。二是新产品产值率突破30%。规模工业实现新产品产值442.94亿元，增长18.4%，新产品产值率为30.3%，比2012年同期提高3.5个百分点，创历年新高，且高出杭州市平均水平2.1个百分点。

4. 重点平台（企业）引领突出。一是产业平台贡献突出。“五城一基地”实现规模工业产值489.13亿元，增长9.9%，对全区工业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67.5%。其中，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完成规模工业产值393.68亿元，增长12.9%，增速高于全区平均8.2个百分点，拉动全区增幅3.2个百分点。二是骨干企业支撑明显。29家大企业大集团和行业龙头（标杆）企业实现产值484.17亿元，占规模工业总量的33.1%，增长7.9%。百强企业实现产值814.73亿元，增长11.7%，增幅高于全区平均7.0个百分点，其中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等28家企业增速在20%以上。三是企业规模水平提高。截至年末，全区主营业务收入超亿元企业达到277家，其中5亿元以上的企业34家，10亿元以上18家，分别比2012年增加9家、5家、3家。规模工业户均产值由2012年的12595万元提升到13088万元。

5. 横向排名位次有所提升。从杭州七县（市、区）看，2013年，余杭区增幅高于全市平均0.1个百分点，列七县（市、区）第5位，规模工业增加值增幅与全市平均水平持平，列七县（市、区）第4位，分别比2012年上升2位和3位。规模工业产值与富阳的差距由2012年的167.42亿元拉大到209.37亿元。从全省14个一类县（市、区）来看，余杭区各季度规模工业增加值总量排名稳定在第8位，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前一、二、三季度分别列第11、12、11位，第四季度提升到第10位。

2013年杭州市七县（市、区）规模工业主要指标对比

表39

县（市、区）	产值（亿元）	同比增幅%	增加值（亿元）	可比价增幅%
全市合计	13592.30	4.6	2523.88	8.0
萧山区	5294.44	4.8	743.32	8.1
余杭区	1463.20	4.7	268.98	8.0
桐庐县	434.45	5.0	83.12	5.6
淳安县	240.00	15.6	39.09	12.7
建德市	414.75	2.4	79.21	6.1
富阳市	1253.83	7.7	169.27	9.3
临安市	652.60	2.8	111.61	5.5

三、存在主要问题

1. 工业生产回升基础仍不稳固。从外需看，形势依然严峻，出口业务回升缓慢。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出口交货值251.38亿元，增长1.3%，低于规模工业平均增幅3.4个百分点。出口交货值占规模产值比重为17.2%，比2012年同期下降0.6个百分点。从内需看，市场需求拉动仍然不足。从两项资金占用情况来看，截至年末，规模工业企业应收账款253.34亿元，同比增长12.5%，产成品存货92.02亿元，增长15.2%，两项占用资金合计345.36亿元。从行业趋势来看，33个行业中仍有12个行业呈现负增长，其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造纸和纸制品业等9个行业产值同比下降在5%以上；金属制品业、汽车制造业、造纸和纸制品业、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非金属矿采选业5个行业连续两

年负增长。

2. 企业制约增多效益提升困难。一是成本及费用增幅较高。全年规模工业主营业务成本增长5.0%，仅低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0.4个百分点，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应付职工薪酬分别增长10.7%、10.3%、6.9%，分别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5.3个、4.9个、1.5个百分点；全年利润总额同比增长1.1%，低于主营业务收入增幅4.3个百分点。2013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亏损面为21.0%，同比增加3.0个百分点。相比大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应对市场去库存能力更弱，受成本增加的冲击更为严重，资金回笼速度慢，应收账款风险高。全年小型企业产值增幅低于规模工业平均水平1.6个百分点；截至年末，小型企业应收账款同比增长14.5%，高于规模工业平均水平2.0个百分点。

3. 镇（街道、平台）发展进度不平衡。全区完成全年规模工业产值目标的97.5%，其中临平·东湖、南苑、星桥、闲林等12个镇（街道）超额完成全年产值目标。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临平·东湖、钱江经济开发区、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等5个镇（街道、平台）产值增幅超过10%，乔司、余杭、良渚、塘栖等6个镇（街道）仍为负增长。

2013年各镇（街道、开发区）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表40

综合部门	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规模以上新产品产值		新产品产值率%
	累计（亿元）	同比%	进度%	累计（亿元）	增长%	
余杭区合计	1463.20	4.7	97.5	442.94	18.4	30.3
临平·东湖街道	5.15	12.1	114.4	1.47	33.8	28.5
南苑街道	20.81	6.4	101.5	6.29	32.3	30.2
星桥街道	42.42	8.1	106.0	11.92	28.7	28.1
五常街道	84.32	2.9	93.7	28.71	5.5	34.1
乔司街道	23.74	-11.4	95.0	6.83	-6.3	28.8
运河街道	24.59	1.6	104.6	7.53	6.7	30.6
崇贤街道	87.88	0.2	92.5	17.95	20.6	20.4
仁和街道	103.10	5.5	97.3	30.50	17.0	29.6
良渚街道	103.87	-4.8	89.5	38.88	2.9	37.4
闲林街道	52.23	-4.2	104.5	18.90	22.9	36.2
仓前街道	43.13	-0.6	100.3	13.94	-5.2	32.3
余杭街道	76.18	-5.8	86.6	24.05	8.2	31.6
中泰街道	21.05	8.5	113.8	5.75	14.4	27.3
塘栖镇	110.34	-3.4	92.0	22.05	1.1	20.0
径山镇	30.91	2.6	93.7	9.28	10.6	30.0
瓶窑镇	104.47	9.3	96.7	29.36	40.0	28.1
鸬鸟镇	2.52	4.2	100.9	0.81	-1.0	32.2

续表 40

综合部门	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规模以上新产品产值		新产品产值率%
	累计（亿元）	同比%	进度%	累计（亿元）	增长%	
百丈镇	9.38	3.6	104.2	3.36	7.1	35.8
黄湖镇	10.57	0.4	100.7	3.81	52.5	36.0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393.68	12.9	100.9	138.20	29.4	35.1
* 杭州北部新城	56.24	-4.4	—	18.59	16.5	33.0
* 杭州未来科技城25平方公里核心区块	33.52	0.3	—	14.00	-5.4	41.8
仁和先进制造基地	5.69	30.0	—	1.71	40.6	30.1
钱江经济开发区	60.80	21.5	101.3	23.38	37.9	38.4
其他	52.04	7.5	—	0.00	—	0.0

（区统计局工业科　方兴芝）

2013年余杭区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8.8%

2013年以来，全区上下以“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为目标的同时，坚持把节能降耗工作作为全区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之一，加大工作力度，狠抓推进落实，节能降耗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据初步测算，全区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耗总量为164.53万吨标准煤（等价），下降1.5%，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8.8%，降幅比2012年缩小2.0个百分点。

一、能源消耗主要特点

1. 能源消费结构不断优化。“十二五”以来，余杭区通过加快电源和电网建设、实施热电联产改造、扩大天然气供应管道等措施，不断提升效率较高、污染较轻的清洁能源占终端能源消费结构的比重，使终端能源消费结构不断优化。2013年，煤炭、石油制品占终端消费的比重为42.5%，较2012年下降2.8个百分点，电力、热力和天然气比重为53.8%，较2012年提升1.3个百分点。预计2014年终端能源消费结构将继续优化。

2. 加工转换效率不断提高。余杭区一直以来通过加快大型发电机组建设、淘汰小火电以及完善统调燃煤机组有序调停等措施，有效提高能源加工转换企业的加工转换效率。2013年，全区7家有加工转换活动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年累计投入加工转换的能源消费量为42.82万吨标准煤，能源加工转换效率达71.8%，较2012年提高0.3个百分点。加工转换企业平均发电煤耗255.14克/千瓦时，较2012年下降3.14克/千瓦时。

3. 行业节能结构有所改善。据初步测算，2013年，全区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8.8%，降幅高于杭州市（5.1%）平均水平3.7个百分点，排列杭州市七县（市、区）第一。按等价计算，全区33个大类行业中，19个行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都有一定程度下降，其中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其他制造业等11个行业降幅高于全区平均水平。六大高耗能行业能源消费量占全区规模工业能源消费总量的63.1%，比2012年回落2.2个百分点；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平均下降9.5%，高于全区规模工业平均降幅0.7个百分点，其中，造纸和纸制品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分别下降21.2%和12.2%。

4. 重点用能企业节能成效显著。重点用能企

业（年耗能千吨标准煤及以上）约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费总量的八成，其节能成效对全区工业节能降耗起决定性作用。2013 年，255 家重点用能企业能源消费总量为 128.41 万吨标准煤，同比下降 3.8%，降幅高于全区规模工业能耗平均水平 2.3 个百分点；万元产值单耗下降 8.4%，降幅高于全区规模工业万元产值单耗下降率 0.4 个百分点。

二、能源消耗存在的问题

1. 能源利用效率有所下降。2013 年，全区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 8.8%，降幅虽高于前三季度 0.8 个百分点，但比 2012 年下降 2.0 个百分点，能源利用效率有所下降。

2. 电力消费居高不下加大节能降耗压力。尽管全区在夏季及第四季度实施了强有力的有序用电方案，但工业用电增速仍居高不下。2013 年，全部工业电力消费 48.55 亿千瓦时，增长（同比，下同）4.6%，增幅较 2012 年回升 5.7 个百分点，其中重工业电力消费 28.18 亿千瓦时，增长 5.5%，增幅较 2012 年回升 10.0 个百分点。

3. 高耗能行业仍有回升隐忧。受终端需求减弱影响，全区纺织业低迷徘徊，水泥、钢材等行业限电限产，使这些高耗能行业能源增长速度放缓，但整个高耗能行业生产增速依然偏快。2013 年，六大高耗能行业工业产值同比增长 5.1%，增速超出规模以上工业平均水平 0.4 个百分点，如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工业产值分别增长 11.5%和 6.9%。一旦经济企稳回升，高耗能行业生产将会率先增长，能耗反弹压力加大。

4. 镇（街道、平台）节能完成情况各有差距。有 17 个镇（街道、平台）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好于年度目标；19 个镇（街道、平台）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率低于全区平均，其中 6 个镇（街道、平台）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不降反升。

2013 年各镇（街道、平台）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完成情况

表 41

镇街（平台）	下降率（%）	目标（%）	镇街（平台）	下降率（%）	目标（%）
临平·东湖街道	13.2	6.0	塘栖镇	7.1	7.0
南苑街道	12.6	6.0	径山镇	6.1	6.0
星桥街道	5.7	5.0	瓶窑镇	6.1	6.0
五常街道	7.7	5.0	颅鸟镇	-3.9	5.0
乔司街道	-9.1	5.0	百丈镇	5.2	5.0
运河街道	-9.1	6.0	黄湖镇	-0.9	5.0
崇贤街道	7.1	7.0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11.8	7.0
仁和街道	8.3	6.5	* 杭州北部新城	6.0	6.0
良渚街道	6.2	6.0	* 杭州未来科技城	5.3	6.5
闲林街道	14.8	7.0	*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3.0	6.5
仓前街道	7.4	6.5	钱江经济开发区	-30.9	7.0
余杭街道	15.4	6.0	其他	-5.5	—
中泰街道	16.4	7.0	全区合计	8.8	6.0

说明：按等价能耗计算，扣除价格指数，下降率负数表示不降反升

三、几点建议

当前余杭区“十二五”时期节能降耗目标任务较重，经济运行情况又错综复杂，进一步增加节能降耗工作的难度。因而，要吸取经验，对于目前的节能形势要客观分析，增强责任和忧患意识，在科学推进各项节能工作同时，还需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工作：

1. 扎实推进节能目标任务落实。各镇（街道、平台）要根据2013年的节能指标完成情况，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客观科学地分析各地节能形势，高度重视节能工作，整体把握好明年工作推进的力度和节奏，确保全区节能目标顺利完成。一方面节能指标完成较好的镇（街道、平台）要将节能工作贯彻到底，增强全区“一盘棋”的大局意识，尽量力争多完成任务。另一方面节能指标欠佳的镇（街道、平台）也要根据实际情况科学制定相应措施，既不能过猛，也不能太轻，但必须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不拖累全区节能步伐。

2. 有效控制高耗能行业增速。控制高耗能行业增长，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是技术节能潜力减小后的主要节能手段。一是要合理控制水泥、钢材行业增速，这两个行业对原煤的消耗巨大，既是节能主要对象，也是减排主要对象。二是加大新增项目审批力度。节能降耗目标是既定的，高耗能新项目的上马会挤占本已有限的节能空间，降低能源资源产出率。必须要把好新上项目的能耗准入关，对新上项目严格执行能评制度。三是继续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做好对淘汰落后产能企业的现场检查验收工作，对列入淘汰落后产能计划的企业，力争尽早淘汰尽早见效。

3. 切实加强能源动态监测机制。一是加强电力动态监测。电力的快速增长是当前节能降耗的主要压力。2013年，电力增速明显高于往年，使得节能工作受到较大压力。下一阶段，要进一步制订用电量的控制计划，加强用电量变化的监测力度，特别是加强对重点用能企业的用电限额监控，使得有序用电工作常态化。二是加大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能源监测力度。坚持对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实行月度重点监测，时刻关注综合能源消费量、用电量等指标的增减变动情况，对能源消费量与产品产量的协调性进行动态监测，全面准确掌握企业能源利用状况和发展趋势，切实为区政府实施预警监控提供分析预警服务。

（区统计局工业科）

2013年余杭区建筑业浅析

2013年，余杭区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健康的发展势头，建筑业在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市场持续较快增长的带动下，抓住有利契机，切实增强自身竞争力，提高工程优质率，扩大市场占有率。全区建筑业各项主要经济指标保持稳步增长，企业实力进一步壮大，整体素质和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为促进全区经济建设平稳、健康、快速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一、基本情况

2013年，全区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以下简称“总专包”）建筑企业176家，全年共完成建筑业总产值175.88亿元，签订合同额314.72亿元。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851.69万平方米，完成竣工产值120.39亿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50.53亿元，实现营业利润3.74亿元。

二、运行特点

1. 生产规模有所扩大，建筑产值稳步增长。

2013年，全区资质以上总专包建筑企业有176家，比2012年增加19家，增长12.1%。其中：具有一级资质的23家，二级资质的49家，三级资质的101家，专业资质的3家。全年建筑业企业共实现总产值175.88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5.6%。其中：建筑工程产值163.04亿元，增长17.0%；安装工程产值12.58亿元，增长0.7%。实现竣工产值120.40亿元，增长6.2%。同时，建筑企业全年在省外22个省市共完成建筑产值14.47亿元，增长16.2%，这表明余杭区建筑企业在省外市场扩张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2. 签订合同额增长较快，建筑业后续发展得到保障。

2013年，建筑企业在投资持续增长和房地产市场回暖的拉动下，签订的合同额增幅较快，全年总签合同为314.72亿元，增长22.1%。其中：2012年结转合同额为108.59亿元，增长20.4%；2013年新签合同额206.13亿元，增长23.0%，新签合同额占比达到65.5%。新签订合同额的较快增长为建筑业企业队伍的稳定和生产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证。

3. 房屋建筑施工面积稳中有升，新开工面积明显回升。

2013 年，全区建筑业企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为 1851.69 万平方米，增长 20.3%，其中，新开工面积 760.67 万平方米，增长 41.3%；在房屋施工的工程项目中，实行招标承包施工面积达到 1654.39 万平方米，占全部房屋建筑施工面积的 89.3%，增长 22.9%。房屋新开工面积和招投标面积进一步扩大，增强了余杭区房建企业发展的动力。2013 年全区房屋竣工面积达到 582.22 万平方米，增长 6.3%，房屋竣工价值 70.83 亿元。

4. 队伍素质逐步提升，生产效率不断提高。

随着建筑企业签订合同和建筑总产值的稳步提升，全区建筑业从业人员规模也在不断壮大。2013 年建筑业从业人员平均数达 7.34 万人，增长 8.9%，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1.70 万人，占全部从业人员数的 23.1%，增长 14.1%。一级建造师 546 人，增长 6.4%。现场施工人员为 5.55 万人，增长 12.3%。技术人员以及各类建造师的引进，促使余杭区建筑企业人员的技术含量得到进一步提升，有力地促进余杭区建筑企业劳动生产率的提升。全区建筑企业平均劳动生产率达 23.96 万元 / 人，增长 6.3%。同时，建筑队伍的收入也在逐步改善，全年实现人均收入 4.13 万元，增长 30.7%。

5. 企业收入平稳增长，经济效益保持平稳。

2013 年，全区建筑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52.46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50.53 亿元，增长 11.1%。由于原材料成本、企业管理费用、人工成本增长等因素影响，使企业效益增速低于产值和收入增速。全年全区建筑业企业分别实现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3.74 亿元和 3.81 亿元，与 2012 年基本持平。

三、存在不足

1. 建筑企业规模偏小，企业竞争力偏弱。

目前全区总专包 176 家建筑业企业中，大型特级资质建筑业企业没有；一级资质的只有 23 家，仅占资质企业数的 13.1%；二级资质 49 家，占资质企业数的 27.8%；三级资质企业数为 101 家，占总数的 57.4%。资质等级直接影响到全区建筑业企业在大型工程竞标中的竞标资格，使一些要求高，工程量大的工程被外来大型建筑企业竞得，从而影响全区建筑业产值的增长。

2. 应收工程款过大，企业发展速度受到制约。

建筑施工企业是劳动力密集型企业，利润微薄，所以，施工企业迫切希望工程竣工后，尽快进入结算程序，以便加快企业资金回笼和周转。然而，一些建设单位在工程竣工后，往往以种种理由拖延结算时间，造成工程竣工容易结算难，成为影响建筑企业正常经营的又一难题。2013 年，建筑企业应收工程款达 23.63 亿元，增长 18.5%。

3. 装饰装修产值回落明显，安装产值基本持平。

2013 年，全区全年共完成装饰装修产值 6.77 亿元，只占总产值 3.8%，同比下降 4.0%。全区总专包企业有安装产值的只有 29 家，完成产值 12.58 亿元，增长 0.7%。

四、几点建议

1. 强化企业现代管理，树立余杭自己品牌。

建筑业企业要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加快企业改革调整，适应建筑市场新的形势和新的变化，转换经营理念，通过强化企业管理，提高效益水平。特别要注意完善并严格实施项目经营责任制和成本核算制度，优化企业内部岗位结构和人员结构，机器换人，降低成本，增产节约，提高盈利水平，从而不断提高企业的经营效益，提升建筑市场竞争力。在激烈的建筑业市场竞争中，余杭要引导和扶持建筑企业上规模，扶持龙头企业，做专做精小企业，使企业树立质量意识、品牌意识、信誉意识，从根本上转变企业的经营机制。

2. 立足本地市场，抢占外地市场。

本地投资量的有限性直接制约余杭区建筑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因此，要加强企业经营管理，诚信经营，实现建工程、树丰碑、留信誉的良性循环，提高企业的竞争力。要引导企业在立足本地市场的基础上，抢占市外、省外市场，拓展企业的发展空间。

3. 大力实施人才工程，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实施人才经营战略，鼓励支持企业加大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力度，建立适应市场经济的人才机制，大力营造吸引人才、用好人才、留住人才的环境和氛围。建筑主管部门要结合行业实际，积极开展各类管理人员岗位培训和操作人员的技能培训，不断提高建筑业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

（区统计局调查二科　蒋平）

投资总量突破600亿元　增速居“十七强”首位

2013年，全区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提出的“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的目标要求，积极实施项目带动发展战略，加快推进项目审批投建进度，深入挖掘存量资源，努力破解发展瓶颈，确保全区固定投资实现平稳较快增长。

一、全区投资总体形势

2013年，全区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31.23亿元，增长（同比，下同）23.3%，其中完成工业投资130.80亿元，增长8.5%；完成基础设施投资78.79亿元，同比下降4.2%；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264.79亿元，增长39.1%；完成产业投资216.82亿元，增长16.2%。

二、全区投资运行特点

1. 投资总量突破600亿元。

2013年，在投资环境趋紧的形势下，区委、区政府集中力量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确保全年固定投资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投资总量得到明显扩大。全区连续两年投资增量均保持在100亿元左右，2013年总量达到631.23亿元，增长23.3%，增速居全省“十七强”及全市七县（市、区）首位，分别高于全省、全市平均5.2个和8.8个百分点。

2. 民间投资占比进一步提升。

2013年全区完成非国有投资458.58亿元，增长29.4%，占总量比重72.6%，同比提高3.4个百分点。其中，完成民间投资413.55亿元，增长28.4%，增速高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5.1个百分点，高于国有投资增速18.9个百分点，占投资总量比重达65.5%，较2012年提高2.6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对全区固定资产投资的贡献率为76.7%，拉动全区投资增长17.8个百分点。余杭区民间投资的较快增长，有效地拉动全区投资总量实现平稳增长，推动经济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3. 第三产业投资增长快于第二产业。

从产业结构看，2013年全区第一产业完成投资0.2亿元，同比下降72.8%，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31.11亿元，增长8.3%，第三产业完成投资499.91亿元，增长28.1%，高于全部固定资产投资增速4.8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比重进一步提高，从76.2%增加到79.2%，提高3个百分点。

4. 房地产开发投资比重首超四成。

2013年，全区共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264.79亿元，增长39.1%。增速高于全区固定资产投资15.8个百分点，高于第三产业投资11个百分点。占全部投资的比重首次突破四成，达到41.9%，较2012年提高4.7个百分点。对全部投资的增长贡献率为62.5%。

5. 平台建设成效显著，重点项目推进顺利。

2013年，全区重点建设的“五城一基地”，完

2013年全市及七县（市、区）固定资产投资

表42

县（市区）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增速（%）	工业投资（亿元）	增速（%）
全市	4263.87	14.5	910.46	6.9
萧山区	730.73	18.4	270.17	9.3
余杭区	631.23	23.3	130.80	8.5
桐庐县	172.60	22.2	59.20	6.2
淳安县	119.38	23.1	29.35	11.9
建德市	117.65	22.3	52.96	13.4
富阳市	286.83	22.4	122.39	18.0
临安市	164.45	19.2	67.79	5.8

成固定资产投资 239.43 亿元（不含房地产和跨区域线性工程）、产业投资 144.65 亿元、工业投资 61.00 亿元，分别占全区的 65.3%、66.7%、46.6%。截至年末，18 个省重点实施项目全部开工，累计完成投资 38.59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 161.1%，比 2012 年同期提高 31.4 个百分点；34 个市重点实施项目均已开工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68.31 亿元，已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 156.9%，比 2012 年同期提高 4.9 个百分点。

三、与周边县（市、区）比较

与全市平均水平比较，2013 年余杭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快于全市平均 8.8 个百分点，工业投资增速快于全市平均 1.6 个百分点。与周边七县（市、区）比较，余杭区固定资产投资和工业投资总量仅次于萧山，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连续两年居七县（市、区）首位，工业投资增速居七县（市、区）第五位，较 2012 年下降两位。

与省内“十七强”县（市、区）比较，2013 年余杭区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仍居第二位，增速由 2012 年的第九位，上升至第一位。其中工业投资总量仍为第十一位，增速由 2012 年的第十四位下降至第十五位。

2013 年省内“十七强”固定资产投资

表 43　　单位：亿元

市县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		其中：工业投资	
	累计	同比增长（%）	累计	同比增长（%）
柯桥区	503.92	17.0	254.92	15.8
萧山区	730.73	18.4	270.17	9.3
余杭区	631.23	23.3	130.80	8.5
慈溪市	544.98	22.9	221.53	24.2
余姚市	440.06	21.7	177.36	38.4
海宁市	368.35	21.3	172.30	18.4
桐乡市	309.68	21.3	145.28	18.3
上虞区	347.51	17.2	205.88	21.8
温岭市	286.18	21.3	98.64	24.0
鄞州区	505.08	20.2	160.14	28.1
诸暨市	482.28	17.3	249.89	6.3
瑞安市	371.75	17.5	110.11	34.8
义乌市	358.90	22.3	108.36	21.4
乐清市	418.52	15.6	130.71	30.2
平湖市	253.00	10.5	138.20	3.3
富阳市	286.90	22.4	122.40	18.0
永康市	167.50	20.4	88.50	21.0

四、存在的问题

1. 项目投资增速下降明显。

2013 年，全区共完成项目投资 366.43 亿元，增长 13.9%，增速低于全区投资 9.4 个百分点，较 2012 年同期下降 14.1 个百分点；占全部投资的比重由 2012 年同期的 62.8%下降到 58.1%。

2. 工业投资增长步伐进一步减缓。

2013 年全区共完成工业投资 130.80 亿元，增

长 8.5%，增速高于全市平均 1.6 个百分点，但较 2012 年同期下滑 5.5 个百分点，低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4.8 个百分点。全区工业投资在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中的比重由 2012 年同期的 23.5%，下滑至 20.7%，比重连续 4 年呈下滑态势。

3. 生产性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有所下滑。

根据省口径，生产性服务业投资额是指批发业、交通运输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这六大行业的投资额，经测算，2013 年全区共完成生产性服务业投资 68.25 亿元，同比下降 4.1%。其占全部服务业投资的比重由 2012 年的 18.2%，下降到 13.7%，下降 4.5 个百分点。

4. 新开工项目较 2012 年有所减少。

2013 年，全区共新开工项目（不含房地产开发项目）421 个，较 2012 年下降 22.2%，其中亿元以上新开工项目 89 个，较 2012 年减少 8 个。新开工项目计划总投资 386.60 亿元，同比下降 8.7%；新开工项目 2013 年完成投资额 145.95 亿元，同比下降 7.9%。

五、2014 年发展趋势展望

从目前情况看，2014 年余杭区投资实现平稳增长既面临不少发展机遇，同时也存在一些困难。一方面，随着扩大有效投资工作力度不断加大，将会给未来投资带来很大动力，势必对全区投资增长和结构调整产生强大推动作用。另一方面，目前余杭区固定资产投资基数较大，在此基础上实现较快增长的难度进一步加大，投资结构调整也面临较大压力。因此，只要全区上下坚定信心，围绕区委、区政府年度目标，采取切实有效的举措，2014 年余杭区的固定资产投资将有望实现平稳增长。

（区统计局调查二科）

2013 年余杭区文创产业实现高速发展

2013 年，在“发展实体经济、打造产业余杭”总体战略指导下，结合“创新强区”工作部署，余杭区积极推动文创产业在区域经济转型升级、城市功能优化完善、文化品牌营销传播等方面的效应，文创产业发展态势强劲。现将运行情况分析如下：

一、发展给力，结构优化

近年来，余杭区通过加大财政投入、扩大项目投资、频出扶持政策等措施，文创产业不断发展壮大。2013 年，全区文创产业实现增加值 182.92 亿元，比 2012 年增长 54.4%（可比价增幅，下同），大大高于全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增幅（16.2%）和全区 GDP 增幅（10.2%）。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87.1%，高于 2012 年 47.6 个百分点；占 GDP 的比重由 2012 年的 12.4%上升到 19.6%，比 2012 年提高 7.2 个百分点，文创产业已经成为余杭区重要的支柱产业。从内部结构看，核心层与外围层的增加值比例由 2012 年的 71.8∶28.2 变为 79.2∶20.8，核心层的占比提高 7.4 个百分点，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2013 年度余杭区文创产业增加值构成情况

表 44

所属层	本期（亿元）	2012 年同期（%）	增幅（可比价%）
合计	182.92	103.12	54.4
核心层	144.80	73.99	70.3
外围层	38.12	29.13	13.9

二、文创产业主要运行特点

1. 与周边县（市、区）比，余杭区文创产业“一马当先”

与全市平均水平比较看，2013 年余杭区文创产业发展增速高于全市平均 2 倍以上。与周边七县（市、区）比较看，2013 年余杭区文创产业增加值的增速遥遥领先，位居首位；从总量比较看，余杭区以 182.92 亿元的绝对优势首超萧山区 50.97 亿元，处于领先；从文创产业占比看，文创产业占 GDP 的比重首超全市平均水平，由 2012 年的 12.4%升至 19.6%，高于全市平均 3.3 个百分点，位于七县（市、区）首位。

2. 大企业贡献卓著，引领作用明显

2013 年，限上文创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89.65 亿元，同比增长 61.3%，实现利税 274.0 亿元，同比增长 97.2%。限上企业资产总额达到

524.21 亿元，同比增长 91.0%。同时这些大企业带动就业 2.29 万人，比 2012 年同期增加 0.23 万人。大企业的迅速发展，有效地拉动全区文创产业的发展，对税收、就业的贡献也在显著增强，大企业的引领作用十分突出。

2013 年全市及七县(市、区)文创产业增加值情况

表 45

县（市区）	本期（亿元）	可比增幅（%）	占 GDP 比重（%）
杭州市	1359.51	18.0	16.3
萧山区	131.95	14.1	7.9
余杭区	182.92	54.4	19.6
桐庐县	35.27	10.1	12.7
淳安县	18.08	17.6	10.4
建德市	20.19	10.5	7.4
富阳市	64.39	13.0	11.3
临安市	37.19	12.6	9.1

以“淘宝城”为带领的淘宝系企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充分发挥“领头雁”作用，旗下 4 家公司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2.70 亿元，同比增长 77.0%，占全区限上文创企业总量的 86.3%。

3. 重点行业增长较快，形成特色产业集群

2013 年，全区文创产业八大重点行业实现增加值 144.80 亿元，可比增长 70.3%，对全区文创产业的贡献率达到 88.7%，有效带动产业的发展。除动漫游戏业由于上级统计口径原因外，其余七大行业以高于 17%的增幅增长，远远高于杭州主城区及周边兄弟县（市、区）。

信息服务业发展势头最为强劲。全年共实现增加值 115.51 亿元，可比增长 90.3%，占文创产业的比重达 63.1%，为余杭区文创产业发展提供强大动力。设计服务业、影视传媒业成为新的增长点，分别同比增长 24.7%、20.5%。以西溪影视产业基地和五常文创园为核心，集聚永乐影视、绿城影视、新湖影视等 10 余家大型影视企业，形成影视动漫产业群。在西溪区块逐渐形成建筑设计等类型的设计服务产业群，特别是程泰宁院士及团队 4 月入驻西溪湿地艺术集合村，树立起余杭建筑设计产业的新旗帜。

八大重点行业构成情况

表 46

行业类别	本期(亿元)	可比增长(%)	占核心层比重(%)
合计	144.80	70.3	100.0
信息服务业	115.51	90.3	79.8
设计服务业	7.19	24.7	5.0
艺术品业	2.35	19.6	1.6
现代传媒业	5.33	20.5	3.7
教育培训业	7.82	17.7	5.4
文体旅游业	3.78	17.1	2.6
文化会展业	2.82	24.0	1.9
动漫游戏业	—	—	—

三、对策建议

1. 加强招商引资，夯实发展基础

按照产城融合和产业集聚导向，主动服务和融入“五城一基地”文创产业项目招引，引进一批投资强度大、产业层次高、市场前景好、带动性强的旗舰企业和项目，积极培育标杆企业、知名企业，逐步形成产业集聚效应。一是重点关注影视动漫(传媒)、设计服务业。拓展招商形式和途径，围绕影视动漫（传媒）、设计服务业，延伸和拓展产业链上下游，提高文创产业有效投入。二是注重高端人才引进。深化企业创新能力建设，加快创新团队引进培养，继续实施“千人计划”，确保引进文创领军人才、高层次人才 10 名以上。三是充分利用高端平台。利用国际动漫节、杭州文博会等知名会展平台，对外宣传推介余杭文创。

2. 加强园区培育，促进集聚发展

将文创园区培育作为发展文创产业的重要基础性工作，突出主体性，按照专业化要求，进一步创新文创园区开发建设模式。一是强化政策配套，推进楼宇招商。利用闲置工业厂房、仓储用房等存量资源，为文创产业发展拓展空间，努力打造具有高知名度的精品园区。二是突出文创产业特色。注重体现园区特色，突出园区集聚企业的主题性，在引进时充分考虑经济效益指标。三是打造“园中园”。结合主要产业平台产业拓展，引导文创产业选择和项目招引，培育建设新的文创区块。

3. 加强平台建设，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通过整合资源，强化引导，建立建设政、产、

学、研一体化的公共服务平台。一是构建技术服务平台。重点在产业园区、产业集群中构建有助于形成、延伸产业链的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影视后制作技术平台、家纺行业设计提升平台等。二是构建投融资平台。引进国内外的基金公司与投资机构，引导金融机构创新文创产业支持机制。推行影视剧首播权质押、玉器原料质押、品牌无形资产质押等方式。三是构建中介服务平台。加快发展经纪、代理、评估、鉴定、推介、咨询、拍卖等中介机构，提升文创产业发展的商务环境。

4. 加强政策扶持，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完善产业导向，加强面向文创企业发展过程的政策设计，加强对薄弱环节扶持的针对性，优化和提升文创产业发展环境。进一步扶优扶强，提升政策支持力度，加大对单个项目的支持额度，提高文创园区企业租金补助，增强政策吸引力。进一步扶小扶微，加强对成长型企业扶持，通过实施微小文创企业的孵化培育，引导个体工商户升级为文创企业。

（区统计局、区文创办）

房地产投资较快增长　楼市销售稳步增长

2013年，在续建项目快速推进和新项目陆续开工的基础上，余杭区房地产投资保持较为快速的增长态势。与此同时，随着市场对现有楼市调控政策的逐步适应,余杭区楼市整体销售保持平稳增长。

一、房地产投资基本情况

2013年，余杭区房地产业开发共完成投资264.8亿元，同比增长39.1%，增幅较前三季度有所减缓，但较2012年提高21.7个百分点，投资总体规模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态势。

1.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稳步增长。

按构成分，全年全区房地产开发投资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为161.3亿元，同比增长22.07%，增幅较2012年提高14.59个百分点；此外，设备工器具购置费投资为2.14亿元，同比增长282.9%；其他费用101.36亿元，同比增长75.9%。

2. 住宅类投资增速较快。

2013年，从投资用途来看，住宅投资依旧起着中流砥柱的作用，不仅总量占房地产投资的七成以上，增速也快于其他类别。全区全年实现住宅投资204.23亿元，同比增长35.0%；办公楼、商业营业用房投资17.29亿元，同比增长18.74%；其他类投资43.28亿元，同比增长77.2%。

3. 中小户型住宅投资占据主导地位。

住宅投资按户型分类看，90平方米以下户型投资额为93.8亿元，同比增长41.2%；90～144平方米的中小户型住宅投资额为54.49亿元，同比增长55.8%；144平方米以上大户型投资额为55.94亿元，同比增长12.0%。由此可以看出，中小户型住宅投资不论在总量还是在增速上，均占据住宅投资的主导地位。

4. 房屋施工面积稳步增长。

2013年，全区房地产施工面积为1979.5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3.8%。其中：住宅施工面积为1467.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1.9%；办公楼施工面积为43.99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3.9%；商业营业用房施工面积72.3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0.5%；其他房屋竣工面积为395.77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3.6%。

5.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金较为充足。

2013年，房地产开发企业实际到位资金小计496.16亿元，同比增长36.9%，增幅高于同期16.9个百分点。按构成分：国内贷款为90.43亿元，同比增长9.5%；自筹资金为76.59亿元，同比增长27.0%；其他资金来源329.14亿元，同比增长48.9%。

二、房地产销售情况

回顾2013年，总体而言，尽管有过低迷、有过回落，但就全年的成交情况看，余杭楼市仍然交出一份令人满意的答卷。

1. 商品房供应增速较快，较前三季度略有回落。2013年，全区批准预售商品房面积474.41万平方米，共41281套，较同期分别增长37.7%和34.2%；预售面积和预售套数增幅较前三季度分别回落3.5个百分点和2.1个百分点。

2. 市场成交稳步增长，房屋均价有所上扬。2013年，全区商品房成交面积为337.33万平方米，

同比增长 14.9%；成交套数共 30833 套，同比增长 12.3%；成交均价 11239 元 / 平方米，同比增长 10.3%。

3. 区位优势进一步显现，房产名企入驻步伐加快。2013 年，得益于余杭区交通、配套和产业的发展，房地产企业纷纷进驻，除原有国内知名企业外，又吸引富力、佳兆业、雅居乐等一线大牌企业进驻开发，房产开发项目在余杭区全面开花，以良渚、杭州未来科技城、乔司、临平新城四大板块为代表的余杭楼市对购房者的吸引力与日俱增。

三、市场趋势预计

投资方面：随着更多的房地产大鳄的加入，综合考虑 2013 年土地成交情况、政府后续调控政策、续建项目等因素的影响，相信 2014 年余杭区房地产投资仍将继续保持健康平稳增长。销售方面：由于中央的调控理念已经发生改变，理论上，以行政手段为主的一刀切式的调控不会再来，但是原有政策的退出需要较长时间，综合考虑余杭区现有商品房库存及板块面临的竞争等因素，区域内楼盘是否会大幅降价，仍将取决于开发商的资金实力和销售策略，但是新盘低开应该可以预期。

（区统计局调查二科）

2013 年余杭区消费品市场运行分析

2013 年，余杭区消费品市场总体运行平稳。据统计，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77.83 亿元，同比增长 16.3%。其中：批发零售业实现 250.89 亿元，同比增长 18.0%；住宿餐饮业实现 26.94 亿元，同比增长 2.5%。

一、余杭区消费品市场运行的主要特点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逐季攀升趋势向好。

2013 年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以下简称社零）277.83 亿元，增长（同比，下同）16.3%。从分季度统计数据来看，单季度社零总量呈现出不断增高趋势：一季度实现社零 60.94 亿元，二季度为 63.93 亿元，三季度为 70.98 亿元，四季度达到 81.98 亿元。社零增幅一季度低位徘徊在 13%左右。在 2013 年新开业的汽车 4S 店、超市等限上单位（无 2012 年同期数）的强势拉动下，增长幅度一路走高，在三季度后趋于平稳，最终全年累计增幅达到 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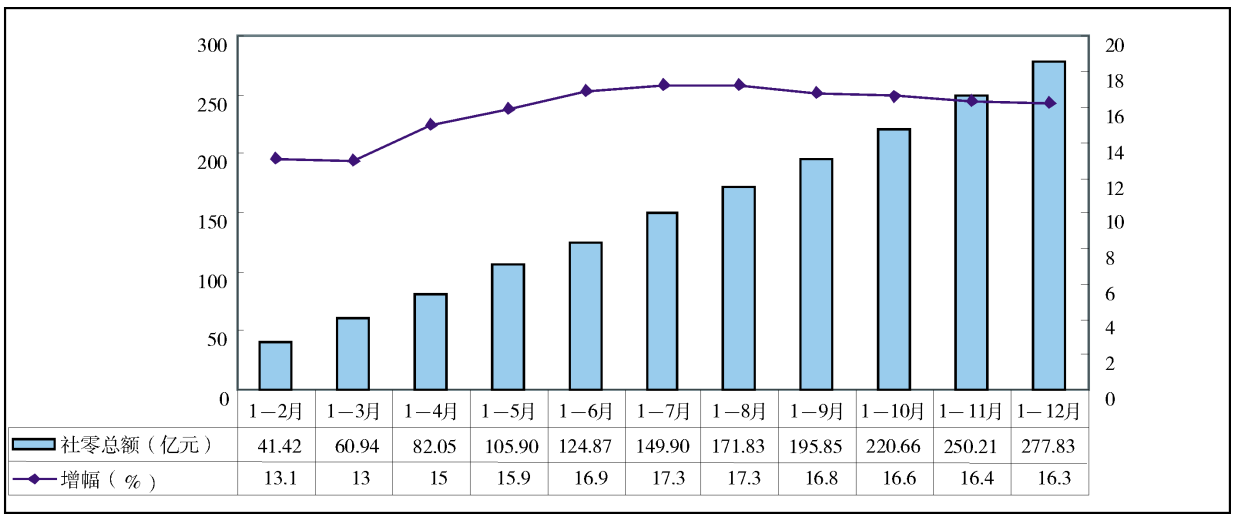

	1—2月	1—3月	1—4月	1—5月	1—6月	1—7月	1—8月	1—9月	1—10月	1—11月	1—12月
社零总额（亿元）	41.42	60.94	82.05	105.90	124.87	149.90	171.83	195.85	220.66	250.21	277.83
增幅（%）	13.1	13	15	15.9	16.9	17.3	17.3	16.8	16.6	16.4	16.3

图 2　2013 余杭区分月累计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与增幅图

2. 限上批发零售业强势领跑，住宿餐饮业依旧低迷。

2013年全区限额以上单位实现社零159.59亿元，同比增长21.6%，限上单位零售额占社零的比重达57.4%，比2012年高4.1个百分点，贡献力度继续增强。

从四大行业的限上单位数据来看，表现大相径庭。批发业和零售业在消费品市场表现均良好，呈现出较高的增长态势，增速均达到2位数以上，共实现累计零售额152.16亿元，同比增长23.7%，带动全区消费品市场稳步增长。而住宿业和餐饮业受到企事业单位会议等公务活动大大减少影响，同时，餐饮行业卫生、食品安全状况等原因也使居民外出就餐有所减少，整体市场低迷，对规模较大的限上住宿餐饮企业影响尤其明显。全年限额以上住宿业和餐饮业零售额增幅分别下降14.9%和6.9%。

限额以上四大行业社零数据一览表

表47

单位：亿元

行业分类	本期	2012年同期	增减额	增速（%）
批发业	41.92	36.77	5.15	14.0
零售业	110.24	86.24	24.00	27.8
住宿业	2.57	3.02	-0.45	-14.9
餐饮业	4.86	5.22	-0.36	-6.9
合计	159.59	131.25	28.34	21.6

3. 市场格局逐步完善，商业业态进一步丰富。

从市场格局上看，2013年余杭区消费品市场格局有新的突破，中西部镇（街道）新增2家商业综合体，打破中西部地区消费市场的格局，同时也优化了全区消费品市场的布局。从业态上看，2013年全区消费品市场中的商业业态更加丰富，网络零售、连锁经营、商业综合体等业态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企业发展上看，特别是连锁企业，从立足于所在镇（街道），到销售网络覆盖中心镇（街道），乃至其他县（市、区）。

4. 余杭区社零增速在全市排位靠前。

2013年全区实现社零同比增长16.3%，增幅高于全市（13.0%）3.3个百分点。在七县（市、区）中排位第二。

2013年杭州七县（市、区）社零增幅情况

表48

单位：亿元

各县（市、区）	零售总额	增速（%）	排名
富阳市	142.16	16.8	1
余杭区	277.83	16.3	2
临安市	119.17	16.1	3
淳安县	52.88	15.0	4
桐庐县	97.79	14.9	5
建德市	77.27	14.8	6
萧山区	445.55	13.0	7

二、余杭区消费品市场运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快速消费品增长进一步放缓，市场拉动主力单一。

从销售商品的类别看，汽车消费无疑是拉动余杭区社零增长的最大动力。2013年全区限上单位实现汽车类零售额达66.08亿元，同比增长49.2%，占限上单位零售额的41.4%，占社零总额的23.8%，对全区零售总额的较快增长贡献突出。若剔除汽车类的销售，全区限额以上单位实现零售额增幅仅为7.5%。此外，受国际黄金期货价格持续走低影响，国内对黄金需求不断升温，金银珠宝爆发式增长，全年实现零售额1.62亿元，增长66.3%。

除上面两类商品受市场因素、投资因素以及新开业单位因素的影响呈高位增长外，快速消费品销售整体低迷。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服装、纺织品类，分别增长5.3%和0.6%；日用品类、家用电器类分别下降3.4%和1.5%。全区限上单位中，以沃尔玛超市、大红鹰超市、银泰百货、中都百货为代表的4家大型商场超市，1月至12月共实现零售额10.44亿元，增长7.8%。

2. 限上单位行业相对集中，同业竞争加剧。

从行业分布来看，全区限上有零售额的单位218家，其中住宿餐饮业为86家，占比为39.4%；实现汽车零售单位有44家，占限上单位的20.2%；有汽柴油零售的38家，占17.4%；超市、综合零售有18家，家用电器零售8家，分别占8.3%和3.7%。限上单位行业经营范围相对集中，竞争不断加剧，再加上随着互联网的逐步普及，结算方式便捷及物流配送的快速发展，网上购物异军突起。以网上购物、电视购物等为主体的无店铺零售方式被

广大消费者接受，网上的价格优势及各种促销活动促使消费增长迅猛，也一定程度上分流了实体销售的份额。

2013 年各镇（街道、产业平台）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表 49　　单位：亿元

单位名称	累计	增长%
临平·东湖街道	50.59	12.2
南苑街道	40.60	10.2
星桥街道	17.40	154.8
五常街道	5.99	113.9
乔司街道	12.34	16.3
运河街道	5.73	15.3
崇贤街道	5.53	15.2
仁和街道	4.70	7.8
良渚街道	28.09	36.2
闲林街道	6.61	7.8
仓前街道	7.40	11.6
余杭街道	24.06	8.5
中泰街道	2.56	13.3
塘栖镇	20.54	2.6
径山镇	4.18	1.2
瓶窑镇	15.75	1.9
鸬鸟镇	0.45	4.7
百丈镇	0.94	4.4
黄湖镇	4.64	5.2
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19.73	1.0
合计	277.83	16.3

3. 地区之间发展参差不齐，总量增幅差距继续拉大。

2013 年，全区 20 个镇（街道）、开发区消费品市场发展很不平衡，总体表现为总量、增幅差距不断扩大。一是各地消费总量差距扩大。总量在 20 亿元以上的有 5 个镇（街道），与 2012 年相比没有增加；总量在 5 亿元以下的有 5 个镇（街道），比 2012 年减少 4 个；总量最高的街道和总量最低的镇相差 50.14 亿元，2012 年为 44.65 亿元。二是各地间增幅差距不断扩大。增幅高于全区平均的镇（街道）只有 4 个，并且大部分镇（街道）的增幅在 10%以下。

三、几点粗浅建议

1. 加大对传统商贸企业的扶持力度。

从近几年余杭区传统商贸业发展情况看，由原有的保守经营转向更积极的经营方式。但随着经营成本的不断提高，企业也面临着一些发展阻力，需要通过企业自身努力和政府的帮扶来解决。从扩大商品销售覆盖面来讲，支持传统百货商场、超市依托实体店货源、配送等优势，开展网络销售业务是当前的一个好方法。

2. 发展特色餐饮，进一步拓展市场。

从仓前羊锅村、径山等地的农家乐经营情况看，特色餐饮能够吸引周边甚至全国一些消费者前去消费，为当地居民带去可观的收入，也带动相关的旅游产业发展。目前，中国居民具备服务消费的休闲时间和支付能力，因此通过挖掘和发展特色餐饮，通过拓展旅游市场，由旅游市场带动餐饮市场，由餐饮市场提升旅游市场，最终达到创造消费品市场新的增长点的目标。

3. 继续完善全区商业项目的规划和布局。

从五常西溪印象城、良渚西田城两个商业综合体营业情况看，余杭区的消费者不是没有购买力，而是缺少地理位置方便的消费渠道，因此应继续完善全区的商业布局，为全区消费者创造更多消费渠道，拉回流向主城区的客流，再创余杭区消费市场的新亮点。

（区统计局财贸科　姚远）

2013年余杭与省、市及“十七强”主要经济指标比较分析

2013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全区上下紧紧围绕攻坚“经济转型升级、城乡统筹发展、社会管理创新”三大重任，坚持融入发展、集聚发展、统筹发展、创新发展，全区经济运行呈现出“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发展态势，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位居全省前列，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但与此同时，区域竞争日趋激烈，经济发展的质量与效益、结构与潜力和先进地区相比还有一定差距。本文通过与省、市以及十七个经济发达县（市、区）（以下简称“十七强”）主要经济指标的比较，分析余杭区经济发展的优势和差距。

一、与全省、全市的比较

在15项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中：与全省比较，除规模工业产值、规模工业增加值、项目投资、工业投资、自营出口、合同利用外资等6项指标外，其余指标增速均快于全省平均水平；与全市比较，除自营出口指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外，其余指标增幅均高于或持平于全市平均水平，尤其是财政总收入、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固定资产投资、实际利用外资、第三产业增加值等指标增速大大高于省、市平均水平，优势较为明显。

余杭区与省、市15项主要经济指标比较

表50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3年完成情况		横向对比	
		实绩数	增速%	全省增速%	全市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934.41	10.2	8.2	8.0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452.15	16.2	8.7	9.0
财政总收入	亿元	200.10	19.8	7.8	6.6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126.10	20.5	10.3	9.9
规模工业产值	亿元	1463.20	4.7	7.2	4.6
规模工业增加值	亿元	268.98	8.0	8.5	8.0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631.23	23.3	18.1	14.5
#项目投资	亿元	366.43	13.9	17.8	13.4
#工业投资	亿元	130.80	8.5	15.9	6.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77.83	16.3	11.8	13.0
自营出口	亿美元	51.19	8.7	10.8	10.4
合同利用外资	亿美元	12.31	15.3	15.7	10.5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11.82	56.3	8.3	6.4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40559.00	11.2	9.6	10.1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22647.00	11.5	10.7	11.2

说明：项目投资为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剔除房地产开发投资

二、与全省“十七强”的比较

（一）经济总量与速度比较

1. 地区生产总值。2013 年，余杭区生产总值（GDP）突破 900 亿元，达到 934.41 亿元，总量保持第五位。按可比价计算，增长 10.2%，增幅位次从 2012 年的第四位升至 2013 年的第二位，仅次于平湖（10.8%）。经济密度由 2012 年 0.68 亿元 / 平方公里提高至 2013 年的 0.76 亿元 / 平方公里，位居“十七强”第九位，较 2012 年提升 1 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经济总量比较

表 51

县（市、区）	GDP（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经济密度（亿元 / 平方公里）	位次
柯桥区	1103.05	3	8.5	13	0.94	3
萧山区	1663.53	1	8.3	15	1.43	1
余杭区	934.41	5	10.2	2	0.76	9
慈溪市	1031.09	4	9.0	11	0.76	9
余姚市	749.63	8	7.3	16	0.50	12
海宁市	633.65	12	9.5	4	0.95	2
桐乡市	573.47	14	9.2	8	0.79	8
上虞区	624.98	13	9.0	11	0.45	14
温岭市	748.28	9	8.4	14	0.90	4
鄞州区	1177.68	2	9.5	4	0.87	5
诸暨市	900.88	6	9.2	8	0.39	16
瑞安市	635.95	11	9.5	4	0.50	12
义乌市	882.90	7	9.6	3	0.80	7
乐清市	657.92	10	6.5	17	0.56	11
平湖市	461.31	16	10.8	1	0.86	6
富阳市	571.40	15	9.1	10	0.32	17
永康市	422.56	17	9.3	7	0.40	15

2. 财政收入。2013 年，余杭区财政总收入突破 200 亿元，达到 200.10 亿元，增长 19.8%；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6.10 亿元，增长 20.5%。在“十七强”中，从总量看，两者均位居前列，位次与 2012 年持平，均列第三位；从增速看，位次提升明显，财政总收入、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别由 2012 年的十一位、十二位跃至“十七强”首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财政收入比较

表 52

县（市、区）	财政总收入（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柯桥区	135.77	5	6.3	14	9.2	13
萧山区	229.01	2	-0.7	16	6.3	15

续表 52

县（市、区）	财政总收入（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余杭区	200.10	3	19.8	1	11.4	11
慈溪市	164.53	4	12.7	4	12.9	5
余姚市	106.34	7	-5.8	17	12.0	8
海宁市	94.26	10	15.6	2	13.6	4
桐乡市	81.49	13	7.3	13	12.6	6
上虞区	78.38	16	7.5	12	12.0	8
温岭市	78.60	15	8.9	9	8.5	14
鄞州区	258.63	1	9.0	8	11.1	12
诸暨市	100.01	9	8.0	11	15.7	2
瑞安市	78.63	14	9.2	7	3.9	16
义乌市	109.70	6	8.1	10	12.5	7
乐清市	102.35	8	11.6	6	11.6	10
平湖市	84.65	11	14.6	3	15.3	3
富阳市	83.20	12	6.0	15	1.7	17
永康市	61.40	17	11.7	5	16.6	1

（二）经济增长动力比较

1. 固定资产投资。通过抓重点、抓平台、抓服务、抓协调，全力攻坚，破解难题，加大项目推进力度，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31.23 亿元，增长 23.3%。总量保持第二位，增速由 2012 年第九位提高至首位。完成项目投资 366.43 亿元，增长 13.9%。总量保持第三位，增速由 2012 年第十位后移至第十二位。2013 年，全区固定资产投资效果系数为 0.158（注：投资效果系数为当年新增 GDP 与同期投资总量的比率，反映单位固定资产投资所增加的 GDP 数量的指标），继续保持第七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固定资产投资比较

表 53

县（市、区）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柯桥区	503.32	5	17.0	15	20.5	14
萧山区	730.73	1	18.4	11	18.9	15
余杭区	631.23	2	23.3	1	23.9	9
慈溪市	544.98	3	22.9	2	49.5	1
余姚市	440.06	7	21.7	5	39.4	3
海宁市	368.35	10	21.3	6	21.9	12
桐乡市	309.68	13	21.3	6	18.3	16

续表 53

县（市、区）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上虞区	347.51	12	17.2	14	23.0	10
温岭市	286.18	15	21.3	6	21.9	12
鄞州区	505.08	4	20.2	10	24.2	8
诸暨市	482.28	6	17.3	13	26.6	7
瑞安市	371.75	9	17.5	12	39.3	4
义乌市	358.90	11	22.3	4	31.0	5
乐清市	418.52	8	15.6	16	40.7	2
平湖市	253.00	16	10.5	17	-6.5	17
富阳市	286.90	14	22.4	3	22.5	11
永康市	167.50	17	20.4	9	30.9	6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比较

表 54

县（市、区）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投资效果系数	位次
柯桥区	378.45	2	26.2	5	0.187	4
萧山区	482.90	1	1.7	17	0.071	17
余杭区	366.43	3	13.9	12	0.158	7
慈溪市	325.01	5	26.3	4	0.152	11
余姚市	307.03	6	35.8	1	0.086	16
海宁市	284.72	8	19.4	9	0.158	7
桐乡市	218.69	13	13.4	13	0.155	9
上虞区	273.84	9	15.9	10	0.155	9
温岭市	204.86	15	24.3	6	0.148	13
鄞州区	250.15	11	14.7	11	0.276	1
诸暨市	365.14	4	10.1	16	0.187	4
瑞安市	264.81	10	20.7	8	0.206	3
义乌市	229.60	12	22.6	7	0.223	2
乐清市	305.24	7	27.2	3	0.141	14
平湖市	202.10	16	10.3	15	0.151	12
富阳市	208.33	14	27.6	2	0.105	15
永康市	129.40	17	11.2	14	0.180	6

2. 到账外资。2013年，余杭区以浙商为重点，浙商、外商、央企三管齐下，引进一批10亿元、20亿元以上投资的重大项目，加快推进产业升级、经济转型。实际利用外资11.8亿美元，增长56.3%。规模总量首次超越萧山位居“十七强”首位，增速也由2012年第五位上升至第四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实际利用外资比较

表55

县（市、区）	实际利用外资（亿美元）	总量位次	2013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年增长%	增速位次
柯桥区	2.05	11	-11.7	13	46.5	3
萧山区	9.69	2	11.7	8	7.3	7
余杭区	11.82	1	56.3	4	24.3	5
慈溪市	4.13	4	62.2	3	-39.0	13
余姚市	3.70	5	0.9	11	4.8	8
海宁市	3.35	6	42.5	5	-15.3	12
桐乡市	2.39	9	5.4	10	12.2	6
上虞区	2.00	12	-21.1	15	68.9	2
温岭市	0.57	14	372.3	2	-70.5	15
鄞州区	4.66	3	19.0	7	2.8	9
诸暨市	2.13	10	-3.6	12	-11.4	11
瑞安市	0.28	16	-28.4	16	—	—
义乌市	0.44	15	-20.5	14	672.0	1
乐清市	0.68	13	696.9	1	-55.1	14
平湖市	3.10	7	31.2	6	31.1	4
富阳市	2.93	8	7.7	9	0.5	10
永康市	0.03	17	-62.3	17	-77.3	16

3. 自营出口。2013年，余杭区制定出台鼓励出口增长的财政扶持政策，同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特别是加大对境外优质展会的宣传和支持力度，促使全区外贸出口保持稳定增长。全年实现自营出口51.19亿美元，增长8.7%。总量由2012年第八位提高至第七位，增速由2012年第三位后移至第十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自营出口比较

表56

县（市、区）	自营出口（亿美元）	总量位次	2013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年增长%	增速位次
柯桥区	108.47	3	11.4	6	0.9	11
萧山区	94.63	4	7.4	12	-1.9	15
余杭区	51.19	7	8.7	10	8.9	3

续表 56

县（市、区）	自营出口（亿美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慈溪市	88.24	5	4.8	15	1.0	9
余姚市	65.00	6	9.5	8	5.7	5
海宁市	45.62	9	14.4	3	0.8	12
桐乡市	26.94	15	5.5	14	6.6	4
上虞区	31.19	14	13.6	4	0.2	13
温岭市	38.36	11	12.4	5	4.2	7
鄞州区	109.96	2	9.2	9	5.1	6
诸暨市	46.18	8	-2.7	17	-6.5	16
瑞安市	32.26	13	8.1	11	1.0	9
义乌市	182.18	1	102.3	1	150.3	1
乐清市	20.42	16	0.5	16	-8.4	17
平湖市	38.24	12	6.0	13	2.3	8
富阳市	12.06	17	10.1	7	10.1	2
永康市	43.44	10	19.0	2	-1.5	14

4.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2013 年，余杭区积极推进“购物天堂、美食之都”建设，不断拓展农村市场，促进全区消费市场稳步增长。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277.83 亿元，增长 16.3%。总量由 2012 年第八位提高至第七位，增速由 2012 年第十五位前移至第六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较

表 57

县（市、区）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柯桥区	198.55	14	18.6	2	17.7	1
萧山区	445.55	1	13.0	15	17.0	5
余杭区	277.83	7	16.3	6	13.8	15
慈溪市	444.86	2	13.6	12	14.6	14
余姚市	341.29	6	13.5	13	17.5	3
海宁市	269.34	9	13.8	10	14.7	13
桐乡市	238.63	11	13.8	10	15.7	11
上虞区	211.86	13	17.5	3	16.5	8
温岭市	377.90	4	16.8	4	16.6	6
鄞州区	356.28	5	14.5	9	16.6	6
诸暨市	274.46	8	18.7	1	17.6	2

续表 57

县（市、区）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瑞安市	261.04	10	11.4	17	11.7	16
义乌市	412.80	3	15.1	8	15.7	11
乐清市	235.88	12	13.0	15	6.6	17
平湖市	133.60	17	13.3	14	15.8	10
富阳市	142.20	15	16.8	4	17.3	4
永康市	140.40	16	15.4	7	16.5	8

（三）经济结构和质量比较

1. 工业。2013 年，全区紧紧围绕“打造产业余杭、建设创新强区”的目标要求，探索“工业强区”建设路线图，不断夯实工业强区创建基础。全区 1118 家规模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 268.98 亿元，增长 8.0%，总量依然保持第六位，增速由 2012 年的十三位前移至第十二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规模工业增加值比较

表 58

县（市、区）	规模工业增加值（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2012 年增长%	增速位次
柯桥区	474.87	2	7.0	15	9.0	11
萧山区	743.32	1	8.1	10	13.5	3
余杭区	268.98	6	8.0	12	7.2	13
慈溪市	292.31	5	10.4	5	5.1	14
余姚市	207.51	11	7.6	14	9.3	9
海宁市	232.46	9	10.9	4	8.5	12
桐乡市	187.46	12	10.0	6	10.0	7
上虞区	260.86	7	12.6	2	12.6	4
温岭市	141.17	16	6.6	16	1.4	17
鄞州区	469.59	3	8.1	10	13.8	2
诸暨市	347.94	4	10.0	6	9.2	10
瑞安市	139.47	17	8.0	12	2.1	15
义乌市	147.90	14	9.6	8	9.6	8
乐清市	212.87	10	6.1	17	1.9	16
平湖市	236.68	8	17.6	1	17.6	1
富阳市	169.30	13	9.3	9	12.1	5
永康市	146.80	15	11.5	3	11.5	6

2. 服务业。2013 年，余杭区紧紧围绕产城融合、产业融合发展要求，大力引导和培育信息服务、现代物流、商贸、金融、文创、楼宇（总部）等新兴业态，服务业呈现总量扩张、效益提升、结

构优化、空间集聚的良好态势。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452.15 亿元，增长 16.2%。总量超越柯桥区列第三位，增速依然保持首位。同时，全区第三产业比重由 2012 年 43.9%提升至 48.4%，占比位次超越瑞安升至第二位，仅次于义乌（57.1%）。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第三产业增加值比较

表 59

县（市、区）	第三产业增加值（亿元）	总量位次	2013 年增长%	增速位次	第三产业占 GDP 比重（%）	占比位次
柯桥区	436.18	4	10.2	5	39.5	6
萧山区	638.01	1	9.5	9	38.4	9
余杭区	452.15	3	16.2	1	48.4	2
慈溪市	388.23	6	9.0	12	37.7	11
余姚市	265.09	10	7.6	15	35.4	16
海宁市	243.84	12	10.5	4	38.5	8
桐乡市	243.74	13	9.9	7	42.5	5
上虞区	239.05	14	8.4	14	38.2	10
温岭市	343.48	8	9.7	8	45.9	4
鄞州区	422.80	5	12.3	3	35.9	15
诸暨市	354.47	7	9.2	11	39.3	7
瑞安市	297.31	9	9.4	10	46.8	3
义乌市	503.70	2	10.1	6	57.1	1
乐清市	245.34	11	3.1	17	37.3	12
平湖市	155.52	16	7.5	16	33.7	17
富阳市	209.30	15	12.8	2	36.6	13
永康市	153.34	17	8.8	13	36.3	14

三、存在的差距和原因分析

（一）工业经济支撑不足。地区经济实力取决于产业实力，而产业层次高低、企业强弱、产业链长度是关键因素。正因为如此，省内发达地区将工业经济高端化、高新化作为推进产业升级的战略方向。相比之下，余杭区工业经济依然受到以下几个方面困扰：一是产业层次偏低。主导产业依然集中在传统领域，如纺织服装、非金属矿物制品、金属压延等行业，“低小散”问题依然突出。许多行业处在产业链分工的低端，仅靠简单加工维持生产，研发、销售两端发展较为薄弱。2013 年，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发展不够快，优势也不明显，增加值分别增长 8.3%、8.6%、12.5%，均未超过 15%。二是大企业支撑不足。无论是从规模总量，还是企业单体规模来看，余杭区缺乏品牌知名度高、影响力大、带动力强的企业。2013 年，全区规模工业企业中主营业务收入超 10 亿元企业仅 18 家，超百亿元企业依然没有。余杭区规模企业户均产值为 1.31 亿元，而萧山区、柯桥区户均产值分别达到 2.95 亿元、2.92 亿元。此外，入围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的数量和规模与萧山区、鄞州区等省内强县（市、区）比差距还较大。三是产业集聚度不够明显。传统产业仍占主导地位，块状经济不明显，产业链发展薄弱，区域布局分散，产业关联度低、协作配套不够等问题突出。在规模工业覆盖的 33 个行业大类中，前五大行业

规模工业产值比重为51.2%，最大的通用设备制造业占比仅为14.4%。相比之下，绍兴、萧山、鄞州均达到60%以上。从产业平台看，重点建设的“五城一基地”平台实现规模工业产值、规模工业增加值分别占全区的33.4%、36.3%，占比相对偏低。四是产出效益不高。2013年，余杭区规模企业户均增加值为0.24亿元，列“十七强”第九位，而上虞区、萧山区、平湖市户均增加值分别达到0.47亿元、0.41亿元、0.41亿元。从利润看，余杭区规模工业主营业务利润率为4.5%，在“十七强”中排名靠后列第十二位。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规模工业户均增加值、主营业务利润率比较

表60

县（市、区）	规模工业户均增加值（亿元）	位次	规模工业主营业务利润率（%）	位次
柯桥区	0.40	5	5.0	9
萧山区	0.41	2	3.8	17
余杭区	0.24	9	4.5	12
慈溪市	0.23	10	4.6	11
余姚市	0.19	15	4.4	14
海宁市	0.22	12	4.2	15
桐乡市	0.22	12	4.5	12
上虞区	0.47	1	6.7	3
温岭市	0.16	16	5.1	8
鄞州区	0.28	7	6.3	4
诸暨市	0.41	2	6.3	4
瑞安市	0.16	16	4.7	10
义乌市	0.22	12	5.8	6
乐清市	0.23	10	7.3	1
平湖市	0.41	2	5.3	7
富阳市	0.25	8	3.9	16
永康市	0.30	6	7.1	2

（二）产业投资相对不足。经济发展后劲取决于投资，而投资结构决定区域产业结构的形成和变化。近年来，余杭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虽然不断扩大，总量及增幅排名居前，但是产业投资偏少，投资结构性问题依然突出。一是房地产投资占比偏高。2013年，余杭区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264.79亿元，增长39.1%，占总投资的41.9%，较2012年提升4.7个百分点，总量、增速、占比均在“十七强”中排名靠前，分别列第一位、第五位、第二位。二是工业投资占比偏低。2013年，余杭区完成工业投资130.80亿元，增长8.5%，占项目投资的35.7%，总量依然列第十一位，列前三位依然是萧山区、柯桥区、诸暨市，其投资量分别是余杭区的2.1倍、1.9倍、1.9倍。工业投资增速由2012年第十四位后退至十五位，同期余姚市、瑞安市、乐清市增速均超30%。在项目投资中的比重依然列“十七强”末位，同期上虞区、平湖市、永康市等9个县（市、区）比重超60%。工业投资的低迷将导致余杭今后的工业发展后劲不足，并将影响余杭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三是大项目较为缺乏。大投入、高产出、带动力强的优质项目较为缺少，2013年列入余杭区“产业项目推进三年行动计划”的

326 个建设项目中，总投资 5 亿元以上的工业大项目仅 7 个，服务业大项目仅有 25 个。2013 年余杭区 19 个计划投资超 10 亿元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53.11 亿元，占项目投资的比重为 14.5%。相比之下，萧山区超 50 亿元项目有 4 个，完成投资 61.15 亿元，超 10 亿元项目 35 个，完成投资 167.46 亿元。萧山区、永康市、桐乡市的重大投资项目占比分别为 34.7%、34.6%、20.7%。

余杭区与全省“十七强”产业投资比较

表 61

县（市、区）	项目投资占比（%）	位次	工业投资占项目投资比重（%）	位次	10 亿元以上项目			
					个数	2013 年投资额（亿元）	占项目投资的比重（%）	位次
柯桥区	75.2	6	67.4	6	11	40.70	10.8	11
萧山区	66.1	13	55.9	12	35	167.46	34.7	1
余杭区	58.1	16	35.7	17	19	53.11	14.5	8
慈溪市	59.6	15	68.2	5	4	63.34	19.5	4
余姚市	69.8	12	57.8	11	9	47.18	15.4	6
海宁市	77.3	3	60.5	9	10	12.60	4.4	17
桐乡市	70.6	11	66.4	7	8	45.29	20.7	3
上虞区	78.8	2	75.2	1	6	26.46	9.7	12
温岭市	71.6	9	48.1	13	3	19.90	9.7	12
鄞州区	49.5	17	64.0	8	13	35.29	14.1	9
诸暨市	75.7	5	68.4	2	2	26.94	7.4	15
瑞安市	71.2	10	41.6	16	5	19.56	7.4	15
义乌市	64.0	14	47.2	14	12	40.55	17.7	5
乐清市	72.9	7	42.8	15	9	24.33	8.0	14
平湖市	79.9	1	68.4	2	4	30.98	15.3	7
富阳市	72.6	8	58.8	10	5	23.15	11.1	10
永康市	77.3	3	68.4	2	7	44.78	34.6	2

（三）第三产业结构失衡。近几年，虽然余杭区第三产业增加值总量保持较快增长态势，增幅连续多年列“十七强”首位，第三产业占比也呈较快提升的态势，但是从结构看，第三产业增加值的快速增长与信息服务业的高速增长紧密相关，近 5 年余杭区信息服务业年均增长 76.5%，尤其是 2013 年信息服务业对第三产业增加值的贡献率高达 83.6%，在第三产业中的比重达 35.5%，位居各行业之首。信息服务业的高速发展主要得益于淘宝的迅猛发展，旗下单位实现的增加值占信息服务业的比重为 98.8%。如果剔除淘宝的影响，余杭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仅 3.4%，且“十大产业”中文创产业、电子商务、信息软件等行业数据也将大打折扣，呈现“一宝遮百丑”的现象。与此同时，第三产业中的其他行业呈比重低、贡献小、发展慢的发展态势，2013 年，余杭区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实现增加值 59.22 亿元，增长 0.4%，对第三产业增加值的贡献率仅 3.9%；租赁商务服务业实现增加值 17.03 亿元，增长 13.8%，对第三产业增加值的贡献率只有 3.6%。因此，第三产业结构的优化与否将直接影响余杭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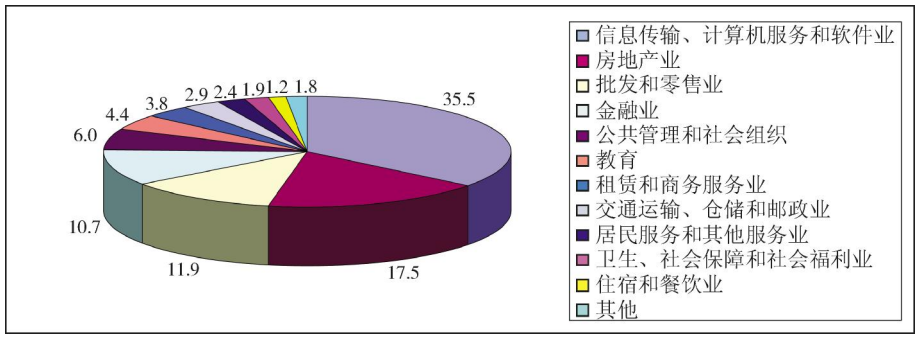

图 3　第三产业内部结构占比（%）

四、几点建议

（一）狠抓转型升级，走高端产业之路。一是重点发展战略新兴产业。以国家产业转型为契机，抓好产业结构调整，重点培育发展高端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同时要深入实施大企业龙头标杆、成长性优势企业“双 50”培育计划，努力使一批大企业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二是着力打造工业生态链。以建设产业链、优化产业生态为着力点，推动工业提升发展，鼓励传统产业加强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组织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加快形成产业特色、产出规模和技术优势，努力建成一批规模和水平居国际前列的制造产业集群。三是突出发展电子商务产业。充分发挥信息软件业和电子商务业已形成的优势，抓住中央出台扶持信息消费和“四化融合”有利时机，积极培育电子商务产业园，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向各行业拓展，做强余杭电子商务产业。四是推动服务业集聚发展。围绕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两大方向同步发展的要求，加快发展现代物流、现代金融、研发设计、电子商务、旅游休闲、文化创意等新兴服务业，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互动发展。同时，优化服务业空间布局，加快服务业大项目建设，打造一批主体功能突出、辐射带动能力强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加速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

（二）狠抓有效投资，走量质并举之路。一是坚持抓好招商引资。继续保持良好招商态势，突出招引先进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新兴产业项目，围绕产业链加快推进重点产业的“建链、补链、强链”，及时跟踪产业投资信息。要加大对世界 500 强、行业领先企业、跨国公司总部、投资性公司和研发中心等项目的招引力度，重点招引一批投资 10 亿元、20 亿元甚至 50 亿元以上的重大产业项目，积极招引一批极具发展潜力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二是逐步优化投资结构。要逐步改变房地产投资比重偏大的现状，努力扩大有效投资。按照城市总体发展规划，优化投资布局，逐步提升工业投资及生产性服务业投资占比，提高投资效率。三是优化资源要素配置。完成土地利用中期规划调整工作，合理安排建设用地，重点保障“五城一基地”和民生项目、产业项目用地需求。建立低效利用土地市场化退出机制，加大已批未供、供而未动土地清理力度，推进闲置土地二次开发、再次发展。鼓励企业直接融资，稳步推进民间融资管理试点工作。

（三）狠抓科技创新，走创新驱动之路。一是完善区域创新体系。深入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加快建设以市场为导向、以产业化为目标的创新体系，构建起包括技术创新、知识创新和知识传播、知识应用在内的完整创新体系和新的创新机制，促进创新要素与生产要素良性互动、创新成果和产业需求有机衔接，实现技术创新链和产业链双向融合。二是突出企业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好企业主体作用，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支撑点，建立企业主导产业技术研发创新的体制和机制，支持企业加强研发中心建设，加大研发投入。三是深化产学研合作。支持企业与科研院所、高校组建技术创新联盟，联合攻克产业关键技术。鼓励科技人员创办科技型企业。加快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公共技术平台及各类科技孵化器、加速器建设，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

（区统计局综合科　陈超）

责任编辑：刘雪萍

附　　录

Appendix

·2013 年度全区党政系统优秀调研论文·

基于发展红利分析的余杭产业战略研究

——以余杭萧山鄞州三地为分析样本[1]

改革开放的三十余年，是余杭萧山鄞州三地产业腾飞的三十年。三地产业发展从“村村点火、镇镇冒烟”的乡镇企业起步到现代产业制度改革、走品牌化战略，从各镇（街道）无序布局逐步过渡到各级平台建设，从低端加工、农产品外销到传统产业升级、高新产业建设，均取得了优异成绩。这与三十年来，三地根据自身资源禀赋特点，紧紧抓住并运用发展红利，积极谋划和落实产业发展战略是分不开的。本文将首先对“发展红利”进行理论分析，并以三地跨入居民人均收入 3000 美元（即中等收入线）的 2003 年前后为分界线，选取数据分析三地在运用发展红利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突破中等收入陷阱上的举措，同时就余杭区如何扬长避短，用好三大发展红利打造余杭产业升级版提出具体建议。

一、发展红利的概念、性质及分类

红利最初是指普通股股东所获得的超过股息部分的利润。后来延伸到经济范畴，是指一个国家和地区在特定发展阶段所具有的发展优势，以及利用这种发展优势所带来的好处。所以又称发展红利。在中国，发展红利则特指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中国，具有其他国家或地区具备或不具备的，在改革开放后推动社会经济快速发展的比较优势因素。

发展红利具有历史阶段性、政府主导性的共性特征，以及比较个性特征。在过往三十余年里，引领中国巨变主要有六大红利。

其中制度红利、人口红利、城镇化红利政府主导性特征明显。制度红利是核心主导红利，是指政府主导的各个层次体制机制安排。合理的制度安排能够激发业主创业和创新激情，在各种红利中起统领和推动力作用。改革是中国最大的发展红利[2]，正是起始于 1978 年的改革开放为中国发展源源不断地释放出各种红利。

人口红利提供了取之不竭的劳动力资源，上世纪 50、60 年代宽松的生育政策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增长带来不断上升的劳动年龄人口和合理的人口年龄结构[3]；制度红利的运用又驱动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欠发达地区人口向发达地区聚集。

城镇化红利是指城镇建设驱动的产业发展和居民生活质量改善。拔地而起的座座新城不仅成为中国现代化标志之一，城市（城镇）还有力吸纳了从农业生产中转移出来的人口，直接或间接地推动第三产业蓬勃发展。

贸易红利是指中国产品在世界市场中所占据的巨大份额。它的获得，一方面得益于上世纪70年代前后开始的世界产业结构梯度转移，另一方面受益于国内对制度红利的充分利用，主动接轨世界市场，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相比存在于改革开放之前并一直活跃至今的其他红利，贸易红利的历史延续性相对较短，并受世界市场波动影响较大。

技术红利是指科技创新所驱动的产业转型升级以及给人们带来的更广阔的市场、更高生活质量、更便捷的生活方式。它的运用效益主要由政府引导和社会、企业自主创新决定，世界市场的技术转移也在其中起到积极作用，在某些领域更是关键因素。刚刚兴起的以新材料、新能源、新信息技术为代表的第三次工业革命，为实现跨越发展再一次提供机遇。

环境红利是指一个地区发展所承担的生态环境成本，它受制于环境容量及自然自身变化。纵观人类产业发展史，各国在产业发展低级阶段倾向于以资源环境消耗为代价发展经济，在产业发展高级阶段则通过技术创新和制度安排主动抑制污染。

二、余杭萧山鄞州发展红利运用的实证分析

（一）产业发展第一阶段发展红利运用特征

在产业发展第一阶段（1978—2003年），世界形势呈现新变化，中国进入战略机遇期。其中世界产业结构的梯度转移为贸易红利的运用提供了经济前提；更为关键的是，中国开启以改革开放为核心的发展红利运用模式，抓住本次战略机遇期。

改革开放引领的制度红利为产业发展提供两大条件：一是国家层面的制度改革培育出蓬勃发展的乡镇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又进一步壮大民营企业，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施提供第一次人口红利并一直延续至今。二是地方制度创新、赶超战略的实施以及GDP政绩导向的行政晋升制度也起到统领和推波助澜作用。作为改革开放前沿的三地，浙江省“省直管县”政策[4]极大激发三地经济活力；在区级层面上，三地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也走在全国前头。

繁荣的世界市场为三地产业发展带来巨额贸易红利，有力改善人民生活水平，并为产业再次腾飞做好资金储备。另一方面，低端产品的畅销反向压制技术红利运用动机，这一时期三地主要形成四五类传统支柱产业。

包括三地在内的东部沿海地区是第一次人口红利的最大受益者，每年都可获得几十万以上的外来劳动力资源，目前一些地区外来劳动力数量已超过本地户籍居民人数。

进入90年代中后期，政府主导城镇化红利进一步推动三地产业特别是服务业的快速发展。通过经营土地资源积累建设资金成为三地发展区域产业的重要抓手，土地财政路径依赖开始形成。

对环境红利的过度依赖放任三地质量低、收益快、污染大的产业发展冲动。环保意识淡薄不仅造成当地生态环境恶化，同时制约产业转型升级。

从三地产业发展第一阶段来看，改革首先从制度红利运用开启，对于贸易红利、人口红利、环境红利、城镇化红利的把握推动三地在全国率先跨出低收入阶段，进入到人均收入3000美元的中等收入阶段。同时这一时期发展红利运用模式表现出“过多依赖低端产业、过多依赖低成本劳动力、过多依赖资源环境消耗”[5]的特征。

作为第一批迈出低等收入阶段的三地，粗放式发展模式也逐步暴露出弊端，并在繁荣的世界市场（2008年世界金融危机之前）推动下进一步路径锁定，直接制约其他红利的高质量开发。对城乡统筹发展经验的缺乏（特别是在三地撤县建区后），以及对环境过度消耗造成个别地区陷入发展红利低质量开发越充分，生活环境越差的发展怪圈，“中等收入陷阱”已是各地不得不正视的问题。

（二）产业发展第二阶段发展红利运用特征

陷阱就在前方，我们还有多少时间？为突破“中等收入陷阱”[6]，三地更加重视发展红利的高质量开发利用，并成功在2010年前后迈进人均收入1万美元的中等偏上收入阶段。然而，世界形势新变化以及在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都对发展红利的运用提出更高要求。

1. 贸易红利。随着美国等发达国家推出再工业化战略，越南、墨西哥等发展中国家进入世界廉价劳动力市场，中国贸易红利受到冲击。这一时期，世界金融危机造成了2009年前后各地对外贸易数据的较大波动。在外资利用方面，余杭一直落后于其他两地，这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余杭“机器换人”步履较慢，在2011年这一态势得到有力扭转（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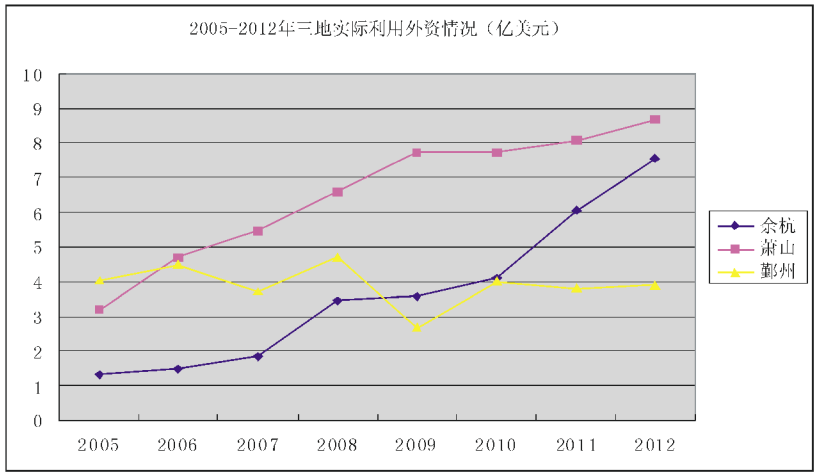

图 1　三地实际利用外资情况

2. 制度红利。制度红利的运用主要体现在“省直管县”经济政策的延续，三地均获得 313 项地级市经济管理权限；其次是撤县建区，三地城镇化进程由于主城区的外扩而加速推进，县域产业体系逐步向都市产业体系演进。第三，当地产业发展引导战略是三地产业制度创新的共同举措，直接影响三地产业集群发展规模、集聚度。

（1）发展战略选择：萧山坚持工业化主导战略，率先建立更高质量的工业发展制度体系，工业总产值长期领先（见图 2）。2006 年确立“工业兴区、工业强区”战略，健全工业企业长效服务机制。2007 年，启动商贸“双十”工程，第三产业在第二产业和城镇化的带动下长足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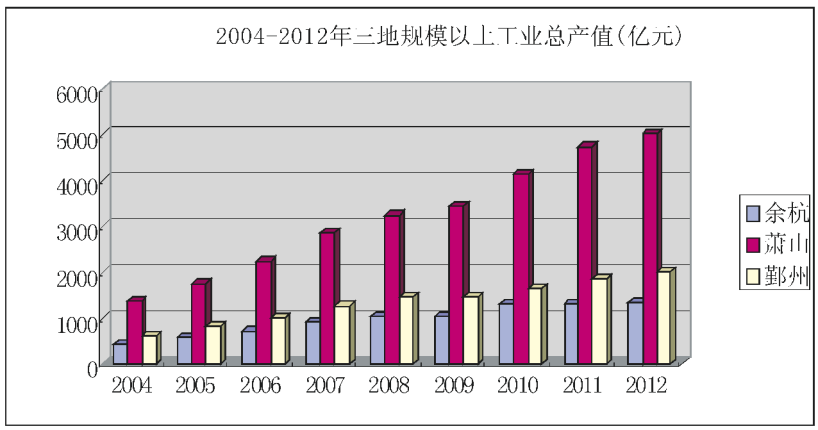

图 2　三地规模以上工业

鄞州更加偏重高新产业发展，2003 年以来连续 10 年出台经济发展 1 号文件[7]，持之以恒淘汰落后产能，腾笼换鸟[8]，以“双优战略”和“双高工程”重点打造高新企业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例为三地最高。重点建设商贸区域推进第三产业飞速发展。作为率先对外开放地区之一，外贸出口为三地翘首，但第二产业与萧山差距逐步拉大的现实使这一殊荣难以为继。

余杭由于工业化、城镇化战略选择摇摆，这一时期工业投入、技改投入较大幅度落后于其他两地，直到 2011 年后有所改观（见图 3），龙头企业、品牌引导培育力度相对不足[9]。城镇建设缺乏重点，导致第三产业发展较慢。

（2）产业集聚引导：工业用地模式一般分为分散用地、空间集聚、内涵集聚、生态集聚四个发展阶段[10]（见图 4）。在优化工业土地利用，引导产业集聚上，鄞州、萧山在过去十年相对领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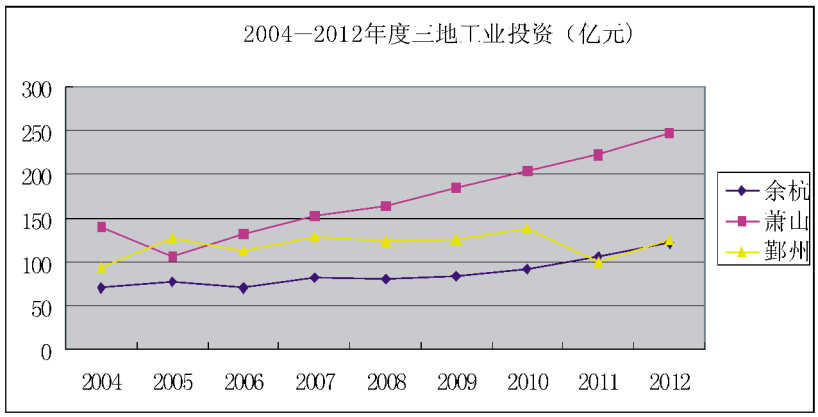

图 3　三地工业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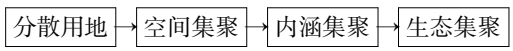

图 4　工业用地发展模式图

鄞州在产业平台建设上后发优势明显，率先采用产业导向开发区建设模式，无论是打造高新产业中心还是建设 2.5 产业园区，都更加注重内涵集聚用地。

萧山自 90 年代以来形成多层次、分产业类别的多元开发区发展模式，最早从分散用地模式跨入到空间集聚用地模式，上下链产业内涵集聚发展特色初显，如在建立较为成熟的钢结构产业、园林绿色产业基础上，大力引导本地建筑业实施“走出去”战略，2011 年成为浙江省建设强区[11]。另一方面，势大的传统产业也影响到单位土地面积产出，如纺织服装等传统产业与生物医药等高新产业共处同一区域。

余杭产业平台建设前期缺乏统一规划，工业用地正处于空间集聚和内涵集聚混合阶段，个别乡镇还存在分散用地现象，单位土地面积产出相对不高，土地低效利用和工业用地浪费现象突出，不仅制约第二产业快速发展，同时影响农业生产和生态环境。主导产业选择上的模糊性[12]，以及引导产业集聚区域内部制度创新相对不足，导致产业集聚水平较低，主导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为三地最低[13]。2011 年，当地“三区八园”格局发展为“五城一基地”建设模式，产业发展平台得到进一步优化。

3. 人口红利。人口红利在这一时期出现用工难与就业难“两难”困境。引进培养中高层次人才、提升劳动力素质成为三地共同选择。2007 年，萧山设立工地民工学校，有力促进当地建筑业发展。鄞州率先实行 12 年义务教育，逐年组织政府、企业管理人员到国内外高校进行经济产业方面素质提升培训。余杭以“国千”“省千”为代表的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卓越，以人才带动项目优势初显；另一方面，职业教育一般，高等大专院校建设差距甚远，这可能对今后某些项目实现余杭本土产业化造成不利影响（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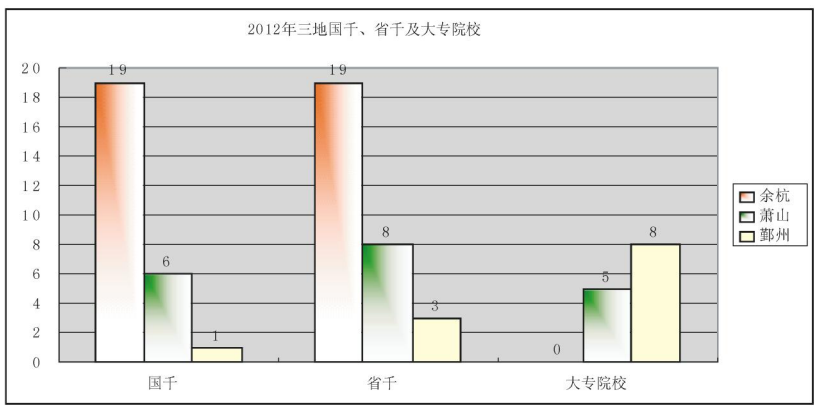

图 5　人才建设情况

4. 技术红利。技术红利因素越发受到重视。三地开启新一轮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全要素生产率等得到进一步提升。余杭第二产业贡献率连年居于末位，产业结构相对脆弱，受世界经济变化影响更大（见图 6）。

在高新科技企业数量、地区专利申请与授予数量等指标上，余杭的相对落后反映出其运用技术红利推进产业特别是工业转型升级能力相对较弱，技术红利运用任重道远[14]（见图 7）。

5. 城镇化红利。接壤主城区的地缘优势助力三地城镇化发展，较为低廉的土地成本和主城区完善的生活服务推动三地高新企业、人才集聚，这从余杭区未来科技城、鄞州高新企业中心的产城融合中可见一斑。2006 年后，城市化战略助推余杭非农人口占比值遥遥领先（见图 8），城乡收入比最小[15]（见图 9），这反映余杭“人的城镇化”效益最佳。另一方面，城乡两极格局、户籍制度的制约以及相关配套机制的缺乏，并未能给高增长的城市化水平带来相匹配的市民化率[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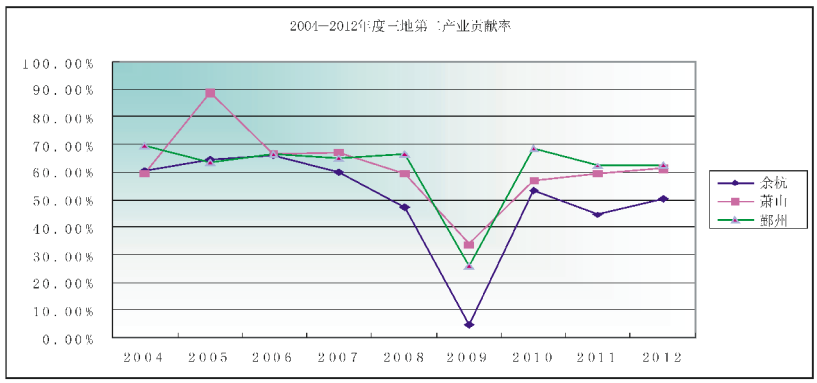

图 6　第二产业贡献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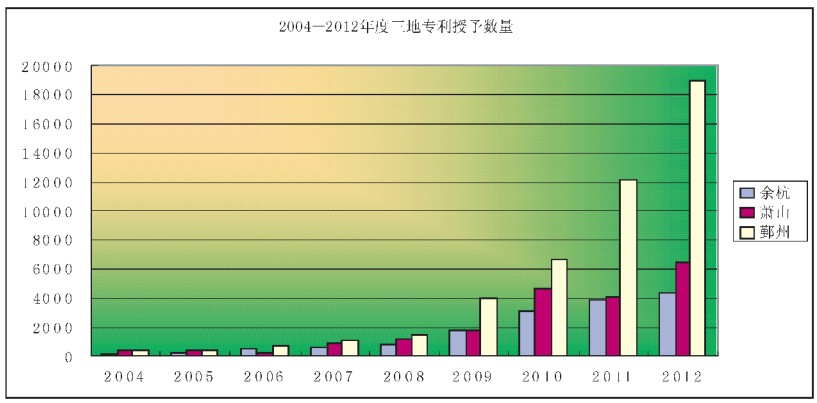

图 7　专利授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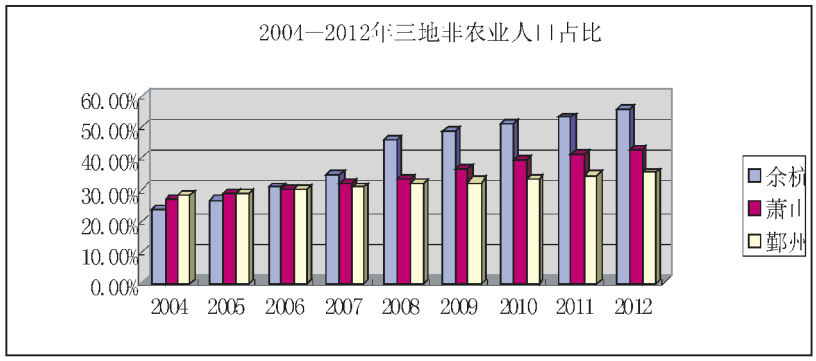

图 8　非农业人口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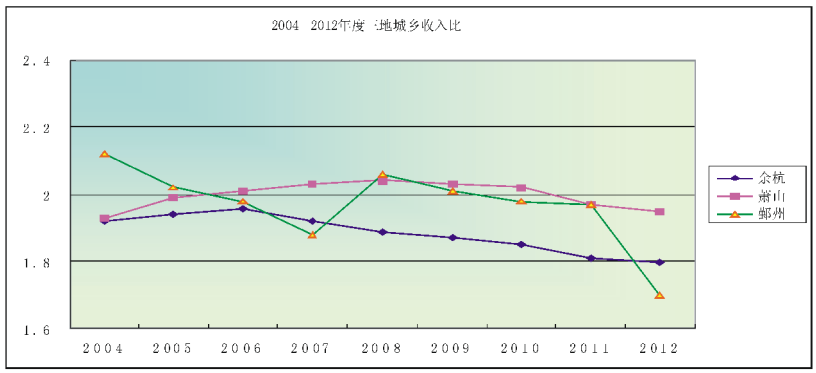

图 9 城乡收入比

尽管余杭第三产业比重一直居三地之首，第三产业贡献率领先，但缺乏商贸中心以及主城区的“虹吸效应”[17] 压制本土消费，社会消费品总额增长缓慢（见图 10）。与主城区隔河相望的萧山商贸业自成体系发展迅速。鄞州则因县城与主城区的无缝对接，承担宁波新的都市中心、商业中心功能，当地服务业发展喜人。

与鄞州同样三面环抱主城区的地缘优势刺激余杭房地产业发展（见图 11）。而与鄞州重点建设新城区不同，缺乏发展层次、全面开花的城镇化不仅制约服务业的集聚发展，同时占用余杭产业转型升级机会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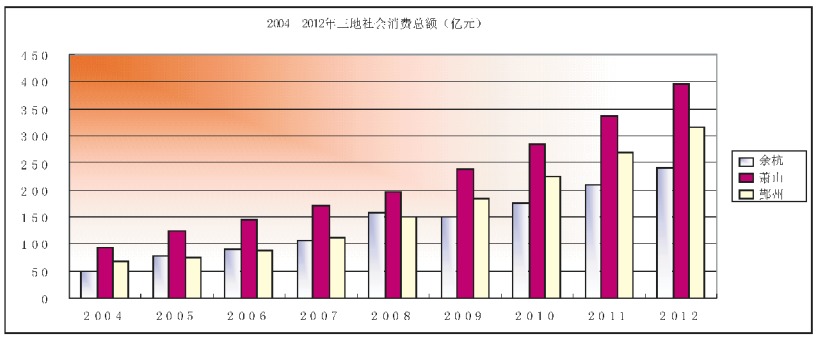

图 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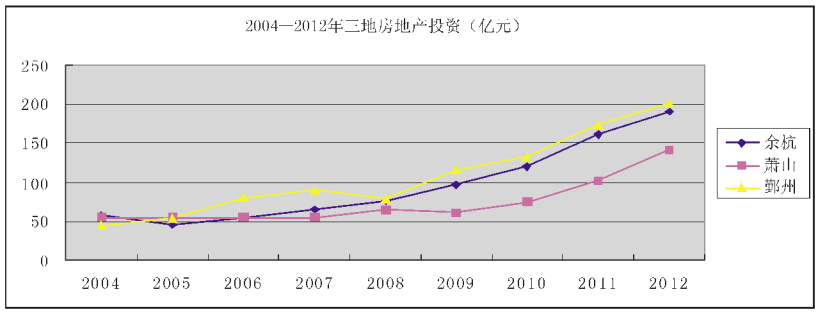

图 11 房地产投资情况

6. 环境红利。近年三地环境问题得到一定改善，但空气质量仍堪忧。其中余杭生态镇街建设较为领先（见图 12）。随着公民收入提高，对美丽家园的追求愈发强烈。实现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让经济成长与生态保护和谐共进成为三地共同选择，争创国家级生态区是当前共同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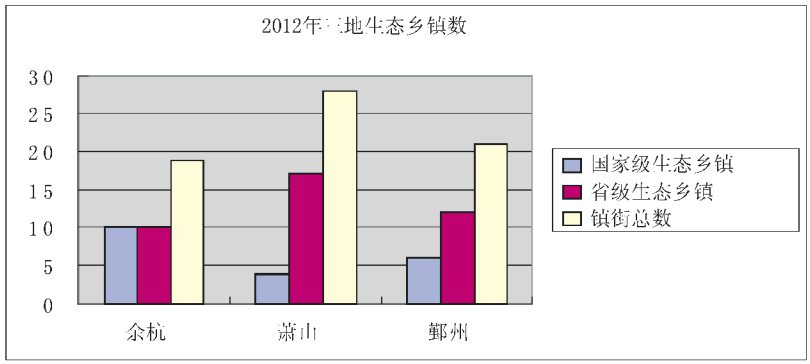

图 12　生态镇街建设情况

从产业发展第二阶段来看，三地发展红利运用模式局部调整，破解中等收入陷阱取得一定成效。制度红利运用的主要问题在于行政制度、经济制度、产业制度未形成系统建设，配套制度进展缓慢。贸易红利、人口红利仍处于低层次开发范畴，高层次人才引进和从业人员培训提上重要议程。技术红利被放在更关键位置，及时的产业升级较为成功地经受住来自金融危机的考验。城镇化红利的低层次开发，特别是房地产业非理性增长，侵蚀技术红利运用机会成本。更加重视环境问题，倒逼产业转型升级，改善的生态人居环境吸引了更多人才落户。

（三）产业升级新的阶段发展红利运用选择

根据世界产业史及三地产业发展实际分析可得出：在后金融危机时代，人口红利、城镇化红利低层次利用已出现“双刃剑”效应，“低端产品、廉价劳动力、环境过度消耗”发展模式制约三地产业进一步升级。另一方面，制度红利运用仍将发挥统领作用，深入挖掘出人口红利、城镇化红利根本内涵，推进技术红利开发，破解区域产业发展路径依赖，使各项资源要素优化配置。随着第三次工业革命到来，运用技术红利不仅将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赋予传统优势产业新生机，同时突破产业发展自身，进入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范畴。城镇化红利不仅将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生态发展环境保障，解决新能源国内市场需求不足问题，扩大第三产业蓝海，同时助推“人口红利”二次释放。

改革是实现“中国梦”的不竭动力，是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的根本手段，是破解中等收入陷阱的唯一途径。根据中央统一部署，下一阶段，国家层面围绕户籍制度改革，省、市层面制度创新都将推出，美丽中国建设要求愈加迫切。通过制度创新、技术创新充分挖掘出第二轮贸易红利、人口红利、城镇化红利，将是三地围绕产城融合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打造生态城区的必由之路。

与其他两地相比，余杭当前面临产业基础较差，产业集聚度相对较低，产业平台作用尚不显著，龙头企业、品牌培育力度不足，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滞后，产城发展不协调等困境，同时也具备四大产业发展机遇：一是制度创新机遇。无论是国家层面的制度创新，还是杭州未来科技城作为浙江省新一轮制度改革重心，都为余杭用好制度红利提供新的机遇。二是区位发展机遇。随着主城区扩张向余杭腹地纵深发展，将使余杭城镇化红利运用更具比较优势。三是技术创新机遇。杭州未来科技城等平台创新、阿里巴巴等龙头项目带动以及先进制造业建设，为引进国内外高新人才、项目，实现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抓住第三次工业革命机遇提供技术可能。四是生态环境机遇。优良的生态环境不仅会吸引更多多层次人才落户，同时有利于高新产业、2.5 产业的引进培育。

产业转型升级需要完善的城市配套服务，城乡统筹发展需要强劲的产业支撑，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所需人才更需要优良的生态环境和健全的社会管理服务来吸引、培育。下一阶段，余杭产业发展应立足产城融合建设、城乡统筹发展、社会管理创新“三位一体”建设格局：即以制度创新为保障，以技术创新为动力，深入挖掘以招引多层次人才为重点的第二次人口红利、以发展产城融合为抓手的城镇化红利的潜力，以“五城一基地”建设为当前发展重点及创新突破口，根据生态产业体系建设要求，打造余杭产业升级版，让改革创新成为余杭产业发展的第一竞争力，让美丽余杭更快到来。

三、余杭区域产业发展的具体建议

（一）打造余杭产业升级版，让制度红利更好更快地释放社会创新创业激情。

坚持制度安排向创新者倾斜，而在制度落实过程中，特别是不同时期、重点产业发展和城市建设的机会成本选择上，力求避免战略执行摇摆。

1. 提供更为便捷的行政审批服务。加强政府企业互动，加快行政审批体制改革步伐，分行业、建设区域设计许可准入标准。取消区级前置审批条件，赋予“五城一基地”部分或全部区级审批权限，优化联合审批、并联审批标准化机制，简化审批环节，加快网上审批建设，同步完善网上审批监管体系，实现行政审批标准一体化、环节整体化、进度同步化、过程透明化。

2. 培育相对完善的 2.5 产业园区。在产城融合背景下，成熟的生产性服务业市场将是余杭产业发展新蓝海，不仅能为产业发展提供生产性服务，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有效解决当地就业，吸引各层次中介人才落户。在杭州未来科技城、临平新城等地选取调整功能区块建立类似鄞州区创新 128 园区[18] 的 2.5 产业园区，以设立基金支持企业发展、政府入股政企共建、购买服务等形式，结合中介人才培养，着力培育未来产城融合急需的金融、设计、法律、职业教育等中介企业。

3. 建设较为成熟的产业信任体系。制定相关政策，引导行业协会组织成员共同制定集体规范或标准，对一些合作关系进行规范，提高产业集群内基于制度的信任水平。不仅鼓励龙头企业、有一定竞争力企业先行成长，更要避免陷入扭曲竞争的误区，为小微企业提供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

4. 设计科学合理的政府考核指标。全区规划一盘棋，“一对一”或“分层次”设计更有针对性、区域性的产业发展和“一把手”考核体系，摆脱“一刀切”式评价标准，鼓励根据各镇（街道）资源禀赋发展产业，淘汰落后产能，形成特色的“产镇融合”模式。

（二）打造余杭产业升级版，让技术红利更高质量地护送“余杭制造”进入第一方阵。

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在于由规模效应转向技术效应，由创新驱动提升企业内涵和竞争力。生态资源优越的余杭更要在生态产业体系建设上摸索出一条具有当地特色的新路子。

1. 存量升级，增量扩张。技术合作实现从校企区联合转向全球体系攫取优秀技术。建立工业技改投入指标体系，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设备更新补贴[19]，实行专款专用。鼓励企业集中资源开发拳头产品，警惕以转型升级之名盲目扩张。根据中国特色军民融合发展机遇[20]，引导军用技术引入余杭企业，扩大军民两用产品研发投入力度。为新能源、节能环保设备等制造企业的引进、培育提供更多政策支持。协助对外出口行业协会建设公共服务平台应对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21]。鼓励园内资源循环利用、市民“农业生产”体验式服务为特色的生态农业园区建设[22]。

2. 内涵集聚，组团发展。产业集聚突出上下产业链合作发展、高新产业传统产业并进。镇（街道）产业园区为“五城一基地”提供生产用地，配套发展（见图 13）。引导信息行业、先进制造业实现信息化工业化融合，重点发展数字化装备制造业、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制造业等。生物医药产业与西部生态旅游业、生态农业、径山茶文化为代表的文创产业、社会保障事业相结合，综合开发养生养老产业体系。鼓励建筑业、房地产业与物业管理等行业实现横向联合，与新能源行业开展技术合作，引导本地建筑业在环保建筑上做出特色[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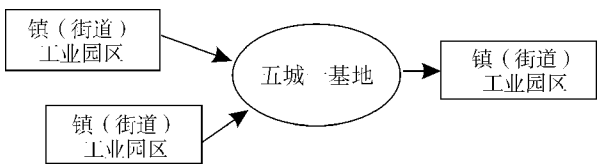

图 13 配套发展工业园区模型

3. 网络搭台，服务唱戏。由政府牵头，选择试点区域，引导区域内外企业、科研院校、行会组织、风险基金共建“创新资源需求——供给交易网络”，成立创新资源评估机构。交易网络分层次归类、实时发布产城融合发展所需创新项目，引导区域外机构特别是小微企业、个人提供创新产品或服务，由创新资源评估机构进行评估，按不同标准由政府、企业、大学、个人共同入股投入发展资金。

4. 生态目标，产业支撑。有步骤实现工业用地向生态集聚模式发展，围绕大项目招商、零增地招商优化工业用地。有条件园区逐步向生态园区过渡，企业相互提供或吸纳本园区内副产品，将污染排放消耗在产业循环体系内（见图 14）[24]。有可能会成为主城区城市垃圾掩埋的区块，充分考虑今后 5～10 年余杭及主城区城市发展规模和垃圾增长趋势，要求省、市科技配套支撑，建设垃圾无害处理

生态产业园区[25]，争取在垃圾处理产业化上走在全国前头。在引进瑞典、挪威等国工业固废处理技术上可作尝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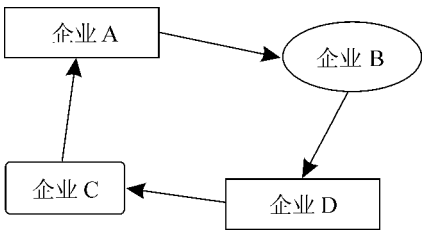

图 14　生态工业园区模型

（三）打造余杭产业升级版，让城镇化红利更有层次地推进产城融合跨越发展。

城镇化红利的深度利用不仅要求坚持错位重点建设，同时实现城镇化、工业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协调互动，通过产业发展和科技进步推动产城融合，实现城乡统筹发展和农村文明延续，推动“三农”问题解决和生态环境改善。

1. 坚持有重点有层次新发展[26]。充分利用无缝接轨主城区的天然优势，未来三五年集中财力、物力，重点建设“五城一基地”。临平新城、高新产业城以及塘栖小城市确立大城市体建设方向，分不同时期，分步实施发展重点区域，形成“两城一市”共享商业、公共服务，为高新产业城、钱江经济开发区人才服务提供完善配套设施[27]。杭州未来科技城、乔司国际商贸城、现代物流城充分利用主城区优质生活服务，更加突出企业引进，有序推进城市建设。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发展更需健全、直达主城区的快速公交等城市配套服务设施。

2. 创新环境友好城市新机制。新能源的利用是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重要内容。新能源国内市场的开发一方面来自企业新能源利用，另一方面依靠生态城镇建设。未来生态余杭城市建设将采用更多的节能环保建材，利用更多的太阳能等清洁能源，生活用水来源将更加多元化。选取村（社区）、企业、城市小区，通过政府补贴及引导金融行业、民间资本开辟“绿色贷款”、积极申请上级政策支持[28]等形式，试点推行城市建筑、农村宅基地建筑太阳能发电、生活用水饮用水双管道等项目建设。

3. 推进户籍制度试点新改革。推进余杭城市人口扩张，实际消化各地房产存量，扩大城市服务业消费需要大量“有实际购买力的人才”。全力抓住户籍制度改革机遇，主动试点创新，设计更为科学化的“市民化率”指标体系，根据人口落户与产业调整、城市建设相同步原则，设计出台不同落户标准，吸引不同层次人才，结合职业培训、公租房等体系建设，引导公共资本投向社会福利、教育等民生事业，真正实现上楼农民、进城务工人员“人的城镇化”，进一步刺激城市消费。

4. 健全多元人才教育新系统。创新发展的关键是人才，谁拥有了高端科技人才，谁就占据了国际竞争制高点；谁拥有更多高级专业技术人才，谁就能更好更快地将技术创新转化为生产销售。人才培养和就业保障需要多元化教育。根据未来十大产业布局，引导各方资金投入到多元教育体系中，在引进高端产业人才基础上，主动接轨企业，协助企业人才培训，加强就业人口特别是外来务工人员的职业教育，培养多层次产业人才。在条件具备情况下，建立或引进高等职业院校，须知如临平副城等产城综合体更需人才支撑。

参考文献：

[1] 本课题组成员为占张明、罗生标、单凯、薛李林、冯利斐。

[2] 李克强总理在全国综合配套试点改革工作座谈会上指出：改革是中国最大的红利。此处改革指的即是制度红利。

[3] 中国解放后人口结构的变化为改革开放以及经济增长创造了有力条件。蔡昉（2004、2009）、陈友华（2008）、毛新雅（2012）等学者的分析研究表明了这一点。

[4] 浙江省直管县体制核心是三个方面：首先是财政意义上的省直管县体制；其次是县（市）委书记、县（市）长由省里直管的干部管理制度；再次是四轮“强县扩权”所赋予县的社会经济管理权限。

[5] 之江平，《打造浙江经济升级版》[N]，《浙江日报》，2013 年 4 月 12 日 00001 版。

[6] 世界银行《东亚经济发展报告（2006）》提出了“中等收入陷阱”的概念，基本涵义是指：即鲜有中等收入的经济体成功地跻身为高收入国家，这些国家往往陷入了经济增长的停滞期，既无法在工资方面与低收入国家竞争，又无法在尖端技术研制方面与富裕国家竞争。

[7] 如 2013 年，鄞州区政府出台《关于 2013 年全区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提出全面深入打造质量新鄞州，深入推进经济转型升级，促进区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8] 自 2008 年以来，鄞州主动对作为支柱产业之一、能耗高、污染大的铸造业实行梯度转移。

[9] 相关分析请参考占张明等，《余杭萧山鄞州三

地区域发展比较研究》[Z]，《战略观察》，2012年第1期。

[10] 分散型工业用地是指以单个企业生产、用地为单位，空间上周围不存在其他企业的集聚，基础设施上不和其他企业共享，不具有任何规模优势。空间集聚是指多家企业集中在被分割或开发的大面积地域内，企业之间有比较紧密的联系，又共享这基础设施型的一种用地方式。与空间集聚相比，内涵集聚更强调工业园区内突出“产业链”和“产业类别”的产业集聚，企业之间高度分工协作，经济联系非常密切，区域变得更加开放，不再是单纯的生产基地，而是融通类产业的制造、产品创新研发、人才交流、价格形成、信息交流和物流等一体的开放型区域，形成了专业产业基地。生态工业用地模式表现为两种，一种是建立在生态工业基础上的生态工业园区；另一种是建立在规模经济和绿色环保基础上的绿色工业园区。参见董伶俐，《基于可持续发展的工业用地模式研究——以浙江省为例》[M]，经济管理出版社，2012年。

[11] 2008年，萧山区出台《关于加强建筑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建筑业“走出去”战略。现萧山拥有二级以上资质建筑企业87家，其中特级资质企业1家。

[12] 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直到2008年后才建立起清晰的产业发展导向。

[13] 相关分析请参考余杭区统计局《总体实力稳中有升，竞争压力依然较大——余杭与省、市及“十七强”主要经济指标比较分析》[Z]，《决策参考》，2013年第1期。

[14] 2012年鄞州的发明专利授予数为472件，领先余杭252件，领先萧山227件。

[15] 鄞州在2007年、2012年城乡收入比（分别为1.88，1.70）低于余杭（2007，1.92；2012，1.80），但近10年来，鄞州城乡收入比曲线波动幅度较大，余杭城乡收入差距缩小幅度整体走势较缓。

[16] 如余杭2011年：城市化水平约为62%，非农业人口占比为52.9%

[17] 由于本地缺乏较高档次的城市消费服务，在周末等节假日，具有较强购买力的余杭市民偏好到杭州主城区消费，形成了具有当地特色的“周末摆渡”现象。

[18] 创新128园区是由宁波市政府同意建设，鄞州区政府强力助推，依托鄞州区政府优越的投资环境而建的宁波市鄞州区现代服务业示范园区。鄞州区政府特别鼓励创新128园区的发展，区政府针对创新128园区在买、租，税收财政奖励、人才引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技术研究开发、引进融资担保机构、创业投资企业、提供项目信息支持、物业管理等各方面，都出台了前所未有的令人心动的优惠政策。

[19] 如萧山对在本区工商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本在50万元以上并有项目研发的，区财政一次性给予设备投资额30%的资助。

[20] 军民结合产业以每年20%的增速高速发展。

[21] 技术性贸易壁垒已成为继汇率外影响浙江省如鄞州等出口强区对外贸易的第二大外部因素，2011年以来影响逐日扩大。

[22] 引导城市消费者作为股东在种植季节向农场主提供足以承担年度生产费用的固定数额的预付款，作为回报，他们享有采摘、饲养等体验式服务，以及送货上门或分配给指定消费网点的新鲜瓜果蔬菜肉类等。

[23] 可以预计，未来城市发展对建筑业、房地产业的环保技术利用要求会越来越高。相关分析见本文第三章第三节第二目：创新环境友好城市建设机制。

[24] 当前浙江省以生态工业园区命名的园区有很多家，但除衢州生态工业园区和开化县工业园区以外，多数只停留在名义上，而且很大程度上混淆了生态工业园区和绿色工业园区的含义。

[25] 在这里，城市垃圾将不再会影响掩埋区域附近空气及威胁地下水资源。城市废弃物将被转化为电力、热力及其他可利用资源。

[26] 纵观各国经济发展史可以看出，区域间均衡发展大多是政府一厢情愿的政策安排，实际上，往往是区域间的非均衡发展造就了现代经济强国、强区，同时也缩小了区域间的贫富差距。

[27] 与杭州未来科技城相比，临平新城、高新企业城、塘栖小城市等“两城一市”因距离主城区较远，在人才引进等问题上不如更易享用主城区资源的杭州未来科技城等地，健全的生活设施、较为高端的服务环境将是决定“两城一市”城市发展的重要因素。与处于“生产—消费”综合空间转变的苏州工业园区不同，从余杭区当前高新企业城规划（三年行动计划）、钱江经济开发区建设来看，园区发展在3～5年内仍将定位于单纯的制造业空间，因此，城市生活、城市消费还将更多地由临平新城来提供。

[28] 当前国家、省市对新能源项目的实施提供一定的支持，如国家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余杭区浮法玻璃深加工有限公司工业园区以及东阳、慈溪、富阳等地相关项目都得到了50%～70%工程总投资补助。

（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占张明、罗生标、单　凯、薛李林、冯利斐）

企业“用工难”的现状、成因以及对策分析

近年来，随着国内外宏观环境和人口结构的变化，“用工难”问题越来越严重，企业的用工已从“季节性缺工”逐步变成“常年性缺工”。直观上，企业缺工的程度与企业工资福利、劳动条件、行业特性等因素密切相关，但从根本上看，“用工难”不仅是就业问题，更是宏观经济问题。本文结合统计调查资料，分析余杭区用工基本情况、“用工难”的成因以及对余杭产业转型的影响，并提出一些粗浅建议。

一、全区及重点行业从业人员概况

1.全区就业人口情况。截至2012年年底，全区户籍人口89.04万人，常住人口119.21万人（实际经常居住在半年及以上的人口）。全社会从业人员为73.51万人，按产业分，第一、二、三产业从业人员分别为7.63万人、40.08万人、25.80万人，二产就业占比超一半，一、二、三产就业人数分别占就业人口总量的10.4%、54.5%、35.1%。在从业人员中，拥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大专、中专及高中、初中及以下等教育程度分别占总数的12.6%、13.6%、24.2%、4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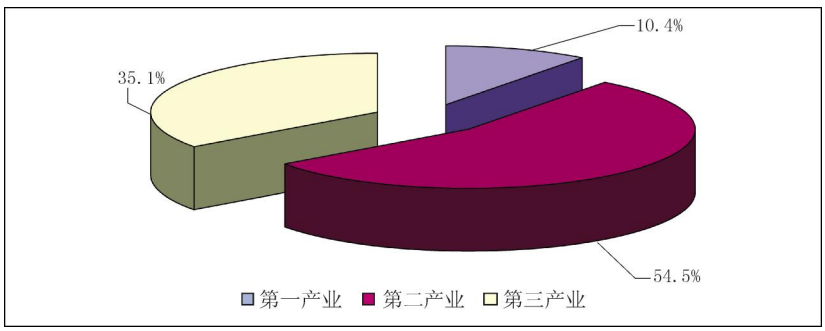

图1　就业人口分产业占比情况

2.“四上”企业从业人员情况。截至2012年年底，全区共有“四上”企业2200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095家，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和服务业企业707家，资质建筑业企业176家，房地产开发经营业企业222家。2012年年末，“四上”企业从业人员为33.63万人，其中规模以上工业19.69万人，资质建筑业9.05万人，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和服务业4.38万人，房地产开发经营业0.51万人，分别占总量的58.5%、26.9%、13.0%、1.5%。在从业人员中，拥有专业技术人员5.55万人、技术工人10.26万人，分别占从业人员总量的16.5%、30.5%。

“四上”企业从业人员分行业情况

表1

行　　业	企业家数	期末从业人员数(万人)	占比（%）
合计	2200	33.63	100.0
规模以上工业	1095	19.69	58.5
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	368	1.20	3.6
限额以上住宿餐饮业	36	0.41	1.2
限额以上服务业	303	2.78	8.3
资质以内建筑业	176	9.05	26.9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222	0.51	1.5

“四上”企业从业人员分行业报酬情况

表 2

行业名称	单位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四上”企业总计	336287	42699
（一）规模以上工业	196854	42037
其中：食品制造业	5753	38303
纺织业	23804	34643
纺织服装、服饰业	27835	38310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5088	35407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464	47011
医药制造业	1446	97795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7361	4016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6013	47513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5235	38183
金属制品业	9689	44716
通用设备制造业	21825	46405
专用设备制造业	5547	4205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6468	41333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1058	43555
仪器仪表制造业	10381	4787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433	66632
（二）资质建筑业	90451	33261
（三）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和服务业	43841	56876
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611	46283
批发和零售业	11952	46194
住宿和餐饮业	4102	3120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997	11809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238	36514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业	1382	6072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87	4067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97	34528
（四）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5141	96120

3.“四上”企业人员报酬情况。2012年，全市全社会（包括所有国有、集体、股份制、三资和私营单位，但不含个体工商户）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42493元，较2011年增长9.4%。余杭区“四上”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42699元，较2011年增长19.0%。从具体行业看，行业之间差距明显。信息服务业、医药制造业、房地产开发经营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较高，分别高出平均水平176.6%、129.0%、125.1%、56.2%、42.2%，而住宿和餐饮业、建筑业、纺织业等劳动密集型行业待遇较差，行业之间在岗职工工资收入最高与最低差距倍数为3.78倍。

二、企业“用工难”现状及特点

1.“用工难”与“就业难”矛盾并存。自2009年下半年以来，余杭区人力资源市场的求人倍率一直处于2的高位附近波动，劳动力供求的波峰与波谷之间的差距在收窄，以往的“季节性缺工”正逐渐演变成“常年性缺工”，“用工难”现象依然存在，主要体现在：一是四分之一企业存在用工难。上半年，根据对1692家重点企业用工调查数据显示（以下简称用工调查），有430家企业存在用工难现象，占调查单位数的25.4%。从行业看，存在用工难占比从高到低依次为工业、建筑业、服务业、房地产业，分别占行业调查单位数的37.4%、24.6%、11.1%、8.5%。二是供需矛盾依然突出。岗位空缺大于求职人数，2008—2012年全区共举办各类招聘活动360场次，共有5.17万家次单位进场招聘，提供用工岗位55.40万个次，成功就业7.69万人次，成功就业人次占提供岗位数的13.9%。三是制造业用工缺口率较高。用工调查显示，目前全区用工缺口率为3.5%。从行业看，制造业缺口率为4.7%，高于全区平均水平1.2个百分点，服务业、房地产、建筑业缺口率分别为2.6%、1.8%、1.2%。与此同时，“就业难”现象日益明显。一方面，大学生“就业难”问题日益突出。近年来，全国高校毕业生人数屡创历史新高，毕业生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专业设置、课程内容与市场需求之间还存在不同程度的脱节现象，而适合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岗位偏少。目前，2012年余杭区未就业的本地生源高校毕业生还有980余人，2013年余杭生源毕业生还有4700余人。另一方面，由于就业观念没有转变、工作技能的缺失，使得“4050人员”、失地农民、新生代的就业压力依然不减。今后余杭区将在相当长时期内处于“招工难”与“就业难”并存交织的局面，反映了就业的结构性矛盾。

2.“福利提升明显”与“用工预期悲观”矛盾并存。在“用工难”的情况下，为了招聘新员工、留住老员工，企业纷纷提高工资福利，改善员工待遇。近几年，工资增长始终保持在两位数，2010—2012年浙江省全社会平均工资分别增长11.5%、16.6%、12.2%，2012年全区规模工业人均劳动报酬为40936元，三年年均增长15.0%以上，且目前余杭区最低月工资标准为1470元，较上一次标准提高12.2%。根据用工调查显示，企业留人方式主要以加工资为主，在1692家单位中有59.1%的企业选择继续增加员工工资，同时有47.7%的企业选择增加员工社会保险及福利。虽然，员工的福利待遇大幅提升，但是用工预期依然不容乐观。根据用工调查显示，虽然有819家企业预计缺工情况将在三季度得到缓解，占调查单位数的48.4%，但同时有20.4%的企业认为缺工将持续，年底前会好转，甚至有15.0%的企业缺工将一直持续，企业规模将缩小。

3.缺工程度与产业类型密切相关。根据用工调查显示，劳动密集型行业用工难比技术密集型行业突出。在896家工业调查企业中，余杭区医药制造、电子设备制造、运输设备制造等技术（资本）密集型企业用工难现象较少出现，而纺织、服装、通用设备、电器机械、橡胶制品等劳动密集型企业用工难现象出现较多，特别是余杭区传统产业中的纺织服装业、纺织业存在用工难现象单位比例较高，分别占工业调查企业数的4.7%、4.4%。传统服务业用工难比现代服务业突出。在451家服务业（不含房地产）调查企业中，互联网、软件信息、商务等现代服务业存在用工难发生情况较少，而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等传统服务业用工难现象发生频繁，其中，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用工难单位数分别占被调查的服务业企业数的5.4%、2.7%。

4.缺工程度与企业种类密切相关。中小企业用工难比大型企业突出。大型企业由于管理规范，在提高工资待遇的同时，十分注重改善员工生产、生活环境，员工流失较少，缺口率较低。外地员工较多的企业用工难比本地员工为主的企业突出。由于本地人员稳定性较好，流动率低，用工成本较低，且本地员工为主的企业年后复工较快，对生产影响较小，而外地员工居多的企业受制于住房等福利待

遇额外支出，以及人员的返工率，年后开工情况受到不小影响。据用工调查显示，54.1%的企业在招工时优先考虑本地居民，仅有17.4%的企业优先考虑外来人员。

5.缺工程度与工种密切相关。据用工调查显示，在335家存在用工难工业企业中，一线员工招工难于技术工人和技师。有66.3%的企业认为一线员工最难招，比例高于技术工人39.4个百分点。且有54.6%的企业缺工率在5%及以上，高于技术工人和技师23.3%的水平，甚至有14.3%的企业一线员工缺工率超20%。专业技术人员招工难于管理人员。20.6%的企业认为专业技术人员最难招，比例高于管理人员8.4个百分点。从缺工比例看，管理人员缺工率在5%及以上的占8.4%，低于专业技术人员12.2个百分点。

三、企业“用工难”成因分析

企业用工不仅是一个就业问题，它与劳动力的需求和供给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发展及其变动都会经由产业结构传导到劳动力的需求上，而人口总量和结构及其变动，也都制约着劳动力的供给。与此同时，企业用工又是一个宏观经济问题。资金短缺、人民币升值、原材料价格一路走高使得处于经营逆境的中小企业“挤压”更弱的劳动者，很难通过提高工资或增加福利的方式加以应对。而所有这一切，实际上都是从不同侧面昭示着，余杭以“三低”(低劳动力成本、低资源成本和低产品价格）为主要竞争优势的粗放型经济发展方式已难以为继。

1.宏观经济缓慢复苏，企业用工需求扩大。虽然欧洲经济尚未走出欧债危机影响，美国退出QE3预期增强。但是，在美国经济持续回升的带动下，全球经济正处于缓慢复苏过程中。以美国为首的消费将有力拉动全球经济链条，美国经济已连续15个季度保持增长，民众对于企业和就业市场情况的看法更加乐观，欧元区今年第二季度GDP环比增长0.3%，为2011年第四季度以来的首次增长。全球经济的缓慢复苏带动了外需市场平稳增长，使得出口企业对用工需求尤其是对技工和外贸人员的需求比较旺盛。近三年来全区外贸出口年均增长15.9%，2013年1—7月增长5.7%，且增速进一步回升。从国内看，中国经济已经从高速增长期进入到一个平稳增长期，且结构调整、城镇化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创新驱动不断加大，在今后一段时期内国家“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的发展格局不会有大的改变。在这样的宏观背景下，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先进装备制造业、电商网商、现代服务业等将持续快速发展，由此而带来的用工需求尤其是高端人力资源需求将有增无减，而余杭区在这方面的人力资源需求还存在较大缺口。

2.产业层次整体偏低，招工吸引力下降。“用工难”是由于企业支付的工资在招工竞争中逐渐缺乏竞争力所导致的，但深层原因则是现行的发展模式和经济结构未能加快调整所致。余杭经济中劳动密集型企业仍有相当大的比例，呈现出“低、小、散、弱”的特点。小规模、低成本生产模式在产能不足时具备一定的竞争力，而在如今产能过剩的大背景下，该模式注定失去竞争力，“用工难”现象也就在情理之中。以工业经济为例，近五年余杭规模工业产值、工业投资年均增速分别为11.8%、8.2%，平均规模偏小，户均产值只有1.25亿元，远低于绍兴（2.94亿元）和萧山（2.81亿元），且仍然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技术（资本）密集型产业不足。余杭区产值前五大行业均为劳动密集型，且块状经济不明显，产业链发展薄弱，主要以中小企业为主，这些行业和企业利润率薄，市场竞争力不强，缺工的岗位主要是生产线上工作环境差、风险高、劳动强度大和工资待遇低的一线员工和技术人员，而对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需求较少，因此招工吸引力低，这将严重制约余杭区工业经济健康持续发展。

3.地区差距不断缩小，外出就业逐步减少。在工资水平差异不断缩小、中西部经济快速崛起、东部生活成本快速增长等因素影响下，中西部愈来愈广泛地参与招工竞争，跨省外出农民工正持续减少。一是中东西部工资水平差异缩小。长三角和珠三角等发达地区对农民工的就业吸引力在逐步下降。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2年我国农民工调查监测报告》显示，从分地区收入看，东部、中部、西部地区农民工收入逐步趋同，分别为2286元、2257元、2226元，东部地区收入涨幅分别低于中部、西部1.2个、0.5个百分点。二是中西部地区加快发展。国家深入实施区域发展总体战略，加快中西部地区开发开放，缩小地区差别和不平衡发展。2008—2012年，中西部增长速度整体加快，连续5年全面超过东部地区。中西部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为当地人员提供了大量的就业岗位，且地方政府出台系列引导民工回乡创业就业的优惠扶持政策。三是东部地区生活成本增长较快。以往外出的农民工可在当地企业找到合适的岗位，收入也可

观，而且选择当地就业的农民工其享受的住房保障、子女教育等隐性福利远高于外出就业所得，越来越多的农民工选择了留守当地，使得外来劳动力的供给短缺。另一方面，高昂的生活成本降低了工资竞争力。近年来沿海地区通货膨胀的压力比中西部严重，农民工在生活成本方面的支出增长过快，无形中减少了他们的收入。此外，离乡背井的心理成本也加速了劳动力的回流。据用工调查显示，有59.9%的企业认为用工难的主要原因是外来人员在杭州生活成本明显增加。

4.用工信息不够对称，职业教育亟待完善。近年来，余杭区以打造人力资源“虚拟市场”为平台，开发了人力资源市场和职业介绍软件系统，提高了用工信息匹配和效率，为企业用人、求职者找工创造了新的途径。但是，求职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的信息不够畅通现象仍然存在，一方面招工单位招聘人员的信息如岗位、人数、技能要求等，由于发布渠道不同，求职者未能及时获得。如年后纺织、服装企业常常通过路边设摊、熟人介绍等形式招聘工人的现象还大量存在。另一方面，招工单位与求职者间因为招聘时间仓促并不能全面了解对方的真实情况，往往会受到认识的片面性、主观性，以及信息来源的可靠度，信息分析的轻易度等因素的影响，造成招聘录用的决策失误，从而引发招聘的风险，给企业或者求职者带来损失。据用工调查显示，有24.6%的企业认为用工难主要原因是外来人员希望从事的岗位与企业短缺岗位需求不一致。与此同时，当前教育结构、培训体系未能与产业结构和市场需求有效匹配，加剧了企业用工难度，也降低了企业和劳动者之间的匹配成功率。特别是当前的职业教育体制无法满足产业结构升级对于技能型人才的需求。以政府主导的职业培训、职业教育模式实际效果较差，培训内容和市场需求的关联度较低，没有依照转型升级需求进行人才的重点培养。在农民工培训上存在只追求数量而忽视培训质量的现象，甚至使培训工作“走过场”，浪费了教育培训资源。

5. 就业观念发生转变，就业技能接轨缓慢。“80”“90”代农民工正逐渐成为就业的主力军，其文化水平、就业观念与上一代农民工存在较大差异。一方面，新生代农民工文化素质显著提升。据统计，在外出从业劳动力中，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10%。与此同时，新生代农民工中接受过职业培训的人员比例达到36.9%，高出传统农民工14个百分点。另一方面，新生代农民工择业观正逐步改变。根据全国总工会《关于新生代农民工问题的研究报告》显示，新生代农民工外出就业动机从“改善生活”向“体验生活、追求梦想”转变，其对工资待遇、休闲时间、工作环境、发展空间、文化娱乐等多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关于一项外出就业的目的调查中，选择“出来挣钱”的，20世纪60年代出生的农民工占76.2%，70年代出生的占34.9%，80年代出生的只占18.2%。与此同时，新生代农民工的职业技能水平滞后于城市劳动力市场的需求。根据调查显示，城市劳动力市场中需求量最大的是受过专门职业教育、具有一定专业技能的中专、职高和技校水平的劳动力，这部分占总需求的56.6%，而在新生代农民工中这部分人只有二成左右。

6. 人口红利逐步弱化，劳动人口供需失衡。随着全国性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和刘易斯拐点的临近，导致人口供给总量的不足以及供需结构的失衡，一定程度上也加剧了“用工难”问题。诺贝尔奖获得者、经济学家阿瑟·刘易斯（W.Arthu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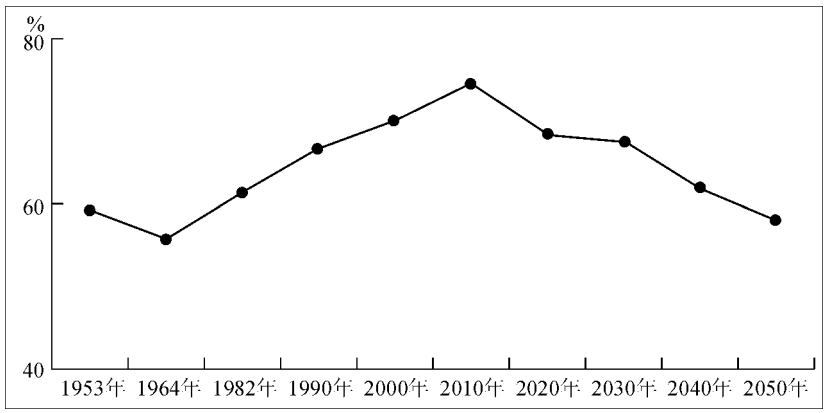

图2　全国劳动年龄人口占总人口比重的趋势变化

Lewis）指出当“二元经济”发展模式从第一阶段转变到第二阶段，劳动力由剩余变为短缺，相应的劳动力供给曲线开始向上倾斜，劳动力工资水平也开始不断提高，而这两个阶段的交点称为“刘易斯拐点”。

随着每年新进入劳动年龄人口的规模逐年下降并稳定在较低水平，而退出劳动年龄人口的人数不断增加，劳动年龄人口出现从不断上升转为逐步下降的趋势。2012 年，中国劳动年龄人口在相当长上升时期后第一次出现了绝对值下降，15～59 岁劳动年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为 69.2%，比 2011 年下降 0.6 个百分点。根据北京大学教授乔晓春在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基础上的预测结果，至 2050 年，全国 15～64 岁劳动年龄人口比 2010 年减少 25.8%，劳动年龄人口比重年均下降 0.41 个百分点，其中，2010—2020 年以年均 0.60 个百分点的速度在下降。2012 年，全区 15～64 岁的户籍人口为 66.34 万人，占总人口的 74.5%，较 2009 年下降 1.7 个百分点，而且未来 5～10 年余杭区和全国趋势相同，新生劳动力供给将大幅下降，劳动人口供需将更加失衡，劳动者工资今后也将呈快速增加的趋势。与此同时，随着两次“婴儿潮”出生的人口开始逐步退出劳动年龄阶段，进入老年人口行列，“婴儿潮”的压力逐步转变为人口老龄化的压力。2010 年，中国人口总抚养系数（14 岁及以下和 65 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 34.8%，而余杭区户籍人口总抚养系数 25.5%。预计到 2030—2035 年左右，全国人口总抚养系数将超过 50%，人口红利的“机会窗口”逐步关闭，而余杭区也一样面临相同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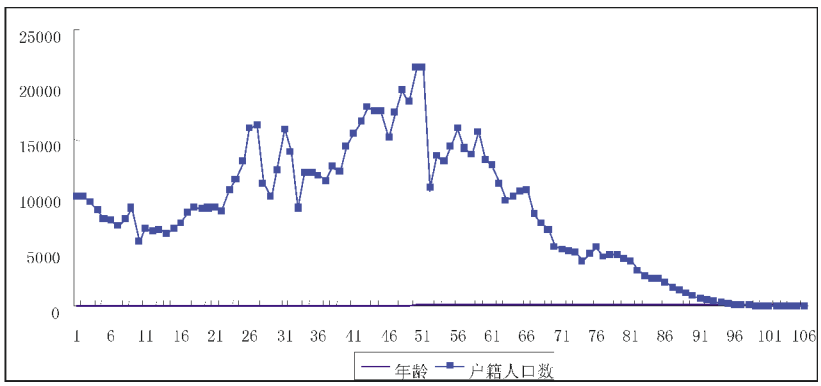

图 3　全区户籍人口按年龄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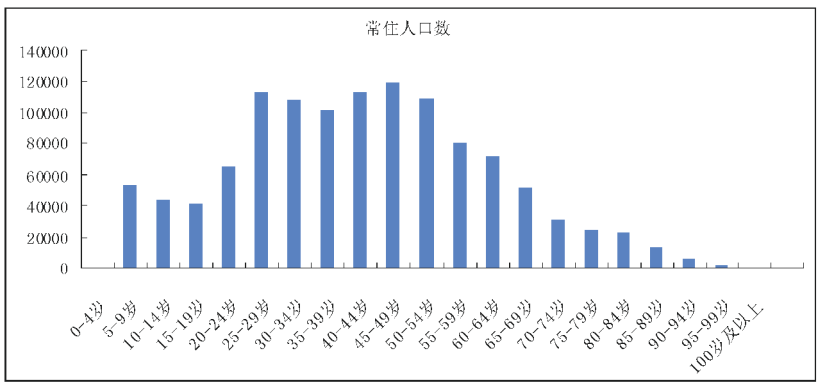

图 4　全区常住人口按年龄分布图

四、对策和建议

企业“用工难”短期来看是倒逼企业重视劳动力权益、提高工资水平、改善社会保障水平，而长期来看是倒逼经济结构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解决“用工难”问题，关键要把用工放在加快推进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平台建设以及城乡一体化的大格局中统筹思考，这样才能从根本上解决用工难题。

1.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一是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先进装备制造业、生物医药、信息软件、电子

商务等新兴产业的发展对余杭区产业结构升级的支撑作用日益凸显，能够引领余杭区未来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道路，其速度、规模、水平，将决定余杭区综合竞争能力。一方面，新兴产业的发展将对就业产生促进作用，实现产业工人优胜劣汰，激发产业工人特别是技术人员通过持续深入的教育和培训快速提升产业技能水平，反过来进一步提升产业核心竞争能力，从而形成产业提升的良性循环。另一方面，新兴产业的发展将减少余杭区对低层次产业工人数量的过度依赖，从“数量取胜”转向“质量取胜”，实现“劳动密集型产业”向“技术密集型产业”的转型。二是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加大技改、提质增量是促进工业经济内涵式增长的重要路径，也是摆脱劳动力依赖的重要方式。要全面推进“机器换人”，通过“机器换人”装备更新，努力实现减员增效、减能增效、减排增效，提高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优质产品率，提高产品附加值。三是有序推进产业转移。产业从发达地区向欠发达地区梯度转移是经济发展的内在规律。我们要把劳动密集型、附加值低、产能落后的部分产业有序转移到原材料和劳动力资源丰富的中西部地区去，或者将生产线转移到周边县（市、区）。这样，既可以充分利用当地原材料等资源，也可以就近吸纳劳动力就业，缓解余杭区用工难现状，既有利于降低员工的生活成本，又降低企业成本，更重要的是有助于余杭区“腾笼换鸟”。四是增强科技创新能力。鼓励企业加快推进各级研发中心建设，加强研发人员特别是高层次人才招引力度，组建海外高层次人才储备库、企业高层次人才需求库，积极通过“人才+资本+民企”的模式引领海归创业，把民营企业资本与海外高层次人才的技术和项目嫁接，让人才安心创新创业。从而推动企业从“低成本依赖型”的竞争战略向“创新推动型”转变，推动企业从“低技术、低价格、低收益运营模式”向“高技术、高附加值、高收益发展模式”转变。同时要加强对创新企业的政策扶持，完善人才引进、安置等方面的扶持政策。

2.增强区域招工吸引力。一是坚持产城融合发展，产业的转型升级不仅需要大量的产业工人，更需要企业研发人才，而产城融合能有效提升产业链和产业平台对产业工人特别是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目前，余杭区几大产业平台的生活配套设施依然较为缺乏，这将使企业人员回流中心城镇居住消费甚至人才的流失，导致产业发展难以持续。因此，我们要把打造产业平台与推进城市化有机地结合起来，发挥城市对产业的集聚和助推作用。围绕“五城一基地”三年行动计划，合理布局产业链和配套设施，将产业集聚和城市功能复合，将统筹发展不断推向深入。二是切实转变招工方式。逐步改变企业在家门口、本地劳动力市场和马路边“举牌式”等传统被动式招工方式。加大在劳务输出地区建立联系点或劳务合作基地招工力度，继续探索新的合作模式。三是改进用工机制。为保障余杭区经济竞争优势，要进一步改进用人机制。坚持以人为本，善待员工，除了提高工资水平外，还要积极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优化工作环境，提供住宿、食堂、图书馆、休息运动场馆、网络等生活设施和文化娱乐配套。并且要进一步加强舆论宣传和企业服务，提高外来人员社会认同感。通过系列工会活动、公益事业，促进社会交往和身份认同。

3.完善就业服务体系。一是完善就业政策。以2013年全省“政策落实年”为契机，对就业政策进行完善、补充、规范。注重城乡就业一起抓，促进城乡就业在制度、政策、服务各个层面统筹和一体化。注重不同群体就业一起抓，以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为重点，带动整个就业工作。同时加大对就业专项资金安排，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二是提升信息化水平。继续加大人力资源市场的软硬件投入，重点做好人力资源虚拟市场建设，强化虚拟市场建设宣传力度，提高其在用人单位、求职者中的知晓度和使用率。三是优化服务手段。充分发挥创建充分就业社区（村）在就业工作中的载体作用，完善求职登记、就业推荐、就业培训、就业援助等各项服务。继续抓好服务制度化、专业化建设，特别是加强基层社区（村）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提升服务水平和能力。四是鼓励自主创业。完善政策服务、创业培训、创业服务三位一体创业工作机制，完善项目展示、创业培训、创业指导、跟踪服务等“一条龙”创业服务体系。以淘宝城搬迁余杭为契机，大力助推网上创业，完善网上创业就业扶持政策。

4.加强职业技能教育。一是加大技能培训宣传力度。媒体、社会组织等要加大宣传力度，在电台、报纸等各大媒体开设专栏，专题报道农民工就业信息，通畅沟通各渠道，引导其积极参加培训。把企业对劳动的需求情况、技能要求及时传递给农民工，切实让农民工感受到培训带来的益处，激发农民工参加培训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从而使他们掌

握一技之长，尽快实现就业并适应自身工作。二是注重培训规划和模式。有关部门以及工会组织，应该建立长效的培训规划，有针对性地建立长期的培训计划。同时，职业技能培训要与劳动力市场需求紧密衔接，重点培养余杭区产业转型升级急需人才，如电子商务、信息软件、先进装备制造、物联网、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新兴产业人才。培训机构要针对企业需求制订具体的培训计划和实施方案。要根据企业需要确定培训专业和人数，为企业输送符合需要的具有一技之长的合格员工。同时鼓励和支持培训学校之间，学校与企业之间，输出地与输入地之间的密切联系与沟通，提高联合办学的社会效益，优化培训模式。三是加大职业教育发展。科学规划职业教育发展，加快职业教育建设。要在职业教育资源配置、管理体制、教学改革、学生就业等方面制定和完善相关政策。推行职业学校投资主体多元化，加大职业院校实训基地建设的专项资金投入，通过市场运作、吸引社会资本等多种方式助推职业教育发展。同时，要注重培育职业学校自身的专业品牌，可把技术类、服务类专业品牌作为突破口，增加学生的实践性学时比重。

（区统计局：夏雪芬、王永刚、陈超）

关于完善临平城区公共交通的建议

一、临平城区公共交通现状

临平城区交通网呈现棋盘状分布，以人民广场为辐射中心，贯通南北的东湖路、红丰路、迎宾路，东西方向的星光街、世纪大道、藕花洲大街等主要街路，基本构成了“三横三纵”的城市路网主框架。目前临平城区公共交通主要有四种组成方式：公共汽车、出租车、公共自行车、地铁。截至2012年，全区有公交线路149条，公交车1077辆，出租车593辆，公共自行车服务点165个，公共自行车5000辆，地铁线路1条，其中临平城区及周边有公交线路53条，公交车辆近400辆，公共自行车服务点近60个，地铁线路1条。伴随着近年来临平城区的城市化进程，汽车的保有量也在不断攀升。从总体情况看，临平城区当前的交通已逐渐开始出现分时段、分地点的轻度拥堵，可以说临平城区已步入交通拥堵的初始阶段，如不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应对，交通拥堵情况将越来越严重。

二、临平城区公共交通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随着余杭经济的稳步发展，城市化进程加快推进，城区人口与机动车保有量迅速增长，导致临平城区交通拥堵现象日趋严重，其中公共交通的有效利用是缓解这一现象最科学有效的办法之一，但目前临平城区公共交通供需矛盾突出。

1. 临平城区规划布局不合理、道路流量不均衡。临平城区空间较小、规划建设时间较早，老城区与新城区都面临着规划布局方面的不足，大型公共建筑、公共设施由于规划建设过程中没有对交通流量进行重点分析，普遍出现停车泊位严重不足、占道停车现象严重的情况，再加上临平老城区道路狭窄、线路老化，新城区仍处建设期，次干道不足，同时新老城区南北方向被铁道线路阻隔，南北向互通交通干道数量少，导致相应区域公共交通拥堵频发。

2. 机动车保有量高速增长、交通流量日益加大。目前全区机动车保有量在40万辆左右，年增速约为20%，远远高出道路的增长速度，临平城区主干道路和重要交通节点已时常出现工作日早晚高峰时段交通拥挤现象，造成公共交通速度大幅降低，其中以公交车和出租车受影响最为明显，极大地降低了公共交通的运力和市民搭乘公共交通出行的意愿，转而选择私家车或者其他方式，进一步加剧了城市交通的供需矛盾，加重了城市交通拥挤。

3. 城市公共交通系统不完善、公交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临平城区公交线路以覆盖城区主要机构、人群主要聚集区为主，各线路独立运行，造成了大量线路在城区集中，一旦出现交通拥堵极易造成大面积延误，且城区暂无公交快速通道，进一步制约了公交系统的速度。同时作为城市特色的公共自行车近年来全面铺开，但是自行车道路通行未予以大力保障，部分道路和立交桥未设置自行车通行的非机动车道，如红丰路立交桥桥面本身弧度大而且未设置非机动车道，直接导致公共自行车使用率降低。

4. 市民绿色出行意识不强、公交出行分担比

例不高。市民出行方式一般包括乘公交车、出租车、私家车、自行车、步行等，公共交通分担率越高，说明市民使用公共交通的意识越强。目前发达国家公交出行比例高达 40%甚至是 60%，中国各地公交出行分担率差异巨大，普遍仅占市民总出行量的 10%～25%，杭州市民公交出行分担率约为 20%，对于临平城区来说，在城区没有地下和水上线路的情况下，市民的低公交出行分担率意味着对公共交通系统道路资源的挤占，公共交通线路效率的进一步延缓必然导致市民公交分担率继续下降，从而使城市交通陷入越来越堵的恶性循环。

5. 临平城区公交车系统运行不合理。首先是公交车线路设计不够合理，城区部分区域线路密集，车次集中反而造成拥堵，而有些区域线路覆盖不足，供需矛盾突出；其次是公交车站点设置过多，部分区域站点设置多而分散，以人民广场为例，周边双向道路一共设置有 6 个站点，造成市民乘坐的不便；再次是部分线路发车频率和准点率不高，极大地影响了市民公交出行积极性，导致了公共资源浪费；最后是公交车运行信息发布率和电子信息化程度不高，市民无法及时准确地掌握线路和车次运行情况。

三、解决临平城区公共交通问题的对策建议

1.树立全面科学的城市规划理念，合理构建城市主干路网。一是根据现有情况对临平城区现有大型公共建筑、公共设施和主干道路进行流量分析，依托城市建设理顺城市主干网路，对新建设区域实施道路流量分析前置措施，全面科学地开展城市规划。二是对重点主干路网节点充分考虑高架或下穿的立体化交通模式，逐步建立立体交通道路网络；同时完善次干道、支路路网，达到次干路、支路路网微循环化；针对瓶颈路、断头路开展梳理建设工作，构建与骨干网路相适应的循环网络。三是针对穿越铁道线路的南北方向主干道进行规划理念和方案的前置设计，应该注重依托“大杭州”交通网络，全力推进地铁 1 号线与 3 号线的规划建设工作，力争早日完成“穿城”设想，同时积极构建与地铁进行无缝连接的城区有轨交通，彻底解决新旧城区交通连接不畅问题

2.贯彻公交优先的交通设计思路，加强私家车增量管理。建立高效快速的公共交通作为城市治堵的最佳手段已经是公认的事实，因此深入贯彻公交优先的交通设计思路，加强公共交通投入对进入城市拥堵初期的临平城区来说尤为重要。一是要满足出行快速性需要，通过公交专用车道、优先通行信号等道路快速通过方案的组织实施，减少出行延误；二是要满足出行便捷性的需要，保证公交车班车的频率和准点率，减少换乘次数和路程；三是要满足出行舒适性和安全性需要，保证车况、环境和行驶安全。根据公交优先交通设计思路，可在临平主干道和交通高峰期开展公交优先试点，分区域分时段划出公交车专线，在城区人员和车辆流量较大的路口利用地下通道或者天桥进行人车分流，加速城市交通效率。四是提早规划制定余杭和临平城区机动车增长规划，根据城区承载能力来控制机动车保有量，减轻道路交通压力。

3.加快城市停车设施建设，加大对占道停车的治理力度。机动车保有量的不断攀升已大大超出了临平城区现有停车车位数量，相关部门应该加快城市停车设施的规划和建设工作，全力缓解停车难引发的占道停车问题，将极为有效地提升公共交通效率。一是加快建设专用停车场，要求公共设施、商业设施配备停车场，减少停车引发的交通滞缓；二是组织政府机关、事业单位按时段开放单位停车位，利用停车高峰的错位缓解停车难问题；三是清理整顿地面道路停车位，加快地面行车速度；四是严格治理占道停车现象，在车流量集中地区实施高峰时段电子监控取证和警察现场执法相结合的手段，有效整治随意停车堵塞交通车辆。

4.强化公共交通枢纽功能，加速公共交通信息发布。充分利用临平城区地铁、高铁、公交交互节点的优势，构建公共交通与其他交通体系便捷转换的交通枢纽，同时加速公交系统的信息化，利用电子信息新技术合理发布交通和出行信息，有效调节交通高峰流量。一是利用临平南站和余杭高铁站，大力构建公交车、地铁、高铁、出租车、私家车等便捷转换的交通枢纽，利用免费停车场或者低价停车场引导市民换乘公共交通；二是推进公交车线路与公共自行车服务点网络的无缝链接，建立合理、便捷、高效的公共交通一体化体系；三是结合网络、手机客户端、短信平台、微博等电子信息手段，及时发布交通拥堵信息，有效引导交通流向。

5.科学统筹运营管理模式，理顺公交车线路设置。建议根据临平城区的功能布局和规划，全盘设计布局公交车运行线路和站点，目前临平城区人员流动集中区域为汽车南站和汽车北站两个区域，商业集中区域为北大街、沃尔玛和家乐福，行政集中区域为西大街和市民中心，公交线路的设计应该充

分考虑各区域人员流动的数量、方向和时间段，建立快速循环的公交车运行系统。首先建议以汽车南站和汽车北站为城市双中心、其他节点为次中心设计公交线路和站台，在汽车南站、北站直达环线，同时配备直达线路和常规线路，直达线路可以选取避开高峰拥堵路段线路并减少中间站点的方式保证准点率；其次建议依托汽车南站和北站建立放射状公交线路，优先考虑路过各次中心节点，构建临平城区公交车线路网络；三是建立公交车人员流量、流向数据库，充分调研各线路公交车上座率，以临平城区主要公共、商业、政府设施节点和主干网络为基础构建人员流量和流向数据图，定期调整公交线路和站点，避免线路设置上出现盲目扩张和车辆设备购置上的求大求新，在部分偏远区域考虑引入小车承包区域经营机制，积极适应临平城区公交的不同需求；四是合理调研临平城区交通拥堵区域和时段，协调建立快速公交通行方案，确保高峰区域和时段公交车通行率；最后可借鉴国内外成功经验，试水竞争运营，提升公交系统运行效率和服务质量。

6.推进公交车系统信息化，全力提高公共交通承担率。根据物联网时代的新技术和新特性，建议全面加强公交车运行系统电子信息化程度。一是建立公交线路、换乘电子化查询系统，利用网络查询、站点信息终端、软件平台、人工语音平台的多种方式发布信息，简化市民出行对公交线路的选择，提高公共交通承担率；二是利用站点信息终端发布各靠站线路公交车行驶到达信息，有效引导市民选乘公交车，提升市民乘坐公交车意愿；三是依托电子信息化手段加深公交车舒适度、便捷性和人性化的体验，利用和改善车载电视、语音、无线网络等设施，深化公共交通绿色出行理念；四是通过网络、站点信息终端、车载系统加强与市民之间的互动，同时深入开展多样化宣传活动，强化市民对公交出行减少尾气污染和二氧化碳排放的理念，加强公交车出行认可度和美誉度，提升公交车乘坐率。

7.大力发展公共自行车系统，实现公共交通体系的全覆盖。作为公共交通的重要组成部分，杭州公共自行车租赁系统已走在全国前列，建议以临平城区重点交通枢纽、公共行政区、商业生活区和大型企事业单位为节点，设立网络化的公共自行车租赁点，同时建议引入有能力的大型单位进行自行车租赁点“加盟”经营模式，通过广告、站点命名等交换大型单位对公共自行车租赁点的资金投入，扩大公共自行车租赁网络、延伸租赁服务。此外可以合理开展 24 小时租还车机制试点，进一步提升公共自行车在公共交通系统中的使用率。

除此之外，开展多种方式立体化的活动来提高市民绿色出行意识，深化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全体交通参与者素质也是解决临平城区公共交通问题不可忽视的方面。

（区委统战部：吴晋兰、戴劲、孙玉英、施筠）

·良渚遗址保护条例与规划·

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

2013 年 11 月 22 日浙江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2013 年 12 月 9 日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

第一条 为了加强良渚遗址的保护和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浙江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良渚遗址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良渚遗址的保护、管理、研究和利用。

本条例所称良渚遗址，指本市余杭区境内以良渚古城为核心的经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良渚文化遗址。

第三条 良渚遗址的保护和管理遵循“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确

保遗址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第四条 良渚遗址的保护和管理，应当诠释、展示与宣传良渚文化普遍价值，增进公众对良渚遗址突出普遍价值的认识和理解，增强公众对良渚遗址及其历史环境的尊重和保护意识。

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良渚遗址的研究和利用。

良渚遗址的保护和管理应当维护当地居民的合法权益。

第五条 市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本条例。

市人民政府设立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良渚遗址管委会），作为良渚遗址专门保护管理机构，按照本条例的规定实施良渚遗址保护、管理、研究和利用。

余杭区人民政府按照本条例的规定做好良渚遗址保护和管理的相关工作。

文物、建设、城乡规划、国土资源、公安、环保、交通运输、农业、林业、水利、文化等行政管理部门，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良渚遗址保护和管理的相关工作。

第六条 良渚遗址管委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良渚遗址总体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二）对涉及良渚遗址的规划建设项目提出意见；

（三）会同有关部门对良渚遗址内的考古工作实施监督；

（四）负责良渚遗址的日常保护和管理；

（五）组织良渚遗址内出土文物的征集、收藏和宣传展示工作，开展有关学术研究和交流工作；

（六）其他与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有关的工作。

第七条 市人民政府、余杭区人民政府应当把良渚遗址的保护管理纳入市、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第八条 市人民政府、余杭区人民政府应当将良渚遗址保护和管理经费分别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鼓励通过社会捐赠、国际援助等方式筹集良渚遗址保护和管理资金。

市人民政府、余杭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补偿机制，对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因文物保护造成的居民个人或者单位的权益损失给予补偿。

第九条 良渚遗址的保护和管理，实行规划保护制度。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是良渚遗址保护、管理和利用的依据。

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由良渚遗址管委会会同余杭区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报市人民政府审议，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报请批准、公布。

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经批准公布后，应当严格执行，不得擅自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按照原审批程序报批。

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应当纳入杭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并与杭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杭州市及余杭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

第十条 良渚遗址的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控制区根据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划定，由市人民政府设立界桩和标志碑予以公示。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刻划、涂污或者擅自移动、拆除界桩和标志碑。

第十一条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是指对良渚遗址本体及周围一定范围实施重点保护的区域，分为重点保护区和一般保护区。重点保护区包括良渚古城、瑶山、塘山、汇观山、姚家墩、荀山等价值较高、留存现状较好、分布相对密集、地形地貌相对独立的遗址及其周围区域；保护范围内重点保护区之外的其余区域为一般保护区。

第十二条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因展示需要而采取的保护措施，应当严格遵守最小干预原则，避免对遗址本体及其历史环境造成破坏。

在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

（一）进行采砂、采石、取土、打井、挖建沟渠池塘、平整土丘和深翻土地等改变遗址环境地形地貌现状的活动；

（二）建设危害文物安全或者破坏遗址环境风貌的农业设施；

（三）种植危害地下文物安全的植物。

第十三条 在良渚遗址保护范围的一般保护区内，除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确定的农居外，禁止建设与遗址保护、利用无关的项目；已有建筑物、构筑物对良渚遗址造成明显不良影响的，由余杭区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治理或者依法拆迁。

一般保护区内农居的建筑风格、高度，应当符合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的要求。

因特殊需要在一般保护区内进行其他工程建设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应当依法办理许可手续。

第十四条 在良渚遗址保护范围的重点保护区内，除依法许可建设保护与展示的设施外，不得进行其他工程建设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危害文物安全的作业。

重点保护区内已有的与文物保护无关的建筑物、构筑物，由余杭区人民政府依法拆迁。

重点保护区内土地性质应当依法逐步调整为文物古迹用地。

第十五条 良渚遗址建设控制地带是指保护范围外，为保护良渚遗址的安全和历史环境，对建设项目加以限制的区域，分为一、二、三、四、五类，其建设控制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一）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仅可进行绿化或者道路等市政工程建设，不得建设永久性建筑物；

（二）二类、三类、四类建设控制地带内，建筑高度不得超过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的相应要求；

（三）五类建设控制地带为山地区域，坡度在二十五度以上的，不得建设建筑物；坡度在二十五度以下的，建筑高度不得超过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的要求。

第十六条 良渚遗址环境控制区是指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外，按照遗址保护和环境景观协调的不同要求加以设立的区域。

在环境控制区内进行建设的，应当符合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的要求。

第十七条 除良渚遗址保护、管理、研究、利用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改变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环境控制区内的水网、山体、土墩等环境地貌。

第十八条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控制区内的建设项目，应当由良渚遗址管委会会同有关部门事先组织考古调查、勘探、发掘。

对良渚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控制区内新发现的良渚文化遗址和其他文物古迹，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及时采取保护措施，并上报省、市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经评估与良渚遗址直接关联的重要良渚文化遗址，应当列入良渚遗址的保护范围，并对保护规划作相应调整。

第十九条 良渚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控制区内的建设项目，城乡规划、国土资源等行政管理部门在作出行政许可前，应当征求良渚遗址管委会的意见。

第二十条 余杭区人民政府应当在良渚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外划出一定的区域，进行统一规划和建设，用于缓解良渚遗址内生产、生活压力。

第二十一条 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当加强对良渚遗址的日常监测，形成记录档案，妥善保管，提出日常监测报告，并定期向上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第二十二条 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当会同余杭区人民政府制定应急预案。在发生危及良渚遗址安全的突发事件、自然灾害，或者发现良渚遗址存在安全隐患时，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当启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处置措施，并同时向市人民政府报告。

第二十三条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良渚遗址内发现文物或者其他遗存，应当保护好现场，并立即报告良渚遗址管委会。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当在接到报告后及时派员赶赴现场处置。

第二十四条 良渚遗址考古发掘应当严格按照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审批手续，并由具有发掘资质的考古专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的田野考古规程实施。考古专业单位在编制良渚遗址考古工作规划时，应当征求良渚遗址管委会的意见。

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当对考古专业单位的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的过程进行监督，并制作相应记录。

未经审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良渚遗址内从事遗址调查、勘探、发掘和文物标本采集等活动。

第二十五条 良渚遗址考古工作结束后，考古专业单位应当向良渚遗址管委会提交考古调查、勘探、发掘情况报告和出土文物清单，并提出保护意见。

第二十六条 良渚博物院是良渚遗址出土文物的收藏单位和良渚遗址普遍价值和内涵的展示场所。良渚博物院应当按照国家规定收藏良渚遗址出土文物。

除需特殊保护外，良渚遗址出土文物应当及时向社会公众展示。

第二十七条 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当开展良渚遗址突出普遍价值的诠释、展示与宣传；组织良渚遗址内出土文物的征集、收藏、展示和宣传工作，开展有关学术研究和交流，提高从业人员素质，确保良渚遗址普遍价值和内涵的有效阐释。

第二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法律、法规已有法律责任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在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文物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恢复原状，并按照下列规定予以处罚：

（一）进行采砂、采石、取土、打井、挖建沟

渠池塘、平整土丘和深翻土地等改变遗址环境地形地貌现状的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二）建设危害文物安全或者破坏遗址环境风貌的农业设施的，处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三）种植危害地下文物安全的植物的，可以处二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罚款。

第三十条　良渚遗址管委会、余杭区人民政府或者其他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良渚遗址保护管理工作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由所在单位、上级机关或者监察机关给予处分。

第三十一条　本条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节选）

（2008—2025）

【规划文本】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建筑历史研究所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管理委员会

2013 年 8 月

前　言

良渚遗址（距今 5300～4300 年）地处中国东南沿海丘陵区北缘的天目山东麓河网平原，主要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境内，由分布于 4203 公顷范围内的良渚古城、瑶山和汇观山祭坛墓地、塘山土垣、姚家墩和荀山聚落等 6 片遗址密集分布区组成。它是我国长江下游地区新石器时代最重要的考古遗址之一，是中华早期文明的一种重要模式，代表了中华文明起源阶段的最高成就。1996 年良渚遗址被公布为第四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94 年、2006 年和 2012 年三次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2010 年被公布为首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在国家重大文化遗产保护中具有显著地位。

良渚遗址的考古工作历程大致可分为 3 个阶段：第一阶段为起始阶段（1936—1985 年）：考古工作者共发现良渚文化遗址点 30 余处，对遗址的分布情况有初步了解，但良渚遗址的特殊性和重要性尚未被认识；第二阶段为发展阶段（1986—2006 年）：遗址点发现的数量增加至 130 多处，同时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先后发掘了反山、瑶山、莫角山、汇观山等重要遗址，考古发掘使学术界对这一区域的良渚文化遗址有了新的认识，确定了良渚遗址是良渚文化的中心。第三阶段为深化阶段（2007 年后），2007 年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发现并确认了良渚古城，从而将以往发现的 130 多处遗址点有机地组合为一个整体。良渚古城的发现使得良渚遗址群的聚落结构与社会发展阶段更为清晰地呈现在人们面前，同时将良渚文化的研究推向更高阶段，为中华文明“多元一体”的形成和发展过程提供了特殊的见证。时至今日，在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及研究学者、专家持续不断的努力下，良渚遗址的考古工作和遗产价值研究仍处于动态的深化过程中。

良渚遗址的保护总体规划亦随着遗址的保护要求、遗产地的经济发展和考古工作的深化经历了不同的工作阶段。本所自 2000 年受理本规划以来，亦可分为前后 3 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规划成形阶段（2000—2004 年）：自 2002 年规划正式启动，至 2004 年 2 月编制完成的《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2002—2020》（以下简称“规划第一稿”）通过国家专家组论证。规划第一稿对大型考古遗址的系列评估与城乡交接部规划对策均作出了系统的、有针对性的探讨，包括对良渚遗址群 130 余处遗址点进行了翔实的评估，分析了遗存分布可能密集区、史前遗址地形地貌特征、遗址环境要素等因素；针对 1995 年浙江省政府公布的保护区划，重新界划了由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组成的 2 级保护区划。其中：保护范围

4203.19 公顷、建设控制地带 6949.87 公顷，规划面积为 11153.06 公顷。在此基础上，保护规划针对遗址本体及其环境制定了一系列的保护管理、展示利用和考古研究的专项措施，针对遗产地城镇发展的现状和趋势制定了一系列的土地、人口、交通、村落等调整与整治措施。第一稿为良渚遗址的保护发挥了主要作用，重点表现在 3 个方面：（1）第一次明确界定了良渚遗址的遗存分布范围；（2）在此基础上，基本划定了良渚遗址的保护区划范围、制定了相关管理规定。特别是 3 年后（2007 年）新发现的良渚古城遗址全部位于第一稿规划划定的莫角山片重点保护区内，这一现象基本印证了规划界划技术的科学性。（3）针对遗址区内正在兴起的城镇化建设，提出遗址区内的建设压力引导方向的规划措施：瓶窑镇和良渚镇 / 街道的新区向南拓展、移出保护范围，并在其南面增设高等级交通道路古墩路和瓶仓大道，加强了两镇新区与周边地区的关联。这些重大规划措施基本落实了遗址区内遏制、遗址区外提升建设强度的协调策略，有效推进了“整体保护、和谐发展”规划目标。

第二阶段为深化规划可操作性阶段（2004—2010 年）：规划第一稿制定的主要措施在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良渚遗址管委会）的努力之下，对遗产保护和遗产地城镇化进程之间的协调发挥了明显作用。同时，良渚遗址管委会就遗址保护区划的规模与控制强度方面继续与本所进行不断沟通与调整深化，最终双方对主要规划措施达成了一致认识，在规划第二稿中针对建设控制管理的可操作性，重点调整了遗址的建设控制地带——从原建设控制地带的 49% 划为 3376.60 公顷遗址的环境控制区，由省级政府实施管理；继而根据遗址保护力度的级差，进一步合理调整了整个规划范围内的每一处地块的建筑高度控制指标。

第三阶段为结合申遗目标、调整规划的阶段（2010—2012 年）：随着良渚古城的发现，良渚遗址价值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与此同时，世界文化遗产申报的计划进入政府议事日程。这两项事件对保护规划的编制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规划主要措施不仅须满足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特别是大遗址的保护总体规划编制要求，而且还要能与世界文化遗产的最新动态与申报计划进行衔接。为此，特将历次规划的内容进行简要比较，说明如下：

本次规划基本保持了第一稿的保护范围、第二稿的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控制区范围以及各类地块的建筑控高要求，再从 4 个方面对规划主要措施进行重点调整：一是针对 2007 年之后发现的良渚古城及其考古研究新成果，结合世界文化遗产申报标准，对遗产价值及其真实性、完整性评估重新进行了梳理，力求更为清晰地展现出遗产布局的内在结构、揭示其价值特征；二是围绕遗址价值特征、结合考古研究新进展和世界文化遗产申报的可行性，适当调整了重点保护区的边界；三是根据申报策略，结合“整体保护、和谐发展”规划目标，进一步深化各建设控制地块的建设强度、特别是高度控制，予以了适当调整或提高；四是针对遗产申报计划和地方政府的可操作性，进一步细化和调整了规划实施分期计划，以利于增强项目管理的可操作性。

鉴于良渚遗址的考古工作目前仍处于动态之中，新遗址点陆续被发现、新的研究观点不断产生并有待深化，本规划不得不在系统评估中，将遗址本体分为 2003 年以前考古确定的 130 余处遗址点和 2007 年发现的良渚古城（含周边历史环境）两部分分别评估；并建议随着考古工作的不断推进，如遇现行主要规划措施不能满足保护管理要求时，还应及时开展规划修编工作。

《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项目组

2013 年 8 月

总　　则

第 01 条　项目概况

良渚遗址（距今 5300～4300 年）是中国长江下游地区新石器时代最重要的考古遗址之一，它以古城为核心，由墓地、祭坛、水利工程等丰富的遗存类型和完整的格局、规模，展现了中华文明起源阶段的最高成就，并真实、完整地保存至今。1996 年被公布为第四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94 年、2006 年和 2012 年三次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在国家重大文化遗产保护中具有显著地位。

第 02 条　编制背景

在长三角经济发达地区高速、稳定、持续推进的城镇化进程中，良渚遗址所在地于 2002 年纳入杭州城市规划范围，逾 60 平方公里的遗址分布区由原来的城乡交接地带逐渐向“城中村”转换，急速增长的土地开发行为也进一步激化了遗址所在地的土地资源需求矛盾。为实现良渚遗址的整体保

护，统筹协调遗产保护与城市发展的可持续性，特编制本规划。

第 03 条　指导思想

贯彻科学发展观，遵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对良渚遗址的保护与利用进行科学、合理地统筹策划，使其真实性、完整性获得有效保护和延续传承，充分发挥社会教育作用；同时把大遗址保护与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地方经济发展结合起来，寻求遗产保护与地方城镇发展的可持续性，促进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协调统一。

第 04 条　编制依据

1. 直接依据

(1) 国家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03）《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07），等。

(2) 主要行业规定、规范与文件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第 26 号，2003）

—《城市规划编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46 号，2005）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办法》（国家文物局，2004）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要求》（国家文物局，2004）

(3) 遗产地政府的文物保护法规与文件

—《浙江省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规范细则》（浙江省文物局，1990）

—《浙江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97）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善我省文物工作的通知》（浙江省人民政府，1998）

—《浙江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99）

(4) 遗产地政府的专项法规和文件

—《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杭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02）

—《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布置方案》（2008）

2. 主要参考文件

—《关于保护景观和遗址的风貌与特征的建议》（Recommendation Concerning the Safeguarding of the Beauty and Character of Landscapes and Sites，UNESCO，1962）

—《国际古迹保护与修复宪章》（International Charter for the Conservation and Restoration of Monuments and Sites，ICOMOS，1964）

—《关于历史地区的保护及其当代作用的建议》（Recommendation Concerning the Safeguarding and Contemporary Role of Historic 5 Areas，UNESCO，1976）

—《考古遗产保护与管理宪章》（The ICOMOS Charter for the Protection and Management of the Archaeological Heritage，ICOMOS，1990）

—《国际文化旅游宪章》（International Cultural Tourism Charter ICOMOS，2002）

—《诠释与展示文化遗产宪章》（The ICOMOS Charter for the Interpretation and Presenta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 Sites，ICOMOS，2008），等

—《实施保护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公约操作指南》（Operational Guidelines for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UNESCO，2011 年版）

第 05 条　适用范围

本规划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的总体保护规划。规划批准之后，应作为指导良渚遗址保护工作的法规性文件，主要保护措施应纳入《杭州市城市总体规划》、余杭区土地利用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

第 06 条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 2008—2025 年。

第 07 条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面积 11153.06 公顷。四至边界：东至杭州绕城高速至东苕溪之间的西塘河西岸；南至杭州绕城高速·新 104 国道·毛家漾港·沿山港·瓶仓大道东侧连琪港·海棠路·西险大塘背水坡角线·新 104 国道；西至新 104 国道·瓶窑镇彭公农场西侧道路至老 104 国道；北至东明山森林公园北界及其东、西向丘陵地带连线。

第一章　遗产概况（略）

第二章　遗产保存现状与评估(略)

第三章　遗产考古研究现状与评估（略）

第四章　遗产保护管理现状与评估(略)

第五章　遗产地社会发展现状与评估（略）

第六章　遗产保护管理现存主要问题（略）

第七章　规划目标、原则与策略

第 48 条　规划目标

1. 整体保护

整体保护良渚遗址的空间格局，真实、完整地保护良渚遗址本体及其历史环境要素，充分揭示良渚遗址在中华文明史上的突出地位，实现良渚遗址价值特征的完整保护。

2. 和谐发展

统筹良渚遗址与周边区域土地资源、文化资源、水资源的保护与合理利用，整合遗产保护需求与城市发展需求，谋求良渚遗址保护与遗产地社会经济文化可持续发展的和谐关系。

第 49 条　规划原则

1. 价值优先原则[4]
2. 分级保护原则[5]
3. 协调发展原则[6]
4. 资源整合原则[7]
5. 系统诠释原则[8]

第 50 条　保护对象

良渚遗址的规划保护对象为支撑良渚遗址价值特征的全部载体，即遗址本体、遗产环境要素、出土文物以及相关历史信息载体。

1. 遗址本体

—保护以良渚古城为中心的良渚遗址群整体格局

—保护良渚古城遗址及其所有价值特征

—保护反山、瑶山、汇观山等墓地遗址

—保护荀山和姚家墩等聚落遗址

—保护塘山土垣工程遗址

2. 遗产环境

—保护构成遗址两山、两河的选址特征要素：大遮山与大雄山、东苕溪与良渚港；

—保护与遗址直接相关的 4 处孤丘：前山、凤山、雉山、荀山；

—保护

—保护遗址分布区 5 片典型的湿地生态环境景观：下溪湾、小塘河、舍田湾、大悲庵洋、东枉塘；

—保护遗址完整的山前河网平原空间环境与稻作景观。

3. 出土文物

—保护遗址范围内出土、与遗产价值有直接关联的全部可移动文物，特别是玉器。

第 51 条　规划分区

1. 遗址分区

本规划依据价值评估、现状评估和规划原则，将保护范围内的遗址群划分为相对集中的 6 片区域：

—良渚古城片区（古城与贵族墓地）

—塘山片区（土垣）

—姚家墩片区（聚落）

—汇观山片区（祭坛与贵族墓地）

—瑶山片区（祭坛与贵族墓地）

—荀山片区（聚落与墓地）

2. 生态环境区

本规划依据遗址区的生态环境现状和历史特征，将保护范围内具有特色的生态环境景观划出相对独立的 5 片区域：

—下溪湾片区（白鹭营巢地生态景观）

—小塘河片区（自然湿地）

—舍田湾片区（自然和人工湿地生态景观）

—大悲庵洋片区（自然和人工湿地生态景观）

—东枉塘片区（自然湿地生态景观）

第 52 条　规划基本对策

1. 建立基于价值特性的保护目标

针对遗址的长江流域史前聚落群的价值特性，强调遗址本体及其历史环境的完整保护，包括遗址群之间内在的空间布局关系。

2. 制定针对主要破坏因素的规划措施

针对城镇化进程是良渚遗址破坏的主要因素，规划对策主要措施有：

(1) 保护范围内消解遗址分布区内的城市化、工业化进程，主要措施包括：

—瓶窑镇与良渚街道的发展扩建方向移出保护

范围

—调整土地利用性质，加大非建设用地比例

—调整、抑制并最终消除过境交通

—搬迁遗址重点保护区内建筑

—实施迁村并点、降低人口密度

—搬迁厂矿企业

—引入生态保护手段，保持湿地生态环境。

（2）保护范围外适度强化遗产区外缘的城镇化、工业化进程，主要措施包括：

—强化道路交通系统，保障遗址区的完整保护要求

—加大城镇新区建设，缓解建设需求压力

—适度开展建设开发项目，包括建立集约式的工业园区

3. 规划措施与资源保护、城乡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规划相衔接

—从遗产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双向角度统筹考虑，制定社会居民调控、土地利用调整、道路系统调整、经济结构调整等一系列规划措施要求，提交遗址所在地的城镇发展相关规划统筹协调。

—在环境保护措施方面注重与湿地景观保护、水土流失防治、水质治理等生态保护措施相结合。

第 53 条　实施准则

4. 本体保护

为减少保护和研究工作对遗址本体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本范围内的文物本体保护措施和考古发掘工作必须遵守《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的下列要求：

i. 保护现存实物原状与历史信息

修复应当以现存的有价值的实物为主要依据，并必须保存重要事件和重要人物遗留的痕迹。一切技术措施应当不妨碍再次对原物进行保护处理；经过处理的部分要和原物或前一次处理的部分既相协调，又可识别。所有修复的部分都应有详细的记录档案和永久的年代标志。

ii. 必须严格执行原址保护

良渚遗址保护区划内的保护对象只有在发生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使迁移保护成为唯一有效的手段时，才可以实施原状迁移、易地保护。易地保护要依法报批，在获得批准后方可实施。已不存在的建筑一律不得重建。

iii. 尽可能减少干预

凡是近期没有重大危险的部分，除日常保养以外不应进行更多的干预。必须干预时，附加的手段只用在最必要部分，并减少到最低限度。采用的保护措施，应以延续现状、缓解损伤为主要目标。提高保护措施的科技含量。

iv. 注重日常监测、维护和执法管理

日常监测是最基本的保护手段。要制定日常监测制度，定期维护，及时排除不安全因素和轻微的损伤，并加强执法管理。

v. 根据保护要求使用保护技术

保护技术（含工程的、化学的、生物的）必须在实现有效保护的前提下，满足干预手段的可识别性和可再处理性、审美的和谐性。所有的新材料和新工艺都必须经过前期试验和研究，并经充分论证和规定报批程序之后，方可实施。独特的传统工艺技术必须保留。

vi. 考古发掘应注意保护实物遗存

发掘要制定计划，应当尽可能提出发掘中和发掘后可行的保护方案、同时报批，获准后实施；抢救性的发掘，也应对可能发现的文物提出处置方案。

5. 环境保护

i. 注重遗产环境保护的完整性

遗产环境是遗产文化价值的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给予充分重视和完整的保护（包括山形、水系、植被、空间景观等）。必须要清除影响安全和破坏景观的环境因素，加强监督管理，提出保护措施。

ii. 遗产环境保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相结合

遗址保护区划内的一切人为活动（含保护、管理、利用等），尤其是保护范围内的常驻人口和建设规模必须考虑生态环境的容量限定，宜少不宜多。

第八章　保护区划与管理规定

第一节　保护区划

第 54 条　保护区划调整依据

本规划根据良渚遗址分布情况，依据下列因素对浙江省人民政府 1995 年公布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边界进行调整：(1)良渚遗址考古调查发掘成果与遗产环境研究；(2)遗址保存现状评估及可能分布情况；(3)良渚遗址保护的安全性和保存的完整性；(4)良渚遗址所在地城乡建设发展现状与趋势，即规划实施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

第 55 条　保护区划分级

1. 分区依据

本规划的保护对象为大型史前聚落群遗址，遗存分布范围不仅广泛、且同时涉及地上和地下两个层面。针对良渚遗址真实、完整的保护要求，本规划将良渚遗址保护区划分为 3 级：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环境控制区。其中：

保护范围依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办法》（2004）分为重点保护区和一般保护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要求执行管理。

建设控制地带依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

良渚遗址保护区划面积统计表

表 1

保护区划		适用范围	地块编号	各级区划面积（hm²）	规模（hm²）
保护范围	重点保护区	莫角山重点保护区	BH-Z1	952.12	1501.71
		荀山重点保护区	BH-Z2	126.28	
		汇观山重点保护区	BH-Z3	13.76	
		塘山重点保护区	BH-Z4	195.39	
		姚家墩重点保护区	BH-Z5	59.47	
		瑶山重点保护区	BH-Z6	154.68	
	一般保护区	长安路以西一般保护	BH-Y1	972.70	2701.48
		长安路以东一般保护	BH-Y2	1728.78	
建设控制地带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JKI-1	822.14	3573.27
			JKI-2	365.38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JKII-1	259.39	
			JKII-2	128.48	
	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JKIII-1	28.04	
			JKIII-2	55.57	
	四类建设控制地带		JKIV-1	207.91	
			JKIV-2	381.55	
	五类建设控制地带		JKV-1	742.42	
			JKV-2	582.36	
环境控制区	一类环境控制区		HKI	670.24	3376.60
	二类环境控制区		HKII	484.50	
	三类环境控制区		HKIII-1	216.79	
			HKIII-2	645.40	
			HKIII-3	969.53	
			HKIII-4	390.14	
合计					11153.06

护规划编制办法》（2004）分为五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要求执行管理。

环境控制区参照《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规范》（2005）的环境风貌区概念，按照遗址视觉环境协调要求划定、分为三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要求执行管理。

2. 区划面积统计

良渚遗址保护区划涉及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境内 63.65 平方公里、瓶窑镇境内 44.51 平方公里、仁和街道境内 1.07 平方公里、仓前镇境内 0.06 平方公里，以及湖州市德清县三合乡境内 2.25 平方公里。

良渚遗址保护区划行政分区统计表

表 2　　单位：公顷

规划范围	小计	杭州市余杭区				湖州市德清县三合乡
		良渚街道	瓶窑镇	仁和街道	仓前镇	
保护范围	4203.19	2462.64	1684.91	0.00	0.00	55.64
建设控制地带	3573.27	1912.03	1541.41	0.00	0.00	119.83
环境控制区	3376.60	1989.83	1224.76	106.78	6.07	49.17
总　计	11153.06	6364.50	4451.07	106.78	6.07	224.64

第 56 条　保护范围

1. 划定依据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根据完整囊括遗址价值要素的原则划定，包括遗存分布范围和直接相关的自然地形地貌。

2. 保护范围边界与规模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的占地面积为 4203.19 公顷。四至边界为：

—东界：平堰水库泄洪道·西险大塘堤路·新港村梅家洋·良塘公路大房桥至石桥头路段·白圩洋港·良渚港。

—南界：良渚港·响山港·卞家山东南向水道·新 104 国道北侧·华兴路东侧·西险大塘堤路·瓶窑二桥·老 104 国道·窑山北麓·彭公东枉塘·余杭毛元岭加油站西侧。

—西界：余杭毛元岭加油站西侧·毛元岭自然村的西天目山脉南麓山地边缘。

—北界：毛元岭自然村至下溪自然村之间（内含西中自然村、河中自然村、石岭自然村、上溪自然村、中溪自然村、安溪自然村）的西天目山脉南麓山地边缘·平堰水库大坝。

3. 重点保护区

i. 重点保护区划分依据

本规划根据（1）遗址点相对价值评估 C 级以上；（2）遗址点留存现状评估 C 级以上；（3）遗址点分布相对密集；（4）地形地貌可相对独立等 4 项条件划定重点保护区。

ii. 重点保护区分片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划分为下列 6 片重点保护区；总面积约 1501.71 公顷，占保护范围总面积的 36%。

—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即原来的“莫角山重点保护区”，2007 年发现良渚古城后改为“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含马山遗址），占地面积 952.12 公顷，地块编号 BH-Z1。

—荀山重点保护区，占地面积 126.28 公顷，地块编号 BH-Z2。

—汇观山重点保护区，占地面积 13.76 公顷，地块编号 BH-Z3。

—塘山重点保护区，占地面积 195.39 公顷，地块编号 BH-Z4。

—姚家墩重点保护区，占地面积 59.47 公顷，地块编号 BH-Z5。

—瑶山重点保护区，占地面积 154.68 公顷，地块编号 BH-Z6。

4. 一般保护区

良渚遗址一般保护区范围为保护范围内、重点保护区外的其余区域，按照地块分布分成下列 2 片，占地面积约 2701.48 公顷；占保护范围总面积的 64%。

—长安路以西一般保护区（含马山遗址一般保护区），占地面积 972.70 公顷，地块编号 BH-Y1。

—长安路以东一般保护区，占地面积 1728.78 公顷，地块编号 BH-Y2。

第 57 条　建设控制地带

1. 划定依据

良渚遗址的建设控制地带根据遗址潜在的价值要素和原生环境要素的完整性划定，内容包括：(1) 遗存可能分布区的安全性；(2) 完整的相关历史环境要素；(3) 遗址现存环境风貌的协调性。

2. 建设控制地带边界与规模

良渚遗址建设控制地带的占地面积为 3573.27 公顷。四至边界为：

—东界：杭州市余杭区西塘河西侧约 1500 米处规划路及良塘公路。

—南界：勾良路·大雄山北侧丘陵坡脚·羊城大道·瓶窑镇西险大塘背水面坡脚线、南山南麓至瓶窑变电所北墙连线。

—西界：瓶窑变电所西北角·彭公农场西侧道路至老 104 国道。

—北界：良渚遗址北部丘陵山地、东明山森林公园北界。

3. 建设控制地带分类

本规划针对良渚遗址的分布情况复杂，按照文物保护、生态保护、环境保护、建设控制和景观协调等不同管理控制要求，将建设控制地带划分为五类，其中：

i.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范围包括保护范围北界外的建设控制地带。地块包括：东明山森林公园东、西两侧的丘陵山地，地块编号 JKI-1、JKI-2；占地规模：1187.52 公顷。

空间管制要求：限建区。

ii.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范围包括保护范围西界、南界外的建设控制地带。地块包括：毛元岭一带控制地带、羊城大道至新 104 国道南北地带，地块编号 JKII-1、JKII-2；占地规模：387.87 公顷。

空间管制要求：限建区

iii. 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范围包括保护范围南界外的建设控制地带。地块包括：东苕溪西北向瓶窑镇老城区控制地带、良渚街道良渚港南侧地带，地块编号 JKIII-1、JKII-I-2；占地规模：83.61 公顷。

空间管制要求：限建区

iv. 四类建设控制地带

范围包括保护范围南界外的丘陵山地。地块包括：保护范围东界外控制地带、东苕溪东南向瓶窑镇控制地带，地块编号 JKIV-1、JKIV-2；占地规模：589.46 公顷。

空间管制要求：限建区

v. 五类建设控制地带

范围包括保护区划南、北两端的丘陵山地。地块包括：东明山森林公园和大雄山丘陵地带北部地带，地块编号 JKV-1、JKV-2；占地规模：1324.78 公顷。

空间控制要求：特殊控制区。

第 58 条　环境控制区

1. 划定依据

良渚遗址的环境控制区根据 (1) 遗存可能分布区的安全性；(2) 环境风貌的协调要求划定。

2. 环境控制区边界与规模

本规划针对良渚遗址分布范围大、环境控制地带地形地貌存在差异，按照遗址保护和环境景观协调的不同要求，将环境控制区划为 3 类，占地面积约为 3376.60 公顷。

东界：杭州绕城高速至东苕溪之间的西塘河河道；

南界：杭州绕城高速·新 104 国道·毛家漾港·沿山港·瓶仓大道东侧连琪港·海棠路·瓶窑镇西险大塘背水面坡脚线·新 104 国道。

西界：新 104 国道·彭公农场西侧道路至老 104 国道。

北界：与建设控制地带南界一致。

3. 环境控制区分类

i. 一类环境控制区

范围包括保护区划南端的丘陵山地。地块包括：大雄山丘陵地带南部地带，地块编号 HKI；占地规模：670.24 公顷。

空间控制要求：特殊控制区。

ii. 二类环境控制区

范围包括保护区划西南端环境控制区。地块包括：毛元岭西南向控制地带，地块编号 HKII；占地规模：484.50 公顷。

空间控制要求：农村环控区。

iii. 三类环境控制区

范围包括保护区划东、南两向的环境控制区。地块包括：羊城大道至前程路之间地带、大雄山丘陵东、南、西三侧地带、遗址区外东、南向地带、良祥路以东、勾良路至康良路以南地带，地块编号 HKIII-1、HKIII-2、HKIII-3、HKIII-4；占地规模：

2221.86 公顷。

空间控制要求：城镇环控区。

第二节　管理规定

第 59 条　保护区划统一管理规定

1. 本规划划定的良渚遗址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执行管理，具体要求须结合遗址的实际保存情况和保护管理要求制定。

2. 本规划经批准后，良渚遗址的保护区划边界、管理规定及主要保护措施等强制性内容按照《城市规划编制办法》要求，纳入《杭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和相关详细规划。其中：良渚遗址保护区划应作为限建区纳入城市总体规划，保护区划中不同地块的建设控制要求应纳入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予以落实。

3. 良渚遗址的保护区划边界、管理规定等强制性内容的变更须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审批办法》的规定程序办理。

4. 在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的考古发掘、保护工程、建设工程等项目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法定程序办理报批审定手续。

5. 在良渚遗址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建设可能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安全性、完整性的活动。对已有的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应当限期治理。

6. 良渚遗址保护区划范围内涉及基本农田区的，应参照《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相关管理内容执行。

第 60 条　重点保护区管理规定

1. 本范围内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要求执行，不得进行任何与保护无关的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

2. 本范围内涉及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保护设施与展示设施工程，必须在充分保障遗址安全性的前提下，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征得国家文物局同意。

3. 本范围内用于遗址现场展示的土地使用性质应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条款要求办理土地性质变更手续，划为“文物古迹用地”。在落实过程中，部分用地可采取租用方式作为过渡。

4. 遗址重点保护区边界应经考古工作进一步确定，并按照保护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

第 61 条　一般保护区管理规定

1. 本范围内对遗址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的建筑物、构筑物及道路等设施应予分期分批的整治或拆除。

2. 本范围因特殊需要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要求、履行建设项目的报批程序，在充分保障遗址安全的前提下，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征得国家文物局同意。

3. 本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在工程前期应进行整体考古探查，如考古有重要发现的，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要求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并根据遗址保护的安全性要求划定重点保护区。

4. 本范围应按照居民社会调控规划内容调整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地块建筑高度控制规划表

表 3

分类	性质	适用范围	地块编号	高度控制（m）
重点保护区	限建区	·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 ·荀山重点保护区 ·汇观山重点保护区 ·塘山重点保护区 ·姚家墩重点保护区 ·瑶山重点保护区	BH-Z1 BH-Z2 BH-Z3 BH-Z4 BH-Z5 BH-Z6	0
一般保护区	限建区	·长安路以西一般保护区 ·长安路以东一般保护区	BH-Y1 BH-Y2	6 10

人口密度，严格控制本范围内居民新增建设用地，批准的建设用地范围应控制在现村落建设用地范围内。

5. 本范围内按规划新设的农居点建筑应采用当地传统民居样式，长安路以西一般保护区建筑高度控制为6米；长安路以东一般保护区建筑高度控制为10米。

第62条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

1. 统一管理规定

(1) 本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良渚遗址的环境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报国家文物局或其授权的浙江省文物局管理部门同意后，报杭州市规划管理部门或其授权部门批准。

(2) 本范围内的生态资源与风景名胜区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实施保护。

(3) 本范围内的建筑工程一般不考虑设计地下部分，建筑基址挖深应予控制；建筑体量宜小不宜大，建筑限高和开发强度按照建设控制地带分类规定执行。

(4) 本范围内的建筑允许高度按檐口计算；檐口以上的构筑物的最高点不得大于2.5米；本范围内的建筑色彩以黑、白、灰为基调，忌用红、黄、蓝、绿等艳色、跳色；本范围内不得进行任何有损景观效果与和谐性的行为。

2. 分类控制管理规定

(1)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本范围属限建区，仅允许进行绿化或道路等市政工程，不得建设永久性建筑物。

(2) 二类、三类、四类建设控制地带：本范围属限建区，建筑高度应分别控制在12米、15米、18米以内，位于山体坡脚的建筑应按照建筑高度的绝对控制值执行。

二类、三类、四类建设控制地带内农居用房宅基地用地指标应按照杭州市余杭区居民用地标准执行；建设风格应避免欧式或其他外来形式，以江南传统建筑风格与色调为宜；其他邻近遗址保护范围一侧的新建建筑物和通向遗址保护范围的道路、通视走廊两侧的建筑物，其形式、体量、色调应与遗址环境风貌协调。

(3) 五类建设控制地带：本范围属特殊控制区，控制目标为保护遗址历史环境。要求所有建设活动不得对山体、水域和遗址景观造成破坏与污染。区域内凡属25度以上的山地属于禁建区，不得进行任何建设活动，全部执行封山育林；25度以下山地作为限建区，建筑高度应以遗址保护范围内看不见为前提，建设控制要求限高6～15米。

良渚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地块建筑高度控制规划表

表4

分类	性质	适用范围	地块编号	高度控制（m）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限建区	·东明山森林公园西侧建设控制地带 ·东明山森林公园东侧建设控制地带	JKI-1 JKI-2	0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限建区	·毛元岭西南向控制地带 ·马山遗址北侧规划路至新104国道南北地带	JKII-1 JKII-2	12
三类建设控制地带	限建区	·东苕溪西北向瓶窑镇老城区控制地带 ·良渚街道良渚港南侧地带	JKIII-1 JKIII-2	15
四类建设控制地带	限建区	·东苕溪东南向瓶窑镇控制地带 ·保护范围东界外控制地带	JKIV-1 JKIV-2	18
五类建设控制地带	特殊控制区	·东明山森林公园 ·大雄山丘陵地带北部地带	JKV-1 JKV-2	6～15

第63条　环境控制区管理规定

1. 一类环境控制区属于特殊控制区，控制目标为保护遗址历史环境。要求所有建设活动不得对山体、水源和遗址景观造成破坏与污染。建筑高度应以遗址保护范围内任何方向都看不见为前提，建设高度控制要求为6～15米。

2. 二类环境控制区属于农村控制区，建筑高度控制在18米以内，位于山体坡脚的建筑应按照

建筑高度的绝对控制值执行；建筑风格以江南传统形式为宜。

3. 三类环境控制区属于城镇控制区，土地使用性质可变更为城镇建设用地；建筑高度控制在21～60米之间不等。其中：HKIII-1地块建筑控高为21米；HKIII-2和HKIII-3地块建筑控高为30米；HKIII-4地块建筑控高为30～60米，按阶梯状控制。位于山体坡脚的建筑应按照建筑高度的绝对控制值执行；建筑风格以简洁、素雅为宜。

良渚遗址环境控制区地块建筑高度控制规划表

表 5

分类	性质	适用范围	地块编号	高度控制（m）
一类环境控制区	特殊控制区	·大雄山丘陵南部地带	HKI	6～15
二类环境控制区	农村环控区	·毛元岭西南向控制地带	HKII	18
三类环境控制区	城镇环控区	·马山北侧规划路（羊城大道）至前程路之间地带	HKIII-1	21
		·大雄山丘陵东、南、西三向坡脚至水系之间的平坦地带	HKIII-2	30
		·建控地带东南边界东至西塘河西岸的地带	HKIII-3	30
		·良祥路以东、勾良路至康良路以南、新104国道以北、西塘河以西的地带	HKIII-4	30～60

第64条 乌山景观控制要求

针对良渚古城的发现，本规划补充划定东苕溪至瓶仓大道之间地段为乌山景观控制区。制定该区域的相关规划时，应以保持乌山的2/3山体轮廓线不受破坏为前提，制定该地段的建筑高度控制要求。

第65条 保护区划补充说明

凡位于规划保护范围之外新发现的、与良渚遗址直接关联的重要遗址，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要求执行原址保护，参照马山遗址方式独立划定保护区划。

重大遗址的补充划定和管理措施应纳入规划修编计划。

第66条 保护区划管理要求的执行主体

良渚遗址保护区划管理要求的执行主体为遗址所在地的政府主管部门，管理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纳入城市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由杭州市规划管理部门或其授权部门负责执行。其中：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须经浙江省文物管理部门前置审核批准；良渚遗址环境控制区的管理事项须经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管理委员会前置审核同意。

第67条 建设项目控制程序要求

1. 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建设项目控制程序要求

凡在保护范围的重点保护区进行保护与展示工程、或在保护范围的一般保护区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任何工程项目之前，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九条至第三十条规定，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1）本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先向浙江省文物局提出申请，由浙江省文物局批准后，组织从事考古发掘单位在工程范围内进行考古调查、勘探。

（2）考古调查、勘探中发现良渚遗址等文物遗迹的，由浙江省文物局根据文物保护的要求会同建设单位共同商定保护措施；如有重要发现的，由浙江省文物局及时报国家文物局处理。

（3）需要配合建设工程进行的考古发掘工作，应当由浙江省文物局在勘探工作的基础上提出发掘计划，并就发掘过程中的保护问题拟定措施方案，报国家文物局批准。

2. 环境控制区建设项目控制程序要求

凡在遗址环境控制区和乌山景观控制区内进行工程项目，必须按照《浙江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规定，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1）本范围内所有建设工程，须由建设单位经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同意后向杭州良渚遗址管委会提出申请，由杭州良渚遗址管委会审

核同意。

(2) 本范围内占地三万平方米以上的大型基本建设工程的考古调查、勘探，根据《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规定，由杭州良渚遗址管委会组织实施。

(3) 考古调查、勘探中发现史前文化遗址或其他文物的，由杭州良渚遗址管委会上报浙江省文物局。浙江省文物局根据文物保护的要求会同杭州良渚遗址管委会、镇街、建设单位共同商定保护措施；如有重要发现的，由浙江省文物局及时报国家文物局处理。

(4) 经考古调查、勘探，无重要考古遗址同意建设的工程项目，其设计方案须经杭州良渚遗址管委会审核同意后，报杭州市规划局余杭分局批准。

3. 建设控制地带与环境控制区遗址遗迹的保护与程序要求

凡在本范围内进行的建设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条规定，对遗址遗迹保护实施下列程序：

(1) 建设工程选址，应当尽可能避开不可移动文物；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应当尽可能实施原址保护。

(2) 实施原址保护的，建设单位应参照保护范围内价值相当的遗址点确定保护措施，并报国家文物局批准，将保护措施列入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设计任务书。

(3) 无法实施原址保护，必须按文物法要求，将处理意见报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批准前须征得国家文物局同意。

(4) 实施原址保护的遗址，按照《文物保护法实施细则》的第九条和第十三条要求补充划定重点保护区。

第九章 遗产保护规划

第一节 保护管理工作

第 68 条 完善“四有”工作

1. 公布保护区划范围

本规划修订后的保护区划边界在通过行政审批程序后，由浙江省人民政府重新公布，相关管理规定纳入杭州市城市总体规划执行。

2. 设置保护标志

重新公布的保护范围边界应按照“四有”工作要求落实界桩、完善遗址保护标志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十条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标志说明、记录档案和保管机构工作规范（试行）》第三章要求执行。其中：

(1) 标志说明牌

鉴于良渚遗址分布范围较大，补充设置保护说明牌 3 块；即姚家墩片区、良渚古城遗址、马山遗址点各设置 1 块分标志牌。

(2) 保护界桩

沿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边界按照间距 100 米（含转折点）设置界桩。

第 69 条 修订保护管理条例

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等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文件，针对良渚遗址分布特点及保护要求，增加保护区划边界及管理规定的内容，修订《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并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公布。

第 70 条 保存遗产信息

为实现良渚遗址历史信息的全面的、永久的保存，并为今后的管理监测工作提供科学手段和比较依据。规划要求：

1. 完善“四有”档案

良渚遗址管委会应严格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工作规范（试行）》（2003）的要求，完善良渚遗址“四有”档案内容。

2. 建立信息数据库

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加强图形资料、遗产监测数据的收集与整理，建立全套遗址信息数据库。遗址信息实行动态采集，与遗址保护工程、遗址利用项目及管理工作相关的内容都应当归档保存。

第二节 遗址保护措施

第 71 条 本体一般保护措施

1. 保护性征地或租地

为充分保护和展示良渚遗址，结合其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保护要求，对保护范围内需要重点保护和展示的土地实施分期、分批的保护性征地或租地，征用后的土地使用性质应调整为“文物古迹用地”。

(1) 规划中期征地（或租地）范围

良渚古城的城垣遗址外缘外扩 20～340 米不等，面积约为 349.50 公顷。

(2) 规划远期和不定期征地 / 租地范围

其余征地或租地计划依据遗址保护需求、展示工程进展及各级政府资金支持情况，按照优先顺序分别对瑶山片区、塘山片区、汇观山片区、荀山片区、姚家墩片区等重点保护区内的主要遗址实施征地或租地。

2. 建筑物、构筑物搬迁

为有效保护良渚遗址，制止人为活动对遗址本体破坏，规划要求依据良渚遗址申遗进展情况、遗址现场展示工程开展及征地（或租地）情况，分期搬迁重点保护区内建筑物和构筑物。

3. 防治水土流失

水土流失防治是良渚遗址本体保护的基本措施。规划要求有关专业部门参照《水土保持技术规范》(SD238—87) 和《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96)，对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论编制专项保护规划。规划要求：

(1) 重点保护区、特别是遗存本体地表部分的植被覆盖率在 6—7 月应达到 100%。即：除遗址展示用地之外，该范围内地表不得裸露表土。

(2) 一般保护区内的非建设用地（含耕地、林地、草地和荒地 4 类土地）的植被覆盖率在 6—7 月应达到 90% 以上。

(3) 一般保护区内的其他用地应尽可能提高 6—7 月地表的植被覆盖率，减少裸土面积。

4. 覆罩保护

对良渚遗址价值有突出展示作用的遗址点，在确保遗存得到有效保护的前提下，可采用覆罩保护。良渚古城遗址的西城垣、南城垣、北城垣等重要遗址展示部位必须在确保遗址得到安全保存的前提下、可选用这一方式，其余遗存采用保护性回填、地表模拟方式配合展示。

5. 回填保护

遗迹尚存且不需露明展示的遗址点实施保护性回填。

第 72 条　土遗址揭露保护措施要求

针对良渚遗址处于基坑开挖状态的遗址保存病害破坏，规划要求：

(1) 因展示需要揭露的土遗址，可结合实际情况探讨建设防雨棚、修拦水堤、截渗墙、积水疏干、边坡支护及回填等防护工程措施控制小环境，将潮湿环境土遗址保护状态转变为“干燥环境”土遗址保护状态，采取已经检验证明的有效保护技术或措施。

(2) 考古发掘中遗址土体的结构形式与破坏特征与岩土工程中的基坑工程具有类似之处，良渚遗址露明土体的保护措施应结合其文物属性，通过对遗址现场的预探测和预加固，抢在遗址变形、干缩开裂、坍塌未发生之前就开展保护，采取在时空效应与支护方式上有别于岩土工程中的基坑工程的有效措施。

第 73 条　本体保护实施要求

1. 工程实施要求

(1) 遵守“最小干预”原则：本体保护措施是对遗址本体可直接产生干预的行为，必须严格遵守“最小干预”等保护工程实施准则。

(2) 满足可再处理性原则：所有保护措施的制定必须采取审慎的态度，并应注重因地制宜，对具体问题充分开展调研与分析。在保护措施和技术不够成熟的情况下，应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的方针制定简易有效的、具有可再处理性的措施。保护措施或技术应以具有可逆性的工程措施为主，慎用化学技术。

(3) 回填保护措施实施前应进行工程设计；工程措施应保证地下遗存结构的稳定、温湿度的平衡和防冻。

(4) 覆罩保护措施应满足本体保护的功能。保护性设施不得损伤文物遗存原状。

(5) 所有防护工程与技术正式应用于遗址本体之前，必须经过专家论证通过。

(6) 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措施应参照《水土保持技术规范》(SD238—87) 和《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96)，对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用地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论，编制保护方案。

2. 履行审批程序

良渚遗址本体保护方案须经专家论证通过后，由浙江省文物局上报国家文物局批准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 74 条　本体防护措施

1. 控制扰土深度

针对遗址面临生产、生活等破坏威胁，依据遗址分布现状及保护要求，将保护区划范围内的土地划分为禁止破土区、挖深限制区、动土申报区三类不同级别扰土深度控制区。其中：

(1) 禁止破土区：重点保护区内禁止进行一切与遗址保护无关的破土作业；植被根系深度不得超过 30 厘米。

(2) 挖深限制区：一般保护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禁止进行采砂、采石、取土、打井、挖池塘、平整土地等改变遗址地形地貌的活动。

维持一般保护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现浅根农作物的种植，根系深度不宜超过30厘米；维持区域内水塘现状深度，不得加深。

凡在区域内进行挖深超过30厘米的动土工程的（包括新开水田、池塘及宅基地等），须向良渚遗址管委会办理报批手续，经考古人员勘探论证后、确定可否实施。

(3) 动土申报区：凡在二类、三类、四类、五类建设控制地带和一类环境控制区内进行破土作业的，扰土限制要求详见第72条第1款。

2. 调整与控制人口

针对遗址面临的建设压力与环境容量压力，应结合保护要求、开展遗址区生态环境研究，编制环境承载力研究报告，确定保护范围内合理常住人口数量。依据研究成果，对保护范围内人口进行调整；结合建筑物搬迁、环境整治计划，分期分批向保护范围外疏散人口，使保护范围内的人口数量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3. 设置防护围栏

结合良渚古城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保护要求设置防护围栏，防止遭受人为破坏。保护围栏应满足安全、视线通透、造型简洁、色彩和谐等要求。

第75条　防灾减灾措施

(1) 良渚遗址防治洪水的防灾减灾措施，按照城市防灾减灾要求，纳入杭州市余杭区瓶窑组团防洪规划，统一实施。

(2) 良渚遗址的暴雨冲刷防治措施按照“水土流失防治”规划要求执行。

(3) 遗址保护区划内的河道整治应有专业部门负责编制专项规划。

第十章　遗产环境保护规划

第一节　生态环境保护

第76条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1) 保护与良渚遗址的考古文化时期原生环境相关的水网、植被、土墩、丘陵和山体等历史环境因素。

(2) 保护与遗址现状环境相关的生态功能：水土保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植被覆盖率和人工湿地环境等。

第77条　生态环境保护策略

(1) 根据文物保护要求与生态自然资源类型，分类划分生态重点保护区和制定保护措施，遏制人为破坏，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源涵养，保持山形水系，维持生物多样性，修复历史环境。

(2) 针对维护或恢复生态功能的主要限制因素，进行必要的产业结构调整，在一定范围内探索生态功能维护、经济协调发展和文物保护三者之间的有效途径。

(3) 遗址保护区划内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应纳入余杭区的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第78条　生态重点保护片区

1. 划定重点保护区

本规划根据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的生态环境特色，依据生态环境保护原则、目标，划以下5片生态环境重点保护区，占地规模613.63公顷。

良渚遗址生态环境重点保护区规划表

表6

序号	片区名称	生态类型	规模（hm）	生态保护内容
1	下溪湾片区	白鹭营巢地	39.96	山林、稻田和水塘等
2	小塘河片区	湖泊湿地	112.85	大面积水域及湿地生态环境
3	舍田湾片区	人工湿地	197.86	水田和水产养殖
4	大悲庵洋片区	湖泊湿地	192.23	大面积池塘水域和水产养殖、水生植被
5	东枉塘片区	沼泽湿地	70.73	沼泽和芦苇等野生湿地植被
合计			613.63	占保护范围总面积的14.6%

(1) 下溪湾片区：生态环境特征为“白鹭营巢地”，占地规模 39.96 公顷；重点保护内容为山林、稻田等。

(2) 小塘河片区：生态环境特征为“自然湿地”，占地规模 112.85 公顷；重点保护现存的大面积水域及其周边湿地生态环境。

(3) 舍田湾片区：生态环境特征为“人工湿地”，占地规模 197.86 公顷；重点保护内容为水田和水产养殖。

(4) 大悲庵洋片区：生态环境特征为“湖泊湿地”，占地规模 192.23 公顷；重点保护内容为大面积池塘水域和水产养殖、水生植被。

(5) 东枉塘片区：生态环境特征为“沼泽湿地”，占地规模 70.73 公顷；重点保护内容为沼泽和芦苇等野生湿地植被。

2. 规划要求

(1) 生态环境重点保护片区应参照国家生态保护相关法规要求，制定相应的管理要求，实施保护与管理。

(2) 生态重点保护片区不仅是良渚遗址原生环境的保护重点，也是现状生态景观的保护重点；在展示功能上可成为遗址展示园区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 79 条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 人工湿地

(1) 适用范围：保护范围。

(2) 规划要求：

—保持现有人工湿地的构成要素，不得缩小现有稻田、水库、水渠、塘堰、精养鱼池等水体面积。

—在保护范围内还应继续提高水体面积，可根据土地利用功能调整后的原建设用地原生地貌改造成稻田、水产养殖或荒芜沼泽等，逐渐修复城市化进程造成的环境变化。

2. 封山育林

(1) 适用范围：规划范围内丘陵山地，包括一类、五类建设控制地带及环境控制区中的丘陵山地

—规划要求：基于生态资源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的角度，要求该区域山地按照森林公园的模式养护和管理；

3. 水源涵养

(1) 适用范围：一类建控地带中的丘陵山地。

(2) 规划要求：

—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

—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

—不得设置与供水需求无关的码头，禁止停靠船舶。

—禁止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城市垃圾、粪便和其他废弃物。

—禁止设置油库。

—禁止从事种植、放养禽畜，严格控制网箱养殖活动。

—禁止可能污染水源的旅游活动和其他活动。

4. 水土保持

(1) 适用范围：保护区划范围。

(2) 规划要求：

—地表土层主要通过规定植被覆盖率进行保护，控制水土流失。

—水土保持丘陵坡地一带应实施有组织排水，防治地表径流的冲刷作用。

5. 生态建筑设计

(1) 适用范围：保护范围。

(2) 规划要求：

—根据可持续发展要求，保护范围内的各类建筑应提倡引入生态建筑设计；方式可参照“可持续的建筑设计细则”。

—保护范围内迁并型农居点的规划与设计应参照可持续的建筑设计细则进行专项委托研究与设计，使遗址保护区划内的居民生活改善与生态环境保护形成和谐发展。

第 80 条　历史环境保护

1. 保护山形水系

针对遗址区的山形、水系等历史环境要素面临的建设与生产活动破坏威胁，规划要求：

(1) 禁止在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开山采石。

(2) 保护范围内现有水系不得随意填埋或改道。

2. 疏浚水系，修复水网河道

疏浚保护范围内现状水系，改善水质，根据考古成果修复历史河道与湿地生态环境。

(1) 疏浚规划建议

—沿东苕溪（北部主水系）流经的安溪和良塘公路北端设置 A、B 两处入水闸口，使东苕溪水由北向南穿流保护范围腹地的各支水系，经由长命港—响山港—良渚港一线（南部主水系）的出水口流入西塘河。

—水系疏浚工程应结合遗址展示规划的分期推进：近期疏浚工程纳入良渚古城片区的环境整治目标；中远期疏浚工程纳入荀山片区的环境整治目标。

(2)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要求，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委托有关专业部门编制专项规划或咨询，参照疏浚规划建议和历史景观修复要求整治水系，重点解决遗址保护区划内的防洪、治涝、灌溉、水质保护和动态监测等内容；并报余杭区人民政府批准。

第二节 环境质量保护

第 81 条 环境质量保护策略

良渚遗址采取遗产保护与城市的环境污染综合治理相结合策略。

规划要求控制和降低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的水污染、大气污染、垃圾污染和噪声污染，使该区域在规划期限内达到国家环境功能区标准。

第 82 条 环境质量标准

(1)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与一类、五类建控地带的环境质量标准应符合风景区的环境质量标准，规定如下：

—五类建设控制地带（地块 JKV-1），即东明山森林公园的大气环境质量标准应符合 GB3095-1996 中规定的一类区标准，保护范围与一类、五类建设控制地带（地块 JKV-2）应执行二类区标准；

—地面水环境质量应按 GB3838-2002 中规定的第Ⅲ类标准执行；

—室外允许噪声级应低于 GB3096-93 中规定的“特别住宅区”的环境噪声标准值；

—放射防护标准应符合 GBJ8-74 中规定的有关标准。

(2) 良渚遗址二、三、四类建控地带的环境质量标准按照国家境质量标准执行，且与《杭州市余杭区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相关内容衔接。

第 83 条 环境质量保护措施

1. 水污染防治

针对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水系普遍受化肥污染、水中富营养状况严重，规划要求：

(1) 保护范围内应尽早由限用化肥农药过渡到禁用化肥农药，控制水污染，发展绿色农业；化肥农药递减率应大于 25%。

(2) 良渚港一带水质受工业和城市垃圾污染明显，应在规划近期加快实施沿线的截污纳管工程。

(3) 加快保护范围内集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程。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5%以上；80%以上的行政村和社区开展生活污水治理。

(4) 重点保护区内禁止畜禽养殖业发展。

2. 大气污染防治

依据《余杭区实施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区域工作方案》(余政办〔2007〕224 号)，良渚遗址保护区划范围应列为禁燃区、执行政府相关管理规定。

3. 防治噪声

老 104 国道按照本规划的“道路交通调整”措施，对过境车辆逐步实行交通控制、限制、直至禁止通行。

4. 处理垃圾等

(1) 规划标准

良渚遗址保护区划内的生活垃圾管理和无害化系统（包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农业废弃物等垃圾处理及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等方面）按照国家级生态区的要求执行。即截止 2015 年，遗址保护区划内各项指标应稳定达到《关于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的若干意见》(余政办〔2011〕256 号）中相关规定的下列内容：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实现行政村全覆盖；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100%，重点企业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6%，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 100%；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排泄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农作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3%以上；

—农业废弃物应收集归位，集中统一处理，实现包装物回收率达到 80%以上，回收的包装物无害化处理到达 100%；

—废旧放射源安全收贮率达到 100%，确保辐射环境安全。

(2) 规划要求：

—根据遗址控制表土扰动的保护措施要求，在保护范围和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设置垃圾填埋场。

—凡在二类、三类、四类建控地带（即遗存可能分布区）设置垃圾填埋场，须经文物行政部门对场址进行考古勘探后确定可否。

第 84 条 控制旅游开发容量

针对种种游客参观行为将对遗址环境可能造成

的负面影响，规划建议良渚遗址管委会尽快编制针对展示服务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加强游客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教育、控制游客参观数量、加强旅游发展带来的环境污染监管。

第三节　环境整治措施

第 85 条　环境整治措施

1. 整治电缆电线

针对遗址区内大量电缆铁塔造成的景观不协调问题，规划要求：

(1) 禁止在重点保护区内架设高压电线；已经存在的应按照规划分期实施分批迁移或埋地，净化遗址的空间环境景观。

(2) 保护范围内的电缆电线应根据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的村镇迁并规划统一进行调整，尽可能削减保护范围内电缆电线的视觉形象。

2. 废止过境交通

取消长安公路至华兴路之间的老 104 国道路段（即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内）的交通功能。

与此同时，结合游客服务中心的设置和参观路线设计，对新 104 国道进行改造，提升交通能力。

3. 建筑物整饬

保护范围内未列入搬迁计划的建筑物应根据环境和谐要求，按照江南传统民居特征对建筑外观实施整饬，逐步改造和消除建筑物的欧式风格，削减对遗址景观环境的负面影响。

第十一章　遗产利用规划

第一节　展示体系

第 86 条　遗址诠释原则

本原则参照 ICOMOS《诠释与展示文化遗产宪章》整理、制定：

1. 原则 1：接近和理解

无论从物质方面还是从意识方面看，诠释与展示项目都应能够有利于公众接近良渚遗址。促进其对良渚遗址的理解和正确评价，培养公众意识以及公众参与保护文化遗产的需要。

2. 原则 2：信息源

诠释与展示应有根据，通过公认的科学和学术方法以及现行的文化传统搜集证据，作为良渚遗址诠释与展示的依据。通过认真编制公认的具有重要性的文件、公认的科学和学术方法，向广大观众宣传良渚遗址的意义。

3. 原则 3：环境和背景

良渚遗址的诠释与展示应联系其广泛的社会、文化、历史以及自然环境和背景，保持其在自然和文化背景以及社会环境下的有形和无形价值。

4. 原则 4：真实性

良渚遗址的诠释与展示必须遵守《奈良文件》(1994) 中关于真实性的基本原则。通过传播良渚遗址的历史格局和文化价值的重要性，使其免受侵入的诠释性基础设施、游客压力、不准确或不恰当的诠释而产生的不利影响，保持良渚遗址的真实性。

5. 原则 5：可持续性

良渚遗址的诠释计划必须能够反映遗产地点的自然和文化环境，保持遗址在社会、经济和环境方面的可持续发展是诠释项目的中心目标。通过促进公众理解、大众参与、持续地保护，保证长期维护诠释性基础设施并定期检查诠释性内容，致力于良渚遗址的可持续保护。

6. 原则 6：包容性

良渚遗址的诠释与展示必须是遗产专家、瓶窑镇与良渚街道、相关社区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有意义合作的结果。在诠释项目的发展和执行过程中，促进利益相关者和相关团体的参与，促进良渚遗址诠释的广泛性。

7. 原则 7：研究、培训和评估

持续地进行研究、培训和评估是良渚遗址诠释工作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提出遗产诠释与展示的技术和专业指导方针，包括技术、研究和培训。这些指导方针在其社会背景中必须是恰当的并能够持续的。

第 87 条　遗址展示规划要求

(1)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的展示规划必须符合遗址自身价值和时空界定，不得设置与遗产价值无关的旅游、娱乐项目或功能。

(2)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的功能分区及利用强度控制应与遗址保护区划等级相衔接；其中的环境容量、包括游客量必须按照遗址保护要求和历史环境体验制定控制数量、实施监测和调整。

(3)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的展示体系应由良渚博物院、遗址展示现场和相关历史地理环境要素共同组成；

(4) 良渚遗址展示的景观设计应突出历史环境修复，包括历史地层与地形地貌、与历史气候关联

的植物品种等。

(5)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详细规划与设计的人员应由多学科人员组成，确保遗产展示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6)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的规划应统筹考虑和协调遗产的各个利益相关方，确保遗产价值的正确诠释和合理利用，促进文化遗产诠释的广泛性。

(7)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内未经考古探查或发掘的地段应采取“留白”方式，并以持续开展的考古、研究和保护工作为基础，做好可行性研究和调查论证工作。

第 88 条　遗址展示结构

良渚遗址的展示结构由 1 馆（良渚博物院）、1 中心、1 园区组成。其中：

1. 良渚博物院

作为良渚遗址的专题博物馆，是向世人系统展示良渚遗址文化遗产价值的重要场所。规划要求遗址的系统展示分为 2 个部分，分设于 A、B 两个场馆：A 馆主要从考古的角度系统诠释良渚遗址；B 馆主要从遗产的角度系统介绍遗产的价值研究和保护知识。

2. 良渚遗址游客服务中心

主要服务于遗址现场的游客管理和服务。

3.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

作为良渚遗址价值诠释的现场展示场所，是由遗址的整体山水环境、空间格局、重点遗存以及湿地生态景观特色共同构成遗址现场展示体系。它以良渚古城为中心，辐射城外瑶山、塘山、姚家墩、汇观山、荀山等具有一定观赏价值的遗址重点展示区；同时兼顾具有遗址历史景观价值的生态环境价值的下溪湾、小塘河、舍田湾、大悲庵洋和东枉塘 5 片湿地生态保护区。

第 89 条　遗址现场展示方式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的遗址可根据不同的价值和展示需求，采取下列 5 种展示方式：

1. 覆罩方式

是地下遗存在确保遗址遗迹可获得安全保护的前提下采取的局部露明展示、并覆以可局部改善遗址保存环境的设施（如保护棚等）的展示方式。

2. 地表模拟方式

是在遗址遗迹恢复原有保存环境的前提下，在原址回填后的地表严格按照考古发掘成果的信息进行模拟展示的方式。

3. 景观示意方式

是经由植物或其他造型材料参照考古发掘或历史文献等成果进行遗址相关空间关系和景观标示的展示方式，同时辅以解说标识手段。又称地表标识方式。

4. 原状展示方式

是贯彻“最小干预”原则、保持遗址现状保存状态不变，仅辅以解说和相关环境景观衬托的展示方式。

5. 其他展示方式

以不再对遗址安全保存造成新的危害为前提，为丰富遗址展示方式，可考虑或探讨其他高科技手段对观赏性不足的遗址进行展示。

第 90 条　展示线路规划要求

1. 展示路线要求

(1) 区内展示交通应尽可能利用水路和原有道路系统，以利于充分揭示遗址环境特征、减少新的工程干扰；

(2) 展示路线以良渚古城为中心，路线组织要能分能合，有利于分期实施。

2. 交通组织要求

(1) 遗址展示园区应以杭州城区游客人流方向为主、设置主入口；以瓶窑镇区的城市居民休闲和东明山国家森林公园的游客人流方向为辅、设置次入口。

(2) 遗址博物馆区的交通组织应相对独立。

第二节　展示项目

第 91 条　遗址博物馆

遗址博物馆是集展示、保护、管理、研究等功能为一体的专题博物馆。其中：展示功能包括遗址的系统介绍、可移动文物的展示及游客服务等内容；保护功能包括对遗址的可移动部分和不可移动部分开展保存、保护等；管理功能包括开展遗址保护与利用的日常管理工作；研究功能包括以学术交流和传播为主等内容。规划要求：

(1) 在现有良好的工作基础上，增加遗产保护知识的普及和教育，发挥遗产的社会教育价值。

(2) 有鉴于良渚遗址现场可观赏性的局限程度，有必要通过多媒体手段，进一步揭示良渚遗址在人类文明与文化发展史上的重要性和价值特征，为参观考古遗址的游客认识和了解良渚文化带来全新的视听享受。

(3) 承担起良渚文化学术研究中心的功能，收集完整资料、组织多学科专家开展有关良渚遗址与

良渚文化的专题研究。

第 92 条　游客服务中心

1. 必要性

有鉴于良渚博物院与遗址核心展示区良渚古城之间的距离偏远，不利于参观的游客管理，沿途景观效果亦有待改善。规划建议于适当时机在良渚古城的南向设置大型游客中心，使之成为良渚遗址展示园区的正入口，有助于人流集散的合理组织；同时通过该中心可向游客提供现代的、优质的多种服务，缓解大型考古遗址参观的劳累。

2. 项目功能

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功能包括可为游客提供优质服务的接待大厅、多媒体展示、数字影院、球幕影院、办公用房、邮局、银行、餐厅、购物区和其他设备用房等构成。

3. 项目选址要求

良渚遗址的游客服务中心应位于保护范围外南向地块，项目选址应同时兼顾满足下列要求：

(1) 可与良渚博物院的参观路线衔接，并保障沿途的景观协调。

(2) 方便接待从东面新 104 国道方向来的杭州城区游客。

(3) 方便接待从西面杭长高速——瓶仓大道方向来的外地游客。

(4) 建设地块的规模可满足一定规模或分期建设的商旅服务设施。

鉴于良渚遗址的游客服务中心选址限制因素较多，建议良渚遗址管委会在《良渚遗址保护管理规划》编制阶段组织多方案比选，择优落实。

4. 项目设计要求

良渚遗址的游客服务中心在设计方面应满足下列要求：

(1) 建筑高度应符合建设地块的高度控制要求；

(2) 建筑造型（含风格与体量）不得对良渚遗址的历史文化内涵造成负面影响；

(3) 建设规模应依据遗址的观众容量设定，统一规划、根据实际需要分期建设。

第 93 条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

1. 功能要求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的功能主要用于良渚遗址的价值诠释，即遗址的整体格局、遗存本体与历史环境的现场展示。

2. 展示园区规划要求

(1) 现场展示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控制复建展示工程；宜采用地表模拟、景观绿化设计等展示手法对遗址实施模拟展示。

(2) 根据《中国文物保护准则》的“尽可能减少干预”原则，不得在遗址范围内建设大型保护设施，如确需建设的大型保护设施的，应依据相关程序进行严格论证。

3. 园区范围与实施分期

良渚遗址展示园区范围等同于良渚遗址的保护范围，分为三期实施。其中：

园区一期实施时间为规划中期 2013—2017 年：展示目标为良渚古城遗址，园区范围按照申报价值的要素分布区位确定。

园区二期实施时间为规划远期 2018—2025 年：展示目标为塘山土垣遗址、姚家墩等一般聚落遗址，园区范围根据考古研究进展和遗产地的实际情况划定。

园区三期为不定期实施计划，展示目标为下溪湾、舍田湾、大悲庵洋、东枉塘、小塘河 5 片生态重点保护区。

4. 其他说明

汇观山、荀山等重点保护区受城镇建设影响较大，遗址观赏程度较差，且在交通路线组织上不顺畅，故不列入本规划展示计划。

第 94 条　利用设施设计要求

(1) 利用设施包括遗址揭露展示用的保护棚、地表模拟的展示工程、遗址保护范围内参观道路、标志标识系统、盥洗厕所等必要的游客服务设施，以及有关历史环境修复的绿化工程。

(2) 所有利用设施的工程设计必须按照遗址保护的要求、严格执行扰土限定，保障遗址的安全性；并在方案设计阶段，必须具体说明对遗址的干扰程度。

(3) 保护范围内的所有利用设施工程设计的内容和形象应以考古研究成果为依据，严格遵照遗产的真实性、完整性要求，突出表现遗址的整体格局、历史环境特色与各类组成要素之特征。

(4) 保护范围内的所有利用设施工程应符合可逆性要求，有利于遗产保护的可持续性。

(5) 保护范围内的所有利用设施工程、特别是大型保护棚的外形设计应满足与遗址环境高度协调的要求。

(6) 在遗址上建造的保护棚必须严格控制面积规模，并不得对遗址造成新的破坏。保护棚建筑面

积按照保护所需的最低限设计，有关辅助展示与游客服务的其他功能一律在遗址重点保护区外另行安排。

(7) 凡在保护范围内实施展示工程，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要求执行资质管理；设计方案必须符合文物保护要求和各类工程的行业规范，依程序审批后才可实施。

第三节　游客管理

第 95 条　游客管理原则

(1) 游客参观活动对文物保存造成的干预或危害应尽可能控制在最低限。

(2) 游客数量应按照测算数据与监测反馈实施管理控制与调整。

(3) 游客参观活动不得对遗址的文化价值造成破坏或不良影响。

(4) 注重环境优化，向游客提供达到世界遗产地标准的优质服务。

第 96 条　游客容量控制

1. 掌握市场需求

依据国际、国内的文化旅游动态，掌握游客市场信息，估测游客数量，制定接待对策。

2. 实施容量控制

根据核定游客容量采取多种手段控制旅游高峰期遗址游客量；与旅游部门合作，建立信息网络登记系统，实施游客数量计划控制。遗址保护规划要求应纳入杭州市旅游发展规划。

3. 游客容量测算

(1) 遗址展示的开放容量必须以不损害文物原状、有利于文物管理为前提，容人量的测算要讲求科学性、合理性，测算数据必须经实践检核修正。

(2) 遗址展示的开放容量测算应综合考虑以下要求：

—遗址空间的容载标准；

—生态环境的允许标准；

—观赏心理标准；

—服务设施的功能技术标准，等。

其中：

—凡属覆罩展示的遗址游客容量必须针对遗址露明展示保护要求、根据保护棚面积按照卡口法严格核定。

—遗址展示园区室外游客容量参照《风景名胜区规划规范》（GB50298—1999）第 3.5.1 条进行测算。

(3) 遗址展示的开放容量为定值，不得随旅游规划发展期限增加。

4. 游客容量测算的调整

良渚遗址博物馆应对规划游客容量、特别是覆罩展示场所的游客容量实施跟踪监测，按照保护要求及时调整参观人数。

第 97 条　游客行为管理

1. 编制《参观指南》

由良渚遗址博物馆编制游客《参观指南》，讲解游客行为管理要求，规范游客参观行为，降低对遗址的干扰程度。

2. 服务质量问卷制

及时了解游客感受与需求，完善服务设施，及时提高服务内容与质量。

3. 游客管理监测

建立定期监测制度，监测游客行为、监督游客管理与服务情况，为加强管理、改善服务提供依据。

第十二章　遗产管理规划

第一节　运行管理

第 98 条　管理机构

深化文物管理体制改革，加强文物保护的机构建设和职能配置；进一步明确良渚遗址管委会管理职能，在遗址管理机制、保护专项政策等方面做出更有利于协调一致保护与社会发展的探索。

第 99 条　管理规章

按照文物保护、特别是世界遗产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和宪章要求，编制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进一步提升管理制度的系统性和科学性，保障遗址的安全性和延续性。主要内容包括：建立健全遗址开放强度决策的论证和决定程序制度；建立在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所有保护措施方案的论证和决定程序制度；建立对遗址及其环境的定期普查、维修保养和隐患报告制度。

第 100 条　日常管理

遗址的日常维护工作应安排专人、专职负责；遗址展示园区的日常维护人员专业背景应包括考古、园林、环境等相关专业。遗址的日常维护工作包括：

(1) 建立自然灾害、遗址本体与载体、环境以

及游客容量等监测制度，积累资料，为确定保护措施提供科学依据。

(2) 做好经常性保养维护工作，及时化解遗址所受到的外力侵害，对可能造成的损害采取有效预防措施。

(3) 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及时发现并排除不安全因素。

第 101 条　综合管理设施

良渚遗址管理机构的办公用房、考古工作站及良渚博物院用房应集中设置，统一管理。

其余零散管理用房可结合遗址现场展示工程选址、设计。

第二节　专项管理

第 102 条　工程管理

1. 工程管理要求

凡在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进行的保护、展示、管理等新建工程项目应满足下列要求：必须严格执行“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满足文物保护的安全性要求；尽可能满足与遗址环境和谐性要求；严格控制建设规模。

2. 工程管理规定

(1) 按照 200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第 26 号《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必须严格执行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工作的规定程序，履行管理报批手续。

(2) 按照国家文物局文物办发〔2003〕43 号《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办法》《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资质管理办法》，实施所有保护工程的勘察设计与施工的资质管理。

(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执行文物保护工程的资质管理。

第 103 条　规划管理

(1) 全面落实规划报批程序与公布，推进保护、展示工作的全面协调开展。

(2) 建立规划实施的评估衡量标准，监督实施进展，及时向相关负责部门提交详细计划实施情况或总体规划监测报告。

第三节　队伍建设与宣传教育

第 104 条　职工队伍建设

(1) 在建立、完善良渚遗址专门管理机构的基础上，加强员工职业教育和岗位业务培训，制定员工培训计划和分批、定期培训制度，提高员工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

(2) 注重引入专业技术人才，加快良渚遗址保护队伍建设。

(3) 与国内外相关文物保护组织机构建立人才交流计划，了解国内外文物保护动态，提高良渚遗址保护与管理水平。

第 105 条　宣传教育

(1) 通过良渚博物院的系统解说和生动的展示手段，诠释遗址的遗产价值，普及考古知识，充分解释良渚遗址在中华文明史上的价值，加强遗址所在地居民的自豪感。

(2) 在良渚博物院增加遗产保护的普及教育，让公众在了解良渚遗址的价值之后，认识到其保护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提高文化遗产保护意识。

(3) 加强宣传力度，完善教育手段，充分发挥良渚遗址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促进当地社会、经济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4) 动员当地居民共同参与文物保护，将良渚遗址的保护工作置于社会的支持与监督之下。

第十三章　遗产考古研究规划

第一节　考古工作要求

第 106 条　考古工作的规划要求

1. 制定专项良渚遗址考古工作规划

良渚遗址考古发掘与研究工作应针对良渚古城遗址发现（2007 年）、结合《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2012 年批准）以及余杭区人民政府正式启动良渚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计划等一系列事件，将遗产申报、遗址的保护管理要求、遗址价值的长期学术研究 3 个方面结合起来，统筹规划。

2. 省市共建良渚遗址考古与保护中心

良渚遗址是一处拥有上千年发展史的大型遗址群，规模宏大、堆积复杂，历史文化内涵极为丰富，在中华文明发展史上拥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与深远的影响。由此决定了良渚遗址的考古工作必定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需要拥有长期而稳定的考古工作队伍，以及与之匹配的文物标本中心与科技保护实验室，应结合遗产申报工作，及时落实由省市共建的水平一流的良渚遗址考古与保护中心。

第 107 条　配合申遗的考古工作要求

1. 重点搞清良渚古城遗址的范围、内涵和布局

首先应重点搞清良渚古城遗址的范围、内涵和

布局，为研究遗址价值和实施保护、展示工程提供科学依据。

2. 测绘、整理和绘制高精度的考古图

作为世界文化遗产申报的必要条件，应绘制尽可能精确、清晰的考古图，包括良渚古城和其他重点片区或主要遗址的精确的考古测绘图，以利于向国内外社会和公众充分传递遗址的价值特征。

3. 深化良渚古城遗址的价值研究

围绕世界文化遗产申报标准，深入研究和提炼良渚古城遗址的价值特征，进一步明确作为价值载体的主要考古遗存，深化其考古研究，为现场揭示遗产价值特征提供物证。

4. 结合环境整治开展相关区域考古工作

应结合申遗范围内的居民搬迁和环境整治，及时对被建筑或垃圾占压的原建设用地开展相关区域的考古工作，深化遗址的考古研究工作。

5. 系统整理和研究良渚遗址的出土玉器及其文化价值

针对出土玉器在良渚遗址价值特征上的主要地位，应尽快开展有关良渚玉器的系统研究、包括从丧葬遗址现场所揭示的用玉制度以及在中华文明发展史上的地位和意义，展现出它们所承载的重要历史文化信息，支撑遗址的整体价值。

6. 深化研究良渚古城遗址的潜在价值

针对遗址整体的价值，尚需进一步研究：（1）聚落群的格局与关系研究；（2）古城的外围格局；（3）塘山遗址的内涵功能，等。

第 108 条　配合总体规划的考古工作要求

1. 保护区划边界检测

针对本规划划定的各级保护区划、特别是保护范围和重点保护区边界，继续开展考古调查，进一步研究保护范围内各重点片区之间的关联程度，检测其区划边界的准确性或合理性。

2. 结合环境整治开展相关区域考古工作

随着本规划的逐步推进和实施，应及时对居民搬迁和环境整治腾出来的原建设用地开展考古工作，深化良渚遗址的研究。

3. 加强良渚遗址的环境考古研究

组建多学科参与遗址环境调查和环境考古研究工作，从地理学和地质学角度对遗址所在地的古环境、古地理等开展史前环境研究，为遗产价值研究、遗址及其遗址历史环境的展示提供科学依据。

4. 制定系统的考古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明确遗址的文化价值特征，指导和深化遗址保护措施，应制定系统的考古、研究工作计划。内容包括：系统评估良渚遗址考古工作的历史过程与研究发展阶段；制定今后良渚遗址考古研究的总体目标和分期目标。

第 109 条　考古工作规划分期

规划要求考古工作规划分为三期策划：

2013—2017 年为一期，以配合良渚古城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为目标。

2018—2025 年为二期，以配合本总体保护规划的实施为工作目标。

三期为不定期，由良渚遗址考古研究所结合自身业务发展、拟定长期计划。

第二节　专项研究

第 110 条　价值研究

根据世界文化遗产申报要求，在现有的考古发掘和遗址研究的基础上，针对 6 条遗产标准开展良渚遗址价值研究，并以国内外对比研究为基础，提炼价值特征。

价值研究应制定系统的学术研究计划，积极组织和鼓励全社会相关研究人员、机构的参与，不断深化遗址的价值研究，为规划修编及最终实现遗址价值的“整体保护”规划目标提供学术依据。

第 111 条　遗址保护措施研究

为满足良渚遗址的保护、展示需求及遗产地社会经济发展需求，继续开展和深化江南潮湿环境下的土遗址本体科技保护研究、遗址区植被配置和作物种植研究、土地利用和居民调控对策研究、生态环境保护等专项研究。

第 112 条　遗址综合利用体系研究

围绕遗产整体保护目标，结合遗址区生态环境保护需求，尽快开展遗产地的资源特征和布局研究、利用模式研究、展示主题策划、利用设施的环境影响评估等专项研究。

第十四章　遗产监测规划

第一节　建设遗产监测体系

第 113 条　遗产监测规划目标

根据良渚遗址的遗产价值特征及其保护管理需求，通过建立遗产监测体系、完善监测制度，对良渚遗址的真实性、完整性、影响因素、管理工作进行系统监测，规范监测工作、提升监测水平，加大

遗产地保护和管理的力度，确保良渚遗址的遗产价值及真实性、完整性不受侵害，确保该遗产保护、利用的可持续性。

第 114 条　遗产监测方式

依据《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中国世界文化遗产监测巡视管理办法》《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及《实施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操作指南》等国内外法律法规和遗产保护文件规定，良渚遗址的遗产监测方式应包括日常监测、定期监测、反应性监测三类。其中：

(1) 日常监测以一年为一个周期，应由良渚遗址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

(2) 定期监测以五年为一个周期，应由良渚遗址管委会负责编制《定期监测报告》，提交上级文物主管部门。

(3) 反应性监测属不定期监测，是针对遗址保护管理不定期出现的突出问题进行的一种专门监测，应由良渚遗址管理委员会根据上级文物主管部门提出的要求作出应对处理。

第 115 条　监测体系构成

良渚遗址的监测体系由以下主要方面构成：

1. 监测内容与指标

基于遗产价值特征及其保护管理需求，确定监测对象及各类、各项监测内容；确定各类 / 项监测内容的衡量指标、监测周期、执行方式。

2. 监测平台

编制监测系统运行软件、建设监测平台、实施科学监测。

3. 监测执行

根据监测内容和指标明确监测执行单位、落实监测任务，纳入监测平台，落实执行、协同管理。

4. 监测记录及档案系统

按照《实施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操作指南》《中国世界文化遗产监测巡视管理办法》国内外遗产保护文件、法规要求，对各类 / 项监测内容进行科学记录、编制专项监测报告、建立监测档案系统。

第 116 条　建设监测设施系统

按照监测体系配置各类监测设备、建设监测用房，形成并逐步完善监测系统，提升监测科学性和有效性，监测水平。

第二节　监测内容与指标

第 117 条　监测对象

良渚遗址的监测对象主要包括遗址本体、历史环境、背景环境因素（主要影响因素）、相关保护管理利用措施。

1. 遗址本体

良渚遗址遗存整体格局

良渚遗址各类遗存及出土文物：良渚古城，瑶山、汇观山等祭坛墓地复合遗址，反山、等墓地遗址，荀山片和姚家墩等聚落遗址，等。

2. 历史环境

大遮山、大雄山等两山，凤山、雉山、前山、荀山等 4 孤丘；保护区划内的河网平原与湿地生态，等。

3. 背景环境因素（主要影响因素）

保护范围内的土地利用、建设发展、人口规模情况，等

遗产地的生态环境、社会经济结构、灾害情况，等

4. 保护 / 管理 / 利用措施

良渚遗址的相关保护工程、展示工程、游客容量、管理设施，等

第 118 条　监测内容与指标

(1) 针对良渚遗址的监测对象及特点，设定监测内容与相关指标，实施定期和系统监测。

(2) 良渚遗址监测内容主要包括：遗址本体、历史环境的真实性、完整性保存状况，遗址主要影响因素的发展变化情况，遗址保护 / 管理 / 利用措施的制定、实施、实际效果情况，等。

(3) 良渚遗址监测内容及指标应按照“良渚遗址遗产监测内容与指标表”相关内容实施，该监测表将根据监测工作推进及相关研究成果进一步修正、完善。

第三节　监测运行与管理

第 119 条　规范监测机制

按照日常监测、定期监测、反应性监测三种监测类型，健全良渚遗址的监测运行规章制度，落实监测实施方式、监测负责部门和责任人。

加强良渚遗址监测管理的监督机制，保证遗产监测的有效执行。

第 120 条　优化管理联动

结合良渚遗址监测平台的系统健全和深化，优化遗产监测与遗产管理工作的联动机制，提升遗产保护的预警能力和有效应对能力。

第 121 条　提升监测水平

提升良渚遗址监测手段的技术水平，加强土遗址保存、保护、展示等方面监测成果的及时分析、深化研究工作，以高水平的监测成果为遗产的保存、保护技术研究提供依据。

第 122 条　建立健全监测档案

建立健全良渚遗址监测档案，细化监测记录、档案收集和分类整理体系，为遗产的保存、保护技术研究以及科学管理提供依据。

第 123 条　开展多学科、多部门合作的监测

良渚遗址是规模大、遗产构成丰富、背景环境条件复杂的大型史前考古遗址，在遗产监测方面具有较大的挑战性，应在现有的管理手段基础上，进一步探讨采用先进科学技术手段，开展多学科、多部门合作，确保良渚遗址的遗产价值及其真实性、完整性得到保持或加强。

第十五章　社会发展协调要求

第一节　居民社会调控

第 124 条　居民社会调控目标与策略

1. 居民社会调控目标

调整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人口密度，使之达到生态环境容量的合理标准，满足文物保护要求，协调保护范围内居民生产、生活活动与文物保护的关系。

促进保护范围内村落布局和土地利用的合理化，推动村镇住房建筑的标准化和实用化，改善环境与基础设施，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2. 居民社会调控策略

根据良渚遗址保护范围的区划分级，对范围内 20 个行政村与社区暨多处自然村落按照展示工程分期推进制定调整计划，将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两镇街的自然村划分为搬迁型、迁并型，对保护范围内 4.2 万人的居住情况进行调控。

制定遗址区内居民外迁引导性政策，鼓励保护范围内居民外迁安置；鼓励保护范围内居民外迁安置，给予外迁居民资金、住房条件等方面的补偿和奖励，从政策上引导居民外迁。

3. 环境容量控制

良渚遗址一般保护区内常住居民的人口数量应以合理的生态环境承载力为标准。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委托专业部门进行《良渚遗址生态环境承载力研究》，提出科学的人口控制测算数据，并根据测算结果对本规划暂定人口控制值进行修正。

第 125 条　农居点调控规划类型

1. 搬迁型农居点

搬迁型为规划要求一次性迁出重点保护区的农居点。适用于重点保护区内的农居点。该类型调控目标应列入政府搬迁计划，搬迁实施分期应结合展示规划分期、依据地方经济实力和城市建设开展情况确定。

2. 迁并型农居点

迁并型农居点主要在保护范围人口总量控制的前提下，选择符合保护要求、生产生活便利的农居点，按照集中用地、合理布局的原则进行迁村并点。同时进行居住环境与条件的改善，吸纳周围散布的农户，实现集约用地。该类型适用于一般保护区内的零散农居点，实施力度结合村镇规划发展需求确定。

第 126 条　居民社会调控规划

1. 搬迁型农居点规划

(1) 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搬迁农居点（含马山遗址）：闻家村、西杨家村、东杨家村、上泗村、桥东、朱村、小门、钟家村、金家弄、庙桥头、何村、葡萄畈、双池头、圣堂湾、费家头、陈家弄、沈家、雉山下、河池头、马金口、周村、金家头等 22 处自然村，卞家塘、郑村、港东村、木桥头、李家塘、前山下、邵家塘、葛家村、黄泥口、西庄、华兴社区（局部）等 11 处自然村，以及后杨村、庄地上、胡林、俞家角、环桥、秧田门、龙腰塘、吴家塘（局部）8 处自然村。

(2) 瑶山片区搬迁农居点：应家岭、金仙寺、西头村、庙前村、下溪湾（局部）等 5 处自然村。

(3) 塘山片区重点保护区：上毛元、前村畈、横堂山、王家园、秀才弄、桥头、徐家头、翁家头、冯家头、角头湾、劳家头、罗村（局部）等 12 处自然村。

(4) 姚家墩片区重点保护区：罗村、金村、斜埠滩、窑上、方家头、愈家头（局部）、葛家村等 7 处自然村。

(5) 汇观山片区重点保护区内建筑物。

(6) 荀山片区重点保护区：八公桥、田畈里、朱村、荀山塔下、大家河头、钱粮村（局部）、施家湾（局部）等 7 处自然村。

2. 迁并型农居点规划

规划良渚遗址一般保护区内零星分布、规模较小的农居点全部划为迁并型。涉及范围包括良渚、

瓶窑两镇街几十处自然村。

第 127 条 居民社会调控规划要求

1. 安置要求

(1) 位于重点保护区内的搬迁型农居点为避免二次搬迁，应尽可能迁出保护范围。

(2) 位于保护范围边缘的重点保护区搬迁型农居点，应直接安置在保护范围之外。

(3) 在保护范围内的一般保护区进行安置的农居点应本着有利生产、方便生活的原则进行调控，建设规模宜小不宜大。农居安置点规划应严格按照《村镇规划标准》（GB90188—2007）的中型中心村规模（300～1000 人）规划，不得在遗址保护范围内形成新的城镇规模。

2. 分期要求

(1) 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中位于长安公路以西的搬迁型农居点应按照世界文化遗产申报文件《良渚遗址保护管理规划》的要求，于规划中期或远期实施。

(2) 瑶山、塘山、汇观山、荀山、姚家墩 5 片重点保护区与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中位于长安公路以东的搬迁型农居点，列入规划远期或不定期实施搬迁。

(3) 迁并型农居点应对其进行遗产影响程度专项评估，结合地方社会经济发展条件，纳入瓶窑镇与良渚街道的发展规划、统一编制实施计划。

第二节 农居点安置规划

第 128 条 农居点安置规划编制原则

(1) 农居点安置用地应以本规划保护区划管理规定为前提，结合余杭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余杭区区域总体规划（2007—2020）》为选址基础，同时考虑余杭区经济发展的现状和要求及一般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的环境、资源条件和人口密度，统筹兼顾，综合调整控制或部署村庄和集镇的各项建设。

(2) 按照居民社会调控要求，策划遗址保护范围内搬迁型、迁并型农居点的详细规划，处理好保护与建设的关系，处理好远景发展、改造与新建的关系，使村庄、集镇的性质和建设的规模、速度和标准，同遗址保护、经济发展、农民生活水平相协调与适应。

(3) 根据合理和节约的用地原则，遗址一般保护区内的村庄用地应相对集中，并充分利用原有建设用地，大力提高遗址一般保护区内建设用地的建筑密度，改变传统的建设用地无规划状况。

(4) 村庄公共设施按照《村镇规划标准》（GB 90188—2007）设置。

第 129 条 农居点用地指标

鉴于良渚遗址所在地已划入浙江省杭州市的建设范围，根据杭州市近年来的经济快速发展趋势和土地使用日趋紧张的状况，新建农居点的人均建设用地标准应参照杭州市余杭区居民用地执行标准。

第 130 条 农居点建设要求

1. 规划要求

(1) 逐步形成布局紧凑、功能合理，设施配套、交通便捷、卫生整洁、环境良好的新型村镇。

(2) 引入生态建筑设计策略，降低建设活动能耗，提高住户的舒适度和降低日常费用。

(3) 农居建筑设计与遗址生态资源相适应、与环境景观相协调。

2. 适用范围：

(1) 适用于保护范围内迁并型农居点。

(2) 适用于建设控制地带内安置保护范围外迁农户的新建农居点。

3. 规划策略

(1) 以统一规划为基础，提高建筑使用面积系数，紧缩宅基地占地面积，大力缩减建设用地，降低遗址保护范围内城镇和农居点土地利用比例。

(2) 因地制宜设计遗址保护范围内农居用房与户型配比，满足使用要求，提高住房质量，设计新型农居点。

(3) 按国家村镇规划标准和遗址保护范围人口调控要求，设定迁并型农居点在村镇体系中的地位和职能：

—村镇层次：中心村

—规模分级：中型

—常住人口数量：600～1000 人

(4) 取国家村镇规划标准的低限值（50m²/ 人 < 人均建设用地 ≤60m²/ 人）为规划依据，调整各类用地比例：

—以单体建筑设计和户型比为依据，确定居住建筑用地面积。

—根据遗址保护范围的景观要求，提高绿化用地比例。

—以居住建筑用地比例为依据，保持公共建筑和道路广场用地比例。

第三节　经济结构调整

第 131 条　产业结构调整

(1) 在《杭州城市总体规划》中，良渚遗址所在地属于杭城外围组团建设中的“良渚组团”。规划要求：结合良渚文化遗址群保护，控制合理的人口和用地规模，发展以良渚文化和生态农业为主题的文化休闲旅游。

(2) 根据《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条规定，遗址保护范围内不再设立工矿企业类项目；现存工矿企业不得扩建，并按本规划要求，分期分批迁出遗址保护范围。

(3)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工业企业按照规划分期要求，搬迁至工业园区。

(4)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内允许设立少量具有观赏性的、无环境污染的手工艺家庭作坊（如玉器仿制加工类）。

第 132 条　企事业单位搬迁规划

1. 重点保护区内企事业单位搬迁

(1) 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中位于长安公路以西的企事业单位，应按照世界文化遗产申报文件《良渚遗址保护管理规划》的要求，列入规划中期或远期实施搬迁。

(2) 瑶山、塘山、汇观山、荀山、姚家墩 5 片重点保护区与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中位于长安公路以东的企事业单位，列入规划远期或不定期实施搬迁。

2. 一般保护区内企事业单位外迁

(1) 凡位于一般保护区内的企事业单位，不得在保护范围内进行扩建工程。

(2) 一般保护区内的企事业单位，应根据其对遗产影响程度的评估结论，结合地方社会经济发展条件，统一纳入瓶窑镇与良渚街道的发展规划、编制外迁实施计划。

第 133 条　农业经济结构调整建议

1. 引导策略

—制止工业化进程，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

—将遗址保护范围内农民增收列为政府重要工作目标；

—调整和优化农业结构；

—建设农业高效特色园区；

—发展生态型农业。

2. 发展生态农业

(1) 结合遗址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建议将遗址保护范围列为浙江省的生态农业示范区。

(2) 适于遗址保护范围的主要农副产品有粮食、蔬菜茶叶、竹笋、蚕茧、青虾、甲鱼、花卉等。

(3) 结合遗址展示园区规划，探讨适于生态农业与遗址历史环境展示的统筹途径。

3. 实现生态农业的主要途径

(1) 实现无公害优质稻谷生产：禁用甲胺磷、氧乐果、呋喃丹、甲拌磷、甲基对硫磷等高毒长残留农药，推广优质稻种。

(2) 把发展稻田养殖作为大田结构调整的主要途径。养殖品种以甲鱼、青虾、黑鱼等名特优水产品为主，其他还有牛蛙、河蟹、对虾等。

还须积极探索新水产品种的引进试养。

(3) 建设高效特色农业园区：在满足遗址保护的前提下，结合现有环境条件和农业结构，发展水产、竹笋等特色园区建设，提高农业经济收入。

(4) 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在满足遗址保护的前提下，在遗址保护范围内建立特优农产品生产基地和联结基地，带动农户；在遗址保护范围外建立加工和批发交易市场，提高遗址保护范围内农户的经济收入。

(5) 探索栽植其他富观赏性的、具有一定经济收的湿地植被，改善生态环境。

第四节　土地利用协调建议

第 134 条　保护范围土地利用调整建议

(1) 大幅提高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主要是文物古迹用地规模；

(2) 削减、降低、直至消除工矿仓储用地、交通运输用地；

(3) 控制住宅用地、商服用地和特殊用地比例；

(4) 保持和提高耕地、园地、林地、草地、水域和水利设施用地以及其他土地比例；

(5) 保护范围内农居点和企事业单位搬迁后的土地，除用于遗址展示用途之外，其余土地性质变更为农用土地，进行复耕处理。

第 135 条　建设控制地带土地利用要求

(1) 在加强原有建设用地集约利用的前提下，显著提高住宅用地、商服用地、工矿仓储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比例；

(2) 保持水域和水利设施用地比例；

(3) 在保障基本农田保护的前提下，积极开发

土地资源，加速遗址保护范围外围的城镇化建设。建设控制地带内所有建设项目须符合余杭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项目报批前不得占用基本农田及耕地。

第五节 道路交通调整

第 136 条 道路交通调整建议

(1) 经由杭州城市交通规划于瓶窑镇、良渚街道南侧地带建设杭长高速公路，沟通杭州绕城公路西向长兴的过境交通功能，逐步缩减新 104 国道的过境功能。

(2) 逐步废弃穿越良渚遗址保护范围的东西大道、良安公路和老 104 国道穿越良渚古城遗址的路段。

(3) 改造长安公路、新港公路与桥北公路，提高路面质量、修改局部走向。

(4) 逐步废弃保护范围内通往调控后消失的农居点村用道路。

第十六章 规划咨询项目（略）

第十七章 规划分期

第一节 规划分期

第 142 条 规划分期

1. 分期依据

本规划分期围绕良渚遗址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工作目标展开。主要依据：

(1) 联合国世界遗产中心《保护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公约操作指南》规定的申报程序与工作要求；

(2) 国家文物工作方针“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文物保护工作程序、国家文化遗产保护事业“十一五”和“十二五”规划、国家经济计划管理期划和遗址所在地相关的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等。

2. 规划分期

近期：2008—2012 年

中期：2013—2017 年

远期：2018—2025 年

不定期：2008—2025 年

第二节 规划分期与实施重点

第 143 条 规划实施重点

1. 近期规划实施重点（2008—2012）——申遗准备与启动阶段

(1) 完成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的评审与公布；完善“四有”工作。

(2) 完成良渚遗址申报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清单》的工作。

(3) 启动编撰世界文化遗产良渚遗址申报文本。

(4) 启动编制遗产申报区的《良渚遗址保护管理规划》。

(5) 依据申报文本的价值特征、申报范围与时间计划，制定《良渚遗址近期考古工作计划》。

(6) 制定申遗工作进度计划、主要工程内容及测算相关经费。

(7) 启动莫角山重点保护区的建筑搬迁与环境整治。

2. 规划中期实施重点（2013—2017）——申遗工作实施阶段

(1) 完成世界文化遗产良渚遗址申报文本；

(2) 完成世界文化遗产《良渚遗址保护管理规划》；

(3) 按照世界文化遗产《良渚遗址保护管理规划》的进度与要求，完成世界文化遗产验收前申报区的所有申遗工程，包括保护、展示、解说、整治、服务、监测等各项工程；

(4) 完成遗产申报区的建筑搬迁安置和环境整治；

(5) 完成缓冲区必要的整治工程。

3. 规划远期实施重点（2018—2025）——遗产保护深化阶段

(1) 良渚遗址的遗产申报区按照世界文化遗产保护要求，结合考古工作新进展，深化和完善遗产价值特征的保护、展示与管理工作；

(2) 在保护范围内，结合考古工作新进展，参照世界文化遗产的标准，开展和深化其他重点保护区的保护、管理及相关的展示工程；

(3) 在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控制区，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要求，结合世界文化遗产的缓冲区保护规划管理要求，完善相关的保护、展示与整治工作。

4. 规划不定期实施重点（2013—2025）——

择时启动的项目

本阶段实施项目依据遗产申报工作的需求择时启动：

(1) 启动良渚遗址游客服务中心暨良渚遗址博物院二期工程。

(2) 启动下溪湾片区、小塘山片区、舍田湾片区、大悲庵洋片区、东枉塘片区生态重点保护片区生态环境保护、展示工程。

(3) 完成汇观山、荀山、塘山、姚家墩重点保护区及良渚古城重点保护区本期征地范围内的企事业单位搬迁工程；完成一般保护区内企事业单位搬迁工程。

(4) 开展一般保护区内农居点迁并工程。

(5) 开展姚家墩、荀山等一般聚落遗址的展示项目。

第三节　估算说明

第 144 条　估算说明

本规划所涉项目与工程的推进主要取决于世界遗产申报的进展情况，故有关规划各阶段的经费估算纳入遗产申报专项规划《良渚遗址保护管理规划》测算。

第 145 条　规划实施项目

1. 规划咨询项目（13 项）

专项研究咨询项目 4 项，规划设计咨询项目 7 项，遗产申报咨询项目 2 项。

2. 本体保护项目（共 2 项）

保护标志牌、保护范围界桩。

3. 遗址保护、环境整治、展示项目（共 6 项）

良渚古城遗址、反山遗址、莫角山遗址、汇观山遗址、塘山遗址、瑶山遗址的保护与环境整治、展示工程等项目。

4. 考古研究项目（共 4 项）

考古勘探发掘、考古地理信息系统建立、考古标本库房建设、文物保护实验室建设。

第十八章　规划实施保障

第 146 条　实施保障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第 41 号《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2006）》第二十一条“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的文化遗产，参照本办法的规定实施保护和管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九条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重视文物保护，正确处理经济建设、社会发展与文物保护的关系，确保文物安全。

(3) 文物是不可再生的文化资源。基本建设、旅游发展必须遵守文物保护工作的方针，其活动不得对文物造成损害。

(4) 国家及各级人民政府加强文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文物保护的意识，鼓励文物保护的科学研究，提高文物保护的科学技术水平。

(5) 良渚遗址保护范围的 98.9%位于杭州市余杭区境内，另有 1.1%位于德清县行政区划内。为保障良渚遗址保护的完整性、有效性，德清县境内的遗址保护范围应按照本规划执行管理和落实各项保护措施，有关行政区划方面的限定建议由上级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协调、决策。

(6) 公安机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海关、城乡建设规划部门和其他有关国家机关，应当依法认真履行所承担的保护文物的职责，维护文物管理秩序。

第 147 条　经费来源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要求，国家发展文物保护事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因此，杭州市人民政府应当将良渚遗址保护管理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2) 根据《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应当将良渚遗址保护管理经费分别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良渚遗址管委会应当多渠道筹集资金，采取措施鼓励个人、企业和社会团体对良渚遗址保护的捐赠，设立良渚遗址保护专项资金。专项资金应专款专用于良渚遗址的保护与宣传，并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

(3) 鉴于良渚遗址是国家重大遗址之一，其遗产价值极为突出，列入《中国世界遗产预备名单》之后，良渚遗址的保护经费筹措不仅为杭州市、余杭区遗址地的责任，应由国家、省、市、区各级政府予以资金支持。

第 148 条　政策研究

(1) 良渚遗址是典型的大遗址，文物保护工作与地方经济发展与群众生活水平密切相关。应正确处理好文物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关系、文物保护事业发展中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建立与社会主

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文物保护体制。

(2) 要本着既有利于文物保护，又有利于经济建设和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原则，充分考虑遗址所在地群众的切身利益，尽量减轻由于保护遗址给当地群众生产、生活造成的负担，必要时采取适当方式给予补偿，采取调整产业结构、改变土地用途等措施，努力扶持既有利于遗址保护又能提高当地群众生活水平的产业，从根本上改变遗址保护的被动局面。

(3) 良渚遗址管委会和政府有关部门应遵照国务院有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地方经济条件，就如何协调遗址保护、城市发展和保障地方群众利益 3 个方面的相关经济与管理政策做出专项研究；就社会居民调控、企事业单位搬迁等遗址保护要求，研究、制定有关各种动迁、调整和补偿的专项政策，妥善处理文物保护与经济建设以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一些局部性矛盾，为遗址保护提供合理的、可操作的措施，为实现良渚遗址的有效保护提供基本的保障。

第十九章　附　　则

第 149 条　规划成果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基础资料、调查与评估报告 4 部分组成。其中规划文本与规划图纸具有同等的规范性指导意义

第 150 条　规划解释

本规划由浙江省人民政府文物管理部门负责解释。

第 151 条　规划修改

本规划一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

对本规划的内容进行调整或修改，应当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审批办法》第十八条要求“按照原报批程序进行”。

对本规划的强制性内容进行调整或修改，应当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1) 对调整规划主要内容的依据和必要性进行论证；

(2) 经论证认为确需调整的，向原规划批准部门提出调整申请；

(3) 经审查同意后，进行规划调整；

(4) 调整后的规划按原审批程序报批、公布。

第 152 条　规划实施

本规划经国家文物局评审通过后，由浙江省人民政府公布。

涉及文物保护单位管理机构权限以内的规划措施由浙江省文物局指导良渚遗址管委会执行。

涉及文物保护单位管理机构权限以外的重要规划措施纳入相关领域实施管理。

与城市建设相关的主要措施内容纳入《杭州市城市总体规划》执行实施。

第 153 条　实施时间

本规划自浙江省人民政府公布之日起执行。

参考文献

[1] 良渚遗址的古城范围内包含了 34 处遗址点，约占遗址群总数 130 余处的 23.7%；鉴于目前考古研究尚未明确结论，本规划依然按照《考古报告》的 130 余处遗址点进行评估。

[2] 东明山森林公园地处天目山余脉的大遮山南麓，位于良渚街道安溪村北侧，南临东苕溪，为天目山山系余脉。由东明山林区和康门林区两部分组成，总面积为 6954 亩，森林覆盖率达 95%以上；年平均气温 14.8℃～15.7℃，夏无酷暑，冬无严寒，属北亚热带南缘季风气候。园内林木茂密，竹径通幽，登高远眺，良渚遗址尽收眼底，成为当地的风景名胜。

[3] 专指国家文物局 1991 年颁发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记录档案、标志说明和保护管理机构工作规范》所要求的 4 项文物保护单位基本工作内容——有保护范围、有记录档案、有文保单位标志牌、有管理机构。

[4] 一切保护、管理和利用的规划措施均围绕遗产价值开展。

[5] 突出重点、分期分批。

[6] 遗产保护与城镇发展规划的协调、疏导。

[7] 统筹遗产、土地、生态等各类资源保护与利用。

[8] 在“最小干预原则”下，全面揭示遗产价值、引入各种诠释技术与手段。

·区直属各单位名称及规范化简称·

一、区四套领导班子办公室

1.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办公室（简称区委办公室）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政策研究室（简称区委政研室）
   杭州市余杭区保密局（简称区保密局）
2.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3.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简称区政府办公室）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简称区外事办）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人民防空办公室（简称区人防办）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简称区法制办）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研究室（简称区政府研究室）
   杭州市余杭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办公室（简称区应急办）
   杭州市余杭区防违控违办公室（简称区防违控违办）
4.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政协办公室）

二、区纪委机关

5.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区纪委）

三、区法院、检察院机关

6.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简称区法院）
7.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检察院（简称区检察院）

四、区委机关和事业单位

8.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组织部（简称区委组织部）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新经济与新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简称区委“两新”工委）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区委人才办）
9.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宣传部（简称区委宣传部）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对外宣传办公室（简称区外宣办）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简称区政府新闻办）
   杭州市余杭区互联网宣传管理办公室（简称区网宣办）
   杭州市余杭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文明办）
   杭州市余杭区文化创意产业办公室（简称区文创办）
10.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简称区委统战部）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台湾工作办公室（简称区委台办）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简称区台办）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简称区侨办）
11.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政法委员会（简称区委政法委）
    杭州市余杭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综治办）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区委维稳办）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区委610办公室）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简称区政府防范邪教办）
12. 杭州市余杭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编委办）
13.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简称区直机关党工委）
14. 杭州市余杭区效能监督综合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区效能考评办）
15.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信访局（简称区信访局）
16.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老干部局（简称区委老干部局）
17.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农业和农村工作办公室（简称区农办）

18.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党史研究室（简称区党史研究室）
杭州市余杭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方志办）
区党史研究室与区方志办可合称简称区史志办

19. 中共杭州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简称市委党校余杭区分校）
杭州市余杭区行政学校（简称区行政学校）
杭州市余杭区社会主义学院（简称区社会主义学院）
杭州市余杭区干部教育培训中心（简称区干部培训中心）

20. 杭州市余杭新闻传媒中心（简称余杭新闻传媒中心）
城乡导报社（简称城乡导报社）

五、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

21.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简称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
22.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简称区人大常委会法工委）
23.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简称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
24.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简称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
25.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宗教侨务）工作委员会［简称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民宗侨）工委］
26.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简称区人大常委会农工委）

六、区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

（一）区政府工作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

27. 杭州市余杭区发展和改革局（简称区发改局）
杭州市余杭区粮食局（简称区粮食局）
杭州市余杭区物价局（简称区物价局）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简称区金融办）
28.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简称区经信局）
29. 杭州市余杭区教育局（简称区教育局）
30.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简称区科技局）
杭州市余杭区知识产权办公室（简称区知识产权办）
杭州市余杭区地震局（简称区地震局）
31. 杭州市余杭区民族宗教事务局（简称区民族宗教局）
32. 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区分局（简称区公安分局）
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区分局交通警察大队（简称区交警大队）
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区分局巡（特）警察大队［简称区巡（特）警大队］
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区分局刑事侦查大队（简称区刑侦大队）
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区分局消防大队（简称区消防大队）
33. 杭州市余杭区监察局（简称区监察局）
34. 杭州市余杭区民政局（简称区民政局）
35. 杭州市余杭区司法局（简称区司法局）
36.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简称区财政局）
37. 杭州市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简称区人力社保局）
杭州市余杭区社会保险办公室（简称区社险办）
38. 杭州市国土资源局余杭分局（简称国土余杭分局）
杭州市余杭区土地储备发展中心（简称区土地储备中心）
39. 杭州市余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简称区住建局）
杭州市规划局余杭规划分局（简称区规划分局）
杭州市余杭区住房保障办公室（简称区住房保障办）
40. 杭州市余杭区交通运输局（简称区交通运输局）
杭州市余杭区道路运输管理处（简称区运管处）
杭州市余杭港航管理处（简称余杭港航管理处）
杭州市余杭区公路管理处（简称区公路管理处）
41. 杭州市余杭区农业局（简称区农业局）
杭州市余杭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总站（简称区农经管理总站）
杭州市余杭区畜牧兽医局（简称区畜牧兽医

局）

42. 杭州市余杭区林业水利局（简称区林水局）
43. 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简称区商务局）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国内经济合作办公室（简称区经合办）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招商局（简称区招商局）
44. 杭州市余杭区风景旅游局（简称区风景旅游局）
45. 杭州市余杭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简称区文广新闻出版局）
杭州市余杭区体育局（简称区体育局）
杭州市余杭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简称区文化市场执法大队）
46. 杭州市余杭区卫生局（简称区卫生局）
47. 杭州市余杭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简称区人口计生局）
48. 杭州市余杭区审计局（简称区审计局）
49. 杭州市余杭区统计局（简称区统计局）
杭州市余杭区社会经济调查队（简称区社会经济调查队）
50. 杭州市余杭区环境保护局（简称区环保局）
51. 杭州市余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简称区食品药品监管局）
52. 杭州市余杭区城市管理局（简称区城管局）
杭州市余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简称区综合执法局）
53. 杭州市余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简称区安全监管局）
杭州市余杭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安委办）
54. 杭州市余杭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简称区机关事务局）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接待办公室（简称区接待办）

（二）区政府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

55. 浙江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管理委员会（简称杭州未来科技城管委会）
56. 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组团管理委员会（简称余杭组团管委会）
57.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组团管理委员会（简称良渚组团管委会）
58. 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简称余杭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59. 杭州西溪湿地公园（余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简称西溪湿地办）
60. 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管理委员会（简称杭州农副物流中心管委会）
杭州市余杭高新农业示范中心（简称余杭高新农业示范中心）
61. 杭州市余杭区临平新城管理委员会（简称临平新城管委会）
62. 杭州市余杭区广播电视台（简称区广电台）
63. 杭州市余杭区行政服务中心（简称区行政服务中心）
杭州市余杭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简称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64. 杭州市余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简称区供销联社）
65. 杭州市余杭区档案局（简称区档案局）
杭州市余杭区档案馆（简称区档案馆）
66. 杭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余杭分中心（简称公积金余杭分中心）
67. 杭州市余杭区信息化管理中心（简称区信息中心）
68. 杭州市余杭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老龄办）

七、区政协各专委会

69.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提案委员会（简称区政协提案委）
70.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经济科技委员会（简称区政协经科委）
71.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城建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简称区政协城建委）
72.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社会法制和港澳台侨委员会（简称区政协社法委）
73.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文史和教文卫体委员会（简称区政协文史委）
74. 政协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委员学习和工作联络委员会（简称区政协学联委）

八、双重或垂直管理单位

75. 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区管理委员会（简称良渚遗址管委会）
浙江省杭州良渚遗址管理局（简称良渚遗址管理局）
76. 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简称区国税局）

77. 杭州市余杭区地方税务局（简称区地税局）
78. 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杭分局（简称工商余杭分局）
79. 杭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余杭分局（简称质监余杭分局）
80. 杭州市余杭区烟草专卖局（简称区烟草局）
81. 余杭供电局（简称区供电局）
82. 杭州市余杭区邮政局（简称区邮政局）
83. 杭州市余杭区盐务管理局（简称区盐务局）
84. 杭州海关驻余杭办事处（简称余杭海关）
85. 杭州市余杭区气象局（简称区气象局）

九、企事业单位

86. 余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区投资控股公司）
87. 余杭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区城建集团）
88. 余杭农林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区农林集团）
89. 余杭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区交通集团）
90. 余杭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区旅游集团）
91. 杭州农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农副物流集团）
92. 美丽洲实业有限公司（简称美丽洲公司）
93. 临平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临平新城公司）
94. 杭州余杭运河综合保护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简称运河综保公司）
95. 余杭供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区供销集团）
96. 杭州华数传媒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简称数字电视公司）

十、区群众团体

97. 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简称区总工会）
98.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简称团区委）
99. 杭州市余杭区妇女联合会（简称区妇联）
100. 杭州市余杭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区文联）
101.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协会（简称区科协）
102. 杭州市余杭区残疾人联合会（简称区残联）
103. 杭州市余杭区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区工商联）
杭州市余杭区总商会（简称区总商会）
104. 杭州市余杭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简称区关工委）
105. 杭州市余杭区红十字会（简称区红十字会）
106. 杭州市余杭区归国华侨联合会（简称区侨联）

责任编辑：刘雪萍

索　　引

Index

说明：

一、本索引采用分析索引法，按索引条目第一字汉语拼音（同音字按声调）顺序排列，第一字相同，按第二字音序排列，依次类推。

二、类目、分目用黑体字标明。标引词后的阿拉伯数字表示内容所在的页码。

三、本年鉴的《特载》《特辑》《大事纪要》《文件辑录》《统计资料与分析》《附录》《延伸阅读》均未作索引。

A

艾滋病防治　267
艾滋病检测　267
爱国卫生督查　274
爱国卫生运动　274
安乐社区获“第四批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局）”称号　309
安全管理　153
安全生产　149
安全生产　169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223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225
安全生产执法　224
安全优质供排水　154
安置帮教　125
安置工作　285
安置公寓建设　299
奥克斯 CBD 项目合作协议正式签署　338

B

白蚁防治　184
百村（社区）千场健身排舞大赛　261
百丈海拔最高自然山村通上公交　334
百丈推出镇级视觉形象识别系统　334
百丈镇　333
百丈镇被命名为杭州市美丽庭院建设工作先进乡镇　335
百丈镇农村养护站创建为全区首个省级农村公路养护站　334
百丈镇溪口村社区卫生服务站启用　334
颁布支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政策　244
办税服务优化　197
帮扶救助　283
帮困助学　292
“包村联户、住夜值班”和亮身份、亮承诺挂牌上岗制度　53
“宝鼎重工”企业技术中心入列省级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计划　173
“宝鼎重工”企业资源计划项目上线　173

“宝鼎重工”通过安全质量标准化审核　173
保密工作　74
保险公司　215
保障社会民生事业　19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5
“贝达药业”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　174
贝达药业董事长丁列明当选全国人大代表　340
贝达药业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一等奖　246
标准化战略　228
表 1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一览　44
表 2　余杭区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一览　44
表 3　党员年龄、文化结构　53
表 4　2013 年度土地开发利用工作考核结果　66
表 5　2013 年度安置房建设与回迁安置工作考核结果　67
表 6　2013 年认定的浙江省著名商标及其企业（工业部分）　177
表 7　2013 年认定的杭州市著名商标及其企业（工业部分）　177
表 8　2013 年获评浙江省名牌工业产品及其企业　178
表 9　2013 年获评杭州市名牌工业产品及其企业　179
表 10　2013 年余杭区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198
表 11　2013 年余杭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99
表 12　2013 年余杭区本级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0
表 13　2013 年余杭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201
表 14　杭州市余杭区 201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218
表 15　2013 年余杭区体育创建一览　262
表 16　2013 年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支出构成情况　294
殡葬管理　285
兵役工作　129
兵员征集　129
病死甲鱼无害化处置　162
博爱帮困　112
博爱美丽洲宣传月活动　113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缮　254
布鲁氏菌病防治　269
部门统计　222

C

财政　195
财政资金审计　221
采购大户实行集中“打包”采购　221
参建共建　130
参与承办余杭区首届控辩大赛　121
参与全媒体联合采访“五城一基地”　276
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　120
参与政府民生工程建设　189
参政议政　94
餐饮行业日常监管　232
残疾人扶贫帮困　110
残疾人共享小康工程　110
残疾人技能培训　110
残疾人就业创业　110
残疾人康复工作　110
残疾人文体工作　111
仓前寡栅寺拆迁　292
仓前街道　313
仓前街道第四届人民运动会暨第五届文化艺术节举办　314
仓前街道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314
查漏补种及强化免疫　268
拆迁和回迁安置　308
拆违工作　300
产品质量状况　230
产业发展　168
产业投资项目　218
产自良渚的《清明上河图》成国礼　321
超山风景名胜区　345
超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成立　345
成功处置海宁交警被挟持事件　119
成立区首家劳模工作室　305
成立区首支党员应急救援先锋队　322

成立小记者团 280
成人教育 241
承办“快乐有你 相约七夕”活动 277
承办“树婚育新风，促家庭幸福”主题演讲比赛 276
承办“学习中共十八大、建设新余杭”主题知识竞赛决赛 276
承办西湖之声广播联盟经验交流会 276
诚信体系建设 227
城建集团13亿元企业债券获发改委核准发行 343
城市管理 308
城市管理队伍建设 133
城市管理考核 133
城市管理体制调整 132
城市管理信访办理 133
城市管理与综合执法 132
城市建设与管理 316
城乡导报嗨go派体验馆对外开放 278
城乡规划 131
城乡环境卫生整治 274
城乡建设 131
城乡居民健康体检 272
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支出 294
城乡居民收入 293
城乡居民收支概况 293
城乡社区建设 285
惩治腐败 52
“橙色护校”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启动 238
崇超路及西向支路工程完工 146
崇贤街道 301
崇贤新城建设 302
筹备全国“枫桥经验”会议考察点 68
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体现“四注重” 281
出生医学证明管理 272
出台村级道路“以奖代补”实施办法 144
出租车爱心车队自发接送老人看病 143
出租车行业开展“爱心助考”活动 143
出租车行业为钱金华爱心捐款 143
出租车运力投放 143
初任公务员到基层锻炼机制全面启动 287
除“四害”工作 274
储备粮油管理 187
褚家坝农民高层公寓开工建设 297
褚家坝商业区块出让 297
传染病报告与预警 266
传染病管理 266
创建成为杭州市创新农作制度示范乡镇 330
创建成为省级城市体育先进街道 306
创建成为浙江省文化强镇 324
创建工作 312
创建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街道 311
创建全国农业综合执法示范窗口 157
创新城市管理 51
创新机构编制管理办法 61
创新机构编制评估督查机制 61
创新实施“上党课、谈体会”活动 299
《创业周刊》暨徐赣鹰新闻作品研讨会 280
慈善救助 283
村（社区）完成组织换届选举 312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333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55
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完成 321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60
村级经济组织换届 60
村级组织换届选举 311

D

打好倒逼转型升级“组合拳” 50
打击黄赌毒犯罪 118
打击违反食品安全行为 118
打击刑事犯罪 117
打击游艺行业涉赌行为 252
打假治劣 230
打造浙江省生物医药高新区 341
大邦科技列入国家科技惠民计划项目 341
大肠杆菌O157：H7监测 267
大陆花灯亮相上海民俗文化节 321
大溪集镇段两侧防洪通道综合整治项目 331
大学生就业创业 287
大禹小学正式启用 311

大运河申遗迎检　254
代表工作　80
代表建议处理　80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48
党建工作　316
党建工作　342
党内关心关爱　63
党史和地方志工作　68
党外代表人士工作　58
党外人士培训班　71
党校教育　69
党员队伍建设　63
党员发展工作　308
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　56
党员轮训示范班　70
档案编研　255
档案服务下基层　255
档案工作　254
档案工作目标管理晋升省二级　291
档案工作通过省二级认定　305
档案基础业务建设　254
档案接收　255
档案利用　255
档案数字化与登记备份　255
档案行政管理　255
档案宣传　255
档案展览　255
档案征集　255
导游年审培训及考试　193
道路交通事故隐患点整治工程完工　144
“的哥凡人善举”报道　279
等级医院创建和推广优质护理服务　273
地方税务　196
地籍管理　136
地理位置　41
地名管理　286
《地铁来了》等 20 件作品记者节受到表彰　278
地形地貌　41
地质灾害防治　136
第二届中国非遗保护（余杭）论坛暨 2013 年良渚论坛　250
第二十三次全国助残日活动　111
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　166
第六届中国杭州竹笋节在瓶窑镇举行　326
第三届“兴源过滤”院士论坛举办　244
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首届文化艺术节　332
第十二届茶圣节暨两岸茶业发展论坛举行　328
第十二届中国茶圣节开幕　192
第十届蜜梨节　332
第十六次获全国性电视外宣奖　276
第十一届中国笛子艺术夏令营在中泰开营　317
第四届“中国年·年货节”在农副物流中心开幕　339
第四届人民运动会·艺术节暨第二届文化旅游节　321
第五届中国杭州超山梅花节开幕　192
典当行业　185
碘缺乏病监测　269
碘盐供应　188
电视旅游节目《走遍余杭》开播　276
电网建设　153
电影　253
电子信息产业　176
电子政务　89
调查研究　293
东安景苑回迁安置完成　307
“东华链条”获 2013 年装备中国创新先锋榜技术创新奖　174
东明寺遗址考古发掘　253
动物及产品备案报验　161
动物检疫　161
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电子出证试点　160
动物免疫　160
动物卫生监督执法　161
端午龙舟胜会活动　314
队伍建设　203
队伍建设和健康调查　264
对口扶贫　186
对台农业招商恳谈会　89
对外交流展示活动　251
对外经济贸易　187
对外侨务宣传　87
“顿力杯”金属家居用品设计大赛　245
多（高）层公寓建设　318

多版面联动做好高温抗暑报道 279
多媒体呼叫中心落户“老板电器” 176

E

儿童意外伤害监测 272

F

发挥法制参谋助手作用 83
发挥老干部作用 72
“发现真善美，传递正能量”主题活动 49
发展市场主体 225
法律服务 125
法律监督 79
法律援助 125
“法治余杭”建设 124
反腐倡廉宣传教育 52
反映社情民意 92
方言语音建档 254
防洪抢险 170
防空防灾宣传教育 84
防控 H7N9 禽流感 160
防违控违工作 326
防违控违工作 87
防汛抗台 144
房产管理 84
房产管理信息化建设 183
房产交易与权属登记管理 183
房地产业 183
房地产中介市场管理 184
房屋征收管理 184
放射卫生监测 270
非法营运百日整治行动 143
非公党建工作 303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 98
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工作者资质认证及年检培训班 71
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党务人才培训班 71
非物质文化遗产 44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50
非遗传承教学基地建设 250
非遗传承人队伍建设 251
非遗名录项目保护 251
非遗生产性保护基地建设 250
孵化器企业获得浙江省工业设计大赛银奖 341
扶贫帮困 169
服务“二个健康” 98
服务“三改一拆”、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126
服务经济政策 226
服务民生 94
服务企业 234
服务企业 94
服务青年就业创业 102
服务全区中心工作 122
服务实体经济 233
服务台胞台属 89
服务外包工作 187
服务新农村建设 135
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63
服务业统计 223
服务余杭经济社会发展 120
福利彩票发行 284
福利企业发展 284
“福斯达”承接的宣城深燃项目投产 176
辐射安全管理 140
妇女组织建设 104
妇幼保健 271
妇幼保健免费及补助项目 271
附：余杭区 2013 年度综合考评结果 65
富邦国际大酒店、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成为绿色饭店 194

G

改革监管方式 227
改善金融生态环境 205
改善支付结算环境 206
干部保健 273

干部队伍建设 299
干部队伍建设 303
干部培养锻炼 54
干部日常监督管理 54
港澳台及海外统战工作 59
港航管理 145
高层次人才培养服务 287
高层次人才项目集聚 54
高桦线闲林水库段改建工程完成 143
高中教育 240
歌曲创作 250
葛慧君调研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257
各类文化创建和阵地建设 334
各项社会事业 47
各项医疗服务收入平稳增长 273
工程建设 154
工会“五化”建设 101
工会对外宣传工作 101
工会干部能力建设 101
工会劳动保护工作 100
工会普惠服务 100
工会组织建设 99
工商行政队伍建设 227
工商行政管理 225
工业投资额居全区之首 323
工作制度机制创新 80
公安 116
公安队伍素质提升 119
公房出售工作有序开展 289
公共安全保障 117
公共场所卫生监管 265
公共服务 187
公共自行车投入试运营 327
公积金提取实时转账业务试运行 291
公立医院医药价格改革 219
公路抗雪防冻保畅 144
公路养护与管理 144
公民思想道德建设 49
公益广告培育文明风尚 49
供电 152
供电优质服务 153
供排水 154
供销合作商业 189
共青团杭州市余杭区委员会 102
《共筑美丽余杭梦》大型主题系列报道 277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100
孤儿养育 284
股份制银行 210
固定资产（资源）信息化管理 52
故事小品创作 250
关工委网站开通 293
关停石矿生态环境治理的前期工作完成 315
关心下一代“一镇树一品”工作 292
关心下一代工作 292
关注民生热点 93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4
广播和电视 275
规范办理群众信访件 68
规范编外用工管理 61
规范村级工程和经营项目管理 168
规范泥浆运输管理 145
规范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62
规范小额公共资源交易操作模式 220
规范养老设施的布局与建设 286
规划编制 131
规划管理 131
规划监督 131
郭旃受聘担任良渚申遗工作顾问 259
国防教育 130
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专家参观良渚博物院 257
国际商贸城项目二期征迁启动 345
国家及省“千人计划”人才突破 100 名 338
国家级生态区创建 137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面实施 281
国家税务 202
国内经济合作 186
国内考察招商主要活动 187
国土资源管理 134
国土资源管理风险防范 136
国外文体代表团到访 85
国外政府官员到访 85
国有商业银行 208
国有资产管理 308

H

“海创助力六个百”活动 58
海关监管 234
海外华商投资洽谈会余杭合作交流专场 88
“海外华文媒体余杭行”活动 88
海峡两岸茶业发展论坛 89
韩国汝矣岛纯福音教会一行访问余杭基督教堂 291
杭摊《最美的眼睛》获省级大奖 250
杭州国际商贸城网站开通 344
杭州华光新型钎料入选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 344
杭州假日国旅获“2012 年度杭州市十佳旅行社”称号 194
杭州陆羽山庄度假酒店成为全省首批特色文化主题饭店 194
杭州农副产品物流中心获“杭州市创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园区”称号 339
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协和分厂一车间获“浙江省工人先锋号”称号 312
杭州仁爱家园余杭仓前工疗站启用 314
杭州市第二十二届“三江”歌手大赛余杭选拔赛 249
杭州市文化遗产日活动在余杭举行 253
杭州市余杭区残疾人联合会 110
杭州市余杭区妇女联合会 103
杭州市余杭区红十字会 111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协会 106
杭州市余杭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08
杭州市余杭区新生代企业家协会成立 172
杭州市余杭区总工会 99
杭州市政府批准《良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 259
杭州未来科技城（海创园） 338
杭州未来科技城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 城市拓展区 339
杭州西溪国家湿地公园入选“中国十大魅力湿地” 19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1
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 340
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292
核心区路网建设 343
荷兰博物馆学专家参观良渚博物院 257
荷禹公路五杭运河特大桥合龙 144
横十一路完工 145
弘扬“光彩精神” 助推民生改善 98
红十字博爱周活动 113
红十字宣传 113
后备干部上派下挂 308
胡历瀚参观良渚博物院 256
华辰植绒射击队获 5 枚全国比赛金牌 261
“华立”“诺贝尔”入选 2013 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173
“华立仪表”入选第一批浙江省工业企业信息化试点企业名单 17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3
环保网格化 139
环保宣教 139
环境保护 138
环境及水质卫生监测 270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 139
环境监管 139
环境科研 140
环境综合整治 139
环评审批 140
黄湖白壳哺鸡笋区域产业 330
“黄湖笋干”注册为集体商标 331
黄湖镇 329
回迁安置工作 303
回迁安置工作 318
会务服务 84
婚姻和收养登记 286
获奖和参展（入选）作品 108
霍乱监测 266

J

机动车排气检测 140
机构编制工作 60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62

机构编制政策执行情况督查 61
机构改革 231
机关“党建月”和“双争双评”活动 63
机关党风廉政建设 63
机关群团工作 64
机关事务管理 84
机关文化建设 64
机械企业安全整治 224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 123
积极就业政策有效落实 286
基层党组织带头人建设 55
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 55
基层公共安全监管中心建设 225
基层管理员业务培训在余杭图书馆举行 252
基层基础建设 114
基层科普示范单位培育和创建 107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156
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156
基层团组织建设 102
基层文明创建 49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 272
基层运动会全面铺开 261
基层组织换届 301
基层组织建设 62
基层组织状况 53
基础教育 316
基础设施建设 340
基础设施建设 46
基础设施项目配套建设 343
绩效管理 65
疾病预防控制 266
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164
集镇区域社会治安监控全覆盖工程建成 330
计划 217
计划监督和预算监督 79
计划生育便民服务举措 282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272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落实到位 282
计划生育协会工作 283
纪检监察工作 51
纪检监察组织建设 52
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与会人员到交通事故调解处理中心考察 116
寄送公积金个人对账单 290
加大财政监管力度 196
加快建设“五城一基地” 51
加强保密行政管理 74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128
加强价格预警建设 219
加强慢病管理 273
加强外汇管理 205
加油站建设 189
家纺服装产业 174
家庭建设 103
家庭健康管理员培育 264
家庭教育 104
甲热·洛桑丹增一行考察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建设 254
甲鱼温室废气污染治理 162
贾庆林视察良渚博物院 257
价格管理 219
价格监测 219
价格监督检查 219
假日学校 299
假日学校受到“共同关注” 293
监督检查工作 51
监管通关 234
检察 119
检察开放日活动 121
建立“3+X”网络舆情快速应对机制 58
建立“网上议事厅” 93
建立区域协作机制 86
建立审改工作推动机制 220
建立以考事为基准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 54
建立议题督查制度 220
建立镇级视觉形象识别系统 328
建设工程 169
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 183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生产 183
建设美丽余杭 50
建设用地供地 135
建议提案办理 82
建议提案办理 82
建置沿革 42

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 183
建筑业 182
建筑业劳务市场管理 182
建筑业企业扶持政策 182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 182
建筑业市场信用建设 182
建筑业作业人员培训教育 183
健康城区工作 263
健康单位创建 264
健康宣传 264
健康余杭 263
健康镇试点建设 264
江南文艺网改版 109
交接断面考核 138
交通安全管理 118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 145
交通建设 143
交通行业文明建设 14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0
交通运输 142
教科文卫事业 326
教师队伍建设 241
教学改革 72
教育卫生工作 319
接受外部监督 121
街道关工委获全国“五好基层关工委先进集体”称号 306
街道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56
节能减排 138
节能降耗 229
节能降耗 84
结核病防治 267
结核病管理 267
解决城市管理难点热点问题 133
“巾帼建功”活动 103
巾帼志愿服务 105
金融创新工作 217
金融运行平稳 204
金融支持经济转型升级 204
金融支持实体经济 204
京杭运河余杭段申遗护岸应急修复工程完工 145
经济普查 221
经济社会发展 46
经济体制改革 217
经济责任审计 221
经营服务 154
经营管理 153
精工机械获2012年度重大装备国内首台套项目称号 344
精神文明建设 49
景区运营管理 342
径山“径顶红”红茶研发成功 190
径山茶当选杭州十大名茶 158
径山茶农到台湾回访 89
径山茶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158
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创建 156
径山省级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通过验收 329
径山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建设 166
径山寺复建工程有序推进 292
径山寺举办纪念大慧禅师圆寂850周年主题活动 292
径山镇 327
径山镇第三届党代会二次会议召开 328
径山镇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 328
径山镇杭帮竹笋研究所所长余方被评为全国优秀共青团员 329
径山镇获评全国一村一品示范镇 329
径山镇开通径山旅游官方微博及微信公共平台 329
径山镇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329
径山镇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2周年暨“七一”表彰大会 329
竞技体育 261
“敬老文明号”建设 289
纠风治乱工作 52
九三学社余杭基层委员会 97
救护培训 112
救护宣传与演练 112
就业创业 286
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试点工作启动 286

居民生活 293
居民消费价格 295 图 1 2013 年各月居民消费价格走势 295
举办“相约黄湖·点燃梦想”青少年暑期夏令营 331
举办第九届普宁牡丹花会 323
举办第五届文化艺术节 310
举办国防教育形势报告 130
举办黄湖镇首届群众文化艺术节 331
举办星桥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暨艺术节 308
举办余杭区首届荷花节 279
举办知识产权竞赛 244
举行“双证制”文化课考试 241
举行运河街道第三届人民运动会 297
卷烟打假 189
决议决定 79
军粮供应 188
“骏马闹元宵”民间艺术踩街 297

K

开发区跻身国家级开发区全省五强 340
开发区新添两家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341
开发区新增两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341
开发中泰基础信息应用平台 316
开设《追梦的人》专栏 279
开通官方微博“@ 天天看余杭” 276
开展“出租车形象提升年”活动 142
开展“建设美丽余杭 查找美中不足”新闻监督行动 280
开展“三贴近”“四就近”服务 73
开展“温暖崇贤”美丽人物评选 304
开展“专利提升工程”保障服务 245
开展《新春走基层——送福》特别行动 275
开展保密工作“调查研究年”活动 74
开展保密宣传教育 74
开展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整治 265
开展第二十五个爱国卫生月活动 274
开展定期定向接待群众活动 68
开展公共安全监管中心试点工作 303
开展公共场所控烟活动 264
开展基层站所与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对接工作 317
开展美丽乡村建设 51
开展全民国防教育 130
开展石料加工行业综合整治 315
开展首长机关训练 129
开展系列文艺下乡活动 109
开展业务培训 86
开展重点食品抽样检查和评价 232
抗击台风“菲特” 301
抗台防汛报道 277
抗台救灾工作 314
抗雪防冻报道 275
考察工作人员资质认证培训班 71
考古研究与对外宣传 257
科创园建设 340
科技成果 245
科技创新项目实施 244
科技管地 136
科技管理 244
科技局被评为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 243
科技园区 319
科普场馆设施建设 106
科普宣传 106
科普宣传 292
科学用盐宣传 188
科研咨政工作 72
“旷世风华”——余杭三大文化主题展巡展 254
矿山安全整治 224
矿政管理 136
困难职工帮扶 100

L

垃圾分类 133
垃圾中转站改建 133
蓝领成才工程 99
“蓝天护航”关爱试点工作 292
劳动保障 288
劳动保障 320

劳动保障权力阳光运行 288
劳动监察执法 288
劳动争议调处 288
劳模工作 99
“老板电器”获评 2013 年行业最具影响力 企业 173
老干部党支部工作 72
老干部工作 72
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 73
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 73
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 72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启动 300
老龄工作 289
老年大学建设 73
老年文化生活 289
“老余杭文化丛书”正式出版 310
理论武装 56
历次常委会会议 77
历代名人 45
历史文化 42
厉柏海铁艺画展览在余杭图书馆开展 252
“丽人广播”承办区人防知识竞赛 277
“丽人广播”文明交通大眼睛两周年特别活动 277
“丽人广播”直播区防空防灾大型疏散演练 276
利用村邮站服务“三农” 147
励小捷视察良渚古城遗址 256
连续 4 年获得市信访局“三无镇（街道）”荣誉 303
联合交警开展“两非”专项整治 143
廉洁司法建设 124
廉政建设 48
良渚古城考古新发现入选 10 项世界重大田野考古发现 258
良渚街道 319
良渚街道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一级认定 321
良渚街道与浙江大学合作共建国际化示范社区 322
良渚街道与中国计量学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322
良渚文化 45
良渚文化村社区获“远洋社区环保公益奖”一等奖 320
良渚文化刻画符号研究取得阶段性成果 58
良渚文化展示 257
良渚遗址和运河申遗主题宣传 92
良渚遗址申遗区搬迁工作 259
良渚遗址申遗提案成功提交全国“两会” 259
良渚遗址申遗万人签名活动 258
良渚玉文化产业园创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 192
良渚玉文化园作品获奖 257
良渚职业高级中学叶晶晶获全国“人教杯”中职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一等奖 242
良渚组团（杭州农副物流中心） 339
粮食安全应急体系建设 188
粮食订单与收购 187
粮食高产示范方创建 159
粮食流通 187
粮食流通监管 188
粮食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188
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 158
粮食生产统计监测 223
粮食收储设施建设 188
粮油生产政策补贴 159
“两拆”工作 320
两产品获省优秀工业新产品奖 176
两地校际合作交流 89
两地院际交流 89
两个余杭旅游交通规划获区政府批复 191
“两会”宣传报道 275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56
“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职业化建设 56
邻里文化节和谐邻里关系 49
林业 163
林业产业化建设 163
林业科技进村入户 16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164
临平·东湖街道 304
临平大酒店获“2012 年度杭州市十佳饭店”称号 194
临平第一小学获浙江省少儿围棋精英赛小学组团体冠军 239

临平天主堂征迁安置历史遗留问题妥善解决 291
临平新城 342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被评为杭州市中等职业学校示范性实训基地 241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一级中等职业学校 240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教师王蕾获全国“创新杯”中职德育课程说课大赛金牌 242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数控专业被评为首批省级骨干专业 240
临平职业高级中学学生马晓鹏获全国中职学校“文明风采”大赛一等奖 241
领导干部金融知识培训班 71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 86
流动人口基本情况 86
流动人口基本数据 86
流动人口数据分析 87
流动人口信息采集 86
流感监测 267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283
流行病学调查 160
“六五”普法 124
“芦苇稻”种植试点成功 324
鸬鸟镇 331
鸬鸟镇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先进乡镇复查 239
《陆羽问茶》获浙江省戏剧节优秀新剧目奖 248
旅游规划建设 191
旅游免费券带余杭人游余杭 193
旅游市场开发 192
旅游事业 320
旅游行业导游技能大赛举行 193
旅游行业饭店服务技能大赛 194
旅游行业管理 193
履行社会责任 148
绿化管养 133
绿化养护督查 163
绿色能源产业 175
“绿色生活 From 余杭”参加中国国际绿色创新展 172
洛山矿区土地测量 344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23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51
落实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58
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 73
落实权力下放和委托授权 220
落实税费减免 196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202
落实信访工作领导责任制 68

M

麻风病防治 268
慢丝病人关怀照料和丝虫病监测 269
慢性病防治 269
矛盾纠纷综合化解 123
茅山独木舟科技保护 254
梅产业发展及梅花改良提升交流座谈会 88
“美丽庭院”创建 104
美丽乡村建设 299
美丽乡村建设 303
美丽乡村建设 315
美丽乡村建设 320
美丽乡村建设 332
“美丽余杭”建设调研视察 92
美丽余杭建设 137
“美丽洲”系列文化活动 248
美丽洲大讲堂 69
美丽洲大舞台鸬鸟专场 332
美术品市场监管 252
秘密事项管理 74
免费 Wi-Fi 向市民开放 148
免费新生儿疾病及听力筛查 272
免疫规划宣传 268
免疫规划疫苗接种 268
免疫相关传染病监测及处置 268
民兵预备役 129
民商事审判 122
民生保障工作 326
民生工程 316
民生计量 229
民生统计 223
民政 283

民政基础设施建设 286
民主党派 94
民主监督 94
民族工作 59
民族与宗教事务 291
名牌战略 228
名胜古迹 43
名特优农产品迎新春展销会 165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管理 271

N

内部审计 221
奶业政策性补助 162
南方泵业完成日产万吨海水淡化泵生产 324
南湖大厦科创园建成招商 315
南星夜市投入使用 309
南苑街道 305
南苑路公交首末站完工 146
农产品监测中心 231
农产品经纪人培养 190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156
农村改水改厕 274
农村集体经济审计 168
农村经营管理 168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60
农村实用人才 157
农村数字电影下乡活动 253
农村土地股份制改革 157
农村土地流转 156
农村卫生 272
农村五保养老服务中心 3 号楼投入使用 331
农函大培训和科普惠农服务 107
农机购置补贴 165
农机检验审验 165
农机事故防范体系建设 165
农机作业环节补贴 165
农林资产经营 168
农贸市场改造 190
农民多（高）层公寓建设 312
农民素质教育 156
农民专业合作社 167
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 190
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170
农业标准化 229
农业标准化建设 157
农业产业化经营 165
农业机械 164
农业机械报废解体 165
农业抗灾减灾 158
农业龙头企业 167
农业面源整治 138
农业农村信息化建设 155
农业品牌建设 167
农业设施项目建设 167
农业项目建设 189
农业园区招商引资 166
农资供应 189
农资监管与服务信息化建设 157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 159
女职工服务工作 100
疟疾防治 269

P

拍摄播出五集电视纪录片《方志余杭》 68
排水户信息普查 154
培训 2013 年新任校（园）长 242
配合开展“十万浙商进百区”活动 98
品牌建设 162
“平安频道”正式开播 27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3
“平安余杭”建设 115
“平安运河”建设 297
评选余杭区十大师德楷模 242
瓶窑苕溪艺术团获得全省首届排舞大赛一等奖 326
瓶窑镇 325
瓶窑镇创建为杭州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乡镇 327
瓶窑镇第一小学被评为浙江省诗教先进单位 239

瓶窑镇第一中学与上海嘉定迎园中学签署合作协议　240
瓶窑镇入选“美丽浙江·强镇榜样”综合实力十大强镇　327
瓶窑镇在余杭区率先试行镇党代表大会年会制　326
破获省督特大网络诈骗案　119

Q

企（事）业民主管理工作　100
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改革　222
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224
企业关工委建设　293
企业文化　153
启动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　253
启动临平城东温室甲鱼养殖关停整治行动　163
启动首批 5 个区级重大科技项目　245
启动温室甲鱼禁养工作　307
启动新一轮美丽乡村建设　59
启用“心声·音频馆”为视障人群服务　251
气候特征　42
器官遗体捐献　113
器乐创作　250
“千校结好”工作　85
牵头筹建商会大厦　98
“钱账双代理”全覆盖　168
强化基层基础　124
强化税收管理　203
强化税收征管　196
强化网上信息安全　74
强化信息化项目管理　90
强化中介机构监督管理　220
乔司国际商贸城　344
乔司国际商贸城首宗出让地块交地　345
乔司街道　298
乔司肉制品专项整治　230
《乔司巷报》创刊　280
《乔司巷报》创刊　299
侨务工作　87
禽流感疫情报道　279
青少年国标舞教师首次赴台交流　89
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107
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　102
“清洁余杭”长效管理　60
清理批而未供土地　136
清理整合财政专项资金　195
“清水治污”工作　315
“清水治污”截污纳管　132
“清水治污”启动　323
清水治污　137
区“两会”报道　278
区 2013 年度招商引资专题研修班　70
区道路货运行业工会联合会成立　143
区福利中心项目开工建设　297
区各界妇女联谊会第六次会员大会召开　105
区工商联（总商会）　97
区供销联社第六次代表大会召开　190
区管班子配备调整　53
区管副职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　70
区管正职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轮训班　69
区划及人口　46
区基层党组织书记导师培训班　70
区基督教“两会”召开代表会议　291
区级公立医院改革全面启动　263
区级机关党的建设　62
区纪检监察干部读书会　69
区美丽乡村建设培训班　71
区侨办获美国文化艺术节“最佳文化展示奖”　88
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行职权　48
区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77
区市场开发服务中心划入区供销联社管理　190
区首个水库移民创业致富项目协议书在中泰街道签订　316
区委区政府批转乔司国际商贸城（胜稼区块）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344
区委十三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　50
区委十三届五次全体（扩大）会议　50
区文联及所属部分协（学）会换届　109
区行政服务　219

区畜牧兽医局获评全国农业先进集体 160
区政府常务会议 81
区政府全体扩大会议 82
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 91
区直单位、镇（街道）分类考评 65
全国旅行商及媒体走进余杭 192
全国首条特殊成形无纺布水刺线在余杭投产 175
全国文物行政执法动态监测与预警系统接受专家组验收 258
全国知名网络媒体余杭行活动媒体见面会在径山镇小古城村举行 329
全警动员战“菲特” 119
全力抗击台风“菲特” 130
全力以赴抗旱保绿 144
全面深化改革 50
全民健身日千人健步走 261
全区群众文体团队等级评定 248
全区市级以上技术中心突破 90 家 172
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等被列为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 周年大会考察点 116
群众体育 261
群众文化 248
群众性反邪教工作 107

R

燃气安全整治 224
人才创新创业环境建设 54
人才队伍建设 55
人才队伍与医学科研 273
人才培育 287
人才招录引进 273
人大宣传工作 80
人防工程管理 83
人防重点镇（街道）规范化建设 84
人口 46
人口和计划生育 281
人口计划生育“基层服务年”活动 283
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 283
人力资源供需交流平台建设 287
人民大道两个交叉口改造 132
人民调解 125
人民防空工作 83
人民生活水平 47
人群合理膳食指导 270
人事管理 287
人事任免工作 80
人事制度改革 287
仁爱家园工疗站建设 110
仁和街道 322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 343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命名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拓展区 173
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被认定为“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基地” 344
仁河大道拆迁安置房云和雅园建成分房 324
任建华当选“2012 年度风云浙商” 186
日常养护 144
日用消费品供应 190
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 185
肉品专项整治 185
入学入托接种证查验 268
《润物无声——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年记忆》画册出版 254

S

“三改二拆”行动 135
“三改一拆”工作 297
“三改一拆”工作 304
“三改一拆”工作 312
“三改一拆”工作 315
“三改一拆”工作 318
“三改一拆”工作 323
“三改一拆”工作 340
“三改一拆”基本完成 302
“三改一拆”系列报道 279
“三改一拆”行动 132
“三改一拆”行动 170
“三改一拆”主题报道 276
“三改一拆”专项行动 307

三角吴家区块征迁启动　299
三务公开及便民服务平台完成建设　148
“三优”亲子活动中心正式启用　331
“三重”档案管理　255
“三资”管理样板村建设　168
“扫黄打非”专项工作　252
森林案件查处　164
森林防火知识培训与森林消防演练　194
森林火灾防控　164
森林生态建设　163
森林资源保护　164
山海协作　187
山区林道建设　164
山区片农村饮用水提升及备用水源工程　316
伤寒、副伤寒监测　267
商标品牌战略　226
商贸管理　185
商贸老字号　185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183
商品交易市场党建工作　228
上海崇邦集团项目入驻　343
上海大学考古学教学科研基地在良渚遗址挂牌　258
少数民族概况　291
少先队工作　102
设立政协镇（街道）联络工作委员会　93
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288
社会保障　287
社会保障综合服务　288
社会服务管理中心完成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枫桥经验”50周年大会参观点接待任务　305
社会服务管理综合大队微信公众账号启用　305
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285
社会管理　306
社会救助　110
社会矛盾大调解体系建设　115
社会培训　71
社会协同监管　233
社会组织培育管理　285
社区股份经济发展　304
社区换届选举　306
社区换届选举　318
社区矫正　125
社区卫生服务内涵建设　27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　27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入使用　308
涉氨企业安全整治　224
涉农担保服务　190
深化管理创新创亮点　203
深化金融监管　205
深化审批体制改革　51
审计　221
审判　121
审批事项清理　219
审批制度改革　227
生态创建　138
生态建设　137
生态目标责任制　137
生物医药产业　174
生猪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建设　161
胜稼村居民安置房开工建设　345
胜稼村老年人临时过渡房启用　345
省广电勾庄发射台完成迁建框架性协议签约　339
省级以上各类赛事获佳绩　262
省科技厅厅长周国辉到余杭调研科技创新　245
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新修订的《杭州市良渚遗址保护管理条例》　259
省市标准化示范场创建　161
省市体育先进创建　261
省政府领导赴国家文物局会商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259
省政协副主席陈艳华到余杭区调研宗教工作　292
“十万浙商进百区”活动　186
石桥村白马塘畈功能区创建成为省级粮食功能区　322
实施《全民科学素质纲要》　106
实施健康促进项目　264
实施科技创新“523”计划　50
实施柔性执法　203
实施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313
实施养鱼稳粮工程　163
“实事工程”政府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圆满完成

289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270
食品安全整治 226
食品生产加工安全监管 229
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和培训 233
食品药品监督 231
食品综合协调管理 232
食堂服务 84
世界各国考古和遗产专家考察良渚遗址 257
世界文化大会代表参观良渚博物院 257
市“菜篮子”肉禽蛋奶基地建设 161
市场概况 190
市场建设 190
市级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 60
事故防范创新体系建设年活动 224
事业单位清理规范工作 61
试点建设公共安全监管中心 321
试行新型社区智能门禁管理系统 306
手足口病监测 267
首场交通安全宣传晚会走进仁和街道 276
首次独立承办“余杭春晚” 275
首届“良渚杯”微小说大赛落幕 192
首届“十大德育精品项目”评选 238
首届领导干部人文（艺术）素养实验班 70
兽医实验室建设 160
书法摄影创作 250
蔬菜可持续高效生态生产技术推广应用 158
蔬菜土壤培肥项目获杭州市农业丰收项目二等奖 159
数字城管 133
数字电视（广播电视网络传输） 148
“双创”工作 287
双溪“风情小镇”建设 60
“双学双比”活动 103
双拥工作 284
水岸锦城 1～3 期完成回迁安置工作 300
水产业 162
水稻机械化育秧技能竞赛 165
水利 169
水利改革试点工作 169
水利工程建设监管 170
水利设施日常管理维护 170
水生生物资源养护 162
水文水资源监测管理 170
水政执法和水资源保护 170
司法所建设 126
司法行政 124
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126
思想政治建设 62
“四边三化”和“清水治污” 307
“四边三化”行动 137
“四边三化”行动 163
“四边三化”以点带面 323
四无粮仓陈列馆 188
宋家山村创建为浙江省文化示范村 314
诉讼便民 124
诉讼监督 120

T

台湾事务 88
台湾宜兰县县长林聪贤到访余杭 89
太平洋财产保险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216
塘栖大厦开业 301
塘栖枇杷设施栽培首获成功 159
塘栖镇 299
塘栖镇成校被评为浙江省新型农民培训示范基地 241
塘栖中学与加拿大皮克灵市松树岭中学签约成为友好学校 240
特殊青少年关爱行动 103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230
提案办理工作 92
提前完成“个转企”“三年任务一年完成”目标 339
提升财政资金绩效 196
“提升城市社区服务”民主议政 92
提升服务能力 147
提升基层央行形象 207
提升稽查质量 197
提升门户网站建设水平 90
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 263
提升消费维权 227

体彩发行再创新高　260
体育系统获多个“突出贡献奖”　260
体制改革再深化　217
体制机制改革　344
“天网工程”建设　312
调整“居民生活类”价格　219
调整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　219
调整完善社会评价办法　64
调整校级领导干部　242
铁路建设　132
停模工作稳定有序开展　148
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二级认定验收　331
通过档案工作目标管理浙江省一级达标验收　327
通过档案管理工作省一级认定　297
通过杭州市扶残爱心乡镇验收　327
通过杭州市级药品安全示范镇区级验收　327
通信业　149
统计法制　222
统计服务　222
统计管理　221
统计基础　222
统计与信息报送　234
统一选派民主监督员　92
统一战线工作　58
投资统计　222
图书　251
土地价值提升　135
土地开发　342
土地利用规划中期评估　134
团干部队伍建设　102
推出“一年四节”节庆品牌　301
推出“中国梦”余杭篇章　280
推出《巾帼风采》栏目　279
推出《空中精品课堂》　277
推出《闪光的党徽　平凡的感动》栏目　279
推出公积金转商业贴息贷款业务　290
推出网上办公网银盾业务　290
推动分级诊疗　273
推动社会力量参与非遗保护　250
推广中医适宜技术　272
推进改革开放以来余杭党史专题征编工作　68
推进基层规范化建设　128
推进精准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　282
推进跨境结算业务　204
推进农村文化礼堂建设　57
推进文化养老工作　74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89
推行民主协商议事会议制度　307
推行预约诊疗服务　273
推行政府投资和工业供地项目模拟审批　220
拓展参建参治成果　130
拓展信息采集渠道　87

W

外宾接待工作　85
外荡水域定置网具清理　163
外事工作　85
完成《仁和先进制造业基地产业规划》编制　344
完成04省道百丈段“三化”提升任务　334
完成村（社区）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324
完成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333
完成国家级生态镇验收　300
完成社区组织换届选举　305
完成胜稼区块征迁　298
完成王位山村高村大礼堂保护修缮工作　331
完成畜禽禁养任务　311
完善赴台就读学生管理　89
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220
完善农民建房管理　134
完善市民卡服务　90
“万村千乡”工程　185
王水佳获全运会冠军　261
网上贷款预登记系统升级　291
危废管理　140
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　223
为“两会”提供现场咨询服务　251
为老服务工作　289
违法建设卫星遥感监测工作　87
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　206
维护企业权益　227
维护区域金融稳定　205
维护社会稳定　114

维护外汇金融秩序 206
维权服务 104
维稳工作 117
卫生规划与建设 263
卫生监督执法 264
卫生区、镇（街道）创建 274
“温暖班车”爱心公益活动 278
文昌高级中学朱孙华获全国青少年电子制作锦标赛金牌 241
文化场所安全生产检查 252
文化创意产业 57
文化礼堂建设 332
文化市场管理 252
文化示范项目创建 248
文化体育事业 303
文化养人构建和谐企业 148
文化遗产知识宣传普及 254
“文化走亲”系列活动 248
文体荣誉 308
文体事业 319
文物保护 253
文物保护 43
文艺创作 250
文艺赛事和文艺展览 109
文艺题材扶持作品 109
文艺作品出版 108
无偿献血 273
“无违建”村（社区）创建工作 87
五常街道 318
“五城一基地”产业平台建设专题视察 92
“五城一基地”建设报道 279
“五城一基地”考评 65
五杭社区外来民工艺术团获“杭州市示范社区学习共同体”称号 241
“五好”关工委创建 293
“五进企业”活动 101
五云、隆昌社区成立 309
“舞出精彩”排舞大赛在余杭举行 249
舞蹈创作 250
物价运行 219
物联网管理平台建设 183
物美超市临平店开业 305
物业行业监管 184

X

西博会市民休闲节首站“美丽乡村行”走进中泰 317
西湖摩擦材料公司获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176
西田城购物中心开业 321
西溪国家湿地公园（余杭） 341
西溪湿地·洪园景区获网络评选两项大奖 193
溪塔村文化礼堂作为区级样板推广 310
习近平就良渚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作出重要批示 257
下陡门村获“全国人口计生基层群众自治示范村”称号 311
先进教育工作者名单 242
先进装备制造业 172
闲林街道 311
《闲林志》编撰工作启动 312
闲林中心小学综合楼改建完成并启用 312
县道危桥改造工程完工 144
现场直播为地震灾区募捐活动 276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166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创新发展培训班 70
现代农业园区携手省农科院合作共建省内最大杨梅种质资源基地 328
“乡镇综合文化站服务效能提升工程”项目列入文化部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创建名单 247
《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运行机制研究》获国家级研究课题立项 247
相约你我他·文化进万家送文化下基层活动 248
香榭社区被命名为浙江省第二批“廉政文化进社区”示范点 308
香榭社区开展“发现香榭美·传递正能量”活动 309
项目建设 304
项目建设 319
项目建设 340
项目建设 341
项目建设 343
项目建设 84
项目研究 131

消毒产品监管　266
消防安全管理　118
小城市培育试点工作　300
“小候鸟”报道引央视关注　277
小型基建项目　153
效能监督综合考评工作　64
校园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演练　238
校园周边文化环境专项整治　252
协商民主建设　48
携“四季余杭”主题产品赴多地宣传促销　192
新年音乐会　249
新农村建设　59
新任区管领导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培训班　71
新型农机设备引进　165
新增 2 个国家重点新产品　245
新增 2 家省级农业科技企业　246
新增 3 家省级企业研究院　244
新增 46 家国家重点支持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246
新增 4 家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246
新增 6 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245
新增省级专利示范企业 4 家　246
信访工作　67
信访维稳　169
信宇塑业取得 10 件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314
“兴龙电缆”建成分布式光伏电站　17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2
“兴源”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173
“兴源过滤”入列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174
兴源过滤公司入列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321
星河路隧道工程　132
星级出租车司机评选　142
星级宗教活动场所评选活动　292
星桥街道　307
星桥街道第一次民主协商会议召开　308
星桥街道政协联络工作委员会成立　308
“星月生物”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 863 计划　174
星月生物组织再生技术项目入选国家 863 计划　314
刑事检察　119
刑事审判　121
行政服务中心质监窗口　231
行政复议　82
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　82
行政区划　46
行政审判　122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61
行政司法互动和行政执法事项协调　83
行政许可事项及前置条件清理　82
行政许可阳光运行　266
行政应诉　82
行政约谈　252
行政执法和行政监督　83
行政执法证件办理　83
“杏辉天力”1 个项目入列省中药现代化项目计划　174
幸福家庭创建　282
幸福家庭公益讲座活动在余杭启动　282
性病防治　268
休闲观光农业（农家乐）　167
徐立毅、朱华会见班德林　256
许可行为更加规范　232
畜产品安全监测　161
畜牧业　160
畜禽禁养　155
畜禽拟保留场建设　161
宣传贯彻老年法　289
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　98
宣传教育　105
宣传思想工作　56
宣传文化队伍建设　58
选派 20 名中小学副校长到镇街挂职锻炼　242
学（协）会建设　107
学会学术活动　107
学科建设　273
学前教育　238
学生上下学公交专线车启用　238
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53
“学习雷锋好榜样、争做最美身边人、放飞百年中国梦”主题教育　292
“学习十八大　建设新余杭”知识竞赛夺冠　290
学校卫生监测　270
学校卫生监管　265
血吸虫病防治　269

寻找正能量　鲜花送“雷锋”　275

Y

烟草专卖　188
烟草专卖网络建设　189
烟花爆竹安全整治　223
严打严管各类药品违法违规行为　232
严格费基金征收　197
严格耕地保护　134
沿山路安置房建设项目　132
研讨塘栖枇杷产业发展　158
盐业市场监管　188
盐业专营　188
“阳光计生”活动扎实开展　282
阳光数字规划　131
阳光司法建设　123
杨梅坞社区李春霞成为市劳动模范　326
养老服务　284
养老生活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288
养殖环节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　160
邀请中医专家为海创人士上健康养生课　88
药械日常监管　232
液化气槽罐车侧翻事故救援　85
“一户多宅”整治　135
“一户多宅”整治行动　87
“一体两翼”人才工作格局逐步形成　54
医疗服务　273
医疗机构和医疗市场监管　265
医疗健康产业对接交流　89
依法查处违法建设专项整治行动　87
依法治税　197
移民安置　285
遗址保护和申遗工作　259
遗址日常管理　259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268
义务教育　239
义务植树　163
益民农业生产服务专业合作社入选全国创新示范合作社 30 佳　165
益民专业合作社跻身全国农机合作社示范社　324
因公出国（境）管理工作　85
银泰城综合体开工　343
引进仁和·联东 U 谷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　344
引进外资　187
饮用水卫生监管　265
饮用水源保护　138
隐患治理　223
《印象小古城》公开出版　328
应对强台风“菲特”　86
应急管理　85
应急事件处置　271
应急物资储备与应急演练　140
应急演练　160
优抚工作　285
优化金融服务　206
优化民兵组织结构　129
优化纳税服务　202
优化全区网上办公平台　90
优生、优育、优教“三优”促进工作　283
优生免费检测　271
邮政　147
有限空间安全整治　223
余杭“小百花”演员入围“越女争锋”全国二十强和四十五强　248
余杭车队勇夺汽车拉力锦标赛国家组冠军　262
《余杭党建》开辟《勤廉余杭》板块　275
余杭地方志古籍管理系统上线运行　69
余杭第二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红十字达标校　241
余杭方志馆开馆　69
余杭港区崇贤作业区一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145
余杭港区仁和作业区散杂区一期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145
余杭高级中学 6 名学生在全国高中数学竞赛中获奖　241
余杭高级中学被评为浙江省中学共青团工作示范学校　241
余杭公共自行车与杭州主城区全面实现“通租通还”　146
余杭海外人才资源服务对接网开通　88
余杭红茶首获佳绩　158
余杭家纺产业协会新增会员单位 11 家　175

余杭街道　309
余杭街道柏庄饭店成为三星级旅游饭店　193
余杭街道获得“浙江省文化强镇”称号　311
余杭街道通过杭州市现代化标志性教育强镇（街道）验收　239
余杭科技馆第二课堂活动　108
余杭科技馆选手趣味科学实验赛获奖　108
余杭旅游咨询临平分中心、琵琶湾分中心成为市级旅游咨询点　191
余杭绿城足球队获全运会亚军　261
《余杭年鉴（2012）》获全国年鉴编校质量检查评比一等奖　68
余杭企业在“市长杯”创意杭州工业设计大赛中夺冠　244
余杭区被列为首批“浙江省创新型试点城市（县、区）”　244
余杭区被评为2012年度全省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　243
余杭区被评为2013年全国县市科技进步考核先进县市　244
余杭区被评为上海市浙江商会最佳合作机构　186
余杭区被评为市县党政领导科技进步考核省级优秀单位　244
余杭区成为省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247
余杭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　97
余杭区低保标准首次实现城乡统一　286
余杭区第八个“非遗保护月”系列活动　250
余杭区第五届休闲购物节　185
余杭区滚灯艺术团获“浙江省十佳群众文艺示范团队”称号　247
余杭区获2项全国群星奖　247
余杭区获杭州市2013年度综合考评优良等次　64
余杭区获杭州市第十八届市运会金牌奖牌第一　261
余杭区获评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260
余杭区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在瓶窑镇举行　327
余杭区免费Wi-Fi网络开通　176
余杭区史上最大工业投资项目正式落户开发区　341
余杭区通过杭州市学前教育强区复查　239
余杭区通过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评估　238
余杭区统一战线社会服务实践基地建立　59
余杭区新增3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53
余杭拳手裘晓君卫冕WBC洲际拳王　261
余杭—上海科技创新产业合作恳谈会在沪召开　245
《余杭通志》出版发行　68
余杭统一战线“同心服务未来科技城”　59
余杭图书馆被评为第一批浙江省古籍保护达标单位　252
余杭图书馆获“第七届西湖读书节先进单位”称号　252
余杭图书馆获国家“一级馆”称号　251
余杭鲜桃在全市首届优质鲜桃评比中获金奖　158
余杭闲林汽车站完工　145
余杭小百花越剧艺术中心纪念建团60周年　248
余杭新闻传媒中心（城乡导报社）　278
“余杭智造”在浙江省工业设计大赛中　获奖　174
余杭中学与杭州学军中学签署结对帮扶协议　240
俞海平获第二届杭州市“侨界十大杰出人物”称号　88
舆论宣传　57
与您相约·周末剧场文化惠民活动　248
与浙商湖南商会达成战略合作　300
玉魂国魄——玉器、玉文化、夏代中国文明展　258
玉渚园艺有限公司被评为省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先进单位　322
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　271
预防接种门诊管理　268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　103
元宵灯会系列文化活动　248
园区提升改造　340
远程课堂培训　71
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　107
云会中心小学学生伊可妍获浙江省少幼儿故事朗诵演讲比赛金奖　239
孕产妇管理　271
运河二通道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完成　145

运河谷仓博物馆等“五馆”建成亮相 301
运河谷仓博物馆入选杭州市社会资源国际旅游访问点 192
运河街道 296

Z

再生资源回收领域专项整治 185
造血干细胞捐献 112
扎实推进样板单位建设 128
张鸿铭考察良渚古城遗址 257
章太炎故居获“华夏书香地标”称号 253
《章太炎全集》编纂出版项目启动 57
章太炎文化数据库通过省共享工程项目验收评审 251
“掌上余杭”上线 280
招才引智 287
招考招聘 28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2
招商引资 320
招商引资 342
召开保密工作座谈会 74
赵东花到乔司调研 299
浙江大学良渚创业育成中心启动 321
浙江海外高层次人才联谊会生物医药分会余杭峰会召开 338
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4
浙江省泵及水处理环保设备特色产业基地落户余杭 173
浙江省人大领导调研良渚遗址保护工作 259
浙江省书画名家“写余杭、画余杭”邀请展 249
浙江省外来建设者才艺展演在余杭举行 249
浙江省政府批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良渚遗址保护总体规划》 259
浙江省政府实质性启动良渚遗址申遗工作 259
浙江物产项目征收完成签约 339
浙商创业创新 186
浙商创业创新信息库建立 18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5
浙西旅游峰会余杭 5 家旅游企业获殊荣 193
赈灾救灾 111
镇（街道）开展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 196
镇（街道）实施国有资产条形码管理 196
镇文化站获得杭州市示范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称号 335
镇文体中心创建成为杭州市级综合文化站 330
镇中心小学校舍改建项目开工建设 334
征兵宣传 129
征地拆迁工作 300
征地拆迁工作 316
征地拆迁及回迁安置 304
征迁任务超额完成 318
整合融资渠道 227
整理影印出版 11 部余杭古籍（旧志） 69
政策性农业保险 157
政策性银行 207
政法综治队伍建设 116
政府法制工作 82
政府投资审计 221
政府投资项目 217
政协机关建设 93
政协文史工作 93
政治文明建设 48
支持经济转型升级 195
支持农村合作银行改革 205
支线航道护岸养护工程及王獐线航道护岸应急养护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145
执法规范化整体推进 118
执行工作 122
直管公房管理 184
职工创业创新活动 99
职工大舞台活动 101
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工作 100
职工文化素质教育 99
职务犯罪查办 120
职务犯罪预防 120
职业病网络报告及审核 270
职业技能培训鉴定 287
职业健康监护 269
职业卫生监测 269
职业卫生监管 265
指导镇（街道）人大工作 80
志愿服务 113
志愿服务工作 102

制定出台《道路保洁，绿化、市政养护内部考核办法及评分细则》 144
制定道路运政违法行为汇编 143
制定工业项目准入评价办法 344
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初显成效 117
质监所建设 231
质量计量监测中心 230
质量技术监督 228
质量强街工作 321
质量强区 228
中层竞岗和一般干部双向交流工作 308
中共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48
“中国电商谷”落户良渚 32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区分公司 1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8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余杭支部 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9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十大镇馆之宝”评选活动 253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良渚文化外展 254
中国江南水乡文化博物馆临时展览 25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区分公司 15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3
中国民主促进会余杭总支部 96
中国民主建国会余杭区基层委员会 95
中国民主同盟余杭区基层委员会 95
中国农工民主党余杭总支部 9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20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08
中国品牌布艺展览会在余杭举行 17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215
中国人民银行余杭支行 20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公司 216
中国戏剧家协会戏曲“名人名家”走基层余杭巡演 24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150
中国移动项目签约科技城 3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 208
中国致公党余杭支部 96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培训 193
中华玉文化中心第四届年会 258
中青年干部区情教育实训班 70
中式烹调师高级工培训 194
中泰街道 315
中泰制笛高手亮相浙江省农民素质教育现场会 317
中泰竹笛通过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技术审查 317
中小河流综合整治 170
中小学师德师风建设三年巩固行动计划启动 242
中心村培育 60
中心镇发展改革 217
中心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6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10
中央电视台在塘栖录制节目 300
“种文化”暨“相约周末”文化夜市系列活动 249
种植业 158
重大动物疫病监测 160
重大活动 79
重大项目建设 302
重点产品质量提升 230
重点工作新闻监督 58
重点领域机制体制改革 61
重点水利工程 169
重点项目建设 185
重点项目建设 218
重点项目建设 325
重点招商 342
重要会议 50
重要会议 77
重要会议 81
重要会议 91
重要决策和活动 50
舟枕小学被评为全国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 239
朱华赴美国、墨西哥、古巴招才引智 85
竹笛制作专项技能鉴定考试 317
主要工作 91
住房保障 289
住房分配货币化工作平稳进行 289
住房公积金管理 290

住房解困 169
住房资金管理态势良好 290
住夜值班制度 308
助农信用贷款 227
“助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题调研 91
助推全区重点工作 195
注重审判质效管理 124
专家咨询门诊周 73
专项工作监督 79
专项排查 87
专项审计调查 221
专业文化 248
“转作风、提效能、强服务、促发展”专题督查 52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299
资产经营 169
自然地理 41
自然灾害救助 283
自然资源 41
自身建设 80
宗教工作 59
综合经济实力 46
综合考评体系 64
棕榈湾社区创建成为浙江省城市体育先进社区 319
总量控制 140
组工干部基层挂职锻炼制度 56
组工干部驻点联系制度 56
组建人防专管员队伍 83
组织工作 53
组织建设 111
组织民兵应急分队、基干民兵营(连)长集训 129
组织网络拓展工程 98
组织余杭区国防动员战时行动演练 130
作风效能建设 52
作品《印象》获市优秀旅游纪念品大赛银奖 192

1-9

01 省道余杭段整治工程通过交工验收 143
2 个人防自建项目开工建设 83
2 个项目被列入 2013 年省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245
2 家企业被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46
2 件作品入选浙江省优秀非物质文化遗产学校读本 238
3 个街道地面指挥平台建成 84
3 个项目被列入省海洋经济重大项目计划 172
3 家节能服务公司获国家级备案 176
3 家旅行社获“2012 年度浙江省百强旅行社”称号 194
3 家企业名列浙江省技术创新能力百强企业榜单 246
3 件作品在全国第四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活动中获奖 238
“3·15”杀人抛尸案 119
“5·12”防灾减灾日广场宣传咨询活动 244
“5·12”防灾减灾日活动 112
9 个国家星火计划项目通过验收 246
15 省道余杭段建成通车 143
16 种产品入选 2013 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 172
26 个科技项目入选国家火炬计划 245
43 家企业被认定为 2012 年度杭州市专利试点示范企业 245
100 个公共自行车服务点位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 146
320 国道（半山至屯里）道路及两侧整治工程完工 146
“2012，我的收获报告”主题采访活动 278
2012 年区政府质量奖评选 228
2013 年杭州世界文化遗产国际会议 258
2013 年余杭区科技活动周 244
2013 年余杭区专利申请授权总量突破万件 246
2013 年浙江·杭州国际人才交流与合作大会 339
2013 年中美男子职业篮球对抗赛登陆余杭 261
2108 户低保户免除有线电视入网费和收视维护费 253
2615 户低保户享受有线数字电视减免政策 149
“12329”便民服务热线开通 291